概　述

12

礼县位于甘肃省东南部，陇南地区北部。地处东经104°37′－105°36′，北纬33°35′－34°31′，东邻天水市、西和，西连宕昌、岷县，南界武都，北接武山、甘谷。全县南北长103公里，东西宽88公里。总面积4299.92平方公里。以县城为起点，公路距省会兰州454公里，天水市97公里，陇南行署驻地武都250.5公里。

本县地势自西北向东南倾斜，平均海拔1825米。西南系岷山山脉，山大沟深，森林茂密；东北为秦岭山脉，土壤肥沃，山川适宜耕作。嘉陵江一级支流——西汉水，纳14条长年河和季节河纵贯全境。气候属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冬季寒冷干燥，夏季炎热多雨，年平均气温9.9℃，1月均温－3℃，7月均温21.4℃。年均降雨量500.2mm，无霜期183天，年均日照时数1968.1小时，主要自然灾害有洪涝、冰雹、霜冻等。

全县设34乡及盐官、城关2镇，共有568个村委会、7个居委会、2667个村民小组。1990年，全县总户数88680户，总人口454126人，其中男235802人，女218324人。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106人。民族有汉、回、满、藏等，主要是汉族，占总人口的98%，其次是回族，主要分布在盐官、白关坡、城关等地。县城驻地城关镇位于县中部，为全县政治、经济、文化中心。

礼县开发很早，距今约6000年左右，境内西汉水流域就有人群在这里繁衍生息。夏商时为氐、羌人居地。周代为著名的秦人发祥地。秦属陇西郡西县。两汉时，东北部先后分属陇西郡、汉阳郡之西县，西南部先后分属武都郡的嘉陵道、武都道。三国时，东北部属魏国天水郡之西县，西南部属蜀国武都郡之武都县。西晋时，东北部属天水郡始昌县、西南部属武都郡之武都县。东晋十六国时，其地先后为仇池国、前赵、前秦、后秦等占据。隋时分属汉阳郡之长道、上禄、潭水三县。唐时东北部先属成州长道、汉源二县，后属秦州长道县；西南部属成州上禄县及宕州良恭县。北宋时分属岷州长道、大潭二县，元置礼店文州元帅府。明初置礼店守御千户所，属秦州卫。成化九年（1473）改置礼县，属巩昌府秦州。清因之，为秦州辖地。民国初隶渭川道，民国24年（1935）属第四行政督察区，民国33年（1944）属第八行政督察区。1949年8月17日礼县解放，归武都专区管辖。1955年划归天水专区，1958年8月与西和县合并为西礼县，1962年元月撤销西礼县，恢复原建置。1985年6月，又划归陇南地区。

礼县历史悠久，人文荟萃。秦先祖发迹于西垂，东汉赵壹出生于西县，三国魏蜀争战于祁山，唐朝杜甫留诗于盐官，五代王仁裕浣肠于西江，南宋吴璘抗金于永兴，元朝蒙人设府于天嘉，明末李自成战斗于是邑，民国吉鸿昌视察来斯邦，自古洎今，各行各业能人辈出，劳动人民勤劳俭朴，用自己的聪明才智，不断征服自然，改造山河，使繁衍生息的家园变得日益美丽丰盈。然而，解放前的礼县，由于历朝统治者的残酷剥削和压迫，生产力水平低下，文化、教育、卫生等事业十分落后，生产关系严重束缚着生产力的发展，加之天灾、饥荒、瘟疫等自然灾害的侵扰，劳动人民食不果腹、衣不蔽体，苦不堪言。在此情形下，境内广大地区的群众开始觉醒，纷纷揭竿而起，矛头指向当局统治者。清宣统二年（1910），魏生仁带领各村头人和民团，进行了“抗加成征收地丁银子”的斗争；民国3年（1914）春，农民陈雕领导了“抗烟捐”斗争；民国19年（1930），震惊全国的屠城事件后，罗炳章领导的红河“善慈会”及杜存华带领“湫山神团”相继进行了抗暴斗争；革命烈士柴宗孔，1931年至1936年在县东北活动，惩恶霸、济穷人、救同志，掩护红军过境，支持群众进行抗粮抗捐，最后血洒固城；1936年9月，贺龙同志率领中国工农红军红二方面军长征北上，分左中右三路进入礼县，活动16天，足迹遍及全县许多地方。红军所到之处，向广大群众宣传革命道理，以自己的模范行动教育和启发劳苦大众，播下了革命的火种，邵海、郭景山等一批贫苦农民，毅然投身革命参加了红军。抗战胜利后，在由战略防御转入战略进攻的伟大转折时期，党派出大批优秀同志，深入白区，开展地下活动。在邵海、王锐青的领导下，礼县地下党先后在罗坝、白河等地建立党支部并开展了许多革命活动，为礼县的早日解放做出了积极贡献。

礼县解放后，党带领全县人民艰苦奋斗，奋发图强，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取得了显著成就，尤其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各行各业发展速度比过去任何时候都快。虽然在前进的道路上遇到了不少曲折和困难，然而总是不断总结经验教训，励精图治，40余年的经济建设取得了过去任何历史时期无可比拟的伟大成就，工农业总产值由1949年的1575.5万元增长到1990年的10352.5万元，增长了近7倍。

本县土地面积宽广，气候适宜，有史以来是一个以种植业为主的农业县。主要粮食作物有小麦、玉米、大豆、洋芋等，经济作物有胡麻、油菜、向日葵、大麻、烟草等，经济林有苹果、核桃、梨、花椒等。解放前，由于受社会制度和自然条件的制约，水利设施差，农业技术落后，各项作物的产

量低而不稳。解放后，党和政府领导广大农民进行了土地改革和合作化，改良土壤，兴修水利，推广良种，防治病虫害，改进和增加农机具，农业生产有很大发展。特别是1982年以来，逐步推行了以家庭经营为主的联产承包责任制，克服了分配上的平均主义，调整了产业结构，农村经济结构趋于合理，加之农业新技术的运用，农业生产、农村经济得以全面发展。粮食亩产平均由1949年的52公斤提高到1990年的122公斤，总产量由1949年的5410.75万公斤提高到1990年的10782.78万公斤。小麦、玉米总产分别比1949年增长35.6%、42.6%。1990年，药材总产量143.068万公斤，烟叶总产量9.823万公斤，水果总产量750万公斤，蔬菜总产量401.089万公斤，花椒总产量3.881万公斤，核桃总产量18.619万公斤，肉类总产量500.429万公斤，商品畜3.31万头，羊毛总产量8.589万公斤，鲜蛋总产量92.17万公斤。全县森林面积125万亩，森林覆盖率占21.9%，林业总产值380.9万元。县内有水库两座：红河水库位于红河乡小高村，总库容量1475万立方米，有效灌溉面积1.8万亩，保灌面积1.5万亩；苗河水库位于罗坝乡苗河村，总库容量800万立方米，有效灌溉面积1.4万亩，保灌面积1.2万亩。全县现有拖拉机1190台（大中型120台，小型990台），农业机械23726台，兴建贮量达750吨的果品冷藏库1座，新修河堤38条，新建人畜饮水工程38处。“长防”、“长治”工程也初具规模。

本县工业起步较晚，解放初期，只有“五匠四坊”的个体小手工业，基础十分薄弱。产品品种只有手工砖、瓦、日用陶瓷、铁木小农具等种类，1949年产值仅49.69万元，1954年以前虽有少数集体工业，但仍以个体手工业为主。1955年办起的礼县印刷厂为最早国营企业。全县工业从无到有，从小到大，逐步发展起来。1958年至1975年工业企业时办时停，发展缓慢。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工业企业经过整顿，实行经济承包责任制，扩大企业自主权，进一步深化企业改革，大力发展集体工业和乡镇工业，工业稳步发展。1984年以来，不断引进新技术，开发新产品，狠抓技术改造，挖掘企业潜力，拓宽市场渠道，扩大产品销路，使得本县工业迈上新台阶。1990年，全县共有工业企业63家，工业总产值1400万元，比1949年增长27倍，工业总产值占工农业总产值的14.8%。主要有化工厂、水泥厂、印刷厂、农机厂、建筑社、食品厂、量具厂等，分属建材、化工、修造、印刷等15个行业。产品主要有导火索、炸药、水泥、蚊香、家具、罐头等45种。乡镇企业也有较大发展，1990年从业人员12543人。总产值

3434.2万元。电力工业发展迅速，1958年始建两座水电站，装机容量仅有99千瓦，年发电量9.3万度。1990年建有水力发电站20座，总装机容量7408千瓦，年发电量1514.5万度。35KV线路5条，总长75公里。10KV供电线路692公里。通电36乡镇、288个村、36500户。

礼县的交通、邮电事业发展迅速。解放前，没有公路，运输全靠畜驮人背，有些驮运道人过要低头，马过要解鞍，山大沟深行路难。1950年第一辆美制汽车由天水开往礼县，途中因路面太差，无法行驶，半路折回。1955年天礼公路的正式通车初步改变了礼县交通落后面貌。之后陆续建成了徐礼、礼洮、四礼省级公路三条，县乡公路十多条，1990年全县公路通车总里程574公里，共有车辆286辆，其中货车225辆，客车14辆，小车47辆，公路交通建设促进了客货运输业及其他各行各业的发展，全县完成客运量30.27万人次，货运量3.54万吨。1990年全县有邮电局、所21个，农村邮路总长387公里，电话交换机总容量1140门，农村电话线路总长375杆公里。1990年报刊发行量149.91万份。

工农业生产的发展，交通运输条件的改变，商品流通规模的扩大，使得城乡市场日益活跃，人民生活显著改善。1990年社会商品纯购进总额2570万元，比1953年增长176倍。社会商品零售总额达5001万元，分别比1953年和1978年增长12.72倍和1.26倍。全县有商业服务网点1561个，从业人员1726人。1990年对外贸易出口总额111.27万元，出口产品有苹果、大黄、红芪、半夏、党参、蕨菜等。人民生活水平明显提高，职工和农民生活发生较大变化，1990年职工年平均工资额达到1684元，比60年代增长2倍。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达3839.8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990年294.25元，比1958年增长6.2倍。物质生活条件也有很大改善，吃、穿、住、用全面增长。吃的方面由吃饱趋向吃好；穿的方面正向美观、新颖发展，彩电、冰箱等高档消费品不断进入城乡家庭；居住方面，矮小简陋的土草房逐渐被宽敞明亮的砖瓦房和鳞次栉比的楼房代替，部分农民有了余粮和存款。

教育、文化、科技、卫生、体育事业也有了长足的发展。1990年全县有各类学校664所，其中普通中学22所，在校学生12068人；有职工中学4所，在校学生1234人；小学638所，在校学生49644人，适龄儿童入学率90%；幼儿园2所，入园幼儿1123人。1990年全县平均万人有大学生13.8人，中专生31.9人。文化机构有电台、文化馆、图书馆、秦剧团、书店、影院等，有职工188人，乡镇文化站9个，村文化室16个。1990年建

电视差转台10座，卫星地面接收站14座，全县拥有电视机7076台，电视覆盖率51.6%。全县共有影剧院3个，农村电影放映队77个，年放影8040场次。图书发行量119.4538万册，销售额103.4184万元。县档案馆馆藏档案资料2.3万卷。1990年全县共有科技机构136个，各类专业技术人员3870人，成立工业、交通、农学、林学、畜牧、水电等学会（组）13个，在农村建立科普协会36个，农村技术员266人。1985年以来共取得各项科技成果104项，其中获省科技进步三等奖1项，获地区科技进步奖6项（二等2项，三等4项）；获县科技进步奖7项。科技知识的普及和科研成果的推广，加快了改变本县贫穷面貌的步伐。1990年全县有卫生机构49个，比1952年增长23.5倍，医院病床305张，共有医务人员753人。医疗设备主要有心电图机、B超机、微波理疗仪、胃镜、X光机等。县境内克山病、大骨节、甲状腺肿大等地方病和各种传染病得到了有效防治。人口死亡率由1953年的8.2%降为1990年的4.1%。全县有综合体育场1个，篮球场230个，田径运动场3个，有专业体育教练6名，裁判员47名，在全地区体育比赛中，有些项目曾先后获奖。

礼县自然资源丰富，种类繁多。位于本县西北部的洮坪金山——罗坝李坝30公里山脉为礼岷脉金矿带，已探明纯金储量10吨，远景储量在50吨以上，黄金生产为本县龙头产业。被称之为“红星”、“红冠”、“红元帅”的三红苹果，以色艳形美，溢香多汁，爽脆可口，含糖量高而闻名，1980年荣获国家外贸荣誉证书，1985年国务院农牧渔业部列为全国32个优质水果产地县之一，现已建成东起盐官罗家堡西至石桥王坪村的六十公里苹果林带，约14万亩、700万株。1990年全县共产苹果658.69万公斤，出口50万公斤，为本县的拳头产品。县西南铉水等乡所产的“铉水大黄”产量高、质量好，其中“槟榔花”、“牛肉花”两种载誉海内外，其不仅入药，还可制清凉饮料和染料。50年代开始出口，销往西欧及东南亚各地，被称为“中国铉黄”，1971年注册为“双鹿牌”商品出口，1983年出口量占全国一半以上，获国家外贸荣誉证书，1990年总产2.542万公斤。产于全县各乡的多年生野党参功效超过白糖参，头部肥硕者名“狮子头”，截面似菊花者称“菊花心”，为升阳补气之良药。年产17.95万公斤，出口5万公斤。礼县花椒颗粒浑圆，香气浓郁，油脂丰富，因色艳红，俗称“大红袍”，为饮食中的上等佐料，年产5.17万公斤。宽川大麻具有色泽光亮白净，纤维绵软细长，韧性好，耐磨损，透气性强，吸湿性佳等优点，有较高的使用价值，销往陇南各地。产于洮坪、白关、桥头等地的苦芥咸菜以及西北山区

的蕨菜，味鲜、色香浓郁，视为菜肴中的佳品而出口国外。滋补身体的上等营养佳品——松花蜜，生产于洮坪、沙金一带，色泽白中带黄，质如稠膏，奇甜，带有松花的馨香，含多种维生素，年产约10万公斤。

礼县山川秀美，境内名胜古迹多处。礼县为秦人的发祥地，秦早期都邑西犬丘（西垂），就在县东永兴一带。陇南名胜——祁山，为著名的三国古战场，蜀汉丞相诸葛亮“六出祁山”，在此屯兵，北伐中原。“祁山武侯祠”经过近年的维修扩建，以崭新的面貌接待中外游客旅游观光。古卤城——盐官，曾为西北的骡马集散地，西汉时此地盛产水盐，诗圣杜甫著有“卤中草木白，青者官盐烟”的盐井诗。位于县城南郊的“赵世延家庙碑”，建于元至元三年(1337)，翰林学士承旨程钜夫撰文，赵孟頫奉敕书丹。赵孟頫是元代著名的书法家，他的书法世称“赵体”。碑刻为他晚年作品，书体用笔圆润，骨力内藏，达到了炉火纯青的境界，该碑刻为稀世之珍品。县西南石桥乡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高寺头、石沟坪仰韶文化遗址二处，该乡斩龙村为五代诗人王仁裕故里，还有三国姜维大战铁笼山古战场遗址等。

回顾和反思历史，是为了鉴古知今，服务当前，展望未来。礼县千百年来的沧桑变迁，证明了一条真理，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在这块古老的土地上，世代劳动人民为征服自然，建设家园，进行了不屈不挠的斗争，推动了礼县历史的发展。特别是解放以来，党领导全县人民进行了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并取得了巨大成就，建立了不朽的功勋。这些历史功绩，理当载入史册，发扬光大。掩卷沉思，礼县的纵向发展变化是任何历史时期无可比拟的，然而横向看国民经济各项指标与全国发达地区差距还比较大，为国列贫困县之一。因而，正确认识县情，切合礼县实际，制定一系列正确的发展方针政策，尤为重要。目前全县人民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高举邓小平理论的伟大旗帜，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改革开放为动力，一个全面建设发展礼县的热潮正在进行，它将以新的成就载入新的史册。

大事记

上　古

帝尧陶唐氏元年（约前2100）， 和仲居守西土（即古西县，今礼县）。

夏·商·周·秦

夏禹治水，于嶓冢山疏导漾水（西汉水）。

公元前909—895年，周孝王封秦大骆子非子为附庸，建邑秦亭（今张家川县境），号曰秦嬴。又以大骆妻申侯女所生子成为大骆适嗣，居西犬丘（今礼县永兴乡一带）。

秦仲三年（前842），西戎灭西犬丘大骆之族。

秦庄公元年（前821），周宣王召秦庄公兄弟五人，与兵七千人，使伐西戎，破之。于是封秦庄公为西垂大夫，居其故西犬丘。

秦襄公二年（前776），戎围西犬丘，秦襄公长兄世父击之，为戎所掳。岁余，放归世父。

秦襄公七年（前771），西戎犬戎与申侯伐周，杀周幽王于骊山下。秦襄公领兵救周，力战有功。周平王避犬戎难，东徙洛邑，襄公拥兵护送平王。周平王封襄公为诸侯，赐之岐（今陕西岐山县）以西地，秦始有国，都西垂宫（今礼县永兴乡一带）。

秦文公元年（前765），襄公子秦文公立，居西垂宫。

秦文公四年（前762），秦文公东猎至汧渭之会，卜居之，占曰吉，即营建新邑于鄜，乃自西垂宫迁都于鄜之新邑（眉县东北15里之眉县故城）。

秦文公五十年（前716），秦文公卒，葬西山（礼县境内）。

秦出子二年（前385），庶长改迎灵公之子献公于西（西垂宫）而立之。杀出子及其母，沉之渊旁。

公元前221—209年，秦统一天下后，令祠官常祠奉天地、名山、大川、鬼神，在西（西垂宫附近）建立神祠数十处。

两汉·三国

西汉高祖元年（前206）八月，汉王刘邦派将军曹参攻下辨、故道，进

兵关中。又派郎中樊哙在白水之北（今礼县境）击败西县丞，进入关中。

西汉高祖二年（前205）十一月，汉王派骑都尉靳歙西击雍王章邯弟章平于陇西，破之，遂定陇西六县（含礼县）。

西汉武帝元鼎六年（前111），武帝拓边，礼县西南部雷坝、白河一带属武都郡嘉陵道。当时的西县（礼县东北部）属陇西郡。

西汉时，今盐官镇设有盐官，生产井盐。

东汉光武帝建武六年（30），光武帝遣前将军李通，与公孙述将战于西城（今礼县境内），破之。

建武八年（32），光武帝亲征隗嚣至天水，隗嚣随其将杨广奔西城，光武遣大司马吴汉、征南大将军岑彭围西城。岑彭雍谷水灌西城，城淹没丈余，嚣将行巡，周宗率蜀救兵至，嚣得以出而返冀（今甘谷）。

顺帝永建三年（128），京都汉阳地震，汉阳屋坏杀人，地裂水涌出。

汉安二年（143），陇西、汉阳、北地、武都地百八十震。

灵帝光和元年（178），举郡上计掾到京师，西县赵壹长揖司徒袁逢，名动京师。回郡后，州郡争相聘请，公府十请，均不就，终于家。著赋、颂、论及杂文16篇。

献帝建安十八年（213），马超在汉阳联氐、羌反曹操。氐王千万应超，屯兴国。时陇上郡县皆响应超，惟冀城（今甘谷）固守。超尽兼陇右之众，张鲁又遣大将杨昂助之，凡万余人攻城。守军自正月至八月拒守而救兵不至。州别驾西县阎温潜出求救兵，为超所杀，凉州刺史韦康举城降，为超杀。

建安十九年（214）正月，韦康参军冀人杨阜与拥兵历城（今西和境内）的表兄抚夷将军姜叙起兵卤城（今盐官），并约冀人姜隐、羌道（今舟曲）令赵昂、尹奉等，共起反超，杀超妻子。超袭破历城，杀姜叙母，杨阜身被五创。后超败，由武都逃入氐中，南奔汉中投刘备。

东汉时西县由陇西郡改属汉阳郡（由天水郡改名）。

魏明帝太和二年（228）正月，蜀相诸葛亮出祁山伐魏，天水、南安、安定诸郡皆应亮，魏遣大将军曹真都督陇右，右将军张郃击败蜀将马谡于街亭。亮获姜维，拔西县千余家还汉中。

太和四年（230），关中饥，司马懿表徙冀州农夫五千人佃上邽，兴京兆、天水（今盐官一带）、南安（漳县）盐池，以兴军实。

太和五年（231）三月，诸葛亮复出祁山伐魏，以木牛运粮，出卤城，

攻天水，魏大将军司马懿拒之。亮粮尽，退保祁山，魏将张郃追至木门（今罗家堡附近），中流矢亡。

魏邵陵厉公嘉平四年（252），关中饥，司马懿上表请兴天水、南安盐池（即盐官、漳县盐井），以兴军实。

魏高贵乡公正元三年（256）七月，姜维出祁山，进攻上邽为魏将邓艾击败。

晋·南北朝

东晋元帝大兴二年（319），南阳王司马保称晋王，改元建康，据上邽。司马保以张寔为征西大将军、开府仪同三司。时上邽大饥，士众困迫，张春挟持晋王前往祁山。张寔遣兵解救，晋王归上邽。

穆帝永和五年（349），仇池公杨初袭后赵西城，破之。

孝武帝太元十年（385），晋割西县、上禄地与仇池公杨定。

安帝义熙八年（412），仇池公杨盛叛秦侵祁山。秦王姚兴遣建威将军赵琨为前锋，立节将军姚伯寿继之，前将军姚恢出鹦峡，秦州刺史姚嵩出羊头峡，右卫将军胡翼度出湃城以讨盛。盛率众与琨相持，伯寿畏懦不进，琨众寡不敌，为盛所败，兴斩伯寿而还。

义熙十二年（416），杨盛攻秦祁山，拔之，进逼秦州，后将军姚平救之，盛引兵退。

义熙十四年（418），魏主使西安将军古弼督陇右诸军及殿中虎贲与武都王杨保宗自祁山南入，征西将军渔阳皮豹子与琅琊王司马楚之督关中诸军自散关西入，俱会仇池。

北魏太武帝太平真君三年（442），始置兰仓县，为汉阳郡治。

太平真君四年（443），魏杀杨保宗后，于仇池置武都、天水、汉阳、武阶、仇池五郡。

隋·唐·五代十国

隋开皇三年（583），文帝废并郡县，废汉阳郡（治长道）。

开皇十六年（596）正月，因连续大旱饥荒，诏开秦、岷、成等州社仓，于当地安置灾民。二月，又诏开社仓。准上中下三等税，上户不过一石，中

户不过7斗，下户不过4斗。

开皇十八年（598），废长道郡，改汉阳曰长道县，与潭水县俱属汉阳郡。

隋炀帝大业元年（605），复置汉阳郡，改郡治为上禄县。

大业十三年（617）七月，唐高祖李渊命秦州人姜慕与窦轨安抚陇右，姜、窦出散关下河池、汉阳，十二月，进攻长道薛举，为薛举所败，退还。

唐高祖武德元年（618），置成州，领上禄、长道、潭水三县。

太宗贞观元年（627），成州潭水县改隶宕州。

肃宗乾元二年（759）十月，杜甫离开秦州去四川成都，途经礼县盐官、西和县长道等地，写有《盐井》《寒峡》等记行诗篇。

宝应元年（762），成州陷吐蕃，治马邑州于盐井城（盐官）。

宣宗大中三年（849），吐蕃秦、原、安乐三州及七关降唐。

懿宗咸通四年（863），置天雄军于秦州，以成、渭、河三州隶之。

咸通十三年（872），复置长道县，改隶秦州。

前蜀主王衍乾德二年（920）冬，前蜀主王衍北巡至西县，旌旗戈甲连亘百余里，所至供奉万人不堪命。

后周世宗显德三年（956），秦州长道县碑楼川（今礼县石桥乡斩龙村）人，太子少保、兵部尚书王仁裕卒，年77岁。仁裕字德辇，历仕岐王李茂贞、前蜀、后唐、后晋、后汉、后周。仁裕年25始就学，文思隽秀，通晓音律，作诗万余首，集为百卷，号为《西江集》。又有《开元天宝遗事》等著作流传于世。以文章知名于五代，与和凝齐名。又尝知贡举，其门人数百人，以王溥、李昉、许仲宣、李恽最知名。

宋·元

北宋太祖建隆二年（961），合良恭大潭两县置大潭县，隶秦州。

太宗雍熙三年（986），长道县酒务官李益犯法被杀并抄其家。

至道三年（997），宋封全国为十五路。长道、大潭二县属秦州，隶秦凤路管辖。

真宗大中祥符九年（1016）六月，秦州独孤谷发生大洪水，冲毁长道县盐官城桥及官廨、民房二百九十五间，淹死六十七人。

仁宗天圣五年（1027）七月，盐官又发生大洪水，死亡多人。

神宗熙宁六年（1073），以秦州长道、大潭二县改隶岷州。

元丰三年（1080），岷州和政郡大潭、长道二县，共有主户两万九千九百六十，客户七千七百六十。

徽宗崇宁元年（1102）岷州和政郡，户四万零五百七十，口六万七千七百三十一。

南宋高宗建炎四年（1130）春，川陕宣抚处置张浚，自秦州引兵入援，命秦凤守将关师古等聚兵于岷州大潭以固蜀口。

是年十一月，吴玠兵保大散关、和尚原，金兵自白环堡（今白关坡）突入黑谷去凤州。

绍兴元年（1131），金兵步骑十余万破和尚原进窥川口，抵杀金坪，郭浩、吴玠大破之。

绍兴五年（1135），金兵欲犯秦州，吴玠遣牛皓伺之，遇于瓦吾谷（湫山附近）战死。

绍兴九年（1139），安抚使吴璘在白环堡（今白关坡）创设地网。其制于平地田间纵横为渠，每渠阔八尺，深丈余，连绵不断，互相沟通，如布网然。原设三百六十条，后增为五百五十四条。金兵进犯天水（今小天水）、白环堡的企图未能得逞。

绍兴二十九年（1159）十二月，减西和州盐官官卖盐价一半。

孝宗隆兴二年（1164），金兵侵岷州，宣抚使吴璘提兵至祁山，金兵退走。

淳熙三年（1176），刘规为盐官盐务官，两年后暴风毁坏盐井，井水枯竭。刘规报请调长道、天水、大潭三县民伕，由长道县知县宋珏督工重建盐井。

宁宗庆元二年（1196），长道、大潭两县按二、八分科（课赋的分配指数）。时长道县有户七千，大潭一千四百户。长道县负担课赋十九万二千五百八十贯八百三十七文，大潭县十八万三千五百贯。长道八分，大潭二分，实为均一，自此分赋遂定。

开禧二年（1206），金蜀汉路安抚使完颜纲侵宋，大潭县降之。

嘉定二年（1209）六月，西和州发生大洪水，淹没长道县公廨、仓库。

嘉定十年（1217），金将杨沃衍攻入西和州祁山堡，败宋守兵六千人，斩四百人，获马二百匹，金人又攻破白环堡。

嘉定十二年（1219）正月，金兵进攻白环堡，为宋将董炤击退。

蒙古太宗丙申年（1236），始置礼店文州蒙古汉军西番军民元帅府，按竺迩为元帅，统辖千户五人。元世祖至元八年（1271）始建国号曰元，礼店元帅府建立早于元王朝建元三十五年。

宪宗丁巳年（1257），按竺迩第三子礼店元帅赵国宝，遣人说降西戎吐蕃酋长归款，暨扶州羌酋呵哩禅波阿揭亦归款，封酋为万户侯，诸酋长为千户，皆赐金符。

世祖至元七年（1270），废长道县，其地入礼店军民元帅府。

至元十五年（1278），按竺迩第六子礼店元帅赵国安讨叛王秃鲁于六盘山获之。

武宗至大三年（1310），礼店元帅石吉连统兵驻崖城镇戍边，自巴蜀入侵秦陇之贼多畏徙，西边遂靖。

至大四年（1311）闰七月，吐蕃攻礼店文州，命总帅亦怜真前往讨伐。

顺帝至正二年（1342）十一月，按竺迩之孙、赵国宝次子元中书平章政事、鲁国公赵世延病逝成都。

至正十一年（1351）九月，赵世延长子元四川行省参政野峻台镇压红巾农民起义军，在江陵战死。

明·清

明太祖洪武二年（1369），大将军徐达克庆阳取秦陇，陕西悉平，置礼店守御千户所。

洪武年间，番人寇边，杨清为宣慰使司统兵镇守雷坝野麻关（今大潭关上）。

洪武二十九年（1396），礼部尚书门克新逝世。门克新礼店所人，以秦州教谕秩满入朝，授左赞善，以直言受上见重，后上《万里长江图记》，擢礼部尚书，寻引疾逝世。

宪宗成化九年（1473），陕西都御史马文升奏请割秦州十九里置礼县，同礼店所十百户分辖。

孝宗弘治四年（1491）九月庚子，宁远、伏羌、礼县地震，声如雷，房屋震动。

武宗正德六年（1511），礼店所百户徐璋统兵征蜀贼于徽州四条岭，徐璋力战被困，左右劝之遁，璋怒曰：是不武也。遂遇害，诏赠明威将军。

世宗嘉靖八年（1529），礼县大旱，人食草茹木。

神宗万历十一年（1583），礼县大饥，人死相枕藉。

万历十一年（1583），知县刘泽远首创《礼县志》。

万历三十二年（1604），礼县地震，日十余次，城墙房屋大半倾倒，白阳、吴泉里交界处地裂3丈，溢出黑水，搏激丈余。

思宗崇祯七年（1634），农民起义军李自成部进陇右，一斗谷、蝎子块等部进攻秦州，不克，退走礼县，攻占长道镇。八年，再攻秦州不克，转攻礼县城，不克退走。十一年春，洪承畴追击李自成部前驱至礼县，侦知自成部自洮州入番地，遣总兵曹变蛟追击之，自成部复出走礼县、西和，邑令彭应程守御之。

崇祯十四年（1641），秦陇州县大饥，斗米银十五两，人相食。

崇祯十五年（1642），李自成部更迭入境攻城，邑令王定国率民勇固守，未克。此其间邑人薛国魁投自成义军，累立战功封侯爵，后义军撤走，薛国魁即埋名乡间而终。

清世祖顺治二年（1645）四月，肃亲王豪格征秦陇，六月向秦州进发，明遗臣副将武大定屯仇池，豪格遣贝子满达海、辅国公哈尔楚浑、蒙古固山额贞隼塔巴图鲁等率部道经礼县雷家坝进攻仇池，不日而平。

顺治十一年（1654）六月八日，巩昌府地震，罗家堡七十峪两山曳成一处，雍河成潭，木门山崩水雍，压漂居民村落，水聚为海，名曰海子。

顺治十六年（1659），甘肃巡抚刘斗奏准裁卫所十百户及巩昌文县所、西固所并归礼县统辖。

圣祖康熙二年（1663）六月，秦州属县冰雹伤禾几尽，是年饥。

康熙十三年（1674），平凉陕西提督王辅臣叛降吴三桂，陇南各县相继降吴。

康熙十四年（1675），清定西大将军贝勒董额率部攻入秦州，分遣振武将军佛尼勒、内大臣坤巴图鲁、总兵孙思克追击吴三桂残部于礼县西和等地，遂克礼县、西和等县。

康熙十五年（1676）正月，陕西提督王进宝驻秦州，二月遣佛尼勒追击吴三桂残部于罗家堡。是月吴三桂残部集万余人于盐官，筑垒排桩，据铁叶峡红山堡。进宝力战大败吴三桂残部于牡丹园，斩获无算。六月将军穆占进兵洛门，追击于礼县红崖，吴三桂残部败走。

康熙十六年（1677）春，抚远大将军图海驻防秦州，前驱进驻礼县驿门

诸处，诏令驻军远行入川，陇南兵事渐缓。

康熙二十二年（1683），邑令孙雯镜捐俸创修天嘉书院。

康熙二十六年（1687），邑令王榆善撰《礼县志》（1卷本）。

世宗雍正六年（1728），邑令董兴国撰《礼县志》（1卷本）。

高宗乾隆十三年（1748）七月，贾家里暴雨，水淹房舍溺人畜。

乾隆十七年（1752），邑令方嘉发修撰《礼县志》（4卷本）。

仁宗嘉庆三年（1798），白莲教反清起义军，在杨开甲、张汉潮率领下攻入两当县。五年攻入清水、秦安等地。清军钦差大臣那彦成率部追击于龙山镇，大败之。残部败退礼县，营于西山，平泉里团总黄齐贤捉侦探2名，邑令张利溥力御之，驻3日乃引去。

嘉庆十五年（1810）夏六月，城关暴雨，大水冲塌北关水堤。

宣宗道光三年（1823），黄大奎中式癸未科武进士，名列鼎甲第三名探花。官武翼都尉汉二等侍卫加一级，福建后营游击将军。

道光六年（1826），邑令黄凯，因天嘉书院地势湫隘，择地改修，易名礼兴书院，文教自是益蔚起。

道光二十五年（1845），邑令申典常，因礼县原有膏火地亩，岁收租钱无多，设法筹办，视旧加增，定为章程，以垂永久。

文宗咸丰元年（1851）春，礼县淫雨四十余日，地曳山崩，大伤禾稼，六月暴雨，被灾者众。

咸丰四年（1854），邑令王锡衔筹资解决参加乡、会试秀才举人的路费。

咸丰七年（1857），秦州属县大旱饥。

穆宗同治二年（1863），宁远县（武山）新市镇回民张满拉潜入礼县盐官镇苏家城，与武举苏东来秘谋策动东西八堡回民反清起义。武生毛大魁因反对而被杀。一时回民揭竿而起，集合万余人开始武装斗争。同治三年（1864）十一月，清军记名提督曹克忠率所部七营，巩秦阶道林之望率新建营进逼天水镇、罗家堡、高楼庄、盐官镇等，强攻进击，回民武装被打败。清军向渭北撤走，盐官地区回民军残部分小股活动，达十年之久，曾攻入成县、徽县、西和、武都等县，两次攻入伏羌县（甘谷），三次攻入秦州境内，十一次围攻礼县城，直到同治十一年（1872）事变才告平息。

同治七年（1868），知县萧良庆创修考院，创建庆安营，募精壮五百人为县城护守。

德宗光绪二年（1876），李应紫中式丙子科进士。

光绪五年（1879），知县查之屏拔药材行税课充宾兴经费，士林感之。

是年五月，地震，震级裂度七点五级十度，房脊粉碎，城堞纷颓，地裂水涌，墙屋倒塌无数。

光绪七年（1881）六月，岳坪、大潭地大震，受灾者一千三百四十三户，六千二百八十人，压毙四百八十口，倒塌房屋四千八百一十六间，死伤牲畜无数。

七月，大雨成灾，长道溺7人，牲畜数十头，永兴被灾者40余户。

光绪十三年（1887），盐官天主教会成立，比利时神父贾××主持教务。

光绪十四年（1888），焦志贤乡试中式戊子科解元，十八年会试中式壬辰科进士。

光绪十六年（1890），知县雷文渊修《礼县新志》。

光绪二十年（1894），梁士选乡试中式甲午科举人，二十一年会试连科及第，登乙未科进士。

光绪二十八年（1902），礼县城内天主教会成立，比利时神父白××主持教务。

光绪三十一年（1905），知县穆腾额就“礼兴书院”改设为“礼县高等小学堂”，设教习一员，学生正额三十名。

是年，奉令成立县警察局，设巡官二人，巡兵八人。

光绪三十四年（1908），秦州属县大旱饥。

宣统二年（1910），知县陈加猷搜刮民财，擅自加成征收地丁、油坊磨课等，激起大潭里民变。魏九甲头人魏生仁组织民团一千五百余人造反，扛着长矛铡刀从雷坝出发，杀奔县城捉拿贪官，陈加猷闻报大惊，立即下令免税，并派魏秀春去茨坝，劝阻解散兵团，民变取得胜利。

中华民国

元年（1912）3月11日，黄钺在天水宣布独立，并组成甘肃临时军政府，宣告承认共和。知县章燦接到天水消息，与县城士绅会商之后决定承认共和，会后即降下龙旗派员去天水联系，黄钺即加委章燦为礼县知县。

2年（1913），袁世凯令各府、州改道，礼县属陇南道（旋改渭川道）。

2月7日，省民政长令改州为县，改知县为县知事。

3年（1914）1月，县知事任杰派员去吴泉里雷王山勒逼烟捐，激起民

变。秦州总兵马国仁派兵镇压，诱捕为首者陈雕等8人，民变平息后，8人全被杀害。

是年，奉令改警察局巡兵为警备队。

是年，永坪里乡民陈刁弟兄二人，聚众500余人揭竿起事抗捐。制造旗帜印信据堡抗官，马国仁率兵围堡城，诱骗乡民绑缚陈刁等人，并交出旗帜印信，马国仁将陈刁弟兄二人枭首示众，余众遣散未究，此事起灭仅8日。

4年（1915），袁世凯发行“国内公债”，省分派礼县5730元，完成153元。

5年（1916），发行“国内公债”，省分派礼县2500元，完成245元。

6年（1917）7月，改警察局警备队为警察队，县知事兼局长，设警佐、巡官、教练各1人，巡长6人，警察67人，警款岁入民屯粮并牲畜税钱5913元，岁入不敷出由县筹支。

8年（1919），省督张广建发行“七厘公债”80万元，分派礼县9000元。

是年元月23日，礼县商务会成立。

9年（1920）12月16日，地震，8.5级，初微动，愈动愈烈，至发大震，历时约15分钟，全县倒塌房子6000余间，压毙98人，伤30余人，死牲畜千余头。大震后余震不止，每日数次，至1月3日始平息，官绅会议设赈会，捐400缗、棉衣50套以救急需。

是年，县农业试验场成立，有土地4亩6分。

10年（1921）10月，陇南镇守使孔繁锦修天水西南道路，经罗堡、盐官、长道到西和等，长300余华里，12年续修长道至礼县的道路。

是月，孔繁锦巡防营驻礼县巡防队，就地筹饷，计亩抽捐，加重群众负担。

11年（1922），礼县初级女子小学校成立。

是年，礼县教育会成立。

12年（1923），设礼县自治讲习分所。

是年，礼县教育会所属讲演所成立，年经费24元。

13年（1924），礼县丰黎社仓成立，省仓拨基金银2000两，额设孤贫口粮10名，由社仓领导机构公益委员经管。

是年，礼县养济院额设孤贫10名，月支白洋2元9角。

是年，设自治筹备事务所，经费由公益项下拨白洋200元，发商生息，

并设自治协进会。

14年（1925），天主教盐官教区，与礼县教区平行，有教徒约300余人，德国人范明珍任神父。

15年（1926）4月，吴佩孚再起于武汉，甘肃地方军阀反冯玉祥，第三混战旅长宋有才出兵兰州，被刘郁芬击败，宋有才部于6月由洮沙退走岷县、礼县，7月退走武都，至汉中为镇守使吴新田收编。

是年，礼县司法公署成立。

16年（1927）7月26日，省政府颁布各县行政公署组织法，县知事改为县长，吏房改为档案室，户房改为财政股，粮房改为建设股，礼房改为教育股，兵房改为民政股，刑房改为司法股，工房改为公安股。

改三班（民、壮、快）为4棚，警长1员，警目4员，警兵150名。

是年，道废，县直属于省。礼县设5区置50村：第一区置村5，治县城；第二区置村8，治宽川；第三区置村13，治龙林；第四区置村14，治中坝；第五区置村10，治永坪。

是年，盐官镇设牛痘局。

17年（1928）4月，改警察局为公安局，县长兼局长，教练1，巡官1，局兵77人。

12月，国民党省党部派王希恕为礼县党务指导员，成立了“中国国民党礼县筹备处”。发展了礼县第一批国民党员，有梁康侯、王廷彦、陈士英、陈养营、王重华等十余人。

是年，礼县苗圃成立，有土地56亩2分。

18年（1929）1月1日，土匪王佑邦部团长王长胜率千余人由西和来攻城，县长马绍棠率民团日夜防守未陷，3日救援军至，王长胜率部溃逃。

6月17日，县长马绍棠为剪除政敌，密谋策划，以宴请绅士为幌子，诱杀县总绅士民团团总廖炯煜于小南门外。

11月13日，马仲英部万余人攻打县城，县长马绍棠率民团日夜防守未陷，15日经北山麓入西和县界，沿途烧杀掳掠，无所不至，人民深受其害。

11月22日，国民军李师长率部追击土匪到县，住民房，索财物，奸淫妇女，23日夜抢运县署大仓粮食，第二天开拔，沿途出粜，行同土匪。

12月，奉省党部令，成立“国民党礼县执行委员会”，翟焕章、管世铭、王希恕3人为执委，翟焕章为常务委员，同时成立县城区党部，下设3个区分部，有党员数十人。

是年，礼县公署奉令改为县政府。

是年，大饥，饿俘载道，斗粮售白洋10元有奇，县长马绍棠倡捐白洋850元，省赈会拨洋3500元，官绅会议设放饭厂，本地饥民及外地饥民每日不下千人，自春2月至夏熟5月救活者甚众。

19年（1930）2月，国民党礼县执行委员会召开首次党员代表会，选翟焕章、管世铭、王希恕、黄品高为执行委员，常务委员翟焕章，执行委员兼书记王希恕、管世铭兼组织部长，马世昌任宣传部长，并聘请刘文郁为宣传委员，后马军屠城，翟管外逃，国民党党务活动中断。

6月，军阀马廷贤以礼县县长马绍棠拒不接受撤换命令、扣押安澜为由，派王占林、韩进禄两个军约6000余人攻打礼县城，农历6月17日围城，闰6月10日克城，屠城3天，计屠杀男女老幼7200余人，死尸遍地，血流成河，惨绝人寰。

是年，马军屠城后，安澜接任县长，给礼县派罚款18万，药材200担，并成立清乡委员会派员下乡催交。人民不堪忍受压迫，便揭竿而起，横河罗炳章领导的“扇子会”，湫山杜存华等人领导的“神团”，抗击马军的骚扰，马廷贤曾派其精锐尕旅长多次镇压，但反抗的农民越来越多，遍及礼县10余乡，数万之众，马军只得龟缩县城不敢轻举妄动。

20年（1931）1月4日，马廷贤护卫军旅长马如龙率二团3000人来礼驻防，皆住民房，私刑吊拷，搜索财物，奸霸妇女，无所不为，行同土匪。

2月，在全国舆论的压力下，国民党政府不得已派严尔艾到天水调查，严接受马廷贤贿赂白洋20万元，严尔艾报告南京“马部军纪严明，绝无屠杀人民之事”，南京政府委马廷贤为“陇南绥靖指挥”，消息发表后舆论界大哗，陇南旅兰人士集会游行通电反对，要求撤销任命，惩办祸首，监察院也声言要弹劾严尔艾。

4月22日，县长陈嘉林因筹款不力，被马如龙背缚镣押，绅士孙文俊讲情乃释。

7月，马如龙部换防，旅长马德才领马步千余到礼县，其贪财更胜马如龙，每月支费银3000元，人民困苦不堪。

9月，国民党政府迫于形势，派川军邓锡侯部师长黄隐为“甘川边剿匪总司令”，率所部4个支队入甘清剿马廷贤。

9月20日，礼县驻军马德才旅由于马廷贤天水溃败，仓皇逃走，马军残暴统治礼县15个月方告结束。

12月3日，川军杨抚权入城兼县长，派款白洋1000元。

12月22日，鲁大昌部团长梁应奎率兵围攻川军，川军半夜退走，鲁军入城。

21年（1932）2月，清乡指挥使甄仁山带十数人到县。督办清乡事，捉拿“善慈会”首2人枪杀，并令城乡练团，为练团支薪，加重人民负担。

5月，改民团为保卫，不支薪饷，民团停办。

8月，西北军驻天水马青苑部哗变逃礼县石岭子一带驻扎，王毅武率二团人追击，29日哗变部队将几十门大炮寄县城鲁大昌所属史国华部，向岷县逃走，王毅武侦知情报之后围城讨炮。一时枪声大作，弹落如雨，史国华被平日怀有私仇的副官一枪打死，史部大乱。西北军攻占县城，讨炮事件平息。

是年，礼县首次选派12名学生组成的代表队，参加天水“陇南田径运动会”，何文杰百米赛跑第1名，廖协忠跳高第2名，省政府主席朱绍良赠“努力猛进”锦标1面，银盾1座。

是年，人口统计，全县27088户，男67422人，女63432人，共计130854人。有伊斯兰教民男221人，女180人，共401人。有佛教徒428人。有天主教徒13人。有耶稣教徒，男19人，女2人，共计21人（以上数字不含当时归西和管辖的盐官）。

22年（1933）2月，以县赈济分会主席刘继贤为首，倡议搜集掩埋19年遇难人民的遗骨，得到全县人民支持，拨赈济款白洋1000元，县长张津、詹世铭各赞助白洋200元，共1400元，在城北西山麓掘一深坑，把搜集到的遗骨重新安葬，建七级砖塔一座，曰“寄骨塔”。塔高3丈6尺，围7丈8尺，缀以对联，嵌以碑记，并议定逢年六月初十诵经追悼以资纪念。抗战时期，民国32年（1943）拨款维修，增设抗日阵亡烈士纪念堂，逢年七·七抗日纪念日，统一开会纪念（此塔“文化大革命”时期被毁，碑文拓片现存县档案局）。

4月，国民党省党部委派马焕章为“礼县正理委员会”委员，借第一小学校址挂牌办公，登记和发展党员40余人。

是年，孙文俊主编《礼县新志》出版发行。

是年，礼县义仓正式成立。

23年（1934），全省实行保甲制度，礼县共编200多保。

25年（1936），8月1日，地震6级8度，倒塌房屋数十间，死伤十余人，西区一带山崩地裂。

8月17日，礼县籍邵海于岷县马坞镇参加红军，在红四方面军31军91师72团2营6连当战士。

8月26日，礼县籍郭庚源、郭景山父子在陇西首阳镇参加红军，在四方面军总政治部新兵营当战士。

8月，红一方面军在会宁驻扎，礼县籍杨保华参加了红军，在十五军团当战士。

8月初，中共中央西北局按照中央“速出甘南，抢占腊子口，攻占岷县城”的指示，决定二、四方面军共同发动“岷、洮、固战役”，部队分3路向洮岷地区前进，后红二方面军发动了“成、徽、两、康”战役。

8月31日，红二方面军左纵队六军团在军团长陈伯钧、政委王震的率领下，在马坞击溃地方反动武装后，向礼县挺进。9月1日攻县城未克，3日撤出战斗驻东川一带休整，9日进驻崖城、固城一带发动群众，宣传抗日救国，14日红军各部集结横河向天水镇进发，在罗家堡消灭敌王钧部1个连，后经平南、娘娘坝、李子园到达徽县高桥。

9月12日，红二方面军中路纵队二军四师、三十二军在贺龙总指挥率领下，经闾井到达礼县上坪，与鲁大昌部队遭遇，俘敌30余人，缴枪30多枝，马20匹。13日经洮坪、江口挺进西和。

9月12日，红二方面军右路纵队二军六师在方面军副政委关向应、六师师长贺炳炎、政委廖汉生率领下，从宕昌经韩院、好梯向礼县桥头、草坪、王坝、三峪挺进，15日去西和。

10月7日，红二方面军结束“成、徽、两、康”战役，回师北上，进入罗家堡时遭敌王钧部第四十团阻击，战斗失利，伤约百余人，十六师政委晏福生身负重伤，8日之后，全军经横河、固城向北进发。

是年，柴宗孔在陇南一带打游击，张贴抗日反蒋布告，消灭了宽川民团，缴获枪支数十枝。

26年（1937）7月，抗日战争爆发，开始征兵，首批百余人。

是年，刘继贤在火神庙附近种植甘蔗、棉花、花生，进行引种试验。

27年（1938）5月，国立五中在天水成立，查良钊任校长，分高中、初中、师范、职业四部。初中部迁礼县，北关岳武庙为校址。

11月，奉令改组成立“中国国民党礼县党部”，颉凤池任书记长，有党员250余人。

28年（1939）春，三民主义青年团礼县直属区队成立，刘文郁为区队

长，组建分队3个，有团员200余人。

是年6月1日，甘肃省银行礼县办事处成立，并开始营业。

是年秋，举办首次小学生秋季观摩运动会，分内场、外场，内场统一命题，考语文、算术、史地；外场举行田径运动项目，有百米千米赛跑、跳高、跳远等项目，民国29年、30年共举办3届。

是年，天水战地教师服务团礼县分团成立，有教师20多人，住官寺，开办民众夜校1所，组织宣传小组上街宣传，唱抗战歌曲《义勇军进行曲》《大刀进行曲》《游击队歌》《流亡三部曲》《打回老家去》等，同时演活报剧“放下你的鞭子”。

29年（1940）10月，中国国民党省党部派张邦彦为礼县党部书记长，加强党务活动。

是年，白关坡回族青年苏贵营、苏世林在徽县保安队，由中共徽县工委委员周冠军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

是年，县长邹维枚、教育局长刘文郁筹设县立初级中学1处，实行三三制，招收新生50名。

是年，行政院颁布“新县制”，省政府颁布“施行细则”，规定撤区改设乡镇，省府重新厘定各县等级，全省分六等，礼县属三等县。

是年，全县划分为21乡镇，257保。

是年，架设天水至礼县长途电话线路，礼县始通长途电话。

是年，县医院成立。

是年，中国农民银行礼县合作指导处成立。

是年，在县长邹维枚倡导下，刘继贤建修石碑小学，何廷杰建修何家台小学，先后民办兴工修建小学39处，建筑费用约国币29350元。

是年，国民政府考试院长戴传贤奖刘继贤“会德可风”匾额一面。

是年，国立五中学生百余人在石桥镇与当地群众发生冲突，镇长马秉璋、副镇长杨泽润下令赶集农民殴打青年学生，学生多人受伤返回学校。33年，国立五中青年从军学生50余人，途经永兴，杨泽润任永兴镇长，从军学生直捣镇公所，并痛打镇长杨泽润。

是年，礼县皮业、药材业、旅店业、杂货布匹业、木泥业工会先后成立。

30年（1941）7月，本省受旱、雹、虫、霜灾害者达40余县，其中礼县等30县灾情严重，省政府办理秋耕贷款。

9月21日，日全食。早9时初亏，天空如夜幕降临，10时日亏甚，明

星点点，11时日全食，天色更黑，群星灿烂，12时日复出。

秋，县上举办小学生秋季观摩运动会，警察局派警察抓人抓差，激起学生义愤，参加运动会的1000余名学生，手拿棍棒包围警察局，10多名警察被打，县长邹维枚出面调解，事件方告平息。

是年，中国国民党礼县党部发展国民党员270余人，连同原有党员共520余人。

是年，开展土地呈报，清丈土地，改原征地丁钱粮，为征收田赋粮，经清丈，全县有农田389730丘、918037.67亩，应征田赋粮14967市石。

31年（1942）2月，礼县利民织布厂开业，董事长郝时锋，厂长杨宪章，有10名工人，有织布机（木制平机）5台，经线洋纱由天水购进，纬线是自纺土纱，产品行销礼县西和一带。

是年，中国国民党礼县党部发展国民党员327人，连同原有党员共840余人。

是年，礼县有人口193991人。

32年（1943）7月7日，礼县从民国26年（1937）抗日战争爆发开始征兵，截止民国32年7月7日，历年应征入伍者15000余人，将及全县人口17万的十分之一。

7月27日夜，特大暴雨，洪水冲进磨石嘴村，水淹江口，冲毁大桥铁索桥，全县涝灾严重，溺死男女数十人，牲畜无数。

是年夏，以王仲甲为首的“甘南农民起义军”撤退到礼县岳坪、草川崖一带。草坪贫苦农民李久相被起义军委任为礼县游击副司令，赵登魁、王培民被委派为游击队长。起义军撤离礼县后，李久相被国民党清乡队杀害，赵登魁被关押一年释放。

是年，县参议会正式成立，选张宝森为议长。

是年，县长刘剑白应邀去西和大桥会见甘肃省第四保安司令部直属中队长马尚智。

是年，中国国民党礼县党部，发展国民党员307人，连同原有党员共1150余人。

是年，三青团礼县分团部发动三青团员写信慰问国民党抗日军队。

是年，礼县县银行筹备处成立，张宝森任主任，省银行礼县办事处主任刘子仁兼副主任，资金折合约20万美元。是年11月28日礼县银行开始营业。

是年，礼县兴礼股份有限公司成立，设制烟部、印刷部、漂染部、纺织

部、营业部等5部，有职工20余人，陈鑫任经理。

是年，县长刘剑白动员县城工商界、市民整修拓宽街道、拆建铺面，县城首次出现了一批砖木结构、水泥修建的新建筑。

33年（1944）1月，三民主义青年团礼县筹备员办事处成立，刘文郁为筹备员。

10月，礼县从军青年马维麟、王廷彦、赵克智等一百数十人（包括国立五中的学生四五十人），经天水去陕西汉中集结。

是年，盘踞大桥数十年，为害西和、礼县、武都一带的大土匪马尚智被部下杀死，地方日趋平静。

是年，中国国民党礼县党部，发展国民党员123人，连同原有党员共1270余人。

34年（1945）8月15日，县政府大门口张贴布告，公布“日本无条件投降”新闻，一时人们奔走相告，喜笑颜开，鞭炮齐鸣，彻夜不绝。

10月，奉命改组成立“三民主义青年团礼县分团筹备处”，陈国栋为主任，有团员600余人，直属分队19个。

是年，石峡、新民两乡划归西和管辖，西和县的盐官镇划归礼县管辖。

是年，中共徽县工委决定，苏贵营回白关坡，组设白关坡地下联络站。

35年（1946）3月，三民主义青年团礼县首次代表会召开，代表数十人，选赵海镜等7人为分团干事会干事，并推选赵海镜为干事长。时有区队27个，分队200个，团员1820人。

9月，三青团礼县分团部创办石印小报《礼民之声》，每月3期。

是年，奉令对国民党各级组织、党员进行总清查。全县共清查登记国民党员1020人，发展新党员601名，共有党员1621人，有区党部3个，区分部22个。

是年，县长郭耀儒玩枪走火身亡。

是年，西礼地方法院成立。

36年（1947）2月9日，省政府重定各县等级，礼县属三等县。

是月，邵海（化名张占元），以中共甘工委特派员的身分，化装成小商贩从庆阳回到礼县罗坝大沟门，开展党的地下工作。

3月，邵海在大沟门、酒店子一带发展秦世祥、杜文举、康占川、秦子发、林子发等7人入党。

5月，中共陇右工委负责人方岗（高健君）到大沟门检查指导工作。

8月18日，地质学家裴文中及米泰恒、王永焱等在礼县西山石碑堡发现石器、陶器及周鬲青铜器多件。

是月，礼县旱、雹灾害，受灾农田37000余亩。

10月，中共陇右工委负责人万良才、郭化儒到大沟门检查指导工作，选定固城、湫山、上坪为武工队活动地区。

是月，国民党甘肃省党部、三青团省团部令，限期三青团员合并为国民党员，县党部书记长刘文郁，三青团干事长赵海镜，因竞选国大代表闹矛盾，未认真办理。

11月，邵海去甘工委驻地庆阳刘家坪，向干部科长陈成义汇报工作。礼县有中共地下党支部12个，党员73人。

37年（1948）1月，赵海镜任礼县县长，和刘文郁矛盾有所缓和，党团机构正式合并办公，把赵海镜从兰州带回来的1500余份党团合并表册，发至基层单位。终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解放战争接近全国胜利，国民党政局日趋动荡，下面无人办理而了之。

2月，邵海在大沟门传达甘工委指示，根据敌我斗争形势，划全县为12片，并指定各片负责人，将接收新党员的审批权限下放到党支部。

4月，方岗来罗坝大沟门，邵海提出搞武装斗争的设想，当时，罗坝地下党通过打进敌人内部的同志和统战关系，掌握长短枪百余枝。

是月，甘肃省选举事务所公布国民代表大会代表名单：全省各县代表69人，职业代表19人，共88人，礼县代表张世贤（横河人）。

是年夏天，兰州大学教授张云石，应礼县中学校长王葸邀请来礼县，为礼县中学全体师生讲演，题目是：《学生应有之认识与好学》（记录稿载礼县中学《漾波》杂志第一期）。

6月2日，中共陇南工委部署工作区：余凯负责天水、秦安、礼县，邵海为礼县特派员。

是年秋，县长赵海镜、参议长冯钟灵等，和中学校长王葸闹矛盾，免除王葸校长职务，赵自兼校长，激起学潮。三年级学生余映庚、张世杰、杨付清等串联签名，仅两天时间，组织起了“礼县中学护校运动会”。他们率领300名学生，高呼“打倒贪官污吏，打倒土豪劣绅，打倒赵海镜”等口号，赴天水专员公署请愿告状。天水专员高增级、保安司令阎广接待了学生。之后省政府主席郭寄峤下令，将礼县县长赵海镜、中学校长王葸撤职。并任阎广为礼县县长，孙觉民为中学校长。是年冬，为了查清学生中有无共产党人

活动，国民党加强了对学生的监视和审查，特设“京剧研究会”监视学生。

8月，中共地下党员魏江士到盐官执行任务，返回过西汉水时，被洪水冲走牺牲。

是月，因白关坡恶霸地主的儿子告密，中共地下党员苏贵营被便衣特务暗杀在徽县城北五里铺的罗家庄。

12月，中共地下党员王锐青从武都来礼县桥头地区活动，先后介绍王怀禄、王殿尊、王义德加入中国共产党。

是年，县长阎广在礼县境内交通要道大修战备工事，以礼县城、西山工程最为宏大。县城墙挖成暗堡，并设有交通壕沟；西山以雪坪里为主体，月狐嘴、土地庙、雷神庙等地为翼，建成暗堡，交通壕沟相通的军事堡垒群，和县城互为犄角。该工程前后修了一年，动员民夫数千人，花去工日数万，塌方压死民夫10余人，人民叫苦连天。

38年（1949）2月，王锐青第二次来桥头工作，在阴坡村成立党支部，王怀禄任支部书记。

是月，县长阎广、天水红帮头子温自新，命马镇藩等组织发展“红帮”。马镇藩、阎廷荣等在城内潘家街开设香堂，招红帮分子百余人聚会，妄图阻挠共产党领导的革命活动。

4月，中共陇南工委委员余凯（秦慎之），到大沟门向邵海传达中共七届二中全会精神，并带来“约法八章”布告。

5月，国民党礼县党部成立政治委员会，成立情报7人小组，乡镇5人小组，保3人小组，收集中国共产党、中国人民解放军的政治、军事情报，因解放战争发展迅速，未来得及活动就解散了。

6月，王锐青第三次到桥头工作，在蜂园董文奎家中成立了南峪支部，董文奎任支部书记。

7月，国民党县政府开始疏散、焚烧转移档案，准备退缩县西南白河蒋家寺负隅顽抗。

8月5日，国民党一一九军“保六团、保五团”约200余人败逃礼县，住礼县中学校内，公开放枪、抢面粉及物资，县城秩序大乱，群众扶老携幼逃往乡间避难。

8月，邵海带领林子发、杜文举等人，赴天水赵家崖村向中共武都地委副书记黄恩明、礼县县委书记李嗣堂、县长郝国柱汇报礼县情况，并研究解放礼县的有关事宜。

8月13日夜，中国人民解放军与国民党一一九军驻盐官的一个营展开激战。14日凌晨，战斗结束，捉敌营长崔学礼，解放了礼县东大门盐官镇。

8月17日，人民解放军经长道逼近礼县城，国民党政府县长阎广闻讯，带军政人员仓皇逃往县西南蒋家寺，数十名守城警察弃枪散逃，解放大军胜利入城，县城解放。

18日，武都所属各县尚未解放，中共武都地区机关及所属各县的负责人先后进入礼县城驻扎办公4月余。

19日，中共礼县县委、礼县人民政府宣告成立，李嗣堂任县委书记，郝国柱任人民政府县长。9月26日，中共武都地委通知李嗣堂等8人为县委委员。

是月中旬，中共武都地委在礼县城举办第一期地区干部训练班，选拔招收120多名礼县地下党和进步知识青年参加学习，学员共设三个班，校长由武都地委副书记黄恩明兼任，11月底毕业。

24日，郝国柱县长给盘踞在礼县西南一带的敌自卫队发出了劝降信。

是月，中共礼县委组织成立县大队，共120多人，邵海任县大队长，集训8天，开往县西南剿匪。

9月初，武都军分区在礼县开办军医卫生训练班，学员30多名，车仑任班主任，训练班于12月底随军分区到武都继续举办，次年3月结束。

是月下旬，礼县第一期中共地下党员干部训练班在崖城报到，共26人，10月1日在县城开学，一月后结业分配工作。

是月下旬，筹备礼县青年干部训练班，10月1日开学，孟令校、韦忠康二同志为班主任，学员40多名，学习月余分配工作。

是月，中共武都地委和礼县县委派原国民党礼县县长、国大代表、省参议员赵海镜（本县人）去武都劝说国民党119军副军长蒋云台和平起义，赵武都之行往返38天，带来了蒋云台给武都军分区司令员黄恩明的信件和电台密码，为促成119军起义，做出了积极贡献。

中华人民共和国

1949年

10月1日，中共礼县委在学街召开了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大会。

地委宣传部组织唱大戏庆贺。

10月25日，县政府发布建字第1号《关于架桥修路的命令》。

是月，礼县妇联成立。

11月20日至25日，召开礼县第一届各届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听取关于布置支前剿匪工作的报告，选举产生礼县各届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及其组成人员。本届共召开了两次会议。

12月2日，由100多人组成的第一批解放武都的接管大队从礼县出发，9日到达武都。

是月下旬，礼县西南土匪总头目“反共救国自卫军”总指挥郭希夷、副总指挥魏汉鹏等随同国民党119军副军长蒋云台起义，至此，礼县全境解放。

是月，礼县成立文化书店，1952年11月改称“新华书店”。

是年，礼县解放后，陆续建立盐官、城关、永坪、碧玉、白河、大潭6个区工委。

1950年

是年初，119军起义后改编为西北人民解放军独立第3军第7师，并奉命开赴礼县整训。

2月，礼县人民医院开始筹建，6月正式开诊。

是年春，礼县县委县政府根据中央减租法令，在全县农村实行减租反霸运动，废除不合理地租制，向1193户地主、富农减回租子968128斤。

4月，礼县人民武装部成立，1952年9月，纳入中国人民解放军序列。

5月26日，白河区委书记刘述发同志去草坪工作返回途中，被8名持枪匪特杀害于桥头险道窄峡子。

是月，中国新民主义青年团礼县委员会成立。

6月，全县在6个区的基础上，又增设永兴、白关2个区委。

是年，礼县人民政府发布《关于严禁鸦片烟毒》的指示。

是年，礼县人民法院成立，院长由县长郝国柱兼任。

是年，全县乡村普遍建立民兵组织。

是年，在“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伟大爱国运动中，全县人民积极响应党中央的号召，近10万人参加了游行和“和平签名”，给志愿军写慰问信

49份，寄针线包3000多个，口袋1701个，毛巾321条，超交公粮0.3%，捐现金12.07256714亿元（旧币），400名青年赴朝作战。

1951年

是年春，城关区东台乡东台村7户农民组成礼县第一个互助组——“周有才互助组”，随后全县相继成立了4000多个临时变工队。到1952年秋，互助组发展到12900个，常年互助组的比例大大提高，但在有些地方，由于单纯追求互助组的形式和数量，致使出现组织起来而没有干起来，名为互助实为单干的情况。

7月，召开礼县第二届各届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听取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镇压反革命和抗美援朝运动的报告，选举礼县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会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和委员。本届大会共召开了两次会议。

8月，礼县人民检察院成立。

是月，礼县工商业联合会成立。

9月，土地改革运动开始在盐官区的宽川乡、宋集乡、王家庄乡和永兴区的乔川乡等4个乡、26个行政村、76个自然村进行试点，12月上旬结束，历时75天。次年土改工作在全县全面展开，1952年5月底完成。全县共订出地主1089户，富农1088户，172022个无地、少地农民分得了330818.28亩土地，24179间房屋，7394头牲畜，17988件农具和8706市石粮食。

是年，剿匪结束，共破获“长久党”“八国同盟党”“一贯道”等反革命组织3起，消灭土匪13股、数百人，共捕获土匪、政匪140余人，镇压36人，缴获了大量武器。

1952年

1月，在全县脱产干部中开展了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截止7月份，共反出贪污千万元（旧币，下同）以上者54人，百万元以上者73人，百万元以下者308人，共计人民币1435871975元，行政处分52人，刑事处分14人，共66人。但许多不实，后逐步平反。同时在工商界开展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财产、反偷工减料、反盗窃

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运动。

是年春，礼县农民协会成立。

是年秋，碧玉区委改称茨坝区委，先后增设洮坪、罗坝、宽川、桥头、王坝5个区委。

11月8日，县人民政府为恢复经济、医治战争创伤，在县城开集并召开了首次物资交流大会，参加交易的人达10万人次，县内及邻县的客商3288人，成交额39210元。

是年，礼县民盟小组在礼县一中成立。

是年，企业统一实行“工资分”工资制，行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实行供给制、包干制等工资制形式。次年12月，全县117名干部作了工资调整。1954年，进行干部调整级别和改薪工作，调整级别人数占干部总数的38.5%以上。1955年7月，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一律实行货币工资制待遇。1956年8月29日，“礼县工资改革委员会”成立，全县19个单位的208人进行了工资调整。

1953年

3月，开始宣传婚姻法。

4月2日，在“周有才互助组”的基础上成立了全县第一个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简称“初级社”）——“周有才农业社”。1954年，初级社由试办转入发展阶段，1955年底，初级社总数达1298个，入社农户47684户，占全县总户数的87.69%。

5月，普选开始，次年3月结束。

6月23日，“白关坡回族自治乡”成立。

6月，全县开始全国第一次人口普查，7月1日零时为登记时间，经普查，全县共有55138户，278600人，其中男145435人，女133165人。

8月，甘肃省电影教育工作队第6队来礼县放映《白毛女》《陕北牧歌》等影片。

是年底，礼县成立粮食办公室开始粮食统购统销。

是年，礼县从甘谷引进小麦“碧蚂1号”，亩产300到400斤，随后逐年扩大面积。

是年，盐官镇组织农民开挖水渠，引峁水河浇灌中川村农田200余亩，

当年丰产，定名“丰产渠”。

1954年

4月，县委为了贯彻中央粮食“三定”（即：定产、定购、定销）的政策，开始在城关区水口乡作粮食“三定”的试点工作，随后在全县贯彻执行。

6月21日，县委发出《关于宪法草案的学习和宣传》的指示。

7月4日至7日，礼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政府礼堂召开，会议审议政府工作报告，讨论《宪法修改草案》，选举出席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通过关于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及关于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的决议，会议期间，收到代表提案29件，立案9件。

8月，为了适应棉花、棉布的统购统销，中国花纱布公司礼县支公司成立，专营棉布与棉花的批发零售。

10月26日至31日，中共礼县第一次代表大会在政府礼堂召开，大会审议县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中共礼县第一届委员会委员9人，候补委员2人，县委领导机构由委员制改为常委制。

是年，县政府主持修建“五四渠”（按开建年份命名），引燕子河水浇灌农田5000余亩。

1955年

3月1日，礼县开始兑换使用新币，兑换比率为旧币1万元兑换新币1元。

7月22日，北京9名初中毕业生，分配来礼县工作。

9月，王坝区委合并于大潭区委，宽川区委合并于盐官区委。

10月，行政区划变更，礼县划归天水专区。

是年，武都地区给礼县邮电局调配了磁石台式20门交换机1部，开始有了城内电话。

是年，“金皇后玉米”引进礼县，该良种在海拔1400米以下地区增产效果显著，一般亩产600—800斤。

1956年

是年初，全县开始小社并大社、初级社转高级社，8月，全县转、并高级社78个，年底，高级社发展到428个，参加农户52486户，占全县总农户的99.4%，入社土地1284412亩，占总耕地面积的90.84%，到1957年上半年，高级社由428个调整为948个。

2月，撤销永坪、永兴、桥头三个区委。8月又撤销城关、洮坪、白关三个区委。12月，礼县委辖盐官、罗坝、茨坝、白河、大潭5个区委。

3月，礼县“肃反”运动开始，1959年9月结束，全县在党群、行政、财贸、文卫、工交等系统11983人中，共查出各类反革命分子191名（其中特务12名，反动党团骨干143名，现行反革命25名，反动道首2名，土匪1名，敌伪警宪人员6名，敌对阶级中的反革命分子2名）。

3月，创办县委机关报——《礼县报》。

4月，礼县引进东北沈阳农业机械厂生产的摇臂式马拉收割机，由盐官农业技术推广站负责技术推广，经试验，效果好，每天可收割60亩。

4月，礼县召开了体育运动会。

5月16日至21日，中共礼县第二次代表大会在政府礼堂召开，大会讨论和批准县委工作报告，选举中共礼县第二届委员会委员，选举出席上级党代表大会代表，听取党的监察委员会工作报告及选举县监察委员会。

9月，礼县总工会成立。

11月12日至15日，礼县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政府礼堂召开，大会审议通过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通过关于县人民委员会、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大会选举县人民委员会县长、副县长及人委委员25人，大会选举了法院院长。会议期间收到代表提案133件，立案107件。

是年，架通礼县至天水的长途电话线。

是年，在县城北面海拔1800米的水湾山顶始建气象站，12月1日正式发报。

是年，礼县对私营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年底基本完成。

是年，天津学生90人来礼县工作。

1957年

2月，礼县科协成立。

4月，省山区规划综合队天水专署礼县工作组首次来礼进行地质矿藏初步调查。

7月24日晚，礼县境内的新寨、江口等11个乡受到暴雨、洪水的袭击，灾情极为严重。

是月，礼县破获涉及7个县（市）的以崖城乡何家庄村为活动中心的反革命集团组织“中华山复兴新军革命党三青团后备军”暴动案，16名匪徒一网打尽。

8月20日，在县直机关18个单位、1410名干部中通过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等形式开展揭发批判所谓的各种右倾保守思想的“整风运动”，次年12月底结束。由于这次反右派斗争严重地扩大化，因而使588人戴上了帽子，249人受到了处分。其中148人定为反、坏、右分子，3人定为阶级异己分子，受到开除公职、劳动教养、监督劳动、降级降职降薪等处理，437人定为犯有其他的错误。

是年，礼县进行了整编工作，撤销机构12个，精简人员205名。

是年，礼县引进第一台日本进口的“京保田”10马力手扶拖拉机，开始打破了礼县农业动力机械空白的状况。

是年，礼县土法上马修建红河水库，次年大坝合龙，库容1252万立方米，1959年1月5日举行竣工典礼。

是年，在全县城乡开展了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大辩论。

是年，礼县医药公司开始出口大黄，年出口量50吨左右。

是年，县城至洮坪等10个乡（镇）的公路通车。

1958年

是年春，西礼师范学校成立。

6月18日至21日，礼县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法院工作报告和《关于胜利完成1959年公购粮任务》的决议，大会选举县人民委员会副县长、委员22人，

以及出席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本届共举行1次会议。

是月，中共礼县委党校成立。

8月23日，礼县政社合一的第一个人民公社——“红星人民公社”成立，9月底，全县实现人民公社化。

9月11日，为适应大跃进需要，根据国务院《撤销西和县、礼县，该两县的行政区域合并设立为西礼县》的决议，礼县、西和县建制撤销，合并成立西礼县，县址设原礼县城关镇，并辖61个乡（镇）。是月25日，撤销61个乡（镇），全县设18个公社党委，12月，撤并3个公社。

是月，开始大炼钢铁，全县3万余人参加了炼钢铁运动。

10月24日，《甘肃日报》报道：“西礼县红星人民公社罗堡生产队1.02亩洋芋试验田。‘产出’洋芋8.3775万公斤，平均亩产达到8.2132万公斤”。这是全国少有的秋田作物虚报浮夸的典型。

是年，洮坪林场正式成立。

是年，大河边马场成立。

是年，礼县第一座电站——城关堆圩电站建成并投入使用。电站水头7米，装机容量为154千瓦，供县城主要部门使用。

是年，礼县引进“红元帅”“黄元帅”“红玉”等10多个苹果新品种，当年定植10万株。

是年，礼县从天津和天水分别购进1台木炭机和3台钢磨机，成立了礼县面粉厂，结束了礼县无机器加工面粉的历史。

是年，因大跃进形势所迫，西礼县共建各种小型工厂38037个，共建食堂5428个，托儿所2807个，幼儿园1864个，各级小学由1957年的423所猛增到888所。

是年，全县开展“翻修万间房”运动，至次年4月底，全县共拆毁“旧房”58255间，平均每户一间。

是年，由于极左路线的影响并在“大跃进”思想指导下，全县农业生产出现了高指标、高估产、“放卫星”等虚报浮夸现象。如罗坝公社0.25亩小麦“亩产”8200斤。人为的弄虚作假，使全县公购粮任务一超再超，加上自然灾害的因素导致人均口粮严重不足，群众以草根、树皮充饥，开始出现浮肿和饿死人的现象。

1959年

1月，并入郑坝公社的草坪公社划归武都县，天水县的杨家寺公社划入西礼县。

是月，历时4年多的“审干”工作结束，因受左倾思想的影响，许多干部被错误处理。后对处理错了的干部，逐步予以纠正。

是年春，林业部在洮坪召开了次森林现场会议。林业部副部长罗玉川参加了会议。

3月中旬，西礼县县委召开两次广播会，传达第二次郑州会议精神。随后，全县发动全民算账，清退“人民公社化”以来的“一平二调三收款”风(全县共清退198万元)。同时，农村落实“队为基础，权力下放，三级核算”等政策精神。西礼县委又对1958年以来“共产风”之后出现的“平调”“收废铁”“翻修万间房”“割资本主义尾巴”“放卫星”以及“拔白旗”等盲目蛮干和工作方法中出现的违法乱纪造成的不良后果承担了责任。使当时的过激过火的主观主义和强迫命令主义作风稍有扭转。

6至7月，西礼县部分地区受灾严重，人口外流，原礼县片的白关乡(当时称白关公社）的北山等3个大队，1300多亩庄稼受了雹灾，人畜伤亡较重。

8月15日，中共甘肃省委发出《关于贯彻执行中央（关于反对右倾思想的指示）的通知》，西礼县的反右倾运动随之在全县范围内开展起来，次年4月份结束。运动中斗争批判和处分了一批敢于反映真实情况的人，搞出了所谓的“14个反党集团”，使党内民主生活受到严重损害，支持了浮夸风和说假话的不良倾向。这次运动全县共有312人受冲击，其中91人定为右派分子并全部开除党籍（内有64人开除公职)。1961年4月以后，陆续为受到错误批判和处理的人进行了甄别平反。

是月，西礼县剧团小型古装戏《长乐驿》参加全区调演并获奖；西礼剧团被评为天水地区“红旗单位”。

12月12日至13日，中共礼县第三次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大会讨论和通过了县委关于1959年冬和1960年春各项工作的12项决议。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西礼县第3届委员会，选出委员25人，候补委员4人。

14日，西礼县“整社”运动先后在全县15个公社、1047个生产队中进

行。截止1960年2月22日，全县整社共搞出粮食70224467斤，占总产量的14.1%，整出“冒尖人”3181人，“代言人”884人。

是年，全县人民生活极为困难，群众在长时间缺粮的情况下出现了浮肿、干瘦、闭经、子宫脱垂及小儿营养不良等慢性病，到1961年，全县共有各种病人75801例，发病率为30.44%；死亡2978人，病死率为3.92%。非正常死亡人口3年共计32460人。

1960年

1月，县委宣传部发出《关于在党员教师中开展反右斗争的通知》，把本来错误的反右斗争在文教战线上又推进一步。

3月23日，甘肃省人民委员会批转甘肃省科学技术委员会《关于在全省实施市秤改制的方案》。决定在全省范围内将16两1斤制改为10两1斤制。是年，礼县开始在全县范围内实施市秤改制工作。

4月4日，全县整社工作转入第3阶段，开始了五好社员和五好社干的评选，在生产方面提出了“高速度的两条腿走路”的方针，一方面扩大耕地面积，另一方面要提高单位面积产量。

5月1日，“三反”运动（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在县直机关和农村干部中分3批穿插开展起来。7月9日，中共甘肃省委又发出了《关于在农村中深入开展三反运动的指示》。

11月28日，中共甘肃省委发出《关于贯彻执行中央紧急指示信（即农业“十二条”）的具体规定（草案）》。全县农村随之紧急贯彻“十二条”政策精神。干部群众反映：“十二条”救了命。

12月，中央西北局兰州会议以后，西礼县委于是月下旬召开“脱鞋下水、抢救人命”会议，传达贯彻“解决农村人口外流、浮肿、死亡等”兰州会议精神，安排群众生活。会议当场分配了1018万斤粮食供应指标，分发了16万元救济款。会上还着重检查纠正了几年来的“共产风”“浮夸风”“瞎指挥生产风”“强迫命令风”等“左倾”错误。1961年，中共西礼县委进一步全面贯彻执行中央调整国民经济的“八字方针”和《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即六十条），总结经验教训，调整生产关系，放宽农村经济政策，开放集市贸易，扩大自留地，允许社员开小片荒地和饲养猪、鸡、羊等，使农村的紧张情况得到缓解。但在贯彻西北局兰州会议精神的过程

中，由于受“左”的影响，西礼县委对179名干部实行了集训，74名干部进行了特训。

1961年

5月20日，礼县全境普遭雹灾，灾情严重。

9月，西礼县委在公社、区工委干部参加的粮食工作会议上，讨论决定了实行粮食大包干（即各级在完成公粮任务的同时，力求安排好群众的生活，做到少购少销），避免“粮食洗澡”。

12月，西礼县委工作组完成了对45个大队、162个生产队基本核算单位下放的试办工作。1962年1月10日，全县59个公社、994个大队普遍开始了核算单位的下放工作，1月31日告一段落。全县大队建制由原来的994个调整为903个，生产队由2661个调整为2728个。基本核算单位下放，解决了生产与分配不统一的矛盾，改变了经营管理的规模和分配的方法。

1962年

1月，西礼分县。礼县建置恢复。下辖城关、永坪、盐官、永兴、宽川、罗坝、洮坪、中坝、白关、白河、郑坝、大潭等12个区工委和52个人民公社。

3月4日至11日，礼县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大会听取审议通过县人民委员会、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听取审议通过礼县1961年财政决算和1962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选举县人民委员会县长、副县长、委员15人。大会期间，收到代表提案176件，全部立案，本届共举行2次会议。

3月中旬，县委召开区工委书记会议，专门对《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切实加强银行工作的集中统一，严格控制货币发行的决定》进行了讨论。造成国民经济生活紧张的重要原因是货币发行过多，礼县市场上货币流通量高达447万，严重冲击着市场，造成了物资供应的紧张和农村集市上的物价上涨。

是月20日至24日，礼县召开五级干部会议，进一步贯彻基本核算单位下放和按劳分配的决策，取消平均主义。

4月，“礼县师范”与“礼县一中”合并。

是年底，全县农村普遍开展了大规模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继续贯彻“六十条”。384名社教干部于次年2月18日先后到达指定岗位，对全县的“三类”队（大队213个，生产队454个）重点进行了“社教”。5月上旬运动基本结束。

是年，省上把礼县列为全省大家畜繁殖基地，派工作组在永兴公社的龙槐大队、石桥公社的斩龙大队、祁山公社的靳坪大队蹲点指导工作，加之政策较以前有所放宽，礼县当时的畜牧业有很大发展。

1963年

2月15日，共青团甘肃省委决定在全省青少年中开展“学雷锋”的活动。随后，礼县在全县中小学校中开展了“学雷锋活动”。

28日，县政府决定城内设两个居民委员会，居委会下设居民小组。

4月，继续精简职工、压缩城镇人口。截止11月份，三年来共压缩城镇人口2436人，大部分回到农村，参加农业生产劳动。

6月上旬，礼县根据中央和省、地委要求和本县具体情况，先后分两批在县直党政部门、企事业单位和盐官等11个区工委、县属基层企、事业单位进行了“增产节约”和“五反”运动（即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反对铺张浪费、反对分散主义、反对官僚主义）。这是继1952年“三反”“五反”运动之后的又一次大规模运动。城市的“五反”运动与农村的社教运动交替进行。

7月4日，中共礼县委员会决定在全县民兵组织中，广泛开展“向何家庄民兵连学习”的群众运动，把礼县的民兵建设推向一个新的高潮。

是月，礼县被天水地区通知为10年规划重点，礼县农业10年规划的畜牧方针：自繁、自养、自用；种子的方针：自选、自繁、自留、自用，再加上“引进试验”。

8月18日，礼县成立了肃反领导小组和办公室。

9月21日至26日，礼县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大会听取审议通过关于县人民委员会、法院工作报告和1962年、1963年国民经济计划执行情况以及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决议，大会选举了礼县人民委员会县长、副县长，委员18人和出席省三届人大代表7人。会议期间，收

到代表提案178件，立案153件。本届共举行2次会议。

是月，全县结合“五反”，开展了清理“小钱柜”工作。截止1964年元月底，全县已清理了县级机关41个单位，区、社12个单位，共清理出“小钱柜资金”603841.71元，按规定收回财政237887.69元。

11月15日至18日，中共礼县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邢应仑代表中共礼县委向大会作了《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旗帜，团结全县人民奋勇前进》的工作报告，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礼县第四届委员会，选出县委委员23人。大会选举出县纪律监察委员会委员、书记。

1964年

2月23日，礼县县委组织7人工作组，在城关镇（当时称城关公社）新关大队进行反对修正主义教育的试点工作。3月起，在全县范围内，向机关干部、工人、农民、工商界、学生、市民进行了历时3个月的规模浩大的反对现代修正主义的全民宣传运动。这是继抗美援朝之后又一次广泛的有关国际时事政治的宣传运动。

3月13日，甘肃省计划生育技术指导委员会成立，随后，礼县初步开展计划生育的宣传工作。

是年春，中共天水地委、行署、军分区树立崖城乡何家庄村（当时为崖城公社何家庄大队）民兵连为“三落实”先进单位。5月23日至26日，省委、省政府、省军区在何家庄召开了全省民兵工作现场会议，并授予崖城乡何家庄村民兵连“红旗民兵连”称号。

4月25日，县委作出“学习毛泽东思想的决定”，要求全县党员干部群众结合国际国内形势，把学习毛泽东思想的运动，更广泛深入地开展起来。

7月，礼县第二次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对本月1日零时的全县人口进行普查登记，登记结果总人口为258873人。

11月上旬，礼县开始宣传、贯彻中共中央先后发布的《关于目前农村工作中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简称《前十条》）和《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一些具体政策的规定（草案）》（简称《后十条》）（合称《双十条》）。

1965年

1月15日至23日，礼县召开第一次贫农、下中农代表会议，939人参加了会议。会议选举成立礼县贫下中农协会和出席省的代表，并通过了《告全县贫下中农书》。

2月21日至27日，中共礼县委召开第一次先进民兵代表会议，303名民兵代表出席了会议。

是月，礼县开始学习、讨论、宣传、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目前提出的一些问题》（简称《二十三条》）。

3月25日，中共礼县委根据省委有关规定，对本县农村社员的自留地、开荒地、自留羊的处理作了规定："社员自留地、开荒地、饲料地三项合起来不得超过生产队耕地面积的10%；自留羊，汉族社员每户不许超过2只，回族社员每户不许超过3只"。

5月13日，礼县"四清"（清政治、清经济、清组织、清思想）运动先后在农村展开。"四清"的主要对象是基层干部，重点是"整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

6月，礼县第一座钢索吊桥——龙林桥，建成并使用。

11月20日至24日，礼县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

1966年

2月，县直机关以10天时间，集中学习焦裕禄的先进事迹，随后，这一学习活动在全县展开。

5月28日，礼县17级以上的干部学习中央《五·一六通知》。随之全县"文化大革命"运动开始，至10月2日全县共开大小声讨会4623次，参加260000多人，张贴大字报和办墙、板报63077张（次）。

6月30日，礼县公安队改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礼县中队，归武装部领导。

7月21日，集中全县教师开会搞"文化大革命"，9月13日告一段落，共集训教师1139人，其中56%的人被划为三、四类，受到错误批斗。

是月23日，县委组织机关干部、教师、学生、群众2000多人收听了22日首都各界人民支持越南人民抗美救国斗争大会的实况广播。

8月28日，一中“红卫兵”佩戴红袖章，敲锣打鼓，宣传“十六条”“破四旧、立四新”。全县“红卫兵”立即行动起来，搜查“地、富、反、坏、右、资”的家。至11月份，全县共拆毁神庙2686座，捣毁神像12163尊，收旧书54072本，旧字画52545幅。

9月12日，中共中央西北局和兰州军区树立何家庄民兵连为“陕、甘、宁、青四省（区）民兵工作三落实、先进单位标兵”，并在礼县召开民兵工作现场会议。

11月2日，全县各公社“三干”会议结束，农田基本建设运动开始。

是月10日，礼县“红卫兵”开始乘车或徒步外出串联。至12月3日，礼县外出到北京、延安、长沙、乌鲁木齐等地串联的师生达839人，占全县中学师生总数的78.9%。

12月20日，中共礼县委在雷坝公社甘山大队召开学习毛主席著作现场会议，作出“大力推广甘山大队学习毛主席著作经验，把本县学习毛主席著作群众运动推向新阶段”的决定。

12月27日，县委成立“文化大革命办公室”。

是年底，全县相继成立了“星火燎原”“赤卫”“红旗”“在险峰”“井冈山”“红电讯”“红八月”“红农会”等各种名称的造反派“兵团”或“战斗队”。县委、人委主要负责人等受到冲击批斗。之后，全县各级党政组织相继被“夺权”，社会秩序陷入混乱状态。

1967年

1月4日至13日，中共礼县委组织召开了2253人参加的县、区、社、大队四级干部会议，会上学习了中央“十六条”和“农村十条”指示，对于在全县城乡掀起“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高潮”，进行了讨论和部署。

是月下旬，由“星火燎原”等战斗队发起成立了“礼县红色造反派联络站”。2月25日，该组织联合全县城乡499个战斗队正式成立了“礼县革命造反派联合司令部”（以下简称“县司”）。

3月25日，中共礼县委员会根据中共中央“中学师生，从3月1日起，停止外出串联，一律回校，一边上课，一边闹革命，大专院校在外地串联的革命师生，一律在3月20日前返回本校，参加本校‘文化大革命’的决定”，决定4月1日起，撤销外地革命师生接待站。

5月8日，由“井冈山”等“兵团”发起成立了“礼县革命造反派临时联络站”（简称“革联临”，该组织于1968年1月1日正式改名为“礼县红色造反派第3总司令部”，即“红三司”。）。

10月2日，天水“红三司”所属工人、学生14人，手持长（短）枪，乘汽车去盐官派出所抢枪枝未成。抓去盐官公社武装干部曹忠烈，被当地民兵包围发生武斗，死亡4人。

是月16日晚，城关、石桥、江口等地“农民野战军”3000人（号称）进城与“红三司”发生武斗，伤50余人。

11月9日，礼县“县司”所属成员于下午6时许，冲进县中队院内，抢去中队全部枪支弹药，后于11月12日凌晨全部交回。

是月10日，礼县“革联临”14人，挖开看守所东墙，抢去枪支25支(手枪23支，步枪2支)，子弹3000余发，1968年2月枪支全部收回，子弹多数被浪费。

是月11日，礼县“红三司”300余人于当天下午4点多钟分三批冲进面粉厂，抢走面粉12962斤。面粉被拉在县一中办大灶，供所属组织的数百名成员吃40多天。

是月23日晚，礼县“红三司”40余人抢去何家庄民兵连各种枪支89枝（件），手榴弹6枚，各种子弹3805发，弹夹6个，擦枪工具一套。事后，经兰州军区批评，于1968年元月将武器弹药送还何家庄，损失子弹2097发，手榴弹2枚。

是月，“红三司”个别人于晚9点多钟到红河水库抢炸药，因抢炸药者与红河水库工作人员派性观点相同，明抢暗送炸药640斤。

1968年

1月20日，礼县武装部对公、检、法实行军事管制，派军代表进驻单位。同年，又将公、检、法合并成立保卫部，军方代表兼任部长。

2月25日，天水专区赴大寨学习团200人（礼县团员42人），从天水出发去大寨学习，3月6日返回天水。

2月27日，礼县“2·7战斗队”50余人，撬开武装部库房，抢去步枪40枝，机枪3挺，后全部收回。

3月1日，清水县“88”造反兵团31人乘汽车一辆于当晚9时来礼县，

住进招待所。3日晚11点钟，全部人员越墙破窗而入武装部库房，抢去步枪90枝，机枪4挺，连夜装车运走。以后，枪支全部上交清水县武装部，从1967年11月上旬至1968年3月3日，礼县武装部（包括中队）枪支弹药曾被成县、清水县、礼县等地群众组织先后抢过4次。

3月8日，“礼县革命委员会”成立，有委员35人，其中常委11人。革委会下设“三部一室”，即政治部、生产指挥部、保卫部、办公室。原县委、人委的各部门同时撤销。

是月10日至16日，县革委会召开第一次全委扩大会议，作出《关于更加广泛、更加深入地开展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伟大群众运动的决定》和《关于抓革命、促生产迅速掀起春耕生产高潮的决定》。

4月，礼县革委会作出“大力发展农村广播网，把建网工作列为全县三项政治建设任务之一”的决定。至12月25日，全县25个公社324个大队、2035个生产队全部通了广播，新架线路2700多公里，安装喇叭9800多只，配设三用收音机300余台，建网共投资30.4万元，共用铁丝950吨。

5月8日至14日，召开礼县革委会第二次全委（扩大）会议，作出了“学习大寨、学习何家庄”等四项决定。

6月26日，礼县革委会第三次全委（扩大）会讨论决定，“全县要把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的群众运动推向‘忠’字化的新阶段”。决定要求“大建‘忠’字室（台、碑），大开‘忠’字会，每一件具体事情，每一项具体活动，都要突出‘忠’字。”

7月26日，县革委会召开了541人参加的“深入开展对敌斗争经验交流大会，”8月4日会议结束。大会传达了毛主席批准“照办”的“七·三”“七·四”布告，大会总结共搞出所谓的“特务、叛徒、死不改悔的走资派、没有改造好的四类分子和其他有严重问题的人”共3954人。

8月6日至16日，甘肃省军区司令员、省革委会副主任张忠来礼县视察。

9月2日，中共中央批准礼县革委会副主任年继荣担任甘肃省革委会副主任职务，之后年继荣连续选为中共第九届、第十届中央委员。

9月3日，县革委会政治部根据中央有关通知，决定选派工农兵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进驻礼县一中、二中、城关三个学校。

9月17日至22日，县革委会召开第四次全委（扩大）会议，会议作出了“认真打好斗、批、改这一仗”的决议。

11月2日至11日，县革委会召开全县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积极分子代表大会，出席代表636人（列席代表14人）。

是年，礼县沙金、白河、桥头、草坪、上坪、白关、滩坪等15个公社遭受旱雹、洪、冻等严重自然灾害，受灾面积达140624亩。

1969年

2月12日，礼县革委会召开第五次全委（扩大）会议，3月7日结束，会议作出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各级革命委员会革命化，实现一元化领导的决定》的决议。

3月，在本县先后推广内蒙古阿荣旗工人刘绍显“68·1”治病疗法，根据对224名克山病患者服药后的重点观察，疗效为9.13%。

5月27日，礼县革委会在礼堂召开大会，传达贯彻中共“九大”精神。

是年，礼县城东燕子河公路大桥建成使用，大桥为双曲拱钢筋混凝土结构，桥下10孔，长160米，桥面净宽7米，荷载为汽车10吨，拖车5吨。

是年，《甘肃日报》社在礼县永坪设立“五·七”干校。县上亦成立“五·七”红专学校，招收各类干部学习。

是年底，县革委会统计，1968年以来，全县已有500多名机关干部和知识青年，472户、1800多名城镇居民上山下乡，到农村安家落户，本县接待、安置兰州市、天水市等外地城镇居民、知识青年355名。

1970年

2月，“一打三反”（打击现行反革命、反贪污、反投机倒把、反铺张浪费）运动在全县开展。

8月26日，县革委会、县人民武装部联合召开“三代会”（即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积极分子代表、四好五好代表和民兵积极分子代表大会），9月2日闭幕。大会树立崖城公社何家庄大队、雷坝公社甘山大队等22个先进集体和6个先进个人，并评选了出席地区“三代会”的代表，会议产生通过了《给全县人民的一封信》。

10月3日至9日，中共礼县委第五次代表大会在政府礼堂召开，大会选举产生中共礼县第5届委员会，并听取了贯彻“九大”理论和路线的工作

报告。

是年，县革委有关部门统计，1967年以来，全县共发行毛主席著作各种版本70余万部（本）。

1971年

2月11日，中共甘肃省第五次代表大会在兰州开幕，17日闭幕。会议选举产生中共甘肃省第五届委员会，选举冼恒汉为第一书记，皮定均、胡继宗为书记。大会闭幕后，陆续增补年继荣等6人为省委书记。

3月19日，县常委会决定“礼县‘五·七’中学（即礼县第一中学）校办炸药厂”转交县办。

27日，礼县三峪公社佗家生产队和西和县银杏公社加庆沟生产队交界处的桥子湾、黑槽沟、庙儿湾三处森林于是日晚发生火灾，后经当地群众奋力扑救，于次日晚将林火全部扑灭。

5月19日至31日，礼县召开“批陈（陈伯达）整风”会议。

是月下旬，省委第一书记、兰州军区政委冼恒汉两次来礼县检查指导工作，冼要求礼县三年办成甘肃的昔阳县，大队办成何家庄式的大队。

7月1日，清查“5·16”运动开始，1972年7月基本结束，礼县共清查出重大事件6起，清查出128人有各种问题，其中18人确定为重点审查对象。

7月3日，白关公社上河大队第3、4、5生产队以“自留地”“菜地”等形式，让社员分散经营集体土地的“单干”作法被县委通报全县，有关的生产队主要干部受到了开除党籍、撤职等处分，1978年，受处理的干部全部予以平反。

8月上旬，县汽车队开始对白河放班车，三天一趟。

11月底，全县范围内开展对林彪叛党叛国罪行进行批判。

11月12日，中共甘肃省委决定，抓好礼县等25个重点县，作为全省商品粮生产基地。

是年，兰化公司与礼县实行厂县挂钩，先后派出308名同志到工厂、农村指导帮助工作，据不完全统计，至1972年底，兰化共支援礼县各种机床、动力机械和其他工具354台（件），燃料、原材料67吨，化肥2500吨。

1972 年

1 月 17 日，中共礼县委员会发出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分配问题的指示》的通知。

3 月 31 日至 4 月 1 日，兰州军区第一政治委员、中共甘肃省委第一书记、省革委会主任冼恒汉，中共甘肃省委常委、省革委会副主任、省军区司令员张忠，中共甘肃省委常委、省军区副政委姚树荫来礼县指导工作。

8 月 7 日，中共礼县委开始在全县干部群众中传达中央批林整风汇报会的 10 个文件和中央 24 号、25 号文件。

9 月 27 日，永坪公社上石嘴大队农田基建工地崖土塌方，压死 10 人，压伤 2 人。

12 月 26 日至 29 日，召开共青团礼县第六次代表大会，共青团机构恢复。

1973 年

1 月 1 日，江口至大潭的“江大公路”胜利通车。工程总投资 39 万元，投工 83 万个，移动土石方 110 多万立方，历时一年多。

3 月 25 日至 29 日，礼县第五次妇女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会议选举产生了礼县第五届妇女联合会。县妇联机构恢复。

7 月 18 日，礼县 12 个公社的 106 个大队遭受雹、洪、风灾害，受灾面积 105800 多亩，65 间房屋被毁。8 月份，旱情严重。燕子河流量只有 $0.2m^3$/秒。

7 月 28 日至 30 日，召开了礼县工会第三次代表大会，县工会机构恢复。

8 月 25 日至 31 日，礼县第三次贫下中农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会议选举产生了礼县第三届贫协委员会。

11 月 2 日，兰州、天水来礼县插队锻炼的 156 名知识青年被安排在有关社队劳动锻炼。至 1977 年 10 月，礼县共安置兰州市、天水市等外地和本县下乡知识青年 3113 人，后陆续招工回城。

是年，春夏大旱，县境内小支流全部干涸。兰州军区部队在何家庄试验

人工降雨，但雨量和范围均小，不能解决农业用水。

是年，礼县人民法院恢复，并行使审判职能。

是年，礼县公安局恢复。

是年，礼县共完成农田基本建设任务13万亩。甘肃省委于是年12月3日至10日在礼县召开了农田基建现场会议，省委第一书记冼恒汉在会上讲了话。从1973年到1975年，共完成农建任务46万亩。

1974年

2月12日，中共礼县委决定，向礼县中学派驻工宣队，要求公社中学和大队小学成立贫下中农管理委员会，“加强工人阶级贫下中农对上层建筑包括各个文化领域的领导”。

3月15日，天水地区将礼县列为全区12个县（市）外销苹果生产基地之一。

9月19日，甘肃省委办公厅学习调查组《关于礼县农业学大寨情况的调查报告》介绍，1974年礼县夏粮超过历史最高水平，秋田丰收在望，预计全年粮食总产可达2亿8千万斤。是年11月8日，礼县县委给天水地委汇报，礼县1974年粮食总产达到2亿8千万斤，此为虚报数字。

是年，全县贯彻中央“批林批孔”指示，共召开各类批判会2万多场，参加90多万人次，书写大字报、批判稿10万多份，办专栏46000多期，全县96%的成人参加了批判或听了宣传。

是年，苗河水库动工修建，1976年竣工。

是年，全县学龄儿童入学率达到89.6%，小学在校学生达48354名，高、初中在校学生已达65285名，全县男儿童入学率达95.5%，女儿童入学率达82%。

1975年

2月下旬，全县各级学校掀起学习朝阳农学院“开门办学、社来社去”的经验。

9月4日，《人民日报》发表《开展对〈水浒〉的评论》的社论，是月11日，礼县县委发出《关于认真开展对〈水浒〉评论的通知》。

9月15日至10月19日，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把礼县列为全国316个学大寨的先进县之一。

9月底，礼县县直机关单位举行了军事体育运动会。

是年，礼县面粉厂首次从浙江绍兴购进95型榨油机1台，每班产油200余斤，出油32%。

是年，礼县部分生产队实行“四定一奖”（定工、定时、定值、定成本、增产奖）劳动制度。

1976年

2月，全国农业展览馆派工作人员3人，携带大寨、昔阳、吴堡、平谷、武威等5个先进单位的展品在礼县巡回展出半月余。

4月中旬，“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在礼县开展起来。

5月25日，礼县在部分乡（镇）及单位拨款大力推广沼气试验工作。

6月，江口大桥建成，桥下3孔，全长107米，高9米，桥面净宽7米，为空腹式钢筋混凝土双曲拱结构，荷载10吨。

8月16日22时6分，四川松潘、平武发生7.2级强烈地震，震中烈度为9度，波及甘肃文县、高台等地，天水地区所辖县（市）（含礼县），震感明显，门环作响，电灯摇摆，房屋震动，人站立不稳，有的墙壁倒塌。

9月9日，中共中央主席毛泽东在北京逝世，全县城乡均设灵堂，开展悼念活动。

10月，粉碎“四人帮”，全县开展揭批“四人帮”运动。

1977年

7月1日，在县城东北四阁山刘家高嘴建成礼县第一座电视差转台，县城群众开始看上了电视。

8月12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大会宣告“文化大革命”结束。礼县在全县范围内开始学习贯彻十一大精神。

是年，揭批“四人帮”的运动继续深入开展。

是年，学校恢复升学考试，择优录取学生，取消推荐升学的办法。

是年，礼县县委、县革委领导班子进行重大改组。

1978年

4月5日，中共中央批转中央统战部、公安部《关于全部摘掉右派分子帽子的请示报告》。是月底，中共礼县委成立“摘掉右派分子帽子办公室”，开始对全县1957年反右派斗争以来定性为右派分子的110人，根据不同情况，分期分批进行了改正、安置解决。

4月至5月初，礼县除7个高寒阴湿的公社受旱面积较小外，其余22个公社旱象严重，受旱的夏秋作物面积达51万亩，部分地区人畜饮水困难。

5月11日，《光明日报》刊登特约评论员文章《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从此引发了全国范围内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

7月16日至20日，礼县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在政府礼堂召开。大会通过了《礼县革命委员会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了第七届礼县革命委员会组成人员，选举了礼县人民法院院长、礼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12月18日，中共中央召开了具有划时代意义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县委随之组织全县人民进行了广泛深入的学习。

是年，全县全民所有制单位的1931名职工和集体所有制单位的274名职工的工资进行了升级。

是年，礼县盐官召开第一次骡马交易会，会期10天，每天平均上市量3500头，最高天达5500头，每天成交300头，交易额达18万元，仅十天交易会交易1800多万元。

是年底，根据群众要求，各地开始给社员补划自留地、饲料地、柴山地，逐步取消对社员发展家庭副业的各项禁令。

1979年

1月7日至11日，中共礼县第六次代表大会在县政府礼堂召开，出席会议的代表430人。会后，县委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

4月，礼县3%的生产队开始试行分组作业、联产计酬的生产责任制，至年底，全县83%的生产队建立了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其中40%的生产队试行了包产到户。1983年后，全县农村全部实行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要内容的生产责任制，牲畜及主要小农具作价分配给社员使用。

7月25日20时55分，礼县地震，震级4.7级，震中烈度为6度，震中北纬34度29分，东经105度21分，位于礼县东北的红河、杨家寺、固城、永坪、马河五公社交界处，长轴15公里，短轴8.5公里，震中面积约98平方公里。地震时，屋墙裂开，有的落瓦倒塌，砸死猪、羊、驴等牲畜十数头。

是年，全县开始摘掉四类分子（即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坏分子）帽子的工作。至1983年，全县共摘掉1238人的帽子。

是年，进一步平反冤、假、错案，对231名同志安排了工作，70名同志作了退职退休处理，此项工作1980年2月底基本结束。

是年，礼县从入春开始，旱、冻、雹、洪、涝、虫、病等自然灾害接连不断，个别村庄、堤坝、良田被冲毁，全县粮食作物受灾达52.3万多亩，占总面积的59%。

是年，县城自来水管理所建成并供水。

是年，礼县生产大队由原来397个调整为535个，生产小队由原来的2146个调整为2867个。

1980年

5月23日，礼县科协恢复并与科委合署办公，1983年3月机构分设。

6月下旬，县委召开公社书记会议，传达贯彻中央、省、地有关《进一步放宽农村经济政策的会议精神和有关指示》。县委书记韦忠康在会上作了《全面落实中央关于放宽政策的指示精神》的重要讲话。

是年，全县大力宣传新《婚姻法》和计划生育政策。

是年，礼县公购粮任务由1545万斤被上级有关部门调整为700多万斤，减少一半，因灾减免农业税20万元，折合粮食126万斤，发放穷队投资款38万元。

是年，礼县“三红”苹果（红星、红冠、红元帅）荣获国家外贸荣誉证书。

1981年

4月20日，礼县司法局成立。

6月5日至11日，礼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大会听取审议通过了关于礼县革命委员会改为礼县人民政府的决定，选举礼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委员，礼县人民政府县长、副县长、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会议期间，收到代表提案145件，立案62件，本届共举行了3次会议。

9月5日，中共礼县委员会向省、地委呈报《关于请求将下四区等贫困社队列入不发达地区扶助恢复发展生产的报告》的报告。1986年，礼县被国务院列为甘肃省重点扶持的9个困难县之一。是年甘肃省先后两次下达礼县扶贫资金3302000元，主要用于“下四区”18乡的扶贫建设。

是年底，县委抽调1364名县、社干部和中小学教师，组成宣讲队伍，向广大农民群众宣讲《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的主要精神。

是年，甘肃省把礼县列为养鸡重点县之一。

1982年

2月27日，县委、县政府联合发出《关于大张旗鼓地开展植树种草运动》的通知，要求全民植树的第一年，11岁以上的公民，除老弱病残外，每人义务植树8株。

3月11日，李登瀛省长到礼县视察工作，13日离开礼县。

3月，县委、县政府遵照上级指示，在全县范围内广泛开展了以治理“脏、乱、差”为主的第一个“全民文明礼貌月”活动。

7月1日零时止，礼县第3次人口普查结果，总人口396111人。

8月，甘肃广播电视大学礼县教学班成立。

9月2日，中共礼县委向全县各级党组织发出了《学习宣传贯彻十二大精神》的通知。

10月26日至30日，中共礼县委召开“礼县科学种田劳动致富先进生产者代表大会”，会议代表472名，会上24个先进集体和71名先进个人受到奖励。

是月18日，礼县白河一带发现露天锑矿。

12月15日，县委发出《关于立即掀起学习新宪法、宣传新宪法热潮》的通知。

是月28日至30日，礼县召开全县知识分子工作会议。

1983年

1月16日，县委工作队在城关镇（原城关公社）进行的“完善生产责任制以及管理体制改革等试点工作”结束，历时60天。之后全县管理体制进行了改革，全县共设6区、34乡、2镇、558个行政村、2612个村民小组。

5月中旬，县委发文对进一步开展学习张海迪活动作了安排。

是月24日至26日，礼县第七届妇女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

6月，全县各乡（镇）陆续召开第七次党代会，7月上旬结束。

8月15日，全县开展严厉打击刑事犯罪的斗争。

是月20日，县委、县政府根据中共中央总书记胡耀邦同志视察甘肃时所作的“种草种树”的重要指示，作出了“认真贯彻中央领导同志指示，大力开展种草种树的决定”，全县掀起植树、种草高潮。

11月1日，县、乡（镇）两级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工作开始，次年1月15日结束。

12月19日，县委遵照地委10月14日关于“同意成立县政协”的批示精神，决定成立政协筹备委员会。

是年，礼县铨水大黄出口量占全国一半以上，获国家外贸部荣誉证书。该产品50年代开始出口，销往西欧及东南亚各地，被称为“中国铨黄”，1971年注册为“双鹿牌”商品出口，1990年总产56万多公斤，出口2.6万公斤。

是年，礼县盐官召开物资交流大会，上市牲畜7468头，成交量513头，成交额达176145元。

是年，礼县白关坡回族自治乡恢复。

是年，礼县邮电局首次安装了电传打字机。

是年，礼县畜牧学会理事刘忠理主持的“新生骡驹溶血病防治”课题获得甘肃省同年科技二等奖。

1984年

1月9日至15日，礼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会议期间收到代表提案199件，立案40件。本届共举行3次会议。

5月，县委决定成立乡（镇）纪检机构，同年10月，36个乡（镇）全部成立了纪律检查委员会，并陆续配备了专职书记。

7月10日，县委、县政府按照中央（1984）1号文件精神，在永兴乡进行了土地小调整的试点工作。9月，全县土地小调整工作全面展开，次年10月结束，全县共调整土地1016717亩，占总耕地面积的93%。

11月5日至8日，中共礼县第七次代表大会在县政府礼堂召开，出席会议的代表278人，列席代表34人，特邀代表7人。

是年，礼县降水量达751.9毫米，造成历史上罕见的暴洪灾害。洪灾使全县通讯、交通中断，大片良田、树木被毁，许多村庄出现滑坡、冲淹，房屋倒塌，人畜伤亡甚重，造成各方面经济损失达5300多万元。灾情发生后副省长侯宗宾及地区的负责同志亲临礼县，抢险救灾，省、地先后为礼县拨救灾款和各类物资款1159.65万元，回销粮3500万斤，棉布9600米，衣物102000件，以及其他物资千余吨，帮助礼县恢复生产，重建家园。

是年，行署与礼县的传真电报开通（仅供党政机关使用）。

是年，礼县引进玉米地膜覆盖技术。

1985年

5月14日，经国务院批准，礼县由天水地区划归陇南地区。

6月，中共礼县委按照《中共中央关于整党的决定》，分期分批在全县进行县、乡、村三级整党，1987年6月结束。这次整党，全县参加党员13492名，受各种处理的党员207人，发展新党员1506人。

9月10日，全县庆祝全国第一个教师节。

10月，县委、县政府设立县志办公室，调集人员编修新县志。

10月13日至15日，中共礼县委员会召开全委扩大会议，传达贯彻中共中央总书记胡耀邦同志视察陇南山区时的重要指示。

12月，雷坝大桥竣工，桥型为双曲拱钢筋混凝土结构，桥下5孔，全

长230.21米，桥面净宽7+2×0.25米，荷载15吨。

是年，县委、县政府遵照中央（1985）1号文件精神，注重调整农村的产业结构和农业内部结构，鼓励群众大办乡镇企业。

是年，国务院在全国基地工作会上确定，在礼县新建花牛苹果优质商品生产基地，总投资240万元，新建保鲜能力750吨的采后处理生产线和花牛苹果技术服务站。

是年，礼县建成1300米的沥青环城公路一条，排水渠两条，拓宽北关公路600多米，修建公厕4处。

是年，引进推广“中育一号”西瓜和“西农58号”“津研6号”黄瓜等良种获得成功。

是年，县医院住院部大楼和县一中教学大楼建成。

是年，粮食实行订购合同制。

1986年

6月，根据中发（1986）5号文件规定，中国人民解放军礼县人民武装部改归地方建制。

10月底，省委副书记侯宗宾同志视察陇南时提出，地县乡要开展转变观念的讨论。12月5日至18日，县委在燕河乡磨石嘴村开展了转变观念讨论的试点工作。

11月27日，礼县工人俱乐部成立。

12月9日，经县委、县政府研究并报地委、行署同意，决定撤销盐官、石桥、崖城、白河、中坝、大潭等6个区委和区公所建制。

是年，礼县旱象严重，全年降水量只有350.3毫米，比历年平均降水偏少149.3毫米。

是年，礼县统计局被评为第二次全国工业普查先进单位。

是年，在广播电视局院内建成电视卫星地面接收站，发射功率50W。1989年，龙林、白河、崖城、上坪、江口等地的电视卫星地面接收站及差转台相继建成并使用。至1990年，全县共建起19座电视差转台和卫星地面接收站，电视人口覆盖率为23万余人，占总人口的51.6%。

1987年

1月，礼县老龄问题委员会成立。

2月14日至17日，中共礼县第八次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出席会议的代表300人，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礼县第八届委员会委员28人，选举中共礼县纪律检察委员会委员11人。

3月11日至16日，礼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会议期间，收到代表议案135件，立案25件，本届共举行4次会议。

4月，盐官新联小学青年教师贾进荣荣获“全国青少年科技优秀辅导员”称号。

11月10日，中共礼县委员会发出《关于学习和宣传党的十三大文件的安排意见》。

是年，省妇联授予礼县妇联“双学双比”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是年，礼县县直各单位和各乡（镇）8700多人受到实用技术培训。团县委和妇联、开发办等单位联合进行的实用技术培训，受到了团中央、地妇联的表扬。

是年，县城6条巷道、2条街道被整修。

是年，礼县分期分批轮训了519名村级支部书记。

是年，礼县县委、县政府在“北苹南椒西核桃”的总体规划下，组织群众栽植苹果306万株，为历年累计的四倍，栽植花椒135万株，为历年累计的40%，栽植核桃252万株。

是年，城南东台大桥和江坝大桥相继建成，两桥均为双曲拱钢筋混凝土结构。东台桥下5孔，长217米，桥面净宽3.5+0.5×2米，荷载为15吨。江坝大桥全长185.8米，高8.87米，桥面净宽7+2×0.5，荷载15吨，江坝大桥工程负责人王效文同志被省交通厅评为修建县乡公路先进个人。

1988年

1月20日，中共礼县委员会发出了《关于深入开展生产力标准问题大讨论的通知》。

4月，61名乡镇人武干部按规定着陆军尉官制式服装。

10月9日，县委、县政府根据省、地有关精神，在政府礼堂召开了礼县首次“老人节”庆祝大会。

是年上半年，县委在永兴乡进行了完善双层经营体制的试点工作，年底，县委在全县范围内分两批进行农村双层经营体制的完善工作。

1989年

6月，龙林乡潘坪渠道引水工程全面竣工，工程总投资24.1万元，移动土石方61232.36立方米，保灌面积1500亩，被陇南地区水电处评为“优质水利工程”。该工程负责人、水电局技工徐吉福因此被甘肃省水利厅评为“科技兴水先进个人”，并获荣誉证书。

12月15日，县委宣传部、团县委、县教委、县广播电视局联合发出《关于在全县广泛开展学习英雄少年赖宁活动的通知》。

是年，礼县人民广播电台建成并正式开始播音，有线广播改为无线调频广播。电视台采取集资的办法，增开转播了中央电视台2套节目。

是年，礼县粮食产量突破20011.74万斤。

1990年

1月7日至9日，中共礼县第九次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参加大会的代表373人，选举产生23名同志为中共礼县第九届委员会委员。

是月8日，礼县土管局被国家土管局评为“土地管理先进单位”。

3月29日至4月1日，甘肃省委常委、副省长张吾乐来礼县视察。

9月5日，陇南地区在礼县召开全区计划生育现场会议，县委、政府抽调540名干部下乡用1月时间完成“纯女户”结扎。

是年，礼县李坝金矿同省地质五队正式签订联合堆浸合同。

第一编

建　置

第一章　区域位置

礼县位于甘肃省东南部，在北纬33°35′——34°31′，东经104°37′——105°36′之间。西起上坪乡没遮拦梁，东至盐官镇罗堡村，径距全长88公里；南起三峪乡白马石，北至固城乡庄子河，径距全长103公里。全县总面积为4299.92平方公里，占全省总面积的0.947%，县人民政府驻城关镇。

东向及东北向沿宽川乡的朱集寨、郭集寨，民族乡的白关堡，盐官镇的罗家堡，草坝乡的龙池湾、石家山、石咀，红河乡的小高家、六八图、霍家川，固城乡的尖山寺、张家新庄一线。全长70公里与天水市秦城区毗邻，北向沿固城乡李家台子、北山梁一线，全长6公里和甘谷县分界；北向沿固城乡白草山，崖城乡李子坪、木树关、元家沟，罗坝乡老沟里一线，全长22公里与武山县接壤；西北向及西向沿罗坝乡董家沟，湫山乡的正字山、史家山、白崖村、凤凰咀，上坪乡的八盘山、没遮拦梁、黄沙子梁一线，全长60公里和岷县分界；西向及西南向沿上坪乡大河边，沙金乡洒风地（草咀梁）、谭家山、马家庄，铨水乡何家磨、砖台下、秦家山，桥头乡宽坝梁、高社窠、马柳湾，草坪乡草场里、谢坡里一线，全长85公里与宕昌县接连；南向沿草坪乡小湾里、铁家山、马场里，三峪乡陡地里、茨落坡、吊林山、白马石、吴家老庄一线，全长45公里和武都县交界；东南向及东向沿三峪乡魏家庄、三房庄，肖良乡崖坡、芃石下、金灵山、武方湾、桃林寺，雷坝乡核桃坪、香山，龙林乡铁龙洞、万家沟、白草山，龙山乡翟家湾、苟集寨、酸刺湾、马兰坪、鸡咀梁，燕河乡孟家梁，永兴乡团堡、峡口，祁山乡何家台、岱家山、孟山、康集寨，宽川乡白家沟、乱石山一线，全长121公里和西和县界连。

以县城为起点，东至县界罗家堡村33公里（径距，下同）。自界至天水市33公里，北至县界李家台子北梁37公里，自界至甘谷县城27公里；西北至县界木树关北的分水岭30公里，自界至武山县城36公里，西至县界黄沙子梁48公里，自界至岷县城60公里；西南至县界沙金43公里，自界至

宕昌县城39公里；南至县界草坪69公里，自界至武都县城30公里；东至县界永兴镇15公里，自界至西和县城21公里。

以县城为起点，公路至省会兰州454公里（实际里程，下同），中经天水市97公里，秦安县城154公里，通渭县城227公里，定西县城343公里。公路至陇南行署所在地武都县250.5公里，中经西和县城56公里，成县小川镇124.5公里。由县城经草坪至武都的简易公路为188公里。

本县于明成化九年（1472）置礼县时，共辖19里，历明清两朝几无变更。民国以后始有较大调整，闾井里（现岷县闾井），民国30年（1941）划归岷县。民国34年（1945）国民党甘肃省政府明令将礼县所属之石峡镇及新民乡拨归西和。次年又令第四区（天水）行政专员调整天水、西和、礼县、徽县、成县五县边界。划分方案是：依天然界限划分，凡各县飞地及插花地接近某县者，即划归某县接管。划分结果是：西和划归礼县的地方有盐官镇，长道镇汉源以北的南丹沟、二家庄、毛家庄、白水乡属之俊峰保，西汉水以东的小林里、曹家沟。礼县划归西和的地方有大峪乡全乡计九保：荣华、龙兴、凤凰、大川、杨树、柳泉、龙山、鸡峰、青龙、龙山乡一部分计十保：蒲王、蔡玉、太华、兴龙、凤凰、雁峰、西番、席川、福地、普光、化民保属第六甲，永兴镇三保，崖庄、祁坡、丰裕，宽川镇的河南保及园远保属第八甲，祁山乡的陈家沟、豆家庄，以及飞人西和的樊家庄、青崖沟门、张家河坝。天水划归礼县的村庄有花石峡、井儿下、白环里。礼县划归天水的村庄有石家河、菜籽湾、西峪里、宋家那下、古集里。徽县划归礼县的村庄有龙池湾。礼县划归徽县的村庄有邓庄、朱庄、郭庄、下店子、三渡水。经过此次大的调整，礼县的现有区域就正式确定下来了。

建国后，1958年8月西和县与礼县合并为西礼县，1962年1月两县又分设，区域未变，1959年2月礼县的草坪公社划归武都县，天水县的杨家寺公社划归礼县。1962年1月两公社又归属原县，区域仍未变更。

第二章 历史沿革

以礼名县虽为时较晚，但其地却开发很早，历史相当悠久。

石桥乡高寺头仰韶文化遗址，1964年出土了人首器形盖，1986年又出土了石、陶、骨器多件，经测定系距今5000多年前氏族公社时期用物。夏商时期，地属雍州。大禹“嶓冢导漾”，导的就是流经礼县的西汉水。周朝时期，周孝王“邑非子于秦”之前，秦人的发祥地西垂（西犬丘）就在县东北的永兴一带（近年发现的秦公墓为证）。“非子邑秦”后，虽然秦都邑短时间的迁到了今清水县境内的秦亭，但很快秦庄公又将都邑迁回西垂，“居其故西犬丘”。中经襄公，直至文公时秦都才由西垂迁到汧渭之会。秦昭襄王时置陇西郡，辖礼县一部分地域。秦朝时，地域东北部属陇西郡西县，西南部仍为氐羌人所居，尚未置郡县。西汉时，地域东北部属凉州刺史部陇西郡西县，西南部属益州刺史部武都郡、嘉陵道和陇西郡羌道，王莽改西县为西治。东汉时，东北部属凉州刺史部汉阳郡西县，西南部属武都郡武都县及羌道。三国时，东北部属秦州汉阳郡西县隶于魏，西南部属武都郡武都县隶于蜀。晋时，东北部属秦州天水郡始昌县（晋改西县曰始昌），西南部属武都郡武都县。仇池国（296—322）时期，全部地域属仇池国。前赵（304—329）、后赵（319—351）、前凉（314—376）、前秦（351—394）、后秦（384—417）时期，这几个地方割据政权或全部或部分，或较长时间或短暂地占据过本县地域，在此期间，东北部均称天水郡始昌县，西南部均称仇池郡。前凉时曾在东北部置西城校尉。西秦（385—431）时，东北部属秦州汉阳郡阳廉县，西南部分属仇池郡及白马郡。北魏时，红河、盐官一带分属秦州汉阳郡的阳廉、黄瓜二县，永兴、平泉一带分属南秦州天水郡的水南、平泉、平原三县，城关地区属南秦州。汉阳郡的兰仓、谷泉二县，江口以下地区分属南秦州仇池郡的阶陵、仓泉二县。西魏时，盐官以东地区仍属秦州天水郡阳廉、黄瓜二县，永兴、城关地区分属成州汉阳郡的水南、汉阳二县，西南部地区分属成州潭水郡的潭水、甘若、武定、相山四县及成州仇池郡的

阶陵、仓泉二县。北周时，盐官以东属黄瓜县（阳廉省），永兴、城关地区属成州仇池郡汉阳县，西南部地区属成州仇池郡的潭水、上禄二县。唐时，东北部先属山南西道成州的汉源、长道二县，后属陇右道秦州长道县，西南部分属陇右道成州上禄县及宕州良恭县。盐官城曾为党项马邑州治所，隶于秦州都督府。五代的岐、唐、晋、周时，东北部属陇右道秦州天雄、雄武节度使所辖的长道县，西南部没于吐蕃。五代汉时全县地域没于吐蕃。北宋时，东北部属长道县，西南部属大潭县，两县先属秦凤路之秦州，后改属岷州。南宋时，仍为长道、大潭两县地，但改属利州西路的西和州所辖，盐官以东地域属天水军（州级建制，治所在今天水镇）辖治。元朝时，东北部的长道县地域并入西和州，而于今城关镇别置“礼店、文州蒙古汉军西番军民元帅府”，下辖“礼店、文州蒙古汉军西番军民上千户所”及“礼店、文州蒙古军民奥鲁千户所”；“元帅府”负责西和州、武阶、文州地区的军民安全，“上千户所”则仅统摄今城关及西南部地域的军民。明初承元制，洪武四年（1371）置“礼店守御千户所”，隶岷州卫，属陕西都司，洪武十五年（1382）改隶秦州卫，属仍旧。成化九年（1472）割秦州19里置礼县，属巩昌府所领的秦州管辖，原“千户所”与县并存不废。清朝时，顺治十六年（1659）裁撤卫所十百户，将巩昌卫、文县所、西固所归并礼县统辖，属巩昌府。雍正六年（1727）改属秦州。中华民国时，民国2年（1913）袁世凯令各州府改道，礼县属陇南道，旋改渭川道。民国16年（1927）道废，县直属于省。民国25年（1936）蒋介石令甘肃全省设七个行政专员公署，礼县属第四区（天水）专署领辖。1949年8月17日礼县解放，隶武都专区，1955年10月划归天水专区，1985年7月又划归陇南地区。

礼县建置沿革表

朝代	建　　置
夏	雍州地。
商	氐羌人居地。
周	东北部的永兴乡一带，为秦人都邑西垂西犬丘；西南部为氐羌人居地。
秦	东北部属陇西郡西县；西南部为氐羌人居地。
汉	西汉，陇西郡西县、羌道；武都郡嘉陵道。
	东汉，汉阳郡西县；武都郡武都县、羌道。

续 表

朝代	建 置
三国	魏汉阳郡西县；蜀武都郡武都县、羌道。
晋	秦州天水郡始昌县(西县改)；武都郡武都县(羌道省)。
十六国	仇池国，全部地域属之。
	前赵，天水郡始昌县及仇池郡。
	后赵，天水郡始昌县及仇池郡。
	前凉，天水郡始昌县，并置西城校尉。
	前秦，秦州天水郡始昌县，南秦州仇池郡。
	后秦，同前秦。
	西秦，秦州汉阳郡阳廉县，仇池郡阶陵县及白马郡(领县无考)。
南北朝	北魏，秦州汉阳郡阳廉、黄瓜；南秦州天水郡水南、平泉、平原；南秦州汉阳郡兰仓、谷泉；南秦州仇池郡阶陵、仓泉。
	西魏，秦州天水郡阳廉、黄瓜；成州汉阳郡水南、汉阳；成州潭水郡潭水、甘若、相山、武定；成州仇池郡阶陵、仓泉。
	北周，秦州天水郡黄瓜；成州仇池郡汉阳、潭水、仓泉。
隋	汉阳郡长道、潭水、上禄。
唐	山南西道成州长道、汉源(后改为陇右道秦州长道县)；陇右道成州上禄及宕州良恭(潭水并入良恭)。盐官，宝应元年为党项马邑州治，隶秦州都督府。
五代	岐、唐、晋、周时，东北部属陇右道秦州天雄、雄武节度使辖长道县；西南部没于吐蕃。汉时全县地域没于吐蕃。
宋	北宋，秦凤路秦州长道、大潭(后改属岷州)。
	南宋，利州西路西和州长道、大潭。盐官以东地区属天水军。
元	分属西和州之长道及“礼店军民元帅府”所辖之“上千户所”。
明	洪武初置“礼店守御千户所”，先属岷州卫，后改属秦州卫，成化九年割秦州一十九置礼县，领于秦州而属巩昌府。“千户所”与县并存不废。
清	顺治十六年，裁卫所十百户，举巩昌卫、文县所、西固所归并礼县统辖，属巩昌府。雍正六年改属秦州。
中华民国	2年(1913)，属陇南道，旋改为渭川道。16年(1927)道废县直属于省。25年(1936)县属第四专署(天水)领辖。
中华人民共和国	1949年8月17日礼县解放，属武都专署。 1955年10月划归天水专区，1985年7月又划归陇南地区。

附一：秦早期都邑考详见附录四

附二：礼县县名考

县名源于地名。隋唐至宋的长道县治，设在距今县城东15公里的李家店（现称店子上），元时长道并入西和州，另在今城关镇别置“李店、文州蒙古汉军西番军民元帅府”。由于府治距历时已久的长道县治李店甚近，故因名“李店府”。当朝儒士觉“李”字不雅，就借文雅的同音字“礼”以代之，故形成了元朝一代“李”、“礼”混用的情况。《元史百官志三》写为“礼店”，而《元史百官志七》写为“李店”即可证明。直至明置县时才正式定为“礼”县。

第三章 行政区划

明成化九年（1472）置礼县时，全境共分19里，白阳里（今燕河、石桥二乡所辖之西汉水东南地带）；天嘉里（今城关镇、燕河乡二乡镇所辖之西汉水西北地带）；崖城里（今罗坝、湫山及崖城的部分地方）；紫岔里（今固城、崖城的部分地方）；平泉里（今永坪、永兴、燕河的部分地方）；长道里（今永兴、祁山西汉水以南地方）；黑峪里（今黑峪沟一带）；永坪里（今永坪、固城的部分地方）；毛水里（今草坝、马河、盐官镇的部分地方）；瑶峪里（今石桥、阳坡、马泉的部分地方）；横河里（今红河地带）；红崖里（今江口、中坝、洮坪地带）；贾家里（今白关、白河、铨水、沙金的部分地方）；岳坪里（今桥头、草坪一带）；大潭里（今大潭一带）；碑楼里（今宽川一带）；吴泉里（今西和苏合，本县龙林、龙山一带）；府城里（今西和大桥、石峡、六巷、成县纸坊镇一带）；闾井里（今岷县闾井，本县上坪地带）。

清雍正七年（1728），前毛水里改为向化里，横河里改为慕义里，另置化都里，全县共管20里。

民国16年（1927）县境设五区，置村五十：第一区治县城，置村五：永兴、城关、平泉、石桥、新添堡；第二区治宽川，置村八：下店子、新集、远门、宽川、黑峪、大峪、稍峪、郭家河；第三区治龙林，置村十三：苏家河、茨坝、龙林、雷家坝、王家坝、水沟坝、乔家坝、安家坝、尉家河口、石峡关、六巷、天嘉里、平头；第四区治中坝，置村十四：红崖、马泉头、洮坪、上坪、闾井、中坝、集场坝、卢头坝、太塘、白家关、白家河、铨水、杨家河、高山；第五区治永坪，置村十：罗堡、草坝、横河、固城、永坪、崖城、马家河、罗坝、湫山、柯寨里。

民国24年（1935）礼县改村为保甲。民国30年（1941）撤区置乡、镇时，原第四区闾井村十八庄（哈古村、杨家寨、八郎寨、麻寺上、七结里、杨官里、七孟沟、王家沟、董家庄、铁厂里、新庄里、李家庄、旗杆坞、旗杆背后、乌鸠里、大岭背后、赵家庄、五郎坝）划归岷县管辖。礼县共置5

镇、16乡、257保。五镇是：宽川、永兴、天嘉、石桥、石峡。十六乡是：清福、大潭、岳平、白河、白关、碧玉、龙林、洮坪、仇池、龙山、永坪、罗坝、大峪、横河、固城、崖城。民国35年（1946）天水专署调整了西和、礼县、徽县、成县、天水五县边界后，礼县区划为十一乡、五镇：宽川镇、盐官镇、永兴镇、天嘉镇、石桥镇，清福乡、大潭乡、岳坪乡、白河乡、白关乡、碧玉乡、洮坪乡、麟龙乡、永固乡、向义乡、崖城乡。

1949年8月17日礼县解放，8月19日礼县人民政府成立，建置为6区（盐官、永坪、城关、碧玉、白河、大潭）61乡。

1950年重新改划为8区75乡444个行政村。

城关区治石桥镇，辖10乡：街政府、水口、东台、石碑、斩龙、化坪、石桥、坪导、圣泉、古泉共58村。

永坪区治崖城，辖9乡：永坪、中川、中山、崖城、固城、湫山、酒店、远门、林山共64村。

盐官区治盐官镇，辖11乡，卤城、宽川、宋集、王家庄、高家城、罗家堡、东社、王家城、石咀、横河、清水共78村。

永兴区治永兴镇，辖8乡：永兴、乔川、夏集、祁山、王堡、观山、青龙、平泉共58村。

碧玉区治中坝，辖10乡：中坝、桥头、红崖、洮坪、大堡、黄咀、瓦房、红土、景林、龙山共60村。

白关区治白家关，辖8乡：白关、金轮、麟龙、太塘、松坪、上松、小关、桥头共40村。

白河区治团庄，辖10乡：白河、后弯、古桃、铨水、竹林、蔡华、曹坪、郑坝、草坪、小弯共42村。

大潭区治雷坝，辖9乡：雷坝、清江、清福、三峪、化坪、坪头、解放、双池、金蝉、芦义共44村。（注：原有数字多一乡。）

1952年6月30日武都专署通知礼县增设3个区，改划工作尚未结束，当年11月23日专署又通知，礼县在前次增设3个区的基础上再增设2个区，乡数在原来75个的基础上再增设67个。编制总数为13区142乡。1953年实际划分了13区138乡：

一区（城关区）治石桥，辖14乡、街：石桥、化坪（新化）、坪导、斩龙、刘羊、古泉、圣泉、东台、马莲、楚家、石碑、水口、城关（联合）、街政府。

二区（永兴区）治永兴，辖8乡：永兴、观山、李硬、王堡、何台、祁山、夏集、早阳。

三区（宽川区）治宽川，辖8乡：宽川、双崖（冯山）、王家、杨家、悬石、乔川、小河、远门（北坡）。

四区（盐官区）治盐官镇，辖15乡：王城、杨河、草滩、源龙、横河、石咀、刘杨、龙池、罗堡、自治（白关坡）、北社、东社、高城、东卤、西卤。

五区（永坪区）治永坪，辖11乡：冉城上川、庄含（张家）、永坪、吴宋、林山、陈家、九图、刘河、固城、刘集（张河）。

六区（罗坝区）治崖城，辖10乡：崖城、湫山、护林、酒店、田河（崖弯）、肖河（河边）、新集、磨窠、杜家、父坪（富坪）。

七区（洮坪区）治洮坪，辖10乡：洮坪、义堤、园咀、上坪、叶坝、康河、黄咀、大堡、桥头、龙潭。

八区（茨坝区）治王台，辖13乡：红土、红崖、山坪、龙山、景林、江口、中坝、竹园、瓦房、彭家、龙林、黑峪、金轮。

九区（白关区）治白关，辖10乡：桥头、沙金、小关、分水、榆树、白关、松坪、朱家、太塘、严堺。

十区（白河区）治团庄，辖9乡：水湾、上杜、白河、石冲、古湾、古桃、铨水、下川、竹林。

十一区（桥头区）治桥头，辖10乡：中山、阳坝、麻园、芍药、草坪、郑坝、小湾、南峪、玉林、花桥。

十二区（王坝区）治王坝，辖10乡：清福、双池、花桥（杨坝）、芦义、金蝉（王坝）、左家、秀金、胡麻、关山、张坝。

十三区（雷坝区）雷坝，辖10乡：和平、坪头、教面（杨坝）、解放、石河、清江、化坪、花崖、魏家、麒麟。

1955年9月，全县撤并了王坝、宽川2区及51个乡，区划调整为11区87乡：

城关区领石桥、新化、坪导、斩龙、古泉、东台、水口、城关等8乡；永兴区领永兴、观山、王堡、何台、早阳等5乡；盐官区领王家、草滩、横河、石咀、罗堡、回族、北社、东社、卤城、联合、乔川、冯山、王城、北坡、宽川等15乡；永坪区领冉城、永坪、林山、陈家、固城、刘集等6乡；罗坝区领崖城、湫山、酒店、田河、肖河、新集、磨窠、富坪等8乡；洮坪

区领洮坪、义堤、园咀、上坪、康河、大堡、桥头、龙潭等8乡；茨坝区领红土、红崖、龙山、景林、中坝、瓦房、彭家、龙林、金轮等9乡；白关区领沙金、小关、分水、榆树、白关、太塘等6乡；白河区领白河、石冲、古桃、铨水、下川等5乡；桥头区领中山、草坪、郑坝、小湾、南峪、冯家、花桥等7乡；大潭区领坪头、解放、清江、肖良、三峪、双池、清福、芦义、金蝉、秀金等10乡。

1956年2月，全县行政区划再度缩减到8区60乡。城关区7乡：石桥、新化、斩龙、古泉、东台、水口、城关。盐官区14乡：永兴、观山、早阳、王城、横河、石咀、罗堡、北社、卤城、回族、乔川、冯山、王家、宽川。罗坝区8乡：崖城、湫山、酒店、肖河、新集、永坪、固城、张河。洮坪区5乡：洮坪、义堤、上坪、桥头、龙潭。茨坝区7乡：红土、红崖、山坪、江口、中坝、彭家、龙林。白关区4乡：沙金、白关、松坪、太塘。白河区7乡：白河、古桃、铨水、中山、草坪、郑坝、南峪。大潭区8乡：坪头、解放、清江、肖良、三峪、双池、芦义、金蝉。

1956年8月18日，区划更进一步减缩到5区、38乡、1镇。其中，县直属5乡镇：城关镇、石桥乡、圣泉乡、水口乡、永坪乡。盐官区属9乡：卤城、横河、永兴、祁山、王家、高楼、民族、宽川、马河。罗坝区属4乡：河边、固城、崖城、新集、茨坝区属9乡：江口、洮坪、上坪、马泉、红土、龙山、龙林、中坝、太塘。白河区属7乡：白关、白河、沙金、铨水、南峪、郑坝、草坪。大潭区属5乡：清江、肖良、三峪、王坝、滩坪。

1958年2月25日撤区，同时将39乡、镇撤并为30乡、镇，石桥、圣泉、水口3乡并入城关镇，王家、高楼2乡并入盐官乡；祁山乡并入永兴乡；江口乡并入龙山乡；红土乡并入中坝乡；太塘乡并入白关乡。

1958年8月23日，中共天水地委（58）399号文件通知，将西和县、礼县合并为西礼县，县委、县政府设礼县城，9月25日又通知，基层政权乡政府改为政、社合一的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乡政府所辖的村改为大队。改划过程中，西礼县共设置18个人民公社，其中原礼县境域设人民公社12个：城关、新集（罗坝）、盐官、永坪、洮坪、大潭、中坝、白关、白河、郑坝、王坝、草坪。1958年12月12日天水专区指示，西礼县人民公社编制数确定为15个，公社所辖大队数确定为96个。1959年2月13日西礼县县委决定，在原礼县境内设10公社、65个大队。原西和县境域设5个公社、31个大队。其中原礼县境域公社、大队的设置是：盐官公社管长道、

观山、大柳、祁山、三联、幸福（乔川）、宽川、王家、盐官、东方红（高楼）、马河、红河、杨家寺（1959年2月天水县的杨家寺大队划归礼县。礼县的草坪大队划归武都。1962年各复归原属县）等13个大队；罗坝公社管湫山、河边、酒店、中川、长草、崖城、富坪、肖河等8个大队；洮坪公社管上坪、青山、春光、洮坪、义堤等5个大队；大潭公社管王坝、关山、三峪、上李、和平、坪头、麒麟、清平、滩坪、玄王等10个大队；白河公社管铨水、中山、沙金、北山等4个大队；郑坝公社管南峪、桥头、麻园等3个大队；白关公社管白关、太塘、申家、星光、分水等5个大队；中坝公社管茨坝、龙山、龙林、红土、中坝、红崖等6个大队；城关公社管东台、古泉、阳坡、石桥、燕河、城关等6个大队；永坪公社管冉城、庄含、联合、(林山）中心（固城)、永坪等5个大队。同年9月西礼县委又决定撤销坪头、麒麟、关山、玄王、南峪、桥头、麻园、上李等8个大队，这样西礼县属的大队数就由96个减至88个。

1961年8月4日天水专署指示，西礼县属15个公社改称区工委，88个大队改称公社。

1962年1月3日中共天水地委（62）005号文件通知：西礼县依旧分设为西和县、礼县；分设后，礼县置12个区工委，52个公社。2月3日天水地委（62）036号文件通知，礼县在原52个公社的基础上，再增设阳坡、燕河、北山、草坝、吴宋、坪头、玄王7个公社。10月14日地委又通知增设城关镇。于是形成了礼县在1962年设12区，60个公社（镇）的格局；盐官区工委辖盐官、吴宋、红河、草坝、马河、罗堡6公社；宽川区工委辖宽川、王家、乔川3公社；永兴区工委辖永兴、观山、祁山、早阳4公社；罗坝区工委辖湫山、中川、崖城、肖河、长草、酒店6公社；洮坪区工委辖上坪、康河、南山、马泉、洮坪5公社；中坝区工委辖集场坝、红崖、龙山、红土、龙林、茨坝6公社；白河区工委辖白河、沙金、铨水、北山4公社；白关区工委辖白关、水晶、松坪、申家、太塘5公社；郑坝区工委辖南峪、桥头、草坪3公社；大潭区工委辖三峪、肖良、玄王、坪头、王坝、滩坪、雷坝7公社；城关区工委辖石桥、阳坡、古泉、石岭、城关、燕河6公社及城关镇，永坪区工委辖永坪、庄含、林山、固城4公社。

1966年3月26日礼县区划缩为8区32公社；城关区辖3公社：石桥、圣泉、城关；盐官区辖7公社：盐官、红河、马河、宽川、乔川、祁山、永兴；永坪区辖2公社：永坪、固城、罗坝区辖3公社：崖城、罗坝、湫山；

洮坪区辖3公社：上坪、洮坪、马泉；中坝区辖5公社：中坝、白关、太塘、龙林、江口；白河区辖4公社：白河、沙金、桥头、草坪；大潭区辖5公社：雷坝、王坝、三峪、肖良、滩坪。与此同时“文化大革命”开始，各区、社职能陷于瘫痪。1968年3至4月份32个公社相继恢复，名称由公社管理委员会改为公社革命委员会，区级建制再未恢复，同年11月至12月，县革命委员会下文撤销了祁山、乔川、圣泉、马泉、太塘、肖良、马河7公社。1969年12月又下文恢复马河、祁山、肖良3公社，并新成立龙山公社。此后10余年礼县一直是29个公社。1979年公社革命委员会又改称公社管理委员会。1983年3月全县撤销29个公社，恢复区、乡，正式确定设6区36乡镇、555行政村。1986年又撤区。

区名	乡名	行政村名
盐官区	草坝乡	石沟、石咀、青龙、草坝、石联、龙池、牟联、庄窠、套边、胡集、唐湾、阳坡(共12村)
	民族乡	童集、坡儿、宫城、白关(共4村)
	盐官镇	罗堡、高楼、中川、新联、新合、新集、王城、周河、北堡、鸭合、新山、东庄、西沟、排头(共14村)
	宽川乡	宽川、冯庄、冯山、上寨、廖寺、大树、远门、杨坡、北坡、宋集、燕家、张杨、郭集、王家、峡门、下湾、双崖、阴坡(共18村)
	乔川乡	新庄、张寺、郭山、马河、陈集、新文、火烧寨、陈庄、白家、阎家(共10村)
	祁山乡	赵家、祁山、西汉、何台、官陈、严洼、靳平、曾家、川地、李集、早阳、中王、刘董、张黄、康集、五一、夏集、扬尧(共18村)
	永兴乡	文家、友好、何家、捷地、马家、永兴、峡口、爷池、赵坪、龙槐、蒙张、山脚、严窑、大坡、阳山、杜沟、硬坪、王墝、林边、冯石沟、田家、麻堡、团结、寨兴、团堡、杨堡、新堡(共27村)
	马河乡	孟泉、宋河、吴河、杨喜、郑川、郑庙、三星、彦龙、姚杨、郭河、八庙、朱山、周蒲、三都(共14村)
	红河乡	小高、同心、草滩、红河、白莲、花石、菜子沟、上杨、吴宋湾、翟家(共10村)

续 表

区名	乡名	行 政 村 名
崖城区	崖城乡	街道、山根、何家庄、张河、马河、三合、芦家、中条、沟门、富坪、肖河、木树、李坪、苟山、三台、高咀、小蛇、干柴、草坡、崖山(共20村)
	永坪乡	永坪、上石咀、下石嘴、寺台、冉城、毛李、刘王、赵坪、平泉、河那、上寺、刘集、魏河、马沟、陈山、上窑、周家、九图、杏坪、年家、牟间、苏河、团庄、孙家、新建、竹林坡(共26村)
	固城乡	井儿、林山、张家、草滩、尖山、小麦、刘河、固城、芦山、朱磨、南坪、新林、西山、录化、单坝、北河、李台、苛河(共18村)
	罗坝乡	孙王、楼底、柯寨、中川、崖湾、梁坪、田河、苗河、枉沟、王河、焦赵、李坝、姜坪、双集、三人、酒店、巩河、长草、吊草、郭家、花坪、磨子、老沟、董家、关键(共25村)
	湫山乡	小河、白崖、勿吴、上坪、下坪、新庄、高河、包山、下坪、双原、双郑、护林、高桥、水晶、大盘、丰池、石洞、大青、磨窠(共18村)
中坝区	江口乡	八坊、店门、崖底、塄上、江口、新民、茨坝、王台、掌官、菜地沟、谢家(共11村)
	雷王乡	中华、梁集、阳坡、桦林、旧庄、刘河、王河、红土、龙潭、王山、山坪、薛河、赵家、苟集、新化、南家、胡羊(共17村)
	龙林乡	小林、许马、李那、杜坝、潘坪、街道、黑峪、全杜、金联、榆坪、赵阴、彭家、何家、水坝、下牟、蒲沟、万家、白草、石河、庄子、水坪(共21村)
	中坝乡	玉峡、崖后、黑池庙、青山、许卫、共同、中坝、刘李、集场坝、俞山、林沟、周家、梁坪、黄河、新寨、幸福、格子(共17村)
	白关乡	老院、元丁、白关、区坪、黄堡、黄羊、李坝、水晶、红崖、硬坝、汪山、硬坪、分水、苟山、榆树、坟地、油付、孙坪、排塄、马崖、冉坝(共21村)
	太塘乡	太塘、庄子、韩河、杨寨、赵杨、严塄、新庄、潘阳、架箭、朱家、上河、钟楼、安家、肖坝(共14村)

续 表

区名	乡名	行 政 村 名
白河区	沙金乡	革新、牛尾、红专、联丰、桥头、三联、申家、见各梁、徐门、庄窠、张家、教坊(共12村)
	白河乡	后湾、李桃、石冲、水湾、高家湾、西山、潘堺、古桃、白河、张坪、天水、上杜、上文、庞山(共14村)
	铨水乡	铨水、五星、小河、陈坪、曹坡、元麻、泰山、竹林(共8村)
	桥头乡	蒋寺、毛湾、南峪、丰园、雀坪、曹坪、峪林、麻园、吴家、冯家、菜花、花桥、桥头、郑坝、杨坝、张铁、高社(共17村)
	草坪乡	白碌碡、中山、王坝、小湾、下草川、崖上、湾里、上山、草坪、王庄、芍药、李沟、后山(共13村)
大潭区	雷坝乡	魏磨、教面、清坪、清水、关西、沟坝、蒲城、鱼池、坪头、朱雀、甘山、前山、麒麟、祁谢、郭陈、芦滩(共16村)
	王坝乡	曹堺、杨沟、姚庄、何崖、肖坝、宋山、左家、双坪、芦义、金羊、绿柳、山青、安坝、姚林(共14村)
	滩坪乡	金坪、社窠、燕滩、滩坪、张坝、白草、古羊、玄王、拉吴、白池、陈山、王坪、尹坝、杨坝、刘河、刘山、韩坝、河沟(共18村)
	肖良乡	肖良、王坪、中心、上坝、王坝、翟坝、张坝、石坪、坪望、菴子、乔家(共11村)
大潭区	山峪乡	牛博玉、董山、和平、三房、水沟坪、庙坪、滩峪、正河、弋家、站场、大关(共11村)
石桥区	城关镇	石碑、新山、新关、南关、北关、小北、后排(共7村)
	燕河乡	甘沟、东台、新田、冯崖、马连、石寨、石岭、祁窑、磨石、高家、青林、油坊、杨磨、贾胡、刘沟、常问、杨河、陈家、圆顶、周家、上川、下川、马山、李崖、中梁、王林(共26村)
	石桥乡	汉阳、石桥、圣泉、柳树、二图、古泉、刘坪、刘庄、高寺、瑶峪、斩龙、田坪、王坪、鲁班、谷峪、谢河、云山、范坝(共18村)
	阳坡乡	白金、阳坡、周家、山河、八龙、兴阳、马龙、八图、常山、卫东、谢家、坪导(共12村)
	洮坪乡	下坪、山根、刘坪、洮水、康河、石青、北山、坪阳、兴隆、竹园、山河、义堤、大山、南山、中滩、金山、马坝(共17村)
	上坪乡	大堡、年家、蔡家、草山、上坪、赵沟、青林、关院(共8村)

第四章 县城乡镇

第一节 县 城

礼县县城——城关镇，位于县境中部，西汉水与燕子河交汇之处，城区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05°11′30″，北纬34°11′34″，海拔1403.8米，东距天水97公里，南抵陇南行署驻地武都330公里，北达省城——兰州市387公里。为全县政治、经济、文化及交通中心。

礼县开发甚早，周时为秦人发祥地，秦汉时是西县辖地，南北朝时分属兰仓、汉阳等县，隋唐宋分别为长道、潭水、大潭等县。元时今县城一带建立军民元帅府，明初改置守御千户所。系军事、民事合二为一的地方权力机关。成化九年，割秦州19里始置礼县，实行军民分治。所城之西恢廓地基，修筑南、北、西三面城墙，添筑县城。县城之东墙为所城之西墙，所、县二城各有南北二门，所城西门曰穿城门，清顺治年间裁所并县，所县二城统并为县城，后历经清咸丰、同治、光绪、民国等时期数次整修加固，增设炮台，修筑内墙。民国18年，县城初具规模，基本完备。城墙周长3里有余，高3.5丈，有四座焦楼，一座哨楼，八座炮台，有营房。城内有大北街、大南街、小南街等四条主要街道，并配有黉学街、广丰街、曲巷、薛家街、隍庙门街、出祠巷、刘家街、鹿家街、三多街、仓院后街、积厚街、潘家宅、学街等13条小巷，城外南关通一大路，越西汉水经东台直达西和县城，新关通一大路，经汉阳川、下洮坪、上洮坪可到岷县；北关有二条大路，一条顺燕子河北上经崖城至武山；另一条大道朝东而去，穿燕子河、西汉水，经祁山堡、盐官川可抵天水市。

民国30年（1941），礼县城始置镇，曰“天嘉镇”，1952年改名城关镇，1958年为城关公社，1983年恢复城关镇建制。

昔日县城街道狭窄、建筑破旧、市井萧条。解放后，特别是1987年以来，党的改革开放政策给县城带来了新变化，城镇建设日新月异，面貌焕然

一新。1990年城区已扩展到东至219地质队厂部祁窑。南延伸至西汉水，西至西山（含新山村），北发展到化工厂，总面积4.995平方公里。有6个居民区，城镇总户数3053户，人口12618人，男7328人，女5290人。城区主要道路11条，均为柏油路面，总长4500米，小巷13条，为水泥板铺砌。总长4692米；给水、排水布局合理，设备齐全。今日之县城，楼房林立、街道宽阔、市井繁荣，初具现代化城镇的规模。

城内工业有化工、建材、冶炼、农机修造、药材果品加工、造纸、针织等行业。主要有化工厂、农机厂、印刷厂、汽修厂、冶炼厂、农药厂、医药公司、建筑公司、黄金公司等企业及造纸厂，铸造厂、食品厂、罐头厂、酒厂等乡镇企业10余家。城内还驻有中央部属219地质勘探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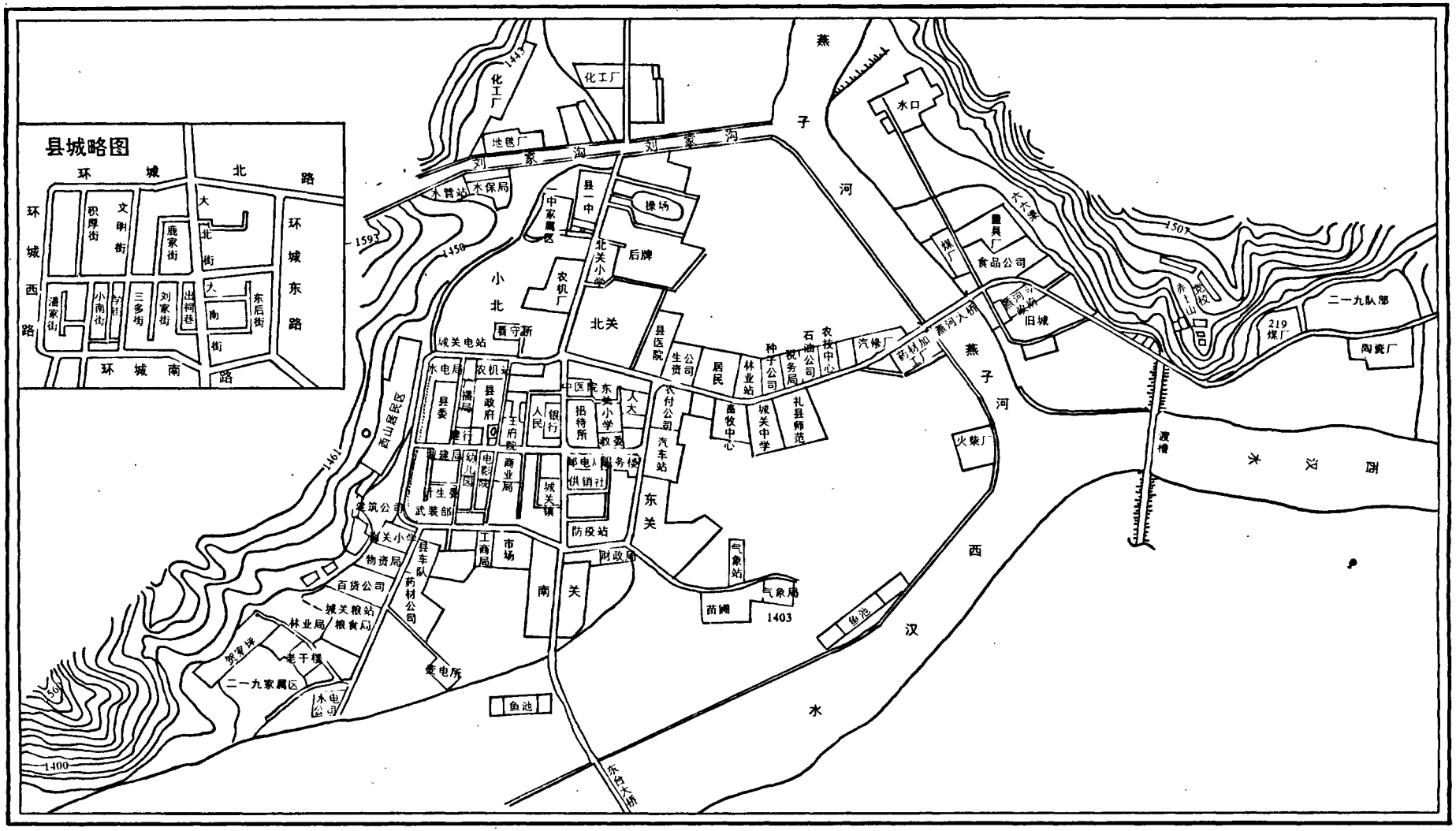
全城共有百货、日杂、石油、煤炭、饮食服务、农业生产资料、农副、汽车联运、水电等专业公司，以及农贸商场、小商品市场、饮食市场。国营、集体、个体商业网点遍布城区。1990年县城市场营业额517万元，其中个体户营业额79.73万元，占总营业额的15.3%，商品交易活跃。

城区内有一中、四中2所中学，在校师生2900余人。小学3所，在校师生3000余人，幼儿园2所，在园幼儿及教职工330人。县职校、农机校、陇南地区礼县师范学校，219子弟学校也设在城区内。有县文化馆、博物馆、图书馆、剧团、影院、书店。有卫星地面接收站和电视差转台4座(包括四阁山差转台)及县人民广播电台、县教育电视台。城内有综合体育场1个，灯光球场1个。医疗卫生单位有县人民医院、中医院、219医院、计划生育指导站、卫生防疫站、妇幼保健站等，共有医务人员335名，病床210张，医疗设备齐全。城内有个体诊所11个。另外还有人民银行、工商行、农行、建行、保险公司、气象局、地震台、交警队、征稽站等地直单位。

县城交通便利，县内可通往35个乡镇，县外东可达天水、西和，南可抵武都，西可去岷县，北直通武山。

城内有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文庙大殿”及城南赵孟頫书“赵世延家庙碑”，碑刻为赵晚年作品，为稀世之珍品。城区东四华里处是赤土山公园，也是县党校、卫校所在地。从山下昂首仰望，赤土山绿树成荫，庙宇昂然，交相辉映，错落有致，为县城一大景观。

礼县县城现状图


县城略图
环城北路
环城西路
环城东路
环城南路
文明街
积厚街
鹿家街
大北街
小南街
三多街
刘家街
出柯巷
大南街
东后街
潘家街
刘家沟
燕子河
化工厂
地毯厂
水管站
水保局
县一中
一中家属区
操场
后牌
北关小学
农机厂
小北关
北关
看守所
城关电站
水电局
农机站
县委
广播局
建行
县政府
王府院
人民银行
中医院
招待所
东关小学
教委
大大
公司生资
居民
林业站
种子公司
税务局
石油公司
农技中心
汽修厂
燕河大桥
燕子河
西山居民区
建筑公司
建局
幼儿园
电影院
商业局
邮电局
供销社
服务楼
城关镇
武装部
计生委
工商局
市场
防疫站
财政局
东关
汽车站
畜牧中心
城关中学
礼县师范
火柴厂
渡槽
水口
不大寨
量具厂
食品公司
煤厂
燕河小学
旧城
赤土山
学校
二一九队部
219煤厂
陶瓷厂
阳坝水
西汉水
气象站
苗圃
1403
鱼池
城关小学
物资局
百货公司
城关粮站
粮食局
林业局
药材公司
县车队
老干楼
二一九家属区
水电公司
变电所
南关
1400
1461
1450
1443
1593
1507

第二节 乡 镇

宽川乡

宽川乡位于县东部，总面积80.59平方公里，耕地5.13万亩，总人口19798，有行政村18个，机关驻地宽川街（北纬34°09′，东经105°30′），距县城50公里。

明为碑楼里，1941年置宽川镇，1949年为宽川乡，1961年成立宽川人民公社，1983年又改为宽川乡。

境内山势延缓，南高北低，除宽川河岸边及部分河谷地区外，全为干旱山区，属黄土梁峁沟壑地带，土层较厚，平均海拔1800米左右，无霜期约150天，是县内主要产粮区之一。1990年粮食总产5932.63吨，工农业总产值500.23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68.30元。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洋芋为主，荞麦、燕麦等次之。特产大麻，年产37.85吨，色泽洁白，质地柔软，在附近享有盛名。

乡办雕漆、皮毛等厂其产品小有名气，经济效益较高。

境内有中学1所，小学24所，在校师生3200余人。有简易公路一条，交通较为方便。

有宽川和远门二处集贸市场。

乔川乡

乔川乡位于县东部，总面积61.79平方公里，耕地3.05万亩，总人口10999，有行政村13个，乡政府驻地张寺（北纬34°13′，东经105°33′）。距县城38公里。

1949年始置乔川乡（原名新集乡），1961年成立人民公社，后撤销。1983年乔川乡建制恢复。

该乡全境呈不规则长方形，属黄土梁峁沟壑区，地形地貌与祁山乡相同，境内南高北低，黑鹰沟水（基本干枯）发源于南部山区，横穿其境，北注西汉水。该乡主要粮食作物有小麦、玉米、洋芋等。1990年粮食总产3364.2吨，工农业总产值229.52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338元。

全乡共有小学12所，在校师生1200余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

交通不便，偶有车辆通行。

民族乡

白关坡回族自治乡位于县东部，总面积11.25平方公里，耕地0.82万亩，总人口4435，有行政村5个，机关驻地白关坡（北纬33°16′，东经105°32′），距县城45公里。

1952年始置白关坡回族自治区，1955年改名为白关坡回族乡，1958年撤销，1983年恢复乡建制。

该乡属梁峁沟壑区，黄土覆盖，土质肥沃，气候干燥，西汉水东西走向，横截境北部，北纳峁水河。宽川河南北走向，纵贯全境，汇汪川河北注西汉水。境内“一水三河”，两岸的川地地势平坦，灌溉方便。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洋芋为主，1990年粮食年总产1168吨，工农业总产值127.8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359元。

有八年制学校1所，小学5所，在校师生700余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

交通方便，公路串联所有行政村。

草坝乡

草坝乡位于县东北部，总面积52.20平方公里，耕地2.90万亩，总人口10867，有行政村13个，乡政府驻地草坝村（北纬34°21′，东经105°34′），距县城52公里。

明为毛水里，民国时属向义乡，1983年建立草坝乡。

该乡境内地势北高南低，红河水纵贯全境，纳西面刘家沟河南注西汉水。河谷川坝地区，地势平坦，其余山地起伏舒缓，属梁峁沟壑区。该乡主要粮食作物有小麦、玉米、洋芋等。1990年粮食年总产3522.5吨，工农业总产值259.35万元，农民纯收入330元。

全乡有八年制学校1所、小学14所，在校师生1900余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

交通基本便利，大部分村可通汽车。

红河乡

红河乡位于县东北部，总面积62.62平方公里，耕地2.56万亩，总人口9361，有行政村10个，乡政府驻地红河村（北纬34°24′，东经105°23′），距县城59公里。

该地北魏为阳廉县辖地，明为横河里，清为慕义里，1941年始置横河乡，1961年改建为红河人民公社，1983年恢复红河乡建制。

境内地势西北高，东南低，为明显的梁峁沟壑区，最高海拔2139米，平均海拔在1700米左右，多属河谷地区，气候温和，雨量较多，多山少川。土质多为黄土和红粘土。峁水河在境内长15公里，在石咀、石沟建有红河水库，有效灌溉面积20000亩。粮食以小麦、玉米、洋芋为主，1990年粮食年总产2711吨。工农业总产值243.59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335元。

有中学1所、小学14所，在校师生1700余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

马河乡

马河乡位于县东北部，总面积105.14平方公里，耕地4.01万亩，总人口9491，有行政村14个，机关驻地马河村（北纬34°19′，东经105°24′），距县城45公里。

1956年建立马河乡人民政府，1961年成立马河人民公社，1983年恢复马河乡建制。

境内素有“三沟四梁”之称，属梁峁沟壑区，沟随梁自西北向东南渐次倾斜，平均海拔1800米左右，最高海拔2122米，无霜期150天左右。

境内土质瘠薄，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洋芋为主，1990年粮食年总产2530.92吨，工农业总产值237.63万元，农民人均年纯收入286.8元。

有八年制学校1所，小学13所，在校师生1300余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

公路串联部分行政村。

盐官镇

盐官镇位于县城东北部，总面积75.59平方公里，耕地4.77万亩，总人口27722，有行政村14个，居委会2个，机关驻地盐官（北纬34°16′，东经105°28′），距县城33公里，东接天水市、徽县，西邻西和，为陇南骡马交易和商品集散地。

盐官开发很早，盐井生产始于周秦，历代相承，营煮不辍。西汉时，是地设盐官，专管盐业，因而官名易为地名。唐朝诗人杜甫入川途经此地，曾留有“卤中草木白，青者官盐烟”等诗句。盐官明清两代为西和县辖地，1941年建镇，1946年划归礼县，1958年改为盐官人民公社，1983年恢复镇建制。

该镇境内属黄土梁峁沟壑区，山势绵延，起伏舒缓，土质松软、肥沃。西汉水横穿其境，两岸形成了一条东西长约15公里、南北宽约2公里的带

状平川。还有峁水河等流经此地。境内气候温和，雨量适宜，是县内主要产粮区之一，年平均气温 9.9℃，降水量 495 毫米。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洋芋为主，糜谷、高粱、大豆、荞麦等次之，亦有葵花、蔬菜等经济作物，盛产苹果，年产量 236.5 吨。1990 年，粮食年总产 8034.79 吨，工农业总产值 721.58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400.68 元。

1990 年，全镇拥有汽车、拖拉机等动力机械 2502.16 千瓦。乡镇企业发展较快，其中盐官镇罗堡综合公司、盐官造纸厂、盐官地毯厂、盐官建筑队、盐官中川砖瓦厂等镇（村）办企业经济效益较好。盐官骡马交易有着悠久的历史，曾为西北重要的骡马市场。商业设百货批发站、供销社、农副站、煤场、石油站、物资站及 300 多户个体商业网点。已建成的农贸市场，占地 1600 平方米，为繁荣活跃市场贸易提供了有利的场所。

境内设礼县第二中学、盐官初级中学、罗堡八年制学校各 1 所，小学 17 所、幼儿园 1 所，共有职工 261 人，学生 5700 余人。有卫生院、医疗站 44 个，医务人员 75 人。有书店、电影院各 1 所。

盐官交通便利，驻地设有天水运输公司汽车站。

祁山乡

祁山乡位于县东部，总面积 85.04 平方公里，耕地 4.92 万亩，总人口 14906，有行政村 18 个，乡政府驻地崖底下（北纬 34°14′，东经 105°23′），距县城 25 公里。

1950 年设祁山乡，1961 年为祁山人民公社，1983 年公社建制撤销，恢复乡建制。

该乡形状呈不规则长方形，东西宽约 4 公里，南北长约 15 公里，被西汉水横截为南、北两段。西汉水沿岸地势平坦，土质肥沃。北部山区气候干燥，南部山区高寒阴湿，均属梁峁沟壑区，黄土覆盖，起伏舒缓，为县内主要产粮区之一。1990 年粮食总产 4550.6 吨，工农业总产值 395.74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363 元，并盛产苹果（年产 249 吨）、梨等水果，特产葱蒜、高粱、笤帚，境内建有 330 变电所。

有中学 1 所，小学 14 所，在校师生 1800 多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交通基本便利，多数村可通汽车。

境内祁山堡为陇南名胜，三国时，蜀汉丞相诸葛亮二次兵出该地，北伐中原，失街亭，斩马谡，收姜维，射张郃，闻名遐迩。祁山堡“武侯祠”现已修缮一新，接待中外游客。

永兴乡

永兴乡位于县东部，总面积83.78平方公里，耕地4.25万亩，总人口23263，有行政村27个，机关驻地永兴村（北纬34°12′，东经105°19′），距县城20公里。

该地开发很早，著名的秦人发祥地——西犬丘（西垂）就在此一带，近年来，境内发现秦公墓。秦汉时为西县辖地，北魏为水南县，隋、唐、宋均属长道县。明为长道里，1941年始置永兴镇，1949年为永兴乡，1962年为永兴人民公社，1983年恢复永兴乡建制。

该乡境内土质肥沃，西汉水、徐礼公路由东向西横穿其境，西汉水两岸地势平坦，南北山峦起伏舒缓。最高海拔1943米，气候温和，雨量适宜，年平均气温12℃，年降水量在300—400毫米之间。农作物以小麦、玉米、洋芋为主，亦有荞麦、高粱、大豆、糜谷等，是本县主要的产粮区之一，1990年粮食年总产7035.27吨，工农业总产值544.77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362.1元。

境内盛产苹果，为县内最大的苹果生产基地，年产苹果1504吨，建有750吨果库冷冻厂一座。

现有中学、农中、八年制学校各1所，小学24所，在校师生3300余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

交通便利，村村可通汽车。

有集贸市场，三、六、九的集日，集市贸易非常活跃。

永坪乡

永坪乡位于县东北部，总面积192.61平方公里，耕地7.10万亩，总人口19868，有行政村26个，机关驻地永坪村（北纬34°17′，东经105°15′），距县城20公里。

明为永坪里，1941年始置永坪乡，1958年为永坪人民公社，1983年恢复永坪乡建制。

该乡属梁峁沟壑区，山势绵延，起伏舒缓，北高南低。地表多为松软的黄土覆盖，平均海拔1700米左右，气候干燥，降水较少，植被稀疏。永坪河纵贯其境，是礼县主要产粮区之一。粮食年总产7303吨，工农业总产值497.99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349元。为本县苹果生产基地之一，年产苹果191.4吨。

有中学1所，小学27所，在校师生2300余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

站。

有部分行政村可通汽车。

固城乡

固城乡位于县北部，总面积208.39平方公里，耕地3.94万亩，总人口11793，有行政村18个，机关驻地固城（北纬34°27′，东经105°12′），距县城40公里。

1941年始置固城乡，1961年为固城人民公社，1983年恢复乡建制。

该乡地处高寒山区，为北秦岭余脉的西延部分，东南部属梁峁沟壑区，山势绵延，起伏舒缓，其余地方山峰陡峻，气候湿润，有稀疏植被，北部山脊为黄河、长江两大水系的分水岭，境内山梁均向固城河沿倾斜，平均海拔约1900米。固城河纵贯全境，河道斗折蛇行，迂回曲折。粮食作物以洋芋、洋麦、小麦为主，玉米、豆、糜谷等次之。粮食产量低而不稳，1990年粮食年总产2064.9吨，工农业总产值220.33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51元。

有中学1所，小学22所，在校师生1300多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

农业经济兼有柳编簸箕、筐箩等手工副业。

交通不便，仅有4个村能通汽车。

崖城乡

崖城乡位于县北部，总面积187.10平方公里，耕地4.04万亩，总人口11927，有行政村20个，机关驻地何家庄（北纬34°19′，东经105°08′），距县城20公里。

元时礼店军民元帅府元帅石吉连在该处筑城御番，故其地名为崖城。明属崖城里，1941年始置崖城乡，1961年改建为崖城人民公社，1983年恢复乡建制。

崖城乡呈不规则长方形，境内山势绵延，起伏舒缓，崖城河沿岸，山势较为开阔，地势平坦，土质肥沃，北部有稀疏的植被，平均海拔1800米左右，气候湿润，是本县主要产粮区之一。1990年粮食年总产3661.6吨，工农业总产值为265.65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319.3元。并出产当归、党参、大黄、胡麻、菜籽等经济作物。

交通较为方便，全乡大部分村可通汽车。

有中学1所，小学19所，在校师生1700多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

有集贸市场，三、六、九的集日。

罗坝乡

罗坝乡位于县北部，总面积177.80平方公里，耕地2.85万亩，总人口11801，有行政村25个，乡政府驻地桥头（北纬34°19′，东经105°03′），距县城25公里。

1941年始置罗坝乡，解放前夕为中共地下党活动地区。1958年改建为罗坝人民公社，1983年恢复罗坝乡建制。

境内山峰峻拔，沟深谷窄，植被良好，属半阴湿山区。湫山河横穿中部。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洋芋、洋麦为主，大豆、蚕豆、荞麦等次之。1990年粮食年总产2300吨，工业产值161.71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01.22元，还出产菜籽、胡麻、当归等经济作物。

有中学1所、小学14所，在校师生1700多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

苗河水库在其境内。礼岷脉金矿带也在境内，1990年已有几个单位在该地开采，经济效益显著。

境内交通较为方便，大部分村可通汽车。

湫山乡

湫山乡地处县境西北边缘，总面积145.88平方公里，耕地3.37万亩，总人口12025，有行政村18个，机关驻地下坪村（北纬34°21′，东经104°53′），距县城37公里。

1949年始置湫山乡，1961年成立湫山人民公社，1983年恢复乡建制。

该地属秦岭西延部分的山林地带，平均海拔约2000米。湫山河曲流向东，将全境切割为南北两片。地势西北高，东南低，北部山脊为长江、黄河两大水系的分水岭。森林密布，高寒阴湿，年平均气温为9.6℃，年降水量500毫米左右，无霜期为150—180天，常有早霜和秋涝灾害。土壤主要是黑钙土，其次是黄土。粮食作物主要以小麦、洋芋、蚕豆为主，1990年粮食年总产2427.66吨。工农业总产值210.98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45元。境内森林覆盖面积约7万亩，树种主要有松、柏、杨、柳、桦、椴等。有麝、熊、鹿、豹等野生动物及猪苓、当归、大黄、党参等70余种野生和人工栽培中草药材，当归最高年产25万斤。

水力资源丰富，农业为主，兼有采集、加工编织等副业。

交通不便，全乡仅有少部分村可通汽车。

有八年制学校1所，小学14所，在校师生1200余人。乡有卫生院，村

有医疗站。

燕河乡

燕河乡位于县城东部，总面积141.78平方公里，耕地4.04万亩，总人口18352，有行政村26个，乡政府驻地旧城（北纬34°14′，东经105°23′）位于西汉水北岸，隔燕子河与县城东西相望。

北魏为兰仓县地，明为天嘉里。1941年始置天嘉镇，1949年，该乡境内曾设水口、东台等乡，1962年成立燕河人民公社，后撤并，1983年恢复燕河乡建制。

该乡属梁峁沟壑区，西汉水、燕子河分别从东、北入境交汇于旧城，将全乡分割为三片。河谷地区地势平坦，土地肥沃，其余山地气候干燥。主要粮食作物有小麦、玉米、洋芋。1990年粮食年总产4493.21吨，工农业总产值563.85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357.05元。经济作物有蔬菜、苹果、核桃，年产分别为460.25、325和15吨，为县内主要产粮区之一和重要蔬菜、苹果生产基地。境内有采石场、预制件厂、砖瓦厂、建筑工程队等乡办企业及地板砖厂等个体企业，县办燕河水泥厂、冶炼厂也在其境内。

有八年制学校1所，小学17所，在校师生1600多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

境内赤土山建有泰山庙，后又建党校、卫校等，为县城游览胜地之一。

全乡公路串联14个行政村。

城关镇

城关镇位于县中部，总面积17.83平方公里，耕地0.55万亩，总人口19807，有行政村7个，居委会4个，机关驻地城关（北纬34°11′，东经105°10′），是中共礼县委、县人民政府所在地，为全县政治、经济、文化中心。

1941年始置天嘉镇，1953年为城关乡，后改称城关镇，1958年改建为城关公社，1983年恢复城关镇建制。

该镇地处西汉水与燕子河交汇的河谷地带，地势平坦，土质肥沃，水源丰富，海拔1430米，年平均气温9.9℃，年平均降水量499.4毫米。水浇地达到80%。主要有小麦、玉米、洋芋等粮食作物和苹果蔬菜等经济作物。1990年粮食年总产1129.7吨，农业总产值141.24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413元。

经济体制改革以来，该镇的乡镇企业、饮食服务、集市贸易、交通、建

筑诸方面有了很大发展，造纸厂、食品厂、铸造厂、食堂、旅社、建筑公司、砖瓦厂、皮毛加工、运输等镇办、村办、个体企业，经济效益较好。1990年工农业总产值达到295.5万元。城关农贸商场占地4200多平方米，有百货、饮食、蔬菜瓜果、粮食、家禽家畜、中药材、山货等市场，集市贸易活跃。动力机械、家用电器等现代化设备人均拥有量居全县首位。

有小学3所，初小、村学各1所，幼儿园2所，在校师生3100余人。

境内城南有“赵世延家庙碑”，碑刻建于元代至元三年，翰林学士程钜夫撰文，著名书法家赵孟頫书写。碑刻为赵晚年作品，书体用笔圆润，骨力内藏，达到炉火纯青的境界，为稀世之珍品。另有古建筑“文庙大殿”等。

石桥乡

石桥乡位于县中部，总面积125.30平方公里，耕地4.31万亩，总人口22185，有行政村19个，机关驻地石桥村（北纬34°08′，东经105°07′），距县城8公里。

1941年始置石桥镇，1949年为石桥乡，1961年为石桥人民公社，1983年恢复石桥乡建制。

该乡位于北秦岭余脉和岷峨交汇之处，多属梁峁沟壑区，西汉水河岸是一条长约10公里，宽约2公里的条形地带。海拔在1400米左右，地势开阔平坦，土质肥沃，北端东南端高寒阴湿，其它地方属半山干旱地区，最高海拔2243米，降雨较少，无霜期在150—180天之间，是县内主要产粮地区之一。1990年粮食年总产5782吨，工农业总产值462.39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335.8元。境内盛产瓜果、蔬菜、烟叶，是本县苹果主要生产基地之一，年产苹果304.15吨，蔬菜194.75吨，烟叶63.83吨，尤以“古泉烟”著名。

有集贸市场，一、四、七的集日，其中骡马交易市场，仅次于盐官骡马市场，集市贸易活跃。境内有年产水泥2万吨的县办石桥水泥厂。

境内有干线公路和简易公路各一条，交通方便。水资源丰富，人工开凿的“五四”“六六”两渠道境内总长15公里，有效灌溉面积11000余亩。

有中学和八年制学校各1所、小学23所，在校师生3500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

境内有高寺头“新石器晚期遗址”，斩龙村为五代诗人王仁裕故里。

阳坡乡

阳坡乡位于县中部，总面积71.05平方公里，耕地3.29万亩，总人口

9619，有行政村 14 个，机关驻地陈家川地（北纬 34°08′，东经 105°05′），距县城 11 公里。

1962 年建立阳坡人民公社，后撤销，1983 年建立阳坡乡。

该乡属梁峁沟壑半山干旱地区，杀蟒河横穿其境，南注洮坪河，瑶峪河发源于境内西北部，东入西汉水，两河使全境形成 6 沟 5 梁。无霜期在 150—180 天之间。1990 年粮食年总产量 2198.27 吨，工农业总产值 178.26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314.72 元。

有小学 16 所，在校师生 300 余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

交通不便，全乡仅有部分村可通汽车。

洮坪乡

洮坪乡位于县西部，总面积 295.96 平方公里，耕地 3.74 万亩，总人口 13893，有行政村 17 个，机关驻地下坪村（北纬 34°09′，东经 104°57′），距县城 36 公里。

1941 年始置洮坪乡，1961 年成立洮坪人民公社，1983 年恢复洮坪乡建制。

洮坪乡地属高寒阴湿山区，境内山峰陡峭，森林茂密，最高海拔 2773 米。洮坪河由西向东，穿峡越谷，将境内群山切为南北两片。川坝土地肥沃，水草丰美。粮食作物川地以小麦、玉米为主。高山区以洋芋、洋麦、蚕豆、荞麦为主。1990 年粮食年总产 3347.89 吨，工农业总产值 318.63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271.2 元。境内盛产菜子、中药材，其中以“双鹿牌”大黄最为驰名。有丰富的水资源，建有电站二座。竹元、石青、金山属礼岷脉金矿带，有部分单位施工开采。

有中学 1 所，小学 21 所，在校师生 1200 余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

交通基本便利，大部分行政村可通汽车。

有集贸市场，二、八的集日，药材、山货贸易活跃。

上坪乡

上坪乡位于县西部，洮坪河上游，总面积 347.07 平方公里，耕地 1.89 万亩，总人口 6929，有行政村 10 个，乡政府驻地上洮坪村（北纬 34°10′，东经 104°51′），距县城 40 公里。

1953 年始置上坪乡，1961 年成立上坪人民公社，1983 年恢复乡建制。

该乡属高寒阴湿地带，是全县最高地区，平均海拔 2400 米左右，年平

均气温8℃，年降水量约600毫米，无霜期在120天左右。境内山大沟深，重峦迭嶂，森林茂密，水流湍急，回环曲折，河谷两岸90余里，风景秀丽。没遮拦梁海拔3312米，为县内最高峰。

该乡为县内最大林区。粮食作物以小麦、洋芋、洋麦为主，玉米、蚕豆等次之。1990年粮食年总产1571.22吨，工农业总产值142.18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63.77元，有木材加工、竹木编织等副业。特产有大黄、当归、蜂蜜等。有草场19万亩，礼县惟一的养马基地大河边马场就在境内。

有小学11所，在校师生500余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有简易公路通往林区。

蕨菜，俗称“羊蕨”，是上坪乡一大特产，杆茎盐渍厚质粘味鲜，为宴席中之名菜。

江口乡

江口乡位于县中部，总面积64.41平方公里，耕地1.73万亩，总人口9486，有行政村11个，机关驻地庙后村（北纬34°03′，东经105°05′），距县城20公里。

明为红崖里，1953年始置江口乡，1966年为江口人民公社，1983年恢复江口乡建制。

该乡属河谷地带，全境分布在西汉水和洮坪河两岸，西汉水南流，洮坪河东淌，河谷两岸，山岭童濯，气候干燥，平均海拔为1700米左右，年降水量约400毫米。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洋芋为主。1990年粮食年总产量1875吨，工农业总产值163.19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96.6元。特产花椒，1990年年产5吨。亦有少量苹果、核桃等。

江口酒厂、地毯厂年总产值数万元。水资源丰富，有发电站2座，变电所1所，多数村通电。

有中学1所，小学13所，在校师生1100多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多数村可通汽车，交通便利。

1935年中国工农红军（二方面军）长征途经江口，曾在鲍家庄宿营。传说三国姜维大战铁笼山时就在今八房村的营盘梁屯军，传说中的点将台至今尚留有残迹。

雷王乡

雷王乡位于县境中段，因其境内雷王山而得名。总面积67.47平方公里，耕地2.40万亩，总人口11700，有行政村17个，机关驻地薛河村（北

纬 34°03′，东经 105°08′），距县城 25 公里。

礼县解放后，龙山乡先后隶属大潭区、茨坝区，1958 年改设为大队，隶属中坝公社，1961 年改为公社，1966 年与江口公社合并，1969 年 12 月后分设，1983 年恢复乡建制并改名为雷王乡。

全乡纯属山地，雷王山峰峦高耸，为附近群山之冠，土地瘠薄，植被较差，气候干燥，粮食产量低而不稳。1990 年粮食年总产 2256.76 吨，工农业总产值 211.21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272.2 元。

有中学 1 所、小学 21 所，在校师生 1300 余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

交通不便，全乡仅有部分村通汽车。

该乡重视体育，部分村民有练武的习惯。

太塘乡

太塘乡位于县南部，总面积 71.52 平方公里，耕地 1.98 万亩，总人口 10274，有行政村 14 个，机关驻地太塘（北纬 33°59′，东经 105°01′），距县城 28 公里。

宋为大潭县治，1949 年始置太塘乡，1961 年改设为太塘人民公社，后一度撤销，1983 年恢复太塘乡建制。

该乡地处岷峨山区，属梁峁沟壑区，韩家河发源于西部的喜家湾，河谷狭窄，境内 5 条溪流，经龙林乡，东注西汉水。韩家河将境内分为南北两片，北部起伏舒缓，较为干燥，南部山大沟深，沟壑交错，高寒阴湿，地陡土薄。粮食作物以小麦、大豆、洋芋、洋麦为主。1990 年粮食年总产量 1963.44 吨，工农业总产值 167.75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339.71 元。亦有当归、大黄、党参、菜子、花椒等经济作物，盛产核桃，年产 14.45 吨。

有小学 15 所，在校师生 800 余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

有简易公路一条，偶有车辆通行。

龙林乡

龙林乡位于县南部，总面积 122.82 平方公里，耕地 2.16 万亩，总人口 15021，有行政村 21 个，乡政府驻地潘坪（北纬 33°56′，东经 105°04′），距县城 35 公里。

西汉时属武都郡之嘉陵道，宋为大潭县辖地，1941 年始置龙林乡，1961 年为龙林公社，1983 年恢复龙林乡建制。

西汉水纵贯全境，分为东西两片。乡政府地处两端窄狭，中部开阔的西

汉水河谷地带。东、南、西三面山区峰峦陡峭，沟壑栉比，山顶高寒阴湿，有少量灌木丛，最高海拔2266米，北面山区，黄土覆盖，起伏舒缓，有大面积人工营造片林。山下气候干燥，有大小人工引水渠道6条，有效灌溉面积2398亩。1990年粮食年总产2551.46吨，工农业总产值209.48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71元，盛产柿子、花椒，曾兼植少量棉花、水稻。有县内修建最早、最长的铁索吊桥。

有中学1所、小学15所，在校师生2000余人。有卫生院、医疗站16个，公路串联10个行政村。

高粱酒柿为该地特产。酒柿皮肉棕色，酒味浓郁醇正，味美甘甜，色味俱佳，为馈赠亲友之珍品。

中坝乡

中坝乡位于县中部，总面积134.19平方公里，耕地3.07万亩，总人口15482，有行政村17个，机关驻地集场坝（北纬34°03′，东经105°00′），距县城30公里。

1941年始置碧玉乡，1949年为中坝乡，1958年建立中坝人民公社，1983年恢复中坝乡建制。

该乡呈不规则长方形，地势西高东低，北面崇山峻岭，地陡土薄，有稀疏的灌木丛。碧玉河由西向东横穿其境，形成的河谷川地地势平坦，有效灌溉面积2660亩。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洋芋为主，蚕豆、洋麦、荞麦、大豆、燕麦等次之。1990年粮食年总产3684.83吨，工农业总产值285.56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95.7元。

花椒、核桃为该地特产，并有竹木编织（尤以竹席闻名）。

有礼县第三中学1所，小学25所，在校师生2000余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全乡有一半村可通汽车。

有集贸市场，山货交易较为活跃。

白关乡

白关乡位于县西南部，总面积131.69平方公里，耕地3.15万亩，总人口12840，有行政村21个，机关驻地白关（北纬33°58′，东经104°55′），距县城52公里。

1941年始置白关乡，1958年成立白关人民公社，1983年恢复乡建制。

全乡地处岷峨山区，高寒阴湿，无霜期120天左右，平均海拔2100米。北部、西部和南部较高，中部和东部稍低。境内山梁纵横，沟壑交错，水向

紊乱，北部草木茂密，东南部亦有成片的灌木丛。由于地陡土薄，耕作艰辛，加之气候多变，灾害频繁，粮食产量低而不稳。粮食作物以大豆、洋芋、洋麦为主。1990年粮食总产26522吨，工农业总产值215.55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50元。亦有当归、大黄、党参、菜子等经济作物，盛产核桃。

有中学1所，小学20所，在校师生1000余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

有简易公路一条，土质路面，晴通雨阻，交通不便，全乡仅有少部分村能通汽车。

沙金乡

沙金乡位于县西部，总面积201.55平方公里，耕地2.06万亩，总人口7620，有行政村13个，机关驻地蒿坪里（北纬33°59′，东经104°48′），距县城65公里。

1954年始置沙金乡，1961年为沙金人民公社，1983年恢复沙金乡建制。

全乡地处岷峨山区，地势较高，最高海拔2967米，平均海拔2100米左右，境内三条河随四道山梁由北向南流。北部山势绵延，起伏舒缓；南部坡陡沟深，山石嶙峋，气候湿润，雨量较多，植被良好。无霜期在120天左右。森林面积17100亩。粮食作物以蚕豆、洋芋、洋麦为主，部分山地亦有小麦、玉米、燕麦、荞麦等。还出产大黄、当归、党参、菜籽等经济作物。由于该乡自然灾害频繁，1990年粮食年总产624吨，工农业总产值129.41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10.01元。

有小学16所，在校师生500多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交通不便。

白河乡

白河乡位于县西南部，总面积107.54平方公里，耕地2.79万亩，总人口12016，有行政村14个，机关驻地白家河（北纬33°52′，东经104°51′），距县城77公里。

明为贾家里，1941年始置白河乡，1958年改建为白河人民公社，1983年恢复白河乡建制。

该乡地势较低，山峰峻拔，河谷交错，山上高寒阴湿，河谷气候较为干燥，铨水河、白家河、清水河从境内流过。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洋芋为

主，亦有洋麦、青稞。1990年粮食年总产2412.35吨，工农业总产值为226.78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10.01元。

境内盛产大黄和核桃，大黄俗称铨黄，驰名中外，核桃年产29.05吨。

有农业中学1所，小学20所，在校师生1600多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

有集贸市场，三、八的集日，集市贸易活跃。

交通不便，全乡仅有个别村可通车。

铨水乡

铨水乡位于县西南端，西与宕昌县接壤，总面积78.02平方公里，耕地1.33万亩，总人口5989，有行政村8个，乡政府驻地铨水（东经104°47′，北纬33°51′），距县城53公里。

该地1949年始置漩水乡（后改名铨水），1961年为铨水人民公社，后撤销，1983年恢复铨水乡建制。

该乡地处岷峨山区，铨水河自西北向东南纵贯全境，南北两片山高谷深，植被良好。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洋芋为主，亦有洋麦、荞麦、青稞、大豆。1990年粮食年总产1168.19吨。该乡盛产大黄（简称铨黄），质量好、产量高，不仅可入药，还可制清凉饮料和染料，在国际市场享有盛名，为该乡重要经济收入。锑矿储量丰富。1990年全乡工农业总产值178.38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39.07元。

有小学9所，在校师生500余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

交通不便，偶有车辆通行。

桥头乡

桥头乡位于县西南部，总面积162.49平方公里，耕地2.57万亩，总人口12462，有行政村17个，机关驻地南峪河（北纬33°48′，东经104°50′），距县城86公里。

1952年成立桥头区，1961年为桥头人民公社，1983年改为乡建制。

全乡地处岷峨山区，山峰峻拔，沟壑深窄，阴湿多雨，植被良好，平均海拔1800米左右，土壤多为红粘土和黑钙土，无霜期120天左右。粮食作物以小麦、洋麦、蚕豆、洋芋为主，青稞、大豆、玉米、燕麦次之。盛产大黄、当归、党参、菜籽、核桃和花椒等经济作物，有少量森林。1990年粮食年总产2178吨，工农业总产值252.2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50元。

有八年制学校1所，小学17所，在校师生1200余人。乡有卫生院，村

有医疗站。

交通不便，全乡仅有个别村可通汽车。

草坪乡

草坪乡位于县西南端，总面积105.16平方公里，耕地2.18万亩，总人口8335，有行政村13个，机关驻地草坪村（北纬33°40′，东经104°48′），距县城113公里。

明为岳平里，1941年始置岳平乡，1958年改建为草坪人民公社，1983年恢复乡建制。

该乡位于海拔2500多米的高山地区，群山簇拥，云雾缭绕，山顶开阔，草木丰茂，草场面积3200余亩。气温较低，有霜期长，夏季雹灾频繁，秋天多阴雨，粮食作物以蚕豆、洋芋、洋麦为主（占粮食作物总数的75%左右），还种少量青稞、燕麦、荞麦等。1990年粮食年总产1613.1吨，工农业总产值161.78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24元。经济作物有菜子等，并出产当归、大黄等中药材。

有八年制学校1所，小学13所，在校师生近900余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

交通不便。

滩坪乡

滩坪乡位于县南部，总面积126.7平方公里，耕地2.14万亩，总人口10889，有行政村18个，机关驻地滩坪村（北纬33°48′，东经104°58′），距县城70公里。

1952年始置滩坪乡（原名和平乡），属大潭区管辖，1961年改设为滩坪人民公社，1983年恢复乡建制。

该乡地处岷峨山区，山高谷深，坡陡地薄，南北两端较高，最高海拔2188米，部分地方植被良好，中部略低，清水江横穿其境。森林面积15000亩，1990年粮食年总产240.84吨，工农业总产值198.8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33元，境内有乡属川子坪陶瓷厂。

有中学1所，小学24所，在校师生1600多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

交通不便。清水江河谷地带盛产瓜果蔬菜。

肖良乡

肖良乡位于县东南部，总面积86.12平方公里，耕地1.63万亩，总人

口7276，有行政村10个，机关驻地肖良沟（北纬33°45′，东经105°05′），距县城65公里。

1952年始置肖良乡，1961年成立肖良公社，1983年恢复肖良乡建制。

全乡地处高寒山区，呈不规则三角形，南宽北尖，三梁二沟，纵贯全境，山峻谷深，高差悬殊，坡陡地薄，草木稀疏，最高海拔2113米，西汉水横截北端流入西和县。1990年粮食年总产1631.21吨，工农业总产值170.23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72元。境内有锌矿等矿产资源。

交通不便。

桃林村海拔1080米左右，为全县最低处，气温高，农作物及瓜果蔬菜成熟早，曾种棉花、水稻等作物，盛产蒜薹，为当地重要经济收入。

雷坝乡

雷坝乡位于县南部，总面积103.72平方公里，耕地1.74万亩，总人口9354，有行政村16个，机关驻地雷家坝（北纬33°47′，东经105°02′），距县城60公里。

两汉时属武都郡之武都县辖地，宋属大潭县，明为大潭里，1941年始置大潭乡，1950年为大潭区雷坝乡，1958年为大潭人民公社，1961年改称雷坝公社，1983年恢复雷坝乡建制。

境内气候炎热，山岭植被稀少，西汉水、清水江、野马河分别从北、西、南三个方向流来，汇于雷坝，向东流去，将全乡切割成四块，形成四道大梁，与西和县交界处的香山海拔2532米，山顶建有寺院，为陇南名胜，江大公路沿西汉水贯穿南北。

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洋芋为主。1990年粮食年总产2113.21吨，工农业总产值160.52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87元，特产花椒。该乡鱼池村所产石榴，个大味甘，色泽红润，在附近享有盛名。

有中学1所，小学30所，在校师生1300余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

有集贸市场，二、五、八的集日，集市贸易活跃。

王坝乡

王坝乡位于县南部，总面积89.95平方公里，耕地2.13万亩，总人口10678，有行政村15个，机关驻地王坝村（北纬33°44′，东经105°01′），距县城75公里。

1941年始置王坝乡（原名清福乡），1958年为王坝人民公社，1983年

恢复王坝乡建制。

全乡地处岷峨山区，野马河发源于境内，横贯全境。西部高寒阴湿，草树茂密；东部气候干燥，山岭濯露，平均海拔1700米左右。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洋芋为主。1990年粮食年总产2379.38吨。工农业总产值201.46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318元。经济作物有胡麻、菜子、当归、大黄。出产柿子、苹果、梨等果类，盛产核桃，年产2379.38吨，境内有铅锌矿厂和罐头厂。有县西南最大的农贸市场。三、六、九的集日，集市贸易活跃。

有农业中学1所，小学18所，在校师生1500余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

交通不便。

三峪乡

三峪乡位于县南部，总面积117.18平方公里，耕地1.68万亩，总人口5605，有行政村11个，机关驻地水沟坝（北纬33°41′，东经105°01′），距县城90公里。

1949年始置三峪乡，1961年为三峪人民公社，1983年恢复三峪乡建制。

境内山大沟深，坡陡地少，南高北低，气候润湿，植被良好，平均海拔1900米，无霜期在120天左右，森林面积约10万亩。1990年粮食年总产1132.5吨，工农业总产值81.69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68.2元。三峪水电站年总产值3.4万元。

有八年制学校1所，小学14所，在校师生500余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医疗站，交通不便，偶有车辆通行。

木耳是三峪乡一大特产，肉质肥嫩，是饮食中之上等食品。

第五章 人口民族

建国前，礼县的人口数量，《甘肃省通志稿》载，明嘉靖年间为2246户，22054人。清康熙《礼县新志》载："原额一十九里，民丁三门九则不等，共折下下丁38768丁，接受礼店所原额屯丁2742丁，接受文县所原额实在屯丁169丁"。《甘肃省通志稿》载，光绪三十四年（1908）礼县有37937户，计195320人；宣统元年（1908）有户46079，口245345（编者注：同年的两个数字，相差竟达5万）；民国17年（1928）有30473户，155491人。民国22年《礼县新志》载，民国18年（1929）礼县有27088户，男67422人，女63432人（现住男55570人，女55591人，他住男10872人，女7841人），计130854。《甘肃省统计年鉴》载，民国36年(1947)，礼县有30722户，总人口为169407人（男86764，女82643）。

建国后，礼县人口的发展，从1950年至1985年共经历了两个高峰一个延缓和一个稳定增长的阶段：

1950年到1957年是礼县人口增长的第一个高峰期，根据1950年对全县所辖8区75乡431个行政村1439个自然村的统计，总户数为49714户，总人口为241674人（男124305，女117369），1952年礼县"土地改革"完成后，人口状况如表：

	地主	半地主式富农	富农	小土地出租	中农	贫农	雇农	工商业者	其他	合计
户数	1089	400	688	577	21640	19339	5946	92	1176	50948
男	4095	1628	3309	1282	72486	48678	11929	199	2139	145740
女	4295	1637	3326	1321	67439	43121	9490	207	1793	132630
合计	8390	3265	6635	26031	139925	91799	21419	406	3932	278576

（注：本表对旧社会外出当兵杳无音信及外来干部未作统计，而将本县在外人口统计在内）

1953年礼县结合普选进行第一次人口调查时，共有55138户，278600人，（男145435人，女133165人）。其中，回族636户，3386人；18岁以上的选民164707人；剥夺政治权利者2215人；精神病患者250人。这次调查数字与1952年土改完成后的统计数字基本相符。到1957年底，全县人口增加到292101人，7年净增人口50427人，增长20.72%，平均每年增加7164人，年平均增长率是2.96%。

数字项目 / 年度	总户数	总人数			备注
		合计	男	女	
1950	49714	241674	124305	117369	
1951	—	—	—	—	
1952	50948	278370	145740	132630	
1953	55137	278600	145435	133165	第一次人口普查数
1954	55137	280512	146498	134014	
1955	54971	285097	148999	136098	
1956	55363	288213	150612	137601	
1957	58055	292101	152910	139191	

1958年至1963年为人口延缓增长阶段。1958年全县总人口为287722人，1959年为275751人，1960年为248391人，1961年为249326人，1962年为261046人，1963年为256516人。这6年，由于自然灾害和我们工作中的失误，造成了人口大量外流和死亡现象。非正常死亡人口1958年为4856人，1959年为1447人，1960年为26157人，1961年底本县总人口比1957年减少14.65%。

1964年到1973年是礼县人口的第二个高速增长阶段。1964年7月1日至15日，礼县第二次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对截止1964年6月30日24时止礼县的人口进行了登记，总人口为258873人，男132165人，女126708人；18岁以上的成年人143591人，占56%；其中70岁以上的2117人，最高年龄为97岁；汉族255831人，占98.8%；回族3037人，满族2人，藏族3人，占1.2%；12岁以下不在校儿童72272人；不识字145625人，初识字

6728人，初小22401人，高小7068人，初中3836人，高中804人，大学112人，文化程度不详27人。1964年底，人口达到262102人。此后10年人口增长速度很快。

项目 / 数字 / 年度	总户数	总人数			备注
		合计	男	女	
1964	59676	262102	133591	128511	1964年7月1日零时普查258873人，男132165，女126708
1965	60061	268235	136294	131941	
1966	60629	276829	140926	135903	
1967	62107	286924	146047	140877	
1968	63747	296140	150339	145801	
1969	64842	305899	155621	150278	
1970	65480	315675	161139	154536	
1971	65560	325421	165817	159604	
1972	65969	336963	171738	165225	
1973	66647	348758	177755	171003	

10年中，净增人口92242人，增长35.95%，平均每年增加9224人，年平均增长率是3.59%。

1974年至1986年为人口稳定增长阶段。13年中，净增68692人，增长19.69%，平均每年增加5724人，年平均增长率1.64%。

项目 / 数字 / 年度	总户数	总人数			备注
		合计	男	女	
1974	67204	355542	181361	174181	
1975	67411	360334	184138	176196	
1976	67628	364402	186414	177988	
1977	68916	369342	188458	180884	

续 表

数字项目 / 年度	总户数	总人数			备注
		合计	男	女	
1978	70090	376624	192794	183830	
1979	72254	382970	195615	187355	
1980	73548	390189	199717	190472	
1981	74465	396274	204081	192193	
1982	75764	396111	204760	191351	7月1日零时普查总数396111人
1983	76938	405995	210033	195962	
1984	78019	412432	212857	199575	
1985	78957	417450	215641	201809	
1986	80999	424092	218625	205467	

1982年7月1日零时止，礼县第三次人口普查结果是：

(1) 从性别构成看，总户数75704户，总人口396111人。其中，男204760人，女191351人，男性高于女性7.01%，男女性比例高出全国106的平均水平，14岁及14岁以下人口为155160人，其中，男79503人，女75657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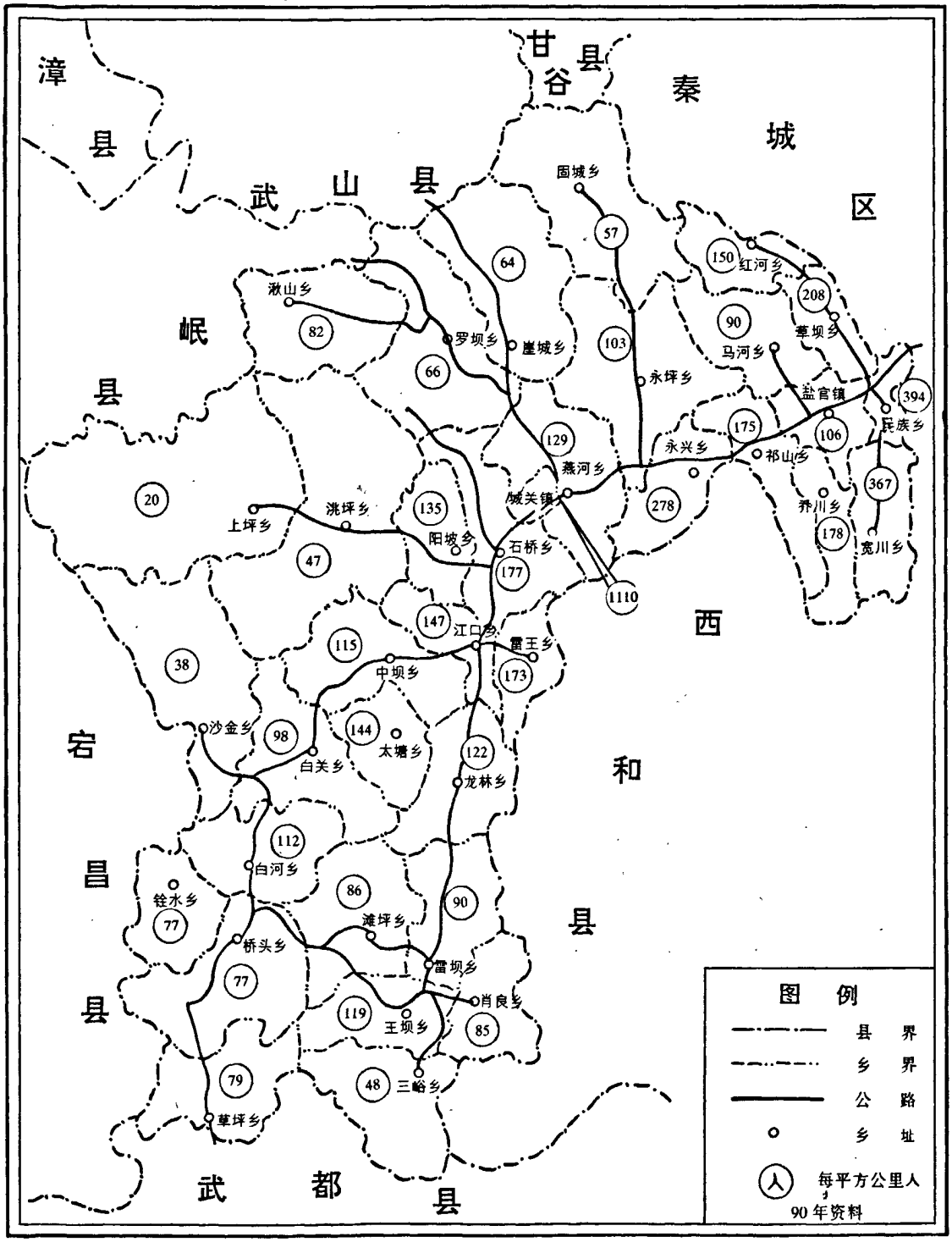
(2) 就分布密度来看，全县平均每平方公里94人，但分布很不均衡，盐官公社密度最大，每平方公里305人；上坪公社密度最小，每平方公里仅19人，具体分布如表：

地区类别	大队数（含居委会1个）	生产队数（含14个居民小组）	总户数	总人口		
				合计	男	女
全县	539	2901	75704	396111	204760	191351
盐官	24	159	5883	33266	16953	16313
宽川	27	153	4930	25839	13065	12774
红河	14	70	2098	11680	5871	5809

续 表

地区类别	大队数（含居委会1个）	生产队数（含14个居民小组）	总户数	总人口		
				合计	男	女
马河	17	69	1781	10179	5322	4857
祁山	18	85	2578	13285	6777	6508
永兴	27	119	3783	20293	10387	9906
永坪	26	134	3183	17266	8826	8440
固城	16	88	1968	10366	5373	4993
崖城	19	88	2022	10139	5242	4897
罗坝	25	89	1997	10294	5341	4953
湫山	15	82	2007	10627	5450	5177
城关	28	159	5836	31153	16570	14583
石桥	30	157	5295	27678	14130	13548
洮坪	17	90	2457	12434	6584	5850
上坪	6	34	1159	6186	3285	2901
江口	9	45	1595	8270	4280	3990
龙山	17	67	1956	10131	5352	4779
龙林	28	146	3233	16418	3458	7960
中坝	18	124	3088	15568	8096	7472
白关	26	145	3028	14990	7857	7133
沙金	12	69	1308	6592	3440	3152
白河	22	145	3103	15914	3205	7709
桥头	17	108	2065	10655	5508	5157
草坪	13	70	1464	7517	3829	3688
雷坝	15	86	1682	8455	4321	4134
王坝	15	90	1887	9412	4862	4550
肖良	10	73	1293	6520	3474	3046
三峪	11	63	1046	5114	2713	2401
滩坪	17	94	1979	9860	5189	4671

礼县人口密度图


漳
县
甘
谷
县
秦
城
区
武
山
县
固城乡
57
64
150
红河乡
208
草坝乡
90
马河乡
103
永坪乡
394
盐官镇
民族乡
175
106
永兴乡
祁山乡
129
燕河乡
367
乔川乡
178
宽川乡
城关镇
278
135
洮坪乡
上坪乡
阳坡乡
石桥乡
177
1110
147
江口乡
雷王乡
115
中坝乡
173
38
沙金乡
98
144
太塘乡
白关乡
122
龙林乡
112
白河乡
铪水乡
77
86
90
滩坪乡
桥头乡
雷坝乡
77
肖良乡
119
王坝乡
85
79
48
三峪乡
草坪乡
岷
县
宕
昌
县
西
和
县
武
都
县
图 例
县 界
乡 界
公 路
乡 址
人 每平方公里
90年资料

(3) 就人口行业来看，农林牧业的人口总数为189603人，占各行业总人口202260人的93.7%；从事教育、文化艺术事业的人口为3123人，占1.5%；从事商业、饮食业、物资供销及仓储业的人口为2353人，占1.2%，各行业人口数如表：

行业类别	合计	男	女
总计	202260	111666	90594
一、农、牧、林、渔业	189603	101363	88240
二、矿业及木材采运业	5	4	1
三、电力、煤气、自来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66	148	18
四、制造业	2144	1725	419
五、地质勘探和普查业	1093	945	148
六、建筑业	447	402	45
七、交通运输、邮电通信业	367	323	44
八、商业、饮食业、物资供销及仓储业	2353	1608	745
九、住宅管理、公用事业管理和居民服务业	192	99	93
十、卫生、体育和社会福利事业	995	833	162
十一、教育、文化艺术事业	3123	2632	491
十二、科学研究和综合技术服务事业	16	13	3
十三、金融、保险业	263	211	52
十四、国家机关、政党和群众团体	1486	1353	133
十五、其他行业	7	7	—

(4) 就各种职业来看，农林牧劳动者189001人，占各职业人口总数202260人的93.4%；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共5116人，占2.5%；生产工人、运输工人和有关人员共3970人，占1.9%，各职业人口数如表：

职 业 类 别	合计	男	女
总 计	202260	111666	90594
1. 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5116	4272	844
2. 国家机关、党群组织、企事业单位负责人	1084	1063	21
3.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	937	814	123
4. 商业工作人员	1252	843	409
5. 服务性工作人员	880	549	331
6. 农林牧渔劳动者	18900	1100781	88220
7. 生产工人、运输工人和有关人员	3970	3329	641
8. 不便分类的其他劳动者	20	15	5

不在业人口的状况是：在校学生 6969 人，家务劳动 20633 人，待升学 614 人，待国家统一分配 1 人，市、镇待业 187 人，退休、退职 405 人，其他 9883 人，合计 38692 人。

(5) 就人口素质看，6 岁及 6 岁以上人口共 343901 人。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 116591 人（其中，大学毕业 462 人，大学肄业或在校 28 人，高中 11485 人，初中 28787 人，小学 75825 人），占 6 岁及 6 岁以上人口的 33.9%。占总人口的 29.4%，与全国每千人中具有各种文化程度的 601 人比较，低 307 人；与全省每千人中具有各种文化程度的 467 人比较低 173 人，文盲、半文盲共 227310 人（含 6 至 11 岁未上学的儿童 40947 人），占 6 岁以上人口的 66.1%，各职业人口的文化程度如表：

职 业 类 别	合计	大学毕业	大学肄业	高中	初中	小学	文盲半文盲
总 计	202260	453	26	9584	20353	33080	138764
1. 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5116	374	16	2375	1661	662	28
2. 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负责人	1084	41	4	226	527	264	22

续 表

职 业	合计	大学毕业	大学肄业	高中	初中	小学	文盲半文盲
3.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	937	26	1	313	387	201	9
4. 商业人员	1252	2	2	327	462	343	116
5. 服务性人员	880	4	—	96	178	258	344
6. 农林牧劳动者	189001	3	2	5657	16188	30028	137123
7. 生产、运输工人和有关人员	3970	3	1	580	941	1323	1122
8. 其他劳动者	20			10	9	1	

(6) 就年龄构成看，0—4 岁的 44072 人，5—9 岁的 49757 人，10—14 岁的 61331 人，共 155160 人，15 岁及 15 岁以上各职业人口的年龄构成如表：

另有不在业的 38692 人，年龄构成未作统计。

(7) 就民族族别看，汉族 390160 人，占总人口的 98.55%，回族 5926 人，占总人口的 1.5%，主要分布在盐官、宽川、城关等公社。各民族人口状况如表：

民族类别	1982 年普查数	1964 年普查数	总人口百分比		人口增长百分比	
			1982	1964	1982 比 1964	平均增长
总 计	396111	258873	100	100	53.01	2.39
汉 族	390160	255831	98.50	98.83	52.51	2.37
回 族	5926	3037	1.50	1.17	95.13	3.78
蒙古族	1	—			—	—
藏 族	7	3			133.33	4.82
满 族	16	2			700.00	12.25
土家族	1					

15岁及15岁以上各职业人口年龄构成表

分类 \ 项目		1. 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2. 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负责人	3.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	4. 商业人员	5. 服务性人员	6. 农林牧劳动者	7. 生产、运输工人和有关人员	8. 不便分类的其他劳动者
总计	合计	202260	5116	937	1252	880	189001	3970	20
	男	111666	4272	814	843	549	100781	3329	15
	女	90594	844	123	409	331	88220	641	5
15—34	合计	110088	3017	441	717	378	103422	2016	15
	男	55947	2443	342	387	223	50786	1675	10
	女	54141	574	99	330	155	52636	341	5
35—54	合计	73989	1929	458	430	367	68206	1681	5
	男	42417	1661	434	353	228	37423	1420	5
	女	31572	268	24	77	139	30783	261	
55—59	合计	7459	111	28	61	47	7024	119	
	男	7459	111	28	61	47	7024	119	
	女								
60岁以上(男)55岁以上(女)	合计	6331	59	10	44	88	10349	154	
	男	5843	57	10	42	51	5548	115	
	女	488	2		2	37	4801	39	

第二编

地　理

第一章　地形地质

第一节　地　　形

礼县地势西北高，东南低，境内山峦重叠，坡陡谷深，受新构造运动的影响，山谷切断较深，山地面积大，占全县总面积的91%，而川坝地，沿西汉水的盐官、永兴、城关、石桥等地有极少部分，仅占全县总面积的9%。境内流水，由东北向西南径流，在西部、北部、南部的山区，有天然次森林，植被覆盖较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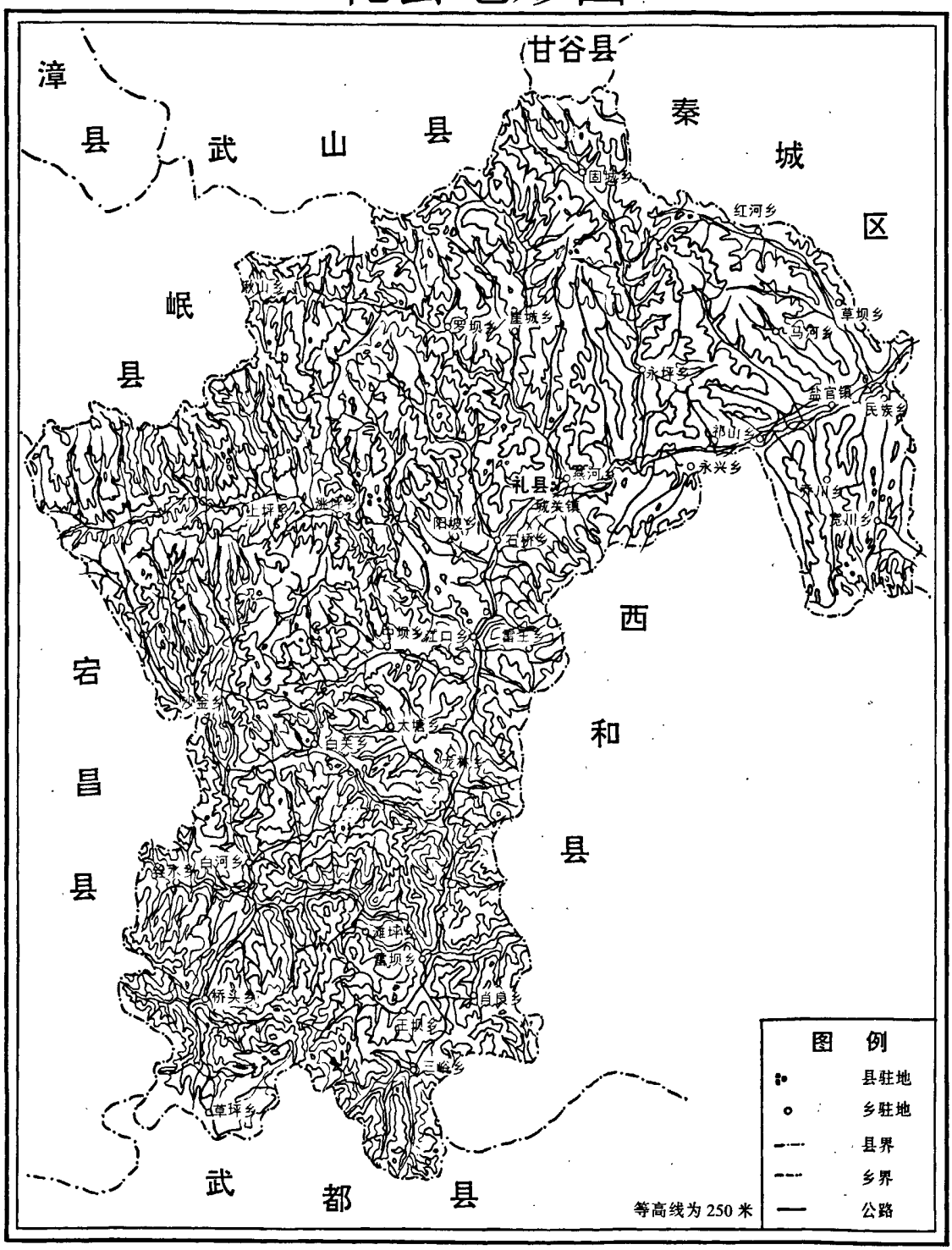
地貌特征明显，主要有四种：

东北部和西南部的少部分地区，属轻切断黄土梁峁中山区，面积为1044.7493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24.297%，坡度15—25度，海拔1500—1900米，相对高差500米左右。区内沟壑纵横，梁峁相间，梁峁上有黄土，沟壑和滑坡地带的黄土受到侵蚀，泥岩、砂岩、砂砾岩裸露，遇到雨季，水土流失更为严重，泥石流到处皆是，阴雨季节常有滑坡出现。

东南部为重切断土石中山区，这主要是西汉水下游河谷两岸山区，面积834.8320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19.415%，海拔1100—2100米左右，相对高差1000米。这类地区，山势陡峻，峡谷幽深，基岩裸露，石质山顶覆盖薄层黄土，岩性以页岩、板岩为主，另外有未变质的砂岩，砂砾岩，地表是厚而疏松的风化层，岩石表层分化强烈，每遇洪涝，山体滑崩，泥石流遍地。

西北、西南部为中切断石质中山及亚高山区，面积2207.1030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51.330%，属秦岭石质山地，海拔1340—3312米，相对高差2000米左右，坡度25—35度，从山脚至山顶，古生代基岩处处皆是，土壤以褐色土、山地棕壤、山地草原草甸土和山地草原土为主，这类地区有大面积的森林，植被覆盖尚好，水土流失较轻。

礼县地形图


漳
县
甘谷县
武
山
县
秦
城
区
岷
县
固城乡
红河乡
秋山乡
罗坝乡
崖城乡
草坝乡
马河乡
永坪乡
盛官镇
民族乡
邽山乡
永兴乡
礼县
城关镇
阳坡乡
石桥乡
宕
昌
县
中坝乡
江口乡
雷王乡
沙金乡
大堡乡
白关乡
龙林乡
西
和
县
白河乡
桥头乡
白良乡
王坝乡
草坪乡
武
都
县
图 例
县驻地
乡驻地
县界
乡界
公路
等高线为 250 米

川坝河谷平原区，分布在西汉水及其支流的流域里，为新构造运动以来的洪积冲积河谷平原，主要地形有河床、河漫滩和一级阶地、平缓斜坡，面积213.1763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4.95%，海拔一般在1400—1500米之间，相对高差100米左右，地势平坦，水资源丰富，土壤肥沃，是全县的产粮地区。

第二节 地 质

礼县系陇南山区秦岭山间断陷盆地，即西礼盆地之西部，盆地北部靠东梁，南依大小金昌山，东延太阳山和云光山，西与岷山山前地带接壤。

在历史的演变过程中，县境地层受到历史造山轮回的强烈影响，遗留下了痕迹。

下古生代，礼县地层属古地中海地槽的东延部分，经中古生代泥盆纪末期昆仑运动和二迭纪末期海西宁造山运动的影响，海槽褶皱上升为秦岭山地，在海槽上升的过程中，又发生了断裂下沉，自罗坝经城关楚家沟门、永兴、祁山到宽川形成一横跨全县的大断层。断层以北为舒家坝组，断层以南为西汉水组，南北通称大草滩群。断层区域下沉，四周秦岭山地抬升，形成一个湖泊，转为湖相沉积。

中生代初燕山运动之后，在湖体主部继续下沉，四周秦岭山地又一次上升的过程中，洮水河以南的大山、牛顶山、太阳坡和西汉水以东的香山、金子山、孟家梁及太塘以南的大部分地区，由湖泊褶皱上升形成陆地。侏罗纪白垩纪之后，在这些地方出现大量的紫红色砂砾岩。、

新生代第三纪始新世到第四纪更新世时期，受喜玛拉雅一至四幕造山轮回运动的作用，在周围秦岭山地再次上升，盆地相对继续下沉的过程中，第三纪甘肃系红层褶皱上升，湖泊由大变小，由小变干，最后形成高平原，并在湖泊中部形成了河谷阶地的雏形，第四纪晚更新世时期，在陇中黄土高原形成的过程中，来自客乡异地的风成黄土（QⅢ），覆盖在第三纪红层之上，黄土层自南向北逐渐增厚，薄者几十厘米，厚者达百米以上，第四纪全新以来，新构造特别强烈，大小河流出现了回春现象，切断剥蚀作用大于堆积作用，经河水搬运在河谷两岸，沉积了大量的次生黄土（QⅣ）。西汉水上游为盆底部河流下切作用弱，沉积作用强烈，形成较为宽阔的川坝平原（宽度大于500米）。西汉水下游属盆地南侧，中生代后期大部分地区由湖泊相沉

积转为陆相沉积，因西汉水各支流汇集，流水湍急，下切作用十分强烈，河水携带的大量泥沙难以沉积，随水流去，从而形成了狭窄的山间谷地（绝对宽度小于500米），这就是西汉水上下游自然景观有着天壤之别的原因所在。

岩性组成：

古生代板岩、页岩和砂岩，遍布全县，最多的是西汉水下游及支流河谷区，西北部的秦岭石质山地区。

中生代紫红色砂岩、砂砾岩，主要分布在洮坪的洮水河流域，太塘乡的太塘河以南的部分地区。

新生代第三纪红色砂岩、泥岩（包括灰绿色泥岩），分布在黄土梁峁沟壑地带，第四纪黄土壮亚粘土，分布在东北部、西南的部分梁峁和古老残存阶地上。

洮水河以南的大山和罗坝关帝沟等地有少量的燕山期花岗岩。

第二章 山脉河流

第一节 山 脉

礼县地处秦岭山脉和岷峨山脉之间，东部地区的山属秦岭山系，北、西南部地区的山属岷山山系，两个山脉，由西汉水分开两端。县境内最高山峰为没遮拦梁（县西160里），海拔3312米，其余山峰均在千米以上。

秦岭山脉在礼县境内主要山峰：

正字山，在湫山乡5公里处，海拔2576米，是礼、岷分界山，东北连岷县，在县境向西南发展至湫山石洞沟，约距6公里。

店子岭山，在崖城乡山台巴以西3公里处，海拔2513米，山向东南伸展至崖城乡大舌沟，约距6公里。

尖山寺，在固城乡尖山寺村，海拔2364米，山的一支走向东南，东发展到红河乡小秦岭山，约距20公里，南伸展到永坪连永兴的北山，约距40公里。另一支向西南，发展到固城朱家磨村猪腰崖，前沿伸展县城东北的四各山梁，约距40公里，向北发展到甘谷县四门乡。

嶓冢山（现名齐寿山），是西汉水源头，所在地为天水市秦城区齐寿乡，分二支展开，一支向西伸展到县境内的红河乡小秦岭山、铁炉山，约距40公里；另一支向南伸展到县境内的宽川乡、乔川乡，是西和、礼县、天水、徽县分界。

白草山，在龙林赵家村约2公里处，海拔2301米，向北发展与紫金山（现金子山）相连，约距10公里。

雷王山，在雷王乡所在地，海拔2337米，向北发展到县城，跟前观山，向东再延伸到高坡山（永兴乡观山），约距50公里，向东到西和县姜席乡。

香山，龙林诸葛寺5公里处，海拔2532米，向东出县境，伸展到西和县洛峪，向南伸展到大潭甘山，约距20公里，向西至龙林黑松林。

岷山有东、南、北三大干支，其中东干支分水岭北行经礼县入境，县境

北西山峰由此展开。

凤凰山（亦称凤凰咀），在礼县湫山与岷县马坞交界处，海拔为2910米，山向西南发展，连上坪乡八盘山，东北出县境，相连岷县马坞。

八盘山，在上坪乡正山里，海拔3002米，与本乡没遮拦梁相连，约距7公里。

没遮拦梁，在上坪大河边马场以北9公里处，海拔3312米，是县境最高山峰，向西南发展，一支与沙金洒风地相连，约距20公里，另一支向东发展与洮坪的牛顶山、大山相连。

牛顶山，在上坪乡野人沟村，海拔2904米，向东北伸展，与大山相连。

大山，洮坪又一高山，海拔2773米，向东南发展到中坝、白关、沙金、太塘、龙林等地，约距50公里。

洒风地，沙金乡碌碡湾，海拔2954米，向西南发展到铨水侯家湾，约距30公里。另一支发展到白关、白河等地。

铁家山，在草坪下草川近处，海拔3079米，向前发展与本乡尖草山相连。

尖草山，草坪乡何家沟处，海拔3104米，一支发展到滩坪寺顶山(2188)，另一支发展到王坝大小关山和三峪乡的金灵山。

金灵山，在三峪乡乔家山沟，海拔2119米，东南出县境到西和银杏乡小崖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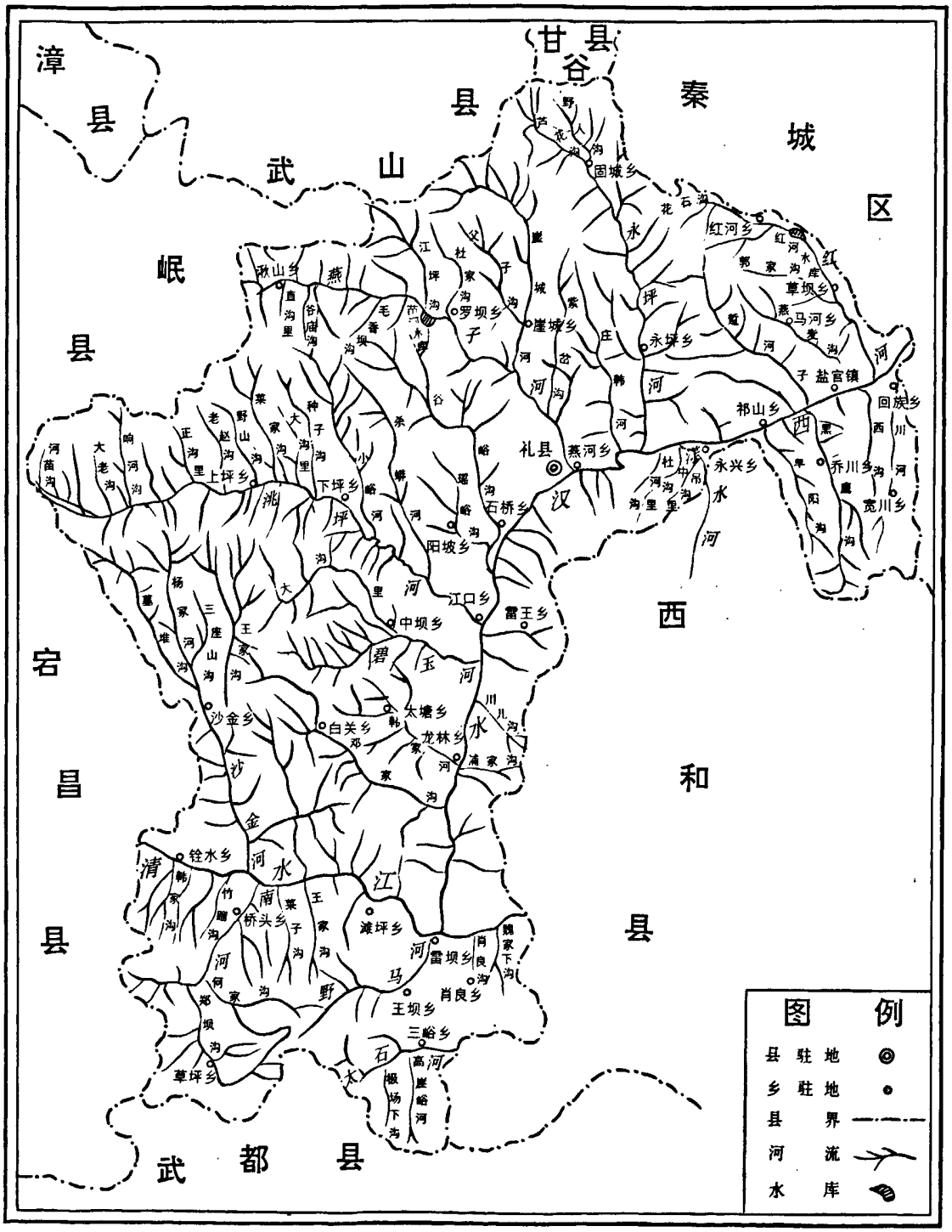
第二节 河 流

礼县主干河流为西汉水，统容所有支流流注长江。它源远流长，早为科学家所重视。北魏时期郦道元所著《水经注》一书中，所说嶓冢导漾，就是指此水。全县有常年性河流14条，集水面积3755.62平方公里，占总集水面积的88.31%；季节性河流8条，集水面积497.38平方公里，占总集水面积的11.6%。

西汉水，所容支流按面积100平方公里以上计，共有13条，其中因汪水河流量面积多，但流经县境面积少（37平方公里），白家河、南峪河水先入清水江（河），后流入西汉水，故县境内主要河流应为“一水十河”。

西汉水始于县城东80公里、天水西南70公里的秦城区齐寿乡的嶓冢山（现名齐寿山），从盐官镇罗堡村进入本县境内，沿途经盐官镇、回族乡、祁

礼县水系分布图



山乡、永兴乡、燕河乡、城关镇、石桥乡、江口乡、龙林乡、雷坝乡、肖良乡等11个乡（镇），在肖良乡桃林寺村进入西和县大桥乡境内，总干长177.2公里，县境长104.1公里，多年平均流量10.9秒立方米。顺利峡设有省级水文站。

西汉水从东北流入县境，在5公里的盐官镇十字路村先会宽川河，又前流，在新中川（上磨村）会峁水河（又名红河）。

峁水河发源天水市秦城区杨家寺乡白崖梁，在红河乡街道村入县境，向东南流会花石河（源于该乡霍家川），二水合流经小高家村峡谷。1958年在此建水库一座，回水岳家村，形成一个库容12512万立方米的红河水库，节制流量，蓄水灌溉。又东南流经草坝乡课寨村，又会马河乡刘家沟河（始该乡八庙沟），再向前流5公里入西汉水，全长37.5公里，流域面积244.1平方公里。

西汉水又东西流，沿途会诸毛支流，盐官镇右会燕麦沟水，在左家磨（新集村）会左来的黑鹰沟水，右来的周家河水，在祁山乡何家台左会早阳沟水，祁山堡左会西和县大柳乡川口河水，诸水相会前流。

西汉水又东西流，在永兴乡蒙张村会东北流来的西和县漾水河。

漾水河发源于西和县何坝、姜席两地，沿途会西和县诸支流水，经石堡峡，过长道镇，在永兴乡峡口村入本县境内，河长50.8公里，县境内长5公里，年径流量6461.2万立方米。

西汉水又东西流，过大堡子峡，在永坪乡平泉村会东南流入的永坪河。

永坪河发源于本县固城乡川草梁，流经永坪街道村，右会八图水，左会马家沟水，两水相会，前流该乡平泉入西汉水，全河长42.8公里，年径流量3586.5万立方米。

西汉水又东西流，县城燕河乡水口村会东南流入的燕子河，在湫山河中游罗坝建有苗河水库，有效库容500万立方米，既蓄水灌溉，又能发电。

燕子河发源于岷县闾井乡双燕山，全河有三个支流，一是湫山河，源于岷县，自该乡西北白崖村入县境，在罗坝田河村会崖城河；二是崖城河，源于崖城乡木树关，在罗坝乡田家河村会湫山河；三是张马河，源于崖城乡单家山，在燕河乡高家庄会燕子河，全河长77.5公里，县境内长为53.7公里，年县境径流量8230.8万立方米。

西汉水在县城转向西南流，石桥乡高寺村会谷峪河。

谷峪河发源于罗坝乡郭家山，流经罗坝乡长草、吊草、过桦皮山，进入

石桥乡鲁班石村、张家水滩等地，从高寺头入西汉水，全河长28.3公里，年径流量1582.9万立方米。

西汉水西南流，进入铁笼山峡，在江口乡彭崖村会洮坪河。

洮坪河发源于本县上坪乡分水岭，沿途会上坪、洮坪二乡诸支流为一水，流至江口乡彭崖村注入西汉水。河全长65公里，年径流量为11479.9万立方米。河水两岸均为森林区，植被好，水土流失少，河水常年清澈见底。又在该河径流的洮坪康河村建有发电站一座，供当地和县城用电。

西汉水又西南流，在江口乡王台村会碧玉河。

碧玉河发源于中坝乡白松坝，流经中坝乡全境，汇诸溪流为一水，经黄河、瓦房、梁坪、集场坝、崖后、中坝、黑池庙、玉家峡等村，出水口为江口乡王台村注入西汉水，河全长26.0公里，年径流量3238.3万立方米。

西汉水又西南流，经龙林乡潘坪村会韩家河（源于太塘喜家湾），沿途汇诸溪流水，在龙林乡榆树坪村会邓家河（白关河）。

邓家河（白关河）发源于白关乡阳坡里，汇诸溪流水，流经白关、龙林两乡，在龙林乡榆树坪注入西汉水，河全长27.8公里，年径流量为1939.9万立方米。

西汉水又西南流，在雷坝乡会清水江（河）。

清水江（河）发源于宕昌县兴化乡月亮崖，自铨水乡九林子入县境，沿途汇铨水河、何家磨河、竹蹓河、白家河（沙金河）、南峪河、菜子沟河、王家河诸支流，流经铨水、滩坪、雷坝三个乡，在雷坝关上村注入西汉水，雷坝2里处建有大潭电站一座，电供当地居民使用，河全长89.1公里，县境长38.7公里，年县境径流量20160.0万立方米。

西汉水从雷坝转向东南流，在肖良桃林寺村出县境，流入西和县大桥乡，本县太石河，在西和县大桥乡河口注入西汉水。

太石河发源于武都县金厂乡上马沟，在本县三峪乡茨落坡入县境，沿途汇焦家沟、板沟下沟、高崖峪河等县境河水和西和县银杏乡诸水，并流入西汉水，全河长55.9公里，县境长为13.2公里，年径流量5555.69万立方米，县境年径流量为3131.7万立方米。

西汉水所容支流，总共71条，分为一、二、三、四级。一级支流有19条：峁水河、汪川河、黑鹰沟、早阳沟、燕麦沟、楚河子、漾水河、永坪河、庄韩河、燕子河、谷峪河、瑶峪河、洮坪河、张家石沟、碧玉河、韩家河、邓家河、清水江、太石河。二级支流有40条：郭家河、花石河、宽川

河、石沟里、野人沟、直沟河、吊坝沟、姜坪河、王家河、崖城河、子岔河、刘家河、河坝河、康沟里、雪沟里、橡林沟、大北河、响河沟、崖坊沟、正沟里、老赵沟、野仙沟、蔡家沟、种子沟、小峪河、杀蟒河、大沟里、幸福沟、菜籽沟、榆树沟、铨水河、何家磨河、竹蹓河、白家河（沙金河）、南峪河、菜子沟、王家河、焦家河、板沟下沟、高崖峪河。三级支流有10条：付平沟、潘家河、韩家河、杨家河、王家沟、麻林沟、路方沟、杨坝河、何家沟河、吴家河。四级支流有2条：三座山沟、洞沟里。

附：

漾水今注[①]

何德未

今西县嵽冢山（天水市南齐寿山），西汉水所导也，然微涓细注，若通幂历，津注而已。西流与马池水（马池水在今齐寿山下，南流合于西汉水）合，水出上邽西南六十余里，谓之龙渊水，言神马出水，事同余吾、来渊之异。故因名焉。《开山图》曰：陇西神马山（古嵽冢之旁，昔人于此地得马头骨，长三尺，因地名为马头）有渊池，龙马所生。即是水也。其水西流谓之马池川，又西流入西汉水。西汉水又西南流，左得兰渠溪水，次西有山黎谷水，次西有铁谷水，次西有石耽谷水，次西有南谷水，并出南山，扬湍北注。右得高望谷水，次西得西溪水，次西得黄花谷水，咸出北山飞波南入（以上诸水均在今天水市秦城区西南）。西汉水又西南，资水（流经牡丹、罗家堡的稠泥河）注之，水北出资川，导源四壑，南至资峡，总为一水，出峡西南流，注西汉水。西汉水又西南得峡石水口（即汪川、宽川河）。水出苑亭、西草、黑谷三溪，西南至峡石口，合为一渎，东南流，屈而南注西汉水。

西汉水又西南合扬廉川水（即流经礼县经红河、草坝的峁水河），水出西谷（西谷水在废西县北），众川泻流，合成一川，东西流经西县（秦置县，一名西城，晋改始昌县，后魏改阳廉县，周省。故城在今礼县红河乡岳家庄一带）故城北。秦庄公伐西戎，破之。周宣王与其先大骆犬丘之地。为西垂大夫，亦西垂官也。王莽之西治矣。建武八年，世祖至阿阳，窦融等溪会，天水震动。隗嚣将妻子奔西城从杨广，广死，嚣愁穷城守。时颍川贼起，车驾东归。留吴汉、岑彭围嚣，岑等壅西谷水，以缣幔盛土为

① 原文见郦道元《水经注·漾水》，古漾水包含今嘉陵江水系（不含白龙江），该条主要记述北魏时期陇南山水和建置的变迁，本文选注西汉水部分。括号中为笔者注文。

堤灌城，城未没丈余，水穿壅不行，地中数丈涌出，故城不坏。王元请蜀救至，汉等退还上邽，但广、廉字相状。后人因以人名名之。故习讹为杨廉也（隗嚣将杨广守西城，因以名水，广讹为廉也），置杨廉县（后魏由始昌县改，周省，今礼县红河地）焉。又东南流，右会茅川水，水出西南戎溪，东北流经戎丘城（在西城西，建兴六年，武侯使马谡与张郃战于街亭，亲引大军屯于戎邱）南，吴汉之围西城，王捷登城向汉军曰：为隗王城守者皆必死无二心，愿诸将垂罢，请自杀以明之，遂刎颈而死，又东北流注西谷水，乱流东南入于西汉水（以上记述峪水河）。

西汉水又西南迳始昌峡，《晋书地道记》曰：天水，始昌县故城西也，亦名青崖峡。西汉水又西南迳宕备戍南，左则宕备水自东南、西北注之，右则盐官水南入焉。水北有盐官（今盐官镇，汉时曾置盐官于此，唐亦谓之盐官镇。有盐井，水味甘美，煮水成盐，民资其利。杜甫入川时著有盐井诗）。在嵽冢西五十许里，相承营煮不辍，味与海盐同，故《地理志》云：西县有盐官是也。其水东南迳宕备戍西，东南入汉水。汉水又西南合左谷水，水出南山穷溪，北注汉水。又西南，兰皋水出西北五交谷，东南历祁山军，东南入汉水。汉水又西南迳祁山军南，鸡水南出鸡谷，北迳水南县（今西和长道镇。南秦州天水郡治，北魏太平真君七年置，西魏废帝二年改为长道县）。西北流注入汉。

汉水又西。建安川水（西和漾水河）入焉，其水导源建威西北山白石戍东南，二源合注，东迳建威城（今西和县城，蜀汉至元代曾置建威围、白石戍）南，又东与兰坑水会，水出西南近溪，东北迳兰坑城（今西和县治东）西，东北流注建安水。建安水又东迳兰坑城北、建安城（西和西峪坪）南，其地，故西县之历城也，杨定自陇右徙治历城，即此处也，去仇池百二十里，后改为建安城。其水又东合锴水，水出锴水戍东南而东北入建安水。建安水又东北，有雉尾谷水，又东北有太谷水，又北有小祁山水，并出东溪，扬波西注。又北，左会胡谷水，水西出胡谷，东迳金盘、历城二军北，军在水南层山上，其水又东注建安水。建安水又东北迳塞峡，元嘉十九年，宋太祖遣龙骧将军裴方明伐杨难当，难当将妻子北奔，安西参军鲁尚期，追出塞峡，即是峡矣。左山侧有石穴洞，人言潜通下辨，所未详也。其水出峡，西北流注汉水（此段记述西和河）。

汉水北，连山秀举，罗峰竟峙，祁山在嵽冢之西七十许里，山上有城。极为严固，昔诸葛亮攻祁山，即斯城也。汉水迳其南，城南三里有亮故垒，垒之左右犹丰茂宿草，盖亮所植也，在上邽西南二百四十里。《开山图》曰：汉阳西南有祁山，蹊径逶迤，山高严险，九州之名阻，天下之奇峻。今此山于众阜之中，亦非为杰矣（祁山，陇南之名胜，闻名遐迩，东距礼县城25公里。蜀汉丞相诸葛亮后主建兴六年、九年曾二度经此地北伐中原。堡上有光绪年间所建武侯祠，周围有亮屯兵遗迹多处）。汉水又西南与甲谷水（即永兴的观山水）合，水出西南甲谷，东北流注汉水。汉水又西迳南岈、北岈（今大堡子山。此地近年发现周代墓葬群，其中二座被专家确定为秦仲、庄公之墓）

中，上下有二城相对，左右坟垄低昂，亘山被阜，古谚云：南岈、北岈，万有余家。诸葛亮表言：祁山去沮县五百里，有民万户。瞩其丘墟，信为殷矣。汉水西南迳武植戍（礼县平泉附近）南，武植戍水（礼县永坪河）发北山。二源奇发，合于安民戍南，又南迳武植戍西，而西南流注于汉水。汉水又西南迳平夷戍南，又西南，夷水（即今礼县北部的燕子河）注之，水出北山，南迳其戍西，南入汉水，汉水又西迳兰仓城（北魏太平真君三年始置兰仓县，为汉阳郡治。西魏改郡曰长道，改县曰汉阳。隋开皇十八年废长道郡，改汉阳曰长道县。故城在今礼县城至石桥之间。一说旧城）南，又南，右会两溪（即县城西南的谷峪河、瑶峪河），俱出西山，东流注于汉水。张华《博物志》云：温水出乌鼠山，下注汉水，疑是此水，而非所详也。汉水又南入嘉陵道（西汉置，东汉废。道治在礼县江口至雷坝临近西汉水之地，疑在龙林。今礼县江口以下为其辖地）而为嘉陵水，世俗名之为阶陵水（北魏时，曾在此一带置阶陵县，属南秦州仇池郡。故谓此水为阶陵水），非也。汉水又东南得北谷水（即流经礼县西部的洮坪河），又东南得武街水（即流经礼县西南的清水江），又东南得仓谷水（此为西和县南部的太石河）。右三水，并出西溪东流注汉水。

汉水又东南迳瞿堆（即西和南名胜仇池山）西，又屈迳瞿堆南，绝壁峭峙，孤险云高。望之形若覆唾壶，高二十余里，羊肠蟠道三十六迴，《天山图》谓之仇夷，所谓积石嵯峨，钦岑隐阿者也。上有平田百顷，煮土成盐。因以百顷为号。山上丰水泉，所谓清泉涌沸，润气上流者也。汉武帝元鼎六年，开以为武都郡（汉武都郡治在今西和县南喜集乡的羊马城），天池大泽在西，故以都为目矣。王莽更名乐平郡，县曰循虏。常璩、范晔云，郡居河池，一名仇池，池方百顷，即指此也，左右悉白马氐矣。汉献帝建安中，有天水氐杨腾者，世居陇右，为氐大帅，子驹，勇健多计，徙居仇池，魏拜为百顷氐王。汉水又东合洛谷水（今西和县的洛峪河。晋永嘉末，仇池氐杨茂搜在此水下游羊马城置骆谷城），水有二源，同注一壑（洛峪河二源在今洛峪街交汇而东南流），径神蛇戍西，左右山溪多五色蛇，性驯良，不为物毒。洛谷水又南迳虎尴戍东，又南迳仇池郡西，瞿堆东，西南入汉水（自汉至唐将近十个世纪，先后在洛谷设置南秦州、梁州、成州、武都郡、仇池郡、武都道、武都县等）。汉水又东合洛溪水（西和六巷河），水北发洛谷，南迳威武戍南，又南与龙门水合，水出西北龙门谷，东流与横水会，东北穷溪，即水源也。又南迳龙门戍东，又东南入洛溪水，又东南迳上禄县（两汉旧县，三国、晋初一度省，晋武帝太康三年复立，故城在今西和上六巷）故城西，修源濬导，迳引北溪，南总两川（即六巷河、石峡河），单流纳汉。

汉水又东南迳浊水城南，又东南会平乐水（平乐县西汉为道，北魏复置为县，故城在今武都县东北百余里，今康县平洛），水出武街东北四十五里，更驰南溪，导源东北流，山侧有甘泉涌波，飞清下注平乐水，又迳甘泉戍南，又东迳平乐戍南。又东入汉，谓之会口。汉水东南迳修城道（修成道西汉置，东汉废。故址为成县鐔河乡江利行政村）南，与修水合，水总二源，东北合汉。汉水又东南于盘头郡（郡治在今陕西略阳）南与浊水合。

（依据版本：上海古籍出版社陈桥驿点校《水经注》）

第三章 土 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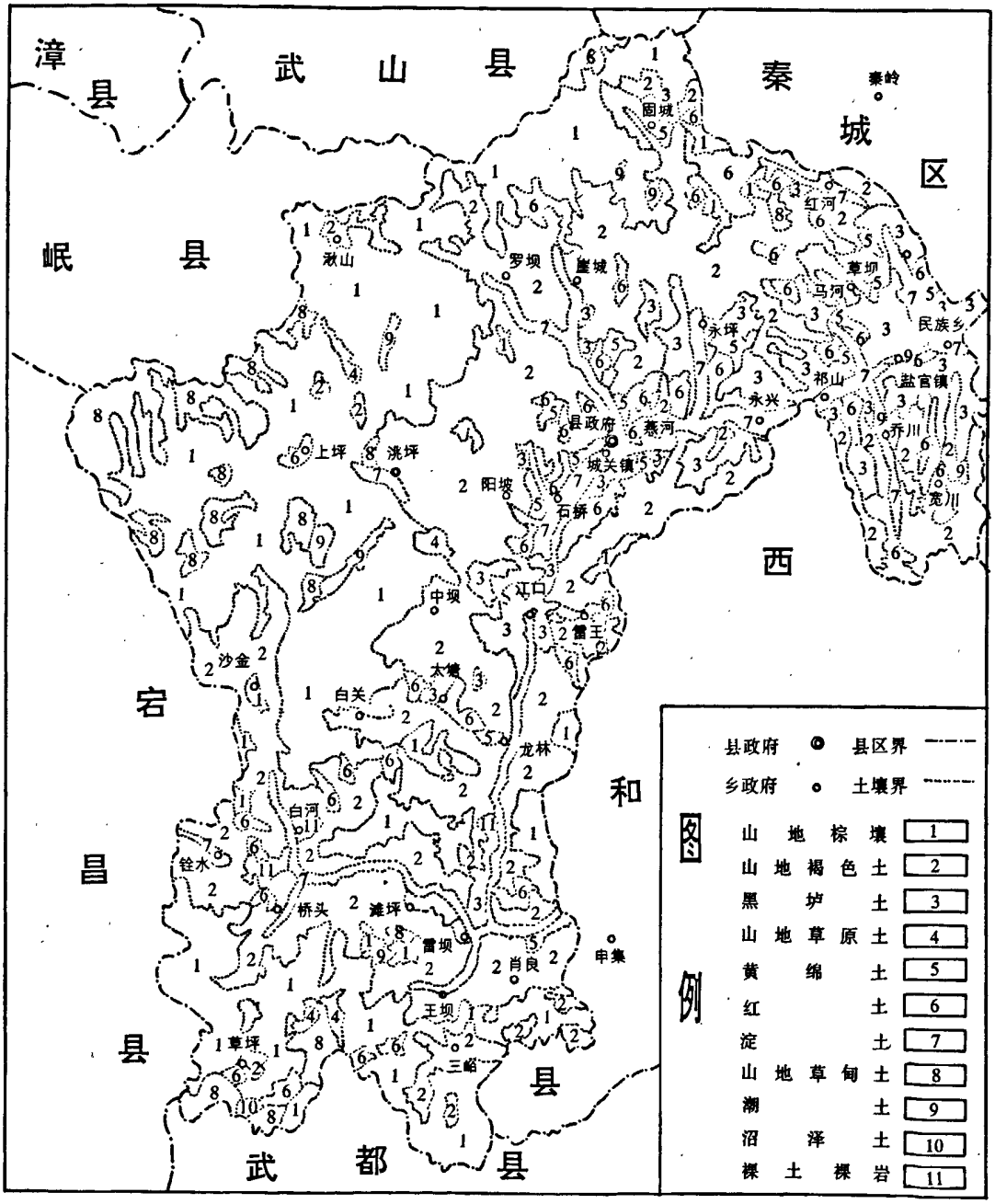
第一节 土地现状

据1985年农业区划调查，全县土地面积6449882.2亩，比全国人均16亩少0.1亩，比全省人均35亩少19.1亩。耕地为27711590.2亩，占总面积的42.04%，人均6.94亩。其中净耕地1991127.2亩，占总面积的30.87%，人均耕地4.9亩（农业人均5.1亩），地埂720462.9亩。在净耕地中，有水浇地94815.6亩，占4.77%，人均0.27亩。其中川水浇地83658.7亩，山水浇地11156.9亩；旱地1896311.6亩，占95.23%，人均6.67亩，其中川旱地78719.4亩，山旱地1817592.8亩。园地12976.8亩，占总面积的0.20%，人均0.033亩。其中川地果园1133.3亩，山地果园11843.5亩。林地1733504.5亩，占总面积的26.88%，人均4.4亩。其中森林面积759195.8亩，灌木林面积684278.3亩，疏林地面积197290亩，未成林造林地面积66921亩，迹地面积25414.4亩，苗圃面积405亩。草地1444134.2亩，占总面积的22.39%。人均3.7亩。其中天然草场面积1437787.1亩，人工草场面积6347.1亩。城乡居民点131187.0亩，占总面积的2.03%。其中城镇641.1亩，农村居民点129545.9亩，交通用地118484.6亩，占总面积的1.84%。其中公路10896.2亩，农村道路107588.6亩。水域211603.7亩，占总面积的3.28%。其中河流11639.8亩，水库2208.1亩，沟渠91953.6亩，水工建筑1048.2亩，特殊用地533.8亩，占总面积的0.01%。其中厂矿458.0亩，名胜75.8亩。难利用地85867.4亩，占总面积1.33%，其中裸岩56807.6亩，裸土25059.6亩。

第二节 土壤类型

礼县的土壤属性，通过1984年的农业区划普查，基本搞清，包括洪、

礼县土壤图


漳县
武山县
秦城区
秦岭
岷县
宕昌县
西和县
武都县
固城
红河
罗坝
崖城
草坝
马河
永坪
民族乡
永兴
祁山
盐官镇
县政府
燕河
城关镇
乔川
宽川
上坪
洮坪
阳坡
石桥
江口
雷王
中坝
沙金
太墩
白关
龙林
白河
铃水
桥头
滩坪
雷坝
肖良
申集
王坝
草坪
三峪
图例
县政府
乡政府
县区界
土壤界
山地棕壤 1
山地褐色土 2
黑垆土 3
山地草原土 4
黄绵土 5
红土 6
淀土 7
山地草甸土 8
潮土 9
沼泽土 10
裸土裸岩 11

冲积性幼年土壤（河洪淀沙）在内，全县共有10个土类，22个亚类，70个土属，32个土种。其中耕作土壤11个亚类，21个土属，总共耕作土壤2913867.8亩，占总面积的45.2%，自然土壤3536014.47亩，占总面积的54.8%。土类如下：

山地褐色土

山地褐色土，分布在县境西北、西南、海拔1680米至2000米之间的灌丛草原地区。共有面积2803305.9亩，占总面积的43.5%。

这类土壤原为秦岭山地森林土壤，由于人们长期耕作而熟化，变为现在比较肥沃的农业土壤，山地褐色土发育在富含石灰质的残积黄土母质之上。土壤粘化与钙积化过程明显，钙积层存在大量的胶状乳膜状和结核状石灰沉积物。表层平均有机质含量为2.43%，全氮0.151%，全磷0.0039%，水解氮18.86ppm，速效磷3.79ppm，速效钾109.36ppm，碳氮比（C/N）11.74/1。该土是本县主要农业土壤，也是半山区人民为主的粮食生产土壤，这类土壤中黄鸡粪土和黑黄土居多，占耕作土壤的80%，是发展粮食生产改造的重点。这类土壤结构不良，易板结，土性凉，有粘重，有机质含量低。要加强农田基本建设，加厚活土层，减缓坡度，减少冲刷；在山地较多地区，实行草田轮作，用地养地；多施农家肥，增强地肥力，只要改造好，作物布局好，粮食生产将会上升。

潮　土

潮土有山地潮土和河淀潮土。山地潮土分布在山间低洼地区溪水旁边。河淀土主要分布在西汉水两岸地区，共有面积254430.78亩，占全县总耕地的3.95%。

潮土是草甸土和沼泽土经人工耕种之后，逐渐形成的一个农业土壤。潮土地下水位较高，具有反潮反碱现象，土层较薄，熟化度不高，土体层次复杂，具有加砂层和潴育层，直接影响土层通透性以及保肥性能。其养分状况：有机质含量0.80%，全氮0.0808%，全磷0.0049%，水解氮15.8ppm，速效磷4.8ppm，速效钾86.4ppm，PH8.36，C/N=6.5/1。该土养分比较贫乏，但水源丰富，地势平坦，有利灌溉，只要利用洪水漫地，加深土层，实行科学种田，开沟排水，仍是本县主要产粮土壤。

淀　土

淀土分河淀和洪淀。面积为100587.53亩，占全县总面积的1.56%，该土主要分布在西汉水两岸及其支流的峪水河、永坪河、宽川河、洮坪河、碧玉河、燕子河等河谷流域以及山前洪积扇上。

淀土耕作悠久，人类种植业首先从淀土开始，从西汉水流域出土文物足以证明这点。

淀土是洪、冲积性土壤，土层次较多，质地变化大，河水流量大小，流速高低，分选作用强弱，是沉积土细密的主要因素。距离河远近，是土壤薄厚的主要原因。离河近，土层薄，质地粗，离河远，土层厚，质地细，表土含有机质1.054%，全氮0.058%，全磷0.00564%，水解氮17.6ppm，速效磷7.8ppm，速效钾111.8ppm，C/N=7.46/1，PH8.6，属碱性土壤。该土熟化程度好，土层厚，在河谷沿岸，灌水方便，是礼县较好的产粮区。

红　土

红土，全县各地均有分布，主要分布在东北部黄土梁峁沟壑区，面积为383457.71亩，占全县总面积的5.95%。

红土是由第三纪或第四纪早期的红色土质泥岩和红色沙岩的风化疏松层，经人类耕作熟化而成的幼年性土壤。该土层薄，透水性差，既不耐旱，又不耐涝，遇旱口皮坚硬，遇涝滑坡，水土流失。红土母质本身具有自然肥力，耕种粮食作物能获好收成。其养分状况是：有机质1.94%，全氮0.2054%，全磷0.004%，水解氮14.33ppm，速效磷3ppm，速效钾74.67ppm，C/N=6.13/1，PH8.73，为碱性土壤，该土要加固护坡林，防水土流失，还要深耕搀沙，加厚土层，发展绿肥增加土壤有机质，掌握地皮水分，适时耕作，只要认真耕作仍是较好的农业土壤。

黑垆土

黑赤土叫黑垆土。主要分布在西汉水上游的石桥、城关、燕河、祁山、永兴、永坪、盐官、红河、马河、草坝、乔川、宽川等地的海拔1680米以下的山麓地带，面积513598.61亩，占全县总面积的7.9%。

黑土是一类古老耕种土壤，是草原与草原植被带下的代表土壤，是秦岭山地褐色土与北部灰钙土之间的过渡性土壤。它发育在黄土母质上，是礼县东

北部黄土梁峁沟壑山区的正地貌土壤，土层深厚，质地均一。表土有机质含量1.196%，全氮0.0729%，全磷0.0053%，水解氮11.4ppm，速效磷7.2ppm，速效钾113ppm，C/N＝9.66/1，PH8.54，为碱性土壤。该土熟化度高，土质肥沃，耕性良好，适宜性强，宜农作物和经济作物生长，但有障碍因素，土壤干旱，土壤钙积层厚，磷元素的有效利用率差，要改良土壤，加厚活土层，达到蓄水保墒，整平地块，防地面径流，增施有机肥，提高土壤肥力。

山地棕壤

山地棕壤是礼县第二大土类，主要分布在罗坝、湫山、洮坪、上坪、沙金、桥头、草坪等地的海拔2000—2500米之间阔叶混交林区，面积为1569310.6亩，占全县总面积的24.33%。

山地棕壤主要是林区，植被覆盖95%以上，雨量较高，蒸发量较低，土体中大量的盐基离子被彻底淋洗掉，土体表层高价的铁锰离子也被淋洗到土体中部，以胶膜或斑纹状沉淀下来，所以棕壤土体盐基离子贫乏，阳离子增多，该土壤趋向酸性。但礼县这类地区生物小循环特别旺盛，尽管有强淋洗的副作用，还有红桦、山杨等大量阔叶树种的枯枝落叶中富含盐基离子的补充作用，对土壤中阳离子的变化起缓冲作用，因此该土在礼县仍属中性土壤，表土含有机质2.46%，全磷0.0038%，全氮0.1278%，水解氮19.56ppm，速效磷4.7ppm，速效钾60.44ppm，C/N＝12.32/1。

山地棕壤土体特别发育，土层薄厚不一，表土层15—20厘米，灰棕色中壤，表土之上附有0—10厘米的枯枝落叶层；心土层粘重紧实，红棕色，核块或梭块状结构，其上附有明显的棕红色铁锰胶膜，底土层，黄棕色，紧实，块状结构质地重壤或中壤，该土地区雨量充沛，但气温较低，土性生、冷、凉，通透性能差，种植作物有限制，产量低而不稳，还受冰雹袭击，这类地区应有计划的退耕宜林，对能保种的土壤深耕翻晒，增施草木灰等较热性农家肥，提高地温，熟化土壤。

山地草甸土

山地草甸土主要分布在上坪、洮坪、沙金、草坪、湫山等地海拔2500米以上的草甸草原地区，面积为612264.76亩，占总面积的9.49%，该土在垂直带谱中位于山地棕壤之上，属地带性土壤。

山地草甸土分布在坡积、残积母质上，腐植质生草根较厚，黑褐色，小团块

结构，较松，草甸植被下的土壤具有草甸上的特征特性。多分布在低洼潮湿或季节性积水处，草原植被下的土壤具有草原土壤的特征特性，多分布在干燥的向阳处的地方，总的趋向是草甸成分占优势，故称这类土壤为草原草甸土，本土表层有机质含量丰富，达 7.53%，全氮 0.338%，全磷 0.0062%，水解氮 19.33ppm，速效磷 8ppm，速效钾 160.67ppm，C/N＝12.87/1，PH7.067，属中性土壤。

该土地区是礼县主要牧场，这类区域土层深厚，土质肥沃，有机质丰富，水草生长旺盛，是较好的牧业区。近年由于抢牧滥牧，草原植被破坏严重，生产能力极低，只要科学管理草场，提高牧草产量，可成为礼县主要发展牧业基地。

山地草原土壤

山地草原土壤主要在上坪乡大河边马场地区，面积 575.52 亩，占全县总面积的 0.009%。

山地草原土壤是山地棕壤与山地草甸土壤过渡地带，土壤全氮 0.346%，全磷 0.0059%，水解氮 66ppm，速效磷 6ppm，速效钾 52.5ppm，PH7.0，C/N＝10.5/1。山地草原土，土层深厚，土壤有机质含量高，雨量充沛，水草生长茂盛，如实行科学放牧，并付之以人工改良，将是优质的牧业土壤。

山地草甸沼泽土

山地沼泽土以草甸土或潮土组成复区，能在五万分之一或者十万分之一的地图上反映出来的仅有上坪乡大河边马场的 747.4 亩，占全县总面积的 0.01%。

草甸沼泽土上有大量的植被，常年积水，水溢出地表，土体内通气不良，长期处于还原状态。本土的特征是，生草根层特别厚，达 15—20 厘米，由大量的草根与粉砂交织而成，潴育层很发育，有 25 厘米左右，灰蓝色片块状结构，质地重壤，表层有机质含量 7.77%，全氮 0.706%，全磷 0.004%，水解氮 10ppm，速效磷 4ppm，速效钾 76ppm，PH5.9，C/N＝6.4/10，该土有机质含量特别高，氮磷缺、碳氮比较低微，属酸性土壤，草甸沼泽土尽管常年积水，但能生长大量的水生植物，如能开沟排水，降低水位，会变成较好的牧场。

洪冲积性幼年土壤

洪冲积性幼年土壤，是河洪淀沙而成，裸土裸岩（河床），面积 211603.67

亩，占全县总面积的3.28%。该土目前属难利用地，裸土裸岩，滑坡悬崖，难以生长木本或草本植物。

礼县土壤分类系统及面积统计表

土类	亚类	土属	面积(亩)	百分比
山地褐色土	山地碳酸盐褐色土	黄土性山地碳酸盐褐色土	159336.74	2.47
		红土性山地碳酸盐褐色土	17432.35	0.27
		紫红砂砾性山地碳酸盐褐色土	98038.38	1.52
		石质性山地碳酸盐褐色土	96583.43	1.50
		粗骨质山地碳酸盐褐色土	298911.19	4.63
	山地淋溶褐色土	黄土性山地淋溶褐色土	275012.13	4.26
		砂土性山地淋溶褐色土	35412.34	0.55
		石质性山地淋溶褐色土	7913.135	0.12
		红土性山地淋溶褐色土	2286.14	0.04
		粗骨质山地淋溶褐色土	163977.62	2.54
		砂砾质山地淋溶褐色土	31635.3	0.49
	山地褐色土	黄土性山地褐色土	32964.15	0.51
		砂土性山地褐色土	148.89	0.002
		砂砾质山地褐色土	20734.92	0.32
		粗骨质山地褐色土	10877.63	0.17
	山地耕种褐色土	黑黄土	376950.7	5.84
		黄僵土	58405.5	0.90
		黄土	1116685.6	17.31
山地棕壤	山地棕壤	砂土性山地棕壤	121001.01	1.88
		砂砾质山地棕壤	53116.66	0.82
		粗骨质山地棕壤	80504.78	1.25
		黄土性山地棕壤	157400.45	2.44
		红土性山地棕壤	101922.69	1.58
		石质性山地棕壤	11830.36	0.18

续 表

土类	亚类	土属	面积(亩)	百分比
山地棕壤	山地耕种棕壤	棕黄土	190977.44	2.96
	山地棕壤草甸	砂土性山地草甸棕壤	27392.79	0.43
		黄土性山地草甸棕壤	422496.33	6.55
		红土性山地草甸棕壤	13088.67	0.20
		粗骨质山地草甸棕壤	102906.83	1.60
		紫红砂土性山地草甸棕壤	286672.6	4.45
山地草原土	山地草原草甸土	红砂性山地草甸草原土	236.98	0.004
		紫砂砾性山地草甸土	338.54	0.005
山地草甸土	山地草原草甸土	砂土性山地草原草甸土	61911.74	0.96
		黄土性山地草原草甸土	137997.24	2.14
		红土性山地草原草甸土	34528.04	0.54
		砂砾质山地草原草甸土	41317.43	0.64
		紫粘土性山地草原草甸土	126148.72	1.96
		紫砂砾性山地草原草甸土	30010.32	0.47
	山地草甸土	砂土性山地草甸土	3045.27	0.05
		黄土性山地草甸土	63965.13	0.99
		紫红土性山地草甸土	19836.98	0.31
		砂砾质性山地草甸土	2096.43	0.03
		石质性山地草甸土	7819.89	0.12
	山地灌丛草甸土	砂土性山地灌丛草甸土	3507.08	0.05
		黄土性山地灌丛草甸土	41588.75	0.65
	草甸土	紫砂砾质山地灌丛草甸土	6205.51	0.10
		紫粘土性山地灌丛草甸土	32286.2	0.50

续 表

土类	亚类	土属	面积(亩)	百分比
潮土	山地潮土	黑潮土	146402.27	2.27
		黄潮土	10017.92	0.16
	淀潮土	河淀潮土	96543.74	1.49
		洪淀潮土	1466.85	0.02
淀土	河淀土	河黄淀土	22758.83	0.35
		河红淀土	50309.76	0.78
	洪淀土	洪河淀土	27518.94	0.43
红土	红土	黑红土	103512.56	1.60
		红土	210287.68	3.30
	青土	青土	10878.08	0.17
	紫土	紫红粘土	3148.55	0.05
		紫砂砾土	1527.18	0.02
		紫砂土	17257.03	0.27
	小红土	小红土	36846.63	0.57
黑垆土	麻土	黑麻土	80576.52	1.25
		黄麻土	148863.97	2.30
		白麻土	202932.36	3.15
	黑垆土型侵蚀土	黄土性黑垆土型侵蚀土	18186.16	0.28
		石质性黑垆土型侵蚀土	1835.78	0.03
		粗骨质黑垆土型侵蚀土	51269.65	0.80
		红砂土性黑垆土型侵蚀土	4531.19	0.07
		砂砾质黑垆土型侵蚀土	5402.23	0.08
沼泽土		山地草甸沼泽土	747.40	0.01
裸土裸岩和洪冲积性幼年土(河床)			211603.67	3.28

第四章 水文 气象

第一节 水 文

礼县河流，素称“一水十河”，均为常年淡水河。解放前无观测机构。50年代，甘肃省在西汉水中游的铁笼山下，成立顺利峡水文站，有工作人员3名，常年观测西汉水的流径情况，有较详细资料，其他河流中的数据均系推算。

西汉水干流总长为177.2公里，在本县境内长度为104.1公里，流域面积6874.3平方公里，县境内流域面积4225.8平方公里，河流坡降为4.05%，县境内平均坡降为4.17%，据顺利峡水文站资料记载：多年流量为10.9秒立方米，最大洪峰流量是1963年6月5日，实测流量为1340秒立方米，最小流量是1972年12月15日，实测流量仅为0.23秒立方米，多年平均径流量为34671.82万立方米，县境内多年平均流量为21.78秒立方米，多年平均径流量为68777.07万立方米，河流泥沙严重，多年平均为307公斤/立方米，多年平均输沙模数为311.7吨/平方公里，多年平均输沙量为1072万吨/年。

县境其他主干河流有10条，其详细情况是：

峁水河（红河），全长37.5公里，流域面积244.1平方公里，比降17%，多年平均流量0.87秒立方米，多年平均年径流量为2752.1万立方米，最大洪水流量369.4秒立方米（1971年7月7日），最小流量0.006秒立方米（1964年8月29日），输沙模数4428.56吨/平方公里，输沙量67.013万吨/年。

漾水河（西和河），全长52.3公里，流域面积659.2平方公里，比降5.54%，多年平均流量2.05秒立方米，多年平均年径流量6461.2万立方米，输沙模数3169.34吨/平方公里，输沙量195.85万吨/年。

永坪河，全长42.8公里，流域面积296.37平方公里，比降20%，多

年平均流量1.14秒立方米，多年平均年径流量3680.0万立方米，输沙模数3159.43吨/平方公里，输沙量93.636万吨/年。

燕子河，全长77.5公里，流域面积764.7平方公里，比降19%，多年平均流量4.11秒立方米，多年平均年径流量12962.1万立方米，输沙模数1614.43吨/平方公里，输沙量87.51万吨/年。

谷峪河，全长28.3公里，流域面积113.3平方公里，比降29%，多年平均流量0.5秒立方米，多年平均年径流量1582.9万立方米，输沙模数1774.1吨/平方公里，输沙量20.106万吨/年。

洮坪河，全长65公里，流域面积612.87平方公里，比降24.3%，多年平均流量3.64秒立方米，多年平均年径流量11479.9万立方米，输沙模数1080.16吨/平方公里，输沙量66.20万吨/年。

碧玉河，全长26公里，流域面积190.6平方公里，比降42.9%，多年平均流量1.03秒立方米，多年平均年径流量3238.3万立方米，输沙模数1767.84吨/平方公里，输沙量33.695万吨/年。

邓家河（白关河）全长27.8公里，流域面积106.9平方公里，比降43.6%，多年平均年径流量0.62秒立方米，多年平均年径流量1939.2万立方米，输沙模数1914.28吨/平方公里，输沙量20.477万吨/年。

清水河（江），全长89.1公里，流域面积1640.4平方公里，比降7.78%，多年平均流量11.4秒立方米，多年平均年径流量36074.46万立方米。

太石河全长55.9公里，流域面积1.478平方公里，比降11.8%，多年平均流量2.638秒立方米，多年平均年径流量5555.69万立方米，输沙模数1073.69吨/平方公里，输沙量16.162万吨/年。

水资总量10.795亿平方米，人均2658.3平方米，年均自产径流量6.877亿平方米，占总量的63.7%，丰水年自产径流量6.299亿平方米，中等干旱年自产径流量4.33亿平方米，入境水3.9173亿平方米，占总量的36.3%。

水力资源总蕴藏量15.7万瓩，可开发量4.75万瓩，占总蕴藏量的30%，现有小型水电站19处，装机容量5119瓩，年发电量1300万度，仅占可开发量的11%，进一步开发利用，潜力还很大。

全县地下水资源尚未全面勘测，据盐官盆地、红河河谷、永坪河谷、城关盆地现有资料计算，总静储量11589.13万立方米，水质较好，地下水埋

藏浅，地下水与地表水互相转化水量稳定，但也受年降水量的影响。目前开发利用的，还不到储量的3%，峁水河（红河）是冲击洪流形成的河谷，河滩第四组沉积物较薄，含水层即为河床砂卵石层，厚度一般1—4米，含水层面积为10.325平方公里，静储量562.05立方米。盐官、祁山、永兴等地系川坝河谷，含水层为川坝砂卵石层，厚度一般3—8米，面积26.68平方公里，静储量4790.28万立方米。永坪河谷冲击洪积而成，含水层为砂卵石层，厚度3—7米，面积8.516平方公里，静储量为822.074万立方米。城关、石桥等地，面积30.6平方公里，含水砂卵，厚度4—12米，面积3010平方公里，静储量5514.73万立方米。县境内还有些自流泉水，常年供人畜饮用。盐官的盐井水，为咸水，可制作水盐，红河乡费家庄、永兴乡永兴村、永坪乡上石咀、石桥乡古泉寺等村，地下水冒出地面，可以灌溉良田。

水质及污染，物理性状。大多数河水、井水和泉水无色、无味、无臭、透明，物理性状良好。有的略咸味，降雨过程中出现混浊。化学性状，PH值：7.4—7.6。总硬度：永坪河、峁水河、盐官河、谷峪河、清水江为53.5—78.5毫克/升，洮坪河、燕子河、碧玉河为43.5—53.3毫克/升，盐官河最高为78.5毫克/升。全县河流除燕子河受县化工厂废水轻微污染外，其余均未发现污染，个别井、泉，距厕所较近，水质有影响。

第二节　气　　象

四季气候

县内气候因地区差异而表现不同，川坝河谷地区，温暖干燥，高寒阴湿山区寒冷湿润，全年雨量较充沛，四季分明，属大陆温带季风气候区。

季节特征明显，冬长、夏短、春、秋适中。

春季，3月至5月，70天左右。入春后的天气，处于冷暖空气交替期，天气多变，冷暖起伏大。“有一日三变”现象，这时期常伴低温，有连阴雨天气发生。春天是一年的开始，春暖花开，气候宜人是一年的第一个好季节。

夏季，6月至8月。5月以后逐渐进入梅雨季节，降水量大，雨量集中，暴雨频繁，常有山洪暴发而造成洪涝灾害，有的年份雨季结束早，梅雨最少而造成高温伏旱。7、8月正值盛夏，以晴热天为主，午后到夜里多有雷阵

雨。气温高，日照强，蒸发大，有一段干旱期，时令正二伏天，雷雨常带来冰雹，在部分高寒山区，受其雹灾，毁其禾苗。

秋季，9月至11月，夏末秋初，冷暖空气再次交汇，9月以后，时值农历8月前后，一般有一段阴雨绵绵的天气。10月份天气比较稳定，常呈现天高云淡，爽气宜人的气象，这是一年第二个好季节。

冬季，12月至2月。这个时期往往因西伯利亚和蒙古冷空气的侵入，气候变寒冷，缺雪干燥，成为寒冷干燥季节，河水结冰、草树脱叶。次年"立春"后，因寒潮强度影响，出现霜冻灾害，气候反常时，有的年份出现春雪，果木花蕊受害，南山地区小麦受影响。

气 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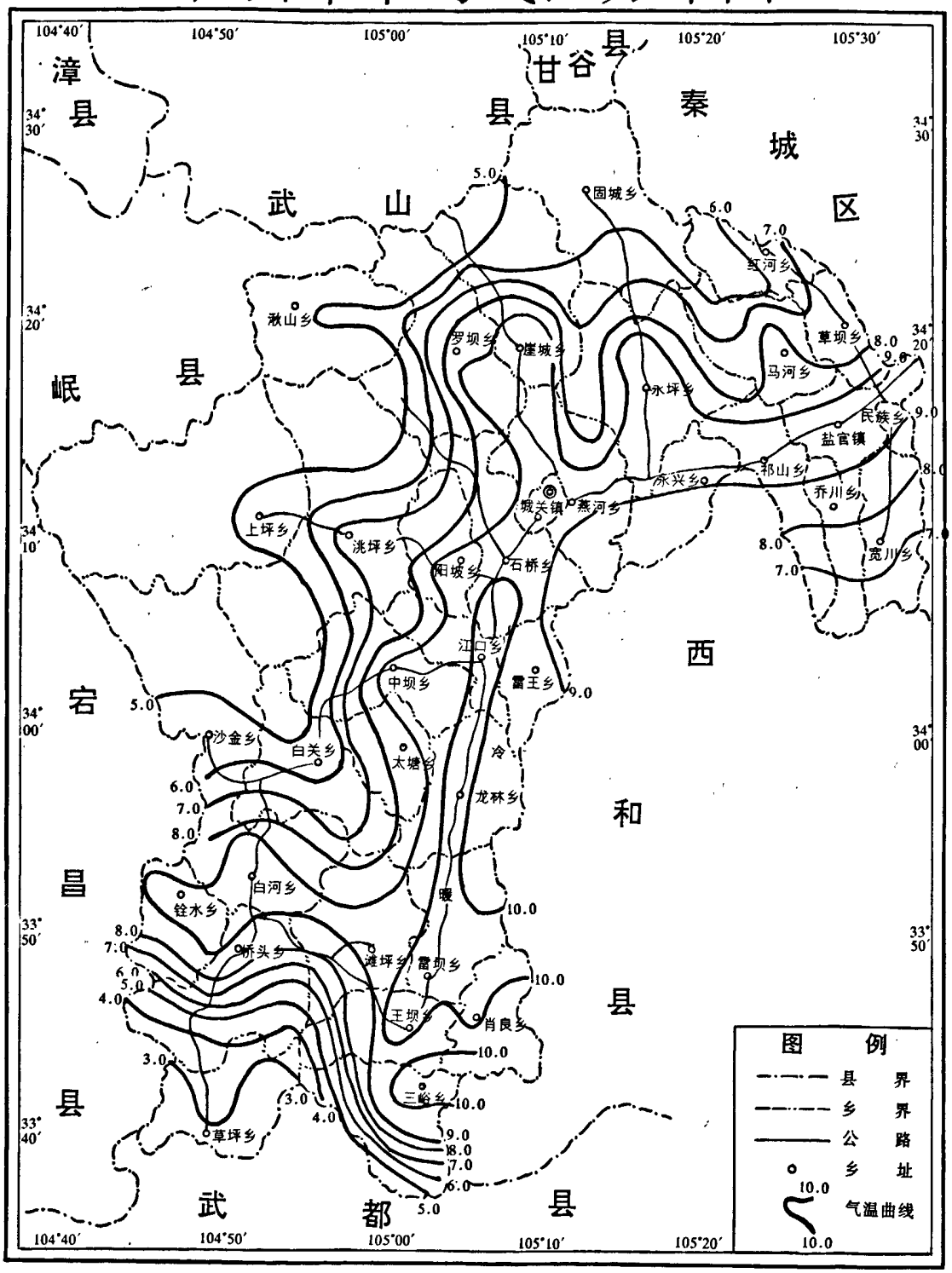
县气象站资料记载年平均气温9.9℃，最热为7月，平均气温21.3℃，最冷为1月，平均气温-3.1℃，气温的年较差为24.4℃。年极端最高气温为35.6℃（1966年6月19日），年极端最低气温为-20.1℃（1977年1月30日）。≥0℃的平均活动积温3816.0℃，≥10℃的平均活动积温3163.9℃。

无霜期多年平均183天，最长无霜期208天（1964年），最短无霜期140天（1961年）。霜期终日为5月9日，初日为9月18日。据实测资料记：最早初日为4月7日（1964年），最早终日为9月22日（1961年）。最晚终日为5月20日（1962年）最晚初日11月1日（1962年）。县境内气候垂直差异很大，无霜期有明显悬殊最长的西汉水下游河谷地区，无霜期平均天数可达200天左右，而高寒阴湿山区还不到100天。霜日一般出现10月至次年4月之间，对农作物最有危害的是农历4月8日前后的霜，群众称为"黑霜"，杀伤力强，受害小麦颗粒不收。

礼县地表温度平均12.5度。地表面年极端最高温度67.8度，地表面极端最低温度-22.4度。浅层地温除5.10厘米的2个层次，元月份平均温度分别为-11.06度外，其余各层次和各月份平均温度在0度以上。

结冰期，最早冰冻在11月中旬，最晚在元月上旬，平均12月下旬。解冻开始最早元月下旬，最晚2月中旬，平均2月上旬，封冻天数最多60天左右，最少20天，平均40天左右，由于气候不太寒冷，故冷冻不出现灾害。

礼县年平均气温分布图


104°40′
104°50′
105°00′
105°10′
105°20′
105°30′
34°30′
34°20′
34°10′
34°00′
33°50′
33°40′
漳县
甘谷县
秦城区
武山
岷县
宕昌县
西和县
武都县
固城乡
红河乡
草坝乡
永坪乡
马河乡
民族乡
盐官镇
邽山乡
乔川乡
宽川乡
永兴乡
燕河乡
城关镇
崖城乡
罗坝乡
秋山乡
上坪乡
洮坪乡
阳坝乡
石桥乡
江口乡
中坝乡
雷王乡
沙金乡
白关乡
太塘乡
龙林乡
白河乡
铨水乡
桥头乡
滩坪乡
雷坝乡
王坝乡
肖良乡
三峪乡
草坪乡
5.0
6.0
7.0
8.0
9.0
10.0
图例
县界
乡界
公路
乡址
气温曲线

降 水

降水多年实测为400—700毫米，年均降水量499.4毫米，最多降水是1967年，为644毫米，最少是1969年，为254毫米。1984年超过历史上最大量，年为751.9毫米，相对变率为13%，自然特点差异，全县降水不均匀，地处西部及西南部的高寒阴湿山区，包括湫山、上坪、洮坪、沙金、草坪、白河、三峪一带，年雨量大致为600—700毫米，东部及东北部的一般山区、川区，包括滩坪、王坝、中坝、江口、龙山、石桥、城关、永坪、祁山、宽川、马河、红河、崖城、罗坝、固城等地，年雨量大致为500—559毫米，据气象站资料记载：城关地区多年平均降水量为499.4毫米，年降水量最大值为751.9毫米(1984年)，年降水量最小值为254.2毫米(1969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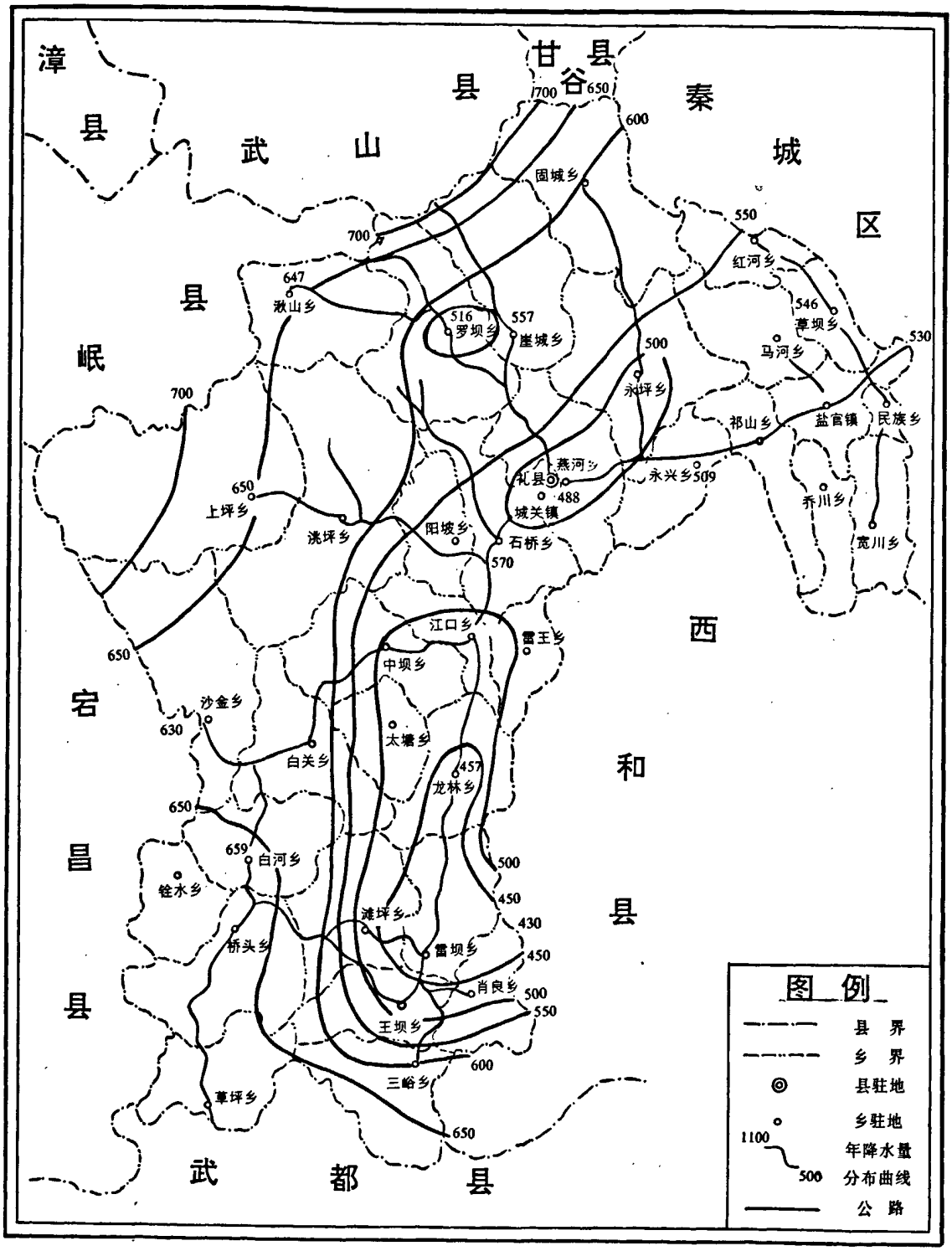
一年四季的降水量变化较大，春季(3—5月)降水为120.9毫米，占全年雨量的24.2%，夏季(6—8月)降水为235.2毫米，占全年雨量的74.1%，秋季(9—11月)降水为131.7毫米，占全年雨量的26.4%，冬季(12—2月)降水为12.1毫米，占全年雨量的2.3%，1—6月逐月递增，全年降水集中在7、8、9三个月，7月下旬和8月下旬，旬降雨量均在30毫米以上，这三个月的降水量共计101.8毫米，占全年降水的五分之一，降水多为暴雨，10月以后雨量明显减少，降水月季变化量呈单峰型。

雨日，降水日数全年平均116天，最多年140天(1984年)，最少年94天(1971年)。平均值为7.5天，大雨最早出现在4月(1973年4月9日)，最晚结束于10月上旬(1973年10月6日)。降水日逐月有变化，以夏季为最多，春秋次之，冬季最少，年降水月数最多的是7—9月，分别为14天。

暴雨日，从1959年至1985年的27年中，共出现116个大暴雨日，平均每年4个。最多年为1959年，出现10个，最少为0(1969年)，最大值为24小时降水量116.3毫米(1966年6月22日)，1小时最大降水量52.6毫米(1966年7月21日)，10分钟最大降水量24.2毫米(1984年7月25日)，暴雨最早出现在6月上旬(1963年6月5日)，最晚结束于8月下旬(1970年8月29日)。

冰雹，全县移动路径三条，一条从岷县黄金山经湫山、上坪、沙金、白关、白河、草坪到雷坝、肖良。一条从武山的谢庄经罗坝、崖城、城关、石桥到龙山。第三条从天水市秦岭经红河、马河、盐官到宽川。年降雹最多地区是县西部和西南部山区。气象站资料统计，从1960年以来，全县降雹160多次，年平均7

礼县年降水量分布图


漳
县
甘
县
谷
县
秦
城
区
武
山
县
岷
县
宕
昌
县
西
和
县
武
都
县
700
650
600
550
647
516
557
530
500
546
509
488
570
457
450
430
659
630
固城乡
红河乡
漩山乡
罗坝乡
崖城乡
草坝乡
马河乡
永坪乡
祁山乡
盐官镇
民族乡
燕河乡
礼县
永兴乡
城关镇
乔川乡
宽川乡
上坪乡
洮坪乡
阳坡乡
石桥乡
江口乡
雷王乡
中坝乡
沙金乡
白关乡
太塘乡
龙林乡
白河乡
铪水乡
滩坪乡
桥头乡
雷坝乡
肖良乡
王坝乡
三峪乡
草坪乡
图例
县界
乡界
县驻地
乡驻地
1100
500
年降水量
分布曲线
公路

次,最早出现在4月下旬,最晚结束于10月下旬,其中6月降雹最多。一般降雹几秒或几分钟,最多20分钟,最大的一次是1961年5月20日,冰雹从15时51分开始,16时13分结束,雹积厚近一尺。

降雪,全县降雪据气象站21年的资料综述,冬季降雪平均10.5毫米,其中降雪偏少6.2毫米的9年,占43%。正常为11.7毫米的4年,占19%,偏多的14.6毫米8年,占38%。降雪初日为11月5日,终日为3月31日,年降雪日平均20天左右。积雪日一般为14天,最多年35天(1964年)。积雪深度一般为6厘米,个别年达9厘米,如1963年12月1日地面最大积雪9厘米。

蒸发量,年平均为1341.2毫米,是年平均降水量的2.7倍。年平均最大蒸发量1638.9毫米(1969年),是当年降水量的7.4倍。年平均最小蒸发量1081.2毫米(1967年),是当年降水量的1.7倍。日最大蒸发量278.2毫米(1966年6月),是该月降水量的15.3倍。月最小蒸发量28.0毫米(1964年1月),7、8月蒸发量最强。

干燥度,县境西北、西南山林地区K值在0.99以下,属湿润区,东部山区及河谷盆地K值在1.00—1.49之间,属半湿润区。从1960年至1980年21年干湿情况看,半湿润的年份为16年,占21年的76%,湿润年份2年(1966年、1967年),占9.5%,半干旱年份2年(1960年、1971年),占9.5%,干旱年份只有1年(1969年),占5%。多年平均K值为1.33,表示礼县大部分地区为半湿润地区。

各类天气日数变化表

年份	各类天气日数						平均风速	无霜期(天)	初霜日	终霜日
	雨	雪	大风	雾	浮尘	扬沙				
1960	97	14	0	0	2	0	1.8	198	25/10	9/5
1961	120	21	1	5	7	0	1.7	167	17/10	1/4
1962	105	16	2	1	1	1	1.3	143	3/11	25/3
1963	97	13	6	6	11	2	1.3	157	3/11	8/4
1964	135	21	6	1	3	0	1.3	167	12/10	26/3
1965	104	7	6	1	13	1	1.4	183	1/11	2/5

续 表

年份	各类天气日数						平均风速	无霜期(天)	初霜日	终霜日
	雨	雪	大风	雾	浮尘	扬沙				
1966	105	12	2	1	25	0	1.4	169	14/10	31/3
1967	135	20	4	0	11	0	1.2	201	8/10	26/4
1968	116	30	1	1	14	3	1.3	174	41/11	25/4
1969	105	23	1	1	17	0	1.8	167	23/10	7/4
1970	121	30	2	0	5	0	1.6	184	26/10	27/4
1971	94	19	2	1	19	3	1.6	216	3/10	6/5
1972	112	21	1	1	22	2	1.7	183	11/10	10/4
1973	106	17	4	0	16	3	1.6	199	3/10	19/4
1974	122	21	1	0	10	0	1.7	203	20/10	10/5
1975	124	20	0	2	17	1	1.6	206	11/10	4/5
1976	125	19	0	1	18	1	1.5	169	29/10	23/4
1977	117	19	0	1	13	1	1.4	148	17/10	19/4
1978	126	17	0	0	3	3	1.3	188	8/10	9/4
1979	101	11	0	1	23	0	1.2	186	15/10	13/4
1980	116	35	0	2	8	1	1.2	181	17/10	14/4
1981	135	23	0	0	17	8	1.2	202	16/10	4/5
1982	127	52	2	5	13	4	1.2	217	9/10	13/5
1983	121	37	2	5	20	7	1.4	178	21/10	16/4
1984	140	39	1	1	12	2	1.6	179	26/10	21/4

降水量和气温变化表

年份	一日最大降水量	一小时最大降水量	月降水量	月平均气温	月极端最高气温	月极端最低气温
1960	44.5	20.8	390.8	10.3	32.1	−12.0

续 表

年份	一日最大降水量	一小时最大降水量	月降水量	月平均气温	月极端最高气温	月极端最低气温
1961	28.8	7.9	522.9	10.2	34.5	-15.1
1962	36.4	16.6	499.4	9.9	33.4	-13.7
1963	73.1	27.7	453.9	9.8	32.9	-16.2
1964	46.8	12.9	543.0	9.9	31.9	-18.5
1965	22.7	9.1	454.4	10.1	32.2	-18.8
1966	116.3	52.6	638.4	10.4	35.6	-13.2
1967	61.7	17.3	649.5	9.3	31.5	-14.0
1968	39.8	15.7	547.4	9.6	32.3	-13.1
1969	15.8	11.9	254.2	10.4	34.9	-12.8
1970	63.6	22.6	554.7	9.6	33.4	-15.2
1971	56.0	6.1	379.7	10.0	33.0	-18.0
1972	69.5	27.2	477.8	9.9	34.0	-14.9
1973	33.7	15.9	459.1	10.4	34.7	-13.4
1974	42.9	26.2	488.5	10.0	34.8	-13.4
1975	34.1	12.0	571.2	9.7	31.5	-19.0
1976	24.7	10.5	404.2	9.1	32.7	-13.1
1977	42.6	41.2	478.1	9.8	32.5	-20.1
1978	28.5	26.2	446.7	10.8	32.7	-14.7
1979	47.8	30.5	531.2	10.0	32.1	-12.5
1980	45.7	16.6	508.1	9.7	31.6	-13.6
1981	43.1	25.5	493.2	9.9	32.6	-13.7
1982	25.4	12.7	382.7	9.6	32.9	-14.9
1983	59.6	17.9	602.8	9.4	32.9	-17.7
1984	101.3	44.6	751.9	9.2	30.7	-12.0
1985	36.4	29.6	498.3	9.7	32.0	-13.8

日照和蒸发量变化表

年 份	蒸发量	日照时数	日 照 百分率	最长无 降水日数	最长连续 降水日数
1960	1443.3	1833.7	41	30	5
1961	1294.3	1711.2	39	19	9
1962	1477.7	2052.3	46	33	8
1963	1390.4	2132.0	48	46	14
1964	1172.1	1659.0	35	24	5
1965	1380.3	2299.1	52	39	6
1966	1420.3	2133.1	48	36	6
1967	1081.2	1801.0	41	26	7
1968	1283.3	2034.9	46	30	9
1969	1638.9	2184.9	49	39	7
1970	1292.5	2012.8	45	19	7
1971	1421.0	2077.9	47	53	6
1972	1397.3	2130.0	48	36	5
1973	1386.5	2048.1	46	58	6
1974	1471.6	1964.4	44	69	9
1975	1229.5	1704.6	38	21	6
1976	1235.3	1672.3	38	41	10
1977	1430.6	1969.0	44	33	11
1978	1431.8	1962.6	45	24	4
1979	1369.6	1937.7	45	26	7
1980	1284.5	2007.4	45	38	7
1981	1332.0	1823.3	41	42	11
1982	1288.9	1737.7	39	23	7
1983	1243.2	1833.8	41	29	7
1984	1135.3	1666.9	38	16	8
1985	1996.9	1927.8	44	31	7

光 照

礼县年太阳总辐射量为109.510千卡/平方厘米（引用经验公式推算求得），从季节分配状况看，夏季（6—8月）最多，为37.213千卡/平方厘米，占全年辐射量的34%，其次春季（3—5月）为32.086千卡/平方厘米，占全年辐射量的29%，秋季（9—11月）为21.436千卡/平方厘米，占全年辐射量的20%，冬季（12—2月）最少，为18.755千卡/平方厘米，占全年的17%，生理辐射量为53.659千卡/平方厘米，占总辐射量的49%。

全县年日照为1968.1小时，每天平均4—5小时，日照率为44%，大于0度的日照时数为1530.1小时，占全年日照时数的75%，大于10度期间的日照时数为1051.4小时，占全年日照时数的53%，6月日照时数最多为210.5小时，日照率为49%，9月日照时数最少为119.7小时，日照率为32%，日照百分率12—1月最大，为54.53%，最小是9、10月，为32.37%，日照时数夏季最多，占29.9%，春季占26.5%，秋季占19.6%，冬季占24%。日照时数最多的是1969年7月，达269.7小时，日照百分率最大的是1963年1月，达83%，日照时数最少的是1975年9月，为52.5小时，日照百分率仅有14%。

风、雾、雷暴、霜冻等

风，全年风向多为东北—东风，最大瞬间风速可达10级以上，对树木、农作物有危害，大部分时间为微风天气。年平均风速只有1.5秒，大风一般1—2天左右，最多为6天（1963—1965年）。

雾，一年四季不同程度均有，秋季较多，山区多于川坝河谷区。春旱时期大风所起的“土雾”，风沙、浮尘所及，对小麦有一定害处。

雷暴，从1960—1985年26年平均雷暴日数20天，最多年份34天（1984年），最少年份10天（1979年），最早3月9日出现（1976年），最晚11月19日结束（1965年）。初终平均日数178天，最长225天（1965年），最短86天（1979年）。6、7、8月出现雷暴的次数最多，最多的月份可达11天（1968年7月）、（1974年7月）。严重的雷暴能伤人畜，摧毁树林、房屋，危害人民生命财产。

气压，多年平均气压860.0毫巴，最高886.7毫巴（1969年4月4日），最低839.5毫巴（1966年3月5日）。气压一般随温度升高而降低，

冬季最大，夏季最小。

冷、冻灾害。据气象站1960年—1980年21年的资料记载：19年受冷、冻灾害，占90%，仅2年无冷、冻灾害。其中冷灾有倒春寒10年，秋低温3年，春低温7年，秋寒潮5年，春寒潮8年，冻灾有晚霜冻5年，早霜冻5年。从危害时间上，倒春寒3—5月，秋低温9—10月，春低温3—5月，秋寒潮10月，春寒潮3—4月，晚霜冻5月，早霜冻10月上旬。1979年4月份的两次强寒潮降温，使4月1日的日平均气温降至－3.3度，4月2日的日平均气温降至－0.1度，两日均有白霜出现，冬小麦受灾严重，1976年秋季的一次低温冻害，造成玉米和晚熟作物普遍成熟不好。

冻土。城关地区海拔1400米，土壤封冻期长度多年平均28天，最大封冻期56天（1976年），一年最大冻土深度的平均值24厘米，其中最小值为9厘米，最大值为54厘米，冻结初日平均值日为1月7日，最早出现日期为12月14日（1976年），最晚出现日期2月5日（1972年）。解冻日期平均值2月3日，最早出现日期1月6日（1974年），最晚出现日期3月1日（1972年）。

附：

礼县气象局（站）

礼县气象机构，解放前没有设制，解放后，于1956年始建气象站。当时站址在海拔1800米的县北水弯山顶，12月1日正式发报，1958年7月经气象局批准迁到县城东南三念上。10月西礼合县，改称西礼县气象站，人员由2人增到5人。1960年3月改为西礼县中心气象服务站，由省气象局垂直领导移交地方政府领导。1962年西礼县分设，又改名为礼县气候站，省局又收回领导权，1968年成立了礼县农业学大寨服务站气象组，体制又放地方政府管辖。以后因“备战”之需要，交县武装部管理多年。1973年10月又成为礼县革命委员会气象站，由军管交地方政府领导。1978年8月成立礼县气象局，站名仍存，两个牌子一套机构。1978年12月领导权由地方收归省局，现有职工10人，其中业务人员6人，技术员4人，下设地面观测股、预报服务股。

第五章 物 产

第一节 植 物

县境内主要木本植物约64科、300多种，常见的树种有54科、79属、211种。

银杏科：银杏属有银杏（白果）

松 科：冷杉属有鄂西冷杉、柔毛冷杉
云杉属有云杉、青杆
落叶松属有华北落叶松
松属有华山松、油松、樟子松

杉木科：水杉属有水杉（引进）

柏 科：侧柏属有侧柏
园柏属有园柏
刺柏属有刺柏

木兰科：五味子属有五味子

蔷薇科：绣线菊属有罗氏绣线菊、绢毛绣线菊、三裂绣线菊
珍珠梅属有珍珠梅
梨属有唐棣、酸梨、杜梨、木瓜、甘肃山楂
苹果属有苹果、花红、楸子、海棠、白果花楸、陕甘花楸
山丁子、山荆子
蔷薇属有悬钩子、枸子、黄蔷薇、黄刺玫、刺玫瑰、刺蔷薇
卵果蔷薇、月季、老金梅
樱属有马登术（臭樱桃）、扁核木、稠李、缠条、樱桃
杏、山杏、山毛桃、李子、榆叶梅

榛 科：榛属有榛子、角榛、刺榛
鹅耳枥属有鹅耳枥

胡桃科：胡桃属有核桃、薄壳核桃
枫杨属有枫杨（麻柳）
山核桃属有山核桃
榆　科：朴属有小叶朴、紫弹树、糙叶树
榆属有白榆、山榆
桑　科：桑属有家桑、崖桑、华桑
构树属有构树、柘树
杜仲科：杜仲属有杜仲
柽柳科：柽柳属有柽柳（红柳）
椴树科：椴树属有椴树、华椴、刺叶椴、少脉椴
杜鹃科：杜鹃属有小花杜鹃、金背杜鹃、绝伦杜鹃
胡颓子科：沙棘属沙棘（酸刺）
胡颓子属有胡颓子（剪子）、羊奶子、沙枣
卫茅科：卫茅属有卫茅、南蛇藤、大叶黄杨
鼠李科：刺属有红枣、酸枣、小叶鼠李、尖叶鼠李
柿树科：柿树属有柿树、君迁子（黑枣）
芸香科：花椒属有野花椒、花椒
苦木科：臭椿属有臭椿、苦胆草
楝　科：香椿属有香椿
漆树科：黄连木属有黄连木、黄栌
漆树属有漆树、五倍子、黄肤木
槭树科：槭树属有元宝槭、鸡爪槭、茶花槭、甘肃槭、臭叶槭
三角枫、五角枫
紫葳科：梓树属有樟树、楸树
玄参科：泡桐属有毛泡桐、兰考桐、白花泡桐
禾木科：箭竹属有箭竹、花秸竹、慈竹、淡竹
含羞草科：合欢属有合欢（绒绒花）
豆　科：槐属有国槐、狼牙刺
刺槐属有刺槐
锦鸡儿属有柠条
紫穗槐属有紫穗槐
胡枝子属有胡枝子、葛条

五加科：刺五加属有刺五加、红毛五加、糙叶五加、楤木
刺楸属有刺楸
桦木科：桦木属有白桦、红桦、黑桦、牛皮桦
杨柳科：杨属有银白杨、毛白杨、加杨、钻天杨、山杨、北京杨、青杨、大官杨、新疆杨、冬瓜杨、小叶杨
柳属有旱柳、龙爪柳、杞柳、垂柳、砂柳、崖柳、红心柳
壳斗科：麻栎属有辽东栎（青冈）槲树、铁橡
无患子科：栾树属有栾树
文冠属有文冠果（木瓜）
木樨科：丁香属有白丁香、紫丁香、小叶丁香、暴马香、连翘、迎春花
白腊属有白腊、女贞、水曲柳、水楸
茄 科：枸杞属有枸杞
葡萄科：葡萄属有葡萄、山葡萄、爬山虎、毛葡萄
马桑科：马桑属有马桑
梧桐科：梧桐属有梧桐（青冈）
筱悬科：筱悬木属有法国梧桐（悬玲木）
七叶树科：七叶树属有七叶树（梭罗树）
粗榧科：三尖三属有粗榧（水柏子）
红豆杉科：红豆杉属有红豆杉（胭脂柏）
樟 科：山胡椒属有钓樟（小叶甘檀）、三桠乌药（甘檀）
黄杨科：黄杨属有小叶黄杨
猕猴桃科：浑山木天蓼、四数木天蓼
瑞香科：甘肃瑞香、祖师麻、小黄构、河朔葵花
石榴科：石榴属有石榴
山茱萸科：红台树、楝木、小楝木、红椋子、四照花、青荚叶
夹竹桃科：夹竹桃属有夹竹桃
萝摩科：杠柳（北五加皮、香五加皮）
茜草科：茜皮木、鸡矢藤（牛皮冻）
忍冬科：上道木、双楯、金银花、忍冬、接骨木、探春、荚莲、山枇杷
毛茛科：芍药属有牡丹、紫斑牡丹
小檗科：小檗科属有金花小栗、刺黄檗、三棵针

礼县供药用植物非常丰富，据1984年调查测量，全县年生产量为3796

万公斤，采集量为143万多公斤，按药典查明可分为629种、169科，根叶草药居多。其主要有：

唇形科：连线草、夏枯草、土香蒂、藿香、土薄荷、猫须草、韩信草、风轮草、荠蔚子、黄芩、益母草、丹参、糙苏

景天科：瓦松、景天三七、石头菜、狭叶红景天、大打不死、打不死

凤尾蕨科：蜈蚣草、凤尾草、大口井边草

杉叶藻科：水松

玄参科：泡桐、水虾子草、长花马先蒿玄参、黑参马先蒿、美观马先蒿、褐色马先蒿、地黄、水苦卖、草木威灵仙

水龙骨科：石蕨、骨碎补、牡丹皮、石韦、水龙骨、石蜈蚣、鳞瓦韦

紫葳科：楸树根皮

葡萄科：过山龙、见肿消、葡萄

胡秃子科：沙棘

灰包科：马勃

香蒲科：蒲黄

百合科：黎芦、二叶舞鹤草、白花延芩草、竹凌霄、贝母、吊兰、薤白、大麦冬、肺筋草、萱草根、抓地龙、金刚刺、玉竹、威灵仙、偏头七、黄精、母猪曰、百合、卷丹、千年老鼠屎、参翔、韭菜籽、大蒜、土茯苓、上天梯、重楼、天韭、舌尖草、葱白、韭菜

蔷薇科：茅莓、地榆、龙牙草、鸡寇草、金樱子、水杨梅、蕨麻、委陵菜、蛇莓、月季花、蔷薇、桃树根、金樱子、桃枝、野蔷薇、桃奴、桃树胶、桃仁、复盆子、郁李仁、杏仁、樱桃、桃叶、桃花、营实、木瓜、蕤仁

瑞香科：祖师麻、瑞香狼毒、月腺大戟

茜草科：茜草、虎刺、土连翘

蓼　科：大黄、支柱蓼、巴天酸模、白三七、硃砂莲、辣蓼、尼巴尔酸模、苦荞麦、毛膠蓼、翼蓼、何首乌、扁蓄、荭蓼、夜交藤、珠芽蓼、荞麦、中华抱茎蓼

芸香科：飞龙掌血、散血飞、白鲜皮

兰雪科：二色补血草

菊　科：大蓟、小蓟、败浆草、大丁草、鬼针草、野菊花、蒲公英、漏

芦、紫背菜、牛尾蒿、凤毛菊、白茎鸦葱、红花、向日葵、苍耳子、兔儿伞、大力子、烟锅草、冬花、紫苑、秋鼠曲草、蹄叶紫苑、茵陈、绣绒菊、掌叶紫苑、鼠曲草、旋复花、羊角天麻、青蒿、角角天麻、薄雪草、苍术、豨莶草、艾叶、一支蒿、紫星菊、金佛草、牛子

忍冬科：陆英、石蛋蛋、金银花、大金银花、忍冬藤

伞形科：防风藁本、柴胡、野当归、小茴香、羌活、独活、当归、水芹、前胡

大戟科：地锦草、葎草、母遂、重阳木、猫眼草、泽夕、蓖麻、铁苋菜

葫芦科：土贝母、西瓜翠、小葫芦

兰　科：白芨、兰草、乌巢兰、偏花斑叶兰、龙瓜参、天麻、石仙桃、大花杓兰、鸡屎藤、肉连环、石丹凤、兰竹参

牌兰七：牌兰七、手参、盘龙参、双肾参、扇子七

柏　科：侧柏叶、柏子仁

石竹科：麦瓶草、苍蝇花、丝石竹、王木留行、瞿麦、丝石竹、孩儿参

鸢尾科：马莲、射干

禾本科：芦根、白毛根、玉米须、稻、谷芽、浮小麦、大麦、燕麦草、牛筋草、星星草、狗尾草

小檗科：黄柏、三棵针、桃儿七、淫阳藿

铁丝蕨科：白背铁丝蕨、掌叶铁丝蕨、陇南缺线蕨

蕨　科：蕨、石黄连

卫予科：明开夜合叶、卫予、马断肠

桔梗科：桔梗、党参、金钱豹、泡参、轮叶沙参、无柄沙参

龙胆科：大苦草、条叶龙胆草、蓁艽、龙胆地丁

柳叶菜科：柳叶菜、无风自动草、长籽柳叶菜

报春花科：过路黄、聚花过路黄、红丝毛、水红袍

旋花科：篱天剑、菟丝子、牵牛子

中国蕨科：中华金粉蕨、通经草、木贼、问荆

五加科：大叶三七、三角枫、刺五加、常春藤、楤木、通草

苋　科：鸡冠花、青柏子

豆　科：鸡眼草、苜蓿、槐米、槐花、槐角、葛根、葛花、地丁、苦参、半边钱、皂角刺、皂角、刀豆、刀豆壳、葫芦巴子、鸡

骨草、豌豆、草木樨、牧马豆、猪牙皂、山野豌豆、扁豆、合欢皮、合欢花、甘草、黄芪、红芪、胡枝子、野百合

薯蓣科：革薢、穿山龙、大山药、柴姜黄

棉葵科：棉花根、棉花籽

十字花科：芥菜、蕹菜、播娘蒿、地骷髅、莱菔子、芸苔子

麻黄科：麻黄、麻黄根

木兰科：辛荑、后补、五味子

罂粟科：白屈菜、野罂粟、延胡索、入血草、博落回、角茴香

茄　科：莨菪、蔓陀罗、白茄、龙葵、地骨皮、锦灯笼、枸杞子、马尿泡、辣椒

胡桃科：青核桃、青核桃枝、青核桃皮、核桃仁、分心木、核桃楸、化香树

牻牛儿苗科：狼尾巴蒿、粗根老观草、老观草、尼泊尔老观草、鼠掌老鹤草

防己科：金果榄、白药子

苦木科：臭椿、龙眼草、苦木

蒺藜科：白刺、刺蒺藜、骆驼蓬

鼠李科：勾儿茶、酸刺仁、大枣

萝摩科：细仙丝、萝摩、大羊角飘、杠梗、徐长卿、白首乌

漆树科：漆树、五倍子、刺五加

杜鹃花科：小叶杜鹃、金背杜鹃、白杜鹃

紫草科：紫草

金丝桃科：红军莲、老君茶

马桑科：马桑

马齿苋科：马齿苋

马鞭草科：马鞭梢、兰香草

木樨科：迎春花、连壳黄花条

杨柳科：柳叶

堇菜科：紫花地丁、裂叶堇菜、鸡腿堇菜、毛果堇菜

桑　科：桑枝、桑叶、桑椹、桑白皮、啤酒花、楮白皮、楮叶、楮实子、火麻仁

凤仙花科：凤仙花、急性子、火金风、柳叶菜

锦葵科：草棉
结形科：六月寒、鹤虱
松 科：松节、松花粉、松针、松香、松塔、松树梢、松树皮、松籽仁
柿 科：柿蒂、柿霜
天南星科：天南星、半夏、白附子
藜 科：猪毛菜、毛脊梁
旱金莲科：地肤子、旱金莲
多孔菌科：猪苓、灵芝、雷丸
山萝卜科：榆叶、榆线、续断、摩苓草
车前草科：车前子、车前草
石榴科：石榴皮、石榴花
桦木科：桦树皮
凤尾菊科：凤尾草
谷精草科：谷精草
毛茛科：小花楼斗草、贝茜花、白头翁、金龟草、金丝马尾连、赤芍、藤乌、升麻、白芍、短柄乌头、破牛藤、毛茛、九节菖蒲、奇林翠雀、野桑椹、野棉花、楼斗菜、牛扁、金连花、鸡爪草、铁破锣、麻布七、威灵仙、窝儿七、飞燕草、露蕊乌头、松潘乌头、铁棒锤、多叶唐松草、高原唐松草、山木通、胡子七、惊风草、驴断肠、透骨草
马钱科：密蒙花
卷柏科：卷柏
秋海棠科：秋海棠
马斗苓科：细辛
楝科：香椿
木贼科：楮实子、香蛇麻、节节草
骨碎补科：白毛蛇、肾蕨
柳叶菜科：毛脉柳叶菜、长籽柳叶菜、喜马拉雅柳叶菜
浮萍草科：浮萍草
伞菌科：蘑菇、野蘑菇
银耳科：木耳、银耳
铁角蕨科：铁杆地柏枝、铁角凤尾草

粗榧科：三尖杉
灯心草科：灯心草
泽泻科：泽泻
五加科：通草
商陆科：商陆
金粟兰科：及已
桑寄生科：桑寄生
败浆科：缬草
远志科：远志
石耳科：石耳
夹竹桃科：夹竹桃
列当科：列当
鹿蹄草科：鹿蹄草
亚麻科：胡麻子
山茱萸科：山茱萸
杜仲科：杜仲
蹄盖蕨科：贯众
川续断科：川续断、双参
卷百科：卷百
蚕豆科：蚕豆
仙人掌科：仙人掌
芹　科：芹菜
美人蕉科：美人蕉
竹　科：竹叶
花葱科：花葱
酢浆草科：酢浆草、山酢浆草
紫茉莉科：紫茉莉
缴形科：芫荽
柽柳科：柽梗
虎耳草科：虎耳草、大常山、利筋藤、多花落新妇、鸡肫草、老蛇盘

本县境内山区居多，野生草种类宜牧者繁多，据农田规划办公室1983年调查，天然草场144.41万亩，疏林地19.72万亩，未成林地6.69万亩，

平均亩产草300斤，载畜量为474556.73个羊单位。在这类地区，有得天独厚的野生植物，主要有：禾本科的羊茅、白羊草、鹅观草、早熟禾、老芒麦、芦苇等。豆科类的野砂豆、牧地香碗豆、紫花苜蓿、扁茎黄芪等；蔷薇科的萎陵菜、水杨梅、地榆等；唇形科类的益母草、百里香、夏枯草、糙苏等；伞形科类的柴胡、当归、独活、嵩本等；龙胆科类的龙胆、秦艽等；毛茛科类的毛茛、黄花铁腺莲、升麻、驴蹄草、唐松草等；玄参科类的兰氏草、各种花蒿等；百合科类的卷叶黄精、黄花韭、细叶百合黄等。

野生饲草素为本县养猪的主要粗饲料来源。山地田野、沟渠之滨、荒坡牧场均有生长，主要品种有：苦苣菜、马齿苋、股子蔓、麦蒿、麦萍、水蒿、黄断须、茴菜、麻丝菜、野任含、茏茏菜、猪肠草、野苜蓿、蒲公英等。还有洋槐树花、榆树叶及榆钱也是生猪的饲料。

第二节 动 物

县境内的野生动物，由于森林的破坏，严重减少，大幅度下滑。目前存在的主要有：

兽类：豺、狼、豹、野猪、野山羊、黄鼠狼、狐狸、水獭、林麝、毛冠鹿、马麝、老鼠、野兔、野羊、熊、狸子、刺猬、松鼠、麂子、羚羊、穿山甲、田鼠等。

鸟类：红胶角雉、兰马鸡、红腹锦鸡、野鸡、乌鸦、麻雀、鸽子、喜鹊、啄木鸟、猫头鹰、野鸭、老鹰、大雁、小燕、鸳鸯、鹅、旋黄哥、黄铃、蝙蝠等。

蛇类：黑王锦蛇、菜花蛇、眼镜蛇、乌梢蛇、青环蛇。

昆虫有蚊、蝇、蚁、蚜、蜘蛛、蜜蜂。

软肢动物有蜗牛。

环节动物有蚯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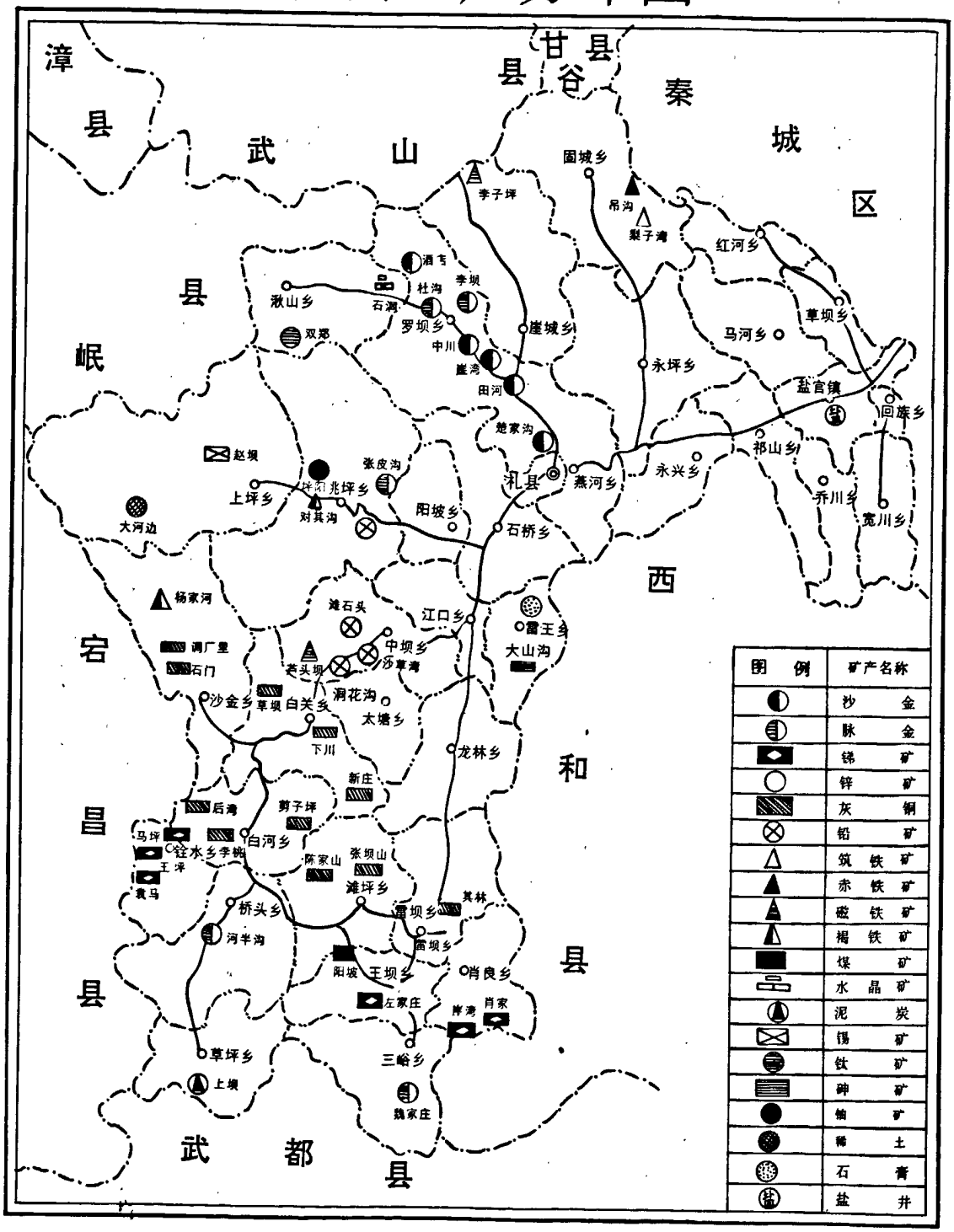
鱼类：鲤鱼、草鱼、鲫鱼、鲢鱼。

(家养动物详见畜牧、农业等章节)。

第三节 矿 物

礼县矿产资源比较丰富。据初步调查，全县有各类矿种23种，大小矿

礼县矿产分布图


漳县
甘县
县谷
秦城区
武山
固城乡
李子坪
吊沟
梨子湾
红河乡
酒亭
杜沟
李坝
永坪乡
盐官镇
回族乡
邽山乡
乔川乡
宽川乡
永兴乡
燕河乡
礼县
楚家沟
崖城乡
罗坝乡
中川
崖湾
田河
双郑
永坪乡
马河乡
草坝乡

点48处。其中：金、锑、钨、铜、铅、锌等有色金属矿点24处；水晶、冰洲石等珍贵矿点3处；铀、硫、煤、泥炭、石棉、水泥灰岩、粘土、陶土、彭润土大理岩、砂石等燃、化、建材等矿点21处。金矿是礼县的优势矿种。闻名全省的礼岷脉矿带，已开始地质勘探工作的5个金矿点，初步圈出21条矿带体，评价储量66.3吨，远景储量在100吨以上。1990年在本县境内从事各类地质科研的6个地质单位、10个分队，国家投资415万多元，分布在全县10个乡、1432平方公里的区域内进行各类专业探矿，占全县总面积的33%。勘探的矿种有金、锑、钨、锡、铝、锌、铜等8种。全县已建和在建的矿山企业共15个，有金矿堆浸试验场8个，已投产3个，产量62.5公斤，产值250万元。填补了礼县黄金生产的空白。还有王弯锑矿、中山锑选厂、小峪河铅锌选矿厂等有色金属矿山企业共8个，其余7个均为建材矿山企业。

金 矿

1990年发现的金矿有6处，已开采的3处。

李坝金矿，位于县北。罗坝乡李坝村，距县城25公里，有简易便道通车。地质资料表明，矿石岩体是微细粒浸染性卡林性。有2个矿体，列为5号6号，地质工作程度高的是6号。5号矿体长2500米，厚4米，平均含量4克/吨。6号矿体长700米，厚5米，平均含量4克/吨，初步探测储藏量20至50吨。1990年开始采氧化矿，进行堆浸试验，采矿石7200吨。浸出率69%，综合回收率50%，生产纯金14公斤，产值67.2万元。1991年堆浸矿石1900吨，浸出率66%，综合回收率50%，生产纯金33.4375公斤，产值161万元。

金山金矿，位于县西南洮坪乡金山村，距县城35公里，有简易公路通车。初步探测，有表内矿体27条，表外矿体46条，共73条，有希望的仅6条，远景储量E+E6.3吨。目前开采出成果的2条。其中5号矿体长27.5米，宽5米，厚5米，含量3克/吨，10号矿体长300米，宽7至8米，厚3至4米，含量相同。1990年开采，1991年进行堆浸试验。矿石5000吨，生产纯金9.1公斤，产值43.68万元。

马泉金矿，位于阳坡乡马泉村。距县城15公里，有公路通车，初探测岩体为微粒浸染性卡林性，储藏量3吨，远景储藏量10吨，有4至5条矿带。目前开采的是2号和3号，其中3号矿长12米，宽10米，平均含量

3.24克/吨。1990年开采，1991年进行堆浸试验，矿石1万吨，生产纯金20公斤，产值96万元。

目前已探明的小型金矿（点）有罗坝乡中川火鸡坪。初步约储藏量1吨；罗坝乡田河村金矿，初步探测量约4吨；三峪乡魏家庄金矿，探测约2吨。

铁　矿

铁矿在全县比较丰富，有资料的矿（化）点有6处。

红河乡吊沟里赤铁矿，位县北13度东，直距29.5公里。矿体产于中泥盆统厚层砂岩与粉砂质板岩间，呈似层状、透镜状。有两个矿体，长40—50米，厚5—48米，含量26.3%，个别高达30—40%，储藏量约估可达7.65万吨。

洮坪乡对其沟铁矿，位县南88度西，直距24公里。矿体位于中泥盆统含钙质砂岩中，呈团块状、疙瘩状，长30米，厚0.8米，为褐铁矿，含量43.88%。

沙金乡杨家河铁矿，位县南67度西，直距40公里。矿体产于泥盆统灰岩及钙质细砂岩中的断层破碎带中，矿化带长1000米，宽5—10米，呈似层状、脉状。以褐铁矿为主，含孔雀石33—40%，个别高达50%，地质储藏量约561万吨。

中坝乡芦头坝铁矿，位县南33度西，直距31公里，矿体产于中泥盆统灰岩与印支期黑云母斑状花岗石岩接触带矽卡岩中，矿化带断续长330米，平均厚2米，呈似层状、团块状。矿化带西段长约100米，内含钴，矿石以磁铁矿为主。铁含量33.61%，铜含量0.1—0.7%，最高0.86%，钴含量0.01%—0.05%，最高0.07%，地质储藏量约估铁为0.04万吨，钴约18吨。

崖城乡李子坪铁矿，位县北15度西，直距29公里。矿体主要产于斜长细晶岩，次为中泥盆结晶灰岩中。受裂隙控制，矿石带长600米，宽150—200米，矿石以磁铁矿为主，含铁量21.38—49.25%，工业储藏量约估2.87万吨。

崖城乡犁子湾（包括霍家川）铁矿，位县北21度东，直距20公里，矿体产于中泥盆灰岩中的断层两侧，呈透镜状。矿体长50米，厚2.5米，霍家川矿体断续长400米，厚1米左右，矿石以钙铁矿为主，铁含量30%，

储藏量7.1万吨。

铜 矿

铜矿有5处。

白关乡下川铜矿，位县南34度西，直距34公里。矿体产于中泥盆统灰岩与板岩层间压碎带中，呈脉状，见含石英脉2条，长33—35米，宽7—8米，矿石矿物有黄铜、黄铁、方铅、闪锌矿等，铜含量0.11—0.8%，地质储藏量约138吨。

白关乡草川铜矿，位县南51度西，直距46公里。矿体产于中泥盆统灰层破碎带中，见4条透镜状，长40—100米，厚0.8—3米，以黄铜为主，铜含量0.3—1.5%。

白河乡后湾铜矿，位县南46度西，直距50公里。矿体产于中泥盆统砂、板岩层间破碎带中，呈透镜状，矿化带长1000余米，单个矿体长几米至100米，最长120米，厚6米，矿石矿物以黄铜矿、铜蓝为主，铜含量1.09%。

沙金乡铜厂里铜矿，位县南25度西，直距63公里。矿体产于燕山期花岗闪长岩接触带中，呈透镜状，矿体长19米，宽3—3.2米，矿石矿物以孔雀石、铜蓝为主，铜含量0.61—0.96%。

山峪乡魏家庄铜矿，位县南，距县城90公里。矿体产于燕山期花岗岩闪长岩与下三迭统灰岩接触带之矽卡岩中，已知矿体19个，呈扁豆状、不规则状、串珠状，一般长2—25米，宽1—6米。

铅锌矿

已发现的铅锌矿有2处。

洮坪乡小峪河铅锌矿，位县南78度西，直距18公里。矿体产于中泥盆统舒家坝组大理岩、杂色板岩层中，呈不规则脉状。主要矿体分东西两段，东段长80米，宽6.5—25米，西段长30米，宽3—7米，以黄铜、闪锌矿为主。含量锌5.4%，铜0.43—0.63%，铅2.3—2.45%。1987年10月已投产，已建日处理矿石50吨的小型铅锌选矿厂一个，储藏量0.5973万吨。

中坝乡洞花沟及中坝乡滩后头2个铅锌矿，位于县南41公里西，直距29公里。矿体产于中泥盆统西汉水组灰岩与千枚岩层间裂隙中，呈脉状、似层状。洞花沟矿体长356米，厚3.08米，以锌矿、方铅矿为主，含量铅

0.82%，锌0.69%，储藏量0.3458万吨。

锑　矿

锑矿（化）点有2处。

铨水乡王坪锑矿，位县南23度西，距县城110公里。矿体产于三迭隆务河群上组石英砂岩、粉砂岩、粉砂质枚岩中，呈透镜状、脉状，共有2条，一条长335米，平均厚1.03米，第二条长200米，平均厚1.79米，以辉锑矿为主，平均含量2.15%。

王坝乡佐家锑矿，位县南19度，距县城70公里。矿体产于三迭统隆务河群下组硅化页岩、砂质、钙质板岩绢云缘泥板岩、石英砂岩中，呈脉状、串珠状。有7条矿体，长一般数10米，个别达120米，厚0.41—2.30米，以辉锑矿为主，含量平均0.72—3.06%，储藏量2000吨。

水晶矿

湫山乡石洞水晶矿，位县北42度西，直距25公里。含水晶石英脉及伟晶石英，主要分布于印支期斑状花岗岩与中泥盆地层接触处附近，呈脉状。石洞有45条含水晶脉，单脉长0.5—25米，厚0.1—4米，大青岗有27条伟晶岩脉，一般长10—30米，厚0.2—3米，以烟水晶为主，最大晶体2×2×37厘米，一般0.5×1×2厘米，大青岗，直径10—15厘米，长15—20厘米。

煤　矿

王坝乡阳坡煤矿，位县西南70公里，含煤地层属中下侏罗统，其基本构造为一急剧向西倾没的簸箕状。含主要可采煤一层，厚3.12米，化验结果，灰分33.54%，挥发分39.62%，全硫4.77%，发热量5540千卡/公斤，牌号为肥气煤。工业储量91万吨，1970年曾开采过，产煤2000多吨。

泥岩矿

吴家坪泥岩矿，位于县西南的草坪乡吴家坪村，距县城120公里。1984年甘肃地质一队进行过探测，该处泥炭分布颇广，以池坝、吴家坪为中心，西起红土边元池，北至宕昌县葱坝，东至东门前、小河里、孙家店，东北至礼县崖上村。南北约9公里，东西长13公里，面积约50平方公里的范围

内，是一个较大型的湖沼盆地。

矿区属山区丘陵地形，高差一般在10—50米之间，四周为高山，低凹处系湖沼泥积泥炭地，海拔2450—2600米，基层为二迭系灰岩，喀斯特发育，多溶岩漏斗，因为基底起优体，故形成了半封闭盆地，产出时代第三纪。

吴家坪泥岩矿初步探测有3条，1号矿体远景储量585146.66吨，2号矿体远景储量116127.04吨，3号矿体储量64344.00吨，远景储量100万吨，矿体形态是边部厚，中间薄，多呈水平层状，局部有1—3的天然坡度角，其上下围炭全部粉砂粘土或粘土状粉砂层，矿层呈不规则的饼形形态。

该矿在农牧、环境保护、建筑材料、饲料和食品工业、化工原料上都有极为广阔的用途。

第四节 特 产

核 桃

核桃是重要的经济树种之一。本县种植历史悠久，有露仁、卡仁、大麻、薄皮、隔年核桃、油核桃6个品种，以薄皮核桃为多。该品种果实呈椭圆形，平均重约14.5克，外皮薄而易剥，味甘，含油量高，品质上乘，是很好的滋补品，可用于防病治病。本县核桃主要分布在燕河、太塘、中坝、白河、桥头、王坝、滩坪等地，年产量18.6万公斤。

八盘梨

八盘梨是礼县优良梨种之一，因其形状扁圆如盘，农历八月成熟且可收藏到冬季食用，故名“冬八盘”。据有关资料记载：礼县八盘梨早在明朝嘉靖年间就已开始大量栽培。60年代初，种植面积和产量达到了历史最高水平。产区主要分布在西汉水上游一带。其中永兴、永坪两乡八盘梨占全县八盘梨株数的32.47%。八盘梨果实大，一般单果重203克，最大700克。成熟后色泽鲜艳，底色淡黄，果面有红晕，肉质细脆嫩白，汁液多，含糖量高，酸甜可口，耐贮藏，深受消费者喜爱。传说，八盘梨曾为朝廷贡品，1986年全省果树技术会议上礼县被定为八盘梨生产基地。1990年，全县有八盘梨1000余亩，产量40余万公斤，年创值20余万元。

柿　子

礼县柿子产地分布在龙林、雷坝、王坝一带，年产10余万公斤。主要品种是“四棱柿”、“社降黄”、“君迁之”等。成熟前的“青柿果”，人们既可以利用桑叶或生石灰，微火温水加工成脆甜可口的“浆柿”，亦可加工成“柿饼”，还可以制成“酒柿”。酒柿是礼县又一地方特产，用白酒浸蘸后装坛，或用高粱酒醅与柿子混合装坛、密封，数月后启封食用。酒柿皮肉黄色或棕色，酒味浓郁醇正，味美甘甜，色味俱佳，为馈赠亲友之珍品。副产品柿霜、柿蒂及根、皮等能入药，青柿果榨汁为柿油，能代油漆染漆雨伞、鱼网。

石　榴

本县石榴主要有“白仁石榴”和“红仁石榴”两种。白仁石榴皮白色，粒大，汁液多，味甜，品质中上。其根枝皮可以作驱除蛔虫和绦虫的药物。果皮性湿，味酸涩，主治久泻久痢、脱肛等症。本县石榴主要分布在雷坝乡坪头村、鱼池村，肖良乡的桃林等地。年产量万余斤。

羊肚菌

羊肚菌，别名“羊肚菜”，因形似倒翻过来的羊肚子而得名。羊肚菌种类繁多，有黑脉羊肚菌、粗腿羊肚菌、尖顶羊肚菌、小羊肚菌、高羊肚菌、褐赤羊肚菌、美味羊肚菌等数种。全县年产鲜羊肚菌约3—5吨。羊肚菌具有很高的食用价值，用羊肚菌制作的菜肴，营养丰富，香气宜人，有独特的口感风味。羊肚菌还具有促进人体生长发育、促进造血、增强免疫力等功能，是强身健脑、美容、提高智力的天然保健食品。每公斤价值1000美元左右。主产于山峪、王坝、草坪、桥头、铨水、沙金、洮坪、上坪、罗坝、湫山等乡。

蕨　菜

蕨菜主产于本县西南、西北山区。年产鲜蕨菜15万公斤，产值60余万元，出口2万公斤左右。蕨菜的嫩茎幼叶是鲜美的野生蔬菜，因其无污染，营养丰富，被誉为“山菜之王”。既可鲜食，也可晒为干菜，还可腌制咸菜。其味清淡，鲜嫩爽口，具有色绿、细软、味醇、质粘味鲜等特点。蕨芽的全

株可入药，性寒味甘，有清热、止痛的作用。

苦芥菜

礼县西南山区盛产的野菜荞麦，俗名苦芥菜、苦根菜，是礼县又一风味特产。苦芥菜为十字花科荞麦属植物，幼嫩茎叶含钙、维生素 B_1、B_2 等，鲜菜食用，味微苦、清香可口。切碎加细盐揉搓均匀，入缸密封经年后可开缸油拌食之，风味独特，为地方宴席中之上等菜肴，经常食用能解毒利尿、防治疾病。苦芥菜是一种草本植物，株高 15—24 厘米，叶深绿色，花白色，主要生长在海拔 1800—2000 米阴湿山区的小麦、黑麦田地里和山坡上。年产 2 万余公斤，具有一定开发价值。

乌龙头

乌龙头是楤木（植物名）芽的别称，又名木龙头，属五加科，是礼县山林地区所产的药、菜两用的名贵野菜。乌龙头树根茎可入药，其味甘苦性平，有健胃利便、活血止痛等功效。乌龙头是乌龙头树每年春长出的紫红色“弹头状”幼芽，它含有钙、维生素 B_1、B_2 及齐墩果酸，入口清脆、微苦、热量低，是理想的减肥野生名菜，药效作用明显。乌龙头菜既可鲜食，也可晒为干菜，还可用醋盐腌制成酸（咸）菜。食之药味浓郁，风味独特，味美可口，溢香诱人。

花 椒

本县花椒 50 年代曾大量种植。六七十年代发展缓慢，近年来发展较快。1990 年，种植面积达 3 万亩，年产 38 万公斤。按照花椒不同的成熟时期，当地群众通常把花椒区分为：“六月椒”，即“油椒”和“大红椒（袍）”，“七月椒”以及与七月椒同期成熟的“羊毛椒”，成熟最迟的“八月椒”等品种。花椒质量与其成熟迟早有关，成熟早的品种质量好，但树龄较短，一般结果 7—12 年。八月椒质量较差，但树龄较长，一般可结果 40—50 年，且树冠较大。油椒、大红袍是礼县花椒中的两个优良品种，其树冠矮小、成熟早，果实香色浓郁位居魁首。大红袍一般果实较大，结果较稀，果皮颜色艳红，晒干除籽后，外皮呈红色或浅红色，里面呈淡黄色。油椒果实硕大，果皮为浓红色，油脂丰富，含油量大，色泽近似七月椒，但重量沉、有油渍、味浓而香，不刺鼻，质量优于大红袍，是礼县花椒产品中之佼佼者。产品畅

销国内，远销日本、罗马尼亚和东南亚各国。

花椒树满身是宝。其杆、枝、叶、果实都有特殊用途。果实的外皮既是食用香料，又是中药材，可暖胃除风、消食解胀、治吐泻痢疾。椒油，辛辣味香，除食用外，还可作润滑剂，油渣 可作饲料和肥料。叶子可食用，还可防虫和入药。花椒耐干旱，对土壤要求不严，适应性强，县内大部分地方均有出产。西汉水下游的江口、龙林、雷坝、中坝等地的产品最佳。

当　归

当归，是本县经济作物的骨干产品。主产于湫山、罗坝、洮坪、上坪、白关、沙金、草坪等地。1990 年播种面积 1700 亩，总产 117.26 吨。

红　芪

红芪原系野生，70 年代家种成功。本县红芪体态肥大，质量上乘，具有健胃补气的功效，是礼县五大药材之一，亦是当地群众脱贫致富的产品。主产于县西北的部分乡村，年产量 19 万公斤，出口 2.5 万公斤。

党　参

党参是本县大宗药材产品之一，年产 17.9 万公斤。礼县党参分野生、家种两类，多年生野党参功效超过白糖参，其外皮粗糙，头部肥硕者名“狮子头”，截面似菊者称“菊花心”。家种党参，又可分为从文县引进的“纹党”和从临洮引进的“白条党”两种。野党参分布在本县西南部分乡村，人工栽培党参主要在洮坪、白关等乡。

半　夏

半夏为本县又一大宗药材产品，全县大部分乡镇均有出产。礼县半夏分为野生、家种两种，近年本县家种半夏发展较快，经济效益可观，年产约 13.1 万公斤，出口 12 万公斤。

“圣泉”烟叶

礼县石桥、燕河等乡盛产烟草（烟叶），播种面种 1200 余亩，年产 14 万公斤。烟草，茄科，一年生草本植物，性喜温暖、耐旱。按叶的用途及调剂方法可分为烤烟、晒烟、晾烟、香料烟等类。本县主要生产烤烟和晒烟

(旱烟)两种，晒烟不作深加工，经日光晒干便可直接吸用，尤以石桥圣泉所产的旱烟最为著名。该烟株高50—60公分，分步烟、茬烟两种。步烟每年4月份在隔年闲地里栽植，9月份打烟(收割)。茬烟在夏收后的麦茬地里栽植，与步烟同期打烟。步烟叶面宽大、质厚，烟打后，用烟绳(用马莲或玉米棒皮搓成)串起横挂在通风透光处自然晾晒，干后颜色金黄，吸用可口，有香味、不刺鼻、不呛口、痰少。“圣泉”烟种植面积不大，产量少，产品一直供不应求。

“84、86”号产品

本县化工厂生产的“84、86”号产品——二号岩石炸药及工业导火索，为国家定点民爆器材产品。年产量分别为800吨和1100万米，1990年完成产值161万元。工业导火索1986年荣获甘肃省优质产品称号，二号岩石炸药各项技术指标符合部颁标准。

祁山牌“紫玫瑰”卫生香

“紫玫瑰卫生香”以天然芳香柏木、天然笋香、玫瑰香精等为原料，经科学配方精制加工而成。同类产品还有：“中药卫生香”、“中药香”、“龙凤盘香”及“奔月供香”等。“紫玫瑰卫生香”易点燃，气味芳香，使用方便，具有除臭、避秽、杀菌、醒脑、爽神之功效，既能调节室内空气，又可以增进身心健康，是家庭、医院、公共场所不可缺少的理想卫生型消费用品。其中“龙凤盘香”一经点燃能持续燃烧长达72小时。该产品以独特的芳香气味和美观大方的包装倍受广大消费者青睐。

猪油饼

礼县“猪油饼”是颇具地方特色的风味小吃。主要产地在县城，日产约2000个左右。该饼以温热猪油、植物油、小麦面粉、生姜、肉桂、小茴香、草果、花椒、食盐、葱花等为原料，掺合成稠状“油面”与发酵好的“起面”按1比3的比例充分揉合压扁成厚1厘米，径直15厘米的圆饼，在鏊锅里烤5分钟即可食用。每锅8—10个，上好的饼加鸡蛋1—2个。该饼酥而不散、油而不腻，香气飘溢，脆而可口，食用方便，百吃不厌，为当地人早餐之上等食品。

第五节 名 产

《双鹿牌》大黄

礼县《双鹿牌》大黄为“掌叶大黄”，别名黄良、将军，为多年生草本药用植物。据有关史料记载，礼县种植大黄已有数百年的历史，主产于本县西南的铪水一带，故礼县大黄又称为“铪黄”。铪水既是大黄产地，又是外省药商的交易地，明、清二代外地药商“永和号”、“公盛通”、“忠义和”、“至远秀”等字号常年驻扎，进行药材交易，产品销往陕西、河南、四川等十余省地。礼县大黄产地除与铪水相邻的桥头、白关、沙金等乡外，现已扩大到王坝、上坪、洮坪、罗坝、湫山等乡，种植面积及产量由1954年的834亩，10余万斤增加到1990年的7847亩，955070公斤，年创值近200万元。

“中国大黄甲天下，铪水大黄享盛名”。在世界所用大黄中，近90%是由我国进口，铪水大黄的出口一直占我国大黄出口的50%，为全国之冠。从50年代开始出口，产品销往西欧及东南亚等地区，被称为“中国铪黄”，1971年注册为“双鹿牌”商标。近30年来，礼县向全国调运大黄近3000万公斤，向外贸部门提供优质大黄近600万公斤。1981年意大利米兰左卡公司来礼县拍摄了大黄广告片，1983年西德费尔摩根公司来礼县进行大黄生产的实地考察，1984年在全国出口商品基地、专厂建设成果质量鉴定会议上，《双鹿牌》大黄荣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经部《出口商品荣誉证书》。

《双鹿牌》大黄质地坚实、气味清香，槟榔花茬朱砂点明显、锦纹清晰，以“槟榔花”“牛肉花”两种最好。其入药的根茎性味苦寒有泻火凉血等功效，主治便秘、目赤口疮、急性阑尾炎等症。近代国外对大黄进行了深层次的开发，用途有了很大发展，除广泛入药外，还可用于工业印染、食品辅料等，经加工后可配制成高级名酒及夏季冷饮。因而，大黄生产引起了国内外的普遍关注。

“三红”苹果

礼县苹果，主要有红星、红冠、红元帅、祝光、金冠、青香蕉、红玉、国光、印度等品种，尤以“红星、红冠、红元帅”最为著名，产地主要分布

在永兴、永坪、石桥等乡镇。礼县苹果生产历史已有三四十年，1952年引进，1956年开始在永兴乡文家村建园、育苗，1959年出圃苗木分植在西汉水上游的部分村镇。1963年与天水花牛村同期出口“三红”苹果7500公斤，以“花牛”为牌子的礼县“三红”苹果从此打入了国际市场，多次被天水地区评为优质水果，礼县列为全区“花牛”苹果外销生产基地。

从此苹果在本县种植面积连年扩大，产量逐年上升。特别是1984年以来平均每年以近百万株的大规模发展，果园遍及盐官、祁山、永兴、永坪、燕河、石桥、中坝、龙林、白河、王坝等28个乡镇，形成了东起盐官镇罗家堡、西至石桥乡王坪村全长60公里的苹果林带。截止1990年，全县苹果园面积十多万亩，700余万株，产量6600余吨，收入600余万元，出口50万公斤，为本县的一大龙头产品。

“三红”苹果约占全县苹果总数的75%以上，其结果早、产量高、果型端正，果顶五棱突起，充分成熟后为浓红色或艳红色，果面腊质较厚、果肉淡黄、松脆汁多，有芳香味，酸甜适度，耐贮藏。单果重约200克，大者300克以上，堪与美国王牌苹果蛇果媲美。据测定“三红”苹果含糖12%以上，含有多种维生素、矿物质和增强人脑记忆力的微量元素。除鲜食外，也适于酿酒、制造果酱、果干、果汁、蜜饯、果脯、罐头以及营养饮料等。

为适应市场需求，以达到高产、优质、高效的目的，苹果的更新换代已成为当地科技部门及果农面临的重要课题。目前正在向矮化、密植方向发展，已开始用新红星、首红、超红、艳红等新品种高接换优。

黄 金

礼县西北部黄金储量丰富，其中洮坪金山—罗坝的李坝长达百十余里的礼岷脉金矿带，已探明纯金储量18吨，远景储量在50吨以上。1990年有5个地质队和2个科研单位筹建堆浸试验场。1990年初共产黄金30余公斤(具体内容详见第三节矿物)。

第六章 自然灾害

第一节 地质灾害

西汉惠帝二年正月（前196年2月），陇西地震，此震波及全县。

西汉高后二年正月二十七日（前187年2月22日），武都山崩，死七百六十人，地震至二年九月乃止，羌道亦震。当时武都郡设在西和县洛峪附近，相近的礼县西南一带，震感强烈。

东汉顺帝永建三年一月（128年2月23日），京都汉阳地震，屋坏杀人，地折涌水出。当时郡设甘谷，礼县相连地区有震感。

汉顺帝汉安二年九月（143年10月），陇西、汉阳、张掖、北地、武威、武都，自上年9月己未，地百十震，山谷折裂，坏北城寺，杀害民庶。此震波及礼县。

东晋元帝太兴二年五月癸丑（319年6月18日），祁山地震，山崩杀人。

东晋安帝义熙十二年（403年），天水冀县地声鸣，闻数百里，鸡皆鸣，俄而秦州地震三十二，殷殷有声八次，山崩舍坏，此震波及礼县。

唐玄宗开元二十二年二月壬寅（734年3月28日），秦州地连震。公私屋殆尽，吏民压死者四千余人，此震波及礼县。

明弘治四年、五年、六年、十六年（1492年8月6日，1493年6月25日，1496年11月16日，1503年3月30日）。礼县地震有声，地声如雷，摇动屋宇。

明正德四年春正月辛丑（1509年1月28日），陕西巩昌府礼县地震。

明正德六年秋七月乙亥（1511年8月20日），陕西成县、礼县、洮州卫、四川绵州地俱震。

明世宗嘉靖五年三月丁未（1576年5月5日），陕西清水县、礼县地

震。

明万历三十二年闰九月庚辰（1604年10月25日），陕西巩昌府礼县地震，声如雷，一日十余次，城墙房屋大半倾倒，白阳、吴泉交界处，地裂三尺，溢出黑水，搏激丈余。

明崇祯十四年（1641年），秦州、礼县同时地震，地裂水出。

清顺治十年八月（1653年9月），礼县地震。

清顺治十一年六月（1654年7月21日），礼县天水交界处，罗家堡七十峪及水门里一带，黄土谷地山崩水壅，土陷数百尺，水聚数十丈。塞河为潭，漂淹居民，桑田沧海，两山最大滑坡八里。附近村落压埋千家，庙宇寨圮城垣，楼垛、堤坝、庐舍倾倒，压死兵民三万及牲畜无数。

清光绪五年五月十二日（1879年7月1日），礼县地震，四面城头砖垛震塌99个，震裂224个，城墙震塌一角，城墙震裂多处共约十余丈，衙门、仓廒、庙宇均有震塌，城乡房屋亦有倒塌，地裂水涌，死四十二人，畜十一头。

清光绪七年六月二十五日（1881年7月20日），礼县地震，屋脊粉碎，城堞纷颓，地裂水涌，墙房倒塌无数，县城西南八十里之白家庄、岳平里、大潭等处，倒房屋五千间，死四百八十人，畜三百头。

民国9年（1920年12月16日），礼县地震。同日晚地震历时约十五分钟，初微动，随后愈动愈甚，似有簸箕之象，全县共压死九十八人，其中东乡死四十二人，北乡死三十九人，南乡死十人，西乡死六人，城内死一人，受伤者共三十余人，房倒六千余间，牲畜压死者千余头。大震后余震未止，每日常震一二次或三次，一月八日始静息。

民国25年（1936年8月1日）礼县地震，6级8度。下午一时，细雨蒙蒙中地震一分钟，甚为猛烈，自南向北，城内房屋倒塌数十间，死伤十余人，西区一带山崩地裂。是夜，大雨如注，连续微震两次，皆不甚烈，此次地震，盐官镇受灾较重，是日十二时许，霹雳一声自北而来，地壳即为动摇，历时三分钟即止，墙垣多为倒塌，屋瓦一时乱飞，居民竞越城外逃避，因逢集人数较多，又逢大雨，檐流如注，逃避不及，毙伤五六十名，倒塌房屋一千五百余家，罗家堡较严重，人畜损伤无数，此震6级，裂度8度。

1976年8月16日，礼县地震，八月十六日二十二时六分四川松潘、平武发生7.2级强烈地震。震中裂度为9度，波及甘肃文县、高台等地，天水地区所辖县（市），震感明显，礼县最为明显，门环作响，电灯摇摆。房屋

震动，人站立不稳，墙壁有倒塌。

1979年7月25日，礼县地震，是日二十时五十五分三秒地震，二十六日一时又轻微地震，震级4.7级，震中裂度6度，礼县东北地区，屋墙裂开倒塌，砸死猪、羊、驴牲畜十数头。

1986年6月24日，宕昌发生5级地震，礼县西南地区有感。

1987年1月8日，迭部发生5.8级地震，礼县有感。

1988年4月24日，江口发生3.7级地震，县中部地区有感。

1990年8月9日，江口发生3.2级地震，县城周围有感。

第二节 气象灾害

宋大中祥符九年（1016）六月，秦州独孤谷发生大洪水，冲毁长道县盐官城及官廨、民房二百九十五间，淹死六十七人。

宋天圣五年（1027）七月，盐官发生大洪水，死亡多人。

明嘉靖八年（1529），蝗虫敝天，俱大饥，大旱。

清顺治十二年（1655）四月，大雪，草木萎死。

清康熙十年（1671），雨雹伤禾。

清康熙十二年（1673），雨雹伤禾。

清雍正十一年（1733），雨雹伤禾。

清乾隆十一年（1746），雨雹伤禾。

道光四年（1824）夏秋潦，大饥。

民国30年（1941）七月，全省受旱、雹、虫灾者达40余县，礼县等30多县灾情严重。

民国32年（1943）七月二十七日，发生特大暴雨，洪水冲进城关磨石咀村，水淹江口，冲毁大桥（现西和辖地）铁索桥，全县灾害严重，溺死男女数十人，牲畜无数。

民国36年（1947）八月，礼县旱、雹灾害，受灾农田3.7万亩。

1949年8月阴雨连绵1月余，山洪暴发，河水猛涨。

1953年5月全县粘虫泛滥，遍及农田，小麦、玉米受灾严重。

1957年7月24日晚，江口等11个乡受暴雨、洪水的袭击，灾情严重。

1959年5月至9月，礼县部分地区降冰雹和大暴雨，城关、盐官、永兴、白关、白河、中坝、大潭、三峪、滩坪、王坝等公社受灾严重，受灾面

积156287亩，占全县粮田面积的16%，死69人，伤29人，死亡大牲畜42头，猪98头，羊57只，冲毁房屋827间，造成人口外流。城关公社石岭村，7月14日夜12时暴雨倾盆，山洪暴发，河堤决口，全庄进水，淹死47人（男16人，女31人），受伤29人，冲倒房屋224间，死亡牲畜8头，冲走粮食5150斤。

1961年5月20日，全县普遍遭雹灾，灾情严重。

1968年4月至10月，沙金、白河、桥头、草坪、上坪、白关、滩坪等公社的115个大队，428个生产队受旱、雹、洪、冻等灾，灾情严重，受灾面积140624亩，占该地区播种面积的50%，其中颗粒不收的3642亩。

1969年遭受历史上罕见的旱灾。

1971年夏，全县遭受连续70多天的伏旱加秋旱，禾苗多有涸死。

1972年遭受春寒、霜冻、高温伏旱30天。

1973年，旱、雹、洪、虫灾严重，遭雹受灾面积15万亩，旱灾面积20万多亩，其中6成以上至无收益的6万多亩，西汉水断流。全县69个大队，255个生产队，28000多人和2万多牲畜饮水困难。5月27日到6月17日全县16个公社遭冰雹袭击，7月13日、14日、15日、18日、20日连续发生5次雹、洪、风灾，冰雹打伤群众4人，淌死牲畜15头，打死鸡60只，冲毁房屋65间，毁河堤727米，16个麦垛被风刮走，刮断树木1100多株，损失粮食4000多万斤。

1976年7月25日，沙金公社牛尾大队瓦房生产队降大暴雨，全队死亡3人，重伤3人，损失粮食15000多斤，6户社员的27间房和粮食被洪水冲走。

1977年6月至8月，遭受冰雹、暴、洪灾害10次袭击，受灾面积累计326522亩，冲死牲畜629头，冲毁房屋27间，冲毁河堤17154米。9月上旬又是严重干旱，受灾面积296000亩。

1978年5月，全县22个公社受旱灾，受灾粮食作物51.5万亩，龙山、白河等地的村庄，发生人畜饮水困难。6月中旬，宽川、白河等5个公社，雹灾5次，受灾面积51975亩，其中重灾面积36372亩，有19262亩粮食作物无收成。

1979年，从入春开始，旱、冻、雹、洪、虫灾害接连不断，受灾面积52.3万亩，占总面积的59%，4月1日至2日的两次寒流降温过程，日平均气温降至－3.3℃和－0.1℃，有白霜出现，使312308亩小麦受冻灾，其

中改种11021亩。

1984年5月，全县降大暴雨，降水量达751.9毫米，受灾面积572200亩，占全县总面积的65.5%，冲毁良田133740亩，冲毁河堤105600米，滑坡8976处，369个村庄出现滑坡，13个村庄被冲淹，倒塌房屋2647间，裂缝房屋29851间，人口死亡30人，伤57人，造成各方面经济损失达5300多万元。全县交通中断，19条公路无一条畅通。

1986年受旱严重，全年降水量只有350.3毫米，比正常年累计降水偏少149.3毫米。

第三节 饥荒（疫）

明崇祯十三年（1640）大饥。
清康熙六十二年（1721）大饥。
清乾隆二十五年（1770）大饥。
清乾隆四十四年（1779）大饥。
清嘉庆十七年（1812）大饥。
清同治六年（1867）大饥。
清同治七年（1868）大饥，人相食。
清光绪三年（1877）荒。
清光绪二十七年（1901）大疫。
民国18年（1929）大饥，饿殍载道，斗粮售白洋10元有奇。
1960年全县大饥，人口外流，饿死众多，死亡32460人。

第四节 其他灾害

农田杂草主要有野燕麦、水蒿、刺儿菜、冰草、苦苣菜等恶性杂草，密度大，不易拔除。严重地块，田里草多苗少。群众谓“草包庄稼”。

野兽危害主要是野鸡、乌鸦、野兔、野猪、金花鼠、鼹鼠等。鼹鼠是农作物一大敌，全县常年发生面积约在30万亩，损失粮食40万斤。野鸟于早春刨食麦根和蚕豆种子，造成缺苗。野兔和野猪在农作物生长期危害茎叶，把农作物果实和叶片吃尽，只留下光秆。

第三编

经　济

第一章　农村生产关系及经济体制变革

第一节　土地改革

一、土改前礼县土地占有情况

解放前，占人口极少数的地主，拥有大量土地。如宽川乡地主贾书全，全家妻妾子女9口，占有土地2000亩，人均222亩。土改前夕，全县共有地主1089户，8390人，占总人口的2.5%。占有土地232134.52亩，占土地总数的17.5%，人均27亩；富农和半地主式富农1088户，9900人，占总人口的3.56%，占有土地147043.09亩，占土地总数的11.13%，人均14.85亩；中农21640户，139925人，占总人口的50.26%，占有土地668026.06亩，占土地总数的50.55%，人均4.77亩；小土地出租577户，2603人，占总人口的0.93%，占有土地331993.23亩，占土地总数的2.43%，人均12.29亩；贫雇农25285户，113218人，占总人口的40.67%，占有土地2220385.8亩，占土地总数的16.8%，人均1.96亩；工商业户和其他户1268户，4338人，占总人口的1.56%，占有土地10933.27亩，占土地总数的0.82%，人均2.52亩。地主人均占有土地为贫雇农的13倍多，为中农的6倍。

地租剥削：民国时期，地租有包租、分租、钱租、力租等形式。

包租：又称“定租”。佃户每年向地主缴纳固定租额，无论年景丰歉，不得短少。普遍每亩地纳租5—8升粮食（约合35—56市斤），有纯纳小麦的，也有小麦、玉米各半的。

分租：租额无定，由主佃预先议定，按若干成数分成收获物。一般通行除种籽外，多则五五对分，少则主四佃六。佃户每年收获后，向地主交精粮。

钱租：不管粮价高低，主佃事前言定，每亩地纳若干钱数，俗称“干租”。此种佃租较少，地主的土地路途遥远，耕作不便，庙田学田与同类性质的公田，每亩租钱2—3元，县城周围蔬菜园，每亩租钱4—5元，此外，

随时供给地主所需蔬菜。

力租：地主人力单薄，招留佃户，供给小房一、二间，薄田数亩，俗称“招搬家”。佃户寄依在地主家，可以免租种地，地内收获物概归佃户，唯其劳力供地主无偿使用，作为交换条件。地主较远的地，建有山庄者找一“搬家”居耕，一部分免租，一部分佃户代地主耕作，还有一般雇农为工于地主家，少定工资，顶带种些田地。

包租、分租比较普遍，钱租占少数，力租逐渐没落。地主除完纳田赋数外，种籽、肥料、杂款一概由佃户负担。农民负债累累，走投无路，便发生背井离乡，流亡乞讨的现象。

解放后，1950年春至1951年8月，根据中央减租法令，在农村实行减租反霸运动，废除不合理租制，主佃按规定重新议租，同时向1193户地主、富农征减回租子（小麦、玉米）1383.04石（约折合968128斤）。

二、土地改革

本县于1951年9月开始进行土地改革运动。按照“小心谨慎、逐步开展、大胆前进”的方针和“依靠贫农、雇农，团结中农，中立富农，有步骤、有分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的路线，县委先在盐官区的宽川乡、宋集乡、王家乡和永兴区乔川乡进行土改试点，同年12月试点工作结束。试点4乡、26个行政村、76个自然村，共有人口14779人，占全县总人口的5.3%，耕地面积66143亩，占全县总耕地面积的4.73%，试点工作组261人（地区干部2人，县直机关干部43人，区干部73人，乡干部65人，农村积极分子78人）。没收征收地主土地13178亩，牲口626头，粮食488石3斗（约折合341810斤），农具1465件，房屋1210间，大麻5278斤，庄基场地48.5亩，分给贫下中农。

1952年2月中旬，土改工作在全县展开，到同年5月下旬基本结束，土改工作组482人（其中省委工作组干部25人，兰州大学48人，地区8人，县上64人，区干部110人，乡干部83人，农村积极分子144人）。工作组到农村后，采取访贫问苦，诉苦串联，召开农民代表会议，举办农民积极分子短期训练班等方式，逐步深入广泛地发动群众，由贫雇农小组发展到包括中农在内的农民协会，进而建立起广泛的反封建统一战线。在此基础上，再以诉苦方式，反复启发农民觉悟，宣传党的政策，在广大农民群众阶级觉悟和政策水平普遍提高的基础上，进行划分阶级成分，向地主开展面对面的说理斗争，迫使地主在群众的威力面前屈服低头，最后没收地主的土地

和其他财产，并将这些财产按“缺啥补啥，多缺多补不缺不补”的原则分配给农民。全县共没收地主、富农、半地主式富农土地330818亩，房屋24179间，耕畜7394头，农具67913件，粮食8706石（约合6094200斤），分得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的农民共计35693户、172022人。地主也按家庭人口分给同等数量的一份土地，全县人均分得土地4.15亩。

土改之后，1952年10月25日至1953年2月底，分三期进行了土改复查工作。复查重点解决了土改中某些遗留问题，如土地、财产分配不当和错划成分等，并颁发了“土地证”和“房产证”，确定了土地房屋等财产的所有权。

土地改革推翻了几千年地主阶级的封建剥削，解放了生产力，提高了农民群众生产积极性，为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创造了有利条件。

礼县各阶层土改前后土地占有情况统计表

阶层	户数		人口		土改前		土改后		土地增减
	户	%	人	%	土地(亩)	%	土地(亩)	%	
总计	50948	100	278376	100	1397666	100	1397666	100	
雇农	5946	11.6	21419	7.6	19602.77	1.48	89158.25	6.37	+
贫农	19339	37.9	91799	32	202435.81	15.31	381923.15	27.93	+
中农	21640	42.4	139925	50.26	668026.06	50.55	754163.38	53.95	+
富农	688	1.3	6635	2.3	79806.27	6.03	76678.87	5.48	−
半地主式富农	400	0.7	3265	1.1	67236.82	5.08	38210.92	2.73	−
地主	1089	2.1	8390	2.5	232134.57	17.56	30390.70	2.17	−
小土地出租	577	1	2603	0.93	31993.23	2.3	12286.01	0.87	−
大佃农	0	0	0	0	0	0	0	0	0
工商业户	92	0.1	406	1.4	1116.8	0.08	1210.2	0.09	+
其他户	1176	2.3	392	1.4	98167.7	0.77	0	0	
公地	1		2		9325.73	0.75	3199.92	0.22	−

第二节 农业合作化

农业互助合作运动，自1952年开始至1957年结束，经历了由低级到高级，由少到多，由点到面的发展过程。

一、农业互助组

土改以后，为了较快地提高生产力水平，使广大农民过上丰衣足食共同富裕的生活，县委遵照党中央“组织起来，走合作化道路”的指示精神，按照“自愿互利，典型示范和国家帮助”的原则，教育和发动农民开展农业互助合作运动，首先提倡发展具有社会主义萌芽的农业互助组。

本县最早的农业互助组为1951年春耕期间，由城关区东台乡东台村7户农民组成的“周有才互助组”。随后，全县相继成立了4000多个临时变工队。1952年土改运动结束后，互助合作运动也随之高涨，发展互助组12262个。其中常年互助组4880个，占互助组总数的40%，参加农户23100户，占全县总农户51948户的44.46%。组内实行工票计工、等价变工的劳动互助方式，并订立了劳动增产计划，34个互助组参加了爱国丰产竞赛活动。同年秋，互助组发展到12900个，其中长年互助组的比例大大提高，但在有些地方，由于单纯追求互助组数量和形式，采取站队报数，硬动员和强迫编组等错误做法，致使出现组织起来而没有干起来，名为互助实为单干的现象。1953年，结合春耕生产，县委选派工作组下乡驻村蹲点，对互助组进行了全面整顿，为全县互助合作运动打开了新局面。

二、农业生产合作社

1953年，在全面整顿互助组的基础上，试办具有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简称“初级社”），4月2日，在“周有才互助组”的基础上成立了全县第一个初级社——“周有才农业社”。入社社员14户，70人，土地232.1亩，社内公有摇耧1个，铁锹1张，镢头1把；社员自留地44亩，人均0.63亩；社员私有旧式农具42件，牲口24头，六寸步犁1部。同年底，又先后试办起永兴、新中川、中坝、潘垅、教面、冉城、姜坪、牌里等8个初级社。此时，全县共有初级社9个，入社户数275户，占全县总农户的0.53%。

1954年，初级社由试办转入发展阶段，到1955年底，初级社总数达1298个，入社农户47684户，占全县总农户数的87.69%。在1955年整社

工作中，县委将初级社划分成三种类型，一类社 450 个，占总社数的 34.7%；二类社 532 个，占总社数的 41%；三类社 316 个，占 24.3%。三类社多属违背自愿互利原则强迫入社，管理混乱，犯有急躁冒进倾向的。一二类社大都在自愿互利原则下，实行土地入股，统一经营，集体劳动，社内收获物按土地和劳动工分定股分红。一般社的分配原则，全年土地产物除留 4%左右的公积金和 1%左右的公益金及生产投资抵垫外，按土地股 45%，劳动股 55%的比例分配。社内副业收入，除留 10%左右的公积金外，均按劳动工分分配（当时一个土地股约为 210 斤小麦产量地）。同年下半年，毛主席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指示发表后，甘肃省委召开第五次（扩大）会议，重点批判了领导农业合作化运动中的右倾保守思想，重新制定了合作化发展规划，不到一年时间，完成了农业社会主义改造任务。

1956 年初，开始小社并大社，初级社转高级社。8 月，全县转并成的高级社 78 个，初级社还有 854 个。年底，高级社发展到 428 个，参加农户 52486 户，占全县总农户的 99.4%，入社土地 1281412 亩，占总耕地面积的 90.84%。1957 年上半年，高级社由 428 个调整为 948 个，高级社实行统一制定全年生产计划，统一制定劳动定额，劳动计酬工分制，取消土地股的分红比例，完成按劳分配。初步解决了农业生产集体经营和土地私人占有的矛盾，提高了生产水平和劳动报酬，充分发挥了劳动的潜在力量，它标志着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已在全县范围内基本完成。

第三节 人民公社

1958 年秋，全国大办人民公社。8 月上旬，城关镇派 8 人去河南新乡县学习举办人民公社的经验。与此同时，县委制定了《关于试办人民公社方案(初稿)》。8 月 23 日，本县第一个人民公社——红星人民公社建立。该社由原洮坪乡 25 个高级农业社合并而成，实行“政社合一”，“工农商学兵”五位一体。到 9 月中旬，全县建起人民公社 8 个。9 月底，全县实现人民公社化，共办起 15 个农村人民公社，下设 88 个大队，1032 个生产队。

人民公社成立后，刮起了违反经济规律的“共产风”。在“人民公社是天堂，社社队队办食堂”的口号声中，全县办起集体食堂 6112 个（包括幼儿食堂、幸福食堂），食堂吃饭社员 445908 人，占当时全县总人口的 96.7%。公社搞所谓“一平二调三收款”。一平，即搞平均主义分配，人为

地缩小穷队富队的差别，穷队可以无偿占有富队的劳动成果；社员之间，不分劳动多少，体力强弱和劳动轻重，推行伙食供给制和按思想表现好坏发给奖励工资，“干不干，两顿饭，口粮平均”；“多余房子当食堂、仓库，房子平均”；“灶具不经物主同意，食堂缺啥拿啥，家具平均”。二调，就是公社可以无偿调拨生产队的劳动力、财产、土地、公益金等。社员私有财产，如畜禽、房屋、房前屋后树木、自留地等也无偿归集体所有，生产上，统一调配劳力，几千人在一起劳动，搞所谓“协作生产”“大兵团作战”。三收款，指公社大扣购粮款，生产队小扣个人工资。

当时的高指标，瞎指挥，浮夸虚报之风严重泛滥，尤其是在粮食生产上盛行放“高产卫星”之风。据1958年《西礼报》报导，罗坝公社0.25亩小麦创亩产8200斤纪录，1958年10月24日《甘肃日报》报导：“西礼县红旗人民公社（盐官）一亩零二厘地洋芋，实产洋芋167550斤，平均每亩达164264斤”。1958年底，大兴积肥送粪和土地深翻运动，要求深翻土地二尺以上，大面积丰产田深翻三尺以上，“卫星高产田”深翻五尺以上，据同年11月19日《西礼报》报导，盐官等14个人民公社，投入土地深翻运动人员33780人，深翻土地61209亩，其中，深度在一尺五寸以上的36245亩，二尺以上的23060亩，三尺以上的1754亩，四尺以上的148亩，一丈的2亩。人民公社初期的各种“左”倾错误做法严重挫伤了群众生产积极性，严重破坏了农业生产，导致1959年至1960年全县人民生产、生活发生严重的困难和灾难。

1959年，贯彻中共中央郑州会议精神，对无偿调用的生产资料进行算账退赔，按照“上下一齐动，新旧一齐算，大小一齐抓，全面开花”的原则，各生产队都成立了算账站，固定专人工作。“四对面”算账（面对面检查交代，面对面检举揭发，面对面登记算账，面对面物款兑现）。自4月上旬起，到夏收期间，全县共算出各种不合理扣款（包括一平二调）831.5万元，（西礼县数字）。退赔现金698.2万元，占应退数的91.3%，大部分公社还落实了多劳多得兑现、超产奖励兑现、放假制度兑现、食堂自愿兑现并按省委十二条规定，给社员每月放假2—3天，以从事副业生产。但好景不长，以后又捍卫“三面红旗”，批判右倾机会主义，“共产风”又一次刮了起来。

1959年底至1960年初的整风整社运动，西礼县分二批进行。第一批开展的752个生产队，占生产队总数1047个的72%，参加整社的干部1853

人（脱产干部820人）。第二批开展的307个生产队，占27%。这次运动在富裕中农中划“冒尖人”，在党团内和基层干部中划“代言人”。运动开始对富裕中农、党员、团员、农村干部，逐人进行摸底排队，确定斗争对象。第一批开展的队，确定“冒尖人”2361人，占上中农人口39797人的5.58%，斗争了1365人。“代言人”689人，占开展队党员总数7040人的4.6%，占团员总数9481人的1.53%，占基层干部9672人的6.73%；第二批斗争“冒尖人”820人，占开展队总人口的0.57%，占上中农的4.3%，“代言人”195人，占开展队党员总数2850人的3.4%，占团员总数的0.86%，占基层干部总数的3.34%。全县两批共批斗4065人。批斗的方法有撞大黄、站冰地、顶猪槽、顶磨子等。运动后期主要搞粮食，进行“一拳一万”（打一拳报一万斤粮）的拱、打、斗、撞，翻箱倒柜，集体的储备粮和社员的私有粮食被搜刮干净，有的队干部怕挨斗争，虚报了粮食数字，全县两批整风整社，共搞出粮食7022446斤，占当年总产49786万斤的14.1%，用这些不落实的粮食安排了社员口粮，空上加空，使社员生活更加困难，出现了饿死人的问题。

1961年初，贯彻中央《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十二条），初步确定人民公社实行三级所有，以生产队（或大队）为基础，进一步纠正“一平二调”等错误做法，允许社员经营少量自留地和家庭副业，并从各方面节减劳力，加强农业生产第一线。同年下半年，贯彻中央《农村人民公社工作（草案）》（六十条），正式确定“三级所有，队（生产队为基础”，撤并了部分大队、生产队，全县设置12个区工委，59个公社、870个大队，2851个生产队。实行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的大队869个，2842个生产队；以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的1个大队（盐官公社新中川大队）9个生产队，实行了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对农业生产的发展起到了一定的促进作用。1965年全县农业总产值和国民经济总收入均已赶上并超过1956年、1957年的水平。

1968年以来，全县开展“农业学大寨”和“远学大寨，近学何家庄”的群众运动，彻底的贯彻执行省委个别领导提出的“实行用专政的手段办农业”的指示，广大农村成了阶级斗争的政治舞台，田间地头成了斗、批、改的战场。各地日夜不停地开展“三忆三比”（忆旧社会的苦，比新社会的甜；忆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苦，比毛主席革命路线的甜；忆坏人篡权的苦，比贫下中农掌权的甜），“三忠于四无限”（永远忠于毛主席、永远忠于毛泽东思

想、永远忠于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对伟大导师伟大领袖毛主席无限热爱，无限信仰、无限崇拜、无限忠诚）活动，大会、小会不断头。向毛主席像早请示晚汇报，“忠”字舞遍及城乡。对搞农业提出的口号是“与天斗、与地斗、与阶级敌人斗，使人变、地变、产量变”“饭不吃能行，觉不睡能行，不学毛主席著作不行”。在阶级斗争的浪潮中，农业生产重演1958年悲剧，形式上搞“大会战”“夜战”，实际劳动效率未能提高，相反地由于生产单一化和顾此失彼耽误农时，使农业生产出现滑坡，三年粮食减产18.7%。可是粮食产量上又搞虚报，实行高征购，使社员口粮落空，社员生活困难。社员的副业生产和多种经营也被当做“资本主义尾巴”割除殆尽。社社队队极力推行“政治挂帅”“政治评分”“标兵工分、自报公议”等方式，竭力批判“三自一包”（自留地、自留畜、自留山、包产到户）“四大自由”（自由市场、自由贸易、自由借贷、户工自由）“工分挂帅”“物质刺激”等。社员既不能自由劳动，又无从体现劳动报酬，只能“穷过渡”“越穷越光荣”。

1973年12月8日到10日，中共甘肃省委在礼县召开了农田基建现场会议，省委书记冼恒汉在会议上讲“农业学大寨是一场深刻的革命运动，要不断地批判和反对那些右倾保守思想”。并号召与会其他地、县同志要“向礼县学习，大反右倾大鼓干劲。”从此后，全县划分的6个战区，县委、县革委会的领导分战区把守，进行日评夜比赛，提出“家家门上一把锁，户户无闲人”“千把锁，万盏灯”“一把铁锹一盏灯，扎营下寨干革命”。吃住搬上工地，大批判、大字报搬到了工地，红旗插到工地，对当时表现不好的群众、上工迟的群众，和阶级敌人站在一起随时随地批判斗争，有的还进行重体力劳动惩罚。

1974年，全县农田基建完成20万亩，粮食总产完成3.8亿斤（实际完成2.35亿斤）。成为学大寨的先进县，1975年9月礼县参加了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

1975年以后，部分生产队实行“四定一奖”（定工、定产、定值、定成本、增产奖）劳动制度，缓解了当时农村贫困现状和农业生产上的被动局面。

第四节　联产承包责任制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农村进行经济体制改革，实行农业生产联产

承包责任制。1979年冬到1980年春，全县40%的生产队试行包产到户，包产到户的形式有两种：一种是三定一奖，一种是大包干。三定一奖，即定产、定工、定投资。定产归生产队统一核算分配，超产归农户自己所有，减产扣罚；大包干，即按承包产量，包交售征购任务，包上交公共积累，包集体提留，其余归己。1980年5月，根据中央政策困难较大的省进一步放宽农村经济政策，全县90%以上的社队要求实行包产到户。8月2日至6日，县委召开各公社书记、革委会主任和县直各机关领导干部会议，进一步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关于放宽农村经济政策的指示和地委7月份召开的县委书记会议精神，讨论制定《关于实行包产到户的宣传提纲》和《关于包产到户若干具体问题的处理意见》两个文件。会议结束后，县委抽调60多名干部，组成8个工作组，分赴各公社帮助建立生产责任制。经过一个多月的工作，各种生产责任制形式基本确定下来，全县2867个生产队，以队作业的103个，占3.9%；以组作业的38个，占1.3%；实行包产到户的2762个，占94.8%，包产到户的生产队中，实行“三定一奖”的199个，实行大包干的1527个。1983年后，全县农村全部实行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要内容的生产责任制，牲畜及主要小农具作价分配给社员使用。其他具体问题按照甘肃省委农村工作部印发《包产到户后各地对一些具体问题的处理办法》执行。

联产承包责任制解决了长期没有解决的生产关系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问题。它不仅一扫过去那种“社员出工一窝蜂，干活一条龙，出工不出力，质量无保证”以及“干不干一个样，干多干少一个样”等现象，克服了集体经济长期吃“大锅饭”和分配上搞平均主义的弊端，使责、权、利紧密结合起来，把按劳分配的原则落到实处，而且改革了过去集体经营管理上过分集中，形式单一，干部个人说了算，群众积极性受到压抑和束缚的倾向，农民群众的生产积极性再一次得到调动和激发，极大地推动了农业生产的发展。

第二章 农 业

第一节 管理机构

1950年县政府设立建设科，统管全县农、林、水、牧、农机工作，有职工5人。1955年改为农业科，职工11人。1958年西礼合县后成立西礼县农业局，职工19人。分县后恢复农业科，职工9人。1968年县革委会设生产指挥部农业组革命领导小组，农、林、水、牧、农机等单位集中办公。1960年成立农业学大寨服务站，1970年撤销，恢复农业局，1978年更名为农林局，1979年林业局分设，又更名为农牧局。1990年全局共有职工291人，其中干部167人，工人121人，大学文化程度的11人，大专文化程度的20人，技术员219人。

一、农业技术推广站

1955年4月成立盐官、茨坝两区农技站，各配站长1人，共有技干10人。1956年7月成立县中心农技站，站长1人，技干7人，在北街借住民房10间办公（现中医院旧房），后在县苗圃北面修农技站住房7间，办公室3间。同年7至11月相继成立白河、大滩、洮坪、罗坝四区农技站，各配站长1人，技干22人，行政干部7人。1958年8月西礼合并后，为西礼县中心农技站，同年10月改中心站为农业科学院。1977年成立各公社农技站，人员80人，1981年撤销各公社农技站，统归县中心农技站领导，基层分片成立盐官、崖城、石桥、中坝、白河、雷坝6个站。1980年由畜牧站迁到新站址——城关镇新山村。

二、永兴园艺试验场

园艺场位于县城东15公里的永兴乡友好村。1957年1月由劳改农场改建为县园艺试验场，全场面积380亩。其中山地20亩，川地360亩。当时有场长1人，会计1人，工人3人。主要任务是引进、嫁接优良果树苗木。1957年至1960年为苗木引进嫁接、移栽期。1966年职工增加到22人，其

中干部3人，工人19人，年产果品10万斤。1969年改为县“五·七干校”，隶属县革委会领导。1973年与“五·七”干校分家，恢复园艺试验场，职工增加到32人。1975年产量达到100万斤以上，收入15万多元。1979年至1983年进行果树更新，现有果库2座，400平方米，汽车1辆，东28小四轮拖拉机各1台，机井2眼，保灌面积360亩，现有挂果面积330亩，8600株，其中苹果4700株，梨2700株，其他1200株。年产量8万斤，收入2万元，育苗100亩，出圃苗木60万株，嫁接苹果苗30万株，年收入22.68万元，总支出8.41万元，盈利14.27万元，固定资产23万元。

三、汉阳良种场

汉阳良种场设在石桥乡汉阳村。于1953年建立，距县城南6公里。全场有川水地298亩，有职工9人，任务是为全县繁殖高质量的农作物良种和杂交亲本。1976年8月贯彻中央“校办农场、厂校合并”的精神，将良种场改为“五·七”红专学校。1977年7月与红专学校分家，恢复良种场。1985年以后有职工15人，其中助理农艺师1人，技术员1人，库房5间，住房43间，畜棚10间，东28拖拉机1台，脱粒机1台，亩产由1953年的191斤增加到469斤，总产由1.5万斤增加到11.9万斤，人均产粮由0.16万斤增加到0.8万斤，人均收入由161元增加到2846元，总收入由1454.51元增加到42700.02元。提供良种10.25万斤。

四、种子公司

1957年成立良种推广站，在县红学（现政府招待所处）办公，主要是调运贮备和推广良种，有职工9人，仓库2栋，库容量270万斤，年经营量40万斤。1960年卖单子院（现政府前楼）仓库3栋，办公室3间，住宿5间，有职工7人，年经营量70万斤。1966年，在城关镇垅圩村修建种子仓库2栋、办公住宿7间，有职工8人，年经营量80万斤。1973年迁入中山路新修建的公司内。1985年有职工29人，其中干部5人，技术员3人，化验员1人，工人7人，年经营200万斤（包括草子），解放汽车1辆，精选机1台，脱壳机1台，小型脱粒机1台。

五、园艺技术推广站

1984年3月9日成立，有职工8人，其中技干、技术员5人。站址设在新山村。1985年实行连片、包产、责任到人的技术承包办法，在13个乡镇修剪果树18.35万株，施肥11.21万株，深翻树盘18.13万株，病虫防治示范0.8万亩，培训农民果树技术员500名，育苹果苗200亩，定植苹果树

80万株。

六、经营管理站

1956年合作化时期，农业科设有会计辅导专干3人，主要是培训辅导全县会计业务。1962年后各配会计辅导专干1人。1966年“文化大革命”中会计辅导站被撤销。1974年4月恢复经营管理站，有职工3人，在各公社配半脱产经营专干1人，全县共32人。1978年后的主要任务是目标管理，农户经济核算，调查轮回培训会计580人，达到每个生产队1人。

七、沼气办公室

1981年成立，有职工5人，1985年职工6人，1980年至1985年国家共投资38.29万元，推广沼气池1652个，分布在全县20个乡镇。

第二节 主要作物分布及产量

一、作物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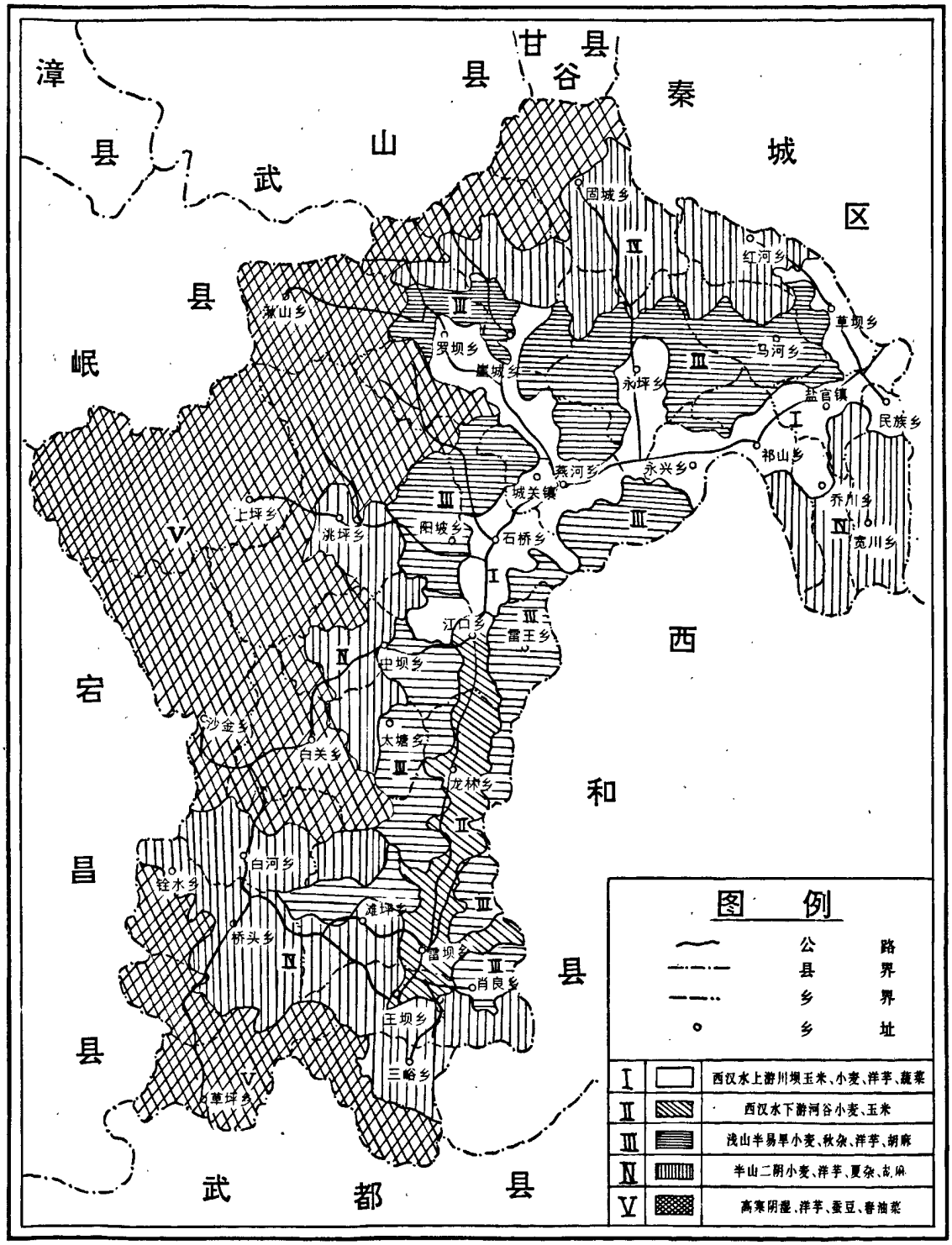
本县农作物有粮食作物、经济作物、绿肥饲料作物、蔬菜作物等四大类群，70多种。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洋芋为主，油料以胡麻、油菜为主，饲料作物以苜蓿为主。各类作物分布情况大致如下：

西汉水上游川坝区：本区位于西汉水上游及其支流的川坝河谷和两帮山坪地，包括13个乡，草坝、盐官、民族、乔川、祁山、永兴、永坪、崖城、罗坝、城关、燕河、石桥、江口97个行政村。农户17840户，人口98116人，占全县农业人口总数的25.1%，其农业生产历史悠久，农作物品种资源丰富。主要粮食作物有小麦、玉米、洋芋、大豆、高粱，其中小麦、玉米、洋芋占粮食作物面积的90%以上。经济油料作物主要有胡麻、烟叶、向日葵和少量荏子等。沿川交通发达，城镇集市多，商品蔬菜生产数量较大，主要有水萝卜、大白菜、黄瓜、蕃茄、辣椒、大蒜等。

西汉水下游河谷区：本区位于西汉水下游河谷地及一级支流河谷地带，包括5个乡。江口、龙林、雷坝、肖良、王坝29个行政村。农户3567户，农业人口19026人，占全县农业人口总数的4.85%。种植粮食作物有小麦、玉米、洋芋，复种大豆和荞麦等；经济作物主要有胡麻、复种油菜和烟叶。历史上曾栽培棉花、水稻、花生，雷坝以下曾有荷花，60年代均先后绝迹。

浅山易旱区：本区海拔1400—1750米，包括草坝、盐官、马河、祁山、永兴、永坪、崖城、罗坝、燕河、阳坡、石桥、雷王、中坝、太塘、龙林、

礼县农作物分布图


漳
县
甘
县
谷
秦
城
区
山
武
县
固城乡
红河乡
草坝乡
马河乡
永坪乡
盐官镇
民族乡
祁山乡
永兴乡
乔川乡
宽川乡
崇河乡
城关镇
罗坝乡
崇城乡
滩山乡
岷
上坪乡
洮坪乡
阳坡乡
石桥乡
江口乡
雷王乡
中坝乡
沙金乡
白关乡
太塘乡
龙林乡
白河乡
铪水乡
桥头乡
滩坪乡
雷坝乡
肖良乡
王坝乡
三峪乡
草坪乡
西
宕
和
昌
县
县
武
都
县
图 例
公 路
县 界
乡 界
乡 址
Ⅰ 西汉水上游川坝玉米、小麦、洋芋、蔬菜
Ⅱ 西汉水下游河谷小麦、玉米
Ⅲ 浅山半易旱小麦、秋杂、洋芋、胡麻
Ⅳ 半山二阴小麦、洋芋、夏杂、
Ⅴ 高寒阴湿、洋芋、蚕豆、春油菜

雷坝、滩坪、肖良等18个乡（镇）中的151个行政村。农户16709户，农业人口89567人，占全县农业人口总数的22.92%。种植粮食作物主要有小麦、玉米、洋芋、箭舌碗豆、荞麦等。历史上糜谷也占有一定比例，近年来逐渐减小，经济作物主要是胡麻、向日葵。紫花苜蓿和草木栖种植面积较大，由于本区土地资源丰富，光热资源优裕，胡麻种植面积较大，是本区特产之一。

半山二阴区：包括全县半山湿润地区，宽川、乔川、祁山、盐官、红河、马河、永坪、固城、罗坝、洮坪、江口、中坝、太塘、崖城、白河、铨水、桥头、滩坪、王坝、三峪、肖良等21个乡中的156个行政村，农户22448户，农业人口117942人，占全县农业人口总数的30.18%。由于热、水组合较佳，种植农作物种类多，分布杂，既有玉米等喜温喜光作物，又有蚕豆、大麻等喜温耐凉作物，粮食作物主要有小麦、玉米、洋芋、洋麦、蚕豆、荞麦、豌豆、大豆、燕麦等，是本县小麦和中早熟玉米的适宜栽培区，经济作物主要有胡麻、油菜、大麻、药材等。其中，宽川一带的大麻，纤维质量好，韧性强，名誉省内外。主产于白河、铨水、桥头等地的“铨水大黄”，远销海外，久享盛名。

高寒阴湿区：本区位于县境西北、西南，包括固城、崖城、罗坝、湫山、石桥、洮坪、上坪、中坝、白关、沙金、白河、铨水、桥头、草坪、王坝、三峪等16个乡中的123个行政村，农户13203户，农业人口66213人，占全县农业人口总数的16.94%。粮食作物以喜凉耐寒的洋麦、蚕豆、洋芋、燕麦、青稞等为主。小麦面积较小，玉米只有零星种植。经济作物主要是春油菜和药材，是全县春油菜和药材的主产区。

二、产　量

农作物产量，解放后除“三年困难”时期和“文化大革命”时期外，总之局势是向上增长的。

粮食：解放前粮食产量较低，民国21年（1932），全县种植小麦97000亩，总产9118000斤，平均亩产94斤；小米（谷、糜）24000亩，总产2745100斤，平均亩产114.4斤；玉米22000亩，总产4026000斤，平均亩产183斤；高粱17000亩，总产2074000斤，平均亩产122斤。民国28年(1939)，小麦平均亩产75斤，玉米平均亩产143斤，青稞平均亩产80斤，小豆平均亩产112斤，水稻平均亩产120斤，谷子平均亩产72斤。荞麦平均亩产70斤，黄豆平均亩产56斤，燕麦平均亩产69斤。1949年解放前

夕，全县粮食种植面积98990亩。总产10294960斤，平均单产104斤。[以上粮食产量数字分别摘自民国28年（1939）五六合刊《新西北》和1932年1—2期《统计月刊》]

解放以后粮食生产发展较快。1952年种植粮田990300亩，总产11635万斤，亩产113斤；到1957年，粮食单产达133斤，比1949年提高27.9%；1965年，粮食种植面积1002200亩，总产15229万斤，平均亩产达到152斤；1966—1977年，粮食总产徘徊在1.2亿斤—2.4亿斤，平均亩产在108斤—215斤之间，1982年，粮食总产17932万斤，平均亩产206斤；1985年，粮田面积88.5万亩，比1949年减少10.59%。但粮食总产达18153万斤，比1949年增长68.39%，平均单产206斤，比1949年提高98.08%。

油料：解放前曾种有胡麻、油菜、向日葵、花生、茬子等，但其面积较小，产量也很低。民国28年（1939），胡麻最高亩产22.5斤。（摘自民国28年五六合刊《新西北》）

解放以后，油料作物种植以胡麻油菜为主，播种面积逐年增长，产量不断提高，1950年播种面积2.06万亩，总产72万斤，平均亩产34斤；1957年种植面积扩大到3.50万亩。总产达136万斤，平均亩产40斤；1958—1962年，油料作物种植面积倒缩在2.26万亩—2.8万亩之间，平均亩产下降为22.8斤；1965年，种植面积又回升至3.03万亩。总产163.4万斤，平均单产54斤；1967—1977年，种植面积2.17万亩—3.90万亩，总产徘徊在83.8万斤—281.8万斤之间，年平均亩产58斤；1978年以后，油料种植面积和产量逐年扩大和提高，到1985年，种植面积达5.77万亩，总产430万斤，平均单产76斤，创历史最高纪录。

大麻、葵花：大麻主产区为宽川、乔川一带，年播种面积在0.1万亩左右，总产在3万斤—11万斤之间。葵花主产于宽川、民族、盐官、乔川、祁山、草坝、石桥、阳坡、中坝等乡（镇）。长期以来，生产规模不大，多习惯零星栽植。1979年以后，葵花生产成了本县主要经济作物之一，种植面积逐年扩大，产量也有所提高。1984年，种植面积5201亩，总产量80.51万斤，平均亩产155斤；1985年，种植面积扩大到7658.7亩，总产153.4万斤，平均亩产达199.3斤。

粮食生产情况统计表

单位：面积：万亩　总产：吨

年份	项目名称	粮食							油料	大麻	备注
		总计	夏粮		秋粮						
			合计	小麦	合计	玉米	洋芋	豆类			
1949	面积	98.99	50.93	40.00	48.06	16.37	15.21	3.07	2.06	0.14	
	总产	53900	21895	16465	32005	12685	11025	1659	360	45	
1950	面积	100.99	52.93	40.00	48.06	16.37	13.54	3.07	2.06	0.14	
	总产	53900	21895	16465	32005	12685	11025	1659	360	45	
1951	面积	99	46.53	36.68	52.47	19.89	15.21	3.95	3.50	0.10	
	总产	55930	20935	15765	34995	15610	10150	2172	635	35	
1952	面积	99.03	46.9	35.70	52.13	18.18	13.61	4.56	3.76	0.12	
	总产	58175	20425	16655	37750	14545	6805	2509	700	45	
1953	面积	101.2	54.36	41.76	46.84	20.61	10.45	3.81	3.80	0.13	
	总产	61720	23005	18380	38715	17265	9245	2161	720	50	
1954	面积	103.6	54.42	38.95	49.18	19.70	9.47	5.05	3.55	0.10	
	总产	66150	24085	17490	42065	16415	5965	439	640	45	
1955	面积	104.21	60.72	39.52	43.49	18.74	8.42	1.04	3.40	0.14	
	总产	69300	27600	17600	41700	22720	11695	494	680	65	
1956	面积	103.86	67.39	47.93	36.47	17.94	10.25	1.40	3.40	0.10	
	总产	76410	30435	20320	45975	21075	14635	1476	645	40	
1957	面积	104.00	62.50	40.61	41.50	18.58	10.64	1.39	3.50	0.13	
	总产	75400	25890	13970	49510	21080	15745	2209	680	55	
1958	面积	101.45	62.13	40.61	39.32	18.43	12.12	2.15	3.60	0.07	
	总产	72870	27550	16225	45320	21045	14010	1713	575	30	
1959	面积	99.85	64.13	38.18	35.72	18.43	8.81	0.30	320	0.13	
	总产	65825	21630	15555	44195	26295	9985	205	400	40	

续 表

项目/名称/年份		粮食							油料	大麻	备注
		总计	夏粮		秋粮						
			合计	小麦	合计	玉米	洋芋	豆类			
1960	面积	100.50	54.17	31.19	46.33	17.44	14.93	0.81	2.80	0.11	
	总产	42895	14065	7075	28830	14550	7810	472	170	15	
1961	面积	99	52.50	31.86	46.50	15.65	10.52	0.40	2.27	0.02	
	总产	49045	16825	9325	32220	15940	8895	634	210	3	
1962	面积	101.4	51.75	30.42	49.65	15.65	11.48	0.50	226	0.02	
	总产	57915	20820	11565	37095	20000	8095	379	274	5	
1963	面积	104.86	54.61	30.83	50.25	16.75	10.78	0.71	2.47	0.02	
	总产	60643	20245	10394	40398	21310	10970	742	554	12	
1964	面积	100.38	55.80	31.18	44.58	16.78	10.18	1.58	2.93	0.04	
	总产	59460	26165	15110	33295	18035	6650	1169	694	16	
1965	面积	99.88	55.46	32.90	44.42	16.78	10.22	1.80	3.03	0.06	
	总产	76145	28230	17135	47915	24610	12515	1424	817	25	
1966	面积	99.59	54.25	33.63	45.34	16.75	11.06	1.44	3.00	0.07	
	总产	60230	25120	15705	35110	14725	9530	514	460	17	
1967	面积	95.05	53.19	34.85	41.86	16.76	10.69		3.17	0.05	
	总产	70475	31000	20495	39475	20455	9605		737	19	
1968	面积	94.5	54.80	37.18	39.77	16	11.3		2.89	0.05	
	总产	67535	29475	22350	3805	19280	11470		668	23	
1969	面积	90.73	53.43	37.3	37.75	15.47	11.42		2.17	0.05	
	总产	59100	28260	19895	30840	13890	8540		419	8	
1970	面积	88.62	54.55	38.53	34.07	15.31	11.66	0.38	2.77	0.03	
	总产	95750	38035	27290	57715	25940	1550	475	415	10	

续 表

年份	项目名称	粮食							油料	大麻	备注
		总计	夏粮		秋粮						
			合计	小麦	合计	玉米	洋芋	豆类			
1971	面积	92.88	54.17	39.11	38.71	14.81	12.37	1.36	2.96	0.05	
	总产	103375	50520	38270	52855	26050	16550	705	951	18	
1972	面积	89.50	54.06	39.88	35.44	14.47	12.46	1.16	3.25	0.06	
	总产	105845	49875	38735	55970	27045	18380	773	1064	18	
1973	面积	86.73	49.39	40	37.34	15.05	14.46	1.17	3.62	0.05	
	总产	102420	48725	38880	53695	24235	17755	740	1075	15	
1974	面积	85.53	49	38.24	36.53	14.49	14.66	0.2	3.6	0.04	
	总产	117810	52420	40355	65390	29660	19440	1220	1007	16	
1975	面积	85.44	49.16	39.25	36.28	13.89	13.89	0.14	3.89	0.05	
	总产	122005	60250	49715	61755	30045	15615	493	1097	19	
1976	面积	85.52	41.71	30.70	43.81	16.45	14.38	0.91	3.9	0.05	
	总产	91040	34685	25445	56355	32410	13740	570	1409	16	
1977	面积	86.54	43.23	32.28	43.31	15.31	14.43	0.52	3.76	0.05	
	总产	95625	35525	26285	60100	31020	15065	869	1011	18	
1978	面积	89.49	49.02	36.09	40.47	15.46	13.83	0.27	3.15	0.04	
	总产	82415	26940	18495	55475	31060	14035	666	688	24	
1979	面积	88.6	48	35.07	40.6	15.94	12.74	0.8	3.66	0.06	
	总产	68640	27965	21075	40675	23525	10340	556	636	20	
1980	面积	88.82	48.67	35.45	40.15	15.96	12.66	0.47	4.23	0.04	
	总产	71495	30140	22060	41355	23070	12150	585	1082	20	
1981	面积	88.49	49.07	36.57	39.42	15.81	13.04	0.48	4.58	0.06	
	总产	58715	30950	24435	27765	13430	9805	344	1214	21	

续 表

项目/名称/年份		粮食							油料	大麻	备注
		总计	夏粮		秋粮						
			合计	小麦	合计	玉米	洋芋	豆类			
1982	面积	88.56	50.86	38.5	37.7	14.92	12.96	0.48	4.86	0.04	
	总产	89660	54365	45465	35295	18455	11395	527	1631	15	
1983	面积	88.2	51.81	39.81	36.39	14.25	12.78	0.45	5.08	0.04	
	总产	83880	47440	40345	36440	18920	12090	470	1811	13	
1984	面积	87.3	52.1	41.65	35.2	13.46	0.41	4.89	0.04	97.26	
	总产	64065	37680	6629	26385	15110	7660	260	1168	17	
1985	面积	88.15	53.21	44.02	34.94	12.10	12.03	0.46	5.77	0.10	
	总产	90765	52900	46740	37865	19375	13000	390	2152	94	

第三节 林果 蔬菜

一、林 果

本县林果生产资源丰富，历史悠久，解放前有记载的果类有桃、杏、梨、葡萄、石榴、木瓜、核桃、林檎、楸子、苹果、樱桃、郁黄、枣、羊枣等14种。其中，大滩鱼子坝的石榴，永坪坪泉、赵坪的八盘梨以其品味甜美，享有盛誉。

解放以后，全县林果生产有了较大发展，其中苹果发展速度最快。30多年间，由数株发展到数十万株，跃居全省同业之首。

1950年，全县仅有苹果树2株，1952年，县苗圃成立并第一次开始培育果苗，共有花椒2亩，桃、杏各2亩，酸梨1亩，苹果3亩，此后，逐年培育推广。到50年代中期，全县普遍建立果园，大面积栽植苹果、梨等。1956年，全县共植苹果4000多株，成活率达85%，1957年，栽植苹果2200株。并首次引进培育山东莱阳梨1300株，1958年，引进国光、红玉、青香蕉、红元帅、黄元帅等10多个苹果新品种，当年共定植各类果树

273836株。同年，全县各类果品总产已达29043100多斤，其中，苹果总产1400斤。

60年代到70年代，继续突出苹果生产建设。其他林果生产则处于相对稳定状态。1973年，本县被列为天水地区外销苹果生产基地，全县苹果总株数已达51万株，其中，结果株数17万，年产量150万斤。1976年，县政府成立“礼县三红苹果基地领导小组”，苹果生产作为全县林果生产的重点开发项目，进一步走向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次年，全县苹果总株数达56万株，挂果30万株，年产量400多万斤。

80年代初，随着农业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推行，林果业也作为专业承包的主要项目，由集体统一经营逐步走向个体分散经营。在改革后的农村，林果生产，特别是苹果生产以其良好的经济效益备受广大农户重视，许多乡村将苹果生产当成了脱贫致富的主要门路之一。1980年，全县苹果面积14000亩，年产量仍保持400多万斤。永兴乡14个行政村共有苹果园2554亩，年产量100多万斤。占全县苹果总产量的四分之一，全乡涌现出一批靠发展苹果致富的专业户。

二、蔬　菜

解放前种植面积少，商品菜区仅有6处：盐官郑家磨、永兴爷池村、城关东北南关村、石桥街、磨石嘴、独家川，其他农村则种植少量的自食蔬菜。全县种植面积约有1000亩。蔬菜上市分季节，春季有大葱、小葱、韭菜、水萝卜、笋子、菠菜、芹菜，还有野生木本植物青菜，如香椿、苜蓿芽、木龙头、羊蕨菜、五撮点、布布点、苦芥，夏季有豆角、黄瓜、菜瓜、茄子、辣椒、蒜薹等，秋季有胡萝卜、大白菜、蕃白菜（莲花白）、香菜(芫荽)，且莲、冬萝卜、大蒜等，冬季气候寒冷，无鲜菜上市，一般出售储存下的秋菜。解放后，人民生活水平日益提高，吃菜需求量大，种植品种和面积，都有很大发展。50年代有适量增加，60至80年代，蔬菜发展受极左错误路线的影响，种植面积受到限制。三年困难时期（1959—1961年）生活上实行“瓜菜代”，蔬菜种植面积又有新的增加。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在实事求是路线指引下，种植面积较为适中，蔬菜品种比过去增加，新添的有西红柿、油白菜、菜花、洋葱、蒜苗子等，种植区域有所扩大，现在有东台、石寨、龙林、大滩、崖城、永兴、盐官、新联、新合、罗堡等地。小型水利事业的发展，给广大农村种植蔬菜奠定了物质基础，农村零星种植面积也有扩大。据统计，全县种植面积3000亩。新品种也不断引进和推广，现

在当家的品种有羊角辣椒，M—25号黄瓜、山东大白菜，其他菜种异地兑换，产量大大增加。栽培技术也有所改进，实行塑料薄膜覆盖，上市时间提前15—30天左右，改革开放政策的实施，外地蔬菜大量运往市场，使市场繁荣，花样增多，冬季从陕西、汉中、洛门、陇西等地贩运韭菜、辣椒、黄瓜、菜花、蒜薹、芹菜等新鲜菜上市。

解放后历年蔬菜种植面积统计表

单位：万亩

年代	面积	年代	面积	年代	面积	年代	面积
1949	0.11	1959	1.67	1969	0.38	1979	0.24
1950	0.11	1960	2.57	1970	0.25	1980	0.25
1951	0.13	1961	2.42	1971	0.21	1981	0.21
1952	0.12	1962	0.26	1972	0.32	1982	0.31
1953	0.11	1963	0.10	1973	0.21	1983	0.56
1954	0.20	1964	0.20	1974	0.24	1984	0.26
1955	0.24	1965	0.22	1975	0.65	1985	0.36
1956	0.24	1966	0.29	1976	0.25		
1957	0.27	1967		1977	0.78		
1958	1.36	1968	0.29	1978	0.53		

西瓜种植。解放前仅在石桥乡的汉阳村有种植，数量约30亩左右，主要销往县城。解放后，盐官新中川、城关东台有少量发展，品种都是当地老种籽。近10年发展较快，沿西汉水流域的10个乡镇50多个村种植西瓜，面积1500亩，品种都是引进的新品种，为主的是P_2和金星等西瓜，成熟早，产量高，现在有条件的已发展塑料大棚，较往年提前上市20～30天。改革开放后，市场上每年5月有外地西瓜运往市场满足群众需要。

第四节 农技农艺

一、耕作制度改革

轮作倒槎和间作套种，解放前，间作多习惯于玉米地内套种黄豆，蚕豆地内套种芥子，青稞与小豆或扁豆同种称之“伙田”。解放后，因地制宜，不断试验改进，形成了复种指数较高且具有明显地域特征，相对稳定的耕作制度。

西汉水上游川坝地区主要种植小麦、玉米、洋芋，种植制度为二年三熟，复种指数为110%左右，小麦收割后，≥10℃的积温在1500℃以上，其中，城关区为1740.9℃，能满足茬糜、茬烟叶和早熟大豆的热量要求。其他川区能满足茬荞的热量要求，轮作倒槎方式为：川坝地：玉米—小麦+茬田—玉米；山旱地：小麦—夏杂—小麦或小麦—胡麻—洋芋。西汉水下游河谷地区以小麦、玉米为主，种植制度为一年两熟，复种指数在115%以上，河谷地麦收后剩余≥10℃的积温在2000℃以上，龙林以下地区能满足复种中早熟玉米、油菜、辣椒等所需热量，雷坝以下地区还能复种水稻，曾有“夏至不停秧”之说，少数地方和山脚坡地能复种洋芋、早熟大豆、荞麦等。轮作倒槎的主要方式，河谷地：小麦+茬田—小麦或小麦+茬田—玉米；山坡地：小麦—夏杂—小麦。浅山易旱地区以小麦、秋杂、洋芋、胡麻为主，种植制度为二年三熟和一年一熟，麦收后≥10℃的积温值1200—1700℃，能满足茬荞的热量要求，低海拔地区还能满足茬糜的热量要求。轮作倒槎方式为小麦—夏杂—小麦，小麦—小麦+茬荞—草木栖，小麦—玉米（或洋芋），半山二阴地区以小麦、洋芋、夏杂、胡麻为主，种植制度有一年一熟和二年三熟两种，以一年一熟为多。该区历史上农作物间混，套种面积较大，多习惯于玉米套大豆，萝卜、洋芋套大豆、油菜、蔬菜等。轮作倒槎方式为：小麦—洋芋—夏杂，小麦—玉米。高寒阴湿地区以洋麦、洋芋、蚕豆、春油菜为主，种植制度为一年一熟，麦收后≥10℃的积温在750℃以下，不能复种任何作物，其轮作倒茬方式主要有：洋麦—洋芋—蚕豆，小麦—洋麦，洋麦—油菜—小麦等。

1978年以后，全县推广麦后复种“五茬”（茬黄豆、茬洋芋、茬蔬菜、茬玉米、茬烟叶等），对提高复种指数，用地养地提高单位面积产量均起到了积极作用。1982年开始，实行粮油两熟轮作制度，部分地方还推行草田轮作。1984年，全县麦收后复种面积达138500亩，创历史最高纪录。在山

旱地区，针对地多、肥缺等自然条件，逐步恢复了过去“三为主”（粮食作物以复田为主，夏田以小麦为主，小麦以豆茬、歇地茬或草木栖茬为主）的作物布局方式，并推行“三、三制”的种植制度（即小麦、秋田以豆类为主的早熟夏杂粮各占三分之一）。

在改革耕作制度的同时，作物栽培技术和管理制度也有了改进和提高。50年代中期，开始推广中耕锄草和玉米去雄授粉技术，以及洋芋“三角形窝种法”，1958年，栽培管理上提出三项改革措施：改小麦撒播为条播，改洋芋单子下种为双子下种，改玉米乱种为宽窄行下种；改稀植为合理密植；改进田间管理措施。实行四肥、四水、五锄草。70年代，推广玉米机播技术和农作物丰产栽培技术，到1982年，小麦、玉米、洋芋丰产栽培面积达30000亩；小麦条播面积50000亩；玉米机播3000亩。1984年引进试验玉米地膜覆盖技术。1986年，该技术大面积示范推广，效益比较显著。据雷坝、王坝、肖良、三峪、滩坪五乡调查，平均亩产461.7公斤，比露地玉米增加217.7公斤。

二、良种繁育与推广

解放前，当地农家品种约53个，其中，小麦（冬小麦）品种39个。主要为红早麦、白迟麦、红疙瘩、有芒青熟麦、无芒青熟麦、白疙瘩、白箭麦、白川麦、剑儿麦、老早麦、毛早麦、芦河长芒麦、红锁条、白锁条、烟雾麦、蚂蚱麦等。玉米品种9个，主要为齐玉米、火玉米、黄二苯子、白二苯子、白大苯子、白马牙、野鸡爪等。洋芋品种5个，主要为乌洋芋、火洋芋、兰洋芋（牛头洋芋）、白大洋芋、红洋芋（秋后旺）。

解放初期，种子工作贯彻就地选种、就地繁育，就地推广的“三就”方针，农家品种仍为当家品种，种植冬小麦品种共约56个。其中，农家品种38个，占67.9%，主要引进推广的良种有兰麦、武都兰麦、岷县兰麦、碧玉、碧蚂一号、碧蚂四号、西农602号，南大2419（齐头红）、乌克兰0246、丽英三号、钱交、奥德萨玉米354号、佛手等15个品种，种植2711亩。其中，1953年由甘谷农业试验站引进小麦碧蚂一号，推广面积逐年扩大，到1958年，该品种种植面积占全县小麦面积的30%左右，亩产150—200公斤，后因严重感染条锈，短短几年被淘汰。玉米主要引进良种金皇后，马齿百日黄、苏联白马牙、辽东白、凤城英粒子、安东黄马牙、齐玉24号、齐玉26号。其中1955年引进的金皇后玉米，在海拔1400米以下地区增产效果显著，一般亩产300—400公斤，且抗病性能良好，80年代后

期，仍为大面积种植。洋芋种植以乌洋芋和火洋芋两个品种为主。因产量低，易腐烂，50年代后期逐渐淘汰，代之以深眼窝、六月揣、兰洋芋等。

60年代，小麦主要推广品种有钱交、阿桑、阿勃、南京、2711、尤皮2号、敖德萨3号、内乡5号等。其中，以钱交、阿桑两种种植面积为最大。此时，小麦品种提纯复状工作也已起步和发展。1966年县良种场（汉阳良种场）利用一穗农家品种提纯复状，到1972年繁殖良种20亩，平均亩产838斤。1973年，该种在全县大面积推广，命名为“礼农一号”。玉米良种繁育则进入多组合杂交种发展阶段。自1962年起，相继推广的杂交种有维尔156、维尔42，军双1号等。70年代初期，玉米杂交组合品种逐步增多，种植面积也有所增大。1974年，维尔156、陕玉661、长单7号、天玉1号、青顶1号等杂交种，种植面积达24561亩，占玉米总面积的17.10%。小麦种植在70年代为多品种时期，主要有三个系统：一是天选系品种，二是甘麦系统，三是阿桑系统。1973年小麦良种面积达345121亩，占小麦总面积的88.9%。其中，万亩以上的品种有天选三号（060394）20434亩，天选四号（060395）14838亩，天选15号15714.5亩，甘麦8号55061亩。丰产3号14522亩，阿桑73740亩。阿勃13844亩，阿奥12403亩。洋芋品种在60年代以相对单一的兰洋芋为主，70年代刚发展为多品种阶段。此时，兰洋芋已因丧失抗晚疫病性能而被淘汰，四斤黄、抗疫1号、胜利1号、渭薯1号、66—17—42等新品种大面积推广种植。

1978年以来，种子工作贯彻“四化一供”（即品种布局区域化，种子生产专业化，种子质量标准化，种子加工机械化），实引以县组织统一供种，以良种场为桥梁，村社为基地，逐步建立健全良种繁育体系。先后建起崖城何家庄、城关新阳、上坪蔡家、祁山中王、孟山村、石桥高寺和宽川乡宽川村等6个良种繁育基地。1981年建立种子专业户899个，承担繁殖良种1417亩。主要繁育推广的小麦良种有咸农4号、里勃留拉、山前、阿桑、礼引1号、长武7125、天选15号、盖美丽、中引8号、天764等；玉米主要品种为：中单2号、金皇后、英粒子、白马牙等，其中，中单2号具有高产、稳产、抗病性能良好等特点，自1982年开始大面积推广、种植。洋芋主要品种有杨坪1号、天薯1—3号。

三、作物保护

1. *主要病虫害* 小麦常见主要病虫害有：条锈病、叶锈病、杆锈病、赤霉病、全蚀病、白粉病、散黑穗病、腥黑穗病、根腐病、黑颖病、叶枯

病、颖枯病、霜霉病、秆枯病、线虫病、黄矮病、红矮病、小麦吸浆虫、麦秆蝇、麦蚜、条沙叶蝉、红蜘蛛、麦叶蜂、麦穗夜蛾、粘虫等。其中，以条锈病和蚜虫发病率最高。1959年，全县条锈发生面积34.4万亩，占当年小麦面积的48%，1953年到1957年，麦蚜每年均有发生，年平均发生面积15000亩，1979年高达23.8万亩，占当年小麦面积的70%。

玉米常见病虫害有：大斑病、小斑病、丝黑粉病、瘤黑粉病、矮花叶病、干腐病、青枯病、玉米螟虫、玉米蚜虫、玉米锈病、玉米蓟马、玉米红蜘蛛等。其中，丝黑粉病每年平均有发生，且发病面积较大，如1959年发病面积36553亩，占全年玉米面积的13.3%；1979年发病60000亩，占全年玉米面积的10%。

洋芋常见病虫害有：晚疫病、环腐病、黑胫病、早疫病、育枯病、马铃薯块茎蛾、二十八星瓢虫等。其中，晚疫病、环腐病发病率最高。如1955年到1957年，年均发病21000亩。1959年发病高达46546亩，占当年洋芋面积的25.2%。1979年，洋芋环腐病发病面积50000亩，占当年洋芋总面积的15%。

农作物主要地下害虫有：金针虫、蛴螬、蝼蛄、地老虎等。

2. *防治病虫害* 病虫害的发展，人们不断采取措施，积极进行防治。50年代到60年代，农作物保护主要采取轮作倒茬，深耕熟土。推广抗病虫品种，以及人工捕捉害虫，摘除病叶，拔除杂草等。农业措施，70年代以来，逐步建立起一系列综合防治措施，并且，化学药剂越来越多的发挥了防治病虫害的重要作用。

50年代初中期，每年进行大规模地发动群众捕捉害虫，拔除杂草、打山除害等工作。同时，化学农药六六六粉也逐步广泛使用，如1955年5月，礼县第一届第一次人民代表大会作出《关于全力动员群众消灭粘虫》的决议，全县农村即展开捉虫灭虫运动。是年，白河区七个乡曾组成140人的捉虫队，在3185.2亩玉米地内连续五天捕捉粘虫9494条，洮坪区参加灭虫人员达4266人，捕捉粘虫435949条，烧死地老虎4斗5升，捕捉红蜘蛛16.12斤，捕捉蛴螬7.11斤，保护粮田约27755亩。1953年，全县开展联防打猎除害运动，永坪、罗坝、茨坝、白关、白河、桥头、王坝、大滩、洮坪等九区半年内共打死各种禽兽15419只（瞎瞎10555只、獾猪36口、野猪125口、鹿168只、野鸡799只、麝子119只、豹子2头、山羊120只、马鸡2132只、松鼠103只、老鼠170只、狼10只、瞎熊3头、野牛7头、

兔子222只、水狼35个、猾子633只、鹊135只、狐45只）约护得粮食305280斤。

60年代，植保工作贯彻“土洋结合”、“两条腿走路”的方针，仍以农业防治为主，药剂防治为辅；药剂以土农药为主，化学药剂为辅。这个时期，小麦锈病的防治有所进展，先后推广抗锈耐锈良种主要有碧蚂四号、阿勃及天选系品种，主要土化药剂有草木灰水、食盐水、石硫合剂等，1965年，引进使用敌锈钠、氟钡粉、氟矽酸钠等。

1958年，县委提出“灭六害”，力争实现“六无”的口号，着重加强了对玉米螟、碗豆虫害、粘虫、棉蚜、红蜘蛛、小麦黑穗病等六种病虫害的防治。玉米螟的防治主要采用六六六粉。滴滴涕等农药拌种预防和人工扑灭成虫；碗豆虫害的防治主要采用汤种、双席包 密闭等土法；粘虫、棉蚜、红蜘蛛等虫害主要采用六六六粉拌种预防和人工扑灭成虫；小麦黑穗病采用六六六粉，赛力散等化学农药防治。

60年代中期，分别在川区的东关、半山区的上石咀、高山区的蔡家沟等三个大队建立了农作物病虫害测报点，加强植保预测预报工作。同时，赛力散拌种和硫酸铜浸种防治洋芋晚疫病之办法开始推广应用。

70年代到80年代初期，植保工作坚持“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方针，落实农业防治和药剂防治相结合的一整套技术，广泛利用各种化学农药，着重加强种子处理和苗期管理等环节。如福美双、六氯苯农药拌种防治玉米黑粉病、玉米丝黑穗病、小麦腥黑穗病，小麦散黑穗病；3911泥浆磷、灭蚜松等拌种防治小麦黄矮病、小麦蚜虫、玉米蚜虫等均有明显效果。小麦条锈病药剂防治在继续使用氟矽化钠、敌锈钠、氟钡粉的同时，推广使用磷酰铵和土制磷酸二氢钾叶面喷施。70年代后期，二四滴酊酯、二甲四氯四等除草农药得到广泛使用。1980年，推广洋芋小麦播种预防环腐病。1982年，小麦、玉米、洋芋三大作物综合防治面积达492000亩。

第三章 林 业

第一节 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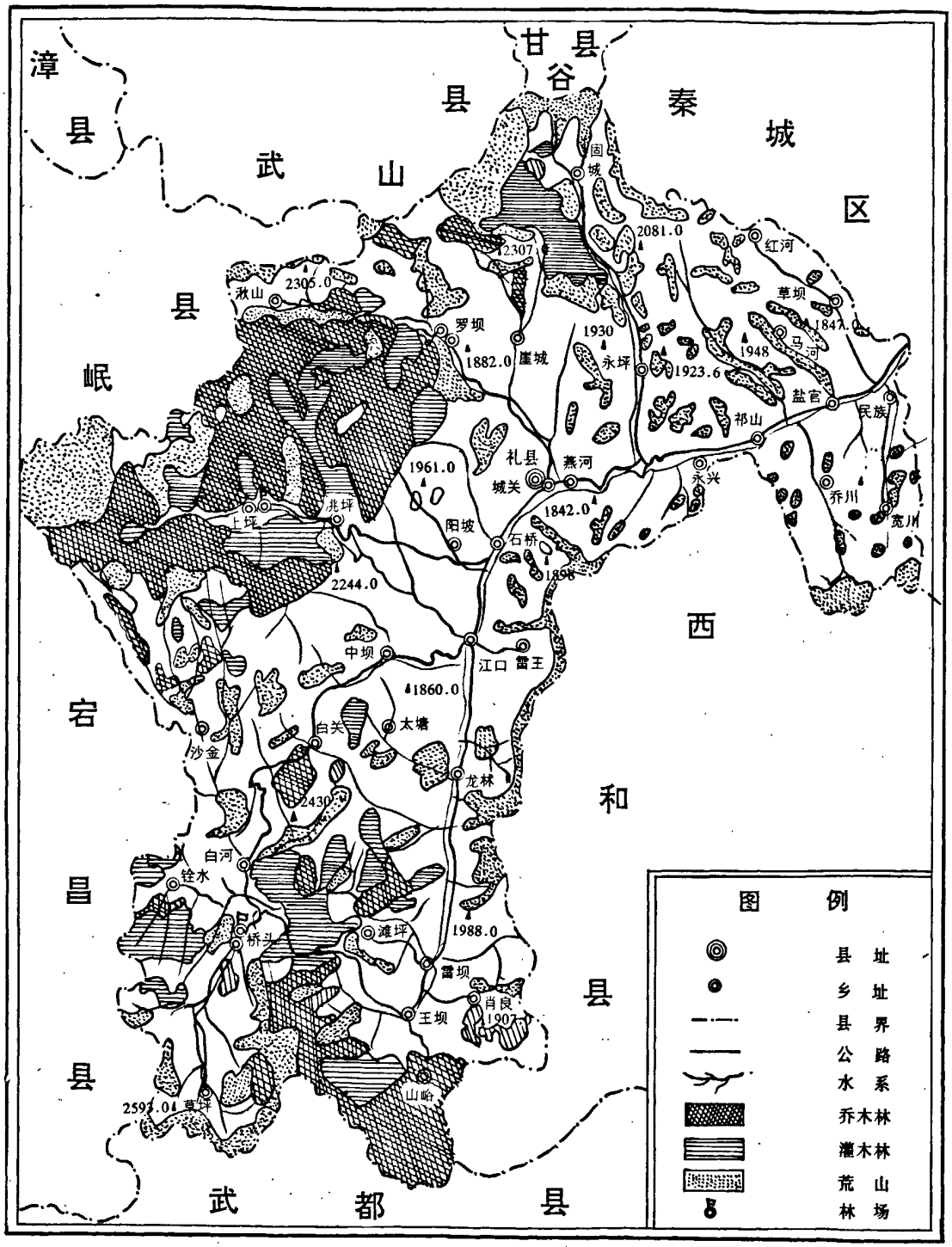
本县林业事业，60年代由建设科、农业局分管。1979年正式成立林业局，职工16人，下属12个单位：县林业技术指导站（1955年成立），职工17人；林木病虫害防检站（1985年元月成立），职工7人；林木种籽站（1985年元月成立），职工7人；城关造林站（1980年成立），职工12人；县苗圃（1953年成立），职工22人；永坪苗圃（1981年成立），职工22人；罗坝林场（1972年成立），职工42人；桥头林场（1972年成立），职工28人；三峪林场（1979年成立），职工25人；木材经销公司（1987年成立），职工17人；林业公安股（1988年成立），职工5人；三峪林业公安派出所（1988年成立），职工7人。1989年全县林业系统共有职工223人，其中固定工88人（干部37人，工人51人），招聘职工5人，计划外临时工130人。

第二节 森林资源

本县历史上是个森林区，资源十分丰富，近百年来，屡遭反动统治阶级的大量破坏，到解放初期，仅有森林面积80多万亩。

解放后，党和政府号召人民群众管护森林资源，使残败次森林陆续恢复，毁坏了的荒山秃岭重新着上绿装。据1983年农业区划林业组的调查：全县林业用地面积为2453968亩，占总面积的38.05%，其中有林地面积759196亩，占林用面积的30.94%；疏林地197290亩，占林用面积的8.04%；灌木林684278亩，占林用面积的27.88%；未成林面积66921亩，占林用面积的2.73%；苗圃地405亩，占林用面积的0.02%；近期宜林荒山地720463亩，占林用面积的29.35%。四旁植树为4464376株，森林覆

礼县森林分布图


漳
县
甘
县
谷
县
秦
城
区
武
山
县
固城
2307
2081.0
红河
漆山
2305.0
草坝
罗坝
1882.0
崖城
1930
永坪
1923.6
1948
马河
盐官
民族
祁山
岷
县
礼县
城关
燕河
1961.0
永兴
乔川
宽川
兆坪
上坪
阳坡
石桥
1842.0
2244.0
西
中坝
江口
雷王
1860.0
宕
白关
太塘
沙金
龙林
和
2430.0
白河
铨水
桥头
滩坪
1988.0
雷坝
县
肖良
1907
王坝
昌
县
山岭
2593.0
草坪
武
都
县
图例
县址
乡址
县界
公路
水系
乔木林
灌木林
荒山
林场

盖率为11.77%，植被覆盖率为26.79%。

森林资源最主要的是天然森林，林用面积2001202亩（其中有林面积为600631亩，占30%），占全县林业用地的81.9%。分布在县西北、西南部的固城、罗坝、湫山、洮坪、上坪、沙金、桥头、铨水、三峪等11个乡、244个行政村，是个月牙形，绕半个县的边境，海拔一般在2000米以上。林区主要树种：西南部林区有华山松、油松、青冈、红桦、白桦、山杨、椴木等，还有部分箭竹，覆盖率为15.14%。东北部林区有云杉、冷杉、辽东栎、枫杨、漆树、刺柏、山核桃、水楸、槭树等，也有箭竹，覆盖率为18%。据县级三个林场的调查，华山林面积占43%，桦木林面积占5.5%，山杨林面积占23.8%，杂木林面积27.7%。

树种资源。全县主要木本植物约64科、300多种，常见的树种有52科、77属、206种（详见自然资源部分）。

林区的副产品资源和动物资源也很丰富，全县人民群众的部分生活用品和劳动工具，均出产在林区，由林边群众加工供于市场。据1977—1978年普查，动物有3目、9种，其数量、分布、密度是：林麝分布在1313公顷内，有2206只，密度为1.7；毛冠鹿分布在740公顷内，有1036只，密度1.4；马麝分布在30公顷内，有84只，密度2.8，主要在沙金以北地区；鬣羚分布在1314公顷内，有657只，密度0.5；青羊分布在1480公顷内，有1332只，密度0.9；红腹角鸡分布在176公顷内，有370只，密度2.1；红腹锦鸡分布在1957公顷内，有3902只，密度2.0，主要在南部森林区；尖马鸡分布在1951公顷内，有9365只，密度4.8；水獭分布在429公顷内，有389只，密度0.9，主要在河流地区。一般野生动物还有云豹、狗熊、野猪、狼、狐、兔、野鸡等。

森林蓄积。全县活立木总蓄积量为1898696.19立方米，人均4.6766立方米，其中天然林蓄积为1767392.54立方米，占总蓄积量的93.08%；人工林蓄积为125694立方米，占总蓄积量的30%；四旁植树蓄积为125694立方米，占总蓄积量的6.62%，在天然林和人工林中，幼龄林蓄积为361779.19立方米，中龄林蓄积为470169立方米，成熟林蓄积为312670立方米，分别占总蓄积量的31.60%、41.08%、27.32%。

森林资源的消长。经测定解析，主要树种的生长率为：油松2.3%，华山松2.2%，山杨3.3%，白桦3.2%，辽东栎2.6%，泡桐3.8%，刺槐4.9%，青杨4.2%，林木平均生长率3.3%，年生长量为62656.9743立方

米，其中四旁树生长量为5593.383立方米，生长率为4.45%。

森林资源的消耗。林木年平均消耗率为2.9%，年消耗量为55312.55立方米，其中计划内消耗15930立方米，计划外（民用）消耗6810立方米，乱砍乱伐1801.59立方米，再加上群众烧柴消耗、自然枯损（14619.96立方米），这样全县每年的净生长量为48037.0143立方米，消耗量占生长量的88.28%。

第三节 造 林

植树造林工作，县委和政府很重视，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大力开展植树造林的指示》精神，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实行国家、集体、个人一齐上的方针，坚持以营林为基础，立足当前，着眼长远，以水土保持，薪炭林为主，经济林、用柴林并举。针阔混交，乔、灌、草结合，全县造林工作进度快，收效大，1949—1986年累计植树造林面积达481387亩。

植树造林的发展历史，是很不平衡的，第一个国民经济五年计划期间，从1953年至1957年，共造林17770亩，零星植树7254000株。“二五”期间，1958年至1962年，造林仅9744亩，零星植树2696000株，这段时期由于极左路线的干扰破坏，实行大炼钢铁，大办食堂，对树木砍伐严重，新栽树木成活低。三年调整时期，1963年至1965年，造林8998亩，零星植树1782000株，这段时期，强调恢复生产，放宽小自由活动，有的林区毁林造田，破坏了林业生产。“三五”期间，1966年至1970年，林业发展较快，造林18200亩，零星植树100万株。“四五”期间，1971年至1975年，是造林发展的高潮期，造林122.764亩，零星植树23656000株，从数字看，比前23年增长三倍。“五五”期间，1976年至1980年，造林又有所下降，造林28811亩，零星植树发展快，共植树17280000株。“六五”期间，1981年至1986年，实行“三定”政策，林权划分，三级所有，植树造林又是一个高潮期，造林275100亩，零星植树25448380株，这段时期，省林业厅于1985年至1987年先后安排飞机播种三次，从城关松树林、固城、龙林乡至香山一带，播油松、华山松为主的用材林101480亩，这些树木成活率高，生长良好。

第四节 采种 育苗

种子的采集，名贵树种的种子，除了从外地调进外，一般都采用本地树种子的优良树种，如刺槐、杨树、洋槐、苹果、花椒等，都是自采自育，1980年以前采种量少，1981年以后不断发展，用量越来越多，仅1984年统计，全县采集各种树籽30多万斤。

育苗也是从小到大，1980年以前，仅有永坪苗圃和县苗圃进行育苗，以后用量增加，由国家、集体、个人一齐上，户均3亩以上的农户就有100多户。1985年统计，群众育苗面积2000多亩，出苗4600多万株，一般当地育苗，当地栽植，这样既减轻了林调任务，又提高了植树的成活率。

树种的引进和推广，从1970年以后，共引进各种造林树种120多种，有一部分不适应气候条件，生长差，被淘汰，现存生长好的有毛白杨、新疆杨。泡桐经历一段适应过程，已在本县扎根发展。引进的臭椿、刺槐、马桑，耐干旱、固水土、成长快，群众欢迎，苹果中的“三红”元帅，是很好的果品，被列为出口的“花牛”果子。还有引进的无核白龙眼、玫瑰香葡萄，都在大发展中，新疆核桃也陆续代替本地核桃的生产。

第五节 森林保护

设立林业机构，加强管理保护。1971年以前，除天水地区小陇山林业区管理的洮坪林场外，县上没有林场，保护工作由当地公社（乡）负责，重点林区公社派一名护林员，林区各大队（村）都有一名不脱产的护林员，1972年以后，陆续成立了三峪林场、桥头林场、罗坝林场。还设立了林业公安股、三峪林业派出所，护林工作主要以林场为力量，并经常配合各乡政府、县公安局、工商局和当地派出所，上下形成一个网络。1986年底，有护林站10处，护林员234人，其中国家正式护林员35人，聘用护林员38人，乡村（组）护林员161人。

防治林木病虫害，促使树木健康成长。林木病虫害，近年来发展比较快，危害也很严重。通过对1983年林木病虫害调查，全县果树病虫害有7目9科、15种；林木病虫害有5目、30科、84种（详见附表）。在防治上，主要以药物为主，还进行生物防治和人工捕捉，每年按病虫害发生时间，组

织力量，进行全面综合性的大清查，扫除繁殖因素。对严重危害区，进行过细的工作，控制蔓延。一般做到“治早、治小、治了”的原则，从开始就捕灭在原地。从几年防治结果看，林木病虫害，一直控制在最小范围内，没有较大的发展。

贯彻林业法规，以法保护林木。1985 年《森林法》公布以后，积极认真贯彻落实，对破坏森林的不法分子，进行了严厉打击，共查处破坏森林案件 60 多起，经查证落实，依法逮捕了 6 人，拘留 11 人，受党纪处分的 7 人，以后多次进行依法治林的宣传教育工作，林区群众基本懂得了森林法，提高了保护森林的自觉性。

落实各项林业政策，划归林权，实行“三定”。1981 年至 1982 年，根据《中央、国务院发展林业若干问题的规定》和省政府《关于稳定山林权属的规定》精神，县上采取措施，认真贯彻落实，对林区和半林区的湫山、罗坝、崖城、固城、桥头、白河、草坪、三峪、王坝等 9 个乡国有林和队有的 484329 亩林地，实行“三定”，稳定山林权属，队有林实行管理责任制，国有林建立了管护责任区。1984 年，将 36 个乡（镇）能植树造林的宜林荒山地 422229 亩，全部划归群众，把 10 万本林权证，核发到群众手里，稳定了思想，调动了群众植树造林和保护林木的积极性。

全县林木果树主要病虫害分类及分布表

目	科	种	危害树种	危害程度	分布
球壳菌目	球壳菌科	杨树腐烂病	杨　树	轻	
星裂盘目	星裂盘科	松黄化病	油　松	轻	湫山、肖家山
锈菌目	栅锈菌科	松针锈病	油　松	轻	洮坪林场
		毛白杨锈病	毛白杨	轻	湫山、肖家山
		泡桐黑豆病	泡　桐	轻	石桥、城关
黑盘孢目	黑盘纯科	杨树黑斑病	杨　树	轻	全县
		杨树灰斑病	杨　树	轻	全县
白粉菌目	白粉菌科	刺槐白粉病	刺　槐	中	全县
		杨树白粉病	杨　树	中	全县

续 表

目	科	种	危害树种	危害程度	分布
直翅目	蜡蝉科	斑衣蜡蝉	椿树杨树刺槐	轻	罗坝、湫山
	叶蝉科	大青叶蝉	阔叶树	轻	全县
	蚜 科	柳大蚜	柳 树	全县	
	蝗 科	苹 蚜	苹 果	中	全县
	蝗 科	东亚蝼飞蝗	阔叶树	中	全县
	蝼蛄科	华北蝼蛄	各种苗木根	中	全县
		非洲蝼蛄	各种苗木根	中	全县
半翅目	真蝽科	弯角蝽		中	全县
	蝽 科	茶缘蝽	梨桃苹	轻	全县
		杈缘蝽	苹 梨	轻	全县
	长蝽科	二斑红长蝽		轻	上四区
	花蝽科	纯兰蝽	桦 树	轻	罗坝林场
鞘翅目	金龟子科	黑绒金龟子	阔叶树	轻	全县
		赤绒金龟子	杨柳桃	中	全县
		苹毛金龟子	苹杨核桃	中	全县
		小云斑金龟子	杨 松	轻	全县
		四纹丽金龟子	苹果、梨	轻	全县
		铜缘金龟子	核桃、杏	中	全县
	天牛科	血翅枞天牛	杨柳榆	轻	罗坝、城关
		黄斑黑天牛	杨柳榆	重	全县
		小灰长角天牛	华山松、云杉	轻	罗坝林场
		桃红颈天牛	杨	中	上四区
	叩头科	褐纹叩头虫	多种树木	轻	城关

续 表

目	科	种	危害树种	危害程度	分布
鞘翅目	叶蚌科	白杨叶蚌	杨、柳	重	全县
		柳兰叶蚌	杨、柳	重	全县
		八星叶蚌	杨、柳	重	全县
	象科	蜡大象蚌	臭椿	轻	部分乡村
		大灰象蚌	桑、核、桃、榆	轻	部分乡村
	斑蛾科	梨叶斑蛾	梨、桃	中	全县
	眠蝶科	黑化白眠蝶	竹	轻	天然林区
		蚊眠蝶	竹	轻	天然林区
		多眠蝶	竹	轻	天然林区
		白眠蝶	竹	轻	天然林区
鳞翅目	尺蛾科	忍冬尺蛾	忍冬	轻	湫山
		山枝尺蛾	山枝子、刺槐	轻	罗坝林场
		胡桃尺蛾	胡桃	轻	全县
		槐尺蛾	国槐	轻	全县
		双云尺蛾	桦树	轻	罗坝桥头林场
		枞灰尺蛾	核桃	轻	全县
		草烟尺蛾	苹、桑、梨	轻	全县
		榛金星尺蛾	山毛桃	轻	罗坝乡、长草
	灰蛾科	黄斑蝶		轻	罗坝林场
	刺蛾科	刺蛾	阔叶树	轻	罗坝林场
	卷叶蛾科	苹黄卷叶蛾	苹果	中	全县
	透翅蛾科	杨树透翅蛾	杨树	轻	上四区
	灯蛾科	污白灯蛾	珍珠梅	轻	罗坝、城关
		星白灯蛾	桑	轻	罗坝、城关
		红腹灯蛾	桑	轻	罗坝、城关

续 表

目	科	种	危害树种	危害程度	分布
翅目	灯蛾科	肖浑黄灯蛾	柳	轻	石桥、湫山、城关
		红缘灯蛾	桑	中	全县
		姮白灯蛾	桑、李	中	全县
	枯叶蛾科	杨枯叶蛾	杨	轻	全县
		李黄枯叶蛾	李、桃、沙果	轻	全县
		柳枯叶蛾	柳	轻	全县
	蛱蝶科	苹果蛱蝶	苹 梨	中	全县
		长吻蛱蝶	苹 梨	中	全县
		柳紫闪蛱蝶	柳	中	全县
	毒蛾科	杨毒蛾	杨、柳	中	全县
		刺槐天蛾	杨、柳	中	全县
	天蛾科	葡萄天蛾	葡 萄	轻	城关
		黄脉天蛾	杨、柳、桦	轻	全县
		兰目天蛾	柳	中	全县
		桃天蛾	桃	轻	全县
		条背天蛾	葡 萄	轻	城关
		榆绿天蛾	榆、柳	轻	全县
	夜蛾科	小地老虎	各类苗木根	中	全县
		桃剑纹夜蛾	桃、李、梨、杏	中	全县
		客来夜蛾	胡枝子	轻	城关
		白贤夜蛾	柳、桦	轻	城关
		柳棠夜蛾	杨、柳	轻	全县

第六节 林产品利用

林副资源，在林区是十分丰富的，分布在固城、崖城、湫山、罗坝、洮坪、桥头、铨水、沙金、三峪等乡。盛产编筐箩、簸箕的柳条，编席、背兜、蒲篮、筛子、扫帚的箭竹，还有大量的药材、果品、野菜、生漆、花卉等。

从历史上到现在，本县人民群众所需的农具用品、部分生活用品，都从林区而来，盛销不衰。

生活用品有：蜂蜜、核桃、苹果、樱桃、花椒、柿子、石榴、松籽、梨、木耳、蕨菜和各种中药材，还有水桶、木勺、床板、竹席、蒲篮、栲栳、木盆、箩圈、水担、桌凳、木炭、蒜窝、木床架、水磨木轮、菜篮、土纸等。

劳动用品有：背兜、木檐、木犁头、扫帚、木叉、木锨、筛子、驮鞍、牛马车牌、竹伴笼、粪筐、粪罩、抬扛、把仗、连枷等。

上述产品，除本县居民自用外，有些产品销往武山、甘谷、天水、西和、武都、宕昌、岷县。竹席还远销外省，据1944—1945年统计资料表明，每年土产贩销，蜂蜜1万斤，核桃1万斤，石榴20万颗，冬果梨35万颗，柿子2万颗，花椒1万斤，竹丝5万把，背兜1.5万个，簸箕5万张，木勺5000个。能够起庄返销的野生药材有黄芪、半夏、羌活、苍术、猪苓、秦艽、甘草、麻黄、葛根、升麻、茵陈等。林副产品，解放后发展更快，据收购部门的资料表明，1958年收购麝香101两，1963年收购苹果50吨，1967年收购竹席7286片，1967年收购黄蜡8946斤，1970年收购蜂蜜198100斤，收购花椒204600斤，1977年收购苹果2219吨，1978年收购核桃706900斤，1980年收购木耳1070斤，1984年收购木耳1525斤，1985年蕨菜出口销售10吨，后发展到50吨，生漆年收购200多斤。各种野生动物皮张也是好收入，1982年收购491张，从销售情况看，1982年销售额499141元，1983年为551646元，1984年为1525469元，1985年为977939元，1986年为619023元。

林产值占农业比重不断增加，全县1971年农业总产值为2493万元，林业产值为15万元，占农产值的0.60%，到1983年，农产值5209万元，林业产值318万元，占农产值的6.12%。

第七节 国营林场

县境内最大的国营林场是洮坪林场，属天水市小陇山林业实验局管辖，具体情况详见《洮坪林场简介》。

县辖罗坝、桥头、三峪3个林场，共有职工95人。其中干部3人，工人92人。这3个林场属天然林区，总经营面积1462904.8亩，其中林业用地1101448亩，在林业用地中有林地423869亩（天然林400665亩，占有林地的94.5%），人工林257亩，灌木林3488.4亩，疏林地17715亩，未成林造林地9721亩，宜林地301828.4亩。建场以来，主要以管护天然林为主，人工造林为辅，1979年以后才开始大搞营林造林，截止1983年，累计造林11456亩。

附：洮坪林场简介

洮坪林场简介

洮坪林场的前身是洮坪森林经营所，1956年由县政府批准设立，1958年洮坪林场正式建立，由县林业部门领导。1965年划归天水地区西秦岭林业总场管理，1972年后归天水市小陇山林业实验局管理。场址原设在上坪乡上坪村，1984年4月以后迁至洮坪乡山根村。

全场总面积（据1972年二类调查材料）80401.3公顷，林业用地48607.2公顷，非林业用地31794.1公顷，林业用地中其中有林地7552.1公顷，疏林地10690.7公顷，未成林造林地7405.7公顷，苗圃地6.8公顷，无林地22951.9公顷，有林地覆盖率为11.3%。树种以红桦为主，约占40%，白桦、山杨等其他树种约占60%。林下有较多的箭竹，盛产中药材，野生珍贵动物较多。

洮坪林区属秦岭山系西部的余脉，海拔一般在1600—3000米之间，气候高寒阴湿，雨量充沛，年均气温在6.9度左右，年降雨量542.5毫米，生长期约160天。林区有洮坪、上坪、沙金、中坝4个乡、51个行政村，7929户，40416人，村缘有礼县、宕昌、岷县的10个乡，65个行政村，60700多人。

1989年全场共有职工127人，其中干部7人，工人120人；男117人，

女10人；党员16人，团员9人，具有技术职称的7人，其中林业助理工程师4人，医士2人，会计员1人。

全场共设黑白沟、坪阳、座水滩、下清水、长安岘5个营林区，马泉、下坪、上坪、关院、沙金、中坝6个护林片，石青、中坝2个林业检查站，并设木材加工厂、综合服务部、林产品经销公司各1个，场部下设生产股、林保股、财务股和办公室。现有房屋3642平方米，大中型机具10台（辆），其中解放、东风汽车2辆、北京吉普1辆，大小锯各1台，楦床5台。

建场以来，特别是1983年列为用材林基地以来，经过科技人员和广大职工的努力，科学营林水平不断提高，用材林基地建设初具规模。截止1988年，全场共营造人工林122641.8亩，其中迹地更新8899.5亩，改造造林63091.3亩，荒山造林50650.6亩，抚育间伐39928.4亩，低产林改造63091.3亩。目前已有1万多亩人工林郁闭成林，部分开始间伐利用，造林中引进日本落叶松、华北落叶松种子育苗。造林成活率高，生长快，为营造速生丰产林奠定了基础，同时，采用采伐迹地用人工促进天然更新的办法。在造林中收到了明显效果，如黑白沟红桦采伐迹地用人工促进天然更新，20年后经小陇山林科所鉴定红桦株数增加6.9倍，蓄积量提高4.4倍。

建场至1989年，共计生产圆木145969.58立方米，小径木13221.12立方米，木椽509925根，抬扛314421根，把杖557181根，竹子1641916斤，薪柴148443.5立方米，这些产品销往社会，支援了国家建设，满足了人民生活需要。

建场以来，护林防火工作抓得较好，30多年来洮坪林区从未发生过较大的森林火灾。洮坪林场还积极帮助林区群众脱贫致富，在林业生产建设中，大量吸收林区群众参加林业生产建设，让利于民，有计划地组织群众开展林副业生产，仅1988年总收入达21万多元，从而密切了场群关系，调动了群众兴林、护林积极性，促进了林业的发展。

洮坪林场历年造林统计表

年 度	数量（亩）	年 度	数量（亩）
1956	110.6	1973	2550
1957	165.1	1974	2841.6
1958		1975	3933
1959	300	1976	5662.3
1960	150	1977	5894.4
1961		1978	5422.8
1962		1979	7972.4
1963	682	1980	7325
1964	680	1981	7334.6
1965	2640.5	1982	7402.1
1966	3706.8	1983	7200.9
1967	2129.1	1984	6079.7
1968	1093.5	1985	8682.3
1969	1243	1986	8109.3
1970	2921.5	1987	7980.9
1971	2087.5	1988	8133.9
1972	2207	合 计	122641.8

第四章 畜 牧

第一节 机构设置

中华民国时期的畜牧业机构，从收集到的资料看，民国16至38年(1927—1949)，由建设股（局、科）管理畜牧业。解放后从1950年至1959年，由建设科、农业科、农业局管理畜牧业。1960年至1961年成立西礼县畜牧局，1962年至1967年为农业科，1968年至1969年为农业组革委会，1969年9月至1970年9月改农业组为农业学大寨服务站，后来的机构为农业局、农林局、农牧局，职工由1949年的5名增加到现在15名。

所属单位有5个。畜牧兽医站：1956年成立，主要任务是抓牲畜的繁殖改良、疫病防治和科学养畜的技术指导等项工作，现有职工32名，其中技术干部20名。饲草饲料技术推广站：1985年成立，现有职工7名，其中技术干部5名，主要抓种草、饲草饲料加工、草原改良以及引进优良饲草等技术的推广工作。水产站：1985年成立，现有职工3名，主要任务是指导全县以养鱼为主的水产事业。牧工商联合公司：1985年成立，现有职工2名，为企业单位，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目前已开展药器购销和肉牛基地建设工作。大河边种畜场：1958年成立，现有职工37名，草原面积190.200亩，现存栏马260匹，牛883头。

基层乡镇，有36个畜牧兽医站（所），盐官、石桥两个检疫站，共有职工190名。

第二节 畜牧业生产及发展

本县畜牧业发展历史悠久，早在西周，非子居犬丘，好马及畜，善养息之。历代朝廷盘剥，战争频繁，畜牧业发展缓慢。民国28年（1939）《新西北》月刊第五期上登载李甲忠文章 《礼县西和县之农村经济实况（1939)》

其中讲到农畜，“礼县一九二五年家养力畜如下”：

	牛	驴	骡	马
数 目	182.8	835	107	442
各类力畜（%）	56.92	25.98	3.33	13.77
每十家平均所有	9.5	4.3	0.6	2.3

在即临解放时期，由于国民党政府腐败，军阀割据，战争频繁，拉兵拉夫，民不聊生，畜牧业连遭严重破坏。到1949年时，全县仅有大牲畜48223头，每户平均0.96头。其中牛28305头，驴13120头，马4519匹，骡2279头，生猪2000头，绵山羊33000只。

1950年至1957年，是畜牧业稳步发展的8年。1950年大家畜57442头，1952年发展到74741头，比1949年增长54.94%，年递增15.7%。生猪35015头，增长75.07%，年递增20.5%，绵山羊54331只，增长64.79%，年递增18.11%。农业合作化时，牲畜持续发展，1957年大牲畜达到96173头，比1949年增长99.43%，年递增9.0%，生猪37484头，增长87.42%，年递增8.16%，绵山羊61635只，增长86.92%，年递增8.13%。1958年至1965年，是畜牧业曲折前进的8年。“大跃进”时期，由于极左路线的破坏，畜牧业浮夸风盛行，乱割私有尾巴，不切实际的现场会，严重破坏了畜牧业发展。1958年至1959年，省上先后在盐官套边村和洮坪召开了全省养猪和畜牧业现场会议，为争门面，无偿集中外队饲养的牲畜和私人饲养的生猪充数。这几年由于政策不对路，加上自然灾害，使畜牧业急剧下降，1961年大家畜下降到51031头，比1957年下降46.94%，生猪下降到11672头，下降68.86%，绵山羊下降到30824只，下降50.03%。1962年省上把礼县列为全省大家畜繁殖基地，派工作组在永兴乡龙槐村、石桥乡斩龙村、祁山乡靳坪村蹲点指导工作，加之政策又放宽，畜牧业有很大发展，1964年参加了西北五省畜牧现场会议，1965年又出席了全国畜牧会议，全县大家畜1965年比1961年净增12944头，增长25.36%，年递增4.62%。生猪50038头，净增48366头，增长328.7%，年递增33.79%。绵山羊47779只，净增16955只，增长55.0%，年递增9.16%。1966年至1975年，是第三、第四个五年计划时期，也是10年“文化大革命”动乱浩

劫时期，畜牧业受到一定的影响，发展极其缓慢。1975年大家畜69161头，比1965年增长8.1%，年递增0.78%，生猪82622头，增长62.1%，年递增5.14%，绵山羊98118只，增长105.35%，年递增7.46%。1976年至1985年，是第五、第六个五年计划时期，畜牧业是持续协调发展的10年。粉碎“四人帮”以后，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路线的指引下，拨乱反正，纠正了畜牧业发展上许多左的错误，实事求是地发展畜牧业。1980年召开了全县畜牧先进集体和个人代表大会，奖励了一批先进集体和个人，明确规定私人饲养大家畜和猪羊不受限制。紧接着又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土地、牲畜包产到户，极大的调动了农民生产积极性。1978年组织全县畜禽疫病调查，根据实际病情，采取了防范措施。1981年省上把礼县列为养鸡重点县之一。1983年至1984年，县上又组织技术干部，进行畜牧资源调查，摸清了资源底子，具体提出了发展畜牧业区划，到1985年底，全县除绵山羊比历史上有下降外，其它大家畜、生猪发展超过历史上的最高水平。1985年大家畜达到121.135头，比1975年增长75.15%，年递增达到5.76%，生猪99019头，增长19.85%，年递增1.83%，绵山羊44900只，减少53218只，家禽352994只。养渔事业也有一定的发展，红河、苗河水库养殖面积2000亩，现养殖各种鱼124万余尾。近两年群众自办养池增加，面积达到138.2亩，投放鱼苗26.8万余尾，年产鲜鱼15000斤，畜牧经济比重逐步提高，由自给半自给的畜牧业开始向商品畜牧业转化。1985年统计，盐官、石桥等牲畜市场成交商品畜8916头。1971年至1985年统计，全县农业总收入42628.8万元，其中牧业收入8241.23万元，占农业收入的19.33%，比1971年增长12.34%。牧业收入最高的是1983年，占农业总收入的31%。

第三节 饲草 饲料

饲草、饲料来源比较丰富，家畜饲草来源主要是天然草场，种植苜蓿、农作物秸杆和糠衣。饲料来源于粗粮，一般为玉米、蚕豆、箭舌碗豆、燕麦、洋芋、荞麦、麸皮、胡麻油渣等。

全县天然草场面积144.4万亩。主要分布在上坪、固城、洮坪、沙金、草坪等乡，有草原面积59.45万亩，占全县天然草场总面积的41.1%。还有疏林地19.72万亩，未成林地6.69万亩，年产鲜草148654.21万斤，亩

产870.2斤，折合干草51253.27万斤，平均亩产干草300斤，载畜量为474567.3个羊单位。疏林草场面积24176.1亩。平均亩产鲜草1340斤，折干草447斤，每2.42亩可养羊一只。草原草场面积157598.8亩，亩产鲜草310斤，折干草114.3斤，每9.4亩可养羊一只。牧草有287种，分属56科，158属。草场分类，分为山地草甸、灌草丛。山地草甸草场主要分布在固城、崖城、湫山、上坪、沙金、草坪等乡的亚高山带森林线以上的阳坡及山脊上，海拔在1900至3000米之间，有面积591559.5亩，草群总盖度为89%—98%，草层高度14.3至657厘米，平均亩产鲜草536斤，折合干草1949斤，每5.54亩可养一只羊。山地灌丛草甸草场，分布于草甸草场地阳坡，有面积4760.6亩，产鲜草338.48万斤，折干草125.36万斤，灌草丛草场，这类草场分布很广，各乡均有，是一类次生类型的草场。是原始森林破坏后形成的不稳定植物群落，面积666039.1亩，海拔在1600至1900米之间，草场总盖度80%—95%，草层高度20至130厘米，平均亩产可食鲜草913.7斤，折干草304.56斤，每3.5亩草场可养羊一只。

人工种草、农田种草85908亩，占总耕地的4.3%，亩产651.66斤，共产干草8464623万斤，草种类有紫花苜蓿、草木栖、禾草（草高粱、草燕麦），分布不平衡。西汉水上游紫花苜蓿最多，面积43194亩，占苜蓿总面积的89%。西汉水上游和下游草木栖较多，面积18161亩，占草木栖总面积的83.8%。西汉水下游及高寒阴湿区群众有种禾草的习惯，面积14899亩，占禾草总面积的94.5%。

农作物秸杆和糠衣。据调查和推算方法表明，全县年可供家畜饲用的小麦、玉米、燕麦、糜子、大荞等农作物秸杆2312506万斤，实际利用的13334.17万斤，可产糠衣142.81万斤，秕壳846.28万斤。各种蔬菜下脚料2823764斤，折合干草94.2万斤，对农作物秸杆的利用，各地均有不同，西汉水上游利用率为49.47%，西汉水下游为64.37%，高寒阴湿山区为72.13%，全县实际利用率为57.66%。

农作物加工副产品有豆腐渣、粉渣、醋糟、胡麻饼、麸皮等。据调查，每年可产豆腐渣61.2521万斤，粉渣80.2320万斤，醋糟28.8225万斤，胡麻油渣93.5766万斤，麸皮1428.6075万斤，上述共计1692.4907万斤，每头大牲畜和生猪平均占有63.68斤，农作物副产品其营养价值较好，含有较多蛋白质及无氮浸出物，含纤维素高，是家畜家禽的优质饲料。

第四节 畜禽疫病防治

传染病。全县畜禽发生的主要传染病有25种，已消灭的1种（牛瘟），基本控制的7种（炭疽、牛出败、牛恶性卡他热、布氏杆菌病、马鼻疽、猪瘟、鸡瘟），散发流行的6种（马腺疫、牛气肿疽、破伤风、仔猪白痢、仔猪付伤寒、鸡上呼吸道传染病），地方流行的11种（猪丹毒、猪气喘、牛流感、马流感、猪流感、猪瘟、猪肺疫混合感染、猪丹毒猪肺疫混合感染、禽霍乱、猪肺、仔猪白痢）。新发病1种（猪水泡病）。流行情况，据调查，从1934年至1983年，全县由25种传染病引起畜禽发病的有272320头（只），死亡209205头（只），致死率为76.8%。牛瘟，1934年至1949年，发病集中在2个乡的2个村，发病31头，死亡29头，致死率为93.5%，经处理后此病再未发生。炭疽病，1954年至1977年，曾在5个乡的4个村一个牛场发病，病畜109头，死亡103头，致死率达到94.5%，经处理防治，达到基本控制。牛出败，1953年至1979年，曾在3个乡的7个村发病，病畜171头，死亡120头，致死率达到70.2%，经封锁、隔离、消毒、尸体处理，基本得到控制。牛恶性卡他热，1966年至1973年，3个乡的5个村发病，病畜84头，死亡12头，致死率为14.3%，经处治，基本控制。布氏杆菌病，牛羊布氏杆菌病曾在部分乡程度不同的有所发生，据1980年3个乡15个村的牛羊血检看，受检牛羊4123头（只），其中牛1746头，阳性牛2头，阳性率0.1%。羊2377只，阳性羊5只，阳性率21%，后经积极进行免疫注射，1985年复检时，均未出现阳性，达到控制区标准。马鼻疽，1955年至1985年，曾在11个乡的23个村发生，发病畜139头，死亡117头，致死率达到84.1%，1985年检疫马类家畜3260头（马22167匹，骡3头，驴1头），阳性率为0.039%，基本达到控制。猪瘟，1958年至1980年，曾在21个乡的128个村发病，病猪33143头，死亡26883头，致死率达到80.5%，经多次预防注射，基本控制。鸡瘟，1960年至1980年，曾在32个乡的131个村发病，病鸡203844只，死亡165920只，致死率81.4%，经多年防治注射，基本达到控制。

寄生虫病。1977年通过对畜禽粪便虫卵检查的调查，发现寄生虫感染病31种，其中吸虫2种，线虫18种，绦虫8种。外寄生虫3种。寄生虫分属3个门、16纲、19个科、23个属，29种。危害严重的有6种，即羊毛形

腹腔吸虫、捻转血予线虫、结节虫、仰口线虫、毛首线虫、马的圆形线虫。

新生骡驹溶血病。据1969年至1979年统计，每年发病200至280头，死亡125至175头。直接经济损失6.72万元，对此病畜牧站成立科研小组，经刘忠礼同志生前4年奋斗，筛选出食醋防治新生骡驹溶血病。试验102例，成功94例，成功率92.1%，1982年经省、地方专家鉴定，获得省级科技二等奖。

耕牛青杠叶中毒。此病早在清宣统年间在湫山石洞村发生，死亡牛40余头。民国28年（1939）在罗坝寇河村发生，死亡牛20余头。1981年前误诊为牛出败、牛肺疫、牛血孢子虫病，治疗无效果。1981年县畜牧站组成研究小组，实地调查，经化验、尸检、病例观察，初步提出耕牛青杠叶中毒症的观点，又经两年的对症治疗，达到了一定效果。

第五节 畜禽品种推广改良

牛的改良。本地黄牛属蒙古牛类型，体格小，生产性能低，本县从1958年开始，到1985年先后引进秦川牛、南阳牛、荷兰牛等优良种牛340余头，进行杂交改良。现在改良牛8500头，占牛总头数的15%，改良牛据测定：体高127.72厘米，体长139.11厘米，胸围170.08厘米，管围17.47厘米，体重375.51公斤。比老品种牛提高：体高6.07厘米，体长8.04厘米，胸围9.53厘米，管围1.15厘米，体重62.82公斤。

马的改良。土种马属蒙古马血统，体格小，生产性能低。从1957年引进蒙古种公马，在大河边马场杂交试验，效果良好。1958年引进苏联顿河、卡巴金种公马进行杂交改良，适应性差，被淘汰。1959年以后，多次引进河曲马456匹，其中种公马246匹，种母马210匹，这些马遍布全县各地，改良效果好。全县现在河土改良马3500余匹，占马总数的12.4%，这些马据测定：体高130.04厘米，体长142.96厘米，胸围115.92厘米，管围17.37厘米，体重321.28公斤，比土种马提高：体高5.86厘米，体长9.16厘米，胸围1.55厘米，管围1.55厘米，体重39.23公斤。

驴的改良。本地驴体格小，生产性能差，退化严重。1959年以来，多次引进关中种公驴236头，这些驴除少数改良本地驴外，绝大多数以配马繁殖骡子为主，现在全县有改良驴1650余头，占驴总头数6%。这些改良驴据测定：体高112.87厘米，体长116.65厘米，胸围124.22厘米，管围

13.39厘米，体重153.35公斤，比土种驴提高：体高11.83厘米，体长12.01厘米，胸围12.26厘米，管围0.55厘米，体重64.96公斤。

羊的改良。本地羊属蒙古羊血统，体型小，毛粗质差，生产性能低。1958年以来先后多次引进苏联细毛羊、新疆细毛羊和青海细毛羊，进行杂交，惟新疆细毛羊改良效果较好，全县有改良羊4583只，占羊总数的10.2%。这些改良羊据测定：原来羊的体高50.63厘米，体长55.42厘米，胸围63.42厘米，管围6.37厘米，体重21.95公斤，现在分别提高为14.37、14.38、14.51、1.61厘米和5.83公斤。毛长、剪毛量和屠宰率，在原来6.1厘米、1.6公斤，47.3%的基础上，分别提高1.31厘米，3.76公斤和8.5%。

礼县解放后历年各类牲畜统计表

单位：头（只）

项目 / 数目 / 年度	小计	大家畜						
		牛	马	驴	骡	生猪	绵山羊	其中绵羊
1949	48223	28305	4519	13120	2279	20000	33000	22000
1950	57442	33300	5135	16608	2399	22376	33003	24651
1951	67375	39043	5824	20183	2325	26740	44038	32936
1952	74741	40002	7434	24978	2324	35015	54381	42354
1953	86725	47104	8055	28821	2745	22053	56863	43991
1954	92357	52727	8784	27955	2891	22807	63552	43923
1955	96606	54067	9877	28690	3972	24754	57752	40885
1956	100749	56788	10074	29273	4614	32361	56772	41323
1957	96173	53037	16765	28148	4223	37484	61685	47581
1958	87652	48630	10462	24557	4003	38432	60304	46355
1959	74823	42889	9108	18975	3851	32452	60060	44196
1960	57544	34899	7370	12266	3000	13865	51272	39150
1961	51031	31004	7291	10168	2566	11672	30824	22602
1962	52915	32118	7668	10652	2477	23724	28021	24737

续 表

项目 / 数目 / 年度	小 计	大家畜						
		牛	马	驴	骡	生猪	绵山羊	其中绵羊
1963	57039	34598	8281	11742	2418	47717	34669	26062
1964	61242	36650	9203	12686	2703	41469	38200	28186
1965	63975	37904	9825	13583	2663	50038	47779	34586
1966	66465	39141	10433	14328	2563	29212	52551	36847
1967	65110	37957	10800	14047	2306	36044	53344	36684
1968	63747	36253	11363	13733	2398	36429	50480	33769
1969	64395	36273	11640	14105	2377	37608	55800	28241
1970	64948	36253	11934	14242	2519	58729	64425	38883
1971	68145	37492	12800	15043	2810	20595	80403	51575
1972	69169	37712	13448	14873	3136	85047	83993	53764
1973	71298	38165	14286	15107	3740	74188	88062	54843
1974	71229	37630	14528	15149	3922	69423	95923	62211
1975	69161	35711	14525	14876	4049	82622	98118	64762
1976	66795	33896	14174	14825	3900	96326	84497	56214
1977	68588	34674	14714	15215	3985	86081	88093	58257
1978	69883	35191	15512	15019	4161	85358	91765	61964
1979	72897	36601	16321	15523	4452	90900	104146	71958
1980	76562	37682	17213	17067	4601	80304	91613	65858
1981	83947	39141	18951	20838	5015	74306	74712	
1982	89940	41892	20260	22379	5429	73081	51631	37698
1983	98185	45787	22332	23703	6363	70972	49569	38199
1984	108970	50980	25509	25064	7417	83625	48127	37292
1985	121135	56551	28120	27190	9274	99019	4490	34933

猪的改良。本地土种猪多系二八眉，体型较大，缺点是晚熟、饲料报酬

低。1956年先后引进巴克夏、约克夏、苏大白、长白猪、内江等种公母猪408头。这些猪分布全县，进行广泛的经济杂交，证明巴、内、土三品种杂交效果好。全县现改良猪46500余头，占生猪总头数的46.9%。据测定：改良猪的体高、体长、胸围、管围和体重，在原来61.82、97.00、106.18、14.18厘米和66.48公斤基础上，分别提高5.10、5.50、5.82、0.74厘米和7.19公斤，平均每日增重0.56公斤，每增重0.5公斤消耗饲料3公斤，屠宰率65.34%，膘厚2.88厘米。

家禽的改良。本地土种鸡适应性强，但产蛋低，饲料报酬低，体型小。50年代就开始鸡的杂交改良，曾引进莱航鸡、澳洲黑、芦花鸡等品种，1982年以后又引进星杂288、罗7、罗8以及莱航鸡等种蛋和种鸡，大量推广，现在全县有良种鸡140000余只，占鸡总只数的50.8%。杂交良种鸡个大，羽毛多为白色或杂色，脚及喙多为黄白色，7月开始产蛋，蛋平均49.28克，年产蛋164枚，比土种鸡提高49%，屠宰率83.0%，比土种鸡提高3.0%。

兔、蜂、鸭的改良。兔，1958年引进安哥拉兔3000只，利克斯5000只，由于饲养管理不善，死亡严重，目前全县仅存68只。其中长毛兔62只，短毛兔6只。蜂，原来饲养土蜂，50年代后引进外地蜂，目前主要品种有中蜂、意蜂两种，共有5089箱。其中中蜂4875箱，占95.8%，意蜂214箱，占4.2%。这些蜂分布全县，惟高寒阴湿区居多，占38%，年产蜂蜜4.13万斤，蜜源植物较多，有草木栖、紫花苜蓿、荞麦、洋槐、油菜及各种果树。向日葵和山坡野花等均是蜜蜂原料。鸭，共有鸭1445只，为当地土鸭，多为西汉水上游，体重1.51公斤，年产蛋53枚，蛋重195克，屠宰率80.6%。1958年曾引进一批“北京鸭”杂种现存甚少。

第五章 水 利

第一节 水利管理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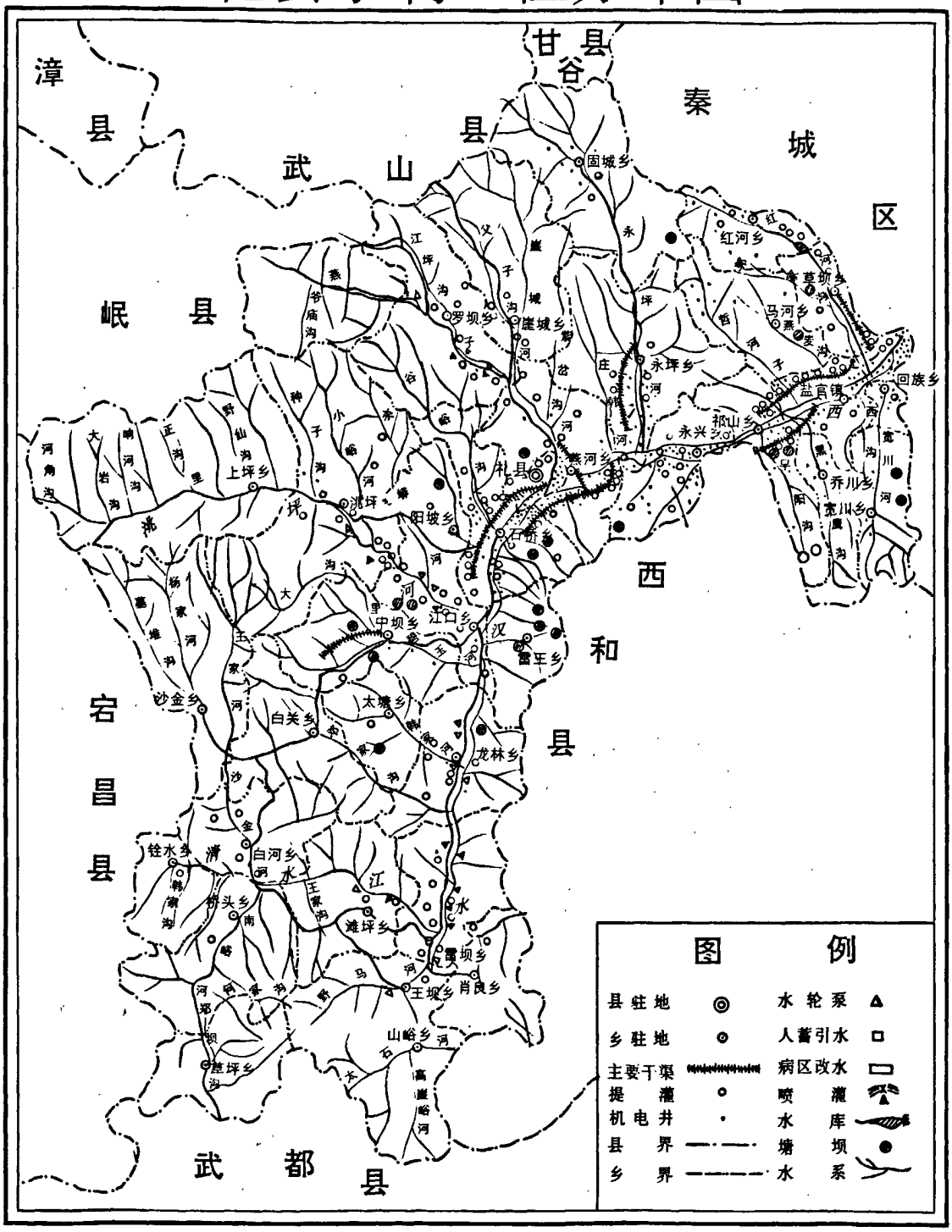
明清两代无水利专司机构，遇有水旱灾害，由知县统理上呈下赈事宜。民国时期虽有兴办水利之说，但无实绩可录。解放后水利事项由县人民政府建设科办理，1956年始设水利科，1968年“文革”期间，农林水部门合并成立农业学大寨服务站，内设水利组，1971年分设礼县水利电力局，为政府的职能部门，局内分设人秘、水利、农电三个组，并专设防汛办公室。为工程建设的需要又分设物资供应站、汽车运输队。

基层单位有：(1) 礼县水利管理站，为事业机构，主管全县小型水利工程。辖永兴等13个水利重点乡的水利服务站；(2) 红河水库管理所，为事业单位企业管理，主管水库安全运行，辖陈山、盐官2个渠道管理站；(3) 苗河水库管理所，亦属事业单位企业管理性质。辖“五四”、“六六”两个渠道管理站，并管坝后、石桥两座水电站；(4) 礼县小水电公司，事业单位企业管理。辖红崖等7座水电站和城关、江口两处变电所。全系统截止1988年底有职工375人，其中管理干部46名，工人307名，离退休职工22名，在管理干部中有工程师10名(会计师1名)，助理工程师12名，技术员3名。

第二节 水利工程建设

古代，本县先民早就利用水力资源，在河流、小溪的自然落差段，开渠导流修建水磨加工面粉。傍河近水居住的农民，为避洪水灾害，各自为政，对山沟、河流的险要处筑堤防洪，沿西汉水干、支流的永坪、城关、龙林、大滩等地的部分农户利用水磨渠道，浸园灌田，种植水稻、棉花、蔬菜。据《天水地区水利统计资料》载：1949年前礼县有水浇地1000亩，能保灌的有700余亩。

礼县水利工程分布图


漳县
甘谷县
秦城区
武山县
岷县
固城乡
红河乡
草坝乡
马河乡
永坪乡
盐官镇
回族乡
永兴乡
祁山乡
礼县
燕河乡
阳坡乡
石桥乡
上坪乡
乔川乡
宕昌县
中坝乡
江口乡
雷平乡
太塘乡
白关乡
沙金乡
龙林乡
铃水乡
白河乡
难坪乡
雷坝乡
王坝乡
肖良乡
山峪乡
盖坪乡
武都县
西和县
图例
县驻地
乡驻地
主要干渠
提灌机电井
县界
乡界
水轮泵
人畜引水
病区改水
喷灌
水库
塘坝
水系

50年代，在人民政府的领导下，群情奋发，期待着兴修水利，发展农业。1953年，盐官镇组织农民开挖水渠，引峁水河浇灌中川村农田200余亩，当年高产，定名为“丰产渠”。1954年由县人民政府建设科主持，修建城关至石桥渠道，引燕子河水浇灌农田5000余亩，按开建年限命名为“五四渠”。1956年开石岭至圣泉渠道，因该年为农业合作化的关键年，故名为“关键渠”。1957年用土法上马修建红河水库，次年底大坝合拢，至此打下了礼县水利建设的基础。但在1956年盲目兴建“百眼井、塘、坝、窖”，1958年大搞水利工具改革，因当时财力、物力困难，凭热情干劲办事，脱离现实条件，其结果形成了枯井干塘，徒劳无益。

60年代初期，人民生活困难，中期受“文革”干扰，水利工程建设却稳步发展，1962年至1965年，在盐官继续开引红渠，并采用柴油机组，搞机、电排灌；在永兴、城关、江口等地利用河道落差修建水轮泵站，这些工程和措施的成功抗御了1966年的春旱和1969年的全年大旱，对当时的农业生产起到了应有的作用。

70年代开始，随着“农业学大寨”运动的不断深入，贯彻落实毛主席“水利是农业的命脉”的指示。县革委会提出：“统一规划，统一领导，因地制宜，综合治理”的兴水改土原则。以改土为主攻方向，把治山治河，平田配水有机的结合起来，建设稳产、高产、旱、涝保收农田。组织和发动群众，坚持“农闲全民战，农忙专业干”，上至县的主要领导，下至普通干部，经常深入农村和施工现场，这一时期，因拖拉机、柴油机的广泛使用，红崖电站和“天长”线路的建成，给农田水利建设提供了新能源。从1972年起，用先进的机械工具，打成机、电井315眼，建成一至多级机、电提灌站196处，开创了用地下水和提水上山的新纪录。1973年春、夏大旱，西汉水基本断流，燕子河缺水，县境内小支流全部干涸。兰州军区部队在何家庄试验人工降雨，但雨量和范围均小，不能解决农业用水，从这罕见的旱象中吸取了教训，始议修建苗河水库。1974年开始，1976年建成，同期还在旧城建成了西汉水渡槽，使燕子河水南调，解决了“六六”渠水源，使桥、水两通，方便了行人。1970年是本县农田水利建设的“飞跃”时期，建成各类水利工程900余项，大部分能发挥效益，但在当时的形势下，忽略了中央提出的“小型为主，配套为主，社队自办为主”的三主水利建设方针，重蹈1958年覆辙，片面追求高指标，在工程建设上，有些背离了自然规律，违反了施工程序，形成了许多“三边”（边立项，边设计，边施工）工程，小

型工程多属配套不全，质量低劣，效益很差。70年代后期，名曰工程谁建谁管，实则少有人问津，水毁失修，人为破坏处处皆见，造成了极大的损失。

80年代，贯彻落实中央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对水利工作进行拨乱反正。按照水电部的指示，对建国以来的各项水利工程全面进行“三查三定”，即：查工程安全，定等级标准；查效益，定措施；查综合经营，定发展规划。查定结果，从1953年起到1981年底，国家给予礼县水利工程总投资1505.81万元，社队自筹85.96万元，累计在册的各项水利工程1409项。能发挥作用的农用灌溉工程597项，有效面积8.9万亩，保灌7.05万亩；人畜饮水及病区改水工程17项，饮用水，人6000口，畜1100头；防洪河堤344条260公里，与河争地1.68万亩，临时性的抗旱设施274项。全无效益需要报废的工程177项，损失投资44.63万元，核实固定资产1461.18万元，其中河堤工程263万元。在农田灌溉和人饮、病改工程中：水源充足，配套齐全，管理落实，效益显著的一类工程106项，占17.12%；配套不全，管理不善，但适宜灌溉的二类工程233项，占38.2%；建筑物严重受损的三类工程273项，占44.68%。针对这种情况，贯彻落实“加强管理，注重经济效益”的水利方针，确定本县在灌溉工程上不再发展新项目。对一类工程抓巩固提高，挖潜配套；二、三类工程逐项进行维修改造，使其发挥效益。1984年，本县连续发生暴洪灾害，有312项工程遭到不同程度的水毁，其中机电井110眼，提灌73处以及其他工程等203项，均无法修复，减少有效灌面10831亩，保灌6674亩，直接损失达417万元。灾后进行了全面清理，对残存的机电设备、机房、管道等折价67.02万元，用20万元抵消社队集资，回收残值47.02万元，对输电线路，变压器等不能回收的转交农村供电使用，经省、地主管部门同意，将不能修复的项目和面积，从年报中削减。

从受灾的当年开始至1988年底，国家给礼县灾情补助，以工代赈，扶贫开发等水利投资558.37万元，除对水毁工程维修外，主要用于人畜饮水、防洪河堤等新建工程，其质量、标准、效益比70年代均有新提高。截止1988年底，全县现有水利工程分类列表于后：

人畜饮水及病区改水工程

项目	处数	工程类型					效益(万人、万头)		
		水窖	电井	水井	机电高抽	引水管道(处/公里)	户	人	畜
合计	42	100	2	(2)	8	31/58.04	4040	2.66	0.61
人饮	33	100	1		4	27/51.81	3580	1.79	0.51
病改	9		1	(2)	4	4/6.23	460	0.27	0.10

农田灌溉工程

项目	工程规模	灌溉面积(万亩)			
		有效	保灌	改善	配套
合计	402项	8.31	7.04	1.18	3.91
水库灌区	2座,库容2275万立方米	3.2	2.7	0.35	2.7
塘坝	24座,总容量108.75立方米	0.14	0.11	0.01	
自流渠道	141条,210.08公里	2.71	2.22	0.03	1.21
机、电井	139眼,141台,1944千瓦	0.93	0.88	0.55	
机、电提灌	74处,125台,3928千瓦	1.17	0.99	0.05	
水轮泵站	16处,23台	0.16	0.14		
喷灌	6处			0.18	
说明	自流渠道中有永坪、峡口、谷峪、西汉、中坝、潘坪等6处千亩以上渠道				

第三节 水库工程

一、红河水库和万亩灌区

红河水库，是灌溉、防洪、养鱼综合利用的中型水库。位于县城东北方向40公里处的红河乡石沟村。拦蓄红（横）河水，上游水系发源于芦子沟、土棚子、尖山子等三个地方，属西汉水一级支流，控制流域面积167平方公

里。1957年12月22日开工兴建，次年9月大坝合拢，1959年1月5日举行竣工典礼。省委、省政府发来贺电。因库址选在石沟与石嘴两村之间，原定名为双石水库。1958年天水地委书记吴治国视察时讲："红是革命，是胜利的意思，应改名为红河水库"。从此，水库冠以"红"字而更名，该水库在兴建中，因开工时间仓促，仅由天水地区水电处工程师张振华在现场画了大坝施工断面图，后由张向前（工程师），作了补充设计，确定坝高26米，库容1252万立方米，防洪标准按50年一遇洪水设计，200年一遇校核。筹建时组成"红河水库修建工程委员会"。由张凤仪、杨培植、张振华负责；董祥华、林义、裴耀勤为施工技术员。民工以盐官区为主，在全县抽调，后期有西和县的长道，大柳和天水市的杨家寺等地方农民亦参加。工地出勤人数最多日达万人，总计投劳80万个工日，建成土质大坝及溢洪道，输水卧管等库区工程，移动土石方48万立方米，国家投资40万元。耗用水泥255吨，钢材5吨，木材500立方，占地736亩，搬移小高、岳家两个村庄，64户，315人，房屋436间，当时付搬迁费4000元。

水库自蓄水运用到1974年实测，库内泥沙淤积达564.3万立方米，库容减为755.7万立方米，影响效益；又因原设计标准低，施工质量差，溢洪道不安全；输水洞放水设备不灵便等问题。1973年由省水利厅设计院重新设计，1975年批准扩建。1976年3月13日动工，1979年12月底全面竣工。施工负责人王克信、马天积、高源，技术人员张玉琨、费自仁。总计用工59.5万个，完成总工程量5.94万立方米。其中浆砌石0.32万立方米，干砌石0.98万立方米，混凝土0.62万立方米。耗用钢材218吨，木材1123立方，水泥2507吨，国家投资237.43万元。扩建后防洪标准为50年一遇设计，500年一遇校核。大坝增高到30米，长361.4米，顶宽6米，高程为230米，并设1.2米高的防浪墙；坝底宽186.5米，长180米，引坝长102.59米，背水面草皮护坡，迎水坡为砌石衬护，总库容1475万立方米，死库容610万立方米，兴库容865万立方米。

红河水库从始建到扩建以来，已发挥了防洪、灌溉、养鱼的应有效能，多年平均进库径流量1870万立方米。出库750万立方米，已安全渡过30多个汛期，拦蓄了无数次洪水，特别是在1988年经受设计洪水考验，削减洪峰95%，为下游安全起到了巨大作用。库水养鱼面积1500亩，并在坝址后附设鱼苗孵化池，从1959年养殖以来，最少年份捕鱼100公斤，最多550公斤。

灌区建设，从1962年开始至1988年底，总计国家投资87.9万，社队投劳44.2万个工日，耗用水泥3289吨，木材154方，钢材45.7吨，完成工程量29.33万立方米，建成东、西、南，总4条干渠、长38公里，其中高标准衬砌25公里，设计引水流量3秒立方米，实际过水15秒立方米，斗渠92条，长38.9公里，建筑物464座，灌溉范围包括：盐官、草坝、祁山、民族4个乡（镇）的18个村的川地。设计有效灌面2万亩，实际1.8万亩，保灌1.5万亩，实灌最多1.8万亩（1975年），最低0.21万亩(1985年)，从1982年开始征收水费，最多年收0.8万元，最少0.2万元，灌区粮食亩产比旱区高50至100公斤。

红河灌区管理所为事业单位，经费实行定额包干，不足部分由多种经营中自补。1988年底有职工33人，其中干部6名，工人27名，有工程师1名，助理工程师1名。

二、苗河水库和万亩灌区

苗河水库，是一座防洪、灌溉、养鱼、发电综合利用的小（一）型水库，位于县城北面30公里处的罗坝乡苗河村。其地两山对峙，中有峡谷，地质结构完整，是一处得天独厚的库址。1973年由天水地区水电处勘测设计，1974年4月动工兴建，1976年9月竣工，拦蓄燕子河水，控制流域面积为421平方公里，总库容800万立方米，有效500万立方米。按50年一遇洪水标准设计，500年一遇校核。建库时国家投资280.75万元。社、队投工70.57万个，移动土石63.57万方，占地248亩，搬迁村庄1个31户。建成均质土坝1座，顶高42米，宽7米，长150米。迎水面用块石干衬，背水坡草皮护面。在大坝左侧的山体岩石上，开穿凿输水隧洞一道，长190米，出水口设放水竖井，内安人工、电动两用闸门，操作灵活方便，最大输水量30立方米/秒，溢洪道建在大坝右侧，为开敞式结构，最大泄洪量836立方米/秒。1983年国家又投资38万元，对大坝进行了加固工程，提高了抗震能力。1985年至1987两年利用国家投资和贷款90余万元，建成坝后电站1座，装机500千瓦，年发电达250万度，产值达8万元左右。可利用养鱼水面500亩，年捕鱼平均在2000公斤上下。整体库区建筑物错落有致，落落大方，给偏僻的山村增添了新的景色。

灌溉区域包括罗坝、燕河、城关、石桥4个乡（镇），从50年代开始，陆续建成，累计国家投资210万元，设计有效灌面2万亩，实际1.4万亩，保灌1.2万亩。配套干渠2条总长20多公里，一是“五四”渠，从杨磨村

进水绕过县城到石桥乡田河村为止；二是“六六”渠，从水口村引水，通越赤土山渡槽，使北水南调，浇灌汉水以南的东台、干沟、圣泉等村农田。这两条渠道终年通水，四季可灌，由于灌区农民不断进行耕作改制，提高灌溉效益，粮食亩产达千斤以上，经济作物收入近千元左右。

第四节 防汛治河

礼县属暴、洪灾害多发区。尤以每年夏初至秋末，雷雨形成的冰雹、山洪，对农业生产和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威胁很大。因此，防汛工作与治河工程显得非常重要。解放后，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就。

1. 防汛工作 本县始于50年代后期，当做农业减灾免灾措施，故在农工部或农业局设立临时性的防雹、防洪、防灾的“三防”办公室，平时抽调1人办理日常事务，收集和传递雨情、水情、灾情。遇有重大灾害，党政领导和业务部门齐抓共管，在汛期发动和组织群众，沿袭旧时土炮轰击雨云的方法，防止冰雹灾害。1971年由县农机厂制造土炮数百门，由农业部门无偿配给各村使用；化工厂研制土火箭，用炮筒将弹头送至高空，引爆后驱散云雨，有一定的效果。采用此法局限性大，事故多，后不再提倡。

1974年后，建立常年性防汛机构，办公室设在水电局。每年汛期，由县委、政府统一组织公安、水电、农业、交通、物资、供销、城建、气象、邮电等部门组成防汛指挥部，由分管农业的县长任总指挥，农工部长任副指挥，水电局长兼办公室主任。下属乡（镇）均按时组成相应机构。工作重点转向了红河、苗河两座水库的管理，以及城区和傍河近水的村镇安全。每年由水库按实际编报《控制运用计划》和《渡汛方案》，水库和各重点乡村，汛期均提前组织抢险队伍、储备抢险物资，防患未然。一旦有事全力出动，投入抢险，为加强信息传递，县防办和水库都备设专用电话机、电台以便上下联系，汇报情况。

2. 抗御洪水灾害 筑堤治河，发展农业生产和保障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是本县防汛工作的长期任务。解放前后，居住在沿河地带的人民，曾多次治理河道，付出了辛勤的劳动，终因资金、物资不足，成功率很低。1970年，雷坝公社党委书记张书明同志带领18名村干部参观学习了武都县东江公社治理白龙江的经验。总结了当地历次治河的失败教训，发动和组织群众对境内的西汉水、清水江、野马河三条流域全面治理。筑堤防洪，既保护了

农田村庄，又在河滩上新开发土地千余亩，当年种植当年见效。1971年县革委会及时总结和推广雷坝的经验，对全县范围内的“一水九河”沿岸进行治理，西汉水河道北从罗坝开始，南至桃林村，长约百余公里，分段摆开了施工现场，经过两年的奋战，全县共建成河堤344条，260公里，保地34848亩，护村126个，向河要地16800亩。这些河堤工程是在资金物资不足情况下修建的，除河流要冲地段的河堤上使用少量水泥，灌浆抹缝，其余均为块石干砌而成，故抗洪标准较低。1979年7月14日大暴雨，宽川降水量84.8毫米，永兴68.8毫米；西和县尤甚，导致西汉水和漾水河同时暴涨，洪峰流量达840秒立方米，长道、永兴全部受灾，损失惨重。县防汛指挥部立即组织抢险救灾，挽回了大量损失，保护了人身安全。灾后，西礼两县共同承报省、地，要求国家投资修筑河堤，经天水地区水电处测设，批准后于1981年动工兴建，1982年底竣工。礼县段左右两岸设防，所修河堤总长9.886公里，断面为梯形，浆砌块石护坡。设计防洪标准为20年一遇洪水设防，50年一遇校核，使用国家投资为104万元。这条河堤，工程规模较大，是本县首次用国家投资建成，属地方性的基建工程，因当地乡、村政府的重视，划定了工程保护范围，各村分段管护，堤后植有各种树木，夏秋之际，沿堤一派荫郁，别有一番景象，是本县在治河上的生物措施与工程措施相结合的典型。其效益可保护行政村5个，乡政府及所属单位12个，1272户7255人，农田6000余亩，1984年经受了50年一遇洪水的考验，有少部分堤段塌垮外，大部安全无恙，挡住了洪水，免除了灾难，由于历次洪水灾害教训，1980年由县政府决定，由水电局动用更新资金8万元疏通刘沟河道，并在两岸筑堤长1.2公里，保护县城安全。1984年前半年，经省防汛指挥部批准投资15万元，修建燕子河堤，从刘家沟口至大桥以下，全长1.125公里。其中80米为锚钉板结构，属省科研示范项目。1984年，从5月始至8月上旬，礼县多次普降暴雨、大雨和连绵阴雨，造成了历史上罕见的洪涝灾害。尤以8月3日大暴雨，持续时间达12小时，总降水量150毫米，强度最大值每小时63毫米，县境的“一水九河”全面暴涨，西汉水洪峰流量达1250秒立方米（如无红河、苗河两库的拦洪削峰，则流量更大）。沿各条河流地带的村庄、农田以及水利工程，遭到了极其严重的损失，水毁河堤136条，长119.93公里，失保村庄68个，毁坏农田23281亩。灾后在生产自救中，农民对水毁程度较轻的农田当年整修9803亩，恢复了种植。从1985年至1988年，省、地拨水毁补助，以工代赈（实物折价），扶

贫支助等多项投资累计558.37万元，用于治河工程的346.57万元，建成浆砌石河堤46条长33.4公里，护村37个，保地9877亩，其中修复水毁土地7377亩，对保障汛期安全和发展农业生产起到了很大作用。礼县从1970年开始治理河堤以来至1988年底，除去历年水毁的外，尚存河堤227条，总长171.74公里，保村庄90个，9728户，4.89万人，护田2.86万亩。

第五节 水利管理工作

一、水利工程管理

1980年以前，全县水利工程除两个万亩水库灌区管理较好外，其他小型工程均缺少规章制度。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调整水利事业内部关系，对所有工程进行“三查三定”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管理上来。明确建是基础，管是关键，用是目的，按“谁建谁有，谁受益”的原则，实行分级管理。即：跨乡镇的万亩灌区，由水库管理所管理；跨村的千亩灌区，由乡政府牵头，受益村分段管理；机井、提灌、自流渠、塘坝、水轮泵、防洪河堤、人畜饮水等工程，由村确定专人管理，实行不同式的责任制。从此，管理工作才逐步走向正规。

二、财务管理

水利事业的资金来源与管理主要有三个方面：一是用于工程建设的国家投资。凡列入计划内的基建、新建和维修、配套项目，投资由省、地按设计预算审批后分期下达，再由县视其工程大小分别组成施工指挥部或领导小组，按图纸要求标准、预算定额进行施工。在投资使用上确定专人，设立专账，专款专用。工程竣工后，经省、地、县三级验收，账务报审计局核查；二是县财政拨付的事业经费，1980年后，一直实行包干制，主要用于从事水利工作的行政、事业人员的工资及其他支出，因资金紧缺，由局按下属单位情况具体安排：局机关和水管站，实行指标控制，节约留用，超支不补；红河、苗河灌区管理所，定额补贴，不足部分，自收自支，要求过渡到自给自足；三是水费征收与多种经营收入，1980年前农田灌溉用水，一般均未计收水费，“农民种田，国家出钱”。从1981年起，贯彻执行“加强管理，注重经济效益”的水利方针。因礼县当前农民生产、生活水平较低，收水费标准低于国家规定，即：万亩灌区年/亩基本水费1元，亩/次灌水，分开粮食与经济作物，各收2角、5角。机、电灌溉用水除受益村承担电（油）费

和管理人员报酬外，年/亩收设备折旧费2角，人畜饮水工程，每人每年收费6角。全县在正常年景，实灌面积4至5万余亩，年平均收水费2万多元，用于工程维修养护和人员经费的补充部分。红河、苗河发挥水、土资源优势，进行养殖、种植。多年平均收入在10万元左右，除成本、税收外盈利5万多元，通过多种经营活动，增强了内部活力，促进了管理工作，充分发挥了工程效益，支援了农业生产，减轻了国家负担。

三、《水法》贯彻

过去，在治、管、用水方面，积累了许多经验，也有不少问题，主要是建、管、用脱节，人为破坏水利工程事件经常发生，经济收益差。1988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颁布后，为准确完整地贯彻实施，水电局成立了《水法》宣传办公室，固定专人、编写宣传提纲，利用广播、电视、电影、写标语办专栏等方法，广泛宣传《水法》的基本精神，教育群众学法、懂法、执法，自觉的维护水利工程安全运行。同年12月20日，县人大常委会作出了《关于认真贯彻水电法规，进一步加强水电工程管理的决议》。1989年1月30日，县政府又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水电工程设施管理的通告》。从此，礼县把治水、管水、用水逐步纳入法制的轨道。

第六节 水土保持

县境地貌特征和人为的破坏，水土流失严重。总土地面积644988.2亩(标准亩，下同)，其中农耕地1991127.2亩，占总土地的30.87%，在耕地中，山坡耕地有1828749亩，占耕地面积的91.8%，据1983年搞农业区划时调查的各种坡耕地坡度等级和侵蚀量：<5°耕地面积389913亩，侵蚀量为389913吨；5°—15°耕地684309亩，侵蚀量为2052927吨；15°—20°耕地381902亩。侵蚀量为1527608吨；>20°耕地535003亩，侵蚀量为3745021吨。由于自然侵蚀形成的沟壑共有13991条，总长度10848.1公里，平均每平方公里沟壑密度为12.52公里，全县水土流失面积4556884.2亩，占总面积的70.65%，1983年比50年代增加107.0263万亩，增长率30.7%。流失总量达2261万吨。年平均侵蚀模数每平方公里5258吨，平均每亩3.5吨，年侵蚀表土层厚度4.2毫米，侵蚀程度日趋严重。究其原因，有自然和人为的侵蚀因素，如地质构造上的岩体褶曲，节理、断层的发展，以及土质疏松；森林破坏，岩层裸露，开垦指数增大，覆盖度低，年暴雨的袭击，不

合理的耕作等各种因素。

治理工作，解放前无人过问，水土流失极为严重。解放后，从50年代开始抓水土保持工作，当时主要有培地埂，挖涝池，植树造林等措施。60年代后期至70年代中期，以兴修水平梯田，平整川地和向河要地等工程为主要形式。80年代进行小流域治理工程，截止1983年统计，修水平梯田131880亩，平整川地72532亩，造林107492亩，退耕种草43343亩，治理沟坝地14808亩，折合治理面积246.7平方公里，治理程度达8.12%，年治理率为0.29%，小流域治理工程，纳入计划治理的小流域25条，应治理面积510.33平方公里，完成治理面积96.27平方公里，占流失面积的11.2%。其中造林68300亩，种草28200亩，兴修水平梯田41900亩，封山育林1500亩，经过综合治理工程，取得比较显著成绩。“三跑田”逐渐变成“三保田”。据25条重点小流域调查，水平梯田平均亩产150斤，比一般坡地平均亩产93斤增加57斤，增产率61.3%，绿化荒山、保土固沟，解决了木料、燃料。25条重点小流域截止1982年完成造林6.83万亩，除一些幼林外，林木蓄积达到14621立方米，大量种草，畜牧业得到发展。25条流域面积内，退耕地2.82万亩，林草覆盖率达到7.3%，大家畜发展到14587头，羊15054只，猪15390口。蓄水拦泥，减沙效益显著，拦蓄径流量总计1215.71立方米，占径流总量的1.74%，拦蓄冲刷量95.46万吨，占冲刷量的4.27%，其中水平梯田131880亩，拦蓄径流量791.13万立方米，占89.4%，拦蓄冲刷量65.94万吨，占95.7%；造林107492亩，拦蓄径流量290.22万立方米，占40.2%。拦蓄冲刷量20.42万吨，占64.4%，退耕种草43343亩，拦蓄径流量134.36万立方米，占47.3%，拦蓄冲刷量9.1万吨，占78.1%。

本县的水土保持工作，在各级党政领导的重视下，从1986年起，纳入“长防长治”范畴，1987年在原水保站的基础上，改设为科级建制的水保局，为政府的职能部门，局内兼设省地业务上直管的“二级站”，专司西礼两县山区泥石流成因的科研项目以及滑坡走山的预警预报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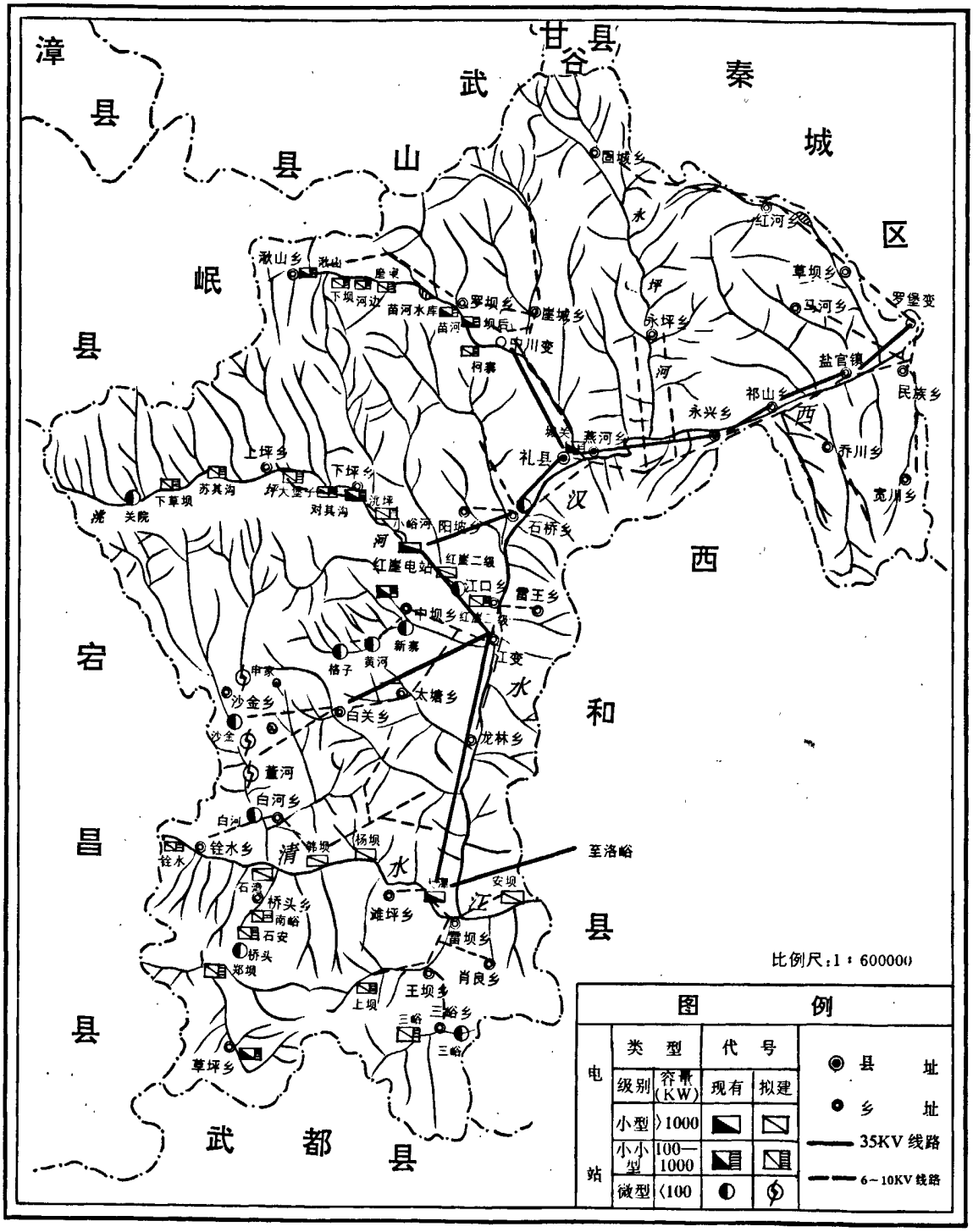
第六章 电 力

第一节 水电发展概况

本县的水电事业，是解放后才发展起来的。50年代电影队、广播站，使用小型汽油机组发电。引水式的水力发电站，1957年逐渐修建，业务先后由工交科、水利科、水电局领导。随着水电事业的发展，局以下设立专业管理机构：小水电公司、祁山农电管理站、罗坝电站、红崖一级电站、城关水电站、城关变电所、洮坪水电站、江口变电所、大滩水电站、董河水电站、苗河水电站、石桥电站，另外还有13处小水电站，由主管部门建成后交给所在地村委会及乡政府管理。截至1986年，从县到乡（镇）基本形成了一个电力管理机构网络。

水力发电开始于1957年上半年，当时由工交科牵头，抽调建筑社、罗坝铁木社、县广播站等7人，到武山县洛门镇参观木制定浆式水轮机制发电工艺。回县后，于7月份组织人力，到“五四”渠的堆圩村、中坝乡黑社沟、红崖乡店门村、白河乡街道村，进行勘测规划，初步确定在这四处水渠上，修建引水发电工程。堆圩、红崖店门、中坝黑社沟、白河四处电站，先后于1958年、1959年投入使用，水头分别为7米、5.5米、6米、6米，装机容量为154千瓦。堆圩电站发的电供县城主要部门使用，红崖店门、中坝黑社沟、白河电站的电供当地机关和部分居民使用。这批电站，依靠群众集资投工办站，白河电站国家投17000元，群众集资15000元，堆圩电站集资35000元，中坝电站集资6000元，红崖店门电站集资12000元。群众共投工51000个，移动土方43099立方米，石方1896立方米。这些水电站都是引水式径流电站，没有调节库容，在实际工作中造成发电与农田灌溉互相矛盾。后来在堆圩电站安装了一台120马力柴油机备用发电，其余电站搞了临时蓄水池，灌溉季节白天灌溉，晚上发电，但因早期设备简陋、寿命短、年利用小时低，终于在1967年先后被淘汰。

礼县水能电力分布图


漳县
甘谷县
武山县
秦城区
岷县
宕昌县
武都县
礼县
西汉水和
西河
永坪河
固城乡
红河乡
草坝乡
罗堡变
马河乡
永坪乡
盐官镇
民族乡
祁山乡
永兴乡
燕河乡
乔川乡
克川乡
罗坝乡
崖城乡
坝贝乡
北川变
何寨
苗河水库
苗河
漫山乡
漫山
下坝河边
上坪乡
下坪乡
苏其沟
下草坝
关院
大堡子
对其沟
沈坪
小峪河
阳坡乡
石桥乡
红崖电站
红崖二级
江口乡
雷王乡
中坝乡
新寨
黄河
江变
申家
沙金乡
白关乡
太塘乡
龙林乡
董河
白河乡
白河
铉水乡
铉水
清水江
韩坝
杨坝
至洛峪
桥头乡
南峪
石安
桥头
郑坝
滩坪乡
雷坝乡
安坝
肖良乡
王坝乡
上坝
三峪乡
三峪
草坪乡
比例尺：1：600000
图例
电站
类型
代号
级别
容量(KW)
现有
拟建
小型
〉1000
小小型
100—1000
微型
〈100
县址
乡址
35KV线路
6～10KV线路

1966—1969年，利用五四渠灌溉渠道及燕子河落差先后建成城关、罗坝两个电站，装机容量400千瓦，国家投资34.8万元，自筹资金1.3万元。

1973—1987年，利用水库涵洞和河床比降自然水头，先后建成洮坪电站、中坝新寨（两座）、中坝黄河、中坝格子、上坪、关院、草坪、江口谢家、沙金、铨水、桥头、石桥、三峪、中坝梁坪、湫山、红崖、大滩、苗河、白河、董河等20处电站，总装机容量5353千瓦，总投资为849.5455万元。其中单位自筹、群众集资84.0621万元，占总投资数的9.9%。1983年9月开始安装洮坪、城关、罗坝、红崖电站联网工程，年底结束，共投资40.732元。并网后，电力得到充分利用，缓解了县城用电，提高了经济效益。

全县自1957—1986年，共建成小型水电站20座，管理上进行分级管理。200千瓦以上的罗坝、城关、洮坪、大滩、红崖、董河电站，由县小水电公司管理；160千瓦以下的白河、新寨（两座）、黄河、格子、关院、草坪、谢家、湫山、沙金、铨水、桥头、山峪、梁坪等14座，由当地政府或村委会管理。

水电事业的发展，加快了乡村加工业的发展，解决了群众照明。全县20座小电站，装机容量5985千瓦，年发电量1288.5万度。36个乡（镇）所在地基本通电。用电行政村264个，占全县行政村的47.1%，用电户有27100余户，占全县总户数34%。乡（镇）加工业1985年发展45个。企业人数为164人。产值20.38万元。

全县装机容量1200千瓦以上的较大电站两座：红崖电站、大滩电站。

红崖电站：位于县城西南25公里的洮坪乡康河村附近。引用洮坪河水，装机容量2000千瓦。年发电量为450万度，第一机组1974年10月发电，第二机组1975年10月发电。总工程分渠首枢纽工程、渠道工程、电站枢纽工程三部分，该电站采用双机组发电全部工程由国家投资250.75万元，单位每千瓦投资1253.50元，工程总投工30万工日，完成土石方46万立方米。该电站主要供洮坪、中坝、江口、龙林、龙山、石桥等乡和县城用电。

大滩电站：位于县城西南60公里处，工程设计在雷坝乡教面村旁，引用清水河（江）水，总装机容量1260千瓦，设计年发电量887万度，年利用为7000小时。1976年3月动工，1982年6月投产，完成土石方107000立方米。开挖岩石18500立方米，浆砌块石5982立方米，混泥土及钢筋混泥土4257立方米，总投资305万元，单位每千瓦投资2420.6元，该电站主

要供雷坝、王坝、滩坪、肖良四个乡部分群众生产、生活用电，剩余的电还供西和县洛峪变电所使用。

第二节 输变电工程

自1957年开始至1989年，县境内架设35KV输电线路4条58km。6—10KV输电线路641km，0.4KV低压输电线路706km，安装配电变压器6—10KV559台。总装机容量24000KVA。兴建变电所（35KV）两座，装机容量4200KVA。增建升压站一座。装机容量3800KVA，输变电总投资545.5647万元，其中群众自筹8.82万元，占1.61%，各变电线路工程分述如下：

一、江口变电所

主建工程设在江口乡，输红崖电站到邻近乡和县城，该工程于1977年建成，总投资168000元，容量1000KVA，安装65—1000/35型变电器一台。10KV出线共5回路。机房42m^2，住舍库房153m^2，.10KV输电线路投资21.9万元，江变所至八房0.5km，投资3.9万元；江变所至龙山4.5km，投资2.7万元；江变所至中坝11.5km，投资6.9万元，江变所至龙林14km投资8.4万元。

二、城关变电所

城关变电所在县城南门外。1982年红崖电站并入国家电网，解决了电力供需矛盾。线路从西和县长道变电所至县城，长度17.4km，1982年竣工，总投资31.16万元（不含35KV输电线路），机房150m^2，宿舍188.4m^2。输电线路投资34.7万元。其中城变所至城关6.5km，投资2.9万元。城变所至219队——电视台4.5km，投资2.7万元，城变所至崖城30.5km，投资18.3万元，城变所至石桥至刘坪18.5km，投资10.18万元。

红崖、罗坝10km，祁山农电站，大滩等输变电线路工程。

红崖电站。电站至常山6.3KV、4.5km，投资1.5万元。洮坪至红崖电站6.3KV，投资5.7万元；洮坪至上坪10KV，10km，投资5.2万元。

罗坝电站。电站至姜坪6KV，10km，投资3.5万元，电站至王河至焦赵6KV，2.5km，投资0.8万元；户用线路10KV，59条，34.7km，投资13.88万元。

城关变电所至江口变电所6—10KV输电线路，长179.7km，投资

86.33万元。

35KV输电线路。红崖至城关变电所18.2km，投资20.9万元，江口变电所至红崖电站17.8km，投资15.7万元；长道变电所至城关变电所17.4km，投资24万元。

祁山农电站管辖区输电工程。长道变电所至水泥厂30km，投资19.95万元；永兴至马家至排里38.5km，投资26.95万元；长道至赵家至西汉至康集22km，投资15.4万元。罗堡变电所输出10KV电线路13条，全长148.2km，总投资103.54万元。

大滩电站输电（6.3KV）线路。电站至杨坝9km，投资6.3万元，电站至王坝9km，投资6.3万元；雷坝至厂坝2km，投资1.4万元；电站至教面0.5km，投资0.3万元；王坝至姚庄5km，投资3.5万元；进水口至刘河0.6km，投资0.42万元；王坝至张坝1km，投资0.7万元；张坝至肖良16km，投资11万元。

湫山电站输电（6KV）线路7条。全长16.5km，设计总投资5.61万元。全由群众集资解决。

桥头电站输电（D4—10KV）线路6条，全长22km。总投资5.30万元。其中国家投资3.985万元，群众自筹1.32万元。

铨水电站输电（0.4—10KV）线路5条，全长8.5km，总投资2.865万元，其中国家投资2.415万元，群众自筹0.45万元。

沙金电站输电（10KV）线路2条，全长10.5km，投资5万元。

草坪电站输电（10KV）线路1条，全长11km，投资5.19万元，其中国家投资2.53万元，群众自筹0.66万元。

白河、谢家、新寨、黄河、街子、梁坪、关院等电站输电（0.4—10KV）线路，全长9.2km，投资2.648万元。

董河电站输电（10KV）线路9条，全长42.8km，安装变压器21台，投资38万元。

第三节 电力供应和安全用电

电力供应，60年代初开始用电时，用电负荷小，供需不存在什么问题。生活、生产用电都能够满足供应。进入70年代后，工农业生产的发展，特别城镇、乡村工业的剧增，电力供应明显不足，采取扩大微型小水电，实行

国家电网与县电网合并，加强用电管理，分段轮流用电，定量供应等办法，缓解了矛盾的突出，收到较好的效果。

全县总供应电量为1410—1613万度，其中农村生活用电641万度。县城居民生活用电140.4万度，乡镇企业用电262万度，机井提灌用电15万度，其它用电30.7万度，县办电站发电量1288.5万度，尚缺150—300万度电，由国家电网供给。这就基本上解决了目前全县人民的用电问题。

安全用电，城乡开始大量用电后，由于缺乏用电知识，加上设备简陋，触电事故时有发生。特别在农村，事故更多。1980年至1988年，共发生触电死亡事故3起，1987年烧坏1000千瓦发电机。这些事故，引起县委和政府的极大关注，责成水电部门抓好安全用电工作。县水电部门采取多种措施，进行广播宣传，编印《安全生产十条措施》的小册子，发到每个电工；红崖电站还放影安全用电的电影，张贴安全用电图片；乡、镇、村利用有线广播进行用电知识的教育。从组织上加强，除各电站、线路人员外，又给36个乡（镇）配备了农电员。各村都有不脱产的电工，待遇由村划地解决，对线路进行大量检查，一般每年两次。建立健全岗位责任制，对线路人员实行承包，进行奖罚。采取这些措施后，事故有所减少。

第七章 农 机

第一节 农机管理机构

本县建立农机管理机构，始于60年代。1961年1月成立西礼县拖拉机站，站址设在盐官镇。1963年6月经省农机局批准，撤销西礼县拖拉机站，与天水地区拖拉机站合并。1966年8月由县委决定成立农机管理组，地址设在农具厂(现礼县农业机械厂)，下设农机管理、制造修配、农机供应、农机研究四个机构，一套班子，实行四合一的管理体制。1970年8月县委决定成立礼县农业机械管理局。1984年4月县政府决定，撤销农业机械管理局，成立礼县农机中心管理站，归县农牧局管辖。下设五个基层农机事业单位。

1. 中心农业机械管理站 根据(1984)礼政发97号文件决定成立，有职工12人。其任务是加强对农业机械的管理，壮大农机队伍，促进基层乡(镇)农机事业的发展。为便于管理，全县36个乡(镇)，除铨水、太塘、阳坡、燕河、乔川、草坝、民族7个乡未设立外，其余29个乡(镇)，均有一名专职干部负责本乡(镇)农机工作。

2. 农机监理站 按1984年8月礼政发217号文件决定成立，有干部职工9人。其任务是加强对农用拖拉机的管理，对驾驶员的技术操作检验、考核、发牌照等工作。至1985年底，给拖拉机发牌照595付，其中大中型100付，小型495付，考证拖拉机手219人，及格发证者216名，办学习驾驶证318名。上路检查拖拉机手189人(次)，检查拖拉机941次，其中纠正违章624台(次)。这些制度的实施，违章驾驶大大减少，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保障，公路交通规则等各项规章制度得到贯彻执行。

3. 农业机械学校 于1984年4月成立，该校的前身是1968年初办起的礼县机务培训班，后于1984年改名为礼县红专学校，现在是礼县农业机械学校，有干部职工5人，其中助理工程师1人，技术员1人，工人3人。该校1968年成立机务培训班。至1986年底，共举办25期，培训学员2197人(次)，各乡

(镇)亦工亦农农机专干,大、中小型拖拉机驾驶员,修理工、机务管理会计以及动力机手,农副产品加工机手大部分经过该校培训。

4. 县农机公司　成立于1976年3月,有干部职工31人,原固定资产10.6万元,近值7.27万元。主要购销小四轮拖拉机、手扶拖拉机及机械化农具;电动机、柴油机农用动力机械;磨粉机、粉碎机、榨油机农副产品加工机械及半机械化农具类,维修零配件等。1985年商品购进83.6万元,比1984年的54.2万元增长54.18%;年销售90.6万元,比1984年增长49.75%。该公司在城关盐官两镇设有农机服务供应网点,方便农机专业户,保障农业机械的"三率"(完好率、出勤率、工时利用率),提供了三个效益(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机械效益)的素质,促使农业机械信息的流通,为农机销售开辟了供应基地,为农业增产起到了重要作用。

5. 农机技术推广站　1980年成立。该站的前身是1963年1月成立的礼县农机科研所,后于1980年改名为农业技术推广站,有干部职工6人。主要任务是面向农业生产服务,研究、试验、推广、革新各类型、各形式的配套农机具,为礼县的农机事业提供新技术、新工艺、新项目。1985年共研究农机技术2项。

直接为农业服务的农机单位,还有县经委管辖的县农业机械厂。该厂建于1958年5月,有干部职工117人(其中助理工程师1人,技术员1人),原固定资产12.2万元,近值资产51.7万元。1963年产值6.8404万元,主要生产线有农机修理配套,制作农机具零配件,制造MEG125型磨粉机,T500型,340型脱粒机等。该厂生产的磨粉机、脱粒机产品销往天水地区各县市,磨粉机远销新疆部分县市,脱粒机远销庄浪和陕西部分县市。1985年总产值为33.4万元。

第二节　农机事业的发展

一、新农具

1953年全县互助组期间,调进甘肃省兰州农具厂生产的7寸步犁,在全县推广。这些新式农具分配给盐官新中川刘有才、城关镇东台周有才、中坝杨积善等先进互助组长。他们积极带头试验推广,新农具很快推广到全县部分地区,并收到很好的效益。1955年7月引进江苏农机厂生产的双轮双铧犁,由盐官农业技术推广站经营管理,经在新中川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进行深翻,

最深20厘米,最浅15厘米,效果很好。农民争先试耕,增产显著,1956年4月引进东北沈阳农业机械厂生产的摇臂式马拉收割机,由盐官农业技术推广站负责技术推广,经在永兴乡友好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试收,效果好,每天收割60亩。1957年调进13台12行播种机,分配给盐官镇新中川、新联、永兴乡友好、永坪乡冉城、焦坪、城关镇东台等农业生产合作社和汉阳农场试验推广,深受群众欢迎。

至此,新型农具逐年增加,使用范围逐年扩大,品种不断增加,先后引进马拉元盘耙、丁齿耙、S型镇压器、球型镇压器、开沟器、三体犁、五体犁、中耕机、24行播种机等多种功能的机引农具。至1985年全县36个乡(镇),558个行政村。基本上使用不同类型的新式农机具,并发挥着应有的功能。

二、拖拉机

1957年7月,礼县引进第一台日本进口"京保田"10马力手扶拖拉机,在全县推广,经试验,性能和效果均差,成本高,故未采用。1959年3月引进捷克斯洛伐克生产的轮式热特—25K拖拉机,其性能不适应山区耕作,只能在川坝地区作业或公路运输,也未推广。1965年6月,开始引进我国洛阳第一拖拉机制造厂生产的东方红—54履带式拖拉机,牵引功率大,速度慢,适应大面积田间作业的特点,分配在川坝地区作业。1967年7月推广宜于耕作的手扶拖拉机。至1985年,全县拥有大、中型拖拉机131台,5774马力;手扶拖拉机739台,8922马力,农村生产责任制落实后,农民更讲究经济效益,不愿使用成本高的机械作业,由此机耕面积有所减少,而公路运输有所增大。

三、农副产品加工机械

机械作为动力应用于农副产品加工,始于60年代中期。1968年全县仅有农副产品加工机械126台,以后有所发展。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农副的贯彻落实,加之农机体制的改革,农机的经营方式由原来的集体管理转向个体管理,粮食作物生产由原来的单一方式转向以农副产品加工为主的多种方式。1979年全县农副产品加工机械已发展到1350台,到1985年底增至1909台,其中磨面机为1403台,碾米机21台,榨油机136台,粉碎机335台,淀粉加工机为4台,未通电的地区用柴油机,已通电的区域用电动机。据统计,1985年底全县拥有柴油机879台,11332马力,电动机1392台,11953千瓦,旧时的人、畜力加工基本被机电动力所代替。

四、农机运输

本县历史上，田间作业，运送粮食，柴草土粪等，长期使用畜驮和人背。解放以来，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农机运输事业有了很大的发展。50年代，广大群众就已开始用畜力车和双胶轮人力车搞运输，随着商品生产的不断发展，产业结构的合理调整，现在全县20%以上的农户至少有辆双胶轮人力车，作为田间劳动和集市贸易的主要运输工具，至1985年，全县从事运输的机械有：双胶轮人力车15543辆，股轮大车17辆，农用汽车35辆。另外，差不多30%的农户有自行车，并用于较长距离的运输，拖拉机也越来越显示出它既耕作、磨面，又跑运输、碾场等多功能的用途。

1983年农业机械拥有量

单位：台、件、套、辆

项目		拥有	项目		拥有	项目		拥有
大中型拖拉机配套农具	合计	401	农副产品加工机械	合计	1.828	灌溉机械	合计	461
	犁	150		磨面机	1.262		离心泵	418
	耙	2		粉碎机	368		潜水泵	3
	播种机	7		榨油机	140		深水泵	25
	镇压器	97		碾米机	24	植保机械	喷灌机	15
	拖车	128		弹花机	20		合计	2.699
	割晒机	2		压麻机	1		手动喷雾器	2.650
	平地机	2		淀粉机械	4		机动喷雾器	49
	推土铲	10		面条机	9			
	铲运机	3						

1983年农机动力拥有量

项目		台（辆）	马力	占总动力%
拖拉机		858	15145	32.1
其中	大中型	147	6678	14.1
	小型	711	8467	17.9
柴油机		835	11834	25.1
电动机		1381	15898	33.7
农用汽车		26	2285	4.8
其他		84	2064	4.3
合计		3184	47226	100

农业机械拥有量

单位：台、件、套、辆

项目		拥有	项目		拥有	项目		拥有
小型拖拉机配套农具	合计	12013	场上作业机械	合计	206	半机械化机械和改良农具	畜力播种机	499
	犁	506		脱粒机	170			
	旋耕机	67		扬场机	35		畜力大车	54
	播种机	12		烘干机	1			
	割晒机	15	畜牧机械	合计	4		架子车	16651
	拖车	601		铡草机	4		机石磨	240

礼县14年农机拥有量情况

项目 / 年份	大中型拖拉机 台/马力	手扶拖拉机 台/马力	农用汽车	农用动力		农副加工机械				半机械化	
				柴油机	电动机	磨粉机	粉碎机	榨油机	碾米机	风车	马车
1972	62/3030	50/550				217	179	46	11		
1973	72/3698	70/767		488/8959		327	201	52	26	13753	210
1974	84/4099	122/1315				407					
1975	98/4721	208/2392		774/12162	580/20822	491					
1976	128/6110	394/4636		816/13372	610/7679	601	288	57	29	17385	103
1977	135/6143	474/5554		794/7544	735/14459	663	309	73	33	17620	125
1978	156/7003	535/6318		919/14678	689/17750	738	336	91	38	18210	147
1979	159/7193	725/8586		922/13427	941/16944	813	338	91	37	78800	188
1980	161/7269	734/8692		931/13580	1000/17145	885	342	111	39	17621	162
1981	158/6977	751/8896		935/13026	1128/21064	973	346	136	41	16604	155
1982	154/6962	751/8896		915/12016	1189/21071	1164	342	135	36	17109	122
1983	147/6678	711/8467		835/11843	1381/11599	1262	368	140	24	16651	54
1984	131/5774	739/8922	35	879/11332	1392/11953	1403	335	136	21	15543	17
1985	131/5774	739/8922	35	879/11332	1392/11953	1403	335	136	21	15543	17

第八章 工 业

第一节 发展概况

从本县出土文物考证，早在新石器时代，先民们就能用手工制作石斧、骨针、陶线轮，以及各种陶器、铜器、铁器等器具。据《汉书·地理志》、《水经注》记载，西汉时，礼县盐官设有盐官，生产井盐，到明、清时期，生产盐业者户数大为增加，制盐业进入兴盛时期。这一时期，本县手工业已有较大发展，产生了许多新行业。有专业鞋匠制作连鞋袜、登云鞋，有专业裁缝给富贵仕官之家缝制绸缎袍褂的缝纫业，木工技术也达到了较高水平。从房屋的设计，间架结构，到飞檐雕刻都很精致美观。明成化八年（1472）建成的贾胡窑，能生产各式瓷器，尤以坛、罐为见长。清同治年间兴起的皮革业，发展比较迅速，生产的羊皮衣远销四川、云南等20多省市。

解放初期至1954年期间，本县工业主要仍以个体手工业为主，也有少量的合作社组，1953年，在罗坝试办铁木组，有铁木工12人。1954年底，全县组建加工组25个。其中，铁木组20个273人，皮革组3个26人，簸箕加工组1个4人，粉条加工组1个3人，年产值5.4万元，占全县总产值的9.6%。1956年对个体手工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后，手工业总户数754户，从业人员862人，其中已组织改造的手工业生产小组和生产社户数563户，从业人员579人，分属铁器制造、修理、木器、皮革、砖瓦石灰、缝纫、制鞋、刻字、瓷器、建筑等行业。1955年办起的礼县印刷厂为本县最早的国营企业，同年还办起了服装、皮革、鞋帽等集体性质企业。

1958年“大跃进”时期，盲目升级办厂，掀起了大办地方工业的高潮。是年统计，已建成和正在筹建的厂矿134个，已投入生产的厂矿109个，属于建筑材料的36个，农具修配制造35个，农肥厂1个、造纸厂1个、电站3个、酿造5个、煤炭11个、化工食品2个、药材加工1个、冶炼8个、陶瓷2个。农副土特产品加工4个，新建厂生产出了农具、提水工具及生活日

用品40多种，模型50多种。据1959年统计，全县共有大小工厂2568个，其中县办厂17个，机关办厂12个，社办厂68个。队办厂1598个，共完成工业总产值804万元，县办厂完成314万元，占39.03%，社办厂完成490万元（包括手工业产值186万元），社办厂中规模最大者有职工153人，最小的有职工25人，队办厂中，规模最大的有职工20人，最小的有7人。这些厂子大都是在缺乏原材料、设备、技术和资金等条件下，一哄而起办起来的，因而不能正常生产或者所产产品质量低劣，经济效益不好而自行倒闭。1961年至1962年，实行“关停并转”，国营企业除保留机械厂和印刷厂外，其余均倒闭停办。1970年，在“以工业为主导，农业为基础”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指导下，恢复和新建了阳坡煤矿、石桥水泥厂、炸药厂、小峪河选矿厂等县办企业。1972年本县工业有了新的发展，工业总产值完成125.69万元，其中国营企业总产值完成40.49万元，据1978年统计，全县共有48家工业企业。工业总产值580万元，比解放初期增长了10倍。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本县工业企业经过整顿，实行经济责任制，扩大企业自主权，进一步深化企业改革，大力发展集体工业和乡镇工业，工业稳步发展。1985年工业总产值695万元，比1980年增长了2.85倍。1984年以来，根据当地资源和市场需要新建了卫生香厂、淀粉厂、冶炼厂、选矿厂、果品厂等县办国营和集体工业。经过几年的努力，狠抓技术改造、挖掘企业潜力，拓宽市场渠道，扩大产品销路，不断引进新技术，开发新产品，使得本县工业迈上了一层新台阶。截止1990年，全县工业企业共有63家，工业总产值1400万元，其中全民工业产值827万元，集体工业产值573万元，工业总产值占工农业总产值的14.8%。乡镇企业共有3275个，总产值3434万元。其中乡镇工业产值1023万元，占乡镇企业产值的29.7%。

第二节 国营企业

1950年后半年，从县人民政府第四科（建设科）中分设工商科。分管全县工业和商业。1956年前半年工商科分为两科，即工业科和商业科。同年县委设工交部。9月，工业科与交通科合并为工交科。1958年西礼合县后成立工业局。1962年西礼分县，工业机构变成工业局、交通局、机械局、手管局，4个牌子1套班子。1968年成立县革命委员会，下设工交革命委员会。1970年成立工交局，后又成立手管局和农机局。1975年成立综合机构

工交办公室，分管工交、手管、农机、邮电等工作。1981年撤销工交办公室，同年9月，撤销手管局、工交局，成立经济委员会（简称经委）。有主任1人，副主任2人。下设三组，即交通组、工业组和集体企业组。1982年8月，交通组升格为交通局，1987年手管局分设。之后，机构再无大的变化。

1955年兴办的印刷厂为县属首建国营企业。1958年相继办起了洮坪铜厂、农机厂和水泥厂。洮坪铜厂1960年停办后1970年又续办。1974年正式下马改建为小峪河铅锌浮选厂。1970年水泥厂二次上马并正式投产，同年建起了化工厂、阳坡煤矿。化工厂自建成并正式投产后，经济效益较好，销售收入逐年增长。1973年阳坡煤矿因储量不清，运输线长，销路不畅而停办。1971年筹建办起的力车厂，1980年改建为丝毯厂，1982年停办，1985年改建为淀粉厂。同年又从化工厂分出建成卫生香厂至今。

本县工业企业大都是在投资不足的情况下，土法上马，边筹建、边学习、边生产的基础上因陋就简办起来的，因而基础差，底子薄弱，经济效益不高。实行改革开放以来，工业生产在改革中稳步发展，全县大多数企业实行了承包租赁，活力开始增强，工业总产值逐年增长，经济效益差的状况有了较大改变。1987年全县共有国营企业14家，工业总产值619.0万元（现价），到1990年，国营企业共有15家，工业总产值达到1166万元（现价），增长88.4%，年均增长29.46%。

本县主要国营工业企业有：礼县化工厂、礼县石桥水泥厂、礼县农机厂、礼县印刷厂、礼县卫生香厂、礼县果品厂和礼县淀粉厂等。

一、礼县化工厂

1976年由礼县一中试制土军工生产创建，翌年由县上接管后成为实行独立核算的企业。1972年后国家投资99.3万元。主要生产工业导火索和二号岩石炸药。主要设备有：粉碎机2台、轮碾机2台、球磨机1台、装药机3台、切纸机2台、制索机10台、二料粉碎机1台，选炭机和缠线机各1台。1989年有职工149人，占地面积90263平方米，其中建筑面积8280平方米，固定资产原值1121800元，净值754300元，国家流动资金33.2万元，企业流动资金2.94万元，自建厂至1989年底，共上缴国家税金1255443元，利润1759403元。该厂生产的导火索销往白银、张掖、泾川及陇南大部分县，其中1986年生产的工业导火索荣获省优质产品称号，二号岩石炸药各项技术指标超过部颁标准，1988年该厂获地区安全生产奖。

二、礼县石桥水泥厂

始建于1958年，1960年工业调整时期下马，1970年大办五小工业时期重新上马，地址设在石桥，占地面积33220平方米，其中厂房面积1149.64平方米，主要有机电、生料、烧成，制成四个车间和一个化验室。设备有：规格为Φ1.2×4.5m球磨机2台、75KWLK115—6电机1台。1980年以后，在70年代大搞技术革新和实行半机械化生产基础上，生产日趋发展，1985年荣获省建筑材料工业局地方水泥质量先进单位奖，1987年水泥产量6000吨，创历史记录。截止1989年共有职工110人，固定资产94.7万元，总产值28万元，总销售57.2万元，上缴税金3.4万元，利润2万元。

礼县石桥水泥厂主要年份经营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年 度	职工人数	固定资产	总产值	总销售	税 金	利 润
1970	39	4.1	0.07	2.3		-1.2
1973	88	15.5	6.0	7.4		0.07
1976	120	23.5	12.3	19.1	2.8	1.49
1979	133	59.23	17.28	28.16	5.0	4.0
1982	124	70.4	26.6	42.9	2.1	0.8
1985	122	71.8	33.6	46.03	2.5	2.5
1987	93	94.7	33.6	63.8	3.8	3.8
1989	110	94.7	28	57.2	3.4	2.0

三、礼县农机厂

1958年筹办，由城关1个铁器社和2个木器社合并而成。原名地方国营西礼县第一机械厂，1970年改称农业机械修理制造厂。原来由农机局主管，1979年交工交局管理，1982年工交局合并经委后由经委分管，主要以机械修理和农业机械及配件制造为主。主要产品：脱粒机、磨粉机、启闭机，其中脱粒机销售到平凉、庆阳及四川广元等。该厂占地面积15000平方米，建筑面积5857平方米，其中厂房面积3901平方米。60年代初期，改进生产条件，安装机械设备，先后派人去北京、哈尔滨、郑州等地学习参

观，吸收外地先进技术后，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制造出500型小麦脱粒机，66型和65型磨粉机，自制自用吊车和多种自用设备。1979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贯彻中央经济“八字”方针，企业坚持改革开放，不断调整产品结构，是年完成产值3251.80万元。1987年5月，从农机厂划拨37人，固定资产38万元，成立礼县汽车修理厂。翌年8月，农机厂被兼并为水泥厂的一个分厂，汽修厂为分厂的一个车间，实行统一管理，分厂（车间）核算。1989年，农机与汽修仍为一厂，即：礼县农机修配制造厂，1967—1984年共生产500型脱粒机1011台，此后因市场和地方需要均饱和而停制。1990年该厂共有120名职工，固定资产原值85.5万元，工业总产值36.7万元（现价），销售收入21.8万元，亏损6.3万元。

礼县农机厂主要年份经营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年　度	职工人数	固定资产	总产值	利　润
1958	124			0.21
1961	52			0.44
1965	48		9.51	0.96
1969	87		13.39	0.09
1977		72.2	51.60	
1981		80.3	24.44	
1986			23.17	-15.5
1988	96	49.4	15.92	0.1

四、礼县印刷厂

1955年筹建，为本县国营企业最早开工生产的厂子。该厂主要承印本县的印刷业务。截止1988年，共有职工50人。设备有“2612”印刷机11台，“2374”切纸机2台，元盘机5台，石印机3台，铸守炉1座，四开机1台。职工宿舍320平方米，厂房面积318平方米，新增办公室192平方米，工艺美术门市部1个，固定资产18.4万元，完成总产值14.5万元，销售收入25万元，利润0.8万元。

礼县印刷厂主要年份经营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年 度	职工人数	固定资产	总产值	总销售	税 金	利 润
1960	19	2.769	8.771			
1977	27	5.3	8.8		0.52	2.47
1979	27	5.79	9.09	9.40	0.47	0.69
1982	26	5.5	6.10	4.13		0.47
1985	35	5.2	8.8	7.6	0.4	0.3
1988	50	18.4	14.5	25.0	1.4	0.8

五、礼县卫生香厂

原为化工厂开展多种经营而增加的一个车间，1984年为扩大再生产与化工厂分开，地址设于县城北门外化工厂原炸药车间，占地面积12568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1309.9平方米。其中生产用房886.3平方米，职工宿舍182.1平方米。主要生产设备有压香机5台，搅面机2台、磨粉机1台、远红外线烘干机1台。主要产品有中药香、紫玫瑰卫生香、盘香、供香等各种卫生香，注册商标均为“祁山牌”。产品远销陕西汉中、武山、张家川、秦安，近销成县、西和等地。1984年共有4个车间，即：搅面、拌条、烘干和包装车间。1986年紫玫瑰卫生香荣获全省创优产品。1989年共有职工64人，固定资产17.9万元，销售收入11.5万元，完成产值19.6万元，利润1.1万元，生产各种卫生香39.51万盒，产品合格率达100%。

礼县卫生香厂1984—1989年经营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年 度	职工人数	固定资产	销售收入	完成产值	税 金	利 润
1984	24	0.7	5.8	7	0.3	0.5
1985	27	5		7.5	0.3	0.3
1986	35	5.72	8.04	10	0.42	0.51
1987	56	13.9	13.4	15.6	0.9	1.1
1988	55	17.9	0.9	18.0	1.1	1.5
1989	64	17.9	11.5	19.6	1.4	1.1

六、礼县果品厂

1987年筹办，1989年正式投产，地址设于城关镇新山村附近。主要设备有：2J炼条式锅炉1台，抽空泵1套，加层锅5个，大缸50个。主要产品，果脯、饮料、果浆。除果脯销往北京等地外，饮料和果浆均自产自销。1990年共有职工26人，固定资产原值129.5万元，销售收入2.5万元，完成工业总产值15.2万元，亏损3.2万元。

七、礼县淀粉厂

1984年筹办，翌年开业。占地面积7984平方米，生产用房1114平方米，营业占用316平方米，职工宿舍316平方米、库房772平方米。设备由北京、哈尔滨、上海、江苏、陕西、天水等地购进。生产的淀粉主要销往上海、青岛等地。1990年共有职工71人，固定资产原值39.5万元，工业总产值完成87.0万元（现价），销售收入80.2万元，盈利总额2.1万元。

礼县淀粉厂经营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年　度	职工人数	固定资产	总产值	总销售	税　金	利　润
1985	16	22	16.19	0.60		0.10
1986	18	26.10	61	45.10	1.35	2
1987	18	49.40	42.30	43.3	2.30	0.60
1988	27	36	50	65	2	1.1
1989	28	31	68.3	122.1	3.5	1.6

第三节　集体工业

本县集体工业是在个体手工业基础上发展起来的。1940年以前全县仅有传统的小手工业。历史悠久而较有影响的城关贾胡窑和滩坪尹坝村的日用陶瓷厂，其产品远销武都、舟曲、岷县、宕昌、天水、西和等地。靠近林区的中坝、洮坪、王坝、湫山、罗坝、三峪等地的竹编、柳编，是利用当地资源、产销对路、市场需要量较大、经济效益良好的产品，销往天水、武都等地。后牌、坡儿等地回民加工的羊皮衣销售云南、四川等地。在全县的主要

集镇，均有铁木农具、车马挽具、金银首饰加工业。永兴杨寨、燕河王林的群众在农闲时也搞淘金生产。运输以人背肩挑马骡驮运为主。负有盛名的盐官水盐加工业，历来都是群众个体加工，政府管理收税。

建国初，手工业的行政事务归县人民政府工商科领导。具体业务由工商联负责办理。1953 年后，对全县手工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走组织起来，集体合作经营的社会主义道路。1954 年全县组织起手工业联营社 23 个，完成产值 14.52 万元，到 1956 年已发展为 40 个，产值达 59.65 万元。是年，礼县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联合社成立，手工业的组织管理工作归联社领导。1958 年西礼合县后，手联社变为工业局下设的组，在经济改组过程中，手工业工人部分转入工厂，部分转向农业。由于盲目升级办厂，忽视了手工业的价值和特点，挫伤了转入工厂这部分手工业者的积极性，造成了一百多种产品脱销的后果。1959 年县人民政府主管局迅速贯彻中央关于大力恢复发展手工业生产的十八条指示和上海会议精神，至年底，全县手工业有农具、金属、工艺、缝纫、针织、造纸等厂 17 个，恢复新设手工业修配门市部 89 个，中心修配站 41 个，流动修配组 84 个。共有职工 1188 人，完成产值 186 万元。1961 年 10 月，恢复手联社，成立手工业管理局、公社工业管理局和工业局 4 个单位，一套人员合署办公。1962 年西礼分县后，手工业管理局与联社合署办公。翌年 7 月，手工业人员由 288 人精简为 142 人，基层社组调整为城关木器、建筑、缝纫、制鞋、金属修配以及白河、白关、盐官铁木 8 个社和盐官制鞋、金属、缝纫 3 个组。1965 年 12 月手联社和手管局合并。1968 年手管局归工交革命委员会管理，手联社所属基层社组全部下放为人民公社领导，变为公社集体经济的组成部分。1970 年为了扭转重国营轻集体的状况，成立手联社筹备领导小组，有干部 3 人。1976 年 1 月将原属县管下放到公社转为公社工业的宽川合作社工厂，盐官、永兴、永坪、罗坝、石桥、洮坪、中坝、白关、白河、雷坝等农具修配厂，收回为县管企业。1977 年乡镇手工业集体工厂，除留盐官农具厂、宽川合作工厂外，全部交乡镇企业局管理。1978 年春盐官、宽川两厂也交出，1978 年 11 月恢复手管局名称，管理供销公司、量具厂、被服、上坪编织 3 厂。1981 年 11 月手管局并归经委，改称手管组。1987 年 7 月又恢复手管局。1990 年，县属集体工业企业有 9 个，职工 351 人，固定资产原值 288 万元，总产值 280 万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 14.7%，实现利润 23 万元。

1965年联合社、下属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组概况　　单位:元

企业名称	主要产品名称	产量	职工人数	固定资产原值	工业总产值	销售收入	利润
盐官铁木器生产合作社	铁、木制小农具日用品	5110件	23	3252	16000	14324	7519
大滩铁木器生产合作社	铁木制农具、铁木制日用品	3425件	39	690	23354	21186	2008
永兴铁木器生产合作社	铁木制农具、铁木制日用品	1939件	14		5702	416	285
石桥铁木器生产合作社	铁木制农具、铁木制日用品	6924件	23	109	17424	13783	816
白关铁木器生产合作社	铁木制农具、铁木制日用品	25494件	20	2000	11363	9300	298
郑坝铁木器生产合作社	铁木制农具、铁木制日用品	2649件	20	50	2906	1852	61
永坪铁木器生产合作社	铁木制农具、铁木制日用品	8999件	24		8620	4290	390
宽川铁木器生产合作社	马车排	27件	27		40336	38140	3388
白河铁木器生产合作社	马车排	2717件	22		7322	6874	201
中坝铁木器生产合作社	马车排	5777件	24		5770	5506	276
罗坝铁木器生产合作社	马车排	3483件	28	162	9188	8809	383
盐官缝纫生产合作社	服装、车马鞍具		9	562	23946	6769	774
城关缝纫生产合作社	服　装	20484件	24	286	90028	10260	1112
城关制鞋生产合作社	布　鞋	716双	6	90	2696	1709	67
洮坪农具生产合作社	铁木制农具、日用品	8386件	16	11811	10217	9706	302
建筑生产合作社	青　砖	423820块	44	11811	38202	35400	11259
城关金属修配社	铁皮制品	116件	13	99	12260	10421	488
城关皮革生产组	车马鞍具	1052件	3		6821	5122	517
盐官金属修配组	铁制日用品	50件	6		6894	5936	289
洮坪缝纫生产组	服　装	717件	8	220	1400	1400	38

一、制盐业

据盐井碑文记载，盐官的井盐生产，源自秦汉，唐代已达一定生产规模，著名诗人杜甫入川时，途经盐官，写有《盐井》诗。至宋淳熙元年，“暴风起于西北隅，井坠地塌而大坏，呈于有司，调长道、天水、大潭三县夫役，乃委知长道事兼兵马监盐宋珏重建井。至明代已有36户从事盐业生产，日用盐水500斗，月收盐360斤，占地2000平方米（明嘉靖年间盐井碑文)”。这是本县最早的官管盐井，支水收钱，场地晒土浓缩，过滤熬煮成盐的手工作坊。清代盐业者50户，年纳课银1145两8钱8分6厘。民国初年盐井由分区管理，每日出水1320桶，折合干盐13担20斛，每担纳税2元1角2分5厘，灶户领水纳税。

解放后派管盐干部工人7人，装置解放式水车1台、毛驴1头。带动汲水，增产增收，年产值7万多元，给国家缴利税50%。1961年，民用食盐逐渐被清盐代替，人员减至3人。“文化大革命”后并入铁木社，仅留1人看管，煮盐户由280户减至5户，大滩沿河一带群众，挖宕崖脚土加水过滤熬煮成食盐，名曰土盐，因含硝碱成份多味苦，加之烧柴花工多、成本高，现已不食用，只用于卤煮豆腐，色、香俱佳。

二、陶瓷业

陶器生产历史悠久，使用广泛，县境内各地都有出土陶器和陶窑古址，陶制盆、罐一直沿用至今。近年来逐步被各种新瓷器代替，但砖瓦仍为主要建筑材料，工艺技术，产量产值都有显著增长。1987年全县有砖瓦窑139座，年产值约40万元，瓷器生产有贾胡窑、花儿沟及滩坪尹坝村几处，生产各式坛、罐。贾胡窑始建于明成化八年（1472)，当时由富户雇请匠工烧制，产品由富户经营出售。现由匠工自做，每年冬季上市销售，年产值1500元。

三、皮革加工业

清同治十年（1871）左右，天水市迁移8户回民，落居后牌村。以宰羊、泡皮为生，至今历时120余年。民国初年仅有马社树、吴成元2户开泡皮作坊，加工皮衣，到四川成都销售，年收入最多达1000银元，其他几户因本小量小，就地销售。民国10年至19年（1921—1930)，已有12户从事皮革生产，年产值约7000银元，民国20至30年（1931—1941)，军阀混战时期，皮料多被匪军抢空。民国25年国民革命政府张贴保护回民布告后，村民全部返回，重建家园，向城内富户借款为资，重操旧业。民国29年

(1940) 2月3日，皮业同业公会成立，会址后牌，至民国34年（1945）8月10日，改选4次，吴俊峰、马兆图、马顺贞等先后任理事长和常务理事，负责有关皮革生产的行业事务。同时，县平市官钱局给后牌村贷款约5000元，大户500元，小户100至150元。此后该村皮革生产业有所发展，由原来2大户发展为6大户，每户均有各自商号，资本都在1000至2000元左右，还有十几户二、三等户资金约100至800元，最高年产值约20000多银元。

解放初，年产值约20000元。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皮革生产发展迅速，1988年后牌村有30余户从事皮革生产。最大户年加工长短皮衣500多件，产值两万多元，全村生产皮衣6000多件，远销四川、云南等20多省、市，年产值25万余元。此外盐官等地也有少数民族从事皮革加工生产。全县年收入约80万元。

四、纺织业

纺织生产早期始于织粗毛裹脚和粗毛毯，民国初，有人始用手捻细毛线织毛褐子，作被面和缝衣穿。红河、盐官地区少数农户从陕西购进棉花纺线织土布，大滩沿河陈坪、雷坝、刘河等地试种棉花成功，也学纺织土布，以资自穿和销售。还养蚕抽丝织粗绸，俗名家机绸，轻软耐磨，多用于寿衣和有钱人夏季穿凉衫。民国31年（1942）2月，利民织布厂开业。董事长郝时峰，厂长杨宪章，工人10名，织布机5台（木制平机）。经线细纱由天水购进，纬线粗纱自纺。民国32年（1943），成立兴礼股份公司，设纺织、漂染、制烟、印刷、营业五部，内战开始后，物价飞涨，货币贬值，停产转行。用亚麻纺线织麻布者居多，民国初年，每一农户年产3至6丈，有的多达数十丈，尤以雷王、洮坪、中坝、白河、大滩较多，有耐穿、价廉之美，是劳动人民夏季穿的主要布料，抗日战争时期，因抵制日货，雅称此布为“救国呢”。解放后，由于国营纺织工业迅速发展，土布、麻布花工多，成本高，逐渐停产。

五、编织业

编织是山区农民的一项重要副业生产，洮坪年家沟、王坝九地、罗坝酒店等地都有柳编的传统技术。每年春夏之交，都要生产大批簸箕和各种箩筐上市，销往全省和陕西。1958年，年家沟95户人家中有78户从事柳编生产，编簸箕36000张，产值18600元，竹编比柳编更多，中坝、湫山、王坝、三峪、南峪等乡村农民，每年都要编制大量竹席、背兜、笼子上市。中

坝乡每年产竹席5000多片，产值6万元，加上背兜、笼、筛等，仅竹编产值就有20多万元。

六、木栓加工业

木栓是用木料栓制各式日用家具和玩具的工艺。铨水、罗坝两乡都曾大量铨制木碗、木盆、木勺、木畚箕和各种玩具上市，现因太费木料被各种铁瓷器代替，不再生产。

七、毛毡加工业

擀毛毡是人们用羊毛加工成毡、帽、鞋、袄等各式取暖物品的手工技术，因有耐磨、防潮、防火、软、暖的特点，每年冬季，凡有羊毛的农户，都请毡匠擀毡做成毡帽、毡袄、毡靴等。近年来因羊毛多被用于毛纺织品，仅有少数人仍用羊毛擀毡铺床。

八、缝纫业

远古以来穿衣全靠男女手工缝制，且以男为主，明、清始有专业裁缝，给富贵仕官之家，缝制绸缎袍褂，刺绣品多出闺秀之手。民国30年（1941）县城赵宝珊、雒天福、胡新敏等4户购“青蛙牌”缝纫机4台，师徒7人，裁剪缝制各式服装。建国后组建缝纫社，1957年从业人员25人，有缝纫机8台，1982年扩建为被服厂。改革开放以来，缝纫机遍及全县，约有30%的农户用自购缝纫机缝衣服，90%以上的人穿机缝衣。

九、制鞋业

鞋业生产大致和缝纫相同，原以草鞋、麻鞋、袜鞋（牛、猪皮生鞋）为主。宽川乡产麻，至今仍有妇女编织麻鞋，供市场需要。明清以来始有专业鞋匠制作连袜鞋、登云鞋。1954年12月以王俊为主建起鞋业组，从业人员7人，年产布鞋700双，产值约1500元，1982年扩建为皮鞋厂，至1990年有职工32人，机械设备22台，固定资产1万元，年产各式皮鞋6000双，产值17万多元，盈利6000元。

十、金属加工业

1.*银、铜、锡器加工* 银、铜、锡系贵重金属，主要用于货币流通，民间主要加工各种首饰、贡器和酒器。民国时期县城、盐官、永兴、石桥已有七、八户从事银、铜、锡加工生产的工匠。民国10年（1921）陇南镇守使孔繁锦派员在阳坡采煤炼焦炭，有人偷铸沙铜板。民国33年（1944），岷县清水乡何青山等人在铨水街、杨坝村、雷坝办铜厂3个，各有10多人，收购杂铜铸火盆、铜盆和铜罐，至1954年归白河铁木社，因无原料转向铸

铧，从此本县始有自产铁铧。城镇银、铜匠和小炉匠一道逐步加入铁木社，仍从事金属加工生产。1955年7月县城组建金属组，人员10人，1963年发展为城关金属社，1976年5月扩建增设礼县木制量具厂，1987年7月扩建改称金属制品厂。

2.锻工　俗称铁匠，主要生产镢头、镰刀、锄、菜刀、斧头等各种农具和日用铁器家具，有的还能铸造火枪、土炮。铁制小农具用途广，季节性强，地区差异大，式样多，且易磨损，锄、镰一般都是人均一把，锻工生产技术紧跟农业生产的发展而相应发展。县城和集市都有1至2户锻工作坊，收徒学艺，铸造各种农具，供农民选购，农村每2至300户就有1户铁匠，冬春两季按需生产。民国时期全县已有锻工120多人，每年生产各式农具和日用铁器40000多件，各业匠工所用的铁器如刀、斧、锤、凿等工具都出自铁匠之手。

十一、石器加工业

石匠源于石器时代。随着农业生产的发展，金属工具的使用，开始加工对窝、碾磙、碌碡、石磨、石条、石础、石鼓、石像、石碑等。民国时期全县有石匠约80人，主要从事加工石磨、碌碡、石磙、石条和石础。石桥乡谢河、大山沟村等40多人从事石工生产，以做柱底石为主，运到集市销售，年产值约4000元。

十二、木工业

早在明、清时代，本县的木工技术已有较高水平。木工技术的流传发展，主要靠拜师传艺，严加管教而来，一位好木工可以带出很多徒弟。在城镇或自家开办木工作坊，生产各式木制家具，也可上门修建房屋，做各式家具。民国31年（1942）木业工人联合会成立，会员168人，木工张俊德任联合会负责人，民国36年（1947）7月成立木泥工会。李怀春任理事长，常务理事王得才、张俊德。全县有木工300多人，是建国后组建手工业社、组的主要技术骨干。

全县集体工业企业

1.量具厂　主要产品有纸箱和家具。1988年生产纸箱103万只，完成工业总产值32.42万元，销售收入24.44万元，利润0.83万元，固定资产（原值）29.75万元，有职工103人。

2.皮鞋厂　1988年生产皮鞋0.66万双，完成工业总产值11.59万元，销售收入9.71万元，利润0.62万元，有固定资产2.83万元，职工37人。

3. 供销公司被服厂 1988年有固定资产2.84万元，职工11人，生产被服3.34万件，完成工业总产值29.2万元，销售收入0.96万元，利润0.07万元。

4. 木器厂 1988年有固定资产5.77万元，职工23人，生产家具0.07万件，完成工业总产值10万元，销售收入2.41万元，利润0.11万元。

5. 金属制品厂 主要产品有铁皮制品、取暖制品、元钉、冷拨线。1988年有固定资产22.44万元，职工31人，完成工业总产值18.43万元，销售收入20.67万元，利润0.47万元，生产铁皮制品12.6吨，取暖制品5.7吨，元钉10.9吨，冷拨丝26.9吨（上述各厂工业总产值均按1980年不变价计算）。

6. 一中校办厂 原名电器修造厂，1990年共有职工16人，固定资产原值4.8万元，完成工业总产值6.3万元，销售收入8.8万元，利润0.2万元。

7. 花炮厂 1990年共有职工12人，固定资产（原值）18万元，完成工业总产值1.8万元，销售收入0.8万元，亏损0.6万元。

8. 冶炼厂 1990年有职工13人，固定资产63.1万元，完成工业总产值37.4万元，销售收入37.4万元，亏损30.4万元。

9. 选矿厂 1990年有职工104人，固定资产原值87万元，完成工业总产值103万元，销售收入117万元，实现利润19.9万元。

10. 复转军人修配厂 1990年有职工25人，固定资产原值2.5万元，完成工业总产值和销售收入均为7.6万元，实现利润1万元。

第四节 乡镇工业

乡镇工业是乡镇企业的重要组成部分。1977年6月礼县革命委员会设立社队企业管理局，1983年与政府多种经营办公室合并，改称多种经营局，1984年8月改为乡镇企业管理局。

乡镇企业的基础为小手工业，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以后，手工业队伍不断发展壮大，产值不断增长。1954年全县组织起手工业联营社23个，完成产值14.52万元。到1956年已发展为40个，产值达59.65万元。1958年大跃进期间，大办工业浮夸风盛行，到处设场挂牌，企业数达2194个，产值58.2万元。三年经济调整时期，从客观实际出发，经过“关停并转”，

到1962年巩固下来的仅剩14个企业，产值14.24万元。1966年又有新的发展，企业增到20个，产值37.62万元。“文化大革命”期间，乡镇企业时好时坏，处于不正常状况。1970年产值下降到23.82万元，是年后半年，在上级领导部门的重视和各方面努力下，企业有了发展，翌年企业数发展到38个，产值达到70.88万元，翻了两番。尔后几年发展缓慢。1975年8月省委、省政府在定西召开了全省社队企业现场会议，从而促进了本县社队企业较快发展，企业数达到583个，从业人员2964人，产值160万元。1977年县革委会进一步落实定西会议精神，乡镇企业进行整顿，企业数减到343个，从业人员3003人，完成产值166.4万元，比1976年增长3.75%。1979年至1980年，根据国民经济“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全县乡镇企业进行了整顿，企业数由343个调整为250个，产值由600万元调整为210万元，1980年企业数297个，总产值250万元，比上年增长19%。为了疏通产、供、销渠道，以利于乡镇企业的进一步发展，是年1月成立了县乡镇企业供销公司，1981年后乡镇企业有了较大发展。1983年县委、政府加强领导，增加了县局人员编制，年底企业达到337个，从业人员1139人，产值94.07万元，实现利润11.53万元。1984年提倡城市企业和乡镇企业挂钩，对口支援，县上提出“一种二养三加工”，企业积极开展转产、扩产经营，企业达到817个，从业人员2332人，产值246.41万元，实现利润6.12万元，上交国家税金3.06万元。1985年进行转轨调向，大力发展加工业、商业服务业、建筑材料业、采矿业、交通运输业，大办小水电，大搞劳务输出，为乡镇企业开拓了门路，企业发展比较迅速。1986年永兴罐头厂、城关造纸厂相继建成投产，当年生产罐头30吨，收入18万元，黄板纸370吨，收入16.65万元，同年采锑矿石1000吨，收入60万元。1987年，乡镇企业有了很大发展，产值比上年增长53.45%，乡（镇）、村（大队）共有企业数5395个，从业人员9105人，总产值1389.23万元（1980年不变价），其中工业产值468万元，占总产值的33.6%。1990年全县乡镇企业数3275个，从业人员12543人，总产值3434万元（按现价算），乡镇工业企业总数1399个，从业人员6905人，完成产值1023.2万元，收入1085.4万元，占全县工业比重的57.6%。

礼县乡镇工业1984—1990年发展概况

单位：个、人、万元

主要指标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一、企业总数	95	1512	1472	2279	1878	1375	1399
其中：乡办	36	37	38	37	47	44	32
村办	15	42	30	28	36	22	20
合作	14	49	30	60	81	77	28
个体	30	1384	1374	2151	1714	1214	1319
二、职工总数	842	3216	3185	4415	7272	6107	6905
其中：乡办	357	605	487	651	1250	1251	1277
村办	62	406	394	417	482	473	506
合作	61	506	135	280	355	356	357
个体	362	1699	2169	3067	5185	4027	4765
三、完成产值	71.0	308.6	379.6	468.0	1083.1	1346.8	1023.2
其中：乡办	33.8	32.6	122.9	136.6	317.9	301.6	256.5
村办	17.3	86.1	57.1	94.1	244.4	108.5	152.5
合作	10.1	40.2	16.0	40.2	121.2	72.4	76.4
个体	9.8	149.7	183.6	197.1	399.6	864.3	537.8
四、实现收入	71.0	254.8	334.6	440.9	800.9	1403.1	1085.4
主要指标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其中：乡办	33.8	30.1	90.4	84.3	229.2	278.5	300.2
村办	17.3	82.9	46.3	71.5	206.6	155.9	174.9
合作	10.1	31.9	11.7	34.4	92.3	64.9	90.0
个体	9.8	109.9	185.6	250.7	272.8	903.8	520.3
五、占全县工业比重%	15.3	34.4	36.2	36.6	55.9	60.5	57.6

注：产值均按1980年不变价计算

第九章 交通运输

第一节 交通运输管理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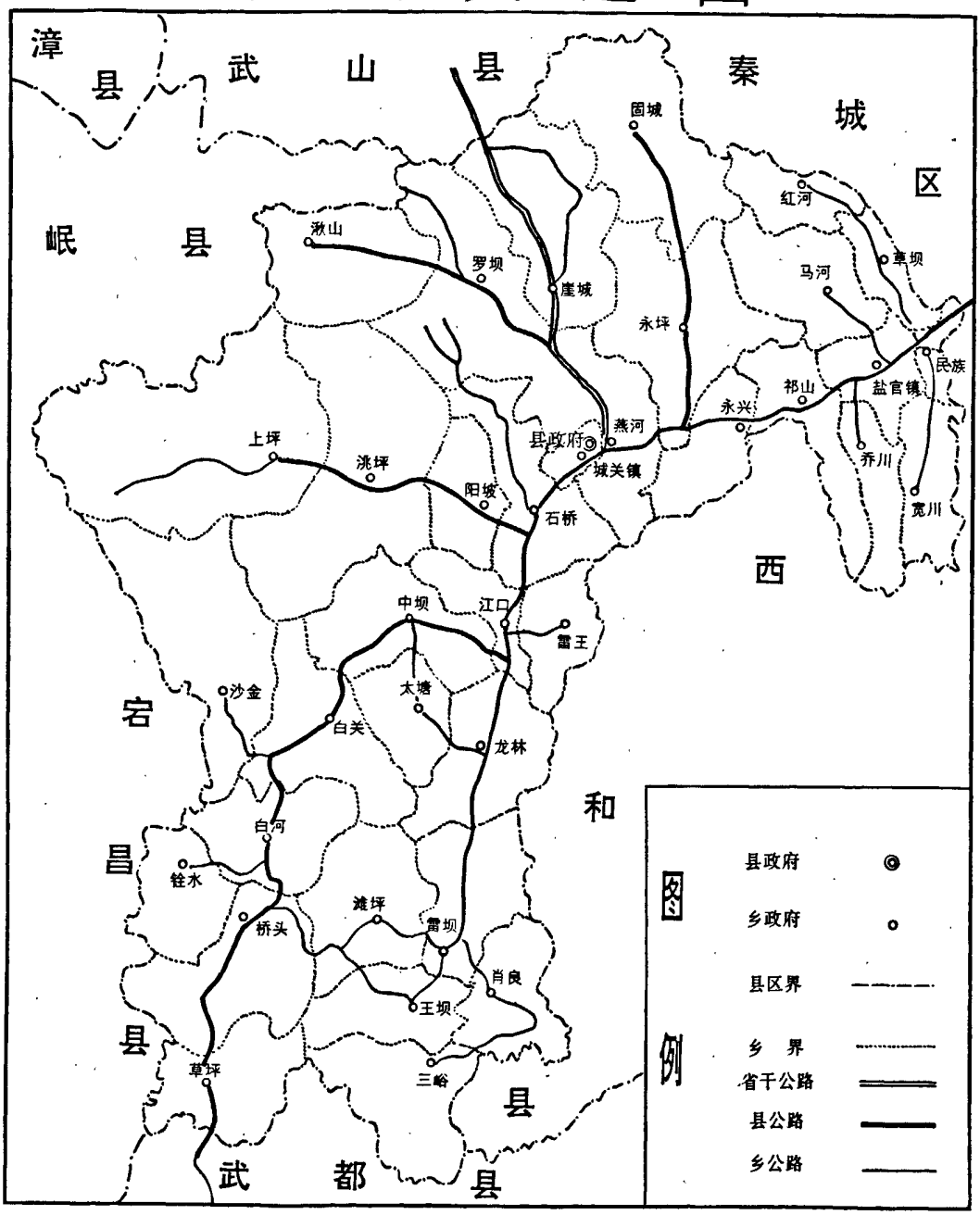
解放以来，交通运输机构变动较为频繁。1956年以前，县政府设建设科，分管全县交通工作。1956年交通科分设，翌年又并为工交科。1958年8月，西礼合县，成立西礼县交通运输管理局，下设公路、运输、财务、人秘4股。1962年1月，西礼分县，恢复礼县交通局。1963年至1974年又改称为工交科、工交革委会。1974年后再次恢复工交局，1984年改为交通局。1990年局内职工29人，其中局长1人，副局长2人，工作人员26人。

1. 礼县汽车队 1968年建立。前身是商业车队，车辆由农副公司2辆货车和药村公司的机关车辆组成。1980年县财政投资8万元，购买新解放牌货车4辆、客车2辆。是年，车辆总计17辆，其中客车4辆，货车13辆。同年，车队开放大滩、白河两趟班车。1982年有职工51人，营运收入21722628元，1985年职工增至65人，有车18辆，其中客车6辆、货车12辆。1990年，固定资产原值126312166元，职工84人，有车21辆，其中两排座两用1辆、客车7辆、货车13辆。是年，修建楼房一幢，配备了候车室，面积60平方米，另附设食堂面积30平方米，招待所面积100平方米。该队担负着县内的客货运输业务，属县管交通运输单位。

2. 礼县公路运输管理所 1983年4月成立，现有职工11人，属县管单位，前身是礼县车辆管理办公室。该所行使政府对道路运输行业的行政管理职权，负责做好对全行业的指导、统筹、协调、服务、监督工作。

3. 礼县汽车站 1955年在县城穿城门处设站，有站务人员2人。翌年迁址东门外（现车站），有简易站房3间，来往车辆日班两次。1990年该站占地面积为5867.2平方米，营业面积5194平方米，候车室容量288平方米，该站属企业单位，由天水运输公司领导，承担着通往兰州、北道、天

礼县交通图


漳
县
武
山
县
秦
城
区
固城
红河
草坝
马河
民族
盐官镇
祁山
永兴
喬川
寬川
峁
县
崧山
罗坝
崖城
永坪
燕河
县政府
城关镇
上坪
洮坪
阳坡
石桥
西
和
中坝
江口
雷王
宕
昌
县
沙金
太塘
白关
龙林
白河
铨水
滩坪
雷坝
桥头
肖良
王坝
草坪
三峪
县
武
都
县
图例
县政府
乡政府
县区界
乡 界
省干公路
县公路
乡公路

水、成县、西和等外地的客货运输业务，是本县境内主要交通运输单位。

4. 盐官公路运输管理站　为本县境内外管单位。1959 年成立。负责西和、礼县车辆的检审、交通安全管理、宣传交通法规以及养路费的征稽工作。1990 年分设“礼县汽车养路费征稽站”，有工作人员 5 人。

第二节　古道　驮运道

羌氐族是我国西北的古民族。在西汉、魏晋和南北朝时期，为了满足人民经济和文化的交流发展，满足当时封建统治者军事之需要，经过长期开辟形成了古羌氐道。随着时间的推移，时代的进步，道路也随之发展。明朝至民国时期，礼县的驮运道就有 8 条，以县城为中心，辐射天水、武山、甘谷、岷县、西和、武都和宕昌县。第一条：县城经观山、祁山、盐官、罗堡进入小天水，入秦州长 100 华里，是古羌氐道的主要一段。第二条：县城经石桥、江口、龙林、雷坝、王坝、大关子进马营到武都，长 160 华里。是走武都的一条捷径。沿路石崖陡壁，要涉西汉水、清水江、野马河，道路依山傍水，人畜行走困难很大，经常发生伤亡事故。第三条：县城经永坪、固城、翻分水岭入甘谷，长 100 华里。第四条：由县城经田河、崖城（父坪）、木树关、翻界牌山进洛门入武山县，长 80 华里。第五条：由县城经田河、罗坝、酒店、翻分水岭进马坞入岷县，长 100 华里。第六条：由县城经石桥、店门、过洮坪河经中坝、过碧玉河经太塘、白关、白河、桥头、草坪入武都，长 180 华里。第七条：由县城经西汉水，翻十八盘山，进西和县，长 60 华里。第八条：由西和县冯家山经礼县万家庄、跨西汉水经龙林、太塘、白关、牛尾关，铨水入宕昌，长 160 华里，是礼县进宕昌，接羌氐道入四川的又一条驮运道。

县城至武都的第二条驮运道，解放后经过整修加宽，成为礼南大道，县城经石桥至田坪一段系平川地段，解放初就整修加宽到 3—4 米，路面较宽，能行走大车，路旁还栽了白杨、柳树，田坪以下进入松林峡，地势陡峻，杜坝、榆坪、鱼池等悬崖绝壁地段，驮道宽度不足一尺，双人难以并行，个别地段，人过要低头，马过要解鞍，丛林茂密，地势险要，修路工程难度大。解放初，党和政府十分重视此项工程。1953 年 9 月整修礼县至武都驮运道，历时两个月，将悬崖地段打通，深沟大涧架起了木桥木涵，完成整修里程 40 公里，驮道拓宽到 1 米，1971 年至 1972 年经过整修加宽成为茨大公路。

第三节 公路建设

一、省 道

1. 徐礼公路 由天水沿华双公路南行25公里到徐家店，分岔西南行，经平南乡、小天水至祁山堡达礼县，徐家店至礼县里程长达72公里。

民国30年（1941），经省道勘查队勘查，确定天西礼线（天水至西和县和礼县）为省道路线，里程长为103公里。民国36年（1947）国民政府发动群众兴建礼县路段，并于1948年打通了平泉至磨石嘴石方工程，使徐家店至礼县可以通行马车，同年省建设厅建成天礼公路徐家店至礼县盐官镇，长42公里（礼县境内长10公里），1950年有一辆美制汽车由天水首次开往礼县，但因路基路面太差，无法继续行驶，遂半路折回。

1954年礼县人民政府动员沿线群众，对礼县管辖路段，投工61880个工日，按简易公路要求进行了改善，1955年4月通行汽车，天水公路段配备了高楼、马家庄两个道班，道工17人，对其常年养护。1956年对此路面第二次改善，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末，天礼西公路已完全畅通。初步改变了处于陇南山区的礼县交通落后面貌。1960年8月，天水专署通知西礼县人民委员会，改建加宽天礼公路大堡山至磨石嘴一段工程，9月，动员永坪、固城、罗坝、湫山、崖城5个公社2800名民工，采取义务建勤办法，每个工日补助0.20元生活费，对赵坪至磨石嘴61K—66K6公里进行加宽改建，土方地段加宽到10米，石方只加进了0.5—1米。1983年，天水公路总段将大堡山一段陡路58K—61K3公里改线，经过一年艰苦工作，按三级公路标准改建完成，从此徐礼公路晴雨通车。1974年以来，连续三年对徐礼公路路面改善，铺筑沥青路面，里程长为45.5公里，徐礼干线公路，礼县境内有42公里，设中川、祁山、捷地、燕河4个道班常年养护。

2. 礼洮公路 起于礼县城关，经石桥，从瑶峪向西进沟，白金上山经马泉下山，盘石狗山到洮坪乡，沿西北方向溯洮坪河，止于上洮坪，全长43公里。

1955年由天水公路段勘测后，翌年，沿原来马车道，避开不利地段，先修通礼县至洮坪33公里，1957年续修洮坪至上坪10公里，由城关、石桥、马泉、洮坪、上坪等沿线群众修建。共完成土石方48.5万立方米，修建临时性木架涵洞3道，过水路面3处，使用劳动力12万多。是年元月，

县人民委员会在洮坪区举行了通车典礼，由副县长刘怀玉剪彩，欢庆群众达万人之多。1958年，该路线由县移交天水公路段养护管理，并成立洮坪道班常年养护。1959年地区第五筑路队，对礼洮路马泉山、石狗山陡大弯急地段改建加宽，1962年增建两座永久式石拱桥，1963年又设立白金道班加强养护，基本保证了晴雨通车。

上洮坪是本县林区，木材丰富，且盛产大黄、当归、党参、黄芪等贵重药材，是本县最早经济开发区。70年代以前，每年要调出近万立方米木材，1200多吨药材及竹木农具。礼洮路的兴建对发展礼县西部农业生产和开发林区资源有着重要作用。

3. 四礼公路　位于礼县北面，直接勾通武山洛门站，礼县境内42公里。四礼路接定天公路是通往兰州的一条捷径，比礼县经天水市走华双公路捷103公里。

1967年武山县修通洛门至界牌山一段。1968年礼县革命委员会决定修建崖城至界牌山24公里，动员崖城、罗坝、湫山三个公社1200余人，用义务建勤办法，从5月开始，突击施工5个月，10月竣工，共移动土石方36万立方米，修建石拱桥1座，长5米，石拱涵洞4道26米，投工12万个，花资金5.2万元，一条简易公路当年通车。路线的走向以崖城为起点，溯富子坪河而上，经龙眼崖峡，从长尾巴梁富坪山盘旋而上，经烂柴眼梁，沿山脊到木树关，再盘旋上界牌山接武山县公路。

崖城至界牌山公路修通后，经多次调查研究，原修路线改造提高前途不大。1975年天水地区交通局批准并投资5万元，从萧河开工改线，1976年又投资8万元，投工4.5万个，开挖土方6.7万立方米，开炸石方8.7万立方米，打通路基7.5公里，修石拱桥2座18米，石拱涵洞3道20米。李子坪至崖城峡15公里全系石方，因耗工耗料耗资，于是停工。1986年陇南交通处工程队对四礼公路崖城至界牌山25.35K按三级公路标准测量。1987年以工代赈，投资70万元，修成界牌山0—12公里公路，并打通12K—22K10公里的便道任务。1988年省人民政府用低中档工业品以工代赈继续修建，四礼公路列为省厅的试点项目，县交通局与地区交通处签订了责任书，投资140万元，5月1日正式动工兴建，12月10日基本竣工，完成路基15公里，移动土石方66万立方米，砂砾路面13万平方米，新建石拱桥8座161.6延米，加固加长石拱桥2座21.7延米，新建涵洞25道202.8延米，过水路面3处56米460立方米，防护工程48处6800立方米，至此，

崖城峡至界牌山27K公路正式通车，同年开放了礼县至武山县、秦安县班车，1989年礼县开放至兰州班车。

二、县乡公路

1. *茨大公路（原名江大公路，雷坝公路）* 1988年改名为茨大公路，长38公里，是县城通往龙林、雷坝、滩坪、肖良、三峪、王坝6个乡的干线路。

公路未修通前，来往交通系一条山间羊肠小道，生产及生活资料的运输，要转运到西和县的何坝乡，再人背肩挑到大滩，不仅耗费人力、耗费资金，而且还屡有伤亡事故发生，沿线群众迫切希望修通江大公路。1971年县委组织群众，自力更生修路，动员石桥、江口、龙山、龙林、中坝、大滩10个公社1800多劳力动工兴建，花用一年时间，投工83万个工日，移动土石方110万立方米，修建拱桥16座，涵洞14道，砌筑过水路面69处，投资39万元，对于群众谓之为“张爷池真危险，红崖湾心寒颤，上有悬崖万丈高，下是漩窝无底滩，起步不能走，睁眼不敢看”的张爷池和红崖湾，民工腰系绳索，悬空打眼放炮，昼夜施工，历时180天，终于开通。群众形容的“莲花台、手爬崖，不生茅草不长柴，风吹乱石滚，神仙不敢来”的路段，民工冒险放炮开山，坚持200天，最终征服，又用180天时间修好路基路面，至此全线开通，1976年修建江口大桥后，同年正式通车。这样，从县城沿礼洮路南下，到瑶峪出岔，有县乡公路通江口，再沿江大公路直抵大滩，礼县南部山区交通闭塞状况有所改变。

2. *石草公路* 位于礼县西南部，以石桥乡瑶峪村为起点，途经铁笼山、江口、中坝、白关、白河、桥头等地，止于草坪乡的卜子坝，全长123公里，是勾通武都县的一条跨县公路。整个路线翻五座大山，盘68个回头弯道，跨8次大河，过180道小河大沟，穿6道石峡，施工难度大，工程艰巨。1956—1958年，先后组织8个石方突击队，4个桥涵队，投工71万多，修建木架桥4座，木架涵洞18道，石台木面桥8座，修通石桥至白河84公里简易公路，后因水毁不能通车。1965年，修建石拱涵洞8道56延米，铺筑石砾路面5万平方米，完成土石46万立方米，对高家弯、上杜、黄羊梁等6个急弯改造加宽，是年底，汽车通往白河。1966年，白河、大滩区10个乡1600人，采取划段包干办法，投工24万个，完成土石方4万立方米，开炸半身洞长22米，宽6米，修建石拱桥4座42延米，仅花8万元完工，汽车通到了桥头乡。1969—1970年白河、桥头、草坪3个公社1300人，投工27万多个，修

建桥头至草坪乡20公里，勾通了武都龙池公路，并修建永久式石拱桥4座80延米，涵洞6道38米，1970年12月举行了通车典礼。此条跨县公路的开通，解决了礼县西南部白关、白河、桥头、草坪等9个乡边远山区的交通问题。

3. 赵固公路　起点赵坪庄1公里，徐礼公路64公里处，自东北方向经永坪至固城，全长32公里。OK—12K系平川地段，进固城石峡10K，山势陡峻，系峡谷地带，1956年修通赵坪至永坪一段9公里。1957年，修永坪木排架桥一座，3孔，桥长18米，修建小庄沟石台木面桥一座2孔长12.6米，木架涵洞5道。1965年修建石拱涵洞5道33米。1978年永坪石拱桥遭水毁，翌年，地区投资5万元重修，永坪段保证了晴雨畅通。1986年省公路局批准投资82万元，按四级公路标准设计，投工55万多个，用炸药80吨，钢材15吨，水泥550吨，木材30立方米，完成路基23公里，移动土石方61万立方米，铺装砂砾路面11.5万平方米，修建石拱桥3座30延米，石拱、盖板涵洞20道，过水路面5处270平方米，驳岸防护堤6处480米1590立方米，实花投资79万元，1986年12月经省地交通主管部门验收，认为达到优良工程，受到省、地交通主管部门的表彰和奖励。

4. 盐红公路　以盐官镇新中川的十字路为起点，接徐礼公路与盐宽公路起点所形成的十字路口，沿北途经草坝乡、红河水库，止红河乡，全长20公里，接连天水市杨家寺乡，翻秦岭直达天水市，是礼县又一条跨县公路。

1956年，用民工建勤的办法，投工3.8万多个，前后用3个月的时间，修通了十字路至石嘴一段12公里。1957年又投工1.8万个，修通了石嘴至红河8公里，两年共投劳5.6万个，花资金0.5万元。1963年，因红河水库淤泥，水位上升，把2公里路基淹没。1973年县财政投资0.8万元，修建了草坝至石嘴的石拱涵洞6道，至此，全线晴雨通车，天水运输公司开放了由天水市经杨家寺乡、红河乡到盐官班车，方便了群众，促进了城乡物资交流。

县内诸公路所经乡镇名称及通车时间表

公路名称	通车时间	所经乡镇	备　注
徐礼公路	1954年4月	盐官镇、祁山、燕河、城关镇	
礼洮公路	1956年10月	石桥、阳坡、洮坪、上坪	接岷县闾井

续 表

公路名称	通车时间	所经乡镇	备 注
四礼公路	1957年12月	崖 城	接武山县洛门火车站
盐红公路	1957年10月	红河、草坝	接天水市杨家寺乡
赵固公路	1958年10月	永坪、固城	便道通车，1986年改建为四级公路后，通班车
石草公路	1971年1月	石桥、江口、中坝、白关、白河、桥头、草坪	接武都县龙池公路
江大公路	1972年12月	江口、龙林、雷坝	
盐宽公路	1956年12月	白关坡回族乡、宽川	
盐乔公路	1983年9月	乔 川	乡公路便道通车
盐马公路	1970年10月	马 河	
罗湫公路	1973年12月	湫 山	
祁西公路	1954年6月	永 兴	
田马公路（田河—马坞）	1957年10月	罗 坝	接岷县马坞
中坝—太塘	1978年10月	太 塘	
白沙公路	1972年12月	沙 金	
白河—铨水	1978年10月	铨 水	临时便道。1986至1987年从二道水至铨水正式修建，1987年10月通车
江龙公路	1974年10月	雷 王	
白滩公路	1974年10月	滩 坪	白池至滩坪
硖雷公路	1974年12月	王 坝	便道通车
安子—三峪	1975年12月	三 峪	
雷肖公路	1974年12月	肖 良	

第四节 桥梁涵洞

1. 江口大桥 位于江大公路沿线江口乡新庄村，是跨越西汉水的一座

大型桥梁，1976年6月由县交通局设计施工建成。规模为2台2墩3孔，每孔净跨30米，全长107米，上部构造为6肋5波，矢跨1/6，空腹式钢筋混凝土双曲拱，桥高9米，桥面双车道，总宽7.7米，净宽7米，拱肋空腹拱。下部结构一字型重力钢筋混凝土块石桥墩，下埋6米，荷载汽—10，拖—50，修建涵洞7道63延米，开挖桥头引道路基1780米，土方13800立方米，投劳13670个工日，耗资269640元。江口大桥的建成，打通了通往下四区15乡的交通咽喉，对促进本县经济发展，城乡物资交流起了积极作用，也是本县人民自力更生，艰苦创业，自己设计、施工的大型桥梁的开端。

2. 江坝大桥　位于礼县江口乡茨坝庄，又叫茨坝大桥，1987年12月由县交通局建成，投资87万元。桥型为双曲拱桥，2台3墩4孔，净跨40米，全长185.8米，复拱29个，桥高8.87米，下埋8.2米，桥净宽7+2×0.5，荷载汽—15，拖—100，用水泥1380吨，钢材36.5吨，木材334立方米，用工127000个，完成混凝土1920立方米，钢筋混凝土888立方米，块石砌方1750立方米。此项工程经省地交通主管部门验收评为优良工程，工程负责人王效文同志被评为省交通厅和地区以工代赈修建县乡公路先进个人。

3. 雷坝大桥　位于西汉水、清江河、野马河汇河下游处。1982年省公路规划设计院设计，县交通局承担施工任务，投资110万元，1985年12月竣工。桥型为双曲拱，2台4墩5孔，净跨40米，5肋4波，38道复孔圈，桥面净宽7+2×0.25，全长230.21米，荷载汽—15，拖—50。此外又修建石拱桥3座长57.2延米，涵洞11道77延米，防护工程22米。完成块石混凝土3899.78立方米，钢筋混凝土713.7立方米，浆砌片石961.5立方米，引道工程长2.7公里，开炸石方6810立方米，土石方268.400立方米。

4. 东台大桥　位于县城东面，距县城1.5公里，在西汉水、燕子河汇合下游300米处，1986年4月，由陇南交通处勘测设计，县交通局副局长兼工程师安国良同志负责施工，1987年建成，桥型为钢筋混凝土双曲拱，规模为2台4墩5孔，跨径35米，4肋3波加悬空两半波，桥长217米，宽6米，桥下5孔，桥面净宽3.5+0.5×2，载重汽—15，拖—100，投资59万元，经验收小组验收，达到了良好工程并交付使用。

5. 龙林吊桥　位于礼县南部，距县城40公里，解放前这里曾有一座跨西汉水大桥，跨径20米，下部排架立柱，桥面木梁板面，上部是亭式楼阁，桥两头有庙，为礼县古桥。30年代末，被洪水冲走，此后，过河男女顾不

得避嫌，淌死人畜事故经常发生。1965年，在党和政府关怀下，县自筹资金2万元，龙林公社自筹1万元，由县交通局王效文负责设计施工，该吊桥全长44米，桥面净宽2.5+0.25×2，主索每组三根，规格为3×18—28麻心钢索绳，下承索2根，吊桥全部零件都是当地铁匠加工，桥面为硬杂木板，同年6月建成。实花资金2.7万元。1984年，本县遭受罕见的大洪灾，太塘河泥石流的暴发，把西汉水堵截半小时，两水相聚达10米之高，将所修的150米河堤连根拔除，100亩良田变成河底，原桥主流基本成旱坝，桥两边变成了河床主流，当即断绝人行往来，1985年地区交通处列为粮棉布以工代赈建设项目，批准投资20.5万元，由县交通局安国良负责设计和施工，在原吊桥西面再建一座吊桥，桥长84米，桥主索3根一组，规格为3×18—28钢心钢索绳，混凝土桥面，净宽2.5米，花用劳力5.53万个，资金20.4万元，时间9个月，于同年12月建成，设计和施工采取新工艺、新技术、式样大方美观，经天水市交通局验收，认为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并交付使用。

6. 朱崖人行吊桥　位于雷坝乡平头村，1987年修建，投资12万元，桥长94.6米，清水沟吊桥，1988—1989年建成，投资18万元，全长80米。

县境内属地区公路段管养的桥梁有祁山堡大桥和燕河大桥。

7. 祁山堡大桥　天水公路段于1956年10月建成。桥长197米，49孔，原为木架大桥，现为钢筋混凝土双曲拱大桥，位于徐礼公路上的祁山堡村。

8. 燕子河大桥　1969年由省工程队修建，省厅投资60万元，县交通局投资5万元，桥型为双曲拱桥，全长178米，2台9墩10孔，净跨15米，荷载汽—13，挂—60，上部为双曲拱，下部为钢筋混凝土结构，在徐礼路70K+400处。该桥的建成，结束了在燕子河阻车，在旧城卸货车，班车在半路上折回，来往行人涉水过河的历史。

9. 田家河桥　1970年修建，位于四礼路51K+100米处，桥长44米，净宽6米，3孔—10米，荷载汽—10，挂—100，石拱桥，混凝土台墩。

10. 平泉桥　1977年建成，位于徐礼路60K+200米处，桥长78.7米，净宽7米，荷载汽—15，挂—80，4孔—15米，石台石拱桥。

11. 庄舍桥　1978年建成，位于徐礼路64K+200米处，桥长33.54米，净宽7米，荷载汽—15，挂8—80，石台石拱桥，1孔—20米。

12. 礼县双渠桥　1982年建成，位于罗湫路3K+300米处，2孔—15米，桥长42米，净宽7米，荷载汽—10，挂—30，石台石拱桥。

13. 峁水河桥　1985年建成，桥长94.04米，净宽7米，荷载汽—20，

挂—100，空心板，7孔—13米。

各路线涵洞统计表

路线名称	涵洞道数	长度(米)	备　注
石　草	89	589	石拱涵81道,盖板涵8道
江　大	42	273	石拱涵31道,盖板涵4道,圆洞7道
赵　固	28	182	石拱涵23道,盖板涵5道
盐　红	8	48	石拱涵
四　礼	23	161	石拱涵18道,盖板涵5道
田罗马	12	70	石拱涵
罗　湫	5	30	石拱涵
白　铨	2	13	石拱涵
硖　雷	2	13	石拱涵
雷　王	4	24	石拱涵
白　沙	4	22	石拱涵
江　龙	3	18	石拱涵
盐　宽	12	72	石拱涵
盐　马	5	30	石拱涵
乔　川	3	15	石拱涵
总　计	242	1560	石拱涵

第五节　运输生产

1955年由12名工人和4辆架子车组成的礼县搬运队成立后，既承担着为礼县汽车站集散物资，为各单位装卸货物业务，还承担着县城及石桥、永坪、盐官等乡镇之间的短途运输，初步缓解了人背畜驮运输生产效率低的问题。由于本县客运起步较晚，是年礼县至天水的客车日班仅1次，客货运输业务量不大，运输生产方式以民间架子车、马车为主。1956年成立群众运

输管理站，主要管理民间群众运输及机关单位马车运输，并组织货源，协调运力，管理运价。1958年运输力量严重不足，运力和运量之间矛盾突出，物资积压过多，为了解决这一问题，1959年西礼县委成立了军事化运输组织——马车运输营。开展西礼县乡之间的运输业务，运输营人员有40多人，其中管理干部5人，御手30人，马夫、保管、炊事员共7人，马车30辆，牲口90头，将物资运往本县罗坝、崖城、石桥、江口、集场坝、白关、盐官、永坪及西和县石堡、石峡、何坝、洛峪等地。1957年起，先后组织茨坝、白关、白河、大滩、盐官等乡镇的马车41辆、人力车2辆、驮畜738头，当年全县完成货运量2500吨，货运周转量完成9.5万吨公里，装卸货物6013吨，使常年积压的药材，粮油等农副产品得以及时运出。1959年全县组织建立公社专业运输队103个，马车329辆，人力车28辆，驮畜1588头，组织建立副业预备运输队197个，人力车78辆，驮畜5370头，全年完成货运量134万吨，占计划任务的381.588%，货运周转量完成1258万吨，占计划的359.373%。1960年生活困难时期，解散马车运输营、群运站、搬运队。1971年10月成立礼县车辆管理办公室（1984年撤并为礼县公路运输管理所），11月，组织二一九地质队的汽车，从天水抢运粮食、煤炭、石油共537.81吨。车辆办公室的成立，使厂矿企业的汽车为社会运输发挥了作用。1974年礼县街道运输队有架子车8辆，架子车工人7人，驮畜7头。

自1978年实行搞活开放政策以来，随着不同型号的拖拉机、汽车的大量出现，本县客货运输事业也发展很快。1990年全县民间运输，货运量完成16774吨，货运周转量完成13.06万吨公里，马车作为运输工具，早已被取代，架子车仅在民间作为生产运输工具被使用。

本县现在从事货运客运业务的单位有：礼县汽车队、礼县汽车联运队、罗堡联运队、礼县汽车站、机关单位及厂矿企业事业单位的车辆，礼县汽车队和礼县汽车站为本县主要交通运输单位。

1954年，徐礼公路通车后开放了敞篷班车，同年，城内穿城门处建立汽车代办站，站务人员1人，负责着礼县至天水两日放班一次的客货运输业务，1956年在东门（现车站）处建站，有简易站房3间，礼县至天水车次由两日一次增至一日两次。是年11月，天水运输公司成立后，在公路沿线设点，礼县、盐官两地设立汽车站和代办站，客运货运均以货车代替，客货混装。1962年礼县汽车站有干部、站务人员各1人。盐官站有干部、工人及站务人员各1人。1971年“江大”公路的修成，开放了通往下四区班车；

1976年又有定点发往西和县和北道的长途客车；1980年增加发往岷县及本县大滩、白河的班车；1987年礼县至武山、秦安班车也发放；1989年开放了礼县至兰州的班车，这是所有来往车辆中路程最长的一个车次。

礼县车队1982年有客车4辆，货车13辆，全年完成货运量7070吨，占年任务8000吨的88.38%，货运周转量完成713226吨公里，占年任务90万吨的85.9%，客运量完成54266人（次），占年任务7万人（次）的77.5%，客运周转量完成2778725万人公里，占年任务360万人公里的77.2%。1985年有客车6辆，货车12辆，完成客运量11.18万人（次），占年任务10.9万人（次）的102.57%，完成客运周转量998367万人公里，货运量完成1.39万吨，占年任务1.3万吨的106.9%，货运周转量146.065万吨，占年任务130万吨的112.36%；运输和其他销售总收入总计548207.32元，纯利润35983.34元。1990年共有车21辆，其中客车7辆，货车13辆，两排两用座1辆。是年客运量完成18.15万人（次），货运量完成8.418万吨，日均驻站车8辆，年营业额63.0894万元。其中客运营业额36.102万元，货运营业额26.9874万元。礼县车队主要担负着县内各地的客货运输，1990年班车发放情况是：每日早晨7:00发放白河、中坝、大滩、洮坪、固城各一趟，人多时可加趟；古历双日发放至湫山班车一趟。

1987年底，全县拥有机动车辆132辆，计595吨位，全年共完成货运量1.5273万吨，货运周转量137.268万吨公里，客车有21辆，18个班次。客运里程达623公里，沟通了全县26个乡。1990年底，全县国营、集体及个体共有各种汽车254辆，其中生产用车204辆，计737.5吨位，非生产用车50辆，年货运量3.544万吨，货运周转量为488.737万吨公里。

随着改革开放政策的不断深入，公路运输业务的不断发展，个体户运输业发展很快，1990年底，车辆数总计有97辆，与1987年相比，增加了3倍，从根本上缓解了本县运输业的供需矛盾，为“货畅其流，人便与行”做出了一定贡献。是年，全县车辆共完成：货运量25420吨。货运周转量306.42万吨公里，客运量14.27万人（次），客运周转量302.67万人公里，个体完成情况分别为：货运量13371吨，货运周转量149.14万吨公里，客运量13.18万人（次），客运周转量278.56万人公里。

礼县至兰州各站里程表

兰州										
107	临洮									
183	76	渭源								
228	121	45	陇西							
238	131	55	10	文峰						
292	185	109	64	54	武山					
307	200	124	79	69	15	洛门				
357	250	174	129	119	65	50	界牌山			
371	264	188	143	133	79	64	14	肖河		
379	272	196	151	141	87	72	22	8	崖城	
399	292	216	171	161	107	92	42	28	20	礼县

礼县至兰州各站票价表

兰州										
5.10	临洮									
8.60	3.50	渭源								
10.70	5.60	2.10	陇西							
11.10	6.00	2.50	0.40	文峰						
13.60	8.50	5.00	2.90	2.50	武山					
14.30	9.20	5.70	3.60	3.20	0.70	洛门				
17.00	11.90	8.40	6.30	5.90	3.40	2.70	界牌山			
17.40	12.30	8.80	6.70	6.30	3.80	3.10	0.40	肖河		
17.90	12.80	9.30	7.20	6.80	4.30	3.60	0.90	0.50	崖城	
19.00	13.90	10.40	8.30	7.90	5.40	4.70	2.00	1.60	1.10	礼县

礼县至天水各站里程表

天水							
25	徐家店						
37	12	平南					
56	31	19	罗堡				
64	39	27	8	盐官			
72	47	35	16	8	祁山		
86	61	49	30	22	14	平泉	
97	72	60	41	33	25	11	礼县

礼县至天水各站票价表

天水							
1.20	徐家店						
1.90	0.70	平南					
2.60	1.40	0.70	罗堡				
3.00	1.80	1.10	0.40	盐官			
3.30	2.10	1.40	0.70	0.30	祁山		
3.90	2.70	2.00	1.30	0.90	0.60	平泉	
4.50	3.30	2.60	1.90	1.50	1.20	0.60	礼县

礼县至西和县、成县各站里程表

成县								
20	沙坝							
34	14	纸坊						
48	28	14	石峡					
91	71	57	43	西和				
102	82	68	54	11	石堡			
122	102	88	74	31	20	长道		
130	110	96	82	39	28	8	祁山	
155	135	121	107	64	53	33	25	礼县

礼县—成县每日 6:30 发

礼县—西和每日 14:30 发

礼县至西和县、成县各站票价表

成县							
0.70	沙坝						
2.00	1.30	纸坊					
2.90	2.20	0.90	石峡				
5.00	4.30	3.00	2.10	西和			
5.50	4.80	3.40	2.60	0.50	石堡		
6.10	5.40	4.10	3.20	1.10	0.60	长道	
6.40	5.70	4.40	3.50	1.40	0.90	0.30	祁山
7.60	6.90	5.60	4.70	2.60	2.10	1.50	1.20	礼县

礼县至大滩各站里程表

大滩						
10	坪头					
20	10	龙林				
35	25	15	茨坝			
40	30	20	5	江口		
52	42	32	17	12	石桥	
60	50	40	25	20	8	礼县

礼县至大滩各站票价表

大滩						
0.60	坪头					
1.10	0.50	龙林				
1.80	1.20	0.70	茨坝			
2.20	1.60	1.10	0.40	江口		
2.70	2.10	1.60	0.90	0.50	石桥	
3.20	2.60	2.10	1.40	1.00	0.50	礼县

说明:上述里程及票价诸表均属 1990 年统计数字,里程单位:公里;票价单位:元

1978年以前，本县客运活动主要由礼县汽车队和天水运输公司所辖的礼县汽车站承担，1978年后，形成了国营、集体、个体一起上的竞争局面，由于管理不善，致使客运市场出现胡拉乱跑，互抢客源，超速行驶等不良现象。1987年通过对客运市场实施治理整顿，现已基本达到车进站、人归点。随着面包车的大量出现，现在大潍、固城、中坝、龙林等地增加了夜宿农村班车，很大程度上满足了乡村旅客进城办事难的需求，从而有效解决了“干线公路车挤车，乡村道路人盼车”的矛盾。

汽车的维修保养工作由“二一九”汽车大修厂、礼县汽车修理厂、礼县退伍军人汽车修配厂承担，轮胎修补、充修电瓶等专项小修主要由7家个体户修理。

第十章 邮 电

本县位于陇南山区，地域偏僻，邮电通信起步晚，并且发展缓慢。清初始设站，民国31年（1942）才建立邮政局，直至解放前夕，全局5人，邮路1条，全长80公里，投递全靠人背畜驮，民用电信事业纯属空白。

解放后，邮电事业逐步发展，1956年实现了村村通邮，各区、乡、镇通电话。1985年邮路拓展到99条。其中委办汽车邮路、自办摩托车、自行车邮路达到33条，占三分之一的电信事业从无到有，从落后到先进。拍发电报使用载波电路电传打字机；长途电话使用多路载波；农村电话虽以实线为主，但在重要乡、镇也装备了单路载波机。报刊发行量，1985年期发总份数已达到23179份，平均每16.7人订阅一份报纸或期刊。邮电业务总收入1985年已达到28.65万元，为礼县邮电局1953年成立时的27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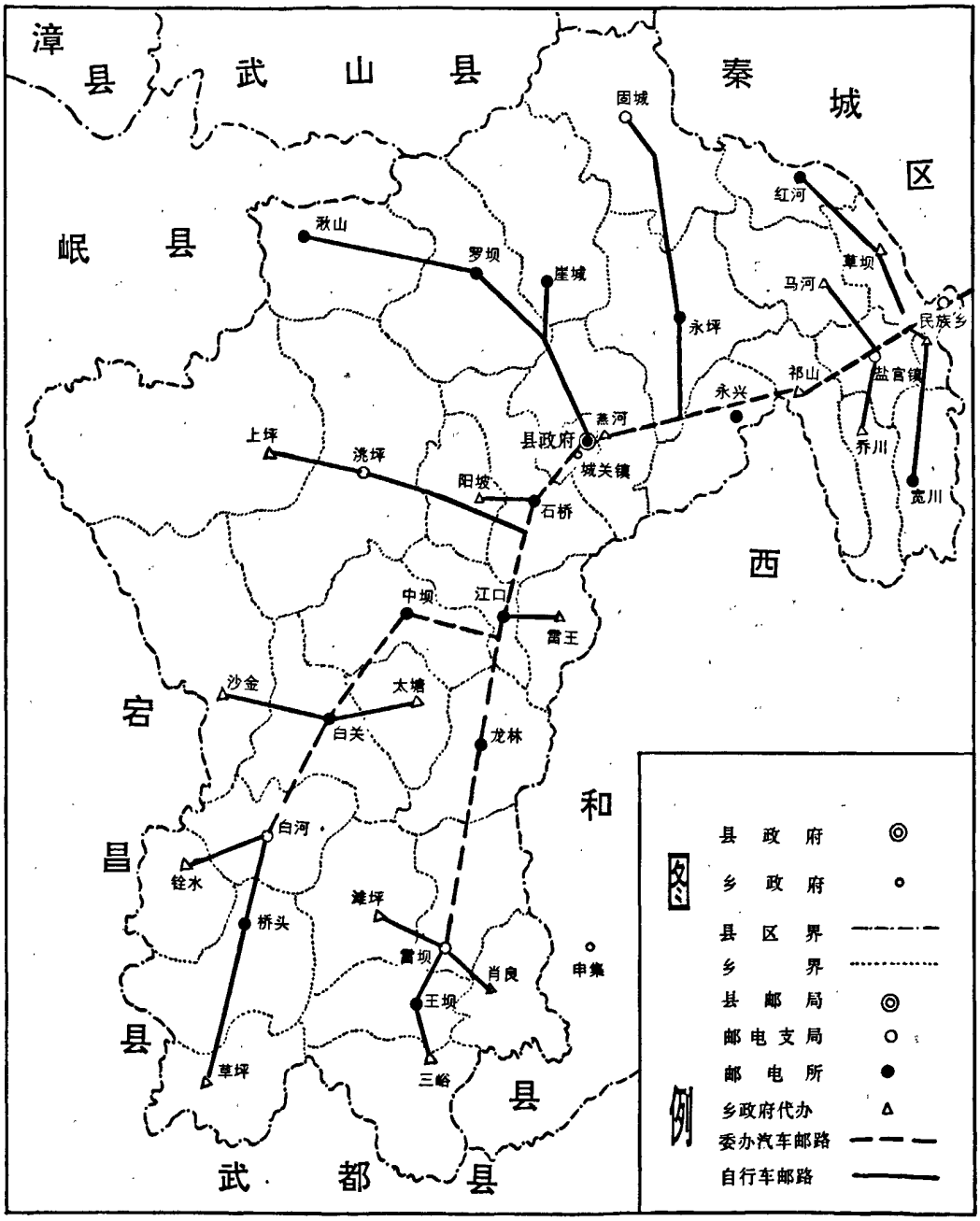
全县邮电机构不断发展，1985年县局下属邮电支局、所共19个、邮政代办所1个。邮电职工队伍不断壮大，素质不断提高。1985年有正式职工148人，其中：农民合同乡邮员22人。

固定资产发展迅速，1953年仅有办公住房12间，电话线路约200杆公

主要经济指标表

数量 / 年份 / 项目	1953年	1956年	1965年	1976年	1985年
局所数	15	18	16	24	21
职工数	8	64	85	140	152
业务收入（万元）	1.06	2.23	7.39	13.28	28.65
收支余额（万元）	−0.34	−1.66	0.24	−2.23	−6.65
固定资产总值（万元）		1.7	7.8	48.62	91.35

礼县邮电图


漳
县
武
山
县
秦
城
区
固城
红河
岷
县
漩山
罗坝
崖城
草坝
马河
永坪
民族乡
祁山
盐官镇
永兴
燕河
县政府
城关镇
上坪
洮坪
阳坡
石桥
乔川
宽川
西
中坝
江口
雷王
沙金
太塘
白关
龙林
宕
昌
和
白河
铨水
滩坪
桥头
雷坝
肖良
申集
王坝
县
草坪
三峪
县
武
都
县
图例
县政府
乡政府
县区界
乡界
县邮局
邮电支局
邮电所
乡政府代办
委办汽车邮路
自行车邮路

里，交换机1部10门，话机8部。1985年办公及住房面积发展到3247平方米，电话线路344.5杆公里，载波机19台30路，汽车1辆，摩托车4辆，自行车52辆，全部固定资产总值达到91.35万元。

第一节 邮电机构

清顺治年间始设驿站，原额设马七伕六，后奉文裁为马四伕三，雍正六年（1727）又裁为马四伕二，为官方传文机构，属省设各州县十九处之一。

民国15年（1926），由私人梁××，在其私房内（现糖业烟酒公司第一门市部处）设礼县邮政代办所，代办信函邮寄业务。

民国31年（1942），礼县设立邮政局，有局长、业务、邮差共3人。次年厘定为三等邮局，增信差、护差各1，共5人。局址设大南街现邮电局家属院内，直到1949年解放，邮政局的人员、规模、局址一直未变。

建国后，接管旧机构，名称、人员依旧。1952年县邮政局在雷坝、龙林、茨坝、白河、白关、中坝、崖城、石桥、永兴、盐官、罗堡等11处设邮政代办所。1953年根据上级邮政、电信合设的指示，县政府将其内部经营的电话设施及人员交给礼县邮政局，名称改为礼县邮电局，1958年西和与礼县合并，县委和政府所在地设礼县城、西和县邮电局与礼县邮电局并为西礼县邮电局，1961年底两县又分设，两县邮电局也恢复原称。1969年12月根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邮政、电信分设的决定，礼县于次年春分设了邮政局和电信局，邮政局归礼县革命委员会领导，电信局由礼县人民武装部直接管理。1973年11月邮、电两局又根据上级指示合并为邮电局至今，现下属支局1个，邮电所18个，邮政代办所1个。

第二节 邮 政

1. 邮路 清设驿站通信时投递路线有三：通西和（单程30公里），通天水（单程80公里），通武山（单程80公里），实额为马4伕2，有时雇差或者派伕驮运。1942年邮政局设立后，仅设步班邮路一条通天水，有邮差、信差、护差各1人，月投递信件500件左右。

解放后，邮政网路不断拓展。1952年在县城开办了两条自行车邮路，在各区、乡、镇开办了4条人背畜驮邮路，分通下属10个邮政代办所，有

投递人员4人，役畜1头。1985年共开办邮路99条，单程总长3369公里。其中委办汽车邮路2条，单程总长150公里；自办摩托车、自行车邮路9条，单程总长262公里；人背畜驮的步班邮路2条，单程总长59公里，部分地改变了投递方式落后的局面。班期：逐日班邮路12条，双日班邮路21条，三日以上班邮路66条，投递人员达到47人。投递工具有摩托车3辆，自行车42辆。

主要年份报刊发行量表

年　份	1956	1965	1976	1985
报纸期发份数	1283	657527 (累计份数)	6147	11204
刊物期发份数	1351	18747 (累计份数)	8596	11975

主要年份邮政出口业务量表

年　份	1956	1965	1976	1985
函　件	117040	155792	436770	336803
包　裹	1071	3058	10149	7185
汇　兑	3881	5364	15292	18597

2. 报刊发行　从1953年开始，1958年西礼并县后，曾发行《西礼报》，报刊累计份数达到2783746份，1985年订阅报刊实行以流转额与计划分解到各基层邮电所的办法，流转额完成15.2万元。报纸期发份数11204份；刊物期发份数11975份。报刊累计份数达到2259850份，平均每16.7人有一份报刊。

3. 业务量　解放前极为清淡，1948年平均月投递信件500份左右。建国后邮政业务量迅速发展，1965年为2.3万元，1976年为5.9万元，1985年为7.9万元。

第三节　电　信

1. 电报　建国前本县没有电报通信。建国后的前四年，县委和政府的

往来电报都是派通信员步行60华里到西和局发取，民用电报业务仍未开展。1953年礼县架通至西和的单线电话线路后，机关团体及群众收发电报，均由礼县邮电局用电话传递。电报业务由话务员兼办。1958年安装了一部莫尔斯人工发报机，开始利用幻线电路直接与天水通报。1971年又安装了一部1.5瓦的无线收发讯机（仅供战备和有线电路受阻时党政军机关收发重要电报用），1982年增加为两部，1983年安装电传打字机两部。1984年行署与本县的传真电报开通（仅供党政机关使用）。1985年改用载波电话。

1953年开始用电话传送电报时，年收发量不超过1000份。此后业务量逐年增长，1965年发报5294份，收报4123份；1976年发报15340份，1985年发报16241份，收报14779份。

2. *长途电话* 1948年天水专署与礼县县政府架有一条直接联系的单铁线线路，不归邮电部门经营。这条线路在1949年礼县解放时已经没有了。建国初，礼县归武都地区管辖，直至1953年西和至礼县的电话线路接通后，始有长途电话业务，挂发武都的电话，是经西和、成县接转；挂发其他地区的电话，是经西和、成县到江洛镇交换点再通天水。由于线路少，电话多，负荷重，所以挂发长途电话相当拥挤，往往连续几天也无法接通。1955年10月礼县划归天水专区领导后，1956年架通了礼县至天水的长途电话线，挂话拥挤及接通困难的局面得到了扭转。1958年安装单路载波机一端。1962年装三路载波机一端。1976年拆除单路载波机改装12路载波机一端。至1985年有100门磁石落地式长途交换机一部，礼县至天水市实线电路一对，载波电路两路，礼县至北道载波电路一路，礼县至武都载波电路一路，礼县至西和实线电路一对，礼县至兰州的载波电路一路（出租给地震台）。

随着长途电话设施的不断更新、改造和发展，党政团体及人民群众对长途电话通信的日益需要，业务量不断上升。1965年去话8552张，来话8437张；1976年去话23217张；1985年去话30110张，来话26858张。

3. *市内电话* 1955年武都地区给礼县邮电局调配了磁石台式20门交换机一部后，才开始有了市内电话，市话线路1.4杆公里，7.82线对公里。1959年增设出局电缆0.51皮长公里。1960年安装100门磁石交换机两部，线路发展到4.2杆公里，9.4线对公里，话机90部。1980年线路发展为7.3杆公里，17.5线对公里，话机144部。1985年线路又发展到13.4杆公里，26.3线对公里，出局电缆4.4皮长公里，话机190部。

4. *农村电话* 1952年礼县搞土地改革运动时，县政府在机关内部安装

磁石10门交换机一部，架设分通到有关区、乡政府的单铁线农村电话线路6条。一条至宽川，中间串连永兴、盐官；一条至永坪；一条至罗坝；一条至洮坪，中间串连石桥；一条至王坝，中间串连茨坝、大滩；一条至桥头，中间串连白河、白关、中坝。在每条串连电路上，一通俱通，很不保密。1953年，根据上级邮政、电信合设的指示精神，礼县政府将其内部经营的电信设备及人员全部移交给礼县邮电局。

农村电话由邮电局归口管理后逐步发展。1956年盐官至红河、罗坝至湫山、江口至龙林、王坝至三峪、大滩至肖良、白河至草坪的线路架通。1957年白关至沙金、洮坪至上坪的线路架通。1960年江口至龙林、盐官至马河的线路架通。1976年盐官至祁山的线路架通。1985年县局至燕河、盐官至乔川的线路架通。本县的农村电话在1956年就实现了各区、乡、镇通电话，以后随着各区、乡、镇的频繁增设与撤并，线路也经常变化调整，至1985年底全县农村电话线路总长为344.5杆公里，722线对公里，其中86%的线杆为水泥杆，全县19个农村邮电支局、所都装有交换机，共20部，700门，话机190部，单路载波终端机20端，业务交换量达到83070张。

电信事业发展概况表

单位：人/元

项目 \ 数量 \ 年份		1956	1965	1976	1985
电报	人员		2	4	3
	设备		428	2960	20482
	收入	4083	4606	7290	23679
长话	人员	1	2	2	9
	设备	300	11491		68666
	收入	4055	9264	15535	50416
市话	人员		2	5	5
	设备	1700	25300	2532	41052
	收入	486	4958	7645	23390
农话	人员	12	22	28	33
	设备			263684	416607
	收入	3671	30928	53069	80419
业务总量合计			71800	108875	273244

第十一章 商 业

第一节 国营商业

一、发展概况

礼县人民政府于1950年成立工商科，负责领导全县工商业，并着手筹建国营商业企业。

1952年9月5日，西北贸易公司岷县分公司推销组来礼县，开展购销业务。10月7日改推销组为礼县商店，辖铨水、西和两个购销组，有职工19人，经营日杂的批发零售和农副产品的收购。经营品种33个，销售59093.2元（折现币）。1953年1月19日改商店为公司，全称为西北贸易公司礼县支公司，受县工商科和分公司双重领导。

1954年8月，为了适应棉、油、生猪的统购统销，成立了中国花纱布公司礼县支公司，年底开始筹建油脂公司和食品收购站，花纱布公司有职工23人，专营棉布棉花的批发零售，管理城乡民用棉票、布票的发放。至年底，销售棉布1158匹，销售棉花33045斤。

1955年6月，按照省商业厅指示，国营商业和供销商业实行地区分工和商品分工，除油脂公司和食品收购站外，贸易公司和花纱布公司撤销。人员、设备、资金、商品划县供销联社，合并成立供应经理部。同年，油脂人员增至25人，在县城设油脂购销组5个。收购油脂1216367斤，非统购油籽52245斤，食品收购站人员增至28人。在盐官设食品收购组1个，收购生猪1395头，上调731头，本县屠宰销售664头，收购鸡蛋6492个。

1956年，按照省商业局长会议精神，国营商业和供销商业分工负责城乡经营。7月国营商业除原油脂公司外，成立了百货公司、贸易公司、纺织品公司、食杂公司、盐官百货纺织品批发站，原食品收购站扩大为食品公司。8月，成立商业局专门分管国营商业。至年底，国营商业有职工173人，经营花色品种2480个，销售2720305元，占社会成交额的32.28%。

1957年，国营商业精简机构，撤销油脂公司，业务划归粮食系统。贸易公司和百货公司合并为百货贸易经理部，纺织品公司改为纺织品贸易经理部，盐官百货纺织品批发站改为百货综合商店。两部一店以批发为主，以零售为辅，于6月20日正式开业。7月1日，食杂、食品两公司从商业局划出，合并为服务局。该局为政企合一的经济实体，主要经营饮食服务、食品购销、副食批零，并管理城镇房产。

1958—1961年，西礼合县期间，商业、供销、服务局三家统归西礼县商业局领导。全县商业系统编为：购销站4个（生资、生活、农副、西和站）、公社商店15个、大队分销店59个、零售门市部73个、小队供销部540个、工矿水利工程供应点4个、饮食服务总店1个、马厂1个，商业系统共有职工1060人。

1962年，西礼两县分设，国营商业、供销商业亦分设，机构撤并频繁。合县期间的生活、生资两站统归为综合购销站。2月，食品食杂从综合购销站划出，合并为食杂公司。同年，盐官在原百货批发站的基础上，成立贸易公司，1963年，综合购销站改为百货公司，食杂公司改为食品公司，1968年，县革委会成立后，撤销食品公司，业务划归农副产品购销部。1969年，国营商业与供销商业再次合并，统归县商业局领导，基层供销社改为商店，设公社商店12个，分销店39个，全系统有职工2172人，销售739.3万元，获利润17.4万元。70年代，国营商业向专业发展，1974年石油业务从百货公司分出，成立了燃料公司，经营煤炭石油。食品副食业务从农副产品购销部分出，恢复了食品公司，1975年，国营商业与供销社商业再次分设，基层商店再次改为供销社，分销店仍归供销社管理。1979年4月，糖酒副食业务从食品公司分出，成立了糖业烟酒公司。

1984年，燃料公司撤销，业务分设为煤炭公司和石油公司。至年底，国营商业系统有公司、站7个，除盐官百货批发站外，6公司分别受县局和省地业务部门的双重领导，有职工451人，销售1709.9万元，实现利润19.2万元。

随着工农业生产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国营商业的业务量迅速发展。1965年与1956年相比较，从业职工增加69人，自有流动资金增加74.4万元。销售额增加561.4万元，税金增加3万元，利润增加18.9万元。1975年与1965年相比较，从业职工增加54人，固定资产增加5.9万元，自有流动资金增加64.4万元，销售额增加845.2万元，税金增加7.7万元，利润增加

25.5万元。1982年以后,在经济改革中,各公司均建立了经济责任制,层层承包,责任到人,实行记勤工资,奖优罚劣,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尤为显著。1985年,全县国营商业从业职工已发展到438人,固定资产180.6万元,自有流动资金133.0万元,销售额1731.6万元,上缴税金16.3万元,利润20万元。总之,本县国营商业自组建以来,在购销活动中一直发挥了主导作用,在支援工农业生产、保障供给中,做出了重大贡献。

主要年份经营情况一览表

单位:千元

年 度	职 工	固定资产	自有资金	总销售	税 金	利 润
1956	173			2720.3		
1959		115		511	8	267
1960		122	14	5168	63	315
1963	89	139	765	3389	27	123
1965	135	165	832	5704	35	191
1968	160	260	1040	5641	51	183
1969	172	201	1067	7393	25	174
1972	146	205	1044	9333	68	276
1975	199	224	1476	14156	112	446
1976	209	311	1502	14394	130	446
1978	256	462	1447	14569	125	202
1980	452	1288	1440	16062	121	291
1982	442	1789	1496	15843	112	230
1983	428	2013	1426	15612	112	196
1984	451	2042	1443	17099	125	192
1985	438	1806	1338	17316	163	200

二、专业公司

1. 百货公司 地址在小南门外,该公司是本县国营商业中,业务量最大的一个企业。1985年有职工66人,经营五金、电器、百货、棉布针织、文具等2200个品种的批发零售,设有批发部3个,仓库11栋,零售门市部4个,营业面积1289平方米,职工宿舍面积523平方米。

主要年份经营情况统计

单位:千元

年 度	固定资产	自有资金	总销售	税 金	利 润
1956		88	900	5	-2
1965	99	701	2988	22	82
1969	95	604	4505	16	123
1975	121	689	5722	61	223
1983	189	619	5566	42	80
1985	189	616	6768	73	95

2. 食品公司　地址在燕河桥东头,1985年有职工169人,主要经营生猪、鲜蛋的购销调运。除县城饲养场、肉食门市部外,还在全县27乡设有基层食品收购站、组:

罗坝站:湫山组、罗坝组、崖城组。

盐官站:马河组、红河组、盐官组、宽川组。

永坪站:固城组、永坪组。

江口站:龙林组、雷王组。

石桥站:下坪组、石桥组。

永兴站:祁山组、永兴组。

中坝站:太塘组、中坝组、白关组。

白河组:负责铨水、白河、桥头、草坪的生猪、鲜蛋收购。

大滩组:负责三峪、肖良、雷坝、王坝、滩坪的生猪、鲜蛋收购。

公司及上述单位均单独核算,自负盈亏,共有营业面积4145平方米。职工宿舍2566平方米。

主要年份经营情况统计

单位:千元

年 度	固定资产	自有资金	总销售	税 金	利 润
1962	102	70	917	14	10
1965	53	14	2153	9	90
1975	40	104	1899	7	-36
1978	130	94	2144	12	1
1985	492	102	3318	8	-128

3. 糖业烟酒公司 地址在城内大西街，1985年有职工60人，经营糖、烟、酒、盐茶等280多个品种的批发零售。设有批发部2个、零售门市部4个、食品店1个、盐库1个，营业面积1866平方米，在永坪、石桥、大滩、白河各设农商联营批发点1个。

1985年零售第三门市部被省商业厅评为全省文明单位，获锦旗一面。食品厂成立于1956年。生产糕点、糖果、食醋、酱油、冰棍、冰淇淋等10种产品，1976年产值9635元，1985年产值178790元。

主要年份经营情况统计

单位：千元

年 度	固定资产	自有资金	总销售	税 金	利 润
1981	201	115	1687	13	42
1982	236	109	1916	22	33
1983	291	109	2163	22	23
1984	291	109	2334	27	46
1985	361	109	2810	30	73

4. 石油公司 地址在城东，经营汽油、柴油、煤油各种润滑油的批发零售业务。1984年有职工46人，在城关、盐官各设石油供应站一处。油罐13个，总容量6005吨，占地7337平方米，营业面积3111平方米，职工宿舍24间，288平方米。

主要年份经营情况统计

单位：千元

年 度	固定资产	自有资金	总销售	税 金	利 润
1984	287	108	1472	17	45
1985	325.86	108.76	1813.7	34.96	53.69
1986	359.98	108.76	2002.1	43.59	66.45

5. 煤炭公司 地址在小南门外，1984年有职工27人，经营煤炭的零售业务。在城关、盐官各设煤场一处，占地8000平方米，其中宿舍面积250平方

米。

主要年份经营情况统计

单位:千元

年 度	固定资产	自有资金	总销售	税 金	利 润
1984	48	29.75	640	21.3	-58
1985	48	29.75	650	22	-32
1986	55	31	660	22	

6. 盐官百货批发站　1985 年有职工 39 人，主要经营五金、百货、电器、文具、棉布、针织的批发零售业务。在盐官、罗堡各设批发部 1 个，零售门市部 3 个，库房 7 栋，宿舍面积 408 平方米，营业面积 620 平方米。

主要年份经营情况统计

单位：千元

年 度	固定资产	自有资金	总销售	税 金	利 润
1965	13	107	457		14
1975	23	360	3218	4	88
1984	145	318	2985	10	11
1985	196	318	3139	15	19

7. 服务公司　地址在县城东街，主要经营食堂、旅社、照相等服务项目，兼营副食杂货的批发零售。设食堂 2 个，旅社 1 个，零售门市部 4 个，批发部 1 个，照相馆 2 个，营业面积 4706.6 平方米。

主要年份经营情况统计

单位：千元

年 度	固定资产	自有资金	总销售	税 金	利 润
1968	98	20	114	4	
1975	38	83	555	20	40
1983	506	159	353	9	-389
1985	491	159	659	18	7.04

三、商品销售

1. 票证沿革 建国后，经济建设一直在曲折中发展，商品还不够丰富，供销之间常有供不应求的现象。国家为了稳定物价，保证市场供应，规定了“统筹兼顾、保证重点、照顾必须、安排一般”的原则。具体办法是：一般商品敞开供应，紧张商品实行票证供应。

1958年以前，票证供应的商品有糕点、棉花、棉布等7种。1959年，粮食制品、食糖、碱面、鸡蛋、香烟、火柴、煤油、自行车等51种商品，均实行票证供应。职工、农民、居民每人每年发布票4尺，农民发做鞋布票0.5尺。1964年，经济恢复。每人每年可发布票2丈，吃供应粮的人，每人每月可供猪肉1斤、食醋1斤、豆腐1斤。1965年，某些商品供应又有些偏紧，火柴、水烟、碱面、棉线等恢复票证供应，1974年以后，市场供应逐渐好转。1983年后，化纤布产销超于棉花的产销，国家取销了棉花的票证供应，棉花改票证供应为议价供应。至1985年除粮食制品、名牌烟酒、彩电、自行车等仍凭票证供应外，其他商品全部敞开供应。

石油、煤炭属计划供销商品。1975年，燃料公司对全县机械用油注册登记，按月定额供应，机械用油先须持证到石油公司登记，发给供应证后，凭证交款加油。煤油从1953年开始供应，1984年以后，煤油货源偏少，无电山区仍凭票证供应，而且有时脱销。煤炭在本县供应较晚，1962年只销售26吨即停。1975年，省地为保护森林，维护生态平衡，避免用柴，将礼县列为煤炭供应县。煤炭运输中增加的商品流通费，国家酌情给予差额补贴。于是，煤炭供应渐兴，烧煤改灶随之普遍，为鼓励用煤，至1985年，本县仍实行有计划、按煤证供应。

在票证供应的同时，国家还实行特需供应和照顾供应，供应的商品主要是副食和棉布。副食包括：猪肉、鸡蛋、甲乙级卷烟、名酒、奶粉、糖果、豆腐、食醋、糕点等。供应对象：(1) 主要会议；(2) 优待老红军和老干部；(3) 慰问军烈属；(4) 照顾伤病员。供应方法是凭票证购买、品种和数量由主管部门根据货源酌情安排，棉布的照顾供应包括：新婚用布、生育用布、丧葬用布、补助用布，统称为调剂用布，具体数量国家定额规定，使用者须按审批手续，持票证购买。

主要年份特需用布调剂用布统计

单位：米

年 度	调剂用布	救济用布	劳保用布
1965	92460	3426	
1970	70000	20000	1500
1975	79000	12000	200
1976	86000	20000	3500
1980	60000	30000	6400
1982	65000	20000	6800

2. 批发零售 石油在天水石油站进货，煤炭由天水煤建公司在火车站交货，或到矿山运输，百货、糖酒副食均在天水二级站进货，1956 年以前，县级公司到天水进货，实行自由采购。1957 年以后，改为计划采购，具体步骤是：本县公司根据社会购买力和消费者特点，参照历年经营情况拟定计划，报地区公司审定平衡后，由二级站计划调拨。1973 年以前，县公司不能出地区或省采购商品，1981 年以后在开放搞活中，县公司不但能出地区、省采购，而且可以跨行经营，但主营业务仍以二级采购为主，1983 年以后二级站实行计划调拨为辅，选购、订货调拨为主，于是，县公司有了更多的自主权。

1985 年主营批发有百货日杂、五金交电、棉布针织、文具鞋帽、糖酒副食共 3175 个品种，石油、煤炭为专业公司独家经营，除煤油仍给供销社批发外，柴油、汽油、润滑油、煤炭均由石油、煤炭两公司直接给用户零售。1956 年有批发部（含批零门市部）3 个，从业人员 45 人，经营品种 2480 个，年批发额 90 万元。1985 年批发部有 7 个，从业人员 102 人，与 1956 年相比较经营品种增加了 695 个，批发额增加了 1239.2 万元。

批发对象：基层供销社 22 个，城关、盐官国营门市部 20 个，集体零售门市部 23 个，个体营业户 925 个。

零售是指专业公司设置的门市部的零售业务。1956 年，有百货门市部 1 个，综合门市部 5 个，共有职工 79 人。1985 年，有百货门市部 5 个，综合门市部 6 个，糖酒门市部 4 个，五金门市部 2 个，共有职工 64 人。

主要年份紧俏商品销售统计

单位：千元

项目 / 品名	单位	1956	1965	1975	1982	1984	1985
食 糖	百公斤	306	249	851	1141	1069	817
卷 烟	百 条	1013	1134	2455	3933	4320	4827
酒	百公斤	342	499	948	1336	2149	2544
盐	吨	316	754	1569	1893	2005	2655
棉 布	百 米	18345	13046	23813	24285	15178	11972
火 柴	百 件	16	32	99	68	67	91
缝纫机	架		14	497	1335	1805	1733
手 表	只		19	456	1854	6928	9511
机制纸	百公斤	360	448	1105	760	1275	1661
元 钉	百公斤		77	569	205	361	252
铁 丝	百公斤		89	661	336	359	384
自行车	辆		24	1000	1366	1718	1662
纯 碱	百公斤			582	1018	1380	1392
电视机	台				62	88	542

主要年份批发情况统计

单位：千元

年 度	国 营	供 销	合 作	个 体
1956		90	2	
1964		170.6	2.4	
1965	3130.3	318.5	6.2	
1976	1053.2	745		
1980	1051.93	731.5	33.2	
1983	9913.5	496.8	90.0	253.7
1985	1225.46	552.2	77.7	317.5

主要年份石油、煤炭销售统计

单位：千元

年度	汽油	柴油	煤油	煤炭
1972	2	244	421	
1975	386	1149	392	384
1976	446	1350	428	254
1983	645	1037	424	7090
1985	659	892	447	9050

3. 猪蛋购销　1952—1954年，国家委托基层供销社收购生猪、鸡蛋。1955—1957年在食品机构未组建的乡镇，仍由供销社代行此项业务。国营商业与供销商业合并时期，食品收购均由基层公社商店经营，上缴县食品公司统一调运。1974年9月—1985年，食品公司下设基层站、组，经营生猪、鸡蛋的购销调运。

1955年以前食品收购为自由收购，1956年以后改为派购，由行政委派落实在具体农户身上，对完成任务多余部分议价收购。1962年规定：生猪毛重80—100斤，每3斤补助粮1斤；101—120斤每2.5斤补助粮1斤；121斤以上，每2斤补助粮1斤，活鸡毛重在2斤以上，每只补助饲料粮3斤。鸡蛋，每斤补助粮0.5斤。后来奖励标准提高，生猪每头够120斤，超过部分，每斤奖励粮1斤，每头奖励布票2尺。1978年规定：每头生猪返销大肉5斤。1979年国家对生猪、鸡蛋的收购价格提高。1984年鸡蛋收购价格按季浮动。1986年改派购为自由交售，奖售部分折为收购价，年收购生猪27363头，鸡蛋38562斤，计278万元。收购生猪鸡蛋，除留本地销售外，大部分调销天水食品公司等，支援城市供应。

主要年份猪蛋购销情况统计

单位：头、斤

品种 / 数量 / 年度	生猪		鸡蛋	
	上调	县内销售	上调	县内销售
1956	5870	504	96650	1050
1958	6121	703	57000	1500
1960	3410	301	13100	550

续 表

品种 / 数量 / 年度	生猪		鸡蛋	
	上调	县内销售	上调	县内销售
1964	10078	448	90803	692
1965	15554	1592	215411	1544
1970	12544	2911	240091	39078
1975	22492	7444	361018	63812
1976	26379	8170	344320	165005
1980	21878	1120	593096	39370
1983	16805	1330	622205	35539
1985	24957	1737	10448	25132

第二节 供销商业

一、发展概况

礼县供销商业是建国初期组建的。1950年在建政剿匪,恢复生产的斗争中,各区乡已经开始宣传解放区合作商业。1951年冬,在土改中,酒店乡党支部在该乡组织了消费合作社,接着卤城乡成立盐户合作社和清油联营社;城关区成立土产联营社,茨坝区成立龙山乡合作社和红崖乡合作社。这些社均属联办筹资,外地商品甚少,以经营当地土产日杂为主。1952年6月23日,县委、政府配备干部9人,成立县联社筹委会。按照工商科部署,先后成立罗坝、城关、盐官、茨坝、永兴、桥头、洮坪7个供销社,有社员11666人,股金32415元。职工33人,商品销售45117元,农副产品收购3890元。12月30日,礼县供销社第一届第一次社员代表大会召开,正式产生了礼县供销社联合社。

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贯彻党的过渡时期的总路线,供销商业发展顺利。从1953年开始,各基社除开展自营业务外,还受国家委托、领导和管理市场,代征农业税、代购粮食、油料、生猪和鸡蛋。1954年全社兴办铁木、编织、皮革、缝纫、食品等生产加工组30个,共113人,年产值46370元。先后又成立了大滩、白河、宽川、白关5个供销社,设立分销店15个,社员45132人,134143元,职工167人,商品总销售775470元,占社会成交额的40.98%。

1955年宽川供销社因区改乡并于盐官供销社，改为分销店。8月，县社行政与业务分设。成立采购经营部和供销经营部。1956年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供销社的代购业务分别归于国营专业公司经营。至年底，全社有社员54440人，股金165360元，职工284人，基社11个，分销店38个，零售门市部61个，组织代购经销的私商286人，供销网点遍布全县。实现了区乡有店，村村有担。商品销售5067320元，税金12380元，利润330557元，总销售占社会成交额的46.49%，与1952年相比商品销售净增5022203元，与1954年相比商品销售净增4291850元。

1958—1965年，供销商业在曲折中发展。“大跃进”中，供销社并入商业局，由集体所有制过渡为全民所有制，并将所有公私合营商店，合作商店全部并入国营商业的轨道。变多种经济成份为单一的国营经济，导致流通渠道不畅，服务质量下降。在刮“共产风”时还错误地搞了“大购大销”。据1961年清理，付货款46万元，赊销货款8万余元，待核销资产116万元。这是建国以来本县商业工作中最大的失误。在三年调整中，纠正了“大跃进”中的一些错误做法。1962年元月，贯彻中央《关于商业工作问题的决定》供销机构从商业局分出，恢复县联社，所属单位恢复的有经理部1个，基社12个，分销店39个，马场1个，职工291人，年底商品总销售3908504元，与1956年相较总销售减少1158816元。1965年全社送货下乡和上门收购1531人次，供应销售29940元，收购45789元，组织副业生产组80个，由于全社职工的努力，总销售达508.5万元，与1956年总销售数额相较略有超过。

“文化大革命”中供销商业再次受到挫折。1966年在政治运动冲击下，领导干部被揪斗，规章制度被废除，抓经营管理被斥之为业务挂帅，随之县社行政管理瘫痪，正常的购销活动受到严重影响。1968年县革委会成立后，供销社与国营商业再次合并，先将经理部与食品公司、药材公司并为农副公司。1969年初，将基社全部归于商业局领导，农村机构统编为：公社商业服务站27个，分销店15个，大队商业服务站261个。1969年9月22日，商业服务站改为供销社，大队服务店改为代购代销店，全县商业实行贫下中农管理，公社和大队建有贫下中农参加的商业领导班子，供销社有常驻的贫下中农代表。1972年至1973年食品、药材业务分别从农副公司分出，恢复原有建置，但农副公司和各基社仍归商业局领导，自主权甚少，供销经营的积极性未能很好发挥。虽然如此，由于广大职工的努力，各单位的经营情况仍有较大发展，据统计：1966年销售567.2万元，1971年销售1022.5万元，1975年销售1321.6

万元。

经济改革中供销商业发展很快。1976年供销机构恢复,2月28日重新组建城关供销社。1980年贸易信托公司成立。1982年底,农村政社分设,承包责任制普遍推行,为了与集贸分布和经济改革相适应,县社重新调整了机构,除农副公司、盐官农副站、贸易信托公司不变外,将29个基社减至22个,将15个分销店增至33个,将261个代购代销店减至201个。1983年接待和处理群众来信来访530件,处理遗留问题521件。落实政策72件,清股分红1124116元,扩股29807元。10月召开礼县供销社六届一次社员代表大会。总结了以往工作,部署了经济改革,选举了新的理事会和监事会。1984年推广石桥供销社经营承包的经验。全社普遍建立利润包干责任制或定额管理责任制。12月6日盐官农副站和供销社联合成立盐官贸易中心,下设零售批发、购销、加工等4个部。各部任命经理、副经理,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人员由经理组阁。1985年9月,农副公司分设为农副、日杂、生资3个公司。

1986年全社有社员59815户,股金31.4万元,职工698人,固定资产125.9万元,自有资金622.2万元,商品总销售2525.6万元,税金36.9万元,利润14.8万元。与1978年相比,社员增加15070户,股金增加11.7万元,职工增加202人,固定资产增加64.9万元,自有资金增加175.4万元,商品总销售增加47.9万元,税金增加2.5万元,利润增加35.9万元。1986年与1952年相比,社员增加48149户,职工增加665人,商品总销售增加25210883元。

供销机构设置一览表

单位名称	与县距离(里)	所属机构及距离	职工人数	双代店
县　社	县城	财计、业务、人秘、政工、生产5股	24	
农副公司	县城	门市部5个,弹棉、草辫厂各1个	40	
贸易信托公司	县城	门市部5个	27	
日杂公司	县城	门市部4个	36	
生资公司	县城	门市部3个	41	
盐官农副站	60	门市部4个	26	
宽川供销社	100	门市部4个,乔川分销店15里,王家分销店15里	30	15

续 表

单位名称	与县距离(里)	所属机构及距离	职工人数	双代店
永坪供销社	40	门市部4个,固城分销店40里,林山分销店10里	28	15
罗坝供销社	50	门市部4个,长草分销店20里,酒店分销店20里	15	6
江口供销社	40	门市部4个,龙山分销店20里,红崖分销店10里	23	16
雷坝供销社	100	门市部6个,肖良分销店20里,蒲城分销店10里	18	2
红河供销社	120	门市部4个,草坝分销店10里	19	7
白关供销社	100	门市部3个,孙坪分销店10里	14	17
滩坪供销社	100	门市部4个,白池分销店10里	10	
王坝供销社	120	门市部7个,何崖分销店5里	13	17
中坝供销社	60	门市部8个,新寨分销店10里,红土分销店15里,太塘分销店30里	21	3
洮坪供销社	60	门市部4个,上坪分销店30里,关院分销店60里,南山分销店20里	29	12
桥头供销社	180	门市部2个,草坪分销店40里,崖上分销店60里,南峪分销店20里	19	3
盐官供销社	60	门市部7个,罗堡分销店20里,吴宋分销店15里,马河分销店20里	54	19
永兴供销社	30	门市部4个,观山分销店10里,祁山分销店10里,旱阳分销店10里,河北分销店5里	37	19
城关供销社	县城	门市部8个(含2个收购)	48	7
龙林供销社	80	门市部6个	18	
沙金供销社	140	门市部3个,收购门市部1个	14	3
白河供销社	140	门市部3个,铨水分销店20里	21	
三峪供销社	150	门市部2个	10	1

历届社代会召开时间及产生理事会监事会情况

会 议	召开时间	理事会		监事会	
		主 任	副主任	主 任	副主任
一届一次会议	1952年12月30日	田维民		郝国柱	
二届二次会议	1954年7月	寇崇勋	田维民 杨文秀	刘文秀	
三届一次会议	1956年4月8日	杜启荣	王殿云 杨文秀	韦忠康	
四届一次会议	1958年2月3日	王居中		许宝才	
五届一次会议	1963年5月16日		王致裕 秦玉明	安振泰	
六届一次会议	1983年10月14日	郑 云	杨芳田 王长生	贾 哲	
七届一次会议	1987年9月5日	陈秉琪	王守俊 石庆林	党委纪检委行使职权	

主要年份经营情况统计

单位:千元

年度	职工人数	固定资产	自有资金	股金	总销售	税金	利润
1952	33			32.41	45.117		
1956	284			1653	5067.3	123.8	330.56
1961	325	175.2	19.6	978	5269.2	165.5	197.6
1964	284	131.88	996.6	187.4	6244.3	137.63	123.1
1965	291	181	362	184	50865	156	124
1969		169.64	1617	924	10440	203	3407
1972		403	3000		23004	276.6	7524

续 表

年度	职工人数	固定资产	自有资金	股金	总销售	税金	利润
1976	377	394.8	3776	191.2	2384.5	318	621.6
1978	496	610	4468	197	20466	324	-211
1980	636	827	3894	195	18475	339	417
1982	680	1034	3907	192	18259	290	58
1984	642	1098	3728	288	19855	301	165
1986	698	1259	6222	314	25256	369	148

二、购销业务

(一) 供销

1. 批发 1953年县社设批发部1个，职工12人，经营品种420多个，批发额291775元。1955年批发机构7个，从业职工60人，经营品种1200个，批发额2590294元。1956年批发部和批零门市部增至11个，经营品种3000个。1958年西礼合县，国营供销商业合并后，原供销批发仅留农副供销站1处。1962年国营、供销商业分设，经理部批发业务恢复。1963年在改善经营管理活动中，盐官供销社开办批发业务，具体负责宽川、盐官、永兴、大滩供销社的批发，并决定中坝供销社在江口设保管仓库，缩短红崖、龙林、龙山、茨坝分销店的运货路程，改变进货路线后，全社节约费用3万余元。1969年商业局与供销社二次合并。供销批发仅保留农副公司的农副日杂1处。1973年社社通汽车后，交通不便的局面有了很大变化，报县批准后，终止雷坝、肖良、王坝、三峪、滩坪5个供销社去西和进货，终止湫山供销社去武山洛门进货，从4月1日起，上述各社均在县城进货。1976年，商业局与供销社重新分设后，仅设农副公司和盐官供销社、盐官农副站3处批发。1978年以后，扩大企业自主权，开办批发的供销社增多。至1986年，批发机构18个，从业职工50人，仓库56栋，库容面积6480平方米，经营品种4800个，批发额919777元。

2. 生产资料供应 1954年有生产资料门市部7个，从业职工21人，生产资料销售2.7万元。1953年开始有化肥供应，销售1吨。1955年大滩供

销社销售杀虫粉471斤，赛力散37斤。1972年化肥实行票证供应，销售氮肥10249吨，销售磷肥990吨。1976年开始过磷酸钙供应，销售2128吨。1978年开始复合肥供应，销售132吨。1980年本县开始使用塑料薄膜种田，农用塑料薄膜销售量逐年上升。1981年销售524公斤。1985年销售7648公斤。1986年销售10900公斤。至1986年供应的化肥有：尿素、碳氨、硝氨、复合肥等9个品种，销售11832吨。供应的农药有：敌百虫、乐果、杀螟松、除草剂、硫酸铜、辛硫磷、1605乳剂等10个品种，销售16247公斤，销售量仍只增不减，供不应求。

1986年，全社生产资料门市部25个，从业职工50人，生产资料销售4399000元。

3. *生活资料供应* 1986年87%的网点综合经营生活资料的供应。1952年开始有煤油供应，销售16000公斤。1954年开始有火柴供应，销售592箱。1955年开始有碱面供应，销售1654公斤。1962年开始有收音机供应，销售10台。1963年开始有缝纫机供应，销售36台。1968年开始，棉花的票证供应由农副公司管理。1982年改票证供应为议价供应。棉花供应的政策变化与棉布相同。(可参看本志《国营商业》一节)。煤油的供应时敞开供应，时票证供应。1986年无电乡村仍由供销社发票证供应煤油，其它票证供应商品，供销社均按有关规定执行，结算时将所收票证上缴主管部门，无须上缴者在监护下销毁报废。至1986年底，全社从事生活资料供应的零售门市部66个，职工198人，代销员256人，销售1046.3万元。

主要年份主要生活资料销售统计

项目	单位	1956年	1965年	1975年	1978年	1982年	1986年
食 糖	公斤	21650	22150	47222	155824	53717	63601
卷 烟	条	32250	86894	157929	234104	180302	160981
酒	公斤	14950	28746	44931	110290	102896	181893
棉 布	米	1151735	919425	1804769	2037276	189336	984569
机制纸	公斤	17000					
碱 面	公斤	1797	20046		80516	69605	65114
煤 油	公斤	92000	232652	882852	358179	278310	295401

续 表

项目	单位	1956年	1965年	1975年	1978年	1982年	1986年
火 柴	箱	631	2625	9449	5698	4289	4462
缝纫机	台		11	262	383	1447	1613
手 表	只				259	381	4532
收音机	台			174	216	1043	2596

主要年份生产资料销售统计

项目		单位	1978年	1980年	1982年	1984年	1985年	1986年
氮肥	小 计	吨	6982	5078	7922	9825	8315	11253
	其中氨水	吨	1059	222	38			
磷肥	小 计	吨	1222	568	347	114	208	301
	其中过磷酸钙	吨	1194	551	547	114	208	301
	复合肥	吨	132	17	254	220	200	278
化学农药		公斤	16249	6130	17465	17311	9949	21474
农用薄膜		公斤			3501	5046	7648	10900
中小农具		件	142587	108956	121080	127728	84169	100697

主要年份调剂用棉、特需用棉统计

单位：斤

年 度	调剂用棉	救济用棉	劳保用棉
1965	5100	4060	1020
1970	8670	6936	1734
1975	9000	7200	1800
1976	10500	8400	2100
1980	17400	10430	6870
1982	12585	7552	5033

（二）收购

1. 简况 收购是指农副产品和废旧物资的收购，各基社除专业收购门市部外，分销店和双代店均经营收购。逢时令季节，社属各单位还常组织临时性收购组，到交通要道和集市设点收购，或下乡巡回收购。1954 年有专业收购门市部 8 个，职工 16 人，全社收购 775470 元。1986 年有专业收购门市部 29 个，职工 58 人，全社收购 483553.5 元。

社属各单位在做好收购的同时，还扶持社队从事多种经营。1965 年县社拿出 22500 元，扶持社队栽植花椒苗 22 万株，桑树 1600 株，从河南许昌请烟叶技工，帮助石桥、古泉两社种植烤烟 87 亩，产值 7100 元。崖城供销社 1971 年从永昌购回细毛羊 257 只，1972 年引进良种鸡 200 多只，均分配供应给各生产队，该社 1973 年帮助中条大队，种植苹果树 8000 多株，修剪果树 2400 株，栽花椒苗 13000 株，帮助木树、富坪、三联种植药材 210 亩。1975 年农副公司给社队供应甜菜籽、烤烟籽、大麻籽、黄花根等经济作物籽种 8900 多斤，孵化和引进良种鸡 2400 只。是年，盐官供销社职工给社队背送大麻籽 100 斤，葵花籽 1500 斤。王坝供销社帮助生产队解决大黄苗 30 万株，1986 年全社扶持乡镇栽植大红袍花椒 181 万株，引进优良葵花籽种 6000 斤，落实合同栽植苹果树苗 34.5 万株。

1963 年开始收购苹果 50 吨。1980 年开始收购葵花 464900 斤，1980 年开始收购木耳 1070 斤。

最多收购量：1954 年全社购销骡马 1949 头，代购粮食 554424 斤，代购油籽 689351 斤。1956 年收购绵羊皮 9065 张，收购山羊皮 5710 张。1958 年收购杂铜 141725 公斤，收购废钢铁 1010268 公斤。1959 年收购废旧物资 3581000 元。1965 年收购苹果 2219 吨，收购大麻 120300 斤。1978 年收购杂骨 109026 公斤。1967 年收购黄腊 8946 斤，收购竹席 72864 片。1970 年收购蜂蜜 198100 斤，收购花椒 204600 斤。1977 年收购苹果 2219 吨，收购大麻 120300 斤。1978 年收购核桃 706900 斤。1980 年收购山羊毛 9302 斤。1982 年收购葵花籽 892800 斤。1984 年收购木耳 1525 斤。1986 年收购绵羊毛 414600 斤，收购笤帚 17 万把，收购草辫 30 万盘。

2. 品类 本县农副产品极为丰富，废旧物资收购潜力较大，收购品类共 6 类 110 个品种（不含药材类）。

土产类

生漆、蜂蜜、蜂蜡、竹席、木炭、锨把、镐把、皂角、地软、木叉、蒲

篮、簸箕、竹筛、粪罩、木磨、包装筐、杂木把、小毛竹、竹背兜、竹扫帚、木犁辕、连枷把、竹伴笼、马莲、竹牛龙嘴、竹箔、抬扛、栲栳。

干鲜果及干菜、调味品类

苹果、冬果梨、核桃、葵花籽、石榴、柿饼、松子、黄花、木耳、花椒、辣椒干、粉条、粉面。

皮毛类

绵羊皮、山羊皮、羊绒、兔毛、杂毛、牛毛、牛犊皮、山羊皮、羔皮、猾皮、家兔皮、猪鬃、马鬃尾、猪肠衣、狗皮、猫皮、旱獭皮、黄狼皮、绵羊肠衣、山羊肠衣、牛角、豹皮、骡子皮、马皮、驴皮、鹿皮、马鹿皮、熊皮、狐皮、野猪皮、獐子皮、狼皮、草兔皮、松鼠皮、杂鼠皮、水獭皮、狗绒、猪绒、牛绒、山羊尾、山羊胡、雄野鸡尾、骡马驴狗毛、马鸡翎、鸦翅膀、马尾、牛尾。

日用杂品类

土纸、床板、草帽、草辫、笤帚、水桶、木马勺。

废旧物资类

杂铜、废铝、废铅锡、废钢铁、废橡胶、废轮胎、破布、废棉、破布鞋、废麻及麻制品、废纸、废塑料、废骨、废玻璃。

3. 产地　大麻：主要产于宽川等地。

花椒：县内大多数乡镇均产，主产区在龙林、碧玉、江口、中坝等地。

蜂蜜：县内各地均产。主产区在白关、桥头、洮坪、湫山等地。

簸箕、栲栳：主产区在固城单家坝和洮坪年家沟等地。

背兜：主产区在中坝崖后、三河、梁坪等地。

扫帚：主产区在中坝石山等地。

粪罩：主产区在中坝松树坪等地。

筛子、蒲篮：主产区在中坝庙沟等地。

竹席：主产区在碧玉、湫山等地。

竹箔：主产地在沙金、上坪等地。

笤帚：主产区在祁山独王川。

苹果：主产区在永兴文家庄、黑家崖、捷地、龙槐等地。

草辫：主产区在永兴王垅。

葵花籽：主产区在宽川、白关堡、盐官等地。

梨：主产区在石桥、城关、平泉等地。

石榴：主产区在大滩坪头、花坪、清江等地。

烟叶：主产区在城关、石桥、古泉、圣泉。

粉条：县内各地均产，主产地在永兴。

石砚：产地在乔川悬石。

核桃：县内均产，主产区在白河、中坝等地。

草帽：主产地在城关、石桥、石碑、斩龙、圣泉、观山等地。

主要年份主要农产品收购统计

品名	单位	1956年	1965年	1975年	1978年	1982年	1986年
大 麻	市担	426	300	703	1167	9	
胡 麻	市担	1807	4	326	317	9	
蜂 蜜	市斤	18100	90300	114000	195300	42500	47200
黄 蜡	市斤	497	4442			3000	1154
竹 席	页			40200	57600	9000	3064
苹 果	吨		8	1384	889	687	768
核 桃	市担		1993	5032	7069	3874	5151
花 椒	市担		900	1755	822	1264	91
绵羊毛	市担	545	261	1157	1213	531	4146
牛 皮	张	1899	452			985	100
绵羊皮	张	9065	2423	892	634	1197	28
废钢铁	吨		4.14	68	290	37	67
杂 铜	公斤	46650	5937			8918	2792

（三）外贸

建国前，本县无外贸出口机构，由私商将精选的名贵药材贩至天津、上海，通过行栈出口。全县每年约60%的药材销往海外，远销日本和东南亚等国。1952年，供销社建立后，社属各单位收购的外贸产品统一调至省土产进出口公司，或经省供销社推销处联系出口。省地外贸局成立后，外贸收购按国家下达任务执行，收购包装完毕，运至外贸单位指定地点验收交货。

1978年以后，大多数产品改任务收购为合同定购或议购。

本县最早的外贸产品为大黄、党参、当归、黄芪、麝香等药材。建国后，外贸按计划发展。1954年以后，本县增加的外贸产品有生猪、活羊、鸡蛋、黄蜡、蜂蜜、大麻、核桃仁、冬果梨、花椒、杏仁、黄芪、半夏、皮张、羊毛等。

1958年至1962年，由于给国外还债外贸数额较大，1958年外贸销售2310801元，其中生猪7904头，活羊316头，大黄438317斤，当归678958斤，党参17386斤，麝香101两，蜂蜜8114斤，冬果梨24000斤。1962年外贸销售131571元，其中生猪714头，鸡蛋22224斤，黄蜡2007斤，杏仁640斤，蚕茧1558斤，花椒4000斤，绵羊毛28546斤，山羊毛2914斤，牛皮465张，绵羊皮563张，山羊皮733张，杂皮1215张。

1977年苹果开始出口，销售68吨，1978年销售42吨，1979年销售332吨，1981年销售78.04吨，1982年销售212.167吨，1984年销售44.725吨，1985年销售27.962吨，1986年销售17.683吨。

1985年蕨菜开始出口，销售10吨，1986年销售增至50吨，产值141698元，获利润76000元。核桃仁外贸数额也较多，1978年销售168吨，1979年销售76吨，1982年销售74.727吨。

1982年其他外贸数额也较大，总销售369885元。其中野生杂皮491张，羊毛22吨，山羊毛30吨，牛皮474张，绵羊皮1044张，山羊皮1536张，猪鬃毛5.19吨。

主要年份外贸购销统计

单位：千元

项　目	1958年	1976年	1978年	1980年	1982年	1986年
收购额	3544.64	5516	2691	1758	15000	1526
外贸额	2310.80	14.813	183.39	339.79	369.89	43.12

第三节　私营商业

一、建国前概况

本县地处蜀陇要道，又靠近古丝绸之路，山多林密，气候湿润，畜牧发

达，物产丰富，这为商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早在东周，盐官就设官管理井盐，并逐渐形成了以盐为主的集市。后来历代相承，营煮兴盛，久而久之官名易为地名，至今盐井遗迹犹存。唐宋至明各代，为充实军备，官营茶叶，与本地相邻的秦州、宕州的茶司、茶马司，均分别在盐官、永兴、大滩进行茶马交易。相传唐代秦州茶马官靳德就曾多次来盐官巡视和处理茶马事宜。

明代以前，就有土产贩销。据明《盐井碑记》载：盐官井盐“西南通徽成阶文礼县汉中，东通秦陇，凡舟车所至，人力所通，靡远弗济，又为国助边储有所赖，通商货利无不盐。”清中叶，外籍客商来县设当做生意。县城有陕西“恒风当”、“世顺当”，盐官有秦州“渊源当”，三当以当为主，兼营贩销。从陕西贩来棉花、茶叶，从本县贩走药材，有些还将货物倒手给零售商。道光年间，本县就有人随陕西籍客商，将本地产的大黄、当归、党参、黄芪贩至津京和秦皇岛等地，与商栈交易。商栈获药后，将其偷运出海，贩至日本或南洋出售。

清晚期，帝国主义列强在大中城市办工厂、占市场，中国民族工商业被挤压或吞并，为了生存，许多中小工商业者向边远山区发展，来本县的有陕豫晋冀客商，其中久负盛名者县城有“世庆元”、“致远秀”，盐官有“福成源”，“福盛堂”。这些商号均来往于籍地和本县之间，以贩销土产为主。清末，本地人开始有了商号，县城的“泰来公”生意较好，盐官阴坡杨家的生意为最，仅在秦州就有“福兴茂”、“福兴城”、“福兴东”、“福兴栈”等6个商号。

20年代前期，私营商业发展较快。1920年2月，礼县商会成立，因实行民国新政，人们眼界有所放开，本地商人仿效外地商人办商号的增多。其特点以小范围贩销为主，因有土产资源丰富的条件，故发展兴旺。县城的本地商号有：“天成祥”、“丰盛德”、“德盛公”、“名义号”、“全又合”、“天乙泰”、“复兴魁”、“福顺安”、“太和堂”、“保真堂”、“同春堂”、“德生堂”等。盐官有“顺成涌”、“永顺德”等。主要经营杂货、酒药，以杂货和药材为多。资金最多者5000银元，店徒20余人。药店一般是中医开设，边看病边售药，其中本县中药材占40—50%。杂货有：绸缎、土布、棉花、陶器、毛毡、麻布、麻纸、白纸、黄纸、针、线、茶叶、红糖、白糖、冰糖等。由于经济落后，本地百姓将喝水缸子、脸盆、毛巾、镜子、袜子、火柴等工业品统称为洋货。本县每年产销量最大的土产品有毛毡1万余觔，毡衣2万余

件，麻布6万余丈，水烟300余担。

与商号并存的还有各种摊贩，商品大多自产自销，其中饮食品种已具地方特色。县城有腊汁肉、烧鸡、猪油饼、豆腐脑、豆花、甜醅、面皮、赋糕糖、大饼、火烧、锅盔、馓子、麻花；永兴有炒碗豆、撒面、和漏面、油骨突；盐官有扁食、凉粉、沙石烧饼；白关和集场坝有祭灶糖、玉米糖、核桃糖；固城烧馍每个重约10余斤，又香又酥。集中于集市和行径路口的旅店也在增多，均为热炕大通铺，有时还备有骡马厩棚、草料。

1928—1933年，私营商业遭受了空前浩劫。9年中军阀混战，土匪横行，商号商贩常遭抢掠，拷逼钱财处处皆有。1930年古历六月初十日，河州军阀马廷贤军5000余人，攻占礼县城，制造了惨绝人寰的屠城血案，其中商人大多被杀，“忠义隆”等十余家商号、店铺被马军付之一炬，化为灰烬。后马军又派兵祸害四乡，盐官、永兴等地的商号均被扫荡一空。至此，本县私营商业十室九空，县城集市中断，满目萧条，一派荒芜。

抗战期间，本县无战事，属大后方。相对安定的环境使私营商业有所恢复。

1. 创建民族工商企业　七七事变后，礼县来了一批沦陷区的学生和难民，其中多才多艺者与礼县屠城后商界的幸存者结合起来，创建了2所民族工商企业。一是由本地商人陈鑫发起集资入股兴建，聘用外地匠师指导的“兴礼股份有限公司”，资金10万余元，工人百余人，设有纺纱部、漂染部、水烟部、印刷部、营业部，生产和销售土产杂货。另一个是来礼难民组建的利民织布厂，有数十名工人，规模虽小，技术力量却较强。两企业产品质量颇佳，很受用户欢迎，畅销于邻近省县。

2. 商号商贩再度活跃　县城商号有：“宝盛祥”、“永盛泰”、“聚成义”、“天信公”、“忠信恒”、“复俊昌”、“元兴隆”、“益元堂”、“保安堂”。盐官有：“兴林堂”、“德合堂”、“同德成”。永兴有：“德盛恒”。罗堡有：“全成义”、“九思成”。固城有：“复盛堂”。宽川有：“顺兴恒”、“万顺恒”、“复兴隆”等。中药的销售如前。杂货生意因打仗，流通渠道受阻，货源不足，品种减少，销售偏紧。蔬菜、水果、饮食、摊贩在集镇恢复。乡村还偶有肩挑叫卖的货郎。

3. 乡间土产贩销兴旺　抗战后期，集镇和乡间土产贩销普遍，本地商贩多小贩小卖。背兜背、毛驴驮，本少利微。外地客商则结帮成队，骡马运输。路程近则县内或邻县数十里至数百里，远则至川陕豫青及本省凉州、甘

州行程过千。1944年至1945年每年土产贩销平均数额为：水盐0.56万斤、青油8.4万斤、粉条2万斤、蜂蜜1万斤、烟叶1.5万斤、核桃仁1万斤、石榴20万颗、冬果梨35万颗、柿子2万颗、土布2.5万匹、麻布10万丈、大麻20万斤、竹丝5万把、背兜1.5万个、棉花0.5万斤、火硝0.1万斤、草帽1.2万顶、陶器2万件、砂锅0.2万个、簸箕5万张、笤帚1万把、木勺0.5万个、当归0.55万担、大黄0.8万担、党参50担、花椒1万斤。能够起庄贩销量较大的药材还有：黄芪、羌活、苍术、猪苓、秦艽、甘草、麻黄、葛根、升麻等。另外，牲畜交易也有所发展。1945年盐官牲畜上市量高达3500头，石桥每集牲畜成交量多达60余头，购销总值六千余元。

解放战争时期，私商又陷于破产。抗战胜利后，日本占领区全部打通，各种商品流量增大，价格迅速下跌。最低价时，一个银元2.5斗小麦，但是，国民党政府置民生不顾，为发动内战，滥发钞票，造成通货膨胀，货币急剧贬值。票额增大到后来无法计算时，又接连改易货币。最后国民党礼县政府又在县内自己印发“本票”，物价飞涨，最高时200个银元卖2.5斗小麦。于是，地主商号囤积居奇，哄抬物价，追求暴利。而多数商号和商贩，经不住物价上涨的折腾，生意破产，门店倒闭。同时国民党队伍乱抓壮丁，每年抓丁近千，加上名目繁多的苛捐杂税，解放前夕，县内各集镇，私人商业气息奄奄，存者寥寥。

商会会长任期情况统计

年 度	1930年以前	1931年至1938年	1939年至1942年	1943年至1946年	1947年至1949年
会 长	王××	陈应恺	梁贯一	陈 鑫	李元龙

二、建国后的发展

建国初期，贯彻中央保护私营工商业及恢复和发展生产的政策，本县私营商业恢复很快。

在登记商贩和组织同业工会的基础上，1951年8月正式成立礼县工商业联合会。下设盐官、宽川、石桥、永兴、崖城、永坪、白关、碧玉、白河、大滩、洮坪等11个工商分会。所有登记过的工商业者均为工商联会员，全会共有会员2612人。工商联成立后，受政府委托代行工商管理，办理营

业执照，发放统一度量衡，保护合法经营，打击投机倒把，在经济建设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是年，全县工商业户交纳营业税53000元，交易税59060元，为抗美援朝捐献飞机大炮款1011.1元，在“三五反”运动中，工商联内部清理违法违纪情况统计：贪污款折合人民币1248元（现币额）漏税款28195元，倒卖公粮2859石。

1952年陈设于各集镇的摊贩全部恢复。土特产的贩销量超过了抗战时期的最高水平。与1944年相比增长了120%，与1945年相比增长124%。是年11月8日，在县城第一次物资交流大会上，参加交易人数达10万人次，县内及邻县的客商3288人，成交额39210元。尔后，工商联又在盐官、白关、太塘、桥头、茨坝、大滩等地召开小型物资交流大会。年底，各类商品充盈，城乡集市活跃，私营商业总销售达1969161元，在全县社会成交额中占95.8%。

1952年私营商业登记情况一览表

商业				手工业兼商业			
行类	户数	人数	资金（元）	行类	户数	人数	资金（元）
百货业	195	223	1564.06	皮革业	40	40	9150
旅店业	396	412	409.35	木工业	391	409	6264.6
杂　商	15	21	1955.00	杂铁业	164	180	3854.5
食品业	85	94	924	盐　业	269	269	22682
药材业	127	135	109080	牙　记	107	102	160
摊贩业	1580	1580	46063	砖瓦石匠	134	134	1711
行　商	592	592	221.62	洗染业	52	52	17200
座　商				油房水磨	1623	2829	1875.1
合　计	2990	3057	160217.03	合　计	2780	4015	62897.2

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贯彻党的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对私营工商业逐步实行社会主义改造。本县的具体步骤是：发展国营和供销商业与对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同时并进，到国营和供销商业占主导地位时，将私营工商业纳入社会主义轨道，即将私营工商业者组织起来，办合作社、店、组，

或发展为经销关系。

全县工商业户拥护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政策，1953年认真学习政策文件740016人次，人均432小时，思想觉悟和业务能力均有了显著提高。在购销活动中，县城私商不怕吃苦，送货至洮坪、罗坝、湫山，走村串寨，上门购销。碧玉摊贩组织土产运销队，专门购销山货和药材。经营效果也很好，1953年私营商业总销售3147472元，缴纳税金31552元。1954年总销售2683456元、缴纳税金21381元。同时，工商业户还大力开展各种爱国活动，1953年集体捐款慰问军烈属40余次。1954年认购公债10021元，与私营工商业同步。农村搞互助合作，尤其1955年农业合作化高潮时，大批农兼商者相继弃商从农，加之国营和供销商业已日趋强大，私营商业人员减少，销售下降，自组建店、社、组以来，商业户已减至1170户，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时总销售为17883.68元，在全县社会成交额中占22%，与1953年相比社会成交额比重减少61.51%。

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情况统计

商业					手工业兼商业				
名称	数量	户数	人数	资金(元)	名称	数量	户数	人数	资金(元)
百货商店	19	188	197	291518	缝纫社	2	39	44	172881
公私药店	2	13	13	5893	铁器社	5	96	97	4434
蔬菜商店	1	9	9	320	木器社	7	176	182	30344
合作旅店	2	22	23	267	五一社	1	57	57	
合作食堂	10	87	89	7747	服务社	1	15	16	
合作小组	18	167	179	11102	生产小组	7	47	52	2291
经销户	165	165	165		自营户		4	5	98
合计	217	651	675	316847	合计	23	434	453	210048

1958—1965年私营商业在曲折中发展。1958年工商界响应政府号召，为国家建设集资20万元，期间有些工商分会，错误地搞了行政摊派，伤害了部分私改人员的感情。刮“共产风”时，社会主义改造时组建的社、店、组全部过渡为国营商业或集体企业，44户城镇经销户被强行下到农村支援“三合一”（指人民公社、供销社、信用社三社合一）建设。于是，经营形式

由多变单，私营商业户的积极性受到了限制，某些传统工艺断线，风味吃食绝迹。据1961年统计，私改人员转为国营和集体企业的463人，占原总人数的42.6%，转向农业和自行消散的385人，占原总人数的35.48%。

1962年，贯彻中央《关于商业工作问题的决定》，纠正了刮“共产风”的错误，恢复合作商店2个，合作旅社1个，合作食堂2个，合作小组5个，共有从业人员77人。集市贸易管紧的现象有所放松，冬秋交替时，城关、盐官先后召开物资交流大会，粮油开始上市，蔬菜、水果、饮食、修配等各种摊贩全部恢复，参加交易人数达25万人次，农产品交易税6.5万元。

1964年集市又开始管紧，随之限制粮油上市，严厉打击各种投机倒把活动。城关、盐官等集镇先后整顿市场，核发营业证。5月，县工商联召开了四届一次代表会。会上重新强调对私商要加强社会主义教育，对私改人员闹退店、退资、退房者给予了严肃批评。

“文化大革命”中，私营商业户的积极性再次受到挫伤。1966年上半年，粮油交易和各类食品摊贩被禁绝，工商联被指责为“资产阶级奸商的老巢”，机构被捣毁，牌子被砸烂。1973年受极左思潮的影响，2个合作商店解散，人员下放农村，集市贸易也被视为“资本主义的尾巴”，严加限制不准发展。一度时期，农民自产的蔬菜，只能向蔬菜公司交售不能自行上市交易。1974年至1975年，集市贸易几乎被管死，个体商贩销声匿迹。

1978年，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政策，私营商业开始恢复。1979年，城关、盐官、永兴等地，风味吃食已有固定摊贩。水果、蔬菜、修配等摊贩及农村手工业兼商者均重新活跃。年底，文革中解散的2个合作商店恢复。1981年秋末冬初，除城关、盐官、石桥的牲畜交易外，罗堡、红河、永兴、永坪、雷坝、王坝、龙林的集市上也有了牲畜交易。10月参加盐官物资交流大会的私营商业户135户，外省外县客商120余人，牲畜交易1100头，农副产品成交额651140元。

1981年私营商业户情况统计

业类	合计		城镇户口	农村户口	资金(元)	营业额(元)
	户数	人数				
杂商	95	102	9	86	46875	73500
饮食业	150	166	1	149	5617	21350

续 表

业 类	合 计		城镇户口	农村户口	资金(元)	营业额(元)
	户数	人数				
服务业	161	199	10	151	20902	17000
手工业	4	4		4	200	200
修配业	12	14	4	8	2160	1350
其 他	9	15	1	8	2236	2940
合 计	431	500	25	406	77990	116340

改革开放中私营商业有了很大发展。由于实行对内搞活的政策，1983年起私商结构起了变化，商业户向专业型发展。据统计城关、盐官、永兴三地已有私营百货店34个、副食店17个、医药店22个，集市上成衣、棉布、蔬菜、水果、饮食等专业商贩增多。零星杂商只占总数的32.5%，同时还出现运输专业户104户和修缮建筑户57户。年底，统计私营商业营业额4004195元。

1984年私商经营的品种不断扩大。百货、副食、医药，杂商均与国营和供销商业建有批零关系，执行国家的计划和牌价。除少数计划商品外，大多数商品私营商业户均有经销，饮食摊贩恢复了传统风味吃食，同时还引进了外地的牛肉面、油条、水饺等品种。蔬菜、水果摊贩以经销本地品种为主。同时按时令贩销外地的菜花、洋葱、蒜薹、西瓜、桔子等品种。是年秋，外地私商将兰州的白兰瓜和陕西甘蔗也贩至本县销售。

1985年7月6日在深化改革的大好形势下，礼县个体劳动者第一届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会议产生了本县个体劳动者协会，选举了协会领导，制定了会章，并向全县个体工商户发出了搞好经营、以实际行动支援四化建设的倡议书。个协成立后，私营商业的前景看好。1985年私营商业户2329户，从业人员3028人，总销售8574680元，与1981年相较商业户数增加1898户，从业人员增加3028人，总销售增加8574680元。1986年私营商业户向广州、上海、西安、兰州、天水等地贩销苹果500多万斤，洋芋1000多万斤。与四川贸易公司签订合同，收购和贩销半夏168吨，羊毛80多吨，全年私营商业总销售6896850元。与1985年相较销售额虽有减少，但从总体上看，发展稳定，仍有上升趋势。

私商主要年份主要品种销售情况统计

单位：元

项　目	1982年	1983年	1984年	1985年	1986年
粮　食	910237	1017755	1009368	782573	1274941
油　料	225004	340604	264327	516623	808751
棉烟麻	194355	309679	210218	453303	527392
肉　蛋	646919	1000558	504115	1198523	2254883
蔬　菜	303567	316192	743191	901377	530327
果　品	56202	220784	954841	515472	552588
日用杂品	116114	244490	438743	440421	287242
药　材	383027	307156	1086726	537518	331781
农具饲料	143363	83934	170277	322931	47153
牲　畜	3925258	4124282	3046870	1017113	1560580
家　禽	663030	754121	1049981	3017113	1761347
工业品	1008837	1499570	971451	5314683	6321150
其　他	194140	471686	1150542	1830013	2733684
合　计	8770053	11162497	12467990	16060690	1930932

县工商联历届代表会情况表

会　次	召开时间	主任委员	副主任委员
一届一次会议	1951.8.30	王　俊	王守经　辛万顺
二届一次会议	1953.5.27	雷声智	张克俊　张振西
三届一次会议	1957.4.11	雷声智	赵永杰　张克俊
四届一次会议	1964.5.18	雷声智	韩清海　杨春山

县个协历届代表会情况表

会　次	召开时间	主任委员	副主任委员
一届一次会议	1985.7.6	刘新才	刘卫家　赵顺文
二届一次会议	1986.4.30	王兴宏	黄　英　赵顺文　刘卫家

第四节 物 资

一、经营机构

物资是物质资料的简称，包括生产、生活两类资料。物资的管理和供应是建国后发展起来的一个新的商业部门。它主要经营经劳动加工的生产资料，如原料、材料、燃料和机电产品等。

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礼县没有专门的物资机构。按照国家的规定，厂、矿和基本建设所需物资，由单位申请，报计划部门审批供应。礼县木材大多自给，钢材、水泥建筑材料极少，煤油、汽油、柴油等石油物资由商业部门按计划组织供应。为利用和开发礼县的木材资源，1955 年 12 月，天水木材公司在本县设木材经营处 1 个，配备职工 6 人，主要收购零星木椽、圆木、木板、柴炭，也从天水北道调运少量东北圆木、板材来礼县销售。该处行政上属县林业科领导，业务上归天水木材公司管理，向公司报账，无独自核算权。经营规模也不大，1956 年购销总额 1800 元。

1958—1961 年上半年，用货单位凭县计委物资指标介绍信，在天水或兰州的物资部门购货。这期间县计委统管的物资共 5 类 65 个品种。1961 年后半年贯彻中央关于组建物资机构的通知精神，礼县计委建立了物资组，经济上垂直报账，不单独核算，地址在县城东门外（现生产资料公司住地），该组配有职工 3 人，经营品种有：钢材、水泥、纯碱、炸药、雷管、导火索、汽油焦炭等，供应方法仍实行审批供应。

1965 年 4 月 14 日，按省经计委通知精神，县人委决定：物资组对全县砖瓦石灰统管包销，向产方抽取 2% 的管理费。此决定因人员不足，资金有限等原因未能实施。是年，物资组迁木材经营处，两单位合署办公统一行政领导，业务管理渠道依旧。至年底，物资组固定资产 4500 元，办公室 30 平方米，职工宿舍 110 平方米，仓库面积 45 平方米，物资销售 2108.5 万元。

1969 年 2 月 3 日，物资组与木材经营处正式合并，改名礼县物资供应站，行政和业务分别受县计委和天水物资局领导。1970 年 9 月，经县革委会批准，物资站改为物资局，变股级建制为政企合一的科级建制，物资供应数额，仍由县计委审批。至 1971 年底，职工 11 人，固定资产 24173 元，自有资金 25000 元，仓库面积 314 平方米，职工宿舍 134 平方米，物资销售 67.3 万元。

物资局成立后，逐渐完善了供应管理机制。1972年改报账制为单独核算，自负盈亏，随之经营规模有了较快发展。1974年固定资产34921元，自有资金25000元，物资销售108.2万元，利税8530元。1978年与1974年相比各项经济指标平均增长数为：固定资产602.8%，自有资金740%，物资总销售780%，税利528%。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物资局经营活动有了新的起色。先是建立健全了17项规章制度，接着加强纪律，在内部深挖潜力，坚持勤俭办企业，清仓查库后派人去邻近省县推销积压物资2.13万元，收回历年欠款13000元。至1982年，物资局由负债累累变为无贷企业。是年，省政府授予礼县物资局为双文明建设先进单位。

1984年，为适应经济改革的需要，按照省地要求，将物资局改为物资公司，并在盐官设立物资供应站，负责马河、宽川、草坝、红河、永兴、乔川、盐官6乡镇物资供应。与此同时，公司内部划小核算单位，实行定人、定组、定任务及完成任务受奖的三定一奖责任制，从而调动了职工的积极性，增强了企业活力，提高了经济效益。1985年职工35人，固定资产305107元，自有资金99056元，办公室197平方米，零售门市部573平方米。仓储面积1220平方米，汽车4辆，总吨位19.5吨，物资总销售274万元。税金45722元，利润60980元，各项经济指标均创历史最高水平。

主要年份经营情况统计

单位：千元

年　度	职工人数	固定资产	自有资金	总销售	税　金	利　润
1965	3	4.5	3	21085.05		1006.4
1971	11	24.17	25	46376.97	16.525	16.525
1975	15	48.65	25	15130	7.246	7.246
1978	23	907.88	210	19270	53.577	53.577
1982	27	246.91	165.61	12590	42.220	18.065
1985	35	305.11	99.06	2740	45.722	60.980

二、物资销售

1977年以前，物资局在物资系统购进的物资只有调拨价或出厂价，来

县后，凭审批手续供应只零售无批发环节。1978年城关设零售门市部后，始有批发业务。1984年盐官设物资供应站1处，并为局属零售门市部开办批发业务。至1986年，局系统共有批发机构2个，零售门市部2个，从业职工17人。

1965年至1986年礼县物资系统主要物资品类有：

1.有色金属类 紫铜带、紫铜管、黄铜管、黄铜带、铜皮、锑锭、铅锭。

2.黑色金属类 线材、圆钢、扁钢、角钢、管材、板材。

3.机电产品 汽车、电动机、柴油机、变压器、互感器、电瓶、手动葫芦、机床机械类、各类轴承、刀头、刃具、量具、各类钻头、锥头、电焊条、皮线。

4.化工产品类 炸药、雷管、轮胎、垫胎、导火索、硫酸、盐酸、纯碱、石棉、胶板、高压聚乙烯、三角带、橡胶、塑料制品、输水管。

5.轻工产品类 麻袋、棉纱。

6.建筑材料类 水泥、玻璃、沥青、油毡、石棉瓦。

7.木材类 纤维板、三合板、五合板、圆木、锯材。

8.其他 生铁、焦炭、电褥子。

主要年份主要物资销售情况统计

单位:千元

年度 / 类别	1965	1972	1975	1978	1982	1984	1986
有色金属类	1.345	6.427	14.181	21.86	2.275	32.526	5.608
黑色金属类	49.287	263.451	310.056	450.367	301.19	431.64	728.511
机电产品类	9.432	132.435	195.859	211.818	68.626	168.976	533.65
化工产品类	20.378	174.293	214.361	306.017	115.586	103.318	309.234
轻工产品类	18.346	80.038	120.536	175.363	35.669	16.178	13.069
建筑材料类	47.478	257.824	321.024	391.204	368.583	448.295	565.558
木材类	63.735	273.64	330.168	362.15	354.444	434.054	433.696
其 他	0.849	3.892	6.983	8.715		4.497	10.943
合 计	210.85	1192	1513.168	1927.494	1246.373	1639.484	2600.269

第十二章 粮油购销

第一节 机构设置

1934年，国民党礼县政府倡议捐助筹建义仓。该仓粮食由田赋粮上解后剩余部分和地方筹款购粮而来，主要用于灾荒时放贷收息。1949年7月义仓有经理1人，会计1人，保管2人，仓夫2人，天、地元字仓廒7间，仓容量1600市石。8月礼县解放。义仓、县府东仓、盐官仓、大滩仓均被部队看管，后不久移交礼县人民政府管理。

1950年7月，礼县粮食局成立。有局长1人，会计、统计各1人，所属单位有城关、盐官、大滩3处粮仓。

1953年1月，礼县粮食局改为粮食科。所属城关、盐官粮库，有职工15人，上管业务部门中国粮食公司天水支公司。

1955年10月，礼县人民政府粮食科与礼县粮食公司合并，名称仍为粮食局，为政企合一单位。内设业务、储运、经营、统计、财会4股，职工13人。是年11月，为便于实施农村粮食统购统销，在城关、盐官、大滩、罗坝、白河、洮坪、茨坝、白关各设粮管所1个。在县城、盐官各设粮油供应站1个。至年底，全县粮食系统共有职工83人。

1956年为农民购粮方便，增设永坪、集场坝、永兴、宽川、崖城、湫山、桥头等购销点。是年4月，油脂公司归粮食局领导，城关粮食供应站并入城关粮管所，年底全局有粮管所12个。

1957年6月，在精简机构中，油脂公司撤销，除红崖油脂购销组外，其他基层油脂购销单位与当地粮管所合并。是年，洮坪、白河粮管所改为粮油购销站。至年底，全局职工由1956年的138人减至113人。

1958年，设王坝、红河、固城、红崖、江口粮油购销站，并于县城文明街旧仓廒处建立礼县面粉厂。是年8月，西和、礼县合县，西礼县粮食局系统有职工280人，其中干部109人，工人90人，试用人员81人。

1962年1月，西礼两县恢复原置，粮食局系统的西和机构及人员划归西和。是年，撤销红河粮管所和盐官面粉厂。至年底，礼县粮食局系统辖粮管所11个。在县城设面粉厂1个，全局共有职工98人。

1963年9月，礼县粮油议购议销公司成立，编制3人，业务由粮管所兼办。1965年粮食局系统有职工115人。其中试用人员11人。1968年3月县革委会成立后，粮食系统成立粮食组革命委员会。是年，盐官、宽川、两粮管所合并，白关、中坝两粮管所合并分别成立了革命领导小组。

1969年粮油管理站革委会成立。7月，粮管所为粮油管理站，永坪、罗坝、中坝、白河等粮管所还分别在固城、崖城、江口、郑坝成立粮油购销站。1972年城关粮管所改由城关公社代管。

1974年，礼县粮食系统有职工135人。1978年11月改革委会名称为粮食局，12月县粮食局设财会，购销、储运、政工等股。

1980年，礼县粮食局系统有职工151人。1981年为便利工作，油脂公司并入粮食局，局内政工股为人秘股。11月，城关粮油站成立。1985年5月1日，重新恢复组建粮油议购议销公司。是年，县局增设基建加工股。1989年全局职工264人，其中固定职工226人，合同制工人8人，其他用工30人。除县局为行政管理部门外，有企业经营机构18个，粮食、饲料加工机构1个。

第二节 粮油购销

1950年至1952年机关干部的口粮在公粮中解决或在市场购买。1953年对农民余粮实行自报、评议、认购。是年，为平抑市场粮价，县政府粮食科在城关、盐官等地设粮店销售粮食。1954年贯彻中共中央对粮油实施统购统销的决定，县内市场禁止私商采购粮油。各区乡按县下达任务，动员农民将胡麻、菜籽等食用油料出售给国家，县内收购委托供销社代购，对机关干部和城镇居民实行定量供应。1954年底，收购粮食1112868斤，委托水磨加工粮食246145斤，定量供应人口5102人。

1955年贯彻国务院《农村粮食统购统销暂行办法》，礼县对城镇职工、居民配发粮食供应证。是年，行署分给礼县粮食定购任务1000万斤，采取先征后购，分夏秋两次进行，在以往统购基础上动员农民交售。县政府宣传粮食统购的要点为：既要掌握必要的粮食，又要巩固工农联盟；既要照顾国

家的需要，又要保护农民积极性。是年，为鼓励农民生产油料的积极性，国家对食油的政策调整为“多产多得，增产多留”，即农民生产的油料在完成统购任务后，其余可以留用，增产越多，留用的越多。礼县对缺油乡还实行生产自给，国家少购或不购的政策。农村市场对油料和食油的大购大销没有了，城镇的食油供应逐渐稳定。

1956年按省粮食厅、省供销社联合通知，礼县将供销社代购油料的业务全部移交给粮食部门，并将油脂公司划归粮食局领导。

1957年贯彻国务院《粮食统购统销的补充规定》，统购的基数在1955年的基础上稳定下来三年不变，消除了部分农民的疑虑，于是，1957年全县粮食总产量75400吨，与1953年相比较，增长13080吨，粮食统购统销的成功，加强了工农联盟，巩固了社会主义改造的成果。

1958年大跃进中，刮共产风，搞食堂化，礼县粮食征购数量比1957年增长302.5公斤，比1953年增长903.5公斤，粮食市场彻底取缔。1960年粮食总产值与1956年相比较，减少33525吨，人民生活非常困难。

1961年为解决人民生活困难，党和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在粮食统购统销上实行少购少销。在灾区免去公粮，使群众休养生息。是年，贯彻中共中央“减少城镇人口，压缩城镇粮食销量”的指示，礼县组织人员对供应人口核实。核前月供应570537斤，核后月供应552340斤。是年，实行交售粮食奖售工业品的办法，在统购任务以内，以队为单位，向国家每交售1500斤粮食，奖售棉布15市尺，纸烟3条，胶鞋1双。

1962年交售油料实行奖售工业品办法，交售100斤油料奖售棉布5市尺，交售20斤油料奖棉布1市尺。是年，还规定：完成油料任务有困难者，可用黄豆、核桃顶交，同时对油脂、油料实行议购议销，同粮食一样统一领导分级管理，单独核算，利润分成。

1963年奖励调整为每交售百斤粮食，奖售棉布5尺，化肥30斤。9月15日礼县成立粮油议购议销公司，对粮油的收购包括计划和计划外实行归口统一。是年，城镇居民、职工定量供应的食油每人每月在2两的基础上增至4两。

1964年城镇居民和职工的口粮搭配为主粮60%，杂粮40%。

1965年2月开放了农村的粮油市场，以搞活农村经济，调剂粮食余缺。

1969年，县革委会成立后，关闭农村粮油市场，但关而不死，公路沿线、交叉路口常有农民自辟的粮油市场。1975年2月，礼县粮油市场的管

理放松，同时规定：粮油不能出县，完成公购粮任务后，农民自愿交易少量粮油可以上市。

1979年，按照中共甘肃省委文件精神，粮油征购仍实行“三定”（定产、定购、定销），一定三年不变，定产量是以1969年到1978年的平均产量为基础。定购是根据核定的产量，核定征购任务，是年，天水行署核定礼县三年不变的粮食征购任务为1500万斤，为保证完成任务，切实做到合理负担，附加了3%的机动，作为保险系数。年底，为稳定农村政策，促进农民种粮积极性，粮食征购由“三年不变”改为一定五年。

1978年以后，贯彻中共中央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为减轻农民负担，国家几次调整粮食收购价格。1983年礼县油菜籽、胡麻实行倒四六，即计划控制与按比例计划相结合的办法，计划内40%作统购价，60%作超购价付款，1984年对油料实行倒四六计划，畅开收购，由于购销价格倒挂，因而只能保证定量供应。1985年，取销粮食统购，实行粮食合同定购。

1986年，国务院96号文件规定：粮食合同定购同供应平价化肥、柴油、发放预购定金实行“三挂钩”。礼县人民政府按照省政府通知精神，一再提高化肥奖售标准，即每百斤购粮1987年奖售化肥5斤，1988年奖售化肥10斤，1989年奖售化肥20斤。

主要年份粮油征购统计表

单位：万公斤

年度	粮食		油品入库总数	年度	粮食		油品入库总数
	入库数	其中公粮			入库数	其中公粮	
1957	1583.5	54.5	14.47	1980	352	273	12.45
1959	2839.5	640	15.39	1982	350.5	337.5	15.52
1960	1019	617	1.41	1984	151	47	36.42
1962	942.5	349.5	3.93	1985	211.5	211.5	22.97
1969	733.5	426	4.47	1986	202.7	202.7	14.71
1975	2000	413	14.35	1987	310.7	310.7	18.21
1979	348	281.5	5.53	1988	306.8	306.8	9.8

主要年份城镇粮油供应统计表

单位：万公斤

年度	供应人口	粮食				食油		
		口粮	食品业	酿造	饲料	口油	食品业	其他
1959	7218	2465	21	3.5	45	3.4	0.47	
1960	7816	223.5	8	3	46	2.69	0.19	
1962	8527	131	2		11	0.7	0.01	
1965	8251	129		0.5	38	1.67	0.01	
1969	8815	166.5	5		20	2.79	0.12	
1978	10862	201	12.50	1.5	20.5	3.26	0.48	0.03
1980	12983	266.5	15.5	2.5	11	3.63	0.64	0.16
1984	15577	324.5	6	6.5	2.5	11.65	0.52	0.36
1986	16818	331.6	10.9	7.3	2.6	7.81	0.47	0.17
1987	17862	368.5	9.2	8.2	5.7	7.39	0.45	
1988	18384	450.1	16.7	5.1	6.1	7.72	0.62	

第三节 粮油储调

一、粮油储藏

1956年设粮站、点31处，仓库99座，库容量2115万斤。1962年全县粮食系统共有仓库56座，仓容量4740万斤。1978—1985年用“以会代培”，办学习班等形式培训粮油保管员85人次。1990年各所、厂、公司共有仓库38栋，仓库面积15274平方米，仓容量39245万吨，有保管员150人。

礼县粮食系统各所、公司、厂仓库情况统计表

单位名称	所辖站	仓库面积（m^2）	仓容量（吨）		单位名称	所辖站	仓库面积（m^2）	仓容量（吨）	
			设计	实际				设计	实际
宽川		630	1750	1181	城关		2994	8000	6305
红河		333	750	624	洮坪	上坪	1132	2500	2046
盐官		3769	1000	8046	江口	龙林	722	2000	1601
永兴		243	500	455	中坝		614	1725	1156
永坪	赵坪	494	1120	896	白关		513	1300	1089
固城		472	1100	885	白河		800	2000	1680
崖城		671	1500	1258	桥头		464	1500	900
罗坝		370	1000	694	大滩		693	1750	1328
湫山		360	750	648	合计		15274	39245	30792

二、粮油调运

1953年至1988年共调入粮食175790吨，年均5022吨，共调出粮食207290吨；共调入食油86.28万公斤，年均调入2.46万公斤，共调出食油319.08万公斤。1982年调入粮食最多达24370吨。

主要年份粮油调出、调入统计表

单位：吨

年度	调出			调入		
	粮食	其中小麦	油料	粮食	其中大米	油品
1959	15732	9699	133	286	20	
1962	6391	1754	68	630	7	6
1965	5208	2226	159	67	19	7
1969	5497	2627		1108		10
1975	13518	5189	280	333	205	29
1978	67		223	3779	110	12
1982	382		716	24370	150	61
1984	2017	1971	1112	1397	442	125

续表

年度	调出			调入		
	粮食	其中小麦	油料	粮食	其中大米	油品
1986			228	21093	825	121
1987	78	10	287	17864	215	40
1988			186	16641	123	5

第四节 粮油加工

一、粮食加工

据礼县旧志记载，清康熙时礼县水磨1600支。礼县境内民间食用的小麦、玉米，大多由水磨加工，可见当时水磨加工粮食已很普遍。此外，半干旱山区也有人畜推磨、畜力拉碾、碓窝捣打加工粮食的，但效率低，费气力。

1950年统计礼县境内有水磨1320支，畜推石磨2500多支。1953年为实现粮食计划供应，在城关、永兴、大滩、白河组织水磨加工面粉，小麦出粉率80%，玉米出粉率95%，加工费为每百斤0.80元。加工数量本着“以销定产”的原则，即能销多少就加工多少。

1955年面粉加工只定城关1处，共组织水磨9支，磨户30多户，由城关粮油供应站和食品加工厂负责管理。由于对磨户进行经常性的思想教育，并逐渐改善加工方法，保证了城镇面粉的计划供应。是年，加工粮食1047250斤。

1959年礼县有水磨1579支，委托加工面粉的有35支，日产量达1万斤以上。是年，某些地方将手摇箩改为脚踏箩。将闭口磨改为开口磨，使每磨日产面粉由原来的1000斤，提高到1500斤。是年，甘肃省粮食厅通报全省推广礼县的脚踏箩。

1958年从天津和天水分别购进1台木炭机和3台钢磨机，成立了礼县面粉厂，结束了礼县无机械面粉加工的历史。是年，盐官粮管所委托10支水磨加工面粉。

1959年礼县计划加工粮食878000斤，小麦出粉率平均为88%，成本为每吨80.60元，加工亏损6300元。1963年计划供应加工粮食1007922斤，

出粉率90%，成本降为每吨43元，加工盈利1420元。

1968年礼县面粉厂钢片磨换成无锡产300型复式磨，同时制粉车间由简易库房建成2层楼房。1979年动力设备由电动机代替。

1985年面粉厂对磨粉机进行技术改造，至1989年拥有无锡产300型复式磨粉机3台，挑担粉筛2台，600型振动麦筛1台，3号刷麸机1台，清理工艺为2筛，生产工艺为4皮2心一刷，年产量达2500吨。该厂职工30人，固定资产2.8万元，动力机械由建厂初的20瓩，增至114瓩，占地面积6747平方米，生产用库1248平方米。

二、油脂加工

建国前，礼县食用油全凭土式油坊加工，原料主要有胡麻、菜籽，也有少量云芥、荏籽等。1948年年产食用油20多万斤，除销于本地外，还远销于川、陕、宁、青等省。

1950年，礼县的油坊，全系私人经营。1956年礼县油脂公司工人贾存德，用老式榨油工具，独创一套榨油方法，使榨油率由33%提高到43%，这一发明获得省工业厅三等奖，省油脂公司二等奖。

1975年，礼县面粉厂首次从浙江绍兴购进95型榨油机1台，每班产油200余斤，出油率为32%。1980年从绵阳购进95型榨油机1台。由于原料供应不足，代农加工时有间断，2台榨油机从投产到1985年共加工油脂549.56吨，出油176.27吨。至1989年底，全县农户拥有榨油机124台，基本保证了川区农民的榨油和用油。

第十三章 财政税收

第一节 财 政

一、建国前概况

清末，县财政由县丞主簿兼管，县衙机构为户房。民国初仍承清制。民国5年（1916）县设财政委员会，隶属省财政厅，并受县知事监督，办理一切财政事宜。

1916—1926年上半年，陇南由段琪瑞亲信孔繁锦统治。孔为发展势力，千方百计搜刮民财，将辖区财权控于一手。县解省税名同虚设，如省局在石岭的征收局，5年征解税款白银2479两。与清末比较，仅是宣统时两年解省税款的46.5%。

1926年7月，国民军冯玉祥部张维玺师驱逐孔繁锦居陇南后，省府重新任命各县县长，省县财政又较协调。是年秋，礼县设财政股。同年，划全国财政为中央、省两级财政，划田赋、契税、牙当、屠宰、磨科为地方税，礼县地方税由县政府财政股管理征收，各区公所设财务主任负责征解税款，年底收白洋4021元。

1927年费用等级及实支：

1. 县府俸费 县长全年薪洋1803.60元，科员3人全年薪洋1134元，公费额支白洋1944元，孤贫口粮支白洋34.82元，合计支白洋4916.42元。其中县长薪金占36.6%，公费占39.5%，孤贫口粮占3.79%。

2. 监狱费用 管狱员兼看守所官1人，全年薪洋288元，检狱吏1人薪洋96元，看守役4人，饷银24两，除折减外实支银15.79两，合白洋23.68元。囚犯无定额每名每日支仓斗口粮八角三勺，盐菜5厘。

3. 警察所费用 所长由县长兼任不另支薪，队长1人支薪432串文，教练1人支薪180串文，巡官1人支薪216串文，警察77人支饷4374串文，公费支钱915串文。

民国19年（1930）农历六月，军阀马廷贤军攻占县城，屠杀无辜百姓7200人，系礼县现代史上最悲惨之一页。此难中县府机构全毁，安澜为县长，组成马军县府，其财政即“催缴款项委员会”为抢掠民财、残害人民之机构。屠城后曾向全县强制“罚款”18万元，药材200担，因经济崩溃，幸存百姓处于灾难深渊，仅仅横征大部。安澜任5个月后调任，又有陈嘉林、向棹炎、陈洪畴相继任县长，其财政机构均为催粮要款之类。

1938年礼县财政科征收油房、水磨、牙行、药材、驮捐等税捐118099元，并将其款全部用作预算支出。其中教育经费17820元，行政经费42714元，保安队经费14024.40元，壮丁常备队费用14728.05元，清乡费1200元，侦探费400元，政警费用2148元，苗圃经费720元，度量衡检定所经费576元，戒烟所经费960元，修路费1000元，司法处经费2880元，赈务会经费120元，社训费2640元。

40年代初，国民党礼县政府执行“反共、防共、限共”的政策，将反共活动经费及吃喝铺张之款，用捐税之名强摊于民，人民负担逐年加重。以1940年为例，省财政厅会计处审核礼县地方经费为116458元，特殊临时支出52781元，共169239元，内除地方税捐、租息、收入及省库协助款补支外，余147635元，按地丁银带征51611元，改屯粮带征9439元，余86585元，由农商负担摊收。与1938年相较，1940年总支出增至143.3%。1941年总支出增至193.9%。

1947年国民党政府为聚敛财物，支付战争费用，将征收税源扩大，5月县政府按省令将契税、牲畜税、交易税、屠宰税、公荒收租等税捐的征收移交于礼县税捐稽征处。但乡镇一级财保委征捐事务仍在代办。税捐“双轨”征收，使人民负担加重。

1948年，国民党礼县政府作垂死挣扎，面对千疮百孔难以支撑的财政，仍千方百计地强征捐税，肆意扩大反共经费和战争经费的开支。是年，仅礼县天嘉镇一地费用即可看出县财政全貌。全镇全年总支费用102141860元，其中苗圃工人费用576720元，政权费用9907480元，反共宣传费用15168000元，警卫所费用2090760元，自卫队费用51750000元，预备事业费23168000元，来往吃用粮食787.8石，总括反共费占总数的98.4%。

二、建国后发展

1949年8月17日礼县解放，县人民政府设财政科，接管财政机构接收财产。当时人民政府办公费、人民伙食服装初由陕甘宁人民政府供给，后大

部由自己筹集。兰州解放，省人民政府成立后，县财政费用由省财政厅统一实行供给。礼县财政科有人员7人，主要任务为：(1) 管理全县行政办公费开支；(2) 向省财政厅呈报各种收支报表；(3) 负责农业税征收。

1953年开始贯彻党的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实施第一个五年计划，国家财政为适应这一形势，加速财政队伍的建设，礼县财政遂走向规范。是年，中央决定全国实行中央、省、县三级财政。礼县财政科由报账单位变为一级财政，设预算、预审、乡财股和专职监察员等，共有职工17人，收入主要有：工商各税、农业税等。支出主要有文教卫生、行政管理两项费用，基本建设和自然灾害由省拨专款不列入预算。县财政收大于支上缴省财政，支大于收的差额由省财政补贴。是年，礼县财政收入10.6万元，省财政补贴63.2万元，总收入73.8万元，总支出72.9万元，收支相抵。结余0.90万元。

1954年6月，按照政务院通知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实行包干工资制，原供给制人员服装及中小灶待遇规定一律废除，8月，县区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住公房宿舍开始收房租费。9月县府统一抽调财政、监委、银行、税务人员组成财税物价检查组，主要检查了供销社和主要集市的私营工商业者。检查内容有：(1) 执行政策和实施规章制度的情况；(2) 有无偷税、漏税、乱涨价的情况；(3) 检查供销社的各种财务账表。是年，执行统收统支的财政管理体制，县内支出按预算实施，结余解省，不足部分由省补助。全年本县财政收入29.2万元，省拨专款和补助款54.4万元，总收入83.6万元，总支出77.3万元，收支相抵上解省6.3万元。

1955年县财政支出中增加了少数民族补助费。7月，县财监003号文件通报，县人委违犯财经纪律，将行政事业费调为专项款开支，以2.8万元修楼1幢，以拨代支2万元为修礼堂备料，对违纪者分别给了行政处分。

1956年财政科改局，职工增至18人，地址仍设在县人委后院，3月接省地通知接办县保险特约处保险业务。是年，执行化税分成和收支不足由省补助的规定，农业税解中央50%，解省30%，县留20%，工商营业税，工商所得税全额归县，商流税、货物税全额化省。全年县财政收入84.1万元，省拨专项和补助款44.5万元。总收入126.6万元，总支出127.7万元。因发展教育和健全各地的医疗卫生机构，与1953年相较教育事业费增加9.8万元，卫生事业费增加了1.4万元，行政管理费增加20.7万元。是年，收支相抵后结余1万元。

1958年执行“划分收入、分类分成”的办法，固定收入作为县的预算收入，调剂分成收入分成比例按情况分别计算确定，县收入增长部分解省20%，上年结余上解省30%。8月，西和、礼县合县，财税机构合并，名称为西礼县财税局，地址仍在人委院内，有职工19人，内设秘书，预算、监察、财务、税务等股。是年开始搞大跃进，由于急于求成，在资源不清、原材料没有保障的情况下乱上地方“五小”，致使礼县财政全年收支相抵后赤字11.9万元。

1959年财税分设，财政机构为西礼县财政局，有职工10人，全县15个公社，各社设财贸部。全年本县财政收入503.9万元，省拨专款和补贴款233.6万元，总收入738.6万元，总支出781.2万元。因增设行政机构，普及小学教育，加之地方“五小”仍在“大”上，全年收支相抵后赤字42.6万元。

大跃进中的失误给经济造成许多损失，礼县接着又遇罕见旱灾，人民生活非常困难。党和政府为帮助人民渡过难关，省财政给礼县拨农村合作生产组织资金150万元，抚恤和社会福利救济费54.6万元。是年，本县财政总收入704.4万元，总支出616万元，上解省支出137万元，当年赤字48.6万元。

1961年12月西礼两县恢复原建制，礼县财政局仍在原址，有职工8人。是年7月，大跃进中一哄而上，产品质量不过关，经营不佳的水泥厂、洮坪铜厂、化工厂等“五小”厂子下马，残值相抵后，净损失278173元。为使农民休养生息，尽快摆脱1960年发生的灾荒，是年，省财政拨小型农田水利和水土保持补助费15.8万元，农村合作生产组织资金14.3万元，造林和林木保护补助费318万元，抚恤和社会福利救济费193.1万元。

1962年，因精简行政机构，礼县行政管理费减至72.5万元，与1961年相比较行政管理费减少35.7%，是年，省财政给县拨抚恤和社会福利救济费33.9万元。

1963年礼县人委为配合社教，以清查小钱柜、整顿财经纪律，由财政局牵头组成工作组，检查县直单位42个，工委、公社等基层单位127个，清出小钱柜资金73.2万元，除已用40.3万元外，余外32.9万元，收回财政。是年，本县财政收入145.3万无。省拨专款和补助款72.3万元，总收入215.6万元，总支出194.2万元，收支相抵后结余22.4万元，具体支出中因大搞农田基建，支农支出较大。其中小型农田和水土保持补助8.7万

元，支农生产组织资金14.4万元。

1965年省财政厅清理小钱柜工作组来礼，在礼县清出小钱柜资金87.2万元。其中商业系统45.3万元，供销系统15.1万元，粮食系统26.8万元；各单位欠账2.3万元。7月，县人委贯彻中央“增收节支三加强”精神（加强战备、加强外援、加强三线建设）决定，农业经费不压缩，从严掌握力争节支，水利事业费压缩40%，文教事业费压缩5%，卫生事业费压缩4%，行政管理费压缩5%，公务费压缩10%。是年，本县财政收入169万元，省财政拨专款和补助款23.8万元，总收入225.6万元，总支出195.3万元，上解省支出1.5万元，收支相抵后净结余22.8万元。

1966年，支农资金不再实行无偿投资，改以借款的办法，惟礼县将支农资金由借款改为无偿投资，是年，无偿支农投资52.3万元。

1967年礼县企业折旧基金不再上缴财政，留企业作固定资产更新和技术改造资金。3月，遵照中央和国务院指示在反浪费“三查”中，全县清查积压物资125万元，处理44.7万元。是年，虽受“文化大革命”“四大”影响，正常工作时有间断，但由于广大财务人员尽心努力与县财政坚持财经纪律，维持了正常运转，是年，本县财政收入146.1万元。省财政拨专项和补贴款79.9万元，总收入247.1万元，总支出209.4万元，收支相抵后净结余37.7万元。

1968年3月8日，礼县革委会建立，财税机构合并为财税组，归县革委会生产指挥部主管，地址在原人委后院，有职工3人，其中财政人员2人，在县内每乡配备财税干部1人，具体分管市管和税收工作。

1969年基本建设支出62.9万元，是60年代该项目支出之最，支农支出也较多，其中小型农田水利和水土保持补助11.8万元，支农组织资金22万元。城镇居民下放农村经费27.5万元，礼县农业机械厂新产品试制费5000元，五七干校经费2.3万元。全年本县财政收入160.7万元，省财政拨专款和补助款148.9万元，总收入343.9万元，总支出273.8万元，收支相抵后净结余39.5万元。

1970年，成立财税局革命领导小组，有职工8人，是年至1975年按省通知将超收留成比例改为4%。6年间年均工业企业上缴利税22.16万元，国营商业上缴利税77.36万元。年均支出教育事业费82.2万元，卫生事业费23.5万元；抚恤和社会福利救济费17.63万元；行政管理费73.46万元；基本建设210.85万元；小型农田和水土保持补助56.18万元；支农生产组

织资金27.42万元，六年县财政收入1383.2万元，省财政拨专项和补贴款2016.5万元，收支相抵后年均结转下年支出的净结余6.41万元。

1976年执行“定收定支、收支挂钩、总额分成”，收支总额确定留成比例，县留比例由地区定。是年上缴利税情况：工业企业5.1万元，国营商业95.1万元，供销商业2.7万元，物资企业因亏损欠税2.1万元，专项资金开支情况：基本建设248万元，支农支出117.5万元，农林水事业费47.7万元。全年县财政收入260.9万元，省补助收入527.4万元，总支出767.6万元，上解省39.9万元，总收支相抵平。

1978—1979年由省核定各地州市指标总额和收支挂钩比例，收入能完成计划，按计划开支，未能完成计划，按挂钩比例压缩开支，天水地区分成比例为65%。两年礼县财政收入383.7万元，省拨专项和补助款1384.8万元，总支出1635.5万元，上解省29.9万元，收支相抵结余59.2万元。

1980年执行“划分收支、分级包干”的管理，收入小于支出由省定额补助。是年，礼县财政收入143.7万元，省财政拨专项和补助款607万元，总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的净结余11.4万元。

1985年执行“划分税种核定收支、分级包干”的财政管理，1986年礼县财政局迁大南门外新址，建有钢筋混凝土楼房1幢，双面3层，使用面积1000平方米。是年底有职工21人，固定资产28.4万元。局内设秘书股、预算管理股、农财股、企业管理股、监察股。乡镇共设农财员36人。是年，礼县财政决算工作成绩优异，获陇南财政处嘉奖；礼县农财员在陇南“支农资金学习班”学习成绩优秀，获锦旗一面。中共礼县县委、礼县人民政府授予礼县财政局为“文明单位”。全年礼县财政收入225.3万元，省财政拨专项和补助款1591.2万元，因调整物价和职工调资等政策性增支因素的影响，全年发生赤字171万元。

第二节 税 收

一、建国前概况

1677年（清康熙十六年）礼县课征为：磨科上中下三等，1645轮磨。征银67.12两，牙帖税征银28.45两，盐税1501.9896两，当税5两。1729年（雍正六年）折下下丁387618丁。行差3364丁。征银289.61两。接受礼店所原额屯丁2742丁，实在行差丁1077丁，征银142.81两。接受

文县所原额屯丁169丁，征银29.99两。1907～1908年（光绪三十三～三十四年）甘肃统捐局礼县石岭子分局征收皮毛课磨、课油、酒善后茶共征银4663两。1909～1910年（宣统元年～二年）石岭子分局征收上项皮毛等捐5352两。

民国初年石岭子统捐局改为征收局。具体征收百货、药材、牲畜等税。烟酒税由烟酒公卖局派员专办，印花税由印花处县令兼办。石岭局代收。1922—1927年石岭征收局税征数额如下：

项目＼年度	1922	1923	1924	1925	1926	1927
税　额	2255175	2089207	58500000	1455068	4736930	8438447

注：货币单位为两钱分厘丝忽。本表最后一位数为忽。

1926年（民国15年）磨科、田赋、契税、牙税等由县政府征收，1931年7月6日，省财政厅在石岭子设临时补助费经收所。1933年11月21日礼县设烟酒征稽分局。1936年4月7日省府电令大河店特税局兼办禁烟分局事务。1937年3月石岭子征收局属大河店特种消费税局管辖。在礼县境内设永兴、盐官、罗堡、石岭子分卡、楚家沟门设稽查。是年，石岭子分局改为特种税分局与禁烟分局两个牌子一套人马。1942年春，石岭子特税分局撤销，其业务由财政部甘宁青区税务局天水分局礼县办公处接管。同时，按有关规定在礼县开征所得税、营业税。1945年4月，礼县税务办公处改为税务查征所。1946年收所得税2300000元。1947年5月税务查征所改为税捐稽征处，并将县府所管的磨科、契税、牙税等缴税捐稽征处统管。全年收营业税2600万元，所得税2461万元。国民党反动派为给内战筹备款项，千方百计地搜刮百姓，1948年磨座营业税每只每月甲等征25万元。乙等征20万元。丙等征15万元。普通营业税，在1947年上半年数额基础上提高3倍。粮食营业税自1947年7月1日起每集按照市价征收3%，由斗行代扣随扣随缴，契税先在乡镇公所办理监证。次到田粮处办理摊收，最后到稽征处稽约。按实价征6%，又附加2.5%，多年老约罚1倍，两个月内新约免罚。如隐匿不报，查出后处以5倍之罚金。建筑改良税及房捐在1947年之基础上增加60倍征收。除此外还有硬性摊派的其他苛捐。如“战争特别费”、“治安费”、“劳军款”、“劳军粮”、“劳军鞋”等。逼要不成时，动辄抓

人、打人，'因此逼死人命者、妻离子散者，不胜枚举。1949年礼县解放前，人民在重税的残酷剥削下，衣不遮体，食不饱肚，困苦不堪，难以言状。

二、建国后发展

1949年10月21日，礼县人民政府成立税务局，局址设在县城大北街原国民党农业银行旧址，职工13人。1950年武都人行礼县营业所占据该址。税务局迁址广丰街原国民党平市官钱局院内。是年，税务局协同公安局、工商科在县区乡党政的领导和支持下，对全县工商业者进行清理登记。1951年至1952年建立盐官、永坪、白关、石桥（后迁县城）4个税务所。职工增加20人，同时建立和健全了全县的工商联、税务局，通过工商联，对全县工商业者实行“自己申报、民主评议、定期定额”收税。对分散税源组织力量，随查随征。全县工商业户数：1950年539户，1951年4025户，1949—1952年收税388000元。

1952年开始实施第一个五年计划，同时贯彻党的过渡时期的总路线。为适应这一总形势，县税务局对职工进行政策学习和业务培训。1953年贯彻国家《税收征解业务会计制度试行草案》，礼县税务遂走向规范。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完成后，经济成分发生了新的变化，大部分个体工商户从农。全县有集体工商企业223个，全年收税792000元，比建国初三年税收总和还多增634000元。是年，礼县开征商品流通税和盐税。

1958年西和礼县合县，机构为西礼县税务局，局址迁人委院内。9月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统一税条例》（草案），实施内容有：（1）合并税种，将商品流通税、货物税、营业税、印花税等合并为工商统一税，原工商所得税为独立税种；（2）简化纳税环节。对工业品在生产和销售环节各征一次税，对11种农副产品在采购和零售环节各征一次税。礼县按实际税源开征的有：工商统一税、工商所得税、屠宰税、牲畜交易税、车辆使用牌照税、文化娱乐税共9种，其他税种无税源或不够征收条件。

1960年全县9个区687个生产队受灾，经地县批准免征税款10660元。1961年1月，西礼两县仍复原置，礼县税务局恢复，地址迁至广丰街原址。在盐官、永坪、大潭、白河、中坝、城关各设税务所1处。全局有职工40人。1962年根据国务院通知，开征了集市交易税，至此礼县开征税种7个，同时规定所得额超过了3万元以上的加成征收，最高加4成。1963年根据中央精神，开展打击投机倒把活动，对全县无证商贩及投机倒把商进行全面清理和检查，查出偷漏土布交易税11000元，其他漏税2万余元，取缔非法

经营户123户。补税1.3万元。是年征收供销社所得税，按扶持比例39%计算，合作商店仍按21级比例税率计征。私营工商业除按合作商店实施税率计征外，还需在所得额基础上加征1至10成。4月贯彻国务院调整工商所得税负担和改造征收办法的试行规定。手工业社组，实行八级超额累进税率，年所得额300元以下，税率7%；年所得额8万元以上，税率55%。合作商店实行超九级累进税率，年所得额250元以下，税率7%；年所得额2万元以上，税率60%。

1966年改供销社利润不上缴为上缴，停止对手工业社组加成征收的规定。合作商店全年所得额超过5万元的，按超过部分应征所得税额加征1—4成。

1974年税利大检查中，7户国营企业漏税18000元，81户集体工商企业偷漏税3万余元，马河、红河供销社滞欠税款800元。

1977年因洪雹灾害，经县革委会批准，对全县9区，5个大队免征工商税12800元。

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为适应改革开放，税务政策也有调整变化。是年，礼县贯彻省地规定对化肥、农药、兽药、农机具零配件、小型电站，不论自用或外销均不征收。社队企业生产的烟、酒、糖、鞭炮、焰火等，不论自用或外销均征税。高价出售者按5%征收工商税。

1983年开征增值税和国家能源交通建设基金。后者征收对象由政府分配。是年，县税局在东街建办公楼一幢。共4层，实用面积700平方米。1984年开征建筑税和营业税，前者自筹资金和更新改造项目投资为征收依据，意在控制盲目基建。1985年开征国营企业奖金税。采用超额累进税率，全年共征6390元。具体征收办法为：人均超过4至5个月标准工资部分，税率30%。人均超过5至6个月部分税率100%，人均超过6个月部分税率为300%。城市维护建筑税，从工商利润中提取。礼县采用两个税率：城关、盐官按5%征收，其他乡按1%征收。

国营或集体工商企业实行按期定时报缴税金，具体手续一般通过银行划转。1985年以前对个体工商户实行估评收税。1986年以后，为杜绝漏税，减少环节，个体工商户进货时，批发部门代扣税金。

礼县历年税收情况统计表

单位:千元

年 度	税 额	年 度	税 额	年 度	税 额	年 度	税 额
1950	22	1959	1444	1968	462	1977	1088
1951	136	1960	1122	1969	580	1978	1088
1952	230	1961	639	1970	569	1979	1035
1953	309	1962	580	1971	514	1980	973
1954	382	1963	617	1972	576	1981	860
1955	712	1964	657	1973	674	1982	892
1956	792	1965	791	1974	756	1983	924
1957	516	1966	557	1975	846	1984	1015
1958	1002	1967	442	1976	933	1985	1408

第十四章 金 融

第一节 发展概况

礼县金融机构早期无资料记载。从民国28年（1939）6月1日始成立了中国农民银行礼县合作金库，有职工5人，地址城内广丰街，主任高永年。民国32年（1943）11月28日成立甘肃省银行礼县平市官钱局，后改为甘肃省银行天水分行礼县办事处，有职工7人。同年还成立了礼县银行筹备委员会，未正式批准，但开展存兑业务，有职工2人。此三家金融机构延续到解放后，被县政府接管。

建国后，于1950年6月16日成立了中国人民银行甘肃省分行礼县营业所。有职工4人。1951年1月15日营业所改为支行，归人行武都支行管辖，行内设秘书、会计、出纳、农金等组，有职工6人。是年4月15日，附设保险公司礼县特约代理处。1952—1954年，先后在盐官、白河、大潭、白关、茨坝、洮坪、永兴、永坪、罗坝9处成立了营业所，在王坝、桥头、宽川、城关各设1个农金组。1956年2月3日，中国农业银行礼县支行成立，内设秘书、会计、农贷、信用4个股。按照中央精简机构的精神，两行合并，称人民银行礼县支行。1958年8月，西和、礼县并县，原两县支行合为一行，名为人民银行西礼县支行，下设基层营业所11个，全行职工114人。1962年1月，两县分设，礼县恢复原置，有职工74人。1963年12月18日，人、农两行再次分设。是年，人行在盐官镇设立办事处。1966年1月1日按照省分行精神，两行又一次合并，名称仍为人民银行礼县支行。全行有职工97人，内设政治处、农金股、城市股、会计股、秘书股、拨款股，下有基层营业所9个。1968年“文革”期间，人行成立革委会。1969年2月16日按县行政区域设基层金融机构，共有公社金融服务组24个，大队信用服务站331个。1970年8月23日，撤销基层金融服务组改为银行服务体13个。1972年3月1日，根据中央财政部精神，取销服务体名称，恢

复营业所机构24个。1979年10月6日，根据国务院恢复农行的通知，第三次恢复农业银行礼县支行机构，内设人秘、农金、会计、社队会计辅导4个股，下设28个营业所，有职工122人。1982年9月9日，为加强集中管理，农行将基层28个营业所合并为14个，是年在城关设营业所，恢复了红河营业所。行内又增设信贷、储蓄股。以后设置纪检组、监察室、保卫股、营业室、计划会计股。1984年成立工商行礼县支行。人行只保留3人业务组，工商行办理城镇储蓄，工商集体贷款和结算等业务。1986年两行机构正式分设。人行具体领导、管理、协调、监督和稽查专业银行业务。至1990年，人行有职工15人，工商行有职工69人，农行有职工143人。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三行分建楼房。农行在1990年10月1日在大西街建有楼房1幢，面积为1824平方米，其中营业用房384平方米，并在楼内开展各项营业活动。人行在大南街外建有楼房1幢。工商行建有楼房2幢，面积为1431.7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1134.3平方米，营业用房297.4平方米，职工宿舍用房1433.7平方米。

建设银行由县财政局分离出来。1973年1月，在县财政局为1个基建拨款组，职工3人。1976年12月8日成立中国人民建设银行礼县办事处，职工5人。1979年9月成立礼县支行，职工9人。1984年3月内设人秘、业务、会计股，有职工12人。1990年12月，改设人保、业务、会计、储蓄股，有职工30人。建有办公楼一幢，面积为742平方米。

农村信用社是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金融组织，担负着农村存放业务，资金来源最初为群众人的股份。1951年开始成立农村信用社，到1954年底建社47个，有股金40723元。1970年体制调整，信用社归属农行，基层营业所和信用社合署办公，资金失去了集体经济的性质。1980年以后理顺了银行和信用社的关系，恢复了信用社的群众性、自主性和经营上的灵活性。

第二节 货币流通

本县境内货币流通，古今均执行国家和地方法定的货币，主要有金、银（镍）币、铜（铁）币、纸币等。

金、银使用历史悠久，民国初年以前的历朝均流通。金有成形金和碎金，成形的有“金条”、“金砖”和制成器物工艺品等。银也有成形的“大宝”、“川锭”等，还有碎银。银币始于明万历年间，从欧美流入，有本洋

(西班牙)、鹰洋(墨西哥)。本县流通的银圆，清到民国时期，主要有龙洋(1888)、孙中山头像币(1912)、开国纪念币(1912)。袁世凯头像币(1915)，四川省铸造的银币、帆船图案币(1933)、民国22年(1933)，国民政府统一货币，废止金、银流通，但废而不止，继续使用。民国30年(1941)曾发行5分、10分、20分三种镍币。1936年中国工农红军路过礼县时，留有“苏区银币”。

铜币。秦统一货币后，铸有“半两”铜质的圆钱(群众叫麻钱)，此后各朝代均有不同形式的铜钱，在市场流通。据史料记载，礼县境内曾铸有铁币流通。从《宋史·食货志》和《甘肃省志·大事记》(1989年12月版)记载，宋熙宁七年二月割秦州大潭、长道二县隶岷州，八年九月在岷州置铸钱监，赐名滔山监，铸造铁币。据文献推断，滔山监在大潭县内，疑在今龙林、中坝一带。铜板(铜圆)继麻钱之后的又一铜币。光绪时开始仿银圆式样铸造的“光绪元宝”，民国初又制十文(枚)、二十文的“开国纪念币”，还有孙中山纪念币以及甘肃、四川、陕西等省铸的铜币，有五十文、一百文、二百文三种，混同流通。另外，民国10年—15年(1921—1926)，孔繁锦任陇南镇守使时，铸有当五十、当一百、当二百的铜板(俗称沙板)，在县内广为流通。

纸币。宋徽宗崇宁四年(1105)，发行一种“钱引”的纸币，作为兑换钱币的凭证。宋以后代替钱币的纸币称为钱票，以“文”或“贯”为单位。民国24年(1935)，国民党政府实行货币改革，废银本位制，大量发行壹角、贰角、伍角、壹圆、伍圆、拾圆面额的纸币，称为“法币”，强制通用。银、铜币和法币混合使用。民国19年(1930)，国民政府中央银行发行关金券，开始作交纳官税之用。后(1942)以关金券1元，兑换法币20元的比价，与法币同时流通。民国29年(1940)，甘肃平市官钱局发行钞票，广为流通。民国30年(1941)，国民党政府发行伍拾圆、壹百圆、伍百圆面额的纸币80亿元，翌年又发行100亿元。民国34年(1945)，又发行面值一、三、十、五十、一百元5种金元券。民国38年(1949)6月，金元券禁止流通，7月中央银行又发行银元券。这时市场上银币、铜、纸币共同使用，币制混乱，通货膨胀，百姓遭殃。在无所适从情况下，市场出现了以物易物的交易。

解放后，实行统一货币新政策，1950年首次发行人民币，面额有壹万圆、贰万圆、叁万圆、伍万圆4种主币，辅币有壹千圆、贰千圆、伍千圆和

壹百圆、贰百圆、伍百圆6种。1955年3月发行新人民币，同时收回当时流通的人民币，新旧币的折合比率，新币1圆等于旧币1万圆，全县设13个点进行兑换。1957年12月发行壹分、贰分、伍分3种金属币，其值与纸分币相等，在市场混和使用。对苏联代印的1953年版叁元、伍元、拾元券3种票子，从1964年4月15日起，银行只收不付。5月14日停止使用。但由银行掌握，继续兑换。1987年4月25日，发行壹百圆、伍拾圆、拾圆、伍圆、贰圆、壹圆、伍角、贰角、壹角9种新纸币。

货币流通。本县1963年流通量157.1万元，全县各机关、企事业单位、人民公社库存现金34.4万元，全县人均货币持有量4.70元。1965年6月，人行、农行配合对全县货币流通量调查表明，农村社员持有现金88万元，人均3.44元，城镇人口持有现金4万元，人均8.24元。机关团体库存现金10万元，农村集体库存现金2万元，货币流通量为104万元。1971年货币流通量215万元。各机关、企事业单位，人民公社库存现金48万元，人均货币持有量5.54元。1963年至1972年货币流通量年均增加5.28%。1976年礼县支行对盐官、祁山、城关市场货币进行调查，1975年全县流通总量255万元。其中各机关、企事业单位、人民公社库存现金43万元，占流通总量的16.7%，城乡群众持有量为5.89元。从1964年至1975年12年的情况看，仅1964、1966、1968三年投放，其余9年均为回笼。

主要年份货币投放、回笼一览表

单位:万元

年 份	投放数	回笼数	年 份	投放数	回笼数
1961	1731.5	1462.3	1982	2485.5	2325.5
1962	751	701	1983	3054.8	3139.9
1963	693.9	686.1	1984	983.7	1237.6
1965	837.6	839.9	1985	4584.7	4651.2
1966	836.4	887.4	1986	5568.4	5538.4
1975	1486.8	1512.2	1987	3174.8	7645.9
1980	2325.2	2415.1	1988	8932.1	8542.6

第三节 信 贷

清末民国初，城镇农村的信贷，主要在民间进行活动，高利贷是相当广泛的金融借贷形式，不管工商业或农业（口粮、种子）户缺乏资金，都向富裕户（地主、富农）借贷，利率双方协商，还账有月结、季结、年结，有的集结（三日），按期还不清的，变息为本，利上加利，群众称为“驴打滚帐”。借贷多的户，如期还不清的，以房、地产折算顶账，有的用劳动力（作长工）顶账。这就逼的借贷户家破人亡，卖儿卖女，远走他乡。民国28年（1939）后，县上成立了金融机构，因资金少，满足不了群众需要，农村仍以高利贷形式为主。

解放后，成立了国家的金融机构，严令取缔了各种高利贷，贷款均由国家银行进行。1950年6月起，营业所开始向全县农民、个体工商业户发放利率为3—9%的各种贷款，年末累计发放1240元。1962年始有无息贷款，主要解决社员生活困难。

信贷，可分为工商信贷、农业信贷，基建拨款监督与贷款。

一、工商信贷

建国初期，银行信贷主要支持私营工商业。1952年底，对27户私营工商者发放6590元。以后信贷工作逐步转向支持国营商业，增加库存，扩大销售，充分发挥国营经济的主导作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有计划地合理地分配资金。1957年发放商业贷款1548660元，其中国营商业贷款1535260元，集体商业贷款13400元。同年，在贷款方式上实行“存贷合一”，任意透支。1958年贷款强调支持工业，发放贷款有求必应，失去了银行应起的监督和控制作用，造成资金大量浪费。年底发放贷款余额9715347元，其中国营商业贷款9645207元（包括粮食贷款），集体商业贷款69140元，工业贷款244035元（其中国营工业贷款206138元，手工业贷款37897元）。1959年，为了解决“大跃进”期间流动资金需求，以及财政银行双轨供应资金相互脱节的问题，在流动资金供应上实行“全额借贷”，违背了银行信贷制度。1962年，贷款执行“有宽有严，紧中有活，区别对待”的原则，严格掌握各项贷款，控制不合理的支出，督促企业收回不合理占用的资金，以后几年，信贷工作日趋正常。1965年底发放工商业贷款5930258元，比1958年发放贷款低40.5%。“文革”期间，信贷工作不景气。1978年后，

礼县历年工商信贷情况一览表

单位:万元

年份	合计	国营商业		国营工业		集体商业		集体工业		个体工商业		农机		粮食		农副产品采购		技改	
		工行	农行	工行	农行	工行	农行	工行	农行	工行	农行	工行	农行	工行	农行	工行	农行	工行	农行
1950	0.12									0.12									
1951	0.63					0.63													
1952	0.65					0.65													
1953	4.11	4				0.11													
1954	20.8	20.8																	
1955	116.33	116.1				0.23													
1956	180.13	176.4		3		0.73													
1957	154.8	153.5				1.3													
1958	992.1	964.6		20.6		6.9													
1959	1792	1712.9		33.3		45.8													
1960	974.3	784.1		47.7		142.5													
1961	1221																		
1962	826.4																		

续 表

年份	合计	国营商业		国营工业		集体商业		集体工业		个体工商业		农机		粮食		农副产品采购		技改	
		工行	农行	工行	农行	工行	农行	工行	农行	工行	农行	工行	农行	工行	农行	工行	农行	工行	农行
1963	663.5																		
1964	591.8																		
1965	393																		
1966	339.7																		
1967	312.8																		
1968	362.9																		
1969	625.5																		
1970	808.7																		
1971	870	838.2		31.8															
1972	943.1	899.8		43.3															
1973	954.6	898		56.6															
1974	1137.8	1055.2		82.6															
1975	1939	1219		720															

续 表

年份	合计	国营商业		国营工业		集体商业		集体工业		个体工商业		农机		粮食		农副产品采购		技改	
		工行	农行	工行	农行	工行	农行	工行	农行	工行	农行	工行	农行	工行	农行	工行	农行	工行	农行
1976	1437.5	1327.6		109.9															
1977	1357.7	1241.4		116.3															
1978	1105.5	940.6		164.9															
1979	1061.1	881.7		179.4															
1980	612.8	487.6		125.2															
1981	372.1		346.3				1.4				0.4		24						
1982	7173.6		6508.3				184.9				46.7		433.7						
1983	396		374.6				5.3				4.1		12						
1984	519.7		431.2				57.3		13.8				12.9						
1985	1338		209.8		7		548.3				94.3		24		442		12.6		
1986	149227		6438.8		600.4		15354										61544		194.1
1987	17012.9		6817.9		744		1753.9										7305.5		301.6
1988	16350		7156.2		889.3												7812.9		491.6

针对原来信贷工作所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改革，在“控制总量，调整结构”原则的指导下，优化信贷投向，合理调整贷款结构，对企业的贷款不搞“一刀切”，组织信贷员深入企业调查研究，了解企业经营情况，掌握放贷款的第一手材料，坚持信贷的“计划性，物资保证性和按期归还性”的制度，在发放上做到了“贷前调查，贷时审查和贷后检查”的制度，信贷工作有了提高。

二、农业信贷

建国初，农业贷款主要用于一年一次性的种子、肥料、口粮，扶持农村的贫困户发展生产，这种贷款数量不大。1953 年对组织起来参加了互助合作的贫困农民优先贷款，对困难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实行贷款。1955 至 1957 年实行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农村实行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合作社，发放了低息贫农合作基金贷款。合作化后，贷款支持高级社发展副业生产。1970 年开始，农贷主要支持农业机械化。1979 年开始，社队（乡镇）企业迅速发展，农村商品生产不断扩大，农贷支持了这项工作。1983 年以后，银行贷款转向农村专业户、重点户，扶持他们发展生产。

礼县历年农贷发放情况统计表

单位：千元

年份	合 计	生产设备	生产费用	社员放款	支持信用社
	年末余额	年末余额	年末余额	年末余额	年末余额
1951	31			31	
1952	39			38	1
1953	23			23	
1954	108			108	
1955	304		203	93	8
1956	1059		269	554	236
1957	945		134	681	130
1958	1318		281	421	616
1959	775		211	503	61
1960	1849	309	485	657	398

续 表

年份	合 计	生产设备	生产费用	社员放款	支持信用社
	年末余额	年末余额	年末余额	年末余额	年末余额
1961	1806	225	831	205	545
1962	968	253	403	150	162
1963	440	339	29	36	36
1964	379	315	20	18	26
1965	323	296	16	11	
1966	319	279	29	11	
1967	441	364	41	26	10
1968	348	304	22	22	
1969	432	339	70	23	
1970	371	263	75	33	
1971	424	313	77	34	
1972	644	448	159	37	
1973	1030	759	229	37	5
1974	1576	1147	382	42	5
1975	2264	1404	825	35	
1976	3711	1993	1684	34	
1977	4506	2187	2286	33	
1978	5697	2547	3099	25	26
1979	7300	3275	3995	19	11
1980	7627	3440	4141	16	3

1981 年 12 月底农业信贷累计放款 153.2 万元，其中生产费用 130.5 万元，社队设备贷款 2 万元，社队企业周转贷款 1 千元，社队企业设备贷款 1 千元，信用社贷款 20.5 万元。

1982 年底农业信贷累计放款 938.7 万元，集体费用贷款 372.4 万元，

集体设备贷款360.1万元，集体费用贷款4万元，企业设备贷款6.8万元，社员生产贷款139万元，社员生活贷款9万元，灾区口粮贷款47.4万元。

1983年底农业信贷累计放款357.8万元。其中社队企业贷款2千元，承包生产贷款291万元，生活贷款10.8万元，信用社贷款55.8万元。

1984年底农业信贷款累计放款858.8万元。其中社队企业贷款20.9万元。承包生产贷款693.2万元，生活贷款23.9万元，信用社贷款120.2万元，灾区口粮贷款6千元。

1985年底农业信贷累计放款702.6万元。其中农户生产贷款535.8万元，农户生活贷款114万元，支持信用社贷款52.8万元。

1986年农业信贷累计放款666.6万元。其中集体农业贷款1.5万元，乡镇企业贷款99.1万元，农户贷款494.1万元，信用社贷款71.9万元。

1987年底农业信贷累计放款1873.7万元。其中乡镇企业贷款94.3万元，集体农业贷款591.4万元。扶贫贴息贷款469.5万元，农户贷款718.5万元。

1988年底农业信贷累计放款960.9万元。其中乡镇企业流动资金贷款35.6万元，乡镇企业固定资产贷款3千元，扶贫贴息贷款419.9万元，农户贷款418.4万元，信用社贷款84.7万元。

1989年底农业信贷累计放款2460.1万元。其中国营农业贷款2万元，乡镇企业流动资金贷款66.5万元，乡镇企业固定资产贷款25.2万元，集体农业贷款600.4万元，扶贫贴息贷款1077.7万元，农户贷款652.2万元，信用社贷款36.1万元。

三、基建拨款与信贷

建行对基本建设资金和信贷实行管理，坚持“四按”原则，即按基本建设计划，按基本建设程序，按基本建设预算，按基本建设工程进度拨款，开展了基建财务管理工作。对每项工程从勘察、设计、施工到建成交付使用，都按规定办理基建拨款。从1977年到1990年，共经办中央级基建限额和地质勘探拨款6235万元。省级基建限额和机动财力拨款242万元，地、县级基建预算、机动财力和挖潜改造拨款1765万元，企业自筹拨款692万元，累计经办各类拨款8934万元，经办完成礼县境内国家、地方计划安排的大中型和其他建设项目146个。其中，百万元以上的工程项目，1977年底以前竣工工程：红崖电站总装机2×1000千瓦，实际投资270万元；苗河水库工程，总库容800立方米，实际投资304万元（包括本库灌区西汉水渡槽工

程投资53万元)；1978年底以前竣工红河水库加固工程，库容1000万立方米，实际投资267万元；1984年竣工大潭电站工程，装机容量2×630千瓦，实际投资308万元（包括输电配套设施)；1988年完成永兴苹果冷藏库(现果品公司冷库）工程，库容500吨，实际投资240万元；1989年完成礼县果品厂工程，实际投资127万元；1990年已竣工尚未验收的红崖二级电站工程，总装机2×800千瓦，投资480万元，历年经办完成拨款和建设项目投资情况分别见表一和表二。

礼县历年各级、各类基建拨款统计表(表一)

单位:万元

种类数额 / 年份	经办各类拨款合计	中央级			省级			地县级			企业自筹
		基建限额拨款	地质勘探拨款	小计	基建限额拨款	机动财力拨款	小计	基建预算拨款	机动财力挖潜改造拨款	小计	拨款
1977	632		389	389				242	1	243	
1978	645		444	444	1		1	176		176	24
1979	515		402	402	4	5	9	93		93	11
1980	445		376	376				59		59	10
1981	434		326	326	15		15	73		73	20
1982	498		353	353				62	13	75	70
1983	511	19	367	386				63	12	75	50
1984	590	24	436	460		43	43	44		44	43
1985	601	7	442	449		20	20	77	3	80	52
1986	639	68	469	537	17		17	63		63	22
1987	950	34	457	491		93	93	254		254	112
1988	1002	38	505	543				293	1	294	165
1989	750		526	526	42	2	44	133	8	141	39
1990	722		553	553				95		95	74
小 计	8934	190	6045	6235	79	163	242	1727	38	1765	692

历年计划安排行政企事业单位建设项目投资完成统计表(表二)

单位:万元

项目数额/年份	项目数(个)	隶属关系	完成投资额	完成建筑面积(m^2)	其中:完成主要建筑面积(m^2)			
					工业厂房	商业粮食仓库	医院	学校
1977	9	地县	254	4375	420	300		1420
1978	8	地县	200	5310	1400	240		840
1979	10	地县	90	4393	280			320
1980	10	地县	70	1640	120			540
1981	13	地县	103	3380	420	540		1120
1982	12	地县	80	6370	240	820		680
1983	7	地县	121	8168	680	220		440
1984	11	地县	148	11957	320			880
1985	13	地县	204	10598	80		3035	2246
1986	12	地县	131	10043	220	832	2080	1250
1987	12	地县	206	10048	480	580	641	1650
1988	10	地县	478	18530	1200	960	280	1450
1989	10	地县	214	8579	150			840
1990	9	地县	169	10075	200	320	1555	1200
小计	146	地县	2468	113466	6210	4812	7591	14876

建行是具有财政、银行双重职能的国家专业银行，除按规定管理基本建设资金外，还全面开展了信贷业务工作，运用信贷业务进行管理与基本建设有关的贷款和资金结算。从1977—1990年，共经办施工企业流动资金贷款377万元，更新改造资金贷款177万元，商品房贷款60万元，住宅储蓄贷款12万元，地方财政委托贷款46万元，其他贷款312万元，累计经办各类贷款984万元。历年经办贷款情况见表三。

历年贷款发放年末余额统计表(表三)

单位:万元

种类 / 年份	贷款合计	施工企业流动资金贷款	更新改造贷款	商品房贷款	住宅储蓄贷款	地方财政委托贷款	其他贷款
1977	10	5					5
1978	13	13					
1979	11	11					
1980	12	10					2
1981	8	8					
1982	9	8	1				
1983	16	9	7				
1984	28	4	17			7	
1985	45	22	11				12
1986	69	35	18			6	10
1987	109	45	16			18	30
1988	209	77	43	30			59
1989	185	60	31	20	1	3	70
1990	260	70	33	10	11	12	124
小计	984	377	177	60	12	46	312

建行对所有施工企业的财务、收支、结算进行管理和监督。坚持收入按政策，支出按计划，开支按标准，核算按规定，对违犯国家政策规定的收入不入账，支出不付款；对施工单位编制的工程预（决）算进行全面审查，坚持政策，实事求是，制止和纠正高估冒算等违犯政策的支出。从1980年到1990年，共经办审查工程项目107个，提送工程预（决）算价值2568万元，核增价值16万元，核减价值133万元，定案价值2431万元。历年审查工程预（决）算情况见表四。

历年审查工程预(决)算统计表(表四)

单位:万元

种类 / 年份	审查项目(个)	提送工程预(决)算价值	审查工程预(决)算价值	其中		定案价值
				核增价值	核减价值	
1980	8	55	55		3	52
1981	3	16	16		2	14
1982	2	14	14		2	12
1983	10	113	113		3	110
1984	13	218	215	6	26	195
1985	10	113	113	1	9	105
1986	13	181	181	1	8	174
1987	19	550	550		24	526
1988	11	381	381		13	368
1989	9	317	317	3	20	300
1990	9	610	593	5	23	575
小计	107	2568	2548	16	133	2431

建行还对基建施工单位的基建资金实行统一管理，基建资金必须全部存入建行，自筹基建资金也必须专户存入建行；坚持先存后批，先批后用，存足半年才能使用和专款专用的原则。

第四节 储 蓄

本县银行从1950年开始现金管理存款业务，组织各单位开展转账结账，吸收存款。是年存款152元，其中活期50元，定期102元。1953年后，实行“整存整取定期储蓄”、“零存整取小额储蓄”、“农民优待售粮储蓄”、“定额有奖储蓄”、“一五”期间储蓄比较正常。国营企事业和人民群众踊跃存款。1957年储蓄240698元，比1952年增长625.6%。1958年“大跃进”

中，受极左思潮的影响，储蓄出现了下滑局面。1960 年比 1958 年下降 12.3%。1962 年以后，随着工农业生产的恢复，储蓄逐步上升。1965 年比 1962 年增长了 48%。1976 年比 1965 年增长了 153.9%。“文化大革命”期间，只抓阶级斗争，放松了工农业生产，存款增长幅度缓慢。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实行改革开放，储蓄增长幅度很大，存款户由 1978 年的 1908 户增到 1985 年的 12549 户，增长 152%。城镇存款余额由 1978 年底的 1169945 元，到 1985 年底为 4443481 元，增长了 279.8%。

建行为筹集更多的基本建设资金。1987 年 11 月开办居民储蓄业务，为使业务不断拓展，先后在营业室设储蓄专柜，在县城城南设立城南储蓄所，在 219 大队设储蓄代办所，1989 年 4 月，在县城内东门外设立城市信用社(集体金融企业)。从 1984 年到 1989 年末，一般性存款余额逐年递增，其中，居民储蓄从 1987 年到 1990 年连续 4 年成倍增加。

礼县工商银行历年工商储蓄情况一览表

单位:元

年 份	储 蓄	1.活 期	2.定 期	3.定 额
1950	152	50	102	
1951	14639	1593	4725	8321
1952	33173	26963	2321	3889
1953	37034	12339	13972	10723
1954	51700	12716	37617	1367
1955				
1956	147465			
1957	240698			
1958	963823			
1959	1200201	571531	628670	
1960	845452	356103	489349	
1961	588638	165210	423428	
1962	254185	58350	195835	

续表

年份	储蓄	1.活期	2.定期	3.定额
1963	266595	58506	208089	
1964	334415	60576	273839	
1965	376216	62819	313397	
1966	376216	62819	335943	
1967	403088	78076	325012	
1968	419334	84503	334831	
1969	449756	98429	351327	
1970	495328	99111	396217	
1971	628128	132832	495296	
1972	783332	188328	595004	
1973	844087	186595	657492	
1974	888519	201930	686619	
1975	917151	194049	723102	
1976	955341	208166	747175	
1977	1051505	243127	808378	
1978	1169945	268287	901658	
1979	1564974	340280	1224604	
1980	1405238	323619	1081619	
1981	1671925	348249	1323676	
1982	1988048	437948	1550100	
1983	2457378	540959	1916419	
1984	3343093	864818	2478275	
1985	4443481	1065436	3378045	

礼县农行历年存款统计表

单位：元

年份	存款合计	其中					
		城镇储蓄	其中		社队企事业存款	其他	农村存款
			定期储蓄	活期储蓄			
1980	1595915	518624	397916	120708	21702	40506	
1981	3519000	720608	565056	155552	1732000		
1982	2464	779661	600008	179653			1684
1983	5245	1065302	800587	264714	2073		2110
1984	9637	1678337	1172386	505951	3070	1948	2940
1985	12257	2542050	1855657	686393	2653	1766	5297
1986	14938	3976303	3101908	874395	3446	2641	4875
1987	20029	6090	4316013	1774333	3451	2682	7806
1988	18906	7495048	2643768	4851279		8027	3384
1989	12465423	9310221	3342339	5967882	150584	202267	14010

礼县建行历年各类存款统计表

单位:万元

种类 / 年份	年末存款余额	其中			
		一般企业性存款	居民储蓄存款	其中	
				活期	定期
1984	222	222			
1985	207	207			
1986	268	268			
1987	259	250	9	3	6
1988	401	335	66	23	43
1989	568	420	148	38	110
1990	438	194	244	58	186

主要年份主要档次利率变化情况表

种类＼年度		1985	1988	1989	1990	1991
活期		2.4			1.8	1.5
定期	半年	4.5 5.1	5.4	7.5	6.45 5.4	4.5
	一年	5.7 6.0	7.2	9.45	8.4 7.2	6.3
	三年	6.6 7.8	8.1	10.95	9.9 8.4	6.9
	五年	6.9 7.8	9.0	12.45	11.40 9.6	7.5
	八年	7.5 8.7	10.35	14.70 13.50	11.4	8.4

注：表内数字均为年息，用%表示。

第五节 农村信用社

1951年礼县建立城关圣泉信用社。1952年建立宽川信用社。至1954年底建社47个，股金40728元，存款16182元。1955年整顿信用社，培训干部建立财务会计制度，制定了《礼县信用合作社章程》。至1956年底，建社137个，达到了一乡一社。

1958年根据“两放”、“三统”、“一包”的财经管理体制，把信用社和营业所合并后下放给人民公社，建立为人民公社信用服务组。其业务实际上由大队单独领导，信用社作用削弱，“文化大革命”时由贫下中农管理，有些社业务停顿，所需资金得不到解决。

1970年体制调整，信用社又归农行隶属，银行营业所与信用社合署办公。由银行领导的信用社成了银行的基层组织，失去了集体经济的性质。

1980年8月，中共中央对信用社的改革作了明确指示，恢复信用社的群众性、自主性和经营上的灵活性。1982年在全县各乡镇共建立信用社37个。同时理顺了银行和信用社的关系，扩大了信用社的经营自主权。1982年与1979年相比较，全县信用社存款从159.8万元增加到217万元，贷款由66万元增加到143.4万元，盈余社由15个增加到27个。1984年全县信用社新扩股金35万元。是年信用社就地招聘统一考试，择优录取，招聘合

同制人员22人。

1985年9月16日召开第一次社员代表大会，成立信用联社。1988年10月7日召开第二次社代会。1989年底全县农村信用社职工增至120人，平均年龄41岁，不脱产信用社人员442人。

礼县全县信用社1979年存款159.8万元。其中个人储蓄70.4万元；1989年存款1019万元，其中个人储蓄291万元，10年间储蓄每年以22%的速度递增。个人储蓄在存款中的比例由17.7%增加到2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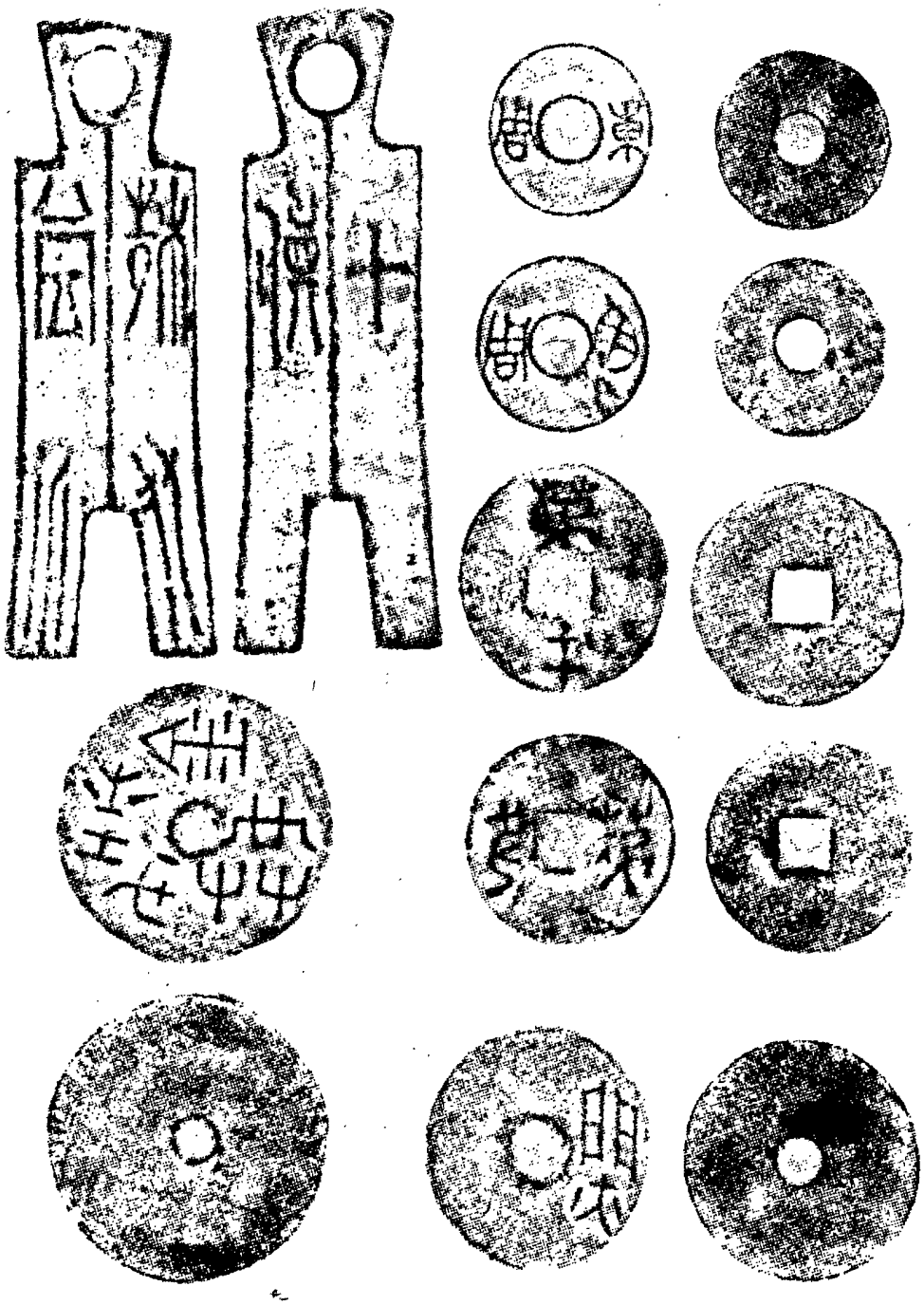
全县信用社1989年为农村提供各种贷款863.2万元，其中为支持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发放的家庭经营贷款631万元，与1979年相比较增加5.7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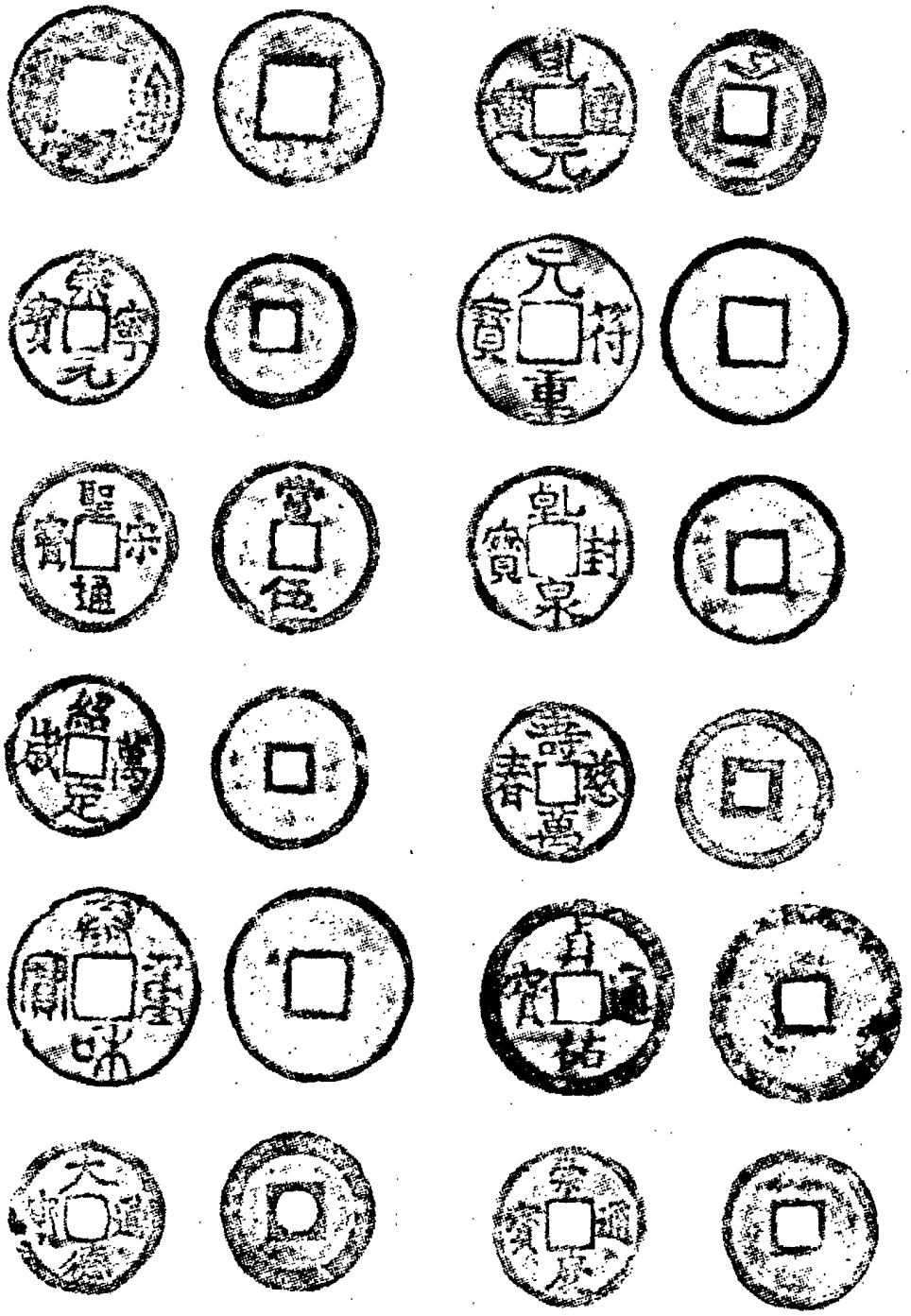
礼县信用联社主要年份放贷、存款、余额统计表

单位:万元

年份	贷款			存款		
	各项贷款合计	其中		各项存款	其中	
		集体	个人	合计	集体	个人
1969	5.44	2.2	3.24	85	54.63	80.34
1974	159.7	90.1	69.6	171.4	103.7	156.3
1978	75.91	51.07	24.84	164.47	91.86	148.81
1980	63.78	20.44	38.02	162.43	68.09	151.44
1982	140.86	0.57	140.29	216.98	51.73	166.07
1984	493.8	0.3	493.5	434.83	66.25	325.57
1986	467.03		467.03	528.4	53.7	474.7
1988	944.29	15.22	929.07	881.47	40.24	841.23
1989	842.07	10.85	831.22	949.75	38.67	911.08

附：高士毅古泉藏品





第十五章 工商管理

第一节 机构沿革

1950年县政府成立工商科，负责管理全县的工商业。是年工商科、公安局、税务局，对全县工商业进行摸底登记，按行业成立同业工会22个，并在此基础上成立了礼县工商联。受县工商科委托，工商联管理全县工商业的开、转、停、歇登记。

1951年9月26日，工商科在工商联召开大会，成立摊贩委员会。是年11月，武都专署指示，将摊贩委员会改为摊贩市场管理委员会。此为工商联协同政府管理市场的机构。

1955年6月，国营商业和供销商业实行地区分工和商品分工。市管会归县供销联社管理。1956年对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实行改造时，市管会划商业局。具体业务由商政股办理，全县设12个市管小组。

1958年8月，西和、礼县合县时，市管业务从商业局分出成立了西礼县工商行政管理局。1962年1月，西礼分县。12月，礼县成立了工商行政管理局。

1968年3月县革委会成立后，工商行政管理业务划属财税组管理。1970年工商业务从财税组分出，划入商业局管理，具体工作由市管组负责。全县设市管小组17个，有市管人员19人。

1978年11月，恢复了工商局机构，原市管机构与商业局分离。1989年，县工商局设人秘、市管、财会、个体、合同、企业7个股。在城关、盐官、宽川、红河、永兴、永坪、崖城、石桥、中坝、白河、洮坪、龙林、大潭建立工商行政管理所13个。全局共有职工154人，其中干部57人，国营职工55人，集体职工37人，临时工5人。

第二节 企业管理

企业登记管理是行使国家管理经济职能的一项基本管理制度。它依法确定各类工商企业的合法地位，监督管理企业的经济活动，企业开、转、停、歇须向工商管理部门申请，经审查合乎国家的有关规定，办理营业执照和其他登记手续后，准予实施。

建国初期，礼县没有国营、集体性质的工商企业。1952 年省地商业企业派驻礼县的分支机构 2 个，县内集体商业机构 4 个。1956 年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国营、集体企业增多。

1989 年礼县工商企业登记一览表

项目 / 行业	户数		人员		资金(万元)	
	国营	集体	国营	集体	国营	集体
农林牧渔水利	2		58		36	
工　　业	27	53	1029	1177	1168	1172.2
地质普查和勘探	2		387			
建 筑 业		7		1300		201
交通运输、邮电	6		362			
商业、物资、供销、仓储业	168	383	1069	1137	14592	1314.8
房地产管理、公用事业	10	17	43	31	100.5	36.02
文化、教育、广播、电视	3	34	34		13.24	
金融、保险	8	56	178	144	575	308

第三节 合同管理

1984 年 4 月，工商局设经济合同管理股。7 月设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由 5 人组成，设主任委员 1 人，副主任委员 2 人。是年，专兼职合同管理人员 19 人。1986 年全县 91 个企事业单位配备专兼职合同管理人员 106 人。

1987年，开展“重合同守信用活动”，县日杂公司被陇南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处评为先进单位。1988年对县属工商企业经济合同的执行情况开展了一次检查，全年共签证合同56份，金额506.81万元。年底全县各企业事业单位的专兼职合同管理人员增加到246人。1989年签证合同19份，金额122.8万元。

第四节 商标管理

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商标法实施细则》第47条的有关规定，县工商局从1979年始开办商标管理业务。主管程序是：由商标使用单位申报商标申请。县局根据商标管理规定审查后，转报国家商标管理局批准。

礼县商标情况一览表

使用单位	商品名称	商标名	批准日期
食品公司酒厂	酒	燕河牌	1979.10
礼县福利酒厂	酒	铁笼山牌	1988.9.30
礼县罐头厂	罐头	礼字牌	1987.8.30
礼县罐头厂	罐头	兴字牌	1987.9.20
礼县化工厂	导火索	金花牌	1988.5.30
礼县卫生香厂	卫生香	祁山牌	1983.7.5

第五节 市场管理

建国前，全县有集市12个。1952年撤销茨坝集，恢复城关集。1956年有集市16个。1958年西礼合县时有32个集。1962年增开申家山集，全县共22个集市。1979年全县有市管会1个，市管小组14个。市管会主任委员由公社领导担任，副主任委员由工商所或供销社领导担任，1988年增开江口集，1990年全县共有集市21个。

礼县集日情况一览表

管理机构	集 名	集 日	管理机构	集 名	集 日
盐官工商所	盐 官 罗 堡	二五八 一四七	中坝工商所	太 塘 集场坝 白 关	一五 二五八 二六
宽川工商所	宽 川 远 门	一四七 二五八	雷坝工商所	雷 坝 王 坝	二五八 三六九
红河工商所	红 河	一四七	永兴工商所	永 兴	三六九
永坪工商所	永 坪 固 城	一四七 三六九	崖城工商所	崖 城	三六九
石桥工商所	石 桥	一四七	龙林工商所	龙 林 江 口	四八
城关工商所	城 关	二五八	白河工商所	白 河 铨 水	三 八 二 六
洮坪工商所	洮 坪	二五八			

1. 城关市场 即县城市场。始于明代中期，以经营当地农副产品、土货日杂为主。历史上曾因战乱时断时开。民国前期，集市很兴旺。1930 年 6 月，马廷贤军攻占礼县城，屠杀无辜百姓，使县城遭受了一场前所未有的灾难。后来四乡百姓、为躲避兵匪骚扰，在县城以南 20 里的石桥自由交易为集。建国后，人民政府为恢复经济，医治战争创伤，于 1952 年 11 月在县城开集，并召开了首次物资交流大会。因集市在街道影响交通，不便管理，市管部门曾多次调整市场地址。1981 年将蔬菜市场迁入体育场，后因不便又迁入大南街。1985 年私营百杂市场迁入北街。1985 年将粮食和柴炭、牲畜交易迁在刘家沟口的河滩上。1988 年 2 月决定修建综合性的农贸市场，征南关菜地 31.8 亩，国家投资 10 万元，集资 38 万元。1988 年 10 月开始边建边使用，集百货、土产、蔬菜、水果、柴炭、粮食等市场为一处。1989 年修围墙 470 米，垫土 15000 方，修平房 16 间，320 平方米，集日最大客流量 1.8 万人次，集日交易额一般为 10 万元左右。

2. 盐官市场 盐官盐井始于周秦，历代相承营煮不辍，常设盐务官管理，久而久之官名易为地名。由于有盐市，随之农副产品交易也很兴盛。自唐始除元外均兴以茶易马。于是，此地又是官府以茶易马的集散地。清统一

全国后，逐渐不用西北马，以察哈尔马代之。康熙四十四年（1705年），停止以茶易马，清末有了骡马集。民国30年，米粮、柴炭、骡马已有固定的市场地址。

建国后，盐官市场逐渐成了县内及陇南的重要集市。1952年11月，盐官召开了物资交流大会。60年代恢复时期，盐官的骡马交易发展很快，交易畜源由县内扩至舟曲、卓尼、川北，交易牲畜远销于陕青宁和晋察冀鲁豫皖等地。1963年冬，物交会牲畜日上市量超过2000头，成交额15万元。1978年物交会牲畜日上市量超过3000头，成交额高达140万元。1979年至1983年盐官市场提供商品畜46700头，价值1830万元。至1985年已形成牲畜、家禽、粮食、山货、蔬菜、饮食等8个市场，360多个摊点。集日上市客流量1.5万人次，月成交额1300万元。1987年修建农贸市场16000平方米，其中建楼房4幢，平房5幢，总建筑面积4968平方米。

第十六章 统计、土地管理

第一节 统 计

一、机构沿革

解放前，礼县的统计业务由县政府秘书科兼管，具体情况无考。1953年，礼县人民政府设统计科，人员6人，并在全县13个区配备兼职统计员13人。1958年8月，西礼合县，统计科划属西礼县计划委员会领导，人员7人。1959年8月，改统计科为室。1963年2月，成立礼县统计局，隶属县人委，人员5人。“文化大革命”期间，统计局撤销。1968年3月，县革委会成立后，统计业务归计民组。1970年8月，统计业务归县生产指挥部综合组。1974年统计业务再归县计委。1984年4月统计业务从计委分出成立统计局，人员6人。1986年全县36个乡（镇）先后成立统计工作站，站长由乡长或副乡长兼任，工作人员由秘书、财粮员、经营专干等5人组成。至1988年，全县有专兼职统计人员350人，其中专职42人。

1984年8月，农村抽样调查队成立，人员6人，队长由统计局副局长兼任。人员、业务、经费由国家农调总队直接管理。1984年，全县由国家抽中的调查点33个，分布于13个乡（镇）。

二、业务发展

1953年、1964年、1982年按照国家人口普查的安排，由县统计部门牵头，从各系统抽调干部，分区划片组成工作队，完成了全县的人口普查。

1953～1967年先后开展了农情、农产量个体工业、私人商业等典型调查的统计。1963年开展了国营农、林、牧、副、渔、伏耕地和农村报表四项一次性的调查。1978年恢复农产量抽样调查，全县确定的7个调查点是：永兴、湫山、王坝、白河、盐官、龙山、石桥。1984年，农村抽样调查队组成后，定时开展农产量抽样调查和农村住户抽样调查。

1984～1988年，按国家部署先后开展了四次人口抽样调查。1987年开

展了老龄人口调查和第二次生育能力调查。

编印资料。1970年以来，每年根据统计年报，整理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打印表册发送至县有关单位及领导。1981年整理编印了从1949～1980年礼县国民经济统计资料，内容包括工业、农业、基建、劳动工资、财贸、文教卫生等六个方面。1985年始，每年编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资料》印数为150—200册。

为满足各级领导决策及指导工作的需要，1987年创办《统计服务》《农村调查》两个不定期简报。至1989年9月两刊期数分别为45期、50期。

1987年为《甘肃省情》整理提供了礼县部分的统计数据。1988年，搜集整理了《礼县四十年国民经济统计资料》。

统计法规的宣传学习。1983～1988年共征订及翻印《统计法》《统计法实施细则》200册，发至县直单位和各乡镇人民政府，利用统计会议学习38次，利用有线广播宣传10次。1988年组织力量进行统计法执法检查。

统计人员培训。1983年全县共有统计人员54人。通过统计函授电视教育学习，1984年底，获《社会经济统计原理》单科结业证者12人，获《数理统计》单科结业证者11人。1985年12人参加了全国统计专业大专自学考试。1989年3人获7门以上单科结业证书，2人获统计专业证书。

技术职称评定。1987年全县企业事业单位统计人员评有技术职称者7人，其中助理统计师4人，统计员3人。

获奖情况。1956年礼县统计人员何占仓出席了甘肃省统计工作者先进会议。1981～1983年礼县农产量抽样调查工作，连续三年受到省统计局和天水地区统计处表彰。1986年礼县统计局被评为第二次全国工业普查先进单位，赵力恭同志荣获省、地先进个人奖。1987年礼县农村抽样调查辅助调查员田浪哥，被甘肃省农调队评为“优秀辅助调查员”。是年，县统计局被省统计局评为全国第二期生育力调查先进单位并颁发锦旗1面，赵力恭同志获先进个人奖。是年，县局又被陇南地区统计处评为统计工作先进单位。

第二节 土地管理

一、机构设置

建国后，土地管理工作先后分别由建设科、计委、工商局、城建局兼管，无正式机构，1987年10月，设立礼县土地管理局，负责全县城乡土地

统一管理工作，行政编制8人。1989年5月，县政府研究决定，在县土地管理局内设立礼县土地监察执法队，副科级建制，事业编制10人。全县36乡镇均配备了土地管理员，1990年底，全县乡（镇）共配备土地管理人员54人，其中专职39人，兼职15人。同时各乡（镇）成立了以主管乡（镇）长为组长，土管、民政、司法、农村干部为成员的土地管理领导小组，568个村民委员会的村长兼任土地监察员。形成了县、乡、村三级土地管理网络，统一管理全县城乡土地。

二、发展概况

1. *开展土地清理* 1987年以前，由于没有专门的管理机构和其他历史原因，造成全县土地管理工作混乱，乱占滥用土地的现象相当普遍。县土地管理局成立后的第一件大事，就是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一次非农业用地清理工作。在县委、政府的领导下，县、乡、村组织了4012人的清理队，其中科级以上领导干部328人。自1987年8月至1989年9月，经过两年清查，全县共清理出违法建房的2441户，占地640亩。在处理中，拆除房屋531间，罚款23.3万元，收回抢占未盖和农转非土地1645亩。此时期，全县共召开四次专业会、六次电话会，县人大常委会召开了两次全委会，听取和审议土地清理的汇报，作出了《关于切实抓好非农业用地清理工作坚决刹住乱占耕地的决议》。1988年11月，陇南地区土地管理处检查验收全区各县土管工作，礼县土管工作名列全区第一。

2. *严格执法监督* 土地管理工作，关键是一个“管”字，管好是基础，用好是目的。但是，多年来形成的土地管理混乱局面，靠一次“运动式”的大清理，不可能解决所有问题。土地清理结束后，不失时机地把土地执法监督作为建立土地管理新秩序的中心环节来抓，组织执法队员，抓住春秋两季建房多的规律和特点，深入各乡（镇）重点村、组，巡回检查，认真做好超前工作，把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巩固了土地清理的成果，刹住了乱占滥用土地的歪风，使全县的发案率逐年下降。1988年全县共发生违法占地案件72件。1989年下降到45件，1990年下降到34件，经过三年的艰苦创业，全县乱占滥用土地现象得到有效制止。1990年1月，被国家土地管理局授予“土地管理先进单位”的光荣称号，局长马见木同志，因工作成绩突出，被国家土地管理局授予“土地管理先进个人”光荣称号。

3. *宣传土地法规* 管好用好全县土地，最根本的是通过深入广泛地宣传贯彻《土地管理法》，不断提高广大干部群众的法制观念，才能使土地管理工作

有一个坚实的群众基础。自1987年以来，充分利用各种宣传工具和宣传形式，采取集中宣传和经常性的宣传相结合，与土地管理的各项业务工作结合，与查处违法占地案件相结合的方法，广泛开展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的宣传活动。1988年，在全县土地清理中，印发宣传材料5850份(册)，张贴标语4875张，出板报、专栏379期，召开干部、群众会议6756次，听到宣传的2473人(次)，占成人知法率的90%。通过广泛深入地宣传活动，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国情观念、国策观念、土地的公有制观念和国法观念不断增强，懂得了土地管理有了法，使用土地要依法，违法占地受处罚的道理。

4. 土地申报登记　为了加强土地管理，保护土地使用者的合法权益，根据省人民政府和陇南行署的通知精神，县人民政府于1988年10月召开了常务会议，讨论通过了《礼县国有土地使用权申报登记和发证工作实施方案》，成立了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并以礼政法(1988)139号文件发出了《通知》，进行了精心安排和部署。从城建、水电、区划、林业、司法、税务等有关部门抽调技术骨干和工作人员12人，雇用有一定测绘知识的社会青年36人，在作好充分准备，培训队伍，先行试点的基础上，从1988年12月20日始至1989年5月30日，完成了城关、盐官两镇辖区内使用国有土地的单位和个人的土地申报登记工作。接着，在石桥乡开展了农村集体土地的申报登记试点工作后，县人民政府以礼政发(1989)第140号文件发出通知，全面开展了农村集体土地的申报登记工作，至1990年底，这项工作基本结束。为了解决土地申报中存在的各类问题，县人民政府以礼政发(1989)第142号文件，发布了《关于确立土地使用权属及处理违法占地若干问题的规定》，处理各类问题1481件，缩墙退地962堵，收回土地124亩。

5. 土地资源详查　根据国务院国发（1984）70号文件和省政府（1988）154号文件精神，县人民政府召开了常务会议进行了研究，成立了以主管县长为组长，有关部门领导参加的9人土地资源详查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从土管、农牧、林业等有关单位抽调技术骨干具体办公。以礼政发（1990）第16号文件发出通知，土地利用现状详查系国家资源调查工程之一，技术性很强，经省土地管理局批准，委托甘肃省测绘局第一测绘队承包，全部承包经费15.1万元。从1990年3月下旬开始，经过半年的工作，于同年9月25日，省、地、县联合组织了验收小组，对外业调绘工作进行了4天的检查验收和技术评定，达到合格。现已转入内业，1993年底已全面完成，为编制本县国民经济计划，开发土地资源，调整土地利用结构提供了依据。

6.加强用地管理 搞好用好建设用地审批关，是管好用好全县土地的重要保证，县土地管理局成立以来，把“四项建设”用地纳入计划管理的轨道，加强用地管理，严格审批手续。自1987～1990年，审批农村宅基地2038户，占地611亩，国家建设用地10处，81亩，保护和节约占用耕地指标917亩。为堵塞各种漏洞，从1989年开始，对人多地少、经济比较发达、发案率较高的川坝地区，实行到户审查。1990年全县共上报审批的农村宅基地917户，通过对5个重点乡（镇）的346户逐村逐户调查核实，有52户不予批准，受到了群众的好评。同时，坚持“先纳税、后划地”的原则，与县财政局配合，3年征收耕地占用税87.8万元。

第十七章 计量、物价、审计

第一节 计 量

一、机构设置

1940年以前，礼县无标准计量管理机构。1941年，全省推行度量衡法。礼县建立了度量衡检定所。1946年，因经费不足，撤销了该机构。

建国初期，礼县度量衡管理业务，由县政府工商科委托工商联代管。1952年7月，改由市管会管理。1956～1961年由商业局管理。1962～1973年由市管会管理。1974～1979年由计委管理。

1980年9月5日，礼县标准计量管理所成立。有职工2人，从事标准化和计量管理，事业编制，隶属县科委领导。1984年，标准计量管理所职工增至4人，所址在县城东交通局院内，改由经委管辖。1989年4月，办公地址迁往县政府后院，有职工9人，其中标准化管理3人，计量检测5人，汽车驾驶员1人，固定资产31万元，其中松辽汽车1辆，计量基准器具11件。

礼县标准计量管理所计量基准统计

基准名称	数量	规格	产地	测量范围
四等砝码	$\frac{25}{75}$	四等20kg/个	内蒙	检定衡器
四等克组砝码	1套	500mg—500g	山西	检定杆秤
三等砝码	1件	1mg—200g	黑龙江	检定驾盘天平秤
竹木直尺检定器	1台	MY-78型	浙江	检定竹木直尺
精密血压计	1台		西安仪表厂	检定血压计
5000克天平砝码	1台		上海	组合砝码
感量砝码	1套	50mg—100g		
量提器	1套		河北	酒醋酱油清油密度
竹木直尺检定器	1台		云南	检定竹木直尺

二、计量管理

建国初，礼县工商联遵照县工商科指示，按照国家标准统一度量衡从天水购来标准尺秤，由各工商分会组织发放。1951年发新尺7809把，1952年发新秤6875杆，同时，工商人员在集市巡回检查，使用标准砝码鉴定秤量，不合标准的尺秤一律没收。是年，没收尺子327把，大小秤78杆。

1956～1961年，国营商业和供销商业在流通领域占主导地位，计量管理业务随之以内部管理为主。商业局和县供销社曾自设计量管理机构，建立公平秤、公平尺、鉴定台等，由专人或兼职分管计量，农贸市场的计量管理仍属市管部门。

1962～1978年前，计划经济统的过死，计量管理业务曾由内管转为计委分管，但管理方式未变，没有专门计量管理机构。

1980年9月，礼县标准计量管理所成立，计量管理有了专门机构，业务逐渐走向正规。是年，在城关、盐官，对商业、供销、物资、粮食等系统的62个单位及农贸集市的计量器具进行了检验。共检验各种秤485台(件)，其中台秤74台、案秤21台。木杆秤380杆。

1982年，科委、商业、供销等6局联合发出开展度量衡普查、鉴修的通知，在城关、盐官、永兴、罗堡、石桥查验度量衡器2278件，其中台秤120台，案秤25台，杆秤473杆，米市尺1528把。查验个体户秤73杆，同时在街头用图片展览形式，揭露用度量衡使假的手段。

1983年计量所做了四件事：(1) 在全县范围内改市尺为米尺；(2) 制定了《礼县计量器具管理奖惩办法》；(3) 在全县商业、供销、物资、医药、粮食等部门配备了专职或兼职计量管理人员8人，举办计量管理培训班2期，参加30人次；(4) 检定计量器具1949台（件），其中尺子1652支，台、案、木杆秤345台（件）。

1984年，在城关、盐官、石桥、张贴计量知识图片，宣传计量法令5次，听看群众1万余人。全年检修度量衡器7197台（件），其中台秤202台，案秤95台，杆秤6822支。

1985年，检定尺子6570支，检定衡器870台。9月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颁布后，组织宣传6次，年底，省计量局为本县培养检定人员2人。

1986年，宣传计量法规3次，在36乡（镇）张贴印刷品50张（套），幻灯宣传6次，观众2000人次，与司法局合办宣传专栏2次。全年检定医

用血压计50台，米尺6800支，配发千克秤151杆，没收不合格秤20杆，处理违法人员9人，罚款81元。

1987年，计量所组织内部职工认真学习计量法规，全年共检修衡器495台，检修血压计52台，木制米尺1900支，配发千克木杆秤50杆，没收不合格秤150杆，处罚违法人员19人，罚款100元。

1988年，派2人到省计量局学习血压计检修，并获得检定证。1990年全面实施法定计量单位改制台案秤272台，血压计20台，检定木杆秤505杆。

委托检修。礼县水管所负责对县内水表进行校验、修理，检定计量基准为LZB—80玻璃转子流量计1台，配有检定员1人，1988年检定表91个，收检修费250元。

礼县小水电公司负责县内电度表的校验、修理，检定基准为DX3型三相电表校验台，精度为0.50，编号0158，校表室面积36平方米，检定员3人，1982年以来共检定、修理电表5000多个。收检修费11000元。

盐官片电表校验台1978年建立，地址在祁山农电管理站，检定员2人，设备自制。1989年向水力电力部电测热学会提出计量标准技术考核申请，经电表校验评审组现场考核，颁发合格证，量值传递由省电力试验中心，检定、传递。

三、标准化管理

礼县标准计量管理所成立前，基本上没有开展标准化管理业务，以致影响了产品质量的提高，如农机厂1985年生产脱粒机，因质量不过关，出现退货，现仍积压268台。1985年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管理条例》，所内分有专人分管企业标准化业务，制定了企业级标准。

1986年县所报地所审颁标准的产品有：

礼县祁山牌紫玫瑰卫生线香，代号为甘Q陇/QG2—86。

礼县量具厂木制米尺，代号为甘Q陇/QG3—86。

礼县日用品加工厂元钉，代号为甘Q陇/QG4—86。

以上三种产品均定为企业级标准，是年10月8日，对全县工业产品执行标准普查9个。全县工业企业33个，其中全民9个，集体9个，乡镇企业15个，有产品44个，有产品标准12个，无标准产品32个，标准覆盖率27.3%。执行情况：国家级标准3个，行业标准6个。企业标准5个。

四、计量生产

礼县量具厂，为省轻工厅定点厂子，地址在县城东北旧城。1978年1月正式建厂，占地面积17.5亩，建筑面积2024平方米。主要设备有：205、C618车床各1台，B605型牛头刨床1台，剪板机1台，空气锤1台，电焊机1台，冲床1台，学生尺专用锯11把，拉刨4个，施风机4个，开榫机1个，打沙机1个，打包机1个，手捣机1个，打字机1台，空压机1个。

1978年产33cm双面滋面尺1156000支，30cm单面滋尺78420支，40cm单双面滋面尺63750支，50cm单双面滋面尺3750支，米尺500支，丁字尺2000支，三角尺1100套。学生尺105000支。1982年生产学生尺123550支，量布米尺1000支，白板尺1870支，板园仪1900个。1983年生产各种尺子115100支，各种绘图板4735块。1984年生产各种木尺40支，各种绘图板1万块。1985年以后还兼营生产其他木器。计量生产数额有所减少。是年，生产120×90cm绘图板1103块。1986年生产各种木尺13万支，绘图板1万块。1987年生产各种木尺117517支。1988年生产米尺1908471支。

礼县杆秤制作。主要由河南长葛个体秤匠陈乾坤生产，该技匠有省个体工商户修造计量器具技术合格证，有陇南地区计量所计量生产许可证。带徒3人。产品原料均由外地订购，在礼县城关、盐官、永兴等集镇巡回加工，生产品种有：分钩秤、盘秤、杆秤、最大杆秤为250公斤。

第二节 物 价

一、管理机构

建国前，礼县无物价管理机构。1950年5月至1957年9月先后由工商科和商业局管理物价工作。1957年10月至1962年12月，成立礼县物价委员会（以下简称物委），配备主任、副主任各1名，委员8人，与工商局合署办公。1963年先后分别由经计委和商业局代管。1964年又成立物委延续至1968年9月。是年10月，礼县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成立后，由下属计民综合组管理物价。1975～1979年由礼县计划委员会兼管。1979年7月至1983年10月恢复物价机构，增加工作人员3人，加强了领导，充实了人员编制。1983年11月物委与计委合并为礼县计划委员会，业务由各副主任兼理，翌年4月两机构分设，保留礼县物价委员会名称，配备专职副主任1

名。7月成立物价检查所，业务领导由物委主任兼理，与物委合署办公。1989年共有职工12人，其中主任1人，副主任2人。建国以来，物价管理机构变动频繁，或撤或并，业务不能正常开展，自1984年物委正式成立以来，物价工作逐渐趋于正轨。

二、物价管理

清末至民国时期，本县人民生活基本处于自给自足的封闭状态，经营品种单调，多为群众紧缺的生活用品，市面小群众自由交易，物价随行就市。40年代中后期，通货膨胀十分严重，银圆与法币作为价值标尺被使用，其比值增幅越来越大。1940年为1:1.4元，到1945年增为1:1515元。商品早上售出晚上却购不回来，到天水采购货物的私商小贩，资本要伤去一半或更多，有的甚至倒闭。1947年以后，银圆与法币比值逐月成倍翻番。年初每块银圆换法币2451元，年底达74200元，到1948年后期高达5百万元，起初一个银圆买2.5斗小麦，钞票面额日益增大，增至无法计算时，又接连改易货币，国民党礼县政府也在县内自己印发“本票”，后终因无力控制自行崩溃。据估算：100个法币1937年可买6头牛，1941年只能买一头牛，1942年可买一头猪，1943年可买一只羊，1946年可买一只鸡，1947年只买一个鸡蛋，到1948年则仅能买一粒米了。1948年发行的金元券币制改革失败后，银圆正式在市面重新流通。

建国初，国家为了弥补经济危机带来的损失，采取了增发人民币的办法，但这并未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相反，随着人民币发行量的增加，引起币值的降低，市场物价也随之上升。银圆与人民币比值，由1949年底的1:1.5万元上升到1950年的1:2万元，当地群众及商人小贩，深受国民党法币贬值之苦的影响，思想上愿存银圆不愿存人民币，因此，银圆仍左右着市场。1950年3月，在“全国财政经济工作的统一管理和统一领导”方针指导下，主要生活用品如粮食、棉布、棉花、燃料、食盐等商品的价格已趋于平稳，年底，市场物价已基本保持稳定。此后，市场开始活跃起来，农具、食盐、土布、茶叶、棉花、锅碗勺筷、针线火柴等生活必需品小贩有备，粮食、土产、药材、牲畜皮毛、竹木山货等物商贩吸收，市场主要农副产品如粮食、油料、生猪、禽蛋、核桃、蜂蜜、花椒、大黄等产品价格上涨。棉花、棉布、食盐、水烟、火柴、茶叶等主要消费品价格略有增长。1953年10月，在“基本稳定，个别调整”方针指导下，合理调整了粮食、油料、棉花、生猪等农副产品的收购价格，平均提高幅度为20.2%。工业品的销

售价格有升有降，总水平基本保持平稳。为了适应农民日益增长的生产激情，保障产品出售的合理收入，抑制私商贩运过程中的过量利润，国营公司、供销合作社在做好重要消费品供应的同时，对一些主要农副产品如粮食、油料、生猪、禽蛋、大麻、花椒、蜂蜜、核桃、大黄、皮张、羊毛等开展了收购业务。通过合理的价格，打击了私商小贩贪利压价收购农副产品和高价供应消费品的活动，保护了群众的合理收益，促进了农民的生产热情。1954年县上先后设立农产品采购局、粮站、食品收购、食盐业供应网点和花纱布公司等国家经营的企业。10月，对城关居民用棉实行凭证按计划供应，首次发布票人均20市尺，禁止私商插手经营买卖。翌年粮食接着实行凭证供应，4月，农副产品收购价格大幅度上提时，工业消费品的价格因交通运输费用降低，销售价格也相应下降，平均下降2.8%。

天水批发市场与本县销地市场批发价之运输费用，主要是随着交通运输条件的逐步改善和国家公路运输价格的调整而逐步降低。1956年以前天水至礼县的运输主要靠人背畜驮，也含少量的马车运输，运杂费每公斤为0.12元。1956年以后，以马车运输为主，也有时断时续的汽车运输，1958年下调为0.08元。1959年后，由于粮食和日用工业品、农副土特品供应紧张，马车运输费上升，货运企业给承运者40%的运价补贴。1960年中期运杂费调为0.85元。1963年初经济恢复时期，汽车运力增加，马车运输减少，天礼线路运输费调低为0.466元。1965年再次调低运价，运杂费定为0.027元，一直执行至1987年。此后随着运价的调整，企业则按实际发生运价执行，计价运杂费为0.035—0.04元不等。

1956年8月工资改革后，增加的货币迅速投向市场，对稳定市场物价有一定冲击。物价部门采取了果断措施，除残损变质及季节性特别强的副食品和新定产品价格外，其余商品价格一律冻结，供销社随即对积压时间较久的一些高档消费品摆摊设点削价处理。1966年，调整了粮食购销价格，全县实行城乡一价。小麦每市斤由0.112元提为0.135元，各种粮食平均提高幅度为14.66%，小麦面粉由0.15元提为0.174元。同时调整了工业品的地区差价，主要大百货文化用品工业品实行三级批发环节，作价只加合理运杂费不加利润。棉布、西药、食盐、纸烟也实行城乡一价，基层运费由批发企业以倒扣方式予以补贴。1967年物价冻结，集市贸易也取消了。1969年至1970年，对中药材实行全县统一收购，统一供应，取消城乡差价，对中成药也相应实行城乡一价。1971年后调整了少数特别突出的不合理商品价

格。先后调整了山羊皮、羊毛和林副产品及竹木农具的收购价格，调整了化肥、农药和石油、食盐销售价格及全省统一实行的针棉织品分片销售价格。直到1977年市场物价才略有上升，但变化不大。由于物价长期没有进行调整，价格上积累的不合理问题很多，变相涨价的现象在经济生活中时有发生。1979年，按照党中央提出的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改革、提高”的八字方针，对物价开始实行全面调整和改革。大幅度提高农副产品收购价格，提高了粮棉油超任务后收购加价幅度，提高了猪、牛、羊、肉、禽蛋、鱼、牛奶、蔬菜等八类副食品的销售价格，并给职工每人每月五元钱的副食品提价补贴。1980年以后，几次降低了电子产品、化纤纺织品、钟表、胶鞋等商品销售价格。1981～1982年，相继提高了烟、酒、棉布、棉纱、针棉织品、丝绸、棉花、茶叶等消费品价格和化肥、木材价格，取消农业生产柴油供应的优惠价格，同时调整了非商品收费标准。改革物价管理体制，逐步缩小指令性计划的品种和范围，扩大了市场调节和指导性价格的品种范围，解决价格权限过于集中的问题。

从解放后30多年市场物价变化情况看，农副产品价格上涨较多。1950年与1986年相比较，1950年鸡蛋每个0.02元，1986年为0.121元，小麦每市斤由0.035元上涨为0.221元，油料（胡麻子）每市斤由0.055元上涨为0.468元，花椒每市斤由0.80元上涨为3.50元，大黄每市斤由0.32元上涨为1.20元。主要工业品如棉布、火柴、食盐、煤油、食糖上涨幅度不大，有的却有所下降，如当时白布每市尺0.31元，现为0.36元，火柴每包为0.24元现为0.50元，食盐当时每斤0.24元，现为0.155元，煤油当时为0.52元，现为0.36元，食糖当时为0.90元，现为0.83元。综合平衡来看：农副产品收购价格提高较多，平均提高幅度为2.48倍；市场工农业消费品价格上升了28%，职工的工资收入明显成倍提高。50年代初期工资不过30元的人，现在加上各项补贴已增到150元以上。加上就业人员增多，收入的增大，人民群众生活水平提高程度很大。1988年，名烟、名酒价格大幅度上涨，市场刮起了抢购风。一时间棉布、棉絮、棉花、肥皂、洗衣粉、毛毯等成卷成箱地购买，群众见面谈论多是“采购什么样的商品好”之类的话题。在这种形势下，物价部门执行国家提出的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的方针，10月，抢购风得到缓解，价格逐渐趋于平稳。

三、审　价

解放后，本县物价监督检查工作，从无形到有形，从粗略到细致，从附

带到专业逐步完善。从物价人员检查到系统组织检查，从经常检查到突击检查，从物价部门组织小范围检查到县政府组织大规模行动逐步升级，其中规模较大的有三次。

1965年5月，全县开展全面审价工作，成立了以县长为组长的审价领导小组，具体组织指导全县的审价工作。各公社、各系统、各部门相应成立了地区、系统、部门的审价领导小组，开展本部门和本单位的审价工作。经过两个多月的时间，检查了有价格任务的单位132个，检查各种价格和收费项目19834个，纠正了894个差错价格，整理刊印各类商品价格8本。百货公司通过物价检查，在零售门市部统一填制商品价格标签4000余张。通过深入细致 的检查整顿，抑制了过去几年的价格混乱局面，恢复了物价正常秩序。1974年，各系统自己组织力量，按系统分行业就消费品和副食品、医药、医疗价格和收费方面，以及市场上的度量衡器进行了必要的检查，经过年初年中两次检查，共计检查商品价格收售标准5604个，纠正错价455个，错价率占1.2%，检查度量衡器15件失准，失准收缴7件，维修6件。1979年11月，从商业、粮食、供销、工交、物资、卫生、畜牧等系统抽调18人，组成物价检查组，在城关市场开展物价大检查，检查按行业分医疗卫生、食品副食、农机、物资、日用消费品、手工业维修服务、市场衡器量具进行。历时一月，检查单位及门店48个，共检查各类商品价格及收售项目价格11346个，纠正差错价格346个，检查度量衡189件，收缴不符合标准的尺、秤、油提、酒提、勺24件（只）。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边检查边纠正，对执行价格错误多收的价款，退给用户365元，小宗无法退给用户的938元，督促上缴财政。通过长时间大规模的检查和审定价格。使部门、企业领导人员、物价人员受到了具体的物价政策教育，全县物价工作已建立起正常秩序。

主要年份主要农副产品综合收购价格表

品　名	单　位	规　格	1945(银元)	1949(银元)	1952	1955	1960	1965	1970	1975
小　麦	元/市斤	中　等	0.012	0.013	0.042	0.085	0.095	0.114	0.135	0.135
玉　米	元/市斤	中　等	0.009	0.011	0.036	0.062	0.068	0.076	0.092	0.092
油料(胡麻籽)	元/市斤	中　等	0.032	0.044	0.090	0.112	0.185	0.230	0.270	0.270
活　猪	元/斤	二　等	0.055	0.200	0.228	0.323	0.340	0.410	0.410	0.460
活　羊	元/斤	中　等	0.050	0.100	0.250	0.30	0.360	0.400	0.400	0.420
活　鸡	元/只	1.5公斤	0.16	0.20	0.30	0.40	0.80	1.03	1.03	1.43
鸡　蛋	元/斤	一　般	0.10	0.12	0.16	0.20	0.55	0.58	0.61	0.68
花　椒	元/市斤	二　八	0.40	0.65	0.85	1.40	1.80	2.00	2.00	2.00
核　桃	元/斤	中　等	0.050	0.10	0.12	0.15	0.23	0.23	0.25	0.25
蜂　蜜	元/斤	红	0.150	0.21	0.28	0.35	0.95	0.90	0.90	0.90
羊　毛	元/斤	净　货	0.25	0.65	0.85	1.12	1.12	1.12	1.12	1.58
大　麻	元/斤	中　等	0.18	0.45	0.52	0.60	0.71	0.71	0.75	0.75
大　黄	元/斤	毛　货	0.045	0.045	0.33	0.62	0.62	0.85	1.00	1.00
木　材	元/m^3	松元木	12.00	26.00	34.00	41.00	55.00	61.00	61.00	61.00
木　炭	元/百斤		1.50	2.00	2.50	3.50	18.00	18.00	18.00	20.00
木　板	元/m^3	松木中板	15.00	40.00	55.00	70.00	95.00	109.00	109.00	109.00
洋　芋	元/百斤		1.00	1.00	1.20	2.00	2.00	2.00	2.00	2.50

主要年份主要农副产品综合收购价格表

品　名	单　位	规　格	1979	1982	1984	1986	1988	1989	1990
小　麦	元/市斤	中　等	0.164	0.164	0.164	0.221	0.221	0.221	0.221
玉　米	元/市斤	中　等	0.113	0.113	0.113	0.152	0.152	0.152	0.152
油料(胡麻籽)	元/市斤	中　等	0.360	0.360	0.360	0.468	0.468	0.468	0.468
活　猪	元/斤	二　等	0.620	0.620	0.620	0.810	0.810	1.24	1.45
活　羊	元/斤	中　等	0.670	0.670	0.670	1.12	1.60	1.85	2.42
活　鸡	元/只	1.5公斤	1.70	1.70	1.70	2.50	3.20	3.50	3.50
鸡　蛋	元/斤	一　般	0.88	0.88	0.88	1.21	1.21	1.40	1.50
花　椒	元/市斤	二　八	2.20	2.50	2.50	3.50	4.50	6.00	8.00
核　桃	元/斤	中　等	0.32	0.40	0.40	0.40	0.65	0.80	0.90
蜂　蜜	元/斤	红	0.90	0.75	0.75	0.75	0.85	0.85	0.85
羊　毛	元/斤	净　货	1.58	2.10	2.10	3.50	4.20	4.20	4.20
大　麻	元/斤	中　等	0.75	0.86	0.95	0.95	1.10	1.10	1.10
大　黄	元/斤	毛　货	1.00	1.00	1.21	1.21	1.21	1.21	1.21
木　材	元/m^3	松元木	61.00	61.00	115.00	115.00	115.00	115.00	115.00
木　炭	元/百斤		20.00	22.00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木　板	元/m^3	松木中板	109.00	109.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洋　芋	元/百斤		3.00	3.00	3.00	4.00	5.00	5.00	5.00

主要日用工业品择年零售价格表

品名 / 单位 / 规格 \ 单价 年度	单位	规格	1945	1949	1954	1959	1963	1969	1973	1978	1982	1984	1986	1988
白布	市尺	雁塔	0.12	0.31	0.30	0.30	0.30	0.29	0.29	0.29	0.29	0.36	0.36	0.38
火柴	包	飞天	0.18	0.24	0.20	0.20	0.20	0.20	0.20	0.20	0.20	0.20	0.50	0.60
食盐	市斤		0.16	0.24	0.19	0.18	0.165	0.165	0.155	0.155	0.155	0.155	0.155	
煤油	市斤	2	0.25	0.52	0.48	0.46	0.46	0.42	0.36	0.36	0.36	0.36	0.36	
白糖	市斤	白沙糖	0.32	0.80	0.75	0.75	0.83	0.83	0.83	0.83	0.83	0.83	0.83	1.24
肥皂	条	晨光	0.25	0.48	0.38	0.36	0.36	0.36	0.36	0.36	0.36	0.36		
香皂	块	绿宝	0.32	0.55	0.45	0.44	0.44	0.44	0.44	0.44	0.44	0.44		
茶叶	市斤	陕青	0.74	1.38	2.30	2.80	3.04	3.04	3.04	3.04	3.04	3.64		
纸烟	条	大前门	2.10	2.20	2.80	3.20	3.60	4.10	4.10	4.10	5.40	5.40		
有光纸	刀		4.50	6.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贡川纸	刀		0.85	2.80	2.50									
牙膏	支		0.22	0.42	0.37	0.37	0.37	0.37	0.37	0.37	0.37	0.37		
墨水	瓶	敦煌	0.20	0.31	0.28	0.28	0.28	0.28	0.28	0.28	0.28	0.28		
铅笔	支		0.07	0.10	0.07	0.07	0.06	0.06	0.06	0.06	0.06	0.06		
毛笔	支	七支三羊	0.15	0.17	0.15	0.15	0.15	0.15	0.15	0.15	0.15	0.15		
白酒	斤		0.65	0.75	0.85									
絮棉	斤	中等	0.36	0.85	0.91	0.91	0.91	0.91	0.91	0.91	0.91	1.13		
青市布	尺		0.40	0.37	0.37	0.37	0.36	0.36	0.36	0.36	0.48			

第三节 审 计

一、机构设置

审计是依据国家法律，监督检查经济活动的机构。建国后，部分审计业务曾由财税机关代行。1984年元月，礼县审计局正式设立。1988年有职工12人，其中局长、副局长各1人，企业审计4人，行政事业审计2人，其他4人。主要固定资产有北京吉普1辆，照相机2台，录音机3台，自行车8辆，打字机1台。1989年在县级机关内设审计机构6个，其中商业局、卫生局为审计组，其他4单位分别确定了专职或兼职审计员。

二、业务概况

1984年，审计局人员还未配齐，业务力量薄弱，遵照上级“边组建、边工作”的指示，试审了县食品公司1983年经济效益，共查出违纪资金54101.93元，责成补缴税款148.62元，减少当年利润170.78元。

1985年审计业务逐渐展开，审县文教局1984年教育经费开支，审县交通局盐官交通管理站、盐官公路段1984年养路费的收缴，共查出有问题资金19594.00元，违纪资金79842.00元，其中漏税1266.60元，漏缴养路费2290.00元，虚报亏损41145.00元，虚列支出私设小钱柜872300元，账目差错116098.24元。处理结果，违纪资金上缴财政，漏缴税金及养路费如数补缴。此外，还查处了两大问题：(1) 审人行、农行、建行、防疫站滥发服装的问题。共计服装206套，价值19492.49元，(2) 审人行、农行、建行、药材公司、书店、县供销联社乱提浮动工资问题。涉及人员155人，月增资16756.00元，两案均责成被审单位，按国家有关规定扣回超发部分。

1986年审计业务较多，审县粮食企业1984年财务收支真实性和财经纪律执行情况；审物资公司1984～1985年财务收支；审工商局1985年罚款没收及规定费收支；审县教委1984年至1985年教育经费收支；审县农行1984年至1985年农贷资金和财务资金；审大潭、洛峪农电线路、政府统办楼、县法院改建双层单面审判厅、教工住宅楼、工商行办公楼等自筹基建资金来源的合规性；审司法局、工商局、计量所3单位行政事业费和其他各项收支。此外，还配合有关单位，审查了盐官粮管所及宽川粮管所综合商店的短款。查处了原五金厂领导的贪污和上坪、白关两乡挪用公粮减免款的问题。全年共查出违纪资金125.069万元，上缴财政33741.00元，各系统上划62220.00元，年底实

缴43041.00元,占应缴数的69.17%,补缴各种税款14640.94元,补缴能源基金23893.81元,处理调账资金111.619425万元。

1987年审农机厂1986年决算及财务收支,审水电局1984～1985年水电资金,审县医药公司1986年经营效益和财务收支,审税务局1986年税收及财务收支;审农行提级增资和奖金发放;审12个行政事业单位的财务收支。另外,对物资、糖酒、煤炭、农副、日杂、皮鞋等公司、厂进行审计调查,全年共查出有问题资金19.3069万元,查出短款短物30388.00元,责成上缴财政5476.00元,补缴税款82708.00元,补缴能源基金10856.00元。

1988年开展的审计项目有:江口酒厂承包前资金核实;石桥水泥厂1987年财务收支;县林业局1985年至1986年财务收支合规性;小水电、糖酒公司经营承包责任制;县百货公司的结算资金,城关镇塑料厂、造纸厂、针织厂、铸造厂及肝素钠厂扶贫资金的信用效益;县委、人大、公安局、税务局宿办楼、果品厂、红崖二级电站自筹基建资金来源的合规性。县直37个行政事业单位的财务收支。共查出有问题资金189.4万元。其中违纪资金32.36万元。上缴财政1.49万元,补缴税款3.99万元,追回挤占的专项资金6.63万元,据统计定审单位违纪资金下降73.4%。

第十八章 城镇建设

第一节 管理机构及建设队伍

建国初期，县人民政府设建设科，主管全县城乡建设。1976年建设业务由县计委兼管。1980年设立城镇建设管理所，仍归计委管辖。1982年成立城镇建设管理局。1988年更名为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1989年共有职工16人，其中局长1人、副局长1人、干事14人。

下属单位有：(1) 建筑工程公司，县属集体四级建筑企业，1988年共有职工410人，固定资产369万元，房屋建筑面积3556m^2。下设施工队4个。水电安装队、砖瓦厂、木器厂、机修车间各1个；(2) 房管所，事业单位，1988年共有职工7人，维修管护公房，建造商业住宅；(3) 自来水管理所，事业单位，企业管理。1988年共有职工16人，固定资产24万元，日供水能力1500立方。

1989年3月，全县有乡村建筑工程队28个，从业人员1643人。县乡主要建筑设计与施工均由本县建设队伍承担。

第二节 县城建设

解放后，党和人民政府重视城镇建设，特别是80年代以来，设立了专门管理机构，大抓了县城建设，现在县城给水、排水、道路、桥梁、路灯、防洪、电力、电讯、公共建筑、居民住宅等基本配套，县城面貌有了很大变化。

一、给水排水

1. 给水 1976年前城区的生产生活用水全靠十几口古井，污染严重，使用极不方便。1977年在县城东门外建成自来水供应系统。采用单管树枝状供水，日产水量1500吨，高位水池建在西山中部。从水源地至高位水池

管径八寸，地下水属北南流向。动储量为1000万立方米/年。地下水来源于大气降水和河水渗透补给。至今自来水用户占50%，日耗量为400吨，因水源地处城区中心，水层浅、易受污染。县政府决定将水厂迁址东门外，投资120万元，采用半地下式泵房大口井取水，井底井壁进水口均设置人工反滤层；日产水能力为2500至3000立方米，用溶解池及药物进行水处理，并将高位水池和水泵安装自控装置，净水消毒化验设施齐全，水源丰富，水质良好，保证了城区的生产生活用水。

2. 排水　城区现有排水系统是雨污合流，下水道采用矩形明沟加盖板和浆砌块排水明沟两种。总长度3849米，其中浆砌块明沟1639米。

城区主要下水道一览表

名　称	长　度	性　质	备　注
环城东路	495	浆砌石明渠	部分加盖板
环城西路	210	浆砌石明渠	
环城北路	645	浆砌石明渠	
大东街	230	浆砌石暗渠	
大西街	435	浆砌石暗渠	
大南街	300	浆砌石暗渠	
大北街	290	浆砌石暗渠	
小南街	540	浆砌石暗渠	
北关路	415	浆砌石暗渠	
南关路	289	土明渠	
合　计	3849		

二、道路、桥梁、路灯

1. 道路　城区主要道路11条，街巷道路13条，总长度8892米，占地面积53040平方米，人均道路3.6平方米。

城区主要道路一览表

名 称	长度(m)	宽度(m)	面积(m^2)	路面结构
环城东路	495	7	2805	柏油路面
环城西路	210	7	1470	柏油路面
环城北路	645	7	4515	柏油路面
大东街	230	8	1840	柏油路面
大西街	435	8	3480	柏油路面
大南街	300	8	2400	柏油路面
大北街	290	8	2320	柏油路面
小南街	540	8	4320	柏油路面
北关路	415	9	3735	柏油路面
南关路	289	9	2632	砂粒路面
环城南路	642	6	3852	柏油路面
合 计	4491		33369	

城区小巷道路一览表

名 称	长度(m)	宽度(m)	面积(m^2)	路面结构
文明街	420	5	2100	水泥预制块路面
三条街	530	5	2650	水泥预制块路面
积厚街	343	5	1715	水泥预制块路面
鹿家街	396	4	1980	水泥预制块路面
广丰街	376	4	1468	水泥预制块路面
出祠巷	445	4	1780	水泥预制块路面
隍庙街	295	4	180	水泥预制块路面
东后街	148	4	592	水泥预制块路面
薛家街	198	4	792	水泥预制块路面
曲 巷	210	4	840	水泥预制块路面
潘家街	450	5	2250	水泥预制块路面
刘家街	301	4	1204	水泥预制块路面
学 街	280	4	1120	柏油路面
合 计	4392		18671	

2. 桥梁　城东燕子河公路大桥，1969年建成，为双曲拱钢筋混凝土结构，桥下10孔，长160米。桥面宽7米，荷载为汽车10吨，拖车5吨。

城南东台桥，1987年建成，为双曲拱钢筋混凝土结构，桥下5孔，长207米、宽6米，荷载为汽车15吨。

3. 路灯　城区有路灯180盏。东、西、南、北、小南街共安装250W高压水银灯46盏，小水电公司至小南门安装125W高压水银灯31盏。环城北路至北关安装125W高压水银灯17盏。县医院至燕河大桥安装80W水银灯13盏，城内13条巷道交通点安装80W高压水银灯73盏。

三、河堤防汛

燕子河、刘家沟、西汉水每当洪峰季节，暴涨洪泄，历史上曾多次毁堤决口，危及城区安全。近年来用浆砌块石新建并加固了河堤3600米，还在两旁植树固堤，对保障城内安全起到了一定的作用。

四、公共建筑

1954～1989年，城区共建成办公、教学、服务、住宅楼房59幢，建筑面积76689m^2。其中50年代2幢，建筑面积1584m^2。70年代4幢，建筑面积4931m^2。80年代53幢，建筑面积63574m^2。

城区公共建筑一览表

名　称	建筑面积(m^2)	建筑结构	建成日期(年)	备　注
县政府楼	722	砖　木	1955	
县政府礼堂	862	砖　木	1955	
县电影院	687	砖　木	1971	
县服务公司营业楼	1004	砖　混	1979	
天水长途车站宿办楼	840	砖　混	1980	
县医院营业楼	3020	砖　混	1983	
县政府宿办楼	2807	砖　混	1983	
县剧团宿办楼	1040	砖　混	1983	
县计划生育办公楼	750	砖　混	1984	
礼县一中教学楼	2518	砖　混	1984	

续 表

名 称	建筑面积(m^2)	建筑结构	建成日期(年)	备 注
礼县师范餐厅	1454	砖 混	1984	
县工会宿办楼	740	砖 混	1984	
县医药公司宿办楼	845	砖 混	1984	
县城关南小教学楼	1563	砖 混	1987	
县财政局宿办楼	1330	砖 混	1985	
县妇幼保健站宿办楼	500	砖 混	1985	
县文化馆办公楼	874	砖 混	1985	
县广播电视局办公楼	1110	砖 混	1985	
县老干部住宅楼	998	砖 混	1985	
县林业局办公楼	1514	砖 混	1986	
县教师住宅楼	1012	砖 混	1986	
礼县四中教学楼	1948	砖 混	1986	
县法院审判厅	407	砖 混	1986	
县建行宿办楼	732	砖 混	1987	
县汽车队宿办楼	1800	砖 混	1987	
县建筑公司宿办楼	2200	砖 混	1987	
县委办公楼	2162	砖 混	1988	
县政府办公楼	2854	砖 混	1988	
县农行宿办楼	1700	砖 混	1989	
县新华书店营业楼	800	砖 混	1989	
县工商银行住宅楼	1035	砖 混	1989	
礼县师范住宅楼	1823	砖 混	1988	
县税务局住宅楼	2100	砖 混	1989	
县百货公司住宅楼	1500	砖 混	1989	
县物资局办公楼	740	砖 混	1979	

续 表

名 称	建筑面积(m^2)	建筑结构	建成日期(年)	备 注
县职业学校教学楼	2800	砖 混	1989	
县城关镇建筑公司宿办楼	640	砖 混	1987	
人工行办公楼	1434	砖 混	1983	
县招待所营业楼	2200	砖 混	1988	
县税务局办公楼	890	砖 混	1985	
县中医院营业楼	1200	砖 混	1989	
县供销营业楼	2100	砖 混	1989	
礼县师范教学楼	4600	砖 混	1975～1988	三幢
县交通局监理所办公楼	350	砖 混	1989	
县石油公司宿办楼	900	砖 混	1988	
县畜牧中心办公楼	1555	砖 混	1989	
城关敬老院住宅楼	600	砖 混	1988	
县双扶公司办公楼	1206	砖 混	1988	
县小水电公司办公楼	960	砖 混	1988	
县气象局办公楼	614	砖 混	1985	
县农牧局住宅楼	1456	砖 混	1989	
县公安局办公楼	1382	砖 混	1988	
县食品厂办公营业楼	837	砖 混	1985～1987	二幢
县糖酒公司办公楼	452	砖 混	1985	
县商品住宅楼	3030	砖 混	1988	
县农牧局宿办楼	1606	砖 混	1989	
合 计	78803			

五、电力电讯

1. 电力 县城工农业生产和生活用电由城关变电所供给，主要供电设备是35千伏的两台750KVA变压器，两条分别来自长道变电所和本县红崖

电站35千伏进线，10千伏的4条供给线。城北有小型电站1座，装机容量200千瓦。城区年耗电量约为300万度。

2. 电讯 县邮电局通讯设备为手摇磁式500门交换总机1台。营业室和公用电话1处，通讯线路有架空电缆和架空明线两种，长途电话1条，农村电话36条，县城电话340条。

第三节 房产管理

1959～1968年公房及私房业务由县工商局管理。1968～1971年划归生产指挥部财税组。1971～1979年权属县财税局。1984年设立县房管所，先隶属工商局，后改属县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

一、房 产

据1985年房屋普查资料统计，城区共有房屋4877幢，建筑面积35138849m^2，其中全民单位平楼房1275幢，建设面积18584133m^2。集体单位平楼房162幢，建筑面积2007073m^2。直管公房226幢，建筑面积913457m^2，居民住房1552幢，建筑面积6593690m^2。人均居住面积6.48m^2，农民住房1654幢，人均居住面积5.77m^2。

二、公房和私房的管理维修

1980年房管所成立后，房管工作正式纳入轨道，管调整、管维修、管收房租。房租用以修缮。因房质差，房租低，县财政每年还拨付近万元的维修费。公房月租租金每间为0.28元到0.34元，商业铺面每间为0.6元。

三、住宅建设

1988年以贷款集资的形式修建商品住宅楼1幢，建筑面积3007m^2，住房45套，用以缓和县级单位职工住宅紧张问题。

四、落实私改房政策

1987年按省地落实私改房政策的文件精神，退还私改房71户、431间。收买归公的私改房25户、97间，出售公房54户、224间，售价为最高每平方米133元，最低每平方米50元，平均出价105元。

第十九章 人民生活

第一节 农民生活

人民生活状况是社会发展进步的标尺。1949年之前，由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剥削和压迫，农村经济萧条，民不聊生。加之水旱兵燹。农民生活苦不堪言。农业生产方面，一无水利、电力、机械、科技、化肥、农药之利，二无电讯、交通之便。多数农民无地耕种，靠常年给少数富户人家扛长工、打短工维持生计，半数以上的农家债务累累，有的背井离乡出外逃荒。广大农民过着食不果腹、衣不蔽体，上无片瓦、下无立锥之地的苦难生活，挣扎在贫困的死亡线上。

1949年新中国成立后，农民翻身做了主人，生产不断发展，生活水平有了明显提高。经过40年的建设，农村经济繁荣，1949年礼县农业总产值仅1526.36万元。到1980年、1990年分别达到3705.02万元和8031.5万元，人均农业产值由1949年的63.07元上升到1980年、1990年的98.27元和185.10元，分别增长88.36%和193.48%。其中粮食总产量由1949年的5390万公斤上升到1990年的10782.7万公斤，人均产粮237.5公斤，较1949年人均净增产粮14.5公斤。从统计数据看，建国以后，随着交通运输、水利建设事业的不断发展和农业机械化程度的提高，农业总产值呈上升趋势。但由于生产的单一性以及人口不断增长，耕地逐年减少等种种原因，前30年农民人均纯收入基本停留在一个水平线上，平均37.32元，增长势头缓慢。

1980年以后，随着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农村单一、自然、传统的经济开始向综合化、商品化、专业化方向发展，呈现出“农、林、牧、副、渔、工、商、建、运、服”十业并举的好势头。10年来，农民人均纯收入平均达150.14元，是前30年人均纯收入的4倍。其中1990年农民人均纯收入达294.25元，是1980年的11.77倍。农副产品收购价格10年上升180%。扣

除日用品涨价部分,净增30%。农村私人存款余额1990年达1086.9万元,较1980年增长13倍。与有资料可查的1969年相比增长42倍。

1990年与1980年相比,大中小型拖拉机已发展到1110台,载重汽车70辆。二者综合增长2.8倍;40%的农户通了电,用电量563万度,增长3.5倍;新建人畜饮水工程38处,解决了22000多人用水难的问题;乡镇企业总产值达3434.2万元,增长26倍;粮食总产量增长50.8%;水果总产量7500吨。其中苹果总产量达6587吨。增长2.1倍,大牲畜和猪分别达到14.42万头和10.33万头,分别增长88.3%和28.6%。

据统计,近5年来农民人均纯收入200元以下的户,比重从1985年的76.7%下降为1990年的28.3%,200—400元户的比重由23.3%上升为46.7%。400—800元户的比重达25%。百户农民"老四件"的拥有量据抽样调查,1990年达到自行车41.67辆,缝纫机45架,收音机35台,钟表38.33只。百户农民平均拥有电视机5.69台,洗衣机0.26台,摩托车0.16辆。农民人均居住面积由1985年的11.5m^2上升到1990年的13.5m^2,增长25.4%。医疗卫生方面基本是乡乡有卫生院(站),村村有诊疗所,农民的疾病防治基本有了保障。

建国40年,礼县农村经济的发展与全国一样,经历了一个曲折发展的道路。但从整体纵向看,农民的生活水平在不断提高。目前,农民人均总收入较全省低208.85元,较全区低90.70元,还有32.74%的农民没有完全脱贫。其中沙金乡农民人均纯收入110.01元,其所属的牛尾村刘山组农民人均纯收入只有20.23元。党和人民政府十分重视贫困地区人民群众的生活和生产,制定了一系列政策和措施,千方百计帮助这些地区发展生产,脱贫致富,不断改善这些地区的生产和生活条件,使之赶上发达地区。

第二节 职工生活

1949年礼县人民政府成立后,机关干部、工人实行供给制(伙食、服装、津贴大包干)。1952年对国家工作人员的工资报酬制度进行改革,以"工资分"为供给人员的津贴标准和工资制人员的工资标准。同年7月,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一律实行了货币工资制待遇。截至1959年底,50年代先后调整工资5次,定级、提级820人,升级面达64%。60年代仅调一次工资,调资面占40%。70年代调资7次,职工升级面达97%(不包含重复提级人

数)。其中仅1977年就有1548名工人进行了工资调整，升级面达45%，月增资额44700元。80年代调资7次，升级职工近9000人次（不包含重复提级人数)，升级面达100%。到1985年全县县属职工人均年工资达924.26元，较1975年人均年工资562.02元增长64.45%。其中全民所有制职工人均月工资81.82元，集体所有制职工人均月工资为59.63元。与1975年相比，分别增长了27.42元和13.07元。到1990年底，全县县属职工人均年工资达1683.66元，人均月工资140.30元。较1975年和1985年人均年工资分别增长2.99倍和1.82倍。其中，全民所有制职工和集体所有制职工人均月工资较1975年分别增长了180.76%和116%。

纵观40年职工工资的发展变化，从1975年起到1990年，平均每年以13.33%的速度递增，而近10年递增速度是18%，近5年的递增速度为16.8%，近10年食品、日用品综合涨价幅度为9.23%，近5年食品、日用品综合涨价幅度为12.82%，扣除物价上涨部分，近10年与近5年全县县属职工工资净增率分别为8.77%和4%。截止1990年，城镇居民存款余额达2752.9万元，较1960年和1980年，增长幅度有很大提高。改革开放以来，职工的吃、穿、住、用等方面发生了深刻的变化。现在职工吃杂粮并不是六七十年代的迫不得已，而是为了改换胃口调剂生活，普遍棉布料较少有人穿用。工人享有保健费。部分工厂工人享用保健食品；县城90%以上的居民饮用上自来水。近年来共建起2—5层家属楼60余幢200余套，加之职工自建私人住宅，职工人均居住面积由1985年的8.4平方米上升到1990年的9.5平方米，增长17%。钟表、自行车、缝纫机、收音机等六七十年代时兴的“三转一响”商品已呈普及局面，个别商品如收音机等基本淘汰。收录机、洗衣机、电视机、皮毛商品、计算器等商品已被广泛使用。据调查：钟表、自行车等普通中档商品职工拥有量超过100%，电视机、收录机、洗衣机等高档商品百户职工拥有量超过90%，其中彩色电视机占电视机拥有户的40%，电冰箱、空调、电话、地毯已开始进入个别职工家庭。

职工的福利事业也有了较大发展。据统计，1990年，职工全年人均劳保福利待遇达182元，比60年代增长2.3倍。职工的医疗卫生制度不断得到完善，做到无病预防，有病治疗。职工医疗费70%公费开支。30%由职工所在单位及本人承担。

第四编

政　治

第一章　中国共产党

第一节　中共地下党的活动

1945年，中国共产党在礼县开展了秘密的地下活动。是年后半年，中共徽县工委在白关坡设立了秘密联络站，该站由徽县工委委员周冠军负责，苏贵银为工作人员（苏贵银，白关坡人，1940年在徽县保安队由周冠军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联络站建立后，工委负责人吴治国、司国权、葛维西、苏星等多次来该地活动。联络站为徽县工委提供了许多重要情报，为掩护党的活动做了不少工作。1948年秋，苏贵银被敌人暗杀在徽县城北五里处的罗家庄，之后联络站停止工作。

1947年后，党的活动在礼县得到发展，先后在县内南北二片十余乡（镇）建立了党的秘密组织。具体情况是：

1. 礼县籍红军战士邵海在罗坝建立的党组织　1947年2月，甘工委派邵海从庆阳回原籍开展党的地下工作。邵海回到家乡后，在大沟门、酒店一带找亲串友，宣传党的主张，发展秦子发、秦世祥、杜文举等一批贫苦农民入党。同年6月，成立了中共礼县临时指导小组，邵海为总负责人，秦世祥、康占川、杜文举3人为委员。11月，邵海去庆阳向甘工委汇报工作，于次年2月回到礼县。按照甘工委把“建党重点放在农村”的指示，将全县党员划分为12片，并确定了负责人，把接收党员的审批权限下放到支部。期间，陇渭工委负责人高健君（即方岗）自1947年5月起，先后三次来礼县检查工作，并指示开展武装斗争。指导小组派人打进敌人内部，开展统战工作，掌握长短枪百余支。在各乡自卫队和县警察人员中，秘密进行了起义的准备。1948年11月，甘工委决定指导小组划归陇南工委领导。

2. 八区工委书记王锐青在白河建立的党组织　1948年12月，中共八区工委（后改甘南工委）书记王锐青到礼县白河地区开展党的工作，发展王怀录、王殿尊、王义德入党。1949年2月，王锐青第二次来白河，在桥头阴坡村建立阴坡党支部，王怀录任支部书记。同年6月，王锐青第三次来礼

县，在桥头蜂园村建立南峪支部，董文魁任支部书记。

在甘工委及陇南工委领导下，为配合人民解放军西进，使礼县早日获得解放，礼县地下党组织领导党员散发传单，收集情报。开展了抗兵抗粮和反对各种苛捐杂税的斗争。到1949年10月，党的组织得到了发展壮大。以罗坝、桥头为中心，南北分为两片，分布在全县10余个乡（镇）和岷县马坞等地，建有一个指导小组，12片、2个支部，党员人数达到270人（详见附录：中国共产党在礼县的地下活动）。

礼县地下党组织机构简表

甘工委

- 罗坝地下党临时指导小组（总负责人邵海）（1947年2月—1949年9月）（1948年11月后归陇南工委领导）
  - 城关片（负责人:蒙保子）
  - 敌政府机关（负责人:刘占荣）
  - 永固片（负责人:林子发）
  - 湫山片（负责人:杜廷杰）
  - 河边片（负责人:杜占山）
  - 洮坪片（负责人:杜文举）
  - 董家沟片（负责人:杨荣华）
  - 酒店片（负责人:秦桂芳）
  - 关键片（负责人:邵海(兼)）
  - 木树片（负责人:秦世祥）
  - 永兴东路片（负责人:魏江士）
  - 马坞片（负责人:杨天成）
- 桥头地下党（总负责人王锐青）（1948年12月—1949年9月）
  - 阴坡支部（支部书记:王怀录）
  - 南峪支部（支部书记:董文魁）

第二节 县委组织沿革

1949年9月，中共礼县委员会成立，实行委员制，设书记1人，委员8

人（含书记）。1954年10月改为常委制，设书记1人，副书记2人，常委5人（含书记、副书记。以下同），委员、候补委员若干人。1958年8月礼县、西和县合并，成立中共西礼县委员会，委员会设书记处，设第一书记1人，书记6人，常委13人，委员若干人。1962年元月西礼分县，恢复中共礼县委员会。1962年8月撤销书记处，第一书记改称为书记，书记处书记改称为副书记。是时县委设书记1人，副书记3人，常委5人，委员、候补委员若干人。“文化大革命”中县委受冲击，被迫停止工作。1969年3月县革委会成立6人整党领导小组，行使县委职权。1970年10月召开第五次党代会，县委正式恢复，设书记1人，副书记2人，常委9人，委员若干人。1990年1月第九次党代会选举产生的九届委员会，设书记1人、副书记4人、常委9人，委员、候补委员若干人。

县委隶属关系随行政区划变动而变化。1949年9月县委隶属武都地委，1955年10月改属天水地委，1985年6月后归属陇南地委领导。

县委工作部门，1949年设3个，1966年5月10个，1990年12个。四十年来设并撤变动频繁，较为稳定的有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等，其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中共礼县县委直属机构沿革表

办公室	1949年9月设立秘书室，“文化大革命”中取消。1974年11月恢复，更名为县委办公室
组织部	1949年9月设立，“文化大革命”中取消。1974年11月复设
宣传部	1949年9月设立，“文化大革命”中取消。1974年11月复设
纪律检查委员会	1950年10月设立纪律监察委员会，1955年8月改名为监察委员会，“文化大革命”中取消。1974年恢复，1978年8月29日又改称为纪律检查委员会
统战部	1953年2月设立，“文化大革命”中取消。1974年11月复设
机关党委	1949年10月设立县级机关支部，1955年4月改为总支，1958年8月改为党委。“文化大革命”中取消，1978年9月重新设立
党校	1957年6月成立，“文化大革命”时期先后变成“学习班”和“五·七”干校，1974年8月恢复
政法委员会	1983年12月设立
老干部工作局	1983年9月设立

续 表

党史资料征集办公室	1984年11月设立
信访室	1980年7月设立,1985年6月与政府信访办合并
农村工作部	1954年10月设立生产合作部,1958年8月改称为农村工作部,“文化大革命”中取消。1974年11月设立农业办公室,1980年12月改称为农村工作部,1987年11月撤销
财贸部	1955年9月设立,1965年8月改为财贸政治部。1974年11月设立财贸办公室,1980年12月撤销
工业交通部	1956年5月设立,“文化大革命”中取消。1974年11月设立工交办公室,1980年12月撤销
文化教育部	1956年4月设立,1958年3月撤销
《礼县报》编委会	1956年4月成立,1960年底撤销
档案馆	1958年9月设立西礼县档案馆,1962年分县后消失。1963年5月设立礼县档案馆,1981年9月改为档案局,1984年撤销,1985年9月又恢复

说明:1958年8月至1962年1月为西礼县委工作机构

第三节 历次党代会简况

1949年8月礼县解放至1997年12月,中共礼县委员会共召开了十一次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十一届委员会。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县委领导成员均由上级党组织委任。历次党代会简况及历任县委书记、副书记名录详见下表:

历次党代表大会简况

次 序	时 间	地点	代表人数		大会选举结果	本届县委首次全会选举结果
			正式	列席		
中共礼县第一次代表大会	1954年10月26日至31日	县城	101	8	县委委员15人，候补委员2人，监察委员会委员7人，出席省党代会代表11人，候补代表2人	县委常委寇崇勋、刘文秀、韦忠康、杜启荣、祁尚德(未产生书记)
中共礼县第二次代表大会	1956年5月16日至21日	县城	208	18	县委委员13人，候补委员4人，监察委员会委员5人，出席省党代会代表11人，候补代表2人	县委副书记韦忠康，县委常委杜启荣、祁尚德、高文甫、孙其祥
中共西礼县第三次代表大会	1959年12月12日至13日	县城	335		县委委员25人，候补委员4人，监委委员7人，出席省党代会代表17人，候补代表1人	县委书记许宝才，副书记王琚、邢应仑、吕国齐，常委汪占东、蔡茂元、吕文祥、薛德华、赵立德
中共礼县第四次代表大会	1963年11月15日至18日	县城	319		县委委员23人、监委委员5人	县委书记何承华、副书记邢应仑、吕国齐、安振泰、邵海，常委李春明、郭景山、冯立志
中共礼县第五次代表大会	1970年10月3日至9日	县城	376		县委委员25人	县委书记徐昌林，副书记邢应仑、王维祺，常委郭景山、张斗胜、段学斌、敬群、年继荣、马骏
中共礼县第六次代表大会	1979年1月7日至11日	县城	430		县委委员27人 纪检委委员9人	县委书记韦忠康，副书记汪田夫、郭景山、师文杰、丁自生，常委季绍奎、杨保华、金英杰、王彦秀、徐志刚、王殿荣

续表

次序	时间	地点	代表人数		大会选举结果	本届县委首次全会选举结果
			正式	列席		
中共礼县第七次代表大会	1984年11月5日至8日	县城	278	34	县委委员27人。纪检委委员10人	县委书记王彦秀，副书记丁自生、李永昌、甘永福、王志宽，常委王世杰、张守伟、王俊明、张步莺
中共礼县第八次代表大会	1987年2月14日至17日	县城	300		县委委员27人，纪检委委员11人	县委书记贾宝忠，副书记张汉良、包步权、高翔、王守义，常委王俊明、左秉权、郑云
中共礼县第九次代表大会	1990年1月7日至9日	县城	300	57	县委委员23人，候补委员4人。纪检委委员15人	县委书记于勤，副书记包步权、郑云、王守义、傅健力，常委马钰、柳含聪、王勇、左朝
中共礼县第十次代表大会	1993年1月4日至6日	县城	312	73	县委委员28人，候补委员4人，纪检委委员15人	县委书记张余胜、副书记靳百龄、杨志奇、王勇、戴继海，常委王世杰、张守国、苟秉奇、左朝、张志义、柳含聪
中共礼县第十一次代表大会	1997年12月29日至31日	县城	364	67	县委委员27人，候补委员4人，纪检委委员15人	县委书记靳百龄，副书记司跃宁、戴继海、张明生、辛海生、张志义，常委南玄子、赵荣祖、马忠惠、姚　润、宋哲民、曹虎前

历任县委书记一览表

姓名	籍贯	任职时间
李嗣堂	山西永和县	1949年9月—1950年11月
郝国柱	陕西延川县	1950年11月—1953年10月
慕生儒	陕西吴堡县	1955年4月—1956年8月
韦忠康	陕西富平县	1956年8月—1958年8月 1977年12月—1979年4月

续 表

姓 名	籍 贯	任职时间
张 萌	山西阳城县	1958年8月—1959年2月
唐笃友	山西	(代理)1959年2月—1959年5月
许宝才	山西万荣县	1960年3月—1960年12月
何承华	陕西米脂县	1961年3月—1964年1月
邢应仑	山西阳城县	1964年1月—1965年1月 1965年9月—1966年5月 1972年1月—1972年8月 1977年7月—1977年12月
吕国齐	山西沁水县	(代理)1965年1月—1965年9月
徐昌林	陕西子长县	1970年10月—1972年1月
年继荣	甘肃礼县	1972年8月—1975年1月
马 骏	甘肃礼县	1975年1月—1977年7月
高有勋	甘肃民勤县	1980年12月—1983年10月
王彦秀	甘肃礼县	1983年10月—1986年12月
贾宝忠	甘肃武都县	1986年12月—1988年12月
于 勤	吉林永吉县	1989年1月—1992年11月
张余胜	甘肃甘谷	1992年11月—1997年9月
靳百龄	甘肃徽县	1997年9月—

注:1954—1955年4月副书记刘文秀主持县委工作

历任县委副书记一览表

姓 名	籍 贯	任职时间
韦忠康	陕西富平县	1954年7月—1956年8月 1973年6月—1975年1月
刘文秀	陕西延长县	1954年2月—1955年6月
薛鸿范	山西洪洞县	1956年6月—1956年11月
祁尚德	甘肃礼县	1956年6月—1956年10月
孙其祥	甘肃武都县	1956年6月—1958年9月

续 表

姓 名	籍 贯	任职时间
万青山	甘肃庆阳县	1958年8月—1958年12月
许宝才	山西万荣县	1958年8月—1960年3月
韦守国	甘肃甘谷县	1958年8月—1960年3月
李升桂	甘肃礼县	1958年8月—1958年12月
康好礼	陕西延长县	1958年8月—1958年12月
梁庭栋	山西孝义县	1958年8月—1960年3月
邢应仑	山西阳城县	1959年3月—1964年1月
王 琚	山西	1960年3月—1961年12月
吕国齐	山西沁水县	1959年12月—1965年1月
夏征瑞	山东临邑县	1961年5月—1961年12月
安振泰	甘肃秦安县	1961年12月—1966年5月
邵 海	甘肃礼县	1965年6月—1975年1月
王启乾	甘肃甘谷县	1965年12月—1966年5月
年继荣	甘肃礼县	1972年1月—1972年8月
敬 群	甘肃通渭县	1972年3月—1977年7月
张书明	甘肃礼县	1973年6月—1977年7月
王巧云(女)	甘肃礼县	1975年1月—1978年9月
辛心田	甘肃礼县	1975年1月—1977年7月
段学斌	陕西洛川县	1975年10月—1977年12月
李宗虎		1975年11月—1977年7月
田树歧	山西沁水县	1977年7月—1978年9月
杜怀珍	甘肃天水市	1977年7月—1978年9月
丁自生	甘肃秦安县	1977年7月—1986年1月
师文杰	甘肃秦安县	1978年9月—1980年12月
汪田夫	甘肃庆阳县	1978年9月—1982年3月

续 表

姓 名	籍 贯	任职时间
郭景山	甘肃礼县	1978年9月—1982年3月
杨保华	甘肃秦安	1980年12月—1983年10月
王彦秀	甘肃礼县	1980年12月—1983年10月
王世杰	甘肃礼县	1983年10月—1984年10月
李永昌	甘肃徽县	1982年3月—1985年3月
甘永福	陕西西安市	1983年10月—1985年10月
王志宽	甘肃天水市北道区	1983年11月—1986年12月
白发聚	山西晋城	1985年3月—1985年12月
张汉良	甘肃武都县	1985年12月—1989年12月
包步权	甘肃成县	1986年1月—1992年5月
高 翔	甘肃西和县	1985年10月—1989年2月
王守义	陕西长安县	1985年11月—1993年1月
郑 云	甘肃武都县	1989年12月—1993年1月
傅健力	甘肃榆中县	1989年2月—1992年3月
靳百龄	甘肃徽县	1992年4月—1997年9月
杨志奇	甘肃康县	1993年1月—1997年11月
王 勇	甘肃西和	1993年1月—1997年11月
戴继海	甘肃成县	1993年1月—
张结晶	甘肃西和	1995年3月—1997年11月
司跃宁	甘肃文县	1997年6月—
张明生	甘肃礼县	1997年11月—
辛海生	甘肃天水	1997年11月—
张志义	甘肃礼县	1997年11月—
王建平	河北定州	1998年3月—

第四节 组织建设

一、组织机构发展

1949年9月中共礼县委员会成立后，在下属6个区设立了区党委，配专职书记1人，县直机关因党员人数较少，只设1个支部。1952年后，随着区、乡、村民主政权的全面建立和土地改革的完成，建党分期分批进行，区委组织机构逐一健全，乡一级建立了担负领导职能的党支部，并陆续在有条件的村也组建了支部。此后，区乡行政区划几经调整，区均设党委，乡设支部，县直单位设机关总支。1957年，乡支部先改为总支，后改建为党委，县直单位也因党员的发展和工作形势的需要改建为机关党委。1958年人民公社化后，公社设党委，生产大队设支部。公社党委配书记1人，副书记1—3人，生产大队党支部正副书记均由不脱产农村党员干部担任。1983年体制变更，公社撤销，恢复乡、镇。乡镇设党委，行政村设支部。干部配备如前。1958年至1986年，又曾二次设区工作委员会（组织机构发展情况见表一）。

二、党员发展

1950年，根据中共中央西北局党的建设指示，对原地下党组织进行整顿，并开始在有条件的单位和部门发展党员，但数量较少。1951年规模有所扩大，新党员在职业分布上，以职工和农民为主；在家庭成分上，以贫雇农、中农为多；在年龄上，中青年占了绝大多数；在文化程度上，小学以下的占90%以上；在性别上，男性占80%以上。发展的党员实行候补期制，候补期为一年或半年，一般为半年。1952年，为适应农村土地改革和基层民主政权建设的新形势，建党分期分批进行，发展党员规模迅速扩大。接收对象是学习工作生产一贯积极、成分好、历史清楚的青年团员、农会会员、妇联会员及合作社员。接收时实行比较严格的程序，统一报县委审批。先进行培养，然后接收，是农民的则限制成分，是职工的着重于历史情况的审查。接收后，还要在乡训班进行党员八项条件的教育。新党员文化程度略有提高，女性所占比例略有增加。

1953年土改复查结束，大规模的建党运动告一段落，发展党员工作转入自上而下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正常轨道。农村以千分之二发展，机关以百分之五发展。在审批手续上，区委健全的由区委审批，区委未健全的由县委

审批。新党员主要从成分纯洁，斗争坚决（从历史上考察），积极参加互助合作，群众中有一定威信，办事公道的青年团员中选择，还将一部分经过土改运动锻炼、“三反”运动考验的共青团员，直接转为党员。接收的新党员继续进行候补期制，表现好的可提前两三个月转正，妇女党员和有一定文化的党员所占比例仍有所增加。

1955年起，发展党员贯彻“积极慎重”的方针，比例为“农村党员达到农业人口百分之一”。并开始在知识分子中发展党员。接收的新党员绝大多数是各类积极分子和先进人物。妇女党员所占比例上升到15%以上，有一定文化程度的党员所占比例仍呈上升趋势，并吸收了少量知识分子入党。

1956年开始在手工业者中发展党员。是年因配合合作化运动，发展党员突破了农村3‰和机关5%的比例，在发展步骤上，不是积极慎重的成熟一个发展一个，而是按单位成批发展。是年底党员总数为5162人，比1954年增加了3倍多。

1957年根据中央有关指示精神，结合反右派斗争和农村大辩论，开展整党，接收新党员工作基本停止，预备党员转正也随之暂停。

1961年后，发展党员工作又趋于正常。发展中注意新党员的选择、培养、考察、教育工作。发展的重点是生产第一线、要害部门力量薄弱的党支部。在接收程序上，严格审查政治历史、社会关系、家庭出身等方面。农民党员占了70%以上，职工党员分布在党群、行政及工交、水利、林业、财贸、文教卫生等十几个行业，文盲党员的比例降到了60%以下。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县委及工作部门趋于瘫痪，发展党员工作随之停止。1968年，根据“吐故纳新”的指示，有步骤地在产业工人中发展党员。接收条件按《党章》（草案）规定的五条来衡量。接收人数较少，以中青年为主，因当时“文化大革命”运动的需要，一律没有预备期。1969年随着全县各级党组织的整顿，发展规模有所扩大，主要对象是产业工人和贫下中农中的先进分子，职工党员由县革委会整党领导小组审批，农民党员由公社革委会整党领导小组审批。实行无预备期制度，入党时间和党龄从批准之日计算。

1970年县五次党代会后，发展工作实行入党前后的培养教育制度。发展对象继续以工人和贫下中农为主，党群行政事业单位有所放宽，重视阶级成分，用阶级斗争观点审查个人历史和“文化大革命”中表现，新党员中文盲比例占到了80%以上。1974年1月起，接收的新党员，一律以支部大会

讨论通过之日起计算党龄。在发展对象的要求、审批程序和方针上，同前段有较大变化。1976年起，又实行了“积极慎重”的建党方针。从后三年发展数量看，农民仍占绝大多数，他们是农业学大寨运动中涌现的劳动积极分子和各类模范人物。文化程度比例较前有所提高。

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随着基层党组织的建立健全，发展党员工作日趋正常。1979年，对“文化大革命”期间发展的党员进行了调查摸底。1980年按“农村发展新党员一般不超过万分之三，职工不超过千分之三”的要求发展新党员，发展重点为空白生产队、支部领导力量薄弱、党员文化程度低的地方。职工中重点发展知识分子入党，特别注意培养发展文教、卫生、农技部门的中年知识分子。1983年，重点仍是知识分子和农村中党员力量薄弱、老化严重的地方，还注意在回乡的高、初中知识青年中发展。1979年至1984年，6年来所发展的党员，知识分子占到了30%以上，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占60%以上，中青年党员占到了70%以上，文盲党员所占比例显著下降。

1985年，以大量吸收优秀知识分子入党为重点。农村注重在有文化的青年农民和“两户一体”的先进分子中发展。在坚持党员标准的前提下，注重文化素质，文盲一般不接收入党。是年所发展的党员，一是文化程度高，初中以上的占88.2%，其中知识分子占27.5%；二是年龄较轻，35岁以下的占68.6%；三是分布比较合理，工、农、商、学、兵各方面都有一定的比例。

1987年，随着分期分批整党的结束，发展党员工作大规模地进行。数量之大，为三中全会以来9年之最，是年共发展新党员920名，在性别上，男性占94%；在民族上，汉族占99.2%；在年龄上，35岁以下的占74.8%；文化程度上，初中以上的占67.2%，其中知识分子占6.95%，文盲党员的比例下降到6%以下；在职业上，农民党员占81.5%。1988年之后，严格控制比例和接收程序，组织发展工作又趋向有计划按比例的发展。(党员发展情况见表二)。

主要年份党组织情况一览表（表一）

项目 / 数量分布 / 年度		合计	工业交通运输	商业金融服务	科技文教卫生	机关团体	农林水	其他
1949.10	党委	6					6	
	党组							
	总支							
	支部	5				1	4	
1952	党委	13					13	
	党组							
	总支							
	支部	52				14	38	
1957	党委	29				1	28	
	党组	1				1		
	总支	10					10	
	支部	516	4	16	1	8	485	1
1961	党委	59				1	58	
	党组							
	总支							
	支部	848	10	13	8	32	784	1
1965	党委	72					72	
	党组	2				2		
	总支							
	支部	969	7	20	6	67	867	2
1976	党委	31				2	29	
	党组	1				1		
	总支	1		1				
	支部	482	9	14	9	43	404	3

续 表

项目 数量 分布 / 年度		合计	工业交通运输	商业金融服务	科技文教卫生	机关团体	农林水	其他
1979	党委	30				1	29	
	党组							
	总支	5	1	1	2		1	
	支部	664	16	23	23	47	554	1
1985	党委	43				1	42	
	党组	6				6		
	总支	10	1	3	2	2	2	
	支部	782	21	49	50	81	581	
1987	党委	39		1		1	36	1
	党组	6				6		
	总支	11	1	3	2	3	2	
	支部	822	26	56	64	88	580	8
1989	党委	39		1		1	36	1
	党组	7				7		
	总支	12	1	3	2	3	3	
	支部	840	28	58	71	93	582	8

注:1961 年为西礼县数字

主要年份党员人数及分布一览表(表二)

数量 项目 / 年度	人数			分布					
	总数	正式	预备	农林水	工业交通运输	商业金融服务	科技文教卫生	机关团体	其他
1949.10	211	211		158				53	
1952	704	460	244	580		6	2	60	56
1957	5313	2674	2639	4668	41	181	46	349	28

续 表

数量/项目 年度	人数			分布					
	总数	正式	预备	农林水	工业交通运输	商业金融服务	科技文教卫生	机关团体	其他
1961	7111	6972	139	6329	40	196	91	441	14
1965	7455	7399	56	6636	44	194	62	499	20
1976	11025	10577	448	9612	90	375	198	715	29
1979	11550	11426	124	9833	149	403	434	704	27
1985	12297	11917	380	10026	266	455	532	1003	15
1987	13492	12391	1101	10674	283	505	632	1160	238
1989	13796	13523	273	10557	372	590	692	1394	191

注:1961 年为西礼县数字

第五节 纪检工作

一、机构沿革

1950 年 10 月中共礼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设立，业务由县委组织部代办，书记由组织部长兼任。1952 年“三反”后纪委与组织部分设，配备专职干部 1 人。

1955 年 8 月县党代表会议选举成立了中共礼县监察委员会，选出监委委员 7 人，县委副书记兼任监委书记，配专职副书记 1 人，机关干部 4 人。在县委指导下进行工作。

1958 年 8 月，西和、礼县合并为西礼县。1959 年 12 月召开的中共西礼县第三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西礼县委监察委员会，选出监委委员 7 人，常委 5 人，副书记 1 人。1962 年 1 月西礼县分县，县监委复称为中共礼县委监察委员会。1963 年 11 月中共礼县第四次代表大会召开，四届一次全委会选举中共礼县委监察委员会委员 5 人，书记 1 人，副书记 1 人。县监委配备干部 6 人。

“文化大革命”期间，县监委工作逐步趋于停顿，原有人员先后调离。

1979 年 1 月召开的中共礼县第六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礼县委

纪律检查委员会，选出纪委委员9名，书记由县委副书记兼任，副书记1人。恢复后的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受县委和上级纪委的双重领导，以县委领导为主。

1983年12月中共礼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增设专职常委4人，纪委书记级别为副县级，副书记和常委为正、副科级，纪委机关干部编制15人。

1984年2月，中共礼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更名为中共礼县纪律检查委员会。1984年11月，中共礼县第七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礼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10人，并由纪律检查委员会全体会议选举常务委员7人，书记1人，副书记3人。

1987年2月，中共礼县第八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新的一届中共礼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选出纪委委员11人。在纪律检查委员会全体会议上选举产生了常务委员会委员7人，书记1人，副书记2人。1987年底，县纪委机关干部实有13人，配备吉普车一辆。

50年代基层纪检人员均为兼职。1984年5月，县委决定成立乡（镇）纪检机构，同年10月，礼县36个乡（镇）全部成立了纪律检查委员会，并陆续配备了专职书记，截止1987年底，乡（镇）共配备了专职纪检书记32名。1987年4月，县委决定成立中共礼县县直机关纪律检查委员会和中共礼县供销社纪律检查委员会，并分别配备了专职书记。

二、工作概况

（一）建国后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工作简况

中共礼县委纪委自1950年10月成立，至1952年“三反”前的这段时间业务由组织部代办，1952年“三反”后纪委与组织部分设，并配备了一名专职干部，正式开展业务。

1952年，根据“三反”中揭露出来的问题，研究处理犯错误的党员11人。结合土改复查进行的整党工作中，处理犯错误党员18人，在整个“三反”运动中处理犯错误干部共435人。

1953年2月至6月，县纪委配合县委组织部、检察署及监委会，两次对党内外干部违法乱纪情况进行了调查了解，处分犯错误党员6人。同年9月，按地纪委的工作安排，还确定了基层纪委兼职干部，加强了纪检队伍，工作逐步走上了正轨。

1954年、1955年中共礼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根据中央的决定，对一些在受处分期间，能痛改前非，并在工作中做出成绩的同志，分别两次予以取消

处分，以充分调动和发挥广大党员的工作积极性。

1956年1月“肃反”运动开始。礼县参加这一运动的干部共1675人，其中党员712人，经过运动揭露出隐瞒了重大政治问题的19人。同年，县监委还协助配合有关部门，配齐了全县5个区、39个乡（镇）、16个机关支部的兼管监察员，并进行了农村支部兼管监察员的培训工作，为礼县党的基层监察工作逐步规范化做了大量工作。

1957年，礼县党的监察工作以进一步纯洁党的组织，巩固党的团结统一，保证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的执行为中心，主要检查处理了一批混入党内的反革命分子、坏分子以及蜕化变质分子。同年10月，根据地监委工作安排，对自监委成立以来处理的案件进行复查并作了适当的纠正工作。

从1957年下半年开始，到1961年上半年，全县进行了多次政治运动，这主要是1957年的两条道路大辩论，1958年的“拔白旗”，1959年的反右整风运动。1960年的揪“冒尖人”、“代言人”和1961年的特集训等。1960年西北局兰州会议后，又开展了“反左”和“脱鞋下水、抢救人命”的运动。1961年2月，中央工作组西礼县小组作出了《关于西礼县反右整风运动中的几点经验教训》的总结报告，对礼县自1959年9月以来开展的扩大矛盾的反右整风运动以及运动中采取的挤、逼、追、打和“车轮战”的错误作法和造成的严重后果，进行了全面总结和中肯的分析批评。之后，从1961年4月开始至1963年3月结束，对1957年至1961年上半年这一时期处理的3637件案件，全部进行复查甄别。甄别结果是：原处理正确和基本上正确的174人，占4.67%；原处理部分错了的200人，占5.3%；原批判处理错了和基本错了的3250人，占90.03%。经过甄别，有245人恢复了党籍，34人恢复了公职，76人安排了工作，83人恢复了职务。同时，对1961年整风整社中的特集训和未特集训的791件案件进行了组织处理工作，有342人根据其错误性质和情节分别给予了党纪处分。通过对以上案件甄别处理，澄清了是非，统一了思想，调动了广大干部的工作积极性。

1963年至1964年，在县级机关开展了以反对贪污、投机倒把、铺张浪费、分散主义和官僚主义为内容的“五反”运动。在农村开展了阶级和阶级斗争教育、形势和前途教育、工农联盟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勤俭办社和民主办社教育为内容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运动中全县共揭发出有严重问题需要查处的案件75件。“文化大革命”期间，县监委工作陷入瘫痪状态，人员先后调离。从1966年至1978年，礼县党的监察工作中断了12年。

（二）对“文化大革命”“反右”等历史案件的查处

1979年1月召开的县第六次党代会上选举成立了中共礼县委员会纪律检查委员会。新成立的县纪委，一方面进行自身建设，一方面积极投入了落实“文化大革命”、“反右”中的干部政策工作。1979年，抽调2人对“文化大革命”前开除党籍，本人对处分不服有申诉的29名同志的问题，实事求是地进行了复查纠正，给这29名同志恢复了党籍，其中5名同志恢复了工作和职务。1980年，对“文化大革命”和“反右倾”斗争中524名同志的档案进行了全面清理，并将清理结果通知了本人，使这些同志放下思想包袱，调动了广大干部建设四化的积极性。

（三）对现行案件的查处

1979年到1980年，在有关部门的配合下，县纪委组织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认真系统地学习了《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并结合《准则》的贯彻执行加强了对广大党员的党性、党风和党纪的教育。1980年到1981年，礼县纪检工作贯彻“预防为主、教育为主、先立法、先教育，有法必依、违法必究、执法必严、既坚决又稳妥地进行”的方针，密切配合党的中心工作，集中力量对一些性质严重、群众反映强烈并在一段时间里带有倾向性的诸如违犯财经纪律、以权谋私、挥霍浪费、违法乱纪、破坏集体经济等问题的典型案件进行了查处，严肃了党的纪律，提高了党组织的战斗力。

从1982年开始，县纪委和全县各级党组织一道，主要进行了“经打”斗争，清房、清理“文化大革命”中的“三种人”等工作。

“经打”（打击经济领域严重犯罪活动）斗争。1982年1月中央《紧急通知》下达后，在县委的统一领导下，县纪委抽出主要负责同志和五名工作人员专抓此项工作。从1982年开始，到1986年底的五年间，全县共立案58件，结案56件。对案件所涉及的77人分别给予了党、政纪处分和刑事处理。共挽回经济损失334258元，追回赃物电视机2台，录音机1台，自行车1辆，手表1只。

清房工作。1982年7月，由县纪委的一名副书记牵头进行了“清理职工非法修建私房”的工作，当年抽调了22名工作人员，第一批立案清理了12户。1983年4月，又抽调了121名干部，组成34个调查组，采取先查领导后查一般，先查群众反映较大的建房户的步骤，重点查地基、材料、机具、劳务和资金等五个方面的来源是否正当。整个清查工作到1984年6月

全面结束。共查出1979年1月以来，礼县职工在县城城区修建私房的182户，其中违纪建房的173户（内属非法建房的53户），没有问题的9户。共建成土木结构平房1021.5间，建筑面积10017m^2，占地33395m^2，折合50.1亩。按照政策对违纪建房的职工分别作了经济处罚和组织处理：拆除在公共场所强建私房的1户2间；房屋折价归公的3户9间；多占宅基地的87户，面积5017平方米。除16户、1472平方米收回外，对其余71户以罚款进行处理，处罚各种款项（土地补偿费、人工费、材料款、运输费等）共39607元。给予党内警告处分4人，行政记大过处分2人。通过以上工作，职工违纪非法修建私房的歪风有所收敛。

核查清理“三种人”工作。1982年10月至1986年9月，由县纪委牵头，抽调专案人员20人，开展了清查“文化大革命”中造反起家的、帮派思想严重的和打砸抢分子“三种人”的工作。共受理立案“文化大革命”中大的事件案8起，有问题的个人案件33起，这33人中科级干部20人，一般干部13人；党员干部28人，非党一般干部5人。经核查无问题解脱的13人（均系科级干部），定为犯一般性错误的19人（其中科级干部8人，一般干部11人。给予行政记过处分3人），定为犯有严重错误，给予留党察看2年处分的1人（系科级干部）。通过对“文化大革命”中“三种人”的核查清理，进一步纯洁了党的组织，保证了四化建设的顺利进行。

整党准备工作。1984年县纪委大力纠正各种不正之风，进行了整党前的准备工作。一是清理干部、职工挪借拖欠公款，严肃财经纪律。全县共清理出借有公款的干部职工720人，追归拖欠款额128947元。二是狠刹了招工、招干、招生中的不正之风。在礼县的“三招”中，县纪委都派人参加，对有关政策的执行进行监督，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如纠正处理1984年12月的招生考试舞弊案等。

1985年，纪检部门配合整党，全年查处违纪大案要案7起，向全县通报典型案件3起。同年4月，又督促检查了全县党政机关干部岗位责任制的制定和实施，以进一步加强组织纪律，改进机关作风，整顿机关秩序，提高工作效率，为礼县的经济建设创造了一个良好的政治环境。

历任县纪(监)委书记副书记一览表

姓名	籍贯	职务	任职时间	备注
寇崇勋	陕西吴堡	书记	1950年10月至1953年春	组织部长兼
刘文秀	陕西延长	书记	1953年5月至1955年6月	县委副书记兼
王新才	甘肃礼县	副书记	1955年4月至1961年12月	1958年5月至1961年12月无正职
韦忠康	陕西富平	书记	1955年8月至1958年5月	县委副书记兼
卢效贤	甘肃西和	副书记	1958年9月至1959年8月	
刘振先	山西	副书记	1962年1月至1962年6月	
石锴	甘肃礼县	副书记	1962年6月至1968年3月	
张光华	山西闻喜	书记	1963年10月至1968年3月	
汪田夫	甘肃庆阳	书记	1979年2月至1982年3月	县委副书记兼
王新才	甘肃礼县	副书记	1979年2月至1983年12月	
张明	甘肃礼县	副书记	1981年11月至1982年3月	
王世杰	甘肃礼县	书记	1982年4月至1983年11月	县委副书记兼
李永清	甘肃礼县	副书记	1982年7月至1986年1月	
王俊明	甘肃礼县	书记	1983年12月至1988年3月	
马钰	甘肃礼县	副书记	1983年12月至1986年9月	
左朝	甘肃礼县	副书记	1984年11月至1990年1月	
蒋俊平	甘肃礼县	副书记	1987年2月—1992年10月	
王勇	甘肃西和	书记	1989年9月—1992年3月	
马福杰	甘肃礼县	副书记	1990年1月—1994年12月	
苟秉奇	甘肃礼县	书记	1992年3月—1995年5月	
薛永清	甘肃礼县	副书记	1993年7月—	
田维民	甘肃礼县	副书记	1993年7月—1997年12月	
王秉玉	甘肃礼县	副书记	1995年1月—1997年12月	
马忠惠	甘肃礼县	书记	1995年6月—	
乔梁	甘肃礼县	副书记	1998年1月—	
张阳顺	甘肃礼县	副书记	1998年1月—	

第六节 宣传工作

一、机构沿革

中共礼县委宣传部是1949年8月县委成立后最早设立的部门之一。迄今为止的40多年中，县委工作部门变动频繁，多次调整，但宣传部一直比较稳定。先后经历了中共礼县委宣传部、礼县革委会政治部宣传组到中共礼县委政治部宣传组、宣传部这样几个大的阶段。其业务和工作范围几经调整，但工作一直未曾中断。50年代初，主要负责对全县的政治时事宣传、干部理论学习、党员教育、文化教育、新闻报道、书报发行以及按县委安排分管宗教、卫生、体育等工作。1956年9月，县委设立文化教育部，分担了原宣传部的部分业务。1958年2月，文教部撤销，其业务重新归入宣传部。同年8月，西礼合县后改名为中共西礼县委宣传部，直到1962年1月西礼分县。1968年3月，礼县革委会成立。取代了中共礼县委和礼县人民委员会，县委宣传部也相应被革委会政治部宣传组所取代。1970年10月，中共礼县委恢复。1974年11月，县委宣传部复设，此后再无变化。宣传部设立以来人员配备情况是：1950年4人，1956年6人，1968年3人，1974年9人。1989年共有7人，其中部长1人，副部长1人，干事5人。

二、工作概况

宣传工作是宣传部的主要职责之一。1949年9月宣传部成立至今40多年的宣传工作，按以下四个阶段记述。

（一）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这一时期，宣传工作紧密配合党的中心工作，广泛进行了土地改革、抗美援朝、“三反”“五反”、镇压反革命、减租减息，以及农业合作化等运动的宣传。同时，逐步建立健全了宣传阵地和队伍。当时宣传工作的主要形式和方法是：召集各种会议，走门串户，利用各种集会、节日等时机，以报刊、橱窗、专栏、大字报、标语为工具，发挥业余宣传骨干的作用，在当时收到很好效果。

1950年主要宣传庆祝解放的胜利、抗美援朝。1951年2月，开始宣传镇反运动。为此，县上成立了宣传委员会，培训发展了2名报告员、374名宣传员和45名业余通讯员，建起了7所民校，588个读报组，办板报106块。1952年1月至7月重点宣传“三反”、“五反”运动。1953年，在继续

宣传土改、抗美援朝等运动的基础上，深入宣传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婚姻法》以及普选工作等，使全县宣传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1954年6月开始学习、宣传我国第一部《宪法》(草案)，普选宣传热潮也再度掀起。1955年开始对中苏友好关系的宣传。1956年宣传合作化运动。并于8月组织开展了高级合作化宣传运动月。9月，开始宣传学习"八大"会议精神。

(二)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57年至"文化大革命"前为"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宣传工作始终围绕着上级党组织的路线和决策进行。在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化以及反右斗争中都起了宣传舆论作用。1957年，全县宣传学习了毛主席《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等一系列重要文件。同年11月，开始宣传治安管理处罚《条例》。1958年后，配合"大跃进"、"人民公社化"运动，宣传工作进行"思想政治战线的社会主义革命"。全县组成了号称由5000多名党员、1万多名团员、近2万名干部、1.5万名社员以及900多名宣传员组成的4万多人的宣传大军，实现"乡乡有宣传大军、社社有宣传大队、队队有宣传小组"。同年9月，组织学习了周恩来总理、陈毅外长的外交声明，宣传大炼钢铁等。次年4月，全县再次掀起了全民学理论、学哲学、学针灸的高潮，90%的青壮年参加了2200多个业余高小班的学习。红专学校教师发展到2400多人。到1960年1月，全县有扫盲班427个，高小班2295个，初中班675个，高中班4个，共有学员14万多人。

1960年1月，宣传部发出了"关于在党员教师中开展反右斗争的通知"，随即把已扩大化的反右斗争在文教战线又推进一步。3月，开始组织开展学习毛泽东思想的群众运动。1961年至1963年的三年中，全县主要抓了八届九中、十中全会精神的宣传及干部的理论、文化学习。1963年3月以后，开展了学习雷锋的学习宣传活动。1964年，农村的社会教育运动和城市"五反"运动不断走向深入。这期间党中央先后发表了一系列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分歧的文章，在党内和社会上普遍展开了对"现代修正主义"的批判。1965年，重点转入学习宣传中央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二十三条"。7月，结合学习"二十三条"，继续深入学习毛主席著作。

(三)"文化大革命"时期

从1965年5月至1976年10月历时十年的"文化大革命"，在我县各条战线造成严重影响，给各项事业带来了重大损失。宣传工作比其他工作受害更为严重。这一时期的宣传工作紧紧围绕这场运动为这场运动服务，执行了

一条极“左”路线，为“左”倾路线在全县范围内贯彻推行鸣锣开道。宣传工作中形式主义、“左”的倾向达到了极点，大批判、阶级斗争贯穿始终。

1966年，首先组织学习、宣传了中央关于进行“文化大革命”的“十六条”，宣传了“5·16通知”，为“文化大革命”的广泛发动大造舆论。到1967年1月，上下开始夺权，宣传部的正常工作随即停止。

1968年3月，礼县革委会政治部成立，取代了中共礼县委宣传部。同时，全县城乡进一步掀起学习毛主席著作，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的高潮。9月，派工宣队进驻学校、贫下中农管理学校，成立了礼县毛泽东思想宣传站。全县掀起大批判运动高潮，批判的主要对象是所谓“叛徒、内奸、工贼刘少奇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和部分干部群众的“错误思想”。

从1970年开始，主要学习“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和“五十字建党纲领”，实现教育的革命化成了政治工作的主要任务。同时，在文教战线发动了学习、宣传、普及“革命样板戏”的运动。学习贯彻毛主席《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并树立了甘山文化模范村。1971年，全县建立了420个毛泽东思想宣传站。举办各类学习班420期，培训1万多人，派出82名干部在全县抓了6个教育试点。从1972年1月开始筹备，于5月开展了纪念毛主席《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30周年活动。这期间，全县掀起了“远学大寨，近学何家庄”的群众运动。1973年8月党的“十大”召开，立即开始对这次会议精神的学习宣传。

1974年，中央关于“批林批孔”的一系列指示下达后，全县工作重点便转入其中。到4月份，共召开各类批判会2万多场，参加90多万人(次)，书写大字报、批判稿共10万多份，办专栏46000多期，全县96%的成年人参加了批判或听到了宣传。1975年初，根据全国四届人大会议精神，在全县提出并推广小靳庄、朝阳农学院的经验，深入开展“教育革命”。接着，组织学习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宣传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精神。

(四) 新的历史时期

1976年10月粉碎了“四人帮”，“文化大革命”宣告结束。这一时期宣传工作的重点是引导广大人民群众，深入揭批“四人帮”的反革命罪行，进行思想政治战线的拨乱反正，提高广大干部群众的思想觉悟。1977年，在继续深入进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的同时，集中主要精力开展了揭批“四人帮”反党集团的群众运动，宣传第二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精神，学习宣传

毛主席《论十大关系》和华国锋讲话、文章以及党中央一系列指示。4月底到5月初，开始组织学习宣传《毛泽东选集》第五卷。

1978年，全县揭批“四人帮”运动的重点转入联系实际，清除“四人帮”极“左”路线在礼县的流毒和影响。年底，党中央召开了具有划时代意义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宣传部按照县委的安排，组织全县人民进行了广泛深入的宣传学习。1979年，根据中央和省、地指示，在全县广泛开展了关于“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问题的学习和讨论的补课和对十一届三中全会文件的进一步学习和宣传。揭批“四人帮”运动第三个战役的工作也同时进行。

1980年，在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十一届五中全会精神的同时，认真宣传了中央关于农业问题的两个文件及省委“十条”，大力宣传新《婚姻法》和计划生育工作，集中主要精力抓了党员教育，进一步恢复和健全了宣传队伍。1981年前半年，主要抓了以加强思想政治工作为中心，以文明礼貌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把思想政治工作和文化建设结合起来。后半年集中学习了十一届六中全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开展了建党六十周年庆祝活动。

1982年，在继续深入宣传十一届六中全会《决议》的同时，广泛学习、宣传了党的十二大会议文件，进行了反对资产阶级思想腐蚀的教育和法制宣传。与此同时，于3月份开展了以“五讲四美”为主要形式的文明礼貌月活动。1983年，结合学习宣传十二大文件，加强了党员教育和思想政治工作，开展了第二个全民文明礼貌月活动。重点在治理脏、乱、差的基础上，开展“三优一学”，评选“五好家庭”活动，加强了文明村镇、文明单位建设。7月份《邓小平文选》出版发行后，县委便组织广大干部职工进行了认真学习。1984年1月，全县首先开展了第二次计划生育宣传月活动，并结合“第三个文明礼貌月”活动，开展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宣传活动。

1985年宣传工作紧密围绕经济改革，进行商品经济知识教育，组织干部职工学习了赵紫阳总理《放开产品价格，促进农村产业结构调整》等一系列文章，结合整党文件的学习，对党员进行党性教育，认真组织宣传胡耀邦总书记视察甘肃时的指示。12月底开始进行了为期三个月的形势教育，到次年3月份结束。这一年的精神文明建设，改变了往年突击活动的方式，没有搞“文明礼貌月”活动，使这一工作转入正常化。结合实际，以治理“脏、乱、差”为突破口，重点解决了对全县精神文明建设影响较大的几个

问题,着手治理“三乱”(即:公共场所乱、农贸市场乱、交通秩序乱)的问题。

1986年的宣传工作,坚持抓三个教育(思想政治、干部理论、党员)、一个创建(创建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搞好一个服务(为全县脱贫致富服务)的原则。主要抓了四个方面的工作:一是抓了普及法律常识教育;二是从5月份开始进行形势政策教育;三是广泛宣传了党的十二届六中全会精神。通过学习《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进一步深入开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四是开展了更新思想观念的大讨论,在9月、10月份,分别组织进行了对全国第二个教师节和红军长征胜利五十周年的庆祝纪念活动。

1987年,坚持宣传工作为全县改革服务、为经济建设服务的指导思想,从1月开始组织学习宣传中央一至四号、六号以及十六号文件,向广大干部职工进行了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教育。10月下旬,党的十三大召开后,县上及时安排部署,培训骨干,开展了广泛深入的宣传活动。本年度,县上还与各乡镇和县直单位,分别签订了精神文明建设责任合同书,并协同有关单位抓了集资办学、文化、广播、体育等事业基础设施建设,发动群众植树种草,绿化、美化环境。

1988年、1989年两年,紧密围绕学习宣传十三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广泛开展了多种形式的思想政治教育。1988年4月召开了县直机关600多人参加的生产力标准问题讨论会。冬季抽调220多名机关干部下乡开展形势教育。1989年后半年,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全县又一次开展了大规模的政治、经济形势教育活动,抽调脱产干部500多人,召开各种会议2580多场次,广播宣传250多次,举办专栏、板报242期,印发宣传材料2516份,使广大干部群众进一步明确了形势和任务,提高了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自觉性。

第七节 统战工作

一、机构沿革

中共礼县委成立后,统战业务由组织部代管。1953年2月统战部设立,编制3人,部长1人,干事2人。1958年8月西礼合县,两县统战部合并为“中共西礼县委统战部”。1959年3月统战部撤销,业务归宣传部办理。1962年1月西礼分县,同年9月县委决定恢复统战部。“文化大革命”中,

统战部受冲击而瘫痪，人员调离，工作停止。1974年又重新恢复，编制仍为3人。1989年人员增至5人，其中部长1人，副部长1人，干事3人。

二、工作概况

民族工作。礼县少数民族主要有回、满、蒙等，回族为最多，主要分布在白关坡、盐官、城关、宽川等地。据1953年统计，全县有回民576户，3431人。解放初的民族工作主要是贯彻党的民族“平等、团结”政策，加强民族团结，发展少数民族经济和文化教育事业，培养选拔少数民族干部等方面。1953年6月23日，成立了“白关坡回族自治乡”。9月，统战部组织少数民族和宗教界上层人士，成立了由7人组成的“民族团结委员会”，负责协调民族之间的关系。1954年建回民初小3处，有学生274人，是年，全县有少数民族干部34人。1957年建立回民社5个。1960年全县少数民族干部发展到58人。1962年对回汉合办的生产大队做了调整，恢复了5个回民生产大队，并拨给少数民族补助费18500元，以及大量的实物。1963年后，由于大抓阶级斗争加之“文化大革命”，民族工作处于瘫痪状态。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民族工作拨乱反正，认真贯彻党的民族平等、团结、互助的政策和执行民族区域自治法，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文化等事业有了较大发展。1983年恢复了白关坡回族自治乡，并在全县总结宣传了回族乡白关村和宫城村民族团结典型经验，使一些民族纠纷解决在萌芽状态。1983年全县建起了少数民族学校5所，在校学生91名，回族中、小学教师39人，少数民族脱产干部25人。三中全会后，少数民族地区经济得到迅速发展，全县50%以上回族农户重新从事传统的皮毛加工业。10%的从事运输、农副产品加工、小商贩等职业。1986年调查，少数民族专业户52户，106人，投入资金159800元，年总收入92800元。1987年又在回族乡建起地毯厂1个，投入资金8.8万元，安排剩余劳动力48人。双崖村部分农民办起了穆斯林雕漆厂，安排剩余劳动力20多人。

工商界工作。1953年统战部成立后，加强了对工商界的政治领导。1954年协助工商联整顿健全了组织机构，在工商界开展了总路线、《宪法》和有关商业改造的教育，当年收回偷漏税款152元，认购公债10021元。1955年对全县工商界代表人物进行摸底调查，安排小商贩288户，占总数的29.3%。1956年举办商人训练班2期、92人。1957年私营工商业合作化后，工商统战工作走了一段曲折的道路，是年9月组成“礼县工商界整风运动领导小组”，在工商界开展了反右斗争，全县787户商人、916个小手工

业者全部参加了整风运动，163名工商界骨干分子参加了反右斗争。1958年又开展了“肃反”、“交心”运动，工商界骨干由163人减为25人，并停发了定息、股息。1960年下放私方人员118人。1961年，西北局兰州会议后，对1958年以后的工商界统战工作进行了检查总结，对全县应发股息的370名小商贩补发了276人的股息，9户定息户从停发之日起如数补发了定息，对降薪降级的57人恢复了原工资和职务，对1960年下放的40名私方人员重新安排了工作。1962年对下放支农的7名小商贩重新做了安置，64人退还了股金，94人补发了股息，对整风中错误定性的7人作了甄别平反。1963年开展了“五反”，对城关地区从1961年自由市场开放后发展起来的1218户私营工商业者，分别不同情况进行了取缔。年底在工商界开展反修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大抓阶级斗争。“文化大革命”期间，工商界统战工作处于停顿状况。1980年落实工商业者政策，主要是区分“三小”，对1955年划为私方人员的7户7人正确进行了区分，2人区分为小商，4人区分为小贩，1人定为小业主。另外，对1958年作了错误处理的工商联干部1人予以平反并作了退休处理。

落实宗教政策。解放40多年来的宗教工作，经历了曲折发展的过程。1958年10月，成立“西礼县宗教改革办公室”，在回民群众中开展了“废除剥削制度，取消封建特权”为内容的宗教改革运动。1959年1月，全县除保留盐官东关1处清真寺外，其余14处全部废除。1961年落实宗教政策，对“伊斯兰民主党案件”中涉及礼县的阿訇、群众23人作了平反。1962年开放清真寺3个。“文化大革命”期间，大批“封、资、修”，宗教统战工作停止。三中全会后，进一步落实党的宗教政策。1983年对宗教房产进行了清查落实，对天主教会4处，145间房屋作了退回退赔处理；退还佛教会12间房产款4000元。1984年陆续建立了各宗教组织机构，先后成立了“礼县伊斯兰教协会、礼县佛协小组、礼县香山道协小组”。1985年成立了“礼县天主教爱国会”，使宗教活动纳入了党的政策和法律的轨道。1989年佛协由祁山迁至永坪渗水寺。1989年香山道协有庙宇2座、僧房2座。后牌、白关堡、盐官东关等12座清真寺先后开放。

错划“右派分子”的改正安置。1978年4月，县委成立了“摘掉右派分子帽子办公室”，经摸底清查，全县1957年反右斗争以来共有110人定性为右派分子。经过一段工作，于年底分期分批为这些人摘掉了帽子。1979年1月对其中的77人陆续进行了改正安置，42人收回安排了工作，12人恢

复了职称和原工资，3人改为退休和退职，对已经死亡的19人发给了安葬费、抚恤金。在改正安置中，共发放生活补助费、安葬费、抚恤金及补发工资29979元，恢复城镇户口4户18人，照顾安排子女工作2人。

落实投诚起义人员政策。1978年后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此项工作，共清理认定起义、投城人员288人，分别不同情况实事求是的落实政策。对170人填发了《国民党起义、投诚人员证明书》，占应发数的63%，平反撤判17人，受株连而落实政策37人。解放后被错误处理的29人，领取生活补助28人，实行社会救济5人，另对有代表性的2人安排为县政协委员。

对台工作。1985年县委成立了“对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开展了对台宣传和台胞探亲接待、定居及台胞扶贫工作，截止1988年，查清礼县在台人员20人，台属29户、178人，其中城镇居民11人，农民167人。1988年后陆续回礼县原籍探亲人员共14人，他们是：秦占魁（马河乡）、李成明（白关乡）、蒲毓继（雷坝乡）、王永西（雷坝乡）、谈朝生（白河乡）、麻福元（永兴乡）、赵彼德（永兴乡）、张银水（石桥乡）、张志义（江口乡）、庞占元（白关乡）、杨清玉（陇西）、王佑民（河南孟县）等。在台胞探亲接待中，本着“来去自由的原则、热情欢迎的态度”，对探亲的台胞派车接送。提供食宿方便，安排会亲访友，帮助解决一些实际困难。另外，还办妥了台胞王永西的定居手续。

第八节　党校工作

一、机构沿革

1958年6月，中共礼县委决定设立党校，并成立了校务委员会，县委第一书记张萌兼任主任，组织部长毛秉寅兼任副主任。工作人员4人，教员均系兼职，由县有关部门领导授课，校址设在县城东郊赤土山泰山庙。1958年8月西礼合县，两县党校也随之合并为“中共西礼　县委党校”，人员6人，同年9月附设了团校。1962年1月分县后仍恢复为“中共礼县县委党校”，团校随之撤销。工作人员增至7人，其中配专职教员3人。

1963年7月，党校校址由赤土山迁至礼县一中二院（上寺）。1967年又迁至县城南关墚圩村。1968年礼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党校停办，人员相继调离，校舍先借后售给二一九大队。1969年夏，为落实毛主席“五·七”指示，成立了“礼县五·七干校”。校址设在永兴园艺场所在地，配干部8

人，工人20人。1973年后半年干校停办，恢复园艺场。1970年3月，根据省革委“关于加强干部轮训工作的通知”，开办了“毛泽东思想学习班”，工作人员5人，地址设在县招待所二院（现东小所在地）。干校停办后，学习班迁往干校原址。

1974年8月，县委决定恢复党校和五七干校。党校与干校两个牌子一套人马，分属县委、县革委会领导，工作人员8人，其中教员2人，工人2人，校址仍在旧址永兴园艺场。1980年党校共有工作人员12人，其中干部8人（副校长2人、教员5人，后勤人员1人），工人4人。

1983年10月，党校校址迁建城东郊赤土山。新校址占地面积6506平方米，建筑面积1400平方米，共建砖木结构教职工、学员宿舍、教室6幢67间，国家投资16万多元。1988年党校共有教职工14人，干部9人（其中校长1人、副校长2人、教员5人、行政管理人员1人）；工人5人（其中会计、打字员、图书管理员、保管员、炊事员各1人）。学校规模可容纳学员120人。有课桌、办公桌80张，椅凳200多条，图书2500余册。

二、工作概况

中共礼县委党校1958年建立以来，在县委的直接领导下，配合各个时期党的中心工作，培训了大批党员和干部。1958年7月至1959年3月，训练干部7期，共1079人。训练对象主要是乡以下农业社党支部书记和人民公社化后的生产大队党支部书记或支部委员。学习内容：一是总路线；二是“党章”和党的监察工作；三是有关农业技术知识。1959年9月至11月，结合反“右倾”训练干部2期，505人，其中脱产干部75人。1960年10月至12月，举办生产大队党支部书记、党员队长、民兵干部参加的训练班2期，共189人。学习内容有四个方面：一是农村现行政策教育；二是党的基础知识教育；三是改进工作作风的教育；四是民兵建设和国防教育。在教学上，贯彻了“学习理论，联系实际，提高认识，增强党性”的方针。

1961年11月至1962年10月。党校根据中央“关于轮训干部的决定”，以及省、地、县委的具体安排意见，分批举办干部轮训班11期，轮训干部1177人。其中大队党支部书记628人，党员大队长424人，其他干部125人，后几期还分设了妇女班和民兵班。训练内容主要是：（1）政策教育；（2）工作作风和工作方法的教育；（3）党建知识教育。训练期间，贯彻了“不抓辫子、不戴帽子、不打棍子”的三不政策。

1965年10月至1966年5月先后分6期，对农村基层干部进行了训练，

其中3期集中于党校，3期在基层分片进行。参加学习干部共有733人，其中大队党支部书记432人，大队长295人，其他干部6人。训练内容是：一是三大作风的教育；二是党的基本知识教育；三是“二十三条”的教育。“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党校停办。

1974年8月党校恢复。为适应当时政治需要，曾先后举办“批林批孔”理论骨干学习班2期104人；无产阶级专政理论骨干学习班4期，396人；“反击右倾翻案风”学习班4期，377人。在此期间，党校还协同县武装部、团县委、县妇联、县贫协等单位对其所管干部进行了培训。1976年粉碎“四人帮”后，党校工作以“中共中央关于办好各级党校的决定”精神为指导，围绕宣传“十一大”路线，深入开展批判“四人帮”的斗争。1977年举办“理论宣传骨干学习班”1期，115人，农村大队党支部书记学习班3期482人，同时和县人武部、团县委、计生办分别举办了民兵干部军政训练班、团干培训班和人口理论学习班。1978年，以学习宣传五届人大提出的新时期总任务为中心内容，分3期举办了由农村大队党支部正副书记参加的学习班，学员361人。同年和县妇联举办妇女干部学习班1期，135人，与团县委联合培训团干部2期295人。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办学指导思想上，贯彻了中央提出的“学习理论、联系实际、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方针。1979年8月至10月，党校和县农行配合，对全县社、队经营管理干部进行了培训，参加人员355人，主要学习了十一届三中全会公报和农村经营管理业务，为后来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创造了一定条件。

1980年，先后举办了5期干部学习班，其中农村党支部书记学习班3期，298人；县、社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党支部书记学习班1期，89人；组织、政工干部学习班1期，97人。学习的主要内容是：邓小平《关于目前的形势和任务》的讲话，《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改草案)。同时，在农村党支部书记学习班上。就如何巩固和完善生产责任制的问题作了辅导讨论。

1981年6月，举办了由县、社脱产干部参加的经济理论骨干学习班，学员81人。选学了《陈云同志文稿选编》（1956—1962）一书中的五篇文章，以及薛暮桥的《中国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研究》一书的有关章节。同年7月，举办了学习《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辅导员培训班，参加学习的县、社脱产干部56人，县委、政府、人大的领导干部也参加了

学习。

1982年4月至8月，举办了两期由县、社脱产干部参加的理论学习班。第一期80人，主要学习《历史决议》和《陈云文选》的有关篇目。第二期74人，学习了毛泽东两篇哲学著作，即《实践论》和《矛盾论》。

1983年5月至6月，组织全体教学人员，先后分别到全县六个区，培训乡、村党课辅导员442人，教学以党的十二大通过的《党章》为内容，比较系统地学习了党的基础知识。1983年4月，党校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实现党校教育正规化的决定，在教学上继续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方针。办学形式上，以短期培训为主。从1983年10月至1985年元月，先后举办了5期党员科级干部培训班，共347人。学习内容主要是整党文件，目的是为1985年开展整党工作培训骨干力量。

1986年，党校和司法局联合举办普法教育学习班2期，计159人。1987年7月，举办了县、乡（镇）主要领导干部学习班。此次学习班是由县委直接领导的，参加学习的有县“四大班子”领导，各乡（镇）党委和县直各部、委、办、局的负责同志共107人，其中，中干17人，初干90人。学习内容主要是《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有关重要文件摘编）和邓小平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增订本)。

1987年9月至11月，在县委的直接领导下，由组织部和党校联合，对全县农村党支部书记进行了一次岗位培训。参加培训的共518人，占应培训人数560人的92.5%，培训先后分六期进行。培训内容是围绕如何在新形势下搞好农村党支部工作，学习了四个方面的课目，即：(1) 怎样当好一个农村党支部书记；(2) 怎样加强党支部的自身建设；(3) 如何做好农村思想政治工作；(4) 党的农村现行政策。其次还学习了有关法律常识和农业科技知识。学习期间，还组织参观了有关乡、镇的乡村企业、林果基地、农贸市场等。

1988年5月至6月，分三期举办了十三大文件学习班，参加学习的是全县担任实职的中、初级骨干。其中，县级干部17人，科级干部305人。主要学习十三大报告。学习期间，还把理论学习与社会调查、岗位培训、协商对话和当前工作结合起来，组织考察了乡镇企业，参观了集资办学，观摩了小麦良种。

从1958年党校建立到1988年，共举办各种内容的培训班92期，培训

党员干部10022人，其中农村干部8001人，机关脱产干部2021人。

第九节 信访工作

一、机构沿革

解放初期，县委、县政府的信访工作由秘书部门分管。1959年1月中共西礼县委专门设立信访接待室，配备专职干部5人，负责处理全县人民的来信来访工作。1961年由于纠正反右倾运动的错误和反映生活困难等问题，人民群众来信来访猛增。县委为了加强信访工作，当年配备工作人员20人，负责接待处理此一时期的信访案件。1962年以后，工作趋于正常，接待室人员减到2至3人。“文化大革命”初期，信访工作处于停顿状态。1968年3月，“礼县革命委员会”成立，革委会办公室下设信访组，配备组长、副组长、工作人员各1人。1978年11月，县委、县政府分别设立信访组，各配备干部3人。1980年7月，信访组更名为“信访室”。1985年6月，按照省委办（1984）145号文件精神，县委、县政府决定合并信访室，统一成立“礼县信访办公室”，统管全县信访工作。该办为科级建制，编制5人，配备正副主任各1人，科员3人。1988年实有工作人员5人。

二、信访案件的受理和查处

信访办公室自1959年1月设立以来，坚持“分级负责、归口办理”的原则，依靠基层单位和广大人民群众，做了大量的工作。1959年1月至1961年12月共受理接待人民来信来访2285件（次）。其中1959年、1960年共受理接待449件（次）。1960年11月西北局兰州会议精神传达后的一年中，受理接待1836件（次）。这些信件主要反映了1959年整社、反右倾运动中干部的违法乱纪以及因虚报浮夸造成的生活极度困难，人口大量外流和非正常死亡等问题。县委书记何承华十分重视人民来信来访工作，亲自组织了20余人的工作队，深入群众，调查研究，按照党的政策，及时严肃认真地查处了一大批案件。

1962年共受理人民来信来访337件（次），其中反映基层干部违法乱纪的信件占总信访数的34%，当年处理结案的共280件，结案率为86%。1963年共受理人民来信来访344件（次），处理结案的254件，占总数的73%，反映干部问题的信件和上年相比有明显下降，共56件，占总数的16%。但揭发检举地、富、反、坏分子和投机倒把活动的信件明显增多。

1964年共受理人民来信来访305件（次），这些信件主要反映当时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的有关问题。

1965～1967年，信访工作处于停顿状态。1968～1977年共受理人民来信来访2671件（次），结案率较低。

1978年共受理人民来信来访1155件（次），其中反映“文化大革命”中干部作风问题的301件，不服处理的259件，要求安排、调动工作的188件，上述三类问题占信访总数的65%。全年共查结1038件，结案率为90%。1979年共受理来信来访984件（次），其中：要求落实政策、平反冤假错案的372件，占总数的37.8%；反映干部作风问题的174件，占总数的17.7%；反映生活困难和要求解决户口、安排工作的188件，占总数的19.1%；反映农村经济政策的141件，占总数的14.3%；反映其他问题的109件，占总数的11.1%。全年查处结案共964件（次），结案率为98%。1980年共受理来信来访467件（次），调查处理466件（次）。其中：反映干部违法乱纪问题66件；反映“文化大革命”前历次政治运动问题的40件；要求劳动就业的48件；要求解决户口的34件；不服退职处理要求复职的38件。上述五种类型共226件，占总数的49%。

1981年至1984年共受理人民来信来访1546件（次），调查处理1245件（次）。其中：省、地要结果的7件，县领导批示的56件，直接查处的184件，转办查处998件。1985年共受理人民来信来访655件（次），查处结案551件，其中：上报中央、省、地要结果案件14件。这一年，县委为扭转礼县信访工作的落后被动局面，结合贯彻中央、省、地有关信访工作会议精神，召开常委会议作了专题讨论研究。针对存在的问题，县委、县政府连续五次下发了关于加强信访工作的文件，此后，礼县的信访工作有了新的起色，受到了上级业务部门的表扬。1986年至1988年共受理人民来信来访2348件（次），查处结案2085件（次），其中上报中央、省、地要结果案件65件，解决多年形成的疑难案件50件。

第二章 人民代表会议

第一节 礼县各界人民代表大会

建国初期，礼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行使政治协商会议和人民代表大会的双重职能。它是中共礼县县委领导的统一战线组织，又是地方国家权力机关。

礼县第一届第一次各界人民代表大会，于1949年11月20日至25日在县城举行，会期6天。出席会议的有工人、农民、妇女、干部等各界代表104人。会议的主要议题是：布置支前剿匪等工作；选举产生了由郝国柱等13人组成的礼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郝国柱任主席。

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代表会议，于1950年3月14日至17日在县城举行，会期4天。出席会议的各界代表150人。会议的主要议题是：讨论部署了春耕生产，借贷工作和剿匪、减租减息、反霸斗争；选举傅得胜（县长）、郑长有、邹书田（女）、马汉臣（回）等4同志为出席省第一届各界代表会议的代表。

礼县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1951年7月6日至10日在县城举行，会期5天。到会代表292人。会议主要议题是：听取、讨论和批准了镇压反革命和抗美援朝运动工作报告；改选了礼县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常委会由15人组成。选举傅得胜为主席，郝国柱为副主席，刘钊为秘书长。

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于1951年11月1日至6日在县城举行，会期6天。出席会议的代表303人。会议主要议题是：听取并审议通过了县长傅得胜代表人民政府作的《关于各族各界人民团结起来，为完成全县土地革命而奋斗》的报告；选举产生了县土改委员会，县抗美援朝分会；追认通过了《礼县地方教育粮办法（草案）》。

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1952年6月16日至19日在县

城举行，会期4天。出席会议的代表244人，列席人员10人。会议主要议题是：审议批准了县人民政府的工作报告；财经工作报告；听取审议了关于生产政策执行情况的报告；总结了春耕生产和“三夏”生产。

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1952年10月25日至27日在县城举行，会期3天。实到代表243人。会议主要议题是：审议批准了关于开展土改复查、冬季生产、换工互助的报告；关于民政、财政、民族、文化教育卫生、土改等工作情况和今后意见的报告；改选产生了新的礼县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常委会由17人组成，寇崇勋任主任，郝国柱任副主任，并成立了常委会办公室，赵海镜、王彦为办公室专职人员；选举寇崇勋(县长)、张长梅、马文礼（回）、赵海镜（民主人士）4人为省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表。

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于1952年12月27日至30日在县城举行，出席会议的代表270人。会议主要议题是：听取、审议通过了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审议决定了全县的重要事项。

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于1953年3月28日至4月1日在县城举行，会期5天。实到代表285人。会议主要议题是：听取、审议通过了县人民政府关于生产自救、宣传婚姻法、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工作报告；审议决定了以上事项。

第二届各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于1953年12月11日至14日在县城举行，会期4天。出席会议的代表372人。会议主要议题是：听取、审议通过了县长寇崇勋代表县人民政府作的工作报告，听取讨论了县委书记郝国柱关于对国家过渡时期总路线和统购统销政策的报告。

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于1954年2月20日至23日在县城举行，会期4天。出席会议的代表247人，列席人员14人。会议主要议题是：听取、审议通过了寇崇勋县长代表县政府作的《关于1953年农业生产、普选工作总结及1954年任务》的工作报告。

第二节 礼县历届人民代表大会

1. 礼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1954年7月4日至7日在县城举行，会期4天。出席会议的代表250人，其中妇女代表46人。会议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了政府工作报告；学习讨论了《宪法（草案）》；会议

作出了关于政府工作报告、拥护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全力动员群众消灭粘虫危害、结合夏季生产胜利完成夏季公粮任务等4个决议；选举寇崇勋（县长）、周有才（劳模）、赵海镜（民主人士）、王景尊（兰大教授）、张淑惠（武都地区妇联主任）、潘金秀（女）等6同志为出席甘肃省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会议期间，代表们提出了意见、建议131件，立案9件。

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于1955年3月1日至5日在县城举行，会期5天。出席会议的代表243人。会议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通过了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听取讨论了发行新币、推销国债券、兵役法的发言；审议通过了将礼县人民政府更名为礼县人民委员会的决定；选举产生了礼县人民委员会组成人员21名，杜启荣当选为县长，高文甫当选为礼县人民法院院长；会议作出了关于号召全县人民为完成1955年以互助合作为中心的农业增产任务的决议和关于签名反对使用原子武器运动的决议。会议期间，收到代表提案56件，立案40件。

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1956年1月19日至21日在县城举行，会期3天。出席会议的代表214人。会议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了县人民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听取、审议了兵役委员会《关于1955年征集兵员工作》的报告，并作出了两个决议。会议期间，收到代表提案71件，立案69件。

2. 礼县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1956年11月12日至15日在县城举行，会期4天。出席会议的代表240人。会议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通过了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听取审议通过了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作出了关于冬季生产、粮食增购工作、预防吐黄水病、兵员征集、支持埃及人民反对侵略等5个决议；选举产生了礼县人民委员会组成人员25名，祁尚德当选为县长，刘怀玉当选为副县长，杜祯祥当选为礼县法院院长。会议期间，收到代表提案133件，立案107件。

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于1957年6月2日至6日在县城举行，会期5天。出席会议的代表221人，列席代表12人。会议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了县人民委员会《关于增产节约》《关于1956年国民经济计划执行情况和1957年国民经济计划（草案）》的报告；传达学习了毛主席在最高国务会议上的十二条指示，听取了议案审查报告；作出了关于全县1957年国民经济计划，开展增产节约声援台湾爱国同胞反美斗争和电文等决议3个；增选冯立志为礼县人民委员会副县长。会议期间，收到代表提案71件，全

部立案。

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1957年12月2日至6日在县城举行，会期5天。出席会议的代表202人，县级机关各部门的负责人列席了会议。会议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审议礼县人民委员会关于《实现十年农业生产规划而努力》的报告；听取、审议了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增选安振泰为礼县人民委员会副县长、苟金榜为委员。会议作出了关于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法院工作报告、征兵、加强防治吐黄水病工作的决议4个。

3. 礼县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1958年6月18日至21日在县城举行，会期4天。应出席代表229人，实际出席代表143人。会议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了上届县人民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关于积极胜利完成1958年公购粮任务》的报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对3个报告作出了决议；作出了罢免撤国贤、苏芝才（反革命）县人民代表资格的决定；选举产生县人民委员会组成人员21名，郭智胜、冯立志、安振泰3同志当选副县长；选举葛士英（省计委副主任）、杨澄中、安振泰、樊秀才（女）、张子浩5同志为省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58年8月礼县人民法院撤销，因此，未选法院院长。1962年1月方才恢复。

1958年8月至1961年12月，西和县、礼县合并为西礼县后，更名为西礼县人民委员会，韦守国、王琚先后任县长，郭智胜、冯立志、安振泰、陈光华、蔡茂元、汪占东、石国钧、王承基先后任副县长，贾英荣任法院院长。

4. 礼县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1962年3月4日至11日在县城举行，会期8天。出席代表193名，列席代表33名。会议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了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1961年国民经济计划执行情况和1962年国民经济计划的报告、1961年财政决算和1962年财政预算的报告、县法院工作报告，并就4个报告作出了决议；传达学习了省二届三次人民代表大会精神；选举礼县人民委员会组成人员21名，邢应仑当选为县长，冯立志、杜祯祥、蔡茂元、王承基、王殿荣、石国钧6同志当选为副县长。会议期间，收到代表提案177件，全部立案。

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于1963年3月19日至22日在县城举行，会期4天。出席会议的代表136名，列席17人。会议的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通过了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财政预决算的报告、县法院工作

报告，并作出了3个决议。会议期间，代表提出议案103件，立案69件。

5. 礼县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1963年9月21日至26日在县城举行，会期6天。出席代表179名，列席人员23名。会议主要议程是：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关于1956年到1967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关于进一步巩固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发展农业的决定、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修正（草案）、关于目前农村工作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关于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一些具体问题的规定（草案）等文件；听取、审议了县人委、县法院工作报告；审查、批准了全县1962年国民经济及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结果和1963年财政预算报告；选举县人民委员会组成人员19名，李春明当选为县长，郭景山、冯立志、王承基当选为副县长；选举柴礼龙（省城建局总工程师）、曹思爵（省气象局工程师）、窦述（天水公署专员）、李春明、樊秀才（女）、王凤英（女）、马国祥（回）7同志为省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会议对县人委工作报告、财政预决算报告、法院工作报告作出了决议。会议期间，收到代表议案178件，立案153件。

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于1964年6月7日至9日在县城举行，会期3天，出席代表201名，列席人员15名。会议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了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财政预决算报告，并分别作出了决议；听取了有关部门关于文教卫生、科学试验、工业交通的工作汇报。代表们提出各种意见、建议和要求153件，立案151件。

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1965年5月6日至10日在县城举行，会期5天。出席代表173名。县直有关部门的负责人19名列席了会议。会议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了县人委工作报告、县法院工作报告，审议批准了财政预决算、国民经济计划报告，并作出了4个决议；听取了县五届二次人代会代表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传达学习贯彻了第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精神和中共中央《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目前提出的一些问题》（即23条）的文件精神。会上收到代表议案96件，全部立案。

6. 礼县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1965年11月20日至24日在县城举行，会期5天，出席代表198名，列席人员13名。会议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了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县法院工作报告，审查批准了国民经济计划执行情况和财政预决算的报告，并分别作出了决议；听取了有关部门关于冬季征兵、公安、农业、财贸等工作的发言和县五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提案办理情况的报告；选举县人民委员会组成人员20名，郭景山当选

为县长，冯立志、李发荣、李俊当选为副县长，李继堂当选为县法院院长。收到代表提案136件，全部立案。

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于1966年12月8日至12日在县城举行，会期5天。应出席代表299名，实际出席153名。会议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了县人委的工作报告、法院工作报告。批准了县财政预算决算，并分别作出了决议；听取了六届一次会议的136件代表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

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礼县各级党政组织普遍受到冲击，县人委会陷入瘫痪，人代会终止。1968年3月8日成立了礼县革命委员会，各公社相继成立了革命委员会。王文生（军代表）、徐昌林（军代表）、邢应仑、年继荣先后任革委会主任，马骏、杜继录、郭景山、年继荣、何启荣、王维祺、邢应仑、周国录、李桂桐、敬群、韦忠康、段学斌、张书明、王巧云、辛心田、李宗虎、田汝民、李映学先后任革委会副主任。

甘肃省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始终没有召开会议，礼县也没有选举出席省四届人大代表。

1977年由中共礼县委、县革命委员会召集协商会议，协商、选举杜怀珍、赵英杰、马国祥（回）、郝转猫（女）、潘牢子等5同志为省五届人大代表。

7. 礼县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1978年7月16日至20日在县城举行，会期5天。出席会议的代表370名，特邀列席人员16名。会议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通过了礼县革命委员会（1968年3月礼县人委改名为礼县革命委员会）工作报告；选举了县革命委员会组成人员30名，师文杰当选为革委会主任，季绍奎、杨保华、金英杰、王彦秀4同志当选为副主任，王忠惠当选为县法院院长，苟世昌当选为县检察院检察长。会议作出了关于礼县革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8. 礼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1981年6月5日至11日在县城举行，会期7天。出席会议的代表231名。会议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了县革委会工作报告，财政预决算报告，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并对四个报告分别作出了决议。大会还根据全国人大五届二次会议通过的《地方组织法》，设立了礼县人大常务委员会。作出了将礼县革命委员会更名为礼县人民政府的决定。选举产生了礼县第八届人大常委会，选举组成人员15名。郭景山当选为常委会主任，金英杰、魏礼、王世杰当选为副主任。刘瑞君（女）、麻茂清、李怀清、独秀峰、同长会、童安贵、魏建基、王殿云、奇志

铎、熊素英（女）、王鑫为委员。杨保华当选为礼县人民政府县长，李树功、王巧云（女）、金奠邦、张守伟、王正文当选为副县长。王忠惠当选为法院院长，苟世昌当选为县检察院检察长。会议期间，收到代表提案145件，立案62件。

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于1982年4月1日至6日在县城举行，会期6天。出席会议的代表171名。会议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了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府、法院、检察院和计划生育工作报告，审查批准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财政预决算报告，并就七个报告分别作出了决议；听取了县政府关于八届一次会议代表议案办理的报告。会议期间，收到代表提案111件，立案50件。

第八届人大三次会议于1983年3月15日至20日在县城举行，会期6天，出席会议的代表229名。会议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了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府、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审查批准了全县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计划和财政预决算报告，并对六个报告分别作出了决议；听取了政府对八届二次人代会代表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选举产生了李彦（天水行署专员）、王世杰（常委会副主任）、马国祥（回）、赵君恺（女）、同长会、高兴华6同志为省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会议接受了礼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苟世昌同志因工作调动辞去检察长职务的辞呈，补选王居书同志为县检察院检察长。会议期间，收到代表议案102件，立案52件。

9. 礼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1984年1月9日至15日在县城举行，会期7天，出席代表231名。会议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了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府、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审查批准了国民经济及社会发展计划、财政预决算报告，并对六个报告分别作出了决议；会议正式决定将全县29个人民公社改设为36乡镇；听取了县政府关于八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选举产生了礼县第九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19名，魏礼当选为常委会主任，马智雄、康耀宗当选为副主任，马良玉、马河清、王新才、毛守贞（回）、左秉权、刘瑞君（女）、乔可迁、同长会、宋哲民、杨恒杰、奇志铎、费郁、高翔、郭自明、曹振岳、燕洪森为委员。李永昌当选为县人民政府县长，张守伟、王正文、白法聚、王义当选为副县长。张文学当选为法院院长，王居书当选为检察院检察长。会议期间。收到代表议案199件，立案40件，其余159件按意见建议处理。

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于1985年4月11日至15日在县城举

行，会期5天。出席会议的代表228人。会议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了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府、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审查批准了全县国民经济及社会发展计划、财政预决算报告，并对六个报告分别作出了决议；听取了县政府关于九届一次人代会代表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会议接受了魏礼同志因离休辞去县九届人大常委会主任职务的辞呈，补选王世杰同志为县九届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接受了李永昌因工作调动辞去礼县人民政府县长职务的辞呈，补选白法聚为礼县人民政府县长。会议期间，收到代表议案82件，立案19件。

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1986年4月8日至11日在县城举行，会期4天。出席会议的代表223名。会议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了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府、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审查批准了国民经济及社会发展计划、财政预决算报告，并对六个报告分别作出了决议；听取了县政府关于九届二次会议代表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接受了白法聚同志因工作调动辞去礼县人民政府县长的辞呈，补选张汉良为礼县人民政府县长。会议期间，收到代表议案123件，立案23件，其余按意见、建议处理。

10. 礼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1987年3月11日至16日在县城举行，会期6天，出席代表240名，列席代表110人。会议的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了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府、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审查、批准礼县1986年国民经济及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和1987年安排意见的报告，1986年财政决算和1987年财政预算的报告，并就六个报告分别作出了决议；听取了县政府关于九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讨论通过了礼县人民代表大会工作程序（草案）；选举产生了县十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19名，王世杰当选为常委会主任，张守伟、马智雄、康耀宗当选为副主任，乔可迁、费郁、马河清、廖志刚、张兆德、赵殿清、刘忠基、刘瑞君、刘双生、何凯、魏和旭、雷亚明、展志英、杨恒杰、毛守真为委员。张汉良当选为县人民政府县长，郑云、王义、张惠选、蔡勤学当选为副县长、张文学当选为县法院院长，王居书当选为县检察院检察长。会议期间，收到代表提案164件，立案25件。

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于1987年10月28日在县城举行，会期1天，出席会议的代表188名。会议的主要议程是：选举马谦卿（女、省出版局局长）、王世杰、赵彦林（民主人士）、赵权、黄冬梅（女）、虎炳班（回）6同志为省第七届人大代表。

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1988年4月5日至9日在县城举行，会期5天。出席会议的代表194名，列席人员124名。邀请永坪、盐官、城关等11个乡、镇的群众代表30名列席了会议。会议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了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府、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审查批准了礼县1987年国民经济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和1988年计划（草案）、1987年财政决算和1988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并就六个报告分别作出了决议；听取了礼县人民政府关于十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会议接受了费郁同志离休辞去县十届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的辞呈，增选王俊明同志为县十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会议期间，收到代表议案、建议和意见147件，立案40件。

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1989年3月25日至29日在县城举行，会期5天，出席会议的代表187名，列席120名，邀请了城关等地区的40名公民旁听了大会。会议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了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府、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审查批准了礼县198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和1989年计划报告，1988年财政决算和1989年财政预算报告，并就六个报告分别作出了决议；听取了县政府关于县十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会议根据县人民政府的议案，作出了《关于大力保护森林资源发展林业生产的决议》。代表向大会提出各种议案、建议和要求66件，立案14件。作为建议、意见交有关部门办理的52件。

11. 礼县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1990年3月12日至17日在县城举行，会期6天。出席代表236名，列席人员156名（含政协委员），特邀8名。会议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了县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府、县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批准了礼县1989年国民经济计划及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和1990年计划安排报告；审查批准了礼县1989年财政决算和1990年财政预算报告；听取、审议了县政府关于县十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大会作出了关于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府、县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财政预决算报告的决议。选举产生了县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19名，王世杰当选为主任，康耀宗、王义、乔可迁当选为副主任，马登瀛、赵殿清、董青华、张志德、蒲阳生、肖玉厚、刘忠基、朱德孝、徐喜生、蔺桂英、何凯、毛守贞、易鸿英、马鸿恩、李金生为委员。包步权当选为县人民政府县长，马钰、蔡勤学、张明生当选为副县长，张文学当选为县法院院长，王居书当选为县检察

院检察长。代表向大会提出议案、建议、意见181件，立案10件。171件作为意见、建议交有关部门办理。

12. 礼县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1993年3月2日至6日在县城举行，会期5天。出席代表242名，列席人员125名，特邀34名。会议主要议程：听取、审议、批准了县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府、县法院、县检察院工作报告；审查通过了礼县199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审查通过了礼县1993年财政预算的决议；审查通过了关于加快地方工业和乡镇企业发展的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展优质、高产、高效农业的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展苹果产业的决议；审议通过关于抓住“长防”、“长治”机遇，加快改变农业生产条件的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加快市场建设，大力发展个体私营经济的决议。大会选举产生了县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19名，王世杰当选为礼县第十二届人大常务委员会主任，岳具才、乔可迁、张凤鸣、左朝、田汝民当选为副主任，马登瀛、董青华、肖玉厚、薛大舜、胡炳南、张自清、何凯、赵权、康世荣、毛守真（回族）、蔺桂英(女)、朱德孝、刘志平为人大常委会委员。靳百龄当选为礼县人民政府县长，张守国、张明生、陈荣、赵荣祖、辛海生当选为副县长，陈永贞当选为礼县人民法院院长，王居书当选为礼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代表向大会提出议案、建议、意见148件，立案17件，要求有关部门同议案一样积极办理的8件，123件作为意见、建议交有关部门办理。

礼县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1996年3月21日至25日在县城召开。会议主要议程：审议通过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审议通过礼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审议通过县法院工作报告；审议通过县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通过礼县199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199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审议通过1995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听取审议议案意见的报告。大会通过了王世杰辞去人大常委会主任职务的请求决定；通过了关于接受乔可迁、田汝民辞去副主任职务的决定；通过了关于陈永贞辞去县人民法院院长职务的决定；通过关于王居书辞去县检察院检察长职务的决定。大会补选郑云为县人大常委员会主任，王秉钧、马见木为县人大常务委员会副主任，杨培俊为县法院院长，李明全为县检察院检察长。

13. 礼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1998年1月20日至23日在县城举行，会期4天。出席代表219名，列席139名，邀请49名。会议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批准了县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府、县法院、

检察院工作报告；审查通过了礼县1997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1998年财政预算的审查报告；审查通过了礼县199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199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大会选举产生了县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19名，南玄子当选为礼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岳具才、苏满船、王自华、蔺桂英当选为礼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杨遇春、肖玉厚、胡炳南、刘双生、陈建荣、王永杰、赵权、康世荣、张玉洲、赵乐好、杨晓英、刘志平、虎炳班、赵松柏为礼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司跃宁当选为礼县人民政府县长，赵荣祖、朱玉平、王淑英、王莹成当选为礼县人民政府副县长。杨培俊当选为礼县人民法院院长，李明全当选为礼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代表向大会提出议案、意见、建议125件(其中议案100件、意见建议25件)，立案19件，106件作了意见、建议交有关部门办理。

1981年县八届人大一次会议开始设立县人大常委会，下设办公室、信访室、政法组、综合组、财经组、文卫组6个办事机构，科级建制，正副科级负责人6名。工人2名。1984年信访室撤销，信访工作归办公室办理。县九届人大常委会于1984年1月9日县九届人大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下设办公室、政法人事组、生产建设组、财贸组、文卫组5个办事机构。有正副科级负责人9名，工人4名。县十届人大常委会于1987年3月16日县十届人大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内部设置上撤销了四个办事组，设一室四科即办公室，政法、人事、经建、文卫四科。有正副科级负责人11名，工人4名。县十一届人大常委会于1990年3月，县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选举产生，设办公室、并政法、人事、经建、文卫四科。县人大常委会机关编制26人。其中主任1人，副主任4人，专职委员6人，正副科级干部6人，办事人员4人及司机、打字员、通讯员、勤杂人员。

第三节 礼县历届乡、镇人民代表大会

1949年11月至1954年7月本县实行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制。县为各界人民代表大会，乡镇为人民代表大会。1953年5月至1954年3月，全县13区138乡进行了基层选举，接着各乡召开了第一届第一次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了乡人民委员会和出席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50名。1956年9月各乡相继召开了第二届一次人代会，会议听取审议了乡镇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选

举产生了乡镇人民委员会组成人员；选举产生了出席县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40人；讨论决定了本乡镇的重大事项。1958年5月各乡镇召开了第三届人大一次会议，议程同上届。1958年9月实现人民公社化，实行政社合一，各公社建立了管理委员会。1962年2月、1963年9月、1965年10月各公社召开了第四届、五届、六届人民代表大会。1966年12月各公社召开了六届二次人代会，之后于1978年6月、7月、1981年5月各公社先后召开了两届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各公社第七届、八届革命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县人大代表。1983年机构改革后，全县由29个人民公社改为2镇34个乡，改公社人民代表大会为乡人民代表大会，建立了乡（镇）人民政府。1984年以来，各乡镇先后于1984年、1987年、1990年召开三届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其中，新设的7个乡分别召开了第一届、二届、三届乡人民代表大会，其余29个乡（镇）分别召开了第九届、十届、十一届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各乡镇各届人代会的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政府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乡镇人民政府组成人员;决定了本行政区域内的重大事项等。

为加强乡镇人民代表大会的组织建设，于1990年3月前在全县36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设立了常务主席36名，其中专职28名，由乡党委书记兼职的8名，初步解决了乡镇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联系代表,开展代表活动,召集主席团会议,反映民意,监督政府工作的问题,促进了乡镇人大工作。

第三章 行政机构

第一节 历代行政机构

一、元、明时代的地方军政机构

（一）礼店文州蒙古汉军西番军民元帅府

元制：设置达鲁花赤、元帅各1人，同知、经历、知事各1人，镇抚2人，蒙古奥鲁相官1人，蒙古奥鲁相副官1人。

历任元帅一览表

姓 名	职 务	姓 名	职 务
按竺迩	元 帅	石吉连	元 帅
赵彻理	元 帅	石 麟	元 帅
赵国宝	元 帅	赵浒心	元 帅
赵国安	元 帅	赵 梓	元 帅
赵世荣	元 帅		

（二）礼店守御千户所

明制：设正千户2人，副千户4人，百户7人，镇抚2人。

历任千户、副千户一览表

姓 名	职 务	姓 名	职 务
张 广	千 户	刘 聚	副千户
张 恩	千 户	赵时用	副千户
杨 清	千 户	张 道	副千户
向元吉	千 户	向永凤	副千户
		刘 暹	副千户

二、县级行政机关及职官更迭

(一) 明清时期

明代成化九年 (1473) 始置礼县，与所并存。按明制县分上、中、下三级，本县为下等县。县衙设知县1人，秩正七品；县丞1人，正八品；主簿1人，正九品；典史1人，教谕1人，训导2人，巡检、副巡检各1人，税课局大使1人，俱从九品职官；仓大使1人，副使1人，库大使1人，俱属未入流职官；医学训科1人，阴阳训术学官1人，僧会司僧会1人，道会司道会1人，俱设官不给禄。其职能部门为吏、户、礼、兵、刑、工六房及皂、快、壮三班。

清朝开国之后，县级行政机构设置沿袭明制，置知县1人，正七品；县丞1人，正八品；典史1人，未入流；教谕1人，正八品；千总1人，从九品；仓大使1人，税课大使1人。俱未入流；医学训科1人，阴阳学1人，僧会1人，道会1人，俱未入流不食俸禄。职能部门仍为吏、户、礼、兵、刑、工六房及皂、快、民壮三班，六房各设吏1人，办事若干；皂班设目1人，皂隶16人，快班设目1人，马快8人，民壮班设目1人，民壮20人；知县，县丞役使人员有：门子2人，库于4人，伞扇夫7人，钟鼓夫5人，桄轿夫若干，斗级4人，禁卒8人；典史役使人员有：门子1人，皂隶4人，马夫1人；教谕役使人员有：斋夫3人，门斗2人，膳夫2人；千总役使人员有：门军4人。

明、清历任知县一览表

姓　名	籍　贯	出　身	任职时间
张　源	河南罗山	贡　生	成化16年
刘　渊	直隶安肃	举　人	成化20年
宋　震	山西猗氏	举　人	正德3年
陈大经	山西浮县	贡　生	正德13年
赵　伦			
高　光	四川峨嵋	进　士	嘉靖13年
成大英	罗山	举　人	
郑　绩	深州	国子生	

续 表

姓 名	籍 贯	出 身	任职时间
张 美	山西长子	举 人	嘉靖30年
覃汝楫	郫县	国子生	
望廷臣	湖广夷陵	举 人	隆庆元年
朱济时	直隶临城	贡 生	万历元年
贾一敬	湖南光州	举 人	万历8年
刘泽远	河南襄城		万历11年
齐子信	四川成都	举 人	万历14年
刘尚智	山西蒲州	举 人	万历17年
杨 爱	山西偏头所	贡 生	万历21年
周 诹	河南延津	贡 生	万历24年
秦应光	山西陵川	拔 贡	万历26年
康汝松	保德	拔 贡	
郭 衡	山西文水	举 人	万历28年
赵永志	山西忻州	举 人	万历34年
尹 焕	山东寿光	举 人	万历38年
蒲来举	山西太原		天启6年
邹光伊	山 东	拔 贡	
岳呈玉			
武连元	山西蒲州		崇祯2年
彭应程	河南灵宝	拔 贡	崇祯7年
王定国	直隶镇定		崇祯15年
苏世科	辽东		顺治7年
梁奇才	北直		顺治11年
葛克念	山东		顺治12年
常大年	直隶		顺治20年

续 表

姓 名	籍 贯	出 身	任职时间
黄炳启	江南	进 士	
韩宏业	北直		康熙3年
鲍经纶	浙江	举 人	
吴 振	浙江		康熙4年
章士颖	福建		康熙8年
吴维哲	北直南皮		康熙12年
高上达	深州		康熙15年
孙雯镜	浙江嘉善		康熙18年
万世纬	四川富顺	进 士	康熙21年
王榆善	山东费县	廪 贡	康熙24年
杨 桐	江南		康熙27年
佟国霖	北直		康熙32年
罗廷璋	四川		康熙41年
雷宏震	四川	举 人	康熙45年
冯念祖	浙江	举 人	康熙54年
石梦峨	北直	题中学	雍正2年
周 纪	贵州	举 人	雍正4年
董兴国			雍正6年
刘运昌	河南		雍正7年
程鹏远	河南通州	荫 生	雍正11年
朱元裕	浙江	岁 贡	乾隆6年
李国选	浙江乐清	拔 贡	乾隆8年
金兆琦	顺天宛平	举 人	
方嘉发	广东普宁	进 士	乾隆10年
高 华			

续 表

姓 名	籍 贯	出 身	任职时间
甘兴仁			
甘士钥			
唐正邦	湖北孝感	举 人	乾隆19年
员怀聘	陕西三原	举 人	乾隆21年
宋 鎜	山西安邑	举 人	乾隆24年
高清晏	彭泽	举 人	
余允昌	湖南沅陵	附 贡	乾隆30年
张照宇	磁州	举 人	
程 栋	河南汤阴	举 人	乾隆32年
田志苍	大兴	举 人	
陈 璋	河南济源	举 人	乾隆34年
闵鹓元	浙江乌程	举 人	乾隆36年
陈鸿文	江南吴江	贡 生	乾隆38年
福 明	满州镶蓝旗	觉罗官学生	乾隆40年
景 福	满州镶白旗	笔帖式	乾隆42年
遇 昌	满州镶白旗	翻译生员	乾隆44年
吴廷芳	浙江山阴	监 生	乾隆46年
董凝極	山西平定	举 人	乾隆49年
台斐英阿	正黄旗蒙古	翻译举人	乾隆50年
和 龄	满州镶白旗	笔帖式	乾隆54年
崔汉原	山东商河	举 人	乾隆55年
魏 钧	顺天通州	进 士	乾隆57年
耿文光	顺天宛平	监 生	乾隆58年
傅思城	垫江	举 人	
秦 辂	河南郏县	举 人	乾隆59年

续 表

姓 名	籍 贯	出 身	任职时间
徐 寅	浙江钱塘	副 贡	乾隆 60 年
方联聚	顺天大兴	举 人	嘉庆 2 年
张利溥	满州镶黄旗	翻译官	嘉庆 3 年
孙是兰	安徽凤阳	举 人	嘉庆 7 年
徐振鹏	江南安仪	举 人	嘉庆 8 年
秦 瑗	广西陵川	举 人	嘉庆 19 年
徐 铣	浙江仁和		嘉庆 20 年
於吉中	浙江归安	进 士	嘉庆 21 年
聂廷仪	江西清江	举 人	嘉庆 22 年
黄黼猷	江苏嘉定		嘉庆 24 年
李师曾	浙江会稽	副 贡	嘉庆 25 年
珠尔松阿	满州镶红旗	生 员	道光 3 年
朱 榕	贵州龙泉	拔 贡	道光 4 年
黄 凯	湖北黄陂	进 士	道光 6 年
李 绅	广东香山	举 人	道光 8 年
亢家骏	顺天大兴		道光 11 年
徐作霖	奉天复州	进 士	道光 13 年
李 灏	云南景东厅	进 士	道光 15 年
彭裔云	湖南善化	举 人	道光 18 年
张万选	直隶天津		道光 20 年
周 淳	四川广安	监 生	道光 22 年
刘杨廷	四川安县	拔 贡	道光 23 年
申典常	陕西三水	举 人	道光 25 年
余懋官	江西南城	举 人	道光 26 年
郭云青	山西襄陵	附 生	道光 27 年

续 表

姓 名	籍 贯	出 身	任职时间
潘如奎	顺天大兴	监 生	道光27年
刘一泰	广西临桂	举 人	道光29年
张崇本	四川泸州	举 人	咸丰元年
郭鸿熙	安徽全椒	举 人	咸丰2年
管 谦	安徽霍邱	监 生	咸丰3年
王锡衔	湖北黄陂	举 人	咸丰4年
宋来滨	云南昆明	进 士	咸丰5年
范 植	湖北江夏		咸丰6年
李应诏	顺天大兴	监 生	咸丰7年
常 祥	镶红旗蒙古人	笔帖式	咸丰8年
屈升之	四川温江	举 人	咸丰9年
翁 健	陕西长安	举 人	咸丰10年
刘元绩	云南保山	举 人	咸丰11年
刘荣亮	四川梁山	监 生	同治元年
王肇功	陕西泾阳	监 生	同治3年
何冠梧	广西苍梧	进 士	同治3年
联 凯	镶黄旗汉军	进 士	同治4年
徐湛恩	江西临川	监 生	同治5年
陈秉文	江苏元和	监 生	同治6年
萧良庆	湖北黄陂		同治7年
容养正	陕西宝鸡	拔 贡	同治8年
萧肇基	顺天大兴		同治9年
朱润芳	广东清远	举 人	同治10年
田宝歧	陕西澄城	进 士	同治11年
宋来滨	云南昆明	进 士	同治12年

续 表

姓 名	籍 贯	出 身	任职时间
张联纬	湖南汜水		同治13年
陈廷桢	江苏阳湖	监 生	光绪元年
东瞻泰	陕西澄城	监 生	光绪3年
卢泳清	湖南宁乡	附 生	光绪4年
洪 翼	安徽泾县		光绪5年
查之屏	安徽泾县	进 士	光绪6年
张汝学	江西萍乡	举 人	光绪7年
恩 恒	正黄旗汉军	笔帖式	光绪8年
郑业启	湖南长沙	举 人	光绪9年
雷文渊	四川绵竹	举 人	光绪10年
刘立诚	陕西	附 生	光绪19年
雷文渊	四川绵竹	举 人	光绪20年
张 鎏	湖南	监 生	光绪21年
罗运甓	江苏	监 生	光绪23年
余重基	湖南	监 生	光绪25年
罗运甓	江苏	监 生	光绪27年
王兆鼎	湘乡	监 生	光绪28年
罗运甓	江苏	监 生	光绪29年
朱 海	扬州	举 人	光绪30年
穆腾额	满州		光绪31年
罗运甓	江苏	监 生	光绪32年
邵韵棠			光绪33年
黄万春	云南	举 人	宣统元年
陈嘉猷	陕西孝义	岁 贡	宣统2年
章 灿	直隶大兴	监 生	宣统3年

（二）民国时期

中华民国成立，改知县为县知事，仍设1人。改县衙为县公署，公署机构设置仍沿袭清制，仅易服色而已。民国3年（1914）改警察局巡兵为警备队。民国6年（1917）改警备队为警察局。县知事兼警察局长，设警佐、巡官、教练各1人，巡长6人，警察67人。民国15年（1926）设司法公署。民国16年（1927）县知事改称县长，吏房改档案室，户房改财政股，粮房改建设股，礼房改教育股，兵房改民政股，刑房改司法股，工房改公安股，改民、壮、快三班为四棚，各设警长1人，警目4人，共警兵150人。民国17年（1928）改警察局为公安局。民国18年（1929）县公署改称县政府。民国29年（1940）行政院颁布《新县制》，省政府颁布《施行细则》，本县属三等县，县政府由一室五科一处组成（秘书室、民政科、财政科、教育科、建设科、兵役科、田粮处）。民国30年（1941）增设社会科。民国36年（1947）增设汇报秘书，是年2月省政府重定各县等级，本县仍属三等县，县政府设置为：县长1人，秘书1人，民财建教军五科科长各1人，会计主任1人，户籍主任1人，军法承审员1人，指导员1人，县督学2人，统计员1人，人事管理员1人，科员5人，会计助理员9人（包括督练员），事务员5人，雇员7人，工役6人，凡41员6工役。

民国历任县知事、县长一览表

姓　名	籍　贯	学　历	任职时间
章　灿	直录大兴		民国元年
陈嘉猷	陕西孝义	岁　贡	民国2年
任　杰	宜兴		民国3年
吴孟贞	合肥	举　人	民国5年
孙彦龙	合肥	监　生	民国6年
沈　涛			民国7年
刘朝英			民国8年
胡执中			民国9年
周敬裕	湖北黄陂		民国10年

续 表

姓 名	籍 贯	学 历	任职时间
蒋凌云	桂林	监 生	民国11年
林荫秾			民国12年
王 桢	直隶		民国13年
许以栗	杭县		民国15年
刘国桢	河北		民国16年
邹光鲁	武进		民国17年
马绍棠	河南温县		民国18年
安 澜	天水		民国19年
民国20年、21年	是年，地方军阀争夺地盘的战争加骤，川军、陕军相继入甘，马廷贤在陇南统治彻底崩溃。谁打进城，谁派县长。计：陈嘉林5月，向棹焱3月，陈洪畴2月，杨抚权7天，李守白14天，孙文俊13天，石作柱13天等。		
张 津	武山		民国21年
张 标			民国22年
詹世铭			民国23年
黄光远			民国24年
贾慕夷			民国26年元月
孙玉辉			民国26年4月
李 刚			民国26年6月
张东野	安徽潜山	上海中华法政学校毕业	民国27年
邹维枚	江西吉安	中央法政学校毕业	民国28年
刘剑白	湖南湘潭		民国31年
郭耀儒	陕西商县		民国35年
张兆福	镇原县		民国35年6月
赵海镜	甘肃礼县	甘肃省立第一师范毕业	民国36年
阎 广	山西	山西省立第三中学毕业	民国37年

三、基层行政机构

元朝开国之初，千户是蒙古的基本的军事、行政和社会组织单位，千户统辖10个百户，百户统辖10个10户，每10户编1排，10户长叫排头。开国之后又实行军民分职的分管体制。礼店元帅府按竺迩率5个千户到西汉阳开创帅府，如此推算礼店元帅府统辖5个千户、50个百户、500个10户，有兵力5000余人。

明制，千户所统辖10个百户，百户统辖总旗2，总旗领小旗5，小旗领军后10人，统领112人为百户。礼店守御千户所统辖兵力约1200余人（因地方志书中没有记述，仅按元、明体制推算）。

明初因赋定役，丁夫出于田亩的原因。编造黄册，规定100户为里，里分10甲，曰里甲。里设里正，乡约总揽一里行政权，里设练长司稽查兼办钱粮事务。礼县原额19里：白阳、天嘉、贾家、崖城、紫岔、长道、黑峪、毛水、永坪、瑶峪、横河、红崖、平泉、府城、闾井、岳坪、大滩、碑楼、吴泉。

清顺治入关之后，下编置户口牌甲之令，其法10户编1排，设1排长，10排编1甲，设1甲长，10甲编1保，设1保长，在南方各省还推行乡、图体制，即县以下设乡，乡以下设图，乡设乡董，图设图董，总管1乡1图行政事务，图下分10庄，庄有庄头，管1庄事务。礼县有些村名，就是上述建制存在的见证。如永坪乡排里村，城关镇前排后排村等，又如石桥乡二图村、八图村、红河乡的六、八图村等。有清一代礼县20里：白阳、天嘉、贾家、崖诚、紫岔、长道、向化、永坪、瑶峪、慕义、红崖、平泉、府城、闾井、岳坪、大滩、碑楼、吴泉、黑峪、化都。

民国建立初，里甲体制未变。民国16年改里甲为区村。全县设5区195村，区设自治局长1人，助理1人，局丁2人，村设村长。民国23年实行保甲制，全县编200余，保甲设保、甲长各1人。民国25年推行“联保”制，设联保主任、干事等办理公务。民国29年改“联保”制为乡（镇）。全县设21乡（镇）、257保，乡（镇）公所设乡、镇长1人，下设民政、户籍、经济干事及杂员壮丁若干人。民国32年乡镇又增设乡镇队副1人，副乡镇长改为主任干事，副保长改为保干事，由县政府供薪水。

第二节 人民政府

一、县人民政府机构沿革

1. 县人民政府 1949年8月17日，礼县宣告解放。8月19日礼县人民政府成立，设县长1人，1955年3月1日，礼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将县人民政府改称礼县人民委员会，选出县长1人，委员20人。1956年11月12日召开礼县第二届人代会，选出县长1人，副县长1人，委员25人。1957年6月至12月，分别召开了礼县第二届二次、三次代表大会，补选副县长3人，1958年8月，西和县与礼县合并为西礼县，并任命县长1人，第一副县长1人，副县长8人。1962年1月，西礼县建制撤销，恢复礼县人民委员会，任命县长1人，副县长6人，委员21人。1963年9月21日，礼县第五届一次人代会召开，选出县长1人，副县长3人，委员19人。1965年11月20日，礼县第六届一次人代会召开，选出县长1人，副县长3人，委员21人。1968年3月8日礼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县革委会设主任1人，第一副主任1人，副主任4人，常委11人，委员35人。1978年7月礼县第七届一次人代会上实行了党政分家，结束了“一元化”的领导。1981年6月5日，礼县第八届一次人代会召开，恢复礼县人民政府，选出县长1人，副县长5人。1984年1月9日，礼县第九届一次人代会召开，选出县长1人，副县长4人。1987年3月11日，礼县第十届一次人代会召开，选出县长1人，副县长4人。1990年3月17日，礼县第十一届一次人代会召开，选出县长1人，副县长3人。

2. 县人民政府直属机构 县政府成立初期，仅设秘书室、民政、财政、建设、教育、公安、司法、邮电等8科（局），1956年底增设至27科（局），1966年县直属单位22科（局），1976年10月29个局（委），1987年10月48个局（委），1990年局委、办52个。

自1949年8月至1990年12月。县人民政府（人委）机构设置如表：

政府办公室	1949年8月设秘书室，1955年8月改设办公室，“文化大革命”中撤并，1981年7月恢复。
民政局	1949年8月设民政科，1959年12月改设民政局，1962年6月仍改设民政科，“文化大革命”中撤并，1975年9月恢复。
劳动人事局	1959年2月设劳动工资部，7月又撤销，1980年5月设人事局，1981年9月设劳动局，1983年12月合并设劳动人事局。

续 表

计划委员会	1955年4月设计划委员会，1959年2月改设经济计划委员会，1974年11月恢复计划委员会。
物价委员会	1958年9月设物价委员会，1959年7月撤销，1984年6月恢复物价委员会。
统计局	1955年7月设计统科，1963年1月改设统计局，1966年5月撤并，1984年3月改设统计局。
物资局	1970年8月设物资局。1983年10月改设物资供应公司。1987年恢复物资局。
城建局	1982年9月设城建局。
经济协作办公室	1985年9月设经济协作办公室。
税务局	1952年1月设税务局，“文化大革命”中撤并，1978年11月恢复。
财政局	1949年8月设财政科，1958年9月改设财政局，“文化大革命”中撤并，1970年8月恢复。
商业局	1956年5月设商业局，“文化大革命”中撤并，1970年8月恢复。
粮食局	1950年7月设粮食局，1953年1月改设粮食科，1956年2月仍改设粮食局，“文化大革命”中撤并，1970年8月恢复。
供销合作社	1952年8月设县联社，“文化大革命”中撤并，1976年9月恢复。
工商行政管理局	1952年8月设工商科，1959年9月改设工商局，“文化大革命”中撤并，1978年恢复。
审计局	1983年12月设审计局。
中国人民银行礼县支行	1950年6月设中国人民银行礼县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礼县支行	1954年8月设中国农业银行礼县支行，“文化大革命”中撤并。1979年10月恢复。
中国工商银行礼县支行	1986年10月设中国工商银行礼县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礼县支行	1979年10月设中国建设银行礼县支行。

续 表

经济委员会	1981年9月设经济计划委员会。
交通局	1956年3月设交通科,1962年1月改设工交局,1966年2月仍改设交通科,“文化大革命中”撤并,1982年9月改设交通局。
邮电局	1949年8月设邮电局,“文化大革命”中邮政、电信分设,1973年10月恢复。
手管局	1956年1月设手工业联社,1966年4月改设手管局,1981年撤销,1987年恢复手管局。
乡镇企业局	1977年2月设社管局,1983年改设乡镇企业局。
教育委员会	1949年8月设教育科,1952年9月改设文教科,1956年5月仍改设教育科,1966年改设文卫科,1987年改设教育委员会。
科学技术委员会	1977年9月设科学技术委员会。
文化局	1956年5月设文化科,1957年7月撤并,1986年5月改设文化局。
广播电视局	1975年9月设广播事业局,1983年12月改设广播电视局。
体育运动委员会	1960年3月设体育运动委员会,1962年1月撤销,1975年1月恢复体育运动委员会。
卫生局	1952年8月设卫生科,1975年9月设卫生局。
计划生育委员会	1975年1月设计划生育办公室。
农牧局	1949年8月设建设科,1956年3月设农业科。1970年8月改设农业局,1983年改设农牧局。
林业局	1974年11月设农林办公室,1979年12月改设林业局。
农业区划办公室	1985年9月设农业区划办公室。
水保局	1986年设西汉水管理局。
气象局	1978年11月设气象局。
地震办	1984年4月设地震办公室。
公安局	1949年8月设公安局,“文化大革命”中撤并,1973年恢复。
司法局	1949年8月设司法科,1950年撤并入法院,1981年3月改设司法局。

续 表

民族宗教局	1984年3月设民族宗教事务局。
县志办公室	1985年9月设县志编纂办公室。
社会保险就业局	1985年12月设社会保险事业局。
经济开发办公室	1986年3月设扶贫办公室,1987年改设经济开发办公室。
档案局	1981年3月设档案局,1983年3月撤销,1985年9月恢复。
监察局	1988年3月设监察局。
矿管办	1988年11月设矿管办。
土地管理局	1987年10月设土地管理局。
农业办公室	1989年12月设农业办公室。
法制局	1990年6月设法制局。
体改办	1990年8月设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
水电局	1956年6月设水利科,7月设水保科,1958年9月设水利局,1962年6月仍改设水利科,1970年8月设水电局。

礼县革命委员会(1968年3月—1973年10月)直属机构表

县革委办公室 1968年3月— 1981年6月	政治部 1968年3月— 1973年10月	生产指挥部 1968年3月— 1973年10月	保卫部 1968年3月— 1973年10月
信访组 1968年3月设, 1973年撤并。	组织组 1968年3月— 1975年1月	计民组革命领导小组 1968年9月设立 1970年8月撤销设民卫局。1974年设计委,1975年设民政局。	审判组 1968年3月设, 1973年撤销。
办事组 1968年3月设。 1973年撤销。	宣传组 1968年3月— 1975年1月	农业组革委会 1968年9月设立, 1970年8月撤销分设农业局,水电局。	侦破组 1968年3月设, 1973年撤销。
总务组 1968年3月设, 1973年撤销	机关党委 1968年3月— 1975年1月		治保组 1968年3月设, 1973年撤销。

续 表

	毛泽东思想学习班 1968 年 3 月— 1975 年 1 月		看守所 1968 年 3 月设。 1973 年撤销。
	青妇组 1968 年 3 月设 1973 年撤销	农机组革委会 1968 年 9 月设立， 1970 年 8 月撤销， 设农机局。	
	报导组 1968 年 3 月设， 后并入宣传部。	工交组革委会 1968 年 9 月设立， 1970 年 8 月撤销设 工交局，1972 年 8 月分设手联社	
		商业组革委会 1968 年 9 月设立， 1970 年 8 月撤销设 商业局。	
		粮食组革委会 1968 年 9 月设立， 1970 年 8 月撤销设 粮食局。	
		财税组革委会 1968 年 9 月设立， 1970 年 9 月撤销设 财政局。	
		邮电局革委会 1968 年 5 月设立， 1970 年 8 月设邮政、 电信两局，1973 年 10 月合设邮电局	
		人民银行革委会 1968 年 5 月设立， 1973 年撤销。	

续 表

		综合组 1968 年 3 月设。 1968 年 9 月撤销。	
		办事组 1968 年 3 月设。 1968 年 9 月撤销。	

二、县人民政府领导人员更迭

1. 历任县长、县革委会主任一览表

姓 名	籍 贯	学 历	任职时间	备 注
郝国柱	陕西延川县	延 大	1949.8—1950.8	
傅得胜	山西汾西	中 师	1950.11—1952.10	
寇崇勋	陕西吴堡	初 中	1952.11—1955.3	
杜启荣	甘肃岷县		1955.3—1956.8	
祁尚德	甘肃礼县	初 小	1956.10—1958.4	
韦守国	甘肃甘谷	延 大	1958.9—1960.3	
王 琚	山西晋城		1960.3—1961.12	
邢应仑	山西阳城	初 中	1961.12—1963.8	
李春明	山西		1963.8—1965.10	
郭景山	甘肃礼县	初 小	1965.10—1968.3	
王文生	陕西长安		1968.3—1969.10	县革委会主任
徐昌林	甘肃		1969.10—1972.1	县革委会主任
邢应仑	山西阳城	初 中	1972.1—1972.8	县革委会主任
年继荣	甘肃礼县	初 中	1972.8—1977.7	县革委会主任
邢应仑	山西阳城	初 中	1977.7—1978.1	县革委会主任
韦忠康	陕西富平	延 大	1978.1—1978.7	县革委会主任
师文杰	甘肃秦安	初 中	1978.7—1980.12	县革委会主任

续 表

姓 名	籍 贯	学 历	任职时间	备 注
杨保华	甘肃秦安	简 师	1980.12—1983.10	1980.12—1981.6为县革委主任，1981.7—1983.10为县长。
李永昌	甘肃徽县	大 专	1983.10—1985.3	
白法聚	山西晋城	大 学	1985.3—1985.12	
张汉良	甘肃武都	大 专	1986.1—1989.12	
包步权	甘肃成县	高 中	1990.3—1992.6	
靳百龄	甘肃徽县	大 学	1992.7—1997.9	
司跃宁	甘肃文县	大 专	1997.9—	

2. 历任副县长、县革委会副主任一览表

姓 名	籍 贯	学 历	任职时间	备 注
高文甫	山西临县	初 小	1956.6—1956.8	
刘怀玉	甘肃成县	师 范	1956.6—1958.8	
郭智胜	山西长治	高 中	1958.5—1959.3	
冯立志	山西阳城	初 中	1957.6—1968.3	
安振泰	甘肃秦安	高 中	1957.12—1968.3	
杜贞祥	甘肃礼县		1958.7—1963.9	
蔡茂元	甘肃礼县		1958.7—1963.9	
陈光华	山西晋城	高 小	1958.9—1958.12	
汪占东	甘肃成县		1958.12—1962.1	
石国钧	甘肃礼县		1958.12—1963.9	
王承基	甘肃甘谷		1961.5—1965.11	
王殿云	甘肃礼县	初 中	1962.1—1963.9	

续 表

姓 名	籍 贯	学 历	任职时间	备 注
郭景山	甘肃礼县	初 小	1963.8—1965.10	
李发荣	甘肃甘谷	师 范	1965.8—1968.3	
李 俊	甘肃天水		1965.9—1968.3	
杜继录	山 西		1968.3—1969.3	县革委会副主任
郭景山	甘肃礼县	初 小	1968.3—1976.10	县革委会副主任
年继荣	甘肃礼县		1968.3—1972.7	县革委会副主任
何启荣	甘肃礼县	高 中	1968.3—1978.7	县革委会副主任
邢应仑	山西阳城	初 中	1969.1—1970.10	县革委会副主任
王维祺	甘肃环县		1969.6—1975.1	县革委会副主任
周国录	甘肃礼县		1969.6—1971.10	县革委会副主任
李桂桐			1970.6—1971.8	县革委会副主任
敬 群	甘肃通渭		1972.3—1977.9	县革委会副主任
韦忠康	陕西富平	延 大	1972.8—1975.1	县革委会副主任
段学斌	陕西洛川	初 中	1972.8—1978.1	县革委会副主任
张书明	甘肃礼县	中 专	1973.6—1977.7	县革委会副主任
王巧云（女）	甘肃礼县	大 学	1973.6—1977.7	县革委会副主任
辛心田	甘肃礼县	初 中	1973.6—1977.7	县革委会副主任
马 骏	甘肃礼县	初 中	1975.1—1977.7	县革委会第一副主任
李宗虎			1975.1—1977.7	县革委会副主任
田汝民	甘肃礼县	初 中	1975.1—1977.11	县革委会副主任
李映学	甘肃礼县	高 小	1975.1—1977.7	县革委会副主任
田树歧	山西沁县	初 中	1977.7—1978.7	县革委会副主任
杜怀珍	甘肃天水市北道区		1977.7—1978.7	县革委会副主任
丁自生	甘肃秦安	中 专	1977.7—1978.7	县革委会副主任
杨保华	甘肃秦安	初 中	1977.11—1980.12	县革委会副主任

续 表

姓 名	籍 贯	学 历	任职时间	备 注
季绍奎			1978.7—1981.6	县革委会副主任
金英杰	山西夏县		1978.7—1981.6	县革委会副主任
王彦秀	甘肃礼县	初 中	1978.7—1980.12	县革委会副主任
王正文	甘肃甘谷	大 学	1980.12—1985.1	1980.12—1981.6为县革委会副主任、 1981.7—1985.1为副县长
李树功	甘肃天水	中 专	1981.6—1983.10	
王巧云	甘肃礼县	大 学	1981.6—1984.1	
金奠邦	甘肃礼县	中 专	1981.6—1983.11	
张守伟	甘肃礼县	初 中	1981.6—1984.1	
白法聚	山西晋城市	大 学	1983.10—1985.3	
王 义	甘肃礼县	大 学	1983.11—1990.3	
郑 云	甘肃武都	大 学	1984.10—1990.3	
张惠选	山 西	大 学	1985.9—1990.3	
蔡勤学	甘肃宕昌	大 学	1986.12—1992.11	
马 钰	甘肃礼县	中 专	1989.12—1993.3	
张明生	甘肃礼县	大 专	1990.3—1998.1	
陈永贵	甘肃武都	高 中	1990.10—1993.3	
张序平	甘肃天水	大 学	1987—1990.3	
张守国	甘肃成县	高 小	1993.3—1996.5.1	
陈 荣	甘肃武都	大 专	1993.3—1998.1	
赵荣祖	甘肃西和	初 中	1993.3—	
辛海生	甘肃天水	大 学	1993.3.6—1998.1	
秦仰贤	甘肃秦安	中 专	1994.8.31—1996.1.11	
马纯良	安徽淮北市	大 学	1994.12.29—1996.3.7	

续 表

姓 名	籍 贯	学 历	任职时间	备 注
吴清海	陕西西安市	研究生	1996.3.7—1997.3.5	
朱玉平	甘肃文县	大 专	1996.5.1—	
崔亚军	甘肃徽县	大 学	1996.7—	
尹建军	辽 宁	大 学	1997.7—1998.3.31	
王淑英	甘肃武都	大 专	1998.1—	
王莹成	甘肃成县	大 学	1998.1—	
陈大舟	广东澄海	大 学	1998.1—	

三、基层行政机构

从1949年8月县政府成立，到1949年底，全县设6个区人民政府、61个乡人民政府。区政府设区长1人，民、财、教等助理若干人；乡政府设乡长1人，文书1人。1950年元月区政府改设区公署，同年6月区公署增设至8个，乡政府增设至75个。1953年春，乡政府由92个增设为138个，正式建立了乡人民代表会议制度，选出了乡长、副乡长。1955年5月乡人民政府改称乡人民委员会，办事机构设置仍旧。同年9月将全县13区138乡调整设置11区87乡。1956年2月撤销了3个区27乡。8月又将8区60乡调整为5区39乡（镇）。1958年8月撤销5个区公所建制，将西和礼县合并为西礼县，全县设59乡2镇。9月25日撤销乡政府建制，全县建立18个人民公社，12月又合并为15个人民公社、96个大队管理委员会。1962年1月西礼县分县。1962年8月撤销大队管委会，调整为82个公社管委会。公社管委下设秘书、民、财、统、文教等干事若干人。1966年5月全县设32个人民公社。

“文化大革命”时期，1969年12月全县设29个人民公社革命委员会，公社革委会设主任1人，副主任若干人，革委办公机构有秘书、民、财、统、文教等干事若干人。1981年6月将公社革命委员会改为公社管理委员会，建立了公社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选出了公社管委会主任1人、副主任、委员若干人。1983年3月，全县进行了政社分设和公社改为乡政府的工作，全县设6个区公所，设区长1人，副区长若干人，秘书等办公干事若干人；

将29个人民公社改建为35个乡、1个镇人民政府，设乡（镇）长1人、副乡（镇）长若干人，办公机构设秘书、民、财、统、文教等干事若干人。1986年12月撤销了6个区公所建制。1990年全县为34乡、2镇。

第四章 政 协

第一节 机构沿革

建国初，礼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行政治协商会议的职能。1949年11月至1953年间召开的历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均吸收各界爱国民主人士参加，参与人民政权的建设。1954年7月，建立了县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之后召开的历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各界爱国人士均占有一定的比例。同时，在历届的县人民政府（委员会）和各委员会委员中，亦安排有爱国民主人士，充分调动他们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文化大革命”时期，政治协商工作陷于停顿。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落实各项政策，政治协商工作得以恢复和发展。1984年1月7日至16日，召开了政协甘肃省礼县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正式成立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甘肃省礼县委员会。出席会议的政协委员60名，会议选举产生了政协礼县第一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主席1人、副主席3人（其中不脱产1人）、常务委员11人。政协机关人员配编为11人，设专职副秘书长2人、常委2人、干事和工勤人员7人。会议决定政协内设办公室、民族宗教组、工作组、文史科技组，各设组长1人，科级建制。

1986年4月7日至11日召开的一届三次会议上，因工作需要，增补政协委员10名。

1987年3月9日至16日，政协礼县第二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定政协内设立办公室、经济建设、提案联络、文史资料三个工作组，同时增设学习宣传工作组。各设组长、副组长1人，科级建制。办公室设副主任1人。机关工作人员增至15人。同年3月17日，在盐官镇分片建立政协委员学习小组，定期组织学习。

1990年3月11日，政协礼县第三届一次会议后，政协内设四个工作组

改称工作委员会，即经济建设工作委员会、提案法制工作委员会、学习宣传工作委员会、文史资料工作委员会。各委员会设主任1人、副主任1—2人，科级建制。政协委员按照界别、工作业务范围，分别编入各工作委员会。按各不同阶段的工作内容，一起组织开展视察、学习和各项活动。

第二节 历届政协会议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甘肃省礼县委员会1984年1月成立至1998年1月，共召开了五届会议。各届会议情况如表：

届次	时间	地点	委员人数	选举结果			
				主席	副主席	秘书长	常务委员
一届一次	1984年 1月8日 至16日	县城	60	金奠邦	麻茂清 李怀清 杨时凤	贾明玉 贾永忠(副) 安德胜(副)	11名
二届一次	1987年 3月9日 至16日	县城	80	金奠邦	李怀清 贾明玉	高生秀 安德胜(副)	16名
二届二次	1987年 12月8日 至11日	县城	80		增补： 张步莺		
二届三次	1988年 4月3日 至9日	县城	80		增补： 刘万忠		
二届四次	1988年 12月11日 至13日	县城	80		增补： 喜 乾		

续表

届次	时间	地点	委员人数	选举结果			
				主席	副主席	秘书长	常务委员
三届一次	1990年3月11日至17日	县城	90	金奠邦	张步莺 刘万忠 张凤鸣 刘瑞君 喜　乾	高生秀	19名
四届一次	1993年3月1日至5日	县城	97	郑　云	张步莺 马　钰 喜　乾 刘瑞君 高生秀	丁泉水	21
四届二次	1993年6月8日至9日				增补： 王　义 李映学		
四届三次	1995年9月19日至20日				增补： 郑友宁		
四届六次	1996年3月20日至23日			田汝民	增补： 李淑芳		
五届一次	1998年1月19日至22日	县城	100	马　钰	李淑芳 郑友宁 喜　乾 何　泽 陈志聪	王克勤	22

历届政协委员组成情况

届次	委员人数	组成情况																				
		中共	工商界	科技界	教育界	医务界	文艺界	宗教界	社会科学界	工人	农民	体育界	少数民族	民主党派	无党派人士	共青团	县妇联	县工会	台属	侨眷	特邀	农林界	经济统战对象
一届一次	60	8	4	9	10	5	3	4			2	1	3	2	3	1	1	1			3		
一届三次	70	8	5	12	11	5	3	4			2	1	4	2	6	1	1	1	1		3		
二届一次	80	10	7	11	13	6	3	6			4	1	4	1	4	1	1	1	1		6		
三届一次	90	10	8	7	13	6	4	6	4	2	9	1	6	1	4	1	1	1	2	1	3		
四届一次	97	11		3	12	9	5	5	5	5	7	1	6	1	4	1	1		2	1	3	4	11
五届一次	100	14		3	11	9	5	5	5	5	7	1	6	2	4	1	1	1	1	1	3	5	10

第三节 政协工作简述

政协礼县委员会成立后，在中共礼县委领导下，贯彻“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紧紧围绕党和政府的中心工作，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参政议政。通过提出建议和意见，发挥政治协商，民主监督作用，为维护和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推动各项建设事业的发展，做了许多有益工作。

1984年5月，利用重大节日，会同有关部门召开全县经济、科技、教育、文化艺术界和社会人士及台、侨属参加的座谈会，举办“办实事，做贡献”的茶话会。还邀请外市、县书画名家来县献艺，并举办“振兴中华书画展览”三次，扩大与社会各界的交往。同年7月，根据中央落实统战政策精神，组织委员，对教育、医务、文艺、科技及宗教等13个单位落实知识分子政策情况，进行了调查，并协助落实。还对非党政协委员档案中历史遗留的不实之词，予以更正。至1985年4月，在全县60名政协委员中，需要落

实各项统战政策的24人，已落实了21人。消除了后顾之忧，增进了合作共事的积极性。

1985年3月，组织政协委员和社会力量，开办了社会青年文化补习班，招收了高中文化程度的学生120名。在教学第一线的政协委员兼课教学，邀请外地高等专科院校的讲师来县授课。还多次举办物理、数学、史地等专题辅导讲座。6月，组织8名医务界委员，先后四次，分别到卫生设施条件较差，医疗技术薄弱的乡镇，开展医疗咨询活动，义务为群众诊病，实地举办《农村常见病多发病的防治》医学专题讲座，吸收邻近乡、村卫生所、站及农村卫生员87人参加。

1986年11月，与县委统战部一起，对礼县回族自治乡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文化及兴办乡镇企业发展情况，进行调查，并协商提出了阶段性发展规划和意见。

1987年6月至1989年5月，配合教育部门，组织了14名委员，由县政协领导亲自带领，三次分赴边远山区的罗坝、湫山、洮坪及江口、石桥、燕河、城关等7乡一镇27所中小学及民校，进行视察，调查幼儿教育、小学普及和九年义务教育情况，向县委、政府提出了搞好中、小学教育的意见。

1984年至1990年间，政协委员们以高度的爱国主义热情和主人翁精神通过参观视察，广泛征集群众意见，就党和政府的大政方针，“两个文明建设”及有关人民群众生活的重大问题，提出了许多可行的建议和意见。共提出提案272件，其中立案116件，建议和意见156件。配合有关承办部门先后处理结案的119件，占立案总数的94%。如1986年5月，根据委员《关于开展马媾疫防治工作》建议案，组织3名委员和县畜牧中心技术人员参加的调查组，对祁山乡的四个行政村马媾疫传染病流行蔓延情况进行了典型调查，及时向县委提出建议。1987年4至7月，对养马数量较多的乔川、永兴、盐官等乡镇的疫病情况作了普查，并列入县防治科研计划。至1988年12月，经过近三年努力，控制了疫病的流行。全县适龄母马15000头，已治疗5000头，注射5000头，增产骡马驹4000头，可增值160万元。全县实现16个无马媾疫病乡，370个无马媾疫病村。还为乡一级培训兽医200名、农村技术人员280名。《马媾疫防治技术示范》被省列为推广项目，为振兴本县经济贡献了力量。

1990年5月至10月，组织4名委员，抽调7名干部，组成二个工作组，先后对宽川、回族、永兴、阳坡等8个乡镇，17个行政村的苹果林基

地建设发展情况，进行调查。对生产效益好的乡、村、户进行重点摸底，总结出50例苹果生产、40例花椒栽植典型户的致富经验。11月，分别在永坪、石桥举办了“果树管理技术”培训班。

县政协成立以来，随着人民政协工作的不断发展，政协委员逐届增加，一些社会上有声望、技术上有专长、工作上有成就的各界人士进入政协，使政协工作更加活跃。委员们以饱满的政治热情，做好本职工作，团结联系各族界人士，积极围绕社会主义建设事业，议政献策，知情出力，为促进全县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做出了有益贡献。在全县90名政协委员中，受中央部级表彰的4人，省级表彰的4人，地区表彰的42人。有1人获省科技进步二等奖，3人获省科技进步三等奖，1人获地区科技进步三等奖。充分发挥人民政协在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人才荟萃的优势。

第五章 群众团体 民主党派

第一节 工 会

一、组织发展及机构沿革

1953年，礼县银行在全县最早建立了工会组织。1956年9月10日县委决定成立“礼县工会筹委会”。筹委会由15人组成，县委副书记兼任主任，县委组织部长兼任副主任。经过9个月的筹备，于1957年5月25日召开了“礼县工会联合会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会议选举了工会联合会组成人员，孙其祥（县委副书记）兼任主席，严德明、陈自贞任副主席，工作人员4人。是年底，全县共建立基层工会40个，小组23个，发展会员1025人。

1958年8月，西礼合县，两县工会合并为“西礼县工会联合会”。赵映东、严德明任副主席，工作人员仍为4人。1958年12月至1960年10月因生活困难，工会工作暂停。1960年10月后恢复，此时下属基层工会58个，小组100个，会员共有678个。1962年1月，西礼分县，县工会复称为“礼县总工会”。赵天锡任主席、赵映东任副主席，工作人员仍保持原编制。分设后的礼县总工会下属基层工会14个，会员1083人。

1963年至1966年，工会工作人员减为2人，赵永杰任主席。1966年，共有基层工会33个，会员1008人。“文化大革命”初期，工会工作处于瘫痪状态。1968年后半年召开了礼县总工会第二次会员代表大会，会议选举赵永杰为主席，赵映东为副主席，办公人员1人。1973年，召开礼县总工会第三次会员代表大会，会议选举赵永杰为主席，何启荣、王钧为副主席。当时有基层工会69个，会员735人。1978年10月，召开了礼县总工会第四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委员会，委员11人，赵玉杰任主席，苟兆瑞、吴阿良任副主席（兼）。当时有基层工会167个，小组150个，会员1269人。

1984年，县工会工作人员5人，主席王忠惠，副主席李茂胜。基层工

会68个，小组269个，会员3322人。1989年，县工会工作人员增至10人，主席朱德孝，副主席王崇良、赵晓宏，全县共有基层工会116个，小组594个，会员5730人。

县工会成立至1985年一直在县委大院办公。1985年8月文明街职工俱乐部楼房建成后，迁往其地办公。

自1957年5月县总工会成立至1989年底，县总工会共召开了5次会员代表大会，具体情况详见表：

历次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一览表

会议名称		礼县工会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	礼县工会第二次会员代表大会	礼县工会第三次会员代表大会	礼县工会第四次会员代表大会	礼县工会第五次会员代表大会
召开时间		1957年5月5月25日至27日	1969年后半年	1973年7月27日至30日	1978年10月8日至10日	1989年5月24日至26日
会议地点		县 城	县 城	县 城	县 城	县 城
代表人数		62	62	128	150	180
会议议题		总结工会半年来的工作，选举第一届工会执委会。	红代会、工代会、贫代会联合会议。	团结起来，为巩固无产阶专政而斗争。	广大工人动员起来，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而奋斗。	发扬职工主人翁精神。为振兴礼县经济做出积极贡献。
选举结果	委员人数	19	11	13	11	17
	正副主席	正：孙其祥 副：陈自贞 严德明	正：赵永杰 副：赵映东	正：赵永杰 副：何启荣 王 钧	正；赵玉杰 副：苟兆瑞 吴阿良	正：朱德孝 副：赵晓宏
	常务委员	5	5	5		9

二、工会工作简况

县总工会成立以来，紧密围绕党在各个时期的中心任务，结合自身的业务，做了大量的工作。1957年县工会组建后，在全县全面进行了组织建设

和开展以增产节约为中心的社会主义劳动竞赛。是年底组建基层工会40个，发展会员数达到全县总职工的50%以上。1958年西、礼县工会合并后，配合大跃进运动，在职工中进行了大规模的扫盲工作。三年困难时期，工会工作暂停。1961年以后，逐步整顿恢复了各级工会组织，发动广大职工积极投入社会主义建设。“文化大革命”初期，工会工作陷于瘫痪。1968年3月县革委成立后，召开了“三代会”。此一时期的工会工作，执行了极左路线，背离了工会工作的原则和方向。中共礼县委恢复后，加强了对工会工作的领导，着手整顿各级工会组织，1973年召开第三次工代会，从此，工作逐步走向正规。70年代的工会工作，主要是动员广大会员在“工业学大庆”等运动中，为社会主义建设多作贡献，充分发挥工人阶级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的主力军作用。

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工会工作围绕经济建设的中心，结合自身的业务特点，在建立职代会制度，组建“职工之家”、改善职工的生活工作条件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建立职工代表大会制，维护职工的民主权利。1981年有32个企事业单位召开了职代会，1983年召开职代会的单位40个，1986年召开职代会的单位54个，1987年教育系统47个基层单位召开了职代会，1988年供销系统等59个基层工会召开了职代会，占总数的60%，1989年召开职代会的单位49个。

1985年至1987年在全县职工中开展了建设“职工之家”活动，1985年建成“职工之家”25个，1986年34个，1987年9个，三年共建“职工之家”68个。

关心职工生活，全心全意为职工服务是工会工作的宗旨和重要内容。多年来全县大部分单位在工会的指导下建立了互助储金会，以便于解决职工的实际困难。1988年教育系统就有47个基层单位办起互助储金会，储蓄8万多元。1989年农行、邮电、石油等9个单位为233名困难职工补助现金27500元，其中邮电工会为受灾和生活困难的24名职工发放灾情救济款1700元，及时有效地接济了职工生活。同时还配合部分厂矿企业，建立图书室、浴池、花园等设施，为职工创造了良好的生活环境和工作条件。

1985年，在县委、县政府及上级业务部门的关心和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在文明街修建职工俱乐部一幢，共三层，面积560平方米。一楼设录像厅，二楼设职工活动室，三楼设舞厅、图书室、娱乐室。1988年、1989年两年舞厅、录像厅活动582场，参加职工群众21800多人次。每年的“五

一”等重大节日。县工会都要配合有关单位，在职工中开展文艺演出、体育比赛等活动，活跃职工文化生活。

第二节 共青团

一、组织发展及机构沿革

1949年9月，中共礼县委设立“礼县青年委员会”，主管全县青年工作，孟伶校任书记。此时全县尚无团的组织，只有一名机关团员，县青委于1953年春撤销。

1950年5月，“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礼县委员会”成立，孟伶校任书记，团县委下设宣传部、组织部和学校工作部，配干事3人。此时全县划分为八个区，设团区工委，各配一名专职团委书记。

1952年10月25日，与县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合并召开了团代会，参加会议代表87个。1953年4月24日，召开了礼县第一次团代会，李典模当选为团县委副书记。

1957年7月，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礼县委员会改名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礼县委员会”。

1958年8月，西和、礼县合并后，更名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西礼县委员会”，保持原编制。西礼县划分为18个公社，设公社团委、各配一名专职团委书记。1962年元月，西礼分县，复称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礼县委员会”。礼县划为12区，59个公社。分别设立区团委和公社团委，区团委配备专职团委书记，公社团委书记均系兼职。

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全县团组织陷于瘫痪。1968年8月，县革委会政治部设“青妇组”，分管青年妇女工作。1970年7月，县革委会政治部在罗坝公社梁坪大队进行了整团建团试点。1971年，全县开展了整团建团工作。1972年，全县建立了463个团支部，恢复组织生活的团员13547人，占原团员总数的99.8%。建立了29个公社团委，配备了专职团干部。

1972年12月26日，召开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礼县第六次代表大会，选举出第六届委员会委员23人，常委7人，苟秉奇当选为书记，王巧云为副书记，团县委机构正式恢复，配备干事二名。

历次团代会简表(表一)

名称	时间	代表数	地点	选举结果				
				委员	常委	书记	副书记	出席省代表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礼县第一次代表大会	1953年4月24日—28日	169	县城	13			李典模	6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礼县第二次代表大会	1954年10月26日—31日	195	〃	9			孙其祥	10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礼县第三次代表大会	1956年5月25日—31日	305	〃	15			张问明	19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礼县第四次代表大会	1957年8月6日—11日	318	〃	20	7		黄青山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礼县第五次代表大会	1962年3月12日—15日	203	〃				何生辉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礼县第六次代表大会	1972年12月26日—29日	379	〃	23	7	苟秉奇	王巧云	12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礼县第七次代表大会	1978年7月23日—26日	340	〃	21	7	凌子俊	高静洁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礼县第八次代表大会	1982年6月16日—18日	200	〃	25	7	张志义	张金玉	8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礼县第九次代表大会	1987年7月7日—9日	250	〃	25	7	刘双生	徐喜生	6

共青团组织发展简表(表二)

项目 / 年度	团委数	团总支	团支部	团员数	青年数	接收新团员	团员人党数	超龄离团数	专职团干部数	备注
1950	8		9	136					10	
1952	9		186	2450			101		29	
1954		29	175	2888						
1956	34	7	557	11635	46540		329			
1959	18	132	1021	18319						西礼合县
1960		92	1094	20030	92801	1593	626			西礼合县
1962	72		912	7557	49384	206	28		17	
1965			965	9843	59038	6222	11	202		
1972	29	2	463	14033	42976	1224	133	1154	29	
1976	32	3	528	14853	44745	1759	261	1107	34	
1979	31		407		36964	771		376	30	
1983	38	9	713	11277	63481	796	12	1149	37	
1985	38	12	714	8620	71092	1023	53	3215	38	
1988	38	16	726	9302	87395	1154	116	1718	36	

1983年3月，全县划分为34乡2镇，均设立了团委、各配备1名专职团委书记。1988年，团县委机关实有4人，配备正副书记各1人，干事2人。

至1990年，全县共召开了九次团代会，具体情况见前表（一）

二、共青团工作简况

1. *建国至1978年共青团工作简述* 1949年9月礼县青年委员会成立至1956年底，这一时期的共青团工作主要是在县委领导下，组织带领广大团员青年积极参加了反霸、减租减息、土改、抗美援朝、“三反”、“五反”、合作化等政治运动。与此同时，进行了《新婚姻法》的宣传贯彻活动。在土改运动中，绝大部分团员加入农会组织，成了土改运动的骨干，发挥了很大作用，团组织在运动中得到迅速发展，礼县大部分团组织是在土改复查中建立的。在抗美援朝运动中，广大团员青年踊跃参加志愿军，家乡的团员青年积极参加了支援志愿军捐献活动，大多数团支部还制订了增产节约、增产捐献计划。在“三反”运动中，全县共有84名团员、28名专职团干参加了运动，许多团员青年成为运动中的积极分子。在镇反运动中，广大团员青年积极站在运动前列，同反革命分子和一切坏分子进行坚决斗争。

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团县委带领全县广大团员青年积极开展了社会主义劳动竞赛，建立了各类突击队、监督岗、试耕小组，基建队等形式的组织，开展了积肥运动和抢收抢种、增产节约颗粒还家、农田基建等多项突击活动。1956年夏秋之间开展的增产节约运动，拣粮食102.650斤，折人民币9999.72元。在水土保持和农田基建工作中，广大团员青年在河谷两岸、深沟秃山种植了花果树木。还积极开展学习推广农业科学新技术活动，在113个农业社内建起了普及学习农业科学技术的组织—农村青年业余技术学校，参加学习的团员达1576人，青年3068人，有力地推动了当时的农业生产。各级团的组织还协助党和政府在提高人民群众的文化水平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如建立夜校、冬学、民校、识字班、扫盲班、动员组织群众入学，帮助解决师资教材、用具等。1956年全县办起民校980处，参加学习的团员占团员总数的90%以上，参加学习的青年占青年总数的70%以上，出现许多先做学生后当老师优秀青年，如全省闻名的农民诗人刘志清等。在学习文化的基础上，在青年中开展各种文体娱乐活动，洮坪业余木偶戏和中坝业余戏剧小组都获得了群众好评，活跃了农村文化生活。

1963年，配合有关部门在全县范围内掀起了“争做雷锋式的社会主义

建设积极分子”活动热潮，利用各种宣传工具和形式，向广大青年宣传雷锋同志的先进事迹。1963、1964两年，全县涌现出“四好支部”158个，“五好青年”2625名，优秀团员1571名，模范团干部6人，先进公社团委3个。1964年还大力开展了青少年活动阵地建设，建立青少年活动阵地408处，办俱乐部158个，耕读学校223处。大部分团支部都设立了读报组、歌唱队、篮球队等组织。一部分生产大队还设置了篮球栏、单双杠等活动用具。到1965年8月，全县建起文化室347个，办起各种业余文化学习机构1058处，参加学习的青少年达21948人。1964年6月，县一中学生高静洁参加了共青团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

1966年5月到1971年，全县团的工作陷于瘫痪。1972年整顿和恢复了各级团的组织。此后团的各项工作逐步开展了起来，各级团组织带领广大团员青年积极投身于党的中心工作，特别是组织各种形式的青年突击队、专业队，在农田基建、科学种田、举办政治夜校和农业生产方面发挥了重大作用。1975年，团县委表彰了6个先进集体和8名先进个人。

2.1979年以后共青团工作简述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共青团工作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在物质文明建设方面，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广泛开展了以“两争一创”为主要内容的新长征突击手活动，以植树种草为主的绿化美化活动和以脱贫致富为目的的实用技术培训和“小开发”活动。

“新长征突击手活动”。1979年至1988年开展了此一活动，广大团员青年在各条战线，各自不同的岗位上，为四化立功，争做新长征路上的突击手。十年来共命名了三面新长征突击队红旗，十面新长征突击手标兵。46名新长征突击手，奖励先进集体11个。同时有18名团干部团员青年学生获得省地“优秀团干部”、“优秀辅导员”、“优秀三好学生”等称号和奖励。团县委表彰了先进个人46人，优秀少先队辅导员25人，优秀少先队员50人。

“植树种草绿化美化活动”。此项活动多年来持之以恒。1982年全县团员青年植树509.000株，到1984年除完成党政部门下达的植树种草任务外，还营造青年林1000多亩。1985年营造青年林的面积增加到3500多亩。同时还开展了40多项青年绿化工程，种草18000多亩。1986年造青年林54片，有8个乡营造青年林的面积超过百亩。马河、龙林等乡受到团省委表彰。1987年重点抓了村级青年林和公路林及经济林的营造，全县乡村营造青年林73片，栽植各种树木957600株，营造公路林276公里。有三个村在

营造青年林中受到团省委表彰。

“实用技术培训”和“脱贫致富小开发”活动。1982年以来，围绕全县脱贫致富振兴经济的中心，广泛开展了推广勤劳致富典型、扶持“两户一体”工作。1982年至1984年，全县涌现出的各种类型的青年专业户、重点户占全县“两户”总数的35%。1984年，团县委总结了一部分青年两户勤劳致富经验，在全县青年中进行了推广，并将21名青年致富能手命名为“新长征突击手”。1985年，青年“两户”发展到1890多户。为了帮助广大农村青年寻找脱贫致富门路，1986年以来，县乡两级团组织共举办各种培训班239期，直接和间接培训13000多人次，培训内容有农作物和各种经济树木的栽培播种管理施肥病虫害防治、农副产品的加工制作、家畜禽的饲养、日用品的制作维修等范围的十几种实用技术。其中，与县妇联、科协等联合，先后四次深入全县28个乡镇进行重点培训，受训6400多人次，印发材料2000份。1987年10月县团委被评为全国农村实用技术培训先进团委，受到团中央表彰。在大搞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的同时，在全县农村青年中广泛开展了“推广新技术、深化小开发，争当四个一能手”竞赛活动。1987年、1988两年，全县共有17760多名青年参加了竞赛活动。其中建档立卡3000多人，劳务转移2500多人。在竞赛活动中，县乡两级团委共培养扶持各种典型324人。

在精神文明建设上，适应改革的新形势，把对广大团员青年思想政治教育寓于各种活动之中，除在节假日开展各种庆祝活动外，还在全县青少年中开展了“拥军优属”、“学雷锋、树新风”、“振兴中华读书活动”、“青少年活动阵地建设”、“五讲四美三热爱”等活动。

“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1982年至1984年全县团员青年和少先队员学雷锋、树新风、积极治理“脏、乱、差”，组织“为您服务队”。深入社会为民服务，为烈军属、五保户做好事、送温暖，做了许多工作。县人行团支部组织团员深入老干部、老红军家庭做好事，并为附近农民运送肥料，受到团省委的通报表扬。1983年，在天水地区开展的十城市“三赛十比”活动中，礼县团委被评为先进团委。

青少年活动阵地建设。在大力开展各种活动的同时，团县委加强了青少年活动阵地建设。1984年和1985年团县委总结推广了江口店门、城关南关村、红河花石村举办青年之家的经验，推动了全县四位一体活动阵地的建设。1988年，全县建立各种形式的青少年活动阵地和青年之家258个，其

中红河乡花石村青年之家被团省委评为“红旗青年之家”。

青少年扫盲活动。1987年以来，全县各基层团委结合实用技术培训，采取多种形式举办扫盲夜校和扫盲班264个，有10000多文盲、半文盲参加学习。雷王乡团委联合有关单位在全乡13个行政村办起夜校19所，有691名男女青年少年参加扫盲学习，大部分学员已学会500多个常用字，受到上级有关部门的表彰奖励。

救灾活动。1984年，全县遭受罕见的雨涝灾害，各级团干部和团员青年深入抗灾第一线，帮助群众抢救财产、人畜，抢修公路。全县组织了300多支青年抢险队，参加青年5200余人。县直单位的广大团员积极捐献钱粮衣物，慰问灾民，抢运灾区急需物资。全县团员青年成为抗灾救灾的主力军。

团县委自成立至1988年，共召开了五次青年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代表大会。简况如表：

礼县青年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代表大会简况（表三）

名　称	礼县第一次青年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代表大会	礼县第二次青年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代表大会	礼县第三次青年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代表大会	礼县第四次青年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代表大会	礼县新长征突征手表彰大会
时　间	1955年8月14日—17日	1958年8月19日—22日	1966年1月6日—10日	1979年9月15日—17日	1984年12月5日—7日
代表数	70	357	130	200	110
出席省代表	5	25	13		
地　点	县　城	县　城	县　城	县　城	县　城
奖励先进集体数			四好支部160个	3	8
奖励先进个人数	15		五好青年1810名	35	21
备　注				其中命名三面新长征突击队红旗、10名突击手标兵、25名突击手。	其中命名21名新长征突击手

三、少先队工作简况

1950年6月团县委在全县中学和完全小学中开展了建团建队工作。并协助学校成立学生会。1951年，全县大部分区乡的完小建立了少先队组织，聘请了辅导员。少先队组织建立后，在学校开展了少先队组织知识和爱国主义思想教育，组织少先队员为烈军属做好事、帮助检查群众卫生、演出文艺节目等活动，得到了群众的拥护。并组织少先队员参观新农村，访问劳动模范，教育了广大少年儿童爱祖国、爱人民，吸引了大批儿童加入少先队，壮大了少先队组织。

1954年，少先队组织和工作有了进一步发展，少先队组织配合学校教学，开展了许多儿童喜爱的活动。到1956年，全县共有中小学209所，队龄儿童8954人，有少先队员6912人，大队辅导员16人，中队辅导员120人。

1957年8月2日至6日，团县委配合有关单位举办了礼县第一次少年儿童夏令营，全县城乡15个中小学的146名男女少先队员参加了此一活动。夏令营依照少年儿童的兴趣与特长，组织了工艺、美术、歌舞、采集、刺绣五个兴趣小组，还有各种体育活动、营火会、儿童成绩展览、阅书室、文娱晚会等。这次夏令营取得了一些经验，为少先队工作打下了良好基础。

60年代以来，全县少先队组织在配合学校完成教学任务的同时，开展了“小五年计划”、“学习刘文学”、“学习雷锋”等活动，培养少年儿童努力读书，爱祖国、爱集体的品德和忠诚、勇敢、活泼、团结的作风，养成爱护公共财物的好品德和经常锻炼身体的好习惯。

1963年7月18日到24日，举办了第二次少年儿童夏令营，参加夏令营的有城关学区3个完小和县一中的少年儿童219名，全县少先队辅导员，中学校长、教导主任等也参加了这一活动。这次夏令营形式灵活多样、内容丰富多彩。夏令营结束后，召开了两天的全县辅导员会议，在会上评选出了6个少先队先进单位和22名优秀辅导员。

1965年，全县建立少先队323个。入队儿童24957人，占少儿总数的47.8%，有辅导员441人。1965年“六一”儿童节，团县委联合有关单位举办了全县“少年儿童乒乓球”运动会，有11个单位的45名男女少儿运动员参加了比赛。

“文化大革命”时期，少先队工作被“红小兵”活动取代。1978年以来，全县320所中小学恢复和建立了少先队组织，占中小学总数的87%，

聘请辅导员625名。

1982年，全县少先队员发展到27514名，占少年儿童总数的43.5%，聘请大中队辅导员1591名。之后按照团中央指示，进行全童入队工作。除组织少年儿童节假日在学校开展各种活动外，还发动社会各界为少年儿童办好事。1982年、1986年，为少年儿童捐赠各种图书、连环画、学习用具，作业本和体育器材，玩具等3940余件，捐献现金4690多元。

1985年以来在全县少先队组织中开展了“准备着，做21世纪开发大西北主力军”的活动，全县有71名少先队员获最佳主力军队员奖章，20多个先进集体受到省地团委的表彰，40多名少先队员被省少工委、团省委评为“三好学生”和“优秀学生干部”。礼县中学及盐官、城关两镇的学校，在第二课堂开展了小发明，小论文活动，受到了省地的奖励。

1987年以来，按省少工委的要求，大抓五有（有组织、有制度、有活动、有阵地、有辅导员）建设和各项活动的开展，使城镇和乡一级小学的少先队工作达到了组织健全，活动有计划并坚持正常，有齐全的辅导员队伍(全部兼职)。县乡两级团组织除在“六一”、“国庆”、“元旦”等节假日组织举办大型的社会庆祝活动外，还在学校开展“勤巧小队”、“故事大王”竞赛、“读书读报”比赛，作文竞赛和各种小发明创造活动。结合“五有”建设，全县大部分学校开展了五星队员达标活动，评选出了各星级队员，颁发了证章，进行了奖励。在上述活动中，有100多名少先队员、优秀学生干部、“三好学生”受到省、地团委和有关部门的表彰，全县评选出文明少年160多名，教育和培养了广大青少年，促进了全县精神文明建设。

第三节 妇 联

一、妇联组织沿革

1949年10月“礼县民主妇女联合会”成立。1950年9月召开了第一次妇女代表大会，高守贞当选为主任，邹书田为副主任，县妇联配备干事2人。1953年2月任义华任副主任。1955年3月召开了第二次妇代会，邹书田当选为主任。1957年10月，县民主妇女联合会更名为“礼县妇女联合会”。

1958年8月，西和、礼县合并后，成立了“西礼县妇女联合会”，刘金凤为负责人，配干事2人。1959年8月西礼县第三次妇代会召开，刘金凤

历次妇女代表大会简表

会议名称	时间	地点	代表数	会议议题	委员数	主任		常委数	出席省代表数
						正	副		
礼县第一次妇女代表大会	1950年9月	县城	113		17	高守贞	邹书田	7	
礼县第二次妇女代表大会	1955年3月	〃	74			邹书田			
西礼县第三次妇女代表大会	1959年8月	〃	136	关于四年来妇女工作总结当前农村形势和今后妇女工作的任务。	17	刘金凤	刘玉香	5	17
礼县第四次妇女代表大会	1964年5月	〃	98	高举毛泽东思想，高举三面红旗，加强相互学习，克服固步自封，骄傲自满，鼓足革命干劲，乘胜前进，为争取一九六四年各项工作更大的胜利而奋斗。	13		张玉莲	5	5
礼县第五次妇女代表大会	1973年3月	〃	490	以批修整风为纲，进一步发动广大妇女为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做出新贡献。	39	王巧云	高桂芳	9	9
礼县第六次妇女代表大会	1979年5月	〃	200	全县妇女积极行动起来，在实现四个现代化运动中立新功。	25	刘瑞君	李淑芳	9	13
礼县第七次妇女代表大会	1983年5月	〃	200	维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努力开创我县妇女工作的新局面。	17	刘瑞君		7	9
礼县第八次妇女代表大会	1988年9月	〃	180	立志改革，求实创新为振兴礼县经济建功立业。	17	刘瑞君	蔺桂英	9	6

当选为主任，刘玉香为副主任。同年12月石秀花担任县妇联主任。1962年1月西礼分县，县妇联复称为“礼县妇女联合会”，主任由张玉莲代理。1964年5月召开第四次妇代会，选举张玉莲为副主任。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妇联组织逐步陷于瘫痪。1968年3月县革委会成立，在其政治部设“青妇组”，分管青年妇女工作。1973年3月召开了第五次妇代会，王巧云当选为主任，高桂芳为副主任，机关配干事1人。1974年10月高桂芳任主任。

1979年3月、1983年5月、1988年9月先后召开了第六、七、八次妇代会，刘瑞君当选为主任，李淑芳、蔺桂英先后为副主任。1988年县妇联机关共有干部5人。

基层妇女组织情况：1951年底至1952年4月全县57个乡先后召开了妇代会，成立了乡民主妇女联合会，乡妇干均为农村中涌现出来的积极分子，区一级配妇女代表17人，其中专职5人。1955年到1956年合区并乡，配专职区妇干11人。1957年全县有脱产妇干39人。1958年人民公社化后，公社一级设立妇联组织。1961年在15个区工委配专职妇干14人，公社均为不脱产妇干，日常业务由公社办公室兼办。“文化大革命”期间，基层妇女组织瘫痪。1973年县委决定恢复基层妇女组织，到1974年4月，全县29个公社和县直机关14个单位先后成立了妇女组织，配备公社妇干29人，1983年体改后，公社妇联更名为乡镇妇联，全县36个乡镇配备专职妇干28人。1984年、1987年两次聘基层妇干25人，1987年共有基层专职妇干37人。

建国至今，全县共召开了八次妇女代表大会，具体情况见前表。

二、妇女工作简况

1. *建国至1978年妇女工作简述* 1949年10月礼县民主妇女联合会成立至1956年底，此一时期的妇女工作主要是在县委领导下，组织发动广大妇女积极投入反霸、减租减息、土改、抗美援朝、合作化等政治运动。与此同时，进行了《新婚姻法》宣传贯彻活动和男女平等教育，废除封建婚姻制度，逐步提高妇女的政治觉悟、经济地位及文化程度，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大规模的妇女解放运动。

1957年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妇女工作紧紧围绕党的中心，充分发挥了妇女在建设社会主义“半边天”作用。全县95%的妇女参加了劳动，成为农业战线上的主力军。1959年底，建立各种专业队242个，参加

妇女9921人，涌现出了“八大姐队”、“七姐妹队”和盐官套边养猪场等先进集体，以及樊秀才、虎秀英等先进妇女。

1958年2月至1963年底开展了勤俭持家活动，县上成立了勤俭持家委员会，并于1958年3月召开了全县勤俭持家积极分子大会，参加代表102人，表彰奖励了一批先进个人。1960年“三八”期间，开展“三巧”（巧姑娘、巧媳妇、巧婆婆）和“三八红旗手”活动，奖励“三八”红旗手500名，“三巧”模范1126名。

1957年至1960年，儿童保育事业、妇女卫生保健工作有较大发展。1957年3月，县妇联采取以点带面的办法，先在中坝乡对36个保育员进行训练，然后利用一月时间，对全县1139名保育骨干进行培训，当年全县成立农忙托儿所3处，农忙托儿小组865个，幼儿队7个。同时，还筹办了县级机关托儿所，整理房子16间，配备所长1人，保育员2人，勤杂人员1人，托管孩子30名。1960年建立农忙托儿所1516处，入托儿童2029人，农忙幼儿园1070处，入园儿童21357人，教养员赵海姐等受到全国妇联的表彰奖励。在此期间，大力推广新法接生，加强妇女卫生保健工作，1957年训练接生员1234人，建立接生站100处，接生小组377个，县区保健站各1处，推广接生包778个。1960年接生站发展到497处。

1963年，结合社教运动，在宽川进行妇女工作试点，训练妇女骨干244人，积极分子39人，翻印了婚姻法宣传手册，处理婚姻问题202件。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到1970年12月，妇女工作陷入瘫痪、半瘫痪状态。1971年结合整党整团，整顿了全县妇女组织，1973年3月召开了第五次妇代会，从此妇女工作逐步走向正规，各项工作陆续开展起来，70年代广大妇女在农业生产和农田基本建设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2.1979年以后妇女工作简述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全县各级妇联组织带领广大妇女认真学习、贯彻执行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紧密围绕党的中心工作，以改革为动力，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广泛开展“女能人”、“三八红旗手”、“双学”、“五好家庭”、“双文明户”等活动。

“女能人”活动。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入和发展，广大妇女的思想观念发生了很大变化，她们在脱贫致富、发展商品经济中发挥了“半边天”作用。1979年至1987年的9年间，涌现出以妇女为主的种植、养殖、林果、加工、服务等重点户、专业户4410户，“女能人”329人，如红河乡勤劳致富“万元户”高富花、乔川乡陈集村养鸡能手陈凤儿、燕河乡磨石村妇代会主

任马蕊子等。此外，县妇联还抓了劳务输出工作。1985年以来，向兰州、北京、西安等地输送家庭服务员504人，其中乔川乡张巧莲等12人被兰州、北京“三八”服务公司评为优秀家庭服务员，受到了表彰奖励，这些富余妇女劳力的输出，为礼县增加收入24万多元。

“双学”活动。1986年以来，在全县妇女中开展了“我为振兴甘肃学文化、学科学技术”的活动。县、乡两级妇联共举办草编、水缸孵鸡、裁剪等各类实用技术培训班123期，培训妇女14521人。另外，与团县委、科协组成种植业技术培训组，分别在雷王、江口等23个乡镇，举办洋芋抗旱播种，玉米地膜覆盖等培训班23期，培训妇女1700多人，与此同时，大抓了妇女扫盲工作，共办扫盲班55所，参加扫盲的妇女1378人。县妇联1987年被评为省“双学活动先进集体”。

“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宣传月”活动。1984年2月中旬到3月下旬，县妇联开展了此一活动。在此期间举办宣传骨干培训班2期，培训骨干85人；设立法律咨询站2处，展出图片340张，下发宣传材料38000余份；召开各种会议50场次，听众达18万人次；放映宣传幻灯、电影109场次，观众达28万人次；办黑板报570期，办橱窗48期。全县受教育面达90%以上。到1987年底，共受理侵犯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信件284件，查处270件，结案率在95%以上。

1981年，县妇联配合有关部门，动员县直31个单位，向儿童赠送各种图书、连环画1000余册，学习用具、作业本1400余册，乒乓球拍、小皮球等11个，建立儿童校外阅览室1处。每年的“六一”儿童节，县妇联都要协同有关单位举行庆祝会、表彰会。同时积极为儿童筹集活动经费，共集资6563元，仅1986年县直70个单位220名职工就为“六一”赞助活动经费4310多元。并且号召各单位为儿童办实事、办好事，县农行将职工一个月的奖金1000元赠给滩坪刘山小学，白河乡的12个单位为儿童赠送各种礼品1300多件，电影院为儿童免费放电影，新华书店为儿童削价售书。1987年，办起了盐官镇第一所农村幼儿园，入园幼儿108人。截止1987年年底，全县共有幼儿园4所，分大中小9个班，入园儿童565人，保教人员33人。

为了促进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县妇联还以“四自”、“四有”教育为中心，开展了“三八红旗手”、“五好家庭”、“双文明户”等活动。1987年底全县共评选出“三八红旗手”222人（全国表彰3名、省妇联表彰17名），“三八红旗集体”10个（省妇联表彰5个），“双文明户”524户，“三

光荣户”56838户。

第四节 科 协

一、组织发展及机构沿革

礼县科学技术普及协会成立于1957年2月，组成人员7人，其中专职干部1人。主席杨得清（县委文教部副部长），副主席向正鼎（政府文化科第二副科长），科普协会下设秘书、组织、宣传三股。县科普协会成立后，在全县建立科普工作委员会30个，科普小组159个，宣传组72个，幻灯组114个，共有会员344人，宣传员500余人。

1960年至1976年，科普协会的工作由于三年困难时期和“文化大革命”的干扰而中断，机构也随之消失。

1978年3月全国科学大会以来，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党和政府十分重视科学技术工作，县委、政府决定恢复科协机构，1979年8月成立“礼县科学技术协会筹备领导小组”，筹备小组由科委主任文思海负责。筹备期间，先后组建了畜牧、水利电力、工交等学会和地震、气象、农技、种子等四个学组。1980年5月23日礼县科学技术协会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会议选举杨培植为主席，奇志铎、高兴华为副主席，常委7人，委员14人，科协恢复后与科委合署办公，1985年3月机构分设。

1987年9月11日召开了礼县科学技术协会第二次代表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二届委员会，高翔（县委副书记）任主席，何凯任副主席，常委7人，委员19人。1988年1月县科协第二届第二次全委会议，选举李秉清同志为县科协主席。是年，县科协配备专职干部4人。

学会、协会组织简表

项目 / 学会名称	成立年月	理事长	副理事长	备注
农学会	1980年5月	赵东元	张玉洲	
林学会	1980年5月	何永红	安 瑜	
畜牧学会	1980年5月	刘忠礼		

续 表

学会名称 \ 项目	成立年月	理事长	副理事长	备 注
水电学会	1980年5月	高维新	张宝贤 马 博	张凤仪名誉理事长
交通学会	1980年5月	安国梁	屈 武	
中医学会	1980年5月	高兴华		
中华医学会 礼县分会	1980年5月	赵力学		
工业学会	1980年5月	刘小平	同长会 杨金荣	

各学组组织简表

学组名称 \ 项目	成立年月	组 长	副组长	备 注
气象学组	1980年5月	金 朴	余志豪	
无线电学组	1980年5月	张礼生	胡 斌	
数理化学组	1980年5月	胡安堂		
地震学组	1980年5月	万源明	邱含邦	

1988年礼县科学技术协会下属基层分会有：乡（镇）科普协会36个，石桥乡刘庄分会1个。县直单位自然科学类学会8个。学组4个。学会是：农学会、水电学会、畜牧学会、交通学会、工交学会、林学会、中医学会、中华医学会礼县分会；学组有：地震学组、气象学组、数理化学组、无线电学组。此外还建立了“礼县科技咨询服务组”、“礼县雷坝乡科普协会咨询服务站”。1988年全县会员总数为2219人。

二、科协工作简况

1958年6月礼县科普协会成立后，开展的活动主要是：(1)举办各项讲座报告会18次，听众2560人；(2)组织读报组1680个，农业技术组195

个，文艺创作组223个，美术组22个；(3)进行科普宣传，放映科教片60场，举办展览70次；(4)开展发明创造活动，创造了新式农具、电池灯、人造棉等。50年代的科普工作，由于政治等因素的影响，大多流于形式，收效甚微。

1980年县科协恢复以来，与基层协会和学会一起，积极开展科普宣传，做了大量工作。主要是开展“四一”燎原活动，即：发展培养一个能人，经过短期培训掌握一门技术，办起一个经济项目，带动一片富起来。其具体工作是：(1) 引进饲养康贝尔鸭。1985年引进104只，1987年已发展到1682只；(2) 积极组织防治花椒叶片甲虫，1987年防治5万余株，1988年达到8万余株；(3) 开展西瓜地膜覆盖栽培技术的示范推广，1987年示范推广300亩，1988年达到310亩。

在农村实用技术培训方面，1987年办技术培训班8次，培训技术员550人；举办技术讲座4次，参加300人次；培训农村科技致富能人35人；广播宣传“四一”燎原活动2次，听众达2万人次。1988年举办洋芋栽培、花椒、小麦病虫害防治实用技术培训班4期，参加838人，发现培养乡土能人579人，办起技术项目435个，带动5505户脱贫致富。同时，发放《帮你致富》信息报1220份，科技资料337份。

科技成果方面，县畜牧学会理事长刘忠礼主持的“新生骡驹溶血病防治”课题，获得甘肃省1983年科技二等奖；中医学会理事长高兴华主持的“眼屑病防治”，获得1984年原天水地区科技三等奖。

开展“四一”燎原活动取得成绩的集体、个人是：1987年、1988年受省科协表彰的龙林乡科普协会、种西瓜能人周尚武、养鸭能人谢志军、科技活动作出优异成绩的郭献瑞。1989年4月，永兴乡龙槐村赵国玺被中国科协授予“全国科技致富能手”。

1987年4月，盐官新联小学青年教师贾进荣荣获“全国青少年科技优秀辅导员”称号。1988年，礼县一中初三学生赵俭琦的论文《金刚石晶体的生长》，受到省科协的表彰奖励。

1986年以后，还进行了农民技术职称评定工作，由县科协牵头，组织了“礼县农民技术人员职称评定委员会”。1987年评定林果技术员129人，1989年4月评定各类技术员72人。

第五节 民 盟

1951年民盟盟员徐纯礼，兰州师范毕业到县一中任美术教员，1952年经天水盟组织批准发展贾永春入盟，贾永春兰州大学法律系毕业，礼县一中教员。同年发展一中职员张秉轩入盟，接着成立了礼县盟小组，徐纯礼任小组长。1954年徐纯礼当选礼县人民委员会常委，是年接收一中物理教师、西北师院毕业的张浩岳入盟。1956年接收原礼县中学校长、北京大学肄业的王葸，西北师院毕业的赵崇德、王鑫，中医大夫赵廷举入盟。是年又从甘谷县调来了兰大毕业的盟员物理教师李文友，民盟小组成员发展到9人，徐纯礼连任组长，并增选贾永春为组织委员，张浩岳为宣传委员，赵崇德为财会委员。

1956年民盟小组积极响应中共中央提出的“双百”方针，向科学进军的号召，发挥盟小组成员知识分子的作用，多次组织科技知识的报告会、文学历史知识的报告会等，深受全校师生的欢迎。是年秋季一中高中部设立，当时师资缺乏，民盟小组全力帮助学校领导解决困难。当知学校缺少理科教师，民盟小组召开专题会议，推荐盟员赵崇德担任平面几何教师，还有的盟员主动帮助其他同志编写教案等，由于盟小组工作成绩突出，多次受到天水盟市委的表彰与奖励。

1957年整风反右派斗争运动中，徐纯礼、王葸、张浩岳、张秉轩4人被错划为右派分子，被开除盟籍，盟小组由贾永春任组长。是年秋徐纯礼、张秉轩、张浩岳3人被开除公职回家，王葸开除留校监督改造，每月发生活费36元，赵崇德、李文友调盐官中学工作，贾永春调天水师专工作，赵廷举退了盟籍，盟小组长由王鑫担任。

1978年平反冤假错案，恢复了王葸的盟籍。1983年5月吸收一中教师西北师院政治系毕业的赵东涛入盟。1987年11月吸收一中教师天水师专毕业的廖五洲、一中教师西北师院毕业的付小平入盟。1990年吸收电大毕业的王永福入盟。

礼县民盟小组成立迄今已有30余年历史，盟员全部在教育界工作，为礼县教育事业作出了一定贡献。党对盟小组重视关怀，王鑫任礼县第八届人大常委会委员，暨政协礼县第一、二届常委会委员，王葸、赵崇德为政协礼县第一届委员会委员，赵崇德为礼县人大第七届代表。

第六章 司 法

第一节 公 安

一、机 构

民国5年（1916）礼县设警察所，县知事任所长，有警佐1员，巡官2员，警长6员，警士40多人。监狱有看守所所官1员，检狱吏1员，看守役4名。民国17年（1928）改为公安局，原警佐任局长，其他人员与警察所大致相同。民国20年（1931）后，奉令撤销公安局，县政府设公安科为公安行政机构。民国26年（1937）县政府公安科改为礼县警察队。人员结构为警佐、巡官、文书、警长、警士等50多人。民国29年(1940)，警察队改为警察局，由原任警佐任局长，增编1名督察员，其余人员与警察队相同。

1949年8月17日礼县解放，19日礼县人民政府公安局成立，局址设在原县政府田粮处，至今未变。解放初期，公安局编制为局长、秘书股、治安股、侦查股、审讯股、看守所和警卫队（警卫队当时隶属公安局）共40多人。其交通工具为1头骡子。1951年增编户籍管理人员，人数增至50多人。“文化大革命”期间，公安机关陷于瘫痪。1967年10月，公、检、法实行军事管制，军事管制委员会设侦破、治保、政工、审判4个组，行使公、检、法职能。1968年7月，建立礼县革命委员会保卫部。1973年3月，军管会与保卫部同时撤销，恢复礼县公安局。

礼县公安局根据工作的需要，先后成立了12个派出所。1952年成立盐官派出所。1962年成立城关派出所。1981年成立白河、大潭、罗坝派出所。1982年成立永兴、宽川、红河、永坪、白关、洮坪、江口派出所。每个派出所的人员编制为所长、指导员、副所长等3至8人。1986年公安局的人员编制为1队（刑警队）、2所（看守所、拘留所）、9股（秘书、政保、治安、消防、内保、行政、预审、通讯、政工）、1组（纪检）和12个基层派出所共127人；交通工具有天津吉普、罗马吉普、囚车各1辆，摩托车5

辆，自行车29辆，通讯设备有公安专线电话、无线电台、传真机和会议终端机。

礼县警卫队于1949年8月公安局成立之日起相应成立（当时隶属公安局）。编制为1队3班，共20多人。1952年7月改为“武都公安大队礼县中队”（隶属武都公安大队）。1955年7月改为“人民武装警察礼县中队”。1968年改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礼县中队”。1974年又恢复为“中国人民警察礼县中队”，编为1队2班，共26人。其任务是警卫看守所，押解提捕罪犯，维护社会治安，政治军事训练，警察队的编制、供给、调配、服役均隶属地区警察支队，其业务受地区警察支队和地方公安局的双重领导。

二、侦破捕办

解放初期（1949年8月—1952年），国民党的残渣余孽不甘心其反动势力的彻底垮台，伙同恶霸、地主四处组织反革命土匪组织，猖狂进行反革命活动，妄图推翻我新生政权，使国民党死灰复燃。公安机关为彻底消灭国民党的残余势力，捍卫刚建立的红色政权，为社会主义建设扫除障碍，配合县大队在全县范围内进行剿匪，对反革命土匪组织展开了猛烈攻击。

1950年5月，在白河地区剿灭杀害白河区委书记刘述发的9名土匪。同年11月，国民党县政府秘书郭希仪、教育科长魏汉鹏组织了反革命组织“反共救国自卫军”，纠集国民党残余分子、地主、恶霸、土匪180多人，盘踞大潭地区为匪，杀害革命战士和群众3人。这伙反革命组织，迅速被剿。同月，侦破反革命组织“西北总指挥部礼县边区陇南第五办事处”1起，捕捉罪犯35人。缴获手枪1枝、步枪3枝、子弹200发，各种反革命证件130份，“礼县边区办事处”印章1枚，“县印”1枚。1951年4月，剿捕盐官地区反革命组织“长久党”，500余名匪徒瓦解，15名匪首追捕归案。1952年，公安机关配合“三反”（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五反”（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资财、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运动，深入基层侦查捕办，狠狠地打击了反革命、土匪和各种刑事犯罪分子。自解放至1952年的3年恢复时期，共侦捕反革命、土匪、伪党团骨干、恶霸、反动地主、特务、一贯道、刑事犯等共519人。这些罪犯，根据毛泽东主席“首恶者必办，协从者不问，立功者受奖”的政策，有的处死，有的判刑，有的管教，有的释放，还有的被安置。通过剿匪，彻底摧毁了国民党的残余势力，巩固了新生政权，维护了社会治安。

社会主义建设时期，自1953年至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公安机关以

“阶级斗争为纲”行使侦破捕办。1953年继续剿匪，3月在白河区成立了剿匪指挥部，对残匪进行围击，俘获匪首马玉良，匪徒全歼。1954年，侦捕种植、贩运大烟犯14人，没收大烟118.8两，银元228元，钞票2643.10元。1956年，根据省公安厅、地区公安处的通知精神，公安人员分赴全县60个乡，历时40多天，对“瑶池道”“清静门”“三保门”“同善社”等7种反动组织、会道门调查摸底，登记造册，2083名道徒集训教育，反动道首惩办，反动会道门宣布彻底取缔。1957年7月，破获涉及7个县（市）的以崖城乡何家庄村为活动中心据点的反革命集团组织“中华山复兴新军革命党三青团后备军”暴动案，16名匪徒一网打尽。同时，又协助甘谷县公安局破获甘谷古坡牵连礼县固城的反革命叛乱案1起。同年，在“肃反运动”斗争中，查清了229人的一般历史问题，查实了26名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的重大问题，随之捕了一批。在“整风”“反右”运动中，公、检、法合署搞运动，批判了右派言论，给109人戴了“右派分子”的帽子。1958年的“大跃进”运动中全年共办结刑事、治安案件近2000件。“文化大革命”期间（1966—1976），特别是1970年进行的“一打三反”（打击现行反革命、反贪污、反盗窃、反投机倒把）运动，侦破反革命案150余起，150多人；刑事案300余起，300多人。

十一届三中全会后，1982年4月国务院发出《关于打击经济领域中严重犯罪活动的决定》。1983年8月，中央作出“严厉打击刑事犯罪分子”的指示。公安局在省、地的统一部署和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8月15日，干警分头行动，打响了“严厉打击刑事犯罪分子”的第1战役。9月2日，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严惩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犯罪分子的决定》颁发。公、检、法紧密配合，立即行动，坚决贯彻中央“从重从快”的方针，对危害社会治安的犯罪分子予以严惩。至1986年底，历经3年4个月，打了3个战役共10仗，打击了流氓团伙、流窜作案、杀人、放火、爆炸、投毒、烟毒、强奸、抢劫、盗窃、拐卖妇女、卖淫和制造复制、贩卖内容反动的淫秽图书图片、录音带、录像带的犯罪分子共400多名，其中摧毁各类犯罪团伙21个，123人；缴获赃款、赃物（折价）6万多元。通过严打斗争，社会治安稳定，秩序好转，保卫了“四化”建设的顺利进行。

三、治安保卫工作

礼县公安局建立治安保卫组织始于1950年8月，有治保会45个，治保

人员631人。1952年6月，配合镇反、土改工作以乡为单位，建立治安保卫委员会61个，治保人员521人。1954年，全县13个区，91个乡，治保委员会增至91个，人员增加到632人。1956年，结合农业合作化运动，对原有治保会进行了整顿、扩建，有治保会662个，治保人员352人。“文化大革命”期间，公安局陷于瘫痪，全县的治保组织亦陷于瘫痪。1973年公安局恢复，经过几年的整顿组织，至1983年，全县29个人民公社和51个机关单位共有治安保卫委员会594个，治保员3218人。到1986年，经农村经济体制的改革，全县36个乡（镇）、568个行政村，有治保会615个（农村566个，机关单位22个，城镇27个），治保小组585个（农村493个，机关单位76个，城镇16个），治保人员6704人（农村5977人，机关573人，城镇154人）。

全县的治保组织建立在第一线，治保人员生活在群众之中。群众中发生的打架斗殴、小偷小摸、婚姻纠纷等民事纠纷，经基层治保委员会调解处理，效果甚好。基层治保人员在维护社会秩序、生产秩序和集体、个人的财产利益方面起了积极作用；在协助公安机关肃反和侦破各种刑事案件，依法管制和教育改造地主、富农、反坏分子方面亦起了积极作用，作出了大的贡献。

四、教育改造

建国以来，特别是解放初期，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坏分子和其他刑事犯罪分子活动猖狂。除少数罪行累累、民愤极大的反革命分子、土匪、地主、恶霸和其他刑事犯罪分子进行了枪决和判处徒刑外，对绝大多数实行依靠人民群众，就地监督管制，劳动改造。1956年根据《农业发展纲要》规定，对全县四类分子视其遵纪守法、服从改造、悔过自新、自食其力、重新做人的情况分批入社，表现确实好的评为正式社员，政治上、经济上享有和社员同等的权利和待遇；对基本好的评为候补社员，待完全改造好了再经群众评议入社；对表现差的，继续监督改造，如有违法破坏活动的实行依法管制，通过月评、季评、年终评审和政策交心、前途教育，促进了四类分子的教育改造。据调查，1956年改造好摘掉四类分子帽子的占总数的35%以上，经过长时期的教育改造，四类分子的绝大多数已改造成为遵纪守法、自食其力的劳动者。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按照中央（1979）5号文件精神和公安部的具体部署，从1979年至1983年，先后几次将全县四类分子1032人的“帽子”全部摘掉。他们深感党的政策英明，不少人利用残年余力积

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作贡献。

五、“摘帽”和平反冤假错案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县公安局根据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关于“平反假案、纠正错案、昭雪冤案”的精神，坚持实事求是、有错必纠的原则，积极开展复查纠正冤假错案工作。至1986年底，将错戴四类分子帽子的206人摘帽平反；3282名地富成员改定了本人成分；9446名地富子女改定了家庭出身；无罪冤屈和免于刑事处分的国家职工，视其健康状况和工作能力，有的收回工作，有的按退休、退职处理；平反后生活确有困难的近千人，发给冤狱补助费7000元。

“文化大革命”期间的150多名现行反革命犯，经复查，90%以上的是冤假错案。凡平反者，是国家干部职工者，恢复公职，补发工资；非干部职工者，发给冤狱补助费。

六、户口管理

礼县公安局的户籍由治安股具体管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条例》进行户籍管理。实行常住、暂住、出生、死亡、迁出、迁入、变更等8项登记制度。管理范围分城镇户口和农村户口。城镇户口由公安派出所管理。农村户口在1985年前由各乡（镇）管理，1985年后归公安派出所管理。农村户口转为城镇户口或城镇户口转为农村户口均由公安机关批准。

七、法制宣传与综合治理

开展法制宣传教育，进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是公安机关的重要任务之一。1979年《刑法》和《刑事诉讼法》颁布后，公安局领导亲自编写“两法”宣讲材料，组织人员多次深入基层向群众宣讲“两法”内容。同年年底，县委召开公社书记、司法干警、司法助理员、县直单位负责人、大队党支部书记等700多人参加的法制宣传会议，学习、贯彻了“两法”精神。1983年以来，结合“严打”斗争，利用办板报、贴标语、宣传车、有线广播等多种形式进行法制宣传，增强群众的法制观念，使人人知法守法，与犯罪分子作斗争。

根据中央和省、地关于进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精神，自1984年8月开始，分三批对全县36个乡（镇）和62个县直机关单位进行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帮助乡、村制定乡规民约；整顿健全治保会组织；协助机关、学校制定落实防范措施；在城关、盐官两镇开展“三光荣”（光荣村、光荣院、光荣户）试点活动，共评选出光荣村1个，居委会2个，光荣院67个，光荣户883户。两镇试点之后，“三光荣”活动在红河、宽川、永兴、永坪、

罗坝、石桥、洮坪、中坝、白河、雷坝10个乡开展活动。通过“三光荣”活动，社会风气有一定的好转。

第二节 审 判

一、机 构

民国15年（1926），司法公署成立。人员有审判官1员，书记监1员，书记官1员，录事2员，承法吏6名，厅丁2名。其职能是民事纠纷、刑事案件、婚姻调处等。民国25年（1936）9月，成立西礼地方法院。之后，西礼地方法院分设，成立礼县法院，该院设刑事、民事两科。刑事科的人员为首席检察官1人，检察官1人，书记官2人，录事3人，工友（通讯）1人。民事科的人员是推事3人，书记官长1人，书记官1人，录事3人，警长1人，法警（传讯）若干人。

1949年8月礼县解放后，设司法科，科长由县长（郝国柱）兼任，科员韦忠康主持日常工作。1950年成立礼县法院，院长仍由县长郝国柱兼任，下有副院长、审判员、书记员等7人。1954年增设法警、收案问事、档案统计，人员增至14人，分刑事、民事两庭，并设盐官、大潭、白河3个巡回法庭。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法院工作逐步瘫痪。1967年，法院被军管。1968年3月8日，礼县革命委员会成立，革命委员会设保卫部，由保卫部行使审判职能。1973年3月，军管会、保卫部同时撤销，礼县人民法院恢复，4月起，法院行使审判职能。同月恢复盐官、白河、大潭法庭，增设崖城法庭。1980年两法（刑法、刑事诉讼法）实施后，又增设城关、石桥、中坝3个法庭。1983年共有7个基层法庭，每个法庭编制3—5人。1984年始设经济审判庭（专审理经济纠纷案件）。1986年，法院机构设1室（办公室）、10庭（刑庭、民庭、经济庭和7个基层法庭），共有工作人员43人（其中工人3名）。交通工具北京吉普1辆，摩托2辆，自行车15辆；通讯设备有普通电话1台；审判器材有录音机1台，扩音机1台，照相机1架。

二、刑事案件的审理

在1950—1951年反奸反霸和镇反运动中，法院依照惩治反革命条例规定，本着“首恶必惩，胁从不问，立功受奖”的方针，对罪大恶极、民愤极大的恶霸、地主和反革命分子进行了严厉的打击。解放初期，盘踞大潭、王

坝的反革命组织头目魏汉鹏，组织了“反共救国自卫军”。魏任副指挥官，下设大、中、小队，纠集当地土匪恶棍180多人，武装对抗我解放大军，妄图阻止解放武都地区。礼县公安大队、公安机关相配合给予围剿。在剿匪战斗中，礼县公安大队长邵海的警卫员贾兆堂牺牲。这一反革命组织瓦解之后，首犯魏汉鹏等×人被判处死刑，其余按罪行轻重，分别判处徒刑〔(86)礼法刑字第1号给魏汉鹏一案平反，“魏汉鹏按起义人员对待”〕。郑运昌、金秉乾、赵聚五为首，撮合礼县各地特务、土匪、地主、恶霸在盐官组织“盖天党”进行反革命暴动，他们拟定政治纲领、行动计划，散发党证，封官许愿，搜集枪支，制造弹药，蠢蠢欲动，妄图颠覆我新生政权。此为武都地区典型反革命案件之一，被我公安局配合公安大队及时追捕，反革命分子无一漏网。郑运昌、赵聚五、金秉乾等首犯判处死刑，从犯按情节轻重分别判处无期和有期徒刑。在反奸反霸和镇反运动中，共审判反革命、土匪和各种刑事案件119件，370人，其中死刑××人。

1951年开展的土地改革及“三反”“五反”运动中，法院设了“三反”法庭，审判地主、富农案件101件，贪盗案111件，判处死刑××人，其余，有的判处徒刑，有的交农村管制劳动，教育改造。

1954年，捕办郝得得等种植、贩卖鸦片的犯罪分子14人，屡教不改的首犯判处死刑，其余分别判处徒刑。1955—1956年，在第二次肃反运动中，搜捕反革命案79件，处决了惯匪杀人犯王俊德。1961—1964年，在整风整社、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公、法、检组织成4人审判组，分赴各地，审判案件。共审结刑事案件35案，38人。

1958年2月，在何家庄破获一起“中华山复兴新军革命党三青团后备军”反革命集团案，他们有组织纲领，有行动计划。此案共16人，经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核准，对何文元、王世荣、王兴德、张自元、朱富、马福汉6名首犯判处死刑，其余10名判处有期徒刑。

“文化大革命”的10年中，经过1970年进行的“一打三反”运动，共判处反革命案件115件，121人。

1983年秋季，法院遵照中央《关于严惩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犯罪分子的决定》精神，坚决执行“从重从快”的方针，狠狠打击了贪污盗窃、行贿受贿、杀人放火、诈骗抢劫、强奸妇女等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流氓犯罪活动，共判处刑事案件149件，246人。根据犯罪程度，分别给予判刑。通过“严打”，社会秩序明显好转。

1950年礼县法院成立至1986年底，共审判反革命、土匪、恶霸、地主和各类刑事案件4497件，5020人，判处死刑××人，无期徒刑49人，有期徒刑4913人。

三、民事案件的审理

民事案件亦属人民法院工作的重点方面。在民事案件的审理中，审判人员本着立足调解，耐心教育，积极疏导，达到互谅互让，增进团结的原则，又依据法律政策，依靠群众，深入调查，掌握事实，科学周密地分析，在认定事实的基础上依法审判。因而95%以上的当事人服从判决，因审判不当，当事人不服而上诉者甚少。

“文化大革命”前17年中，共审理各种类型的民事案件4514件，其中婚姻案件3008件，占总民事案件的67%；“文化大革命”十年中，共审结民事案件1171件，其中婚姻案件796件，占总数的68%；“文化大革命”后至1986年底的10年间，共审理民事案件2188件，其中婚姻案件1400件，占总数的64%。自建国后至1986年37年间，共审理民事纠纷案7873件，其中调解结案的7223件，调解率达93%以上。

四、经济案件的审理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国民经济的日益发展，各行各业经济交往亦趋日益频繁，彼此之间签订的经济合同大量增加，经济纠纷便相应上升。1984年建立经济法庭至1986年3年间，审判人员根据《经济合同法》《商标法》和《专利法》等经济法律规定，共审结经济案件35件，诉讼商标的金额为24.2万元。上述35件经济案件，皆属调解结案。

五、平反冤假错案

1978年以来，法院根据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关于平反冤假错案的政策规定，组织力量，积极开展复查纠正冤假错案工作。

复查“文化大革命”前判处的反革命申诉案57件，涉及当事人62人；平反23件，23人，占总数的40%；减刑的7件，12人，占总数的12%。复查有申诉的普通刑事案件163件，163人，平反30件，30人，占总数的18%；减刑18件，18人，占总数的12%。复查“文化大革命”后有申诉的反革命案11件，11人，平反3件，3人，占总数的27%；免刑3件，3人，占总数的27%；减刑的5件，5人，占总数的46%。普通刑事案件71人，平反2人，占2.8%；免刑2人，占2.8%；减刑22人，占31%。“文化大革命”期间，全县共判处反革命案件115件，121人，经复查平反的79件，

79人，占总数的69%；免于刑事处罚的7件，7人，占0.6%；改判减刑的14件，20人，占总数的12%；维持原判的15件，15人，占总数的13%。“文化大革命”期间共判处普通刑事案件293件204人。平反、免刑、减刑的共84件，95人，占总数的31%。

第三节 检 察

一、机 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于1951年8月成立礼县人民检查署。检查署设在礼县公安局。1954年改为礼县人民检察院。1958年8月，礼县、西和两县合并，称西礼县人民检察院。1962年1月，西礼分县，复称礼县人民检察院。“文化大革命”期间，公、检、法受冲击，1967年10月司法工作实行军管。1968年3月，礼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同年7月，成立礼县革命委员会保卫部。保卫部进行了“一打三反”运动。1973年，军管会、保卫部撤销。1978年“两法”试行，礼县人民检察院恢复重建。1979年以来，《刑法》《刑事诉讼法》和《经济法》实施。法制健全，检察院人员扩充，至1986年，机构设1室（办公室）、4科（刑事监所检察科、法纪检察科、经济检察科、控告审诉检察科），人员增至32人，交通工具有北京吉普、囚车各1辆，通讯设备有普通电话1台，侦查设备有照相机2架，法医侦查包1个。

二、刑事案件

1.审查批捕 县人民检察院于1951年成立后，紧密围绕党在各个时期的中心工作，充分运用检察职能，捍卫了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在社会主义改造时期，积极参加了剿匪、镇反、肃反斗争和“三反”“五反”运动，巩固了新生政权，保卫了土地改革的顺利进行，保卫了国家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胜利完成；在全面进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通过审查批捕、审查起诉和自侦工作，打击了敌特分子的颠覆破坏和各类刑事犯罪活动，稳定了社会秩序，保卫了“四化”建设的顺利进行。1951年人民检察院成立至“文化大革命”前，审查批捕、审查起诉972人，自侦决定逮捕、起诉225人。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全面实施《宪法》《刑法》《刑事诉讼法》《人民检察院组织法》，保护人民，打击敌人，惩罚犯罪，服务“四化”。在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的同时，把打击严重经济犯罪作为

重点。自1978年恢复重建至1986年，共受理刑事案件278件，418人，批准逮捕244件，372人；不批准逮捕24件，32人；退查后作其他处理的10件，14人。不批准逮捕和作其他处理的人数占受理人数的11%。

2. 审查起诉 1978年礼县检察院恢复以来，共受理起诉案251件，378人，起诉233件，334人，免诉17件，42人，不起诉1件，2人。免诉和不起诉人数占受理人数的12%。

三、自侦案件

"立案自侦"是检察院在刑事诉讼中的权力之一。自"两法"实施以来，礼县人民检察院立案自侦共计20件，32人，逮捕18件，25人，起诉14件，21人，免诉5件，9人，不起诉1人，撤销1件，1人。免诉和不起诉人数占立案自侦人数的34%。

四、实行监督

实行《刑法》和《刑事诉讼法》以来，检察院依据法律政策，对公安机关的侦查活动和法院的审判活动是否合法进行了监督，维护了刑事诉讼法的正确实施。自1978年至1986年底，检察院出庭247次，对法院判决的事实不清，证据不足，定性不准，量刑畸轻畸重的案件依法作了抗诉。

第四节 司 法

一、机构及任务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刑法》和《刑事诉讼法》颁布实施，法律健全。礼县司法局于1981年4月20日成立。同年8月19日，法律顾问处、公证处（隶属司法局）成立，单位设在礼县人民政府后院。司法局设有办公室、人秘股、调解股、宣传股共13人。其任务是管理法律宣传、拟定各个时期的法制宣传计划，广泛宣传国家的重要法律、法令，宣传守法、护法的好人好事，批判各种违法现象，教育群众自觉地遵守法律，积极同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以维护和巩固法律秩序；领导、管理法律顾问处的建设和工作，努力为机关、企事业、人民群众提供法律帮助；领导、管理公证处的建设和工作，保障正常的经济活动和人民群众合法利益；领导人民调解工作，管理调解委员会的组织、业务建设，指导他们正确处理群众纠纷，提倡共产主义道德风尚，增强家庭、邻居和睦团结，防止犯罪，减少纠纷；培训提高司法助理员、调解主任、企业调解干部的水平，并协助解决疑难复杂的群众

纠纷。

二、公 证

公证处是国家的公证机关，它根据当事人的申请和法律规定，依照法律程序，证明法律行为及有法律意义的文件和事实的真实性和法律性的活动，其目的是保护公共财物，保护公民的权利和合法利益。公证处自成立至1986年底，办理公民权利义务方面的公证511件，经济合同方面的公证794件，共收公证费13122元。

三、法律顾问

法律顾问处自成立至1986年，除担任一些刑事民事的辩护人、代理人外，还担任了一些企业的法律顾问，解答了法律询问，并接受了外地的一些案件，挽回经济损失206000多元；判处死刑经辩护改判为无期徒刑的2人，有期徒刑的2人；有罪改判为无罪的2人；轻罪重判改判的4人。

四、人民调解

全县36个乡(镇)568个行政村，建立了568个基层调解委员会，每乡(镇)有专职或兼职司法助理员。自组建至1986年，568个调解委员会共调解民事纠纷12106件，婚姻纠纷2502起，为社会的安定团结起了较好作用。

五、法制宣传

为使广大群众知法、守法，司法局多次培训基层普法辅导员，培训人员达560多人，给中、小学上法制辅导课40余次；举办全县中、初干普法学习班2期，参加人员153人；印发各种法制宣传材料1400多份。通过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全县已形成了法制宣传网络。

第七章 民 政

民国16年（1927）7月，县行政公署设民政股。17年（1928）改为民政科至1949年8月。

解放后，1949年8月县人民政府设民政科，有科长1人，干事5人。1958年8月西和、礼县合并，1959年2月，民政科改为民政福利部，12月又改称民政局。1962年元月恢复礼县建置，6月民政局改称民政科。1968年3月，县革命委员会设“三部一室”。9月，按系统合并单位，民政科归属计民组。1970年8月，撤销计民组，设民政局至今。

区、乡民政组织。1949年至1958年，区政府配民政助理员1人，乡政府配有不脱产的民政委员，负责本地民政工作。1958年实行公社化后，公社仍有1名兼职民政干事。1983年以后，乡政府配有1名民政助理员。

随着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民政工作的职能有所不同。解放初，工作任务为：民主建政、优抚、复员安置、社会救济、生产救灾、行政人员的变动调整、地政、户政、行政区划、社团登记、婚姻登记、民工动员、移民安置、游民改造、禁烟禁毒等。1956年，将农村户口登记与统计工作交公安局管理。1974年，工人管理交计委。1981年，选举工作交县人大常委会。1982年，地政工作交计委。1989年9月，残疾人工作交县残联。1990年以来，民政工作相对稳定，主要工作有基层政权建设、优抚安置、救灾救济、社会福利、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婚姻管理、社团登记、福利企业、殡葬改革、收容遣送等。

区、乡、村基层政权建设，具体情况详见本编“行政机构”等有关章节。

第一节 普选工作

礼县的普选工作，开始于1953年，5月18日成立以县长寇崇勋为首的10人委员会，下设选举办公室和人口调查登记办公室。全县选举工作分两

期进行。第一期为7个区（洮坪、茨坝、白关、白河、桥头、大潭、王坝）、73个乡。第二期6个区（城关、永兴、宽川、盐官、永坪、罗坝）、65个乡。因本次选举为建国后首次普选，县上抽调全县大批干部，还吸收一大批积极分子，组成选举工作队、组，每个行政村派出1至2人的工作组。每期分四个阶段，先后半年时间。普选统计，全县总户数55138户（其中回民636户），总人口27.86万人（其中回民3386人），年满18岁以上的选民164707人，剥夺政治权利者2215人，精神病患者250人。普选选举产生了乡、县人民代表，各乡召开了乡人民代表会议，选举了乡政府正副乡长。在此基础上，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1954年7月4日在县城隆重举行，会期4天，出席代表250人，其中妇女代表46人。

第一次普选后，选举工作按照选举法的规定，进入正常化、法制化的轨道。1956年7月11日，进行了第二次普选；1958年1至6月，进行了第三次普选；1962年春季，进行了第四次普选；1963年4至9月，进行了第五次普选；1965年10至11月，进行了第六次普选；1978年夏季，进行了第七次普选；1981年4月至6月，进行了第八次普选；1984年元月，进行了第九次普选；1987年春季，进行了第十次普选。历次普选情况详见本编“人民代表会议”和“行政机构”等章节。

第二节 优抚工作

拥军优属工作，是县人民政府始终坚持不懈的一项工作，从建国初至今日益完善。

1. *地方政府的关怀* 1950年1月，县政府将农历腊月初一至正月十五定为拥军月。在此期间，各级政府都由领导干部带队，慰问驻地部队和军烈属。1951年为支援抗美援朝，全县捐献现金3000多万元（旧币），195名青年志愿参军。1985年，县政府与陕西某部建立军民精神文明教育联络点，并派代表参加了部队召开的精神文明现场会。1986年10月，兰州部队赴滇作战，县上组织慰问团，赴老山前线慰问部队。礼县籍战士125名参战，有35名荣立三等以上战功，91名战士火线入党。慰问团回县后，举行了报告会。县政府两次拨出专款6.25万元安置参战军人家属，每户平均500元。县政府为表彰烈军属和复退军人的功绩，从1952年至1983年，共召开16次代表大会，总结工作，表彰先进。

2. 国家的补助 国家对农村特殊困难的优抚对象，给予必要的补助。建国初，优抚以粮食为主，现金为辅。1952 年发放粮食 7 万斤，给烈军属子女发放了入学补助费。1953 年上半年，发放复员烈军属补助费 9000 元，烈士遗属抚恤费 250 元。1954 年由粮食补助改为现金补助，发放贫苦烈军属补助费 2.812 万元，烈军属子女入学补助费 2503 元，复转军人生产生活补助费 2000 元。烈军属生产生活补助费 1.05 万元。1955 年，发放烈军属生产生活补助费 2.4749 万元，复员军人生产生活补助费 10675 元，烈军属子女入学补助费 1675 元。1956 年发放烈军属生产生活补助费 2.11 万元，复员军人生活医疗补助费 4731.82 元。1957 年发放烈军属补助费 16065 元。此后，国家对革命烈士家属、因公牺牲军人家属、病故军人家属、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西路军红军老战士、生活有困难的等级伤残军人、年老丧失劳动能力及带病回乡长期不能劳动的复员退伍军人，采取定期补助和临时补助。定补标准随着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提高，不断增加。1961 年定补的对象有孤老烈属 12 户 44 人，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 4 人，流落红军 1 人，残疾军人 5 人，患严重慢性病复员军人 17 人。1962 年定补每人月标准 3 至 7 元，享受对象 29 户 56 人。为退伍老红军和二等以上残疾军人发给特殊优待证，在供粮方面给予照顾。1963 年新增定补对象 11 户 23 人，全年定补金额 2675 元。1979 年提高定补标准，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由 15 元增至 30 元，红军流落人员 15 元，革命烈士家属、因公牺牲军人家属、病故军人家属由 5 元增加到 7 至 10 元，复员军人 5 至 8 元。从 4 月 1 日起，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口粮由国家供给，并享受公费医疗。全县享受定补的对象 273 人，金额达 14192 元。1980 年定补对象 217 户 279 人，金额 23497 元。1983 年，定补标准又有提高，退伍红军老战士 45 元，红军流落人员 30 元，孤老“三属”15 元，其他“三属”10 元。1984 年，西路军流落人员改称“西路红军老战士”，定补标准增至 40 元。1985 年，对原享受定补的烈属、因公牺牲和病故军人家属，改办为国家定期抚恤。1986 年新增在乡复员军人定补对象 386 人，全年抚恤和定补对象 886 人。1989 年，调整定期抚恤和定期定量补助标准，革命烈士家属、因公牺牲军人家属居住农村的由 25 元增至 40 元，城镇由 30 元增至 50 元，病故军人家属 35 元，退伍红军老战士 85 元，西路军红军老战士 60 元，抗日战争时期入伍的复员军人 30 元，解放战争时期（1949 年底以前）入伍的复员军人 25 元，解放战争后期入伍和参加抗美援朝的复员军人 20 元。60 年代初期精简退职的 94 名职业制武

警，每人每月发定补费10元。1990年，对在乡西路军红军老战士13人，伤残军人83人，享受定期补助的复员军人614人，共710人办理人身保险。全县享受定期抚恤与定补对象共1036人，其中抚恤对象261人，定补对象775人，年定补费由1985年的9.01万元增至1990年24.98万元。临时补助主要解决灾区、贫困地区的优抚对象在衣、食、住、医方面的特殊困难。1962年为烈军属照顾粮食47075斤，发放棉布10269尺，棉花2136斤，临时生活困难补助费12113元。1963年为烈军属照顾粮食33712斤，救济布4650尺。1964年照顾粮食64862斤，发放困难补助费23747元，棉布及布票7399尺，棉花及棉票3123斤。1965年为优抚对象照顾粮食47289斤，发放烈军属补助费6937元，复员军人补助费7658元。1978年至1984年，为优抚对象发放临时补助费197332元。在历年的救灾粮、款发放中，都给贫困优抚对象以优先照顾。革命伤残军人抚恤，执行国家统一标准。一等、二等革命伤残军人抚恤费供至终身。1950年至1964年，在乡三等残废军人抚恤费一次发给，1965年改为每人每年按标准发给。

3. *群众的优待* 国家为解决现役军人家属、烈属、伤残、复员、退伍军人在生产生活中的困难，规定实行农村优待制度。优待的办法，随着农村各个时期体制的变化，不断调整改进。建国初至合作化以前（1950—1955），实行代耕优待。根据烈军属的土地、人口、劳力、家庭等情况，确定自耕和代耕的土地。初为派短工的办法，后改为固定组、户包耕代耕制及帮工、重点代耕的方式。在减租和土改时，还从没收地主的粮食、房屋、牲畜、土地等给困难烈军属分配一部分。1951年给420户贫苦烈军属调剂土地227垧（227亩），房屋35间，牛15头，马2匹，驴1头，羊29只，猪2头，木柴8.27万斤。代耕土地86垧（86亩），帮工2911个。1952年为932户烈军属调剂土地539.8亩，房屋273间，牲畜202头，粮食3.169万斤。1954年代耕土地397.6亩，帮工117户2692个。合作化以后至公社化时期，优待的办法为劳动日（工分），保证这些户的生活不低于一般社员水平。对于需要盖房者，集体派工帮料。优待情况详见附表（1）。现金优待。1981年以后，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制，对现役军属实行粮、款、土地定额优待（优待田不交公购任务，不交集体提留）。对于伤残、复员、退伍军人根据困难大小予以优待。1986年起实行以乡(镇)为单位统筹军属优待金，由民政局确定优待标准。1988年，实行优待金存入乡(镇)救灾扶贫基金会，待退伍军人回乡后一次性兑现给本人的管理办法。详细情况见附表(2)、(3)。

4. 革命烈士 全县共有革命烈士55名，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1名，抗日战争时期2名，解放战争时期1名，抗美援朝10名，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41名。其家属享受国家规定补助。1983年换发、补发了革命烈士证明书。为纪念红军长征途经礼县在龙池湾战斗中牺牲的革命烈士，在草坝乡龙池湾将军梁修建了墓碑。1949年8月解放盐官时，战斗中牺牲了解放军战士7名和1名支前群众，安葬在新中川村，以后在此地修建了烈士陵园，面积1.92亩，四周有围墙和树木。每逢清明佳节，当地政府和群众以及学生，去红军墓和烈士陵园进行祭奠活动。

5. 复员退伍军人安置 复员退伍军人安置工作，由县长牵头的复员退伍军人安置委员会领导，民政部门办理业务。1950年至1957年，贯彻“原籍安置”和“行业归口”的原则，国家给回乡复员军人发给生产资助口粮或生产资助金，村里分给土地，对无房或缺房者，自己备料，群众帮工，政府给以必要资助，帮助其安家立业，对于有一定文化水平和各种技术的农村复员军人，给予“归口安置”。对从机关单位参军复员的军人，均安置原单位工作。1951年至1956年，安置农村复退军人133名。从1958年起，按照“从哪里来，回哪里去”的原则安置复退军人。1970年至1973年，农村复退军人大部分回乡劳动，对农村籍军队转业干部和部分退伍军人安置到县内外工作。城镇退伍军人一律安置工作。1979年对下乡知青和高中等学校毕业生参军和入伍后家庭户口迁入城镇及符合其他规定条件的农村退伍军人安排工作。1980年，给回乡复员退伍军人每人每月解决口粮30斤（1至7月）。1981年，对城镇退伍军人实行“按系统分配任务，包干安置”。1981年至1990年，给2391名回乡复退军人每人解决口粮210斤（包括口粮款）。1980年至1986年，给农村复退军人住房有困难者，解决建房费达4.313万元。1981年至1990年，每年分别给农村复退军人补助款20、30、50元。1985年，对历年因战因公伤残的农村二、三等军人45名安排了工作。向县建筑公司、城关镇机砖厂等单位推荐农村军地两用人才80多名。1986年，向礼县退伍军人汽车拖拉机修配厂推荐军地两用人才18名。1988年，对服役期间荣立二等功和1979年以来作战中荣立三等功的农村复退军人安排了工作。1989年推荐农村复退军人26名去燕河水泥厂工作。截止1990年，全县共接收两用人才470名，向县内外单位推荐使用325名，开发使用率达71%。全县从1950年至1990年，共接收安置复员退伍军人、转业志愿兵9845人。

礼县群众优待情况统计表（1）

（1957—1979）

年份	优抚对象总户数	优抚对象总人数	农村优抚对象优待							
			优待户数	优待人数	优待劳动工日数	帮建房屋（间）	代耕自留地（亩）	优待粮食（斤）	优待现金（元）	优待柴草（斤）
1957	1866	7391	229	1151	8495	422				
1958	2711		417		12769	889		99350		
1961			1242		25143					
1962	2624	8090	1632	5471	62285	253	351	47075		
1963	2512	8463	1709	4545	77947	482		33712		
1964	2448	7090	1238	3877	56776	103		64862	9682	34379
1965	3652	12107	1482	4806	74870	235	319	47289		81000
1966	2871	13621	1786	8572	116562	183	442	69857	7149	173845
1975	4385	22685	1930	7524	223253			23813	13697	
1977	4815	25366	1762	8550	157060			30902	8642	
1979	6982	15835	2566		218954					

礼县群众优待情况统计表（2）

（1981—1983）

项目 / 年份 / 数量	优抚对象总户数	优抚对象总人数	农村优抚对象优待				
			优待户数	优待现金（元）	优待劳动日	优待粮食（斤）	优待现金与实物折合现金（万元）
1981	7075	15727	714	5255	8000	54380	1.978
1982	7658	10835	1065			168240	4.6633
1983	7912	12863	844	2605		174400	3.7485

礼县群众优待情况统计表（3）
（1984—1990）

项目数量 / 年份	优抚对象总户数	优抚对象总人数	农村现役军属优待		
			优待户数	优待现金（万元）	户均（元）
1984	8347	13828	756	3.0457（实物折价）	40.28
1985	8892	14702	756	3.67	48.67
1986	8883	13406	687	10.3	150
1987	8895	13613	488	9	180
1988	8937	13694	655	11.8	180
1989	8941	13732	675	12.5	185
1990	8946	13763	542	10.84	200

第三节 救灾救济

一、救 灾

礼县地处山区，受地理气候等因素的影响，自然灾害经常发生，因而赈济救灾工作显得尤为突出。最早据《隋书·食货志》记载：开皇十六年（596）正月，因连续大旱、饥荒，诏奉岷、成州社仓，于当地安置灾民。二月，又奉诏社仓准上、中、下三等税，上户不过一石，中户不过七斗，下户不过四斗。民国时期，每有大灾，同样进行赈济。民国9年（1920）11月16日晚，县境内发生地震，全县倒塌房屋600余间，压死98人，伤30余人，死亡牲畜1000余头。官绅会议设赈会，捐400缗，棉衣50套，以救急需。民国18年（1929），大饥，饿殍载道，斗售白洋十元有奇，县长马绍棠倡捐白洋825元，省赈拨洋3500元，官绅会议设放饭厂，本地及外地饥民每日不下千余人，自春二月至夏熟五月，救济活者甚众。民国30年（1941）7月，本省受旱、雹、虫灾害者达40余县，其中礼县等30县灾情严重，省政府举办秋耕贷款。在旧社会，每遇重大灾情，虽拨款赈救，但由于各级政府的腐败，层层扣卡，落实到群众身上甚少，所以饿死人的现象时有发生。新中国成立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制定了救灾工作方针，对发生的自

然灾害，各级政府极为重视。遇有灾害发生，礼县各级党政组织及时组织干部深入灾区，查看灾情，组织群众抗灾救灾，下拨救灾款、救灾粮（回销粮），发放救灾物资，安排灾民生活，组织灾民生产自救，互助互帮，发展工副业，兴修水利，帮助灾区人民恢复生产，重建家园，想方设法解决问题，减少伤亡事故。1979年入春开始，旱、冻、雹、洪、涝、病虫害等自然灾害接连不断，部分村庄、堤坝、良田被冲，全县粮食作物受灾面积达75.2万多亩，成灾面积65.6万亩。县政府拨自然灾害救济费143.7297万元，社会救济费15.1683万元，供应回销粮2573万斤。10月29日又发放救济物资108922件（棉大衣1455件，棉衣2910件，棉裤2910条，棉被498条，棉毯10条，帽子1455顶，棉布478尺），11月25日，发放救济棉布1.21万尺，棉花2.42万斤，绒衣2.2万件。由于政府的帮助，群众渡过了难关。1984年秋，降水量达751.9毫米，造成历史上罕见的暴洪灾害，全县通讯、交通中断，大片良田、树木被毁，许多村庄滑坡，房屋倒塌，人畜伤亡严重，直接经济损失达5300万元。灾情发生后，副省长侯宗宾带领省地工作组，及时赶到现场，指挥抢险救灾，县上党政领导奔赴灾情最严重地区，带领群众救灾。省、地为礼县灾情拨专款和各类物资折款1159.55万元，回销粮2573万斤，棉布9600米，衣服108922件，其他物资千余吨，帮助群众恢复生产，重建家园。

在各级政府大力拨款拨物的同时，积极动员群众开展生产自救。1951年，自由借贷粮食二千二百石二斗一升八合，解决缺粮缺种籽农户3090户。1984年特大自然灾害时期，开展群众互助互济，为灾区1062户、5092人搭建临时工棚1046座；还动员住房宽余户临时腾出房子9821间，解决3511户、1.936万人的住宿。商业供销部门，为缺过冬棉衣的灾民8129户、4.5844万人赊销棉布91.3352万尺，棉花13.885万斤，赊销款共计81.1116万元。同时发动灾区人民进行生产自救，抢收粮食和经济作物，采挖野菜、药材，开展草编、竹编等农副产品加工活动，扶持发展运输专业户，组织劳动力输出，参加生产自救灾民8.3678万人，收入粮食185.24万斤，收入现金362.38万元。互助互济粮食128.78万斤，现金154.943万元。历年灾情救济情况见下表。

建国后礼县历年救灾情况表

年份	救灾款			减免公粮(万斤)	社会减免(万斤)	调拨籽种(万斤)	供应回销粮(万斤)	贷款数(万元)	救济实物					
	合计(万元)	解决户数	解决人口						衣服(件)	棉布(尺)	棉花(斤)	棉被(条)	棉毯(条)	其他
1951							1.4		300					244
1952	0.2						0.7823	2.86						
1953	6.1	2286												
1954	1.787			32										
1955	6.0175						170	0.11						
1956	6.26						726							
1957	4.4			60.98	25.5		871.4	32.5						
1958	6.32	7236					920	203	21679					
1959	32.0	23806	11530			39.6	1871		21679	730			40	18925
1960	18.0						1813							
1961	142						795			155700				
1962	10.6						297	34.76		63750	6000		460	
1963	8.69					5.09	398	0.8		80000	6281			372
1964	5.7						283			131792	4251			
1965	6.3						430			98505	10901			
1966	3.4						695			56400	4800			
1967	19.9						695			8000			150	
1968	1.62						168							
1969							807							
1970	23.549						744			10000	2000			
1971							142							
1972	10.6						213							

续 表

年份	救灾款			减免公粮(万斤)	社会减免(万斤)	调拨籽种(万斤)	供应回销粮(万斤)	贷款数(万元)	救济实物					
	合计(万元)	解决户数	解决人口						衣服(件)	棉布(尺)	棉花(斤)	棉被(条)	棉毯(条)	其他
1973	10						329							
1974	14.84						345							
1975	7.548						231.9							
1976	12.72						580							
1977	141.54						2757							
1978	126.35						2047		1660				720	840
1979	143.72						2600		29275	12578	24200	498	10	1455
1980	62.63						2042							
1981	31.87						1703		1200					
1982	170.07						3134		4819					
1983	38.0						848		6913	270		10		
1984	174.7						2573		110528	910000	130000	200		21489
1985	297.32						3500							
1986	136.49						3500							
1987	208.2						3300		15714					
1988	126.2						2401.8							
1989	110.45						2065							
1990	99.94						2552							

二、救 济

社会救济是国家对鳏寡孤独及贫困人民群众实行的一种基本生活保障措施，是国家社会保障工作的组成部分。建国后礼县历年社会救济情况见下表。

建国后礼县历年社会救济情况表

单位：万元、户、人

年 份	社会救济款	救济户数	救济人数	年 份	社会救济款	救济户数	救济人数
1954	5.5337			1973	3		
1955	2.595			1974	3.6213		
1956	2.10			1975	6.5729		
1957	4.0			1976	13.4979		
1958	1.6	1178		1977	11.0		
1960	5.9			1978	13.56		
1961	37.0			1979	15.168	6489	30273
1962	21.7			1980	15.31	12473	108800
1963	22.0			1981	13.2703	6505	31994
1964	22.5			1982	13.8297		
1965	11.5			1983	15.33		
1966	4.8			1984	17.12		
1967	4			1985	14.92		
1968	6.865			1986	19.0		
1969	7.9			1987	16.4287		
1970	6.4493			1988	15.679		
1971	3.7404			1989	15.8818		
1972	3.8			1990	15.6975		

一、困难户救济

建国初期，社会救济工作的原则是：依靠群众，生活自救，政府补助，社会互济。救济的主要对象是：老残孤幼无劳力、无依靠、无任何收入的；老残孤幼有轻微劳动力或有部分收入的，但仍需要补助部分费用的；家庭人口多，劳动力少，经常收入不足维持日常生活，需政府补助部分费用的。

1955年，根据全国第二次民政会议精神，对无法维持生活的贫苦市民，

本着“群众自办，政府扶助，因人因时，因地制宜”的原则，进行生产自救，鼓励自谋职业，组织和扶助他们进行各种生产劳动。1962年2月，国家规定：城市社会救济对象，只限于城市街道居民中的困难户。对社会困难户予以社会救济的主要方式是定期定量救济和临时救济。临时救济主要采取贫瘠山区人民救济款、老残孤幼救济款、冬令救济款、冬令救济衣被及棉布等形式发放。详细情况见礼县历年困难户救济情况表。

建国后礼县历年困难户救济情况简表

数量/项目/年份	城镇救济费					农村救济费					救济人数	备注
	总数(万元)	贫困户		孤老残幼		总数(万元)	贫困户		孤老残幼			
		定期(元)	临时(元)	定期	临时		定期(元)	临时(元)	定期	临时		
1963											12	居民
1964		1061	1272								407	
1978		744	880			11.87					30349	
1979		1476	100			12.9					37	城镇数
1980		2955	1078			10.88					12562	户数
1981		3585	865			8.8					32130	
1982		2420	860								126	
1983		3300	2000								200	
1984		3400	3200				3300	101900			26723	
1985		2100		3100		7.22					36	孤老残幼
1986	0.41					11.7						
1987		420	2594	1.0984		10.9945	3045				66	孤老残幼
1988		518		1.1663		7.3125	3180				25	农村定期
1989	1.2639					10.5341	3152				97	定期人数
1990	2.1481			1.9012		5.8062	3309				55	孤老残幼

二、五保户救济

建国后，全县每年发放的社会救济款、救灾粮款、返销粮及救济衣服

中，都给五保户以优先照顾，保障了他们的基本生活。详细情况见附表。

礼县历年五保户救济情况简表

数量/项目 年份	户数	人数	救济款（万元）	定期定量救济（元）	衣服款（元）	春节生活补助（万元）	回销粮（万斤）	口粮款（万元）	备注
1954					6000				孤寡老人
1955			0.4950						孤老残幼
1979	636	824	0.4124						
1980	1009	1201	2.8641						
1981	963	1023	2.934						
1982		1093	1.3528	1119					
1983	934	1206	3.62	1900					
1984	983	1354	2.67			2.416			1208人每人20元
1985			2.98			2.4			每人20元
1986	950	1310				2.6	31.87	11.43	每人20元
1987	950	1310				3.93	32.1	7.0169	每人30元
1988			4.1579						春补每人30元
1989			10.2189						春补每人30元
1990			3.2						春补每人30元

三、精简退职老弱残职工救济

1961年，国家因暂时经济困难，停建缓建一批建设项目，一些企业关停并转，精简下放一批职工下乡回乡，发展农业生产。1965年6月国家规定，对从1961年至1965年6月9日期间，精简退职的1957年底以前参加工作并发给一次性退职补助金的职工，凡是现在全部或大部失去劳动能力或年老体弱、长期患病影响劳动较大而家庭生活无依靠的，均可享受原标准工资40%的救济费，并报销三分之二的医疗费。

1978年至1982年，全县分别有10名、29名、30名、30名、29名精

简退职老弱残职工享受原标准工资40%的救济费和三分之二的医疗费。1982年，根据省地有关通知，对全县60年代初精简退职老职工进行调查摸底。1983年，对32名退职老职工补办原标准工资40%的救济费，对8名不符合40%救济条件、生活无依靠或严重丧失劳动能力的，发给定期定量救济费；对303名生活困难的退职职工给予一次性临时救济费1.55万元，61人全年享受原工资40%救济，救济费1.36万元，报销三分之二医疗费1200元，年救济费总额3.04万元。1984年，为29名退职老职工补办原工资40%救济手续。1985年，有90人享受了原工资40%的救济，救济费2.6万元，定期定量救济104人，救济费1.25万元。1990年，有86人享受原工资40%的救济，救济费2.5064万元，其他精简退职老职工定期定量救济115人，救济费1.395万元。1978年至1990年，60年代初精简退职老弱残职工各年度救济费分别为2486.60元，5355元，8912元，8710元，9316元，3.04万元，2.71万元，3.85万元，3.62万元，2.8745万元，2.8475万元，3.9059万元，3.9014万元。

四、收容遣送

建国初期，收容遣送工作的主要对象是国民党的散兵游勇，旧社会遗留下来的难民、贫民、无业游民以及因自然灾害而外流的灾民。1957年，收容外地流民72人，其中外省市9人。1958年4月，全县设立6个招收站，收容外流人员。全县因缺粮外流125人，不爱劳动外流者98人，外县流民531人，经动员陆续返回原籍。1959年，西礼县为制止人口外流，在城关、盐官、西和、长道设立4个劝阻站，全县外流人口8540人，8月中旬，劝阻返回5248人。2个教养农场收容社会游民、懒汉、小偷及坏分子294人，进行劳动教养。1961年3月，在盐官设立收容遣送站，阻止自流人员。1962年，礼县在城关、盐官设立自由流动人口收容站2个。全县外流人口1018人，收回1008人；2个收容站收容外流人口601人，接转198人，其中转送外省外县645人回原籍，对本县154人按不低于一般群众口粮标准，每人每月另加照顾口粮3至10斤。1963年，收容自由流动人口741人（外省11人，外专区635人，本专区外县23人，本县72人），除1人安置在福利院外，其余全部遣送回原籍参加农业生产。1965年，收容遣送自流人口335人（其中当年自流人口263人，历年流陕返乡的妇女与小孩72人。）

1978年后，收容遣送量逐年减少，工作逐渐正常。具体情况见附表。

礼县1978年以来收容遣送情况简表

单位：人

项目 / 数量 / 年份	收容情况			处理情况				备注
	总数	直接收容	外站转来	遣送	安置	其他	总数	
1978	177						177	
1979	71						71	
1980	97	16	81	18	1	77	97	
1981	89	31	58	36	2	51	89	
1982	115	26	89	112	1	1	115	
1983	130	74	56				130	
1984	33	15	18	9		18	33	转6人
1985	89			83			89	转6人
1986	68	36	32				68	
1987	73						73	
1988	86						86	
1989	43						43	治病6人
1990	39						39	治病14人

第四节 社会福利

社会福利事业，指国家民政部门对某些特殊社会成员，如鳏寡孤独、盲聋哑等残疾人提供救济性质的物质帮助与社会服务。

一、儿童福利院

1959年至1961年，由于连续遭受三年严重自然灾害及工作上的失误，使人民生活发生很大困难。1960年，西礼县孤儿共计1139人。为解决孤儿的生活问题，1960年8月，西礼县15个公社办起儿童福利院15所，收养儿童447名。是年12月，在城关、西和、盐官办起西礼县第一、第二、第

三儿童福利院。至1961年1月5日，共收养14岁以下孤儿684名，入院儿童的一切生活费用，由国家全包。3所福利院配备行政干部9名，教师7名，保育员31名及炊事员。福利院贯彻“以抚养为基础，以教育为根本，教养并举”的方针，妥善安置孤儿的吃、穿、住、医及教育工作。对农村分散孤儿，采取生产队指定农户抚养的办法，孤儿的口粮、穿衣、医药费由生产队供给。

1961年底，全县孤儿共有1257人，其中福利院收养871人（城关福利院423人，西和福利院333人，盐官福利院115人），其余386人在农村分散抚养。1962年1月14日，礼县城关儿童福利院抚养儿童514名。5月，从西和县儿童福利院转来大潭区孤儿53人，新收孤儿3名。1962年至1963年，福利院孤儿由其亲属领回抚养171人，农村缺儿欠女户领养365人，安排工作8人，转西和县福利院1人。1962年底，在院孤儿72人，对42名学龄儿童编为一年级27人，二年级15人，院内配备教师2名，行政管理人员4名，保育员3名，医生1名。1963年末，在院孤儿36人。1964年末，在院孤儿33人。1966年，根据省民政厅有关精神，撤销礼县儿童福利院。

1962年11月，为农村分散抚养孤儿发放棉布3759尺，棉花500斤，棉毯354条。1963年，全县对抚养孤儿及原分散抚养孤儿的生活状况进行了全面检查，夏冬两季，为全县分散抚养孤儿发放救济棉布5830尺，帽子294顶，鞋156双，茶缸294个，棉被、棉毯90条，为部分有劳动能力的孤儿发放小型生产工具47件。

二、五保户供养

五保供养是社会保障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是对农村中无法定赡（抚）养人、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的老人、残疾人和未成年人在吃、穿、住、医、葬（教）等方面给予生活照顾和物质帮助的农村集体福利事业。

50年代，对缺乏劳动能力或完全丧失劳动能力、生活无依无靠的老弱鳏寡残疾社员，实行保吃、保穿、保烧、保医、保葬。1964年，五保工作的保烧一项归入保吃项目内，增加保教（孤儿）一项。70年代至今，五保户供养的内容为保证五保人员的吃、穿、住、医、葬（教）。供养形式分为分散供养和集中供养两种。

分散供养。分散供养是全县农村五保供养工作的主要形式。1957年起，对五保人员实行全保或半保，对全保人员，由国家和农业生产合作社全面保证五保老人的生活；对半保人员，由农业社保其一半，本人维持一部分，国

家补助一部分。1957年，全县五保户1288户，2799人，其中全保739户1683人，半保549户1116人。对全保户中的51户101人，农业社供给口粮3.9472万斤，其余户1582人，平均每人照顾劳动日128个，计20.1686万个，分配口粮61.698万斤。五保户衣服两年一换，少数社一年一换。1962年，五保户每人每月口粮安排不低于26斤。1979年，五保供养供给折合金额6.4624万元，其中为227户317人照顾劳动日3.65万个，为469户656人补助粮食9.12万斤，现金8959元，为636户824人发放救济款4124元。1980年，全县五保户共1009户1210人，集体供养折合金额4.792万元，发放救济款2.8641万元。

1981年，农村经济体制变更，五保供养办法随之进行调整。县政府规定：五保户口粮每人每年450斤，最少不低于360斤。未划给土地的五保户口粮从生产队提成粮中解决，提成粮不足的从回销粮中补足，粮、款不足部分在救济款内解决；划给土地的五保户，实行由生产队组织亲友代耕，定人代务，定工到户或派工务作的办法。五保户每人一至二年一套单衣，三年一套棉衣，一顶帽子，每年一至两双鞋，五年一床被，衣被款、医药费在公益金或救济款内解决；无房五保户由生产队从公益金中解决建房款，并组织社员帮工建房；柴薪供应由生产队分摊至各户并收集；五保户病故后，由生产队安葬。

1983年，全县有五保户1546人，其中老人1266人，残疾人176人，孤儿104人。1985年有五保户1211人，其中老人928人，残疾人154人，孤儿129人。1986年，全县五保户950户、1309人，其中分散供养935户1293人（每人划有自留地、责任田，亲友帮耕823户1104人，自己耕种112户189人），敬老院集中供养16人。

1986年，农村五保供养工作开始实行以乡镇为单位统筹五保供养金（不含口粮）和分村提留相结合的办法，使五保户的生活水平逐年提高。1987年，五保户分散供养金人均标准120元。1990年，全县为分散供养的五保户统筹供养金13.83万元，832位五保老人人均标准150元。

集中供养。1958年至1959年大跃进时期，在建有敬老院的公社、大队和建有公共食堂的生产队，五保人员与社员一起就餐，实行集中供养。1985年起，对五保入院老人由乡镇实行集中供养。1986年，农村五保供养实行以乡镇为单位统筹五保供养金（不含口粮）和分村提留相结合的办法。1987年，五保户集中供养金标准240元。1988年起，供养金标准300元。1990

年，集中供养金人均标准360元。

为发展五保供养工作，从1985年起，采取国家资助、乡镇自筹、群众集资的办法，在乡镇兴建敬老院。1985年，第一所敬老院——宽川乡敬老院建成，首接4名五保老人入院。1986年，石桥、中坝、雷坝3所敬老院竣工。4所敬老院共接收16名孤老人员。1987年，祁山、盐官、王坝、肖良、滩坪、永坪等7乡敬老院相继建成，入院老人增至58人。1988年，建成红河、马河、草坝、江口、白关5所敬老院。全县入院老人62人，人均年供养标准300元（不含口粮）。1989年，雷王、白河敬老院建成，新增入院老人10人。1990年，累计建敬老院18所，供养五保老人72人，人均年供养标准360元，单衣每人一年一套，棉衣两年一套，被子五年一床。截止1992年，共建敬老院22所，总建筑面积4076平方米，建房280间，各院建有宿舍、会议室、娱乐室、灶房、储藏室等，院有耕地9.2亩（粮田2.1亩，菜地7.1亩），院内设备有电视机6台，洗衣机4台，收录机15台，共有入院老人87人，集中供养金人均标准400元。

三、社会福利企业

社会福利企业是在民政部门统一管理和指导下，为安置有一定劳动能力的残疾人劳动就业而兴办的具有社会福利性质的特殊企业。

1976年4月，投资兴办全县第一个福利企业——礼县五金修配厂。1986年至1990年，先后投资开办了燕河水泥厂、燕河酒厂、退伍军人汽车修配厂、汉阳苹果园等局属福利企业，生产经营项目主要有铁件加工、铸锻、水泥、白酒、汽车修理、服装裁剪、培训及缝纫、果树经营等。各厂吸收残疾人和贫困户就业，产值逐年递增，发展了民政经济，创造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四、残疾人组织

礼县盲人聋哑人协会　1985年10月28日，礼县第一届盲人聋哑人代表会召开，会期两天。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全县盲人聋哑人工作报告、学习了《中国盲人聋哑人协会章程》，选举成立礼县盲人聋哑人协会。礼县残疾人联合会成立后被取代。

礼县残疾人联合会　1989年9月18日，礼县残疾人联合会第一次代表大会开幕，会期3天。大会听取并审议批准了《为开创礼县残疾人事业新局面而奋斗》的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中国残疾人联合会章程〈礼县实施细则〉》，选举出礼县残疾人联合会第一次第一届主席团，委员27人。县残联

为副科级建制，编制5人。

五、社会福利有奖募捐

社会福利有奖募捐，是动员社会力量，筹集社会资金，旨在兴办残疾人、老年人、孤儿等福利事业和帮助有特殊困难的人而开展的一项工作。

1988年，礼县首次发行社会福利有奖募捐券2.5万张，金额2.5万元。1990年，各乡镇发行社会福利奖券8万元。

第五节 婚姻登记

婚姻登记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的规定，办理男女双方自愿结婚、离婚和复婚的一项法律登记程序，是区别我国新旧婚姻制度的标志。

建国后，全县各级人民政府依据《婚姻法》的规定，按照《婚姻登记办法》的程序和要求，认真进行了婚姻登记工作。婚姻登记的开展，使封建婚姻制度从根本上得到了破除，社会主义新型婚姻制度逐步建立。

一、婚姻登记机关

1950年5月，第一部《婚姻法》颁布后，礼县婚姻登记机关为县民政科，办理结婚、离婚登记并发给婚姻证书，结婚证书男女各执一张，两张分别填写男女姓名和女男姓名。自1951年后半年始，结婚登记由各区公署办理，离婚登记仍在县民政科办理，离婚调解不了的转法院处理。1951年至1953年，全县脱产干部的结婚登记全部在民政科办理。1953年底，县民政科只办理县直脱产干部的结婚登记，离婚登记及区乡脱产干部的结婚登记转由各区办理。1955年6月，在内务部首次公布《婚姻登记办法》，并发出《关于逐步推行乡人民委员会办理结婚登记的通知》之后至1957年，礼县结婚登记机关逐步由区公所办理转为乡、镇人民委员会办理，离婚登记和复婚登记工作仍由各区公所办理。1958年8月，区建制撤销，离婚登记交由乡、镇人民委员会办理。同年9月25日，撤销乡镇建制，实行人民公社化，婚姻登记机关改由各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1968年4月，改称公社革命委员会；1981年6月，复称公社管理委员会）办理。1983年3月，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改设为乡、镇人民政府，婚姻登记机关遂为乡、镇人民政府。

二、婚姻登记人员

1950年，《婚姻法》初始施行，礼县婚姻登记人员为民政科干部。1951年后半年开始，结婚登记人员为各区民政助理员。离婚登记工作及1951年

至1953年期间全县脱产干部的结婚登记，由民政科干部办理。1953年底始，结婚、离婚登记人员为各区民政助理员，县直脱产干部的结婚登记人员仍为民政科干部。1955年6月起，结婚登记工作逐步转由乡、镇人民委员会文书兼办，离婚登记人员仍为各区民政助理员。1958年9月起，礼县婚姻登记人员为各人民公社秘书。1983年3月起，礼县婚姻登记工作人员为乡、镇人民政府民政助理员。

三、婚姻登记简况

1950年5月1日始，礼县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办理婚姻登记。登记机关对婚姻当事人主要审查：(1) 结婚男女双方确系自愿；(2) 结婚年龄，规定男20岁，女18岁；(3) 男女有无以下禁止结婚的情况：①直系血亲或为同胞兄弟姊妹和同父异母或同母异父的兄弟姊妹者；②有生理缺陷不能发生性行为者；③患花柳病或精神失常未经治愈，患麻疯病或其它在医学上认为不应结婚之疾病者。经审查，合乎规定的，准予登记，发给结婚证书；不符合规定的，不予登记。对申请离婚双方主要审查：(1) 双方确系自愿；(2) 对子女和财产问题有适当处理。经审查，符合婚姻法规定的，准予办理离婚登记，发给离婚证；不符合规定的，不予登记。对男女一方坚决要求离婚的，首先由婚姻登记人员进行调解，经调解无效时，转人民法院处理。

1951年，规定婚姻当事人属机关干部及工作人员的，应持机关介绍信(注明年龄等)，双方同到人民政府进行登记，领取结婚证，无机关介绍信的，不予登记。群众结婚，须持村、乡证明到婚姻登记机关登记。1951年中期，礼县出现离婚现象。1952年，全县离婚人数最多，离婚原因大多为原婚姻系包办、强迫、买卖婚姻。1953年离婚人数逐渐减少。1955年6月始，申请离婚的男女双方或一方，要亲自到所在地的婚姻登记机关，填写离婚申请书申请离婚登记。

1981年1月1日始，礼县依据新婚姻法和婚姻登记办法办理婚姻登记。主要审查婚姻当事人：(1) 本人户口和所在单位出具的关于本人出生年月、民族和婚姻状况的证明；(2) 结婚男女确系双方完全自愿；(3) 结婚是否达到法定年龄（男不得早于22周岁，女不得早于20周岁）；(4) 是否违背禁止结婚的两个条件。经审查，对符合婚姻法和婚姻登记办法规定的，予以登记，发给结婚证书。对不符合规定的，不予登记。对申请离婚者，特别注重审查：双方是否确实完全自愿离婚，一般通过当事人、周围亲属、群众和所

在单位进行调查核实，如发现不真实，陈述不一致，或出于一时气愤，被迫离婚或假离婚等情况的，不予登记离婚。对男女双方自愿离婚，并对子女和财产问题已有适当处理的，接受其离婚申请并准予登记。经调解无效的，转人民法院处理。1984年1月，礼县为禁止直系血亲和三代以内旁系血亲结婚，禁止患有结婚疾病的人结婚，作出规定：(1) 各村、居委会，各工作单位和办公室，为婚姻当事人出具结婚证明时，不仅要如实写明本人姓名、性别、年龄、出生年月日、民族、籍贯、职业和婚姻状况（未婚、离婚、丧偶），而且一定要写明与何单位何人结婚，双方是否直系血亲或三代以内旁系血亲；(2) 进行婚前健康检查，向婚姻当事人宣传生理、优生、计划生育等知识；(3) 统一制发《结婚证明二联单》，从3月份开始使用，证明上须贴婚姻当事人近期1寸免冠照片，加盖所在单位行政骑缝公章，方可办理结婚登记手续，否则，不予受理。

1986年3月15日，民政部第三次发布《婚姻登记办法》，礼县依据新婚姻登记办法进行登记。对申请结婚当事人主要审查：(1) 本人居民身份证或户籍证明，所在工作单位或村、居委会出具的结婚证明。离过婚的，须持离婚证件；(2) 禁止结婚的条件。经审查，对符合婚姻法和登记办法规定的，准予登记，发给结婚证；对不符合的，不予登记，并向当事人进行婚姻法宣传教育。1987年6月，礼县规定，在《结婚证》、《夫妻关系证明书》上，须贴男女双方像片。具体登记情况详见附表。

礼县历年婚姻登记情况简表

单位：对

项目 / 数量 / 年份	结婚登记					离婚登记				备注
	申请数	准登数	初婚（人）	再婚（人）	复婚	申请数	准离数	不离数	转法院	
1952		1860					1720			
1955	1020	992			1		191			半年数
1962		3936					914			
1963	236	216				72	42	14	16	部分数
1978	986	910			3		131	16	15	

续 表

项目 数量 年份	结婚登记					离婚登记				备注
	申请数	准登数	初婚(人)	初婚(人)	复婚	申请数	准离数	不离数	转法院	
1979	858	667	1216	118	7		118	66	38	
1980		1376	2496	256			124		34	
1981		1388	1262	252			165		56	
1982	1097	968			5		80	91	21	
1983	512	390			1		40	74	25	
1984	7460	6846			15		54	170	410	
1985	1343	1257	1168	89			93			
1986	1319	1246	1154	92	36	108	39			
1987		488	365	123	4	49	19			
1988	1039	918			1	116	64			
1989	1459	1316	1277	38	2	107	41			
1990	4581	4183			3	109	45			

四、婚姻执法检查

1951年11月，县政府决定，在全县普遍检查婚姻法执行情况。各区乡政府会同土改工作组组成检查组，对婚姻法执行情况进行检查，选择人口较密、问题较多的地方进行重点检查。主要检查各级领导及干部对婚姻法的执行情况，婚姻法颁布后出现的婚姻案件等情况和问题，征询群众对婚姻法的意见。

1952年，礼县为保证婚姻法的正确贯彻执行，坚决反对虐待和打骂妇女，揭露封建婚姻制度的罪恶，肃清封建残余思想，全面宣传新婚姻制度，组织婚姻检查工作组，由寇崇勋任组长，副组长及成员由县检查署、民政、妇联、法院、团工委等部门人员组成，对婚姻法贯彻执行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对石桥乡做了重点检查。

1957年10月，召开全县婚姻座谈会。同年11月，开展婚姻法宣传运动月，印发宣传材料2000多份。对有的地方出现的买卖婚姻、非法同居、

早婚、童养媳、嫌弃老人、虐待妇女、破坏军婚等问题及案件进行了处理。

由于封建婚姻制度的长期存在和影响，及礼县文化落后、经济不发达等因素的制约，在第二部婚姻法颁布后，礼县农村仍然存在封建的包办、变相买卖婚姻及私婚、早婚等不良现象。为保证婚姻法的全面贯彻执行，礼县坚持进行婚姻法执法检查，清理整顿违法婚姻。对清查出的私婚，进行批评教育，补办登记手续，发给结婚证书；对早婚宣布无效，令其分居。

1990年5月，根据中宣部、民政部等十部委和省、地有关部门精神，全县开展了《婚姻法》宣传活动。县、乡建立宣传小组427个，分别深入村、组、户，结合计划生育进行宣传，共发放宣传材料915册，召开报告会18次，讨论会、宣讲会953次，利用影视放映宣传57场（次），广播宣传209次，办宣传专栏、黑板报177期，全县参加宣传活动的干部1117人，接受宣传教育的群众22万人。同年9月，对私、早婚进行全面清查，对1325对私婚通过教育补办了登记手续，对713对早婚作了分居处理。

第八章　劳动人事

劳动人事工作，1949 年解放至“文化大革命”前由政府民政科（局）分管，“文化大革命”时期由县革委会政治部、生产指挥部管理（政治部分管干部、生产指挥部分管工人）。1974 年之后由县委组织部、计委管理（组织部分管干部、计委分管工人）。1980 年、1981 年人事局、劳动局先后设立，分别负责全县的劳动人事工作。1983 年 12 月两局合并。1990 年 7 月又分设为人事局与劳动局。

第一节　干部队伍

一、干部状况

1949 年以来，礼县干部队伍逐年增多。1951 年全县共有各类干部 316 人，1953 年增为 547 人，1954 年达到 1014 人，1958 年礼县、西和合并为西礼县，共有干部 1415 人。1962 年西礼分县，1963 年礼县干部人数 680 人。1957 年以后，开始精简、下放干部，紧缩编制。1958 年到 1963 年共精简处理干部 465 人。1963 年到 1972 年的 10 年间，通过大中专毕业生分配、军转干部的补充和培训、提拔等各种途径吸收了大批干部。1973 年，干部人数 2119 人，1979 年 2827 人，1983 年 3244 人，1986 年 3606 人，1990 年 3559 人，干部逐年变化情况详见附表。

礼县干部队伍情况统计表

年份＼人数	总数	其中		年份＼人数	总数	其中	
		男	女			男	女
1951	316	314	2	1953	547	532	15
1952	427			1954	1014	991	23

续 表

年份 \ 人数	总数	其中		年份 \ 人数	总数	其中	
		男	女			男	女
1958	1415	1376	39	1976	2388	2118	270
1959	1200			1977	2419	2142	277
1960	2069	1985	84	1978	2614	2319	295
1961	1101	1054	47	1979	2827	2531	296
1962	702	657	45	1980	3093	2724	369
1963	680	646	34	1981	3068	2707	361
1964	702	663	39	1982	3187	2810	377
1965	737	683	54	1983	3244	2875	369
1971	1866	1680	186	1984	3537	3124	413
1972	2065	1837	228	1985	3673	3242	431
1973	2119	1889	230	1986	3606	3168	438
1974	2241	1984	257	1989	3546	3128	418
1975	2303	2032	271	1990	3559	3125	434

二、干部制度

1. 干部吸收录用　吸收录用是干部主要来源之一。50 年代初期，“大胆提拔，培养吸收”录用了不少干部。1953 年从运动中吸收积极分子 144 名充实了行政和企业部门干部的缺额。1954 年按“德才兼备”的标准提拔，培养了一批农村积极分子和在乡知识青年，共 438 人。1955 年，按“宁弱勿缺，宁缺勿滥”的原则，个别吸收、集中招聘吸收录用青年学生和社会青年 114 名。1956 年共吸收失学、失业青年和复员建设军人 325 人。1964 年吸收干部 27 人。1965 年吸收录用干部 12 人。1966 年至 1970 年，进行了积极培养和认真选拔新干部的工作，以老带新，共吸收干部 327 名。其中在文化大革命和批修整风运动中培养选拔初级骨干 83 名（女 8 名）。1971 年 1972 年两年，根据上级精神，从农村推荐，选拔脱产干部 104 名。1979 年吸收、录用财贸广播干部 57 人。1980 年以后干部队伍建设走上正规发展的

轨道，人事部门根据各个时期和各项事业发展的需要，先后从社会上和在职工人中吸收录用了大批干部。1987年至1990年共录用干部59名，其中银行、政法系统24名，税务系统8人，财政3人，其他系统35人。其中从“五大生”中录用23人。

1980年至1990年录用干部统计表

项目数 / 年份	总计	招干															转干
		小计	乡镇	公安局	检察院	法院	司法局	工商系统	税务系统	人民银行	农业银行	物检所	农调队	教育系统	审计	工商银行	
合计	687	393	149	28	8	6	3	18	18	14	14	3	4	128			294
1980	148	119	119														29
1981	157	85	6							8	5			66			72
1982	49	42	24						18								7
1983	3																3
1984	257	89						18			2	3	4	62			178
1985	58	58		28	8	6	3			6	7						
1986	5																5
1987	19																
1988	24					2		5	7	2	6				1	1	
1989	15																
1990	11																

2. 干部招聘　1984年、1986年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甘政发（1984）110号文件精神，礼县试行在社会上选聘干部，解决乡镇（边远山区）干部不足问题，两次共招聘干部147名。具体情况如表：

1984年、1986年招聘干部统计表

人数 项目 年份	合计	其中							
		共青团	计划生育	妇女	武装	教师	文化站	矿业	其他
总计	147								
1984	97	11	11	8		62	3	2	
1986	50	工作分工由乡镇根据需要进行安排							

3. 大中专毕业生分配 解放初期，接收分配大中专毕业生较少，1950年至1964年共接收分配大中专毕业生74名。1965年至1971年，接收大中专毕业生102名。1972年至1974年接收大专生10名。1976年接收大学生6名。1980年以后，县接收分配的大中专毕业生人数猛增。1980年至1986年共接收分配大中专毕业生570人。1987年至1990年共接收大中专毕业生125人，其中本科生3人，大专生14人，中专生108人。

4. 军转干部安置 接收安置军队转业干部，是礼县干部队伍的又一来源之一。40年来，共安置269人，其中团营级干部27人。50年代共接收安置98人，主要安置在基层企业及财贸、农、林、水、区公所等系统，大部分担任了领导职务，加强了基层干部的力量。六七十年代，接收复转干部人数较少，主要安置在财贸系统及农村人民公社，面向基层。1980年以后接收安置复转干部75人。逐年安置及分布情况详见附表。

三、干部管理

专业技术干部职称评聘工作。按照上级精神，礼县专业技术干部职称评聘工作，从1987年开始，分系统、分层次展开。县上成立了礼县职改领导小组，组建了各级评审组织。1987年底，共审查上报高级职务人员17名，中级技术职务244名，初级技术职务17名。1988年，全县各类专业技术人员达到1949名，有1853人评定了专业技术职务，其中高级职务26名，中级职务468名，初级职务1359名；有1822人聘任了专业技术职务，其中高级职务24名，中级职务448名，初级职务1350名。1989年，在完成企业、电影、史志系统首次专业技术评聘的同时将专业技术职称评聘工作推向制度化、经常化，聘用国营企业专业技术人员184名。1990年，进一步完善了

接收安置军转干部统计表

年度	接收情况			分配情况								备注
	总数	其中		国家机关	政法系统	工商税务	交通邮电	农林水系统	文教卫生	工商业供销	其他企业	
		营团级	连排									
1949—1952	5			1						4		
1953	9			4			1	2	1	1		
1954	24			5	2		1		1	15		
1955	10				1		1	2	1	5		
1956	16	2	96	2			1	2	2	9		
1957	3						2			1		
1958	19			3	4			1	1	10		
1959	12							12				
1965	8											资料不全
1966—1977	53											
1979	19	3	16	7			1	1	1	7	2	
1980	12	2	10	5	1	2		2			2	
1981	24	5	11	7	7	2	1	1		4	2	
1982	8	1	7	4	1	2	1					
1983	24	6	18	13		7		1	1	1	1	
1984	9	5	4	4		4			1			
1985	5	4	1		1	1	1			2		
1986	5	1	4	3	1				1			
1988	2				1			1				
合计	267	27	177	58	11	18	10	25	10	59	5	

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制度，开展了技术考核、复查工作，全县共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2145名，具备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的1844名，参加专业技术人员考核复查的有1784名。考核优良的977名，占54%；合格的809名，占45.3%；不合格1人，未参加考核的60名。考核、复查后续聘专业技术人员1765名，因不在专业技术岗位未聘的78名。

四、干部教育

解放初期，干部队伍中新吸收的年轻干部较多，文化程度偏低。1953年，县党、政统一培训四期干部，参加970人次，并在各地举办学习站，分期定点学习，抽调干部轮训、调训，有68人分别在财校、干校、政法院校进修学习，占干部总数的11.64%。1954年，县党委统一规划举办7期各类专业训练班，参加人数达1276人次，并派56人赴省干校、粮校学习。1955年，选送各种学员125人分别到省、地政法干校、财校，进行长短期学习和训练。1956年，县上建立了干部政治业余学校与业务文化中学各一处，抽调干部组成讲师组，成立干部文化学校和干部文化交通扫盲班，选拔135名干部离职进行学习。1957年，组织995人次参加理论学习，并选送44人次到省地财贸、文教、卫生系统培训。1959年，县设立红专大学1所，负责全县干部学习和政治理论教育。

1969年，甘肃日报社在礼县永坪设立“五·七”干校，县上成立了“五·七”红专学校，招收各类干部进修学习。1970年以后在充分发挥老干部作用的同时，先后有计划、有组织地分期分批让全县229名初级干部参加 地区“五·七”干校的学习。1982年至1990年，先后利用电大、刊大、函大、在职培训和干部正规化理论教育等途径，培养了大批各类专业人员，推动了各类干部文化素质的再学习、再提高。

五、干部福利

干部福利1950年至1963年，主要由县民政科负责。此期集中使用医药费、干部家属困难补助费和干部长期休养费，具体解决职工的困难，原则上“困难大者多补助，困难小者少补助”。1953年11月起，对干部实行了公费医疗制度。1959年，成立福利领导小组，在群众监督下实行了民主管理。

1963年3月，成立“礼县干部福利保健委员会”，按照职工工资总额的2.5%提取福利费，按规定统一进行管理。1964年，县各级福利费的使用，采用两种办法：一是集中掌握，由县委统一使用，不平均发放，可以调剂使用；二是按比例提取，将指标下达到工委，由工委掌握使用。1967年4月，

干部福利费使用表

年份	福利费收入（元）	福利费支出（元）	补助人数（次）	公费医疗支出（元）	公疗人数（次）
1953		912	232		
1954	1180	245.31			
1955		338.4	15	2338	5735
1956		1721.8	399		
1957	28083.5	1940.2	427	22645.1	5212
1958		2735	66		
1963	42582	41833	730		
1964	28694.47	21772	591		
1965	9743.4	9743.4	298		
1973	9000	9000			
1974	9000	9000			
1979	60736	15184	444		
1981	14600	14600			
1982	13700	13700			
1983	17500	17500			
1984	17500	17500			
1985	23650	23650			
1986	30000	30000			
1987	38000	38000			
1988	46330	46330	1541		
1989	47000	47000	1529		
1990	48000	48000	1321		

开始执行国务院《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病假期间生活待遇试行办法》。70年代，福利费采取全年一次下达，依比率从工资总额中统一提取，由公社革命委员会及县级各单位自行掌握，负责审批。1981年以后国家机关、事业单

位福利费由劳动人事部门统一掌握使用，用于解决工作人员的实际困难。

六、落实政策

落实干部政策工作，主要是1979年党中央提出拨乱反正的重大政策以后，对历史上几次大的政治运动中形成的冤假错案进行了纠正。截止1990年，劳动人事部门共复查处理275人（件），其中干部208人（件），工人67人（件）。在处理上，收回安排工作96人（干部78人、工人18人）；按全民固定工人对待的20人；按国发（1978）104号文件规定办理退休手续的39人，办理退职手续的44人；按规定给予定期生活补助的3人；连续计算工龄的1人；按在职干部对待的22人，撤销原处分的1人；子女顶替工作的24人；维持原处分不变的22人，较好地体现了干部政策，调动了广大干部的积极性。

第二节 工人队伍

一、工人状况

1. 全民所有制固定工 解放初期到50年代末，礼县的固定职工由少到多逐年发展壮大，人员结构素质不断提高，60年代初有固定工人780人。70年代初固定工发展到1300人。1979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各项建设事业有较大发展，进行了一系列的经济体制改革和政治体制改革，企业职工相应增加，据1989年底统计有固定工1988人，详见统计总表。

1989年底全县各类职工统计总表

工种 / 单位	合计	全民固定工	劳动合同制工	一次性就业	集体工	计划内临时工
总计	4198	1988	206	997	793	214
商业系统	359	215	15	100	19	10
手工业系统	223		1	88	134	
县社系统	686	316	16	139	141	74
农牧系统	323	133	11	23	154	2
林业系统	115	60	12	38	5	

续 表

单位＼工种	合 计	全民固定工	劳动合同制工	一次性就业	集体工	计划内临时工
水电系统	197	138	17	11	2	29
交通系统	91	57	2	20	6	6
粮食系统	249	171	18	51	5	4
县委政府	386	212	20	100	46	8
文化系统	117	35	8	18	30	26
教育系统	134	75	35	13	11	
卫生系统	323	138	18	56	110	1
广播电视系统	29	27	1			1
城建系统	234	42	4	89	98	1
经委系统	732	369	28	251	32	52

2. 劳动合同制工人　劳动合同制工人的出现，是国家用工制度重大变革的产物，礼县从1982年开始到1990年底，共招收劳动合同制工人413人。具体情况如表：

1982年至1990年招用劳动合同制工人统计表

年度	总数	分配情况					
		本县					外县
		小 计	国家机关	事业单位	企业单位	外管单位	
1982	43	35	3	18	14		8
1983	43	20	1	9	10		23
1984	48	25	2	12	11		23
1985	21						21
1986	102	97		58	39		5
1987	48	41		20	13	8	7
1990	108	108					
合 计	413	326	6	97	74	8	87

3. 集体所有制工人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凡1979年以来，有就业单位，本人不再要求到国营单位招工、招干的待业青年，可以办理一次性就业手续，即转为城镇集体所有制工人。1985年开始至1990年，由劳动服务公司审查，劳动人事局批准共转集体人员1644人。1986年5月，县人民政府批准，这批人员的建档、转正定级、县内调动由县劳动服务公司管理和审批。

4. 计划内临时工 从1964年开始至1989年间，本县共有计划内临时工392人。1964年至1968年人数较少，1972年吸收88人，1973年至1989年部分企业事业单位内部吸收了一部分。截止1989年底全县按系统统计：党政系统8人，农林水、交通、粮食系统4人，文化、教育、卫生、广播系统28人，城建、经委系统53人，商业、手工业、供销系统75人，其它系统230人。

5. 职工退休后子女顶替 根据国发（1978）104号文件《国务院关于工人退休退职的暂行办法》，从1983年开始至1986年9月30日国务院发布改革劳动制度，废止“子女顶替”制度止，共招收退休工人子女顶替工作的113人，其中固定工78人，集体所有制人员35人。

二、劳动保护

礼县自1958年以来，各工矿和有关事业单位新增了大批工人和民工，由于缺乏安全生产的教育，劳动保护和安全生产制度很不健全，因而职工伤亡事故和职业病症在一些部门时有发生。为此，在安全生产方面做了以下工作：一是建立和健全安全制度和操作规程；二是加强了安全检查和安全教育工作；三是认真贯彻“人人管生产、人人管安全”的方针；四是改革了不合理的安全规章制度，改善了劳动条件，从而使生产中的人身伤亡事故和职业病症的发生率大大减少。

1972年4月，经县革委会生产指挥部研究，对工厂发放保健费。标准是一类每天0.30元，二类每天0.25元，三类每天0.20元。1981年国家劳动总局（1981）劳总护字36号文件下发后，本县自1982年开始对化工厂、农机厂、印刷厂、水泥厂等单位的工人发放了保健食品。到1989年底，全县享受保健食品人数由1982年的126名增加到301人。附：1982年至1989年各企业享受保健食品人员表。

单位 \ 年份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化工厂	34	34	46	46	110	112	123	116
农机厂	36	39	41	40	46	52	51	49
印刷厂	6	6	6	6	6	6	6	6
水泥厂	50	50	59	59	82	92	92	88
县车队			2	3	2	2	3	3
公安局							2	2
日用品厂				7	7	6		
五金厂						1	2	2
黄金公司							11	5
卫生放射科								23
五单位炉工								7
其中：政府办								2
县医院								2
招待所								1
县工行								1
果品厂								1
合计	126	129	154	161	253	271	290	308

第三节 劳动就业

一、劳动就业机构

1968年，全国知识青年上山下乡。为适应此一形势的需要，礼县于1973年9月成立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办公室，根据当时政策，组织城镇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劳动锻炼和分期分批安排就业。1978年，国务院对城镇知识青年上山下乡政策进行调整。1980年又提出了新的就业方针和政策，为适应改革的需要，1981年9月知青办撤销。之后，成立县劳动服务公司，隶属县劳动局，城镇知识青年就业的工作由劳动服务公司管理。1986年10

月，我国劳动制度开始改革，为适应工作的需要，县上成立社会劳动保险局，与劳动服务公司合署办公，人员编制15人。1990年7月将劳动服务公司改为礼县就业服务局，与礼县社会劳动保险事业局两个牌子，合署办公。

二、劳动就业情况

劳动服务公司成立后，贯彻执行“劳动部门介绍就业、自愿组织起来就业和自谋职业相结合”的方针，截止1990年底累计安置城镇待业青年2625人，较好地解决了城镇待业青年的就业问题，同时，对推进多种经济形式和多种就业渠道的发展起了重要作用。

第四节 职工工资

解放初，职工工资实行以“工资分”为计算单位的供给制、包干制等形式。1955年包干制改为货币工资制。之后，多次对职工工资进行调整改革。50年代共调资4次，546人（次）；60年代调资1次，调资面占总职工的40%，有1405人调升一级工资；70年代调资7次，陆续为职工增长了工资；1985年，对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工资制度进行了改革，实行以职务（岗位技术）工资为主要内容的结构工资制。工资结构分为基础工资、职务工资、工龄工资、奖励工资四部分。是年，有3674名职工参加了工改。工资改革后，1986年、1987年、1988年、1989年、1990年连续五年为职工调升工资，其中1989、1990年两年调资面各占到总职工的60%以上。历次调资一般为每人调升一级，也有调升二、三级的。附：历次调整工资情况统计表

历次调整工资情况统计表

年 份	调资对象	增资人数	增资级数及增资面	备 注
1953	科级干部	117		
1954	干 部	176	38.5%	
1956		208		
1959		45	20%	
1963	干部、工人	1405	40%	
1970	“五七”干校干部、工人	19		

续 表

年 份	调资对象	增资人数	增资级数及增资面	备 注
1972	干部、工人	1960	一级780人、二级280人	
1973	职 工	48		
1974	集体所有制企、事业部分工人	52	一级14人、二级33人、三级5人	
1977	工 人	1548人		
1978	全民所有制工人、集体工	2205人		
1979	职 工		40%	
1981	教育、卫生、体育系统			
1985	干部、各类工人	3674人		
1986	知识分子、科技人员、老职工补助	3327人	知补，每人每月补8元	
1987		1480人	一级	
1988	职工、公安干警等	2735人		
1989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职工、教师、招聘干部等。	4250人	普调一级，61.8%	
1990	干部、各类工人等	7696人	普调一级，68%	

第五节 职工离退休

1953年，本县开始办理职工离退休手续。1954年5月，执行国务院《干部长期休养规定》，休养干部的经费列入非编制员额内，在长期休养费内按规定计算报销。1958年，按《国务院关于工人、职员退职暂行规定》草案办理职工退职手续，截止1964年底共办理干部工人退休退职114人。1970年至1973年共143人。1979年4月，职工离退休按国务院《关于安置老弱病残干部的暂行办法》及《关于工人退休退职的暂行办法》办理手续。干部退休退职由县委组织部办理；工人的退休退职由本单位报送主管局审查后，送县计委提交县革命委员会审批。

劳动人事部门建立以后，按照不同时期国家的有关政策和规定，把安置

老弱病残职工的离退休工作作为一项重要的经常性的工作来做，使符合安置条件的老职工逐年得到离退休安置，使那些为革命和建设事业辛劳半生、年迈体弱的老职工老有所靠，病有所治，安度晚年。

1980年以来，职工离退休工作已进入正常轨道。1989年又贯彻执行了中组发（1988）09号文件精神。10年共办理干部离休手续118人，干部退休265人，固定工退休189人，集体工116人。

1980年—1990年职工离退休情况统计表

年　份	合　计	干部离休	干部退休	工人退休	
				固定工	集体工
1980	48	14	34		
1981	27	4	23		
1982	45	5	9	19	12
1983	52	6	19	14	13
1984	43	2	16	8	17
1985	24	2	11	6	5
1986	157	25	36	59	37
1988		21	58	83	32
1989		17	23		
1990		22	36		

第九章 军 事

第一节 武装建制

1.地方军事机关 中华民国时期，县政府设兵役科。民国36年(1947)，改置军事科，为县政府编制序列的第五科，编制6人，人员由国民党现役军官中调派，任职后免去现役。同年又设置军法室，县长兼任军法官，另配承办员1名。解放后，在县人民政府中设立武装科，编制科长、科员2名。1950年3月，武装科由政府序列划归县委领导，改名为武装部，配部长、干事各1人。1951年8月，编入中国人民解放军序列，为正团级单位，编制51人，下设兵役科、统计科、征集科、预备役军官科，归武都军分区管辖。1954年10月，改为兵役局，编制23人，下设组织训练科、政工科及秘书、管理员。1955年10月划归天水军分区管辖。1958年8月西礼二县合并，成为西礼县兵役局。1959年3月改称为武装部。1962年西礼县分设，仍为礼县人民武装部，编制18人。1966年6月30日，礼县公安队改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礼县中队，归武装部领导。1967年11月，“文化大革命”期间，人武部部分人员参加地方“三支”“两军”工作，于1973年返部队。1975年12月县中队移交公安支队领导。1981年5月撤销部下属科级建制。1983年4月又恢复部下属科级建制。1985年9月随地方行政区划，归武都军分区领导。1986年1月，县人武部归地方建制，实行军队地方双重领导，建制由正团级降为副县级单位，下设一室两科，属正科级。

乡、镇基层武装机构。1950年3月开始，每个区配民兵干事1名，1953年乡成立民兵队部，配备不脱产干部。1960年各公社配备人民武装干部，共33名。1963年4月，12个区、59个公社成立武装部，配备部长、干事72名。1982年9月公社武装部部长按公社副主任、副书记条件配备。1988年4月乡镇人武干部佩带人武工作专业符号，着陆军尉官制式服装，61名干部按规定着装。

2. *地方武装* 解放前分二种，一种官方组织，一种群众抗暴自卫组织。官方机构：中华民国16年（1927）8月，成立民团组织，团总廖炯煜，下设5个分团：中区、东区、南区、西区、北区团丁各212人。民国18年（1929）改编民团为混战旅，县长兼旅长。同年4月成立城防队，兵士60名，设正副队长各1名，分队长2名，稽查3名。民国19年（1930）农历6月10日，民团和城防队均在马廷贤军屠城中覆灭。民国28年（1939）县政府发布《礼县民众动员详细实施计划》，民团为自卫总队，15个乡改自卫队，157个保改为自卫中队。自卫警察队（亦称常备自卫队）为民众自卫总队直属部队，自卫队人员由18岁至45岁之壮丁充当，凡有两丁之户出一丁，五丁之户出二丁，超过五丁之户，每满三丁出一丁，总队长由县长兼任。中队由保办处人员编成，大队由（乡镇）公所人员编成。每年对自卫人员由总队进行一次军事训练，同年县政府成立动员委员会，主任委员邹维枚，委员何汝玉、李青云。下设四个股，编制30人。民国38年（1949）1月，自卫队由原来的一个中队扩编成一个大队、三个中队，每中队分三个分队，每队有兵士100余名。同年成立自卫督导团，分三组，每组有主任、副主任、情报指导员、检查员、书记、工程员。主任授中校，副主任为少校，其余职员一律为上尉军衔。

3. *群众抗暴自卫组织* “善慈会司令部”，于民国20年（1931）农历5月，在红河天台山成立，司令部下设8大处及城防队、粮站、兵工厂，共有千余人。民国21年（1932）9月川军入甘，善慈会收抚，编入甘肃第三路讨逆军（属冯玉祥部）。同年冬和“清乡团”互相残杀，省政府令其解散，团头目不从，带领人马向西南转移，途经西和县被当地武装打散。“湫山神团”，民国20年（1931）组建于湫山，统编一个团，下属三个营、九个连，有300余人，民国21年春解散。

解放后的礼县地方武装，一是县大队，二是武装委员会。解放后的一段时期，县西南一带，有反动武装“反共救国自卫军”，一个营的人马，活动在大滩、白河地区。为消灭这股残匪，巩固新生政权，1949年8月下旬组建县大队，下属三个中队，每中队下设三个班，有战士120名。同年 11月，白河区武工队编入县大队。1950年12月从当地进步青壮年中，动员220名参军，有60名送武都军分区，其余统编县大队。1951年5月县大队被整编入武都军分区独立一、二、三营。为加强民兵、战备、防空工作的领导，从1960年至1987年，曾先后由党政军三方组成民兵工作领导小组

(1960)、武装委员会 (1962)、战备办公室 (1969)、防空领导小组 (1974)、民兵指挥部 (1975)。

武装部(兵役局)历任领导名单

部长(副)任职表

邵　海	部　长	1950年3月至1952年12月
王新才	部　长	1953年1月至1954年2月
马德元	局　长	1954年3月至1956年7月
黄显昌	局　长	1956年8月至1959年2月
王根全	部　长	1959年3月至1960年10月
杜继录	部　长	1961年10月至1968年11月
张斗胜	部　长	1968年11月至1970年11月
王有智	部　长	1978年8月至1980年2月
童安贵	部　长	1980年4月至1983年5月
左秉权	部　长	1983年6月至1986年3月
刘忠吉	部　长	1986年3月—
刘凤相	副局长	1956年8月至1959年3月
陈　宏	副局长	1959年3月至1960年10月
范学敬	副部长	1959年3月至1961年10月
王荣贵	副部长	1961年10月至1962年11月
裴增良	副部长	1962年11月至1965年11月
肖广吉	副部长	1962年至1963年
刘万贤	副部长	1965年5月至1966年5月
王世钧	副部长	1967年4月至1969年3月
敬　群	副部长	1969年3月至1970年11月
朱光剑	副部长	1970年10月至1974年2月
马长海	副部长	1970年10月至1976年7月
董人车	副部长	1971年11月至1979年9月

续 表

邵 海	部 长	1950年3月至1952年12月
王有智	副部长	1976年8月至1980年1月
梁天录	副部长	1978年8月至1981年6月
杨志忠	副部长	1978年10月至1986年12月
张西劳	副部长	1983年6月至1986年6月

武装部(兵役局)历任领导名单

政委(副)任职表

李嗣堂	政委(兼)	1949年冬至1950年11月
郝国柱	政委(兼)	1950年11月至1953年12月
慕生儒	第一政委(兼)	1955年3月至1956年3月
韦忠康	第一政委(兼)	1956年3月至1958年5月
吕文祥	政 委	1959年3月至1961年6月
许宝才	第一政委(兼)	1960年3月至1960年12月
何承华	第一政委(兼)	1962年4月至1965年11月
江克祥	政委	1962年11月至1965年5月
杨德荣	政委	1965年11月至1966年12月
邢应仑	第一政委(兼)	1965年11月至1966年12月
王文生	政委	1968年7月至1969年7月
徐昌林	政委	1969年6月至1972年6月
杨春华	政委	1972年6月至1977年8月
徐志刚	政委	1978年6月至1980年1月
韦忠康	第一政委(兼)	1979年3月至1981年2月
高有勋	第一政委(兼)	1981年6月至1983年5月
陈宏志	政委	1981年5月至1983年5月

续 表

李嗣堂	政委(兼)	1949年冬至1950年11月
张步莺	政委	1983年6月至1986年6月
王彦秀	第一政委(兼)	1983年12月至1986年6月
左秉权	政委	1986年3月至1989年12月
田世洪	副政委	1949年冬至1952年秋
吕文祥	副政委	1954年9月至1961年10月
江克祥	副政委	1962年11月至1965年11月
孙自安	副政委	1964年4月至1969年11月
米震格	副政委	1969年1月至1970年1月
关有良	副政委	1969年3月至1972年6月
李鸿勋	副政委	1971年11月至1975年12月
阎永庆	副政委	1970年10月至1975年12月
张开发	副政委	1976年8月至1977年3月
左秉权	副政委	1977年3月至1983年5月
马建东	副政委	1978年10月至1986年6月

第二节 民 兵

1950年全县乡、村普遍建立了民兵组织。当时主要任务是配合地方武装部队剿匪反特，巩固新生政权，进行减租减息，镇压反革命。1952年12月11日，中央军委、政务院发布命令，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兵组织暂行条例》，开始有了民兵组织法规。条例规定：民兵是不脱离生产的人民群众的武装组织。凡年满十八岁至四十岁之男性公民，身无残疾或精神病者，均有参加民兵的权利和义务。根据规定精神，全县13个区政府，80个乡政府和431个行政村均成立了民兵中队、分队部、小队。1957年9月实行预备役和民兵工作合二为一，以复员军人为骨干，组建成基干民兵、普通民兵二种。全县共编为132个中队，607个分队，1126个小队，编入民兵

18403人。其中基干民兵9350人，为一类预备役。普通民兵9053人，为二类预备役。1958年8月全县大办民兵师，全民皆兵，工、农、商、学、兵结为一体，实行“组织军事化，行动战斗化，生活集体化”，把男女民兵编成团、营、连、排、班，既是生产组织，也是民兵组织。全县把年满16岁至50岁的男性公民，16岁至30岁的女性公民都编入民兵，青年为基干民兵，31岁至50岁的男性公民和23岁至30岁的女性公民为普通民兵。共编入民兵146979人，其中基干民兵52288人，普通民兵94691人。组织民兵团12个，民兵营85个，民兵连340个。1960年4月全国召开民兵代表会议，上坪公社蔡家沟大队民兵连长王仲清，洮坪公社下坪大队民兵连长王正歧，城关公社磨石嘴大队民兵连长刘志清参加了会议，中央给每人授半自动步枪一支。1961年冬季，对民兵组织不够落实、队伍和干部不纯、武器管理不严、民兵使用不当等问题进行了整顿，纠正了民兵中存在的问题。1962年贯彻“三落实”（组织、政治、军事）指示，各公社都坚持每月对民兵上一次政治课，基干民兵每15天军事训练一次。全县共编民兵79080人，其中基干民兵40513人，普通民兵31788人，组建民兵团34个，连683个，排2316个。1964年春季，中共天水地委、行署、军分区树立崖城公社何家庄大队民兵连为“三落实”先进单位，同年5月，又被中共甘肃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红旗民兵连”称号，并在何家庄召开了全省民兵工作现场会议。1964年民兵开展大比武，对民兵普遍进行训练，同时还进行了“四清”“五反”运动的整顿工作，对民兵又实行整编，共编民兵86691人，其中基干民兵44988人，普通民兵34535人。组建为42个团，803个连，2524个排。1965年6月，县委召开了学习何家庄红旗民兵连比学赶帮检阅大会，参加会议的有兰州军区副政委高维嵩、甘肃省军区司令员张忠，天水地委、行署、军分区的领导，全县武装民兵连和出席过省地先进生产单位的民兵连长、指导员共178人。会议期间，8个区工委各选拔5名男女基干民兵组织成比武代表队，共8个区代表队，5个公社代表队，71名男女基干民兵进行了射击表演赛。男子七九步枪精度射击参加12人，总环数397环，每人平均33环，何家庄民兵连副指导员单自忠以47环获得男子第一名。女子七九步枪精度射击参加14人，总环数487环，每人平均34.7环，何家庄女民兵郑珠生以47环获得女子第一名。男子七九步枪130米对抗射击共参加13个代表队，每队2人，共26人，各队经过分组循环淘汰赛，崖城公社街道大队民兵代表队夺得冠军。女子七九步枪对抗射击参加3个代表队，经

循环赛，盐官公社新中川大队民兵营代表队夺得冠军。手榴弹投掷比赛参加12人，吴宋公社孟泉大队民兵连代表刘桂梅以52.4米取得比赛第一名。同时还有54名男女民兵参加了神枪手考核，有34名男女民兵获得神枪手称号。1966年9月20日，中共西北局、兰州军区树立崖城公社何家庄大队民兵连为“民兵工作三落实先进单位标兵”。在先进典型的鼓励下，全县又大抓民兵“三落实”工作，评出了32个“三落实”先进民兵连，受到县委、政府的表彰。同年8月至9月，在马河、宽川、乔川、永坪、崖城、罗坝、湫山、城关、圣泉、中坝、江口、龙林、太塘、白关等14个公社的227个大队组建了基干民兵师，共建制4个营，36个连，136个排，编入基干民兵5446人，给民兵师配发了一批武器。1969年9月，根据毛主席“要准备打仗”的指示，以临战姿态，从各方面做准备，县上组建了武装基干团，共编以复退军人为骨干的武装基干民兵6981人，建制为一个团，5个营，44个连，221个排，297个班，配发了武器，拟订了作战方案，进行了临战训练。1973年1月，县直机关各单位，人民公社机关都成立了民兵团组织。1975年3月，县、乡成立了民兵指挥部，组建民兵小分队，参加了社会阶级斗争的活动。共组织民兵小分队405个，参加民兵6975人。1981年对民兵组织进行了调整，共编民兵36208人，占总人口的9.1%。民兵总数比原来的91892人减少了55864人，编为一个基干团，2个营，32个连，437个排，配发武器的大队442个。1986年对民兵又进行了大的调整，共编民兵31782人，其中基干民兵7300人，普通民兵24482人，组建成三个营，37个连，397个排，还编专业技术分队15个连。

民兵的政治教育和军事训练。1956年前，以乡镇为单位，利用冬季农闲进行训练，以当时的长矛、大刀、土枪、土炮列队为主，还讲些军事常识，进行阶级教育，增强斗争观念，训练正规。这段时期共训练基干民兵人数，1953年3913人，1954年3842人，1955年2344人，1956年10651人，1957年至1958年民兵训练基本正规。三年困难时期，训练基本停止。政治教育以社会主义建设为内容，鼓舞斗志。1958年训练500人，1959年训练500人，1960年至1962年因生活困难没有训练，1963年又恢复了民兵军事训练，而且掀起高潮。全年训练一个月以上，内容有战术、射击、刺杀、投弹、列队等。1964年至1965年民兵实行大比武活动，训练习武活动空前高涨。政治教育以“阶级斗争为纲”和国际形势为主。训练人数1963年1917人，1964年2047人，1965年8525人，1966年8215人，1967年至1969年

“文化大革命”时期没有进行训练。1970年至1976年训练在“准备打仗”的前提下，又一次掀起高潮。训练对象除基干民兵外，全民也进行军事常识的教育。对民兵主要进行反修教育，争创“四好”连队“五好”民兵活动。这段的训练人数是：1970年8570人，1971年10343人，1972年19574人，1973年7700人，1974年5629人，1975年5689人，1976年34988人。1977年至1980年训练要求更高，民兵干部由武装部训练，达到会讲、会做、会教，能组织民兵训练，能带领民兵打仗。武装基干团所属分队的训练，加强技术、战术基础训练，由公社负责训练，武装基干连训练射击、投弹、爆破、打坦克和单兵战术，对掌握重机枪、迫击炮、无后坐力炮、四O火箭筒的分队，进行基础训练，掌握射击技能。还进行了高炮、高机分队，通信分队、侦察分队的训练。民兵政治工作，主要以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为内容，进行改革、开放的教育。这段参加训练人数为1977年6549人，1978年7372人，1979年7682人，1980年7380人。1981年至1983年，民兵训练进行了改革，缩小训练范围，减少人数，缩短周期，改进方法，精简内容，突出重点，每年县上集中15天时间，训练民兵连、排干部。公社每年集中15天，训练18岁至19岁两个年龄的武装民兵。训练人数是：1981年5996人，1982年3930人，1983年1702人。1984年至1987年农村民兵训练，以保证承包后的生产为主，主要加强思想教育，解决训练报酬，保证完成任务，1984年训练138人，1985年440人，1986年370人，1987年539人。

民兵武器装备。1950年至1958年期间，没有正式装备武器，站岗、放哨用土武器，为个人所有。1959年开始给重点公社的重点大队民兵装备旧式的79式、65式步枪，用于训练、执勤。1962年给武装基干民兵6个排装备捷克式班用轻机枪、79步枪、65步枪和60迫击炮，武器由持枪者保管。1963年武器装备排增加到12个，1964年武装基干排发展到45个。1966年至1969年，“文化大革命”期间，有的群众组织抢夺武器，搞打、砸、抢活动，武器被收县统一保存。1970年2月给盐官、城关、崖城、白河公社各配备一个步兵连的武器弹药，给化工厂、永兴、石桥、中坝、永坪、宽川、祁山、罗坝、洮坪、固城、雷坝公社各配备一个步兵排武器弹药，公社武装干部配发了武器弹药。1974年先后两次给部分大队民兵配发了旧杂式武器，全县武装基干排增至66个。1975年武装基干排发展到73个，有武装基干民兵2931个。1976年武装基干排发展到78个，并增配了56式半自动步

枪、全自动步枪冲锋枪、班用轻机枪。1977年武装基干民兵排发展到130个，有武装基干民兵5769人。这时旧式武器收交淘汰，又装备了82无后座力炮、82迫击炮、高射机枪、40火箭筒。1978年武装基干民兵排发展为153个，有武装基干民兵8109人，其中农村大队武装排303个，占全县大队总数的57%。1980年武装基干排发展到446个，农村大队武装基干排由303个扩大到440个，占大队总数的81.3%，共有武装基干民兵11805人，占总人口的3.8%。1981年武装基干民兵排发展到448个，其中农村大队442个，占大队总数的82.3%，武装基干民兵11370人。这年武器由个人保管改为大队民兵连集体统一保管。1982年武器配备进行了加强重点、兼顾一般的调整工作，全县29个公社共编大营5个，小营6个，大连14个，小连5个，大队武装基干排442个。这次调整后，各公社除留足供民兵训练用的武器外，部分较好武器上交县人民武装部保管。同年9月，民兵武器全部收交公社武装部统一保管。1986年底，36个乡、镇民兵武器全部收回到县人民武装部保管。

第三节 兵 役

中华民国时期，实行征兵制。民国22年（1933）1月17日，国民政府公布了陆军《兵役法》。兵役分国民兵役和常备兵役，男年满18岁至45岁，在不服常备役时，服国民兵役，平时受规定的军事教育，战时以国民政府之命令进行征集。常备役分为现役、正役、续役，平时征集年满20至25岁男子，入营服役为3年，服现役期满退伍后服正役六年，正役期满服续役至45岁。但这些规定，腐败的国民政府未执行，服兵役成为老百姓的事。加之年年增兵，采取强迫手段乱抓乱拉，乡、镇、保长及接兵人员趁机肆意苛索，大发横财，给贫苦农民造成极大的灾难。

解放后，兵役制度进行三次改革，逐渐完善。1949年至1954年，实行志愿兵役制度，根据部队需要，本人自愿，由各级政府动员适龄青年参加体检。合格者入伍服现役。1950年任务450名，第一次移交部队180名。1950年12月18日根据武都军分区各县组建地方武装部队的决定，礼县220名，其中送武都军分区60名，其余160名留县组建县大队。1951年动员400名青年参加志愿军抗美援朝，赴朝作战。1955年兵役制度进行改革，实行义务兵役制度，规定陆军、公安军服役3年，空军、海岸守备部队、公安

舰艇兵服役四年，海军舰艇部队兵服役5年。服役年龄主要是年满18岁的男性公民，这项制度共执行到1978年为止。之后实行义务兵与志愿兵相结合制度。规定陆军部队战士服现役4年，海军陆勤部队和陆军特种技术部队服现役5年，还可根据部队需要和本人自愿超服役1年至3年，部分超期服役的技术骨干和有各种专业技术的义务兵可改为志愿兵，服役年限一般为15至20年，年龄一般不超过45岁。志愿兵退出现役后，由国家负责安置工作。年满55岁或因公致残、积劳成疾基本丧失劳动能力的，按干部退休办法办理退休手续。

解放后历年征集兵员统计表

年　份	应征年龄	征集新兵员数	备　注
1950		450	
1951		400	
1952		不详	
1953		不详	
1954		不详	
1955	18—20	200	
1956	18—19	190	
1957	18—19	330	
1958	18—19	395	
1959	18—19	327	
1960		未征集	
1961		195	
1962		150	
1963	18—21	219(夏季征兵7名)	
1964	18—22	550	
1965	18—20	300	
1966		550	

续 表

年 份	应征年龄	征集新兵员数	备 注
1967		未征集	
1968	18—20	720	
1969	16—22	1351	
1970	18—22	848	
1971	17—23	515(其中回民10名)	
1972		未征集	
1973		280	
1974	18—21	329(女兵4名)	
1975		450	
1976	18—21	450	
1977		450	
1978	18—19	314	
1979	17—19	408	
1980	17—19	286	
1981	17—19	251	
1982	17—19	250	
1983	17—19	254	
1984	17—20	251	
1985	18—20	205	
1986	18—20	225	
1987	17—20	200	

第四节 主要战事

一、水灌西城

《后汉书》隗嚣公孙述列传载："西（城）县名，属汉阳郡，一名始昌，

城在今秦州上邽县西南。”经考查，西县就在礼县境内。

西汉更始元年（23），成纪（今秦安）人隗崔与兄隗义，聚众伐莽，攻陷平襄（天水郡治，今通渭西北），众推隗崔与隗义的侄隗嚣为上将军，建立割据政权，立年号为汉复。更始二年（24），刘玄召隗嚣入长安，封隗嚣为右将军。同年冬季，隗崔、隗义等欲谋叛归，嚣告密，刘玄杀隗崔、隗义，封嚣为御史大夫。更始三年（25）夏，刘秀称帝，嚣劝玄归秀，玄不从，嚣与诸将由长安逃天水，重操割据旧权。

建武六年（30），汉光武帝伐蜀，下诏书借道陇右，被隗嚣回绝，光武帝愤怒决心讨伐隗。建武七年（31），隗在孤立无靠的情况下，叛汉事蜀，称臣于公孙述，封为宁朔王。建武八年（32）春，光武帝全力伐隗嚣，先派将军来歙率二千余人，伐山开道，攻打略阳（秦安陇城）。公孙述闻讯，派部将李育、田弇领兵救援，使洛阳城攻打月余未下。闰四月，光武帝亲自挂帅西征，所到之处，倒戈投降，隗部13名大将和所辖的16个县及10余万军队弃隗投汉。隗嚣众叛亲离，更加孤单，为挽救残局，一方面令部将王元入川向公孙求援，另一方面携妻室奔西城。光武帝下诏书，“若束手自诣，父子相见，保无他也”。隗终不投降，其作人质的儿子隗恂被杀。汉军又分兵进攻，征西大将军岑彭围西城，战斗月余，城未攻下。十一月，守西城将军杨广死，守戎丘大将王捷，登城呼喊汉军，“为隗王守城者，皆必死无二心，愿诸军亟罢请自杀以明之”。言毕，自刎而死。此时，西城内坐吃山空，粮食日少，守城将士日益疲惫，偷跑者甚多，岑彭为夺取西城，利用水高城低的地势，修筑工事，堵截谷水，“雍谷水灌西城”，“城末丈余”。正在这时，王元、周宗率蜀救兵五千余人赶到，鼓噪大呼“百万之众方至”，汉军闻报大惊，未及成阵，王元率军杀出一条血路，救出隗嚣，入冀（甘谷）。汉军东归，天水、陇西、北地、安定均收复。建武九年（33）独霸陇右的隗嚣忧愤而死，其割据政权崩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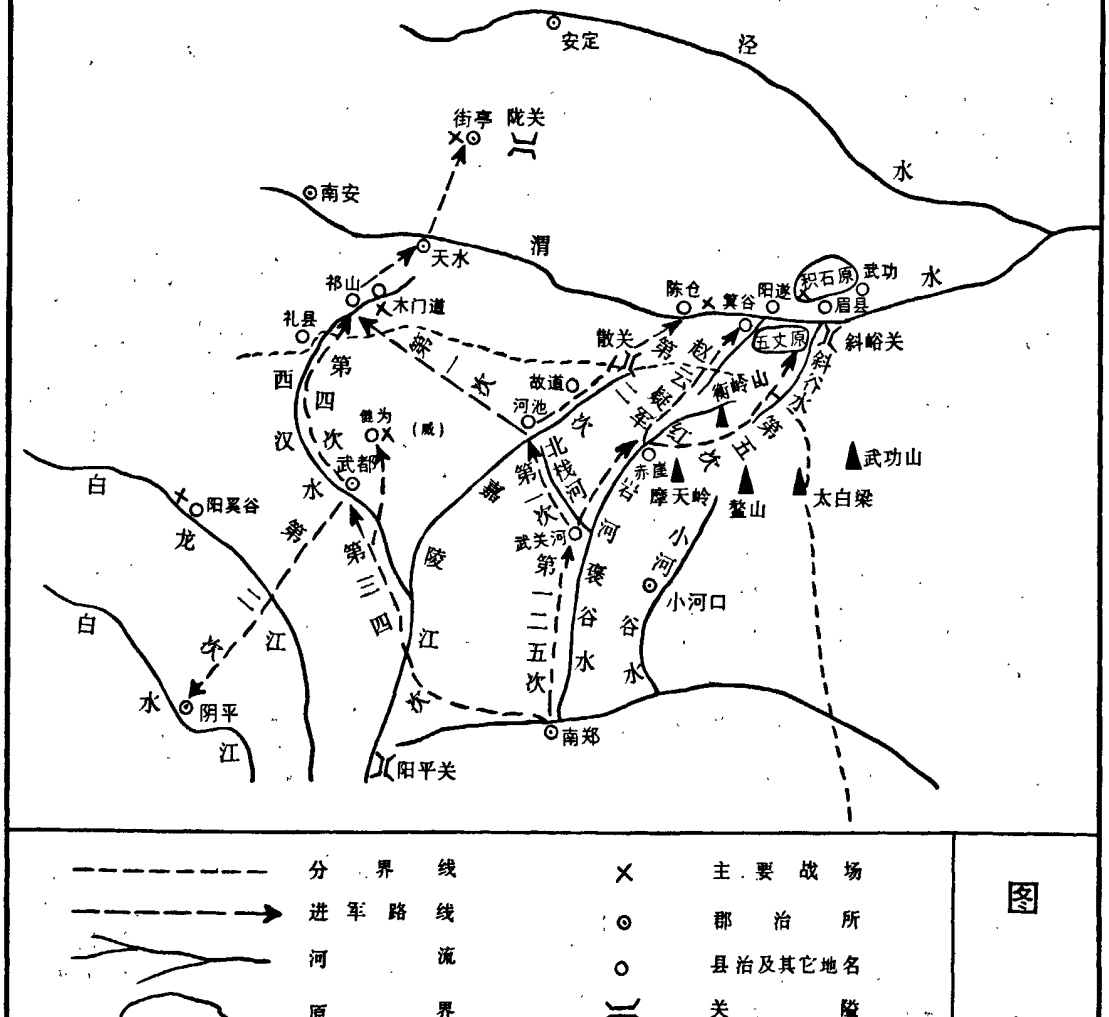
二、诸葛亮出师祁山

县城东行40华里，平川一峰崛起，这就是祁山堡。相传汉丞相孔明六出祁山，指挥部就在堡上驻扎，方圆数十里，皆为屯兵之地。

北魏郦道元《水经注》载：“祁山在嶓冢之西七十里许，山上有城极为严固，昔诸葛亮攻祁山即斯城也。”受《三国演义》的影响，传为诸葛亮六出祁山，据考史实，出祁山实为二次。

第一次是蜀汉建兴六年（228）春，汉丞相诸葛亮率诸军，从汉中出兵

诸葛亮北伐路线示意图



分界线
进军路线
河流
原
山岭
主要战场
郡治所
县治及其它地名
关隘

图例

到祁山，军纪严明，威声大震，陇右的南安、天水、安定三郡不战而降。魏朝野恐惧，决心西征，派右将军张郃，率兵马步骑五万，西拒抗亮。汉丞相诸葛亮部将马谡，督诸军前进，在街亭（秦安陇城）与张郃交锋。谡违亮节度，不听王平劝助，舍水上山，被魏兵围困而败。亮拔西县千余户，返回汉中。收谡入狱后被杀掉，为严明军纪，丞相又上表，以痛悔的心情写道："臣明不知人，恤事多阙，春秋责师，臣职是当，请自贬三等，以督厥咎"。后亮为右将军，行丞相事。

第二次是相隔三年后，蜀汉建兴九年（231），诸葛亮又出祁山。这次在羊肠小道上，以木牛流马运送粮草，军队驻扎在上邽（天水）、卤城（礼县盐官）一带。魏明帝派大将司马懿屯长安，张郃、费曜、戴陵、郭淮等率兵出天水。三月，司马懿使费曜、戴陵留精兵四千守上邽，其余部将率兵围攻祁山，被亮破之。后蜀兵在陇上等处抢收麦子，与魏兵遭遇。懿在天水敛军依险固守，不出迎战，亮引退去，懿尾追其后，赶至卤城，对峙多日。夏五月，懿派张郃攻亮，亮派魏延、高翔、吴班迎战，魏兵大败，亮获甲首3000级，玄铠5000领，角弩3100张，胜利而归。六月，亮听报军中无粮，准备退师，司马懿又指派张郃追亮，在天水木门道交战，郃被乱箭射死。之后亮因粮缺少，又一次撤回了北进的兵马。

三、抗金战场——白环堡

礼县为蜀陇要冲，历来为兵家必争之地。据《直隶秦州志》记载："宋白环堡，（县）东九十里，山峰抱合，其形若环，武侯修伏兵，吴璘防金设地罔于此。"

北宋钦宗靖康元年（1126）末，金兵将矛头指向新建立的南宋政权。南下三路金兵中，有一路是向陕西、甘肃一带进军，打开了入蜀大门，顺长江东下，消灭南宋政权。礼县白环堡接连徽成，是通往四川道路之一，金人不断调兵遣将，想从此打开突破口，南宋也派兵设防抵抗。南宋建炎四年二月（1130），秦风守将关师古聚兵大滩以固守蜀口。同年十一月，秦风副总管吴玠在川口（西和县长道地）破金兵。绍兴二年（1132），又屯兵河池（徽县），进行战斗。隆兴二年（1164），金人侵犯岷州，宣抚使吴璘提兵至祁山，金兵闻风退去。嘉定十二年（1219），金人攻白环堡，守将沔州（略阳县）统制董炬抵抗退之。宋金在此进行激烈的争夺战。绍兴九年（1139），安抚使吴璘在白环堡设防，创建地网，其制法于平田间纵横凿渠，每阔八尺，深丈余连绵不断，如若罔然，原设360条，后增至554条。金兵重攻天

水时（今小天水），战马被陷进，有力地阻止了金兵的进犯。

四、吴三桂统治陇右

清康熙十三年（1674），吴三桂叛清，势力波及陇右，礼县又被吴统治达3年之久。

是年十二月四日，陕西提督王辅臣，奉清廷令调兵由平凉移宁羌州（今陕西宁强县）诸处守备，王不愿前往，发动兵变，响应吴三桂叛清，被吴封为平远大将军，陕西东路总管，陇南各县相继皆陷。

十四年（1675）正月，清派大将军贝勒董额率兵进入陇右，围剿王辅臣部。二月，董额败于关山（今渭源县西北）。四月，吴三桂派兵万余援助王辅臣，贝勒董额被围，清增兵援助。闰五月贝勒董额统兵围攻秦州，王部屡犯境，为加强攻势，清军檄右都督甘肃总兵孙思克，率3000兵至城西驻扎逼王，秦州被攻下，孙思克协振武军佛尼勒追击至盐官，王辅臣兵大败，礼县、清水、伏羌、西和等县收复。

十五年（1676）正月，陕西提督王进宝驻军秦州，吴三桂又派王屏藩、谭宏、吴之茂（吴三桂侄）三路分犯秦陇，并命云南土司陆道清率苗人千余人援平凉，吴之茂占扰秦州北山，断清军饷道，后被清军王进宝及佛尼勒击败，生擒吴部总兵徐达仁，吴兵溃逃本县罗家堡，清军尾追败之。吴所部又在盐官集溃兵万余，据铁叶峡、仁山堡，筑垒排桩，运储粮草，王进宝在牡丹园力战残敌，大获全胜，礼县全境才告安定，归顺清朝。

五、清同治年间礼县盐官回民反清斗争

清同治初年，在太平军、捻军反清斗争的影响下，甘肃回民纷纷揭竿而起，进行反清起义。礼县彼此响应，积极参加，兵荒马乱，长达8年之久，人民深受其苦。

同治二年（1863）二月，宁远县（今武山县）新市镇回民张满拉来本县盐官镇苏家城，与武举苏东来秘谋策划东西八堡回民反清起义。当地武生毛大魁因反对而被杀。回民反清活动开始时，参加的人约有万余人。是月，西和、礼县、清水、秦安等县村堡大部分为回民义军占领。三月，张满拉连通成县、礼县回民攻打盐官镇，四乡民团攻击，兵败，团绅段克廉、铁人栋、常保、杨维华、王建寅皆战死。秦州青石乡民团数千人取间道攻盐官回民义军不克。回民义军乘胜攻年家堡、刘家堡、侯家堡。各堡联成集团赴救，在寺门川拉开战斗，团总董俊和王进前等战死。旋攻罗家堡，不下，后用掘穴垣角引炸，垣角崩数丈，回民义军拥入堡内，民众极力堵击，回民义军伤亡

百余人，退去，堡长命群众以竹篙修复垣堡。盐官回民义军又攻陷本县铁集寨，知县刘荣亮率民团到长道镇阻截，义军败走徽、成县地区。四月，巩阶秦巡道员林之望率新建营及剿勇新兵，进屯天水、盐官，回民义军赴天水万家咀堡，谋劫大营，林之望探实军情，先令大兵藏在堡内，以数百人在外诱饵，回民义军上当，大败，死者500余人。数日后，回民义军焚烧龙池湾。秦州刘家沟（今本县马河乡）团总刘登礼、刘宝，率民众乌抢手数百名，赴盐官剿回民义军老窝，败之，民众伤亡严重。这时驻甘谷城回民义军，日久缺粮，一支去河川，一支来盐官，围攻祁山堡。县东乡团总生员韩绍宗、马自名率千余人，屯高坡山，阻截盐官回民义军。宁远（今武山县）团总刘正修也率所部500余人，谋图夹击，战场摆在祁山堡，阵势未就，回民义军纵骑突至猛冲，民团大乱，战斗半日，民团死者400余人。县城吃紧，日夜派兵登城防守。七月七日夜，东路回民义军围攻县城，关厢焚火弥天，烧毁殆尽，群众四乡逃走，城内因知县刘荣亮坚守，攻城不克，四、五日，逐撤围而去。九月二十八日，回民义军2000余人活动在县川周围，谋攻城堡，各堡坚壁不动，堡内炮轰回民义军，伤亡数人，午后西走。十一月又攻县城，南城与东台堡对开炮夹击，西汉水河边前百余人防守攻击，回民义军掳数勇士而去。

同治三年（1864），二月二十四日，回民义军围东乡何家堡，因坚固防守，数日不克。三月，围攻龙池湾堡，堡长刘惠元发炮射杀回民义军百余。九月，回民义军又攻县城，县知事何冠梧击退之，沿途焚掠奔通渭。提督雷正绾会曹克忠、陶茂林之师，攻克莲花城（张家川）。杀回民义军2000余人，败退秦州，与盐官回民义军盘踞王家磨。渡藉水，焚泰山庙，民团击之，自北岭遁去。十一月初六日，曹克忠进逼天水镇（今小天水），林之望所部进攻盐官，回民义军6000多人自南北趋攻清军，曹还击，阵斩百余人，追至盐官镇高楼庄，官军佯退，又反转突击，杀死200余人。曹退军罗家堡，筑垒未就，回民义军马步兵600多人分三路追杀至，曹、林部分头迎击，义军大溃，退高楼庄。初七日夜，曹军分南北二山复出，击高楼庄前，林之望以黔勇营趋其后，黎明齐集盐官镇，八堡义军万余人来援战，互相厮杀，逾时义军大败，数百人被杀。清军合围后，分攻大小各庄，义军退去，高家庄、郑家磨、新城、惠家庄、毛家庄、虎家庄、苏家城、祁山堡等地皆平。只有高楼庄仍为盐官回民义军占守，清军久围攻十余日不下，后采取掘地道办法，用地雷炸垣，垣崩十余丈，曹率部乘烟未散冲进，双方拼死巷

战，死伤无数，血流成河，义军首领张满拉自缢而死，二子皆斩首，东路暂告平安。

同治四年（1865），十二月初三日，盐官回民义军二三千人入河州，联合该地回民来攻礼县城。知县联凯防之，攻城不下，转入乡间焚掠财物。九日又一股新市宁远回民义军，约千余人入县北境，沿途攻破大行山、清林寺、围顶山等堡，后踞县川周围，谋攻城，因防守甚严，一时难以攻下，十二日散布乡里，掠取财物。

同治五年（1866）八月，盐官回民义军去秦州活动。

同治六年（1867）二月，入秦义军到郑集寨，焚三十里铺房屋，自普岔峪入邓家门西去。四月二十二日，张家川莲花城回民义军4000余人入县境，盐官回民为向导，县北永坪寨家堡、崔家城皆被攻破，又攻陷韩家山、大咀堡，乡民大半受害，牲畜掳掠殆尽。后至县城，步骑蜂聚，知县徐湛恩督团勇守御，攻击不下，西去平道堡，破堡入内，掠物而去。十一月二十四日，又一股回民义军攻破四角山诸堡，进逼县城，县城严守未破。四月，回民义军一股入县西，围青崖堡，夜乘大雨，梯垣突入堡，团首刘绍虞巷战而死，民众死亡数百人。又攻普照寺堡，未陷，庠生赵丕昌等战死。后转入南乡，攻孟家堡，未下，邻堡赵俊才率众往援，路遇战斗，义军死10余人，又攻赵家堡，民众多有死亡。

同治七年（1868），盐官镇回民义军结集张家川关子镇，回民攻礼县马集（寨）堡，不克而退。

同治八年（1869）二月，回民义军五六千人入县北横河镇（红河乡）一带，数十里皆被占领。武生马兆瑞、增生赵辑瑞率众防守横河堡，义军久攻不克，引地雷炸垣崩，赵辑瑞举家死者一二十人，堡内群众被戕者过半。南堡又相继被陷，其余堡也都陆续失守，群众多有伤亡。六月初四日，大股回民义军在县城郊活动。县西30里的赞龙湾（今斩龙湾）堡，被义军截断水道，加紧攻击，田献瑞等率众出堡力战，负伤退去。知县派人前往侦探，堡垂危，于是乞求巡道，派喻军带兵救援，堡被围困17日余，饮水困难，群众饮马溺及油度日，巡道派军赶到，危解。九月十八日回民义军攻县城，不克，在城郊诸堡捉人劫粮，二三日入县南蒲王家堡，壮士王进、王居瀛力拒，义军死亡20人，王居瀛等9人亦阵亡。

同治九年（1870），回民义军在岩谷截道夺粮，县西军功姜文绣率乡勇500余人护送军粮，至安家山（今太塘）遇义军激战，姜文秀、王稜力战殒

命，壮士死者过半。是年，洮坪一路堡被陷，惟大堡砦团首王廷选率团攻战，至熊家庄遇义军，野战被戕死者9人多。

礼县回军反清起义活动，延续8年之久，后在钦差大臣左宗棠镇压下，回民义军力不所及，撤退西去，县境战火渐息，民众无忧，安心生活。

六、抵抗加成地丁银子的斗争

清宣统二年（1910），礼县连续旱灾，饥荒严重，民不聊生，省政府令其免税三年。县知事陈加猷，是个有名的贪官，外号叫“陈浆子”“陈油客”。面对县情，不知恤民疾苦，减轻负担恢复发展生产，还想乘机捞油水，中饱私囊，有意加成征收地丁银子、油坊、水磨税收。农历四月某日，布告贴在大滩里街上，适逢集日，群众看后极为反感，议论纷纷。

大滩里共管辖十甲人，即赵一甲住麟龙桥，王二甲住雷家坝，杨三甲住王坝，刘四甲住刘河，　王八甲住现西和县石峡一带，张六甲住张坝、肖良，张七甲住现属西和县银杏乡，魏九甲住教面、陈家山，李十甲住现属西和县申家集。这十家头人，见布告之后都有议论，惟魏九甲头人魏生仁，目睹乡亲的悲惨状况，首先反对加成收税一事。他联络各甲头人，进行活动，各头人都表示赞成抵抗，他还得到岳坪里总绅士贾尊贤写信支持。于是魏生仁理直气壮，在雷坝召集了各头人会议，组织民团武装反对增加税收。会议决定向全县发出檄文，号召全县响应，同时决定进行武装反抗，每户一人，自带伙食，每甲一队，打一杆龙王爷的旗，共组成1500余人，编成8队（石峡的2甲未参加）。四月，武装起来的群众，每人扛长矛、铡刀、木棍等武器，由头人带领，从雷坝出发向县城进发，准备围攻县城，迫贪官减免税收。民团走到茨坝，县知事闻讯大惊，急忙与在城绅士、师爷商议，密谋策划后，决定免税。为通报情况从狱中提出民事犯魏秀春（大滩里人），赶到茨坝做工作。魏秀春向魏生仁传达了县知事免税决定和解散民团的意见，经头人会商，认为目的已达到，再不前进。于是各路头人率民团，怀着喜悦的心情返回大滩里。

七、陈雕领导的抗烟税暴动

民国初年，甘肃统治者为了解决财政维艰，长期准令农民种植大烟（罂粟），以征收重税。烟税愈来愈重，民众承受不了，苦不堪言。农民曾多次请求官府减免，均无结果。惟有一位硬汉，揭竿而起，举行了抗烟税暴动。

民国3年（1914）春天，县公署下达的各里分大烟税捐十分沉重，据说每亩征收七钱四分，有说银洋七元四角，群众无法交纳，怨声载道。而绰号

叫“任剥皮”的县知事任杰，经常派员和差役到各里分催交烟捐。这些“官爷”下乡，到处乱抓人乱打人，搞得鸡飞狗跳墙，一片恐怖气氛。一天，县公署差役到吴泉里陈家阳坡去催款，因未杀鸡设宴接风，没有及时端上“麻鞋钱”，公差大发脾气，扯碎火票，还反咬一口说：“阳坡人反了，抗交烟税银子”，怒冲冲跑回县衙回奏。县知事任杰贪婪成性，听到公差的反奏，认为是自己发大财的好机会，便亲自查访处治。

阳坡人自公差走后，认为情况不妙。陈雕、陈宾兄弟，在村里是行武出身，自幼练就一身本领，好打抱不平，听到这事，积极与众乡亲商议，决定抵抗。于是陈家兄弟挺身而出，号召群众组织民团，武装起来反抗烟税，积怨很深的群众，一触即发，分头串联，一夜之间，就有吴泉里所辖的薛家区、彭家区、武家区、朱家区四个绅士管辖地区，即现在的雷王山、小林到西和县的杨河、苏家河、段集家、姜席川、张家河、蔡花山、石堡等地，方圆100余华里的3000多人参加民团。其中1000多人，在陈雕、马雕（姜席人）、林二畔（武家人）、陈宾（陈雕四弟）、薛麻子（薛家人）、苏神仙（苏家人）等领导下，自带干粮，自备武器（棍棒、猎枪、长矛等），进驻武家湾城堡，准备迎接一场恶战。

消息传到县衙，任杰甚为震惊，谋划之后，使出软硬兼施的手段。先用“招抚”的办法，平息事态。任杰亲自出马，叫衙役打着北洋政府五族共和（五色）旗，吹着军乐号为前导，他骑着马，赶到堡前。陈雕等人看到县知事不带武器，有和平解决的态度，经头人商议，开堡门谈判和解。城堡里的民团是临时起事凑起来的，没有组织纪律性，堡门一打开就往外跑，挤出去想看看“大老爷”的“丰采”，正在这时，不知谁喊了一声“杀呀!”，千余民团应声而起，一片杀声，一齐挤出堡门。任杰见状大惊，以为要攻打他们，如丧家之犬，不顾一切地扭转马头跑回县城，一只鞋掉在松林子峡里都不知道。狼狈逃回县城的知事任杰，并未善罢甘休，立即行文陇南镇守使司，天水总兵马国仁，统兵一营300余人，开往雷王山，把武家湾堡子包围起来。马国仁向民团提出要求：一是解散民团，烟税减免可以谈判；二是请头人到县城谈判，保证来去安全。马还跪在地上对天起誓表示“诚意”。陈雕等人在任杰、马国仁的诱骗下，开堡门和谈，头人全部被哄进城，投入监狱，民团被解散。但抗烟税取得胜利，烟捐税减成征收。头人陈雕等6人（省志记载8人）以“聚众抗税”的罪名被杀害。

八、吉鸿昌将军到县城

民国18年（1929）农历十一月中旬，礼县城遭到反动匪军王佑帮二个团的围攻，人民生命财产危在旦夕，当时驻防天水的西北军属部吉鸿昌将军闻讯后，立即率军队解救礼县，王佑帮闻听后，撤围而逃，县城得以保护，人民欢欣鼓舞。

吉部于1929年1月5日进城，露宿庙宇和群众院内，不夺民食，不拿民物，群众送去的东西都不要，纪律严明，秋毫不犯，群众从未见过这样仁义之师。吉将军不辞劳苦，主动深入民众中，访问疾苦，救济难民，还叫部队节衣缩食，不准浪费，这些行动赢得人民的称赞。

6日早晨，吉将军主持召开了县城民众大会，向大家讲述当时的战斗形势。号召群众团结自卫，鼓励乡绅为民出力，他在讲话中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和实物形象比喻的方法，教育民众团结对敌。他把一枝竹棍当众折断，又用一梱竹棍来折，用劲结果还是未断；又重新把一小堆砂石倒在筛子里，抓筛摇动，几下就把砂石漏下去，石头留在筛内。这些比喻示范，赢得人民群众热烈掌声。与会群众都懂了一个道理：团结就是力量，只有民众的联合，才能击败敌人。会上还把一幅亲笔题的“功高梓里”的匾额（现存博物馆），赠送给县城开明绅士、县政府建设局长张槐三。又给县政府长枪20枝、子弹数万发，最后给参加会议人员发大洋一块。

7日，吉将军和部队要去西和县，县城群众进行欢送，将军走在观山梁顶时，路遇一个永兴进城卖豆腐的小孩，小孩看到这样多的军队路过，非常害怕，惊慌躲避，将军叫住他，细问情况，衣着单薄的小孩在冰天雪地里冻得发抖，使将军产生同情和怜悯的心，将豆腐加价收到部队，给钱四百文，又叫随从王连长给小孩草鞋和裹脚布料，便匆匆离开。这孩子望着这样好的将军和部队远远走去，噙不住的热泪潸然而下。

九、马廷贤部屠礼县城事件

民国19年（1930）农历闰六月初十日，占领天水的军阀马廷贤，派所部攻陷了礼县县城，进行了残酷大屠杀，成为轰动全国的重大流血事件。

马廷贤部乘虚攻占天水后，陇南13县不战而降，礼县亦从之。马部派代表招安，县长马绍棠应允，即被委任第二旅旅长，归一军韩进录统辖，并通知调离礼县去秦安任职。对此马绍棠认为是“调虎离山”，疑虑重重，假意应酬，实则备战，首先派出了代表，四方求援。刘虎成、马太仓星夜奔陇西，找驻军鲁大昌求援。鲁答应援救，叫暂时顶住，为表诚意，授马绍棠为

他们的第八混战旅旅长，人员一律改换着装；鹿占彪去寻盘踞大桥（现西和县管辖）的地方武装势力首领马尚智救援，被马拒绝；赵巡官、边立古奔康县甘柏树向土匪阎俊山求援，阎不但不援，反派人杀害了求救的二人。鲁大昌的支援，给马绍棠吃了定心丸，决心抵抗。其次，着手在县境内争分夺秒地备战，从四乡筹集财粮，速交县衙；扩充民团2000，强行入城；坚壁清野，逼3000居民入城，整修城防，改桥梁为吊桥；收购硫磺、焰硝，在王府院内赶造军火；西山修筑工事，埋设地雷；装备城防队和县警队，还组成了守城总指挥部。总指挥马绍棠，王重华协助马指挥，夜间城墙挂灯笼，积极准备迎战。马绍棠把新派来的县长安澜拘押入狱，事态从此发作。天水马廷贤闻讯大怒，采取软硬兼施手法来对付，一方面派军队兴师问罪，一方面指派天水城名绅士贾赞绪、哈锐赴礼调解。这些都未改变马绍棠的坚决抵抗态度。

农历前六月十七日，马廷贤派韩进录、王占林率6000人直奔礼县，包围了县城，韩军部设在石岭子，主攻东南二门。王军部设在高庙，主攻西北二门，开始在城外修筑工事，挖掘战壕，制作云梯，准备攻城。多次的猛烈攻城，都被城内击败，韩王二军死伤惨重。在双方对峙的日子里，马绍棠急于解围礼县，又派杨正海、马满仓去催鲁大昌的救援，同时顺便给湫山的刘虎成、史国华各送信一封，命他们率湫山神团围攻马军，解县城之危。还在夜里派兵出西山歼马军一个营，缴获马匹枪支许多。第二次分南北二次出城门。因马军早有准备，南路败回，北路撤退时遭阻截，损失惨重，双方各有俘虏，都采取残忍手段处置。马绍棠部下将韩王军的一个俘虏割去双耳，韩王二军下属将民团团丁苏兆岁的儿子，押在小北雷神庙附近，一面向城上喊骂，一面用刀慢慢割肉体致死。

韩王二军围城20余日，城内官兵已精疲力竭，坐吃山空，粮弹尽绝，外援无望，人心慌乱，很难继续抵抗下去。马绍棠召集城内绅士商议，商定派林旺南、王心如、马子青、李寅三为代表出城谈判。韩、王因攻城不克，非常恼怒，拒绝谈判，将马子青、王心如扣押石寨军部，李寅三、林旺南进城回话，要求限期将马绍棠绑送出城，城内百姓可保性命，否则杀个鸡犬不留。李、林怕明言后惹马绍棠震怒，招致杀身之祸，推说韩、王拒绝谈判。

韩、王一面谈判，一面请来龙林籍煤矿技工，以800银元一匹马的代价承包挖地道。从北城沿黄家油店院内动手，昼夜不停，地道终于在六月初九日完工。当晚放进道内三棺材炸药，次日早晨，韩、王令参与挖地道的龙林

阴山人王积善点火，刹时轰隆一声，东北城墙三个箭豁倒塌，韩、王二军人马蜂拥而入，马绍棠部死守巷战，终因寡不敌众，惨败四散逃走。韩、王军入城后，如狼似虎，不分老幼，逢人便杀，遇物就抢。整整一天一夜的屠杀，城内8000人，死亡7000多，尸骨遍地，血流成河，妇女被侮辱糟踏者不计其数。马绍棠被俘，押解天水后被杀。

屠城不几日，韩、王二军撤离，留马德才旅驻防，安澜出任县长，给礼县派罚款18万，药材200担。人民忍受不了剥削压迫，四乡群众便揭竿而起。红河“善慈会”、湫山神团都不断进行反抗，尕旅长龟缩县城，惶惶不可终日。后川军入甘讨伐，加上地方武装的抵抗，马廷贤军才狼狈溃逃。

十、红河的“善慈会”

民国19年（1930）冬天，天礼交界的罗家河“收缘坛”主事罗宪瑞（人称大老师），在横河（红河）、杨家寺、牡丹等地，以传教为名，进行活动。经一个冬天发动，群众多有参加，编入“收缘坛”组织内。

民国20年（1931）正月，数十名马廷贤部下匪徒闯入横河临近的梨树坡村，到处抓人，掠走牛羊马匹，烧毁民房。正当危急之时，罗宪瑞率组织起来的民众前来攻打，村民看到有众人相助，也扛起土武器一拥而上，杀死12名匪徒，其余仓惶逃走。数十日后，地方上有一个为马廷贤军催收银子的人被杀。六八图村、岳费家庄农民还赶跑了妄图报复来横河搞侦探的马队，并将藏在干井内的一个余匪乱刀砍死，群众的抗暴自卫活动取得了战果。罗宪瑞为了今后抵抗大规模的斗争，便把群众组织起来，防务抵抗。组织群众的工作正在进行时，马廷贤部提前下手，于二月初二日在麻山头攻打“收缘坛”。这次战斗，伤亡惨重，大老师罗宪瑞身亡，马军割12个人头驮往天水请功，并绑赵当当等两个女人去天水，强逼手持扇子，身背宝剑，头挽黄表，骑马入城，游街示众，准备杀害。天水知名绅士哈锐（回民）、贾宇清知情后出面讲情，才免遭杀害。

麻山头战斗失败后，由马尊贤、赵云、石太保等人，拥罗胞弟罗宪璋（称二老师）为首，带数百群众上牡丹镇的虎头山，准备与马廷贤部斗争到底。为继承大老师遗志，组织起名为“善慈会”。

农历三月，马廷贤派旅长马进录带一营人马围攻虎头山。不几日被攻破，罗宪璋、赵云、石太保等数十青壮年突出重围，去陇西投鲁大昌，途至岷县被鲁部张团长扣留，枪支收交，数十人生活无着落，只好返回横河。农历五月间，“善慈会”头目罗宪璋、马尊贤、赵云、石太保又重振旗鼓，在

霍家川老堡子上，召集有地方绅士参加的联席会议，会上商定四件事情：第一实行军事编制，神社与民团合并，领导重新组建；第二确定天台山为新据点；第三发动天、礼、甘、武四县交界民众，抗粮抗捐，实行地方自治；第四继续扩充军备，改变战略战术。组织机构名称定为“善慈会”司令部，人员配备是，司令罗宪璋，副司令马尊贤（中川人），参谋长罗锦华（罗家河人），又下设军事处、参谋处、政治处、执法处、副官处、军需处、招待处、××处（共8大处）。司令部下辖4个团和一个城防队，另外还设粮站、兵工厂。六月，马廷贤派一个营驻盐官，扬言要抄洗横河，血染冒水，这一带的天水、礼县居民都很恐慌，积极靠拢善慈会，民团发展到数千人，村村进行防御活动。善慈会还选调精悍青年男女，进行专门训练，提高战斗能力。以后马军几次围剿天台山，都被打败。农历八月中秋夜里，马军又从盐官向横河调兵，企图包剿天台山，善慈会提前探得消息，在途中进行了一次袭击，大获胜利，马军死伤数十人，收获很多枪弹和马匹。之后向盐官进行了几次出击，都获胜，从此驻盐官的马军再不敢进犯善慈会。

民国21年（1932）农历九月，川军入甘，由史鼎新将善慈会收抚，编入甘肃第三路讨逆军（属冯玉祥部），由黄稳接济步枪百余枝，机枪数挺，协同川军进攻天水。后川军撤走，陕军进驻天水，善慈会仍回天台山。随之，陕军韩世本率一营人马进驻横河街，派人劝善慈会解散，头人不服劝解，韩以迫击炮轰炸进行威胁，罗宪璋、罗锦华见势不妙，遂撤出天台山，率数千人向西南深山转移，途经永坪、崖城、湫山、洮坪、中坝、龙林至西和洛峪，被地方武装打散，残部数十人投奔大桥马尚智。

十一、湫山神团

湫山神团发起于民国16年（1927），民国20年（1931）正式组建。至民国21年，先后活动6年之久，当时在全县影响很大。神团兴起时，湫山方圆48庄青壮年群众多有参加，号称“湫山乡神团”。编制是一个团，下属3个营、9个连，约有300余人。该团开始以迷信活动兴起，敬奉龙王神，故称神团，宗旨是抗暴自卫。团内有军号四把，长短枪枝80多条，军旗三杆，军需自备，衣装为草灰染的灰色自制制服。活动以农为主，农忙务农，农闲训练，有事集中打仗，无事各行自便。

民国16年（1927），湫山乡五庄人民为躲避土匪，藏在庙山堡子里。农历九月二十九日，土匪宋盘荣一股攻打堡子，城堡被攻破，掠走牛羊马匹等物，群众很气愤，纷纷议论要组织自卫反抗。经过串联，便活动起来。农历

十月十五日，请来二位老师，一位姓张，陕西人，还有一个叫杜翰英，从岷县闾井来。活动就在当地龙王爷庙里，烧香敬神，画符念咒，传说喝神符刀枪不入，凡参加者都喝了神符，再进行武功训练。这年训练了一期，参加30多人，被训练的人作为骨干，回庄后组织本村人进行训练，这样滚雪球式的，参加训练的人达300多。十月十八日，有股土匪来侵犯，杜翰英带领被训练过的三十多人，与马坞一些人合并，去南岔攻打，打死土匪1人，收回牛羊马匹等物，胜利而归。

民国17年（1928）农历五月间，有15人（有说20人）去岷县黄苜蓿梁攻打土匪，击毙土匪8人，夺回枪8枝。

民国19年（1930）农历六月，上五庄50多人和包顺清（包山人）所领的20多人，由包领导，开往罗坝长草岭攻打县政府的警察，杀死县警7人，缴获长枪6枝，短枪1枝，这一胜利增强了人民群众的信心。此时，马廷贤部的韩进录、王占林率6000多人围攻礼县城，国民党军队也不断抓兵要款，人民无安宁之日。杜翰英召集乡村人民，组织神团进行自卫斗争。神团团长杜春发，副团长包顺清、母保董，一营营长包顺清（兼），二营营长王维忠（上坪人），三营营长杜应东（下坪人），九个连都配备连长。民国20年（1931）腊月，副团长杜春晖率领神团300多人，开往礼县，攻打驻县城的马廷贤部队，川军也在攻打驻城马部，二面夹击，马军东逃，神团追到长道（西和县辖地）与马军开火，因马军只顾撤退，没有抵抗，一直追到天水，神团已完成任务，返回原地。

民国21年（1932）春，有逃兵20人持枪出售，神团以800白洋购买长枪20枝。事隔不久，国民党驻礼县部队史国华，把神团团长骗到团部，扣押起来，追问枪支一事，勒令交出全部枪支，方可放人。神团无奈，将80多支长短枪交史部，事情才算了结，至此神团也自行解散。

十二、甘南起义军在礼县活动经过

民国31年（1942），甘肃省南部地区20余县人民，经受不了反动政府血腥统治和日益繁重的剥削压迫，有6万多人高举义旗，掀起了一次大规模的民变，称为“甘南起义”或“甘南暴动”。省政府立即报告国民党中央，调军长周体仁率所属十五师、五十九师和甘肃保安处四个团的兵力，进行镇压。起义军伤亡严重，在弹药武器缺乏的情况下，被迫撤退。民国32年（1943）农历六月转战至本县西南的草坪、郑坝、白河、白关、洮坪等地区。当时只有700多人，义军主要领导人王仲甲、勒巴佛、马福善、刘远丰随军

到草坪。总部设在草川崖许宝珍家，当地群众热情支持义军，李久相、王培民、赵登魁三人率先参加，受到义军领导人的接见。义军采取多种形式进行宣传活动，人民群众逐渐了解义军的政治主张。义军依靠当地力量，委派李久相为礼县游击副司令，王培民、赵登魁为游击队长，还布置了发展当地武装的任务。经过几天的活动，在当地群众中就组织起30多人的游击队，受总部指令，派去白河守关卡。七月间，赵登魁带领30多人攻打岳坪乡（桥头村）公所，乡长王肃堂逃跑，缴获79式步枪6枝。

起义军在当地站稳阵脚后，准备整顿兵马扩大队伍，以利作战。这时，国民党的二个师，分别由师长康壮和盛中岳率领，兵分二路，一路尾追到白河、草坪；一路从天水赶到白关、洮坪等地，进行大包围。在白河到闾井的林口一线作战，激战六天，义军伤亡严重，最后组织力量杀出重围，从西固官厅方向撤去。义军从礼县失败退走后，国民党反动派仍不放弃白河地区的清查，多次组织力量进行清乡活动。五十九师三团团长温宗良，率全团兵力，在白河一带进行清乡，他们先后驻扎4个多月，把白河地区民众的财物粮食抢掠一空，牛羊马匹好的拉走，次的就地宰杀，家禽绝种，田园荒芜，给人民造成了极其深重的灾难。温军刚离步，又来了四川邓锡候部下的一个团，由团长唐龙带领人马，从文县碧口移到白河蒋家寺驻扎，又是一场浩劫。天水专员胡受谦为邀功请赏，也带人马到西南地区搞清乡查户活动，凡有与义军接触过的人均被扣上“通匪”的罪名，轻则抄家破产，重则断送性命，县、乡的反动势力，更是火上加油，清查尤甚。王士斌（礼南区指导员），王肃堂（岳坪乡长）设计谋杀害了李久相，赵登魁被逼赶在异乡，最后交出6条枪，管押1年才释放。

十三、柴宗孔在礼县的革命活动

柴宗孔，天水市人，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31年遵照党组织的指示，在陇南地区组织抗日武装——西北人民自卫军。柴任总指挥兼党代表，主要活动在天水、礼县、岷县、武山、甘谷等地。

1931年冬，为争取礼县横河群众组织起的“善慈会”武装队伍，柴领着19人，从兰州到横河，“善慈会”给柴一营人马，在石家山一带驻防。

1932年，他选中礼县固城西山的秀林和朝阳寺，以这二村为据点，进行革命活动，组织起西北人民自卫军，队伍发展到200多人，在当地严惩恶霸地主，救济穷人，打击敌人，受到群众的拥护。

1933年初，在天水伏击了敌军孙蔚如部的后卫，缴获大批枪支。四月

又获悉甘谷县监狱新押着一批中共地下工作者，立即派大队长胡纯德（共产党员）率人去袭击甘谷县政府，打开了监狱，救出了同志，释放了无辜百姓。当撤离时，受到敌人的夹击，胡队长和7名战士牺牲，柴在固城的凤龙山上主持召开追悼大会。

1934年春，胡宗南部约1000多人，从天水边界的蔡窠偷袭自卫队，在力量悬殊的情况下，柴指挥有方，打败了敌人的进攻，取得了胜利。

1935年9月，柴在岷县、陇西、定西打游击，扰乱敌人部署，牵制敌人，掩护红一方面军安全过境。之后，他又在礼县、西和、甘谷、武山、天水等地开展革命活动。他亲自带领人马，夜入礼县宽川乡，活捉恶霸地主贾凌汉，逼迫交出白洋1000多，充实了军需，赈济了穷人。后来又一举消灭了宽川民团，缴获枪支数十枝。在固城镇压了自卫军组织内部的奸细张三阳。在小天水生擒曾在礼县当过县长的安澜（荣堂），还镇压了天水县政府派往杨家寺征粮征款的方杰、任喜等，有力地支持了群众的抗粮抗捐斗争。

1936年6月，红四方面军长征路过陇南。9月2日，四方面军总指挥部任命柴为“抗日救国甘肃省第二路司令员”，他率部队奋勇作战，钳制敌人，保护红军北上。他的革命活动，使天水陇南的反动统治者惶惶不安，出示布告，以2000大洋收买柴的人头，还调集五县保安队进行联合围剿。8月15日，柴率自卫军在天水、礼县交界地土盆村南，与前来围剿的天水保安队展开激战，在敌众我寡的情况下，奋力抵抗打败了敌人。在追击敌人时，一名叛徒乘机向柴开了一枪，子弹穿透腹部，受了重伤，抬回住地时，因流血过多，光荣牺牲，时年36岁。自卫军将柴的遗体安葬在秀林村祖山脚下，他的革命事迹在礼县民众中广为流传。

十四、红二方面军长征过境礼县

1936年9月初，红二方面军根据中央军委命令，进行徽成两康战役，兵分三路，途经礼县。

左路——红六军，由军长陈伯钧、政委王震及参谋长彭绍辉率领，经宕昌，过阎井，到马坞，9月1日到达礼县县城。住东川，后去崖城、永坪、固城，在红河集中。过盐官罗家堡、小天水，去徽县、两当。在礼县驻扎期间，就地进行扩军筹资活动。9日，军直机关及17师移崖城，16师驻固城，11日、12日在永坪街召集群众大会，组织抗日救国会，12日至18日上午，6军团全部在红河镇集中，下午在罗家堡宿营。据张子意日记载：“十七师的一个营在罗家堡附近，与敌王钧部遭遇，消灭敌步兵一个连，俘获人枪各

四十和十五瓦特无线电机一架，我军士气激增。”翌日，离开礼县南下，去徽县、两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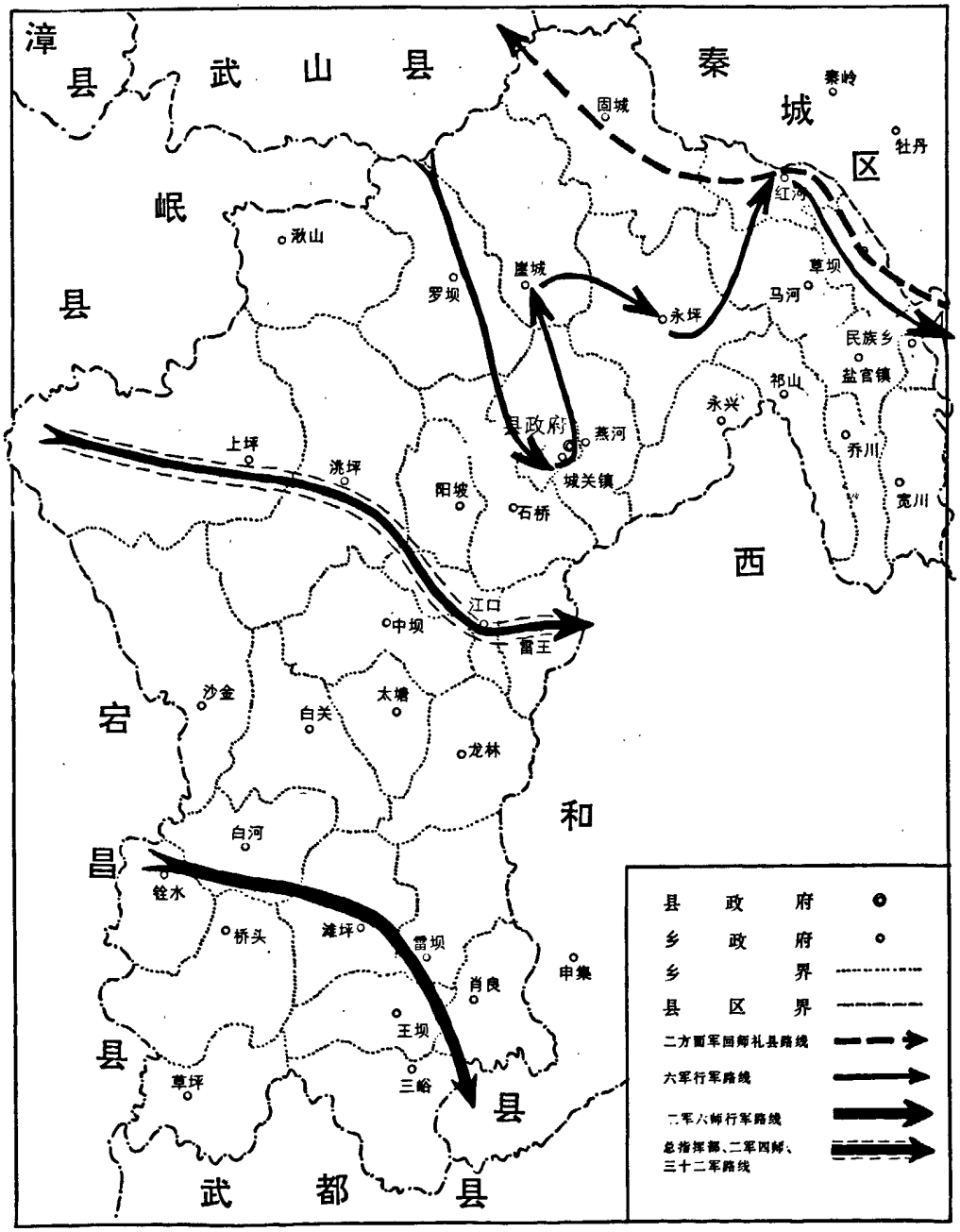
中路——二方面军指挥部，二军四师、三十二军，从岷县理川出发，经闾井，于9月12日到达礼县上坪，后经下坪、江口、龙林去西和、成县方向。先头部队刚入县境，在上坪的黄咀村与正在抢劫掠夺民财的敌鲁大昌部50多人遭遇，经过战斗，俘敌军30多人，枪30多枝，马20匹。是夜，贺龙住在玉皇殿村村民马升荣家里。当地农民李映春父亲和马科选四叔等多人协助红军放哨。次日，红军宣传员用红土在村庄墙壁上，书写上了“消灭毛炳文，活捉鲁大昌”，“灭富济贫”等大幅标语。群众看见贺龙身披青色褐子大衣骑枣红色大马，随军而过。18日上午，后续部队279团，在关院峡的黄石垭豁，受到鲁大昌部属李和义的阻击，2名战士牺牲，多人负伤，其中一名营长伤势较重，露宿石崖下，群众发现后，偷送麦草、洋芋、酸梨等用品，半月后才离去。五天后，红军一个营从森林中出来到苏集沟，找到了三名向导，去马坞柏家庄，另一个营约百余人，返回黄咀村，第二天，由二名向导带路，经沙家洞，去本县沙金方向。红军在上坪活动期间，本地农民李映春父亲、马科选四叔、李彦堂、包荣荣、杨步高、李翠香（女）、李俊义等九人参加了红军。

右路——二军六师，由师长贺炳炎、政委廖汉生率领十六、十七、十八三个团、属全军后卫，由宕昌出发，经良恭、铨水、佛口崖向康县、洛阳方向前进，沿途经礼县西南边界的铨水、白河、桥头、滩坪、王坝、三峪，去西和县太石河方向，他们的主要任务是迷惑敌人。

红二方面军在徽成两康战役之后，回师北移途中，分别从徽县的麻沿河、天水县的大门重返礼县，经宽川、盐官、红河、固城的芦花沟去甘谷盘安镇。10月7日，六军团途经天水县大门、余家海头和礼县罗家堡、红河时，沿途敌人不断袭扰，在罗家堡西面进行了一次战斗。敌人飞机掩护，向我军猛烈进攻，盐官敌人出击，军直模范师在敌人火力下冲出。这次战斗失利，损失严重，一百多指战员壮烈牺牲，骡马行李大部丢弃，十六师政委晏福生身负重伤。

红二方面军在礼县活动先后共16天时间，足迹踏遍湫山、罗坝、崖城、城关、燕河、石桥、永坪、固城、红河、盐官、宽川、洮坪、江口、龙山、铨水、白河、桥头、滩坪、雷坝、王坝、肖良、三峪20多个乡（镇），所到之处，向人民群众宣传革命道理、播革命火种，使人民群众不断觉悟起来。

中国工农红军长征途经礼县路线简图



邵海、郭景山、马世格、杨保华等20多人参加了红军，为人民的事业做出了贡献。(详见附录：红军长征在礼县)

十五、解放盐官的战斗

1949年5月，陕西扶眉战役之后，国民党在西北的部队都溃逃下来，分散固守原地。119军败下阵后，分别驻守在陇南一带的县城或主要集镇，继续加强“防共反共”活动，昼夜值班放哨，盘查行人，抓兵派伕，敲诈百姓财物，妄图阻挠解放军南下。

盐官是礼县的东大门，通往四川要道之一，历来为兵家争夺之地。解放前夕礼县国民党政府最后一任县长阎广，曾在盐官、祁山堡、观山修了许多城防工事，把山钻成深洞，高山上筑起炮台，县城墙加固，连县衙门口都修筑了工事，妄图和驻武都的119军相呼应，进行负隅顽抗。119军244师的一个营驻扎在盐官城内，四城门常年把守，城墙上昼夜放哨，每逢集日，出进人员进行搜身盘查。

8月初，当解放军攻克天水、逼进礼县时，国民党驻防各地军队早已逃亡，县政府也已撤离县城，迁到200华里外的西南地区蒋家寺，县城空虚。

8月3日天水解放，中国人民解放军一野七军二十师五八团由副团长王鼎新带领，向西和、礼县逼进。团指挥部设在秦城区万家庄，距盐官10公里。8月13日，敌119军派人前往万家庄侦探，被解放军抓获，经过审问，掌握了敌情。团部进行紧急研究，当机立断，乘夜攻打敌人。当日下午，团部下达攻打盐官的命令，各营积极准备晚饭。一切准备就绪，夜深人静时，从南北二山绕道围城。当时正是金秋季节，沿川玉米长势旺盛，借此屏障，解放军在神不知鬼不觉的情况下，连夜赶到盐官城外。一营从上磨（新中川）草滩一带，绕城到王城，守住西门；二、三营由苏家城到马坪山一带主攻东南门，整个部队埋伏在玉米地里，待令攻城。

深夜发起总攻击，解放军先向城上守兵喊话：“既往不咎，立功受奖”。敌军放哨人员不但不接受劝告，反而向城下猛烈射击。经过喊话未见成效，解放军为群众着想，减少损失，采取加强火力掩护，登云梯攻城的计划，当开始实施时，被敌人发觉，城上加强了探照灯，轻重机枪不断向城下扫射，我军无法靠近。为争取拂晓攻下盐官城，又实施爆破城门的战斗方案，解放军以少数兵力佯攻东门，重兵调集攻打南门。在佯攻的诱惑下，敌人果然上当，加强了东门火力，南门空虚。凌晨，发起总攻击，二营某排长在火力掩护下，三次冲炸南门，英勇牺牲。南门被炸开后，解放军战士蜂拥进城追杀

敌军。经过激战，敌军投降，敌营长崔学礼被擒。这次战斗，解放军有7名指战员牺牲（副连长1人、排长1人、战士5人），还有个叫罗善哥的群众，在背送解放军伤员中牺牲。这8名英烈安葬在新中川烈士陵园。

第二天清晨，战斗胜利结束，五星红旗插上城楼，群众欢庆盐官解放。为了庆祝胜利，军长彭绍辉、政委洗恒汉在小天水李家庄召开庆功会，表彰有功人员，给炸城门排长记特等功。

第十章 中国国民党 三青团

第一节 中国国民党

民国17年（1928）7月，国民党甘肃省党部函请甘肃省政府令礼县选送青年学生1名，到兰州参加党务人员训练班受训。礼县派王希恕赴兰州受训3个月，同年12月调派为礼县党务指导员。王希恕到礼县后即成立了“中国国民党礼县筹备处”，同时发展了第一批国民党员，有梁康候、王廷彦、陈士英、陈养营、王重华等10余人。民国18年（1929）国民党中央下令清党，党务活动停止。同年8月省党部派翟焕章、管世铭到礼县协同王希恕工作。12月奉省党部令，成立“国民党礼县执行委员会”，翟焕章为常务委员，王希恕、管世铭为执委，同时在县城内第一高小学校址成立了县城区党部，下辖县党部、县教育局、小学校等三个区分部，有党员数十人。民国19年2月召开党员代表会，选翟焕章、管世铭、王希恕、黄品高等为执委，常务委员翟焕章，书记王希恕，设组织、宣传两个部，管世铭兼组织部长，马世昌任宣传部长，并聘请刘文郁等为宣传委员会委员。经省党部批准，“中国国民党礼县党部”正式成立。闰六月马廷贤军屠城，翟焕章等外逃，国民党党务活动中断。民国22年（1933）4月，省党部派马焕章为礼县党务正理委员，借县城内第一小学校址设“中国国民党礼县正理委员会办事处”筹备事宜，重新登记的国民党党员有30余人，11月又发展19人，下辖民众教育馆、第一小学、教育局等三个区分部。民国23年（1934）10月发展国民党员34人。民国24年4月，省党部派张琏为正理委员，发展国民党员10多人。同年9月奉令对国民党员进行审查，合格党员63人。10月省党部调派魏绍武为正理委员。民国25年（1936）11月发展党员54人。民国26年（1937）省党部派陈夷清为正理委员，发展党员60多人。增设县政府、县商会区分部。民国27年（1938）7月发展党员43人，同年8月省党部派颉凤池为正理委员，11月奉省党部令改组为“中国国民党礼县县党

部”，书记长颉凤池，发展党员90余人，在县农会、永兴、石桥等地设立区分部6个，全县有党员250余人。民国29年（1940）10月，省党部派张邦彦为书记长。民国30年（1941）发展国民党员270余人，民国31年（1942）发展327人，民国32年（1943）发展307人，民国33年（1944）发展123人。以上共计发展国民党员1027人，建立区党部3个，区分部20个。民国34年（1945）省党部派李根蟠为书记长。民国35年（1946）奉令对国民党各级组织、党员进行总清查，全县总清查登记的党员1020人。发展新党员601人，并对区党部、区分部进行改选整顿。同年7月省党部派刘文郁为书记长，全县基层组织有1个区党部，40个区分部，共有党员2290人。民国36年（1947）10月奉省党部令实行党团合并，限期三青团员全部合并为国民党党员。11月县党部书记刘文郁，三青团分团部干事长赵海镜等开会研讨党团合并事宜，并成立党团合并委员会，刘文郁为主任委员，赵海镜为副主任委员，委员3人。同月赵海镜以省参议员身份赴兰州出席省参议会。民国37年（1948）正月，赵海镜升任礼县县长，由三青团分团部书记王懋德办理党团合并事宜，并把赵海镜从兰州带回来的1500份党团合并登记表册发各基层单位。终因当时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解放战争处于全国胜利的新形势，国民党当局内外交困处于全局崩溃的前夕，县党部书记长刘文郁竞选国大代表失败，不去县党部上班，国民党党务活动呈停顿状态，党团合并不了了之。民国37年（1948）县党部书记长仍为刘文郁、副书记长为王懋德。这一年没有发展党员。民国38（1949）年5月奉令成立县党部政治委员会，并成立情报7人小组，各乡镇5人小组，保3人小组，收集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的政治军事情报，因解放战争迅猛发展，6月天水地区各县开始疏散，这一批情报特工组织没有来得及活动就疏散瓦解了。8月17日礼县解放，国民党的活动结束。

第二节 三青团

民国28年（1939）春，三民主义青年团甘肃省支团部委派刘文郁为礼县直属区队长，负责礼县团务工作。组建分队有：县中学2个，第一小学1个，发展青年团员200余人。民国32年（1943）5月，发动青年团员写信慰问国民党抗日军队。民国33年（1944）元月奉令改组为“三民主义青年团礼县筹备员办事处”，刘文郁为筹备员。同年9月派陈国栋为筹备员，陈

国栋到职后先后4次发展团员215人。民国34年（1945）10月奉令改组“三民主义青年团礼县分团筹备处”，陈国栋为筹备主任，同时派王懋德为书记，发展团员179人，建直属分队19个。民国35年（1946）3月派赵海镜为筹备主任，同月召开三民主义青年团礼县代表大会，选出赵海镜、王苡、刘文郁、王懋德、张世贤、李元龙、张彀等7人为县分团干事会干事，独殿英为后补干事，赵海镜为干事长，王懋德为书记，这一年先后11次发展团员1820人，各乡镇普遍成立区队，全县共27个。各保成立分队约200个。同年9月创办分团部机关小报“礼民之声”，石印每月三期。民国36年(1947) 4次发展团员839人，全县共有团员3392人。同年10月奉令国民党、三民主义青年团合并。内容同“中国国民党”。

第五编

文　化

566

第一章 教 育

第一节 管理机构

礼县教育事业，源远流长。有文字记载的始见于清朝，康熙二十二年(1683)，邑令孙雯镜捐俸在北街鸬鹚燕坑创修天嘉书院。清道光六年(1826)，县知事黄凯在城内学街兴建礼兴书院。光绪三十一年（1905），设行政机构劝学所，统管全县办学事宜。

民国以后，学堂改称学校，办学盛行。民国11年（1922），北洋政府颁布新学制后，县劝学所改为教育局。小学不分高级与初级，统称小学校，学制定为前4年（单独设立）、后两年。中学由四年改为高、初中各3年。民国16年（1927）以后，小学又划分为完全小学与初级小学。民国23年(1934）实施“建教合一”，教育局并入第三科。民国24年（1935）推行义务教育，增设少量短期小学与联保初级小学，使公立小学得到扩充。民国30年（1941）实行建教分立，又恢复教育科，执掌全县教育行政事务，实施计划教育，直到解放。

解放以后，县人民政府设文教科，下属区公所设文教助理员。1958年西礼县合并，设文教局。1962年西礼分县后，礼县人民政府设文卫科。1968年以后在县革委会领导下，政治部内设文卫组。1970年后改设文教局。1973年，文教卫生分设。1986年以后文化教育分家，称教育委员会，主任由县委副书记或政府副县长兼任。

第二节 幼儿教育

1956年6月县城办起一所幼儿园，入园幼儿64名。1959年西礼县人民委员会发出大办幼儿园的通知，在全县范围内迅速掀起高潮。公办幼儿园2所，入园幼儿64名；民办幼儿园655所，入园幼儿13195名。当时幼儿园

办园形式多样，有全日制、半日制、季节性等，主要是腾出妇女劳动力上地劳动。是年，县上确定城关、西和、马元、圆顶、盐官幼儿园为重点幼儿园。为发展提高幼儿教育，1960年2月，县政府在城关片6个公社（包括城关、盐官、永坪、罗坝、中坝、洮坪）举办教养员训练班1期，受训学员164名。不久，农村幼儿园解体。“文化大革命”时期，幼儿教育被视为培养精神贵族的阵地，公立幼儿园也被迫停办。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拨乱反正，幼儿教育又恢复了新秩序，到1985年，公立幼儿园2所，学前班5个，入学幼儿348名。

解放后幼儿园概况一览表

年　份	园数(个)	班数(个)	在园幼儿数(人)	教职工数(人)			
				合计	园长	教养员	保育员
1956	1	2	64	2	1	1	
1957	2	3	127				
1958	2	5	168				
1959	657		13259				
1960	449	14	7330	188	6	182	
1961	3	3	62	3			
1962	1	2	65	3		2	1
1963	1	3	104	5			
1964	1	3	102	4			
1965	1	3	99	4			
1966	1	3	105	4			
1967	1	3	102	5			
1968	1	3	98	3			
1969	1	3	98	3			
1970	1	3	80	6			

续 表

年 份	园数(个)	班数(个)	在园幼儿数(人)	教职工数(人)			
				合计	园长	教养员	保育员
1971	1	3	110	6			
1972	1	3	97	4	1	3	
1973	1	2	126	4	1	3	
1974	1	2	132	4	1	3	
1975	1	2	145	4	1	3	
1976	1	2	134	4	1	3	
1977	1	2	146	5	1	4	
1978	1	3	340	10	1	9	
1979	1	3	255	11	1	10	
1980	2	5	285	11	2	9	
1981	2	5	284	10	1	9	
1982	2	5	374	13	2	11	
1983	3	10	468	28	3	25	
1984	2	6	327	19	1	9	9
1985	2	5	348	19	2	17	

第三节 小学教育

清康熙二十二年（1683），礼县创建天嘉书院一所。道光六年（1826），知事黄凯在县城内学街兴建礼兴书院一所。

清末民初在县城东原考院旧址办高等小学堂一处，民国15年（1926）后改为第一高级小学，同时，办国民学校十余处（以后改为初级小学）。民国19年（1930）上半年，在县署大堂教育馆开设民众学校一处，城内十字街关岳庙后殿又设女子初小一处（该校设立不久即撤销）。其他如私塾之类，城乡均多。

从民国初年到民国15年（1912—1926），礼县高小毕业生共117名。民国16年（1927），高小毕业生22名。民国17年（1928）11名。以上共计150名，平均每年毕业9名左右。当时，全县有27088户，130874口人，平均3078户、14758人中才有一名高小毕业生。

民国19年（1930），遭军阀马廷贤屠城浩劫后，学校均告停办。民国21年（1932）始行恢复。恢复之后的礼县第一高级小学有学生40多人，当时的校长是赵子华，聘有教师6人（大多为陇南中学堂的毕业生）。课堂设置为：国语、算术、公民、自然、历史、地理、卫生、手工、图画、体操、唱歌等。民国21年（1932）春，校舍由张津县长整修，计有教室5个，成绩楼1座，住室14间，教学仪器只有1架风琴。民国22年（1933），参加天水举办的运动会，获得“努力猛进”的旌旗1面，银盾1枚，还有洋鼓洋号等。

民国23年（1934），第一届高小毕业生12人。

民国24年（1935），推行义务教育，增设少量短期小学与联保小学使公立小学有了扩充。是年，奉命改高小为学街小学，其他初小各改为某镇、某村初级小学。新增设初小3处。

民国25年（1936），增加短小13处。

民国26年（1937），计有学生700余名。

民国27年（1938），增加完小1处，短小3处，代用初小27处，计有学生3000多名。

民国28年（1939），增加完小3处，短小6处，简小2处，计有学生4200多名。

民国29年（1940），计有学生5000多名，代用初小一律改为初级小学，本年又增设完小2处，还有中央款饬办之保国民学校12处。本年礼县有完小7处，初小50处，短小22处，简小2处，共计81处。

学校分布：

第一小学区：完小4处，初小24处，短小6处，简小1处。

第二小学区：完小1处，初小9处，短小6处。

第三小学区：完小1处，初小1处，短小3处。

第四小学区：完小1处，初小7处，短小5处，简小1处。

教职员待遇（月支数）：

完小：校长25元，教育主任20元，级教员17元，科任教员13元。

初小：校长12～15元，教员10～12元。

短小：校长12～13元，教员10元。

民国30年（1941），城乡完小一律改为中心小学，初小改为四年制保国民小学。

民国31年（1942），礼县城内女子中心小学第一届计有8人毕业。

民国34年（1945），县城男、女中心国民学校合并为天嘉镇第一中心国民学校，由县长兼任校长。是年，火神庙里的保国民学校扩建为天嘉镇第二中心小学，均系男女同校制。民国37年（1948）又改为男女分校制 。

小学的分布基本上是一个乡（镇）一所中心小学，初小分布不均匀，大致交通便利的地方较多，交通不便的山区较少。

民国34年（1945）8月，盐官镇划入礼县，该镇有男、女中心国民小学各1所，盐官天主堂还办有教会学校1处，县城内天主堂也有教会学校1处，全县共有教会学校2处。

民国36年（1947），普通教育发展到解放前最高水平，当时全县有中心小学20所，保国民小学133所，在校学生4100人，学龄儿童入学率达到11%。

民国26年（1937）到民国36年（1947），全县培养出高小毕业生1633名，初小毕业生3470名，平均每年有高小毕业生47名，初小毕业生96名。以民国36年（1947）全县人口、户数平均计算，每19户、101人中有一名高小毕业生。每9户、49人中有一名初小毕业生。

民国37年（1948）通货膨胀，国民党反动派即将灭亡。当时阎广接替县长赵海镜，积极修筑工事，妄图作垂死挣扎，对教育根本不予重视，礼县教育也较前衰落，远不及民国36年（1947）。

解放后，小学教育在整顿恢复中发展。1949年，有学校111所，在校学生6994人。

1950年，本县有完小18所，在校学生2324人，教职工82人。有普通小学53所，在校学生2848人，教职工64人，其中回民初小3所，学生145人，教职工3人。

1952年秋季，经过三年的恢复，小学在校学生数大大增加。对教师队伍进行了清理整顿，调整了学校布局，加强了各校的领导力量。在学校工作中提出了“教学是压倒一切的中心任务”，进一步推广苏联经验，学习凯洛夫教育学和普西金教学演讲录，贯彻“六大教学原则”和“五大教学环节”，

建立了正常的教学秩序，全县教育事业得到了初步发展，与全县经济发展水平基本相适应。

1953年，全县共有小学105所（其中完小21所），初小34所（其中少数民族初小3所），学生10945人（其中少数民族学生144人），教师238人（其中少数民族教师6人）。教师与学生之比为1:36。

本年由于经过核实基数和初步整顿工作，慎重处理了17个不称职及品质恶劣的教师，适当调配了各校人力，健全了领导班子，配备了领导骨干，加强了教师的学习，克服了乱拉用教师及学校内部的混乱现象。绝大部分学校建立了考试、成绩检查、升级、留级、毕业、请假等制度，从而提高了教学质量，特别是整顿后学生的学习成绩有显著的提高。

各校教师系统学习了《小学教师业务讲座》和《小学教师》等书籍，在业务上提高较快，基本废除了填鸭式教学和注入式的教学。如城关完小在教算术时采用了石子推算法、联系实际法、图角法、分析综合法等。

1954年4月21日，全县开始整顿小学教育工作，主要是从克服混乱现象，调整班级，确定编制，加强教师在职学习，提高教育质量这几个方面进行。

1956年，全县完小在校学生7213名，教师161人，平均一个教师教44.8名学生。初小在校学生6432人，教师83人，平均一个教师教77.5名学生。完小、初小总计在校学生13645人，教师244人。师生之比为1:55.9，按甘肃省1:42.07的规定，当时尚缺教师80人。

1957年，报考中学的学生录取成绩由1956年的33分提高到52分，教学效果有了明显变化。各公立学校普遍设立了学生保健药箱，儿童患病能得到及时治疗，减少了学生流动现象。

本年度，小学在校学生总数达到25638人，学龄儿童入学率由1956年的45.68%，上升到60.83%。全县普及小学义务教育的有1个镇、11个社、67个自然村。本年度全县专为少数民族设置学校3所，初小2所，完小1所，共9个班，有学生262人。

1958年，新建公立完小30处，民办完小31处，民办初小295处。是年，中共甘肃省委提出了“大力发展民办学校，三年基本普及小学教育”的任务。“礼县1958年文教事业大跃进规划”中制定了“乡乡有完小，社社有初小，入学儿童达到98%，真正做到户户有学员，人人都上学，实现普及小学教育”的奋斗目标。采取国家办学与集体办学结合，全日制与半日制结

合等多种形式，小学教育发展较快。各类学校达到422所，在校学生增加为38548人，比上年增长25.8%。但是，由于当时受“左”的思想影响较大，浮夸风严重，片面追求高速度，忽视了实际效果，发展了也难以巩固，不得不在调整中大幅度后退。到1962年，小学校数下降为143所，在校学生减少到6548人，学龄儿童入学率则由1958年96.4%骤降到16.99%。

1961年上半年，礼县开始对全县小学从1958年以来盲目发展所造成的“大”（学校编制大）、“虚”（学生流动，在校控制学生数字虚）、“密”（学校布局密）的状态进行调整。调整工作于1962年11月完成，小学由1960年的392所调整为220所，减少43.8%。在校学生由1960年的31626人，压缩到6548人，减少79.3%。调整后全县平均1700多人口占有一所小学，乡间约20华里有一所学校，学校布局基本上得到了合理安排，减轻了群众负担，减少了国家财政支出，改变了教育同工农业生产不相适应的状况。

1963年以后，在调整、整顿的基础上，重新制定了适应国民经济发展的教育规划，试行教育部颁发的《全日制小学暂行工作条例》，整顿恢复了正常的教学秩序。全县各学校普遍制定了学校工作计划和教学工作计划，建立健全了各种规章制度，学校工作有了很大进展。是年，各地学龄儿童入学率普遍提高，各校加强了教学工作，注意了主要学科的教学和基本技能的训练，教学质量有所提高。全县有小学219所，在校学生9943名，学龄儿童入学率达到29.7%，小学读书满五年巩固率为2.33%。本年9月，甘肃省教育厅确定东街小学为重点小学。

1964年，为进一步贯彻“两条腿走路”的方针，全县出现举办耕读小学的热潮，到1965年，共办起耕读小学673所，使小学数猛增到971所，在校学生达到29956人，学龄儿童入学率达到76.57%。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耕读小学被迫停办。本年4月，根据省教育厅“关于1966年至1967学年度扩大小学五年制试验工作的通知”精神，结合我县实际情况，确定东街小学为我县第一批试行五年制的小学。秋季开始在一年级招收一个班学生50名，全县实行两种学制并存。“文化大革命”期间，小学教育遭到严重削弱。当时礼县农村经济落后，农民生活比较困难，把大量公办小学下放到队，改为民办，不仅加重了农民负担，也削弱了对学校的领导和管理。随后，许多小学附设初中班，小学骨干教师大批上调中学，拔高使用，加之中师5年不招生，小学合格教师来源中断，缺额由民办教师充任，全县小学教育质量严重下降。

1968年3月，礼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根据毛主席“实现无产阶级教育革命，必须有工人阶级领导”，“在农村，则应由工人阶级最可靠的同盟者——贫下中农管理学校”的指示，向全县282所小学、342所耕读小学派出1543名贫下中农代表，登上学校斗、批、改的政治舞台，参加管理学校。之后各校革委会相继成立。

1969年4月，县革委会召开“教育革命座谈会”。全县各级学校均按“座谈会”纪要精神缩短学制（小学五年），精简课程及教材（小学设毛泽东思想、语文、算术课），把阶级斗争当做学校一门主课来上，经常聘请苦大仇深的老贫农、老工人讲家史、村史、厂史，开展忆苦思甜的活动。“文化大革命”中，礼县小学教育事业受到了短期内无法弥补的重大损失。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小学教育事业在拨乱反正、消除“左”的影响过程中，经过调整学校布局，整顿教学秩序，逐步走上了健康发展的轨道。

1985年，在全县36个乡（镇）设立了中心小学，成为各乡教育的带头、示范学校，进一步提高了教育质量。

1949—1985年小学教育基本情况统计表

年度	学校数	学生数	年度	学校数	学生数
1949	111	6994	1960	392	31626
1950	93	5551	1961	220	12677
1951	92	5950	1962	143	6548
1952	117	8462	1963	219	9934
1953	105	9377	1964	296	14100
1954	133	11477	1965	1073	29956
1955	143	12099	1966	968	7257
1956	223	18910	1967	968	7676
1957	279	30638	1968	624	7870
1958	422	38548	1969	624	22125
1959	394	39904	1970	487	27651

续 表

年 度	学校数	学生数	年 度	学校数	学生数
1971	997	38059	1979	974	60740
1972	1061	39391	1980	931	54571
1973	1061	43725	1981	889	47723
1974	1051	48354	1982	711	45023
1975	1073	57361	1983	734	41109
1976	1180	60839	1984	734	43942
1977	1158	61763	1985	734	45134
1978	1181	58173			

第四节 中学教育

民国26年（1937）7月日本侵华，全国部分地区沦陷。春季，战区中小学教师第七服务团以马澍之（河北人）为团长的第二分团30多人来礼县，宣传抗日救亡活动，后留住礼县，大部分在国立五中当了教师。同年沦陷区的学生，初中的一分校迁来礼县，有师生300余人，校址设在上寺的庙宇里（现礼县一中校址），后改为“国立第五中学”。民国31年（1942）又从秦安迁来初中部师生，共七个班，学生400余人，教职工30人。民国34年（1945），日本投降，国立五中迁走。

民国29年（1940），县教育局长刘文郁积极筹办，多方集资创建礼县初级中学，校址选在万寿宫（现县委大院）。春夏修建，秋季开学。刘被省教育厅任命为校长，聘请教员12人，招收三年制初中1班，学生53名。民国30年（1941）始，每年秋季招生2班（每班45～50人）。民国32年（1943）学生增到6个班，有254人。同时又开办简师班，招生1班计36人。当时校舍紧张，又将小南街文昌宫（现武装部）内的女子小学迁走，作为中学的第二院。民国36年（1947），招收新生3班，140多人，全校学生发展到7个班，278人，教职工24人。民国37年（1948），国民政府面临崩溃，学校领导与县长闹矛盾，使学校一时处于瘫痪，学生流失。到解放

时，全校仅有学生141人，教职工18人。

解放后，县长郝国柱兼任校长，学校开始正常教学活动。

1950年，政府给生活困难的学生发助学金和补助粮。同年4月学生中发展共青团员并建立了团支部。

1953年，在校学生达到212人，教职工19人。

1956年6月，由初级中学发展为完全中学，班级由8个增加到13个，学生增加至671人，比1953年增加两倍，有教职员工45人。第一次招收高中一年级新生50名。同时，办起师范速成班。

1958年，初中教育事业大发展，新建民办中学2处，戴帽子小学2处，中等专业学校28处，在校学生1120人。

1959年7月，第一届高中学生毕业，有29名考入大学。

1960年，办起农业中学40所，在校学生1780人，有专职教师50人，兼职教师30人。

1962年，对初中学校进行了调整，保留4所（其中完全中学1所），在校学生569人。

1965年，有中学4所，在校学生698人（其中高中学生106人），教职工76人。

1966年以后的“文化大革命”中，中学教育受到很大影响。全县中等教育结构受到严重破坏，使普通中学走上畸形发展的道路。教育质量大大下降，学生在校期间“停课闹革命”“开门办学”，频繁下厂、下队做工、劳动，大批“智育第一”“师道尊严”，造成“读书无用”的不良风气。

在“学制要缩短，教育要革命”的口号下，从1968年开始中学学制一律改为高、初中二二分段制，又废除了新生入学和毕业考试制度，否定了《全日制中学暂行工作条例》，对文化基础知识课大加删改，取消了外语课，把数学、物理合并为“工业基础课”，内容主要讲“三机一泵”和土地测量；把生物、化学合并为“农业基础课”；把语文、音乐、美术合并为“革命文艺课”。

1969年，县上不顾主客观条件，发展中学教育，到1970年全县有23所（其中完全中学5所）八年制学校，在校学生3427人。有高中教师37名，初中教师183人。

1976年，中学发展到29所（其中完全中学11所），八年制学校25所，在校学生10531人（其中高中学生2365人），有教职工672人（其中民办教

师194人)。粉碎“四人帮”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本县逐步调整了中学布局，将完全中学由11所压缩为9所，将独立初中调整为22所，八年制学校压缩为19所。

1982年秋季，撤销了永兴、石桥、崖城三所完全中学的高中部，同时还撤销了12所八年制学校。

1984年7月，将白河、王坝中学由原来的完全中学改为农业中学。又在永兴乡友好大队新办永兴农业中学1所（原县党校旧址)。

1985年，全县有完全中学4所，初中17所，八年制学校10所，在校学生10842人。

1949—1985年中学教育基本情况表

年 度	校 数	学生数	年 度	校 数	学生数
1949	1	141	1965	4	698
1950	1	118	1966	5	722
1951	1	125	1967	5	722
1952	1	171	1968	5	2059
1953	1	212	1969	5	1960
1954	1	288	1970	23	3427
1955	1	394	1971	31	4082
1956	2	671	1972	31	5481
1957	2	746	1973	30	5350
1958	7	1153	1974	30	5285
1959	6	1656	1975	29	7166
1960	6	2002	1976	29	10531
1961	5	1089	1977	30	14358
1962	4	549	1978	30	14172
1963	4	506	1979	30	13712
1964	4	536	1980	31	12825

续 表

年 度	校 数	学生数	年 度	校 数	学生数
1981	32	11145	1984	21	9815
1982	31	10084	1985	21	10842
1983	23	9408			

第五节 专业教育

民国30年（1941），在县中学附设师范科，培训小学教师，每年招收1个班，共办三期，毕业学生108人，全部分配为小学教员。民国32年（1943）停办。

解放后，各类专业学校普遍发展。

1956年，建设科在永坪上石嘴大队筹办蚕桑学校1所，以后停办。

1957年10月，筹建礼县卫校，开始设在县医院，后修建在赤土山。开始为短期培训班，共办15期，培训农村医生628名。1988年转为二年制的卫校。

1958年，西礼县在北街办师范学校1所，于1961年停办。

1968年，农机局在旧城筹办农机学校1所，有干部5人，时办时停。从1968～1986年，共办25期，培训农机驾驶员2197人（次）。

1973年，天水地委在礼县筹建师范学校1所，为县级专业学校，学制开始为两年。1981年后改为四年制，面向全区招生，有教职工120人。截止1990年共毕业学生2000多人。

1978年，礼县在汉阳农场筹建红专学校1所，后改为教师进修学校。开始为短训班，培训民办教师、赤脚医生、接生员、农机员、会计等。截止1990年，参加学员1000多人（次），以后专门培训中学教师和校长等。

1982年，广播电视大学在礼县办了电视大专班。学员在脱产干部中招考，学制三年，首届毕业25人。1983年，又办起党政干部管理班，招收学员30人，1985年毕业。

1985年，县医院医师赵权、孙永斌、南忠谋、汪思聪四同志，联合筹办一期医士班，在全县农村招生，学制二年，毕业学员60人。这些学员有

的聘用到基层医院，有的回农村行医。

1987年，在东大街筹办职业学校1所。1990年后短期培训缝纫、裁剪、林果、岗前培训等活动。

第六节 业余教育

民国时期，曾提倡“民众补习教育”，但未大力开展。民国27年（1938）全县各级学校均附设民众问字处，教育科办民众学校一处。民国28年（1939），在全县举办战时民校1期，79所学校，共79班，参加学习人数3950人，毕业了3106人，有教员94人。民国30年（1941）又开办一期，125所学校，共135班，参加学习人数722人，毕业6019人，有教员136人。

解放后，扫盲工作有步骤、有重点地、由小到大、由少到多地展开。1950年，县上由教育科、宣传部、共青团、农会、妇联、中学、城关完小7个单位，组成冬学委员会，领导全县扫盲工作。各区、乡也成立相应组织，上下齐抓，动员青年、妇女参加学习。

从本年11月17日开始，在石桥、城关、永兴、盐官、永坪、碧玉、白河、白关、大滩等完小内附设冬学9处，到1952年元月28日结束，参加学员770名（其中男585名，女185名），这些学员经过学习，都能认识2000多字，默写600多字，有的能读简单的书信。在减租早结束的东台乡、圣泉乡、古泉乡以及北关回民小学4处设立冬学小组，采取多种形式，进行识字活动。

1953年，县上成立扫盲委员会，领导全县扫盲工作。到1956年，共办常年民校980所，识字班（组）2593个，有学生88814人，民校教师1336人。这些学生经过学习，达到扫盲标准的4728人。

1958年“大跃进”中，浮夸风盛行，扫盲工作轰轰烈烈，全县变成了“无盲县”，但实际效果不佳。这年，参加识字学习的有140526人，95890人脱了盲。同时，还大办各种农民业余小学，参加学习的123808人。

1959年到1962年生活困难时期，扫盲工作停止。

1963年以后，扫盲工作又出现新的生机，在城关、罗坝、永坪、永兴、盐官、宽川、大滩等七个地区，选择了一批群众生产、生活比较好，业余教育有一定基础的队，开展扫盲工作，由点到面，全县展开。推广了“一人两

教”（白天教耕读，晚上教业余），“一室两校”（白天是耕读学校、晚上是业余学校）的经验。全县共办起业余学校472所，参加学习的青壮年26323人，有业余教师队伍600多人。

“文化大革命”时期，农业业余教育被单纯的政治学习所代替，天天念背《毛主席语录》，唱《语录》歌曲。在此期间，不仅原有的文盲没有扫除，而且新文盲又大批产生。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业余教育走上正轨。

1980年5月，成立了工农教育委员会。业余教育工作，改变了过去大轰大闹的作法，注重实际效果，在扫盲方面，强调抓好普及小学教育，同时，大力组织、动员15岁以下的少年儿童到小学插班就读，防止新文盲的产生。

第七节　集资办学

礼县于民国28年（1939）至29年（1940），新建校舍共计39处，另有34处仍然租用民房或租用庙宇，其时，校舍数量既少又简陋。县长邹维枚在出巡乡村之际，以修建校舍问题向民众作最恳切之倡导，教育局对此作最努力之宣传，于是赈济分会主席刘维贤，捐资修建石碑初小校舍（现城关镇石碑小学），区长何廷杰修建何家台初小校舍（现祁山乡何台小学），由此先后施工者达39处，建筑费用约合国币29350元。

解放后全县贯彻了党的“大力依靠群众，发展文教事业，勤俭办学”的方针，各地群众纷纷给公立完小和初小捐献建校资金，修建校舍。至1957年共捐献资金27836.94元，新建教室133间，住室及其他用房36间，新做桌凳367套，其他设备32件。聘请教师40人（支3039元）。补修教室27间，住室及其他用房60间，桌凳37套，其他用具29件，给民办初小捐献建校资金20707.72元。新修教室84间，住室及其他用房31间，桌凳574套，其他设备270件，聘请教师121人（支13681.31元），补修教室46间，住室及其他用房19间，桌凳93套，其他设备141件。除此以外，又采取借民房、利用无保留价值的旧庙宇当教室，桌凳采用泥土墩、搭木板等方法，解决了各校的教室、住室、桌凳等困难，体现了“打破常规因地制宜，因陋就简，以儿童识字为原则”的办学精神。

附：1. 教师统计表；

2. 教育经费统计表；

3. 考入大中专学校人数统计表。

1984～1990年教师队伍状况统计表

单位：人

项目/年份	教师人数						项目/年份	教师人数					
	小学			中学				小学			中学		
	计	民办教师	公派教师	计	民办教师	公派教师		计	民办教师	公派教师	计	民办教师	公派教师
1984	2225	1685	540	315	52	263	1988	2487	1449	1038	472	46	426
1985	2268	1585	683	337	52	285	1989	2570	1449	1121	508	46	462
1986	2257	1540	717	420	46	374	1990	2610	1445	1165	530	33	497
1987	2483	1540	943	460	46	414							

1953～1990年教育经费情况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教育经费	教育事业费占财政总支%	项目/年份	教育经费	教育事业费占财政总支%
1953	14.3	19.6	1964	37	19
1954	13.5	16	1965	37	19
1955	17.5	18	1966	54	23
1956	24.1	19	1967	51	24
1957	28.9	24.9	1968	42	23
1958	46.7	23	1969	43	15.5
1959	52.7	19	1970	46	17
1960	64.5	18	1971	66	22
1961	56.8	10.4	1972	86	15
1962	35	21	1973	88	14
1963	34	17.5	1974	90	12

续 表

项目 / 年份	教育经费	教育事业费占财政总支%	项目 / 年份	教育经费	教育事业费占财政总支%
1975	105	13	1983	216	22
1976	115	15	1984	317	20
1977	123	13.4	1985	288	18
1978	151	16	1986	391	20
1979	159	19	1987	405	25.6
1980	187	23	1988	496	18.4
1981	190	25	1989	538.9	22.3
1982	214	22	1990	573.9	19.9

1980～1990年考入大中专学校人数一览表

单位：人

年 份	中 专	大 专	年 份	中 专	大 专
1980	27	23	1986	26	63
1981	14	17	1987	152	51
1982	17	24	1988	115	68
1983	33	29	1989	167	67
1984	23	36	1990	150	92
1985	14	37			

第二章 科 技

第一节 机构设置

建国前本县无科技机构。1958年西礼合县后，成立了西礼县科技工委会，1960年改为科委，1962年元月西礼分县后科技机构消失。1974年县计委指定专人分管科技。1977年12月，根据中共天水地委指示重新筹建科委，配专职干部5人。1978年3月，全国科学大会后，科委工作逐渐展开。1985年科委有职工9人。1987年上半年，成立礼县经济开发咨询小组。是年，还成立礼县科技服务中心，事业单位、企业管理，隶属县科委。与此同时，全县36个乡镇，分别成立了科技服务站。每个行政村还配备了科技员。科技服务站大多由乡（镇）农技干部、兽医站负责人组成，乡（镇）长兼任站长。1988年科委有职工10人，其中干部8人，工人2人。具体分工为科技管理和后勤服务两部分。

从事科技管理人员的主要职责是：1. 宏观管理全县科技工作，制定长远规划和年度计划；2. 审计和具体管理各行各业的科技项目；3. 负责全县科技进步奖的评审和推荐工作；4. 负责全县的科技培训工作。负责后勤服务人员的主要职责是：1. 科技事业费和科技基金的管理；2. 科技图书资料和单位固定资产的管理；3. 科技试验示范，推广所需器材物资的供应。

1989年10月底，科委有固定资产15万元。主要设备有：玛米亚、海鸥照相机各1台，洗放像设备1套，松夏录像机1台，长风彩色电视机2台，图书资料2000册。

第二节 科技队伍

建国初期，礼县没有经国家认可的科技人员。“文化大革命”及其以前的科技人员情况无考。据1981年统计，全县拥有各类科技人员349人，其

中农林系统68人，工交系统10人，卫生系统258人，商业系统5人，农机系统4人，县级机关11人。

1983年9月1日前，全县有科技人员858人，其中农艺师3人，主治医师5人，工程师2人，助理农艺师10人，助理工程师14人，西医师40人，中医师18人，西医士83人，中医士77人，护士19人，助产士3人，中药技士3人，西药技士2人，检验士8人。

1988年底，全县有1949名专业技术人员，有1853人取得了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其中高级职务26名，中级职务468名，初级职务1359名。有1822名聘任了专业技术职务，其中高级职务24名，中级职务448名，初级职务1350名。

礼县理科类科技人员分布情况表

级别 / 系统名	高级	中级	助理级	士员级
卫生系统	5	62	130	19
交通系统		2		1
林业系统			7	1
水电系统		9	12	4
农牧系统	1	17	51	28
水保局		1		2
设计室		1		
教委	9	78	324	

第三节 科技成果

县农机研究所刘作琨研究成功ZB—2型玉米点播机，与工农—11型手扶拖拉机配套。1976～1979年试播1552亩。1978年开始推广，在礼县播种10697亩，在天水地区播种2300亩。

县水电局赵英杰研究成功电气设备自动控制装置。1980年开始使用，

此装置可按水位高低给机房值班人员发出信号，最低水位时跳闸减载，不但可用于发电，还可用于小型水库和高扬程多样提灌站水位测量。

县畜牧中心刘忠礼等5人课题组完成了《食醋预防新生骡驹溶血病试验》。三年试验成功率98.9%。1983年至1989年在县推广。免于死亡的新生骡驹350匹，此成果获甘肃省1983年至1984年科技成果二等奖。

县中心农技站张玉洲等人完成了小麦良种《里勃留拉的引进和推广》。1975年至1980年在何家庄等地示范760亩，证明抗病丰产。1981年至1984年全县推广14万亩，1985年至1989年推广面积占全县小麦播种面积的40%，该项成果1984年获天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县人民医院大夫高兴华，总结40年临床经验，提出针灸“针法取效在得气”“取穴务要准确，配穴不在多”“进针深浅适度，是识得气之道，留针时间长短，应按需而定”的针灸疗法，1984年此项成果获天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县人民医院大夫魏和旭总结多年医疗经验完成《经捷状体扁平部摘除白内障》，改习惯的“前路”（角巩源处切开）为“后路（巩膜状态体部位切开），摘除白内障操作简便，患者手术后反应轻，视力恢复快，并发症少，1974年至1984年为100多名患者作了摘除手术，此成果1984年获得天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县科委完成了《西瓜良种中育1号的引进地膜栽培试验》，1984年至1985年示范15.5亩，与本地老品种比较，亩增收入300余元，提前上市在20天以上。此成果获得陇南地区1987年科技进步三等奖。

县科委张三全等人完成《黄瓜新品种试验》，引进西农58号、津研6号等黄瓜获得成功，1986年至1990年累计推广370亩，总产值60多万元。

县科委武全祥等人完成了《苹果树腐烂病大面积防治示范》，1984年至1986年在1000亩示范园内采用春秋两季喷洒福美砷100倍液，夏季涂抹福美砷50倍液、砷平液50倍液、双效灵100倍液、砷渗剂100倍液等综合防治措施，使发病率由56%降到9.7%，病疤治愈率达90.6%。

县科委和县中心农技站的张玉洲、王秋芳、赵东元、张斌、张世文、安养贤、王登魁等人，完成了《玉米地膜覆盖栽培技术示范推广》，1989年在全县推广22893 亩。此成果获得1989年陇南地区科技进步二等奖，验收专家认为达到省内先进水平。

县科委赵中元、武全祥、张三全完成《花椒叶甲虫大面积防治示范》，

1988年在龙林、江口、雷坝示范21万株，防效在91.99%，此成果获1988年陇南科技进步三等奖。

县园艺站王清忠、赵石生、孙旺勤完成了《苹果基地的建设及开发性试验》，通过试验，总结出了残败园更新和苹果丰产栽培技术，1985年至1988年平均年增纯收入151万元。

县林木病虫防检站张毅、左天时、王世刚完成了《黄斑星天牛综合防治示范》，1984年至1988年累计更新林24700亩，化防作业21300亩，控制了天牛对杨树的危害，此成果获1988年县科技进步二等奖。

县科委武全祥等人完成了《塑料大棚栽培西瓜的试验示范》，1987年至1988年试范6.27亩，此地膜覆盖西瓜早上市23—25天，亩增纯收入最低1600元，最高2500元。

县中心农技站赵卫东、白涤非、赵根代、申玉德、贾占斌、王登魁、韩成义完成《燕麦畏防除野燕麦试验示范》，1987年至1989年7月示范2500亩，示范田亩均增产36.15公斤，新增总产8.3万公斤。

县园艺站、农牧局、县科委的赵东元、王清忠、杨正祥、孙旺勤、田长顺、武全祥、赵石生、刘翌民、费兆勇完成了《优质苹果基地建立及丰产技术示范推广》。1987年至1989年建立了500亩样板园，1500亩示范园，6011亩带动园。3年累计增产887.77万公斤，鉴定专家认为，该项成果所提出的苹果园综合管理技术，在本省同类区果园建设上，具有推广应用价值。

县园艺站王清忠、杨正祥、费兆勇、刘翌民完成了《苹果低产园改造示范》，1987年至1989年试范12090亩，3年累计增产1089.33公斤。

县畜牧中心刘忠礼、胡世俊、韩清云、杨明魁、王举钧、王惠林、陈光辉、张成生、孙全梅、赵五学完成了《马媾疫病防治技术示范》，1987年至1988年治疗母马驴5941头，预防母马驴7721头，累计多产马驹6621匹，多产驴驹4306匹。验收专家认为该项成果达到了国内先进水平。

第三章 文化艺术

第一节 电影放映

40年代中期，天水“国光”电影院到礼县、盐官、永兴等地放映无声电影。1953年8月，甘肃省电影教育工作队第6队来礼县，放映了《白毛女》《陕北牧歌》等影片。1956年4月省电影教育工作队第31队受命到礼县定点放映，该队使用54—16放映机、天津150型发动发电机，巡回放映于各区乡政府所在地，是年放映250场左右。1958年7月，电影队交由天水专区管理，改称为天水专区电影放映第8队。1958年前半年又改为礼县电影队，分设2个放映小队，分别活动于盐官和大滩两地，后又购置解放103型35mm放映机1套，成立了放映站。西礼合县后，又新购2台“长江”16mm放映机和1101型发动发电机，原礼县除县城有35mm放映站和16mm直属队外，其余3个16mm放映队分别活动于盐官、洮坪、大滩等地。西礼县总计1站7队，放映站设在积厚街。1962年元月西礼县分开，电影队归属原地管理。

1964年，礼县电影总队自制的三镜头幻灯片，以人物头像准确、美术字工整多样见长，曾赴省、地汇映，评比中名列前茅，并应邀到张掖、武威等地区表演。此外，农村以红布报为主的宣传形式广泛开展电影宣传，在全省电影宣传工作中影响较大。

1968年9月，文化馆、书店、电影队合并为“毛泽东思想宣传站”。1969年三单位分设。是年，“礼县电影管理站”成立，下设放映站和4个农村放映队。1975年礼县影院正式建成，该院安装5503型松花江牌35mm大座机2台、观众座椅728座。1976年，全县共有25个放映单位，其中8.75mm队10个，共有人员75人，其中国办人员42人，社队办放映员33人。1979年，在盐官建成露天放映站，用35mm和16mm两种机型放映，同年，县影院实行敞门入场，对号入座，坚持至今，映场秩序良好。1979

年，放映单位发展到37个，比1976年增加了11个，放映总场次达到7919场，观众高达4549千人次，发行收入59886元。1980年，县电影管理站改为礼县电影发行放映公司。1982年10月，龙山队作为先进集体、公司宣传员王天真作为先进工作者出席了甘肃省电影发行放映表彰大会，王天真创作的电影宣传画《与魔鬼打交道的人》荣获全省展评二等奖。1982年12月，国办二、三、五、六4个队分别下设到雷坝、王坝、肖良、桥头4个公社，由公社安排放映与收费，放映人员待遇自负盈亏。1983年10月，允许私办电影队活动。到1986年底，私办电影队已达70多个，占全县放映单位总数的70%。

1982年之后，16mm宽银幕影片逐渐发行，配有16mm宽银幕镜头的放映单位逐渐增多。16mm光源也由原来的白炽灯泡向溴钨灯、锡灯、铟灯、氙灯等新光源更换，亮度增强，放映效果明显提高。1986年电影公司由天水地区划归陇南地区管理。此后，随着电视、录像的播放和普及，电影放映受到了一定影响，城乡电影观众下降，放映场次和收入减少，农村放映单位结构发生了大的变化，私办放映单位成为主体力量。1990年全县共放映8040场次，观众3076千人次，总收入253921元。1990年，电影系统共有职工59人，其中正式职工43人，全县共有放映单位80个，其中国营2个，工矿1个，乡办8个，村办6个，私营63个。

第二节　戏曲表演

一、专业剧团发展简况

礼县在明清两代，只有民间皮影小戏（即灯调），无专业戏曲表演团体。民国9年（1920）春，由刘福成、李启元、盖班长等人发起，在城东泰山庙修建戏楼，组建了礼县历史上第一个戏曲班社——“三盛社”，该社年演出传统戏200多场，每年春台会开始后，在全县城乡演会戏，空余时间在县城城隍庙、火神庙两处演卖戏，冬季封箱，1945年自行解散。1951年至1958年，相继成立了“群众业余娱乐组”“业余剧团”“民乐剧团”，在全县各乡镇演出，人员工资及其他费用完全自给。1958年后半年，礼县“民乐剧团”与西和县“红光剧团”合并为“西礼县剧团”，团址在礼县城三条街，主要演员有110多人，能演现代戏30多本（折），传统戏200多场。剧团成立了创作组，创作剧目10余本，此一时期为“西礼县剧团”鼎盛时期，大型新

编历史剧《碧血西城》、大型现代戏《山林血案》、小型古装戏《长乐驿》于1959年10月和1960年6月两次参加全省调演。西礼县剧团以《碧血西城》为献礼剧目参加天水专区建国10周年调演，被评为全区红旗单位。1959年秋，县政府批准成立了“西礼艺校”，有学生70名，后因经费困难而解散。

1962年元月西礼分县后，恢复“礼县剧团”。同年9月更名为“新新剧社”，基本人员40余人，演出40余本传统戏。1963年4月又改称为“礼县秦剧团”，人员55人，演出现代戏20余本，传统戏40多本。其中马士伟创作的现代小戏《三下桑园》与《婆媳三代绣锦图》，在全县城乡上演。1965年5月剧团改编为“乌兰牧骑式礼县文化工作队”，人员17人，演出内容有样板戏、现代小戏、清唱、表演唱、舞蹈等，演出不售票，经费由地方财政解决。1968年5月被礼县革命委员会撤销。1971年3月，为参加天水地区纪念“五·二三”文艺调演，成立了“礼县业余文艺宣传队”。翌年5月，张星创作的小戏曲《交钥匙》节目参加天水地区“五·二三”业余文艺调演，获创作演出奖。1976年12月，经省革命委员会批准正式成立“礼县文艺宣传队”，为国营性质，人员38人，队址设在东小前院。初演歌舞，1977年底转演秦腔。1983年春改为“礼县剧团”，团址在原王府院。同年，修宿办楼3层31间，人员62名，其中正式职工48人，主要演出现代戏和秦腔历史戏，共40余本。1985年以《春江月》参加陇南地区调演，获音乐创作奖和8个个人奖。

礼县剧团上演的剧目，本戏有《回荆州》《大报仇》《八件衣》《串龙珠》《玉虎坠》《法门寺》《八大锤》《窦娥冤》《游西湖》《帝王珠》《母老虎上桥》《徐九经升官记》《柳玉娘》《春江月》《三凤求凰》《巧断鸳鸯案》《姊妹易嫁》《双教子》《桃李梅》《张古董借妻》《逼上梁山》《桃花峪》《江姐》等65本；折戏有：《三娘教子》《庵堂认母》《斩秦英》《庚娘杀仇》《四贤册》《激友》《黄逼宫》《反西凉》《南阳关》《独木关》《红桃山》《挡马》《放饭》《辕门射戟》等35折。

二、礼县影子腔

礼县影子腔是以礼县民歌、小曲为基础，经过整理加工，采用本县民间皮影戏音乐演唱和伴奏的一种艺术形式。它以流畅的旋律、丰富的节奏和鲜明的地方特色，不仅赢得了本县广大观众的青睐，而且在天水、陇南等地产生了较大影响，也受到省内外文艺界的重视。因此，人们又称为“陇南影子腔”，西礼合县时曾称为“西礼影子腔”。

解放以来，人民政府非常重视影子腔的挖掘整理工作。1959年3月，成立“西礼影子腔调查研究委员会”，搜集整理了西礼影子腔音乐初稿《西礼戏曲音乐》。同时，为《碧血西城》等剧目创作了影子腔曲谱。1979年，县文教局、文化馆、剧团联合组织了影子腔调查研究小组，进行了民间皮影戏音乐唱腔的搜集整理工作。1985年，礼县文教局组织了业余音乐作者搜集整理了《影子腔乐曲》。

1959年1月，西礼剧团用影子腔演唱新创作的现代小戏《一场斗争》(李小白创作)，是把礼县民间皮影戏音乐搬上戏曲舞台的首次尝试。此后，县专业、业余戏曲团体先后又排演了10余个影子腔剧目，除供本县观众欣赏外，主要用以参加历届省、地两级调演。其主要剧目及演出情况如下：

1959年西礼县剧团演出了李小白创作的大型历史戏《碧血西城》，参加天水地区和甘肃省调演，获省地音乐创作奖，11名演员获个人表演奖。

《樊秀才》(大型现代戏)，1960年6月参加全省第二届现代题材戏曲观摩大会。剧本获二等创作奖，演员罗玉霞、王树立等获个人表演奖。《两个推销员》(小型现代戏)，1960年职工文艺代表队排演并参加天水地区和甘肃省职工业余文艺汇演，获省地两级优秀节目奖。

《向阳种子》(现代小戏，张星创作)，1985年礼县业余文艺宣传队创作演出并参加天水地区文艺调演。

《山村新梅》(现代小戏)，1976年礼县业余文艺宣传队创作演出并参加天水地区农业学大寨专题调演。

《园丁之歌》(现代小戏)，1979年礼县文艺宣传队排演并参加天水地区庆祝建国30周年献礼演出，受到大会奖励。

第三节　图书阅览

一、机构设置

礼县的图书事业，历史较久。据《礼县新志·艺文·尊经阁记》载：清乾隆年间“一切钦颁经史等书，咸置大成殿中”。嘉庆三年(1798)，建成“尊经阁”，经、史、子、集，置之阁中”。自清至今，礼县图书事业在性质、名称、规模等方面变化很大。1933年礼县图书馆建成。1944年民众教育馆成立，图书阅览附设于民教馆(人称民众图书馆)。1950年重建礼县人民文化教育馆。1951年元月开放书报阅览室。1952年民教馆改名文化馆，图书阅

览视为主要业务。1960年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分设，1962年旋又合并。1979年省文化局批准建立礼县图书馆，经费定为1万元。1987年图书馆迁到原城隍庙。民国以来，图书馆时设时并，变动频繁，多年附属于文化（教）馆。

二、事业发展概况

图书馆址初设在文昌宫（今武装部所在地），有馆长、管理员、杂务各1人，占地约180m²，藏书13000多册。1946年至1949年，馆址迁于城隍庙前院，设有阅览室和展览室，分别陈列政治时事图片和10多种报纸杂志，人员有馆长、勤杂各1人，干事2人。全年经费仅够支付工资，业务活动全靠一座水磨租费维持，除阅览外其他活动很少开展。1951年接收全县土地改革中的图书，中央文化事业局拨经费并配发300多册书籍及宣传器材，当时购买了部分通俗读物，并且增加办事人员。“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图书事业一度陷入瘫痪状态。1973年后逐渐恢复正常，图书室配备专人管理，并将堆放的4000多册图书登记整理。1975年至1978年，逐年购买新书，4年内图书由7000多册增至13825册。1978年订报14种，刊物43份。1979年，人员由3人增至5人，增设了儿童阅览室，购买儿童读物和连环画册计1400多册，图书室图书从13825册增到28901册，阅览室订杂志份数由43份增到94份，报纸由14种增订到33种。1980年以来，图书馆的专业人员对附近几个基层文化站图书室进行了业务辅导，并大量借换图书和杂志，使文化站的图书阅览活动更加活跃。1986年馆藏图书共计28901册，其中马列类1340册、哲学类210册、社会科学类17683册、自然科学类9133册、综合类530册、订杂志103份、报纸33种、报纸合订本5种。1987年，图书馆迁址城隍庙，总面积900m²，有平房37间，书库面积80m²，成人和儿童阅览室各占35m²，职工宿舍60m²，其他20m²。1988年，图书馆共有10人，其中馆长1人，工作人员9人；文化程度大专1人，中专2人，高中5人，初中2人；受图书专业训练3人。

三、各类图书馆（室）

1. *乡镇文化站图书室* 1980年以来，全县建立了10个乡（镇）文化站。各站附设图书室，经费由文化局拨发，图书阅览为各文化站的主要活动内容。各站图书室书报情况如表：

站名 / 类别 数量	盐官	红河	永兴	永坪	崖城	城关	石桥	中坝	龙林	王坝
图书（册）	280	184	234	365	90	231	804	510	800	850
报纸（份）	17	17	14	14	17	17	15	14	12	18

2. 礼县一中图书馆　该馆使用面积136m^2，工作人员2人。自1978年以来，年均订杂志46份、报纸5种。图书室现有图书15000册，主要供师生内部阅读。

3. 礼县师范图书室　该室现有工作人员4人，各类图书26000册，每年订报17种，杂志266份。图书阅览、采编、资料室共占地240m^2。图书资料仅供师生内部使用。

4. 科学专业图书室　礼县科委设图书室，共有图书600册，杂志30份，报纸35种，管理人员1人。图书、刊物供单位内部参考用。

5. 厂矿企业图书室　（1）西北地勘局二一九大队图书室，建于1975年，图书共9057册，管理人员2人，使用面积共60m^2，书刊主要供内部职工使用。（2）礼县建筑工程队图书室，1986年4月成立，有各种图书376册，杂志27份，报纸14种，管理人员1人，使用面积70m^2。

第四节　图书发行

一、发行机构

礼县在清末、民国时期，境内交通阻塞，文化事业发展缓慢，图书发行无统一机构，所需书籍都由个人从天水等外地购买。民国15年（1926），县城有外地客商“麻书客”，在关帝庙前摆摊销书。同年县政府购进1台石印机，开始印布告表册等类。民国25年（1936），县政府成立了“三益书局”，主要为政府服务，又印了《守掘堂遗稿》《警迷觉言》二部书，同时还代销一部分课本。民国28年（1939），张正中开设了一个文化用品门市部，其中代销少量书籍。民国30年（1941），县政府在小南街成立一个文化服务社，经销少量图书。民国34年（1945），兴礼公司成立，内有石印并设门市部销售图书。

1949年8月礼县解放。12月成立了文化书店，图书发行较前活跃，个

体商贩源源不断运进图书，在市场上销售。1952年11月礼县成立了新华书店，还代管着西和县图书发行工作，直至1956年5月西和县书店成立为止。1955年5月盐官镇成立了一个书亭。1958年8月西和、礼县合并，二县书店统一为新华书店西礼县支店。1962年1月两县分设后，书店仍恢复原机构。“文化大革命”期间，书店、文化馆、电影院合并为“毛泽东思想宣传站革命领导小组”。1970年在崖城开设了一个新华书店门市部，1978年被撤销。1985年8月，随行政区划变动，县书店划归陇南书店管理。

二、图书发行

1939年战时教师服务团来礼县，1940年又从甘谷迁来了国立五中，这批进步青年和教职工，带来了大量进步书刊，有高尔基、托尔斯泰、鲁迅、郭沫若、茅盾、巴金、闻一多、夏衍、田汉的作品，还有少量的马恩著作，如《共产党宣言》《反杜林论》，艾思奇的《大众哲学》和《文艺阵地》《黄河》等进步书刊，国立五中的图书馆内，有较多的进步书刊，吸引着学生，广为传阅，后被国民党县政府下令查封。

礼县解放后，图书发行贯彻“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针，配合历次政治运动，采取多渠道、多形式发行。1951～1952年两年共发行《毛泽东选集》一、二卷200多册。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毛主席著作单行本也开始销售，学生课本也重新更换，人们开始接受新的教育。1953～1957年图书推行计划发行，首先从课本和重要书籍开始，实行预订制度。1953年实购进219.178册，实销售195.965册，金额26825元，其中课本完成13907.88元，占51%。1954年开展“为读者服务竞赛运动”，书店送书到田间、地头、院落、学校、机关，销售168000册，金额30298元，比上年增长3473元。1955年为配合农村扫盲活动，发行农民识字课本14000册。1958～1962年采用大购大销办法，基层普遍建立公社书店、发行站组织，扩大图书发行，全县建立公社书店17个，占公社总数的50%，农村建立31处发行站。在这五年中，图书销售2761177册，金额为465202元，比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发行增长110.4%，实现利润102元。1966～1976年主要发行配合运动的政治类书籍，如大量发行“语录”“红宝书”等。据统计1966年发行毛主席著作34395册，金额528元；毛主席像45853张，金额2757元，二项合计占全年总销售的12.5%。1967年发行毛主席著作162588册，《毛主席语录》136654册，毛主席单张语录155947张，毛主席像338429张，毛主席生活像253907张，像章112717个，毛主

席著作达到了普及高峰。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拨乱反正，书店实行经营承包制，企业有了自主权，图书发行走上了正轨。图书品种由以前的1277种增加到1986年的5890种，增长3.6倍。销售由1979年的762839册增加到1987年的1009886册，增长32.4%，销售金额由1979年的18614元，增加到1987年的478134元，增长156.9%。

主要年份经营情况统计表

单位:册、元

年度	职工人数	固定资产	流动资金	购进		销售		利润
				册数	金额	册数	金额	
1952	1	96	124	127053	16517	65492	8514	124
1956	7	1349	3864	567000	82100	501836	68910	-107
1958	12	4037	14928	944678	159152	1109000	160486	3592
1960	10	4224	4037	447504	94029	555928	10246	-1818
1962	5	4224	2773	202919	45624	124933	30506	-903
1965	6	4224	8174	417529	71350	357446	65508	1603
1968	6	12386	6300	1316623	213585	1687346	191074	6133
1971	5	10938	6300	339148	71531	394900	73023	1334
1976	8	9074	16300	688957	116370	702472	122290	8390
1979	8	7693	16300	821161	210110	762839	186147	16022
1982	11	7693	24000	902674	242030	900299	249349	27981
1985	15	32693	24000	985827	467519	843747	367940	23652
1987	13	32693	25932	937397	469972	1009886	478134	20609

第五节 文艺创作

在漫长的封建社会，礼县历代文人荟萃，有的作家和作品流传至今，有作家和作品彪炳于中国文学史。东汉时期我国著名的辞赋家、诗人和最早的书法评论家赵壹，著有赋、颂、箴、诔、书、论及杂文共16篇，总为《赵壹集》二卷，宋以后失传。现存的作品据清人严可均辑的《全后汉文》，有

《穷鸟赋》《刺世嫉邪赋》《报皇甫规书》《非草书》等。唐五代时期的太子少师、礼部尚书王仁裕，著作有《秦亭篇》《锦江集》《入洛记》《归山集》《南行记》《东南行》《紫泥集》《华夷百题》《西江集》共685卷，《周易说卦验》3卷，《转轮回纹金铭》25样。明朝尚书门克新著有《长江万里图记》。清朝进士焦志贤作有“匹马归来望首阳……”诗一首。清朝进士梁士选著有《守掘堂遗稿》1卷。还有遍及于民间的许多文艺创作形式，留下了大量的作品。有劳动人民中间产生的民歌、秧歌小调、渡船曲，民间画匠修建庙宇时的泥塑、壁画，“春牛图”、石印门神、灶君像等。起源于燕河乡贾胡窑一带的西北独特剧种“影子腔”和流传于龙林一带的春官唱春时的“春官词”。流传于永兴、永坪一带的“乞巧舞”。这些文艺形式及产生的作品，都是礼县在历史中长期形成的最具地方特色的民间文艺创作。1944年礼县中学学生创办的壁报，后改为半月刊的油印刊物《漾波》，也产生了一部分文艺作品。

新中国成立后，文化教育事业有了很大发展，读书识字的人越来越多，给文艺创作带来兴旺。各级文化部门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又不断举办创作会、作品讨论会，办展览，并召开文艺创作现场会、业余文艺创作积极分子代表会、农村文化现场会。省、地、县文化部门创办刊物为文艺创作开辟园地，培养发展了一批文艺骨干，逐步形成了一支业余文艺创作队伍。1957年礼县有省作协会员3人，1958年“大跃进”的年代，全民搞创作，提出人人当作家，户户出诗篇，文化活动较为频繁。1958年11月西礼县作家协会成立。同年12月，第一次全省群众文艺创作现场会议，在西礼县西和镇（现西和县城）召开。1959年1月召开西礼县作者会议，参加52人。同年11月又召开第二次作者会议，参加84人。1960年11月全省第二次群众文艺创作现场会议在西礼县西和镇召开，参加191人。同年又创刊文艺刊物《西礼之花》，又汇集编印了《西礼诗歌选》《西礼剧作选》《短篇小说选》。1971年以后在“突出政治”的年代，全县文艺创作又一次出现了“高潮”。1971年全县文艺创作学习班，编辑了《甘山歌谣》；由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同年全省农村文化工作现场会议在甘山召开，全县掀起了创作诗歌高潮。这年共创作诗歌1300首，省、地刊物发表41首，其他作品38篇，省、地报刊发表16篇。1976年宽川公社新文 大队办起了农民业余美术大学，并召开了全县美术创作现场会议，全队社员拿起笔来作画，部分作品发表在《甘肃日报》上。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拨乱反正，文艺作品真正反映生活。1990年全县共有文艺创作骨干25人，其中有省作协

会员2人，省美协会员6人，省书协会员2人，省民间文学协会会员2人，地区级各协会会员13人。

由于业余文艺创作队伍的不断壮大，文学、美术、书法、摄影、音乐、刺绣、剪纸、民间文学等方面的作品较多，有的作者有专著出版，有的作品发表在省级以上刊物和在省级以上展览馆展出，有的作品获省级以上奖励。据统计，获奖作品有195件，其中文学113件（篇），美术31幅，书法30幅，摄影15幅（张），音乐2首，剪纸1副，篆刻、印作4幅。《甘山歌谣》2本。农民诗人刘志清的诗集《红牧歌》由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1万册。编辑了《何家庄诗选》（未出版）。

截止1990年，在省级以上刊物出版和发表及参加省级以上展出的主要作品有：

张士伟发表小说多篇，其中主要作品有《兄弟风波》。

白耀明发表小说、散文、诗歌共10篇（首），其中主要作品有《赵木根老头》《寺红旗》《良缘相配》《激流》《车辆化前夜》《风波》《摘棉花》。

杨舟发表民间故事1篇：《野狐精》。

张俊德发表快板2篇：《探女》《张真子》，山东快书1篇：《老羊倌》，小说1篇：《运矿石途中》。

年子江发表剧本2个：《新风赞》《锄地之前》。

刘志清出版诗集1本，发表诗、快板共300多首，其中主要作品有《春耕小唱》《锄草争锋》《枯草俊了》《红河畔上春光好》《路边打谷场》《祁连春夜》（四首）、《颂歌》《红旗满山头》《满怀激情唱赞歌》《红牧歌》（叙事诗）、《陇山新人》《深情怀念毛主席》《唱起山歌想总理》《毛主席叫咱上讲台》《山乡秋色》《炊烟》《旋黄声声》《返青的田野》《满月》《甘泉盛满醇香酒》《又是一个植树节》《路》《姊妹育林》《泾河绿叶》《西汉水的响声》《祁山琴声》《山野小溪之歌》（二首）《山雾》《夜游郎》《组织起来》《伟大的转折》，诗集《红牧歌》，由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王五星发表诗100余首，其中主要作品有《红灯歌》《新媳妇》《填表》《转娘家》《迎亲的手扶进了庄》《请兽医》《爷孙乐》《画》《山货集》《锤声》《罩山雨》《五月五，绣荷包》《剪窗花》《串辣椒》《卧锄酒》《腊月夜》《农家小院》《养鸡妹的心愿》《山乡交易会》《迎春笑声》《憨哥》《脱粒机像头吃不饱的牛》《麦黄杏》《贴春联》《农家的早晨》《学骑车》《六月夜》《借锄》《歇晌》《分红会上》《修舞台》《山梁曲》《农家“职代会”》《谷场》《村

女》《歪脖柳》《山村大龄女》《雨天麦客》《爷爷》《婆媳上街》。

廖五洲发表诗5首：《犁》《麦积山》《深秋》《老渔民》《新程》。

庞彩芹（女）发表诗1首：《瘸子大叔》。

马福杰发表散文1篇：《祁山烟云》。

董咏发表小说、诗4篇（首）：《夕阳》（小小说）、《飘逝的红领巾》（小说）、《狱中日记》（诗）、《纪念周总理逝世一周年》（诗）。

张星发表、参展剧本、报告文学4个：《展宏图》《交钥匙》《向阳种子》《那为了获得神奇的钥匙》（报告文学）。

杨锐峰发表民间故事6篇：《孟宗哭竹》《巧断哑巴案》《巧写家书》《康熙访父》《牛为啥没门牙》《猫和鸡的古今》。

廖百如发表诗2首：《古币》《猎人》。

潘进、王喜槐搜集整理民间叙事诗1首：《野马河的传说》。

金沙江发表报告文学2篇：《山沟里飞来金凤凰》《人民自有回天力》。

张世英发表散文1篇：《紫苜蓿花》。

陈睿达（式路）发表微型小说、散文5篇：《明月夜》《秘书》《笑女》《幸福的红手帕》《揽月》（散文）。

蒲自明发表小小说、小说5篇：《身价》《钥匙》《掘路》《巧巧回娘家》《喜期》。

张奎杰(石羊)发表、参展美术作品5幅：《毕业合影》《钢铁意志》(合作)、《祖国万岁》《移山填谷》《龙凤盘香》。其中获三等奖1幅，优秀奖1幅。

李培源参展美术作品7幅：《绿原银花》《乐园》《仇池翠姿》《晨曲》《壮心不已》《春消息》《松树菊花》。其中获一等奖1幅，三等奖2幅。

杨忠参展美术作品6幅：《河畔喜语》《松树新枝》《金秋》《秋韵》《家在绿丛中》《故土》。

王天真参展美术作品1幅：《与魔鬼打交道的人》（宣传画），获二等奖。

王国栋参展美术作品4幅：《集市》《钱》《山村姑娘》《乡里妹子》，其中获优秀奖1幅，纪念奖1幅。

孟小为发表参展美术作品9幅：《老农》《小爱肖像》《梦之马列四幅》《一个小女孩和她的两只小羊羔》《茅草房》《倒映在水中的白房子》《最后一抹阳光》《小院》《梦故乡》。其中获优秀奖1幅。

李果馨（女）出版、参展美术剪纸3幅：《剪纸、刺绣工艺作品》《猫三态》（出版）、《布制工艺品三件》。

张品重（菊逸）出版、参展书法6幅（本）：《小楷苏东坡词》（大条幅）、《行楷赤壁怀古》（条幅）、《行书毛泽东诗一首》（中堂）、《行楷毛泽东词一首》（条幅）、《楷书唐诗四首》，由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出版发行《行书字帖》一本。其中获佳作奖1幅。

张友农（耕夫）出版发行、参展书法作品6幅：《行书岳飞满江红词》《浅谈汉简》（论文）、《以汉竹简意志《将义》大条幅》、《行书条幅唐诗》、《行书郑板桥诗》（条幅）、《章草行书唐诗句》（条幅）。其中获铜牌奖证书1幅，优秀奖牌、证书1幅。

张步莺（秋实）参展书法作品9幅，均为《行书》条幅，其中获二等奖1幅。

丁泉水参展书法作品3幅：《行书横幅》《行书条幅》《行书对联》，获优秀奖1幅，鼓励奖1幅。

杨剑峰参展书法作品5幅，《毛笔楷书》4幅，《硬笔书法》1幅。书法作品获优秀奖3幅，佳作奖1幅。

赵建翎参展书法作品3幅，均为《行书条幅》，其中获优秀奖2幅，四等奖1幅。

马世峰发表、参展书法作品7幅：有《隶书毛笔》《钢笔楷书》《钢笔行书》《魏体条幅》《楷书条幅》，另有《楷书条幅》《经济条幅》及《临习心得》作品获三等奖2幅，银质奖1幅。

陈锦祥参展书法《行书》作品1幅，评为优秀奖。

高海荣发表、参展书法作品2幅：《毛笔行书》《硬笔书法》，其中1幅获优秀奖。

王右平（望云翁）发表、参展书法金石作品18幅、篆刻10枚，书法印集8件。

周启荣发表、参展书法作品3幅，均为《行书》，作品有1幅获优秀奖，1幅获佳作奖。

马行武发表摄影作品1幅：《远眺祁山堡》。

王征（女）发表摄影作品4幅：《县城一瞥》《大楼一角》《校园》《农牧市场》。

祁波在省级以上刊物发表稿件、摄影作品多篇（幅）。

第六节 群众文化

1926年，礼县始设通俗教育馆，管理群众文化工作。1932年重建了民众教育馆。1945年初，民众教育馆搬迁县参议会（今文化馆后院）西边三间平房里，因地方窄小，1946年迁到大西街一家私人院内，街面设售书铺，院内为民众教育馆及附设的秦剧社（名三盛社）。后又迁到城隍庙前院，设阅览室和展览室，直至解放。

1950年县政府筹办文化教育馆，接收原民众教育馆的财产。1951年1月1日，县人民文化教育馆正式成立。1952年接省文化局通知，文教馆改为文化馆。1958年西礼合县为“西礼县文化馆”。1962年1月两县分开，礼县文化馆恢复。“文化大革命”时期，文化馆、书店、电影总队合并为“礼县毛泽东思想宣传站”。1970年三家分设，文化馆改成“礼县革命委员会文化站”。1979年省文化局通知，恢复原文化馆名称。同年文化馆、图书馆分设，对外挂两个牌子，对内为一套领导机构，直到1987年才正式分设，图书馆搬到县城隍庙内。

基层文化设施。1957年秋，盐官镇成立了文化站，1958年下放公社管理，1961年关闭。1980年为加强农村群众文化工作，成立了盐官、永兴、石桥3个文化站，配备不脱产工作人员。1981年永兴文化站改为文化中心，文化活动铺开面大，配有电影放映机1台，人员增至2名。这年龙林成立了文化站。1984年王坝、永坪、中坝成立文化站。1985年，红河、崖城成立文化站。文化站工作人员，除了3名考为文化站招聘干部，工资在文化经费中开支外，其余站工作人员每年在县群众文化业务经费中给予适当补助。村级文化设施名称多变，50至70年代，社社有俱乐部。80年代，队队有俱乐部。公社撤销恢复乡建制后，村成立文化室，以后又和“民兵之家”“党员活动室”合并为一体，成为一村农民文化活动的场所。比较好的村，一般能够坚持长年不定期活动，春节时期演戏、耍社火，大部分因经费短缺活动不正常。

民间文艺团体的活动。因本县交通阻塞，文化落后，民间文艺团体较少。清朝后期至民国时期，县内有城关贾胡窑、崖城韩山、中坝等村牛皮灯影戏箱在农村活动，每戏箱由箱主领头，一班5至6人，生、旦、净、丑齐全，文武场面俱有，每年春节期间或庙会时期进行演出。按时间长短收费，演职人员按劳取酬。1946年，县城隍爷有个戏箱，组成了一个“三盛社”，

演员30至40人，由领班长（箱主）主事，庙会活动时期，赴各地庙宇演唱，按天数收取费用，演员按等级取酬。闲时在城内演出，按收入多少分成。1944年春，县初级中学创办文艺刊物《漾波》，1948年秋季停刊。初为油印半月刊，后为铅印季刊，共编辑出版20期，发行3000多份。编辑由教职工兼办，没有报酬。1937年，“教师服务团”来到礼县，他们与礼县青年学生组成业余文化活动团体，演唱《大刀向鬼子头上砍去》《义勇军进行曲》等抗日歌曲，在街上演话报剧，办墙报、办夜校，在县城、石桥、永兴等地进行活动，深受群众喜爱。

1952年文教馆组织民间艺人，成立“民乐剧团”，长期活动在农村，以演老戏为主。

1963年4月8日，文化馆组织社会青年和民间艺人，成立了“新华木偶剧团”。全团共有演职人员10名，他们自编节目，在全县巡回演出，受到农民的欢迎。该团于1968年自动解散。

“祁山诗社”，成立于1985年2月，是由礼县、西和县、天水县业余作者自动联名成立的，成员20人，他们编印刊物《祁山》，初为油印本，后改为铅印本，因经费不足，又改为油印本，共编印6期，每期印100份，分别发行三县。

民间文化活动时间集中在每年春节和庙会时期。春节的活动，从正月初五开始到二月二日为止，分为演戏和耍社火二种。庙会活动从古二月开始到秋后结束，按各地庙宇规定日期进行，主要是唱戏。大型庙会由秦剧团演出，小型庙会为皮影或木偶演出。

民间文化活动的种类比较多，就其主要的简述如下。

一、灯　类

1. 龙灯　仿照流传的龙形象制作，用竹棍和柳条扎成龙，配制各种有色纸糊其上，龙身用白布制成，布面画上龙甲。龙灯长分为9、11、13等截，每截用柳棍曲成圆圈，用2尺左右木棍钉上手柄，中间镶上蜡台，晚上活动时，每截（包括龙头）点蜡烛，各截由青壮年持撑。活动时的龙有单龙、双龙。还有2个引龙排灯，分别站在活动场地对角线上，龙灯围绕这两排灯伴随锣鼓声，时而降低，旋转多变，如龙玩耍爬行。

2. 狮灯　原称狮子。制作方法：用细柳棍和竹棍绑成狮头，有色纸糊成。额头上用细麻或纸条制成狮毛，用麻布作成身，脊背上用麻剪成丝，染成狮样的毛。玩耍时由两人操作，一个顶头、一个顶身。还制作一个红色圆

球灯，里边点上蜡烛，由一人装成武师，手拿球灯，狮子跟随球灯起舞。

3. 旱船 用好木料楔成架子，船前后舌为五尺长的椭圆形平台，纸糊上，中间五尺高、二尺宽方形的船身，顶上纸糊，再用有色纸拉成条纹状，四周用红头绳编成条花纹样，贴上五色梅花瓣样的花，船前方开一个方门，两边和额头贴上对联。船前后舌台上装有五彩灯各一个。船身中间坐人装扮成的船姑娘（解放前男人扮装，解放后女人扮装），活动时有一个男人装成老船工，手持桨，唱着渡船小曲进行摆渡，船姑娘手抬旱船，跟随船工活动，有时跪船划行，有时陷入泥潭，船工作抬扛动作，扶起滑跑，玩耍自如，真如船游水面，引人入胜。

4. 动物灯 有牛、驴、马、鸡、鱼、鳖甲、龟、贝壳等。作法是，以人为中轴。陆地动物，在人前人后，用竹棍扎成动物式样，绑在人身中腰，前为头、后为尾。海类动物有的则在人身左右，裱糊贝壳，用颜色染成动物色。有的糊成动物头，戴在人头上，屁股上糊成动物尾巴，装扮的人穿上动物的衣裳，他们听锣鼓声，扭走摆动起舞，玩耍此种灯，由数十人组成，列队表演。

5. 花灯 式样较多，有莲花、牡丹、芍药、桃、杏、西瓜、宫灯、转灯等等。都是用竹棍扎制，用各种有色纸或白纸糊成，表面用颜色染画。中间有轴架，内放蜡或灯盏，形象外露，如花似玉，光彩照人，栩栩如生。这种灯的活动有两种：一是耍社火时组成的秧歌，由男女儿童，身着新衣，手持彩灯，随着鼓声，扭摆活动；一是正月十五灯会时，游玩打着或灯会展示。

二、戏剧类

1. 牛皮灯影 相传清末民初传入礼县。用牛皮加工成戏剧人物，分生、旦、净、丑等，染上色，用固定在影子上的三根细竹棍操作。在丝网亮子上通过灯光现形，跟随唱腔表演动作。解放后，艺人加工成现代人物形象，演现代戏。

2. 木偶 是解放后发展起来的。主要是制作头，用木头或土块做成涂色，装绘成戏剧人物头像，演出时穿上戏剧衣服，用固定在身上的小木棍操演，随音乐唱腔进行活动。坐走、吹胡须、瞪眼睛等动作和人一样。戏台简易，周围用布帐围住，人在里边活动，还可在舞台上进行演出。台下半边围上帐子，上半边进行木偶表演。

3. 打加官 解放前新春时，唱戏的老艺人无处活动，生活无着落，奏几个人，穿天官的戏剧衣服，带上文武场面、道具，走村串户，给大户人家拜年，说加官晋爵的吉祥话，挣钱或食物，推度春节生活。

4. 清平戏　亦叫村台戏，每年正月初三过后，有戏箱和戏台的村庄，由村里会演戏的艺人，组织起来，唱三至四天的“大戏”。一是欢度新年，二是除邪安宅，保佑一年清平。

三、其他活动类型

1. 高台　县内盐官、红河一带，春节期间的一种活动。高台分上下两大部分，下边底盘，在木制大方桌下，装置磨盘或石头块压底，上为五尺高粗铁杆，按需要把男女儿童固定在一定地方，再用竹棍或细柳棍编造形象，白纸糊底子，有色纸糊表面。塑造形象多为戏剧人物或故事人物，如《劈山救母》《梁山伯祝英台》《姜子牙封神》《武松打虎》《登上珠穆朗玛峰》《人造卫星》等。原为人抬着沿街道走动，后发展为机械运行。这个节目主要看塑造工艺，以离奇、壮观、精巧为佳。

2. 平台　用吊桌为底盘，装扮成的人物形象站在桌上，由四人抬着活动。塑造的人物形象以戏剧人物为主，有的还塑造民间传说人物形象。

3. 高跷　亦叫高脚，分两种，成人踩的高跷，长五尺许，儿童踩的跷低约二尺许，以一根质量上好的粗料木棍为主杆，下圆主扁，上方绑腿的地方楔上五寸长的木块，为踩脚用。化装了的人物踩着高跷表演活动，技术高超的人进行艺术玩耍，一般的人只是走走场子，化装人物形象以古典本戏角色为主，有的还装有二个丑角，引逗观众观笑。

4. 马社火　是化装成的人物骑在马上的活动表演。无马或马少的地方驴、骡顶替。人物形象以戏剧角色为主，还配有二个男女丑角，吸引观众。这项活动在白天进行，除本村玩耍外，还外出邻村活动。

5. 七巧活动　是未出嫁的姑娘在每年古历七月初一至初七的结伴活动。本县活动的地方仅有永兴、祁山、永坪的部分农村。她们塑造一个“巧娘娘”形象，坐在椅子装成的轿子上，供奉房内桌上，摆上献果，点着蜡烛，活动七天。六月三十(小月二十九日)下午迎接“巧娘娘”，第六天在井泉内取水，晚上瞅花瓣，其余天内进行村与村互拜活动，初七下午耍“巧娘娘”的人凑足柴面油盐，进行办会，会餐后把“巧娘娘”送往河边烧掉。姑娘们耍“巧娘娘”是一大喜事，头插花朵，身着艳丽的服装，手持纸扇，口唱七巧歌，四、六、八人交叉扭摆，进行表演活动。

6. 春官　主要活动地方是龙林，每年立春前，两人一对，带着《春牛图》(木刻)走村串户，每到一户，说几句吉利话，然后一人唱上句，另一人紧接下句，说唱有“开财门”“十二月歌”等内容，户人给面或钱，所得收入两人分摊。

7. 唢呐 县城和部分农村均有，专供红白事情吹奏，有一人或两人吹奏，还伴有锣鼓，吹奏的音调以事而定，红事情吹喜宴曲，白事情吹哀曲。曲牌有《雁落沙滩》《祭灵》《升官图》《十二梅花》《绣荷包》《双官诰》《刘海撒金钱》《郭盖拜寿》等等。吹奏音乐悦耳动听，喜者雀跃，哀者落泪。

8. 秧歌舞 是解放后兴起的，每逢节日活动，男女青壮年成群扮成工农商学兵模样，脚踏十字舞蹈动作，跟随锣鼓声或口哨声进行扭摆活动。

第四章 文物古迹

根据出土的文物考证，礼县历史文化悠久，早在6000年前的原始社会晚期，就有先民定居生活在西汉水流域两岸的平台地上。在历史的长河中，这块土地上，留下了各个时期的文化遗产。经初步考证调查，分布于全县各地的不同时期的各类文物点有107处。解放后，40年来文物部门收集到的不同时期的各类文物有3000余件，古籍资料10000余册。这是我们研究本县历史的宝贵资料。

分布于全县各地的有古聚落遗址、古墓葬、古建筑、摩崖石刻、革命纪念遗迹、古动物化石等不易移动的文物，属于田野文物。据文物部门1988年普查时发现，分布县境内的文物点共107处，其中古遗址50处，古墓群2处，古建筑5处，碑刻43处，革命纪念遗址4处，古栈道1处，化石点2处。这些点，按历史、科学、艺术价值，由省、县两极政府保护的有34处，(详见附表)其中属省政府公布保护的3处。

省、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一览表

编号		名称	时代	类别	级别	公布日期
顺序	分类					
77	7	赵孟頫书赵世延家庙碑	元代	碑刻	省级	1963.2.11
119	24	高寺头遗址	新石器	古遗址	省级	1963.2.11
120	25	石沟坪遗址	新石器	古遗址	省级	1963.2.11
1	A_1	新集遗址	新石器	古遗址	县级	1963.2.11 1991.12.20
2	A_2	王家磨遗址	新石器	古遗址	县级	1991.12.20
3	A_3	郑家磨遗址	新石器	古遗址	县级	1963.2.11
4	A_4	石碑下遗址	新石器	古遗址	县级	1963.2.11

续 表

编号		名称	时代	类别	级别	公布日期
顺序	分类					
5	A_5	蹇家坪遗址	新石器	古遗址	县级	1980.12.6 1991.2.20
6	A_6	赵家坪遗址	新石器	古遗址	县级	1963.2.11
7	A_7	白蛇坡遗址	新石器	古遗址	县级	1963.2.11 1991.12.20
8	A_8	雷神庙遗址	新石器	古遗址	县级	1963.2.11
9	A_9	魏家坪遗址	新石器	古遗址	县级	1991.12.20
10	A_{10}	潘坪遗址	新石器	古遗址	县级	1991.12.20
11	A_{11}	张家坪遗址	新石器	古遗址	县级	1963.2.1
12	A_{12}	马家坪遗址	新石器	古遗址	县级	1991.12.2
13	A_{13}	大潭县古城址	宋 代	古城址	县级	1991.12.20
14	B_1	高楼子墓群	汉 代	古墓葬	县级	1991.12.20
15	C_1	祁山堡武侯祠	明、清	古建筑	县级	1980.12.6
16	C_2	城隍庙	明、清	古建筑	县级	1991.12.20
17	C_3	文庙大成殿	清 代	古建筑	县级	1980.12.6
18	D_1	王仁裕神道碑	宋 代	碑 刻	县级	1980.12.6
19	D_2	阳坡经幢	宋 代	碑 刻	县级	1991.12.20
20	D_3	妙圣院古迹碑	宋 代	碑 刻	县级	1991.12.20
21	D_4	东岳庙碑	元 代	碑 刻	县级	1991.12.20
22	D_5	西江庙炉鼎	元 代	碑 刻	县级	1991.12.20
23	D_6	观音圣境碑	元、明	碑 刻	县级	1991.12.20
24	D_7	咏龙槐诗碑	明 代	碑 刻	县级	1991.12.20
25	D_8	柏林寺碑	明、清	碑 刻	县级	1991.12.20
26	D_9	蒙颁赐德教碑	清	碑 刻	县级	1991.12.20
27	D_{10}	建甘泉学校碑	民国	碑 刻	县级	1991.12.20
28	E_1	红军书抗日标语	1936 年	革命遗迹	县级	1976.11.10 1980.12.6
29	E_2	柴宗孔烈士墓	1936 年	革命遗迹	县级	1991.12.20
30	E_3	解放军烈士墓	1949 年	革命遗迹	县级	1991.12.20
31	G_1	泄寨湾化石点	第四纪	其 他	县级	1991.12.20

第一节 古遗址

1. 新集遗址 位于盐官镇新集村，是新石器时代以仰韶文化为主并有“大地湾”文化遗存的遗址。面积约4.5万平方米，文化层厚2～3米，暴露有灰层、灰坑、屋面、窑址、墓葬等残迹。采集到的标本有大地湾文化的夹细沙红色交叉绳纹钵口沿陶片，有仰韶文化庙底沟类型的细泥质彩红陶盆瓶口沿，还有马家窑和齐家文化的石、陶残器遗存。1947年，考古学家裴文中考察时，初步定为仰韶、齐家文化遗址。1988年陇南文物普查队发现了大地湾文化遗存。1990年省、地、县主管人员复查验收时，发现该遗址出土周至秦时期几件陶器。由此可知，该遗址含有5000多年的遗物，是了解渭河和西汉水流域诸新石器文化内涵、发展和相互关系具有重要意义的遗址。

2. 高寺头遗址 位于石桥乡高寺头村，面积约60000m^2，文化层厚处达4米，历年有石、陶、骨器出土。地面遗有大量夹沙、泥质、细泥质灰、褐、红、黄色陶片，有钵、盆、罐、瓶、鬲等器形。出土的典型器物有“人首形器盖”（齐家文化），是史前人像造型的代表之一，艺术价值很高。该遗址属仰韶、齐家、周代等多种文化类型的遗址。1947年裴文中首次发现，1960年《考古学报》第2期有报道，1983年《考古》第12期有纪要，1986年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进行小面积试掘。属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3. 石碑下遗址 位于城关镇石碑村北，面积约30000m^2，文化层厚0.5～2米。1947年裴文中首先发现石、陶、青铜器多件。解放后70年代出土细泥质红陶钵，双耳、三耳红陶罐 和砍砸石器等。属仰韶、齐家文化遗存。

4. 陈家坪遗址 位于雷坝乡陈坪村西，面积120000m^2。西北面有灰层、灰坑、房址等遗迹。文化层长10～60米，厚2～3米，采集标本为仰韶文化的红、黄、褐色陶罐及磨制石器。东南面多为墓葬，属寺洼文化，安国类型的豆、鬲、鞍口形陶罐等。

5. 大潭县古城址 位于太塘乡街道村，据历史记载，宋建隆三年（962）置县，宋末废为镇，曾属岷州、秦州和西和州。现存城垣一段，约长30米、宽3米、高3.5米。有监窑一孔，面积约30平方米，内有通气孔。碑刻三通（《鼎勋堂碑》《大潭长道两县二八分科碑》《皇觉寺题留碑》），碑文论述南宋都统张威抗金功绩和赋税、建庙等事迹。1959年以来出土陶、瓷、铜、铁器、钱币多种。以后发现该村附近有宋墓多座。

第二节 古墓葬

1. 瑶峪墓群 位于石桥乡瑶峪村，分布在长1公里、宽0.5公里的平台地上。地埂截面暴露残墓数座，有砖、土墓两种，坐北向南，顶拱形，墓口在2～2.5米见方之间，离地表在2米以上。当地农民在修梯田、取土中发现遗物较多，陶器有盆、罐、盘、簋、鼎、屋、井、灶等，铜器有马啣、带勾矛、镞、镜、五铢钱等。从出土文物可判断为汉代墓群。

2. 高楼子墓群 位于盐官镇东面的高楼村北，分布在长1.5公里、宽0.3公里的平台地上。地埂截面暴露残砖砖墓10余孔，均坐北向南，顶拱形，深3～5米，高1.5～3.5米，宽1.7～3.5米。砖呈灰色，长37厘米，宽18厘米，厚6～7厘米，无文饰，曾出土陶器、铜器、钱币等殉葬品多种。据出土文物可判断为汉代墓群。但1989年又发现宋墓。该地区墓群不是单一，而是综合性内涵较丰富的墓群。

（近年来发现的“大堡山秦公墓地”，详情见附录“秦早期都邑考”）

第三节 古建筑

1. 武侯祠 位于祁山乡祁山堡，为三国时期蜀丞相诸葛亮率兵伐魏驻军之处。在平地堀起的山顶上，建有武侯祠。武侯祠创建时间无考，今存的殿宇、塑像、壁画、碑刻等，多系明、清时建造。整个建筑体系，中轴线上有捲棚、前殿、中殿、后殿，一进三院。后殿两侧有厢房。主要建筑共12间，系硬山顶木构建筑。三间一幢，面积在32～45平方米之间。

2. 城隍庙 位于县城隍庙街，始建无考，据现有资料证实，明万历四十六年(1618)重修，清代多次维修，民国中期扩建。占地面积约2000m^2，庙宇坐北朝南，中轴线上有仪门、戏楼、捲棚、正殿、后堂，一进四院。东西对称，有钟鼓楼、廊房、厢房数十间。主要建筑有三殿三楼，共14间，面积45～63平方米之间，多系硬顶木构建筑。1987年躯体部分进行了维修。

3. 文庙大殿 位于县城东大街，现招待所院内，建于清乾隆四年(1739)，面阔五间、深四间，长22米、宽17米，重檐歇山顶，上覆盖琉璃脊兽和筒瓦。梁架结构五十架椽，身内双槽，六柱之间以穿插枋加固。上檐下斗拱单拱三踩单下昂，下檐下斗拱重五踩二下昂，除门窗改换外，其余保存完好。

第四节 碑 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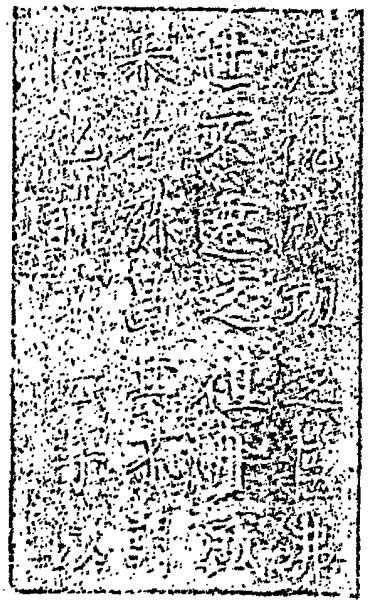
1. 五代周故少师王仁裕神道碑 位于石桥乡斩龙村，北宋雍熙三年（986）七月立，碑高3.05米，宽1.14米。李昉撰文，张贺书丹并篆额，记载五代作家王仁裕的家世及生平事迹。1986年5月，本村村民修房时，在附近又挖出王仁裕墓志铭一通。

2. 阳坡经幢 位于阳坡乡阳山村西，幢由顶、身、座三部分组成，缺顶部，身呈柱状，人称“八棱碑”，座呈础状，刻莲花图案，八面有3000多字，内容为“大悲心陀罗尼经”。北宋大中祥符元年（1008）建造，相传为当地古寺院遗物。

3. 妙圣院敕额古迹碑 位于草坝乡高家崖的妙圣院遗址，高93厘米，宽51厘米。南宋庆元二年（1196）立，碑额刻仿瘦金体“大观数书”四字，碑身题“秦州南山妙圣院敕额古迹”，碑文记述唐贞观二十三年（649）至宋高宗绍兴十四年（1144）妙圣院多次受朝廷勅赐和名称变更及寺院规模等缘由。1989年群众移至草坝村莲花寺，并建碑龛。



王仁裕神道碑文（局部）



赵世延家庙碑文（局部）

4. 雍古氏家庙碑 位于县城南一里处的赵世延家庙遗址，由龙首、碑

身、龟趺三部分组成。元至元丁丑年（1337）秋建。碑高3.5米，宽1.3米，厚0.24米。程钜夫撰文，赵孟頫书并篆额。碑文记载赵世廷三代为建立和巩固元朝政权所创的丰功伟绩。该碑属省级保护单位。

5. *崖石镇东岳庙碑* 位于县北崖城乡九泉山的东岳庙遗址，由龙首、碑身、龟趺三部分组成。元至元五年（1339）秋建。碑高3.1米，宽1.87米，厚0.3米。周夔撰文，野峻台书并篆额，正面刻老君“清静经”和世居官僚名称，背面记载按竺迩镇抚崖城筹建东岳庙事迹。

6. *西江庙炉、鼎石刻* 位于石桥乡清水沟村的西江庙，由首、身、座三部分组成，鼎首为圆底石钵，身雕二龙抱柱，座为铭文柱础，通高1.26米，炉首已失，由雕龙碑首代替，身雕房屋门窗，座为铭文台基，均属元至元五年（1339）七月建筑。

7. *观音圣境碑* 位于湫山乡湫山小学院内，由龙首、碑身、桌座三部分组成，通高2.25米，宽0.7米。牟守中撰文，野峻台书并篆额。元至元己丑年（1349）正月建造。碑文记载按竺迩、赵世延祈神、奏封事迹及蒙汉官僚名称，附近另有明崇祯癸未年（1643）夏立一碑，记述番汉民联合建寺事迹。

8. *咏龙槐诗碑两座* 位于永兴乡龙槐村，一碑高0.58米、宽0.62米，明万历壬寅年（1602）十一月立，郭衡撰书。另一碑0.98米，宽0.58米。明崇祯戊寅年（1638）春立，彭应程撰书。碑文各载七律诗一首，唱和龙槐树古迹。书法艺术较高。

9. *蒙颁赐德教碑* 位于城关镇新山村，高1.6米，宽0.8米，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七月立，梁士选撰文，焦志贤书丹。碑文记述蒙颁赐平生讲学教泽功绩。1988年群众新建碑龛。

10. *建甘泉学校碑* 位于城关镇石碑小学，高0.9米，宽0.42米。民国29年（1940）四月立。廖元佶撰文，林望南篆额，张崇德书丹。碑文记述刘继贤等捐资建校、凿井等事迹。

第五节 现代革命遗迹

1. *红军留下的抗日标语* 位于罗坝乡梁坪村，墙壁上留有一幅抗日标语。1936年9月，中国工农红军二方面军六军团（陈伯钧、王震部队）过境时，红军战士在梁坪村社员房屋后墙上书写数幅标语，保留下来的只有一

幅。内容是："不愿当亡国奴的民众自动起来成立抗日革命委员会！——龙川镇"，落款的三个字日久剥落，其余保存完好。

2. 红军墓　位于草坝乡龙池村东山上，是1936年10月7日，中国工农红军二方面军六军团过境礼县，从罗家堡去红河的路途中，突遭敌军包围和空袭，军直模范师冲出，十六师政委晏福生负重伤，卫生队后勤人员进行战斗，一百多人牺牲，在龙池村东山下有数十名战士殉难，就地埋葬，现有合葬墓两处。

3. 柴宗孔烈士墓　位于固城乡西山村秀林山麓。柴宗孔（1902—1936），天水市人，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33年组织人民自卫军，以甘肃第一路游击司令、抗日救国军甘肃第二路司令员等名义，在天水、礼县等地活动。在一次战斗中负重伤，牺牲后葬于固城西山村。1982年追认为革命烈士。墓塚年久失修。

4. 解放军烈士墓　位于盐官镇新中川村，1949年8月16日，中国人民解放军一野七军二十师十八团解放盐官时，与敌军激战一夜，解放军牺牲7人，盐官支前农民1人，共8人。战斗结束后，将牺牲的革命烈士安葬在新中川，以后开辟为陵园。1988年新建了围墙和门栏，占地面积约100平方米。

第六节　古栈道、古化石

1. 崖坊坝古栈道　位于草坪乡崖坊坝村北，是礼县西南乡通往武都的古道。建造时间无考，现有72个道孔，孔口18厘米，正方形，深12厘米，间距0.4～1.8米，分布在70余米长的一段山崖上，当地人称"天桥"。1930年前后，大熊从坡摔下，桥被打断，终止通行。

2. 泄塞湾古化石点　位于永兴乡何家村北的泄塞湾，南距西汉水约3公里，相对河床高度在500～800米之间。1987年当地群众挖"龙骨"中，出土大象、犀牛、三趾马、鬣狗、羚羊、鹿、麂、龟、鳖等10余种古动物化石，初步判断为属地质第四纪以来的古动物繁殖地带，距今300万年。

第七节　馆藏文物

礼县馆藏文物，是从1951年土地改革时开始收藏的。40年来共收藏历

史文物3000余件，分为15种类型，即化石、石器、骨器、陶器、瓷器、铜器、铁器、玉器、金银器、古代币、砖刻、石刻、木雕、书画、史料。这些文物中，比较珍贵的有300多件，代表性的文物见志首照片。

第五章 广播电视

第一节 广 播

1937年国民党甘肃省政府给礼县政府配发中波收音机1台，由专人操管，用以接收新闻。

建国后，广播事业在党和人民政府的重视下，逐步发展。1951年省政府给礼县配发直流中波收音机1台，在县安装时接错电源被烧坏。是年底，省政府再次给礼县配发直流收音机1台，礼县收音站建立，该站隶属县委领导，配有专职收音人员1人，任务是抄收中央纪录新闻，印发新闻简报。1952年，第二个收音站在县文化站建立。收音机配有外接喇叭，每天定时广播。1955年县政府给11个区公所配发收音机，从此，农村逐渐用收音机收听广播。

为了适应所有制改造的形势和满足群众收听广播的要求，1956年7月1日，按照县委的决定，礼县广播站建成并正式播音。该站设在积厚街县委驻址后院，配有工作人员4人，250W扩音机1台，柴油机发电机1台，城内钟鼓楼上安有25W高音喇叭4只。县城附近部分村庄安上了舌簧喇叭。年底新设YY250/1000播音机1台，控制台1个，输出总功率为750W，共安装喇叭500只，播出自编稿件600篇。

1958年后，广播事业大起大落。同年8月，西和、礼县合并为西礼县。礼县广播站更名为西礼县广播站。大跃进中，播音机输出功率1000W，全县安有喇叭1526只，社队均通广播。1959年，广播站人员增至29人，在白河、洮坪、城关、盐官、西和等地建立播音放大站5个。1960年生活困难时期，农村广播线路损坏严重。1961年10月，在国民经济调整中广播机构下马。

1964年，中共礼县委做出了恢复广播站的决定，同年10月1日，礼县广播站恢复并正式播音。站内设500W扩大机1台，配备工作人员1人。县城内安装高音喇叭12只，每天播音三次，以转播中央台和省台为主，无固

定自办节目。1965年6月广播工作人员增至3人，雇用临时外线人员2人。1967年广播站专职工作人员增至5人，全县利用邮电线路向32个公社转播，在公社所在地的机关、学校和部分农家安舌簧喇叭628只。

“文化大革命”中，为了宣传的需要，广播事业发展较快。1968年4月，县革委会做出了普及大队级广播网的决定。7月，架通县城至何家庄广播专线15公里，全村安装喇叭120只，实现户户有广播。9月，县革委会又做出在全县普及生产队广播的决定，并召开建设广播网会议，成立建网办公室。10月5日，建网工作全面展开。至年底，全县25个公社、324个大队、2035个生产队全部通广播，安装喇叭9800只，配设三用收音机300余台，新架广播线路2700公里，利用电话线路470公里。县站机房新增GY2×270扩音机1台。建网中投资30.4万元，其中省广播局投资12.68万元，县财政投资4万元，群众自筹经费13.88万元。共用铁丝950吨，瓷瓶4.5万只，架线木杆4万余根。

1969年1月，县广播站迁至原检察院旧址，占用面积比原址增大4倍，经挖潜改造，机房和播音室有较大改观，共有$GY_2\times275W$扩大机6台，输出功率2000瓦，收转、录音、电源、输出配电盘一应俱全。同时在盐官、罗坝建立播音扩大站，扩大机分别为500W、150W。由于线路新，匹配合理，全县喇叭的音响率达98%，县内所有农村都能清晰地听到县站广播节目。

70年代初期，重点抓了广播喇叭的入户工作。至1972年，全县喇叭总数63600只，喇叭入户数占农户总数的84.8%。在宽川、红河、中坝、崖城、雷坝、白关、石桥、湫山、固城、永坪、马河、江口、上坪、祁山、洮坪、白河等17个公社建立播音放大站。总输出功率为2800W，但由于电源有限，除崖城、罗坝、石桥、江口4站使用水电外，其余各站均采用蓄电池供电，影响了音响效能的正常发挥。

1975年7月，礼县广播事业局成立，广播站隶属该局领导，全局共有职工41人，其中亦工亦农人员29人。1976年，天水地区广播处为礼县广播网投资10.07万元，在城关、滩坪、王坝、肖良、三峪、草坪建立了播音放大站。在宽川、永兴、石桥、洮坪、上坪、江口、龙林、龙山、中坝、白关、沙金、桥头、固城、雷坝，改建扩建了播音扩大站。至此，各公社均建立了播音放大站。全县农村广播网建成。

1978年后，农村广播网的维护管理有所忽视，致使农村广播网受到了严重损坏。据1982年5月统计：全县因线路中断，不响喇叭占总数的

64%。面对这些问题县局召开全县广播工作会议，并采取了强有力的措施。1982年下半年至1983年底，农村恢复广播的行政村和自然村分别占总村数的54.8%和41.9%。1983年10月，为适应广播电视事业的发展，礼县广播局更名为“礼县广播电视局”。

1986年11月1日，礼县小调频发射台开通广播。发射台与电视差转台同址，即县城东北四阁山，发射机型号TF—7050，发射功率为50W，频率105.2mH2度，发射天线十字正交水平极化四层，发射铁塔高60米。天线有效高度60米，县站用调频发射向调频台传输广播信号，县站广播机房调频发射机功率10W，发射频率157—7mA2，发射天线十字正交水平极化二层。县站广播节目通过无线电波传输可覆盖24个乡镇。全县67%的广播信号传输，摆脱了电话线路，并为设立广播电台开始创造条件。礼县人民广播电台于1988年11月1日开通试播，发射功率为100W。

第二节 电 视

1983年以前，礼县电视管理业务由县广播局办理，1983年下半年县广播局改名为礼县广播电视局。1986年，从事和分管电视事业专业人员2人。局属电视卫星地面收转站1个，电视差转台2个，外系统小功率差转台2个，小调频发射台1座，全县拥有电视机6000台，电视覆盖率占全县总人口的25%。

一、四阁山电视差转台

台址在县城东北方向四阁山刘家高咀，距县城4公里，东经105°11′，北纬34°12′，海拔1892米，相对高度482米，1977年7月1日建成并开始试播。安有内蒙产50W差转机1台，因差转机质量不过关，技术指标达不到国家最低水平，加之收六盘山二频道发五频道，信号源不足，图像不清，不能保证工作。1978年春，机房和宿舍由帐篷改为草棚，安装淳安产10W差转机使用。1981年建机房2间18平方米。1982年6月30日天线铁塔建成，改换接收频道。塔高24米，天线有效高度29米，接收天线为五单元双层双列。是年，第二台10W差转机安装启用。本差转台测得天水迎风梁电视差转台图像场强为41分贝。从此接收天水电视场强发十频道，信号源较之过去有很大改善，但彩色信号仍不稳定。1985年12月8日北京产50W差转机安装启用，1986年5月拆除旧发射铁塔，安装调频发射铁塔。塔高

60米，天线有效高度66米，十字正交水平极化四层。1987年3月增装50W差转机1台，并开通本省电视节目。同年8月，增设中央电视节目差转台50W备机1台。至此，电视转播效果较佳。至年底，建站耗资46万元。

二、卫星转播电视地面接收站

站址在县广播电视局院内。机房设于四楼，面积28平方米，抛物面接收天线装于四楼顶，海拔1427米，相对高度13米，位置东经105°18′，北纬34°18′。电视发射天线装于五楼顶，铁塔高11.6米，天线有效高度15米，十字正交水平极化二层，发射功率50W，发七频道。主要设备有STRE—6型抛物天线1套，日本产DSB—600A型接收机1套，CDC—Ⅱ型50W电视差转机2台，22寸电视监示机1台，配备工作人员3人。建设该站共耗资29万元，其中省广播电视厅投资10万元，省财政厅弥补大楼基建短额15万元，县财政投资4万元。

三、盐官电视差转台

台址在镇南3公里处的柴家堡子，东经105°23′，北纬34°15′，海拔1824米，相对高度360米。1984年2月29日县政府决定，由广播电视局、盐官区、镇、县水电公司共同承担筹建任务，同年3月20日选址，27日在该地测得天水七频道电视场强：图像54分贝，伴音44分贝，达到建台标准，该台于同年11月建成，建有砖木结构机房2间24平方米，土木结构宿舍4间48平方米。10W差转机1台，天线铁塔高12米，有效高度18米，五单元接收天线，发射天线为水平极化一层，接收天水迎风梁七频道发四频道，配备值机人员3人。建台共耗资4万余元，其中盐官区、镇集资7000元，县水电公司集资12000元，县广播电视局投资17800元，县财政补贴3000元。

第六章 卫 生

第一节 机构设置

卫生行政管理机构。清朝晚期，设立半官方机构“四合书”，委以“医官”负责管理医生。中华民国时期，卫生行政事宜由县政府民政科兼理。民国33年，县政府设立“礼县卫生院”，代县政府施行卫生行政管理事宜，直至解放。

解放后，县人民政府教育科兼管卫生工作。1951年7月，县人民政府设立卫生科，1956年8月更名为县人民委员会卫生科。1958年8月西和县、礼县合并为西礼县，原文教、卫生两科并为县人民委员会文教卫生部，同年12月更名为县人民委员会文卫局。1962年1月，西礼分县，礼县仍设县人民委员会文教卫生科。1966年6月，“文化大革命”开始，各级政权机构逐渐瘫痪，文教卫生科也逐渐失去履行卫生行政管理的能力。1968年3月，县革命委员会成立，设置县革命委员会文卫组。1969年3月，原文卫组撤销，县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设置民政卫生局。1975年4月，礼县革命委员会撤销民政卫生局，设置县革命委员会卫生局。1981年5月，礼县人民政府成立，设置县卫生局。其人员编制一直在5～7人之间，1985年增至10人。

一、县级医疗卫生机构

1. 礼县人民医院 该院是一所全民所有制综合医院。1950年2月筹建，6月正式开诊，建院初仅有人员8名，设备极为简陋。1953年4月设立中药部，正式分中西医两科。1954年底人员增至20人，并设病床10张。1956年7月更名为“礼县医院”，修建住院部平房一幢，设置内、外、儿等五个科室，病床增至30张，人员增至26人。1957年扩建住院部，病床增至40张（其中含简易病床）。1959年修建城内西街门诊部，4月并入“礼县联合中医院”。1960年新建门诊部开诊，人员增至32人。1966年3月礼县卫生防疫站、妇幼保健所并入县人民医院，名称“礼县医院”。1968年5月成立

礼县医院革命委员会。1972年4月礼县卫生防疫站、礼县妇幼保健站恢复分设，礼县医院仍更名为礼县人民医院。1978年12月医院革命委员会撤销，恢复行政领导，逐步实行了院长负责制。1983年扩建住院部，新建住院楼一幢，1986年建成使用，同年末开放病床120张。实有职工120人，其中医护（药）人员82人，行政工勤人员38人，全院医师（士）与护士比为3:1，职工与病床比为1:1。

2. 礼县中医医院　1984年筹建，1985年1月18日正式开诊，该院前身为"城关卫生院"。建院初实有职工27人,其中医务人员23人,行政管理人员4人。1986年末,人员增至50人,其中医务人员40人,行政工勤人员10人,设有病床13张。

3. 礼县卫生防疫站　1956年6月建立，当时实有人员6人，定为丙级站。1966年3月合并到县人民医院，1972年1月恢复。1973年修建新址，人员7人，其中医务人员5人，行政管理人员2人。至1986年末，实有职工31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25人，行政工勤人员6人。

4. 礼县妇幼保健站　1956年建立，当时称"礼县妇幼保健所"，实有人员3人。1966年3月并入礼县人民医院，1972年3月恢复，更名"礼县妇幼保健站"，人员6名，其中卫生技术人员5人，会计1人。1985年现址修建楼房一幢。1986年末，实有人员15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12人，行政工勤人员3人。

5. 礼县卫生学校　是一所全民所有制的以培养初级卫生技术人员为目的的医学教育机构。1957年10月建立，前身为院（医院）办校，校址、师资均由县医院安排。1958年后逐步易为县办学校，委以专职师资，经费专列，1981年在现址（赤土山）修建校址，1983年10月竣工，1984年3月举办"计划生育手术培训班"。至此，县卫生学校体制逐步稳 定，校址固定，教学走向正规。1986年末，实有职工7人。

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 中心卫生院　是全民所有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隶属县卫生局。1990年有10所中心卫生院，院址均设在解放初区政府所在地，初建时称为"××区卫生所"。1952年12月，建盐官卫生所，1953年5月建白河卫生所，1954年组建茨坝卫生所（后演变为中坝卫生院）。1955年至1956年随着农村合作化的进程，先后改组了永坪、罗坝、宽川、永兴、石桥、洮坪、白关、郑坝、大潭等9个联合诊所为区卫生所。当时实有区卫生所12个

有医务人员51人，其中除少数上级派遣的中等卫生专科学校毕业生外，大部分为联合诊所过渡人员。1958年8月，12个卫生所全部更名为“××地区卫生院”。1962年国家正式人员为36人，其余不足部分仍由集体人员补充。1966年5月撤销石桥地区卫生院，7月郑坝卫生院迁往草坪，至此，全县地区卫生院为11所，设有简易病床13张，共有卫生技术人员60人，工勤人员2人（炊事员）。1969年，11所地区卫生院先后成立了“革命领导小组”。1972年中心卫生院调整为乡卫生院。1986年末，全县实有中心卫生院10所，设有病床99张，人员137人，全系卫生技术人员。

2. 乡卫生院（所） 为各乡卫生防疫、妇幼保健、疾病治疗及计划生育技术指导的综合医疗卫生机构。1990年有19所乡卫生院，均系1954年至1956年先后建立的，原属集体所有制，受当地乡人民政府的领导，业务上受公立地区卫生院指导。1956年末，全县共有60个乡，除区政府所在乡建有地区卫生院外，其他每乡建有一所卫生所，共有医务人员140名。1958年更名为“公社卫生所”，至1966年“文化大革命”前全县共有公社卫生所51个，医务人员142人。1969年底随着全县人民公社的调整，公社卫生院也调整为18所，各院都派遣了国家正式人员。1971年至1976年先后投资22.16万元，新建院址18处。1976年末，全县18个公社卫生院共有医务人员179人，设有简易病床23张，其性质演变为全民所有制，隶属县卫生局，经费实行差额补贴。1983年3月恢复乡建制。全县设有36个乡（镇），原18所公社卫生院更名为“乡卫生院”，新增7个乡卫生院（草坝、民族、乔川、燕河、太塘、铨水、阳坡）。1984年城关卫生院改建为礼县中医院，新建乡7所卫生院只保留了燕河乡卫生院为卫生院建制，其他6所改为乡卫生所。1986年末，全县共有乡卫生院19所，乡卫生所6所，设有简易病床31张，医务人员171人。

3. 农村基层卫生组织 1958年以来农村生产大队均设有卫生站，配备农村医生（赤脚医生）、卫生员、接生员，在公社卫生院（所）的指导下，负责本生产大队的卫生防疫、疾病治疗工作。每个生产队设有卫生员、接生员，负责本生产队的卫生防疫和妇幼卫生工作。1969年开始，全县各生产大队卫生站先后实行合作医疗制度，更名为“合作医疗站”。直至1981年后随着农村生产责任制的实行，生产大队卫生站（合作医疗站）逐步由单一的集体所有制变为自负盈亏、个人承包和私人办医的多种形式。1986年末，全县共有基层医疗点813个，其中村和群众集体办724个，个人办86个，

卫生院设点3个，共有乡村医生432人，卫生员384人，其中接生员178名。

附："219"大队职工医院

"219"大队职工医院，系原核工部西北地勘局为该大队职工在礼县开设的医院。其前身为"182"第9队卫生所，1972年扩建，名称"207指挥部9队职工医院"。1986年实有职工33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20人，行政后勤人员13人，设有病床18张。

第二节 医 疗

中医药是祖传防治疾病的主力军。1949年解放时，全县有中医药人员达200余人，中药铺50余家。其行医方式一直沿袭传统的坐堂走乡方式，临床分科粗略。民国初有内科（包括妇儿）、痘疹（种花）、骨（跌打损伤）、外（包括皮肤病）、产（民间妇女承担，通称代医）。20年代后又出现专治梅毒（升药先生）及针灸（包括推拿）等科属。内科为主科，包罗万象，从事中医以专修内科为主，熟悉他科，医药一家，凡从医者除精药性主治外，又掌握鉴别、采、种、炮制、调剂等技术。由于师承自修的不同，学术风格自有不同，但在防治天花、麻疹、伤寒、流感、梅毒、痉症等传染病及常见病多发病、慢性病的治疗，疗效颇佳。曾涌现出一批学验俱佳、深孚众望的地方名医，如县城的黄资寅研究《景岳全书》颇深，擅长内妇科。马平庭攻读《保元》，治伤寒得心应手。马尚儒精研《金鉴》，祁山独尚志，盐关魏德福、陈智谋，中坝石维鼎等，都名重一时。

西医药的传入，药比医早。民国初牛痘苗（洋苗）即传入，随着天主教的发展，外国神父施用西药治病，早发大安、阿司匹林、六〇六、奎宁等西药用于临床。西药正式传入礼县，是在1938年，张敬之在县城西街开设诊所。1944年县政府举办"礼县卫生院"，纯属西医药诊治。自此，西医药在群众中影响日益增进，中西两派医学体系初具雏形。

解放后，党和人民政府十分重视卫生事业的发展和医疗技术的提高，全县城乡建立了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形成全县的预防治疗网络。在医疗上大力倡导团结中西医，西医学习中医，发掘整理祖国医学遗产。1954年开展了批判民族虚无主义歧视中医的错误思想。1958年大搞采风活动，发动医务

人员献方、献宝，互相学习取长补短，改善了中西医关系。中医政策的全面贯彻，使广大西医药人员都不同程度地掌握中医药知识。50年代中期医药人材济济，都名重城乡。1984年前成立县中医院，设有13个科室，技术力量大部分是临床多年的老中医，对一部分肝病、肾病、心血管病、类风湿、妇儿方面疑难慢性病症，都有较好疗效，群众中影响颇深。全县荣获从业30年以上荣誉证的中医药人员36名。但面临现有中医药人员，大都进入老龄，而青年中医药人员为数不多，出现青黄不接、乏术乏人的情况。

解放后，西医药一直处于大发展局势。医疗技术不断更新，不断提高。50年代初开始三大常规检验，后期X光、胸、腹、骨髓穿刺用于临床，对诊断肺炎、高血压、心脏病、肾病、结核等病提供准确依据。县医院吴文智大夫首例阑尾切除术的成功，为全面开展普外奠定了基础。妇产科开展了难产的处理及妇检。60年代贯彻“6·26”指示，北京、兰州、天水等上级医院下放医务人员，充实基层医疗机构，为礼县增添了一部分医疗力量。盐官、永兴、中坝、白河、大潭等基层卫生院开展了普外手术。但在“文化大革命”的10年中，在卫生部门大批“臭老九”“白专道路”，造成冤假错案，使医疗事业损失很大。70年代后期大部分卫生院普遍能作计划生育手术，内、妇、儿科较难病症及地方病、传染病的诊疗技术，大有进步。县医院70年代后，放射检验项目增多，心电图、B超应用于临床肠梗阻，胃修补术、子宫全切、肿瘤摘除等手术全面开展，由于医疗项目的不断增加，医疗质量的不断提高，大大方便了广大患者的就近就医。仅以县医院为例，1980年全年门诊人次为39193。1986年增至60827人次。住院病人1986年末也从1980年的875人，增至1378人，治愈率由1980年的72.4%，上升至78.2%，平均住院日则从1980年的20.9天，下降到16.5天。

1980—1986年县医院门诊、住院情况统计表

年度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门诊人数	总计	39193	38702	40893	49674	64202	60886	60827
	其中：急诊			509	522	968	322	2124
入院人数		875	708	1287	1320	1375	1088	1378

续 表

年 度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出院人数	总 计		865	710	1013	1316	1377	1089	1382
	出院人数	治愈	627	481	809	962	980	898	1030
		好转	184	173	145	194	226	120	192
		未愈	43	37	38	56	106	52	77
		死亡	11	19	21	39	13	11	18
全年实际开放总床日数			23800	23800	23800	23800	23800	23800	34675
出院者占用总床日数			18099	17846	18257	22440	32270	22722	23297
治愈率(%)			72.4	67.7	79.8	76.8	73.9	83	78.2
好转率(%)			21.2	24.3	14.3	1565	17	11	14.4
病死率(%)			1.27	2.6	2.0	361	2.98	1.01	1.3
病床周转率(%)			12.3	10.1	14.4	17.8	19.6	15.5	14.5
病床使用率(%)			74.9	94.5	88.6	110.2	11.21	98.2	68.7
出院者平均住院日			20.9	25	18	17.9	23	26	16.6
上年末留人数			50	60	58	60	64	62	61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全面拨乱反正，清除“左”的思想影响，落实知识分子政策，卫生事业出现了新的发展，医疗质量不断提高，医疗设备也大为改观。尤其县级医院在医疗技术上，提高更为突出，纤维胃镜、B型超声波、M型超声波先后用于临床，放射、检验能作多种复杂的造影和临检、生化、细菌、血清、免疫等项一百余种。制剂业务的开展，基本上满足了临床所需用大输液和部分用药。外科开展了胸外、脑外、肝切除术。骨科开展了胸椎结核根除、小儿麻痹后遗症矫正、较复杂的骨正形和血管吻合，腓浅神经移植等手术；新增设的泌尿科也能开展前列腺切除手术；眼科开展了人工晶体植入手术；内科突出心血管、消化两个专业，开展疑难病症的诊治和心电医护、除颤等急救措施，大大提高了重、危病人的抢救成功率。中西医结合治疗痔瘘，小夹板用于骨科，危重病人的中西医配合急救，疑难病

的中西医结合治疗都有良好的效果。

医疗技术水平不断提高与时代的前进、科技的发达分不开，医务人员业务素质的提高也是一个主要因素。解放初，全县除民间中医药人员外，公立医疗机构只有30余人，且大多是土生土长的中医药人员，西医不足10人。30多年来经过在职自学、选派进修、院校代培等多种形式和医学院毕业生充实，1986年末公立医疗机构人员不仅发展到531人，而且在业务素质上大为改观，全县已有中西主治医5人，中西医师63人，药师2人，中西医士153人，护师1人，护士21人，其他技士44人（包括医技，中西药剂）。士以上职称的医务人员占总数的54.2%。

第三节 医 药

1954年，礼县供销联社设药材收购组，1955年后半年收购组迁城南火神庙。1956年5月，在药材收购组的基础上，组建了礼县医药公司。1958年以后进行过撤并，但业务从未间断。1979年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医药工作的决定》，医药行业实行归口管理，药材公司分为“医药管理局”“医药公司”，两个机构，一套人马，人、财、物由甘肃省医药总公司统管。1985年4月，撤销医药管理局，保留医药公司名称，归礼县经济委员会管理。

全公司职工1985年底154人，其中干部32人，工人22人；男职工101人，女职工53人；大专程度1人，中专程度6人，高中文化28人，初中76人，小学文化39人，文盲4人。公司设中西药批发部1个。零售门市部3个，在湫山、罗坝、盐官、上坪、洮坪、白关、白河、桥头、草坪、雷坝、沙金等乡镇各设药材收购组1个。

医药销售分为批发和零售。批发业务1956年10月开始，当时经营中药300余种，西药150种，月批发额2300元。药库设在大南街民房内，主要供应县内各医疗单位用药。1977年在盐官、雷坝、白河各建医药批发站1个。盐官站批发盐官、红河、草坝、马河、宽川、民族、乔川、祁山、永兴的医药，初由盐官百货站管理，1979年国家医药行业统管后，盐官医药批发站归县公司管理。雷坝站批发雷坝、王坝、三峪、肖良、滩坪的医药。白河站批发草坪、桥头、铨水、白河、沙金、白关等乡医药。

1985年，县公司批发部经营中药636种，成药126种，西药1012种，器械46种，年营业额1057741元。全公司从事批发业务的职工81人，占总

人数的40%。

零售业务 解放前个体经营，县城较著名的药堂有“益元堂”“同春堂”“俊元堂”等。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完成后，县城内有集体药店2个。1959年集体药站过渡为国营，1963年成立中西药零售门市部，地址在城内大西街。1974年在旧门市部的基础上，修建了新门市部。1985年有职工27人，资金12万元，中西药品种600多个。1980年礼县医药公司有零售门市部5个，经营中药600余种，西药900余种。

礼县医药公司主要年份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年 度	总销售	利 润	年 度	总销售	利 润
1963	22.6	14.9	1976	101.6	24.2
1964	32.1	9.9	1978	116.3	16.8
1967	34.3	39.6	1982	113.7	18.9
1972	80.4	21	1983	159	38.1
1974	107.3	18.5	1984	195.5	82.5
1975	92.5	22.4	1985	181.2	21.2

中药收购 1954年开始，由供销社收购，主要收购品种有：大黄、当归、党参、黄芪、半夏等15个品种。主要年份药材收购品种变化：1956年30个，1985年增至80个，1965年增至133个。因受生态环境影响，1984年减至66个。

礼县医药公司主要年份主要药材收购数量表

单位:担

品名＼年度	1956	1961	1964	1971	1980	1984
党 参	1811	344	773	2404	363	3032
当 归	4518	87	6105	5141	5209	509
大 黄	14833	2733	1887	5578	5436	11298
黄 芪	285	66	1441	1850	1067	2312
冬 花	168	238	256	142	12	12
半 夏	17	5	265	11	51	51
羌 活	82	1	6	5	5	77
麝香(两)	80	2	45	5	30	

外贸　礼县中药材的外贸出口品种主要有：党参、当归、大黄、黄芪、半夏等，其中拳头产品为大黄。礼县医药公司从1957年开始出口大黄，年出口量为50吨左右。流通渠道为：先由县公司初步加工，后调天水医药二级站，再调上海土畜产进出口公司二次加工后出口。出口大黄统称“中国铨黄”。1971年上海土畜产进出口公司根据国外市场需要，将礼县大黄定名为“双鹿牌”大黄。1979年，为减少加工环节，增加出口量，上海土畜产进出口公司与礼县药材公司商定，外贸出口大黄在礼县就地加工，包装、调运实行一次性作业。

1982年大黄的外贸出口业务由甘肃省土畜产进出口公司经营。礼县大黄年出口量为200吨左右，为国家创外汇72万美元。

礼县医药公司主要年份药材外贸销量表

年　度	外贸销量金额(元)	年　度	外贸销量金额(元)
1970	218790	1984	985023
1974	283567	1985	1688469
1975	315462	1986	2154268
1976	373842	1987	2553927
1978	435210	1988	2992772

第四节　卫生防疫

一、地方病的防治

礼县范围内发生的地方病有克山病、地方性甲状腺肿、克汀病、大骨节和地方性氟中毒五种。

解放前，曾发生过类似克山病症状的疾病，甲状腺肿、大骨节到处可见。特别是甲状腺肿的发病，在白关、上坪地区最为严重，据解放初的粗略统计，当时全县13个区就有9个区发病，患病人数占病区总人数的7%左右。

解放后，党和政府十分重视地方病的发病，1956年11月成立了以县委书记为首的“防治吐黄水病指挥部”，后改为“中共礼县委防治地方病领导

小组”，下设办公室，使地方病的防治工作置于党委的直接领导之下，并加速地方病防治网的建设。自50年代始，实行“早发现、早报告、早治疗”的制度，改良饮用水，免费投放药物治疗现患病人，有效地控制了各种地方病的发病。1980年底各种地方病患病总人数已由患病最高的1971年的32958例，降到9479例，总患病率由原来的万分之一零一点七八下降到万分之二四三点三九。1980年以来再未发现急型克山病例，大骨节、地方性甲状腺肿、克汀病及地方性氟中毒的新发病例，基本上得到了有效控制。

五种地方病患病数及患病率(‰)统计(表一)

年度		1962	1971	1975	1980	1986
合计	患病数	25895	32958	31134	9497	4885
	患病率	991.97	1012.78	895.17	243.39	117.75
地甲病	患病数	24691	30694	29682	5751	1909
	患病率	945.85	943.21	434.84	145.92	46.83
慢型克山病	患病数	52	572	318	202	13
	患病率	1.99	17.58	8.83	512	0.32
克汀病	患病数	332	458	441	1091	783
	患病率	12.72	14.07	12.24	27.96	19.13
大骨节	患病数	820	1234	693	2364	2040
	患病率	31.44	37.92	19.23	60.59	50.05
氟中毒	患病数				89	140
	患病率				2.28	3.49

急型克山病发病、死亡统计(表二)

年度	发病数	死亡数	发病率	死亡率	病死率%
1952—1953	12	12	0.43	0.43	100
1955—1956	296	217	10.55	7.73	73.3
1960—1961	227	147	8.52	5.52	65
1965—1966	318	77	12.36	2.98	24.2
1971—1972	40	9	1.23	0.28	22.5
1978—1979	7	3	0.18	0.08	42.86

1980年以后无病例

二、传染病的防治

解放前礼县城乡天花、霍乱等烈性传染病时有发生，白喉、伤寒、疟疾、麻疹等传染病每年在城乡局部流行，威胁着人民群众的健康。解放后设立了专门的防疫机构，开展传染病流行病学调查，建立健全防情报告制度，免费接种投服各种预防疫（菌）苗（丸），有效地控制了各种传染病的发病。据县卫生防疫站1956年至1986年全县疫情统计资料，国家法定的3种甲类传染病（即鼠疫、霍乱、天花），解放初在全县绝迹。22种乙类传染病在礼县发病的17种中，白喉自1957年发病一例后未发现病例。回归热仅在1977年发现一例。脊髓灰质炎1980年发病2例，后再未发现新病例。疟疾、斑疹伤寒的最后病例分别是1971年和1979年，狂犬病和炭疽病分别在1958年和1966年后再未发现新病例。1956年至1986年31年中在礼县发病的17种传染病，共发病例318134次，死亡2608人，病死率为0.082%，流行性感冒及痢疾是本县发病的主要病种，分别占传染病发病总数的51.06%和23.30%，麻疹次之，占18.30%。

1956—1986年17年传染病发病、死亡、位次统计表

病　名	位次	发病数	死亡数	病死率%
流行性感冒	1	164358	213	0.0013
痢　疾	2	72548	1160	1.60
麻　疹	3	56983	888	1.56
百日咳	4	18890	70	0.37
病毒性肝炎	5	1419	8	0.056
伤寒副伤寒	6	982	21	0.26
黑热病	7	872	30	3.44
流行性脑脊髓膜炎	8	774	155	20.00
猩红热	9	715	5	0.70
疟　疾	10	214	7	3.27
白　喉	11	180	23	12.80
脊髓灰质炎	12	130	12	9.24
斑疹伤寒	13	62	4	6.45
流行性乙型脑炎	14	48	9	18.75
狂犬病	15	5		
炭疽病	16	4	3	75.0
回归热	17	1		

三、其他慢性传染病的防治

解放前礼县城乡卫生面貌极差，各种地方病、急性传染病到处可见，慢性传染病也大有发展。解放后，各种慢性传染病也随着群众卫生条件的不断改善和医疗条件的改观，发病率逐渐下降。疥疮在解放初期就得到控制以至消灭。对麻风病、性病、肺结核等慢性传染病和浮肿干瘦、闭经、子宫脱垂、小儿营养不良等病症，进行多次普查普治，取得很好效果。

1. 麻风病 截止1986年底，在册麻风病人累计共19人。最早发病的为1950年，最迟发病的为1981年，死亡8人，治愈9人。现住两当麻风病院治疗的1人，院外治疗的1人。在册19例患者桥头乡8例居首位，宽川3例次之，永兴、祁山、盐官、湫山、固城、王坝各1例。

2. 性病 解放后对重病区分别于1954年、1955年、1963年进行了三次调查，发病最高的为中坝的瓦房、松坪、姬家庄、寺底下、大庄、庙沟一带，王坝的金蝉次之。经免费治疗，大部分病人康复。1963年进行的线索调查，未查出显性梅毒患者，仅发现隐生梅毒患者17人，全部给予治疗。1965年后再未发现新病例。

3. 肺结核 该病在全县都有散在发病。1983年首次进行流调，截止1986年，三年累计调查83865人次，查出肺结核病人396人，占流调总人（次）数的0.47%。对查出的患者，按统一化疗方案，全部给予免费、半免费治疗。

4. 浮肿、干瘦、闭经、子宫脱垂及小儿营养不良 是在1959至1961年极左路线的影响下，虚报浮夸风盛行，造成人民群众生活困难，群众长时间缺粮的情况下出现的慢性病。据统计全县共发各种病人75801例，发病率为30.44%，死亡2978人，病死率为3.92%。

四、食品卫生监督

食品卫生监督是建国后开展的一项保障人民饮食安全的卫生监督制度。1962年在反对美国侵略者发动细菌战的全民爱国卫生运动中，礼县就成立了“防疫委员会”。食品卫生就列为爱国卫生运动的内容之一，当时主要以防止食物中毒为主。其后随着集市贸易的兴起，食品生产也从单一的个体经营发展到国营、集体和个体同时经营。1960年4月，西礼县人民委员会文卫局颁布了《西礼县饮食服务行列卫生管理暂行办法》，1962年全县执行全国卫生部颁布的《食品“五、四”制度》，1983年实施《食品卫生法》，县上成立了“礼县食品卫生法执法领导小组”，开展深入广泛的宣传教育，委

任五名食品卫生监督员为执法人员。同时对全县食品产销单位及个体户进行全面整顿，开展饮食从业人员健康检查，对合格者颁发“食品卫生许可证”和“健康证”。截止1986年底，全县共有发证的食品产销单位国营12个、集体25个、个体140个，发健康证的饮食从业人员共460人。

五、学校与劳动卫生监督

学校卫生监督是解放后随着教育事业的不断发展，逐步开展起来的，重点是组织监督实施改善教学环境条件的卫生要求和措施，开展卫生教育和防治学生常见病。1984年4月县政府成立了“礼县保护学生健康协调委员会”，领导学校卫生及有关学生健康的工作。全县四所完全中学和一所重点小学都设有“校医室”，有专兼职卫生技术人员11人，并备有必要的药品和器具，既负责师生常见病的防治，又担负学校卫生教学和宣传教育。1979年以来，县级医疗和防保单位，配合学校，对县城两所中学、三所小学及城关幼儿园，坚持了一年一次的学生健康检查，并于1981年正式建立了学生、幼儿的健康档案。对检查出的急、慢性疾病，还作了拍片、检验及心电图等特殊检查，与学校家长联系，配合进行了治疗。农村有条件的卫生院也对当地中小学开展了学生健康检查。

劳动卫生监督。50年代工厂卫生主要以抓环境卫生为主，开展卫生知识的宣传教育。1958年以来，相继在农机厂、水泥厂、力车厂、化工厂建立“卫生室”，配备专兼职卫生员开展劳动保护和小伤小病的防治。“文化大革命”以后逐步撤销，各厂的劳动监督也中断。1979年以后逐渐恢复，并开展了工业建档和工人体格检查等工作。

六、预防接种与计划免疫

解放前全县城乡只有痘苗接种一项，除县城少量接种牛痘苗外，大部分城乡仍然靠人痘接种。解放后，大力提倡和推广预防接种，从1950年开始每年在全县开展牛痘苗的接种，其后相继推广了痢疾噬菌体、伤寒副伤寒菌苗、斑疹伤寒疫菌及白喉类毒素、百日咳、霍乱、伤寒、副伤寒三联菌苗、乙脑、流脑疫苗、卡介苗、麻苗、百白破三联、脊髓灰质炎糖丸等10余种疫菌苗。70年代预防接种纳入计划的轨道，即按一定的接种程序，有计划地接种投服。1980年礼县列为儿童计划基础免疫县之一，1985年列为全省冷链装备县。截止1986年底已配备冷链车一辆，冰排速冻器8台，电冰箱35台，冷藏箱8个，冷藏包595个。地方财政投资2万元，为基层卫生院、村医疗点装备防疫专用柜、针头针管、消毒器等，冷链已在当年开始运转。

第五节 妇幼保健

妇女保健。解放后成立了妇幼保健的专门机构，大力推广了新法接生、科学接生和妇女病的防治。

1. *新法接生和科学接生* 解放前由于长期用不科学的旧法接生，产妇产后感染率和大出血发生率、新生儿破伤风发生率都很高，致使新生儿成活率很低。解放后大力推广了新法接生。1951 年 6 月，县人民卫生院首次举办新法接生员训练班，培训新法接生员 21 人，先在城关镇 10 个行政村开展新法接生试点。1952 年开始在全县推行新法接生，建立了新法接生站 10 个，配备接生员 24 人（其中改造旧产婆 18 人）。至 1956 年全县累计培训接生员、保健员 1285 名，建立接生站 102 个，接生组 373 个，配备大、小型接生包 883 个。1958 年以来，县妇幼保健所开展了科学接生，县医院增设了妇产科，开设了妇产科病床，接收产妇入院生产，开展了难产的处理。1966 年初统计，全县新法接生率达 80％以上。“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此项工作逐渐停滞。1972 年县妇幼保健站恢复后新法接生的推广普及又逐步走向正规，每年坚持了农村妇幼机构的整顿，逐年分片重新培训接生员。1986 年末，全县共有能熟练掌握运用新法接生技术的接生员 431 名，新法接生率恢复到 80％以上。

2. *妇女病的防治* 1976 年开始对妇女病开展系统的普查普治，其防治重点为县城及城郊，以防治宫颈癌为主。农村以查治子宫脱垂和尿瘘（以下简称两病）为主。1979 年、1982 年、1983 年连续 3 年进行了以查宫颈癌为主的调查，共查 1927 人，查出宫颈可疑癌 23 人，宫颈癌 18 例；两病的普查 1982～1986 年 5 年共查 144539 人次，查出子宫脱垂患者 964 人（其中二度以上 417 人），尿瘘患者 16 人，对查出的癌病变患者及两病患者分别给予治疗，对手术治疗 7 例尿瘘和 53 例子宫脱垂患者享受免费治疗。

3. *儿童保健* 儿童保健工作的开展主要以妇幼保健机构为主，医疗防疫部门紧密配合，除大力加强各门诊儿科医疗力量外，坚持各种疫苗菌苗糖丸的预防接种和投服。1980 年县妇幼保健站通过儿科疾病调查，针对农村儿童患蛔虫症很高的实际，当年组织药物，训练专干，在全县开展对 7 周岁以下儿童的驱虫工作，为全县 7 万余名儿童普遍驱虫，效果良好。

第六节 爱国卫生运动

爱国卫生运动的领导机构，是县人民政府领导下的“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以下简称爱委会），其前身为1952年7月成立的“礼县卫生防疫委员会”，1954年更名为“爱委会”。

爱国卫生运动的组织实施，是在县爱委会的领导下，统一部署，由各乡镇人民政府（人民公社）和同级爱委会组织实施。驻城乡各单位受所在乡（镇）政府和爱委会、居委会的统一管理，同时各系统的主管部门也负责检查。监督下属单位爱国卫生运动的实施情况。

除四害，讲卫生。1952年夏，根据反细菌战的要求，在全县城乡首次掀起以消灭“五毒”（即鼠、蝇、蚊、蚤、虱）为中心的卫生运动。9月在全县城乡掀起热潮，并取得很大效果。1956年4月全县人民响应中央人民政府消灭“四害”的号召，开展了以消灭苍蝇、蚊子、老鼠、麻雀为中心的除害灭病运动。1958年全县开展实现“八无”（即无鼠、雀、蚊、蝇、臭虫、跳蚤、虱子、白蛉子）的群众爱国卫生运动，历经一年多时间，到1959年统计，全县涌现出“武山县大柳树村（甘肃省树立的卫生典型）式”的卫生先进村846个，树立大潭乡甘山、柏树山、回族乡为全县卫生工作的先进典型。当时全县农户中普及了门帘、顶棚、牙刷、痰盂、口罩等卫生设施。进入60年代后，全县除四害活动，逐渐转向群众性的经常活动。

饮水卫生管理。解放初，县城居民全用深井水，农村大部分饮用河水或泉水，卫生状况极差。1952年政府号召井泉水加盖加棚，河水分段，先人后畜，改变群众饮用水卫生状况。全县城乡群众积极响应集资修筑井台，加盖加棚，开展河水分段工作，并制订管理制度，到1959年末统计全县水井（泉）改良已达5150口（眼），并逐步推广了漂白粉消毒。1970年后封闭式手压深井逐步在城乡推广，并在地方病区改水12处。1979年县城自来水建成供水，截止1986年底，县城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工矿全部接通饮用自来水，50%居民用上自来水。

粪便管理。解放初期，城乡粪便的处理均以户建厕，自积自管，但有些边远山区，人无固定厕所，牲畜无圈棚，粪便乱拉乱堆，自1952年开展全民爱国卫生运动以来改厕建圈，县城和有集市的盐官、永兴、石桥等均建起了公共厕所，并固定专人管理。1956年合作化后，群众又响应精肥上山号

召，改建“罐罐厕所”。自1959年3月统计，全县基本实现了公共场所有公厕，居民、农户有厕所，牲畜猪羊有圈棚。1979年农村实行生产责任制后，粪便的管理恢复为户积户管户用，县城和集镇公厕均固定专人管理。

第七节 医学教育与科研

医学教育，解放前，除传统的中医带徒式的教育外，再无其他形式。解放后医学教育发展迅速，形式多样，效果显著，中医继承以师带徒。1954年始，县卫生科下达学徒名额，指定师资，定期考核，培养新一代中医药人员。1956年统计，全县老中医带徒人数已达54人。1962年增至88人，其后每年都有增加。1986年末统计全县出师的中医药学徒129名。

在职业务学习。解放初，组织各分会学习业务，由高年龄医师担任讲学，定期进行检查，组织交流。1957年秋主持举办普及针灸训练班，培训针灸骨干40多人。1958年后，逐渐由县、区卫生院自己组织学习活动。

新办卫校。1957年10月筹建了“礼县卫校”，先后办各类长、短期学习班、训练班15期，为全县培训各类卫生技术人员628名。

1978年6月，在县教育局办的红专学校举办了三期接生员训练班，为农村培训接生员373名。

1985年县医院医师赵权、孙永斌、南忠谋、汪思聪四同志私人联合办一期医士班，学制二年，招收学员60名，租用教室，聘请师资，因陋就简，为农村培训了初级卫生技术人员。

上级医院进修和正式院校代培。1982年前多在省内上级医院进修，1982年后除本省医院进修外，在外省市高一级医院进修逐渐增多。1986年末统计，全县在外省高一级医院进修的达18人次，在本省上级医院进修的68人次，在定西、兰州、天水、陇南卫校代培的41人。

医学科研。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开始结合疾病防治开展了医学研究、流行病学调查等项目。1981年县卫生防疫站会同中坝卫生院协助兰州医学院完成的“甘肃省礼县地方性克汀病的调查和临床分析”，获省卫生厅科研三等奖；1984年10月县医院医师魏和旭“经睫状体扁平部摘除白内障”获天水行署科研三等奖；同年县中医院主治医师高兴华“关于针刺气至的临床治验”获天水地区科委科研三等奖。1986年末统计，礼县医务人员撰写的业务作品，被省地两级医学刊物选用刊登的28篇，其中红河卫生院

李珍杰撰写的论文，在浙江、辽宁、广西、陕西等省级中医药杂志刊登的就有8篇，被推荐到省级专业会议交流的专著五篇。

第七章 计划生育

第一节 机构及队伍建设

1956年6月计划生育工作由“县妇幼保健所”承担，当时由于人力和技术力量所限，计划生育仅是进行宣传。1962年，党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控制人口的指示，县妇幼保健所陆续购置了部分计划生育宣传模型和技术指导模型，在主要集镇进行展览宣传活动。1964年至1966年，为礼县计划生育的起步阶段，主要以宣传生育和节制生育的医学知识，向避孕者提供技术咨询。1965年秋，以县妇幼保健所为主，配合县妇联，在县城及部分大集镇（盐关、石桥、大滩、白河）举办生育、避孕知识流动展览宣传，并进行节育技术咨询。县医药公司门市部设“避孕用具专柜”，优惠提供各种避孕药具，主要是男用避孕套。1972年至1978年，为礼县计划生育技术队伍的初步形成阶段，也是礼县计划生育工作的第一个高潮期。1973年春季，全县组织计划生育宣传队到各公社继续开展宣传外，县卫生部门附设“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并设办公室专人专抓此项工作。这七年中以开展输卵管结扎手术、放置宫内节育环和为避孕失败者采取人工流产的补救措施为主要内容的技术指导服务和咨询，在开展三项手术的实践中，培养技术人员，初步形成本县的技术队伍。1978年底，全县29个公社卫生院，有23个能搞结扎、放（取）环、人工流产等三项手术。1979年以后，为礼县计划生育工作的第二个高潮期。1979年6月，“县计划生育办公室”成立并录用30名公社计划生育专干，计划生育机构和队伍建设上形成了较为完整的建制。在此期间，对已有两个子女的育龄夫妇和部分愿意只生一个孩子的育龄妇女基本上 施行结扎绝育手术，对已有一个孩子的育龄妇女放环并大力推广中期引产术。1984年3月成立“县计划生育委员会”，使本县计划生育工作进入了规范化管理。1984年11月设立“计划生育宣传技术指导站”，并设常年门诊，专门从事宣传、技术咨询和开展常年计划生育各项手术。县医院外

妇科、县妇幼保健站组织手术队，担任计划生育手术任务。截止1986年，全县除民族乡卫生所不能开展计划生育手术外，35个乡卫生所（院）能单独开展计划生育四项手术（结扎、放（取）环、人流、引产）的有11个，有技术骨干18人；能开展三项手术（结扎、放（取）环、人流）的17个，有技术骨干25人；开展二项手术（结扎、放（取）环）的6个，有技术骨干6人。县级医院有技术骨干20人，全县共有计划生育技术骨干69人。自1986年以来，提倡一对夫妇只生一个孩子，控制二胎，避免三胎，人口增长得到有效控制。截止1990年，一胎率达37.68%，多胎率下降到10.21%。

第二节 计划生育政策规定

一、鼓励晚婚、晚育的规定

1981年8月15日，礼县人民政府“关于计划生育工作几个具体问题的通知”规定：为了鼓励晚婚、晚育，男25周岁，女23周岁以上结婚的，和女25周岁以上生育并签订了一孩合同的，可以适当增加婚假和产假（婚假增加半月，产假增加一月），或给予其他优待。

二、坚决制止早私婚的规定

1979年5月6日礼县革命委员会“关于贯彻《甘肃省革命委员会关于计划生育工作若干问题的试行规定》的几条意见”规定：对于1974年以后不办结婚登记、私自同居的一律不能承认，所在生产队不准报户口、派农活、分口粮、发票证和划自留地。有关部门在招工、招干、聘请社请教师、赤脚医生以及招收计划内的临时工、亦工亦农人员时，都要把是否早私婚作为一个条件，严格进行审查，如系早私婚的一律不准吸收。对1974年以前已私婚，既成事实的，应坚决采取节育措施，补办结婚登记后方可承认。

三、对违犯计划生育政策的处罚规定

1979年5月6日礼县革命委员会“关于贯彻《甘肃省革命委员会关于计划生育工作若干问题的试行规定》的几条意见”的规定：对于干部职工中计划外怀孕的，经多次教育做工作，仍不采取补救措施，造成超生者，由本单位提出意见，报主管部门批准，应停止工作、停发工资、发生活费待采取措施后再行处理，临时工、亦工亦农人员、社请教师、赤脚医生、代销员等经教育不改，造成超生者，应由本单位报主管部门审批，解除工作。对于个

别逃避计划生育的，本单位和生产队应派人询寻，其车费、住店费、生活费，以及误工补助应由逃避者的家里承担。城镇托儿所、幼儿园对于三胎以上（包括三胎）入托入园的儿童每月应收保育费10元。

1981年8月15日，礼县人民政府“关于计划生育几个具体问题的通知”规定：1979年7月18日以后三胎以上生育者，国家干部、职工连续14年征收夫妇双方工资的百分之十的多子女费；农村社员连续14年征收夫妇双方总收入百分之十的多子女费，未扣罚的，从超生之日起补扣。1981年3月6日以后计划外的二胎生育，国家干部、职工连续5年征收夫妇双方工资百分之十的多子女费；农村社员连续5年征收夫妇双方总收入百分之十的多子女费。享受公费医疗或劳保医疗的人员，计划外怀孕和生育的检查费、住院费、医药费均由本人自理，并扣发产假期工资，哺乳期按事假处理。孩子不得享受半费医疗。男女双方3年内不能提工资。临时工、合同工、亦工亦农人员、社请教师不自觉实行计划生育，强行超生者，要一律辞退。1979年7月18日以后生育三胎以上至今未采取节育措施者，其子女不划给责任田、自留地、柴山地。已划的坚决收回，同时收回父母双方的责任田，待落实节育措施以后退回。1980年调资时，已超生而隐瞒了组织，或已超怀调资后造成计划外生育者，已升级的（包括夫妇双方），一律由本单位写出报告，报原审批单位发文取消所调工资，并从超生之日起进行扣罚，同时扣回调资后多发的工资。

1982年11月12日，中共礼县 委“关于贯彻省人民政府《关于计划生育具体政策的规定》的规定”规定：（1）对1982年4月5日，县人民政府转发省人民政府《二十条》具体政策的规定的通知下达以前，违犯计划生育政策，超生、抢生者，要继续进行清理，应予处罚而未落实者，按有关规定坚决兑现，该扣罚的扣罚，该辞退的辞退，对情节严重的，给予必要的纪律处分。（2）对于国家干部、职工（包括集体单位职工）、教员，在省政府《二十条》规定下达后到本规定下达时止，这段时间超生二胎和二胎以上者，除按《二十条》规定给予经济制裁外，并在纪律上酌情处理。今后，凡未经批准超生二胎者，除按规定在经济上实行制裁外，是双职工的开除一方公职，处理时，领导干部要严于一般干部，干部要严于工人，党员要严于非党群众。有些虽是单职工，本人（或家属）怀孕二胎，经说服教育，停发工资，仍强生二胎，情节严重、影响较大的，亦应开除公职。超生三胎和三胎以上者，不论是单职工或双职工，一律开除公职，被开除公职的人员，是党

团员的，同时要给予党纪、团纪处分。家在农村的，粮户关系转到农村后，当地生产队要划给与当地社员相等的自留地和责任田。1987年3月5日，中共礼县委员会、礼县人民政府“关于违犯计划生育政策的处理规定”中规定：凡国家职工违犯计划生育政策，超怀超生的，分别按下列规定处罚：(1) 超计划怀孕者，应及早采取补救措施，不主动采取补救措施者，停职停薪，限期终止妊娠（双职工夫妇双方停职停薪）；(2) 计划外生育二胎者，双职工夫妇各罚款1200元，各降一级工资，各影响一次调资。情节严重、态度恶劣的，应给予党团纪、政纪处分，直至开除公职、开除党团籍。(3) 强生三胎者，双职工各罚款2500元，并给予留党留团察看、撤职和开除公职留用察看，（恢复公职时，不能恢复原级别）直至开除党团籍、开除公职的处分。(4) 超生四胎和四胎以上者，双职工，在三胎罚款的基础上每多生一胎各累进加罚750元，同时给予开除党团籍、开除公职的处分。对违犯上述规定者，一方是国家职工、一方是城镇居民或农民的，分别按各自的规定处罚。凡农民和城镇居民违犯计划生育政策，超怀超生者，分别按下列规定处理：(1) 超怀的应限期终止妊娠，拒不落实补救措施的，农民罚款300元，城镇居民罚款500元，终止妊娠后罚金可以退回。从事工商业的个体经营者，超计划怀孕的在未落实补救措施、终止妊娠前，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要收回其营业执照，待终止妊娠后，才能发给。(2) 超生二胎者，实行一次性经济处罚，罚款800元至1500元。(3) 超生三胎和三胎以上者，罚款1500元至5000元。(4) 凡拒不落实节育措施和超生的，一律不安排救济粮款和扶贫款，超生子女一律不登报户口，不划自留地、宅基地，同时收回一定数量的责任田。凡合同工、临时工、招聘职工、社请教师，以及亦工亦农人员等，均由用工单位管理。超计划生育者，除按对农民、市民的处罚规定罚款外，应一律辞退。对已领取了“独生子女证”后又强怀抢生（包括隐瞒偷生的）二胎和多胎的，除按上述规定处罚外，追回已领取的独生子女保健费和享受的一切照顾和优待。

四、对干扰破坏计划生育者处理的规定

1981年8月15日礼县人民政府“关于计划生育工作几个具体问题的通知”规定：对散布谣言，煽动封建迷信活动和打击诬蔑计划生育工作人员、积极分子以及非法取环者，要严加处理，构成违法犯罪的，要依法制裁。1987年3月5日中共礼县委员会、礼县人民政府“关于违犯计划生育政策的处罚规定”规定：对因领导不负责任，置计划生育工作不理，甚至对职工

超计划生育问题不处理，隐瞒不报的，要追究单位领导的责任，并给予罚款、党纪政纪处分，直至撤销职务的处理。对徇私舞弊（如出假证明，在手术和诊断上作弊等）的干部和医务人员，要从严处理，已造成计划外生育的，除给予党政纪处分外，同时给予与超生者同样数额的罚款。对破坏计划生育工作，辱骂、殴打计划生育工作队人员的要严肃处理，触犯刑律的，要依法惩处。

五、鼓励一对夫妇只生一个孩子的规定

1979年5月6日礼县革命委员会“关于贯彻《甘肃省革命委员会关于计划生育工作若干问题的试行规定》的几条意见”规定：对于采取综合节育措施，终身只生一个孩子的，应由本人填写申请卡片，公社和所在单位加注意见，报计划生育办公室批准后，按省革委试行规定给予奖励，独生子女应免费入托。

1981年8月15日，礼县人民政府“关于计划生育工作几个具体问题的通知”规定：对自愿只生一个孩子的夫妇，采取绝育措施者，一次发给奖金300元，采取综合措施者，每年发给奖金30元，至孩子10周岁止。独生子女要给予适当照顾，农村按两人划给责任田和自留地，城市按两人优先分给住宅。入托、入园、入学、医疗、就业等方面，在同等条件下，要优先照顾。

1987年3月5日，中共礼县委员会、礼县人民政府“关于违犯计划生育政策的处罚规定”中规定：国家干部和职工，城镇居民（包括夫妇一方在农村者），一对夫妇终身只能生育一个孩子；农村普遍提倡一对夫妇只生育一个孩子；凡生育一个孩子以上的夫妇，应落实一胎放环，二胎以上结扎，超怀人流、引产的节育措施。不落实节育措施，强生、偷生者，要视其情节严肃处理。

六、照顾特殊情况下生育两胎的规定

1981年8月15日礼县人民政府“关于计划生育工作几个具体问题的通知”规定，严格控制二胎，系指下列人员方可安排二胎：（1）第一个孩子经县以上医院证明为残废者（非遗传性残废）；（2）原为不孕症抱养他人一个孩子后又怀孕的；（3）再婚夫妇一方只生过一个孩子，另一方未生育过的。对边远山区地多人少，人口出现负增长的地方的人口指标如何安排，待请示行署后再另作规定。除此以外，1981年3月6日以后计划外的二胎生育，国家干部、职工连续5年征收夫妇双方工资10%的多子女费，农村社员连续5

年征收夫妇双方总收入10%的多子女费。1979年5月6日，礼县革命委员会“关于贯彻《甘肃省革命委员会关于计划生育工作若干问题的试行规定》的几条意见”的规定：不论社员、职工干部在绝育手术和大月份引产后都应给予必要的营养补助，农村社员由生产队补助粮食50至100斤。国家机关干部职工由所在单位补助20元至30元。

七、育龄夫妇施行节育手术的假期和福利待遇的规定

1981年8月15日礼县人民政府“关于计划生育工作几个具体问题的通知”规定：对施行各项节育手术和补救措施者，应给予适当休息和照顾，人流休息15天，引产休息56天，结扎休息21天，放环休息3天。规定休息期间的工资照发，不影响全勤评奖。

八、对少数民族计划生育的规定

1985年5月18日，礼县人民政府“关于贯彻省人民政府（1985）16号文件精神意见的通知”规定：一、对少数民族国家干部、职工和城市居民（包括一方是少数民族的），提倡一对夫妇只生育一个孩子。其中确有困难要求生二胎的夫妇，经本人申请，所在单位审查，县计划生育委员会批准，可以比汉族放宽一些，有计划地安排二胎。但要从严掌握，生育间隔必须4年。二、国家干部、职工和城市居民中所谓“确有困难”是指以下几种情况：（1）独子与独女结婚的；（2）男到独生女家结婚落户并负责赡养老人的；（3）婚后5年未孕，经县以上医院确诊为不育症，抱养一个孩子后又怀孕的；（4）第一个孩子经县以上医院会诊证明为非遗传性疾病，不能成为正常劳动力的；（5）两代以上（含两代）单传的（包括男性单传、女性单传和男女交替单传）；（6）兄弟两人以上（含两人）只有一个有生育能力的；（7）烈士的独生子女或二等乙级以上（含二等乙级）残废军人；（8）夫妇均系归国华侨的；（9）再婚夫妇一方只生过一个孩子，另一方未生育过的（男方因女方生了女孩而闹离婚的不应判离，也不给生育卡片）。三、居住在本县农村的少数民族群众（不包括职工家属和居住在农村的城市居民）提倡一对夫妇只生育一个孩子，本人要求生二胎的，由本人申请，经乡政府审查，有计划地进行安排。在任何情况下不准生三胎和多胎。四、为了鼓励少数民族干部、职工和群众响应一孩化号召，对自愿只生一个孩子并领取独生证的，独生子女保健费由原来的30元增加到60元。

第三节 节育 绝育

节育、绝育工作，全县是从1971年开始。到1990年，20年间工作进展顺利，突破了难关，取得一定成绩。1978年以前的8年中，计划生育工作注重进行思想教育，提高对计划生育认识，集中精力抓好育龄夫妇的放环工作和多子女结扎工作。结扎手术7974人，放环74117人，人流3087人。1973年结扎仅240人，放环达13379人。1979年至1986年8年中，计划生育工作主要抓绝育手术，农村一胎放环，二胎结扎，结扎手术45202人，比前8年增长6倍。1987年以后的4年间，主要是破难关，搞“平茬”，抓后进。实行县级领导包片、包口、包乡（镇）。乡（镇）领导包片、包村。一般干部包村，村干部包户、包人。突破了一胎放环，有女无儿户、干部职工家属和农村干部、重点乡（镇）、村组四个难点，摘掉了计划生育落后的帽子。1987年共完成各项节育手术10016例，其中结扎3803例，占地区下达任务3600例的105.64%；放环完成4885例，占地区下达任务5000例的97.7%；完成人流937例，引产391例。这年全县总出生5320人，出生率为12.4‰，比1986年下降了2.22‰，比地区下达指标降低了3.52‰。其中一胎，出生3516人，一胎率66.08%，比1986年上升10.6%，比地区下达指标提高了1.08%。计划内二胎出生1000人，计划内二胎率为18.79%，比1986年下降了0.22%。计划生育率为84.91%，比1986年提高了9.67%，比地区下达指标提高了4.91%。计划外二胎出生551人，计划外二胎率为10.36%，比1986年下降了4.11%。多胎出生250人，多胎率为4.70%，比1986年下降了4.11%，比地区下达指标降低了2.3%。全年自然增长人口3313人，自然增长率为7.77%，比1986年下降1.76%。1988年连续狠抓计划生育不放松，又取得了很大成绩。全年完成结扎4003例，放环4290例，分别占任务的103.97%和107.25%，人流835例，引产307例，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10.85‰。1989年把计划生育工作纳入领导工作指标考核范围，并以后进地区为重点落实各项节育措施。全年完成结扎5027例，放环4479例，人流593例，引产211例，人口自然增长为9.67‰，低于地区下达的控制指标。1990年县委、政府一手抓经济建设，一手抓计划生育，通过大量艰苦细致的工作，在控制人口增长、提高人口素质上取得了明显成绩。全县完成四项手术23136例，其中结扎完成10756

例，占任务的96.9%，其中纯女户结扎2278例（二女户1355例，多女户923例），痴、呆、傻人结扎253例，放环8456例，占任务的93.95%，人流×××例、引产×××例，结扎、放环、人流、引产的完成分别是1989年的2、12、1.66、1.95倍，使全县计划生育上了一个新台阶。

全县20年来累计完成结扎79892例（其中男性结扎59例），放环146253例，人流82275例，引产2926例，人口自然增长率下降，人口增长得到了有效控制。

计划生育手术情况统计表

年份	结扎人数		放环人数	其他措施	年份	结扎人数		放环人数	其他措施
	总数	其中男扎				总数	其中男扎		
1971	21		891	46	1981	1600		2547	4147
1972	11		442	127	1982	6959		3590	10551
1973	240		13379	774	1983	8376		1535	825
1974	1280		18154	755	1984	3642		1545	55187
1975	1976		5561	624	1985	3141		1719	1192
1976	1135		2223	242	1986	3100		2706	1120
1977	1556		2457	200	1987	3803	22	4885	937
1978	1754		31010	319	1988	4003	20	4290	835
1979	5220		7489	1225	1989	5027	17	4479	593
1980	16305		28893		1990	10756		8456	2238

第四节 优生优育

1980年颁布的新婚姻法第六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禁止结婚：一、直系血亲和三代以内的旁系血亲；二、患麻风病未治愈或患其他在医学上认为不应当结婚的疾病。"1988年11月23日甘肃省第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关于禁止痴呆傻人生育的规定。"礼县在优生工作中，主要贯彻执行这两个规定。1989年在全县大力开展宣传教育

活动，并在优生工作中付诸实施。1990年开始对痴呆傻病人实行绝育手术，当年结扎588例，其中男病人238例，女病人350例。1991年结扎580例，其中男病人232例，女病人348例。

在开展优生的同时，要求达到优育。截止1966年统计，本县新法接生率已达80%以上。1973年，妇幼保健站举办三期接生员学习班，共培训新法接生员373名，配发产包217套。1986年底统计，全县共培训新法接生员431名，分布全县77%的行政村里。截止1990年，礼县新法接生率已达90%以上。1976年开始对妇女病开展普查普治，以后每年分片普查一次，提高妇女健康水平，达到优生优育目的。1985年以前，县妇幼保健站数次进行儿童发育调查。1985至1986年，采取整群抽样的方法，对城关幼儿园4至7岁的499名儿童进行胸围、身高、体重三项指标调查。调查结果表明：幼儿的各项发育指标都在逐年上升，生长发育良好。1980年对全县儿童普遍进行健康检查和疾病调查，7周岁以下的受检人数为78755名，其中农村为77955名。并为7万多名儿童发驱虫净24万片，驱虫灵18万片，驱虫糖6万粒，三种药物的有效率达90%以上。截止1990年，部分有条件的卫生院逐步开展婚前检查、优生优育和遗传咨询，建立“儿童保健证”“孕产妇新生儿保健册”，对0至7岁儿童实行系统保健，大力推行优生优育，提高人口素质。

第八章 体 育

第一节 群众体育

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人民群众创造了较为广泛的体育活动。少年儿童的活动有打毛蛋、踢毽子、打秋千、摔跤、跳方、打弹子、丢窝儿、打滑溜、摔泥炮、捉迷藏、遗手巾等。中成年人的有各类拳术、打跤水、爬山、打猎、拔河、下象棋、文娱活动中的各类舞技。

据史记载，清末，全县有武进士（探花）1名，武举14名，各级武官和武贡生以上学位的86名。群众中有影响流传较广的有武术，它分布在全县各地，活动持久，传至今日的有盐官、红河、龙山、永兴、永坪、石桥等。以陈氏为代表的龙山地方拳派，在清末曾击败官军，取得抗捐斗争的胜利。民国24年（1935）在龙山成立武术馆，收徒传艺。解放后继承人陈俊英参加过地、县两级武术比赛。平泉武术门派，以清道光年间武进士黄探花（名大奎）为尊师，主要以刀枪剑棍为器械。练功时的两柄大刀（一个75公斤，一个60公斤），现存县博物馆。盐官武术门派以少林拳见长，主要有少林拳、小洪拳、大洪拳、盘龙棍、黑虎鞭、白虎鞭、杨家枪、罗家枪、罗汉棍、铁火镖子、流星锤等。武师有杨桂林、魏正刚。1928年曾参加过吉鸿昌将军在天水举办的国术比赛大会。民国14年（1925），在盐官成立武术馆，魏正刚收徒传艺。解放前，为了生计，魏曾在天水等地街头进行献艺卖出活动。红河天台山扇子武术门派，它以铁扇子、钩、镰、菜刀、剑、枪、铡刃、棍和形意拳等为主体。清末组织起“扇子会”，抗击官兵。解放后，武术运动得到政府的重视，多年来有一定的发展。1957年县举办运动会。1982年县上成立了武术协会。

民间传统体育较为普遍地表现在文娱活动中。它有狮舞、虎舞、旱船和推车舞、高台和高跷、踢毽子、牛息等。

群众体育活动项目，随着社会的发展，不断增加新内容。球类、田径、

举重、象棋、拔河、摔跤、射击等陆续传入农村，在节假日和农闲季节开展一些小型比赛活动。纵观历史，发展比较快的当数解放后。1957年在回族乡的坡儿、白关堡村，盐官的罗堡、高楼、王城，宽川乡宽川、王家村，红河乡的红河、咀头、草坝村，永坪乡的永坪村，石桥乡的石桥村都建有篮球场地，农民坚持活动。是年，县上举办了农民篮球运动会。1958年群众体育有大发展，社队都有篮球队和场地，还有田径场地，西礼县成为全国有名的体育县。这个时期虽然有虚报浮夸，但实际上推动了群众体育活动的开展。1969年以后，农村体育活动以民兵为主体，进行射击活动，曾在何家庄举行过全县民兵连射击比赛。近年来，老龄体育活动和伤残人体育活动有了一定发展。

第二节 学校体育

民国15年（1926），县长许以栗（杭州人），在县城开办进师堂（现王府院内），推行沿海现代体育活动项目，有单杠、双杠、木马、秋千等。民国17年（1928）春，按照《第十届教育会联合决议案》精神，在全县小学校中推行体育活动，并将进师堂的体育设施移交礼县高等学堂（现东小），还增设了活桥。

民国20年（1931）改礼县高等学堂为天嘉镇小学，开始进行篮球和田径活动。民国21年（1932），胡宗南驻防陇南（天水）的部队，组织召开了第一次陇南体育竞技大会，本县天嘉镇小学选派24名运动员，组成代表队，由刘文郁带队，张继尧（天水市人）任总教练，参加大会，取得了较好成绩，获锦旗1面，运动衣14套，鞋50双。民国28年（1939），全县举办第一届田径秋季观摩会，有16所小学选派100名运动员参加了大会，天嘉镇小学的田保民获跳高冠军，魏殿选获100米第一名，总成绩获第一。民国32年（1943），全县举行第二届田径秋季观摩比赛，礼县小学的时保舒获100米第一名。

民国33年（1944），礼县中学成立（现县委院内），开设体育课，张业昌任教练。34年（1945），国立五中为礼县（现一中学校）引进了新的体育活动项目，给礼县学校开展体育活动注入活力。

解放后，本县各学校按照教育章程规定，开设体育课，并进行课外活动，学校陆续配备了专职教师。1951年礼县中学推广第一套广播体操。

1952年全县各学校组建篮球训练队。同年，礼县一中召开了第一次全校篮球运动会，组建了6个男队和3个女队，进行了四天比赛。1954年全县推广第四套广播体操和少年儿童广播操。1959年至1962年的“困难时期”，学校体育中断。1963年举办全县学校春季和秋季篮球、田径运动会。1964年文教局举办全县学校田径运动会。“文革”时期，学校体育停办。1970年礼县少年儿童业余体校成立。1980年县体委和文教局，在全县推广第六套广播体操，召开了小学和中学推广第六套广播体操工作会议，以会代学的方法，培训了部分教师。

学校体育经费和活动场地，是保证体育活动的主要方面，县教育局和体委每年给学校拨一定的体育活动经费，配发各类体育活动器材。各学校在勤工俭学费中也挤一点支持体育活动，有的学校还向社会筹集体育活动经费。全县已建成200米以上跑道的田径场12个，各学校都有篮球场和排球场。1983年，县体委征地16亩，在一中旧场地的基础上修建了400米标准田径操场。

第三节 体育比赛

一、县级运动会及单项比赛

民国28年（1939），第一届秋季观摩运动会在县城举办，参加运动员约100名，开展比赛的项目有长跑、跳高、跳远、投掷和武术等，比赛结果无资料可查。民国31年（1943），全县举办第二届秋季观摩运动会，参加的运动员有200名，其中有农民、军人、学生。

解放后，于1956年全县举办农民运动会，以乡镇为单位组建代表队，历时半月，参加的运动员600多名，比赛项目有篮球、武术、田径。

1963年举办了基干民兵运动会。

1964年举行全县中学生运动会，参加的代表队有礼县一中、二中（盐官）、三中（中坝）、四中（王坝）、白河农中，运动员160名，比赛结果，礼县一中为第一名，二中为第二名。

1965年，举行县直机关“五一”职工篮球比赛，参加的有14个队，历时半月，粮食局代表队夺得冠军。同年6月，举行全县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参加10个代表队，中学组县一中获团体总分第1名，二中获团体总分第2名，小学组城关东小获第1名。

1969年，举行了“五一”“国庆”职工篮球赛，元旦还举行了越野比赛。

同年6月，举行了全县中小学生篮球赛。这次比赛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分盐官、城关、白河、中坝、崖城、王坝六片进行。第二阶段采取循环比赛的办法。比赛结果，二中和盐官新联小学获第一名。

1972年，全县共举办了4次大型比赛，即全县中学生运动会，城关地区小学生田径赛，“五一”职工篮球赛，元旦中长跑比赛。

1975年，举办全县中学生春季运动会，参加的代表有红河、盐官、马河、宽川、祁山、永兴、永坪、固城、崖城、罗坝、湫山、石桥、洮坪、上坪、江口、中坝、龙山、龙林、白关、白河、沙金、三峪、王坝、雷坝、滩坪、草坪、县一中，运动员200多名。比赛结果，礼县一中获总分第1名，盐官中学获总分第2名，王坝中学获总分第3名。同年，还举办了“五一”职工篮球比赛和棋类比赛。

1979年，举办全县青少年田径运动会，参加者200多人。比赛结果，县一中获团体第1名，二中获第2名，城关中学获第3名，219大队子弟学校获第4名。

1980年，由县文教局和体委联合举办了全县春季中学生田径运动会，历时4天。比赛结果，一中获第1名，盐官中学获第2名，219大队子弟学校获第3名，城关中学获第4名。同年5月1日举办职工篮球比赛，历时10天，参赛代表队13个（其中女队4个）。比赛结果，礼县武警中队获第1名，礼县师范队获第2名，礼县文教女队获女队第1名。

1981年，举办全县青少年田径选拔赛，参加人数204人。一中、盐官中学参加运动员各25人，219大队子弟学校、石桥、永兴、宽川、崖城、中坝、白河、王坝学校各参加14人，红河等7个初中各参加6名，比赛结果，一中和二中分别获男女少年甲乙组团体总分第1名和第2名。选拔出的优秀运动员，组成礼县代表队，出席了天水地区青少年田径运动会。

1982年，分别举办了中学生田径运动会和重点小学田径运动会。重点小学田径运动会参加的有城关北关小学、南关小学、东关小学、219大队子弟小学、盐官新联小学，比赛结果，北关小学获总分第1名，新联小学获总分第2名，219大队子弟小学获第3名。同年还举办了“五一”职工篮球赛。

1983年，举办了全县部分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国庆节举办了职工篮球比赛，元旦举办了职工越野赛，“三八”妇女节举办了妇女拔河比赛。

1984年，举办了全县中学生青少年田径运动会，参加的学校有一中、盐官、永兴、红河、宽川、永坪、石桥、城关、中坝、白河、王坝、祁山、崖城、219大队子弟中学，比赛结果县一中获总分第1名。在这个运动会的同时，还穿插进行了部分重点小学生运动会，参赛仅限在城关地区的4个小学，北小夺得第1名，219大队职工子弟小学夺得第2名。

1985年，举办了全县部分小学生《雏鹰起飞》运动会，青少年田径运动会、部分小学生排球比赛。

1986年、1987年、1988年、1989年都举办了全县青少年田径运动会。

二、参加省、地运动会

民国21年（1932），选派24名运动员参加了陇南14县运动会，取得较好成绩，获奖而归。

民国25年（1936），选武术健儿魏正刚等人参加了吉鸿昌将军在天水举办的国术大会，为礼县赢得了荣誉。

解放后，于1956年林俊山参加天水地区综合运动会，获1000米长跑第1名。

1964年，何家庄民兵连参加全省比武大会，获“神枪手”称号。

1972年，盐官中学篮球代表队，参加天水地区篮球比赛，获男篮第1名。该校还参加天水地区在西和县举办的排球运动会，女排获第1名，男排获第3名。同年，以礼县中学为主组建的礼县田径代表队，参加天水地区青少年田径运动会，荣获团体总分第3名。

1973年，参加天水地区少年篮球运动会。

1974年，参加天水地区青少年田径运动会，获团体总分第4名。

1975年至1978年，逐年参加天水地区运动会，获第3名和第4名。

1979年，本县业余体校男女篮球队，参加了天水地区业余体校篮球选拔赛，女队夺得篮球赛第1名，男队获男篮第4名。同年，青少年田径代表队，参加天水地区青少年田径运动会，获团体总分第5名

1980年，选拔的青少年代表队，参加天水地区青少年田径运动会，获第4名。

1981年，青少年田径代表队，参加了天水地区田径运动会。

1982年，由县一中为主组建的田径代表队，参加了天水地区重点中学田径运动会，获团体总分第3名。获精神文明建设锦旗一面。同年还派出2个射击代表队，参加了地区射击比赛。

1983年，礼县田径代表队参加天水地区中学生田径运动会，获团体总分第2名，有3名运动员破地区记录。同年，县少年儿童业余体校男女排球队，参加地区排球比赛，均获第3名。8月，射击队参加地区重点班射击比赛，男子队小口径运动枪3×10项目和30发卧射项目获团体第1名和第2名，女子队获第2名。女子小口径手枪获慢射和慢加速第1名和第3名。

1984年，田径代表队参加地区青少年田径运动会比赛，名列第9。这年参加地区射击、排球运动会的代表，均获得较好成绩。

1985年5月，射击队参加天水地区射击比赛，男子气手枪40发项目获团体第1名，男子慢射击获团体第1名。

1985年6月，礼县划归陇南地区，田径队参加陇南地区青少年田径运动会，少年甲组获团体总分第3名。

1986年，田径队参加地区中学生田径运动会，获团体总分第3名。女子篮球队参加地区篮球锦标赛，获女篮第1名。并获精神文明锦旗一面。之后，女篮队代表陇南地区参加全省篮球比赛，获第3名。

1987年，县中小学田径代表队参加地区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少年组获总分第2名。

1988年，田径代表队参加地区田径运动会，获甲组团体第1名，乙丙组获团体总分第3名。有的运动员获金、银、铜奖牌。

1988年，农民篮球代表队参加地区首届农民运动会，名列第2位。

1989年，田径代表队参加地区中小学生运动会，经运动员的努力，获乙丙组团体总分第1名，少年甲组获团体总分第2名。

三、承办地区运动会

1972年，承办天水地区青少年田径运动会，地址在礼县一中体育场，参加的有12个县（市）代表，共300多人。

1974年，天水地区排球锦标赛在礼县举办，地址县体育场（王府院），参加的有12个县（市）代表，男女共24个队。

1980年，天水地区篮球锦标赛在礼县举行，地址县灯光球场，参加11个县（市），共24个代表队。

1982年，天水地区射击比赛在礼县举行，地址在县田径场。

1989年，陇南地区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在礼县举行，地址在县田径场，有9个县参加，每县一个代表队。

第四节 人才培养

礼县体育活动的大力开展，培养了一大批人才，他（她）们报考各类学校学习升造。

开办业余体校，不断培养新苗。县办业余体校，创建于1969年，教学办公设在县一中，开办田径、体操、射击、篮球、排球等5个教学班。由王丕烈任田径教练，廖来善、撒建忠任篮球教练，赵玉玲、马文波任射击教练。学生来源于县一中、北关小学、南关小学、东关小学。通过学生自愿报名，学校推荐，教练选拔的办法进行。学生文化课在本校学习。1972年又在盐官新联小学设篮球班。1976年又增设武术班。1983年，初级中小学设体育训练队，红河、宽川、祁山、永兴、马河、固城、永坪、崖城、石桥、罗坝、洮坪、上坪、江口、雷坝、龙林、中坝、白关、白河、沙金、桥头、雷王、三峪、肖良、滩坪等中学先后成立田径、篮球队。

加强教练员、裁判员的培训工作。1964年，在县一中对体育教师进行了培训。1972年，对全县教练员、裁判员进行了为期5天的培训。1976年，体委面对全县体育教师缺乏的局面，在礼县师范开设了体育班，招收学生50名，经过二年的学习，毕业后充实到各学校任教。1979年，县体委又在红专学校（汉阳）举办了一期体育教师培训班，共40名，学习45天。1983年，县体委又在教师进修学校（汉阳）对全县中小学体育教师进行了培训，参加人员30名。

体育运动的开展和业余体校的训练，培养了一大批新人。据统计，1958年至1989年，向省体工大队输送运动员4名，向各类体育院校输送学员31名。

（建国后体育管理机构见第四编县人民政府机构设置表）

第九章 档 案

礼县档案事业是从50年代后期才发展起来的，成立了专门机构，配备了专职干部，建修起钢筋混凝土结构的库房，备有档案橱，业务能够正常开展。1958年9月15日，成立了西礼县档案馆，配备干部2名。西礼分县后，1963年5月设立了礼县档案馆，归县委秘书室领导，配备干部2名。1971年改为礼县革命委员会档案馆，有干部4名。1979年复称礼县档案馆，人员同前。1981年12月成立礼县档案局，局、馆一套人马，合署办公，1983年撤销局，保留档案馆，归县委办公室领导。1985年9月26日恢复档案局，仍是局、馆合署办公，隶属县委、政府双重领导，现有职工5名。

第一节 档案收集与保管

一、档案的收集

建国前的旧档案，在旧政权溃逃时，被大量烧毁、转移，现仅存一小部分。建国后的档案，从1958年成立档案馆后，始组织人员收集，逐步整理归档。1958年中央提出了档案工作的总方针，省、地指示整理历年积存文件，县委组织抽调了12名干部，集中整理了原礼县、西和两个县的历年积存档案，县直各单位成立了15个档案室，各自整理所在单位的积存文件。这样有领导有组织地上下一齐动手，整档进度快，共整理1949～1958年积存零散文书档案10026卷，收馆归藏2130卷。1959年以后，遵照国家档案局颁发的《县档案工作暂行通则》，对原整理进馆的文件，普遍进行了一次清理，取消了无价值的资料。1965年组织109人，清理、鉴定、装订了撤消区工委、原大公社的文书档案。这七年中，共整理档案14265卷，交馆保存的文书档案12个全宗、7532卷，资料1704册。1966年以后，受极“左”路线的影响，以“加强战备”“少而精”的原则，对建国以来形成的档案又进行清理，1969年经请示县委同意，销毁了5330卷，1971年接收县革命委员会和已撤销的商业局、县联合供销社等单位的文书档案709卷。1973年

协助县农机厂整理建立了科技档案。1977年开始重点抓了农村社队的建档工作，全县组织600多人，对29个公社395个大队的文书档案、有重大问题党、团员及地、富、反、坏、右分子的个人档案，进行了清鉴，共组卷25572卷（袋），在21个公社建起了综合档案室。“文化大革命”期间，档案工作受到影响，一度被停止。粉碎“四人帮”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档案工作重新活跃起来，干部实行岗位责任制。1979～1981年，全面开展了档案工作的恢复和整顿。1982年县档案局被甘肃省委、省政府评为整顿恢复工作先进单位。根据《档案管理学》的规定，对永久保存的档案进行了一次全面清理，统编了档案全宗号。1982年在某单位废纸堆中，发现48件公元1817（清嘉庆廿二年）至1949年的契约文书，经整理收藏进馆。截至1985年底，全县建档29378卷，馆藏文书档案16146卷，资料5680册。县馆基本设施很不完善，现仅有档案柜284个，其它设备均无。

二、档案的保管

1958年档案馆成立时，仅有平房13间，办公条件较差，库房潮湿，直接影响档案的寿命。1967年修建了一幢钢筋混凝土结构的档案库房，建筑面积66平方米，暂时解决了档案无正式库房的问题。1968年从县委大院分出来，独居一院，后院为库房，前院为办公室及职工宿舍。县馆拥有面积1650平方米，其中库房占110平方米。

第二节　档案利用和编研

一、档案的利用

礼县档案馆配合党的各个时期的中心工作，开展业务活动，积极提供可靠资料，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1970年为甘肃地质队、西冶二队、一四九队、一〇六队及县工交局提供全县有关矿点资料图纸260余处，为找矿工作提供了方便。全县农业规划中，提供了全县的水文、流域面积、自然、气象等数据，争地、保地17000余亩。1976年粉碎“四人帮”后，在纠正冤、假、错案中提供了大量资料，使平反工作进展顺利。1978～1980年，提供查阅档案1031卷（件），接待来人456人（次）。党史编纂、县志编修、地名普查、区域规划等项工作中，都充分利用档案。1981～1985年，接待2176人（次），利用档案4405卷，资料489册（本），复制档案1034页。

二、档案的编研

档案工作是一门科学，县馆无专门学校毕业人员。编研工作是在实际工作过程中，边学习、边研究。1958～1959年，编写的六种资料被推荐发行。县馆一直坚持进馆一个全宗就搞好一个全宗的编目工作。截至1985年底，已编制了检索工具70种，153册。具体如下：

1. 馆内档案管理工具主要有

《全宗卡片》

《县、社、机关全宗号登记册》

《进馆档案登记表》

《各种专题目录总登记表》

《案卷类目总目录》

2. 档案检索工具有

《案卷类目》

《人事处理专题目录》

《招工招干转正定级专题目录》

《县委书记、县长任职专题目录》

《县级机关干部任职专题目录》

《区、乡干部任职专题目录》

《人事处理人名索引》

《中共中央文件专题目录》

《礼县自然灾害专题目录》

《礼县历届党代会目录》

《国务院文件专题目录》

《省委文件专题目录》

《地委文件专题目录》

《干部档案卡片》

3. 资料索引工具有

《二十五史人名索引》

《历代人物年、里、碑、传综表》

《历代官职表》

《古今地名辞典》

《历年人民日报社论目录》

《历年甘肃日报社论目录》
《两报（人报、甘报）刊登毛主席讲话、贺电、报告目录》
《两报刊登周总理讲话、贺电、发言目录》
《两报刊登刘少奇同志文章目录》
《两报刊登法规、条例、章程目录》
《甘肃日报刊登礼县文章目录》

第六编

人　物

第一章　人物传略

赵　壹

赵壹，字元叔，汉阳西县（今礼县）人。体貌魁梧，美须豪眉。因恃才倨傲，屡抵罪，几至死，友人救才得免。东汉章帝元和元年（84），举郡上计掾到京师，是时司徒袁逢受计，计吏数百人皆拜伏庭中，莫敢仰视，壹独长揖而已。壹与蔡邕同时，是我国文学史上一位著名的愤世嫉俗的辞赋家，一生著有赋、颂、箴、诔、书、论及杂文16篇，其中《赵壹集》二卷已失传，《刺世嫉邪赋》最能代表他的风骨，是他的代表作。

王仁裕

王仁裕，字德辇。其先太原人，祖父王义甫任成州军事判官时，迁居秦州长道县碑楼川（即今礼县石桥乡斩龙村）。生于唐僖宗广明元年（880），后梁开平中辟为秦州节度判官，龙德元年转兴元节度判官，龙德三年被蜀后主王衍诏至成都，授礼部郎中、中书舍人、翰林学士。后唐同光三年冬王仁裕随同王衍幸秦州。同光四年蜀亡，王仁裕降后唐，授秦州节度判官。天成元年王思同徙镇陇右，因王仁裕和王思同秦州共事受牵连罢职回归故里。长兴元年王思同徙镇山南西道，王仁裕再任兴元节度判官。应顺元年王思同被潞王所杀，王仁裕被生擒到潞王麾下，因惜其才免死。潞王称帝后征诏为尚书都官郎中、翰林学士。后晋天福元年王仁裕"以本官归班，稍迁左司郎中，历左谏议大夫、给事中、左散骑常待"，开运元年出使荆南。后汉天福元年拜王仁裕户部侍郎、永充学士承旨，明年带内署之职知贡举，王仁裕掌贡闱其间所取进士皆一时名公卿，如王溥、许仲宣、李恽、李昉等人。举罢转户部尚书，学士承旨。乾祐二年王仁裕因年老有病被解职，旋又授兵部尚书。后周广顺元年王仁裕进位太子少保。显德三年（956）七月十九日病逝于开封宝积坊私第，享年77岁。北宋开宝四年三月十八日由裔孙王永锡护柩归葬故里。雍熙三年李昉撰文《周故太子少师王公神道碑》《周通义大夫王公墓志铭并序》，立碑于斩龙村祖茔。王

仁裕一生著作甚多,有《紫泥集》《锦江集》《西江集》《归山集》《紫泥后集》《开元天宝遗事》《乘轺集》《南行记》等。

马 训

马训,长道县人。南宋末历官至巾带指挥使,封朝散大夫。宝祐中从征至汉中,见主将不和,知边事必坏,径弃官归里。及元莅中国,叹曰:"我宋臣也,焉能再履仇仇之廷?"遂晦匿不出而终。

按竺迩

按竺迩,雍古氏,其先居云中塞上,幼鞠于外祖术要甲家,讹言为赵,因姓赵氏。甲戌年随太祖西征,以功封千户。太宗元年以功封元帅。辛卯年平关陇、克平凉庆阳,邠原宁诸州皆降,假道南宋的南郑,由金洋州攻唐邓诸州,甲午年灭金国,以功拜征行大元帅。丙申年从宗王穆直大军伐蜀为先锋,一路势如破竹。进克成都之后,奉命率千户五人到西汉阳,建礼店文州元帅府,坐镇陇蜀孔道,南戎沔州石门,西戎阶州两水,谨斥堠严巡逻,西南诸州不敢犯。戊戌年(1238)奉旨二次伐蜀,连克西川二十余城,宪宗帝召还镇守礼店文州元帅府。中统元年(1260)与总帅汪良臣平叛获功,帝赐玺书褒美,赐弓矢锦衣。中统四年(1263)卒于镇,享年69岁。延佑元年赠推忠佐运功臣、太保、仪同三司、上柱国,追封秦国公,谥武宣。

子十人,以彻理、国宝、国安最知名。按竺迩病逝后,彻理袭职为元帅,后以病废卒。国宝袭职为元帅,国宝一名黑梓,少击剑学书,倜傥好义,有谋略,父为元帅,军务悉以委之,故所至多捷。中统元年从父平叛,累立战功,帝赐弓矢金绮。国宝谓诸弟曰:"昔我先人,旭兵西陲,大功既集,关陇虽宁,而西戎未靖,此吾辈立功之秋也。"乃遣谢鼎与弟国能,持金帛说降吐蕃,酋长勘陁孟迦从国宝入觐。国宝奏曰:"文州山川险厄,控庸蜀,拒吐蕃,宜城文州,屯兵镇之。"帝从之,授国宝三品印,为蒙古汉军元帅,兼文州吐蕃万户府达鲁花赤,与勘陁孟迦皆赐金符。时扶州诸羌未附,国宝宣上威德,于是呵哩禅波哩揭诸酋长皆归款,从国宝入觐,诏授呵哩禅波哩揭为万户赐金虎符,诸酋长为千户赐金符,赐国宝金币。国宝治文州有善政。至元四年(1267)卒。延祐元年,赠推诚佐理功臣、光禄大夫、平章政事、上柱国,追封梁国公,谥忠宪。

子世荣、世延。初,国宝将卒,以世荣幼,命弟国安袭其职,以其兄国宝安边功,赐金虎符,进位昭勇大将军。至元十五年讨叛王吐鲁于六盘,获之,请解

职授世荣,帝曰:"人争而汝让,可以敦薄俗。"世荣袭职后以功进安远大将军、吐蕃宣慰使、议事都元帅,佩三珠虎符。世延,中书平章政事。

赵世延

赵世延,字子敦,天资秀发,喜读书,究心儒者体用之学。弱冠,世祖召见,俾入枢密院御史台肄习官政。元世祖至元二十一年(1284)授承事郎云南诸路提刑按察司判官,至元二十六年(1289)擢监察御史,至元二十九年(1292)转奉议大夫,出佥江南湖北道肃政廉访司事,敦儒学,立义仓,撤淫祠,修澧阳县坏堤,严常、澧掠卖良民之禁,郡内晏然。大德十年除安西路总管,安西故京兆省台所治,号称会府,前政壅滞者三千牍,世延既至,不三月剖决殆尽。陕民饥,省台议请于朝延赈之,世延曰:"救荒如救火,愿先发廪以赈,朝延设不允,世延当倾家财若身以偿。"省台从之,救活者众。至大元年改四川肃政廉访使,任内除积弊,修都江堰,民尤便之。延祐元年(1314)拜中书参知政事,后迁御史中丞。延祐三年(1316)劾奏权臣右丞相贴木迭儿罪13款,诏夺其职。延祐五年(1318)拜四川行省平章政事,世延议即重庆路立屯田,物色江津、巴县闲田783顷,摘军1200人垦之,岁得粟11700石。延祐七年(1320)仁宗崩。贴木迭儿复为相,锐意报复世延,逮世延置对,至夔州遇赦,抵京师会有旨,事经赦原勿复问。贴木迭儿更以他事系之,刑曹逼令自裁,世延不为动,居囚再岁。中书左丞相拜住屡言世延无辜,得旨出狱。泰定四年(1327)奉旨昭雪,仍加翰林学士承旨、光禄大夫,兼知经筵事,又加同知枢密院事。泰定帝崩以拥立文宗之功,加奎章阁大学士,又拜中书平章政事,后世延以年老多疾,奏请致仕不允,诏许乘小车入内承值。至顺元年诏与虞集等纂修经世大典。四月仍加翰林学士承旨,封鲁国公。秋移疾中书致其事,旋即出京养疾于金陵之茅山。至元二年(1336)五月回成都,十一月卒于家中,享年77岁。赠执法佐运翊亮功臣、太保、金紫光禄大夫、上柱国,追封鲁国公,谥文忠。赵世延书法亦有名,今留有所书《跋化度寺碑》《东岳庙昭德殿碑》。

世延生子5人,达者3人。野峻台,黄州路总管、四川行省参政等,顺帝至正时期镇压红巾农民起义的战斗中阵亡,赠荣禄大夫、行省平章政事、柱国,追封凉国公、谥忠壮。月鲁,江浙行省理问。伯忽,夔州路总管,天历初,囊加台据蜀叛,死于难,特赠推忠秉义效节功臣、资善大夫、中书右丞、上护军,追封蜀郡公、谥忠悯。

赵浒心

赵浒心，其先四川清渠沟人。以武功事元世祖，累官汉阳督元帅，始家西汉阳遂为礼店所人。掌府事15年，英明善谋，廉谨自持，时称边将之良。子赵梓袭职，善骑射，有勇力，世祖见奇之，赐名普俺贴木儿。

石吉连

石吉连，礼店文州汉番军民元帅，子孙世袭其职，遂为礼店所人。父允官至中书参知政事。顺帝时西番扰边，吉连奉命统兵驻崖城镇，番族畏服，西边遂靖。以功迁至行省右丞，封秦国公，谥忠穆。子石麟袭职为元帅。赤土山前原有礼店文州汉番军民元帅石麟纪功碑，可惜已被毁。石麟封雍国公，谥忠宣。

门克新

门克新，礼店所人。洪武二十六年（1393），以秦州教谕秩满入朝，召问经史及政治得失，克新直言无隐，授左赞善。时绍兴王俊华，以善文辞亦授是职，上谕吏部曰："左克新，右俊华，重直言也。"克新既以亮直见重，后又上《万里长江图记》，不数年擢礼部尚书，寻引疾，上命太医给药物不辍其俸，及卒命有司护丧归葬，上亲制文祭之。

杨 清

杨清，南阳人，元末归明太祖定中原，率兵镇守陇上徙家屯所。洪武初，诏封功臣授荣禄大夫，继又加光禄大夫。帝因番寇屡为边患，命清统兵往雷家坝野麻关镇守，立营堡谨斥堠，番人不敢内犯。累官至宣尉使，后从郭都统征西陲，力战捐躯，敕授世袭礼店正千户。

刘 聚

刘聚，江南沛县人。元至正间，群雄纷起，聚起兵凤阳，盱衡当世，见明太祖仁明英武，克成大业遂归焉。洪武初礼店守御千户所正千户，殁后追封义信侯。弟刘暹於永乐四年调礼店所副千户。聚子刘政袭职正千户，政子刘宗尝从军征讨，屡立战功，授特别优奖。

赵孟乾

赵孟乾，字健夫，号顺斋，礼县城关镇大北街人。明正德二年（1507），出生于世宦之家，系礼店守御千户所千户赵安之裔，荣寿官惠之孙，廪生赵经之子。少岁颖资，长以文名，年方弱冠而入芹泮，嘉清十三年得选贡。后经部铨历任山西陵川知县、太原府通判、浑源州知州等。孟乾在山西历官14年，确守公法，不避勋旧，刚正不阿，芳名烨烨，三晋有政声。因家事不宁，恳求致仕，按台杨寿堂惜年富人才，力留之再四，孟乾坚辞，嘉靖四十年致仕，回归故里，陶陶自逍，安度晚年。隆庆元年恩加奉议大夫。万历四年（1576）九月二十八日逝世，享年61岁。

赵赏瀛

赵赏瀛，礼县人，明万历已卯（1579）科举人。初任大同府推官，后升广西上石州知州，政绩有声。兄弟三：赵庶瀛任河南太康县主簿，赵仕瀛任彰水县主簿，赵高瀛任直隶魏县训导，皆岁贡生。子赵永附生，少亡，妻孙氏年二十，截发刺目以明志，抚孤赵翰成立，由岁贡生官宁海州州判。重孙赵一岩以岁贡生任绛县主簿。

向永凤

向永凤，礼店守御千户所副千户。嘉靖十三年（1534）与铁甲山贼战，追至麒麟山贼窘急，许贻金帛求缓，永凤叱曰："何物贼敢以金帛饵我！"奋击之射二贼死，将复射弓忽驰，军士曰："可少息矣。"永凤曰："战而息畏死耶？"亟斗竟死于贼手，都御史黄臣表之，擢其子向元吉为正千户，元吉忠勇有父风。

徐 璋

徐璋，礼店守御千户所百户。高祖徐仁郎，原籍河南汝宁府光州光山县人。洪武二年（1369）众军征讨，屡立战功，七年诏封勇略将军，二十三年病殁。曾祖徐贵袭职，进征硫磺口贼，对敌阵亡，永乐十年（1412），诏赠广威将军。祖徐荣、父徐能替袭其职，至徐璋袭职，征贼於徽州四条岭殒命，正德六年（1511）诏赠明威将军。子徐宁、孙徐诰世袭百户职，遂家於礼店。

吕 锦

吕锦（1630～1684），原籍山西洪洞县人。元末红巾起义，迁居陕西富平，明初迁入礼县红河花石村。崇祯三年出生于农民家中，自幼敦厚宽宏，临事英敏善断，爱习武练功。为访求名师习武，置家中农事不顾，终因家贫耻向亲戚乞食而参军。康熙十八年由广东厅任满，四川总督杨茂勋知其才，荐为四川督标右营游击，升四川督标副将，在进剿吴三桂叛乱的战争中，屡立军功。康熙二十年叛乱平息，将军被裁缺调补，旋即疾归故里。出资创立义学，请名师教授穷人子弟。康熙二十三年（1684）病逝家中，享年54岁。奉旨诰封骁勇将军，加级镇国将军，四川督标副将。元配牟氏以将军加级故，覃恩诰封为夫人。生子三：长吕调阳，河南磁州吏目；次吕诚阳，贡士副榜；三吕謖阳，候铨县丞。孙六人皆入泮为生员。

杨体元

杨体元，字君善，清康熙年间人（1662～1722），明初功臣光禄大夫杨清之十一世孙。幼失怙恃，赖诸叔抚养成立，以生计萧条，遂入兰垣从戎甘宁抚标营。吴三桂反，随靖逆侯张勇征临巩，继又从勇略将军赵廷栋征四川，累建战功，擢升甘宁抚标营守备。其人善于带兵，深得军士拥戴，待人谦逊雍容，礼敬师儒，颇有儒将风度。

王廷极

王廷极，礼县人。康熙中岁贡生，选贵州普安知县，后调河南确山知县。任内轻科徭，扶孤寡，除强暴，仁惠之声四播，确山人为立生祠。在家孝友笃诚，虔修祠祀，收恤族党，捐资修文庙大成殿、考院明伦堂，饥岁赈济贫民，全活无算。生子三人：长王邴，庠生，累官至霸州同知；次王郯，候选州同；三王鄙，贵州平远州吏目。乾隆中致仕归里，适逢礼邑大旱，大潭一里麦禾无收，差役催科如故，鄙举一里钱粮代为输纳，里人德之，勒诸石，奉以“仁人义士”匾。乾隆五十四年（1789）捐学田250余亩，取租供邑书院膏火事宜，深得县人爱戴。

何济舟

何济舟，字松崖，礼县崖城人。清嘉庆戊午（1798）科举人，丁丑

(1817) 大挑一等，官山东临清州州同，历新泰、高苑、嘉祥等县知县。在高苑日举赋税积逋者请俟丰年带征，厘正税法，革除分派积弊，民不受困。累整保甲，严缉捕，盗贼以清。去官时士民为悬匾公堂文曰："泽被群生"。生子三：长何庭荚，以廪贡授泾州训导；次何庭槐，道光己亥 (1839) 科举人；三何庭茔，以庠生授翰林院待诏。

王揆一

王揆一，礼县人，附贡生。初任江西建昌府同知，历署云南嵩明州、昆阳州知州，所在有善政。嘉、道间岁值凶荒，出粮赈济，全活极众，感德者竖"望隆闾党""乐善可风"匾以志之。生子二人：长王槐龄，字植三，例授同知，历署四州永川县、直隶松潘抚民理番同知，管理西藏钱法事务，因办解皇木有功钦赐蓝翎，所至有政声，且精八分隶书；次王彭龄，字仲箴，性聪慧，有扬乌之称，道光丁酉 (1837) 选拔，是科即登贤书，考授内阁中书候选知县，淡于仕宦，设帐乡闾，教学以终。

黄大奎

黄大奎，礼县永坪乡平泉黄家村人。清道光间中式鼎甲武进士第三名探花，授乾清门二等侍卫加一级。当差 13 年，曾多次随御驾出猎盛京，屡蒙恩典，得赏宫锦。后分发广西提标后营游击，以母老乞终养返回故里，病逝家中。

李应紫

李应紫 (？～1889)，字秀峰，礼县城关镇大西街人。自幼敏慧好学，事父母至孝，年未弱冠即考取秀才，工书法，尤爱好吟诗。清咸丰九年 (1859) 中副车 (即副榜贡生)，清同治十二年 (1873) 中举人，1874 年考取咸安宫教习，清光绪二年 (1876) 中进士。曾主讲秦州天水书院，门下被泽者多，翰林张世英是其高足弟子。清光绪八年 (1882) 签发奉天调署铁岭知县，善政宜民，颂声载道，去任之日民制锦伞屏幛颂扬公德，奉天督部堂保奏奉旨加李应紫同知衔，尽先补用知州，不久再任铁岭知县 (辽宁省铁岭市)，清光绪十五年 (1889) 正月病逝铁岭任所。上宪同寅及铁岭民众缀以屏联挽颂，益见其实心实政，深得铁岭人民拥戴之情。

梁士选

梁士选（1870～1915），字万青，礼县城关镇小南街人。自幼聪颖绝慧，好学喜文。清光绪八年（1882）13岁应童子试，以冠军泮宫，轰动陇南城乡，被誉为青少年学而有成的典范。清光绪十三年（1887）补博士弟子员，清光绪二十年（1894）乡试中举人，光绪二十一年春（1895）赴北京会试，适逢清政府与日本帝国主义的丧权辱国11款卖国条约已草签。电至京师，举国哗然，各省参加会试举人联名上书言国事。4月8日广东举人康有为草疏18000字，征集1300余举人签名，士选抱着一片爱国热忱签了名，参加了清末维新变法著名的“公车上书”。是科联捷中进士，授内阁中书，请假归，主讲礼兴书院，教以有耻，先志为本，学以立品，辨志为先。

清光绪二十三年（1897），因家贫急于禄养堂亲，遵例截取知县签分山东，因亲老告近改分陕西。清光绪二十六年（1900）到省被委巡抚衙门文案，旋司大庆关税确务，到职两月因不愿经手财务辞差，又被委为文案。

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补紫阳知县，到任之后勤政爱民，初接诉状700余张，明察暗访，秉公执法，惩办邪恶，伸张正义，不逾月清理一空。县内仙峰、东莱两书院，年久失修，亲自主持维修并增修上中两学舍，四乡设蒙塾10余所。自捐薪俸购书籍分赠书院，公暇亲临两书院讲授经史，文风蔚起。岁比不登，民有饥困，先请开仓平粜，自出资访极贫施舍，并动员社会财力救济。民利地民众因教案起事，省派大员平乱不果。公单骑入其地，亲临安抚，遂平息事件。训导李莹病殁，家贫不能归葬，公请于大宪，以己身兼其职一年，将所得薪俸归葬安置家属。紫阳三载政绩卓著，大宪拟以“安良除暴，仁断兼施，膺卓荐举”提拔重用，而士选请假就医，旋即返回故里。

清宣统元年（1909）任礼县劝学所长兼劝学总董。民国2年（1913）任礼县参议局议长。士选在家10余年，常以孝友课子侄辈。暇则潜心研读宋代学者邵雍《皇极经世》、朱熹《周易本义》等著作，确有深得。初自号淡吾，后又号问心，可见其一生的品德操守。民国4年（1915）腊月病逝，享年46岁。著有《紫阳遗集》（已散佚）、《守拙堂遗稿》等。

焦志贤

焦志贤（1860～1917），字少渊，曾用字绍颜，号汉溪，礼县城关镇潘

家街人 自幼喜读书，触目能默诵。年未冠补弟子员，从秦州陇南书院山长任士言学习。清光绪十一年（1885）得选拔，清光绪十四年（1888）中式乡试解元，清光绪十八年（1892）登进士，钦点主事签分户部。清光绪二十六年（1900）八国联军进攻北京，慈禧光绪逃西安。焦志贤因不满慈禧崇洋媚外、祸国殃民卖国政策而请假回家。适逢母亲有病，即告假在家奉侍母疾，为自己的书斋题匾曰“退观室”，并写有一首抒怀诗：“匹马归来望首阳，斯时薇蕨正菲芳，总然饿的骨头瘦，埋向荒邱土亦香。”奉视年余，母亲去世在家丁忧，3年制满，偕弟赴北京复任，无奈弟染疾不治而殁，焦志贤哀恸成疾，幸而医治及时痊愈，将弟柩发回故里安葬。在户部任职勤于职守，得主稿以劳加员外郎衔。

民国元年（1912）焦志贤回归故里，即被公推出任礼县参议局士绅，民国3年（1914）任礼县参议局长，民国6年（1917）病逝，享年60岁。焦志贤曾主讲于礼兴书院、西和漾源书院，阅奉州试卷，持论精严，堪资启发成就后进者甚多。秦州陇南书院山长任承允为铭其墓，评价曰：为人孝友，性成温柔，静穆无急言遽色，行步出入唯谨。

王 祯

王祯，字伯范，北京人。民国5年（1916）随张广建到甘肃，民国9年（1920）任武都县长，民国12年（1923）调任礼县县长2年。在礼期间，倡开集市贸易，便利民众，废除“宪支”流弊，当时完纳地丁银粮，先由县城富户承包完纳乡下一里或数里的地丁银粮，承包户名叫“宪支”，然后由“宪支”再向乡下缴收。这样加码超收、营私舞弊的事情屡见不鲜，民众苦不堪言。王祯发现立即下令撤销“宪支”，并命令各里差、单头直接向户房完纳地丁钱粮，革除了流弊，民众称颂。重用学成归来的青年赵海镜，任劝学所长兼第一高等小学堂校长，改革教育。民国16年（1927）任泾源区行政长，1930年任甘肃省政府财政局长，代行甘肃省政府主席职务。

王基永

王基永（1903～1930），号季培，湖南省湘乡县莲花桥人。少年时在湘乡东山小学堂读书，1921年转到长沙妙高峰中学读书时接受俄国十月革命的影响。1922年任湖南省学联负责人。1923年选为全国学联执行委员。是年经蔡和森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1924年任中共湖南区区委委员。大革命

时期任中共湖南省委委员、中共湘西特委书记兼国民党湖南省党部派驻湘特派员。1927年中共湖南省委向中共中央和北伐军前敌总指挥政治部推荐王基永任国民革命军三十五军政治部主任。4月，王基永从湘西离职到长沙，向省委汇报工作后准备去任职时，国民党反动派背叛革命，发动了“马日事变”，大批共产党人惨遭屠杀。王基永按照中共湖南临时省委的指示，与柳直荀一道率工农义勇军围攻长沙，因敌我力量悬殊，义勇军被打散。为摆脱敌人追捕，王基永化名王鸣真，扮成江湖术士，浪迹江湖，与党组织失去了联系。为暂找一避身之处，在亲友的掩护下，1928年王基永来到甘肃，由天水法院推事赵文钦推荐给礼县司法审判官马绍棠。赵文钦、马绍棠均系冯玉祥部属，追随信仰孙中山的三民主义，思想比较进步，两人都喜爱王基永的才华，经商定王基永被马绍棠安排在司法公署任录事。是年秋末，马绍棠升任为礼县县长，王基永被正式任命为政府录事兼民政科长。在礼县期间，王基永在与党组织失去联系的情况下，利用合法身分，坚持革命工作。1930年农历6月，王基永辅助马绍棠抗击军阀马廷贤，城陷被俘，被马廷贤杀害于天水，时年27岁。

新中国成立后，湖南省民政厅根据王基永的事迹，追认他为革命烈士。1950年5月8日，毛主席在致王基永遗孀龙亦飞的信中，深切表示对“王基永同志殉难，极为痛惜”。

张东野

张东野，安徽潜山县人，上海中华法政学校毕业。1938年至1939年任礼县县长，在任期间重视教育，举办师资训练所，自任所长，招收高小优秀毕业生73人，训练后分派全县农村，创办各类小学70多所，学生由700余名增加到4000余名，学校经费由不足7000元增加到31600元，为以后的教育发展奠定了基础。同时，在县政府设立粮柜，下令地丁钱粮由缴纳人直接上县粮柜完纳，彻底废除县、乡、里层层摊派、层层加码、层层追缴的流弊，受到了民众的欢迎。

刘剑白

刘剑白，湖南湘潭人。1942年到1946年任礼县政府县长。在礼县任职的四年中，政绩卓著，人民称颂。1942年动员社会力量，整修拓宽街道，兴修县城至雷坝的礼南大道。1945年对全县商业、旅店业、手工业进行整

顿登记，摸清了底子，纠正了课税负担畸重畸轻的流弊。同时以县财政投入及社会集股合资，筹资法币40万元，组建礼县兴礼股份有限公司，设制烟、印刷、纺织、漂染、营业等五部，职工20余人。组建礼县银行，有资金法币210万元，1944年秋，召开了以骡马畜产品为主要交易项目的物资交流大会，活跃城乡经济。他不顾地方绅士反对，用公开考试择优录用的办法，重用了一大批出身贫寒有才华的青年学生，委以乡镇长等要职。1943年，为消除马尚智集团对西礼人民的危害，刘不顾个人安危，亲赴大桥会见马尚智，做安抚策反工作。刘剑白生活简朴，扶贫救弱，每年秋季开展冬令救济活动，给生活无依无靠的贫苦人民分发棉衣裤；他憎恶地主乡绅，工作中不接近、不卖账、不给面子，在总理（孙中山）纪念周会上，公开训斥“狗头绅士”，受到礼县民众的好评。

郝来三

郝来三（1899～1950），排行老三，又名“三哥子”，天水市人。自幼从师学戏，工净角。天水“鸿盛班”第二代班主赵岁乖（女）领班时，郝来三入班学戏演戏。后又搭班于西和长道镇的“三盛班”，为“三盛班”的元老之一。1936年又到礼县“三盛社”搭班，担任该社班主。他个子高大，体胖面宽，豹头环眼，声音宏厚，功架好，是天生就的大净演员，群众称为“郝大净”和“一声雷”。他唱腔宏厚，演技精湛，善于刻画不同角色的不同性格。聪敏、记忆力强，能演300多本传统剧目。在天水、西和、礼县等地享有盛名，是陇南有名的净角演员。1950年2月因病去世，享年51岁。

王希恕

王希恕（1900～1952），字心如，礼县城关镇曲巷人。出生于小商人家中，父亲是清末秀才。7岁入私塾读书，1917年礼县高等小学堂毕业，1920年甘肃省立第三中学毕业，1921年至1926年任礼县高等小学教员、礼县视学等职。1927年赴兰州国民党甘肃省党部党务人员训练班学习，是年8月参加国民党，9月任清水县党部筹备委员，12月调任礼县党部筹备委员，组建成立了中国国民党礼县筹备处，同时发展礼县第一批国民党员10余人。1928年7月当选礼县教育委员会常委，10月任礼县第一小学校长，1929年3月任礼县教育局长，7月当选县党部执委。1932年至1940年任礼县第三区长、民众教育馆长、苗圃主任等职。1941年至1946年曾任礼县中学教

员、礼县政府技佐、社会科长、民政科长等职。1947年后在家养病。

解放后即向礼县人民政府投诚，受宽大处理。1952年病逝家中，享年52岁。王希恕是国民党礼县组织的创建人，为人品学兼优，从政清廉，一生惟谨，爱好书法，是民国时期礼县书法艺术造诣较深的名家之一。

张世贤

张世贤（1903～1960），礼县红河乡张家沟人，生于农民家中。少年时代在家乡读私塾，后入天水中学读书。1930年至1933年在宁夏马鸿宾部任上士文书，1934年任永坪区长，后转入教育界，在天嘉镇小学、礼县中学任教员。1946年任礼县参议会副议长、县农会主席，1947年任国民党县党部秘书，国民党提名国大代表，1948年任南京勘乱建国委员，曾视察江浙等地。1949年随国民党政府赴台湾，1951年起任驻新加坡大使馆、加拿大大使馆商务参赞等职。1960年病逝台北，葬于阳明山公墓。1990年12月国民党台湾政府立法委员、同乡会长王瑞先生护送其骨灰盒，通过中国旅行社与台湾服务社的安排，从新疆乌鲁木齐回归大陆，由长子张维哲接送礼县红河乡张家沟安葬，了却了张世贤生前叶落归根的夙愿。

刘文郁

刘文郁（1908～1960），字继周，号觉农，礼县阳坡乡墩底村人。生于农民家中，7岁入私塾读书，1931年冬毕业于天水省立第三中学。1932年初任礼县第一高等小学教员，同年3月任国民党礼县整理委员办事处录士。1934年正月参加国民党，是年在南京国民党中央执委会广播无线电台管理处训练班学习6个月，学习期间，参加了三民主义同志社，任礼县组长。

1936年任礼县第一高等小学校长，1937年12月任礼县教育局长。在主办礼县教育事业的8年中，为发展礼县教育做出了一定贡献。在任期间，开办礼县师资训练所，创建礼县中学，进行兴学募捐，8年共修建各类学校73所，学生近8000多人，此时期为礼县教育大发展时期。

1945年7月刘文郁当选礼县参议员，8月当选礼县参议会议长，1946年6月兼国民党礼县党部书记长，1947年8月辞去参议会议长，专任国民党礼县党部书记长。解放后，刘文郁受到政府宽大处理，1951年7月安排在武都公安处诊疗所当医生，后调武都县医院当医生。1958年12月因“党团合并”问题，西礼法院错判无期徒刑，1960年病死在天水第三监狱，中

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撤判平反。

赵海镜

赵海镜（1899～1961），字子安，礼县永兴乡龙槐村人。出生于农民家中，自幼聪慧好学，曾在长道私塾、礼县高等小学读书。1919年2月考入甘肃省立第一师范读书五年，上学期间接触新思想，参加进步学生运动。1924年毕业后任礼县劝学所长兼高等小学校长，因遭保守势力的反对，1926年辞职去兰州教书。

1927年8月参军，在宁夏陆军马鸿宾部下，曾任少校书记官、少校参谋、中校军械处长、上校参谋处长、驻兰办事处长、中卫盐税局长、上校后方勤务课长、上校军法处长等职。1939年8月加入国民党。1940年元月调任第八战区傅作义部绥西军警宪督察上校处长，是年12月辞职脱离军界。1941年5月入政界，曾任甘肃政府视察、永登县畜税局长、榆中县田粮处副处长、国民党甘肃省党部一等干事、岷县党部书记长、省党部总务科长、甘肃省参议员等职，1945年抗战胜利后不久，赵海镜在省参议会上弹劾省政府秘书长丁宜中贪污巨款案，轰动全省。1946年2月加入三民主义青年团，3月任三民主义青年团礼县分团干事长，1947年元月任礼县县长，1948年3月29日以民选国大代表资格赴南京出席会议，是年夏天，县参议会部分参议员弹劾礼县中学校长王葸，赵海镜偏信一面之词，撤销了王葸的校长职务，并宣布自己兼代理校长，激起了学潮。学生成立了护校运动委员会，全校罢课，并组织200余学生去天水专员公署请愿告状，甘肃省政府怕事态扩大，下令解除了赵海镜县长职务，平息了学潮。之后，赵海镜回家务农。

礼县解放后，赵海镜受武都地区领导委派，前往国民党119军副军长蒋云台处疏通起义事宜，往返月余，顺利完成了任务。1952年10月赵海镜被政府安排工作，曾任礼县人代会常委、省人代会代表、县人委委员、专署民委委员等职，工作中曾多次为县委、县政府出谋献策，特别对招回外逃地主、国民党军政人员作了大量工作，对安定社会秩序、恢复发展生产起了一定作用。1957年反右派斗争中错划为右派分子，下放农村劳动改造。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予以平反。

王文选

王文选（1891～1961），礼县石桥乡古泉村人。童年学制艺，攻举子业，

学业优良，因停科举故未入泮。在家设馆教学数年，嗣后闭馆务农。苦于家贫母病，再加时局动荡，疾病、饥荒频繁，于是立志自学中医。上至“内经”，下至各家名著，悉心研究，尤对东垣、丹溪以及温病学，心得颇深，在学术上有所建树，创出自己的风格。处方简练，有异与众。

王氏一生住农村，深知民情，崇高医德。对待患者态度温和，不索馈礼，不用昂贵之药，不滥用蛮补之剂，不炫耀己能，不排斥他人。解放后，不顾多病高龄，在县卫生协会门诊部工作。王氏从医40年，经验丰富，疗效颇高，深孚众望。其医疗经验医案部分，1981年选入《中医医案医话集锦》，甘肃省人民出版社出版，再版三次，发行全国。

邵 海

邵海（1917～1969），化名张占元，礼县罗坝乡大沟门村人。出生于贫寒农民家中，自幼务农。1936年8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在红四方面军31军91师277团2营6连当战士。1937年在陕西三原县加入中国共产党，1939年3月调总部迫击炮教导队学习，1940年4月毕业分配晋察冀边区司令部任见习参谋，百团大战之后调三分区19团炮兵连1排代排长。1941年春调抗大二分校军事队学习9个月，分配河南区队廷县大队二分队工作。1943年3月调回陕北绥德县抗大总校学习10个月，分配联防司令部后勤部科员、管理员。1946年8月调到甘肃省工委统战部工作，1947年2月受甘肃省工委派遣，以工委特派员身分到家乡礼县开展党的地下工作。

邵海回到罗坝大沟门村后，依靠贫苦农民，秘密串连，宣传党的主张和政策，很快站住了脚，并发展了第一批共产党员。1947年7月召开了第一次碰头会，成立了中共礼县地下党临时指导小组，邵海被选举为总负责人。此后，邵海经常与甘肃省工委保持联络，1947年11月到庆阳刘家坪甘肃省工委汇报请示工作。由于邵海对党忠诚，工作努力，罗坝地下党组织发展很快，两年半时间发展党员170余名，建立支部36个。并积极领导地下党员同敌人进行顽强的斗争，为礼县人民的解放事业做出重大贡献。

新中国成立后，邵海先后担任中共礼县委员会委员、武装部长、代理组织部副部长。1953年3月任武都地区工会副主任，1956年6月调甘肃省委党校学习，1958年9月任天水地区工会副主任，1963年4月任中共礼县委副书记。“文革”中受迫害致死，终年52岁。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平反昭雪，恢复政治荣誉。

赵廷举

赵廷举（1923～1970），字仲直，礼县城关城沿村人。一生为人正直，平易近人。在诗词、文史和医学临床上有一定的名望。赵氏少年就读于礼县天嘉镇中心小学，聪颖善记，虚心好学。毕业后以第一名成绩考入兰州“子果中学”。毕业回县后，曾先后在天嘉镇中心小学、龙山小学任教，后被选为县“参议员”。解放后弃教就医，刻苦钻研，医术日深，著有《葛根芩连汤的运用》《四物汤的运用》《麻疹琐谈》《肠痈临床一助》《针灸拾遗》等医著，尤对中医妇科颇有领悟，往往以简单方药，治疗疑难病症取得奇效，加之服务态度好，深受群众欢迎。曾任职工协会主任，并连续被选为礼县第二、三、四、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62年被选为天水地区民族事务委员会委员。

张敬之

张敬之（1912～1972），名学恭，字甲正，又字敬之。陕西省西安市韩森寨人。幼年在本村读私塾7年，因家境贫寒，辍学后到西安市某布店当店员，后因患疥疮向老板借钱就医不成被迫回家。由此矢志学医，济世穷人，1930年被国民革命军十七路军招收为看护兵，夙愿得偿。从此，在看护工作之余刻苦学习医疗技术，在军队4年，长进颇快，遂于1934年退役后与他人合作，在陕西蓝田开办济世医院。1936年又与他人一起在甘肃西和县办大同医院。1938年到礼县定居，开私人诊所，并受聘担任礼县国民兵团军医，兼任中学校医。

解放后，1950年受礼县人民政府委托，与齐雪华筹建礼县人民卫生院，曾先后担任礼县卫生工作者协会主任、副院长、院长等职。1954年当选为礼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后又任礼县人民委员会委员。

敬之先生热爱共产党，拥护社会主义，虽一生坎坷，却始终兢兢业业，克己济人，对病人不分贵贱，不谋权势，一视同仁，负责到底，从不敷衍塞责。就是在极“左”路线影响下蒙冤十余年，被下放基层，但为人民服务的精神不减。群众说：“张先生随身三件宝，拐杖、马灯、出诊包”。就在临终前几个小时，还出诊为病人看病，群众无不赞扬张先生无私奉献、服务周到、为礼县卫生事业献身的精神。

周有才

周有才（1899～1974），礼县东台村农民。1951年春，周有才联系本村七户农民，组成了全县第一个农业互助组，命名为“周有才互助组”。同年选为西北局劳动模范，先后受到8次奖励。1953年4月，在互助组的基础上发展成为全县第一个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周有才农业社”，同年加入共产党。1954年9月，被选为全国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59年受到错误批判，被开除党籍。1974年5月去世。1985年恢复党籍，平反昭雪。

郝国柱

郝国柱（1917～1980），陕西省延川县土岗村人。193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45年任晋南永和市长，1946年任永和县委秘书，1948年任永和县三区区委书记，1949年春任永和县副县长。是年秋随军西进，礼县解放后为礼县人民政府首任县长，1950年后半年改任礼县县委书记，1953年12月调省委工交部处长，后又调省物资局等单位工作，1974年任平凉专署副专员，1980年病逝，享年63岁。

郝国柱在礼县工作期间，针对礼县刚刚解放、干部不足的特点，结合实际，注重培养教育干部，大胆提拔使用干部，并在工作中不断提高干部的政策水平和工作能力，带出了一支过硬的干部队伍。他生活简朴，作风扎实，在群众中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王　荩

王荩（1906～1984），字进之，笔名澹乎其无味哉主，礼县红河乡人。青年时就读于甘肃省立第三中学、兰州大学国文专修科、北京大学文学院。1926年加入国民党，1943年任礼县中学校长，1946年加入三民主义青年团，并担任区队长，1947年8月当选县参议员，并担任县党部执委、区党部书记，1948年因受到县参议会的弹劾，被县政府以工作不力等因解除校长职务，激起学生义愤，爆发了学潮。1949年春在兰州师范任教员。解放后受到政府宽大处理。1952年以民主人士身分出席县人代会，当选县人代会常委兼专职干事，1956年调任城关完小教员，后调礼县中学任教，是年加入中国民主同盟。1957年错划为右派分子，1958年10月因“党团合并”被错判三年徒刑监外执行，并下放农场劳动改造。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摘

掉右派帽子，撤判平反，恢复工作。1983年当选县政协委员，1984年病逝家中。

王荩任礼县中学校长的六年中，治校有方，教学上倡导“熟读精思，严格磨砺”，在他的影响下，学校重视培养学生掌握学科基础知识，采取严格考试措施，奖励优异学生，学校秩序井然，教学质量稳步提高，为礼县培养了大批有用人才。王荩一生治学严谨，注重研读《老子》《庄子》《说文解字》《训诂学》等，并爱好古篆书法，编著有《习字篆存》《读庄随笔》《生活漫录》等10余种书。

郭景山

郭景山（1920～1991），礼县龙林乡鞍子山村人。自幼在家务农，1935年5月，因家贫随父郭庚源去漳县、陇西等地赶麦场做短工维持生活。1936年7月红四方面军长征途经此地，郭景山父子便参加了红军。先在红四方面军政治部新兵营训练，后部队开拔到陇西菜子河进行整编，分配到31军供给部当战士，是年10月部队到达会宁，和红一、二方面军胜利会师，驻扎半月进行整编，郭景山父子被编入工作团，部队在山城堡战斗后到达庆环苏区的河连湾，工作团又被整编为陕甘宁省军事部警卫连，郭景山父子俩在警卫连当战士。1939年2月郭景山在镇源县由蔚万海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是年10月国民党政府掀起第一次反共高潮，制造“环县事变”，郭庚源壮烈牺牲，时年46岁，牺牲后当地政府就地安葬，并立碑纪念。部队到达陕北后，郭景山先后在陇东独立五营、延安边保教导营、环保大队、华保大队工作。1943年转业到地方，在环县、合水县税务局、陕西乾县税务局等地任验货场主任、代局长、局长职务。解放后曾任秦安县税务局局长、天水市税务局副局长、天水专税局副局长、局长等职。1957年因病回家休养，曾先后担任龙林、中坝公社党委副书记。1963年任礼县副县长，1965年任县长。1968年任县革委会副主任、县委副书记。1982年任县人大常委会主任，1984年6月离休。郭景山离休后仍然为礼县人民的事业操劳，做了不少力所能及的工作，受到了广大干部群众的好评。1991年8月病逝，享年71岁。

（人物传略以人物卒年排序）

第二章 人物简介

赵举贤

赵举贤，甘肃礼县永兴乡人，1922年8月生于永兴乡捷地村，1949年7月参加工作，1953年入党，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研究室副主任、副研究员。主要简历：1941年9月至1947年7月，先后在兰州中学、重庆国立边疆学校、浙江大学附属中学上初、高中。1947年9月至1949年6月，在浙江大学、同济大学上学。1949年7月调北京中央团校学习。1950年3月毕业后分配在中国青年杂志社工作至1964年底，1965年1月至1978年4月，先后在国务院农办、农业出版社工作。1978年5月至离休前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工作。1978年上半年以前主要搞宣传出版工作，下半年起至1986年主要搞哲学研究工作。围绕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发表了一些论文，如《客观规律和主观能动性问题》《用事物相互联系观点指导经济建设问题》《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问题》《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问题》等，1986年12月离休。

孔 靖

孔靖，1926年10月出生于礼县湫山乡，中共党员，高级管理经济师。1951年天水师范普师毕业后参加工作，先后在甘肃天水和新疆乌鲁木齐搞土改，担任土改工作组长、副队长、队长等职务。1954年调中苏石油公司搞青年团工作。1959年转搞党务工作，先后担任局党委办公室副主任，井下作业处党委书记，勘探开发研究院党委书记。1974年调任吉林石油会战指挥部政治部副主任。1978年任政治部第一副主任兼党委组织部长、核心组成员，副局级（地师级）。1983年任华北油田第二勘探公司党委书记。孔靖把一生贡献给石油事业，先后转战新疆、吉林、华北三个油田，在钻井、井下作业、采油、地质等单位担任领导工作。50年代在新疆参加石油会战时，克拉玛依风沙大缺水，条件非常艰苦，但他还是坚持下来，找到了大油

田，为祖国的石油事业作出了一定贡献。

杜定帮

杜定帮，1931年4月出生于礼县中坝乡瓦房村，中共党员，1949年8月参加工作，正师职副译审。主要简历：1949年8月至1950年8月在礼县青训班学习，任团县委组织干事，永兴区团区委书记，被选为礼县第一届人大代表。1951年3月至12月，步行进军西藏，任分队长、副政治指导员。1952年1月至1955年7月在西藏军区干校学尼泊尔语，被评为模范。1955年8月至1959年6月，在西藏工委社会部任科员，参加了西藏平叛拉萨战役。1959年7月至1962年3月在北京总参三部四局五处任助理研究员，多次受嘉奖。1962年4月至1965年3月，在西藏军区三处、一处工作，任研究员、副指导员、科长等职务，参加了中印边境自卫反击作战，荣立三等功两次。1970年10月至1977年6月任成都军区三局一处副处长，1977年7月至1980年2月任政治委员，1980年3月至1987年8月在成都军区司令部第三部二处任政治委员，1986年被评为优秀党员。1987年、1990年被选为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第十一届、十二届人大代表。1987年9月至1988年5月在成都军区第一技术侦察局二处任正团职译审，1988年6月以后任正师职副译审，1988年9月，授予专业技术大校军衔。

蒲 泽

蒲泽，曾用名蒲毓庠，1933年2月生于礼县雷坝乡麒麟村。1951年参加工作，1952年入党。1951年至1952年8月，参加中共武都地委工作团，在康、岷县参加减租反霸。土改时任村、乡工作组组长、副组长、局长。1952年8月至1956年在文县税务局任人事股长、副局长、局长，1957年至1958年10月在文县碧口区任区长。1958年10月至1960年在兰州大学、甘肃工业大学学习，1961年至1963年任文县财政局局长、县政府办公室主任、县委委员、财贸总支书记，1964年至1967年初任文县县委委员、副县长。1967年至1969年4月在“文化大革命”中被夺权受冲击，1969年5月任文县革委会常委。1969年12月至1974年任成县革委会副主任、县委副书记。1976年至1978年任成县县委书记、县革委会主任。1978年至1979年任成县县委书记、县政协主席、武装部第一政委、党委第一书记。1981年至1982年任武都县委书记。1983年至1993年任甘肃省林业厅党组书记、

厅长，省绿化委员会副主任兼绿化办公室主任，省野生动物保护协会会长，西北保护协会特别顾问，中国国营林场理事会常务理事。1993年4月至1997年12月任省政协常委、民族宗教委员会主任。

王天台

王天台，1934年生，礼县城关镇人，兰州为兴电子研究所所长，高级工程师。1948年初中毕业后，进武都地委干校学习，后随军南下当干部，1952年至1953年为电影队长、电影公司技术科长。1958年，在兰州市电影机械修配厂当厂长时，试验搞出SB125型示波器，参加了省文教系统群英会，1963年在省邮电学校任教时，成功地研制出5管超外差晶体管接收机(此时电子技术处在半导体时代)，获得了省科技成果二等奖。1969年搞出了电动锯床、10千瓦点焊机、屏壁室等5项成果。在甘肃电视机处于萌芽阶段时，利用业余时间试制成功一台17英寸黑白电视机。1973年，搞成高压静电除尘设备。次年，又为北京皮革厂研制出全国第一套用可控硅自动控制的10千瓦微波皮革烘干机。1978年至1979年间，为石化工业研制出KDT石油电脱盐设备，获甘肃省科技成果二等奖。1980年被评为工程师。1983年9月，他负责的研制机组自行设计、试制成功了K波段卫星电视接收机，接收到日本BS-2百合花电视卫星播放的节目。1985年，研制的KDT-6型分相控制电脱盐设备，接近美国哈贝克公司同类产品的指标。1987年成功地接收了国际五号通讯卫星转播的电视台节目，为兴所生产的150多套卫星地面接收站遍布全国各地。同年5月，他带领全所科研人员研制成功了我国第一台内窥电视屏幕显示系统，其成本仅是进口设备的五分之一，在省人民医院、深圳华强医院和广州南方医院通过临床试验，取得良好效果，由此他获得高级工程师职称，并被选为中国民办科技实业家、甘肃省分会副理事长、中国电子电力学会会员、甘肃电子学会广播电视分会学术委员，他领导的为兴所已被甘肃省批准为首批30家进入宁卧庄高科技开发区的单位之一。

张累德

张累德，1934年11月生，礼县城关镇人，中共党员。1943年至1954年，在礼县读小学、初中，在天水读高中。1954年至1958年读大学本科。1958年在西北农学院（今西北农大）土壤农业化学系毕业后，分配到中国

科学院新疆生物土壤沙漠所土壤研究室工作至今，参与组建土壤研究室，并在该室从事新疆的土壤研究，副研究员职称。

30多年间，张累德涉足新疆的高山平原，曾参加中国科学院新疆综合考察、中国科学院天山托木尔峰地区登山科学考察、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塔里木河自然资源遥感调查、中国科学院喀喇昆仑山和昆仑山综合科学考察。参加编写的著作有《新疆土壤及改良利用》(1980年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托木尔峰地区自然地理》(1985年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塔里木河西岸资源与环境遥感研究》(1990年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出版)。并在有关论文集或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若干篇，现又参与撰写《喀喇昆仑山—昆仑山土壤》一书，属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的成果之一。论文《托木尔峰地区科学考察成果》，1979年获中国科学院重大科技成果二等奖；《遥感技术在塔里木河自然资源调查中的应用》，1990年获新疆自治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李思孝

李思孝，1938年4月15日生于礼县城关积厚街一个书香之家，是清朝礼县第一位进士李应紫的后代。1964年1月参加工作，1979年12月入党，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简历：1953年以前在礼县上小学、初中。1953年至1956年在甘肃兰州一中上高中。1956年考入北京大学中文系新闻专业，1958年并入中国人民大学新闻系，1960年从该系毕业后留校。1960年至1963年，在中国人民大学文学研究班学习。1964年至1978年，在天津南开大学中文系任教。1978年至今，在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文艺理论。1984年6月至12月，作为访问学者曾去荷兰莱顿大学讲学、访问，并出访法国、英国、西德、比利时、卢森堡等国。1997年4月至1998年4月，作为客座教授，在日本东京大学教养学部综合文化研究所讲学一年。

主要论著：(1) 主编《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文艺论著选编》(1974年天津出版)；(2) 著《马克思恩格斯美学思想浅说》(上海文艺出版社1981年出版，1983年再版)，是国内第一部系统介绍马恩文艺思想的著作；(3) 著《巡回展览派画廊巡礼》(1984年人民美术出版社出版)；(4) 合著《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发展史》(1990年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1992年再版)，该书为国家教委重点科研项目，接受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资助。(5)《西方古典美学史论》(南开大学出版社1992年出版)；(6)《美，在你脚下》(山西人民出版社1993年出版)；(7) 主编译文集《国外精神分析学文艺批

评集粹》(安徽文艺出版社待出)。(8)《从古典主义到现代主义》(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1997年出版)，该书曾受北京市社会理论基金会资助。另外，自1977年以来，在报纸、期刊发表各类文章130多篇。现任全国马列文论研究学会副会长、《马列文论研究》杂志编委、北京文艺学会副会长。其简历及成果被收入《中外文学评论家辞典》《中国社会科学家大辞典》(英文版)，英国剑桥国际传记中心知识分子《现代名人录》等。

年继荣

年继荣，1938年出生于礼县崖城何家庄。幼时务农，195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任何家庄大队党支部书记兼民兵连指导员。1968年参加工作，同年3月至1972年7月任礼县革命会副主任、县委副书记。1968年9月至1977年8月任甘肃省革委会副主任，1971年2月在中共甘肃省第五次代表大会上被选为省委常委。1972年8月至1975年1月任中共礼县委书记兼县革委会主任(县革委会主任之职一直兼至1977年7月)，1975年1月至1977年8月任中共甘肃省委书记(是时省委设第一书记1人，第二书记1人，书记若干人，副书记若干人)。年继荣在中国共产党第九次、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央委员会委员。县内任职详情见“大事记及党派政权志”。

张建业

张建业，1940年11月生，礼县草坝乡庄棵村人。1960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63年7月参加革命工作。主要工作经历：1963年7月至1964年7月在天水市建设路当教师，1964年7月调原天水市委组织部，任组织员至1969年8月。1969年8月至1974年9月在干校劳动一年后调天水市保卫部办事组任组长，1974年9月至1983年9月任原天水市太京公社、皂郊公社党委书记、革委会主任，1983年9月至1990年12月，任原天水市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秦城区委副书记，1990年12月至1991年6月任天水市劳动人事局局长、党组书记，1991年6月任中共天水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1997年3月选为天水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辛心田

辛心田，1941年出生，礼县龙林乡人。1956年参加工作，195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调到礼县委财贸部、宣传部、办公室当干事。1960年任

龙鳞公社主任，1965年任圣泉公社书记。文革初期受冲击。1969年全国北方农业会议后，调任石桥公社书记。1973年任礼县革委会副主任、县委副书记。1979年调往西和县工作，先后担任副县长、副书记。在此期间，主持编写了《西和县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30条意见，并提出了“四个一”的扶贫措施，得到了国家、省、地领导同志的赞扬和肯定。1986年末，调武都县，先后任县长、县委书记，他根据当地实际，提出了“植树种草治沟治坡修梯田，山水林田路综合治理”的措施，几年实践效果突出，这一经验被国家长江治理办公室总结推广，誉为“长治精神”。1993年10月，调任陇南行署副专员，分管财贸工作。

郑 忠

郑忠，1947年9月出生于礼县盐官镇新山村，中共党员，大专文化程度，1968年参加工作。从1955年起先后在盐官镇小学、礼县二中（盐官中学）、天水市一中上学。1968年2月从天水市应征入伍，曾任二十一集团军六十三师炮兵团指挥连技工、技师、副政治指导员。1972年4月被借调省人民出版社帮助工作，曾任编辑、第一编辑室副主任。1978年3月归队，任六十三师炮兵团政治处宣传干事、宣传股长、122榴弹炮二营政治教导员、六十三师组织科科长、师政治部副主任。1988年6月调兰州军区政治部，先后任政治部新闻电教室主任、中央电视台驻兰州军区记者站站长、兰州军区政治部宣传部副部长。1991年6月调六十三师，任师政治部主任。曾当选为甘肃省第五届人大代表。

郑忠在任宣传股长、营政治教导员、组织科长、新闻电教室主任期间，所在单位均被上级评为先进单位。本人曾两次荣立三等功，多次受嘉奖，四次被师团树为干部标兵、学雷锋好干部、好党员等。1984年底，曾与师参谋长一起带领组织全师部队扑灭平凉地区华亭县玄峰山林场森林大火，受到甘肃省人民政府通令表彰。在新闻电教室工作期间，摄制的五条电视新闻在全军获奖，亲自编导的电视专题片《来自喀喇昆仑的报告》获全国一等奖。

麻富省

麻富省，1950年4月生，甘肃礼县永兴人，中共党员，1968年参加工作，大专文化程度。入伍后历任战士、文书、班长、排长、干事、副政治指导员、股长、学员、副科长、团政治处主任、师政治部副主任、阿里军分区

政委等职，长期从事军队政治工作，在本职工作中勤奋努力，为所在部队的思想政治建设作了积极贡献，主要成绩是：一、1982年在36145部队参与发起并组织的“爱祖国爱边疆，爱各族人民”的“三爱”教育得到杨尚昆肯定，被总政列为陆军部队的经常性教材之一，撰写的《实行三级任教的作法》在全军推广；二、1984年，任36143部队政治处主任时，该处被原乌鲁木齐军区评为先进政治处。1985年，由他负责的培养军地两用人才工作被乌鲁木齐军区评为先进单位，本人被军区评为“育才工作热心人”“优秀政治教员”，受到表彰。三、1985年任师政治部副主任期间，负责全师组织、干部、宣传工作，在工作范围内，培养两用人才工作被评为全国、全军先进单位，三年普法工作被评为全军先进单位，文化工作被评为兰州军区先进单位，先后组织的政治教育试点经验，有四份被总政治部转发。1989年被兰州军区评为优秀政治教员；四、结合工作撰写的论文，有15篇被军内外报刊采用。

刘宝珍

刘宝珍，1955年6月生于礼县石桥乡石桥村，1971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大专文化程度。主要工作经历：1972年1月至1984年8月先后任礼县石桥小学社请教师、石桥公社广播员、县委通讯员、县委办公室、中坝公社、天水地委组织部干部。1984年8月至1986年7月在甘肃电大天水分校读书，1986年8月至1997年任天水市人大常委会科长、副处长、秦城区委副书记、武山县委书记、秦城区委书记、市委常委（副地级）。

赵　英

赵英（赵南京），1956年10月生于永兴乡永兴街。大专文化程度，中共党员。1956年至1974年先后读小学、初中、高中。1974年12月入伍到新疆空军马兰村场站服役，1978年6月由战士提升为干部，任译报组长，1981年初调空九军后勤部战勤处任参谋，1981年9月至1983年8月在空军徐州勤务学校战勤参谋大专班学习两年，毕业后回原部队。1983年至1988年先后晋升为正连职、副营职、副处长等职。1992年1月任处长。1996年晋升为空军上校军衔，1997年2月任代理国防仓库主任，1998年2月任副部长兼战勤处长。赵英自入伍以来，参加过飞行战备训练的后勤保障及组织指挥工作，担任过党和国家领导人乘坐专机和其他重要飞行的导航工作，参

加过多次核试验及军以上规模的军事演习。曾三次荣立三等功，为驻疆空军部队后勤建设做出了贡献。赵英爱好诗歌和摄影，并有作品发表。

（人物简介以人物生年排序）

第三章 人物名表、名录

一、礼县历史人物名表

朝代	姓名	功名	贡举时间	官职	备注
后唐	王仁裕	进士		授翰林官至户、兵二部尚书	有传
元代	赵世延	进士		授翰林院修撰	有传
明代	门克新	进士		由学官提升礼部尚书	有传
	赵赏瀛	举人	万历己卯科		有传
	鹿永年	恩贡			
	沈尔锦	恩贡			
	赵孟乾	拔贡		山西陵川知县升太原府府判浑源州知州	有传
	张岳	拔贡		直隶安平县知县	
	吴珍	拔贡		浙江山阴县知县	
	蒙泽	拔贡		浙江山阴县知县	
	赵廷瑞	拔贡		直隶肥乡县知县	
	张明善	拔贡		直隶安平县知县	
	赵翰	岁贡		山东宁海州州判	
	刘州义	岁贡		河南杞县县丞	
	沈岳	岁贡		山西泽州训导升鹿州学正	
	赵庶瀛	岁贡		河南太康县主簿	
	赵克	岁贡		成都府照磨	

续 表

朝 代	姓 名	功名	贡举时间	官 职	备注
明代	赵良佐	岁贡		鸿胪寺序班	
	赵 禄	岁贡			未仕
	周 冕	岁贡		四川按察使经历	
	王 儒	岁贡		金台兵马司	
	张 奎	岁贡		东光县县丞	
	赵天爵	岁贡		大宁都司都事	
	刘 进	岁贡		井研县知县	
	何 缙	岁贡		山东胶州同知	
	赵廷芳	岁贡		陵安州吏目	
	周 升	岁贡		河南淇县训导	
	王定之	岁贡		四川剑州训导	
	张九叙	岁贡			未仕
	何 第	岁贡			未仕
	赵一山	岁贡		湖广襄阳府照磨	
	沈文奎	岁贡		河南怀庆府经历	
	赵一岩	岁贡		绛县主簿	
	米仲仁	岁贡			未仕
	丁 敦	岁贡		四川新津县主簿	
	郭 锵	岁贡		云南都司都事	
	魏希贤	岁贡		山西安邑县主簿	
	郭 镇	岁贡		山东平原县主簿	
	张陵霁	岁贡			未仕
	王希孔	岁贡		山东禹城县县丞	
	赵廷机	岁贡		四川岳池县主簿	
	赵 寀	岁贡			未仕

续 表

朝代	姓名	功名	贡举时间	官职	备注
明代	李 璠	岁贡		隆昌县主簿	
	赵孟亨	岁贡			未仕
	魏尚贤	岁贡		武乡县训导	
	张 忠	岁贡		河南汤阴县训导	
	王继德	岁贡		临洮训导	
	赵仕瀛	岁贡		彭水县主簿	
	鲁东周	岁贡			未仕
	周 粟	岁贡		岷州训导	
	赵高瀛	岁贡		直隶魏县训导	
	王大臣	岁贡			未仕
	张 赏	岁贡		永宁县主簿	
	吴绍业	岁贡		山水县训导	
	苏 光	岁贡		河南卫辉府训导	
	何希古	岁贡		新乡县训导	
	丁 机	岁贡		湖广岳阳县训导	
	杨 乔	岁贡			未仕
	陈大治	岁贡		陕西凤翔府训导	
	周以彻	岁贡		滦州同知	
	沈成龙	岁贡		河南卢氏县训导	
	王以旗	岁贡		陕西府谷县教谕	
	薛 启	岁贡		豫州州判	
	赵绍宋	岁贡		中部县训导	
	赵福永	岁贡			未仕
	赵汝攀	岁贡			未仕
	刘尽心	岁贡		兰州训导	

续 表

朝 代	姓 名	功名	贡举时间	官 职	备注
明代	赵定国	岁贡		山东济宁州州判	
	赵相普	岁贡			未仕
	赵献光	岁贡			未仕
	苏康节	岁贡			
	米 显	岁贡		华阴县训导	
	王用之	岁贡			
	陈国栋	岁贡			
	魏 昱	援例		山东青州府照磨	
	赵佳允	援例		鸿胪寺序班	
	梁美才	援例			
清代	李应紫	进士	光绪丙子恩科		有传
	焦志贤	进士	光绪壬辰科		有传
	梁士选	进士	光绪乙未科		有传
	张主一	举人	雍正己酉科		西和籍住
	吕自正	举人	乾隆丙子科		
	郭恒泰	举人	乾隆丁酉科		
	何济舟	举人	嘉庆戊午科		有传
	赵桂林	举人	道光壬午科		
	何廷槐	举人	道光己亥科		未仕
	王彭龄	举人	道光丁酉科	内阁中书改知县	未仕
	马程前	举人	道光庚子科		
	马孙选	举人	道光甲辰恩科		
	李应紫	举人	同治癸酉科		有传
	林含华	举人	同治癸酉科		
	沈一清	举人	光绪己丑科		

续 表

朝代	姓名	功名	贡举时间	官职	备注
清代	焦志贤	举人(解元)	光绪戊子科		有传
	张一心	举人	光绪癸巳恩科		
	梁士选	举人	光绪甲午科		有传
	赵侯藩	恩贡	顺治五年		未仕
	薛克综	恩贡	康熙六十一年		未仕
	杜召奭	恩贡	乾隆元年		未仕
	赵会星	恩贡	乾隆十五年		
	吕流芳	恩贡	乾隆十八年		
	刘 溥	恩贡	乾隆三十九年		
	张心敬	恩贡	乾隆五十年		
	刘 淑	恩贡	乾隆五十五年		
	刘 韵	恩贡	乾隆五十七年		
	张身模	恩贡	乾隆五十九年		
	张心海	恩贡	嘉庆二十三年		
	王尊五	恩贡	嘉庆二十五年		
	王正已	恩贡	道光十六年		
	郭人灵	恩贡	道光二十五年		
	王笃本	恩贡	道光三十年		
	王 果	恩贡	道光年间		
	赵元海	恩贡	咸丰元年		
	张廷锡	恩贡	咸丰四年		
	张献瑞	恩贡	咸丰十年		
	王思温	恩贡	同治十二年		佐邑令修志
	李振纲	恩贡	同治十三年		
	马应抡	恩贡	光绪元年		

续 表

朝 代	姓 名	功名	贡举时间	官 职	备注
清代	魏步瀛	恩贡	光绪五年		
	石咸音	恩贡	光绪七年		
	焦守贞	恩贡	光绪十五年		
	孙文俊	恩贡	宣统二年	任本地奉祀官	民国十八年编次县志
	安存义	恩贡	宣统三年	任本地奉祀官	
	屈金峰	拔贡			
	赵宸谘	拔贡	康熙十一年		未仕
	王廷桂	拔贡	康熙二十五年	陕西华阴县教谕	
	祁瑞麟	拔贡	康熙乙酉科	河南楼县县丞	
	杨 澍	拔贡			
	刘 涛	拔贡	乾隆癸酉科		
	王良弼	拔贡		武威县教谕	
	郭履泰	拔贡	乾隆丁酉科		
	郭人杰	拔贡	嘉庆辛酉科		
	高丕显	拔贡	道光乙酉科	镇原县教谕	
	王彭龄	拔贡	道光丁酉科		
	赵东阳	拔贡	道光己酉科		
	蒙颁赐	拔贡	咸丰辛酉科		
	沈一清	拔贡	同治癸酉科		
	焦志贤	拔贡	光绪乙酉科		
	沈树藩	拔贡	光绪丁酉科		
	蒙旸升	拔贡	宣统己酉科	本地奉祀官	
	刘宝钧	拔贡	宣统己酉科		
	屈得亨	副贡	乾隆癸酉科	陕西岐山县教谕	
	刘执礼	副贡	乾隆庚辰科		

续 表

朝代	姓名	功名	贡举时间	官职	备注
清代	李应紫	副贡	咸丰己未科		
	怡中和	岁贡	顺治二年	任西和县训导	
	苏高节	岁贡		河南淮安府通判	
	米康年	岁贡		华阴县训导	
	鹿永祥	岁贡			
	楚之瑞	岁贡		平利县训导	
	杨佳彦	岁贡		岷州训导	
	赵书名	岁贡			
	杨凤彩	岁贡	顺治十一年		
	王来聘	岁贡			未仕
	郭景成	岁贡			未仕
	马起龙	岁贡			未仕
	张士毅	岁贡			未仕
	赵映琮	岁贡			未仕
	鹿腾麟	岁贡			未仕
	王必擢	岁贡			未仕
	蒙金贤	岁贡			未仕
	刘三魁	岁贡			未仕
	姬世美	岁贡	康熙二十七年		
	赵元相	岁贡	康熙二十九年		
	陈尔玺	岁贡	康熙三十一年		
	刘台宣	岁贡	康熙三十三年		
	沈继梁	岁贡	康熙三十五年		
	沈嗣梁	岁贡	康熙三十七年		
	陈翰陛	岁贡	康熙三十九年		

续 表

朝 代	姓 名	功名	贡举时间	官 职	备注
清代	赵勋业	岁贡	康熙四十一年		
	潘元柱	岁贡	康熙四十三年		
	鹿徽音	岁贡	康熙四十五年		
	祁晋卿	岁贡	康熙四十七年		
	陈云骧	岁贡	康熙四十七年	平番县训导	
	杨体毅	岁贡	康熙四十九年		
	王必振	岁贡	康熙五十一年		
	张思乾	岁贡	康熙五十三年		
	郭瑞图	岁贡	康熙五十五年	盩屋县训导	
	杨廷臣	岁贡			
	王廷极	岁贡	康熙五十七年		
	陈良相	岁贡	康熙五十九年		
	张君柄	岁贡	康熙六十一年		
	赵玉瑄	岁贡	雍正二年	任麟遊县训导	
	杨栖鹤	岁贡	雍正四年	任白鹤县训导	
	沈 蕴	岁贡	雍正六年		
	陈良宰	岁贡	雍正八年	任西和县训导	
	祁晋贤	岁贡	雍正十年		
	王者民	岁贡	雍正十二年		
	潘 超	岁贡	乾隆三年		
	陈 轼	岁贡	乾隆五年	任巩昌府训导	
	杨如柏	岁贡	乾隆七年		
	蒙赋德	岁贡	乾隆九年		
	杨殿扬	岁贡	乾隆十一年		
	刘 瓒	岁贡			

续 表

朝代	姓名	功名	贡举时间	官职	备注
清代	田特生	岁贡			
	吕 铎	岁贡	乾隆十三年	任隆德县教谕	
	王 郃	岁贡		陕西白河县训导	
	赵 俨	岁贡	乾隆十七年		
	马如麒	岁贡		县 丞	
	魏 琚	岁贡	乾隆十九年		
	赵璧珀	岁贡			
	马称麒	岁贡			
	张东铭	岁贡			
	张缵政	岁贡	乾隆二十三年		
	郭振新	岁贡	乾隆二十五年		
	赵又鼎	岁贡	乾隆三十三年		
	贴 举	岁贡	乾隆三十五年		
	何 淑	岁贡	乾隆四十七年		
	马 珍	岁贡	乾隆四十九年		
	马遇鹏	岁贡	乾隆五十年		
	魏士琳	岁贡	乾隆五十三年		
	田 穟	岁贡	嘉庆年		
	田生璧	岁贡	嘉庆三年		
	万世泰	岁贡	嘉庆四年		
	张 干	岁贡	嘉庆十一年		
	魏 钰	岁贡	嘉庆十三年		
	魏士德	岁贡	嘉庆十五年		
	牟多寅	岁贡	嘉庆十七年	任陕西蓝田县训导	
	张 焕	岁贡	嘉庆十九年		

续 表

朝 代	姓 名	功名	贡举时间	官 职	备注
清代	刘进贤	岁贡	嘉庆二十年		
	赵于刚	岁贡	嘉庆二十二年	任陕西定边县训导	
	王 锳	岁贡	嘉庆二十五年		
	孙 凯	岁贡			
	朱养元	岁贡	道光元年		
	刘 赞	岁贡	道光二年		
	张兰生	岁贡	道光四年		
	王元卿	岁贡	道光五年		
	王家骏	岁贡	道光八年		
	马 昭	岁贡	道光十二年		
	李郁相	岁贡	道光十四年		
	黄列魁	岁贡	道光十八年		
	黄大烈	岁贡	道光二十年		
	刘 绂	岁贡	道光二十四年		
	李郁冉	岁贡	道光二十五年		
	何潜修	岁贡	道光二十六年		
	张廷铦	岁贡	道光二十七年		
	赵际文	岁贡	道光二十八年		
	张献瑞	岁贡	道光三十年		
	杨应震	岁贡	咸丰二年		
	侯继善	岁贡	咸丰四年		
	王自升	岁贡		授宁夏县教谕	未赴任
	窦恭中	岁贡	咸丰七年		
	张显章	岁贡	咸丰七年		
	丁庚甲	岁贡	咸丰八年		

续表

朝代	姓名	功名	贡举时间	官职	备注
清代	高炳	岁贡	咸丰十年	任凉州府训导	
	蔚如兰	岁贡	咸丰十一年		
	楚国梁	岁贡	同治元年		
	郭珩	岁贡	同治三年		
	李敷荣	岁贡	同治五年		
	马利贞	岁贡	同治七年		
	赵灵台	岁贡	同治九年		
	黄尚彩	岁贡	同治十一年		
	赵玉润	岁贡	同治十三年		
	刘荣桂	岁贡	光绪元年		
	韩书云	岁贡	光绪四年		
	黄晋云	岁贡	光绪六年		
	吕中和	岁贡	光绪八年		
	黄品珍	岁贡	光绪十年		
	陈士彦	岁贡	光绪十二年		
	王英	岁贡	光绪十四年		
	赵举春	岁贡	光绪十六年		
	梁成秀	岁贡	光绪十八年		
	张锦华	岁贡	光绪二十年		
	陈继虞	岁贡	光绪二十二年		
	黄辑瑞	岁贡	光绪二十四年		
	孟锡龄	岁贡	光绪二十五年		
	楚敦复	岁贡	光绪二十六年		
	张尊美	岁贡	光绪二十七年		
	沈会瀛	岁贡	光绪二十八年		

续 表

朝 代	姓 名	功名	贡举时间	官 职	备注
清代	刘重铎	岁贡	光绪三十年		
	苏文海	岁贡	光绪三十一年		
	张绸藻	岁贡	光绪三十三年		
	姜肇基	岁贡	宣统元年		
	杨荫春	岁贡	宣统三年		
	黄大奎	武进士（探花）	道光癸未科		有传
	孟 魁	武举	乾隆己亥科		
	黄连奎	武举	嘉庆甲子科		
	姚三益	武举	嘉庆丁卯科		
	祁一熊	武举	道光戊子科		
	赵登科	武举	道光辛卯科		
	黄大镛	武举	道光甲午科		
	王 言	武举	道光丁酉科		
	周来复	武举	道光丁酉科		
	王 谱	武举	道光己亥科		
	杨文秀	武举	道光甲辰科		
	屈广元	武举	道光甲辰科		
	桑凌云	武举	咸丰壬子科		
	赵自成	武举	光绪丙子科		
	赵振翼	武举	光绪丙子科		
	张承锴	援例		由廪生建武功官至参将	
	张承録	援例		以功授平阳关参将	
	杜 熜	援例		祁州州同补兵马司副指挥	
	王 邴	援例		直隶顺天府大成县县丞	
	张 宿	援例		由廪生任商州训导	

续 表

朝 代	姓 名	功名	贡举时间	官 职	备注
清代	王 郃	援例		州同	
	王显业	附贡			
	王廷相	援例		顺天府平谷县典史	
	王 都	例贡		候选主簿	
	王 郑	援例		考授候选州同	
	王 鄤	援例		考授候选吏目	
	王 业	援例		吏 目	
	王揆一	援例		由附贡任江西建昌府同知	有传
	刘仕龙	廪贡		宁夏府训导	
	杜 善	援例		直隶霸州州判	
	王槐龄	援例			
	杨正印	援例		州同	
	高自明	援例		布政司理问	
	崔蕴涛	援例		州同	
	何庭芝	援例		盐知事	
	王 纶	援例		从九品	
	沈 徵	援例		从九品	
	白兆甲	援例		盐知事	
	王兆凤	援例		从九品	
	何庭荚	廪贡		泾州教授升任安徽府经厅	
	王树棠	援例		荫生署阶州营把总白马关把总	
	田 栋	援例		布政司照磨	
	田振疆	援例		布政司理问	
	王宗祥	援例		府知事	
	何庭蕙	援例		千总	
	王 经	援例		从九品	
	杨廷栋	援例		廪贡署兰州府教授	

续 表

朝 代	姓 名	功名	贡举时间	官 职	备注
清代	赵登瀛	援例		千总	
	沈维英	例贡			
	何庭蘅	援例		候选知县	
	廖发栋	援例		六品军功	
	廖鸿飞	例贡			
	马兆蕃	廪贡		西宁教谕兼教授	
	贾必售	附贡		陕西候补巡检	未仕
	沈登甲	援例		千总	
	郭时敦	援例		优廪生，府照磨，分发陕西	
	祁会云	例贡			
	何腾汉	援例		同知衔光禄仕典簿	
	韩映瑞	援例		翰林院待诏	
	沈应庠	援例		增贡，国子监典簿	
	李应庚	援例		尽先同知衔	
	韩 昭	例贡			
	马绳武	廪贡		保举尽先选用训导	
	石含贞	例贡			
	祁绍奚	援例		六品军功	
	郭定帮	例贡			
	韩祖谦	例贡			
	马炳堂	援例		世袭云骑尉	
	刘桐豫	例贡			
	朱勤修	例贡			
	张元德	援例		衍圣公管钩官	
	杨步桂	例贡			
	黄高魁	例贡			
	黄道方	例贡			
	张应统	援例		奎文阁典籍	

续 表

朝 代	姓 名	功名	贡举时间	官 职	备注
清代	张步桂	附贡			
	黄毓琇	援例		蓝翔千总	
	刘荷阳	援例		从九品	
	王怀美	援例		六品军功	
	杨国梁	援例		按察司照磨	
	贾 均	附贡			
	田 棱	廪贡			
	李德广	援例		花翎守备	
	窦 彬	援例		从九品	
	李德唐	援例		花翎守备	
	王平章	援例		从九品	
	张协音	例贡			
	李建魁	援例		千总	
	杨万青	例贡			
	韩焘云	援例		从九品	
	刘重锦	援例		从九品	
	王 绶	援例		从九品	
	祁世泽	援例		州同	
	秦顺兴	援例		花翎守备	
	韩祖岳	例贡			
	廖廷举	援例		千总	
	陈廷英	例贡			
	刘师曾	例贡			
	田树铭	例贡			
	李亨艳	援例			
	祁岳峙	例贡		县丞	
民国	祁嶽崧			由高等学校毕业公举省会议员	
	张懋东			优级师范专科毕业选用古浪县知县	

二、礼县老红军名录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籍贯	是否党员	参加红军时间地点	所在部队及职务	地址	备注
郭景山	男	汉	1920年	礼县龙林	党员	1936年7月,陕西首阳镇	陕甘宁军事部警卫连战士	礼县城关镇	离休干部
郭庚源	男	汉	1893年	礼县龙林		1936年7月,陕西首阳镇	陕甘宁军事部警卫连战士		牺牲
胡天元	男	汉	1909年	礼县龙林	党员	1934年,四川	红四方面军战士	礼县城关镇	离休干部
周庭瑞	男	汉	1901年	湖南龙山西县	党员	1934年10月,四川巴中县	红二军六师十八团二营五连连长	礼县邮电局	离休干部
杨保华	男	汉	1910年	礼县桥头	党员	1936年7月,靖远斗城	十五军团骑兵团三连战士	宁夏银川橡胶厂	离休干部
吴松海	男	汉	1907年	四川成都	党员	1933年,四川	副连长	三峪乡和平村	1952年退伍
潘清玉	男	汉	1917年	太塘乡韩河村	党员	1935年9月,渭源	一一五师排长	太塘乡韩河村	1951年退伍
马世格	男	汉	1914年	祁山乡赵家村	党员	1936年9月,盐官毛家庄	延安警卫团排长	祁山乡赵家村	1951年退伍
雷良兴	男	汉	1922年	合水县西华池		1937年3月,合水县	副排长	永坪乡八图村	1952年退伍
贾银富	男	汉	1900年	山西汾阳		1934年	战士	城关居委会	流落红军
郭世新	男	汉	1917年	四川		1931年7月,四川九龙县	二十七师八团通讯员	乔川乡郭山村	流落红军
康会英	女	汉	1915年	四川江油县		1932年2月,四川江油县	红四方面军班长	祁山乡祁山村	流落红军

续 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籍 贯	是否党员	参加红军时间地点	所在部队及职务	地 址	备 注
赵福喜	男	汉	1915年	贵州毕节县		1934年12月,贵州遵义	六师一五八团战士	祁山乡赵家村	流落红军
刘进才	男	汉	1920年	四川简阳县		1934年,四川简阳县	战士	燕河乡磨石村	流落红军
赵秃娃	男	汉	1919年	湖南慈利县		1935年3月,湖南慈利县	红二方面军六师二营勤务员	中坝乡幸福村	流落红军
何二娃	男	汉	1921年	四川巴中县		1933年,四川巴中县	红四方面军十七团战士	白关乡马崖村	流落红军
张玉廷	男	汉	1920年	贵州黔西县		1935年1月,贵川黔西县	六军十七团三营通讯员	桥头乡冯家村	流落红军
王智绪	男	汉	1921年	四川阆中县		1934年,四川阆中县	红四方面军一营战士	三峪乡大关村	流落红军
翟仲会	男	汉	1916年	贵州毕节县		1936年1月,贵州毕节县	红二方面军六师通讯员	三峪乡董山村	流落红军
赵尚德	男	汉	1907年	四川南部县		1930年,四川南部县	指导员	中坝乡黑池庙村	流落红军
刘五生	男	汉	1914年	四川通江县		1933年,四川通江县	红四方面军战士	盐官镇新中川村	流落红军
孙宝林	男	汉	1919年	宁夏固原县		1935年,宁夏固原县	战士	宽川乡北坡村	流落红军
潘仲美	女	汉	1920年	四川达县		1932年,四川达县	红四方面军独立团一班	固城乡西山村	流落红军
翟秉清	男	布依	1920年	贵州黔西县		1936年,贵州黔西县	司号员	雷王乡中华村	流落红军
张贵录	男	汉	1918年	湖北宣恩县		1933年4月,湖北宣恩县	战士	上坪乡赵坝村	流落红军

三、礼县国民党抗日阵亡将士名录

姓 名	级 职	队 号	籍贯	死亡地点
张子明	一等兵	炮兵二十五团二连	礼县	包头
王秀葛	中 士	七十三师二一九团八连	礼县	山西
李金义	一等兵	一三二师二一七团迫炮连	礼县	喜峰口
张主德	上等兵	新编三十二师九十五团通讯连	礼县	绥远
韩永居	下 士	新编三十二师九十四团一连	礼县	绥远
刘何成	一等兵	六十四师三八二团一连	礼县	山西 垣曲
王兴武	二等兵	十七师一零二团三连	礼县	山西 夏县
李招弟	一等兵	二十四师一四一团七连	礼县	山西 芮城
冯世荣	一等兵	二十四师一四一团七连	礼县	山西 芮城
韩 实	上等兵	中央军校教导总队军士营四连	礼县	南京
王洪德	上等兵	十七师九十八团一连	礼县	河北 井陉
马亲畿	下 士	十七师九十七团步炮连	礼县	河北 井陉
郭运泰	中 士	一六六师九九六团四连	礼县	孟县
郑保仓	一等兵	七十八师四十六团七连	礼县	河南 信阳
彭冬生	上等兵	七十八师四六三团五连	礼县	河南 信阳
乔东海	二等兵	十二师三十四团九连	礼县	闻喜
王兴元	二等兵	一零九师一零零九团八连	礼县	山西 祁县
杨生吉	一等兵	一六七师五零一团三连	礼县	河南
陈清云	一等兵	一六七师四九九团八连	礼县	河南
白进田	上等兵	一六七师四九九团五连	礼县	河南
赵不直	二等兵	一六七师四九九团三连	礼县	河南
卞德钧	二等兵	一一六师六九二团八连	礼县	湖北 大冶
桑丰登	中 士	一八零师一零七零团八连	礼县	湖北 钟祥

续 表

姓 名	级 职	队 号	籍贯	死亡地点
潘有告	一等兵	新二十三师六十九团团部	礼县	湖南
杨朝来	上等兵	四十三师一二八团机二连	礼县	湖南
王其发	二等兵	五十四师三二四团七连	礼县	结山
王有宗	二等兵	七十八师四六四团六连	礼县	风陵渡
李世清	二等兵	七十八师四六四团六连	礼县	风陵渡
徐镇海	二等兵	七十八师四六四团三连	礼县	风陵渡
马玉清	二等兵	七十八师四六四团二连	礼县	风陵渡
杨占明	一等兵	四十六师一三八团机三连	礼县	
左尧哥	一等兵	一零一师三零一团九连	礼县	绥远 包头
张德胜	上等兵	一六五师四九三团一连	礼县	山西 平陆
孙子荣	下 士	一六五师四九三团三连	礼县	山西 平陆
高永喜	上 士	十二师三十六团九连	礼县	闻喜
王松林	一等兵	四十师一一八团四连	礼县	叶子山

四、礼县中共地下党员名录

罗坝地区

邵 海 秦世祥 杜文举 康占川 杨正华 杜占山 林子发 卢 荣
杨文秀 卢景华 祁德胜 杨向忠 秦桂荣 姬发荣 姜文明 郭 顺
秦桂芳 杨正清 杨月镜 马 俊 张 秀 王生华 张 财 白治发
蔡廷吉 杨天成 祁尚德 魏林荣 蔡茂元 张忠元 杜启荣 贾兆祥
姜茂德 朱虎成 王具明 李俊明 何占海 蒙尚武 赏明远 杜占仓
王生福 秦城义 蒙子衡 蔡廷录 蔡廷发 蔡廷海 蔡青连 杜仲青
赵 相 骆 文 包育顺 王 旭 杜友贵 王中元 蔡廷秀 魏江士
王仁武 杨文贤 林 义 崔生祥 杨贵玉 王有忠 王 珍 蒙宪章

罗中贤 杜 林 李忠善 黎生俊 李 华 王振甲 潘思明 郭 平
贾士儒 何照华 杨汝生 张生元 寇建邦 刘存昌 李生贵 杜芝秀
蔡得俊 杜林合 刘启鹏 刘汉杰 刘启熟 郭永珍 王启秀 杜望春
何茂云 张 荣 张桂林 任建荣 李林付 郭子华 田国斌 郭怀德
包步德 朱武英 张生华 杨清俊 王廷选 刘占荣 黎生华 杜廷举
蒋自桂 崔文元 杨应林 张成华 王自俊 张 维 秦根虎 骆凤荣
孙保玉 杨茂林 杜映德 孙玉海 李子胜 母育民 杜瑞发 贾锡瑞
王希忠 杜树生 姬占荣 张八子 贺德荣 牟生林 郭忠义 王振玺
杜贞祥 王四海 雍自河 雍 西 蒲荣华 王得昌 杜忠元 王映忠
姬 秀 贾桂祖 杜银生 康守忠 冯进仓 杨志忠 孙 荣 王自选
王存录 张德山 林奋明 马登川 冯 义 王廷杰 杨贵林 杨具录
王奋鹏 杨贵芳 王 进 张招全 马耀武 王青海 张进良 杨正云
杨瑞选 杜启华 康世荣 张德林 张建德 秦子发 秦永祥 杨荣华
蒙保子 寇登华 楚家代 路生华

白河地区

王殿尊 王怀录 王义德 杨申家 苟金华 杜忠成 杜双义 任守魁
王 学 王之久 罗庆华 杨福魁 王世贤 杨进仓 赵李寿 赵玉堂
赵有寿 杨正录 杨文生 赵玉忠 尹尊勤 王守仁 王守义 王彦山
郭桂林 赵登魁 杨来庆 王殿邦 杨英庆 苟正仓 杨多才 杜春香（女）
杜文举 杨仲荣 王怀清 李久宽 王正贤 王芳贤 王具才 刘生美
杨俊才 苟忠孝 王育文 王廷荣 王廷彦 王生才 王仲才 王守奎
王守美 赵玉西 赵义贤 李久德 董文魁 韩生明 蒋怀忠 贾秀海
张治贤 李春亭 王国珍 杨凤朝 李映春 李生忠 许耀清 王启华
韩殿鹏 唐志林 雷镇附 贾永宽 贾永通 贾林祥 蒋具怀 贾明玉
蒋具昌 王进贤 李含英 王全忠 贾永忠 吕志明 杨守才 王张梅（女）
王廷举 王明华 刘桂贤 张世荣 杜含华 王育兴 杨清香 陈顺德
王志忠 王生才 贾仕忠 王升荣 蒋复兴 杨培荫 王廷义 王殿贤

五、礼县革命烈士英名录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参加革命时间	是否党团员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备注
郭庚源	男	1893年	龙林乡潘坪村	1936年9月		1939年10月	甘肃环县曲子镇	红四方面军独立五营	战士	因战
张长安	男	1916年	城关镇小南街	1939年	党员	1941年1月	安徽皖南			
罗忠义	男	1929年10月	盐官镇新联村			1949年7月19日	礼县盐官镇	盐官镇	民工	因公
贾兆堂	男	1937年5月	湫山乡石洞村	1949年		1949年10月	礼县大潭武家湾	礼县县大队	通讯员	因战
何松柏	男	1927年	石桥乡汉阳村	1949年		1951年4月23日	朝鲜	志愿军五五九团二连	连长	因战
谢根德	男	1925年12月27日	江口乡谢庄村	1950年11月		1951年4月24日	朝鲜	志愿军六十三军一八九师五六七团一连	战士	因战
张相进	男	1931年5月	三峪乡三房村	1950年5月	团员	1951年5月25日	朝鲜马坪里	志愿军十五军高炮团一营三连	战士	因战
苏中亮	男	1927年8月	回族乡白关堡村	1950年5月		1951年6月7日	朝鲜重鸽山	志愿军五二九三四部队	战士	因战
曾尊孔	男	1929年	永兴乡永兴村	1950年5月	团员	1951年11月	甘肃高台县黑河	解放军第三军炮兵团四营	战士	因公
王盛臣	男	1919年	永坪乡北山村	1948年10月	党员	1952年1月3日	朝鲜临津江	志愿军三四三团三营七连	副班长	因战

续 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参加革命时间	是否党团员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备注
马德芳	男	1927年	崖城乡街道村	1951年7月	党员	1952年3月	朝鲜开城	志愿军一七四师五八二团二营五连	战士	因战
刘洋氏	男	1928年	石桥乡古泉村	1952年		1952年4月	礼县	礼县公安队	战士	因公
蒙炳英	男	1932年	阳坡乡坪道村	1949年9月	团员	1952年10月7日	朝鲜开城	志愿军一九四师五八二团二营机炮连	战士	
白贝才	男	1931年	白关乡白关村团庄	1950年5月		1952年	朝鲜临津江	中国人民志愿军	战士	因战
王瑞全	男	1925年	白关乡水晶坝村	1950年5月	团员	1953年	朝鲜	志愿军十五军二十九师八十七团二营五连	战士	因战
王富清	男	1927年6月	马河乡郭河村	1950年1月	党员	1954年2月30日	新疆南山	新疆军区兵团工程处	副连长	因公
杨富有	男	1927年7月	乔川乡杨嘴村	1950年6月		1954年8月17日	朝鲜田水	中国人民志愿军	战士	因战
马崇义	男	1929年4月	草坝乡草坝村	1958年	党员	1958年5月	碌曲县邵堡	碌曲县邵堡公社	书记	因战
吕玉林	男	1930年4月	红河乡花石村	1949年11月	党员	1958年7月31日	四川黑水县	四川省黑水县武装部	助理员	因战
杨芝贵	男	1935年	崖城乡苟山村	1955年	党员	1958年8月15	青海	解放军一〇二〇部队一支队一连	战士	因公
赵清杰	男	1932年3月	固城乡小麦村	1951年1月	党员	1958年9月18日	福建	空军十八师五十二团	飞行员	因战
赵宝贝	男	1920年1月	红河乡红河村	1958年3月		1958年12月	青海贵南县	解放军九〇二部队	战士	因战

续 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参加革命时间	是否党团员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备注
薛志俭	男	1938年	雷王乡赵家河村	1958年12月		1959年2月	甘肃省临潭县	解放军兰州军区骑兵三团三连	战士	因公
赵洛德	男	1940年11月	龙林乡许马村	1959年1月		1959年3月3日	甘肃省卓尼县	解放军兰州军区骑兵三团	战士	因公
赵俊歧	男	1940年1月	祁山乡赵家村	1959年3月	团员	1959年4月14日	西藏行庆寺	解放军兰州军区骑兵三团三连	战士	因战
高有生	男	1934年8月	草坝乡石嘴村	1951年4月		1959年4月23日	兰州市西固	解放军十师二十八团一营	战士	因公
王济民	男	1938年7月	雷坝乡关西村	1958年3月	团员	1959年5月5日	西藏	解放军九〇二一部队一支队一连	战士	因战
刘自仁	男	1941年3月	红河乡菜籽沟村	1958年		1959年5月8日	甘肃省碌曲县	解放军九〇三一部队	战士	因战
何福成	男	1936年	崖城乡山根前村	1956年	党员	1959年6月22日	青海省	解放军三九三九部队	班长	因公
李春福	男	1934年3月19日	草坝乡芍药村新院	1956年3月	团员	1959年6月23日	青海班玛县	解放军青海军区三十九部队	副班长	因公
杨泽民	男	1939年4月	肖良乡魏家村	1959年3月		1959年7月15日	青海班玛县	解放军兰州军区骑兵三团	报话员	因战
陈奉明	男	1937年6月	草坝乡龙池村	1956年3月	党员	1959年11月	甘肃临夏	解放军三九三九部队	班长	因战

续 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参加革命时间	是否党团员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备注
薛得堂	男	1932年4月	马河乡周蔺村	1949年12月	团员	1959年	甘肃省临潭县	临潭县公安处	战士	因公
马显明	男	1938年3月	宽川乡薄上村	1958年3月	团员	1960年5月23日	青海省同德县	解放军九〇二一部队二支队	战士	因公
田马俊	男	1945年5月	罗坝乡田河村	1955年1月	党员	1960年10月	甘肃省夏河县	青海省公安内卫一团	副排长	因战
刘三星	男	1924年10月	石桥乡雍山村	1949年	党员	1965年5月8日	新疆福海县	新疆建设兵团十师二十九团	战士	因公
刘明德	男	1940年	燕河乡磨石村	1956年3月	党员	1968年9月	四川省涪陵	解放军八〇四二部队	战士	因公
杜纪会	男	1947年4月	龙林乡全杜村	1968年4月		1968年10月2	西藏扎木	解放军藏字六〇一部队	战士	因公
黄邓子	男	1947年	雷王乡苟集村	1968年3月		1970年1月8日	西藏扎木	解放军藏字六〇一部队	战士	因公
刘 敏	男	1949年1月	城关镇西城居委会	1969年4月	党员	1970年2月11日	西藏日喀则	解放军藏字六〇三部队	战士	因公
田三杨	男	1947年1月	永兴乡龙槐村	1966年3月	党员	1970年3月2日	西藏吉隆县	解放军七八九六部队	班长	因公
杨武全	男	1947年	白河乡白河村	1968年3月	团员	1970年6月19日	西藏察隅县	解放军六〇八部队	战士	因公
张兴年	男	1939年3月	宽川乡张杨村	1966年3月	党员	1973年2月28日	西藏	解放军七八九六部队	班长	因公
郭安新	男	1952年5月	罗坝乡郭家村	1971年1月	团员	1973年3月6日	陕西省镇巴县	解放军五七五八部队	战士	因公

续 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参加革命时间	是否党团员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备注
白启荣	男	1953年	白河乡上杜村	1971年	党员	1974年1月11日	新疆昆仑山	解放军八一三九部队	副班长	因公
马崇德	男	1950年	崖城乡马河村	1971年1月	党员	1974年1月11日	新疆	解放军八一三九部队炮兵一连	班长	因公
刘度生	男	1937年5月	盐官镇新联村	1960年9月	党员	1974年12月27日	西安市	解放军铁十师修理营	指导员	因公
蔺永兴	男	1945年8月	马河乡蔺家河	1964年3月	党员	1976年3月9日	新疆	解放军五〇〇四七部队	副连长	因公
郭七生	男	1953年11月	永坪乡苏河村	1974年	团员	1977年	陕西韩城县	解放军〇〇四五二部队	战士	因公
何六娃	男	1954年9月	罗坝乡崖湾村	1974年1月	党员	1976年11月26日	陕西韩城	解放军〇〇四二三部队	战士	因公
杜仲有	男	1958年	中坝乡黑社沟	1978年4月		1978年11月	西安市	解放军八四九五七部队	战士	因公
燕勤学	男	1953年4月	宽川乡燕家村	1974年2月	团员	1979年3月31日	陕西韩城县	解放军〇〇四二三部队	副班长	因公
王佰应	男	1956年12月	城关镇南关村	1976年12月		1980年5月27日	甘肃白银市	解放军五九二〇五部队	副班长	因公
蒲望奎	男	1955年5月	马河乡孟泉村	1976年1月	党员	1979年9月	陕西韩城县	解放军〇〇四二三部队	副班长	因公
邢双喜	男	1961年1月	石桥乡石桥村	1978年1月	团员	1980年7月27日	宁夏中宁县	解放军八四八一九部队五十六分队	战士	因公

六、礼县英模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原工作单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周有才	男	汉	礼县燕河乡东台村	西北劳模	1953年	国务院
赵国壁	男	汉	礼县文化馆	全国先进生产者 先进生产者	1956年4月 1956年	国务院 省政府
史纯良	男	汉	礼县林业局	获国际勋章 获独立自由奖章 解放奖章	1953年 1956年3月	朝鲜国防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陈菊桂	女	汉	礼县白关乡	贯彻婚姻法模范	1953年	中华妇女联合会
刘志清	男	汉	礼县水口乡磨石村	学习模范	1956年	团中央
魏喜酒	男	汉	雷坝乡教面村	青年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	1956年	团中央
樊秀才	女	汉	礼县盐官镇	养猪模范	1956年 1958年	中华妇女联合会
张引翠	女	汉	礼县洮坪乡	养猪模范	1958年	全国妇联
赵海姐	女	汉	盐官公社	模范教养员	1960年	全国妇联
王正歧	男	汉	洮坪公社下坪大队	先进民兵代表	1960年4月	中央军委
王仲清	男	汉	上坪公社蔡家沟大队	先进民兵代表	1960年4月	中央军委
杜美林	女	汉	礼县一中	“三八”红旗手	1979年3月	中华妇女联合会
赵石榴	女	汉		“三八”红旗手	1979年3月 1983年8月	中华妇女联合会
蒲俊卿	女	汉		农业先进科技工作者	1983年3月	中华妇女联合会
赵英杰	男	汉	礼县水电公司	劳动模范	1985年	水电部
展志英	女	汉		模范班主任	1985年	教育部
杨东生	男	汉	祁山兽医站	为中兽医事业做出贡献的先进个人	1986	农牧渔业部

续 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原工作单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张世杰	男	汉	礼县公安局	三等功臣	1986年	公安部
胡世俊	男	汉		先进个人	1986年	农牧渔业部
贾进荣	男	汉	盐官镇新联小学	青少年科技优秀辅导员	1987年4月	中国科协
蒙旺来	男	汉		先进水利员	1987年11月	水电部
梁 祥	男	汉		优秀德育工作者	1988年	国家教委
赵国玺	男	汉	礼县永兴乡龙槐村	科技致富能手	1989年4月	中国科协
李希莲	女	汉	城关镇西城居委会	调解先进工作者	1989年9月	司法部
郝全才	男	汉		优秀出纳员	1989年9月	中国农业银行
王百平	男	汉		优秀教师	1989年9月	国家教委
任友文	女	汉	城关镇中心小学	优秀教师	1989年9月	国家教委
童廷瑞	男	汉		优秀教师	1989年9月	国家教委
杨树楠	男	汉		优秀教师	1989年9月	国家教委
赵德久	男	汉		农村科普先进工作者	1990年4月	中国科协
杨积善	男	汉	礼县中坝乡	省级劳动模范	1954年	省政府
佘登荣	男	汉	礼县公安局	刑事侦察工作尖兵	1964年7月	省政府
文秉功	男	汉	礼县园艺站	先进工作者	1965年	省委 省政府
郭庆武	男	汉	礼县崖城公社何家庄大队	先进生产者	1970年	省革命委员会
赵榜成	男	汉		勤劳致富先进个人	1985年	省政府
张双武	男	汉	石桥乡赵庄村	勤劳致富先进个人	1985年	省政府
王成林	男	汉	沙金乡庄科村	勤劳致富先进个人	1985年	省政府
李永清	男	汉	礼县纪检委	甘肃省党风好转先进个人	1986年	省委
杨应林	男	汉	崖城张河村	省级劳动模范	1986年	省政府

续 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原工作单位	荣誉称号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赵汉廷	男	汉	红河乡红河村	勤劳致富先进个人	1987年	省政府
杨兆祥	男	汉		勤劳致富先进个人	1987年	省政府
杨月胜	男	汉	礼县检察院	扶贫工作先进个人	1987年12月	省政府
马 钰	男	汉	礼县组织部	干部教育先进工作者	1989年	省委
刘耀贤	男	汉		优秀党员	1989年11月	省委
王自华	男	汉	礼县雷王乡	优秀乡镇长	1989年12月	省委、省政府
田汝民	男	汉	礼县盐官镇	优秀乡镇长	1989年12月	省政府
李茂盛	男	汉		优秀乡镇长	1989年12月	省政府
马兰英	女	回	北关小学	劳动模范	1989年9月	省政府
张玉洲	男	汉		农业先进科技工作者	1990年3月	省政府
王继嗣	男	汉		政法系统先进个人	1990年3月	省委、省政府
王 理	男	汉		优秀农民企业家	1990年4月	省委、省政府
朱德孝	男	汉		先进个人	1990年5月	省委、省政府
任少堂	男	汉		先进个人	1990年5月	省政府

（此表根据县委宣传部有关资料整理）

七、建国后本籍副县(团)级以上人物名表

姓名	性别	籍贯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备注
丁泉水	男	石桥	礼县大潭开发区管委会	副主任	
马文波	男	盐官	陇南地区人大工委办公室	副主任	
马志周	男	城关	陇南地区体育处	副处长	
马晓芹	男	盐官	甘肃省委组织部干部任免处	副处长	
马根成	男	燕河	天水军分区政治部宣传科	科 长	副团
马鹏飞	男	盐官	甘肃省委组织部党史研究室	主 任	

续 表

姓名	性别	籍贯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备注
王生才	男	三峪	西和县人大	副主任	
王生民	男	马河	兰州铁路局天水机修厂	工会主席	
王建碧	男	沙金	陇南地区经贸处	副处长	
王 辉	男	中坝	甘肃省计委物资处	副处长	
王新安	男	龙林	兰州石油技校	校 长	
王 穆	男	红河	天水市教委	主 任	正处
王定国	男	礼县	天水市委办公室	调研员	副县
王剑英	男	燕河	陇南行署办公室、外事旅游局	副主任、局长	正县
王学东	男	湫山	武都县政府	县 长	
王世科	男	永兴	陇南地区工商银行	纪检组长	副县
王正维	男	王坝	礼县委	调研员	
王立平	男	城关	礼县政府	调研员	
王居书	男	滩坪	礼县委	调研员	
王作斌	男	雷坝	礼县白河开发区管委会	主 任	
王克德	男	永兴	礼县政府	调研员	
王天保	男	城关	西北师大	副教授	
王存录	男	城关	礼县师范	副校长	
石 锴	男	草坝	天水市民政局	局 长	正县
田有齐	男	盐官	新疆农七师一二四团	副团长	
左解放	男	洮坪	天水市人大办公室	副主任	正县
白步珍	男	龙林	成县革委会	副主任	
白晨旭	男	白关	徽县法院	院 长	
吕森林	男	江口	武都县政协	主 席	
孙映柏	男	罗坝	礼县师范	副校长、高级讲师	

续 表

姓名	性别	籍贯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备注
孙映东	男	罗坝	天水市医院	书 记	
刘 超	男	石桥	天水市财政局	副局长	
刘 颖	男	石桥	天水市计生委	副主任	
刘启业	男	礼县	天水市检察院	检察员	副县
刘正魁	男	石桥	兰州市第十中学	党委书记	
刘鸿年	男	永兴	八四八〇二部队医院	上校军衔	技术八级
刘忠基	男	永兴	礼县大潭开发区管委会	主 任	正县
萧 泰	男	石桥	西北师大教务处	教务长	
何国海	男	崖城	甘肃省公安厅三处	处 长	
陈永桢	男	雷王	礼县法院	院 长	
陈自桢	男	雷王	西和县政府	副县长	
辛东甫	男	龙林	天水市建委	主 任	正处
辛克勤	男	石桥	宁夏银川军区战勤处	处 长	
辛晓尧	男	龙林	徽县政府	副县长	
周仁德	男	洮坪	天水市食品公司	经 理	正处
杜桢祥	男	罗坝	天水市法院	副院长	
张一俊	男	石桥	武都县人大常委会	主 任	
张吉成	男	盐官	陇南地区公路段	书 记	
张为民	男	礼县	西和县政协	副主席	
张 忠	男	永兴	西安市卫生局科教处	处 长	
张中心	男	草坝	甘肃农业大学	副教授	
张秉义	男	礼县	西和县政府	副县长	
张秉泰	男	红河	渭南师范	党委书记	
张小龙	男	盐官	兰州助剂厂	副厂长	

续 表

姓名	性别	籍贯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备注
张文学	男	肖良	礼县法院	院长	
张 辉	男	滩坪	天水卫校	校长	
李 东	男	礼县	天水市委组织部	组织员	副县
李光佐	男	礼县	天水市秦城区委	调研员	副县
李升桂	男	永兴	天水市民政局	局 长	
李亚学	男	固城	陇南地区运管处	副处长、党支部书记	正县
李耀忠	男	红河	康县武装部	常委兼人武部长	
李天福	男	石桥	天水军分区后勤部	上校军衔	八级会计师
李发荣	男	雷坝	天水市报道组	组 长	
李彦峡	男	永兴	陇南地区人行	副行长	
李建堂	男	宽川	甘肃省财政厅会计顾问处	处 长	
李 明	男	城关	礼县大潭开发区管委会	副主任	
李俊昌	男	红河	天水市机关工委	调研员	副县
尚保定	男	龙林	礼县师范	校长、高级讲师	
范清平	男	白河	华亭县委	副书记	
孟志德	男	石桥	西宁市工商银行	副行长	
周致军	男	盐官	天水军分区预备役师政治部	主 任	
金 朴	男	石桥	陇南地区气象局	副局长	
苟秉奇	男	雷坝	礼县一中	校 长	
郑世清	男	永兴	西安航校	教 官	
郑解放	男	盐官	甘肃省外贸出口公司	副总经理	
罗中林	男	盐官	礼县政府	调研员	
杨育峰	男	王坝	陇南地委党校	副校长	
杨兴德	男	王坝	陇南地区农牧处	副处长、总畜牧师	
杨国庆	男	城关	天水机务段	党委书记	

续 表

姓名	性别	籍贯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备注
杨 坤	男	礼县	天水市委党校政治部	主 任	
杨泽彬	男	城关	天水市委宣传部	副部长	
杨云生	男	铨水	天水市技术监督局	局 长	
杨月胜	男	洮坪	两当县检察院	检察长	
杨金江	男	洮坪	重庆市涉外旅游局办公室	副主任	
杨向荣	男	白关	天水市民政局	局 长	
杨成杰	男	宽川	陇南行署办公室	副主任	
杨 忠	男	礼县	甘肃省公安厅二处	处 长	
姜春林	男	城关	陇南地委老干处	副处长	
骆 文	男	湫山	陇南地区乡镇企业处	处 长	
骆国栋	男	礼县	陇南地区纪检委	副书记	
姚俊杰	男	永兴	兰空第十八团	副政委	
独雨亭	男	祁山	西和县政协	副主席	
赵世权	男	永兴	礼县政府	调研员	
赵万森	男	红河	礼县白河开发区管委会	副主任	
赵克森	男	永兴	康县政协	副主席	
赵克明	男	永兴	甘肃省计委计划筹备处	副处长	
赵升甲	男	红河	天水地委宣传部	部 长	
赵 侃	男	礼县	天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副院长	
赵 维	男	礼县	天水市检察院	检察员	副县
赵效普	男	红河	天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审判员	副处
赵建辉	男	永兴	兰州长风厂人事处	处 长	
赵和平	男	草坝	北京卫戍区武警总队	参谋长	
赵文波	男	红河	成县县委	副书记	
赵安荣	男	红河	天水市财政局	副局长	

续 表

姓名	性别	籍贯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备注
赵海彦	男	红河	天水市广播局	副局长	
赵振帮	男	中坝	新疆克拉玛依市劳动人事局	局 长	
赵玉峰	男	阳坡	文县政府	常务副县长	
赵 成	男	永兴	内蒙古纺织厂人事处	党委书记	
赵进才	男	江口	辽宁省阜新市高德煤矿工会	副主席	
赵东涛	男	红河	成县师范	高级讲师	
贾福星	男	宽川	陇南地区医药公司	经 理	
高 敏	男	草坝	八四八〇二部队医院	主任医师	
秦理斌	男	礼县	兰州大学艺术教研室	副主任	
郭世忠	男	马河	陕西武警中队宝鸡支队卫生队	队 长	
康守政	男	祁山	天水市中级法院	副院长	
康登高	男	祁山	秦安县革委会	副主任	
黄自强	男	石桥	陕西大荔渭南朝邑农场	场 长	
黄清海	男	永兴	兰炼中学	校 长	
麻万森	男	永兴	甘肃省公安厅三处	副处长	
曹建植	男	永兴	天水市老干局	副局长	
喜万仓	男	石桥	广播电视部援外办公室	处长、译审	
童向前	男	盐官	宝鸡市委机关党委	副书记	
鲁克明	男	江口	天水市农业银行	行 长	
董文原	男	红河	宁夏银川军分区	政 委	
蒲永东	男	盐官	中国人民解放军三〇九医院	副主任医师、副教授	
雒凤云	男	礼县	甘肃工业大学农场	党委书记	
廖邦彦	男	宽川	西北政法学院	副教授	
薛德华	男	雷王	甘肃省公安厅文物管理处	处 长	
魏安民	男	滩坪	西和县政府	县 长	

续 表

姓名	性别	籍贯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备注
魏志荣	男	江口	西北师大附中	中 高	
魏士元	男	石桥	礼县政府	调研员	
魏建国	男	雷坝	宁夏回族自治区水利厅汉近渠管理处	副处长	副县
魏仲岐	男	王坝	礼县一中	党支部书记、中高	
戴金旺	男	洮坪	天水市人大办公室	副主任	
戴高义	男	中坝	白龙江林业局	党委书记	

注:1. 本表不含礼县县委、县政府、县人大、县政协、县纪委、武装部任职人员,此类人员情况详见专志;
2. 排列以姓氏笔划为序;
3. 职务以最高职务和收集到的资料为准;
4. 本表下限为终审之时;
5. 本表含本籍在外工作的副高级以上职称人员。

八、礼县副高级以上职称人物名表

姓 名	性别	籍 贯	文化程度	工 作 单 位	专业技术职称
万茂德	男	永坪	本科	礼县一中	中高
马国柱	男	城关	大专	礼县四中	中高
马天启	男	红河	本科	礼县职校	中高
王三才	男	石桥	本科	礼县一中	中高
王兆峰	男	永兴	本科	永兴中学	中高
王自乾	男	甘肃天水	本科	礼县二中	中高
王 琪	男	雷坝	大专	永兴农中	中高
王 钧	男	永兴	大专	礼县医院	副主任医师
王廷彦	男	宽川	本科	礼县畜牧中心	高级畜牧师
石珏如	男	城关	大专	礼县四中	中高
左继权	男	盐官	大专	礼县二中	中高
刘鼎立	男	龙林	本科	礼县一中	中高

续 表

姓 名	性别	籍 贯	文化程度	工作单位	专业技术职称
乔汝培	男	成县	中师	礼县四中	中高
任培信	男	陕西	本科	礼县医院	副主任医师
陈茂万	男	上海市	大专	礼县一中	中高
陈景祥	男	城关	大专	礼县医院	副主任医师
杨 锴	男	盐官	大专	礼县一中	中高
杨 柳	男	中坝	本科	礼县三中	中高
张奎杰	男	天水	本科	礼县博物馆	副研究馆员
张世杰	男	罗坝	本科	礼县畜牧中心	高级畜牧师
张玉洲	男	河南	本科	礼县农技中心	高级农艺师
岑英杰	男	四川	本科	礼县二中	中高
周德铭	男	安徽	本科	礼县卫校	副主任医师
易鸿英	女	雷坝	本科	礼县妇幼保健站	副主任医师
李培源	男	宽川	本科	礼县文化馆	副研究馆员
李 森	男	秦安	本科	礼县师范	高级讲师
贺伯钦	男	陕西临潼	大专	礼县一中	中高
赵东仓	男	中坝	本科	礼县一中	中高
赵凤林	女	红河	本科	礼县一中	中高
赵世明	男	永兴	中师	礼县二中	中高
赵同印	男	河南温县	本科	礼县教委	中高
赵立孝	男	甘肃兰州	本科	礼县二中	中高
赵改娃	男	中坝	大专	礼县三中	中高
赵 彤	男	宽川	本科	礼县医院	副主任医师
赵力学	男	城关	本科	礼县医院	副主任医师
南仲谋	男	城关	本科	礼县医院	副主任医师
郭进明	男	武山	本科	礼县师范	高级讲师

续 表

姓 名	性别	籍 贯	文化程度	工作单位	专业技术职称
贾永安	男	湫山	本科	礼县一中	中高
秦功满	男	湖南永州	大专	礼县一中	中高
康世荣	男	湖北房县	本科	礼县职校	中高
梁 渊	男	四川武胜	本科	礼县一中	中高
曾焕章	男	永兴	中师	礼县二中	中高
曾德禧	男	四川荣昌	大专	礼县教委	中高
董桂青	男	白河	大专	白河农中	中高
蒲继善	男	盐官	大专	礼县农技校	高级农机工程师
雒 毅	男	城关	本科	礼县防疫站	副主任医师

注:1. 此资料根据人事局档案整理;
2. 排列以姓氏笔划为序;
3. 本表含本县工作的客籍人员。

第七编

社　会

第一章　风俗习惯

第一节　节　　俗

春　节

农历正月初一至初三，又称“元旦”“元日”，俗称“过年”，是一年中最隆重的节日。每入腊月，群众开始筹办年事，如杀猪宰羊，跟年集，买年货，扫房屋。至除夕，家家户户贴春联、贴门神、张灯结彩。除夕晚合家团聚吃团圆饭，之后敬天地、祭祖先，老少达旦不寝，名曰“守岁”。是夜鸡鸣头遍开门放炮，辞旧迎新。大年初一清晨，晚辈给长辈磕头拜年，老人给小孩“压岁钱”。早饭后，骑牲口“迎喜神”，午后开始访亲拜友，此活动持续到十五方休。解放后，“接天爷”敬神多已废除，迎“喜神”传承下来，已成为村与村、户与户之间的比畜赛骑活动。

初五送“五穷”，即五毒（指蝎、蛇、蜈蚣、壁虎、蟾蜍5种动物）。凌晨把从初一堆攒的垃圾及炕席周围的尘土扫进簸箕，出门倒在“喜神”方位，再点香蜡，撒黄裱纸，曰“燃五穷”。这天吃玉米面“馓饭”，“娃娃社火”开始演出。

初八为地爷诞辰。县境部分地区初八晚设香案“暖寿”，有的地方还唱戏祝寿。

初九为天爷生日。县境部分地区有活动，备酒、茶、香、蜡、纸、鞭炮祭祀，“暖寿”一天。

十二日，四乡社火进城演出，有龙灯、彩船、花盆、狮子、竹马、武身子。盐官地区有“高台”（将小孩装扮成故事里人物，再固定在高架上，由大人抬着巡街演出的社火），十七日方止，部分乡村有装扮成古装戏里的人物，骑在马上的“马社火”演出。

元　宵

农历正月十五日，旧时县城及城郊百姓到关帝庙“玩灯”，通宵不寝。

民间百姓晚上有燃玉米面“灯盏”，以灯花亮度预测来年运气的习俗。

中 和

农历二月初二，俗称“龙抬头”。是日清晨，农家女儿手捧盛有炕灰的簸箕，在院墙四周边打边唱：“二月二，龙抬头，虎抬头，蚍虱蚑蚤齐抬头，一把打到灰里头”（院落周围用灰圈住，意防毒蛇害虫侵入）。这天，男人剃头，女娃穿耳眼，小孩食大豆、爆米花。白河地区有吃猪蹄之俗。

春 风

群众普遍给新逝者墓上坟，给小孩衣肩缝红布条，曰“春风贝贝”，谓之吉祥如意。此俗1958年后消失。

上 巳

农历三月初三日，民间有“三月三，脱了棉衣换单衫”的口诀，人人更换冬装。同时给亡故的亲属用黑、蓝、白纸裱糊成单衣，送到坟上焚之，以示换衣。

清 明

又称“上元”节，家家去墓地祭祖，坟上挂黄、白纸条，烧纸钱、香蜡，添坟墓土。四乡一般在清明当日上坟，城郊多在清明前三日上坟。

端 阳

又称“端午”，俗称“五月五”。是日家家门插柳梢，县境乡村在前夜“点高山”。妇女用彩锦丝绣成香荷包（内装五色襄物）给小孩缀之，以炫耀。清晨拔艾蒿作药用。喝雄黄酒，鼻、耳孔抹雄黄酒。小娃手腕、脚腕绑红头绳，曰“手绊”“脚绊”，意防毒。是日有的家户吃粽子，有的家户吃花馍馍。药房制作膏丹丸散，酒房、醋房割百草制曲。大滩地区有“骂山”之俗，即两村间小娃互相“打骂”，意为“不打不骂，歉收庄稼”。

天 贶

俗称“六月六”，各家吃“麦蟾”（用麦面烙的一种蟾蜍状的饼）。晒皮衣。

中 元

农历七月十五日，俗称“阴节”“放鬼节”。“坐纸”祭祀亡故亲属。解放后有些地方已废除。

中 秋

农历八月十五日，是日备各种水果、糕点，夜来于庭院赏月。大滩地区有念“太阴经”，敬奉月亮之俗。

重 阳

农历九月九日，民国时，是日清晨学生早起登山，意即“登高”。解放后此俗消除。

寒 衣

俗称“十月一”。时值初冬，给亡故亲属用青、蓝、白纸和棉花裱糊“寒衣”，送至坟头焚烧。民间有“收鬼”之说。

米 粥

俗称“腊月八”，是日吃米粥。无米者则以玉米粥代之。各家各户将冰块搁于树杈、屋顶、窗口、桌下预示来年丰收。

祭 灶

农历腊月二十三日，是日备糖瓜，灶龛贴“上天言好事，下凡降吉祥”的对联，燃香蜡送“灶爷”上天，糖瓜用来甜灶爷嘴，以“言好事”。县境有贫家二十四日“祭灶”之俗，因备不齐祭灶礼品，灶神多留一天。祭灶毕打扫庭厨，以迎新春。解放后，多为大扫除之日。

新节日

解放后，国家规定的新节日有“元旦”“三八国际妇女节”“五一国际劳动节”“五四青年节”“六一国际儿童节”“七一建党节”“八一建军节”“九十教师节”“十一国庆节”共9个节日，除党政企业事业单位举行纪念庆祝活动外，广大农村纪念活动尚未普及。

第二节 婚 嫁

本县流行的嫁娶礼俗主要有如下程序：

合 婚

男家父母寻门户相当的有女之家，私下打问清楚女子生辰八字，再请阴阳占算是否冲克。

动 媒

又曰“讨成字”。如男女双方生辰八字“合局”，男家父母则请媒人，托其往女家求媒。媒人提酒往女家求婚，头回二回不予答复，俗称“成不成，跑三回”。三回上门，女家将酒留下，就是表示“成”。我县白河、大滩地区风俗是：男方家遣媒人去女家，媒人表示求婚之意，如女方同意，媒人磕头，示定。媒人即给男方家回话：“给人家已经磕头了”。尔后，男女双方以

亲戚身份往来。

插香定亲

媒人复去女家，向女方家的神主牌位插灶香，表示此门亲事已定。

点 蜡

"动媒""插定"，单媒则可，这次要请双媒。备香蜡，用红纸条束住，曰"柱香"，备礼酒、贴红纸，曰"奠酒"。遣媒人往女家议财礼。

送 礼

亦称"追节"。媒人和女婿一同去女家送礼。有俗言"夸富作亲，告艰难送礼"，因而"十礼九不全"。全礼数为"二十四"，半礼数为"十二"。本县大滩、白河地区"追节"礼俗则不同。这两个地区流行"拜年认亲"，即结婚前一年春节，初二至初四（不能过初四），男方家去双数的人，携布、鸡、酒、衣服等礼品去女方家拜年认亲。女方家长辈给女婿"见子钱"。这次双方商定嫁娶日期。礼品中没有礼钱，有俗谚曰："山无斤两，人无价观"，这些地方不存在买卖婚姻。

娶 亲

分"大娶"和"小娶"。大娶是在择定的"良辰吉日"迎娶新娘。小娶放在择定的"良辰吉日"前三天迎娶新娘。是日，男方家在族内三代人中选四或六、八人前往女方家娶亲，女家在族内三代选同样人数送新娘。引亲时换婚书。新娘乘轿或骑马到夫家。上轿（马）由新娘同辈的哥或弟弟抱上轿（马）。新娘头顶红布盖头，脚穿黄鞋（曰踩金鞋），身着"束衣"（命大人的上衣）以避途中"白虎"（磨、碾盘）"庙宇"。下轿（马）避"三煞"（和新娘相克的三个属相），撒钱。新娘下轿（马）脚不能着地，再由其兄或弟抱入新房，面朝喜神方向坐，男方家则要根据新娘属相选男、女"贵人"各1人，女"贵人"伴坐，男"贵人"给新娘绽头，并梳三梳子，然后由女"贵人"梳头（故新娘出嫁俗称"梳头"）。男方家和女方家都摆酒席，大筵宾朋。晚上选吉时"拜天地"，院中铺红毡或竹席，新郎新娘共拜天地，拜祖宗。拜天地时，年轻者上前掐新郎新娘，以示戏闹。拜完向小孩散"破脸盘"（蒸馍）。晚上，取闹新房的外人"打房"，意"惊煞"，新人入洞房，最后由贵人扫炕，将核桃、枣撒在炕上（意即多子多福，早生贵子之意），贵人用笤帚扫来扫去，并翻被子，口唱："双双核桃双双枣，养（生）的娃娃满炕跑；双双核桃双双对，养（生）的娃娃满炕跪。一笤帚，两笤帚。×娃子（呼新娘名），吶啦养（生）娃娃的旮旯子。"贵人退。新房点灯通宵不

灭，曰“长命灯”。有的地方在新娘门上立一把扫帚。新娘三日不下厨。

本县雷坝、白河地区习俗与县城周围大同小异，过程是：择吉日，男方家三代人（双数）拉马接亲，携带礼品有八个“盘”（大馍）、压箱钱、2斤黄酒。在女方家吃便饭，接新娘返回。女方家也派三代人（双数）送亲。新娘由兄长抱上马，双方一共8至12人。女方家把男方家送来的2斤黄酒倒入酸菜缸，用原来的瓶子装2斤黄酒让男方带回。男方家将带回的黄酒也倒入酸菜缸内，意即新媳妇“搓”的酸菜易酸，味道好。迎娶新娘到家后，按吉利的方向定马头，仍由新娘兄长抱新娘进洞房，请“贵人”伴新娘。“梳头”“扫炕”等习俗与县城周围相同。男方家招待贺喜亲朋两顿饭，招待娘家二天或三天。当日八碟八碗招待，然后返回。

请 三

县境有的地方，新婚三日，娘家派人将女儿接回，设酒席款待，晚上必须送到公婆家，曰“请三”。

试刀面

新婚四日，新娘入厨，亲手擀面条，请来亲友品尝，曰“吃试刀面”。

转头回娘家

新婚后，新娘要转头回娘家，时间是在丈夫家住了多少天数，则在娘家住多少天数。

本县流行的婚姻习俗还有：

招赘婚俗

招赘也叫招女婿、“上门亲”。此俗较为古老，全县都有。白河、大滩地区颇多。县城周围招赘多为无儿户。招赘有两种情况，一种招赘改姓作儿子，这种有财产继承权。一种不改姓，以养老送终为目的，这种一般没有财产继承权，所生的孩子一般从母亲姓，曰“开门”。开门的孩子有财产继承权。白河、大滩地区虽家有男娃立门顶户，也有给女儿招婿上门的习俗。

抢寡妇

寡妇愿意再嫁，丈夫家则派人去娶，原夫家准备一帮人，等娶亲的人来，则上前佯装“打骂”，娶亲的人乘天黑将寡妇“抢”走。县城周围一般是原夫家不同意寡妇再嫁，才发生“抢”，如同意，则没有“抢寡妇”之俗。此俗解放后已改变，按照《婚姻法》自由改嫁。

本县“娶妻嫁女”一直沿袭择黄道吉日，遵陈规旧习。随着经济文化的发展，社会文明程度的提高，本县人民嫁娶礼俗中的许多带有封建迷信色彩

的习俗被淘汰，增加了许多新的内容。城镇许多青年男女，结婚不请阴阳择黄道吉日，选择“五一”“七一”“国庆节”“元旦”诸节日作为婚期，或抛弃旧规陈俗，代之以“旅游结婚”。团县委妇联还举办“集体婚礼”。农村结婚风俗也有改变，有的不骑马，采取步行或代以汽车或拖拉机接送，有的旅游结婚，有的男到女方家结婚。但陪嫁妆、送礼、大宴宾客之风有上升之势。

第三节 丧 葬

丧葬，俗称“送终”“办丧事”“过白事情”。自古以来，本县一直采用土葬的办法。棺材以柏木、楸木、大松为上，小黄松、白杨较次。棺木形式有“滚盖”“平盖”两种，一般棺木着黑色。名门望族和富裕之家，在棺木上精雕细镂各种花纹图案，内容有“五福朋寿”等。未成年的人死后称“少丧”，棺木不着色。墓堂形式有“天井”“穿堂”两种。寿衣用丝绸、布料缝制，有棉、单、短、长之分。死者穿单数，不穿双数。人死后，由阴阳先生根据死者的生辰八字和长子或长孙的生辰八字来选择吉日送葬“入土”。一般很难合进坟的吉日，择临时地方“寄丧”，部分农村称“殡丧”。等若干年或月，遇“利期”“挑丧”。小孩（三岁以下）死后抛扔野外，采用“天葬”。正常死亡的成年人或老年人称“过世”“过山”。非正常死亡者称“寻短见”“寻无常”。人死后，规矩多而杂，下面择其要记之。

烧倒头纸

死者咽气后，由儿女跪在床前，由长子烧纸，曰“烧倒头纸”。

出 殃

用红、白、黑三色布条和七张白纸（象征三魂七魄）夹在一短截竹棍上。把竹棍从窗口出又从门口进来，通过死者身上。反复三次后出院门，从南面缓缓升起，分男左女右插在门墙上。

安 尸

俗称挪窠。给死者洗脸、抹身、整容后，将尸体挪至房屋正庭，靠墙的地上放一木板，尸体安放上面，将一片铧用三叶麻片绑在死者脚上。以白纸遮面，身盖一白布单，头顶边点上油灯，曰“明路灯”。尸体停放几日，灯明几日。尸床前挂白布遮尸，曰“遮灵布”。布前安一方桌，上置灵牌，为“灵堂”。“灵堂”桌上摆“献饭”，左边安草铺，孝子守灵，草铺不能离人，如孝子不得不离开时，绑一红公鸡以防“走丧”。

请亲朋

妇女去世，要请娘家。老人去世不分男女，都要请亲戚来烧纸挂幛。

承 孝

死者去世三日承孝，亲戚挂“铭旌”，亲友挂“幛”。孝分“生孝”和“棉孝”，有继承权的亲儿女承“生孝”（戴麻布片做的孝帽，腰系麻辫，鞋上缝麻布），侄儿和孙子辈等亲友承“棉孝”（戴一白布做的无顶“孝帽”），重孙辈戴红布做的孝帽。手持纸条缠的“拄杆”。其他孝子的“拄杆”有两种：儿子的用白纸条缠竹棍做成，女儿的用白纸条缠柳棍做成（意即女儿对父母心实心软）。解放后，县城内承孝形式有所改革，承孝者一律臂戴黑纱顶替，农村如旧。承孝时，“上饭”（贡献饭），奏“哀乐”，挂纸火（纸糊的工艺品，多为生者给死者的用品）。

入 木

三日后的晚上（后半夜），死者尸体将挪入棺内。女儿用新棉花最后一次给死者“沾脸”。孝子最后一次看死者面容，化纸痛哭，做最后的告别，然后“掩木”（即盖棺）。

参 灶、谢 床

三日的晚上，大门外用白布搭成“遮桥”，阴阳先生打“引魂”幡念经引渡。孝子按称谓呼叫着“过河来”，然后哭着接“亡魂”至旧住室“梳妆”，再去灶房“参拜灶爷”，至当院点蜡化纸钱，曰“眺亡”“参灶”。谢床，在亡人睡过的炕（床）上，照生前模样布置好，亡人最后一次施床。

送 丧

即送葬。装殓死者的棺木称“丧”。出丧前，送丧的人要吃“起丧饭”。出丧场，孝子头顶烧纸盆走前面，曰“顶盆”。“丧担”绑好后，起“丧”。孝子扯一根长白布，曰“扯纤”（意为拉车送一程）。送丧路上，从亲朋门前过，亲朋备饭、酒、香蜡、纸扎“接路”。送丧至坟上，择吉时下葬（沉棺）、掩埋（埋土）、掩墓（用丧担从坟头向下滚三次）。大滩、白河地区有死者抬出门，再也不能动哭声之俗。

扶 土

送葬三日凌晨，孝子亲往坟上，添三铣土。点香蜡祭奠。

谢 孝

葬后三日，由“支引”（丧场理事）领孝子到各亲朋家门口叩谢。

奠　期

逢“首七”“二七”“三七”“四七”“五七”“六七”“尽期”“一年”“二年”均“坐纸”祭奠，或念经超度亡灵，送丧后孝子要忌四十九天或百日垢痂和孝头。

脱　衩

三年之际，死者亲属办酒席，亲朋送香蜡、纸扎以贺。逢“一年”“二年”节令，只能贴白、黄对联，而“三年”换贴红对联，以示丧事完结。

清末民初，孝子须坐草铺三年以尽孝心，此俗民国以后消除。但孝子必须丧后百日或四十九日内不理发，不换洗衣服，此俗解放后革除。以上为一般丧葬之程序，有些富户大家。还有下列风俗：

散海孝

凡进丧场者，叩一个头，都得承一顶棉孝。

放　饭

在院门外置饭食，不管路人或乞丐，凡来者都得管吃，一般放饭三日。

做道场

人死后三日，有的人家请阴阳念经超度亡灵。七天七夜称“大道场”，三天三夜称“小道场”。

说孝礼

如死者为男，则男家派人，死者为女，则娘家派人。派去的人一进丧场，正庭坐下，孝子跪在其面前，来人当着孝子的面历举死者之劳绩，倾诉拉扯儿女之不易，为死者争要上好的寿衣和棺木。有时故意刁难孝子，历时一天，孝子膝盖跪肿者有之。此俗在白河、大滩地区部分乡村流行。

由于死者生辰八字和坟的坐向很难“合局”，一次性葬就的很少，一般都实行二次葬。这就有棺木寄存的问题。一般有以下几种形式：

穿　堂

在崖脚挖一墓穴，将棺木穿进去，墓穴口用土堵严。

天　井

择一块平地，向下打一个略大于棺木的墓坑，将棺木沉下，底垫两根楞木，上盖麦草，草上覆土。

明　寄

棺木摆在地面，用大方炕面或小土坯将棺木四面及顶部筑严，和泥抹护。此俗白河、大滩地区部分乡村存在。

架干丧

即悬棺丧。在石崖壁选择窑窝，将棺木存放，窑窝口用刺遮罩。此俗存在于上坪、湫山等地。

丧葬习俗作为一种文化传承，它包含的内容复杂，其中含有不少封建迷信色彩。解放后进行了破除，特别近年在县城兴起开追悼会的丧葬形式，省时、省事、省开支，又仪式隆重。追悼会上，追念死者的劳绩，寄托生者的哀思。生者向死者敬献挽联、花圈。亲属以黑纱白花代替生孝棉孝，庄重肃穆。这一形式，政府全力倡导，群众也乐于接受。目前已从政府机关推广到民间。

但是，丧葬习俗的形成，年代久远，产生于民间，应用于民间，因封建迷信因素而形成了许多陋习，应加以革除，如建坟造墓，户均一处或几处。造成土地浪费。解放后，本县人民试行改革，雷坝乡甘山村，1958 年曾建公墓一处。近年，回民集居的部分村庄，也建有公墓。1989 年县政府在县城东南 3 公里处建立公墓一处。随着本县人民文化水平和认识能力的提高，丧葬习俗正在改革之中。

第四节 衣食住行

中华民国时期，本县交通不便，衣食住行方面受外地影响较少，发展极为缓慢。据民国旧志载："室庐卑陋，饮食淡泊，服麻者居多，鲜色者遇庆昂始服，冠多不用缨，履则夏葛冬皮，丝绸之类妇女亦间御焉尔。"解放 40 年来，本县人民生活安定，衣食住行从内容到形式，变化很快。

衣

衣 清末民初，男女均穿大襟衣裳，开襟方向为男左女右。民国后期，男子改穿对襟衣裳，样式多杂。有长袍、短褂、套裤、膝裤、卧龙袋（棉衣）、大裆裤、褐衫、麻布衫、汗套、裹肚、钻架。白河、大滩地区多数贫困人家穿"麻布棉衣"（面、里、絮均为乱麻），穿布料者极少，富户大家逢年过节着丝绸。平日穿平光呢、市布、核桃呢、哔叽，俗称洋布。贫寒之家一年四季自织土布裹身。土布又曰"六布"，无论男女，服色均为青、白、蓝三种。解放后，职工中多有穿制服者，布料有斜布、市布、卡叽、条绒等。60 年代到 70 年代，男女青年穿制服者增多。服料中的确良、凡呢丁、锦纶等化

纤增多。80年代服料以化纤为主外，穿呢子毛料者渐多。男女西服流行，花裙在县城普及。服装款式年年翻新。

帽 中华民国时期，县人多戴青小帽，又名“瓜皮小帽”。读书人爱戴“裘帽”。出入公门者戴礼帽、制服帽，俗称“扇扇帽”。解放后制服帽普及。冬天男人戴“火车头帽”（分绒、皮两种）。妇女戴“盆盆帽”。“文化大革命”时期青年人喜戴“黄军帽”。80年代，“前进帽”“太阳帽”逐渐流行。

鞋 中华民国时期，县人穿一种帮底均为布料的“双鼻梁鞋”，冬穿夹棉“窝窝”，衬布袜套，农家多穿“麻鞋”“草鞋”，冬穿牛皮生鞋，生鞋里垫麦草取暖。妇女以缠脚视文明，愈小愈好。平日穿“绣花鞋”“白袜套”“青裹脚”。解放后，群众平日穿自家手工做的“毛布底鞋”，少数人穿皮鞋，黄布黑胶底的“解放鞋”和黑胶雨鞋，逐渐在生活中普及。80年代，礼县人民的生活中各种运动鞋、旅游鞋、牛筋底鞋等新式鞋花样翻新。

食

从民国至今，本县粮类有小麦、玉米、高粱、水稻、洋芋及各种谷类作物。萝卜、茄子、辣椒、白菜及瓜类等随季节上市，但产量低而不稳。人民群众素具节俭之风，习惯早、午、晚三餐制。部分地区，随季节和生产忙闲，也有实行两餐制的。饮食贫富殊异：富裕之家三餐多以麦面为主，并有菜肴搭配，贫家则以杂粮为主，饭桌上老幼优先优好。节令之日，食品比平时特殊丰富。油炸食品既为供品，又可自食并可作馈赠亲友的礼物。玉米、荞麦、黄豆等粗粮细作，制成馓饭、面鱼、凉粉、豆腐。地方的风味食品，县城有“猪油饼”，盐官有“扁食”，永兴有“扯面”，固城有“烧馍馍”，宽川有“凉粉”，大滩地区有“火锅子”等。发酵自制的“酸菜”为常年食用品，人民群众节日食猪、羊、鸡肉，忌吃兔、狗、牛、驴、马、骡肉，皆称曰“赃巴肉”，群众逢“白事”以素食“豆腐碗”招待亲友，逢“红事”皆备酒席待宾客。富户大家设“游席”“羊粉头”“鱼翅头”不等。平民皆以八碟八碗待亲。解放后，礼县人民的生活水准日见提高，贫富差别逐渐缩小。80年代以来，一日三餐皆食细粮，杂粮只用以调味，但部分山区农村还不及温饱。县城人平日食品已注意蔬菜、禽蛋、肉食营养搭配。“白事”荤素皆备，“红事”热盘、冷盘、煎炒、烹、炸等方法兼用。每逢节日，自制各类糕点，或自食或馈送亲友，已并不稀奇。

茶是各家日常饮料，中青年喜“泡茶”，老人多喜欢用一小陶瓷罐“煮

茶”。白河、大滩地区群众喜欢饮“油茶”或“油面茶”。人民群众夏季或春节用酒曲自酿“酒醅”“涝糟”，作为节日饮料。历史上群众用高粱、大麦酿“黄酒”自饮。白河、大滩地区民间用青稞、大麦自酿的“麦淋酒”，至今仍是常年饮料。民国时期，县城贫家用苦荞自酿酒，解放后此酒已无人酿饮，代之以各种烧酒上桌。特别是80年代，高档酒已进入民家农户。食醋，全县城乡都有酿造者，群众利用逢集上市去买，也有送货下乡的客户。吸烟在此地有悠久的历史。成人喜“水烟”，多从外地购进。农村人喜吸旱烟，自种自吸。民国少数人吸食“鸦片烟”，解放后则已禁绝。六、七十年代，经济宽余者多吸纸烟。80年代中期，青年多吸纸烟，老人仍喜“水烟”“旱烟”。

住

据民国县志载：“村落大者百余家，小者十余户，或随山川聚处”。本县历史上除几次民族融合外，并无大的向外迁徙，村落至今依旧。山区院落依地势而建。川坝多为四合院格局。上房（也叫正房、主房）五间（解放前修五间，解放后打破间数规定，甚至达七间），三明两暗，多出檐，两旁为厦房。倒房三明多出檐，一侧为院门，一侧为厕所。房屋建筑多为土木结构。山区建“马鞍架”房，川坝建“偏厦”房。因前檐变化，故有“一斗三升”“升半掌楔”“十字破间”“单檩单件”“里平外挂”等名称。房脊以高为荣，富裕和有功名之家才可起脊瓦兽。大滩、白河部分地区潮湿，建有两层木楼，上面住人，下面作圈棚。解放前，建房多为大家富户之事，贫民百姓则住“庵房”“窑洞”。白河、大滩地区部分地方贫穷者住以草代瓦的“茅草房”，以石板代瓦的“石板房”，以木榻片代瓦的“榻子房”。群众习惯睡土炕，燃干马粪、干牛粪、碎草末等取暖。白河、大滩地区部分地方则喜睡木床。炕（床）上铺席，席上铺毡，毡上暖被。贫者则光炕（床）精席。上房正中为一家至尊之地，墙上挂名人字画，靠墙有长条卷桌，前置“虎爪团桌”，桌两边摆“太师椅”，桌上置神位。白河、大滩地区部分地方上房内置一火塘，作饭取暖。解放后，人民生活水平逐步提高。“茅草房”“石板房”“榻子房”逐步淘汰，家家住上瓦房。炕（床）上席、毡、褥、被齐全，室内家具式样随时代更新。油漆家具给室内增色添彩。县城及盐官等地，居民已建起钢筋混凝土结构的小楼房。电视机、收录机、洗衣机、组合柜、电风扇更为室内增加豪华之气。

行

本县境内多山。县城以东山势较为平缓，县城以西，石桥以下山势陡峭，民国时期交通极为不便。大滩、白河、洮坪、湫山等山区，仅有人行便道，人际交流与山货贸易，只能徒步行走，肩拉背扛，驴驮马载。县城以西山区有牛拉木轮车，俗称“牛车”“轱辘车”。民国末期，官宦、富户才有轿、滑竿代步。解放初，自行车、马车驰于县境。1953 年，汽车第一次进入县城。60 年代，本县通了班车，缩短了本县与外境的距离。70 年代汽车、拖拉机增多，成为川坝地区的主要交通运输工具，马车被淘汰。80 年代各种吉普车、大轿车、自行车已成为主要的代步工具。山区农村，牛马驴骡仍为主要的运输工具。川区农村，架子车已普及至千家万户，小四轮、手扶拖拉机发展很快，已成为川坝农村运载的主要工具。

第五节　回民习俗

回民何时定居本县，已无从考，据有关资料载：清同治年间（1863 年以前）在本县境内已有较多回民居住，大约分布在盐官镇东、西的苏家庄、虎家庄、毛家庄，城关镇北关、宽川乡双崖、石桥街上等地，约六百多口人。回民勤劳聪慧，善于经商，工于皮货，但仍以农业生产为主。回民信仰“伊斯兰教”。他们始终遵循着宗教规定的戒律，形成一套独特的生活习俗。较之汉民，不同的生活习俗主要有以下诸方面。

卫生习俗：回民有良好的卫生习惯，勤于洗澡。回民洗澡是宗教内容之一。分大洗、小洗（也称大净和小净）。小洗为：洗手、洗下身，漱口、呛鼻、洗脸、洗两肘、抹头、洗脚。大洗：包括小洗的全部内容外，还要洗周身。

服饰、饮食习俗：服饰基本与汉民相同，异为：男人喜欢戴号帽（一种用布料做的平顶圆帽，一般为白色，还有青、绿色，尖顶的。）妇女喜欢顶盖头，盖头的颜色有青、白、绿三种。回民的饮食习俗主要表现在严格地禁食猪肉和骡、马、驴、狗凶禽猛兽的肉，以及血液、自死物，并且禁喝酒。宰牛前要念几句经，外教人宰的肉不吃，饮料主要是茶。

封斋(也叫闭斋)是宗教规定的五件天命之一，也是回民独特的饮食习俗。每年封斋期为一月，封斋期间，白天不吃不饮。“尔德节”前一月为封斋月。

婚嫁习俗：回民的婚嫁过程基本和汉民的相同，但没有过多的繁文缛

节。请单媒，送两次礼，一曰“占礼”，一曰“大礼”，先占礼后大礼。盐官地区回民为“看”一次，送“大礼”一次。由媒人、女婿、亲房等（一般八人），将礼送与女家即可结婚，办筵席招待宾客，但不喝酒、抽烟。新郎新娘由阿訇念“尼卡哈”成全，即结为夫妻。解放前，存在“包办婚姻”“童养媳”等不合理的婚姻制度。解放后“童养媳”废除，自由恋爱之风日盛。汉民女子可嫁与回民男子为妻，也有少数回民女子嫁与汉民男子为妻，但一般夫妻双方都要遵守回民教规与习俗。

丧葬习俗：人病危之际，请阿訇念讨白，即忏悔词。人死后，死者亲属三日不动烟火，男人由村人请吃，妇女由村人送饭。一般停尸两天，期间亲朋村人慰问死者亲属，道“色俩目”。死者不穿寿衣，先大洗一次，再用三丈多白布裹尸，胸前写经文，妇女另着盖头。

送葬时由阿訇站“来麻子”（宗教仪式），表示悼念，后用匣子装尸送到坟上。“匣子”全公用，一直到不能用为止。回民实行土葬，采用“一次葬”，葬穴内为“穿堂”或“偏堂”。丧葬（包括婚嫁、盖房等）日期一般躲过“邪设拜”。送葬后，纪念期有：“谢水（四日）”“七日”“二七”“月饭”“四十”“百日”“一年”“三年”“十年”“三十年”。其后的“殁纪”（去世日），纪念时请阿訇念“古兰经”祈祷，根据家庭经济能力宰羊或宰鸡，炸油条答谢亲友。

小孩死后，同大人一样送葬。

解放后，本县部分回民村落已建公墓。

节俗：回民节日有七：阿舒拉日、圣纪、登育节、拜拉特、盖德尔夜、古尔邦节、尔德节。本县回民欢庆的主要节日有尔德（开斋节）和古尔邦（宰牲节）两个节日。

“尔德”，节时三天。节前所有回民必“封斋”一月。“尔德”节日食品主要以油炸果、馓子为主。节日的第一天，所有回民到清真寺作礼拜，再去坟上念经纪念先祖。第二、三天，亲朋好友，邻里之间互相拜“尔德”。

“古尔邦”，节时三天。节前十天，回民无故不宰牲，不剪指甲，不理头发。节日期间，宰牲欢庆。宰牲：驼、牛、羊，其它牲不能宰。节日第一天，所有回民同去清真寺作礼拜。

其他习俗有：作五功，也称“礼五番”。第一次称“邦达”；第二次称“劈世理”；第三次称“低格热”；四次称“沙木”；五次称“护福单”。

主麻日：每七日为一个主麻日（即星期五）。这天作五功时将劈世理改

作主麻拜。

女孩10岁，男孩12岁称有“天命”，得按民族习俗“礼拜封斋”等。

成年回民见面时，互说“色俩目”（问安的意思）握手问好。

回民掌勺，勺向内翻，不向外翻。

回民不登台演戏、唱歌、跳舞、耍社火。

第六节 其他风俗

诞辰礼俗 妇女怀孕期间忌看送葬，不参加婚礼，半夜不出屋。孩子生下后，将胎衣（脐带）埋掉。有的埋在十字路口或门坎底下，让千人踏，万人过，以祈孩子长得出息（健康）。三日，给产妇娘家送一只鸡，男孩送公鸡，女孩送母鸡，娘家以鸡知男女。亲朋好友送一圆饼，中间有孔，曰：“空心馍馍”，同送一碟黄米。妇女产后的头一月要“坐月子”，“坐月子”期间不下厨不干体力活，到满月为止。

满月 满月也叫“初月”。是日一般要备办酒席，亲朋好友家的女主人前来祝贺，贺礼多为三尺花布，四个“花卷”（蒸馍），有的提一罐鸡蛋汤，曰“添奶”。这天，外婆可将孩子抱出去，碰见谁，谁必须给孩子钱或东西。此俗曰“创道”。

抓岁 孩子一周岁生日这天“抓岁”。即在桌子上放些纸、笔、书、算盘、食品等物，让孩子去抓。如小孩抓纸、笔预示将来喜读书，抓取算盘，预示经商等。意在预测孩子将来的志向。

找拜大 小孩生下后，爱哭或长得不健康，或与生父生母的相属不和，便给孩子找个“拜大”或“拜母”。有三种方式：一种是满月的那天抱出去，碰到的第一个男人为“拜大”。另一种是找个生辰合庚的人。问愿不愿收拜儿子，如答应，送四色礼（即四样礼品），“拜大”给“拜儿子”送件衣服即成。以后逢中秋备礼登门看望，春节拜年。民国有“拜儿子为半个儿子”之俗。再一种，是拜山、石、碌碡、古树等自然物为“拜大”，自然物象征长命百岁。拜后，每年春节给这些自然物送付对联，焚香蜡跪拜。

寄保 孩子长得不健康，另一种方式就是将孩子“寄保”给一方神或“家神”。首先请阴阳念经，缝一个小布袋曰“保庄口袋”，寄到“家神”庙，再截取半截牛或马的缰绳。用布裹后，做成项圈戴在孩子脖子上，直到十二岁方能取。孩子逢三、五、九岁，要念“岁经”。取“缰绳”时，要给寄保

之神念经、杀鸡“还愿”。将取下的缰绳扔至河中淌走。

拜师 学艺先得拜师。备“四色礼”请师父，如答应，将师父请至家中，焚香跪拜即可。学徒期一般为三年，期满后师父送部分行艺工具以示学成。

庙 会

庙会为民间祭祀神灵的一种形式。即确定一个日子，附近乡民持香秉烛集聚祭祀神灵，这个日子为“正会”。正会前后共四日，唱四天四夜的戏，曰“神戏”。关于“正会”日期的来源，已无资料考究，大体都按老“会路”“会期”进行。一般包括三个含义：一为神的生日。“神”大多为历史人物，则以某位历史人物的生日为“正会”日子。二为选取“神”曾建功立业的某一历史事件的日子为“正会”日子，如农历九月十三为圣帝关公“单刀赴会”的日子。三为因演戏排“台口”而顺推的日子。中华民国时期。我县庙会盛行。有庙祠，一年要办两次庙会。解放后，随着许多庙祠的拆除，庙会大都消失，“文化大革命”期间，作为“四旧”被彻底扫除。“文化大革命”后，各地庙会又逐渐恢复。但随着人民群众文化素养的提高和商品经济的发展，庙会旧有的意义逐渐消失，而代之以群众性的文化娱乐和物资交流活动为主要内容。庙会上除少数老年人求神拜佛外，年轻人相邀相约，踏青游玩。庙会除保留了传统的唱戏形式外，还增加了摄影、乒乓球、台球等活动。当地农民进行农副产品交易，各地国营商店设摊贸易，庙会的意义基本从本质上进行了变革。

中华民国时期，本县主要的庙会有：

正会日期	地址	祭祀神祇
农历正月初九日	赤土山	天爷
农历正月二十九日	火神庙	火神
农历二月十九日	太 塘	毕爷
农历二月初二日	土亭祠	土地神
农历三月	文昌阁	文昌爷
农历三月二十八日	赤土山	泰山爷
农历四月初一日	祁 山	诸葛武侯

农历四月初八日	刘家沟	黄爷(龙王神)
农历四月十三日	东　台	黑池雷王
农历五月十三日	关帝庙	关圣帝
农历四月初八日	渗水寺（永坪）	关爷
农历四月十八日	柏林寺（石桥）	广佛爷
农历四月初八日	固　城 永　坪	泰山爷
农历五月十八日	城隍庙	城隍爷
农历	崖城	泰山爷
农历六月二十三日	火神庙	火神
农历七月初一	刘家沟	黄爷
农历九月十三日	关帝庙	关圣帝

忌　俗

宅内忌动土木。
三日内戴生孝者忌入别家洞房。
孕妇忌坐新娘的床。
男人忌入产房。
进门忌扛铣镢。
产妇忌和孕妇说话。
女人忌坐碌碡。
谷场忌说欠收的话。
忌吃牛、马、狗肉。
晚辈忌呼长辈名字。
七（日）忌出，八（日）忌入。
产妇未满月忌入他人屋。
孕妇忌食兔肉。
少年忌食鸡头。
喜事之日忌摔碎器皿。

入殓时忌小孩临棺。
殓棺时忌人影入棺。
造屋忌石臼、磨盘、鬼见石入基。
新娘忌见古磨、碌碡、石臼。
持孝者尽期或百日内忌洗澡理发。
死在外边人忌抬入庄内。
妇女忌在娘家临产。
女人在旁家生的孩子或孩子“小月”的忌从大门出入。

第二章 方言谣谚

第一节 方 言

礼县方言属北方方言西北次方言陇南分支。其主体由近代中原音韵衍化而来，但由于受到甘、陕、川三省方言的交叉影响，体系较为独特。与普通话比较，其同的方面为主，异的方面为次。在次的方面，又以声调最为突出，声母、韵母次之。在词汇、语法方面的差异几乎可以说是微乎其微。现分述于后：

一、声 母

礼县方言与普通话比较，声母中只多了〔ŋ〕〔z〕〔v〕三个音素，其余的完全一致，只是在具体音节上混读现象比较普遍：

(1) 在与开口呼、合口呼、撮口呼韵母相拼时，浊边音〔l〕与浊鼻音〔n〕混读。多数人将所有的边音字一律读成鼻音。

如：来读成〔nai〕，老读成〔nau〕，炉读〔nu〕，旅读成〔ny〕。

(2) 将一部分舌尖后音字读成对应的舌尖前音

如：将志读成〔tsɿ〕，迟读成〔ts'ɿ〕，是读成〔sɿ〕，人读成〔zv〕。

(3) 将一部分不送气的塞音、塞擦音字读成对应的送气音

如：将拔读成〔p'a〕，肚读成〔t'u〕，集读成〔tɕ'i〕，字读成〔ts'ɿ〕，直读成〔tʂ'ɿ〕。

(4) 将少数舌根音字读成了对应的舌根音字

如：将街读成〔kɜ〕，咸读成〔xan〕，瞎读成〔xa〕。

(5) 开口呼的零声母音节前面一律加〔ŋ〕，齐齿呼零声母音节有一部分加〔n〕，合口呼零声母音节一律加〔v〕。

如：安读〔ŋan〕，欧读〔ŋou〕，鹅读〔ŋuo〕，业读〔nlɛ〕，娃读〔va〕，王读〔vaŋ〕。

上述五条，仅就一般规律而言，至于个别字的混读，错读未一一细举。

礼县方言与普通话声母对照表

普通话（汉语拼音）	礼县方言	混读例字
b	〔p〕	
	〔p'〕	拔败伴傍胞悲鼻病脖步部
p	〔p'〕	
m	〔m〕	
f	〔f〕	
d	〔t〕	
	〔t'〕	堤迪笛地垫抖读毒独肚杜椴夺舵
t	〔t'〕	
n	〔n〕	
l	〔n〕	
	〔l〕	拉腊来赖兰蓝览朗捞牢老乐雷冷龙楼炉吕
J	〔tɕ〕	
	〔tɕ'〕	集剂筏歼件残截浸蚧净旧就局
	〔k〕	给角街介粳
q	〔tɕ'〕	
	〔k'〕	卡壳
x	〔ɕ〕	
	〔x〕	瞎下吓咸项巷鞋杏行
g	〔k〕	
k	〔k'〕	
zh	〔tʂ〕	
	〔tʂ'〕	赵直值坠
	〔ts〕	站找罩争之支枝只指止纸
		志中众朱主祝抓装

普通话	礼县方言	混读例字
z	〔ts〕	
	〔ts'〕	在皂造自字坐
ch	〔tʂ〕	
	〔ts'〕	又差插茶拆柴馋产抄衬迟充虫出除处
c	〔ts'〕	
sh	〔ʂ〕	
	〔s〕	杀沙啥山衫生师时史士示市事是书刷衰栓双水
s	〔s〕	
r	〔z˞〕	
	〔z〕	扔如儒辱软锐闰

（表中例字仅举混读例字，其余的未举）

二、韵 母

1. 本地方言在韵母上最大的特点是：前后鼻音不分，除〔an〕〔ian〕〔uan〕〔yan〕外，把其余所有的前鼻韵母字一律读成对应的后鼻音。如：把本读成〔pəŋ〕，贫读成〔p'iŋ〕，温读成〔vəŋ〕，云读成〔yŋ〕。对〔an〕〔ian〕〔uan〕〔yan〕的读音虽然听起来与普通话近似，但实际上读成了〔æ〕〔iæ〕〔væ〕〔yæ〕。

2. 本地方言对普通话韵母 e 的读音比较复杂，与〔t〕〔t'〕〔ts〕〔ts'〕〔s〕相拼时读成〔ɛ〕，如：把得读成〔tɛ〕，特读成〔t'ɛ〕，泽读成〔tsɛ〕，策读成〔ts'ɛ〕，色读〔sɛ〕。在与〔k〕〔k'〕〔x〕相拼时，有的读〔uo〕，有的读成〔ɛ〕如：把割读〔kuo〕，科读〔k'uo〕，河读〔xuo〕；把革读〔kɛ〕，客读〔k'ɛ〕，核读〔xɛ〕。

3. 把韵母 u 读成唇齿浊擦音〔v〕，如：把部读成〔p'v〕，书读〔sv〕，毒读〔t'v〕，双读〔svaŋ〕，醋读〔ts'v〕。

礼县方言与普通话韵母对照表

普通话（汉语拼音）	礼县方言	混读例字
a	〔a〕	
o	〔o〕	
e	〔e〕	
	〔ɛ〕	得特则贵厕侧策色涩啬瑟革格客核
	〔uo〕	戈各哥鸽个割可科课咳喝和合河贺
ê	〔ɛ〕	
er	〔ə〕	
-i	〔ɿ〕	
ai	〔ai〕	
ei	〔ei〕	
ao	〔au〕	
ou	〔ou〕	
an	〔æ〕	
en	〔əŋ〕	本盆门分根肯很尘申人岑森
ang	〔aŋ〕	
eng	〔əŋ〕	
ong	〔uŋ〕	
i	〔i〕	
ia	〔ia〕	
ye	〔iɛ〕	
iao	〔iau〕	
iou	〔iou〕	
in	〔iŋ〕	宾拼民您斤亲心
iang	〔iaŋ〕	

普通话	礼县方言	混读例字
ing	〔iŋ〕	
iong	〔yŋ〕	
u	〔v〕	不朴母夫都秃奴路姑枯呼朱出如祖
ua	〔va〕	挖瓜夸花抓刷
uo	〔vo〕	窝多托锅扩火桌戳若坐
uai	〔vai〕	外乖快坏揣摔
uəi	〔vei〕	威　规亏灰追吹水税咀
uan	〔væ〕	湾端团暖乱关宽欢专川栓软钻
uen	〔vəŋ〕	温吨吞轮棍昆昏准春顺润尊
uang	〔vəŋ〕	汪光筐荒庄窗双
ueng	〔vəŋ〕	翁
ü	〔y〕	
üe	〔yɛ〕	
üan	〔yæ〕	冤捐圈宣
ün	〔yoŋ〕	晕云军群勋

三、声　调

礼县方言调类也是四类，只是调值与普通话相差很大，其中一种调值是普通话所没有的。如：天、工、春、飞这类字的调值普通话是（55），而礼县话中是（21），其特点是起点低，降而不升。而且，发音短促，类似普通话降升调的前半部，故定名为低降。

该方言与普通话的调值有整齐的对应规律：

1. 礼县话中读低降的，普通话读高平。
2. 礼县话中的中升普通话也读中升。
3. 礼县话读全降的，普通话为降升。
4. 礼县话读高平的，普通话读全降。
5. 所有的入声字，在礼县话中一律读低降。而这些字在普通话中已分

别归入去、阴、阳、上四个调类。见附表：

礼县方言与普通话声调对应表

普通话	礼方县言	例字		礼方县言	普通话
		一般字	入声字		
55	21	天工春山秋香	剥逼拍发跌	21	55
35	35	学来肥人民	革格国壳咳	21	35
214	51	海美小好手水	北笔卜铁雪脚	21	214
51	55	爱唱放万去下	末复乐月日勿页	21	51

上述对应规律基本准确，但也有例外现象，如：

“虾”礼县话读〔ɕia^{35}〕，“悲”礼县话读〔p'əi^{51}〕，“垂”礼县话读〔ts'vəi^{55}〕。这些例外字，根本无规律可言。

除了声、韵、调方面的差别外，该方言在语音中音节简化现象比较普遍。如：向日葵读成〔ɕiaŋ^{51}ðk'uei^{35}〕，老人家读成〔laŋ^{51}ðtɕia^{35}〕，夜晚黑了读成〔iæ^{51} xei^{21} lau^{35}〕姑阿婆读成〔kua^{35} po〕，廊檐上读成〔lan^{35} ʂaŋ〕。

四、词 语

名词：（未标调值者读轻声）

大〔ta^{35}〕 即父亲

大大〔ta^{55}ta^{35}〕 大伯父

二大〔ð^{55}ta^{35}〕 二伯父或叔父

娘〔nia^{35}〕 娘的变音，即母亲

丫丫〔ia^{21}ia^{35}〕 姨妈

妗子〔tɕ'iŋ^{55}tsɿ〕 舅母

婆〔p'o^{35}〕 祖母

阿公〔a^{21}kuŋ^{35}〕 公公

阿家〔a^{21}tɕia^{35}〕 婆婆

阿伯子〔a^{21}pei^{35}tsɿ〕 丈夫之兄

十兄哥〔$ʂɿ^{35}ɕuŋ^{55}kuo^{35}$〕 指妻之兄
谢后〔$ɕiɛ^{55}xou$〕 即妯娌
牙行〔$ia^{35}xaŋ$〕 专门从事牲口交易的人
司公子〔$sɿ^{21}kuŋ^{35}tsɿ$〕 从事巫神活动的人
二杆子〔$ð^{55}kæ^{55}tsɿ$〕 不知道高低的人
烧料子〔$ʂau^{21}liau^{55}tsɿ$〕 不稳重的人
半杆子〔$pæ^{55}kæ^{51}tsɿ$〕 对某门手艺半会半不会的人
尝熟客〔$ʂaŋ^{35}svk'ɛ$〕 吃白饭的人
黄汉式〔$xuaŋ^{35}xæ^{55}ʂɿ$〕 怕出力气的人
懒干手〔$næ^{51}kæʂou$〕 懒汉
婀子〔$kuo^{21}tsɿ$〕 婊子
白痴痴〔$p'ei^{35}ts'ɿts'ɿ$〕 爱开玩笑的人
狗儿〔$kou^{51}ð$〕 对晚辈的爱称
多脑〔$tuo^{21}nau^{35}$〕 头
额颅〔$ŋɛ^{21}lu^{35}$〕 额
苦腮〔$ku^{51}sɛ^{21}$〕 腮
腔子〔$k'aŋ^{21}tsɿ$〕 胸腔
欠欠窝儿〔$tɕ'ian^{21}tɕian^{21}veð^{24}$〕 脖子背后凹陷处
胳肢弯儿〔$kuo^{21}tsɿvæð$〕 腋窝
沟子〔$kou^{21}tsɿ$〕 屁股
先生〔$ɕian^{21}səŋ^{21}$〕 医生
代医〔$tai^{55}i^{35}$〕 接生婆
阴阳〔$i^{21}iaŋ^{35}$〕 从事看风水，看日子，安土等迷信活动的人
冒日鬼〔$mau^{55}ʐɿ^{21}ɿkuei^{51}$〕 冒失的家伙
跛老盖儿〔$po^{51}naukaið$〕 膑骨
脚拐子〔$tɕye^{21}kuai^{51}tsɿ$〕 踝骨
衮身儿〔$kuŋ^{51}ʂenð$〕 紧身衣
裹肚子〔$kuo^{21}t'utsɿ$〕 兜肚儿
鸡公〔$tɕi^{21}kuŋ^{35}$〕 公鸡
鸡婆〔$tɕi^{21}p'o^{35}$〕 母鸡
牙猪〔$nia^{35}tsv^{21}$〕 雄性肉猪

郎猪〔laŋ^{35}tsv^{21}〕 种公猪
奶巧子〔nai^{51}tɕ'lau^{21}tsɿ〕 雌性肉猪
猪婆〔tsv^{21}p'o^{35}〕 专门产子的母猪。也可用来借喻泼妇
犍牛〔tɕian^{21}niou^{35}〕 阉过的公牛
坡牛〔po^{21}niou^{31}〕 用来配种的公牛
雌牛〔tsɿ^{55}niou^{35}〕 母牛
骒马〔kuo^{55}ma^{51}〕 母马
叫驴〔tɕiau^{55}ny^{35}〕 公驴
咕噜雁〔ku^{51}luiɑn^{55}〕 大雁
野雀〔iɛ^{51}tɕ'iɑu^{21}〕 喜雀
厄了报〔ŋuo^{21}laupɑu^{55}〕 老鹰
屎爬牛〔sɿ^{51}p'ɑ^{21}niou^{35}〕 屎壳螂
蛆胡马儿〔tɕ'y^{21}xu^{35}mɑð〕 蚂蚁
邹邹〔tsou^{21}tsou^{35}〕 蜘蛛
壁虱〔pi^{21}səi^{21}〕 臭虫
蛇态虎子〔ʂə^{35}t'ai^{55}xu^{35}tsɿ〕 蜥蜴
黑羊儿〔xəi^{21}iaŋ^{35}ð〕 蟋蟀
瘸子〔tɕ'yɛ^{35}tsɿ〕 青蛙
老哇〔nau^{51}vɑ^{21}〕 乌鸦
嘎丫子〔ka^{51}ia^{21}tsɿ〕 一种类似乌鸦的鸟
哆门子〔tuo^{21}məŋ^{21}tsɿ〕 啄木鸟
哼哼〔Xəŋ^{55}xəŋ〕 猫头鹰
夜鸽子〔ie^{55}kuo^{21}tsɿ〕 一种晚上叫的鸟
种谷虫儿〔tsuŋ^{55}ku^{21}tsuŋ^{35}ð〕 布谷鸟
黄个录儿〔xuaŋ^{35}kuo^{55}lu^{35}ð〕 黄鹂
哈哈〔xɑ^{21}xɑ^{35}〕 松鼠
马鞭蛆〔mɑ^{51}pian^{21}tɕy^{21}〕 一种形似马鞭的昆虫
地猪儿〔t'i^{55}tsv^{21}ð〕 又名田狗娃儿，一种钻在土里叫唤的昆虫
热头〔ʐɛ^{21}t'ou^{35}〕 太阳
冷子〔nəŋ^{51}tsɿ〕 又名硬雨、生雨，学名冰雹
雪光疹子〔ɕyɛ^{21}kuaŋ^{21}tsəŋ^{55}tsɿ〕 即霰

瓷雨子〔ts'ɿ^{21}y^{21}tsɿ〕 雨落地后成冰
火煽〔xuo^{51}ʂan^{21}tsɿ〕 闪电
宿宿〔ɕiou^{21}ɕiou^{55}〕 星星
白雨〔pəi^{35}y^{51}〕 暴雨或雷阵雨
降〔tɕiaŋ^{55}〕 彩虹
洋碱〔iaŋ^{35}tɕiɑn^{51}〕 肥皂
胰子〔i^{55}tsɿ〕 香皂
面儿〔mian^{55}ð〕 又名浆子、浆糊
煎味〔tɕian^{51}y〕 用来炒菜汤的葱蒜之类
安水〔ŋan^{35}svəi^{51}〕 开水
恶水〔ŋuo^{21}svəi^{51}〕 涮锅水
行行儿〔xaŋ^{35}xaŋə˞〕 缸子
注漏罐儿〔tsv^{55}nou^{21}kuan^{51}ð〕 煨在火盆里的小罐子
□子壶〔piɑ^{51}tsɿxu^{35}〕 一种下大上小的圆台形壶
三脚〔sɑn^{21}tɕyɛ^{21}〕 又名撑脚子，一种放在火盆里来搭锅的支架
勾斗〔kou^{21}tou^{35}〕 又名嗄斗，即勾
布袋子〔pu^{21}tai^{35}tsɿ^{55}〕 布袋的变音，又名口袋，包包儿，皮太子
罩儿〔tsau^{51}ð〕 笊篱
醋折儿〔ts'v^{55}tʂəð〕 放醋或调羹的小碟
砸窝子〔ts'a^{35}və^{21}tsɿ〕 小臼窝
兑窝〔tuəi^{55}və〕 大臼窝
茶逼子〔tʂ'ɑ^{31}pi^{21}tsɿ〕 插在茶罐里倒茶时防止茶叶倒出来的木棍
枷嘴〔tɕia^{21}tsvei^{51}〕 用木头做的牲口笼头
□子〔tsou^{21}tsɿ〕 用铁丝编成的牲口嘴罩
盘胸〔pan^{21}ɕuŋ〕 系在鞍子上绕过胸前固定鞍子的带子
软秋子〔zvan^{51}tɕ'ou^{21}tsɿ〕 绕过尾部固定鞍子的带子
暖单子〔nan^{51}tan^{21}tsɿ〕 系在鞍子上盖在牲口屁股上面的三角形软垫
臭棍〔tʂou^{55}kuŋ〕 横在牲口后腿根部用以固定鞍子的木

	棍
叉子〔ts'α^{55}tsɿ〕	套在牲口嘴里，防止牲口咬人的铁绳
杠头〔kaŋ^{51}tou〕	犁
麻跨〔ma^{35}kuα^{55}〕	连接犁和耕子的木头挂钩
耕子〔kɛ^{21}tsɿ〕	架在牛脖子上用来拉犁的
枹子〔p'αu^{55}tsɿ〕	木制的打土块用的榔头
胡基〔xu^{35}tɕi^{21}〕	田里的土块
基子〔tɕi^{21}tsɿ〕	土坯
装粪儿〔tsvaŋ^{21}fən^{51}ð〕	小背斗
至会儿〔tsɿ^{55}xvəið〕	这会儿
夜各儿〔iɛ^{51}kuo^{35}ð〕	昨天
今儿各〔tɕiəɹ^{35}kuo^{55}〕	今天
前日〔tɕ'ian^{35}ð〕	前天
浑全筒儿〔xoŋ^{35}tɕ'yan^{35}t'uŋ^{51}ð〕	完整无缺的外套儿
泥壁〔ni^{55}pi^{21}〕	往墙上抹泥的工具
平镜〔piŋ^{35}tɕiŋ^{55}〕	木工削木头的工具
倒挂牛〔tau^{55}kuα^{55}niou^{35}〕	野蔷薇
龟娃〔kuəi^{21}vα^{35}〕	骂人的话，即龟儿子
魂影儿〔xuŋ^{35}ið〕	魂魄
屋三〔v^{21}san^{21}〕	房的侧面
茅子〔mau^{35}tsɿ〕	厕所，又名茅坑
头息〔t'ou^{35}ɕi^{21}〕	样子
二贯震〔ð^{55}kuan^{55}tʂəŋ^{51}〕	因听力不济而显呆滞的人
料片儿〔liau^{55}piað^{51}〕	不稳重的人
二气〔ð^{55}tɕ'i^{55}〕	缺乏自知之明的人
早起〔tsau^{21}tɕ'i^{21}〕	早晨
晌午〔ʂaŋ^{21}au^{35}〕	①中午②午饭
黑咖〔xəi^{21}tɕia^{35}〕	下午
才黑子〔ts'ai^{35}xei^{21}tsɿ〕	黄昏
干粮〔kan^{21}liaŋ^{35}〕	早饭
外头〔vəi^{55}tou〕	外面
高头〔kau^{21}tou^{35}〕	上面

火头〔xuo^{51}t'ou^{35}〕　里面

动词：

排〔p'ai^{35}〕　跑

哈〔xa^{51}〕　拿

阴〔iŋ^{21}〕　想

片〔p'lan^{51}〕　夸耀、闲谈

安〔ŋan^{35}〕　水沸腾

观掂〔kuan^{21}tian^{35}〕　观察

上心〔ʂaŋ^{55}ɕiŋ^{21}〕　思考

白支〔pei^{35}tsɿ^{21}〕　浪费

捻弄〔nian^{51}nuŋ^{55}〕　修理

搪搭〔t'aŋ^{35}tɑ〕　调搭

撵〔zvɑ^{35}〕　用手揉搓

撵仓〔zvɑ^{55}ts'aŋ^{21}〕　故意挑剔，整治别人

做治〔tsvo^{51}tʂɿ〕　捉弄

撩程〔liɑu^{35}tʂ'əŋ^{35}〕　动身起程

浪〔laŋ^{55}〕　逛

行〔xəŋ^{35}〕　行的变音

日踏〔zɻ^{21}t'ɑ^{35}〕　糟蹋

打发〔ta^{51}fɑ^{21}〕　派遣

央及〔iaŋ^{21}tɕ'i^{55}〕　请求

光〔kuaŋ^{55}〕　在东西外面上一层烟釉子

郎〔naŋ^{21}〕　戳

刺〔ts'ɿ^{21}〕　穿

淌肚子〔t'aŋ^{55}tv^{55}tsɿ〕　拉肚子

门前排〔məŋ^{35}tɕin^{35}pɑi^{35}〕　拉肚子

嘲人〔tʂ'ɑu^{35}zɻəŋ〕　恶心

出风发〔tsv^{21}fəŋ^{21}fɑ^{21}〕　打喷嚏

片〔p'ian^{51}〕　用刀斧削

强〔tɕiaŋ^{35}〕　掩藏

嫁汉〔tɕia^{55}xan〕　女性不正当的性行为

游门子〔iou^{35}məŋ^{35}tsl〕　又为串门子（1）指到别人家里游玩

(2) 指男人不正当的性行为

舔勾子〔t'iɑn^{51}kou^{21}tsl〕 拍马屁，又为溜勾子
嚼舌根〔tsu^{35}ɔʂə^{35}kəŋ^{21}〕 撒谎
拉干〔na^{21}kan^{21}〕 故意胡编乱诌
跌拐〔tiɛ^{21}kuai^{51}〕 打岔儿
挖抓〔vɑ^{21}tsvɑ^{35}〕 捉拿、控制
惯〔kvan^{55}〕 娇惯溺爱
撩〔liɑu^{35}〕 逢、补
摘〔ts'ei^{35}〕 捡去杂物，如：摘菜
挣〔tsəŋ^{55}〕 用绳子扎起来
汀〔t'iŋ^{55}〕 浇水
仃〔tiŋ^{35}〕 等分或二等分
别〔piɛ^{55}〕 炸裂
引〔iŋ^{55}〕 育苗，如引菜秧子。蔓延，繁衍

形容词：

支干〔tsl^{21}kan^{35}〕 经常
完的〔vɑn^{35}tə〕 不好的，坏好
怪的〔kuai^{51}tə〕 差的
狼昔〔laŋ^{35}ɕi〕 脏，乱
日急慌忙〔z$_{ɻ}$l^{21}tɕixuaŋ^{21}maŋ^{35}〕 急急忙忙
槽〔ts'ɑu^{35}〕 衣服脏了
白眼〔p'ei^{35}nian^{51}〕 爱开玩笑
熬糟〔ŋɑu^{21}tsɑu^{21}〕 烦躁
无苏〔v^{35}sv^{21}〕 无聊，麻烦
木郎〔mu^{55}laŋ^{21}〕 烦乱
七出〔tɕl^{21}tsv^{21}〕 小孩长得健康
巧千〔tɕiɑu^{55}tɕiɑn^{21}〕 老人活得健康
赞劲〔tsan^{51}tɕiŋ^{55}〕 ①能干②长得帅
心疼〔ɕiŋ^{21}təŋ^{35}〕 ①心爱②长得漂亮
嗦拉〔svo^{51}nɑ^{35}〕 邋遢
可利麻差〔k'uo^{21}li^{55}mɑ^{21}tsɑ^{21}〕 干脆利落
灵干〔liŋ^{35}kan^{21}〕 快点儿

有死没活〔iou^{21}sl^{51}mo^{21}xuo^{35}〕 怠慢，拖延状
拉幸〔nα^{35}ɕiŋ^{51}〕 口细，挑剔
泼烦〔p'o^{21}fan^{35}〕 烦躁
抓哇〔tsvα^{35}vα^{21}〕 形容小辈身体健康，精神饱满
俨似〔ian^{35}sɿ^{55}〕 好像

其他词类：

载〔tsɛ^{51}〕 近指代词，这
吶〔vɛ^{51}〕 远指代词，那
嗫〔niɛ^{51}〕 直指代词，乃
至会〔tsɿ^{55}xuð〕 这会儿
唔会儿〔vu^{55}xuð〕 那会，那时候
啥会儿〔sα^{55}xuð〕 什么时候
至达儿〔tsɿ^{55}tαð^{35}〕 这儿
唔达儿〔vu^{55}taə^{35}〕 那儿
吶达儿〔vɛ^{51}taə^{31}〕 那儿
嗫达儿〔niɛ^{51}tað^{31}〕 那儿
载达儿〔tsɛ^{51}tαð^{35}〕 这儿
啊达儿〔α^{21}tað^{35}〕 哪里
啊里〔α^{21}li^{35}〕 哪里
啊个〔α^{35}kai^{21}〕 哪一个
谁个〔si^{51}kai^{21}〕 哪个人
至个儿的〔tsɿ^{55}kuo^{35}ðtɛ〕 这样的
至咖〔tsɿ^{55}tɕiα^{31}〕 这样
咋个儿的〔tsα^{35}kuoð^{35}tɛ〕 怎样的
唔个儿的〔v^{51}kuoð^{35}tɛ〕 那样的
唔咖〔v^{51}tɕiα^{35}〕 那样
嗫个儿的〔niɛ^{51}kuoð^{35}tɛ〕 乃样的
嗫咖〔niɛ^{51}tɕiα^{35}〕 乃样
我〔ŋuo^{51}〕 单数第一人称
熬〔ŋαu^{35}〕 复数第一人称
牛〔niou^{35}〕 复数第二人称
哈〔xα^{55}〕 语气词（见语法）

括〔kuo^{21}〕	语气词（见语法）
括咖〔k'uo^{21}tɕia^{35}〕	语气词（见语法）
木含〔mu^{21}xaən^{35}〕	语气词（见语法）
吾括〔v'kuo^{21}〕	语气词（见语法）
啊〔a^{21}〕	语气词（见语法）
嗓〔saŋ^{21}〕	语气词（见语法）
哈马〔xɑ^{55}mɑ〕	语气词（见语法）
嘎〔kɑ〕	叹词，表示惊讶
没了〔mo^{21}nau^{35}〕	相当于不要，别
多咋〔tuo^{21}tsɑ^{35}〕	疑问代词，相当于何时

五、语 法

礼县方言的语法与汉语普通话基本一致，只有细小的几种特殊现象，现分述于后：

1. 名词先重叠后儿化，表示小称、爱称。如：刀刀儿、盖盖儿、绳绳儿、碗碗儿，房房儿，车车儿。

2. 单音节动词、形容词重叠，后一个音节不读轻声，用来表示选择问句。如：吃吃？（吃不吃？），要要？（要不要），好好？（好不好），热热？（热不热），这种句式是从×不×演化而来的。开始时先说成×啊不×，后来省掉“不”字，变成×啊×，再一简化就成了××。

3. 礼县方言中语气词表现十分活跃，变化丰富，功能多。

a. 咖〔tɕ^{51}〕：

①给人东西时的呼语，如：咖你哈上（给你拿上）。

②表示动作行为即将发生。如：他走咖（他要走了）。

③表示动作行为的愿望。如：我吃咖（我要吃）。

b. 嗓〔saŋ^{21}〕：

句末语气词，表示祈使语气，但较一般祈使句语气强烈，有请求的意思。

如：你吃嗓！（你吃吧）

快走嗓！（请走快点儿！）

咖嗓还可连用表示给予时的呼语。如：咖嗓！ （请你拿上！）

c. 宛〔van〕

疑问语气词。

如：你来了宛？（你来啦？）

你觉得好宛不好？（你觉得好不好？）

d. 括咖〔k'uo^{21}tɕia^{35}〕

表示动作已经发生的语气副词，但含有嫌太早的感情色彩。

如：你括咖来了宛？（你怎么来的这样早？）

括咖又到冬天啦。（这么快就到冬天了）

e. 木含〔mu^{21}xan^{35}〕

①表示无可奈何的语气词。如：唉！给人家干木含。（唉，只好给人家干。）

②表示推断的句末语气词。如：他该来了木含？（他可能该来了）

f. 哈吗〔xa^{35}ma〕

表示可能性推断的语气词。

如：你哈吗有啥事哩。（意思是：你可能有啥事吧）

他哈吗病了。（意思是：他可能病了）

哈吗、木含还可连用。如：他哈吗饿了木含。

g. 啊嗓〔a^{35}saŋ^{21}〕

表示请求的语气词，一般单独成句。

如：啊嗓！（意思是：求求你，答应我吧。）

h. 无可〔v^{21}k'uo^{21}〕

①表示动作行为既已发生，只有认可，再无话说。

如：我一直追问，他就是不说无可。（意思是：我一再追问，他就是不说，有什么办法？）

②表示推测。如：你可好无可？（你想必很好吧！）

i. 可无是（k'uo^{21}v^{55}sl）

表示承上启下的语气词。

如：你说你不去，他说他不去，可无是叫谁去咖？（意思是：既然你说你不去，他说他不去，那么叫谁去哩？）

j. 吶可〔vɛ^{51}k'uo^{21}〕

承诺语气词，相当于那可不。

k. 可〔k'uo^{21}〕

语气副词，相当于又，但兼有报怨次数频繁之意。如：你可来了宛？（意思是：你怎么又来了，真讨厌！）

l. 啊〔a^{51}〕

相当于也。如：你啊来了宛。

啊〔a〕作为疑问代词的语素。如：啊里（相当于哪里），啊搭儿（哪儿），啊个（哪个）

放在动词或形容词中间构成选择问句。

如：你吃啊吃？（你吃不吃？）

天热啊热？（天热不热？）

4. 副词“很”只能放在谓语后面当补语，而不能作状语。

如：只能说“好得很”，而不说“很好”。

5. 有一种独特的比喻格式，“连×啊的”。

如：白得连雪啊的。（白得像雪一样。）

六、县内区方言主要特点

1. 红河人有一个万能动词〔seŋ^{51}〕，相当于搞、弄。

2. 盐官人把“说”字读成〔ʂə^{21}〕（其他各乡读〔ɕyɛ^{21}〕），把“下面”说成“多底”〔tuo^{35}ti〕，“上面”说成“高里”〔kau^{21}li^{51}〕。

3. 祁山、永兴一带把“裤、哭”读成〔p'u〕，把“姑姑”叫爸爸，把“地”读〔ts'ɿ〕。

4. 崖城、罗坝人把做声母的〔ŋ〕读成〔k〕。如“我”读〔gə^{51}〕。

5. 礼县城里人对哥、科、喝的读音与普通话相同。

6. 白河、桥头、草坪、大滩一带对低降（21）调字的读音稍高为（41）。

7. 山峪、王坝、肖良人把〔t〕〔t'〕误读成〔tɕ〕〔tɕ'〕。

第二节 歌 谣

长工曲（共12节 选4节）

四月里要唱四月里重，　　四月的豆子绿曾曾。
一天锄了两三垧，　　到晚来还不算工帐。

七月里要唱七月里重，　　七月的蚊子咬坏人。
掌柜的睡的绷蚊帐，　　丢下蚊子咬我的身。

十一月要唱十一月重，　　十一月天气冻坏人。

掌柜的穿的大皮袄，　　冻得我长工颤竞竞。

十二个月满一年，　　我和掌柜的算工钱。
工钱算了一串三，　　害得我长工实可怜。

出了衙门手托手

上了大堂跪下了，　　多硬的黄腊泪下了。
上了大堂跪一跪，　　多硬的黄腊下了泪。
板子打了八十八，　　咋打没了说实话。
板子打了九十九，　　出了衙门手托手。

人不变心路不断

铁不朽来钢不烂，　　人不变心路不断，
要的把这路断了，　　除非把这气咽了。

盼红军

天上星星挤眼哩，　　地下红军齐反哩。
反咖你快反着来，　　穷人正在苦等待。

打日本

黄河岸上日本人来，　　我不打他是奴才。
大家快起来。

解放军真好汉

谁说神兵熬没见，　　熬见解放军真好汉。
已丑七月二十三，　　解放军解放（西）礼县。
大炮安在高坡山，　　小炮安在水城边。
打得西山起火烟，　　吓得阎广（当时县长）没见面。

穷苦人民心连心

斗地主，闹翻身，　　穷苦人民心连心。
心连心，手挽手，　　风风雨雨跟党走。

愚公精神代代传

松柏叶儿四季青，　　农业社里扎下根。
只要双手勤生产，　　幸福日子在面前。

引水战悬崖

八斤的铁锤五尺的钎，　　肩上扛。
闯将们冲进了山洼，　　腰缠着白云脚登着雾。
引清流，　　悬崖上挂满了石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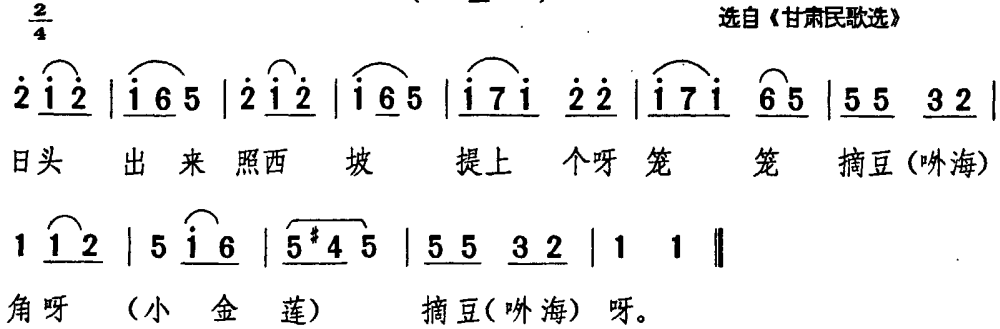
唱起山歌想总理

日锄渴苗想甘雨，　　夜摸黑路想火炬，
端起饭碗想北京，　　唱起山歌想总理，
周总理永远和咱在一起。

折 豆 角

（ 三 ）

选自《甘肃民歌选》



放 风 筝

选自《甘肃民歌选》

5 5 2 | 5 i | 5 3 2 | 1 - | 1 2 5 | 5 6 3 2 | 5 3 2 1 | 2 - |
三 月 呀 里 来 呀 三 清 明 呀

1 2 5 | 6 5 3 2 | 5 2 5 i | 5 3 2 i | 7 7 1 | 2 1 6 | 5 5 5 1 |
姊 妹 二 人 来 踩 青 呀 随 带 放 风 筝 哎

5 - | 5 2 5 i | 5 3 2 1 | 1 2 7 1 | 2 1 6 | 5 5 i | 5 - ‖
哎 哟 随 带 放 风 筝。

拉 兵 曲

1 = C $\frac{2}{4}$ 稍缓慢

龙 林

2 2 2 | i 2 | 5 3 | 2 i 6 i | 2 3 | 2 i 6 | 5 . 6 | 5 - |
可 恨 中央 军， 爹娘 把儿 生。
门 口 叮当 响， 来了 两杆 杆。

1 . 6 | 2 2 i | 6 1 6 5 | 4 . 5 | 1 1 6 | 5 6 5 3 | 2 3 | 2 - ‖
娘 生 儿子 石 头 心， 长大了 拉 壮 丁。
手 执 麻绳 丈 一 长， 绑在 我 身 上。

土黄骡子驮的柴

山歌 二首

6 2 3 | 6 - | 6 6 | 6 6 | 6 5 3 | 1 6 1 | 5 6 |
哎 哎 哟 土 黄 骡 子 驮了的 柴 我 想 到

5 3 1 | 3 2 1 | 6 - | 6 . 0 ‖
叫 声 你 不 来。

二系草帽

宽川



巧娘娘

巧娘娘是流传于西汉水流域（礼县永兴地区及西和长道、石峡部分地区）的一种地方特色很浓的文艺表演形式。起于何时，为何从历史上流传下来，已无法考知。近年来在盐官、祁山、永坪的川区流传。巧娘娘在每年“乞巧”节演出。从七月初一至初七历时七天，参加者大都是各村未出嫁的姑娘。演出时姑娘们梳妆打扮起来，载歌载舞，歌舞的内容是叙述将“巧娘娘”（传说为王母娘娘的第七个女子，即七仙女）接进庄到最后送上天的过程。姑娘们通过这些歌舞，来叙述对幸福婚姻的向往与追求。

一、接 请

农历六月三十日（小月为二十九日）傍晚，姑娘们在村外大路边接巧娘娘，边走边唱：

一根香，两根香，我把巧娘娘接进庄。

一根线，两根线，我把巧娘娘接进院。

一根绳，两根绳，我把巧娘娘接进门。

巧娘娘，驾云端，把我的巧娘娘请下凡。

二、梳 头

将巧娘娘接来后的两三天，唱的是梳头歌（梳头歌很长，节选前八句）：

一碗油，两碗油，　　我给巧娘娘梳翻头。
前头梳了一支龙，　　后头梳了一座城。
桃花颜色弹口唇，　　口唇弹了一点红。
巧娘娘，驾云端，　　我把巧娘娘请下凡。

三、教　线

从接巧娘娘到送巧娘娘的七天中，唱的歌子很多。有“十教”“扎花歌”“七节竹子歌”等。这里节选“十教”里面的一段：

一教梅花朵朵灿，　　二教菊花生一生。
三教兰草长砚中，　　四教小女子摆留声。
五教锦鸡戏牡丹，　　六教杨柳串子连。
七教鹭鸶闹莲花，　　八教猴儿啃西瓜。
巧娘娘下凡来，　　给我教针教线来。

四、取　水

取水取水取神水，　　取下神水照花蕊。
照了头遍还不算，　　直非照个牡丹瓣。
巧娘娘，驾云端，　　我把巧娘娘请下凡。
取水取水取神水，　　取下的神水照花瓣。
照了头遍还不算，　　直非照个莲花瓣。
巧娘娘，驾云端，　　我把巧娘娘请下凡。

注：取水段落，有的地方是在接来了巧娘娘的第六天，姑娘们抬着巧娘娘，唱着取水歌，有的到井边，有的在泉边，将水盛在盆子里，将生好的豆芽菜掐上芽，扎上红头绳摞入盆中，然后在盆中看各种形象。据说手巧的摞啥像啥，手笨者摞啥不像啥。有的姑娘摞下的像笔砚台，传说就象征着将来她的婚姻对象必是个识字人。有的姑娘摞下像个梨头，就意味着她将来找的对象必是个庄稼人。所以，每个摞过样儿看了，将盆水倒掉，再取新水。另一个姑娘再摞再看，直到每一个（11至17岁）参加的姑娘摞完，看完。

五、转　饭

取水的当天晚上，姑娘们再用棉花粘一只鸭娃，放在盛有水的碟子里，从坐巧娘娘的房子到院中各房子端出端进，唱着转饭歌：

大姐娃转饭一支龙，　　二姐娃转饭虎翻身。
三姐娃转饭把香插，　　四姐娃转饭四季青。

五姐娃转饭五角星，　　六姐娃转饭六兴腾。
七姐娃转饭七仙女。
巧娘娘，驾云端。　　我把巧娘娘请下凡。

六、最后一天的歌词

正月里冻冰二月里消，　　河里的鱼儿水上漂。
三月里桃花满街红，　　四月里杨柳摆出城。
五月里雄黄闹端阳，　　六月里麦子遍山黄。
七月里葡萄搭成架，　　八月里西瓜玩月牙。
九月里荞儿一笼笼，　　十月里学生关学门。
十一月，冬至节，　　麻连被，暖不热。
十二月，月满了，　　巧娘娘上天不管了。
不管你穿，不管你戴，　　只管一双金环戴。
巧娘娘，驾云端，　　我把巧娘娘送上天。

七、送 别

七月初七下午，姑娘们抬着巧娘娘到大路边或河边去烧，气氛悲凉，送别歌声泣厉。送别歌很长，节选其中两段。

白手巾上画莲花，　　巧娘走咖不了然。
巧娘娘，驾云端，　　我把巧娘送上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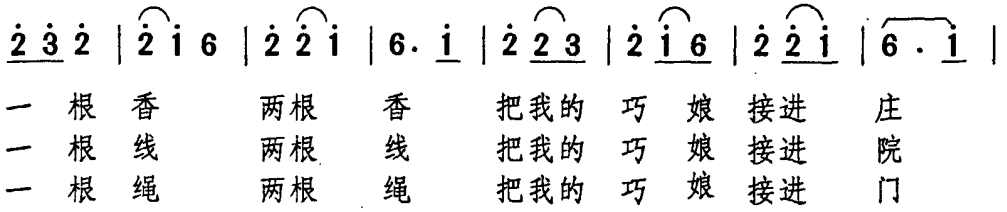
有心把巧娘留一天，　　害怕上天生故端。
有心把巧娘留两天，　　害怕天上不了然。
有心把巧娘留三天，　　害怕天上心不甘。
巧娘娘，驾云端，　　我把巧娘送上天。
野雀哥，野雀哥，　　把我巧娘送上庙。
巧娘娘，驾云端，　　把我巧娘送上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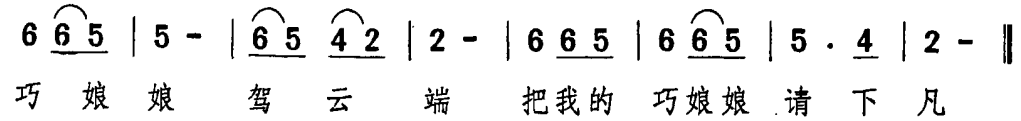
巧 娘 娘

附曲：

永 兴

1 = D $\frac{2}{4}$ 节奏较自由





春官歌

春官歌是流传于本县龙林一带的一种较简单、原始的说唱艺术。民间传播农时节气的春官与《周礼》《左传》等史料记载的朝廷的春官有本质的区别。但其源流，确是从古代王朝官方面而来，以后流传到民间。

据说春的艺人回忆，过去春官在社会上是受到人们尊敬的。当地统治者对春官也是比较看得起的。春官出外说春，要得到有关部门的批准，说春得到的收入要纳税。关于春官活动的来源，在本县有这样一种传说，过去每年“立冬”后，皇上将新一年的“节气表”，通过规模较大的祭祀活动后，再传给各州、府、县官，再到××庙举行“拜春”仪式后，把《节气表》分发给各路春官，让春官通过“说春”的形式分给各家各户。这种说法在春官歌《廿四节气春》里得到反映。

过去，春官活动的路线问题有这样一个讲究：就是在每年冬至节前，总要由大家选举出来的优秀老春官主持，召集本地区的春官们开碰头会，共同协商春官们今年活动的路线。一旦商定后，就再不能乱走分配给别人的地方。谁若违反了协定，就会受到谴责。

在礼县，为什么只在龙林地区流传呢？也有一种传说：某朝代，龙林一带天旱无收，当地百姓不得饱，求告于县官。县官将全县说春的差事专门给了这一带的春官，要他们用说春所得以补天年。这样年年相传，代代相袭，龙林一带人说春的习俗就传了下来。

说春的时间，是每年农历十一月冬至节前后。他们一般是两人一组，每次外出时间约为一至两月左右，常在春节后返回自己家园。外出说春时，他们胸前挂着一个黄杨木雕刻的骑着一个人的小“春牛”，身背褡裢，手里拿着用彩色纸自印图文并茂的《廿四节气表》。褡裢用来装人们赠送的“谢礼”食物等。春官每来到一家，先把小春牛托在手上，或放在家主的桌子上，接着唱起欢快、动听的报春歌。歌词祝愿人们吉祥如意，幸福安康，发财致富。唱完后，就给这家一张《廿四节气表》。

《春官歌》的演唱，一般开头先唱一段《五方财门》《十二送春》，接着就按这家的职业情况演唱各种春歌。《春官歌》里有《廿四节气春》《十二送春》《木匠春》《生意春》《药王春》《女儿春》《懒人春》等反映各行各业的多种春歌。因歌太多，每种歌词又长，下面节选《廿四节气春》《十二送春》。

春官曲 （选二段）

廿四节气春

正月“立春”雨水活，　　“雨水”相连节气多。
四季财门多富贵，　　花开能逗红如火。

二月“惊蛰”与“春风”，　　昼夜相连一百整。
十二十三定分明，　　家家种子望收成。

三月“清明”“谷雨”清，　　家家门上秧子青。
一籽落地生万籽，　　五谷田苗望收成。

四月“立夏”“小满”天，　　农种忙忙去耕田。
忙忙种，忙忙耕，　　以后还有好收成。

五月“芒种”忙又忙，　　才跟芒种过端阳。
家家门上插杨柳，　　一年四季保安康。

六月“大暑”“小暑”阳，　　不秕麦子满山黄。
麦子又绿天气叫（热的意思），　　“夏至”三更伏又到。

七月“立秋”处暑来，　　紧紧财门大大开。
你说年年多富贵，　　我说月月户招财。

八月“白露”遇“秋风”，　　善公开了月宫门。
千里有缘来相会，　　无缘对面不相逢。

九月“寒露”矛重阳，　　菊花造酒满缸香。
家家造起重阳酒，　　杯杯香甜饮泉郎。

十月“霜降”要“立冬”，　　怀抱三皇爷才出门，
农人你把庄稼拌（作务的意思），　　黄天不昧苦心人。

十一月“大雪”“小雪”飘，　　人人撒手过兰桥。
过了兰桥调了头，　　一股银水往进流。

腊月“大寒”与“小寒”，　　去年今年又来年。
谁人知道来年润，　　月大月小造分明。
造下皇历十三本，　　传与天下十三省。
州传府，府传县，　　县里再传春官门。
春官进城领执照，　　领上执照往前行。

十二送春

一送老者长百岁，　　二送先生贵子生。
三送玉石珍珠宝，　　四送栋梁西北材。
五送荣华多富贵，　　六送状元早回来。
七送仙女坐莲台，　　九送文武登科早。
十送皇王紫金牌，　　十一要送摇钱树，
十二要送聚宝盆。

《春官歌》唱曲

附曲

$1=^{b}_{B}\ \frac{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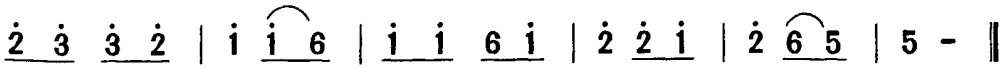
流行礼县龙林一带
节奏较自由

5 - | 2 2　2 2 | 2 3　3 5 | 2 3　3 2 | 1 2　1 6 | 2 3 2 |

(甲)哎　春官　我(这)进(的)　门(呀)有(的)规　程　(呀)　要　给
哎，　下开(那个)一(的)　对(呀)地(的)财　门　(呀)　地　下

1 6　2 2 | 2　6 5 | 5 - | 1　5 - | 5 5　5 6 | 2 3　3 5 |

掌　(呀)柜　(的)开财(呀)门。　(乙)哎。　上开(的个)一(呀)对(的)
(的)龙(呀)脉　(的)往　呀)升。　一开　的(个)东(呀)方(的)



第三节 谚 语

生活与哲理

死水怕勺舀。
艺多不养家。
不怕没知识，就怕没出息。
心底无私天地宽。
人生一世，草木一秋。
金盆烂了，分量在哩。
火心要空，人心要实。
远水解不了近渴。
天有不测风雨，人有当时祸端。
人兴时候马走膘。
骑马的要知道步行的，吃饱的要知道饿急的。
树大不怕叶子重，根正不怕风摆动。
树大招风。
根正不怕稍歪。
隔山的金子不如到手的铜。
隔行不取利，隔行取不利（离）。
雪地里埋不住死人。
不怕不识货，就怕货比货。
若要试人心，遇事害病遭年成。
远亲房不如近邻居，近邻居不如对门子。

好马不在鞍杖，好女不在嫁妆。
看事不要往脚面上看。
让人一步自己宽。
养儿防顾老，栽树避荫凉。
心实了不怕鬼拉人。
明人不做暗事。
当大的不正，还说小人不敬。
大人有疼心，小人有孝心。
一窍不得，少挣几百。
活人不能叫尿憋死。
有智不在年长，无智枉活百岁。
鸡儿尿尿，各有窍道。
水有弯弯路，人有拐拐心。
心急吃不了热豆腐。
王十万，还缺根顶门担。
好老子不打三十岁的儿。
隔墙擦簸箕，反正没处看。
人不可势量，海水不可斗量。
不走的路要走三回。
嘴是胡吃胡喝的，不是胡说的。
家有千斤，隔壁有分两之秤。
黑了站个门旮旯儿，早上起来人知道。
打交蛇，防眺蛇。
有钱难买回头看。
跌倒要知道个“啊呀呀”。
叫化子没了嫌黑面。
十个羊里头有一个馋羊。
人抬人高，土抬城高。
众人拾柴火焰大，一人拾柴燎一下。
龙多必有靠。
三家厮靠，靠倒锅灶。
磨镰不误砍柴功。

早交皇粮不怕官，孝顺父母不怕天。
先过河的脚干哩。
软处好取土，硬处好打墙。
从小看大，三岁志（试）老。
麦黄一夜人老一年。
檐水滴的旧窝窝。
一瓶水不响，半瓶水“咣当”。
骆驼的脖子再长，吃不了隔山的草。
白杨树叶两面光。
兔不急不咬人。
人不斗虫，虫不伤人。
一个巴掌拍不响。
一础子打不起一堵墙。
一刀切不出三瓣瓜。
胳膊扭不过大腿。
蚍蜉蚂（蚂蚁）拉倒泰山。
瞎子有个跛朋友。
马莲绳绳打细处断。
朋友若要好，财上莫要搅。
头盅不酽到底薄。
自己的瞌睡打自己眼窝子里过。
冤仇宜解不宜结。
树倒不还茬。
人死如灯灭。
三翻的馍馍狗都不吃。
云眼里的热头，后娘的指头。
卖瓜的不说瓜苦。
好狗不咬下坡狼。
不怕倒说，单怕倒问。
若要知道，打个颠倒。
中间睡觉不扯毡。
瞎子有眼睛，睁眼不认人。

老刀见肉三分快。
家有不如自有，自有不如怀里揣的有。
起家如针挑土，败家似水推沙。
多吃菜，少拉债。
一根麻线遮一股风，十根麻线过一冬。
吃不穷，喝不穷；计划不到家一世穷。
宁置吃亏的货，不吃便宜的嘴。
夫妻同床睡，人心隔肚皮。
嫁出去的女，泼出去的水。
一水洗百净。
天黄有雨，人黄生病。
饭后百步走，能活九十九。
有钱难买老来瘦。
儿不嫌娘丑，狗不嫌家穷。
明箭易躲，暗箭难防。
当一天和尚，撞一天钟。
有福不可重受，油饼不可卷肉。

气象与农业

天上扫帚云，地下雨淋淋。
蛇过道，大雨到。
大雾不过三日雨。
惊蛰晴，万物成。
上云的日头，回去的雨。
惊蛰下一点，九九倒回转。
春寒不算寒，惊蛰寒了冷半年。
清明要晴哩，谷雨要淋哩。
过了霜降没大雨。
天上瓦子云，晒得胯子疼。
早上打了春，下午温一温。
腊月“三白”(雪)，瘦狗吃肥。
早上雾一雾，一天晒死兔。

头伏下雨中伏旱，有雨除非七月半。
冬至在头，冻死老牛。冬至在中，皮袄挂起。
过了惊蛰不住牛。
伏里耕步地，一季顶四季。
枣出牙，种棉花。
白露高山麦。
“土旺”种胡麻，发的七股八柯杈。
梨花白，种香麦（玉米）。
七月白露赶着种，八月白露担着种。
雨撒清明节，苗高籽头切（成熟不好）。
抢种一垧田，生意买卖跑半年。
羊马年，广种田，仅防鸡猴饿狗年。
永兴的苹果石桥的梨，铨水的大黄国外稀。
捷地的葱，磨石嘴的蒜，河里的树叶泡不烂。
一年失了农，十年不如人。
耕秋地，望来年。
七十二行，庄农户为王。
秋耕地不磨，等于家里闲坐。
生意实不得，庄稼虚不得。
人要吃饭，田要水灌。
若要收成好，地里没杂草。
引水浇一遍，产量多一半。
水土不出田，粮食吃不完。
若要看粮堆，先要看粪堆。
庄稼一朵花，全凭肥当家。
一年学会个买卖人，十年学不会个庄稼汉。

其 他

植树种草，肥土不跑。
润月不栽柳，栽下不长久。
清明羊，撂过墙，十月羊，没空肠。
牛怕隔年伤。

驴无夜草不安，马无夜草不肥。
要得富，农加牧。
人是衣装，马是料装。
家有十对牛，不如有个滴溜溜（磨房）。
春官冬师公，十月的毡匠不进门。
鸡下蛋，粮食换。
工不加农底上空，农不加商一世穷。
一亩园，十亩田。
水浅养不住鱼。
吃药不忌口，枉了先生的手。
三分的病，七分的挣。
偏方治大病。
吃药不如善养。

第四节 歇后语

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
西瓜皮钉掌——不是料。
背各（驼背）站在杠梁上——歪人。
沙锅捣蒜———锤子买卖。
黄瓜打人——半截子决了。
中间睡觉——不扯毡。
碌碡打碾盘——实打实。
杏胡（核）改板——没多的两锯（句）。
飞机上放鞭炮——响（想）得高。
牛皮灯笼——心里亮。
麻袋上绣花——底子差。
耗子舔猫鼻子——找死。
三十晚上走路——没影。
头上点灯——高明。
头上顶水壶——高水瓶（平）。
泥菩萨过河——自身难保。

正月十五贴门神——迟了半个月。
老鼠钻在风匣里——两头受气。
门缝里看人——把人看扁了。
老鼠拉铣把——大头在后头。
老鼠跳到书柜上——咬文嚼字。
六月里的野狐——惜皮哩吗惜毛哩。
尿泡打人——臊气难闻。
死娃娃打狗——连身子摔。
油瓶里的老鼠——吃大了难出来。
十月里的长虫——冷棒。
提上碌碡打月亮——不知道高低。
十月里的萝卜——少窖（教）。
两个瞎子挤了个眼——谁也没见谁。
三十晚上喝拌汤——不是过年的法式。
擀杖吹火——不通。
豆芽菜炒粉条——里勾外连。
秃子头上的疙蚤——明摆着。
黄鼠狼给鸡拜年——没安好心。
麻叶穿豆腐——没提。
膝盖上钉掌——不是蹄（题）。
怀娃婆娘看戏——人中有人。
头上顶竹箩——百眼开。
膝子上和泥——剁（多）心。
跛子上炕——两跳（条）。
哑巴哭他娘——心里亮清（明白）。
狗咬汽车——莫名其妙。
头上戴袜子——半截子虚头。
聋子的耳朵——摆设。
馓饭里泡馍馍——软糟踏人哩。
提的唢呐子丢（打）盹哩——把事没当事。
猪八戒吃了人参果——食而不知其味。
瞎子摸到庙堂里——有爷处烧香，没爷处也烧香。

碗碗匠背的烂锅——钉（定）得。
蛐蟮（蚯蚓）上墙——腰中无力。
哈巴狗蹴在粪堆上——装下的大来头。

第三章 民间传说

诸葛亮种草

传说诸葛亮出兵祁山，后来失利收兵。诸葛亮从兵败中思索出一个重要原因，俗话说："兵马未动，粮草先行。"祁山远离四川，山隔水阻，道路崎岖，加上敌军袭扰，粮草供应不上，致使难以长时间屯兵，造成军事失利。

一天深夜，诸葛亮坐在中军帐内，一面看书，一面又为粮草暗暗发愁。思索良久，他吩咐中军，命张苞来见。张苞巡营回来，听到丞相唤他，赶忙进帐。诸葛亮不慌不忙说道："明日，你带领20名老练军士，去寻访当地牧马人，请教请教，此地能否种牧草?"

第二天，风和日丽，诸葛亮正和部下在帐中议事，忽听外面喧哗，他出帐察看，发现山下柳林里，拴着几十匹骏马，高大雄健，滚瓜溜圆。几个伙计和一位须发银白、年近古稀的老人，正在跟张苞争吵。原来张苞接受任务后，想了省事的主意，抓几个马贩子盘问盘问，去给丞相交差。于是不等天亮，就带领军士埋伏在卤城的路上。曙色朦胧中，他跟老人的马群相遇。伙计们以为是抢贼，便厮打起来。等弄清楚，双方已打得鼻青脸肿。结果，吵吵嚷嚷，连人带马，来到祁山脚下。老人气得银须抖动，口口声声要见丞相。诸葛亮走到老人面前，手执羽扇，先施一礼，问明原委，连忙道歉："老丈受惊了！我派张苞将军，是向您讨教种草养马之道的！他没有听懂我的吩咐，竟来跟老丈为难。"

诸葛亮亲自携着老人的手，上了祁山大寨。宾主坐定，诸葛亮一面亲自把盏给老人压惊，一面向他请教种草养马的经验。老人一腔怒气，不觉烟消云散，笑呵呵说道：

"养马没窍，全凭好草……"

"对呀！"诸葛亮紧接话茬儿"我就是想问老丈，此地有何良种牧草啊?"

"丞相博学多识，该知道苜蓿吧?"

"可就是武帝派张骞出使西域，跟葡萄一起，从大宛国带回的苜蓿?"

老人点点头。诸葛亮知道，这些紫花苜蓿，是牧草中的上品。用它喂养出的大宛马、乌孙马，历来都是十分名贵的龙驹。

老人呵呵笑道："丞相果真种苜宿。寒舍就在南山脚下圈马沟中，请来一叙"。说罢，飘然而去。

过了几日，诸葛亮带着张苞，坐着车子，进山访贤去了。他已经决定，要在祁山一带种草养马，积粮屯兵，与魏军长期周旋。张苞骑马探路，手推车沿着山谷溪流缓缓前进，越走草木越稠密，道路越崎岖。正在为难的当儿，白云间一阵马蹄声，山上飞驰下一匹骏骑，一位白发老人滚鞍下马，赶到诸葛亮面前，呵呵笑道："老朽一番戏言，想不到丞相果真进山来了。恕罪！恕罪！"说完，便领着诸葛亮一行，绕道转过山冈，朝他在山中的牧场走去。

嗬！好一块丰茂的牧场！峰回路转。阵阵春风送来嫩草发芽的淡淡清香，放眼望去，满谷满坡，浅绿淡紫，全是刚破土的苜宿芽儿。向阳的山弯，摆着几十间草房。山崖下还有一排排窑洞，炊烟袅袅，牛吼马嘶，雪浪般的羊群正朝圈棚涌去，牧人们在为晚归的畜群忙活。这天晚上，诸葛亮在老人的草房中歇宿下来，老人向诸葛亮讲述了自己的身世，倾吐了心中的隐秘。他原是马超的父亲西凉太守马腾的部下。当下马腾起兵伐曹操，失败丧命。马超率领残部几经血战无法挽回败局，去投奔了刘备。在马超与曹军的卤城之战中老人身负重伤，儿子和儿媳血染沙场。他背着还在吃奶的孙子，跟一群受伤的同伴，九死一生逃进山中，埋名隐姓潜藏下来，一面靠打猎采集野果度日，一面种草养马开办牧场。十多年风风雨雨，他们和西凉带来的苜蓿籽儿一起，在这陇南山中扎下了根。他早已打算在山中与草木同朽，不料在这风烛残年，却遇见了诸葛亮。

酒酣饭饱之后，诸葛亮向老人提出，请他帮蜀军种草养马。老人想了想，严肃地说："丞相要我种草，老朽万死不辞！"

第二天，他将牧场上贮存的苜蓿种子全部收集起来，交张苞让蜀军运回。然后，只留下十几个伙计看守牧场，带着孙子跟诸葛亮一起来到祁山，诸葛亮即刻传令，任命老人为种草都尉，以张苞为副，拨一千军士归他指挥，专门种植苜蓿。军士们按照老人的指点，三五成群，扮作百姓的模样，分散活动，从祁山脚下到渭水两岸，只要是荒山野洼，就将苜宿籽儿悄悄播种。诸葛亮呢，还在西汉水南岸军垒旁边的山坡上，亲手试种了一片——这地方至今受乡亲们特意保护，草木丛生，满目青翠！

可惜，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诸葛亮种草的事，很快被魏军探知。老谋深算的司马懿不等蜀军在此站稳脚跟，发动了一场突然袭击，夺回了祁山，祁山失守，蜀军撤退的当儿，老人还带着军士在南山屏风峡种植苜蓿，担任掩护的张苞，一面在山顶擂鼓督战，一面催老人快走。老人夺过鼓槌，把张苞和孙儿推上战马，一声大吼，双眼圆睁，鼓声如雷，直到苜蓿种完，最后一个军士安全撤离。可他，却被魏军乱箭射穿，倒在了血泊里！从此以后，人们把这地方叫擂鼓坪。

诸葛亮伐魏的军事活动虽然失败了，但他种植紫花苜蓿的心血，并没有白费，播下的苜蓿籽儿，生生不息，越长越旺，整个陇南都成了出产骏马的苜蓿之乡，五百年后，唐朝的大诗人杜甫来到秦州，看到遍野苜蓿，写诗赞到：

“一县葡萄熟，秋山苜蓿多！”

而且，直到今天，距祁山十五华里的古卤城——今盐官，还是陕甘两省最著名的骡马集市呢！

（选自黄英《绿色的传说》）

西江涤肠

王仁裕是五代时期著名的大诗人，一生写了385卷诗，有“诗窖子”之称。可他年轻时，家境贫困，每天以山林为伴，砍柴度日。20多岁了还不识字。

一天，王仁裕转游到西江祠外一块大石头上玩耍，耍着耍着，迷迷糊糊睡着了。他飘飘忽忽来到西江岸边，看见他的身影倒映在河水里，可水中的他蓬头垢面，穿着一身油渍渍的破衣烂衫，难看极了，他不觉得大吃一惊。突然，河心猛地跃出一个白须红脸大汉，手里握着一把明晃晃的快刀，一把将他按倒，一刀割开了他的肚子，掏出心肝肚肠，在河里洗了又洗，一股股秽气直呛鼻孔。那大汉洗了一阵又放入他的肚腔。王仁裕吓得舌头都缩进喉咙眼里去了。过了好一阵子，他闻着一股奇香直入肺腑。睁开眼一看，旁边堆着几堆黄灿灿的细沙。沙子里飘着诱人的香气，他捧了几把吞下肚里，一转眼那几堆沙子不见了。王仁裕正觉着奇怪，河里又冒出个青面獠牙的夜叉。吓得他大叫一声，翻身跌下石头。原来是个梦。

从那天起，王仁裕变得聪颖，对书籍发生了兴趣，读书过目不忘，下笔诗句如泉涌。人们都说是西江水净化了他的肚肠。有诗为证：“西江涤肠秽。吞沙成大儒。若非神力引，仍是一樵夫”。

竹林坡姜维遇难

诸葛亮六出祁山，最后病在五丈原营中。临终前给守候在身旁的心腹大将姜维说了两句偈语："竹林坡前有大难，借水浇花把箭还"。接着叮咛道："以后交战，丢甲不能丢盔，丢箭不能丢弓。"说完眼一闭离开了人世。

诸葛亮死后，姜维依照军师遗嘱，九伐中原，行军至礼县城西南三十多里的铁笼山附近，与驻扎在此地的魏军司马昭打了一仗。司马昭见蜀军兵多势众，久战于己不利，只好撤到铁笼山上死守。姜维把铁笼山围了个水泄不透。无奈山势险峻，易守难攻，姜维几次攻山失败，双方对峙不下。山上缺水，司马昭的七千人马仅靠一眼细细的山泉水维持，不上两天，人马渴得吐白沫，将士嘴唇裂开了口子，士气一天天垮了下来，司马昭心急如焚，无计可施，坐在中军帐只有叹气的份儿。

一天夜晚，月明星稀，微风习习，司马昭忧心忡忡地走出中军帐，一边散步，一边苦思应急之策。忽然，隐约传来一阵哭声，只见不远处有个兵士跪在地上悲泣，面向东方叩头，似乎在祷告什么。司马昭看着看着，猛然想起古人"拜水"的故事。心里琢磨，既然古人能"拜水"解危，如果我司马昭命不该绝，说不定也能拜出水来。司马昭主意一定，忙命军士在即将干枯的山泉边设起香案，他穿戴整齐，焚上一炷香，仰望上天，口中念念有词："上天诸神，我司马昭七千人马困于此地，几日未进滴水，眼见七千生灵饥渴而死！若我司马气数未尽，乞求上天见怜，赐一大泉"。说来也怪，司马昭话音刚落，干枯的山泉里"呼隆隆"一阵响，一股碗口粗的清水冒了出来，山上顿时一片欢呼雀跃。人马饱饮一顿，军心大振。司马昭随即挑选了几名精悍的心腹士兵，卷捆在毛毡里，从红崖子的山崖上偷偷吊下去，到阴平去搬救兵。

驻扎在阴平的魏将郭淮接到救援告急信，马上率领五万羌族兵马前来解围。这天夜晚，山上的司马昭见救兵来了，率军从山上反攻下来。姜维前后受敌，一时军心大乱，死伤惨重。他率领一部分人马拼死杀出重围。朝一片长满竹林的山坡奔去。司马昭紧追不舍。追到山前，眼看离的近了，忽然扑嗵一声。司马昭连人带马陷进了一摊泥中。姜维闻声回头一看，高兴坏了，折身杀了过来。快到司马昭跟前时，谁知郭淮率领几员猛将，挥刀飞马追来。姜维单枪匹马，不敢恋战，急忙逃进了竹林。满坡竹林如麻，藤葛盘错，行动很是不便。身上挂的那张空弓也被竹林挂来扯去，更是负担。姜维

脱下盔甲，取下弓，准备扔掉，忽然想起诸葛亮“竹林坡前有大难”的遗嘱，心里一惊，这儿莫非就是竹林坡？又赶紧戴上头盔，提上弓往山顶走，这时，忽然沟对面山坡上响起一片喊杀声，姜维扭头一看，只见郭淮正站在大沟对面大喊：“姜维休走！”说着“嗖”地一箭朝姜维射来。姜维连忙一猫腰，只听“当”地一声，箭射在头盔上，姜维拔下箭，拿起弓，“借箭”顺势朝郭淮还了一箭。郭淮躲闪不及，只觉眼前一黑，一头栽下马。兵士见主将跌下马来，一时大乱，抬着郭淮回营去了。这边，姜维也走出了竹林坡，回头看了看满坡的竹林，心底涌起对诸葛亮军师的无限怀念和感激之情。

媳妇沟的传说

在县城西南五十里的中坝乡，有个村庄叫媳妇沟。很久以前，媳妇沟不叫媳妇沟。村里有母子俩，儿子名叫大椿，靠打柴为生，吃了上顿没有下顿，大椿眼看快30岁了，还没娶上媳妇，愁得老母亲一把一把地抹眼泪。

有一天，大椿去打柴，回家路上，大椿到泉边去喝水，看见泉水里有个红衣少女，微风吹着她的衣衫，像一朵盛开的牡丹。姑娘为啥在泉里呢？大椿正在发愣，只听一阵嘻嘻的笑声，抬头一看，一位身穿红衣貌似天仙的姑娘。站在万丈石崖上手中捏着一朵蓝色的“半碗碗花”，婀娜多姿的倩影倒影在清泉里。“笑啥？”大椿喊了一声。

“笑你憨。喂，你快把眼睛闭上，我要下来啦！”大椿刚一闭眼，姑娘就轻轻地落在他面前。

大椿一看，姑娘的脸上，有一双亮晶晶、水汪汪的眼睛。如同大椿家门口那眼清泉。那小嘴就像熟透了的野山桃，细细的腰肢，如是三月里的柔柳枝。大椿问她干啥。

“我跟你回家，给你做媳妇。”姑娘一点也不害羞。“反正我不白吃你的。”姑娘望着大椿一个劲地笑。

大椿别提有多高兴了，连忙领着姑娘往回走。回家后，大椿把这一切告诉了老母亲，母亲又惊又喜。三十岁的儿子引来了一个这么俊的姑娘，真是天赐来的。

晚上，往哪儿睡呢？屋里一个炕，连被子都没。大椿娘说：“姑娘，你来我家可要受苦了。”“娘，你别愁，以后咱会过上好日子的。”三个人将就着睡下来。

到了半夜，姑娘从头上拔下一只金钗，吹了一口，轻轻说了声“变变”，

金钗子就变成一只白鸽子飞上天去，把天上的泥工、瓦匠、木匠请来了，一夜之间修起了四合天井的一院房。她又拔下白鸽子羽毛一吹，变成了雪白的毛毡，大红的缎被，丝绸的衣衫……。

后来，姑娘给大椿娘俩说了真情，她原是天上王母娘娘的外孙女，因耐不住天上的寂寞，到南天门外观景，看见砍柴的大椿勤劳善良，就起了爱慕之情。一年后，小俩口生了胖娃娃，乐得老母亲合不拢嘴。

人间一年，天上一天。

王母知道了外孙女下凡给凡人做媳妇的事后气坏了。她知道外孙女最喜欢荷包，就变了卖荷包的老婆，坐在大椿家门口吆喝："卖荷包哩……"，仙姑娘一听这大山里也有卖荷包的，就跑出来看，仙姑娘一看荷包说："你的荷包好是好，就是小了点。"

"姑娘，你别嫌这荷包小，把你都能装下哩。"

"哎呀，别说笑话，指甲大的荷包怎能装得下个人呢。"

"不信你就试试看。"老太婆说着拿起一个荷包一晃，只见那荷包"嗖"地一下变大了，仙姑还没看清就装了进去。王母现了原形，带着装有仙姑的荷包，从野马河畔上天了。

大椿悲痛欲绝，抱着孩子追啊追，一直追到野马河边，河水暴涨，不得过河，只得站在河边，哭啊、唤啊……直到天黑啥都看不着了。大椿回到家里，母亲已哭坏身子死去了。这天夜里，儿子也吞吃了白鸽送来的仙丹变成一只白鸽飞上天去了。

仙姑上天后，怕大椿寂寞，就偷偷派白鸽引来天上的石匠，在大石崖上留下她的影子，刻下她的石像。直到现在，村后面的悬崖上，还留有一尊少妇俏丽的景象。那倒挂在石崖上的葛藤，就如同仙女那柔软细长的秀发。崖根有一泓静得发蓝的溪水，据说是仙女梳妆的明镜。溪边有一条带齿痕的石板，那是仙山的宝梳。后来，人们为了怀念这位美丽善良的仙姑，就把这个小山村叫做媳妇沟。

野马河的传说

(一)

很早很早以前，这里有座山，名叫小关山。山上森林茂密，山前有一条河，没人知道它叫什么河。发洪水时，白浪滔滔，涛声十里之外也能听见。

平日里，河水清清碧波涟涟。河两岸村庄的姑娘每天清晨担水时，以河水为镜，梳妆打扮。忽一日，一匹野马自小关山穿林而来，野马身高八尺，身长三丈，通身洁白如雪，在河滩上趵蹄摇尾，鸣叫起来响声如雷。有时隐藏在山涧附近，有行人过往，它便拦住生吞活咽。从此，河两岸村庄，失去了祥和宁静的生活，村里人们不敢过河往来，姑娘们不再担水对河梳妆。

河南村庄里，有一个少年名玉连，他从小没了爹妈，寄居在二叔家中。二叔胆小怕事，二娘心黑凶残，常把玉连虐待。玉连吃不饱，穿不暖，挨冻受饿，每天上山打柴。艰苦的劳动，练就了玉连一身缚虎擒龙的胆略和吃苦耐劳、勇敢刚强的性格。他从小听人说，顺着河水走到太阳升起的地方，有个“幸福之源”，那儿是人间的天堂，没有饥苦，没有贫寒，没有二娘一样的坏人，许多人曾去找过，都没能找到。若要找到“幸福之源”，得过六十六条河，翻七十七座山，经八十八次险，闯九十九道关，小关山下降马，便是第一关。

(二)

玉连决心去找“幸福之源”，降伏野魔为民除害。在一个月明如镜的夜晚，玉连未给二叔打招呼，也未告诉心爱的姑娘，他怕姑娘知道后，为他担忧，便带着两把尖刀，腰挎宝剑，偷偷上路了。玉连走出山涧，正在涉水过河，耳听一声滚雷般的嘶鸣，眼见一道白光一闪，仿佛一座山迎头坍塌，压得他喘不过气来。玉连不愧山林养大，心不惊，胆不寒，双手抡起两把尖刀，向野马的面部扎去。野马身不斜，头不偏，张开血盆大口，两把尖刀吞了个无影无踪。玉连手不软，步不乱，连忙抽出宝剑，直向野马刺去，野马后腿一蹬，躲过宝剑，扑向山前百尺石崖，玉连转身又向野马刺去，野马又一个就地打滚，让过剑锋，剑刺入百尺石崖中，玉连猛力拔剑，将一块巨石拖下来，此刻只听山崩地裂，碎石乱飞，野马被吓得发软，僵卧河滩。玉连又抡宝剑正要杀马时，转念想我何不把马降伏，做我坐骑，好寻找那“幸福之源”。主意已定，他站定马前，对野马说：“你如不服，就摆三下耳朵，若驯服于我，就点三下头。”野马听了，把头点了三下，接着又将两把尖刀吐在面前。玉连又惊又喜，这是一匹神马呀！有了它，何愁找不到“幸福之源”。随即飞身上马，轻轻加了一鞭，野马撒开四蹄，纵身跳下山崖，顺着密林小径，划出一道白色的闪电……。

(三)

十年后，玉连戴着金冠，身裹银装，佩带长剑，骑着白马回来了，他来自传说中的“幸福之源。”他吃尽了千般苦，为乡亲们带来了造福仙药。玉连探亲访友，乡亲们热情款待他。三天后，玉连脸上起了一朵愁云。原来，他自进村后，未见到心爱的姑娘。一打听，原来自他悄悄走后，那姑娘对他十分想念，左等右等不见他回来，不顾人们相劝，毅然离乡去找他。可今天玉连回来了，而那位好心的姑娘却没有回来。玉连不见心爱的姑娘，吃不下饭，睡不好觉。玉连左思右想，决心重备金鞍，再闯险关，去找回心爱的姑娘，好结良缘！

乡亲们听到玉连要去寻找那位心爱的姑娘，挥泪送玉连启程，乡亲们把玉连送过山涧，送过河滩，送上大路，说不完的知心话，擦不干的离别泪。二娘也混进人群，假惺惺地淌了几滴冷泪。最后，玉连打开一个金盒，话语拌着热泪，倾诉给乡亲们：“我吃尽了人间苦，终于找到了‘幸福之源’。本想和乡亲们一道，把家乡建设得像天堂一般美满。却想不到又要出去。这次出去，不知何年何月才能返回家园……”。他从金盒中取出一个红布包，边打开边说：“这是‘美人粉’，姑娘们吃了会变得更俊美。这是‘还童丹’，老人们吃了会变得年轻，这是‘开窍散’，年轻人吃了会变得聪明智慧，这是‘化仙丸’，善良的人吃了会变成神仙。”玉连说完将仙药分送给乡亲们。只有二娘多一个心眼，她独要了“化仙丸”，心想吃了“化仙丸”就会变成神仙，就会要啥有啥。玉连分完仙药，向乡亲们挥手再见，乡亲们挥泪送别，玉连策马奔向白云间……。

玉连走后，乡亲们各自存着玉连送的仙药，准备选择一个吉祥的日子，取来圣洁的泉水服药。平日里便各自务农打猎，过着安居乐业的生活。为了记住玉连为民造福的功绩，乡亲们把小关山前的那条河叫“野马河”。

(四)

一个风和日丽的早晨，太阳刚刚露面，天边一抹红云，各种鸟儿围绕红云展翅飞翔。村里一位德高望重的老人说这是一个吉祥的日子，我估计玉连和那姑娘就要回来了，我们服了仙药，让大家变得更美、更聪慧、更年轻。好去迎接咱们的恩人玉连。于是人们穿过密林，绕过山涧，取来了圣洁的泉水，各自服了仙药。姑娘吃了“美人粉”，脸上像盛开的牡丹；小伙子吃了

“开窍散”，心里像点亮了智慧的灯盏；老人们吃了“还童丹”，退去了苍老的容颜，变成了风华少年。二娘吃了“化仙丸”，只见浑身出现了黑点点，二娘愈化愈小，黑点愈出愈多，突然那黑点点全部变成苍蝇蚊子。原来“化仙丸”善良的人吃了，就会成神仙；心黑凶残的吃了，就会变得肮脏渺小。从那以后，世上就有苍蝇、蚊子，原来是懒惰、贪婪、凶残的二娘所变。

几千年过去了，世事沧桑。马儿早已驯化，牛儿早已学会耕田。长流不息的野马河，把玉连为人类造福的故事代代相传。

雷王的故事

相传唐开元元年，唐明皇有病，御医无法诊治，宫里大官、小官急得似热锅上的蚂蚁。正在这当儿，有位原籍陇上的官员奏了一本，说是秦州城东有个雷王保，又名雷牛，已有道根，并具回天之术，请皇帝恩准治病。

雷王保被宣进宫后，的确身手不凡，诊脉三次，用药三回，竟药到病除。玄宗皇上大喜，要将雷王保留宫做御医。雷王保从学医始就立志为百姓解除疾患，当然不甘心留在宫中为皇上一人服务。以家有老母妻儿为由，再三推脱，终得皇上恩准。临走时皇上封他为“盖天盖地盖国雷王”。雷王保谢恩后，生怕皇上变卦，急速出宫踏上返乡旅途。

雷王保走后，有一大臣向皇上进言：“皇上给雷王保封的大了，‘盖天盖地盖国雷王’这不是连你都盖住了吗?”皇上听罢，方才醒悟，急忙命令姬、兆二位将军赶快追赶，并密言，在哪追上，就在哪里杀掉。

雷王出京城心里不踏实，回家途中，行至白石镇太皇山（即今雷王山）境内，掐指一算，方知有人追来，急忙撒了一把菜籽（此地现名叫菜籽坡），转眼长出一片绿油油的菜籽，将姬、兆二将军的马绊住，行走艰难。雷王又走到一个大湾里，回头一看，姬、兆二位又追上来，雷王撒了一把酸刺籽（此地现名酸刺湾），酸刺忽喇喇长了起来，姬、兆将军的马不能前行，二人抽刀左砍右剁，好不容易砍开一条路，急忙紧追。追至一面坡上，雷王忙撒了一把沙石，顿时狂风四起，飞沙走石（此地现名沙石坡），厚厚的沙石将姬、兆二将军的马腿陷住，不得前行。两人好不容易打马挣扎出来，雷王已不见踪影。二人急忙追赶，眼看又要追上了，雷王又朝身后撒了一把黄蒿籽，眨眼黄蒿长得一人深（此地现名庞蒿崖，“庞”为“黄”的谐音）。由于黄蒿隔挡，雷王才跑上了太皇山。忽见眼前横着一条大沟。他正要躲避，回头又见二将军追来，雷王急了，又撒了一把竹子籽。霎时竹子成林，将沟封

严，雷王出沟行了一段，忽听身后喊声又起，急忙把身上带的最后一把毛刺籽当空一撒（此地现名为毛刺湾），转身就跑，来到一条山梁前，山梁很高，横在眼前，可姬、兆二将军立马追到，雷王急了，抽刀将山梁砍做两段（此地现名断弦子），雷王又把刀架在山梁上，刀刃朝上，姬、兆二将军勒住马，一猛子冲上刀刃。雷王喝问兆、姬将军“愿死还是愿活?”二人告饶“愿活愿活。”雷王将刀一翻，二人掉下深涧。脱尸后，灵魂上天为神，当地人至今叫他们为姬爷、兆爷。尸体就地埋了（此地名为坟祠）。

雷王不再打算回家，他知道，朝廷还会加害于他，他就在太皇山住下来（此地现名洞崖下，炼丹的洞至今还在），炼丹修道，采集百药为当地百姓诊治疾病。雷王晒药的地方至今还在，人们叫它“晒药场”。太皇山从此就叫雷王山。

雷王山干旱少雨，庄稼无收。雷王来后，用他的法宝——雨尺，祈风唤雨，此地便风调雨顺，五谷丰登，百姓安居乐业，无不对雷王敬奉。四乡百姓给雷王修了庙，庙里四季香火旺盛，雷王见找他治病的百姓爬上山后，口干舌燥，便用雨尺在山腰扎了九下，九股清流汇成一泓大泉，此泉名叫九眼泉，至今泉水汩汩，长流不息。

雷王的名声越来越大，距雷王山不远的石桥川有个姓吴的喇嘛听到不服气，常将白雨堵在雷王山上，加害一方百姓，但常被雷王的雨尺将白雨拨走，吴喇嘛气得干瞪眼，怀恨在心，寻找时机进行报复。

一天，雷王正在睡觉，吴喇嘛偷偷进了庙，拿一把刀，端一盆水，雷王梦里就知道，给在山下家里睡觉的薛庙官赐了梦，说有个白长虫让吴喇嘛施了法力，已将白长虫按到水盆边上，正要斩首，薛庙官醒后急忙回到庙里一看，不得了啦！只见吴喇嘛正要举刀砍雷王的头，薛庙官急了，大喊一声，吴喇嘛一惊刀未落下，雷王已醒来，打了个呵欠，吴喇嘛哪里抵得住雷王的仙气，只见肚子裂开，顿时死去。

打这以后，雷王知道这里不便久住，便另选庙址。雷王扯开“穿云箭”，弓满箭出，箭落在一个小山梁上，雷王将新庙盖在此地（现名庙墚圩梁上），又把姬爷、兆爷召到身边保护自己。从此雷王炼丹行医，庇荫四方百姓。

雷王坐化后，四方百姓将雷王庙修建得更加金碧辉煌，还为雷王、姬爷、兆爷塑了金身，每年五月十日在雷王庙举办庙会，来纪念这位隐恶扬善、为百姓做了许多好事的雷王。后来，历代百姓把雷王庙越建越大，周围古柏参天，百姓们送了“福映兰苍”“护持国土”的金匾。

一天，几个文人学士来雷王庙游玩，出了庙门，夕阳夕照，余晖彤彤，他们回头一看，只见坐落在雷王山顶的雷王大殿，香烟袅袅，紫气微微，仿佛是一片极乐净土。此景此情，使几位文人学士留连忘返，齐叹人间竟有如此美妙的景色！于是将此起名为“雷峰夕照”，从此“雷峰夕照”以它特有的魅力成为礼县八景之一。

沈大壁告皇状

清朝康熙出巡，看到种田的农民自己拉着犁头犁地。康熙王问农民“咋不用牛?”农民说：“穷得买不起牛!”天下雨了，康熙王又到一户农民家里避雨。“嘣嘣”几点雨水滴到康熙王的衣服上，“咋的，房子漏雨?”康熙一看房子上面盖的是麦草杆杆，雨水顺着麦草杆杆，一股一股往下滴，就问：“咋不用瓦盖房”？这家农民说：“日子都推不过，哪能买起瓦!”康熙王肚子饿了，又到一户农民家找吃喝，看见这家的妇人在石板上烙馍馍，康熙王问：“咋不用锅烙馍馍?”妇人说：“没钱买锅!”康熙王看到农民的生活这么饥苦，走一处，念叨一处。

回到京城，康熙王就下了道圣旨，说是给甘肃的农民没牛的每户发一头牛，没锅的每户发一口锅，房没瓦的都要发给瓦，农民听到这个福音，高兴炸了，一传十、十传百，都说哪天问牛问锅的那人，就是当朝皇上。可万没想到，康熙王为了农民解除饥苦，却倒害了农民。原来下边都是贪官，给穷苦农民不但没发牛，没发锅，倒给没牛的摊派一头牛，没锅的摊派一口锅……

这事激起了极大的民愤，礼县祁山严 山村的沈大壁便约了一些农民，到北京去告皇状。去的时候人多，一路上连饿带冻，走到京城里就剩沈大壁一个人了。到了京里，没处吃住，沈大壁就给一家客店里提水、劈柴、跑腿，一来混肚子，二为探听告状的办法。

在京城两个月，客店的掌柜见沈大壁长吁短叹，就问他：“老沈，你一定有啥难言之事哩。”沈大壁和掌柜混熟了，见是好人，就把上京告状的事一五一十说出。说到伤心处“当”地跪下，恩求掌柜的想个法儿。不料店掌柜一听，惊得出了一身冷汗，口头咕噜，心头打颤；人都说打烂屁股见县太爷，何况见皇上哩?

一天，客店里来了郭御史，是甘肃徽县人，常来这儿喝茶。听沈大壁口音熟熟的，就问：“你在阿达呢?”“我在甘肃礼县呢。”

又问："你干啥哩?"沈大壁看了看店掌柜，店掌柜给点了点头。沈大壁连忙跪下，忙说："康熙王给穷人发了一头牛，发了一口锅。下面的官，不但没有发到，还倒判了牛儿倒判了锅，逼得穷苦农民哭娘叫老子没法活。大家推我到京里告皇状"。郭御史一听，当下气坏了，他想甘肃七十二州县都要是这样，我的家乡也难躲此灾难。就问了沈大壁的名字，又问："你有状子吗?""没有。""你写个状子。"沈说："我瞎字不识。"郭御史就替沈大壁写了三四张状子，教沈大壁夹在衣襟里、帽辫子上把状子藏好。说几月几日几时皇上要去降香，你就爬在路工桥底下，专等黄人黄马黄轿子过来了你就喊冤。

十五那天，沈大壁天没明就藏到路工桥底下，等呀等呀，等到鸟儿吵过了，等到太阳醒来了，路工桥上走过了一队青人青马，又走过了一队红人红马，沈大壁心里发急，就喊了声"冤枉!"红人红马刚过去不远，听到喊声，一阵旋风样折过来，把沈大壁连搜带打，衣裳扯烂了，人也没声气了。这时，郭御史跟皇上的轿子过来了，看见桥头乱糟糟的，郭御史立时下轿，见沈大壁身上藏的状子一处都没有了，郭御史心生一计，把自己袖筒里藏的一个状子，借口是从喊冤人发辫里搜出来的，急忙拿给了康熙皇帝。康熙皇帝一看状子，当下吩咐卫兵："把这个百姓扶送到店里，好吃好喝侍候。"……

沈大壁在客店里又等了两三个月，每日有好吃好喝，却咽不下去，状子咋落台了，挖苦穷苦百姓的贪官咋拾掇了?他等郭御史的讯，越等越急，急得满口起白泡。

这天店掌柜从外头跑进来说："老沈，怕是你的这个状子有下落了，听说教场的人头一堆一堆的，康熙皇上把甘肃二十二州县的贪官都给除了。"店掌柜还说："听人们传讲，朝里给甘肃已经派去清官，要一家一户的给百姓发牛发锅哩……"，沈大壁一听高兴坏了，立时就要返回。这时，郭御史往客店来了，亲热地拉住沈大壁说："你的状告赢了，你为百姓受苦了，皇上和太后还要接见你哩。"沈大壁只是说："多亏了御史大人精明。"郭御史却出了口长气，脸有难色。看来，这个案子还染着朝廷的大官……

第二天，据说康熙真的接见了沈大壁，还赏了好多金银财宝，沈大壁都没有要，只要下了一对宝灯，一双象牙筷子和一个汉磁碗。太后也召见了沈大壁，太后说："这个百姓真攒劲，要都像你这样的百姓，天上下官也下不及……"，沈大壁说："都像咱甘肃那样的贪官，地上生百姓都生不及。"太

后听了，说这样的人不可多得……就把沈大壁的头上抹了一把，把头上的“帽额”（头发）都给抹掉了。就给了顶红缨大帽。

那顶红缨帽，沈家子孙当传家宝传了下来。

第四章 宗 教

第一节 佛 教

佛教产生于公元前6世纪至前5世纪的古印度，创始人是古印度净饭王太子释迦牟尼。公元前1世纪，西汉哀帝元寿元年传入我国。汉武帝开辟了西域交通后，佛教开始由西域大量传入甘肃又传中国内地。随着佛教的传播，一些地方开始有了佛教寺庙。天水市麦积山石窟始建于两晋时期的后秦王朝，当时礼县的东北部属天水郡的始昌县。现存湫山坪古碑：《湫山观音圣境通济善惠王碑记》记载，湫山南海之滨古代建有观音寺庙“观音圣水牌”，遇有旱灾，诣山祈请，甘澍无虚。唐宋封为通济正佑福安王。这一史料说明“观音圣水牌”寺庙建于唐朝或更早些。另据石桥柏林寺广佛塔碑文中记载：“北宋哲宗绍圣元年，即公元1094年创建佛塔”。佛塔第四级为佛门信士张唯政等一家四代十一人敬修；第六级记载，游礼僧人道永圆寂后，僧尼道俗妇女共礼者数千人，以葬于别地，修之浮图……从上述史料可见唐宋时代礼县佛教活动就盛况空前了。

由于朝代更迭、大战乱等因素，许多古代庙宇碑文被毁散失，佛教活动情况已无法稽考。明、清时代修建的寺庙有据可查的分述于后：兴福寺、翠峰寺、正觉寺、圣泉寺、古泉寺、普觉寺、白衣堂、石佛寺、清凉寺、新泉寺、通古寺、钟峰寺、圆通寺、宝塔寺、普照寺、白雀寺、梵宇寺、双龙寺、黄金寺、渗水寺等。从上述遍布全县境内的大小寺庙，也可看出明、清时代佛教活动的盛况。

民国15年（1926），河州人张成义到礼县传播佛教三教会，信徒有张正德等100余人，在张正德家中作佛事活动。民国21年（1932），全县有佛教徒428人。民国30年（1941）12月4日，礼县佛教居士林成立，有会员70人，负责人张正德。民国32年（1943），佛教证恩通渭人吴统法来礼县，改佛教居士林为佛教会。

建国后，1951年，礼县佛教会有居士106人，出家和尚4人。1953年居士增加到212人。1958年宗教改革中受极左思潮干扰，“文革”时期残存庙宇大都捣毁，一切宗教活动停止。1984年落实宗教政策，成立了礼县佛教协会，会长赵忠林（政协礼县首届委员）。有和尚4人，居士148人。

第二节 道 教

道教形成于东汉中叶，张道陵创五斗米道，省内兴隆山已有道士传播并兴建宫观。道教何时传入礼县无稽可考。礼县盐官镇城内盐井附近有一石碑：《盐官镇重修真武殿记》，是南宋孝宗乾道八年（1172）十一月望日立，崖城乡街道村的九泉山上立一石碑：《大元崖石镇东岳庙之记》，是元朝顺帝至元五年（1339）季秋立。县城东五里长生观是元朝顺帝至正十一年（1351）三月二十九日重修立石的。上述史料说明在宋、元时期礼县就有道教在活动。

礼县境内的宫观大多为明、清时代修建，知名的有五龙宫、火神庙、风神庙、雷神庙、孚佑帝君庙、苍圣庙、黑池龙王庙、西江神庙、岳公祠、三圣祠、清海庙、三官庙、玉泉观、大元观、青龙观、玉皇庙、洞清观、药王庙、玉皇殿、灵湫观等。这些道教活动的宫观大多年久失修破废，有些“文革”中拆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落实宗教政策，安排香山为道教活动场所，成立了道教协会小组，有道士10人。

第三节 天 主 教

天主教是基督教三大宗派之一，亦称罗马公教。鸦片战争打开了中国门户，外国传教士自由深入内地建立教堂和传教据点。清咸丰十年（1860），徽县管家河的天主教徒王万银（又名王老大），来盐官开茶馆传教，光绪十三年（1887）修建盐官教堂。光绪27年（1901）成立天水教区，1902年修建礼县城内鹿家街教堂。盐官、县城教堂教务统属天水教区管辖。民国35年（1946）天水教区改为天水主教区。解放前夕县城教堂一处，下属斩龙、洮坪、下坪、渭子坝等五个分教堂；盐官教堂一处，下属罗堡、牡丹、长道、马元等五个分教堂。全县共有教徒500余人。主持教务的神父共17人，中国神父仅7人。

解放后，天主教被帝国主义分子把持的局面结束。1950年开展了“三自”革新为中心的反帝爱国运动，天主教成了中国教徒自己的宗教。“文化大革命”中受极左思潮干扰，天主教被迫停止活动。1985年落实宗教政策，开放县城鹿家街教堂一处，同年成立了“礼县天主教爱国会”，会长魏保国（政协礼县委员会首届、二届委员）。现有教徒54人。

第四节 伊斯兰教

伊斯兰教产生于公元7世纪的阿拉伯麦加，传播者穆罕默德于公元610年以真主安拉的使者开始传教。唐高宗永徽二年（651）八月二十五日，奉伊斯兰教第三任哈里发奥斯曼之命，第一个阿拉伯伊斯兰教使臣来到唐朝首都长安，会见了唐高宗。从此随着我国对外贸易的发展，大批信仰伊斯兰教的阿拉伯、波斯商人通过海上“香料之道”和陆上“丝绸之路”来到中国经商贸易。甘肃地处“丝绸之路”的咽喉，礼县地处“陇蜀要冲”，宋、元之世伊斯兰教在甘肃就有了很大发展。据城关镇后牌村回民老人流传的口碑资料，礼县回民的祖先是明朝四川迁来的，脚占地是盐官苏家城，远祖是波斯人，经商到中国，第一站是云南，第二站是四川，明朝迁来礼县（有一说是明朝中叶由陕西旬邑县迁来礼县）。清朝礼县回民有了新发展，特别是盐官川聚居着18个村子，县城北关是回民聚居区。同治年间西北回民举行的空前规模的反清起义波及礼县，从同治二年（1863）三月盐官东西八堡回民武装起义反抗清朝腐败统治一举攻占盐官城，到同治十一年（1872）事变被清王朝彻底镇压平息，十年的战乱使回民锐减，清朝在事变平息之后重新调整安排了回民聚居地区，据城关镇后牌村回民老人提供的口碑资料，同治事变后后牌村的回民老户只剩了毛、李、苏家三户，其余的回民都是事变平息后迁来的，如“清真马家”是从天水迁来的。

民国时期回民有了一定发展，解放前夕信教回民约3000余人，盐官、宽川、城关等地有清真寺9处。

解放后国家实行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在盐官加成聚居区成立了民族自治乡政府，回民发展较快，随之伊斯兰教也有了新的发展。1958年开展反封建斗争和宗教制度的民主改革存在着严重的扩大化错误。1961年西北局召开的第一次民族工作会议后，对宗教民主改革中存在的严重扩大化错误纠正不彻底。“文化大革命”期间，包括伊斯兰教等一切

宗教活动停止。1978 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经过拨乱反正，落实政策，伊斯兰教才恢复了正常活动。1984 年开放清真寺 12 处，信教教徒 2700 余人，同年成立“礼县伊斯兰教协会”，政协礼县委员会副主席阿訇李怀清任会长。1988 年 11 月，礼县伊斯兰教协会召开二届代表会，选举政协礼县委员会副主席阿訇喜仟为会长。信奉伊斯兰教的教徒 7647 人。

786

附　录

一、文选辑存

周故太子少师王公神道碑

宋·李　昉

皇宋之启昌运二十有五年，应运统天睿文英武大圣至明广孝皇帝嗣位之九载，三行郊祀之次月，故赠太子少师太原王公之孙秘书郎永锡，赍列祖行状，哀诉于赵郡，李昉曰："伊我王父，世称哲人，仕历屡朝，官登二品，耸缙绅之重望，留台阁之懿范。奄忽明代，垂三十年。虽马鬣之坟，已封于故里；而龟趺之制，未表于长阡。虑陵谷之变更，致声尘之销歇。奉先之道，于是阙焉。愿实录其芳猷，永垂名于终古！"方辱蓬邱之见托，感绛帐之旧恩，属文诚异于好词，颂德岂宜于多让。谨稽首抽毫而叙曰：王氏之宗，其来远矣。秉绾山之秀异，如淮水之灵长，或以儒雅称，或以门阀显。世济其美，代不乏贤。挺生我公，郁为人瑞。公讳仁裕，字德辇，其先太原人，后徙家秦陇，今为天水之人也。当童幼之年，失怙恃之爱，兄嫂所鞠，至于成人。唐季乱离，关右斯甚，俎豆之事，蔑无闻焉。既乏师友之规，但以畋游为事，二十有五，略未知书。因梦开腹浣肠，复睹西江碎石，皆有文字，梦中取而吞之，及觉心识开悟。因慷慨自励，请受经于季父，诗书一览，有如宿习，凡诸义理，洞究渊微，下笔成章，不加点窜。岁余，著赋二十余首，甚得体物之妙，繇是乡里远近悉推重之。秦帅陇西公继崇闻之，以书币之礼，辟为从事。寻属王氏僭窃，奄有两川，陇右封疆，遂成睽隔。公因兹入蜀，连佐大藩。历伪尚书、礼部郎中、中书舍人、翰林学士。蜀后主衍，好文攻诗，偏所亲狎，宴游和答，殆无虚日。后主昏湎日甚，政教大堕。公屡陈谠言，颇尽忠节，既割席以救难，竟舁棺而纳降！蜀亡入朝，授雄武军节度判官，桑梓故里，樽俎上列，归与之乐，适我愿兮。职罢，归汉阳别墅，有终焉之志。著《归山集》五百首，以见其志。无何，南梁主帅王公思同，以旧知之故，逼而起之，密奏授兴元节度判官，不获，已而应命，

非其志也。洎居守镐京，复参赞留务。时岐帅潞王，据有坚城，将图义举，阴遣间使曾兵于王公，王公依违之间，可否未决，犹豫力甚，召公谋之。公曰："事君尽忠，事父尽孝，忠孝之道，奈何弃之?"王公勃然而起曰："吾其效死于王室矣!"于是戮岐阳之使，驰驿上奏，忠规正论，闻者义之。俄而王师倒戈，奉潞王为主，王公果死于难，虽寮吏悉罹其祸。潞王下命军中曰："获王某者无得杀。"遂生至于麾下。潞王素闻公名，喜见公面，文翰之职，一以委之。公自陈曰："府主渝盟，臣所赞也，请就鼎镬，速死为幸!"词正色厉，潞王壮之，载以后车，俾随玉辂，教令诏诰，咸出于手，安慰京邑，先行榜谕，倚马吮笔，顷刻而成。潞王览之，大称厥旨！及即帝位，方将升玉堂之深严，备宣室之顾问，旋为近臣排斥，出为魏博支使，改汴州观察判官。数月，征拜尚书郎中都官，召入翰林，充学士，旌前劳也！晋祚初启，以本官归班，稍迁左司郎中，历左谏议大夫、给事中、左散骑常侍。晋室之季也，权臣用事，朝政多门，既荒歉以相仍，复干戈之莫戢，山河土地，遂强据于诸侯，礼乐征伐，政不出于天子！公痛纪纲之隳紊，抗章疏以指陈，屡叩天阍，极言时事。洪河方溃，非捧土之能堙，大树既颠，岂一绳之可制？以至贼氛孔炽，晋鼎寻移。怀直道而无所施张，览遗疏而诚堪嗟!汉高祖顺三灵之眷命，救四海之倒悬。大宝才登，中原亟定。有天下之逾月，拜公尚书户部侍郎、永充学士承旨。明年，带内署之职知贡举，制下之日，时论翕然！咸谓俊造之孤诣，将得路矣。举罢，转户部尚书，承旨如故。明年，以疾解职，授兵部尚书。周太祖即位，进位太子少保，尊名贤而宠旧德也。以显德三年七月十九日寝疾，终于东京宝积坊私第，享年七十有七。辍朝赙赠，悉从优礼，诏赠太子少师。卜其年八月一日，权窆于开封县持中村。以大宋开宝四年三月十八日，秘书力护神柩，归葬于秦州长道县，祔于先茔，成夙志也。洋州录事参军讳约，公之曾祖也。成州军事判官赠尚书屯田员外郎讳义甫，公之皇祖也。阶州军事判官赠太子傅讳实，公之皇祖也。追封河南郡太夫人元氏，公之皇妣也。宏农郡杨氏，公之前夫人也。渤海郡夫人欧阳氏，公之后夫人也。并先公而殁。秦州观察推官仁温、秦州仓曹参军仁鲁，公之二兄也。成州军事判官傅珪、秦州长道县令傅璞，公之二子也。适校书郎党崇俊，适殿中丞刘湘，适河东薛升，公之三女也。绵州西昌令全禧，秘书郎永锡，公之二孙也。公秉天地和气，负文章大名。义信著于交朋，仁孝被于姻族，闺门卒岁，无闻诟詈之声，僮仆终身，不知鞭挞之苦，可以见其为人也。每遇良辰美景，必携生童，命俦侣，前管弦而后琴

筑，左笔砚而右壶觞，怡怡然！陶陶然！曾不以家事为意。旷达高怀，世无与比，篇章赋咏，尤是所长，行路深闺，无不讽诵，妙于音律，精于爻象，又不可得而论矣。昔公之掌贡闱也，中进士第者凡二十有三人，时则有故宫师相国王公溥，今左议大夫、判度支许公仲宣，大司农李公恽，俱振美名，并升殊级。惟宫师王公，迥高时望，擢处首科，五年之中，位至宰相。小子固陋，亦预搜罗。玉堂冠于词臣，黄阁陪于元辅，逢时偶圣，何幸会以踰涯，卵化翼飞，岂生成之可报！其余陟乌台，登雉省，内游谏署、外佐侯府者，皆一时之名士也。平生所著《秦亭篇》《锦江集》《入洛记》《归山集》《南行记》《东南行》《紫泥集》《华夷百题》《西江集》共六百八十五卷。又撰《周易说卦验》三卷，《转轮迴纹金镜铭》二十二样。诗、赋、图并行于世，著述之多，流传之广，近代以来，乐天而已。呜呼！位列三孤，名闻四海，享磻溪之寿考，绍阙里之夙猷，高郎令终，可谓全福。然而生逢叔世，莫偶盛时，胸襟空贮于经纶，生灵不受乎康济，非公之遗憾，乃时之不幸也。昉门阑发迹，邱岳在身，备位岩廊，讵敢忘于所自，垂文琬琰，理不在于他人，英魂懔懔以何归，夙草离离而永茂！洒涕挥翰，谨作铭云："猗欤少师，生秉灵气！二十有五，方游于艺。浣肠得梦，吞石表异。先圣之书，一览而记。唐祚衰歇，广名播越。四海乱离，九州分裂。礼乐崩坏，文章断绝。若水无梁，若舟无楫。惟我少师，鸿笔丽藻，独步当时。纶言贡藉，是掌是司，缙绅领袖，儒者耆龟。一代雄才，七朝令誉。步骤九流，迴翔三署。以文骏位，非为不遇。以德藩身，动有阴助。诚信笃外，温润积中。行已以正，事君惟忠。谦让是敦，礼教是崇。台阁之内，蔼然清风。呜呼！明时不幸兮，哲人云逝！惊波不返兮，令名谁继。有磻溪之寿兮，无磻溪之位！德空高于古人兮，功不施于当世。茫茫长夜兮，古陇元堂；离离宿草兮，月夜寒霜。任桑田之变海兮，播休问之无疆！"

大潭长道二八分科后碑

宋·李耆孙

昔夏后氏治降（洚）水，别九州，克成厥功，万世永赖。史官纪绩，孔子定书，以禹贡名篇。大禹之功，掀天地，揭日月，巍巍矣！述书者不言功而言过，岂非贡者生民戚休之所系！洪水虽平，贡赋不均，力屈财殚，人之主无日矣。此所以首称任土作贡，而以禹贡名篇，意又为治洪水，虽曰禹

之功，至于□上贡，均民赋，尤为禹功之大也。窃尝□考其书地，则三地赋分二等，青、徐之贡，不以责之；荆、扬、梁、雍之赋，□人施之；异究既定，□上中下之等矣。于扬州曰厥赋下上，上错。豫州曰厥赋错上中。梁州曰厥赋下中，三错。去民赋，人也；约天下于同，可矣。今也乃立九等民赋轻重上下，参差不齐，又于九等之中，错杂间出于上下之际，禹何为□□之倥偬区别哉。盖地有广狭之区别，□有多寡之不齐，故因其不一而归之于至一，因其不同而约之于大同，是以唐虞之民，雍熙泰和，乐输其上。秋，东作西成之功大，南风民财之阜，而为万世定法也。西和和政郡，古岷州绍兴十三年移治白石，取今名隶县三：长道、大潭、佑川。长道为最户口繁多，州治在焉；其次大潭，介于河谷之间；佑川西隶宕昌，尤为蕞尔。邑旧州，州□百赋，□□□长道八分，大潭二分，佑川在所，不足录焉。自朝廷立市西戎之马于宕昌，马政刍秣之重首事于潭邑。五驿一监，在其境内有临江、良恭、牛脊，本县驿麻池□□□□□□道止本州一驿，其胥吏于郡者，又皆长道之民，□淫蠹币。辄□旧坊，遂将马政刍秣不以二八分，均□□□□□□县分应副吾乡之民，盼盼然没于马政，□于赋役，诉于州家及监司者凡数载。第应虚文未□古□□□□□守西和之始年，大城李公令大潭之二载，邑民王林、张辛等百余人诣郡再申旧例，而长道之民□□□□□为一辞牢不可破，王史宕水鉴其识权衡其民，以为茶司委马政之责于州，州□□□之□□□□户口家业商确之，长道县户口见管七千户；大潭县户口见管一千四百户，又长道县家业钱除倚阁外，实管壹拾玖万二千五百捌拾贯捌百叁十柒文；大潭县除倚阁外，实管壹拾捌万叁千五百□□□□文。以□分□□，长道七分八厘，大潭二分二厘；以户口计之，则长道十分，大潭一分。而长道又□广谷大川，□□□□；大潭山高壑深，地皆险峻，绝长补短，长道八分，大潭二分，实为均一。及将麻池驿分隶长道，则知旧例二八分，深得古之定赋，不同之同，不齐之齐也。州家以其事上诸司，宪史李公判其牒云：本州既将两县户口比较，又将两县家业钱皆□□，□□厚薄，灼然易见，可谓□密允当行，下示两县人户，从本州所定分数均科，永为则例，不得妄兴词诉。南山可移，判不可摇。自此二八分赋后遂定，而长道之民亦贴然心服。今乃不学古前之为，邑之士民感守令之遗爱，复还旧赋之均一也，无以报德，绘史君令□之后子□□□西□永为于□县邱之地，士民王楹，取碑材于山久□立也。今邑宰唐侯为政之初，戾止泮宫，都碑石昔日□□□□□者乎，爰命予为之记，仍将州家宪司行移公文并镂坚珉。以传永

久，耆孙尝试以为通天地□□□□□□□□已鸟长凫短，水舟陆车，万有事物，不齐而会归于同者，一也。故大禹因九州之贡不同；而成赋□邦，以全四海会同之功。先王之潭（泽）犹存，九涛之叙未泯，故宪史守令，因一郡两邑之异，宜而平赋。后为均齐之法，亦归于一而已。今皆位道显历台阁，异时秉均衡权造化，推一郡两邑不同之同，而致四海之同，维一郡两邑不一之一，而致天下之一可也。宪使李公，大政其名，王使君名扑字之厚，李令君格南寿，其去政之十二年，贺刻诸石。庆元二年正月吉日秦亭李耆孙谨记。迪功郎县学长魏彦国篆额。成忠郎大潭县尉李璋、将仕郎大潭县主簿姚荣之、□训郎奏辟知西和州大潭县主营劝农营田公事兼兵马监押唐文炳立石。

大元敕赐雍古氏家庙碑

元·程钜夫

翰林学士承旨、荣禄大夫、知制诰兼修国史臣程钜夫奉敕撰。

集贤学士、资德大夫、臣赵孟頫奉敕书并篆题

先王之制，诸侯庙五，大夫三。父为士、子为大夫，葬以士，祭以大夫，礼也。是以君子将营宫室，宗庙为先，祭器为次，宫室为后。而宗庙之器局可铭者，而无不著焉。所以庆、所以劝也，忠孝之道备矣。今天子稽古右文，一本于礼。河洛之思，羹墙之见，慨然延念先正之臣。左右乱四方，其股肱心膂之绩，固已彰于彝常，焕乎其足征。乃若，国家所以报往而劝来者，犹以为未居于极也。爱公卿举先猷、展故实，而隧章之典行焉。于是陕西行御史台，以侍御史世延父祖勋伐，列上公章。有旨，集博士礼官议。议既上。诏赠故征行大元帅按竺迩为推忠佐运定远功臣、太傅、开府仪同三司、上柱国，追封秦国公，谥忠宣，配白氏，秦国夫人。故国瑶汉军元帅，为推诚佐理宣力功臣、太尉、银青荣禄大夫、上柱国，追封梁国公，谥忠宪，配云氏，梁国夫人。明年，公孙世延入参大政，政以咸熙，天子嘉焉。又赠其曾祖黑公彰义保节衔庆功臣、资德大夫、御史中丞、上护军，追封冀郡公，谥忠毅，配韩氏，冀郡夫人。繇是参政之先，三世六代俱蒙加恩。又明年，参政拜中丞，迁右辖分治云南。天子顾中丞曰："非君不可复拜中丞，以乃祖乃父勤劳皇家，宜最其生平，著之秘祀，庶几永启厥后。"爰诏臣钜夫，文其家庙丽牲之石。臣惟上之于下郅隆者，恩也；大复古始者，礼

也。感激奉诏。谨按忠宣公雍古氏，云中世族，幼孤，育于外家，曰术要甲，因姓舅姓转而为赵。忠宣智略深长，弓马绝世，衣冠材器已显，攻城略地，所向无前。扈太祖平河湟，从太宗下岐凤，取平凉、庆原、邠泾，如风陨草。金人固守关河几二十载，一旦忠宣假道捣虚，如天坠地涌，良平之智不及施，贲育之勇无所用，心碎胆裂，莫之能支。睿宗深所嘉赏，金徭之遂墟。已而奉律西征，陇右遄定，进兵蜀道，首集阶文，守汉阳，制三边，纳番土，收后效。成都夔门之战，江油引诱之师，皆其功之皎然者。多谋尚义，爱下恤民，所至救弥戳、赎俘囚、辑降附，则所惠益广矣。然则开国之功，不后诸将而略不满假，退然若无，所谓劳谦君子者欤！忠宪虽出将家，自幼学问，雍容闲雅，言貌甚笃。盖忠宣积苦兵间而敬礼儒生，恒戒军中无毁文籍，是宜有佳子弟之报。慷慨倜傥，能得人之欢心。勇于当敌，爱恤士卒，有古名将之风焉！重庆、南丹之战，皆居军锋，或降或歼，无不如志。火都授首，策之弥精，思立奇功，以承先志。乃招属户修废州，虎视西南，别授羌戎之寄。于是徼外羌渠，畏威款塞，列于王会。初不自以为功，降羌爵返出其上，殷勤逊谢，益简帝心。君子有终，世济其美，古之名将，有莫能及者焉！窃尝究观，成功之臣弗居者百一，而矜以致败者何多也！若忠宣、忠宪，为而弗有，有而弗恃，簪组蝉联、式克宜于令闻，父子祖孙，并授显报。胙之秦梁，跻之庙祜，遂将为百世不迁之祖，非甚盛德，孰跻登兹。尝闻云中踞西北河山之奥，原野高博，风气凝厚、炳灵异而生其间者，不出则已，出则必瑰伟绝世之材。若雍古氏之达已数世，而方来者弥昌，其不谓之间世之钟与！且家旧与韬钤，而中丞服膺诗书，动必以礼，高才姱节，负天下重望，尊天子之命，考先王之礼，于报本、返始、教孝、移忠之义，盖惓惓也。诗不云乎，以似以续，续古之人，斯可谓能以读者矣。揆厥源委，宜有雄词；发扬蹈厉，老臣何能。然大君有命，谨摭其大者而系之铭。铭曰：

皇帝御宇、天盖地函。万有咸熙、施仁锡类。幽遐开道，恩明在上。崇德广业，礼有攸当。惟雍古氏，方才郁郁，父子相望。杨休继庆，光于邦家。以将以相，桓圭玄衮。尔祖其从，同宗与享。馨香惟德，子孝臣忠，世世无双，刻此贞石、以昭渊猷、以迪永养。

至元丁丑孟秋初吉，孙男奎章阁大学士、翰林学士承旨、银青荣禄大夫、知制诰兼修国史、中书平章政事、鲁国公世延启建。

建西江庙记

元·张仲舒

古称天下山河，或从乎两界，而皆起于鹑首之次。鹑首未分也，居天下西南坤方，自秦陇西南皆坤之维，则禹贡所遵之南条也。其山川灵异之气郁为神明，生为显人。记称："地载神气，风霆流行。"诗称："嵩岳降神，生甫及申。"非虚语也。天地以正气，自鹑首而南融，方结错峙，如勇马奔放而回旋。百里一折，千里一曲，或起、或伏、或斗、或触、或倾、或踢，欲去而不能去，有渤然怒张，浩然不可遏之势。行如方阵，止如列营，盘如长蛇。其精神所发，焄蒿昭明，有不可拚者，故云为神之明隩，而五峙、寿宫、金马、碧鸡，耿在史册。类皆御大灾，捍大患，蒸云澍雨，水旱疾疫得祷焉。然特职其幽而显者，非神之所能为。及国家抚休明之运，为祭祀之典，而后天地之气通。故礲出若山，石纽而降，世有其人焉。传曰："明则有礼乐，幽则有鬼神，其理潜通，不可诬也。"当陇蜀之冲，有水名西汉，亦原嶓冢而出。至天水郡曰"西江"，大神居之。其峻极之势，南骛西折，英灵磅礴，蕃厚不泄，环山为壑，大江回漾，潜入于丙穴。有鱼神四，游泳其中，时出于江之浔，莫敢忤视，里不称鱼，曰"河神"。网而食者，其人立死，民愈神之。歌舞岁事唯谨，神以福其民，无干湿夭扎之患。既以王爵，祀其土主，祠祀至今，不懈益严。有唐之季年，翰林王公仁裕，实生其间。既弱冠，梦神剖其肠胃，倒西江之水浇之，中沙石皆篆文，勉取而吞之，自是文章涣发。任承旨，位少保，为世儒宗，尝知贡举。其门生则有若王溥、李昉、和凝、范质。其人皆为将相，佐兴运焉。夫当天地清明之期，山川鬼神其与知之，则必为出伟人。使之弥纶参赞，恢张一时政化之盛，以表异于天下万世，此理之当然，无足怪者。今翰林承旨赵公世延，秦人也。人物杰立，与王公相望三百年间，尝以事西江，有谒于神也，退而梦一异人，长裾幅巾，援图来见，视其图前西山间，有大蛇飞跃而上者，领腹之际，红刻有光，烂如也。觉而异之，占者曰："是升腾之象，神告之矣。"既乃由郡牧历台省率，再六月一迁，以王公应梦是践，此岂偶然之故耶！夫自三代以上，神人之理为一，故其应于梦兆，协于正祥，如诗书记传所载，可信不诬。今公方都显位，用诗书礼乐，致明主于三代之隆，畴者之梦，觉有征矣。而兴科举于百年之废，实自公始。公知延祐二年贡举，得人之多，将

与王公之事，辉映国史。今官虽与公略相似，而公享奋大一统之朝，秉均承明。黼黻文治，盖王公所不及。况于用才学显庸，膺不世知遇，为明时贤臣。方当介圭端揆，大摅其尊主安民之蓄，以文太平。则神人之所望于公者，当何如哉？会圣朝褒秩百祀，公以大神为请，加封："灵济惠应文泽王"，庙曰"灵济庙"。因为迎享送神乐章遗之，使岁时歌以祀焉。词曰：陇山青青兮，水冷冷，神拥玄云兮，水立四溟。长剑竦天兮，摩抚慧星。左操赤蛇兮，右鞭紫霆。有来肃然兮，文凤流铃。光如匹练兮，下委我庭。戛丝撞撞兮，二八窈婷，蒸惠奠桂兮，有椒其馨。兰膏发焰兮，气傍杳冥，神其醉止兮，厌于膻羯。遭世升平兮，有蔪有扃，神属心气兮，品物流行。明为正神兮，显号大廷。灼灼神美兮，濯濯汉灵。下练金轴兮，上馆遗经。两仪德一兮，万汇清宁。惠我关陇兮，岁无蝗螟。报祀春秋兮，何千亿龄。

大元崖石镇东岳庙之记（背面）

元·周　夔

奉训大夫、江南诸道行御史台都周夔撰文。

亚中大夫、河西陇北道肃政廉访司副使野峻台书并篆题。

圣人之制，祭祀也。法施于民则祀之，以死勤事，则祀之，以劳定国，则祀之，能御大灾，则祀之，能捍大患，则祀之。唯方岳见诸虞书，复见于周官；秦汉登封泰山，皆未见微称。至唐秩封方岳"东岳天齐王。"宋加"天齐仁圣帝。"国朝加"大生天齐仁圣帝。"五岳视三公，四渎视诸侯，惟天子得而视之，其来远矣！独东岳祠庙遍海宇，诚合于礼经，由其首冠群岳，方主生生仁育，浃洽民心之深感之也。崖石古岷之巨镇也。先是天戈西指，金虽亡，北而襄武，西有西戎，南接宋境，皆劲敌焉！丙申，上命秦国忠宣公按竺迩镇抚三方，开帅于西汉阳天嘉川冲要，是镇为属。旧仁东岳灵祠，雨汤灾多，有祷必应，有文实岳府纠察司也。国公思有以住持者，难其人。戊戌，经理川蜀，得昌州天庆观道士毋混先者，道行高洁，以祝祓御患为心，喜而纳诸祠，命挈其事。唯时毋混先承命，焚修甚谨，继后其祠之前创"集真阁"，以栖九真，道廊庑以居列圣，斋库庖湢咸集其事，一旦命其徒慧昭曰："尔子陵云，仍天缘地契，行化利物，超乎等辈，宜继斯焉！"勉旃毋忽语毕而逝。自尔慧昭奉命愈励，夙夜孳孳，心靡适佗。复以岳祠居后，莫便祷□，遂卜筑高冈，妥岳灵，自延佑丁巳经始，至治辛酉落成，于

是神各有栖，人怀其吉。一日，慧昭踵门踧请纪□始末，予嘉其意，周书有曰："厥考作室、既底法，厥子乃弗肯堂矧肯构，厥父灾，厥子乃弗播矧肯获。"今毋混先一方外之士，严谨自持，以祝厘为务。一承忠宣之命而竭心尽力，始终不渝，遂成其志。其徒严慧昭尤善，扩其师之心，成其□之所未成，终其□之所未终，岳祠一筑，遂得其所，捍灾御患，感而遂通其规。其随守而不易，可谓善述人之事，善继人之志者也！与夫矧肯构、矧肯获之流，有可同日而语也！于是乎书。因铭曰：岱宗岩岩，鲁邦是鉴，仁柄生生，海御思御。崖石巨镇，□维至诚。中有祠宇，曰汤曰雨。忠宣维怀，隶求其主。曰毋居前，克经其矩。曰严居后，克接其武。神赫厥灵，□我西土。与国同休，永永莫数。

至元五年，岁在已卯，季秋吉日，本观住持金栏紫服希文凝妙玄微大师严惠昭建。

世居官僚开座于后：

严中大夫、西蜀四川道肃政廉访司事纳石国玉，奉政大夫巩昌等处都总帅府副总帅纳石国珍，武德将军、同知威茂等处军民安抚使司事朵立只，广威将军、前西番达鲁花赤、礼店文州蒙古汉军军民元帅亦辇真，宣武将军、礼店文州蒙古汉军西番军民元帅翔鸮石麟，忠显校尉、礼店文州蒙古汉军奥鲁军民千户真卜花，礼店元帅府镇抚也先，前元帅府镇抚张文才，汉阳军民元帅府副元帅曹兴，管军上百户王哈纳合，进义副尉、本镇管军百户何德，副百户卢黑答，千户所知事王德贤，文州上千户所知事张才厚，怯连口长官所达鲁花赤阿都只，怯连口长官李万家奴，副长官文观音奴，文州西番万户府副万户漆孝谅，安抚使司镇抚漆孝祈，威茂州副千户漆孝裕，总领韩外家驴、文世昌、郑张良才，提领范德隆、德远，护国观肃正辅真大师、巩昌等处玄学提点、广元沔州礼店文州道正江月、庞居翊，四王坛冲玄悟道崇文演义大师、前阶州道判知闲彭智隆，关王庙通真悟道大师、前礼店道判提点宗主顾嗣仙，玄妙观明仁守素大师提点彭以政，明真守素大师、提点苟志冲，长道弥罗宫王□信、赵道兴，观音院僧因上座、平泉待诏提领史朝杰彭果，□师安贞通妙大师严德瑞、德琳、德瑄、德璋、法眷姚惠通、冯得传、刘德全、德国、邓德常、刘道纪、道宁、冯道淳、道应、道童、严赟、严莹、严和、严顺，秦州石匠提领李通和

供斋助工施主（共一百四十人名略）

湫山观音圣境通济善惠王碑记

元·牟守中

特□希玄□教大师、巩昌等处玄门知闲真人牟守中撰。

大中大夫、黄州路总管兼营内劝农事野峻台书并篆题。

运精□应灵，万物资生而资始。离为火，坎为水，四时或雨而或旸，□风□震发之威，而□□□之气，□□□其故，□究其□□□□化之良民，必有□□之主宰。今礼店军民元帅府部之内，有湫山者，危峰□乎霄汉，空谷蕴乎风霆，烟岚□□□□□云□张于湫限，古柏苍松而蔽野，珍禽奇兽以喧林，中峰之间，山明水秀，天然玉井，俗□所传观音圣水碑。说□考。昔唐宋封为“通济正佑福安王”，历五代，更宋金两朝，约五百余载。□□□趾□然常在，及圣元御极，四海一统，国官秦国忠宣公按竺迩，□遇旱灾，亲率同僚父老。诣山祈请，甘澍无虚。延祐中，□奎章阁大学士、翰林学士承旨、银青荣禄大夫、知制诰兼修国史、中书平章政事鲁国公奏奉圣旨赠封“善惠王”，余号如唐。陕西路府州县，邱山□水，□□□□□□□□□，深山之中，有杜文□、□□□自□□系土居人氏，于中统□间，率化官民，具修庙宇，塑绘圣像，时纳香火，后为风雨剥摧，殿堂□漏。□□□、杜文昌、郭□等，翻修完整，祈请如故。自□□孙，□□、郭□□父祖之功，虑后沦没，故就山之平原，行殿之侧，永翰刊□，以传不朽。上以明观音之神化，叙通济之□功，□□□□克于神天□民，父祖□□□至末，既笼其贤，仍续以铭：

大道含元化育同，　观音遂处显神通。
幽灵□山玄宫□，　善惠龙□佐昊穹。
礼店湫山□□洪，　□□□□碧霄□。
□□绿野受时雍，　□□红□□□凶。
守正清朝天水公，　□风□雨子孙□。
明□尚□□□□，　□路讵讶德望崇。
□□□□□□功，　□天昭□福田□。
翰□□□□□□，　□□□□□□□。

大元至正，岁在已丑。正月□□□望日纳石。

（背面）：

亚中大夫、甘肃等处行中书省郎中和尚，礼店文州蒙古汉军西番军民元帅府达鲁花赤□□纳石。
怀远大将军、礼店文州蒙古汉军西番军元帅府元帅翔鸑石麟，前元帅府经历张□用，令史杜鉴。
昭信校尉、礼店文州蒙古汉军西番民千户所千户奇延奴，脱恩麻巩昌、成都、汉阳等处民匠达鲁花赤长官所长官万家奴。
长官加同知杨元卿，前同知杜国琥。
吏目王思聪，司吏李君佑。
蒙古奥鲁官哈三，吏目王仲源。
司吏成世安，镇抚所镇抚张林。
礼店街施主总管　张荣祖等（二十四人名略）。
本处善友杜友文等（五十一人名略）。
煎茶观音院　法兴等（四人名略）。
施主（一百二十人名略）。
礼店晋觉寺住持沙门觉瑞、觉应。
宁远报恩寺住持圆吉祥。
本院住持悟吉祥书。
奉元路药阳县万年坊石匠赵信卿刊。
本处张金刚奴、刘和尚。

礼店东山长生观碑记

元·牟守中

三洞讲经虚玄妙知闲真人牟守中撰。大中大夫、兴元路总管府达鲁花赤、兼管本路诸军奥鲁劝农事和尚书。通议大夫、常州路总管、兼管本路诸军奥鲁劝农事野峻台篆。朝清大夫、同知巩昌等处都总帅府事贴本立补花建。

窃闻神无方，而易无体，至理难言，显诸用而藏诸仁，随时发现。自乾坤定位、日月著明，风霆动散以宣威，寒暑往来而成岁，若无主宰，孰挈纲维。是知运阴阳者莫过乎百灵，济国家者莫逾於大道。是以轩辕竖观，设祭酒以掌三□；大舜省方，明典仪而修五礼。昭诰蒸民之则，殊分玄教之源。及老子之舜朝，出函关而传道，丹符万卷，道德五千，弘扬清净之风，振起

仁慈之善，自此仙山灵洞，雾阙云宫，遍覆宇以连甍，锥遐荒而接景。今兹礼店，雄镇西陲，有守土之功臣，膺平章之重职，明馨德教，优庇缁黄，垂范甘棠，赞襄大本。是郡也，东北掖乎秦、巩，西南跨被阶、文。汉阳、长道之清流，夹涤污染；红岫湫山之茂麓，两助祯祥。郡之震方，有川曰："天嘉"，四顾则秀人尽图，六仪则合乎地理，岂让梁原之美，优增洪澳之猗。天朝甲辰年间，偶有高士姚大成，本贯西蜀，云游至此，其人业于儒道，兼治术医，博览诸经，尤精二宅，见景留心，馨其所积，买到周卜花地土一区，化其工费，锐意缮修，上蒙功德主平章恩府高垂隆花，畏景无加，时沛甘膏，玄田沃足，于是建正殿，塑三清，立行廊，修请位，匾其观曰"长生"，题其殿曰"三清"。观乃焕然而可瞻，师则翛然而辞世。其徒姚善能，乃孙姚洞玄继志述事，肯构肯堂，卜于殿后，再新基址。启创岳祠，皇帝主其庭，十王侧其庑，七十六司、六曹、九署，像皆完整，告厥成功。官员士庶祈祝伸诉者摩肩，还愿献香者踵庙，圣之彰灵，神之显验，不胜枚数。先于元统甲戌年间，有本府达鲁花赤和尚，刻妆行像，以备官民迎请，年例、庆诞，设醮笺天。诚劝善之先容，最乡间之美事。目今弟巩昌路同知总帅贴本立补花，延请乃兄共议立碑，光传不朽。乃遣使，来索其记，仆愧浅学加之昏瞶，又不能违命，忘其固陋，聊笔实勘云耳。铭曰："洪帷聃圣，出处莫穹。眷言谁之，变化犹龙。指陈众妙，重立玄功。万邦化日，千古清风。身分五像，神具道通。光宅天下，洞观域中。雍州极广，礼店最雄。天嘉福地，环拱奇峰。兴修玄苑，严奉金容。羽人鹤氅，玉馨琼镜。朝参三圣，庆祝九重。世臣大宰，臣室华宗。绵绵宠耀，代代昌隆。老氏家风兮德大道，道人行素兮务增崇，彼我是非兮一扫空，死生夜旦兮任做工。"

大元，岁在辛卯至正十一年三月二十九日，天恩上吉，长生观住持崇德明真大师姚洞玄重修立石。

谕祭门尚书文

明·杨马儿

维洪武某年，岁次丙子，九月丙辰，初四日己未，皇帝遣司礼监典簿杨马儿，谕祭于故礼部尚书门克新之灵曰："大丈夫有志，于壮年不得其位，不得其禄，时也、运也。及至高年，而贵位六卿，居礼曹之首，以年较之，非时也，尚有运存焉。数千里外，洁家前来，志在荣妻子，显名于天下，食

禄于终身。夫何未几，老疾日侵，久而弗瘳遽然长往。呜呼！命也！然死生之道，世人之常，虽时命之不齐，而寿贵已临身，大丈夫之志，可无憾矣。尔其有知，服斯谕祭。”

门尚书祠堂记

明·李东阳

巩昌之秦州，有门克新者，洪武初，为礼部尚书，卒于官，还葬于秦。成化己丑，令右佥都御史秦公弦来知州，乃建祠于学宫之前，修祠事。越数年，前监察御史芗溪傅君鼐实守兹郡，崇饰垣宇，凡所以供祀者。刑部主事张君瑞、国子生马瑞，皆秦人也，请余记之。谨按《大明一统志》，公起儒生，为州学训导，迁左春坊赞善，擢礼部尚书。又闻张刑部言，公在太祖皇帝时，常奉命为《万里长江图记》，珠见眷赏。其卒也，上亲谕翰墨，遣中官谕祭其家。仰惟高皇帝之圣神睿哲，揽天下才智豪杰之士，甄择而用之，虽寸长片善，不得以遗于世，而其进退黜陟，尤有非庸人所能测识者。门公起儒学，登台辅，得千载一时之遇，非其材器足任其用，恶可以幸致哉！愚也，后生寡识，不能考见故老之德，然于谕祭之词，亦可以伏观圣意于万一矣。门公虽显，而功业未著以没，乡里之祀，诚有不可得而阙也。秦公之贻谋，傅君之举坠，其乡士大夫为之左右相助，以成其美，皆可书也。故记之。

万里长江图记

明·门克新

夫江之东流，上自锦城之西，下出三峡之口，过荆楚，越建业，而朝宗于海也。外则三江五湖、湘汉章贡诸水皆会之，其夹岸群山翠绿，烟云万状，滥觞始自岷嶓，提封尽于吴楚，南条之大，直匹荣何，物产之饶，富于幽蓟。其流漾洄曲折，或自西面东骛，则城邑在乎两岸之南北；或自北而南趋，则城邑在乎两岸之东西。可能通中国之漕舟，可明来番夷之献贡，浩荡汪洋，诚衡国之保障，湍瀚〔迅〕疾，实壮势于神京。所谓天堑之险，自古为然也。故在唐虞以冀州为王畿，而天之来贡者，皆由河而后达冀，是河为众水之会要也。今我圣朝，海宇一家，而江为诸川之会要，亦独唐虞以河为

众水会要之意。是图之作也，岂徒游目玩好之为哉！惟我皇上，慎固疆域，保民致治，无时不在心胸之间，俱见于此也。其励精图治之诚，抑亦至矣！是宜皇天眷佑，奄有四海，中土奠安，四夷臣服，而巩固皇图千亿万世，诚可谓后世圣子贤孙之龟鑑也。

府城里公馆记

明·胡缵宗

惟柱御史巡按于诸郡县，乃建御史参政行台。或参议分守，宪佥分巡于诸郡县，乃建布政按察分司。盖行台分司，皆备以驻节。间有郡县不能一日至者，于其中道必建行馆，亦备以弭节。然驻节则侍御观风，参知敷政，宪佥提刑，弭节则侍御采访，参知宪佥咨询，而台舆与司不徒建也。陇西属邑礼、成、西之间，程非一百，每于礼邑府城镇暂止之。乃或就邮舍，或就民舍。夫邮舍陋、民舍亵，上何以莅、下何以承，弗便有年矣。嘉靖甲辰，参知高君白之侍御朱君，乃下礼邑，度其处云：礼之纸坊镇可。乃属礼邑尹高君光，于其坊建侍御行台一，于其左右建参知行省一，宪佥行台一。乙巳之初，高尹发所请赎金若干镒，鸠工及丁，伐木及石，贸坊中隙地分建之。中建行台，其台伟如，其退省堂洞如，其内外左右序如，其重门懔如。左建布政分司，其堂、其退省堂、其内外左右序、其门如行台而丽次之。右建按察分司。其堂、其退省堂、其内外左右序、其门严肃咸相若。起工于若年首，讫工于今岁暮春。不数月，行台馆成，而参知君因属李节推慧酌诸使节。自成临若坊者，供仍属成。自西和临若坊者，供仍属礼。自平落临若坊者，供仍属若驿。盖坊东七十里为成，南百有十里为平落，西百有二十里西和，乃著为规。高尹落成之日，乃俱以复于参知宪佥贾君，咸曰：可以弭节哉！转以复于侍御张君，亦曰：可埋轮哉！盖自是诸侍御君止于台，若稍暇也，岂不思所以持纲执宪者，务求光明正大，而监察之下，吏不归于正，民不归于厚哉，岂徒观美已哉！诸参知君止于其处，抑岂不思所以屏翰者，而旬宣之，非公莫秉也。诸宪佥君止于其处，岂不思所以贞肃者而访廉之，非明莫察也。吏不服其贞、民不服其平哉，岂徒止息已哉！高子谦尹礼，以礼教，以德化，循良之不一而建是台之完美，其一也。以予于嘉州有一日之雅，属予记。予嘉其作之之省，建之之速，原其始末，记之碑，勒之石，以告乎嗣是宰礼者，俾勿隳。

重修盐官镇盐井碑记

天不爱道，地不爱宝，亶乎其然。宝藏之兴，固有金玉锡铁铜矿；而济世犹见盐之为物，生民不可一日而乏者。西和治东，古迹汉诸葛祠，祁山堡东盐官镇，古有盐井。我大明编卒工，阮三十家，日支水五百斗，月收盐三百六十五斤有余。不惟有益于一方之生民，抑凡济遐方之用动。不意嘉靖十二年十月初九日戊辰，其井响声如雷，至次日，西南隅塌一角，水涸五日，义官何论并灶户呈其事，知县魏尚质同诸父老设香案虔祷，其水复出，大巡王公绅少，方伯刘公存学，即命秦州同知郎中于光宇督工，散官左宗宽，老人赵奋鼎建如旧，访父老曰，究其井之源头，虽有石碑，因年久碑文脱落大半，命洗涤垢玷。谨寻摸其一二，谓井之源流肇自后周，有异僧志恭，翼水于地，后为卤城池。至唐贞观间，尉迟敬德田猎于此，流矢中兔，其兔带矢之地，遂掘而成井。唐杜甫有诗，具述其所由来。故至宋淳熙元年，开封刘规，掌其出纳国税，越雨冬，暴风起于西北隅，井随地而大坏。规思然，莫知所以，呈于有司，调长道、天水、大潭三县夫役，仍委知长道县事兼兵马都监宋珏重建井。功完，水仍涸。公设香案再拜，而井水涌出，诚意感格之述，其井遂成，世世以至于今。其盐，西南通徽、成、阶、文、礼县、汉中，东通秦陇，凡舟车所至，人力所通，靡远弗济，又为国助边储有所赖，通商货利无不盐，余旁搜博访，遍考史册，秦之陇西，汉之天水，宋之汉阳，皆此地也。肇启于此，迄今千载余矣。诸父老慨然兴怀，见旧碑脱落颓坏，恐世后盐井源流久而失传。佥诸屠今为记，予乃镌磨旧碑之迹，捃管一述之云，仍备录事实磨碑，后之人弈世相传，庶知其所由来矣。则后之视今，非犹今之视昔也哉！固勒石，以志不朽。乡进士知西和县事杨典撰文。

嘉靖丁未正月吉旦，立石

重修祁山武侯庙并祀田记

清·何承都

壬辰孟冬，承都奉命两河，巡行天水，道经祁山，谒侯庙，览形胜。四峰簇拥，两水环带，东则关山雄峙，西则五凉上流，盖秦蜀之要道，而中原之资武也。六出斯地，摄司马之瞻，舒炎精之微俾，叡懿终其身，不敢窥

巴中半步者，六出之威有以压之也。余读少陵诗："伯仲伊吕"，然为伊吕易，为侯难。伊自还桐，功成身退矣。吕八十老叟，荣邱封矣。侯负孺子以控魏吴间，矢志恢复王室，一日不敢忘汉，犹之周公不敢离成王也。诗曰："高山仰止，景行行止，虽不能至，心向往之。"既睇榱桷几筵而重新之，复谋香火祀田而绵构焉。爰为之祀。

顺治癸巳春正月元日，巡按陕甘监察御史□陵后学何承都拜书

重修至圣庙记

清·牛运震

惟天生大圣孔子，经纬制作，与世无级。帝王右享，典祀匪懈。自京、畿、州、郡、县、卫，大小内外，莫不虔祀。以堂以室，悉飨悉当。礼县，旧领秦州之一大镇所也。创县之初，庙旧在锦屏山之麓，顺治中，改卜于县西，嗣复迁于所城东北街素王之宫，乃有定宅。然而廊庑湫隘，榱桷颇陊，殆不足以安灵爽。岁久日深，风雨岌岌，又动荡之。诸莅斯土者，瞻拜宫墙，每为浩叹。事惟因陋，人难虑始。自初有庙，迄今七八十年，盖未有慨然发愤，更铸新宫，以发皇圣教于无量者也。江南程侯，乾隆元年来，既谒，纠礼之缙绅士大夫而谓之曰："孔子庙在州与社稷埒，今礼庙若此，余有司及诸大夫之耻也。俱孔子裔属，有圣弗崇，县何以为礼？且朝廷尊扬圣教，至厚极隆，礼虽边邑，安得独阙废？"于是礼之绅士吏民人等，咸翕然一辞，乐闻其兴也。捐输金资，劝登工力，采石于铁峡，选材于岷岭，鸠工于乾隆四年夏四月，落成于五年春三月。自崇圣祠、大成殿、两庑、戟门、奎文阁、灵星门、以及名宦、乡贤祠宇之属，靡不规制厘整，灿然更新。此皆程侯倡率督劝，而礼邑士大夫趋德慕义，左右效命之力也。予孔子之国人也，生长近先圣里居，甚幸。诵其书、习其车服礼器，甚亲且久。窃见大道昌明，至教洋溢，天下边陬荒远之邑，皆有孔子庙，诵法孔子，而为长吏者，皆宜有以虔厥报于本原，而大振其文教。然而簿领秦安，于兹五载，局促职守，病且未能。乃程侯独能勤思于斯文根本之地，动发财物，为礼邑焕炳其文德，永永勿替，不亦昌乎！自兹以往，惟尔礼士，仁让蒸蒸，含真跃采，以奖进于德行道艺之士，为盛世礼乐名区，孰非程侯力哉！然亦赖乎礼士大夫砥砺以有成也，余尝以公赴礼，陪程侯谒于斯庙，瞻其阙庙宇，而为是言。

乾隆五年三月

重修至圣庙碑记

清·朱元裕

窃惟庠序学校，三代所以明伦。删定赞修，千古推为绝业。理学之渊源不远，文章之道脉常新。祖述宪章，本神灵之天纵。金声玉振，合仁智于性成。故我夫子，为万世帝王之师。自唐贞观开元以来，封号叠加，天下已无无学之区。至我朝，历圣相传，心源遥溯。尊崇之典，视昔愈隆。猗欤！盛哉！若乃正典礼舆废坠，责有攸归，守土者毋容旁代者也。余辛酉三月，调任兹土。恭谒文庙，见其规模宏敞，殿宇崔巍，彩色辉辉，金光灿灿。两庑之位置咸宜，启圣之神灵妥侑。灵星魁阁，俱见维新。名宦乡贤，无不整肃。今貌庙若此，不知守土者，几费经营矣。是真所以尊圣贤而励德造也。惟是于何始之，于何终之，未尝勒石以记，其事不几使经营缔造之苦心，泯没无传也乎，不禁惆怅之久。适邑明经潘超者，以学宫记略见遗，嘱予为记。随并考其故志，因知礼邑城治，创自成化，建学于古旧城，复迁于县南之西关。至我朝顺治丁酉，说者谓学校重位置关厢，非宜也。故迁于所城旧址，规制尚未美备，康熙二十一年，西蜀万讳世伟，以进士官是邑。为之补建，其局面又觉备俱。至康熙五十四年，复见倾坏，署任徐讳言者，浙之武陵人也。嗣而葺之，迄今二十余年，渐又摧圮。虽屡请重修，未果。岁戊午，殿甫崩塌，前令程讳鹏远，江南通州人，儒学郭讳九同，陕西高陵人，互相率先捐俸，集通邑诸绅士量力捐输。兴工于已未之三月，告成于庚申之六月。尽将旧制之卑隘者扩之，缺略者补之，榱桷峻嶒，居然壮观。朱丹涂垩，焕乎辉煌。奎光壁耀，圣妥贤安。无不尽善尽美。惟因魁星阁上，彩笔峰颓，文光未透，为之插顶连云、气凌霄汉。又以泮水池中，清流源涸，汲浪无由，为之疏沟通洫，濡润英华。将见采芹之子弟三千，衣冠济济；折杏之贤豪七十，科第翩翩。人文之盛，基于此矣。余固厚望焉，遂不揣固陋，略叙其事，而为之记。

建义学记

清·方嘉发

今上圣神相继，文德覃敷。自京畿省会以及大小都邑，无不建立学校，以育英才，思綦渥矣，而礼邑缺焉弗有，甚非圣朝作人雅意也。嘉发莅礼之次年秋，幸雨旸时若而岁序丰登也，民得养矣，亟宜教之。因购地于县署之西偏，鸠工庀材以筑之，不一月而讲堂告成。至若诸生房舍，亦将次第兴举焉。夫崇儒重道，使人文化成朝廷之教思也。宣上德意而立学造士，司牧之职任也。嘉发惧忝厥职，而拮据以创学校，诸生敬乐其中，务宜斯征斯迈，以明道希文，自相期待，庶见蔚为王国之华，而无负作人之雅化焉。因颜其堂曰："逊敏"以助之，用勒诸琇云。

义学记

清·刘方霭

书言：惟欤学半，各尽其半，而后相与，以讫于有成，故德成而教尊。圣人之教兼文行，后世流及衰微，而教者、率者，一趋于文。其皆沿周末之失与。周初以前，唐、虞、夏、商，文质兼行。如尧文思、舜文朝、禹文命、汤懋昭、文王不已。孔子在兹，皆衷于德行以为之文。至于析文行而岐之，圣人不能挽而复古，惟为之区其后先轻重，使教不衰微，学不肤末，以为人心风俗之防焉已矣。秦州礼县方嘉发，为人古质，由广东进士官斯邑。道创义学，出所学以教多士。诸生之列高等，与夫应童子试而补学官弟子者，率不出所教，而为前此所未有。方令色喜，以为教其有效乎。多士亦从而功之，谓非县父母之善教，不及此焉以为感。予谓县令之可喜，多士之可感，有更大于此，更重于此者，此直欤学中半之半耳！而即于半之半，求半之全，由文趋行，由士及民，由养兴教，永图之，巽人之，渐被之，上焉，身礼教于官师。下焉，风礼治于士民，而礼县于盛世为不虚名。吾不知喜与感者，更当何如？其将自兹蒸蒸，而各有以自喻乎？

乾隆十二年丁卯六月

高桥碑记

清·余允昌

县城十里许高坡山，乃东路一带之总会也。粮饷输移，商贾往来，糜不绝由其下，惟西南山流冲，相沿年久，渐成□□，行人皆旋绕山麓，环转田畔，而农商几交病矣！岁戊□□我邑侯余公深念民艰，遂捐俸倡建此桥。取石以固其底，既防泉源之侵蚀，结椽以盖其上，不至风雨之飘零。广逾八尺，洞越三寻，不但人得比肩而行，即辐辏亦可方轨而进。记曰：乃命司空，乃斯司里，恒恤跛涉之苦，我公其有此休风与！且是山，即礼邑文峰，上旧有“文昌观”，尤不可任其根基缺陷，致伤气脉，自斯桥成而地挺其季，行见人文蔚起，又岂徒颂周道坦坦而已哉！士庶咸愿勒石在志公德。故悉其始末书之，是举始于仲春之朔，告成于季春之望七日，是为记。

大清乾隆三十一年三月八日立

尊经阁记

清·潘廷凤

自古学校之设，所以端士习、振文风也。顾士不通经，不足以为士；文无经济，不可以为文。我国家右文稽古，凡州府县学宫，莫不建尊经阁，以道扬经术，表章圣训焉。乾隆乙卯冬，余秉铎礼邑，瞻拜宫墙，见一切钦颁经史等书，咸置大成殿中，而独无尊经阁。噫！此诚缺典也。余谬膺司训，而于古圣经学之传，能不思所以尊崇哉。爰集诸生议建，佥曰：“善。惜工多不易为力。”余曰：“积水成泽，积石成山。天下事，畏难者苟安，有志者竟成。何患力之不足也。”于是相其地于明伦堂之前，捐俸筑其基，然后告我绅士及邑中父老，无不欣然乐从。随即购木石、觅匠工而经营之。越半载而始成。成之日，谨将经史子集，置之阁中。其敢云媲美天渠，荒经蔑古之诮，庶几免欤！诸生来为余贺曰：“先生此举，不惟壮一时之观瞻，实足端士人之向化，振百世之风也。”余曰：“是为诸君贺耳，余何与焉！”礼邑二十余年，久不发科，斯阁工竣之次年，岁在戊午，即有高捷秋闱者，是果理之有感必应也。抑亦事之会逢其适耶。要之奉遗经者，必当尊之若神明。斯阁之建，非余之好事，以补前人之未逮耳。计兴工于嘉庆丙辰七月，

落成于丁巳二月，后之君子，或时加补葺，或再扩而充之，俾礼之人文蔚起，蒸蒸日上，余实有厚望焉！

大清嘉庆二年岁次丁巳二月

建礼兴书院记

清·朱　榔

余黔中下士，两次代庖兹土。见山辉川媚，士秀民勤，每思振兴文教，奈历时无几，有志未逮，不无歉然。岁丙戌夏，南轩黄明府，以鄂渚名士，来绾县符。甫下车，即以整饬学校为先。阅书院旧所，湫隘卑狭，毅然有更新志。于是捐廉倡率，另购基址，鸠工庀材，次第修举，不日告成。邑之绅士翕然兴诵曰："贤哉我侯，不愧言偃文翁之雅化矣"！匾曰："礼兴"。夫礼者，邑之所以命名也，无以兴之，则人亦阘焉不讲矣。兹明府奖蹙而振作之，将士风纯而民气厚，岂复虑城阙佻达之不丕变，而说礼敦诗之不古若哉！抑侯能先务其大，则其忠信慈惠之实政，必有以福礼士民者，邑之人皆能诵之。毋庸赘，谨跋。

白衣堂募化文

清·焦志贤

盖闻鹫山天半，释迦种千树菩提；鹿苑云中，精舍开万间兰若，此金绳宝筏，随时皆正觉之宗，而法雨慈云，逐处胥光明之域也。礼邑南月城，旧有白衣古刹。法门清净，拓地不过三五弓；妙相庄严，转轮直通三千界。涌莲花于座上，境即西湖；濯杨柳于瓶中，春风南海。内有地藏、韦驮各殿。兰盆说法，解一切苦厄于众生；慧杵降魔，除诸天魍魉于三味。法幢逮自当年，象教传于弈世。洵州二里之壮观，数百年之盛举也。乃者，星霜变易，风雨飘摇，殿宇颓然，门庑阗尔。既少布金之主，亦无杖锡之僧。遂令鸟革翬飞，此日难言净土。月容金面，经时顿减祥光。几乎蛛结网于眉头，鼠衔书于脐内矣。民等商之同志，愿为协心。惟是九仞有意于为山，一木难支乎大厦。敬祈善信，恳亟皈依。果其檀越一时，立见旃林再辟，涓流肯助，何须东海洪波；寸壤能分，即是南山正脉。庶几星檐飞翠，一新钟磬之音；斗横流霞，长护云山之气。佩千声之贝叶，开十丈之莲花。境号圆通，

登场观喜。

蒙颁赐德教碑

清·梁士选

国朝沿前明旧制，恩岁两贡外，特开选拔科以搜罗遗才。得人之盛，几与乡会试并顾。有高材生而不获，选拔者未有，选拔而非材生者，而艰苦卓绝，尤以芹塘先生为之冠。先生姓蒙氏，讳颁赐，芹塘其别号也。家世儒素，自高曾以来，以正直著闻乡里。至先生而聪颖绝伦，人遂卜蒙氏之将昌也！弱冠，补博士，弟子员有声序间越六年，以选拔成贡生。是时，先生甫二十余岁耳！顾内迫除试，外值兵燹，卒不获，专意于文学，以尽其志，乃襄笔西游，应聘于西固、阶州、成县各幕中。久之，遂渐通刑名家言，下至卜医之书无不涉猎，然时时用以为应酬，非其所好也。花门肃清后，关陇分闱，学者争相额首，先生以重理旧业，出而应试，乃文场坎坷，连不得志，于有司爰设帐授徒，专立于讲学一事，以作育人才。陇上僻处，西陲文明，久逊于东南，自经丧乱，后库序鞠，茂草荒落，日益其末，学新进至，不识经史曾何物，往往滥邀一极，其流弊不止，为文字之妖如朱子所云也。先生主讲十余年，乃一切以清真雅正矫之，文风为之一变。呜乎！可谓知所本矣。光绪十六年，署理海城训导，二十二年，部铨华亭教谕。先生垂老忘倦，方锐意秉锋，思为边城一破其盹蒙，不图抵任未及，旬日而逝，识者惜之。今先生没已十年矣，门人恐其久而无传也，公议树碣于道，以告来者并嘱文于选，自愧鄙陋不足，仰赞高深，然两世姻好，知先生者，宜莫余若也。谨追书其大略，其它事迹无关教译者概不录云。

梁士选撰文，焦志贤书丹。

光绪三十四年秋七月吉日。

重修雷王庙碑记

民国·田向荣

志也者，记也。事有可传则记之，功有足录则记之，以至庙宇形势、山水景物、遐迩采药有可记者□□记之。久之记日多而记者旦□□，记此碑之所由，立志之所由作耳。予学疏才浅，敢舞墨弄砚，以贻士林之耻笑哉！

旧碑云：雷王乃秦州成纪人也。自□晋元帝太兴元年五月十六日诞生，祥云满庭，异香馥郁，幼敏慧悟，医□贯彻经史，炼丹于长道县之南，神效莫测。唐明皇时，宫中有疾，召至长安，调治立愈，敕封雷王。至咸康元年，举孝廉，仕历耀、襄、瀛等州刺史，递传升至尚书，左仆射，紫金光禄大夫。辞官入道，修行于白石镇之太皇山，即雷王山。今山上药臼丹灶，有古槐一株，液出似酒，饮之去病，人谓雷峰仙酒。上有青岩洞，洞出雾即雨。又有天圣池，祷雨疗疾辄效。元兴三年三月八日，功成上升，郡人思其德行，立祠祀之。王自成圣后，□疾病，祷雨旸，莫不灵应，及剿馘蛟蜃，神功屡显。宋咸淳□年，江陵府奏进讨叛蛮，遣使□雷王，祷神求助战之，日见有神人率天兵荡阵，大显灵迹。敕封齐天显圣崇灵广福乾元□烈盖国大帝，封号“王”，修于太皇山，曰“雷王坪”、曰“莲花池”、曰“天圣庙”、曰“乾德古祠”，葬于太华峰，曰“乾明祠”、曰“玉液天宫泉”、曰“圣应”。且斯庙也，□代之作信而有征，迨夫皇清乾隆乙巳岁，邑侯庄公，捐廉重建。至咸丰九年，州主陀公遣使迎，秋甘霖沛降。代代显迹，屡圮修葺，不幸去岁黄钟月朔七日，忽遭地震，雷王庙宇摇落殆尽，于斯时也，神□不安，人亦何能安乎！众等不忍坐视，通传十方，举报□人，时则有若薛君三有，南君自强，田君向荣，马君化龙，皆庙之左右邻人也。□集会诸人，鸠工重建，若正殿、卷棚、两僧舍、地祠、五行庙，若牌坊、钟、戏楼，东西两廊、厨仓之属，前中后院重修者二十五楹矣，今添修者神庭三门，奎光壁耀，轮奂聿新，乐观厥成。于凡工之勤者奖之，惰者惩之，争先恐后，不数月而告竣焉。迴忆向之欹侧倾颓，今则端严秀丽，圣妥贤安，无不尽善尽美。噫！是非好费邑财也，实属万难自委，不得不竭力图成，而敢自以为功，自以为德乎！倘非四方仁人君子慷慨乐善，仗义捐资，安得庙貌巍峨，兆民以之永赖也，其事其功皆可录也，爰以为志，永垂不朽云尔！

礼县正堂周敬裕，昔事人、庙营、阴阳、木工、画工、铁匠、石匠、募化人、十方头人、协办（共七十七人名略）

书生　田向荣沐手撰篆并书

邑西刻字匠　李得福

中华民国十年岁次辛酉季秋之月上浣　谷旦众姓公立

建修盐官盐神庙碑记

民国·姚启飞

西和盐官之有盐井也，自唐以来，迄将千有余岁矣。明元以上，年代荒远莫稽。有清中发捻乱后，盐井乃归官有。设局征课，而官民之煮盐为生者，始如农之耕畴纳税焉。虽然国家有兴替之殊，时代有更迁之变，而井之源泉混混，不舍昼夜者，固千年如一日也！其乾健坤贞之德，虽曰天动未始，非神明有以呵护之也！然访锡神之庙址，则断础残碑，土花斑驳，不知其几百年矣！依稀然不可复识。其建也，何代何人，不得而知之；其废也，何年何月，亦不得而知之。邑之绅民欲求一瞻仰者，弗可得耳！民国成立，井虽改为国有，向以邑令兼理。及八年始，置专官长斯局者，年一更易，皆未能局久任。岁壬戌季秋，予由闽茫陇秦檄来长斯，迄今两载矣！虽无报最之功，幸无逋逃之负，斯固盐民之恭顺，抑亦神力之护恃。今春，官民相饮和食德，溯及木本水源，以神无可式凭，殷殷焉将创建神宇为请，盖亦崇报之意。予感明神之有应，顺合镇之舆情，爰特恭襄斯举。而盐民等，尤踊跃输诚，计效工者二百余家，历时阅六月，费纸币万余缗。兹当落成之始，成喜方所瞻依并请记于予，以期垂久。予维是役，神人相与，乃护观成。然莫为之后，虽盛弗传。是则予所望后之从事于斯者，因走笔为之记。又从而歌曰："祁山苍苍兮，汉水洋洋。维神之灵兮，潜德幽光。从井惠人兮，流泽孔长。自今始兮，庙貌堂皇。神其式凭兮，时格馨香。我为盐民祝兮，嘉惠无疆。"

海军部上尉西和盐官产盐征收局局长古闽侯官姚启飞敬撰。

清例授儒学生员、壬子岁初选众议院议员、王文权敬书。

中华民国十三年，岁次甲子孟秋之月，谷旦公立。

建龙鳞钢索桥碑记

昔日，此间有一木桥，名曰龙鳞桥，曾在一九四三年被洪水冲毁，此后人民常年涉水，交通甚感不便，尤其到春夏季节，洪发水涨，交通中断，阻碍生产，多少人因冒险涉水而被洪水夺去生命。解放前，人民群众多么渴望重建此桥，但国民党反动政府却袖手旁观。

解放后，共产党、毛主席、人民政府为了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发展农业生产，于一九六五年拨款三万元，建钢索桥一座，长达四十公尺，宽达三公尺二。建桥期间，人民公社发挥了巨大威力，人民群众鼓足了革命干劲，茨坝、红土等兄弟社，给予了大力支援，使全部工程于三月开始，六月二十八顺利竣工。

为了忆昔思今，特立碑以志。

公元一九六五年五月，吉日

红军战地纪念碑文

公元一九三六年十月，中国工农红军二方面军结束徽、成、两、康之战役，挥师北上。于十月七日，六军团军长陈伯钧、政委王震部第十六师途经罗家堡土窑子至龙池湾东山一带，突遭敌飞机和王钧部袭击，战斗失利。师政委晏福生右臂负伤，百余名指战员壮烈牺牲。为缅怀先烈，慰藉忠魂，村民拭泪捐资，恭立是碑以铭其志，永作纪念。

张明生　撰文
杨梓实　书
薛立志　篆额　镌刻

礼县博物馆　监制
一九九三年四月五日立

永坪乡十余村通电纪念碑文

永坪乡位于县城东北四十华里处，总面积一百九十二平方公里，现辖二十六村两万余人。境内两山横峙，一水中流，河山形胜，有粮田万亩，阡陌纵横，养四方勤劳儿女，存悠久历史，灿烂文化，育一代淳朴民风。其人口之众，地理之要，物产之丰，资源之富，在礼县历不可多得。然长期以来受交通水电诸多因素制约，使丰富资源遗弃荒野，农副产品难以增值，商旅不兴，工业不振，人民操农事而囿于一业，经济难开发，而发展甚缓。县委县政府欲振兴永坪，而难以成谋，人民群众盼脱贫致富，则难以如愿。

壬申腊月，全国普遍开展农村社会主义教育之际，甘肃省电力局工作队

蹲点永坪，局领导及工作队诸同志，以对人民高度负责之精神，深入实际调查研究，寻找永坪发展缓慢之症结，提出振兴电力带动经济发展之良策。于是局党组书记李成久、局长张明喜、副局长张鸿臣、汪振中等精心策划，与省城工作队谢元胜处长、赵洪处长及工作队诸同志爬山涉水，于基层投资七十万，历时近百天，架设农电线路三十多华里，光耀十一村，辉及万余人。是时电力局同志亲临指挥部不辞劳苦，广大人民艰苦奋战，夜以继日。竣工之日，千家灯火辉映山川，时在严冬如沐春风。人民抚今忆昔，深感此举对永坪经济发展、社会进步、人民生活之重要，实为亘古未有，劳苦功高，丰碑永存。分别之时，四方人民云集永坪，扶老携幼，执手相依，挥泪惜别，此情此景，党心民心，山川以为证，立是碑永为志。

县委书记张余胜撰文　薛立志书丹镌刻

中共礼县委员会

礼县人民政府

永坪乡全体干部群众

公元一九九四年元月　　日立

新建瑶峪小学碑记

瑶峪小学，于一九九四年由省政府办公厅、省计委、兰州有色金属公司、连城铝厂赴礼县扶贫工作队酝酿修建，并由上述四单位共同捐资，一九九五年七月落成。按照标准化要求新建教室二十四间，住室十五间，共七百五十六平方米。省长张吾乐亲自为小学题写校名，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对贫困地区教育事业的重视和关怀，对礼县的教育事业乃至其它各项事业具有很大的推动和促进作用。礼县人民群众特别是教育工作者，将进一步发扬三苦精神，为振兴礼县教育，尽快脱贫致富作出贡献。

特立此碑以示纪念。

礼县县长　靳百龄

一九九五年七月

新中川烈士陵园碑文

礼邑盐官，古名卤城，为陇南重镇。山连岷番，地接蜀陇，物产丰富，人文荟萃，向为兵家常争之地。一九三六年秋，中国工农红军二方面军长征途中，直袭成、徽、两、康之敌，旋即挥师北上。十月七日复经县东北边境时，与敌王钧、毛炳文两部遭遇于龙池湾，鏖战经日，重创敌军，我亦伤亡百余。其战斗之悲壮惨烈，有口皆碑。先烈之碧血丹心，亦载史册。十六师政委晏福生身先士卒，连挫顽敌，终因寡不敌众，右肱断折，辗转流徙，始抵延安。一九四九年八月十三日、十四两日，我人民解放军一野七军一部，为解放礼县打通解放大西南之通道，与驻守盐官之敌一一九军一个营发生激战，守敌被歼，生俘敌营长崔学礼。我八名战士英勇献身，长眠中川墓地。值此伟大人民共和国诞生四十七周年之际，缅怀先烈，不胜浩叹，抚今追昔，壮志弥坚。为告慰先烈英灵于九泉，启迪后人，励志于万代，弘扬革命精神，实现四化大业，经县委、人大、政府、政协多方协商，决定重修新中川烈士陵园，拓宽园址，修饰墓茔，加固围墙，栽植花木，并树碑勒石，以资纪念。

中共礼县委
礼县人民政府
公元一九九六年十月　立

重修太塘学校碑记

太塘，群山环抱，历史悠久。据《魏书》等古籍载，西魏置潭水郡，隋为潭水县，宋初改为大潭县，约千年之久为郡县治所。太塘初级小学，始建于民国改元之前，扩建于新中国诞生之后。九二年附设初中部，九七年被国家列为“希望工程”。政府先后投资四十八万元，群众慷慨捐资二十万元，重修教学楼、宿舍、围墙、校门等，建筑面积达一千六百平方米，校园共占地六千四百五十平方米，学校面貌焕然一新。太塘学校之发展，体现了党和国家对教育事业的高度重视，反映了家乡父老对百年大计的热情支持。余孩提时代发蒙于斯校，受益匪浅，后虽外出数十载，每当忆及这块生我育我的

沃土，心中总有一种特殊的眷眷之情。今逢学校竣工之际，撰写此文是为记。

张明生
公元一九九八年九月

盐　井

唐·杜　甫

卤中草木白，青者官盐烟。
官作既有程，煮盐烟在川。
汲井岁榾榾，出车日连连。
自公斗三百，转改斛六千。
君子慎止足，小人苦喧阗。
我何良叹嗟，物理固自然。

麦积山

后唐·王仁裕

蹑尽悬崖万仞梯，等闲身与白云齐。
檐前四顾群山小，堂上平分落日低。
绝顶路危人少到，古岩松健鹤频栖。
天边为要留名姓，拂石殷勤身自题。

游翠峰寺

明·詹　理

并辔上方游，偏惊物外幽，
千峰凌汉出，一水带云流。
钟磬僧齐午，风霜客鬓秋。
何由谢尘迹，飞锡卧山头。

祁山堡

明·王　教

汉壁空山里，茫茫倚夕曛。
文章回草木，剑戟厉风云。
炎祚终难复，斯人亦已勤。
出师留二表，涕泣至今闻。

谒武侯祠

明·胡明善

卧龙扶汉室，跃马扼秦原。
星落干戈死，山空云鸟存。
昏鸦啼古树，秋水咽荒村。
愁读出师表，凄凄伤我魂。

谒诸葛辕门

明·郑　鹏

夜半文星殒将营，仙踪此日赴蓬瀛。
风云忽变雄图去，龙马犹循故垒行。
空谷秋深惟古木，丛林春到有啼莺。
山椒风雨潇潇夜，苦忆当年战斗声。

登祁山

明·郑存仁

晓发西和道，暮度祁山岭。
荒台照眼明，狂风吹面冷。

岭下有堡名祁山，堡人尚能为蜀言。

长星未殒辕门日，孔明出此窥中原。
英雄千勒已成土，惟有故垒犹依然。
万古忠魂不可招，临风泪洒夕阳湿。

游金瓜山

明·郭　衡

曾于画里羡登瀛，胜日山游画里行。
小队不妨溪壑转，锦袍偏称雾云生。
马驰金勒丹梯上，人到烟岑风袂轻。
回首隋唐追往事，弘文台馆牧羊坪。

明·房思哲诗十一首

(一) 天嘉福地

鸾亭山麓起琳宫，佛慧澄光结蜷螭。
下瞰层城覆短庳，远环叠水绣长湜。
振衣直上红霞墜，击磬疑通紫绛空。
谁为天嘉开寿域，华严皈礼喜攸同。

(二) 赤土显迹

崖城山峡雨河弯，孕毓灵山峙险关。
鹦鹉口衔渍血色，凤凰毛落染丹颜。
殒星谩说非天划，遗迹还疑是鬼顽。
频受登临非揽胜，胭脂无恪馈双鬟。

(三) 西江感应

西江汲水涤胃肠，仁裕诗名赫后唐。
砂石一朝成篆刻，紫泥千古焕缥缃。
塚头谈易成昏昧，鹤青飞仙更渺茫。
何似木天清署客，负薪人梦悟文章。

（四）垭土无影

豫州分野号天中，无影台传在岳嵩。
陇右地偏觜宿异，县南土垒日光同。
扶桑昧谷言或谬，圭土璇玑法尽穷。
渺渺化工无际极，谁能思议测苍穹。

（五）翠峰禅寺

翠峰开幛画图佳，古木临窥香水崖。
老子庵高孤月迥，仙人洞矮积冰埋。
知时山鸟棲松户，爱隐荒麋卧草涯。
迦叶谭经人定后，白云直使掩幽斋。

（六）元宵神灯

大士殿前幡影飘，莲花遥与赤土招。
琉璃映彻三千界，璎珞辉腾十五宵。
传说西江燃宝炬，疑观南海起旺潮。
光明争视团圆月，莫作流萤翅上熛。

（七）圣泉夜月

五里城南月圣泉，波沉石底鉴光圆。
水清不作鱼龙宅，月望能将星斗缠。
好协玉衡测象纬，漫夸犀烛照深渊。
容光那照幽房下，果是人间有九天。

（八）广福玉像

石藏玉像自天然，精幻神僧草市眠。
乞食柏林称懒子，为霖汴土散花天。
雷声似运斧斤巧，霞彩疑披涂垩全。
刻尽苕华心枉用，岂矜白壁出蓝田。

（九）显工无痕

显土崖上观音阁，传是班输结构成。
鹍鹊阶前月魄皎，芙蓉城里佩环清。

一椽直插云霄近，半夜谁闻斧凿声。
贝叶成桥饶法律，琼宫无目说峥嵘。

（十）雷王丹灶

青山有幸住雷王，绝谷留藏炼药铛。
岐伯难擅活虎技，巫咸可共点龙名。
风云映带丹霞色，树木蕴含酒液精。
一出长安医帝子，到今鸿术济群生。

（十一）黑峪悬石

深峪崖头巨石悬，动摇止许一人牵。
漆光疑渗义之墨，坚重曾装陆续船。
明月秋深凝坠露，轻风春晚荡翔烟。
比观独活思生理，木石灵奇未易诠。

登祁山谒武侯祠（四首）

清·郑国仕

斜日沉沉古庙幽，武侯烟祀几千秋。
数家瓦舍连城垒，一派清流绕旧州。
官道徒存留马迹，佳城犹似卧龙游。
老天何事不延汉，五丈原头星夜流。

秋杪驱车经故祠，仰观遗像意凄其。
一心惟冀炎汉祚，六出那停吞魏师。
野树啼鹃悲壮志，客途游子叹螭碑。
行间忽忆三分事，洒泪英雄值运移。

羽扇纶巾风度殊，胸中兵甲迈孙吴。
三分定鼎明天道，二表出师为主孤。
星陨当年虽负憾，忠流千载有余模。
祁山懔懔存生气，报德何如在蜀都。

祁山千古胜，蜀相祠嵯峨。
江雾浸阿隐，阴风逐殿过。
三分余故垒，八阵老干戈。
天意不兴汉，出师将奈何。

谒祁山庙（二首）

清·刘方霭

胜地登临景色幽，武侯事业震千秋。
依山立壁埋芳草，指土为粮绕绿洲。
历数将终逢主暗，兴师未捷已仙游。
祗今寂寞遗孤庙，带恨河声一水流。

汉贼安危志肯岐，气吞北魏几兴师。
祁山誓死忠臣表，名士先声大将旗。
五丈原头龙虎集，八门阵外马牛奇。
中华定鼎空筹策，鱼水萧条尽瘁时。

游天嘉福地

清·黄　凯

地僻荒城小，山深古寺幽。
禊修今日会，景胜昔年留。
日暖松花甲，风和滑鸟喉。
远村环柳岸，曲涧乱溪流。
放眼看尘世，开怀唱酒筹。
此间真福地，媲美右军不？

清·雷文渊诗九首

（一）谒祁山武侯祠

祁山读罢武侯诗，尚想先生六出时。

全蜀已安刘社稷，中原本是汉城池。
阿瞞北魏无遗塚，诸葛南阳有故祠。
正气于今归白帝，何须成败怨姜维。

（二）天嘉仙乐

琳宫曾否住神仙，古石瓶中雅韵传。
漫听哀丝来鲁壁，翻疑广乐奏钧天。
高山流水参真契，明月清风净俗缘。
为问几人能管领，审音悟到上乘禅。

（三）鸾亭瑞雾

一气氤氲辨不明，岚光雾影共纵横。
溟濛豹隐千重合，缥缈鸾翔五彩萦。
山岫连云增瑞霭，崇朝沛雨济苍生。
弗迷何待南车指，愿步层峰顶上行。

（四）汉水春波

曾记观澜广汉滨，源探嶓冢本清沦。
东风巧织涟漪锦，旭日微烘淡荡春。
溪涧流添分燕尾，崖城波合蹙鱼鳞。
愿将水鉴同民鉴，好挹西江浣俗尘。

（五）祁山暮雨

祁峰巍峙几千秋，雨势潇潇薄暮稠。
故垒当年朝马走，平林此日晚鸣鸠。
照川霞映残红落，绕汉波添浅白流。
我愧子安滕阁宴，西山帘卷怅勾留。

（六）圣泉夜月

涓涓贴地寒泉涌，皎皎当空皓月悬。
水掬蟾轮光满袖，波涵象纬影连天。
出山诚恐清成浊，对镜几经缺又圆。
御旱我曾殷乞祷，幸分膏泽润农田。

（七）雷峰夕照

一峰特立势垂仪，忆昔雷王炼汞时。
丹灶尚余香冉冉，鸟轮徐度影迟迟。
半山云压斜晖淡，五色霞烘晚照奇。
欲觅勾砂回老景，到头谁挽隙驹驰。

（八）神泉古洞

三千界里共飘蓬，灵境谁探峻岭中。
泉隙四通横雁齿，洞天一线辟鸿濛。
问奇恍入娜嬛地，得路疑窥碧落宫。
我亦暮年思勇退，寻源可许访仙风。

（九）翠峰松涛

层峦叠嶂翠森森，松际涛声出茂林。
带雨萧疏寡戛玉，临风断续韵敲金。
鹤吟疑和宫商曲，鳞老犹存铁石心。
如此大材幽谷困，搽严能否遇知音。

别祁山

民国·刘剑白

朝别兰苍城，暮宿祁山堡。
石峰若林空，独侍西汉埔。
武侯伐中原，杀法张旗鼓。
惟忆起鸿图，萧萧连夜雨。

盐泉赋

王文权

有泉焉，渊源靡暨，滂漾不穷，迹垂千古，惠流于今，巨源发于汉北，

盛名播于陇南，沟浍之盈，不足比其清雅。川泽之会，悉足同其浪润，虽非江海之流派，润下作咸，纵无胶鬲之来举，所运为盐，缅怀遗迹，自古有年，汉称卤城，实此之源。历唐与宋，几经出没之象，迄元至明，不少溃冲之迹；及乎大清定鼎，是以凿筑得详，集七邑之狐腋，成一邑之巨观，金鸡飞藏，不必究其原尾。玉兔奔驰，不必穷其颠末，则见源泉混混，不舍昼夜，往来纷纷，共获乐利，汲者汲，荷者荷，赓歌与晶亭之上；浸者浸，润者润，谈笑于汉水之旁，一派巨流，涌出无限琼浆；几杯清净，结成百般甘露。

是泉也，调和千百里，供养亿万家，渭渭玲珑映月，点点珠玑似玉。非贪泉之横流，非盗泉之暴露，非野泉之冲突，涓埃无补，非下泉之漫流，泱润洋溢，故其势之汪洋也。如廉泉之汹涌，其机之活泼也。如沃泉之澎湃，其清且美也。似甘露之滔滔，其馨且醇也。似醴泉之漫漫。□□□□□□，虽不能舆洗墨池，写成诗赋，竟依然炼烹丹灶，是若银沙。原为之临泉而赋曰：

名流千载似此泉。
胶鬲何时先着鞭。
不有渔翁来道破。
百虑千愁终难宣。

刺世疾邪赋

赵　壹

伊五帝之不同礼，三王亦又不同乐。数极自然变化，非是故相反驳。德政不能救世溷乱，赏罚岂足惩时清浊？春秋时祸败之始，战国愈复增其荼毒。秦、汉无以相逾越，乃更加其怨酷。宁计生民之命，唯利己而自足！

于兹迄今，情伪万方；佞谄日炽，刚克消亡。舐痔结驷，正色徒行。妪嫣名势，抚拍豪强。偃蹇反俗，立致咎殃。捷慑逐物，日富月昌。浑然同惑，孰温孰凉？邪夫显进，直士幽藏！

原斯瘼之攸兴，实执政之匪贤；女谒掩其视听兮，近习秉其威权。所好则钻皮出其毛羽，所恶则洗垢求其瘢痕。虽欲竭诚而尽忠，路绝峭而靡缘。九重既不可启，又群吠之狺狺。安危亡于旦夕，肆嗜欲于目前。奚异涉海之

失舵，坐积薪而待燃。

荣纳由于闪榆，孰知辨其蚩妍！故法禁屈挠于势族，恩泽不逮于单门。宁饥寒于尧、舜之荒岁兮，不饱暖于当今之丰年。乘理虽死而非亡，违义虽生而匪存！

有秦客者，乃为诗曰："河清不可俟，人命不可延。顺风激靡草，富贵者称贤。文籍虽满腹，不如一囊钱。伊优北堂上，抗脏倚门边。"鲁生闻此辞，系而作歌曰："势家多所宜，咳唾自成珠。被褐怀金玉，兰蕙化为刍。贤者虽独悟，所困在群愚。且各守尔分，勿复空驰驱。哀哉复哀哉，此是命矣夫！"

二、历代地方志概述、序跋、目录

（一）礼县历代地方志概述

礼县历代修志概述

何德未

编史修志，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故国有史，家有乘，邑有志。礼县始置于明代成化九年（1473），迄今五百二十余年。其间历代不乏修志者。据有关史料记载，本县历史上修志六次，现除明万历本失佚外，尚传五种版本的县志。这些志书是清康熙、雍正、乾隆、光绪本和民国二十二年本。正是这些志书，才使本县千百年"沿革建置之纷，山川人物之备，风俗土产之别，政教祥清之征"，了如指掌，灿如列眉，垂为信史，代代流传。以下简述这五种版本的县志。

1.明·万历《礼县志》

礼地自明成化九年（1473）建县，至万历四十年，约140年。其间历任知县成化间有张源、刘渊，正德间宋震、陈大经、赵伦，嘉靖间高光、成大

英、郑绩、张美、覃汝楫，隆庆间望廷臣，万历后有朱济时、贾一敬等。万历四十一年，河南襄城人刘泽远知礼县事，在任期间首创县志，共二册。可惜现已散佚，无从查找。仅留自序《申修县志详文》，由于该序写得笼统，故目录、内容具体细节无考。是志流传时间问题，乾隆版方嘉发序中曾提及"簿书闲暇，取阅县志，吏以一帙进，为前署令董君所集，篇页寥寥，简略不详，继访之故家，又得前明所修旧志一部，其中亦简略不全，今昔互异，今因思举而重辑之"。由此可知，明本刘志在乾隆以前是流传的，失佚是乾隆以后的事（一说解放后五十年代，县内仍有手抄本流传）。本县早期历史文献得以保存、流传是与明本分不开的。是志虽现已失佚，但开了礼志编修的先河，造端托始，功不可泯。

2. 清·康熙《礼县新志》

康熙版《礼县新志》，成书于清康熙二十六年十月。编修者王榆善。王榆善，山东费县人，廪贡，康熙二十四年任礼知县。该志书为手抄本，共一卷一册，85 页，约一万六千字。全志分为：建置、沿革、疆域、分野、形胜、城池、公署、边防险要、户口、徭粮、驿站、杂税、方物土产、名山、江河、古迹、景览、庙坛寺观、祀典、流寓、名宦、乡贤、职司、官师、学校、科贡、节烈、孝行、灾异祯祥、覃恩赈恤、艺文三十一目。原件现藏于北京图书馆，目前县内仅存有复印本。该志为我县第二部志书，因系手抄本，流传范围较狭，故清乾隆、光绪乃至民国三次修志，修纂者当时都未见到此本，所以之后诸版县志序文均未曾提及此志。

3. 清·雍正《礼县志》

雍正六年，礼县知县董兴国编纂了《礼县志》，共一卷一册，计 42 页，约七千余字。分为：建置、疆域、分野、形胜、城池、公署、职官、俸薪、防御、里户、田赋、课税、夫马、土产、山川、古迹、景览、坛庙、寺观、名宦、乡贤、孝行、节烈、流寓、集录、灾祥、艺文、题咏二十八目。是志与康熙版志书比较，虽门目基本齐全，但文字却少了一半。门目中省驿站、祀典、官师、学校等，增设俸薪、夫马、集录、题咏。是志与康熙志大体雷同。据作者董兴国自序，"今年春，余奉天子命来关中，旋奉上宪檄委署礼篆。甫下车，吏人争以册籍进。而简阅间并无志书，为召吏人问之，佥曰：前此未有备也。……况康熙二十五年，会奉上宪各郡州县纂订志书，以备稽考。四十余年以来，而礼尚缺，如无有成书是则有司之过也。"由此可见，雍正志作者未言明依据前志康熙版，实为有贪功之过。二本进行比较，后者

显而易见依据参阅了前者，内容大部雷同便是明证。根据史料分析，董修志时，县内就有明版和清康熙版县志流传，康熙版志书就是奉上宪谕于康熙二十五年完成的，尔后四十年未修志是事实。再者，自明万历四十一年（1613）至清雍正六年（1728）一百一十余年，先后有二十七任知县。如无有康熙志，历任知县名录何以记载周全？此事正如张维在《陇右方志录》中所说“读董兴国序，似盖未见万历、康熙两志者，实则此志全袭王志”。仅管如此，雍正志承前启后，功绩乃在。

4. 清·乾隆《礼县志略》

乾隆十年，广东普宁人方嘉发任礼县知县，方嘉发生于已未（1679），卒于壬午（1762），享年八十有四，为康熙秀才、雍正举人、乾隆进士，是位功名齐全、博学多才之人。在礼任职八年，继修县志，增立义学，政绩卓著。方嘉发编修的乾隆版《礼县志略》，成书于乾隆十七年（1752）。是志卷首为序图凡例，卷一建置，卷二星野，卷三疆域，卷四城池，卷五公署、义学，卷六庙祠，卷七山川，卷八赋役，卷九户口，卷十邮置，卷十一职官，卷十二科名，卷十三人物，卷十四节烈，卷十五寺观，卷十六物产，卷十七风俗，卷十八灾异，卷十九艺文。全志计228页，约四万九千余字。志首除方自序外，还收录了前志刘泽远、董兴国序文。前经二百余年三次修志，前后厘订，至是志时，始称大备，规模已由前二志千余言基础上增至四万五千字。原刻本现藏省图书馆，目前县内仅传复印本和辅仁堂手抄本。

5. 清·光绪《礼县新志》

雍正后，礼县为秦州辖地。光绪十四年春，秦州修纂州志，命属县广为采访，提供资料。是时四川绵竹举人雷文渊知礼县事，借此机遇设局继修礼县志书，经过三年的努力编纂，于光绪十六年《礼县新志》告成。知县雷文渊为主修，协修训导雷鸣夏，编辑邑恩贡生王思温，采访辑录蒙颁赐、沈一清、焦守贞、王英、赵举春、焦志贤、张锦华、梁成秀、梁悽鸢、刘重铎、郭时敦，校刊为赵师绍、沈应庠、李应庚。志首雷文渊、雷鸣夏作序，志末王思温、蒙颁赐、杨廷栋、沈应庠撰跋。

光绪版《礼县新志》为四卷本，共四册，546页，计十万三千字。卷首为：诸序、修志姓氏、凡例、目录；卷之一：沿革、舆图、星野、地域、庙祀、寺观；卷之二：山河、赋税、风俗、物产、科目、兵防；卷之三：官职、名宦、人物、节烈；卷之四：艺文、诗部；卷末设附考。是志编修规模之大，时间之长，参与之众为前所未有，故志门目齐全，内容翔实，文字简

约流畅，堪称礼邑之良志，可为后世修志者效法。正如训导雷鸣夏在序文中所说，是志“属辞叙事皆整而不烦，雅而不俗，书不失实，质不掩文。或序论于先，或评说于后，无不折衷至当。”实为礼志上品。

6. 民国《礼县新志》

民国六年，北洋政府内务部会同教育部下令各地修志。民国十二年(1923)，礼县以孙文俊先生为主任，马兆蕃为协修，编修礼县志书。经过六年时间的编纂，民国十七年（1928），志稿告成，时逢县长邹光鲁升职进省，带去印刷，然终无下落。民国十八年（1929），国民政府颁发《修志条例概要》22条。省复令各县交送，因原稿无从查找，再由孙文俊在光绪版基础上进行编修。越五月，民国版县志再次修成，民国二十二年（1933）由西安正式印刷出版。是志主修为县长张津、王祯、许以栗；编次为孙文俊、马兆蕃；参订安存义、刘宝钧、徐维纲、马子煜；校刊王希恕、李春芳、张宝贤、马廷选、林望南；采访张礼儒、王执中、乔树森、廖炯煜、苏济美、张登弟、赵肯堂、蹇锐南。

民国版《礼县新志》共四卷四册，406页，计十万二千字，与光绪版志书相当，志首列诸序、修志姓氏、凡例；卷一为：全县图、县城图、八景图、星野表、沿革表、疆域表、城郭、庙祠、寺观；卷二为：山水、赋税、风俗、物产、科目、兵防、保甲、邮政；卷三为：官职表、名宦、人物、节孝；卷四为：艺文、诗部。

民国志自民国十二年始修，二十二年告竣，达十年之久。其间政局多变，兵荒年荒相踵，加之时逢马军屠城之变，时艰事难，修志实属不易。故初稿遗失，复而再修，仓猝成事。因而，志书的遗憾之处显而易见，如整个志书不是统修，而是续编。对前志“谬者正之，芜者删之，缺遗者补之”均欠功夫。但是志对光绪版断限后的历史，记述相当精详，填补此一历史空白，仍功绩无量。因该志距今较近，刊本广为流传，影响较大。故此今编修社会主义新方志，亦多参考利用是志。

（二）礼县旧志序跋

申修县志详文

邑令　刘泽远

为创修县志以备参考事，照得县之有志犹国之有史。史不备不可以为

国，志不备犹可以为县乎？本县虽小且僻，亦有民人焉，有社稷焉，版籍土宇业与陇右诸县鼎建互峙，顾考厥乘，乃暗沏弗修。每遇上司明文查考，则动辄以乌有回报，岂非地方之羞而文献之缺？卑县到任以来，不揣固陋，期成县志。询之故老，质之耆儒以及野夫版尹，凡有一得，罔不采纳。其有断碑残碣，虽在穷山深谷之中，必令吏书抄录之，而古迹旧踪，山川景致，传闻恐讹，间亦单骑往视，匝三旬，其于志书，庶几称备。欲自蠲俸薪易梨付梓，以备参考，拟合申请合候详示，准令刊刻。或藻绘润色，使只字重于鼎吕；或斥正郢削，俾鲁鱼无溷豕亥；或以为无当，故今暂且弃掷。缘系一方文献事迹，卑职未敢擅专，谨将写成志书二册，理合具申，伏乞照详施行，须至申者。

万历四十一年八月初二日

（刘泽远，河南襄城人，明万历四十一年任礼县知县）

王榆善序

礼县为谨修志略以襄盛典事。窃闻职方之记××××学士之忝有关国政。故国有史，家有乘，而邑必有志。然史以翼经，志以翼史，而乘复有以翼志，志其敢言修也哉！志前代易，志近代难，非闻见之确者不能志，存忌讳之私者不能志，附会流俗而弗显阐幽者愈不能志，志其敢言修也哉！卑职不敏，备员天嘉，期月来，求所为裨国政而益民风者，日殚虑竭精以庶几一当而不可，必而欲竟长于志林之间，古人其遂许乎！第礼虽严邑，素称文献之区。荷国朝培植阅四十载，其间川岳钟灵日星诞秀，与夫勉以吉事惕以咎征。则天地英华之气必有散诸物，萃诸人，而不可灭没者。为××章之散轶残缺，亦司民牧者之耻也。洪惟钦命纂修一统志略，搜罗近代遗文，卑职不揣空踈谬当博洽，屡奉宪檄催提，敢曰修明可已，爰询之故老之传闻，质之耆儒之考订，并验之荒碑断碣之照乘，有信必传，无疑不阙，汇成进览，徒愧技能之雕虫，刊布颁行，尚祈椽笔之郢削，代惟丙鉴光纳申斋。

康熙二十六年十月×日

知县王榆善谨识

（王榆善，山东费县人，廪贡，康熙二十四年任礼县知县，此为康熙版礼志序文）

董兴国序

志者何？记事之书也。古者列国各有记载，藏诸内府达诸四方，以觇其

政之得失，以别其俗之美恶。今雷封百里，即古诸侯之国也。分疆划界以后，一邑之中，上下千百年间，事极繁多，无以记之，则即身历其地，如瞽人之入漆室，而手不能指，口不能示，交其他哉！今年春，余奉天子命来关中，旋奉上宪檄委署礼篆，甫下车，吏人争以册籍进。而简阅间并无志书，为召吏人而问之，佥曰：前此未有备也。余思礼虽蕞尔，亦有民人社稷，虽建自前明，而历年既久，岂无可记之事一一记之，以为后人征信！况康熙二十五年，会奉上宪各郡州县纂订志书以备稽考。四十余年以来，而礼尚缺，如未有成书是则有司之过也。余于簿书之暇，广搜博采，条晰缕分，汇成一编，大抵宁约毋繁，宁简毋滥，信者存之，疑者阙焉。虽吉光片语，而一展阅间美恶得失昭然于目。行请上宪裁定尽善，付诸栗枣，为下邑光。予爰先书数言于首。

雍正六年戊申十二月。

（董兴国，雍正六年任礼县知县）

方嘉发序

志也者记也。事有可传则记之，人有可录则记之，以至天时地理山川景物土俗民风有可记者，无不记之。久之，记日多，而记者且不胜记，此记之所由成尔。且夫记固与经史同流，而共贯者也。读《禹贡》而识九州田赋之上下，读《周礼》而识人官物曲之宜，山林川泽之高广，读三百篇而考列国之奢俭贞淫，鸟兽草木之形状，则志可通于经矣。读左氏、司马氏、班氏、范氏、欧阳氏诸记载，而上下古今，人品学术、功业文章、忠孝廉节，代不乏人，则志可通于史矣。然则志之辑不綦哉！乙丑秋，余膺简命出宰于礼。甫下车，问民疾 苦，思有以善抚义之，他务未逮也。簿书闲暇，取阅县志，吏以一帙进，为前署令董君所集，篇页寥寥，简略不详。继访之故家，又得前明刘令所修旧志一部，其中亦简略不全，今昔互异。今因思举而重辑之。数年以来，远稽近考，汇成《礼邑志略》。夫礼原自前明成化割秦州地以建邑也，旧均属巩昌，嗣改为直隶，而礼乃属秦焉！溯依古以来，世代之推迁，沧桑之变易，吏治民风之醇茂，德行文章，忠孝廉节之挺生踵见，夫岂事无可记，人无可传者，而顾任其阙略不备也哉！今者览其山川带跱无恙也，问其疆域而版图如故也，稽其户籍而生息蕃也，计其贡赋则田野辟也，询俗之习尚犹留浑朴也，卜人才之待兴惟加培植也。独叹从古迄今，历年久远，文无可考，献无可咨，仅从穷搜极览之余，征信阙疑，存千百于什一，聊以备偏隅蕞壤之记载云尔，纵不敢比诸通都大邑辉煌典册，而在礼得之，庶乎其事其人，以及地理山川，土俗民风，开卷一览，了如指掌。若谓

勒为成书，垂为信史，以俟辖轩之采，则余怒焉未遑矣。

乾隆十七年岁次壬申春正月上元日题于天嘉公署，邑令东粤方嘉发

（方嘉发，广东普宁人，进士，乾隆八年任礼县知县）

唐正邦序

礼邑之志，刘泽远草稿于前，董兴国嗣辑于后，然皆略而未备。夫礼扼秦蜀咽喉，祁山耸峙，忠武侯之余烈存焉；铁峡呜咽，平襄侯之故址在焉。其间高人达士，足以振风而励俗；忠臣孝子，足以立懦而廉顽者，所在多有。况山川风土物产攸殊，古往今来沧桑递易，一有未志，即不可以为一邑之成书。邦奉简命，承乏礼邑，莅任三载，留心咨访，凡所身经见者必录得之，舆论闻者必书，每于簿书之暇，研墨濡毫，泄集成帙，欲付之梓，而捕厅鲁乐襄厥事，乃以礼县志书稿进，曰：此前令董方未竟之绪也，披阅之际，与所闻见大旨相符，因念彼以八载留心考核蒇备，历时无多，几致湮没，则此稿之得以不废者，鲁公之力居多。于是购材鸠工，因其旧稿。以成厥美。至所未备，则各以类附焉。越数月而工竣，但愧学疏才浅，不能润色，以为一邑光，盖于后之嗣任者有厚望焉。

乾隆二十一年桂月书于礼邑之官署，知礼县事楚澴双峰唐正邦撰

（唐正邦，湖北孝感人，举人，乾隆十九年任礼县知县）

雷文渊序

邑之有志，犹国之有史也。昔刘子高尝谓：具才学识三长乃可以作史。余谓作志亦然。礼邑系秦西陬塞迹，其为屯所潭道，因改屡更，自汉唐以来，时代云移，骎骎乎历千百余年。其间征文考献，经事综物，搜罗需乎学，考核需乎才。论断需乎识。岂容率尔操觚哉！甲申冬，承乏兹邑，公余暇披阅邑志，创自有明刘君泽远，继辑于国朝雍正时董君兴国、乾隆时方君嘉发、唐君正邦，前后厘订邑乘，乃有成书。于是捧檄而临者，览仇池汉水之险阻，则山川可为保障焉，览四卫廿里之生聚，则闾阎冀登衽席焉。他如政俗可稽微恶，物产可辨盈虚，而且文章如德辈，勋名如克新，凡夫忠孝节烈皆可以鉴古而励今。开卷有益，前人之有造于兰仑者，不于志窥其底蕴乎！独是物换星移，迄今且百有余岁矣，而文事武备修偃悬殊，士秀民庞后先异致，加以浩劫复换红羊，而事迹义烈尤有不容湮没者，苟非急为补辑，得毋有缺而未备之虞。抚掌苹萦，即思振掇更新。愧乏三长，有志未逮。戊子春，直刺余公奉大宪檄修秦州志。札礼广为采访成帙，并旧志赍呈，藉资修集，继以直刺匡君与张综核其事，洎己丑冬，州志告成。闲览其书，搜求

富，考据精评衡确，炳炳麟麟，洵称美备。爰集众绅于庭而商曰：州志为一郡之书，于礼志未能详且尽也。盖州志欲严，以州统乎县也。县志欲宽，以县异于州也。乃仿州所纂之礼志而酌为增益之，其司搜罗，则有邑明经焦守贞、廪生张锦华；司考核，则明经王英、廪生梁楼鸾；司论断，则有同寅广文雷奇峰、明经王思温，而思温之草创讨论尤能自出机杼。余集数人之三长，校诸史编之。记载证以文志之传闻，朝考夕稽，遗者补之，谬者正之，疑者阙之，盖已几易黄阴矣！志届将竣，有客议者曰：志中片善必录，毋乃监欤。余解曰：安民不刻螭碑之名，陈尚犹来马湩之酹；一节之长，尚且流芳史册，矧以分闾之善，而遗之乎！客曰：惟惟斯志。之旌小善；盖以感人励风俗也。客细人也，奚足以知其激扬哉！客欣然而去。余亦信善，善从长之非阿也。兹特分门别类为目者。廿卷者四。肇始于已丑孟冬，藏事于庚寅孟夏。俾后官天嘉者，藉为藻鉴，而邑人士景仰前徽，皆思奋兴鹊起，庶几吏治民风郁郁喁喁以仰答列圣，卢牟六合，亭毒八荒，之深仁厚　泽岂不懿欤！今志虽编成，敢云巨典，仅摅蛙见，谬为赘缀刍言，用以自镜，不过创始者之鸿规，并以为后来续修者之嚆矢，庶免以蠡测海以莛撞钟之讥云尔。

光绪十六年岁次庚寅孟夏之吉，知礼县事晋熙雷文渊序。

（雷文渊，四川绵竹人，举人，光绪十年任礼县知县）

雷鸣夏序

江文通曰，修史之难莫过于志，盖谓史繁志寡也，使记载之间，烦而不整、俗而不典、书不实录、文不胜质，举不足以示当时，而传后世。余于戊子冬，承乏礼学，适值堂台恶熙公纂修邑乘，逮已丑冬将付剞劂，先令诸绅士辑录之稿以示余，余不揣谫劣，妄加增损录呈裁定。既而余奉上宪檄送考郡城，旋署，晋谒爰询修志之事，云及业已成书，特俟余为之序文与八景律诗焉。余义不容辞，将成书伏而诵之，见其大加笔削，煞费苦心，而属辞叙事皆整而不烦，雅而不俗，书不失实，质不掩文，或序论于先，或评说于后，无不折衷至当，使上下千百年沿革建置之纷、山川人物之备、风俗土产之别、政教祥清之征，了如指掌，灿如列眉。不禁喟然叹曰：晋熙公其良吏而兼良史者乎？斯志也，事则继往开来，文则信今传后，洵足以彰国家文明之治，而增一邑之光矣。虽然余言何足为公重，特抒所见而为之序，至于诗贵工雅，余固拙者能不橐笔而藉以藏拙也夫。

光绪十六年岁次庚寅孟夏之吉，署礼县训导罗川雷鸣夏序。

（雷鸣夏，庆阳府正宁人，岁贡生，光绪十五年任礼县训导）

王思温序

志也者，记事之书也。一邑之山川风土人物事迹莫不悉于记载之中，是故太史观风不殚辖轩之采，萧相入陕先收图籍之藏，岂不谓尺牍在握，于以相其土宜，顺乎人情、因利顺导而政教可施矣。乎礼之有志修纂已久，自乾隆以来一百数十年之中，文献莫增一字，观者憾焉。甲申冬，锦江县宰雷公以名孝廉奉简命莅礼，询及县志，慨然有更新之意，案牍繁剧未遑也。戊子秋，上宪饬各邑修志，贤侯邀邑绅 商议设局采访，以温之谫劣，亦使之滥厕其间。自维负性迂疏，未获一领乡荐，没世无称，君子疾之。犹忆江少微养望林泉，尝修通鉴节要，周静轩援例冠带曾著纲目，折衷古之人讲学名山，每著作以见志，自顾何人敢与前贤比类，特以附编辑之末，光留姓氏于邑乘，不敢湮没弗彰也，亦云幸矣。用是忘其固陋，竭蹶从事。仰维贤侯之学若海心如发，数年来每呈一稿，旋加笔削，宵壤顿异、博我宏我，裨益实多，既三长之是兼用，一辞而莫赞。故斯志之出，条目清晰，词义谨严，纪事必提其要，纂言必钩其玄，煌煌乎鸿裁巨制，皆侯之所辑而成也。温何力之有焉，特以垂青，有人藉抒管见，庶附骥尾而名以显焉，尔谨跋数语以志其略。

邑恩贡生王思温顿首拜识。光绪十六年岁次庚寅孟夏之吉。

蒙颁赐跋

自古来记事之书，莫详于廿一史。我圣世拓疆之域悉备于万年图，上自京都则有国史，下及郡邑则有县志，志之一书何可胜言。赐前橐笔幕游，曾历观县志，惟沧泉图记详规条备，礼邑旧志屡经前县宰议论，规模甚狭，叙事太简，或系采风者惮于薪劳，握管者亟于草创，欲重修而未果。赐生长于斯，亦觉略而不详，然修之不易，非胸储八斗，腹注三长，何遂能此，惜不得大手笔为经世文，如观水之观澜也。县宰雷明府蜀之名孝廉也，光绪甲申冬奉简莅礼。下车伊始，即以修志为辞，嗣于丁亥夏设局举办。赐以腐庸弗与焉。庚寅春忝膺礼兴书院，旋奉蕃宪裕檄，委署理固原直隶州海城县训导，适承明府以县志序文八景律诗及各条目见示，并嘱一言。赐自维鸠拙，偶睹鸿裁，读其文宜古宜今。诵其诗宜风宜雅，细览各条更不漏不失真，令人眼底花飞，心中冰服，方知观水观澜之语，非无据而云，然而经世文总不外乎大手笔也，洎乎风俗人物旁搜广收，无非善善从长之意，于美者成之，而恶者庶自愧，于薰者采之，而莸者宜自惩。补前人之未备，启良法于将来。严加笔削，隐喻褒贬，其亦得孔子作春秋之遗意也。夫是为序。

署固原直隶州海城县训导
辛酉拔贡、候选教谕治晚　蒙颁赐　谨识
（光绪版礼志跋文）

沈应庠跋

礼邑志书，创于前朝刘公泽远，际我朝雍正六年，董公兴国踵而辑之，越乾隆十七年，方公嘉发大加铺张而润色之，乾隆二十一年，唐公正邦又即方未竟之，绪而续修焉。自时厥后至今一百三十余年，竟无有起而修之者。岁甲申，我仙翁父台冬季按篆任事，甫下车即勤访民瘼，劝息争讼，而尤以教训士子为先，凡事之堕者无不举，废者无不兴，深惜志书之多年莫修也。首集绅士商所以修之，闻者唯唯。我公于已丑岁力倡修志，时又奉宪谕邑各修志，亟谕士子各董其事。冬季兴工，今三月之望工竣，异日可为信史，征诚盛事也。嗟嗟不有贤侯必致缺如，邑志弗修，其何以补罅漏而资考镜哉。惟我贤侯以名孝廉宰此蕞尔，爱士爱民，不惟当时铭泐不忘，后之读志书者，一邑之风土人情具见于简册，慨想贤侯之德之才于靡暨吾礼，将世世宝贵而颂扬之矣。是役也，庠不敏身与其事，爰于事之既藏而僭为之序。

光绪十六年岁次庚寅孟夏之吉
国子监典簿增贡生沈应庠谨识
（光绪版礼志跋文）

杨廷栋跋

粤自鸟迹虫文有象，而结绳之记渺焉，弗传版图竹简继兴，而史册之名于以不朽。以故自古皆有史官掌记时事、诸子百家，咸以传记成其著述。凡大而勒诸金石，小而铭诸户牖，皆所以示不忘也。忆礼之县志其来久矣，始自明万历四十有一年而暨，及于国朝乾隆二十一年，虽其间土地人民政事历历可考，而厥后无闻焉，观者莫不以未窥全貌为憾。维时邑宰雷明府者，蜀之名士也，以孝廉奉简命莅礼，文学政事廉擅其长。初阅县志，隐有纂修之念，以公事旁午未果。越数年，政通人和，百废俱兴，花落讼庭，草生囹圄，乃取是编而详考之。其中略者固略，而详者犹未尽详也。爰集邑绅设局采访，搜罗山水古迹风土人物，汇集成编，举前此之所略而不详者，咸考而备陈之，遂成全帙。噫亦苦矣哉。庚寅夏栋因公晋谒明府，出以见示，并嘱作序，栋以居乡农人未获躬亲其事，廉以拙鸠成性，孤陋寡闻，以山未见终

南嵩华之高，于水未见黄河之大且深，率尔操觚，恐不免贻笑方家，辞不敢从命。明府固谆嘱，语之时广文、雷公二尹、赵公在坐，亦皆怂恿之，故不得已而妄评之。栋观夫县志一书，其辨贞淫也，若诗之有美有刺；其道政事也，若书之有理有条；其寓褒贬别善恶也，若夏秋诛意之法；其词简以赅、其旨深且奥，洵美无不备也。用不揣鄙陋，略赘数语，善写谨呈，望赐郢斫付诸剞劂。亦与我明府分苦之意也云尔。

光绪十六年孟夏试用训导彰署兰州府教授
廪贡生杨廷栋顿首拜　跋

（光绪版礼志跋文）

张津序

兰仓在汉源流域。缅其氏杨，据有仇池，兵争且及百年，此地久为冲要。元魏实为汉阳长道郡治，元置礼店军民元帅府，明初仍为千户所，其为陇阴一大都会，由来旧矣。成化中始置礼县，属秦州。州属县凡五，礼之富庶、人文虽稍亚于秦安，而视他县则优。览江山之奇丽，感宙合之迁流，非有志乘之泮足以传信，则大邦削色。按县志创自有明，至清光绪中，前任晋熙雷文渊重修，始称大备，迄今三十余年矣。世变沧桑，百度维新，一切政术名物都非承平之旧，尚不就耳目所及，勒为成书，后之人将何以证而考古乎。前十年，大府檄令各县修志，邑贡生孙先生文俊总任编辑，成书×卷，欲付剞劂，而兵荒年荒相踵，作辍者屡屡，近岁又遭浩劫，全城涂炭，乃此编未烬佚于金戈铁马之场，殊有天幸。余承乏兹邑，瞬将一稔，筹饷供，忆抚字疚心，遑云废兴坠举，然文献之征，夙窃有志焉。孙先生之书不毁于兵火，其诸俟余竟其功欤！爰付于民，未暇厘订，盖余意不在考文，惟在存事，亦期无俾散失可尔。嗟呼！法令牛毛，岁更月异，江河日下，伊于胡底，后之视今，当如今之视昔，将为续修邑志者，虽有鸿文巨笔，谅必取材于此编，则余之亟亟印而行之者，或不无小补云。

民国二十二年二月，武山张津序于礼县县政府。

许以栗序

县之有志，犹国之有史，家之有乘，传古鉴今，察往示来，其所关不綦重哉！宅斯土者手此一编，凡一邑之山川险夷、风俗美恶、人口疏密、物产繁殖、政治良否，即了如指掌矣。泰西各国，其通都大邑及荒鄙村落，无不有统计专书，考察精密亦志书之类也。方今世界交通东西，文化灌输吾国

者，既日新而月异。虽每事效法，力图自振，犹恐不及，然则负地方之责者又岂容稍懈乎。余始下车，首以咨询疾苦，剔除积弊，更新政治为急务，及征遗志，乃清光绪中叶所镌，相去已一世。其间世变频，仍国体改辙，典章文献，遗厥殊多。前邑令王伯范使君曾加增补，迄未付梓，殆将俟余竟其业耶，尤余之志也！顾余来此十越月，始改组县署，查禁各规费，俾司法得以独立，继办教育实业两局，并师范女子平民等校。关于风化之遗迹则保存之。编修街道，修筑城垣，若进思堂、教育馆、明教楼、体育场、公园又皆余所手创，并立公益会以监督之。凡此种种，多前此所未有。究亦改进，所当行者也，安可不笔之，于志书成目拉杂记于简端。时中华民国十五年十月十日杭县许以栗，序于礼邑公廨之小自在园。

孙文俊序

礼之有志，不自今始也。由明迄清，编辑纂修，不知几易稿本焉。窃意有明刘令创于前，清时董方唐雷诸君继于后，集所众长汇成一书。考政治之得失，验风俗之盛衰，已有明征。然广搜博采、条分缕晰、纂言纪事、规模恢宏，惟雷公为大备，但鸿篇巨制非不足以壮观，而岁序既更，人物代嬗，又历兵燹土匪，丛积其间，时异势殊，犹有未尽厥绪。洎民国十二年，大令檄各县修志，公举余为主任，余以学芜识谙辞，卒不获命，并举马君协修。幸赖同人参互考订勉成其书。嗣因邹县令升职进省，带去印刷，久而寂然。十八年，上宪复令各县续修，当其时，马君不禄老成凋谢，且余遭家不造，运际伯道之厄，时抢子夏之忧。邑令绍棠马公，至门数次，余竣拒再三，不获，已只得应命。而新志原本在邹县长处，彼时莅任武威，道路超奄未易取，携函达往，复终属乌有，余乃谨按雷公所修旧志，谬者正之，芜者删之，缺遗者补之，越五月，而志方就绪。讵料遭十九年屠城之厄，修志未竟厥事。利刃遂加其身（贼伤余额）。念我同人寥寥无几，呜呼，吾不幸而罹此祸乱之世，百忧拂其心，万事劳其形，茕茕在疚，谁复乎此编而证得失？犹幸书册在御，尚未入贼人之手，扯裂焚毁。然者家中器物百无一存，又何志书之有第蒿目，时艰众难塞胸，里巷萧条，宗社邱墟，红羊浩劫，空前未有。当是时也，志虽告成，安所付梓，迄今又阅二年矣。余行年七旬有三，草上之露，风中之灯，一旦溘然而逝，恐致湮没，何从查核。爰具修志颠末，尔缕述之，以俟后之继斯志者庶有考镜云。

民国二十一年岁次壬申仲夏之吉。邑恩贡生孙文俊。

（三）礼县旧志目录

康熙　《礼县新志》（一卷）：

建置沿革	疆域	分野	形胜
城池	公署（附仓廒）		边防险要
户口	徭粮	驿站	杂税
方物土产	名山	江河	古迹
景览	庙坛寺观	祀典	流寓
名宦	乡贤	职司	官师
学校	科贡	节烈	孝行
灾异	祯祥	覃恩赈恤	艺文

雍正　《礼县志》（一卷）：

建置	疆域	分野	形胜
城池	公署	职官	俸薪
防御	里户	田赋	课税
夫马	土产	山川	古迹
景览	坛庙	寺观	名宦
乡贤	孝行	节烈	流寓
集录	灾祥	艺文	题咏

乾隆　《礼县志书》（四卷）：

卷之一：

建置	星野	疆域	城池
学校	公署	邮置	庙宇
坛遗	山川	形胜	八景
寺观	古迹	陵墓	

卷之二：

赋役：田赋、俸银、磨课、盐课、牙贴

户口：里户、屯户

卷之三：

官职：知县、教职、典史、名官、宦寓

科名：进士、举人、贡生、援例

人物：乡贤、孝义、节烈

物产：谷类、蔬类、果类、药类、花类、兽类、禽类、鳞类、介类、虫类、食货类

风俗：

灾异：

卷之四：

艺文：文部、诗部

光绪　《礼县新志》(四卷)：

卷之首：诸序　　姓氏　　凡例　　目录

卷之一：沿革　　舆图　　星野

地域：城池、官署、仓廒、学宫、书院、义学、街巷、堡寨

庙祀：寺观

卷之二：

山河：八景、古迹、关镇、桥梁

赋税：盐课、牙贴、磨税

风俗：变革

物产：

科目：

兵防：保甲、邮置

卷之三：

官职：

名宦：宦寓附

人物：孝义、忠义

节烈：贤妇、孝妇

卷之四：

艺文：诗部

附考：

民国　《礼县新志》(四卷)：

卷之首：诸序　　姓氏　　凡例

卷之一：

全县图、县城图、八景图、星野表、沿革表、疆域表

城郭：官署、仓廒、街巷

庙祠：寺观。

卷之二：

山水：水利、镇寨川峪洞沟桥梁、形胜、古迹

赋税：契税、磨税、百货统捐药材牲畜印花各项税、奉费、房班改名、民团、城防队

风俗：方言

物产：

科目：毕业表、学校、户口、宗教、村里、公欵局、社粮城防自治建设各等局

兵防：

保甲：邮政

卷之三：

官职表：

名宦：宦寓附

人物：忠节、孝义

节孝：烈妇、孝妇

卷之四：

艺文：

诗部：

三、历史文献及重要资料

红军长征在礼县

一九三六年九月，贺龙同志率领中国工农红军二方面军历尽艰辛，长途

跋涉路过礼县，辗转回旋，继续北上，与中央主力红军会师于将台堡，胜利结束了举世闻名的二万五千里长征。

（一）

一九三四年十月十六日，以任弼时（中央代表、湘赣省委书记）、肖克（军团长）、王震（政治委员）为首的红六军团与贺龙（总指挥）、关向应（政治委员）率领的红三军在四川省的南腰界会合，宣布组成二、六军团，由贺龙与任弼时同志统一指挥。一九三五年十一月十九日，红二、六军团突破敌人第三次“围剿”，离开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从湖南桑植出发，开始了长征。经贵州、云南、西康，跨铁索桥，渡金沙江，翻大雪山，于一九三六年六月在甘孜与红四方面军会合。甘孜是张国焘伪中央所在地，张国焘搞分裂活动，企图拉二方面军回师南下。由于朱德、贺龙、任弼时、关向应等同志坚决维护中央正确路线，加上四方面军广大指战员逐渐认识到南下是错误路线，纷纷要求北上抗日。张国焘在他的阴谋破产后，才被迫北上。七月二日，根据中央电令，原二军团总指挥部改为二方面军指挥部，指挥二军、六军、三十二军（原一方面军，交四方面军指挥）。接着从七月六日起到八月八日止，全军部队先后通过荒无人烟的草地，八月二十五日六军先期到达哈达铺。

二方面军走出草地后，部队减员很大。由于饥饿和疲劳，战士们的体力很差。这时，蒋介石正调兵遣将，围追堵截，妄图阻止红军三大主力会师于西北。中央军委指示，红二方面军下一步行动是：东出甘南和陕西省西南部，占领成县、徽县、两当、康县、凤县、宝鸡地区，从右路拖住胡宗南尾巴，配合一、四方面军进行静（宁）会（宁）战役（四方面军为左路军）。二方面军根据中央部署，决定乘陕甘之敌分散的弱点分三路纵队前进，打击成、徽、两、康、凤、略之敌，袭取以上县城，建立临时根据地。二军六师为右路纵队（师长贺炳炎、政委廖汉生）；二军四师和总指挥部及三十二军为中路纵队（贺龙、任弼时率领）；六军团在左路。以上三路于九月初分别经礼县去两当、康县。由于张国焘改向西去，破坏了整个战略部署，使红二方面军不能截敌一路，挫其进攻，不能在围城打援中大量歼灭敌人。敌人却能集中兵力依城固守。加之红军刚过草地，体弱弹缺，不宜继续苦战。于是，二方面军遵照中央二日电示，开始由原路经礼县去甘谷、武山向渭水以北转移，十月二十三日到达将台堡与一方面军一军团一师会师。这样，红二方面军从一九三五年十一月自湘鄂川黔出发，一九三六年十月到达陕甘宁根

据地结束，纵横驰骋湘、黔、滇、康、川、甘、宁、陕八个省，历时十一个月，行程一万八千余里。进行大小战斗一百零七次，部队由长征开始时的一万七千余人减少到八千人，以可歌可泣的光辉历程载入了史册。

（二）

红二方面军从哈达铺出发，分为三路，挥师东进，先后经过礼县。

左路——红六军，由军长陈伯钧、政委王震及参谋长袁绍辉率领经宕昌，过闾井，到马坞，九月一日到达礼县城。歇东川，到崖城、永坪、固城，在红河集中后，通过盐官、罗家堡取道小天水去徽县、两当。根据左齐的回忆录、张子意的《长征日记》和红二方面军当时在礼县活动的电文记载，九月一日，六军先头部队到礼县城北门外，当时城内驻有敌第三军军长王钧所辖一个营，攻城未下，遂将城包围三日。军直机关及十六师移到城东北陈家窑、祁家窑一带驻扎。因王钧一个旅增援礼县之敌，又有敌机多次袭扰，而六军团兵力未集结。根据“为休息整理与打敌起见，我意今夜撤礼县之围，以马坞镇为中心，四面开展工作。近几日我主力暂集结马坞附近，待二方面军整个行动决定后再动”的精神（见六军电文），连日进行扩军筹资活动。九日军直机关及十七师移崖城，十六师驻固城。十一、十二日在永坪召集群众大会，组织抗日救国会。十二日到十八日上午，六军团全部在红河镇集中，下午行军四十里在罗家堡宿营。“十七师的一个营在罗家堡附近与敌王钧部遭遇，消灭敌步兵一个连，俘获人枪各四十和十五瓦特无线电机一架，我军士气激增”（见张子意《长征日记》）。翌日，离开礼县南下，先后夺取徽县、两当。

中路——二方面军指挥部、二军四师、三十二军从荔川出发，经闾井，于九月十二日到达礼县上坪，后经下坪、江口、龙山去西和、成县方向。先头部队刚入礼县境内，即在上坪的黄嘴村与正在抢劫掳掠为非作歹的鲁大昌部队五十余人遭遇，经过战斗俘获敌军三十多人，枪三十多枝，马二十匹。是夜，贺龙住在玉皇殿农民马升荣家里。当地农民李映春父亲和马科选四叔等多人，还协同红军放哨。次日，红军宣传员用红土在村庄墙壁上书写了“消灭毛炳文，活捉鲁大昌”“灭富济贫”等大幅标语。群众还看见贺龙身披青色褐子大衣，骑着枣色大马随军而过，部队浩浩荡荡，日夜兼行。数日后，后续部队一个团在关院峡里受到鲁大昌部属李和义的阻击，两名战士牺牲，多人负伤，其中一个营长伤势较重，露宿在一处石崖下。群众发现后，

偷着送给麦草、洋芋、酸梨等生活用品，半月离去。其余部队分别向附近森林和山头转移。五天后，红军某团一个营从森林中出来到苏集沟，找到了三名向导引至马坞的柏家庄；另一个营约有百余人返回黄嘴村。第二天由二名向导带路，经沙家洞，去沙金方向。在上坪，李映春父亲、马科选四叔、李彦堂、包荣荣、杨步高、李翠香（女）等九人参加了红军。

右路军——二军六师由师长贺炳炎、政委廖汉生率领，属全军后卫。六师辖十六、十七、十八三个团。该师由宕昌出发，经良恭、铨水、佛儿崖向康县、略阳方向前进。该师的主要任务是牵制迷惑敌人。他们从宕昌出发后，沿礼县西南边界之铨水、白河、桥头、滩坪、王坝、三峪，去西和县太石河方向。据左齐所著《雄关漫道，记红二方面军长征历程》一文记载，十月四日，六军、三十二军在徽县高桥集中时，“十七团来不及集中，在康县被敌隔断”。

红二方面军在徽、成、两、康战役之后，回师北移途中，分别从徽县的麻沿河，天水县的大门镇重返礼县。经宽川、盐官、红河和固城的芦花沟去甘谷盘安。十月七日，六军团急行百里，途经大门、余家海头、罗家堡到红河镇时，沿途敌人不断袭扰。在罗家堡西面，敌人由飞机掩护，向我军进攻。我十六师抗击不力，盐官敌人出扰，军直模范师在敌人火力下冲出。此次战斗失利，系侦察警戒疏忽所致。及至敌军攻击时我军仓促应战，十六师卫生队和所有后勤人员均投入战斗，一百多名指战员壮烈牺牲，骡马行李大部丢弃，十六师政委晏福生负重伤。

红二方面军在礼县活动共计十六天时间，足迹遍及湫山、罗坝、崖城、城关、燕河、石桥、永坪、固城、红河、盐官、宽川、洮坪、江口、龙山、铨水、白河、桥头、滩坪、雷坝、王坝、肖良、三峪等地。有的红军战士为了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在礼县的大地上洒下了自己的鲜血，有的还献出自己宝贵的生命，礼县人民是永远怀念他们的。

（三）

长征是宣言书，长征是宣传队，长征是播种机。红军路过礼县，所到之处，向广大人民群众宣传革命道理，用自己的模范行动教育和启发受压迫的贫苦大众，在礼县播下革命火种。邵海、郭景山、马世格等一批贫苦农民，就是在这种形势下参加红军投身革命的。

长征胜利整整五十周年了，半个世纪以来，长征精神像一座光芒四射的

灯塔，鼓舞着全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不仅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彻底胜利，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伟大胜利，而且正在乘胜前进，继往开来，进行着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建设的新长征。

我们要缅怀长征英烈，发扬长征精神，争做新长征的突击手！

——摘自《礼县党史资料》（第一辑）

中国共产党在礼县的地下活动

礼县地处陇南山区。一九三六年，贺龙同志率领中国工农红军长征北上抗日时，分左、中、右三路进入礼县，活动十六天，足迹遍及许多地区。红军所到之处，向广大人民群众宣传革命道理，以自己的模范行动影响劳苦大众，播下了革命的种子。邵海、郭景山等一批贫苦农民，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参加红军的。

抗日战争胜利后，蒋介石在美帝国主义的支持下，发动了全面内战。为了消灭国民党反动派，解放受压迫的全国人民，我人民解放军经过一年的内线作战，由战略防御转入战略进攻。为了配合这一伟大转变，党派出大批优秀同志，深入白区，开展地下活动，领导国统区的人民同敌人展开了各种形式的轰轰烈烈的斗争。邵海就是在这样的时刻，受甘工委的派遣，以特派员的身份由庆阳前来礼县开展地下活动的。邵海化名张占元，礼县罗坝乡关键村人。他回礼后，先在罗坝稳住了脚跟便积极开展活动，创建地下党。到四九年八月解放为止，在两年多时间里，发展了一百七十三名党员。同时，一九四八年底，武都县的地下党员王锐青到礼县西南边陲的桥头地区活动，至一九四八年八月，发展了九十七名地下党员。罗坝和桥头两地共发展地下党员二百七十名。此外，一九四五年，徽县工委在我县回民聚居的盐官坡儿上建立了地下活动联络点。工委负责同志吴治国、师国权、周冠军、葛为西、苏星等人多次在这里活动。以地下党员苏贵银（一九四四年经周冠军介绍入党）为骨干。虽然当时并没有直接联系，但他们都广泛联系和充分发动群众，为礼县的解放和解放后的建政、支前工作，从思想上、组织上作好了充分准备，并为解放整个陇南地区输送了骨干。礼县解放后，相当一部分地下党员和青年学生随军南下，有些人以后成了领导同志，为全国解放做出了积极贡献。坡儿的一些青年还参加了徽县的县大队，为巩固新政权继续战斗。

一、地下党组织的建立

邵海同志于一九三六年八月参加红军，翌年八月在陕西三原加入了中国共产党。经过十余年革命战争的锻炼和党的培养教育，由贫苦农民成长为一名坚强的革命战士。一九四六年九月调甘工委统战部，一九四七年元月以甘工委特派员身份来礼县开展地下工作。二月初，他化装成商人辗转回到故乡，种了点地，常以小商贩身份为掩护，到岷县马坞和本地各村活动，了解情况，秘密宣传党的主张，物色发展对象。首先发展了本村的秦世祥、秦兴旺，之后，又找到了被国民党几次抓去当兵的杨荣华、康占川，反复说明革命道理，接收为地下党员，逐步发展成骨干力量。当时，邵海同志对所发展的每一个党员叮咛：不能暴露身份，不能暴露党的秘密，必须单线活动，单线联系。

在邵海同志的领导和努力下，这支精干的队伍积极活动，四处串联，许多贫苦农民开始觉悟。大沟门、酒店子、董家沟、姜坪、岷县马坞等地的进步农民林子发、杜占山、杜文举、秦子发、杨正华、蒙保子、卢景华、秦永祥、杨文秀、秦桂芳、王生华、姜文明、杨向忠、秦贵荣、郭顺、张财、白治发先后加入党组织。为了加强对地下工作的领导，经邵海同志提议，于一九四七年六月，邵海、秦世祥、秦兴旺、杜文举、康占川、杨荣华六同志在酒店村举行了第一次碰头会议。会议确定成立礼县地下党临时指导小组，并一致推举邵海同志为指导小组的总负责人，秦世祥、杜文举、康占川三人为委员。临时指导小组将三位委员作了分工：秦世祥同志任组织员，专管发展党员和统计党员数字的工作；杜文举同志任宣传员，负责对党员教育和对上级指示精神的贯彻执行工作；康占川同志任情报员，主要了解敌乡镇机关的武器弹药及自卫队人数等情况，为以后的武装活动作准备。并规定发展党员的口径为“参加红军”。

一九四七年四月，陇右工委负责人方岗（高健君）同志去岷县，途经罗坝大沟门，第一次与邵海接头。七月份，方岗同志再次来罗坝，在董家沟住宿一夜。邵海汇报了罗坝地下党的情况和敌政府逼款情况。十月份，陇右工委负责人万良材、郭化如同志来罗坝勘查地形，选择武工队活动地点。邵海同志介绍了罗坝地区的地理人情，最后确定固城地区的大马蹄村、湫山地区的高桥沟村和上坪三个地方为武工队活动时的住处。

嗣后，邵海同志与崖城乡乡长张明山、县自卫队二中队队长丁尚杰分别建立了统战关系，还发展关键村甲长姜文明、岷县自卫队队长马登川、礼县

警察局警察刘占荣三人为地下党员，打进了敌人内部。当时罗坝地区的党员已发展到五十多人。同年十一月，邵海到省工委报告工作。十二月，在陇东工委住地庆阳刘家坪，向省工委干部科长陈成义同志汇报了罗坝地区九个月来的工作情况。省工委对邵海同志在礼县的活动表示满意，并作了四点指示：（一）今后工作以建党为主继续大力发展党组织；（二）只要有条件，尽可能向敌军政单位安插人员或在敌伪人员中吸收党员，但必须保密隐蔽；（三）保甲人员只要把历史交待清楚，愿意革命的允许入党；（四）可派人到边区学习一段，解决干部不足的问题。陈成义同志还指示：目前工委的人都出去了，岷县有工委派去的谢成德同志，可叫来帮助工作。

二、党组织的发展及活动

邵海赴庆阳刘家坪汇报工作后，于一九四八年二月返回罗坝，立即召集临时指导小组三位委员和城关地下党员蒙保子开会，传达工委的指示，讨论部署了今后工作。根据党员的发展和地区分布状况，决定将城关、敌政府机关、永固、湫山、河边、洮坪、董家沟、酒店、永兴东路、关键、木树、马坞等地划为十二个片，并指定了各片的负责人。石桥、城关一带由蒙保子同志负责；敌政府机关由刘占荣同志负责；永固一带由林子发同志负责；永兴、盐官一带由魏江士同志负责；湫山一带由杜廷杰同志负责；河边、张毛沟一带由杜占山同志负责；洮坪、上坪一带由杜文举同志负责；董家沟一带由杨荣华同志负责；酒店、麻柳湾一带由秦桂芳同志负责；木树、风池一带由秦世祥同志负责；岷县的马坞一带由杨天成同志负责；关键、周家沟一带由邵海同志兼管，以上内容由参加会议的同志分头传达到各片负责人。

一九四八年三月，方岗同志第三次来罗坝，在邵海家里住了一夜。邵海汇报了陇东之行的情况后，提出在罗坝搞武装活动的设想。因为当时通过打入敌人内部的地下党员马登川、刘占云、杨自忠、骆生华等人，已在马坞、县警察局、崖城、固城、洮坪等地，掌握了敌自卫队长枪近四十枝，子弹六百多发，手榴弹五十多枚。同时，县自卫二中队队长丁尚杰已串联八十多人，掌握六十几枝长枪，两挺机枪。方岗同志当即表示：你们这里山大沟深，敌人的力量又比较薄弱，搞武装打游击有条件，但一定要取得省工委的同意。过后，此事一直未得到上级同意，直至解放时才正式将这些武装接管过来。

一九四八年八月十八日，城关地下党员魏江士同志（任东路片负责人）去盐官执行任务，遇暴雨，至永兴再无法前进。下午返回途中，在石岭子庄不幸被西汉水冲走。从此，魏江士掌握的十三名地下党员失去了联系。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陇南工委成立，礼县地下党划归陇南工委领导。但邵海没有接到通知。直到四九年四、五月间，陇南工委负责人余恺（秦慎之）来罗坝，邵海同志才得知这一情况。余恺同志是从武山方向来礼县的，在罗坝大沟门找到了邵海。晚上在邵海家里传达了七届二中全会精神，同时将一份人民解放军《约法八章》的文件交给了邵海。

一九四九年六月，罗坝地下党在大沟门村召开了有邵海、秦世祥、康占川、杜文举、杜廷杰、蒙保子、王奋鹏七位同志参加的第三次临时指导小组会议。这次会议传达了党的七届二中全会精神，讨论了全国的大好形势。一致认为西北解放在即，陇南地区处在解放的前夕，因而地下党组织的任务更加具体、明确。为配合这一伟大时刻的到来，会议提出了四点要求：（一）各片负责人尽快把党的七届二中全会精神传达到每个党员，《约法八章》由杜文举抄送各片负责人，并由各片负责人分别向进步群众和敌军政人员作政策宣传。（二）地下党工作的重心由农村转向城镇。（三）将现有负责人分成两套。由邵海、康占川同志做敌军政机关的统战工作，为九月份搞武装活动作准备；秦世祥继续串联，大力发展地下党员。（四）魏林云、秦桂芳、赵根有三位同志轮换到县城了解敌情，要求绘制出一份全城地图。林子发借给伪政府送柴的机会，向城内散发传单，瓦解敌人的士气。

一九四九年礼县解放前夕，敌县长阎广强迫群众在县城西山修地道，妄图负隅顽抗。魏林云、秦桂芳、赵根有、林子发等现场按照党组织的决定，分别进行了秘密的活动。一次，林子发带了十几个人给敌政府机关送木柴，将“打倒蒋介石，解放全中国”等内容的传单散发在城里。敌人发现后紧闭城门，挨家搜查，林子发等同志化装成麦客子（赶麦场的人），在警察刘占荣（地下党员）同志的掩护下出了城。魏林云、秦桂芳和赵根有三位同志先后几次到西山修地道，掌握了敌人的许多情报，绘制出了西山地道的略图和城墙上几十个炮眼的位置。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武都地下党员王锐青同志到礼县桥头地区活动。在郑坝、阴坡一带先后介绍王怀录、王殿尊、王义德三位同志加入了中国共产党。翌年二月，王锐青同志再次来桥头地区，在阴坡王义德同志家里成立了阴坡支部。王怀录同志任支部书记，王殿尊同志任组织委员，王义德同志任妇女委员，杨申甲同志任青年委员，王殿邦同志任宣传委员。

一九四九年上半年，王锐青同志第三次来桥头。六月份在丰园董文魁家里成立了南峪支部。董文魁、李生忠、张治贤为支委，董文魁任支部书记。

此后不久，这个支部便扩大到七个支委。李生忠任组织委员，贾明玉、贾永忠任宣传委员，张治贤、许耀清任武装委员，唐志林任支前委员，不到两个月的时间，就发展地下党员三十多人。

三、迎接解放工作队

一九四九年八月初，罗坝地下党召开了第四次临时指导小组会议，决定让邵海领几位同志去边区学习，并请示九月份搞武装活动问题。出发之际，听到解放军已克天水，于是改变了原行动计划。邵海带领杜文举、林子发、秦桂芳、杨正清、蔡廷吉、王青海、蔺中贤（群众）王万生（群众）、宋希恩（群众）等十多人前去天水迎接解放工作队。至天水地委，得知礼县划归武都管辖，遂在天水市以东赵家崖见到武都地委副书记黄恩明，礼县县委书记李嗣堂和县长郝国柱等同志。之后，邵海一行和武都地区机关及所属各县的地方领导干部，随同解放大军前往礼县。解放军于八月十三日深夜与敌一一九军驻盐官的一个营展开激战，十四日凌晨活捉了敌营长崔学礼，解放了盐官。十七日，我人民解放军经长道向礼县县城逼近，迫击炮从观山一带向县城方向轰鸣，敌县长阎广闻讯后，带领部分敌军政人员仓惶逃往礼县西南蒋家寺一带负隅顽抗，留守县城的几十名警察弃枪四散逃走。在人民群众的欢迎声中，解放大军顺利入城，礼县宣告解放。八月十九日，县长郝国柱同志颁布了陕甘宁边区礼县人民政府布告，礼县人民政府正式建立。全县二十六万九千人民从此获得新生，走上了社会主义的康庄大道。

——摘自《礼县党史资料》(第一辑)

礼县的解放、建政和支前工作

礼县解放后，县城的一部分反动武装逃往县西南一带，纠合当地反动武装进行垂死挣扎。当时，武都所属各县尚未解放。武都地区机关及所属各县的负责同志在礼县县城驻礼办公达四个多月。在武都地委的直接领导下，礼县人民政府很快在盐官、永坪、城关、碧玉、白河、大潭等地建立了六个区和六十一个乡政权，并按照“大力发动群众，努力生产，完成征粮支前任务。开展群众性的武装活动，加强锄保治安工作，完成接管、摧毁敌伪组织及反动封建势力”的总方针，及时开展了轰轰烈烈的支前活动。由于有地下党组织的配合，有天水、甘谷、武山等已解放地区为后盾，且县内有解放军驻扎，使工作取得了很大成绩。主要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一、培训骨干，建立武装

礼县解放后，出现了这样的形势：敌一一九军的起义即将促成，武都地区各县的解放指日可待。因此，亟需大批有文化的青年干部在老区派来的负责同志带领下，组成一支强大的干部队伍，随解放大军深入各县开展工作，巩固刚刚诞生的红色政权。而干部缺乏却是当时的首要困难，为此，以地委副书记黄恩明同志为校长，地委宣传部部长郭宜民同志为副校长的武都地委干校，一九四九年九月中旬在礼县举办了第一期训练班。招收了以礼县知识青年和职员为主的一百多名学员，组成三个班。开设了毛主席著作、党史和时事等课程，到十一月底全部毕业。根据当时形势需要，多数学员随军南下，分配在武都专署及其所属各县工作。同时，为了适应大军南下的需要。武都军分区卫生部于一九四九年九月初，在礼县举办了一期以战地救护为主要课程的卫生训练班，招收礼县青年学生三十多人。一九五零年三月份在武都毕业后，都分配在武都军分区独立团各营任军医。在这种飞速发展的形势下，为了弥补干部不足（解放时，西进到礼县的干部仅有二十四人，其中抗大学生五人），巩固新生政权、搞好以支前为中心的各项工作，礼县县委也于一九四九年九月份分别举办了地下党员干部训练班（有二十六人参加，学习一月时间）、青年干部训练班（四十多人参加，学习月余）和农训班。召开了教师座谈会，充实加强了各级干部队伍。截止一九四九年底，礼县先后培训四百多名青年干部，支援了前线和地方。

为了尽快消灭龟缩在礼县西南一带以郭希夷、魏汉鹏为首的反动武装（自称礼县反共救国自卫军，一百六十余人，七十多枝枪），县政府在实行强大的政治攻势进行分化瓦解的同时，于一九四九年八月底组建了以邵海为大队长，田世洪为副政委的县大队，共一百二十多人（其中有罗坝地下党员三十多人）。在崖城整训后，九月初开赴礼县西南的红崖、滩坪、雷坝、王坝、桥头、白河等地。与流窜在那一带的土匪进行了多次战斗，击溃了这股反动武装。邵海的通迅员贾兆堂同志光荣牺牲。在当地地下党的组织和带领下，白河区武工队也开展了活动。县城解放后，逃往蒋家寺一带的敌伪人员，经常在夜间无目的放枪，给自己壮胆。地下党员贾明玉、蒋具昌等同志深夜在山上放三眼炮，使敌人惊慌失措。国民党残匪溃退后，白河武工队的地下党员李生忠、王廷义等同志配合县大队，一次从林前头李王能家搞出步枪二十多枝、机枪一挺。

二、组织各种力量，支援大军南下

为了保证军队供给，支援解放大军顺利南下，加速大西南的解放。礼县

解放后，新政权在全县城乡掀起了以支前为中心的群众运动。当时，各区、乡分别成立了五至七人的支前委员会，乡以下各村均选派了支前委员。着重做了以下四个方面的工作：

（一）征借公粮

解放前国民党反动派征粮款的压榨，害苦了百姓。为了进一步搞好支前粮秣供给，各级人民政府向群众反复宣传征借公粮，支援大军南下，解放全中国的重要意义。明确规定，应严格执行陕甘宁边区征收公粮的暂行办法，严禁冒摊冒派，严禁无原则的缩小负担面，或不论收入平均摊派等违背政策的做法。因此，各地发扬民主、自报公议，基本上做到公平合理。

一九四九年完成公粮三万五千三百九十五石九斗(折合五百一十三万二千四百一十五斤)，占年任务四万七千七百七十四石(折合六百九十二万七千二百三十斤)的百分之七十五。根据一九四九年十月十七日礼县人民政府财粮字第二号命令中关于公粮“内征百分之二十花料，每石粮随谷草一百斤(麦草一百五十斤)”计，公粮内应征收花料一百零二万六千四百八十一斤，外收麦草五百三十万零九千二百五十斤。一九五零年终完成公粮六百零五万七千六百八十二斤，超年任务五百三十六万五千斤的百分之十二点九一。另外，在解放前三座粮食仓(东院、敌镇公所、文庙)的基础上，及时增设了盐官、城关、石桥、永坪、中坝、白关、永兴、罗家堡、红崖子、太塘、上杜等十一处临时粮站，方便了群众的交集和大军的借给，真正做到了“兵马未动，粮草先行。”

（二）战勤服务

为了支援南下大军顺利通过礼县，县政府命令各区乡组织担架队，凡年龄在十八岁以上四十五岁以下的男劳力均应参加，每五人一组，组长一人，自制担架一副。并要求全县使役的骡马，每五头一组，备全鞍架绳索，选专人负责，待命出发。虽然南下大军未通过礼县，以上组织未用，但在随军往西和、成县、武都等地运送粮秣和地区机关搬迁等方面却起到了重大的作用。

其一、据礼县人民政府一九四九年十二月四日发出的随军往西和以南运面的“命令”中提供的数据统计，仅盐官、永坪、城关、碧玉四区一次就动员民工二千五百人，运送面粉十二万五千斤。

其二、据《武都分区三个月工作总结》(一九五零年三月)载：一九五零年元至三月份，礼县在支前中共动员了五万八千五百个人工，供给小麦一万八千斤，白面二万五千斤，花料八万斤，麦草六万斤，柴三十万斤。并指

出“礼县、西和给武都共调度粮食三十万斤。完成了过境部队的就地供给。”

其三、据《礼县一九五零年一至六月份各项工作报告》载：在军运工作中，给成县运送面粉动员了二千零七十七人；给武都运送面粉动员了一千人和七百五十四头畜力；地委、专署、司令部赴武都时，动员了一百三十九头畜力；在临时护送伤员、荣退军人、干部家属等工作中，动员了六百五十人工，一百八十四头畜力；给地方驻军动员担架七十余副，民夫三百五十余人；在大部队赴武都时动员了运送枪支弹药的驮骡五十头。

其四、据《永坪区一九四九年五个月工作报告》载：在大军南下时，准备了粮草花料，设立了中川、崖城、永坪三个供应站；向城内供给站运送了六万斤面，十数万斤柴，一部分麦草；动员了三千七百民工，随军背面到西和；动员了三百六十头牲口，完成了机关搬迁任务。

其五、据桥头地下党员董文魁同志回忆，为了搞好支前解放武都，桥头地下党组织发动党员和群众，积极交送公粮、蔬菜和柴草。号店房、办粮站、做军鞋、做担架。贾明玉、唐志林等地下党员冒着危险，在敌人必经的桥头粮站工作。一次，国民党王治岐的一股部队，夜间拆毁了白河峡口的支前桥梁，袭击了粮站，贾、唐二人几乎被抓。由于党员带头，群众工作做得好，农民白天晚上争相交送粮草蔬菜，有些村子还送了大批水果和慰问品。

（三）承做军鞋

广大人民群众出于对解放大军的一片热忱，家家户户都踊跃承做军鞋。为了保质保量完成军鞋任务，县政府在有关做军鞋的命令中具体规定：“鞋一双重一斤，用布壳垫起，每双纳麻四两，鞋帮用线密纳（由底往上纳半截），鞋面用黑、蓝二色布，鞋底鞋帮配面均用新布。如有掺假垫草、纸、烂麻等杂物者，一律退回重做。”据记载，一九四九年底礼县共完成军鞋五百双。一九五零年的任务是二万三千九百零三双，中途因情况变化，实际完成数不详。

（四）修路架桥

礼县人民政府一九四九年十月二十五日关于修路的命令称：“刻因我军解放四川，恐由此经过，所以各地公路应予即刻修理。沿河桥梁，迅速架设，以利通行。”并明确规定，“公路分段修理”，以通行汽车为准，大桥可由附近数村民工集中修理。据了解，礼县自解放至一九四九年底，采取民办公助的办法，集中公路沿线居民，县上派技术人员统一规划指导，提供必需物资（如钢钎、炸药等），分段对全境各条要道全部进行了修补。其中盐官

至县城的公路（六十华里，可行汽车）和县城至白河的大路（一百四十华里，可行马车）为重点工程。在白河抢修二道水桥时，遇到了武都方面（当时未解放）敌人的袭击，工程遭到破坏。但经民工昼夜突击短时间内又重新竣工。

三、拥军优属，加强军民团结

一九五零年初，一一九军起义后，改编为西北人民解放军独立第三军第七师，驻扎礼县，开始整训。起初秩序不良，群众存疑，军民关系一度较为紧张。为了进一步加强军民团结，壮大我人民解放军力量，巩固新生政权，礼县县委和政府先后多次发出通知、指示，要求各级政府教育群众，深刻认识没有人民解放军就没有今天的新生活。礼县驻军虽系起义部队，但将来同样会改造成人民自己的军队。因此，要在全县城乡广泛开展拥军优属工作。为了做好这一工作，政府确定从一九四九年农历十二月初一至翌年正月十五日为拥军月，集中时间、集中物资、掀起拥军优属高潮。其内容：一是搞好春节宣传，编演新戏，宣传教育群众移风易俗，给军烈属拜年；二是以自愿为原则，以区、乡为单位，给部队送慰劳品（肉、蛋、水果、日用品等）；三是发动军属和群众给前方战士写家信、慰问信，介绍家乡的变化及家庭生活情况，鼓励亲人安心部队工作。桥头地下党于解放初，自筹了羊只、猪肉、核桃等物，派韩生明、李映春、许耀清、贾永忠、李生忠等同志到县城慰问，受到了县上领导的亲切接见。以上活动，鼓舞了驻军士气，改善了军民关系。驻军代表感激地说："我们对人民无半点之恩，而且在撤退前还糟踏过百姓，今天百姓不但不反对我们，反而以礼相待，以后我们一定要与人民团结起来，共建家园。"优属方面：一是帮助给居住在城镇而没有职业的军烈属介绍工作；二是解决农村军烈属家中的粮、柴等困难问题；三是要求各级人民政府抓紧时机发动群众用帮工、借畜等办法，解决军烈属家中农忙季节劳力、畜力及工具等方面的困难，尽快帮助其奠定生产建家的基础。永坪区在乡长联席会议上研究决定：动员中农以上户，自愿给军烈属募捐粮食十五石至二十石，并给军烈属中五人以下者送柴三千斤，五人以上者送柴五千斤。另外，县政府于一九五零年初，先后接待遣散过路投诚起义军人五十一名，发给一百五十天半的菜金三万一千六百元（旧币）。粮条二百七十一斤四两；发给六名战退、荣退军人小麦三千二百二十二斤半。

四、加强统战联络，促成一一九军的起义

一九四九年七月下旬，为避解放大军锋芒。一一九军由天水撤驻武都。

礼县解放后，武都地委与礼县县委为了促成一一九军的尽快起义，减少战斗和不必要的牺牲，早日解放武都，开辟解放大军南下道路，于九月初派民主人士赵海镜（一九四八年元月至九月任礼县县长）与同我军早有联系的一一九军副军长蒋云台会面。赵带着武都地委副书记黄恩明同志以武都军分区司令员名义写给蒋云台的信，在武都安化见到了蒋，转交了黄恩明同志的信，并与蒋多次谈及有关起义的事。当时，蒋对赵正式表明，他已与西北军区司令部和驻天水一野七军的彭绍辉军长取得了联系，他的任务是拖住国民党军队不能入川，待机配合南下解放大军一致行动。并提出以后他如有给七军信件，可由武都地委转呈。因当时在武都与礼县之间有敌陇南绥靖公署头子赵龙文便衣侦探和魏汉鹏的土匪，为了不使赵在返回途中被扣，影响部队起义，蒋即用一一九军的名义，委派赵为“武西礼边区游击支队长”，赵就以委派书为护身符，带着蒋云台给武都军分区与他联络用的无线电码及有关信件，通过了敌人防线，顺利返回礼县。往返三十八天，完成了这一特殊任务。为促成一一九军起义，做出了积极贡献。

——摘自《礼县党史资料》第一辑

陕甘宁边区政府礼县人民政府布告

布字第一号

顷奉

陕甘宁边区政府令开：礼县已获解放，为保障全体人民生命财产，维护社会安宁，确立革命秩序，建立民主政权，兹决定成立礼县人民政府，任命郝国柱为县长，　　为副县长，并随令颁发印信，本县遵即于八月十九日宣布成立，本县长于同日到职视事，奉行中国共产党中央所制定城市政策及中国人民解放军总部颁发之约法八章，遵照陕甘宁边区政府颁布各项政策法令，领导我全体人民为共同建设新礼县而奋斗。并启用新颁印信，除呈报并令行外。特此布告周知。

此布

县长：郝国柱

中华民国三十八年八月十九日

礼县人民政府布告

布字第二号

为布告事：查礼县解放，人心大快，革命的社会秩序，亦已日趋安定，但仍有不少在敌伪方面供职人员，因受敌人欺骗宣传，对我人民政府之各种政策，心有疑虑，因而隐藏不出或甚至与坏人勾结，流为盗窃土匪，此实对社会秩序之安定，成为障碍。为使迅速巩固革命的社会秩序，使人民安心生产，特决定下列各项：

一、国民党三青团等敌伪组织，是出卖民族，残害人民的反动特务组织，一律明令宣布解散，凡参加该党（团）人员，均应限期向人民政府、公安局、区公所申明登记，交出各种证件武器，并停止一切任何的非法活动，否则业经察觉，当依法处理。

二、已经供职敌伪组织人员，均应迅速向当地政府声明报到，并交出一切公共物资文件档案等，以备人民政府接管。其依法声明交待，决心悔过自新，愿为人民立功者，政府决依中共中央颁布之各项条款从宽处理。愿参加革命工作者，人民政府则酌情录用。但如有故意藏匿不报，甚至暗事破坏活动者，一经察觉，当依法处理。

三、敌人溃逃时遗弃寄存之军用公用物资及枪支弹药等武器，一律限期呈缴人民政府，不得私自隐藏，其知情检举者，政府当酌予奖励。但若发现私藏或知情不报，或甚至从事破坏活动者，一经察觉，当依法处理。

以上各项仰即遵行为要：

此布。

（附注：以上各项凡须声明登记者均在布告张贴后一周内为限）

县长郝国柱

中华民国三十九年九月

（抄自礼县档案馆政府01号卷）

武都地委任命礼县县委委员的通知

礼县县组织部：

地委决定你县县委委员如下：

李嗣堂、寇崇勋、林柏青、郝国柱、白献国、田世洪、邵海同志等七名，李嗣堂同志任书记，寇崇勋同志任组织部长，林柏青同志任宣传部长。

附告：郝国柱同志任县长，白献国同志任公安局长，邵海同志任县大队长，田世洪同志任县大队副政委。

特此通知，并致

布礼

地委组织部

一九四九年九月二十六日

（抄自礼县档案馆县委09号卷）

礼县土改工作总结
（节　录）

礼县八个区（原区）七十五个乡的土改工作，从一九五一年九月中旬至一九五二年五月初，分三期进行，现在全部结束。兹将工作分述于后：

一、情　况

礼县上四区人口集中，土地较好，生活中常。下四区地区辽宽分散，地质较坏，生活贫困，政治情况复杂。根据七十五个乡统计，占人口百分之二点九七的地主，占有土地十七点五六。而占总人口六十五点七的贫雇农，却只占有总土地的百分之十五点五，土地多集中在地主手中，地主用雇请长工、放债等形式高利剥削农民，广大贫苦人民在政治上受着苛诈、压迫、霸占等，处于悲惨境地。

解放后经过了减租反霸、抗美援朝等运动，群众觉悟提高了，但各（个）别地方工作不深入，贫雇农还没有建立起的优势力量。因之地主阶级及其代理人就乘隙混入，掌握政权和农会领导，用尽各种办法反共和报复，收买干部，窃取斗争果实，土改开始前后转移财产，饿死牲口，烧毁房屋木料、农具，造谣生事，反抗破坏土改。

在乡村干部中存在个别受贿、包庇、贪污、强迫命令、作风不正派问题，开始入手时，群众一部分不敢说话，害怕报复，一部分意见多，现时不说，过几天再看，（因减租时干部等问题没适当处理）抱着观望态度；另一部分敢说敢道，但出身作风不好，反映不贞（真）实，群众中没威信。有以上问题干部偷着开会，布置包围工作干部等。

二、收 获

我们的工作在上述情况基础上开始了，首先召集干部一揽子会。讲明来意，进而向各阶曾（层）宣传政策，用检查检讨方式，了解过去工作存在问题，采用访贫问苦、组织串连、小型座谈会、诉苦会、院子会发动提高群众觉悟。

全县七十五个乡，土改中共培养积极分子三千零八十人，平均每一百一十人中一个，已参加县区工作的一百一十二人，乡工作的二十七人。其余大部分选进基层组织，同时在积极分子中发展宣传员男女共三百七十五名，青年团员一千三百四十六人，经过干部积极分子的宣传教育，群众不正确的认识和思想顾虑去掉，觉悟提高了。群众首先要求斗争恶霸及不法地主，全县共划地主一千零八十九户，以全区斗二户，乡斗九十二户，村斗二百四十四户，占地主总户百分之三十一点八。同时又以民愤大小处决罪大恶极的恶霸与不法地主二十一名，无期徒刑七名，十年以上徒刑十三名，五年以上十年以下徒刑十名，一年以上五年以下徒刑七十七名，释放群众管制五十二名。这样更加强了群众情绪，提高了斗志和坚决信心。在纯洁基层领导时清除地主及其代理人七十九名，并适当处理了工作中不好，群众反对及落选干部二千六百九十二名（包括乡、行政村、自然村的政权，农会青妇干部），在此同时壮大了农民自己的力量。七十五个乡统计农会会员已达农民总人口（二十五万七千零七十二人）百分之三十七点一，比土改前增加百分之十以上。还发展了占农民人口百分之五点三九的民兵。

从政治上打垮了地主阶级威风，经济上废除了地主阶级封建剥削制度。根据七十五个乡统计没收征收土地共三十三万零八百一十八亩（查出黑地一万二千零一十二亩），房屋二万四千一百七十九间，耕畜七千三百九十四头，农具六万七千九百一十三件，粮食八千七百零六市石。使占人口百分之九十六点三，五千九百四十六户的雇农（内小工人未分土地），和占人口百分之六十八点一，一万九千三百三十九户的贫农，与占人口百分之三十三点一，二万一千六百四十户的中农（佃中农较多）都得到了土地。就是说占人口百分之六十五点七的贫雇农，分得了占耕地面积百分之三十三点六二的土地，每人平均四亩一分五厘，全县有三万五千六百九十三户，十七万二千零二十二人（占总人口百分之六十三点一）分得了土地及其他果实。

广大劳动人民，从政治上经济上得到翻身，觉悟空前提高。在农村积极学文化，开展爱国增产运动，热爱祖国、热爱毛主席、共产党和人民政府，

呈现出新气象。

（抄自县档案馆52年政府7号卷）

关于各人民公社正式成立的通知

主席关于“还是办人民公社好”的指示以后，我县广大人民群众和全国各地一样，迅速地、积极热情掀起工农业生产更大的高潮。在全县范围内形成了声势浩大的大办人民公社的运动。截止本月二十四日前，全县已实现公社化。因此，县委正式批准各公社成立，应于十月一日按县委前次通知的各公社中心地点进行办公，同时今后各单位的通知、汇报等也以公社为单位取得联系。

关于各社的社名，鉴于在一县范围之内不予重复，县委根据各公社成立先后，确定了各人民公社的社名，因此，各公社应予通知社名与上下之间进行联统。

中共西礼县委会

九月二十七日

一、西礼县群英人民公社（包括城关镇、圣泉乡全部和马泉乡七个社，龙山乡二个社）

二、西礼县红旗人民公社（包括盐官、祁山、宽川、马河、红河、回族、大柳、长道八个乡）

三、西礼县东风人民公社（包括永坪、固城两乡）

四、西礼县金星人民公社（包括河边、新集、崖城三乡）

五、西礼县红星人民公社（包括洮坪、上坪两乡和马泉乡十五个社）

六、西礼县先锋人民公社（包括白关、沙金两乡和中坝乡三个社，龙林乡四个社）

七、西礼县跃进人民公社（包括白河乡全部，沙金二个社）

八、西礼县东方红人民公社（包括龙林乡二十五个社，中坝乡四十二个社，龙山乡二十一个社）

九、西礼县五星人民公社（包括郑坝、旋水两乡）

十、西礼县旭光人民公社（包括三峪、王坝两乡和和平乡八个社，滩坪乡六个社）

十一、西礼县幸福人民公社（包括青江乡全部和滩坪乡二十个社，和平二十二个社）

十二、西礼县卫星人民公社（包括西和镇、西峪、苏合、赵五、白雀、石堡、卢河、玉泉、稍峪、十里十个乡全部）

十三、西礼县英雄人民公社（包括鱼洞、龙凤、银杏、何山、申家五乡）

十四、西礼县红光人民公社（包括洛峪、喜集、花园、河口四乡）

十五、西礼县富强人民公社（包括河坝、姜席两乡）

十六、西礼县复兴人民公社（包括伏虎、晒金两乡）

十七、西礼县超英人民公社(包括石峡、和平、成集、青羊、上巷五乡)

另外草坪乡建立公社,应为曙光人民公社(计划划武都)

关于公社组织机构问题的意见

我县人民公社的架子，截止九月份已经完全搭起来了，实现了人民公社化。目前全党应当集中力量，充分发挥公社的优越性，巩固公社大抓生产，与此同时公社的组织机构问题，也必须解决。各地在这方面已经做了一些工作，但就全县而言，还不够统一，有混乱现象存在。为此，仅就这个问题，提出如下意见

公社应设立党委会和社委会：

一、党委会

简称“党委会”，全称“中国共产党西礼县人民公社基层委员会。”党委会由九至二十一个委员组成。并由委员中推选五至十一人组成常委会，并由常委中再产生三至七人组成书记处，书记处设第一书记一人，余均为书记。党委会下设组织部、宣传部、办公室。各部设部长（大社还可设副部长一、二人）干事一至二人。办公室设主任一人，干事二至三人，管理文书、档案，上报下达以及社内各项业务工作。生产大队设总支委员会，设委员七至十一人，书记一人，副书记一、二人，秘书一人，负责党内外材料收集和统计工作。小队设立支部，支部设书记一人，副书记若干人，分管专业队工作。

设立监委会。简称“监委会”，全称“中国共产党××人民公社监察委员会。”设委员五至七人。副书记一人。书记由书记处书记一人兼任。监委

会自大队以下，一律不设立专职干部，由总支指定一委员兼办。

团委会，简称“团委会”，全称“共青团西礼县××人民公社基层委员会”。委员会设委员五至十三人，书记一人。大队设立总支，总支设委员五至九人，书记一人，大队以下，小队设支部。

妇委会，简称“妇委会”，全称“西礼县××人民公社妇女工作委员会”。委员会设委员五至十三人，主任一人。大队、小队各设妇女队长一人，由公社配备，不脱产，工资待遇公社自理。

二、社委会

简称“社委会”。全称“西礼县××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委员会设委员十五至三十人，主任一人，副主任二至三人。社委会以下设农业、林业、工业交通、财贸、文教卫生、内务劳动、武装保卫、经济计划等十部，各部设部长一人，副部长一人（一般均由党、社委员兼任），并分别设立工业交通和农业研究所。体育协会、作家协会。各所设所长一人，副所长若干人。体协、作协设委员五至十三人，主任一人。这些部门的人员除负责干部由脱产干部兼任外，其余暂配不脱产干部。

社委会下设大队，大队设队长一人，副大队长一人。大队以下设小队，小队设队长一人，副队长若干人，分别负责领导专业队，并按原社大小设统计员一人或由会计兼办统计。

公社中并设监察委员会。简称“监委会”，全称“西礼县××人民公社监察委员会”。委员会设委员五至七人，主任一人，副主任一人，大队并设不脱产监察员一人。

三、人员的产生问题

党委会书记处书记、党委会委员、常委委员、社委会正副主任、大队队长、总支书记、监委书记、公社监察主任等由下面提名，报县委批准，再分别由党员大会或党员代表大会、党委委员会、社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它各部长、各所所长、作协主任，分别由公社党委会、社委会任命，报县备查。

四、应注意的问题

社的机构一般的均应按县委这个意见去搞。需要增设的机构得报县委批准。小社可以少设机构，以避免人少机构多的形式主义。大队以原乡为单位划分，小队以原农业社划分，专业队如农业、工业畜牧、水利等按原社工作情况和实际需要划分，绝不能违犯这个原则，至于大小悬殊需要调整的，待秋收、秋播后再搞，目前一律不准任意翻动。大队、小队应以当地名命名，以便联系。

上述意见希各公社研究执行，如有意见可向县委提出。不妥之处请地委指示。

中共西礼县委员会

十月六日

甘肃省革命委员会
关于礼县成立革命委员会的指示

礼县人民武装部：

省革命委员会同意你们一九六八年二月十八日关于成立礼县革命委员会的报告，批准礼县革命委员会由三十五名委员组成。其中以王文生、杜继录、孙自安、郭景山、王启乾、年继荣、赵海彦、秦天时、周国录、周明清、何启荣等十一同志为常委。并由王文生同志任主任，杜继录、郭景山、年继荣、何启荣等四同志任副主任。

礼县革命委员会的成立，是光焰无际的毛泽东思想和伟大领袖毛主席革命路线的伟大胜利。省革命委员会向礼县广大革命人民表示热烈的祝贺。

礼县人民武装部全体指战员，积极响应伟大领袖毛主席“人民解放军应该支持左派广大群众”的伟大号召，在“三支”“两军”工作中，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在支左工作中犯的严重错误，已公开作了检查，取得了群众的谅解。希望你们更好地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更高地举起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在“三支”“两军”工作中立新功。

“大海航行靠舵手，干革命靠毛泽东思想。”希望礼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要更高地举起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紧跟毛主席的伟大战略部署，牢牢掌握斗争大方向。认真学习和坚决贯彻执行一九六八年元旦社论，把进一步开展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的伟大群众运动，摆在高于一切、重于一切的地位。以“斗私、批修”为纲，大力办好各种类型的毛泽东思想学习班。继续深入开展革命的大批判，巩固发展革命的大联合和革命的三结合，深入开展各单位、各部门的斗、批、改。打倒无政府主义，打倒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派性，增强无产阶级党性。有步骤地整顿党的组成，加强党的建设。要做好“拥军爱民”工作，要“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领导好农村文化大革命。加强无产阶级专政，严防阶级敌人以各种方式进行破坏活动。以新的战斗姿态，立即在全县迅速掀起一个更大规模、更加深入、更为持久、

更有成效的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的伟大群众运动。搞好思想革命化，把革命委员会建设成为大立毛泽东思想的坚强指挥部。使毛主席的最新指示条条落实、全面落实。为夺取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全面胜利，把礼县办成红彤彤的毛泽东思想大学校而奋斗。

一九六八年三月三日

（抄自甘肃省革命委员会文件　甘革发（68）153号）

关于包产到户若干具体问题的处理办法（试行草案）

去冬今春以来，我县百分之四十的生产队试行了包产到户的生产责任制。这种生产责任制在生产实践中发挥了很好的作用，受到了干部群众的欢迎。中央关于放宽农村经济政策的精神传达贯彻后，全县大多数社队要求实行包产到户。为了帮助基层工作的同志把包产到户的各种具体问题处理好，我们根据各地试行中摸索的经验，对处理具体问题提出如下意见：

一、包产到户的性质

包产到户，是在承认生产队存在的前提下，坚持生产资料公有制、按劳分配和不能雇工剥削的三条原则，坚持统一领导、统一计划、统一核算分配或统一征购、提留，向生产队所属各户实行大田生产和其它专业生产联产责任制的一种经营管理办法。目的是为了克服平均主义，最大限度地调动群众的劳动积极性，促进生产，增加财富，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生活需要。因此，包产到户不会影响我们制度的社会主义性质。那种认为包产到户是分田单干的说法是不对的。当然，如果违背了包产到户的基本原则，该坚持的不坚持，不该分散的分散了，甚至提出“土地回老家”“牲畜各拉各”“只完公粮不管啥”，这就势必会滑到单干上去。

二、包产到户的形式

目前，全县试行的包产到户有两种形式，一种是三定一奖到户，一种是大包干到户。三定一奖到户的，就是要定产、定工、定投资，定产归队，超产归己，减产扣罚。大包干到户的，就是要包产量，包交售征购任务，包上缴公共积累，包集体提留，其余归自己所有。除这两种形式外，还可以探索有利生产、群众欢迎的其它形式，如长期性专业生产到户责任制，按照各个劳动力的技术特长和农林牧副全面发展的需要，以生产队为单位，分别组织农、林、牧、副和其它专业生产小组，分别实行奖惩办法，实行统一分配。专业组的人员，一旦确定下来，就要相对稳定。

三、划分土地

划分土地，既要有利于发挥劳动潜力，又要有利于发挥土地潜力，既要保证劳少劳弱户的基本生活，又要让劳多劳强的户多劳多得。各地在划分土地时，一般采取了两种办法，一是按人头划地，二是按人劳比例划地。还可以按承包能力自愿承包。按人头划地，人多劳少的户不仅作务困难，而且分配时调出的粮食太多，人少劳多的户劳力有剩余，不利于发挥土地和劳力的潜力。按人劳比例划地，可以克服这方面的弊病，有利于发展生产，有利于按劳分配，也有利于安排社员生活。至于人劳划地具体比例，要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人多地少的地方，劳的比例可以少一些；人少地多的地方，劳的比例可以大一些。

划分到户的土地，社员户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任何个人不准买卖、不准出租、不准转让、不准典当、不准打庄基修房、不准做坟地，也不能荒芜。严禁借责任田侵占道路、渠道，严禁毁林、毁牧，开荒种地。

为了便于耕作管理，地块不要划得太零星。土地质量差别大的，可以采取以产平衡的办法解决。为了避免把地块划得太小，可以先搭配牲畜使役组，然后按使役将土地搭配到户。以前划地太零碎，不便耕作管理的，应作必要的调整。

划分土地是一项复杂细致的工作，群众非常关心，对一些具体问题还要做具体处理。

1. 生产队一定要留机动地，机动地的数量一般占耕地面积的百分之五左右为宜，地少人多的地方最高不要超过百分之十。机动地主要用于调济农田基建、育苗、庄基、迁入人口的补划地等。机动地可以暂包给社员耕种，也要由生产队调配劳力耕种。

2. 规划还林、还牧的耕地，应该与其它土地统一规划，分开处理也可由生产队统一种树、种草，也可以划给社员种树、种草。

3. 牲畜的饲草地，应根据牲畜的饲养、使役、管理办法和各类牲畜的消费，分配需要分别确定，或由队统一管理或划给使役组和饲养户管理。

4. 一九七九年元月以来，超生的子女和早婚、私婚的人口，都不划地，已经划了的应予收回。

5. 赤脚医生、合同工、代销员和其它社员一样划同等数量的土地，现役军人、民办教师和社队企业专业生产人员一般不划土地。

6. 国家职工、现役军官不划地。对缺乏劳力的困难户可以少划土地，

如本队社员同意还可以划口粮田，划口粮田的户必须承担公粮任务，对单身汉可以适当多划一些土地。

7. 五保户一般不划土地，由生产队在公益金中全保，如本人还未完全丧失劳力，要求划地时，可酌情划一点地，自食其力，生活不足部分由队解决。

8. 队与队之间的土地，仍按原四固定不变。

9. 长期离队和外流的社员，可以暂不划地。

10. 经过批准的工商户不划地，还应收回自留地、饲料地。

11. 不服从生产队领导，长期离队不参加集体生产劳动，从事个体经营或搞投机倒把的人，经群众讨论，不仅不划土地，还应收回自留地和饲料地。

12. 划给社员土地上的附着物如零星树木，可随地包给社员管护，其收益按比例分配。成片的果园或林木，可由专业组，或专业户管理，收益定产分成。

13. 川坝地区在划分土地时，必须从有利机耕、有利灌溉出发，一般应划大块，不能搞带子田。土地质量上的差别应以定产去解决。

14. 允许社员户利用包产到户土地的地埂、崖坎载植树木，谁种谁有，长期不变。

15. 已平毁的坟寺，要教育社员不能复背，已背起来的，要坚决平掉，今后墓葬，提倡平地深埋，靠墉圩打穿堂、或建立公坟。

四、包产问题

要认真做好定产量、定产值的工作。定产定值一定要实事求是，积极可靠留有余地，既要使社员有产可超，也不能压得太低，既要定好粮食产量，也要定经济作物和工副业生产的产量、产值，一次承包到户。

公购粮要按一定三年不变的任务，按土地或产量分别计算到户，按期交纳，凭据和队结算。

五、牲畜的饲养使役管理

实行包产到户以后，生产队牲畜饲养、使役、管理，应根据各地的不同情况，采取灵活多样的办法 。可由生产队专人喂养，统一调配；可以按土地搭配到使役组，选户喂养，养用合一；牲畜多的地方，也可以固定到户养用。有的使役组轮流饲养牲畜，责任不明，对牲畜的保健和发展极为不利，应予纠正。种公畜要固定专人包喂养包配种，收入比例分成。固定到组到户

的牲畜，仍归生产队集体所有，买卖、调整要经生产队批准。幼畜繁殖可奖粮，也可以奖钱，也可以实行分成奖。对因管理不善，非正常死亡的，饲养户或使役户应分别责任照价赔偿。正常死亡、淘汰，经过群众讨论由队注销。牲畜折价是对管理不善，造成非正常死亡的赔偿价，绝不能把牲畜折价按人平摊，变集体所有为私人所有。有些地方牲畜折价后改变了所有制，甚至出售私分的，应予坚决纠正。

饲养人员的报酬，可以记工或付粮，也可以以肥抵酬。

六、羊群的管理

羊群的管理，应根据羊只多少、草场大小确定不同的办法。可以继续由队固定专人，统一放牧，也可以分群放牧，还可以折价保本，分养到户，由社员自行放牧或几户联群牧。繁殖的羊羔，队户可比例分成。分养到户的羊只，所有权仍归生产队所有，社员个人无权买卖或宰杀。对管理不善造成死亡或自行出卖了的，要负责赔偿。有些地方把集体羊只折价卖给社员的，要坚决纠正过来。羊毛收入归生产队集体所有。

七、农机具的管理

各种农机具的管理办法，要从有利生产、便于使用出发，大中型拖拉机、手扶拖拉机、脱粒机、钢磨、粉碎机、榨油机、水利设施（机井、提灌、喷灌、渠道等工程）、马车、植保机械等大中型农机具，由生产队固定专人，统一管理。并具体讨论水利设施和农机具的使用、保养、维修办法。架子车可以折价固定到使役组使用，也可以卖给社员个人。鞍杖、绳索、犁耙等小型农具，可以随牲畜搭配到使役小组，由饲养员保管使用。生产队的仓库、圈棚、远地积肥站的房屋等，集体需用的由集体管理使用。暂时不用的，可以租赁给社员使用。生产队的固定财产、房屋、各种农机具和农田水利设施等，任何单位，任何个人，都不得以任何借口拆散和破坏，否则，应追查为首策划者的责任，并按情节轻重给予经济赔偿，以至法律制裁。

八、各种专业生产的管理

生产队现有的果园、菜园、林木、汽车、拖拉机、砖瓦场、石灰窑、药场、钢磨、醋坊、粉坊、豆腐坊、编织、缝纫等各种专业性的工副业生产，实行包产到户以后，要严加保护，积极发展，绝对不允许任何人化公为私，更不允许拆毁或破坏，否则，根据情节轻重，给予经济处罚或法律制裁。已经化公为私的，要坚决改正过来。

这些专业生产的管理办法，应根据规模的大小和生产的需要，分别建立

专业组、专业户、专业工。生产队对这些专业组、专业户、专业工实行联系产量或产值的生产责任制。具体办法，可以实行三定一奖，可以实行利润分成，也可以实行收入大包干，定产交队，超产归己。

专业人员的报酬，凡是可以从专业收入中解决的，最好用专业收入解决，也要以固定工分，参加生产队统一分配。

对专业组、专业户、专业工的人员，应严格挑选。可以由社员推荐，也可以张榜纳贤。专业人员确定以后，不要轻易变动。对他们的联产责任制，可以一定一年，也可以一定几年。这样，有利于提高专业人员的专业技术，有利于专业生产的发展。

九、干部报酬

实行包产到户以后，农村基层干部催种催收、派活叫人等具体的日常事务减少了，但他们的任务还很重，要做的工作还很多。如要组织和领导群众贯彻执行党的方针政策；向社员进行经常的政治思想教育，制订生产计划，搞好经营管理，交流推广先进的科学技术，组织全队农业基本建设，管好各种专业性设备和生产；完成国家农副产品收购任务，抓好收益分配，开展文化教育、卫生、计划生育等。

基层干部为集体付出的劳动，应给予合理的报酬，给干部报酬的办法一般有两种：一是补贴工；二是补贴粮食或现金。补贴多少，应根据队的规模大小，任务的轻重，生产效果的好坏和本人工作的情况来确定。

十、收益分配

不管是大包干到户的，还是三定一奖到户的，生产队都要正确处理好国家、集体、社员个人三者关系。三定一奖包产到户的队，定产归队（包括专业生产的定产收入），由生产队按大田的专业生产的定工，以及其它用工，进行统一分配。大包干到户的，一定要完成公购任务、公共积累和集体的提成。在分配中还应注意解决好这样几个问题：

1. 不论实行哪种生产责任制，都要教育群众，如实反映情况，实事求是地核实粮食产量和各项收入，真正做到既不隐瞒，又不虚报。

2. 积累和提留一定要恰当，按照六十条规定，公积金不要超过可分配部分的百分之五，公益金不要超过可分配部分的百分之三。生产破坏严重，社员生活困难较大的队，在近一两年内可以少提或不提。其它提留也要从严掌握，打紧安排，各项提留（包括公购粮、各项用粮、补贴）一般应控制在总产百分之十五左右，以使减轻群众负担，保障群众增产增收。当然，非留

不可的积累和提留，必须坚决按合同办事，保证完成。

3. 大包干到户的现金分配问题。可以采取按产量、产值折记工分作为各业之间参加现金统一分配的依据。

4. 包产到户以后，集体的其它用工，可以记工，也可以向社员摊带任务。摊带时一定要掌握平衡。农建工和造林工，可按劳动积累处理，不参加当年分配。民工建勤，继续按义务工处理。集体的其它用工要从严掌握，非生产用工大力压缩。其它用工，一般不要超过总工数的百分之二十。

5. 包产到户后，对烈军属、五保户、困难户的照顾要很好落实。五保户的吃、穿费用，在生产队的提成粮和公益金中解决。烈军属的优待不能搞平均主义，一定要本着困难大者多优待，困难小者小优待，不困难的不优待的原则，对有困难的烈军属，可以优待工分，也可以优待粮食。

十一、债权债务问题

生产队欠国家的贷款，凡属当年生产贷款，要按地亩分摊到户，由队负责催收偿还。凡属历年尾欠的贷款由队承担，从积累和多种经营收入中分期偿还。社员和外单位欠生产队的款，生产队要通知到户抓紧收回。

十二、认真做好固定财产的登记工作

集体划到组、户的生产资料（土地、耕畜、农具、林木等），生产队都要以户为单位造册登记。对丢失或损坏的，要按价赔偿。未固定到组到户的固定财产（房屋、农机具、树木、各项设施等），也要造册登记，确定专管人员，严防化公为私或损坏丢失。

十三、签订合同

包产到户各种具体问题处理好以后，生产队与承包大田生产、各项专业生产和承包管理各种生产设施的社员，都应按议定的各种责任制的具体内容，分别签订书面合同。书面合同一般要求一式三份，大队、生产队和承包社员各持一份，互相监督，保证实施。如遇特殊情况，需要修改合同时，必须经过协商，取得双方同意。

十四、对干部、社员的要求

包产到户是困难社队经营管理办法的重大改革。在这些地方工作的干部，都应该注意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要加强学习，深钻细研，学习经营管理，搞好经营管理，大胆负责，积极工作。在处理各项具体问题时，要着眼于发展生产，改善群众生活。要在大政方针的指导下，善于机动灵活，从实际出发，要同群众认真商量，切不可主观臆断，草率从事。对各种生产

责任制的具体办法，要全面宣传，要认真琢磨，权衡利弊，教育群众，慎重选择，不要道听途说，一哄而起，一哄而散。

在处理具体问题中，要教育社员群众，遵守党的政策，维护集体经济，服从国家计划和生产队的计划，服从社队干部的正确领导，服从生产队的劳动调配，积极完成承包的各项生产任务。

中共礼县委员会

一九八O年八月三日

（抄自县档案馆县委8号卷）

四、秦早期都邑考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礼县大堡子山秦公墓地列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通知

各地行政公署，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

根据出土文物研究，礼县大堡子山墓地系西周晚期至春秋早期即先秦时期的秦公墓地，该墓地的发现具有非常重要的历史、考古和科研价值。为了保护好这一重要历史文化遗产，省政府决定将礼县大堡子山秦公墓地列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省文物局要协同有关地、县对该墓地尽快划出保护范围，作出标志说明，把文物保护的责任落实到县、乡，坚决制止盗掘古墓的犯罪行为，严厉打击盗掘、贩卖文物的犯罪分子，确保省级文物的安全。

一九九六年四月十九日

（甘政函［1996］22号）

秦人发祥地

韩博文　　陈启生

西汉水上游是秦人的发祥地。今礼县红河、盐官一带的古西犬丘地区，曾

是秦人早期的都邑所在。

西汉水源头今礼县北部和天水市秦城区南部接壤处的黄土丘陵中，有两条相接成“丁”字形的河谷盆地，一条是略呈东西走向、长百余里的盐官川（上延至天水市小天水镇），一条是南北走向、长80余里的红河川（上延至天水市杨家寺乡）。红河川北隔一道不大的山岭与天水藉河川相接。这里气候温润，土地肥沃，宜农宜牧，是天然的农牧场所。盐官川又有井水可熬盐。秦人先祖正是以这两条宽广富饶的河谷盆地起家，经过与周围西戎族进行艰苦的武力攻伐和辛勤的农牧经营，为开创后来的煌煌伟业奠定了基础。

《史记·秦本纪》记载：秦先祖大骆及其子非子在这里牧马养畜，繁衍生息，畜牧业有了很大的发展。非子得到周孝王赏识，赐姓嬴，封秦地为周朝的附庸，建邑秦亭（今张家川县境），为周朝牧马。又以大骆另一妻申侯女所生之子成为大骆适嗣，居住在西犬丘故地。成及其子孙与戎族为争夺生存环境，在这里展开了长期争斗。公元前842年，西戎攻灭西犬丘大骆之族。周宣王命非子后秦仲征伐西戎，秦仲又于公元前824年被西戎所杀。周宣王召秦仲子庄公兄弟5人，统兵7000，攻破西戎，于是封秦庄公为西垂大夫，居西犬丘故地。公元前776年，西戎又围攻西犬丘，秦襄公长兄世父率兵抵抗，被西戎俘虏。公元前771年，犬戎杀周幽王于骊山下。秦襄公因拥兵护送周平王东迁洛邑有功，被周平王封为诸侯，赐给陕西岐山以西土地，秦正式成为诸侯国。襄公之子文公继位后，于公元前763年东出行猎，至宝鸡附近汧河与渭河汇合处营建新邑，由西犬丘迁往新邑。数百年中，秦人在陇南的都邑西犬丘，先后有过犬丘、西垂、西垂宫等不同称谓，但地址未变。秦统一后至两汉，西犬丘又成为西县治所所在地，直到公元228年蜀相诸葛亮出祁山攻魏，兵败街亭后，撤兵回汉中时“拔西县千余家还于汉中”，西县建置始消失。

秦人的长期活动，在这里留下了相当丰富的古文化遗存，仅仰韶文化遗址就有6处，而属礼县境内经过普查建档的文物点即达107处，遍及东北部的18个乡镇。相传永兴乡西汉水之滨绵延3.5公里的西南山，是西垂国缪庄王的皇家园陵遗址，古墓葬数量之多、分布之广、文物之丰富，令人惊叹叫绝。1993年在打击盗掘古墓和文物走私活动中，追缴出从新石器时代至明清时期的历代文物有568件，调查出曾被盗掘出13个蝌蚪纹彩陶罐。永坪乡鸦里村挖掘出300只形神兼备，姿态各异的陶羊。关于缪庄王皇家园陵的传说和当地出土文物均与秦人早期都邑西犬丘相吻合。《史记·秦本纪·集解》对秦文公五十年（前716）“秦文公卒，葬西山”，就明确指出在西犬丘附近，也就是今天

的西汉水上游礼县北部。特别引人注目的是，在1994年春，甘肃省考古工作者在礼县永坪乡大堡子发掘出了三座距今约3000多年的周朝时期古墓葬，其密集程度及规模之大，在黄土高原罕见。发掘中考古发现及部分出土文物透露的信息表明，可以推测为先秦秦公墓葬。大堡子山位于礼县城东11公里处的西汉水北岸。三座古墓的位置均为正东西向，分布间距都在35米之间，很有规律。一号墓长36.9米，宽14.65米。其中墓道长15.05米，宽10米；主室长21.85米，宽12.9米。二、三号墓的墓边尚未找清，估计长约65米，宽约11米左右。三座古墓被盗程度严重，仅一号墓主室盗洞就有19处之多。在各种大量的出土文物中，还有曾经轰动中外的1919年在这里出土的秦人奉祀西垂陵庙的祭器《秦公簋》，又有70年代出土的刻有"秦西库吏"等铭文的春秋时期铜戈。近年又在礼县发现一套9枚先秦编钟。

近年来，随着出土的大量实物资料的不断丰富，对陇南秦人发祥地研究日益引起学术界和有关方面的关注，秦人先祖在陇南的活动的考古发掘和史学研究进一步深入。大堡子山被省政府正式确定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摘自《陇南风物志》

探索秦国发祥地

李学勤

最近流散的一些珍贵文物，为探讨秦国早期历史文化提供了非常重要的线索。

1994年6月，在纽约出现了一对秦公壶，我和伦敦大学亚非学院艾兰博士有文介绍。（见中国文物报1994年10月30日三版）我们根据壶的形制、纹饰类似颂壶和芝加哥艺术研究所的一对壶，认为可能是秦庄公之物。

9月，《文博》1994年第5期有韩伟先生文，提到在巴黎见到的秦国金饰片等物。这批金器11月在巴黎展出，著录于伦敦出版的戴迪野《秦族黄金》图录，包括顾首金虎2件、鸟形金饰片8件、重环纹鳞片形金饰片26件、窃曲纹梯形金饰片2件、窃曲纹方形金饰片2件、简化窃曲纹圭形金饰片2件。韩伟先生撰有《罕见的文物，重要的发现》论文。

韩文说，金饰片流散时曾透露为甘肃礼县所出。甘肃省考古研究所田野考古队在该县东的大堡子山清理了三座墓，1号墓是曲尺形车马坑，长37米；2号墓是中字形大墓，通长87米，墓室长12米；3号墓系长形车马坑，长110

米，其西北有其主墓。韩文据饰片纹饰及金虎木芯的碳14年代，判断属于西周晚期，并推论大堡子山墓葬群为“秦仲、庄公之陵墓”。

传闻流散的器物还有不少，内有长铭的青铜器，有待证实。

文献记载，秦的先世居于西垂。王国维《秦都邑考》(《观堂集林》卷十二)说明，西垂原指西界，后特指一地，即西犬丘。此地至汉为陇西郡西县，《清一统志》云其故城在今天水西南一百二十里。

查《史记·秦本纪》，秦始封君非子原居犬丘，因为周孝王养马有功，得为附庸，邑于秦，在今甘肃清水东北。同时，非子之父大骆的嫡子成一族仍在犬丘。非子递传秦侯、公伯、秦仲，已到周厉王时，西戎反叛王室，灭了在犬丘的大骆一族。周宣王以秦仲为大夫，伐西戎而死。宣王又命其子庄公兄弟五人再伐西戎，获胜，于是将犬丘也赐给庄公，为西垂大夫。据《秦始皇本纪》，庄公之后的襄公、文公都葬在西垂。

由此可知，甘肃清水、天水、礼县这个区域是秦国的发祥地。

这一区域过去已有重要文物发现，最有名的是现藏于中国历史博物馆的秦公簋。簋的发现经过见《陇南丛书》中冯国瑞的《天水出土秦器汇考》，其自序云：“民国八年(1919)，天水西南乡出土铜器颇多，旋即散佚。今传世秦公簋初流传至兰商肆，置厨中盛残浆，有贾客以数百金购之，其名乃大著。后为合肥张氏所得，携往北平(《陇右金石录》)。十二年(1923)，王静安先生即为之跋矣，于是举世皆知。”

这里说的王国维的跋，见《观堂集林》卷十。王氏不仅讨论了簋的铭文，还注意到该簋“器盖又各有秦汉间凿字一行，器云‘西元器一斗七升八奉敦’(奉簋)，盖云‘西一斗七升太半升，盖’。西者，汉陇西县名，即《史记·秦本纪》之西垂及西犬丘。秦自非子至文公陵庙皆在西垂。此敦(簋)之作虽在徙雍之后，然实以奉西垂陵庙。直至秦汉，犹为西县官物，乃凿款于其上。”王氏的说法是对的，因为秦巴有西县之名，见《史记·周勃世家》。秦公簋出于天水西南乡，证明了西县位置，也和最近的发现相呼应。

还有一次发现，也见于《天水出土秦器汇考》。书中所收冯国瑞《秦车辖图说》记述：“三十三年(1944)秋，天水南乡暴雨后出土古车数两(辆)，器饰零碎颇多，且有髹漆轂轮之属，初未毁散。”冯氏请人前往，得到三件青铜车器，书中附有绘制的器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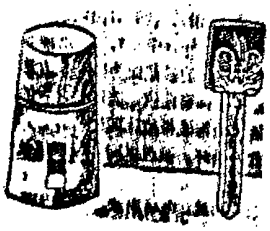
1944年发现的，显然是一处车马坑。三件车器，有两件是軎，一件是轴饰，与近年宝鸡茹家庄所出颇为近似。较长大的軎(图1)，所饰蕉叶纹结构同

于茹家庄1号车马坑的軏饰。较小的軎(图2),辖上兽面类似茹家庄3号车马坑的轴饰。轴饰(图3)的形制则近于茹家庄1、3号车马坑所出,只是上饰以雷纹为地的饕餮纹,而且挡板断掉了。茹家庄墓的年代是周穆王时,推想天水南乡车马坑的时期也差不多,这就比非子还要早些。

清水、天水、礼县区域的考古,无疑是大有可为的。对当地遗存采取严格的保护措施,尤为必要。

——摘自1995年2月19日《中国文物报》







最新出现的秦公壶

李学勤　艾兰（英国伦敦大学亚非学院）

今年夏天，一对秦公壶出现在美国纽约，见于拉利（James Lally）行六月出版的图录54。

这对壶保存良好（图1），高52厘米，通体覆蓝绿色薄锈。壶的横截面为圆角长方形。盖上设捉手，捉手壁饰窃曲纹，盖缘饰吐舌的两头龙纹。器长颈，颈饰波带纹，两侧有耳，耳上饰螺形角的兽首，垂环。颈腹之间，以一道弦纹宽带为界。腹下方膨出，面饰大蟠龙纹，有若干龙蛇纠结蟠曲。低圈足，饰窃曲纹。器口内壁有铭文，两行六字（图2）：

秦公作

铸隣壶。

故称之为秦公壶。

秦公壶的形制、花纹，使人们立即联想到著名的颂壶。颂壶也是一对，一件据《周金文存》所载跋文，系清初王益朋所藏，先在河南获其器，后在京师相国寺得其盖，现不知下落；另一件原藏清热河行宫，今在台北故宫博物院，见该院《商周青铜酒器》53。后一件颂壶高 63.9 厘米，主要纹饰都和秦公壶一样，只是捉手、圈足作鳞纹，盖缘饰窃曲纹，耳上兽有歧角，略有不同。

美国芝加哥艺术研究所（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有一件壶，失盖，高 50.5 厘米，形制、花纹更接近秦公壶，图见《商周青铜酒器》图版说明 53.3。由于未见铭文，不能作更多讨论。

1992 年冬到 1993 年初，北京大学和山西的考古学者发掘清理山西曲沃北赵的晋国墓地，在 M8 出土一对晋侯晰壶，见《文物》1994 年第 1 期简报彩版。壶高 68.8 厘米，主要纹饰也与秦公壶相似，惟装饰较为华丽，捉手如镂空莲瓣，耳上兽首有翘起的长鼻，颈腹间作重环纹带。

壶铭的晋侯，李学勤曾推想靖侯宜臼。据《史记·晋世家》及《年表》，靖侯十八年卒，为周共和元年，故他的在位年是公元前 858 至 841 年，主要是在周厉王晚期。壶铭云“惟九月初吉庚午”，试算当在公元前 855 年，即靖侯四年。

颂壶铭“惟三年五月既死霸甲戌”，马承源先生《西周金文和周历的研究》（《上海博物馆集刊》总第 2 期）推定为公元前 825 年，周宣王三年。

秦公壶的年代，自应与上述两例相近，也就是说在周厉王晚期到宣王初年这段期间。

《史记·秦本纪》载，周孝王命秦的先世非子在汧渭之间养马，马大蕃息，分土为附庸，邑于秦。非子生秦侯，秦侯生公伯，公伯生秦仲，秦仲在周厉王时。周宣王即位，以秦仲为大夫，伐西戎，死难。秦仲在位共 23 年，“有子五人，其长者曰庄公。周宣王乃召庄公昆弟五人，与兵七千人，使伐西戎，破之。于是复予秦仲后，及其先大骆地犬丘并有之，为西垂大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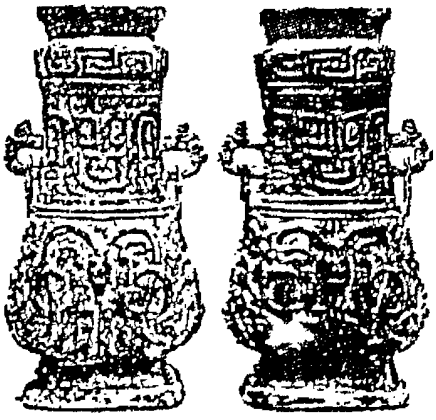
庄公是秦第一位称公之君，《史记·年表》说他名其。李学勤曾经指出，不其簋的器主不其就是庄公（《新出青铜器研究》第 272—274、285—286 页）。秦仲被西戎所杀，《年表》记于周宣王六年，公元前 822 年，《后汉书·西羌传》说在宣王四年，公元前 824 年，后者当本于古本《竹书纪年》。查不其簋铭云“惟九月乙巳朔”，戊申为初四日。《史记》《后汉书》的记载都嫌略晚。

秦庄公在位甚久，《秦本纪》云共44年，其子襄公继位，已到周幽王时。因此，形制酷似颂壶的秦公壶的器主，应该就是庄公。壶作于他即位之后，比不其簋要晚一些，称号也不同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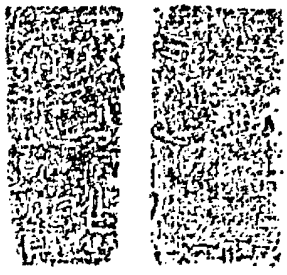
不其簋铭的字体，和一般西周晚期金文没有差别，秦公壶的字体则已向后来秦器趋近。请以壶铭和1978年宝鸡太公庙出土的秦公镈、镎（器为秦武公）铭文比较，便可明白。这一点是很值得注意的。

秦公壶这样的成对器物，很可能出于器主的墓葬。庄公墓何在，史无明文，但其后襄公、文公，据《史记·秦始皇本纪》，均“葬西垂”，作为西垂大夫的庄公，应该也葬于该地。西垂即西，在今甘肃天水西南。1919年天水西南乡曾发现秦公簋，见冯国瑞《天水出土秦器汇考》，簋上刻有“西”这一地名。秦公壶以及近时出现的一些有关器物，是否可能来自该地，有待探讨。

——摘自1994年10月30日《中国文物报》



图一



图二

论甘肃礼县出土的秦金箔饰片

韩　伟

甲戌暮春，接受克里斯狄安·戴迪先生（Christan Deydier）邀请，赴法国、比利时作短期访问。其间，戴迪先生出示了新近收藏的一批秦人金箔饰片，形制奇特，数量众多，制作精美，前所未闻，实属罕见文物。尤其是这批文物关涉到秦人早期历史，在秦史研究上有着重要的学术价值。故不揣简陋，辄罄所闻，尚祈四方君子，正讹纠谬。

一

1. 鸱枭形金饰片8件，可分2型　Ⅰ型4件，高52厘米、宽32厘米。鸱枭以金箔剪裁而成。钩喙、环目、长尾、屈爪，通身饰变形窃曲纹以为翎毛，使得鸱枭形象异常富丽。其中1件鸱爪与腹部脱离。2件鸱枭周边有双眼钉孔等距离地分布在喙、首、项、背、尾、爪、腹各部位。

Ⅱ型4件，高52厘米、宽32厘米。鸱枭以金箔剪裁而成。钩喙、环目、长尾、屈爪，通身亦饰变形窃曲纹，但在每只鸱身之窃曲纹余白中，刻出10个形状各异的镂孔。这些镂孔当日是否有镶嵌物已不得而知了。其中1件屈尾遗失。在喙、首、背、尾、爪、腹等部位，有9处双眼钉孔。

以上8件鸱枭形金饰片，正面打磨黄亮，背面未经打磨，故色暗发涩。

2. 金虎2件　通长41厘米、高16厘米、腹宽3～4厘米。行虎回首，阔鼻上卷，鼻孔圆小，双睛圆凸，竖耳直尾，身体硕长，双腿卷曲，双爪如钩。通身以金箔包裹木芯，以10段不同形状的金箔片互相铆钉，套接组成金虎。全身还以朱砂描绘出“〈〈〈〈”形平行纹表示虎毛，造型生动，手法简练。

3. 口唇纹鳞形金饰片26件，可分3型　Ⅰ型20件，通高7.5～7.8厘米、宽3.8厘米。长方形鳞片下端有菱弧线。上端两侧有钉孔，或各一孔，或各二孔，说明这类鳞形金饰片当日只固定上端，形成垂鳞状态。片饰之两侧及下端有边缘轮廓线。片饰中心上下各有口唇形纹饰各一，双线勾勒，唇线清晰，极富装饰效果。

Ⅱ型3件，通高12～12.2厘米、宽7.5～7.6厘米。形状、纹饰与Ⅰ型相同。但其高、宽度均超出Ⅰ型一倍左右，说明与Ⅰ型使用部位有所不同。

Ⅲ型3件，通高12～12.2厘米、宽7.8～8.8厘米。形状、纹饰与Ⅰ、Ⅱ型相同，使用部位相异。两唇之间的闭合线较Ⅰ、Ⅱ型明显。

4. 云纹圭形金饰片4件　通高14.2～14.8厘米、上宽8.6～9厘米、下宽7.8～8.2厘米。金饰片呈倒置的圭状，下端为圭首，上端略呈梯形。在隐约可辨的轮廓线内，饰相背的简化云纹上下两组。构图明快，手法简洁，此类饰片未见钉孔。

5. 兽面纹盾形金饰片2件　通高20.3厘米、上领宽10.2厘米、肩宽18.5厘米、下摆宽8.3厘米。削肩，两侧斜收向下，形状似盾。器面上下饰变形兽面纹。领、肩、腹、摆部位之左右，各有钉孔一。从锈痕判断，当日以铜钉

固定。

6. 目云纹窃曲形金饰片2件　通高11.3厘米、宽10～10.3厘米。外形似窃曲，首尾凸出于饰片的左上与右下，饰片中心有椭方形眼目一只，左右窃曲环绕，组成目云纹饰，首尾各有钉孔一枚。

二

这批金箔饰片上，未发现文字，因此将金箔纹饰与已知有明确时代的青铜器花纹进行类比，则是判断金箔饰片时代的重要依据。

口唇纹是鳞形金饰片的母题纹饰。这种纹样在扶风庄白一号青铜器窖藏（76FZH1）内的十三年痶壶甲、十三年痶壶乙两器中使用。十三年痶壶甲之颈饰长鸟纹，盖沿及壶腹均饰口唇纹（或称重环、鳞带纹）。该壶有铭文56字。大意是说十三年九月戊寅，痶在成周接受周王册赐的情况。因有作册尹和徭父同时在场，所以，此壶定为西周懿王时期（前903）。乙壶与甲壶文字、形制相同，故均为西周中期之物，现均藏扶风周原博物馆。

目云纹窃曲形金饰片之母题纹饰——目云纹，与1960年10月扶风齐家村西周青铜器窖藏出土的瓦纹簋甲、瓦纹簋乙、瓦纹簋丙、瓦纹簋丁盖沿与口沿上装饰的目云纹相同。以上四器已被确认为西周中晚期之器物。另外，云纹圭形饰片上云纹，与庄白一号窖藏所出六式钟甲、六式钟乙的鼓、舞、篆各部的云纹亦相同。饰片上纹样中期与晚期共存，按照考古学的方法，应推断这批饰片时代为西周晚期。

1993年12月21日，ETH—苏黎世联邦综合科技研究所莫尔夫人精心操作，从金虎的双爪内提取Wood32—ETH11877、Wood33—ETH11878两件木质标本，用C^{14}分析标本年代。分析结果表明，Wood32—ETH11877，距今2805±60年，树轮校正年代为公元前1085～公元前825年；Wood33—ETH11878，距今2700±60年，树轮校正年代为公元前943～公元前791年。这个化验结果非常重要，它与考古学上对年代的推断是完全一致的。

时代确定后，就涉及到这批文物的族属。在金虎身上，以朱砂描绘了许多“〈〈〈〈”形纹样，这透露了这批文物主人族属的信息。陕西雍城考古队，曾在春秋秦的国都雍城南郊、今凤翔县东社村采集到春秋战国秦的“人刺虎”纹瓦当一枚。人执长兵，刺于虎之腹部。虎张口回首，钩爪，通身以“〈〈〈〈”形纹样表现了虎毛，与金虎的表现手法如出一辙。这在周代虎身上不曾发现，应视为秦人的独特风格。这个推断如成立，则这批金饰片应属

西周晚期的秦人所制造。

但拥有如此众多且贵重的金饰者，其身分亦相当显尊。这批金饰片流落境外时，曾向香港古董商透露为甘肃省礼县所出。经向有关方面查询，得知礼县县东大堡子山确有数座大墓被盗。据云，从1987年始，部分群众在挖龙骨时发现小型秦墓，即有不法古董收购商窜入，唆使盗掘，且规模愈来愈大。我们赴礼县大堡子山调查时，已有甘肃省考古研究所田野考古队钻探并清理大堡子山3座大型墓葬。1号墓为曲尺形，最长一边为37米，深7米，已清理到底，被盗掘一空，仅余残碎的马骨，推测应为车马坑。2号墓为中字形，总长87米，墓室在中部，墓室面积为12×11米，深11米，在接近西墓道处发现人牲6具。现在已可辨的盗洞有7个，有的盗洞留有上下台阶。3号墓为目字形，长110米、宽10米，深在9米以上，从形制看应是车马坑。……

那么，礼县大堡子山墓主究竟是谁呢？《史记·秦本纪》载：秦之祖先中潏“在西戎，保西垂”，说明最晚在商末秦族已活动于甘肃东部。《史记·秦本纪》还说：从非子，历秦侯、公伯、秦仲、庄公、均居西犬丘。《史记》裴骃之《集解》，张守节之《正义》皆误为汉代槐里之犬丘（今陕西兴平）。王国维在《秦都邑考》中说：“犬邱一地，徐广曰：‘今槐里’……此乃周地之犬邱，非秦大骆、非子所居之犬邱也。”因为秦自襄公后，始有岐西之地，皆在槐里以西，所以，大骆、庄公之时不可能居住于槐里。王国维则明确指出西犬丘在今天水地区的西和、礼县一带。这3座大墓的发现，证实了礼县说的准确性。

西犬丘地望的确定，有助于对大墓主人的探索。周孝王（前890～878）时，因非子善养马，孝王“分其土为附庸”，秦人则筑城于此，非子因号秦嬴。这时的秦嬴，封地少而城邑小，无直接朝会天子的资格，政治地位仍很低下，其子孙秦侯、公伯，享国很短，无所建树，还应是附庸地位。

周厉王（前864～前842）无道，诸侯叛变，西戎反王室，灭掉为周室保捍西垂而长期与犬戎攻伐的犬丘秦人大骆之族。于是周宣王即位（前872）封公伯之子秦仲为大夫，秦仲（前845～前822）最终又在诛伐西戎的战事中被西戎所杀。但此时之秦族上层已大力吸收周文化。《史记》集解云：“《毛诗》序曰：‘秦仲始大，有车马礼乐侍御之好也’”。

秦仲死后，周宣王即召集仲之子庄公（前822～前778）昆弟五人，与兵七千人攻伐西戎。庄公打败西戎，宣王将秦仲及大骆占有的西犬丘地方，

全部给予庄公，并封庄公为西垂大夫。

综观秦族在西犬丘的历史，非子、秦侯、公伯三者处于附庸地位，不可能营造如此规模的大墓。营造大墓者，非秦仲、庄公莫属。这批金饰片考古断代为西周晚期之物；莫尔夫人化验并经树轮校正之年代分别为公元前1085～公元前825、公元前943～公元前791年，从下限看，亦属西周晚期；而大堡子山3座大墓又是周宣王、周幽王时秦仲、庄公之陵墓。这不是巧合，而恰好是金饰片即为礼县大堡子山墓之物的依据。

三

那么，这批金饰片作何用途？由于未经科学发掘，只能根据实物与文献予以推测。

金饰片延展性很强，无力抵挡弓弩刀剑的穿刺，因此，可排除用作甲胄、盾牌的可能；车身上之辕、衡、舆各部，面积有限，也没有适合这些形状各异的金饰片固定之处，作为车饰可能性亦不大。从金饰片钉孔推测，所装饰之物应属木质。有的饰片仅上端有钉孔，固定时呈垂鳞状排列，说明被装饰之物属静态物体。文物本身提供的信息，并不能解决它们的用途问题，只有从其他的考古现象中去寻找。

河南淅川下寺春秋楚墓中，曾发现大量的带有各类纹饰的金箔饰片。这些金箔饰片，发现于淅川下寺乙组春秋时代M2楚墓之中，M2属大型长方形土坑墓，有一椁两棺，共出土金箔饰片192片，总重量749克。“出土于墓室西部及南北两棺之上”，金箔的形状多数无法辨认，仅有52片尚能分辨，有长方形、方形、圆形、环形、盾牌形、透花形、曲形、锯齿形。金箔上压有绹索纹、夔龙纹、蟠虺纹、连环纹及卷曲勾连的几何图案。这些金箔出土于棺具之上的现象，值得注意。尤其淅川金箔大小形状与秦人金饰片有相同之处，因此，推测秦人金饰片与棺具亦有关系。

《春秋左传正义》卷二五云：成公二年（前589）“宋文公卒。始厚葬，用蜃炭，益车马，始用殉，重器备，有四阿，棺有翰桧。”杜预注云：“桧，上饰；翰，旁饰。皆僭王者礼也。”这说明古代中国之天子、诸侯所用棺具，均绘有美丽的纹饰，而且以用色不同来区别身分的尊卑。《礼记·丧服大记》说得更清楚：“君里棺用朱绿，用杂金镈，士不绿。”孔颖达疏曰：“此一经明里棺之制。里棺谓以绘贴棺里也。朱绘贴四方，以绿绘贴四角。”“用杂金镈者，镈，钉也。旧说云，用金钉，又用象牙钉杂之。”古文简约，难以通

晓，为何以彩绘贴饰里棺时，要使用金钉、象牙钉呢？这种春秋时代贴绘加金钉的装饰诸侯王的里棺手法，是否就是礼县大墓所出的带有各类钉孔之金饰片的孑遗呢?!

我们再援引湖北随县擂鼓墩曾侯乙墓内棺（里棺）两侧花纹予以进一步说明。在绘画时，先将内棺西侧壁板划分为上、中、下三部分，并用粗线划出栏界进行装饰。壁板上下边缘为龙蛇卷曲勾连纹三方连续图案。上部第一、第三方格填龙蛇蜷曲勾连纹，第二方格绘四只站立的鸟，左边两只头朝左，右边两只头朝右。第四方格分别为两蛇缠绕武士六人，第三方格为对开格子门，第四方格为武士六人，第三方格为对开格子门，第四方格为武士四人。这些绘画当然是楚文化或曾文化的内容。但四只立鸟使人不由得想起礼县鸱枭形金饰片也可能起这种装饰棺具的作用。壁板划分为小块，恐怕亦与早期以金属饰件装饰棺具有关。

这种原先使用金属饰件，后来以彩画替代金属饰件的作法，不独在棺具装饰上出现，在建筑彩画上也有先例。70年代，曾在陕西凤翔发现一批春秋时代秦国宫殿上使用的两端带锯齿状的铜质建筑构件，即汉代所称的“金缸”。原先多使用在秦宫壁柱、壁带的转角、中段、尽端等处。到了汉魏时代宫廷建筑中，板筑承重墙废除，壁柱、壁带亦不复存在，金缸当然就消失了。但金缸的装饰作用却为彩画装饰所替代，从而形成了雕梁画栋的中国古建独特风格。至今所见到的木构建筑枋心彩画，中段称枋心，左右两端称“箍头”，恰似双齿形构件置中部，单齿形构件分置左右一样。它们之间的界栏即建筑上称的“锦枋线”，都呈“Σ”形线，说明是铜构件锯齿的蜕变。这说明梁枋彩画是从铜质建筑构件变化而来的，是使用铜质构件的历史痕迹。由此得到启示，用金饰片装饰棺具的作法，大约在春秋初已不再使用了，宋文公、曾侯乙之绘有棆、翰之棺具，应是西周时代天子、诸侯时棺上金饰片之遗痕。而礼县这批黄金饰件则是西周晚期秦仲或庄公里棺上之装饰物。

四

这次发现的重要意义在于：

其一，鸱枭形金饰如果确实用来装饰秦仲、庄公之棺具，就使人与秦氏族降生传说联系起来了。秦人祖先是传说的五帝之一颛顼的后裔女修。《史记·秦本纪》说：“女修织，玄鸟陨卵，女修吞之，生子大业。”过去以为玄鸟者，小燕子或凤鸟，这与秦人之骠悍相去甚远。但如果是鸱枭一类猛禽，

则图腾意味浓烈。所以，在秦人氏族首领的棺具上，用鸱枭为主要装饰是顺理成章之事。

秦氏族与殷氏族的降生，都有类似传说。《史记·殷本纪》说："殷契母曰简狄，有娀氏之女，为帝喾次妃。三人行浴，见玄鸟堕其卵，简狄取吞之，因孕生契。"把自己与鸟卵联系在一起，说明秦殷都是派生于原属以鸟为图腾的氏族。所以，商殷有许多以鸱枭形制作的器物，如妇好墓中的鸮尊。而鸟图腾是东方海滨民族普遍信仰，环太平洋都有类似的习俗。所以，秦氏族源于东方，秦文化的源头在东方，从黄金鸱枭形饰片上，又一次得到证实。

其二，大批秦人金饰片及礼县秦人祖先大型墓葬的发现，证实了《史记·秦本纪》关于非子直至庄公这段记载的可靠性，从而知秦氏族早期活动于甘肃东部的历史之可信。中字型大墓及车马坑，说明从秦仲以后，秦族有车马礼乐之好，实质是秦族接受了商周文化中典章制度的核心内容。同时也证实了"被分土为附庸"后的秦族的政权，在西和、礼县一带已建立起来了，但秦政权建立初期，即敢冲破商周以来森严的等级制度的约束，以大夫身分僭越使用诸侯等级的墓葬制度，而且大量使用黄金饰片，美化装饰棺具。联想到春秋时代宋文公棺具画饰桧翰即遭谴责，认为使用了天子制度，就明白了秦氏族对传统制度的蔑视到何种程度了。正是这种反传统的民族性，使得秦人从甘陇一带，一步步向东挺进，创造了秦族、秦国、秦朝的辉煌发展史，对中国历史给予了深刻影响。

其三，秦人早期文化的考古工作开展很少。北京大学考古系曾在甘肃天水地区的甘谷县毛家坪和天水县董家坪，发现了属于西周时期的秦文化遗存，是秦人早期考古的重大突破。从形态学上观察，秦人此时的陶器已周式化了，这次发现大批黄金饰片，其纹饰多数与周代中晚期青铜器纹样相同，说明秦族上层统治者之葬仪、葬具也受到周文化的影响，无疑应是研究秦人早期历史上的新收获。但"秦人与周人并非同祖……因而秦文化最终并不源于周文化，周文化也是秦文化发展历史中的外来因素。"另外，秦族首领使用中字形、目字形墓葬形制，又是秦人直接采用了殷商墓葬制度的显证，秦文化作为地域文化，但却努力吸收商周大国文化精髓，丰富并发展自己的民族文化，最终成为统治中国的文化，与这种文化兼容性有极大的关系。

其四，过去在西周中晚期秦文化考古中，只接触到秦人鬲、盆、豆、罐之类陶器，金属质地之器物很少见到，更不消说黄金饰片了。这次大批发现如此富丽堂皇的黄金饰片。应对西周时期秦文化内涵重新认识与估价。从黄

金饰片制作工艺上看，水平相当高。为了达到饰片纹样具有青铜器纹饰的装饰效果，秦人在锤制成型的黄金饰片背面，以头部呈三角形的木凿冲凿出V状沟槽。然后再以锐利之刃具，在背面沟槽中心錾刻出一道纹路，使V状沟槽正面效果更凸现且有立体感，从而使人感到金箔饰片的浑厚凝重。至于以木质为芯，用10段不同形状的金箔片包裹木虎，以铆钉套接等技术组成金虎，更表现了秦人金匠的巧思与水平。无论金箔的锤击、打磨、剪裁、组合、铆接，都体现了秦人在西周晚期所达到的黄金加工工艺水平。

其五，秦族当日使用的黄金来源问题。《孟子注疏》卷一〇说："天子之制地方千里，公侯皆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凡四等。不能五十里，不达于天子，附于诸侯，曰'附庸'"。据文献及考古发现，知西周晚期秦族拥有甘肃东部之清水、秦安、天水、西和、礼县等地，这里并不产金。春秋之时，秦与晋以河为界，河东为晋，河西为秦。因其疆域偏小势弱，为晋所限阂不得越河而东。所以，西周晚期之秦，仅为西陲附庸，在为秦仲或庄公制作天子制度的棺具金饰时，自然得不到东方诸国及周王朝提供的黄金。因此，这些黄金很可能来自黄金产地的河西走廊或阿尔泰地区。这推测如成立，则秦人大约在公元前8或9世纪即与西域甚至西亚交通贸易了，这比汉武帝时凿通西域要早七八百年。

后记：1995年4月12日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主持大堡子山大墓发掘的柴生芳、毛瑞林二同志告知：在原先发现的三座大墓之南，又发现曲尺形车马坑一座（M4）。这样，一座中字形墓、一座车马坑组成一座陵园。所以，大堡子山现有两座陵园，与我们推测为秦仲、庄公两墓吻合。同时还见告，在M2中字形墓中，发掘出7片"重环"纹金饰片，与本文介绍的相类似。因此，将这批流散于欧洲的金饰片定为西周晚期礼县秦墓所出，大体上不会有出入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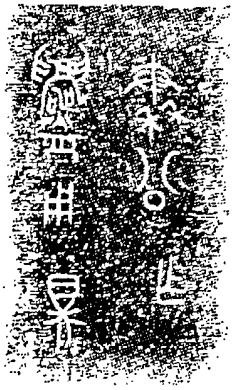
——摘自1995年第6期《文物》

（秦金箔饰片见志首照片）

秦早期都邑考附图



秦公作宝用鼎铭文



秦公作铸用鼎铭文



秦公器铭文



天水家马鼎铭文



秦公簋盖铭文



秦公簋器铭文

后　记

编修新县志是一项巨大的文化工程。新编《礼县志》自1982年筹备，1985年9月始修，1999年5月告竣，历时十余载。其间三订篇目四易其稿，整个编修过程分为收集资料、编写分志、总纂打印、修订送审、出版印刷五个阶段。

早在1982年11月，县委、县政府成立县志编纂委员会，着手筹备编修礼县新志。1984年6月又成立了县志领导小组。由于无常设机构，人员又是临时借调，因而此期只是做了宣传发动等方面的工作，具体编写并未展开。

1985年9月，根据上级有关精神，县委县政府联合发文设立县志办公室，为常设事业单位，隶属于县人民政府，并确定一名副县长分管此项工作，至此，编修工作全面启动。到1987年底，在原县志办负责人康世荣、邱玉恒同志的主持下，完成了建置、司法、商业、邮电、农机等章节的编写。

1988年元月至1991年12月为县志编纂的攻坚阶段。由于县志办的有效指导，63个分志单位大力配合，70余位撰稿人员（名单见后）和县志办责任编辑的共同努力，分志编写任务如期完成。

1992年元月起进行总纂，县志办各位责任编辑按照分工，层层把关，核实校订。主编依据县志总体设计，删繁就简，补漏填缺，一笔统稿。经过三年的总纂，拿出了县志初稿。

1995年元月县志初稿完成后，及时分发送审，征求意见。征求意见工作首先在县内进行，共征询到修改意见240余条，经过修订，于1996年6月县委县政府召开了为期三天的县志评审会。省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郝玉屏、县志指导处长陈启生，兰州大学历史系教授刘光华，陇南地志办主任李忠泽、副主任罗卫东、科长刘永胜到会指导，陇南各县志办及县直有关单位的负责同志应邀参加了会议，会议对县志稿进行了全面评议审查，提出110

条意见及建议。会后县志办再一次进行了认真修订，上报陇南行署终审并出版发行。

新编《礼县志》计100万字，这一浩繁的文化工程能够顺利完成，全靠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开创的盛世修志的大好形势，全靠省地上级业务部门的指导帮助，全靠县委、人大、政府、政协的重视支持，全靠各单位各乡镇的大力配合，全靠全体修志人员的辛勤努力。这里应提出的是，我在县政府分管此项工作八年间，县志办主任、主编何德未同志，十载辛勤笔耕，完成了编纂，为新县志的编修做出了突出贡献。还应提到的是，新县志的编修，得到了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李思孝、兰州大学历史系教授刘光华的具体指导，礼县籍在外地工作的张建业、左解放、杨成杰、马文波、廖宏学等同志的热情帮助，县档案局、区划办、博物馆、政协文史委、老年书协等单位的有力支援。县文化馆刘志清、文联王五星协助编写了社会编的内容，礼县师范校长尚保定编写了方言志。值此志书出版发行之际，谨向参与本志编修的所有人员，向关心支持新县志编修工作的诸位领导及社会各界人士表示真挚的谢意！

由于编纂人员的水平所限，志书还存在不少纰漏和错误，敬请方家和读者批评指正。

张明生

附件一：

中共礼县委
关于成立新县志编辑委员会的通知

经1982年11月9日县委常委会议研究决定，成立新县志编辑委员会。由郭景山、金奠邦、魏 礼、贾明玉、麻茂清、康耀宗、齐世明、邱玉恒、刘廷桂等11名同志组成。郭景山任主任，金奠邦、魏 礼、贾明玉任副主任。

中共礼县委员会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附件二：

中共礼县委
关于成立礼县县志编辑工作领导小组和调整编委会成员的通知

经县委常委会议研究，成立礼县志编辑工作领导小组。由王彦秀、魏 礼、金奠邦、王 义、贾永忠、王克信、王克德、邱玉恒八同志组成。王彦秀任组长，金奠邦、王 义任副组长。

经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对县志编辑委员会成员作以调整。新的编委会由贾永忠、康世荣、邱玉恒、张子明、贾明玉、贺伯钦、齐世明、祝中熹、王 鑫、马维周、刘定东、金作砺、杨秉南、德松龄、郭彦煜、王志轩、徐哲甫、江 澎、马从善等19位同志组成。

中共礼县委员会
一九八四年六月二十日

附件三：

中共礼县委 礼县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礼县县志编纂办公室的通知

为了加强礼县志的编纂工作，遵照省地指示精神，经县委常委会研究，决定撤销礼县志编纂领导小组，成立礼县县志编纂办公室。编制10人，内设总编辑、副总编辑和编辑。县志编纂办公室为常设事业单位，隶属县人民政府领导。

中共礼县委员会 礼县人民政府
一九八五年九月二十六日

附件四：

礼 县 人 民 政 府
关于呈报新编《礼县志》（修改本）的报告

陇南行署：

新编《礼县志》，经过全体修志人员的十载辛勤笔耕，1995年初，完成了初稿。全志分为7编、53章、198节，约90万字。志首设概述、大事记，中设建置、地理、经济、政治、文化、人物、社会编，志尾设附录。1996年6月，县政府召开了有省地业务部门领导、专家学者及有关人士参加的评审会，对志稿进行了全面评议。之后，县志办结合评议的意见，又一次认真地作了修改。现已修改结束，呈报行署，请审查批准。

礼 县 人 民 政 府
一九九七年十月二十一日

附件五：

陇南地区行政公署
关于出版《礼县志》的批复

礼县人民政府：

《礼县志》终审稿已经行署研究，符合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制定的《新编地方志工作暂行规定》中提出的各项要求，同意公开出版发行。

此复。

甘肃省陇南地区行政公署
一九九八年七月十七日

附件六：

礼县县志编纂办公室负责人变更情况

1985年9月，县政府设立县志编纂办公室。其负责人更替情况是：主任（总编辑）：贾永忠（1985.9—1986.6），康世荣（1986.6—1988.2），何德未（1988.2—　　）；副主任（副总编辑）：康世荣（1985.9—1986.6），邱玉恒（1985.9—1987.10），赵德润（1985.9—　　）。

——摘自《中国共产党甘肃省礼县组织史资料》

提供资料人员名单

王福德　金　朴　刘秉杰　张　斌　杜德全
张高来　奇志铎　闫双武　杨培育　赵英杰
金启铭　蒲继善　南　瑛　张作仑　奇广城
王效文　冉子锋　周仁子　王尚礼　王建强
李玉凤　苏建明　杨　林　张永亨　田生芳
马见木　陈　嘉　侯养民　高桂芳　张选荣
张保录　刘有生　黄友于　谢海珍　杜由理
杨　勤　张映云　陈外相　安德胜　闫清泽
王　宏　王亚萍　何　凯　王永彬　李满德
赵　铎　南海生　李致林　王永福　张雄飞
赵庚学　岳普选　郑治平　杨瑞锋　黄　亮
王天真　赵力刚　何惠贞　包韶华　吕自剑
韩秉正　白德顺　石英学　曹本良　胡学良
马文波　闫世英　刘志清　王五星　尚保定
冯生全　马从善　杨自俊　王顺天　刘廷桂
张奎杰

（以入志资料为序）

(陕)新登字 001 号

礼 县 志

礼县志编纂委员会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北大街 131 号)

西安市建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56.125 印张 17 插页 1000 千字

1999 年 5 月第 1 版 199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

ISBN 7-224-05043-1/K·814

定价:100.00 元

80011716